

# 聖典博伽梵歌

# Srimad Bhagavad-Gita

附有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Sarartha-varsini-tika)》注釋和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Bhavanuvada)  
及聖施瑞瑪.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Sarartha-varsini Prakasika)》注釋

# 聖典博伽梵歌

聖奎師那.兌帕央.韋達維亞薩所著

獻給我的靈性導師  
雄獅一樣的高迪亞韋達哲學結論典範師  
(sri gaudiya-vedanta-acarya-kesari)  
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nitya-lila-pravista)  
俺，在主維施努蓮花足下摒除物質欲望的(om visnupada astottara-sata)

聖施瑞瑪.巴克提.帕爾甘.凱薩瓦.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  
(Sri Srimad Bhakti Prajnana Kesava Gosvami Maharaja)

師承主奎師那.采坦亞.瑪哈帕佈(Sri Krishna Caitanya Mahaprabhu)  
的純粹奉獻者師徒傳系(bhagavata-parampara)  
第十代傳人之翹楚  
及聖高迪亞.維丹塔修會(Sri Gaudiya Vedanta Samiti)  
及全球轄下分會之創辦人

## 內容

### 前言

聖巴克提維丹塔.瓦曼.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 介紹

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 序言

為第三個英語版所寫的

### 摩訶婆羅多之役的序幕

## 章節摘要

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 第一章 視察軍情(Sainya-Darsana)

《聖典博伽梵歌》共有十八章，以對至尊主奉愛的訊息為依歸。從阿尊那在戰場上的行為看來，他非常難過。奎師那解釋，靈魂的永恆職務與軀體、王朝和階級的功能無關，縱使那些錯誤地認同軀體為真正自我的人無法明白這點。只要生物體繼續受制於蒙騙的物質能量(maya，假象)，並錯誤地認同軀體為自我，就被迫承受悲哀、錯覺、恐懼等等痛苦。因此必須接受熟悉真理的靈性導師庇蔭，刻不容緩。

### 第二章 區別靈魂與軀體的瑜伽(Sankhya-Yoga，數論瑜伽)

當生物體接受真正靈性導師的庇蔭時，就覺悟到自己的愚昧狀態。然後就放棄自己的概念，尊敬靈性導師的訓示，努力擺脫蒙騙能量令人產生錯覺的陷阱。真正的靈性導師是真理的先知，對主懷著純粹專一之愛的奉獻者。因此沒有錯覺、錯誤、不完美感官及欺騙等等四個缺陷。當奉愛修習者從最仁慈靈性導師的蓮花口聆聽訓示時，就明白靈魂和物質軀體之間的差別。也覺悟到感官享樂的不良後果，受到吸引而聆聽那些專心致意於超然的聖人的概念、特性和榮耀。然後，透過神聖聯誼的影響，他內心就意識到，需要得到絕對真理的結論知識。

### 第三章 活動之途的瑜伽(Karma-Yoga，業報瑜伽)

當生物體聽到主奎師那的訓示時就明白到，把虔誠活動的成果供奉給主的靈性進步之途，是由那毫無自私欲望地服務祂的各種努力組成的。如果內心滿是感官享樂欲望卻接受棄絕者服飾，這就不是真實的棄絕，而是虛偽，永不能帶來吉祥。

生物體應該履行賦定職務，作為對至尊主的服務，因為履行那追求感官享樂的職務，不會產生吉祥成果。履行韋達祭祀等等賦定職務能賞賜世俗的感官快樂，但這樣的快樂既短暫又夾雜了痛苦。不過，把活動成果供奉給主會淨化內心。因此摒棄對賦定職務的疏忽，摒棄罪惡行為及懷著自私動機履行職務，改為無私地履行那職務，把成果供奉給至尊主，這才是吉祥的。

#### **第四章 透過超然知識而行的瑜伽(Jnana-Yoga，思辨瑜伽)**

第四章開始思辨瑜伽的訓示，即透過超然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它先解釋，只有領受到明白了那個真理的聖師尊之恩，才可以得到真理的真正知識。領受這恩慈的程序，正是聆聽真正師徒承傳裏的人。透過世俗的研習、智慧或知識，不可能得到那超然知識。這一章也解釋至尊主的化身在每個千禧年顯現。主的誕生和活動都是神聖的，認為它們是世俗的，這想法愚蠢又冒犯。身處自我覺悟靈性導師的聯誼，就得到這絕對真理的知識。從他那裏逐漸聆聽透過這種知識與主聯繫的獨特特點，還有這種方法的優越性，相比之下，把工作成果供奉給祂而與祂相連更好。托庇權威知識就能輕易橫渡生死之洋。懷疑這點的修習者無法進步。缺乏這真理的結論知識將會低墮和偏離路徑。他將再次困於果報活動的循環。

#### **第五章 透過棄絕活動而行的瑜伽(Karma-Sannyasa-Yoga)**

得到了真理知識，修習者就有資格透過棄絕賦定職務，與至尊聯繫。那時候，他覺悟到真正的棄絕就是放棄依附賦定活動及其成果。對於內心仍然不純粹的人來說，採納把工作成果供奉給主的這種修習既適當又有利，與程序及其結果保持疏離，而不是完全放棄工作本身。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主，讓人有資格得到神聖性；那些認識神的人則得到安寧。

#### **第六章 透過冥想之途而行的瑜伽(Dhyana-Yoga，神定瑜伽)**

修習者從明白了真理的靈性導師之訓示明白到，內心淨化了，才可以冥想至尊主。真正的神祕主義者(yogi)或棄絕者沒有世俗欲望，因為只要仍然渴求物質享樂，瑜伽修習就無法達到完美。必須節制飲食和康樂活動，瑜伽修習才可達到完美。這完美表示(1) 看到至尊主是眾生心中的內在見證者，和(2) 覺悟到眾生只因主的支持和庇蔭而存在。這一章也清楚說明，主的奉獻者勝過果報工作者、經驗主義的哲學家和神祕主義者。

#### **第七章 透過覺悟超然知識而行的瑜伽(Vijnana-Yoga)**

持恆地研究這些訓示，使人實在地明白和覺悟到，唯有至尊主奎師那才是至尊絕對真象的極限，除了祂以外就沒有其他絕對真象。只有專一地皈依祂的蓮花足，才可以擺脫蒙騙物質能量的束縛。四類人沒有資格從事對至尊主的崇拜，因為他

們進行不虔誠的活動：蠢材、最低下的人、那些天性邪惡的人，還有那些知識被假象蒙蔽的人。相反，四種人賦有靈性功德，因此可以從事對祂的崇拜：好問的人、傷心人、那些欲求財富的人，還有那些渴望解脫的人。在這個世界，主的奉獻者非常稀有。崇拜各種各樣的半神人和女神，將得不到永恆福祉。

## 第八章 絕對解救的瑜伽(Taraka-Brahma-Yoga)

只有那些專一致力於至尊主的人，才能知道與主無特徵的那一面(brahma-tattva)、果報活動(karma-tattva)及這個物質展現的基礎(adhibhuta-tattva)等等有關的基礎靈性原則(tattvas)。一心一意的奉獻者能夠輕易得到奎師那(梵歌8.14)。至尊主的奉獻者決不再投生(梵歌8.16)。只能透過專一的奉愛臻達祂(梵歌8.22)。

## 第九章 透過最機密知識而行的瑜伽(Raja-Guhya-Yoga)

所有知識之王，即所有祕密之中最機密的，所指的只是至尊純粹的奉愛服務。物質自然不是宇宙創造的原始原由，因為它的創造能量只是因為至尊主的激發所致的。認為主奎師那一至尊人格首神一是人類，又或者祂那個由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軀體，就像普通受條件限制靈魂的軀體那樣是五種物質元素造成的，這既愚蠢又冒犯。真正的聖人懷著專一的奉愛情感崇拜主奎師那，主奎師那則親自照顧他們所需。崇拜不同的半神人有違賦定規則，因為唯有主奎師那才是所有韋達祭祀的享受者和主人。至尊人物接受純粹奉獻者懷著愛意所供奉的任何物品。在這一章的最後一個詩節，斷定了純粹奉愛是臻達至尊主的唯一方法。

## 第十章 透過欣賞至尊主的各種富裕而行的瑜伽(Vibhuti-Yoga)

真誠而持恆地研究這一章，就會明白到主奎師那是所有威嚴和所有能量的基礎。整個物質宇宙及其所有富裕只是祂四分之一的富裕。得到主威嚴方面的知識時，就能輕易明白，一切事情都直接或間接地與祂有關。祂賜予祂的奉獻者純粹智慧(buddhi-yoga)，使他們得以充分了解基礎的哲學原則。這樣，他們的愚昧盡毀並懷著純粹的愛履行崇拜。

## 第十一章 透過觀看主宇宙形象而行的瑜伽(Visvarupa-Darsana-Yoga)

這一章揭示，至尊主的宇宙形象是外在的。祂的人格形象既超然又與人類相似。只有在眼睛塗上了純愛的奉獻者，才能看見主的形象，祂是超然情感的至尊享樂者。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瑜伽才能臻達祂。

## 第十二章 透過純粹奉愛服務而行的瑜伽(Bhakti-Yoga，奉愛瑜伽)

這一章解釋，主奎師那—除了自己以外，就沒有其他源頭的至尊人格首神—是至尊真象，祂是眾生專一崇拜的最高對象。可以透過純粹奉愛輕易臻達祂。祂非常鍾愛賦有專一奉愛的奉獻者。堅持這種哲學的那些人：至尊主沒有特徵和生物體都可以成為主，只會收到痛苦。

### **第十三章 透過明白物質自然和享樂者之間的區別而行的瑜伽(Prakrti-Purusa-Vibhaga-Yoga)**

這一章就物質自然及有知覺的生物體，提出了深刻的見解。透過這個討論，至尊主賦予皈依祂的奉獻者，絕對原則的清楚理解，這樣把他們從物質世界之洋解救出來。當心裏出現純粹奉愛時，內心也自然出現知識和棄絕等等次要結果。但是為了鞏固對祂奉愛的真正本質的理解，仍然需要深思那種使人覺悟到那本質的知識。當奉獻者清楚明白絕對原則時，就有資格得到對至尊主的純粹愛心奉愛。

### **第十四章 透過超越三種物質自然形態而行的瑜伽(Guna-Traya-Vibhaga-Yoga)**

這一章的分析研究，使人明白這個物質世界只因善良、情欲和愚昧等等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活動和相互作用而擴大。奉愛瑜伽的修習者能輕易跨越這三種形態，最後變得有資格得到至尊主。

### **第十五章 透過明白至尊人物而行的瑜伽(Purusottama-Yoga)**

這個物質世界從低等星系伸延到高等星系。生物體是與至尊人格首神分開的部分。那些與祂對立的人受制於活動結果，徘徊於各種高高低低的生命物種。不過，藉由齊天洪福便可以得到真正靈性導師的恩慈，在他的指導下完全投入於崇拜主奎師那，知道唯獨祂才是至尊人物。奉獻者對崇拜的專注使他們知悉一切。因此能輕易跨越這個物質世界之洋。

### **第十六章 透過分辨神聖和邪惡品質而行的瑜伽(Daivasura Sampada-Yoga)**

這一章解釋神聖和邪惡的本性。被至尊主外在迷幻能量迷惑的生物體，受制於神聖或邪惡的品質。托庇神聖本質時，就傾向於崇拜至尊主。相反，那些採納惡魔本性和反對祂的人則下地獄。天性邪惡的人改信假象宗理論，主張一切都是虛幻的，包括至尊主本人。必須擺脫這種邪惡趨向。在純粹奉獻者的聯誼之中滿懷信心地崇拜主，就做得好。

### **第十七章 透過辨別三種信心而行的瑜伽(Sraddha-Traya-Vibhaga-Yoga)**

這一章解釋三類信心。根據所保持的聯誼及從以往印象所獲的本性，一個人對善良、情欲或愚昧形態的事物產生信心。當生物體完全接受哈瑞(Hari，至尊主)純

粹奉獻者的聯誼時，內心就出現超然信心。那時就能崇拜超然的主。這樣的奉獻者其實是個聖人。

## 第十八章 解脫的瑜伽(Moksa-Yoga)

這一章提出整部《梵歌》的精萃。首先，辨認到主奎師那是祂所有超然展現之中最高的真理，然後傳授最機密的訓示。解釋了順序地遵循以下這些修習：

- (1) 皈依祂，
- (2) 履行奉愛的九個支體部分，
- (3) 接受純粹超然奉愛的庇蔭。

就得以滿懷超然情感地在祂的至尊居所服務祂。

## 詞彙表

### 索引

一般的索引

原有梵文詩節的索引

引用詩節的索引



## 前言

(為印度語版而寫的)

向聖靈性導師(Sri Guru)、偉大奉獻者(Vaisnavas)和至尊主(Bhagavan)祈禱，乞求祂們仁慈的祝福，我開始為《聖典博伽梵歌(Srimad Bhagavad-gita)》目前的這個版本撰寫前言。作出這樣的努力時，聖茹帕.哥斯瓦米(Sri Rupa Gosvami)和聖帕佈帕.薩茹阿斯瓦提.塔庫爾(Srila Prabhupada Sarasvati Thakura)傳系裏的靈師師徒承傳之無緣恩慈和吉祥祝福，是我們唯一的幫助和庇蔭。

憑著我聖靈性導師的蓮花聖足(Gurupada-padma)，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唵，在維施努足下摒除物質欲望(nitya-lila-pravista om visnupada astottara-sata)的聖巴克提.帕爾甘.凱薩瓦.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Sri Srimad Bhakti Prajnana Kesava Gosvami Maharaja)的吉祥欲望和祝福，聖高迪亞.韋丹塔修會(Sri Gaudiya Vedanta Samiti)在1977年9月6日出版了《聖典博伽梵歌》的初版。那個版本附有韋達哲學結論之師(vedanta-acaryas)的驕陽—聖足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Srila Baladeva Vidyabhusanapada)—的《梵歌論(Gita-bhusana)》注釋，還有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唵，在維施努足下的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所著，名為《Vidvad-ranjana》注釋的譯文。其後，聖高迪亞.韋丹塔修會在1990年10月3日，出版了一個只有梵文詩節及孟加拉譯文的袖珍節本。

在宇宙靈性導師(jagad-guru)—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在維施努足下摒除物質欲望的聖巴克提希丹塔.薩茹阿斯瓦提.哥斯瓦米.帕佈帕—的編輯下，出版了幾個《聖典博伽梵歌》版本。一些附有聖足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的《梵歌論》注釋，一些附有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Srila Visvanatha Cakravarti Thakura)的《要義甘霖(Sarartha-varsini)》注釋，還有一些附有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Srila Bhaktivinoda Thakura)那些名為《Vidvad-ranjana》和《Rasikaranjana》的譯文。後來，聖帕佈帕.薩茹阿斯瓦提.塔庫爾傳系裏不同的廟宇(mathas)和傳道團體，以孟加拉語發行了各種各樣的版本。泰佳普爾和阿薩姆等地發行了阿薩姆語版，加爾各達和泰米爾.納杜等地則發行了一些英語版。附有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或聖足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注釋的印度語版《聖典博伽梵歌》尚未面世。有鑑於此，印度和全世界講印度語的民眾因而失去這本寶石似的書籍。

因此我的神兄弟—堪受崇拜的聖足(pujyapada)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瑪哈茹阿傑(Srila Bhaktivedanta Narayana Maharaja)，即聖高迪亞.韋丹塔修會的副會長和總編輯，現正出版《聖典博伽梵歌》目前的這個版本：附有梵文詩節、詞語對照(anvaya)、詩節譯文和偉大導師—聖高迪亞的偉大奉獻者典範師，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要義甘霖》注釋。他也呈獻了簡易明了，名為《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Sarartha-varsini Prakasika-vrtti)》的注釋。聖高迪

亞.韋丹塔修會永遠都會一直為此感謝和感激他。深入鑽研這本書，賢德聰慧的讀者肯定會領受到至尊福祉和喜樂。

在他為《梵歌》所寫的序言結尾，宇宙靈性導師，唵，在維施努足下的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評論：

「不幸地，直到目前為止所出版的大多數《聖典博伽梵歌》注釋和孟加拉譯文，都是提倡這個教義的人所寫的：生物體和至尊主在每方面都沒有分別(abheda-brahmavada)。只有少數書刊所包含的注釋和譯文，符合對至尊主，至尊人格首神的純粹奉愛。三卡爾師(Sankaracarya)和阿南達嘎瑞(Anandagiri)的注釋充滿絕對一元論，即生物體與絕對真理沒有分別的教義。雖然聖施瑞達爾.斯瓦米(Srila Sridhara Svami)的注釋沒有充斥著梵覺宗(brahmavada)概念，但都有茹卓師徒傳系(Rudra sampradaya)的純粹非二元論(sampradayika suddhadvaita)教義的意味。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Sri Madhusudana Sarasvatipada)注釋裏的一些陳述支持奉愛(bhakti)，但最後的訓示和要義卻闡述一元論解脫。聖茹阿瑪努師(Sri Ramanujacarya)的注釋完全符合奉愛，但那些品嚐純粹奉愛情感(bhakti-rasa)的人，卻無法從中得到不斷增加的喜樂。

我們的國家沒有遵循主采坦亞.瑪哈帕佈(Sri Caitanya Mahaprabhu)不可思議同一而異哲學(acintya-bhedabheda)的注釋。因此，為促使純粹奉獻者品嚐情感和造福有信心的人，我千辛萬苦取得主高認格.瑪哈帕佈(Sri Gauranga Mahaprabhu)的誠懇追隨者—最博學的偉大靈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奉獻者之翹楚—的注釋。

我現在出版了附有這本注釋及一本名為《Rasika-ranjana》的孟加拉詩節譯文的《梵歌》。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帕佈所寫的注釋也遵循施瑞曼.瑪哈帕佈的教導，主要是由哲學概念組成。不過，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注釋滿載哲學概念和純愛情感(priti-rasa)。我出版了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注釋，因為他的概念易於理解，他的梵文簡單直接。因此一般的讀者都能輕易明白。」

宇宙靈性導師聖薩茹阿斯瓦提.哥斯瓦米.帕佈帕評論：

「雖然這本書有無數以多種語言寫成的解釋、注釋和譯文，但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仍然撰寫他那個遵循聖高迪亞.偉大奉獻者概念的《要義甘霖》注釋。他特別為品嚐情感(rasika)的高迪亞奉獻者這樣做。在師徒承傳之中，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是繼聖南若譚.塔庫爾之後的第四人，也是師徒承傳中期時代，高迪亞奉獻者宗法(dharma)的守護者和導師。這個關於他的詩節非常著名：

『viśvasya nātha-rūpo 'sau

bhakti-vartma-pradarśanāt  
bhakta-cakre vartitatvāt  
cakravarty ākhyayābhavat

他以宇宙之主維施瓦納(Visvanatha)之名見稱，因為他指示奉愛之途，他又稱為恰誇瓦爾提(Cakravarti，圓圈或一群人圍著他團團轉)，因為他總是留在純粹奉獻者的聚會(cakra)之中。』

所有高迪亞奉獻者都知道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事。尤其是那些研讀《聖典博伽瓦譚》，討論《梵歌》，還有研習、教授和深思高迪亞經典的人，在某程度上都肯定知道他的超然光輝。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導師之中出現了幾位作家，他們著有大量梵文作品和注釋，例如偉大靈魂聖恰誇瓦爾提。

在1706年，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年事甚高。他派他的學生—高迪亞的韋達哲學結論之師，非常博學的聖足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還有他的門徒—聖奎師那戴瓦(Sri Krsnadeva)，前往齋浦爾的一個哲學會議。極大的不幸降臨到那裏的高迪亞師徒傳系成員身上，因為他們忘了他們師徒傳系的身分，也不重視奉獻者的韋達哲學結論。為了驅散那不幸，聖足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根據聖高迪亞奉獻者師徒傳系的想法，寫了一篇關於《梵經(Brahma-sutra)》的獨立論文。如此一來，他為師徒傳系作出最傑出的服務，使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非常高興。這是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在傳揚偉大奉獻宗方面的偉大成就。也是非世襲婆羅門(brahmana)和偉大奉獻者典範師(acarya)進行認可整頓的輝煌典範。」

《聖典博伽梵歌》共有十八章，包括《摩訶婆羅多(Mahabharata)，Bhisma-parva》的二十五至四十二章。主奎師那(Sri Krsna)的朋友阿尊那(Arjuna)是聆聽者，至尊主(Bhagavan)奎師那則是講述者。閱讀《聖典博伽梵歌》之前，最重要的是要知道阿尊那和至尊主之間的相互關係，也要明白在阿尊那心目中，奎師那是至尊主的這個概念。《聖典博伽梵歌》不是出於想像的「經典」，不需要任何扎根於世俗推敲的詮釋。聖阿尊那、桑佳亞(Sanjaya)、迪瑞托茹阿斯崔(Dhrtarastra)、贊拿米佳亞(Janamejaya)和以稍卡(Saunaka)為首的聖人，從未把《梵歌》當作隱喻。桑佳亞代表神聖視力，迪瑞托茹阿斯崔代表盲目的心意，兩者都位於同一個軀體，這種說法僅是逐漸萌生的想像所產生的結果。相反，靈魂所控制的心意自然地具有神聖視力，因為那心意能控制感官。

人們普遍都明白，「梵歌」指的是主奎師那教導祂朋友阿尊那的《聖典博伽梵歌》。不過，現代的書店有《Gita samanvaya》和《Gita granthavali》那樣的書目，推崇它們為體現經典知識精萃的偉大作品。為甚麼會有人反對認同《聖典博伽梵歌》的卓越性和源遠流長？它是至尊聖主講述的，又被冠以prayojika(採用所有知識的)、sarva sastra sarabhuta(所有經典的精萃)和tattvartha manjari(絕對真理要旨的花蕾)。非人格主義者、一元論者、多神論者和那些盡力拼合靈魂和物質的人，以表現個體性和公平開明為名，用samanvaya(調和或綜合)等等術

語，無恥地公開表示一切都相等。這樣的人永遠忙於透過一些捏造的注釋，努力推測地修改《聖典博伽梵歌》、《聖典博伽瓦譚》和其他經典，展示他們的開明道德。

目前，samanvaya這個字被誤用和曲解。只有在至尊主之內才可以找到真正的和諧。捏造的概念決不等於和諧。現時在商店和書店找到《梵歌》的《Samanvaya-bhasyas》(聲稱提出和諧結論的注釋)，但世界是至尊主(Paramesvara)或至尊主是世界的這些說法不一致(anvaya)又沒綜合性(samanvaya)。在很多所謂的教育精英身上，都可以看到這種「和諧」教義的傳染病。必須反對和反駁。

那些為西方教育而自豪的人，避免相信經典和透過經典研究真正知識。他們反而為了滿足探究傾向而求諸各類世俗邏輯。為了確定撰寫經典的時間，無神論的史學家和研究人員用最新的研究方法來分析。由於他們未能接受經典的真實要旨，因此不能協調其中反駁他們結論的那方面。《聖典博伽梵歌》是《摩訶婆羅多》的一部分，他們卻說是後來添加的。這種研究沒傳揚明瞭真理的聖人(arya-rsis)永恆傑出文化的榮耀；反而只確認研究人員對它們的冷漠和不屑。這不是尋求不朽甘露，而是吐出毒素。

為了誇耀他們的開明大方，受過教育的現代人口中筆下全是「宗派性」這個字。他們忘了，永恆阿爾亞宗教(arya-dharma)的榮耀，是最純粹的宗派主義。現時透過靈師師徒傳系接收的真正概念，稱為完全而正確地賜予至尊真理的師徒傳系。自古以來，這道洪流一直在印度的有神論社會奔流。

明瞭真理的聖人，把師徒傳系的制度穩固地確立在牢固的科學化基礎上。那些堅持那種源自西方無神論的共產主義的人，開始猛力攻擊，試圖毀滅它。這種災難的根源是對「宗派性」這個字的誤解。現在，很多虛構而思想狹窄的教派，高聲反對真正的師徒傳系。無法追求絕對真理，他們托庇機會主義，認為他們的心意狂舞是開明或大眾的意見。從而被迫變成非人格主義者，崇拜梵，即絕對真理無能量無特徵的那一面。證明至尊聖主，即至尊絕對真理沒有特徵，那個陰謀現在稱為非宗派性(asampradayika)。

為《梵歌》和其他經典撰寫之所謂靈性，或非宗派性的注釋大行其道。不過，令人遺憾的是，非宗派主義在當今社會指是的任性、機會主義和肆意。明瞭真理的聖人知道過去、現在和將來，應該明白，那些否決這些聖人和永恆完美崇高人物的覺悟真理的人，還有那些斷言他們的教義被宗派主義糟蹋了的人，其實是依附非人格主義和物質主義。這樣的人把政治領袖、果報工作者、經驗主義哲學家和神祕主義者的注釋，標籤為非宗派性。

要明白並從哲學角度深思《聖典博伽梵歌》的實際結論，必須托庇和遵循歷代典範師的那些訓示。那樣就能夠察知和覺悟《梵歌》的內在意圖。如果作者本人解

釋或注釋某個主題，就易於明白，否則(讀者)自己對主題的理解自然會沾染了四個缺陷：錯誤、假象、不完美感官的察知和欺騙。因此，除非托庇於知道過去、現在和將來的聖人，還有師徒承傳內沒有這種過失的歷代典範師所灌輸的覺悟真理，否則不可能明白《梵歌》的意向。沒有其他方法。

我會努力列舉我最崇拜的靈性導師—聖巴克提.帕爾甘.凱薩瓦.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對《梵歌》這個主題所講述的一些真理。

「《聖典博伽梵歌》的目的，不是促進統治者或戰士的外交或道德倫理，而是教導完全皈依最高至尊絕對真理—主奎師那—的蓮花足。

阿尊那是《梵歌》出現的原因，他決不會被迷惑。他的迷惑只是扮演，僅是促使《梵歌》出現，因為他是至尊主奎師那的永恆同遊和好友。

聖維亞薩戴瓦說：『partho vatsa(《Gita-mahatmya》6)』。由此我們可以明白，《梵歌》之奶不只供應給阿尊那，這裏把他比喻為小牛犢。

主奎師那說：『mām ekam śaraṇam vraja—僅是托庇我(《梵歌》18.66)。在這裏，ekam這個字表示，《梵歌》唯一的意向是助人皈依主奎師那，即所有能量的擁有者。』

我們在《梵歌》(9.31)看到，至尊主使祂的奉獻者阿尊那宣告，祂的奉獻者永生不朽：kaunteya pratijānīhi na me bhaktaḥ praṇaśyati。要旨就是，至尊主總是全面保護祂奉獻者的誓言，祂僅是聽到祂奉獻者痛苦的禱告時，才削弱自己的誓言。因此，至尊主出於對祂奉獻者的愛(bhakta-vatsalya)，宣告祂奉獻者的勝利。

祂在《梵歌》(4.9)說：『我的出生和活動，既神聖又滿載不可思議的能量。』

《韋達經》出自至尊控制者的呼吸，但《聖梵歌》的字句出自祂的嘴唇。因此《梵歌》與《韋達經》一樣超然。這方面無可辯駁。

在《梵歌》(9.11)，至尊主對阿尊那說：『被假象迷惑的蠢材認為我超然的永恆、知識和喜樂形象是普通的，就像易毀的人體一樣，因此忽視我。』沒有形象或特徵的事物決不值得崇拜。而且，缺乏特徵不構成超然。至尊主和偉大奉獻者的形象永恆、全知和喜樂。祂們無法以世俗感官察知，又完全純粹和超然。祂們毫無物質自然形態(nirguna tattva)。」

宇宙靈性導師—施瑞瑪.巴克提希丹塔.薩茹阿斯瓦提.帕佈帕—在他注釋的介紹部分著述：

「《聖典博伽梵歌》共有十八章，以《奧義書》著稱。這本書有無數以多種語言寫成的闡述、注釋和的譯文。聖施瑞達爾、聖茹阿瑪努佳、聖瑪達瓦、聖維施瓦納和聖巴拉戴瓦的注釋最突出。高迪亞奉獻者最崇拜主采坦亞，那些托庇祂的人非常依附祂同遊所認可的注釋。那些生於婆羅門血脈的人，遵循曼奴(Manu)和其他人提出的世襲宗法(smarta-dharma)。不過，《梵歌》描述那個根據品性決定階級的體制，那是一種反對這個教義的體制。至尊主奎師那說：『本性使然，那些渴望擺脫痛苦而被奪去智慧的人，按照適合的規則崇拜半神人。』我們為甚麼要托庇半神人，而不是超越物質感官範疇的超然(Adhoksaja)，即至尊主，至尊人格首神呢？如果摒棄崇拜超然丘比特，至尊主維施努，改為崇拜其他人，便喪失和毀滅了人類智慧。直到擺脫所有欲望，否則無法崇拜超然而歷久彌新的丘比特(Kamadeva)。」

在他給《梵歌》所寫的《Rasika-ranjana》注釋的介紹部分，宇宙靈性導師聖莎慈阿南達.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著述：

「最慈悲的至尊主奎師那絕無虛言，為了解救全世界，祂對祂的朋友阿尊那講述，鑽研所有《韋達經》要義的《聖典博伽梵歌》。《梵歌》的這些訓示是解救世界的唯一方法。

因此《梵歌》是所有《奧義書》當中的翹楚。《奧義書》、《梵經》和《博伽梵歌》全都絕對是奉愛經典(suddha-bhakti-sastras)。聽到《梵歌》，那些本性超然的人肯定會像烏達瓦一樣採納棄絕階級。《梵歌》的深奧要旨是，人的資格按本性而定。沒有適當資格，受條件限制的靈魂不可能臻達至尊主。果報活動(karma)、知識(jnana)和奉愛(bhakti)各有不同性質，所以它們的特性也不一樣。因此在深思熟慮後把《韋達經》分成三部分：業報之部、知識之部和奉愛之部。一旦超越宗教(dharma)、財富(artha)、感官滿足(kama)和解脫(moksa)的欲望，業報就變成奉愛，改為服務至尊主而自得其樂。因此奉愛是生物體的賦定職務及成果的最終目標。

奉愛是非常深奧的原則；是知識和業報的生命，也實現它們的目的。因此把奉愛的討論放在中間的六章。我們從中看到，至尊純粹奉愛是《梵歌》的最終目標。在《梵歌》(18.66)結尾看到的sarva-dharmān parityajya詩節確定，最機密的訓示就是皈依至尊主。」

為了明白《梵歌》的吉祥開端到最後結論的明確哲學結論和教訓，我們必須先皈依一流的高迪亞奉獻者傳系裏的靈性導師—聖茹帕.哥斯瓦米，因為超然和永恆完美人物的純粹言詞和教導毫無錯誤、假象等等。實際上，他們是我們唯一的福祉。儘管在純淨的巴嘎瓦緹恆河岸的檜、芒果、羅望子和木蘋果等樹木都得到同

一河水滋養，卻長出苦、甜和酸的果實。同樣，被蒙騙的物質能量—假象—迷住的生物體，在研習同一部經典之後，天性使然而傳揚不同的概念。

有人也許會問，如果這些不是最好的修習，至尊主為甚麼指導祂親愛的朋友阿尊那修習業報、知識、瑜伽等等。答案就是主奎師那也在《梵歌》表示，沒有對至尊聖主履行奉愛，業報、知識和瑜伽方面的所有努力都徒勞無功，毫無意義。主采坦亞·瑪哈帕佈指導了，最高的那種崇拜是遵循(anugatya)巴佳牧牛姑娘的這種崇拜。「Aiśvarya śithila preme nahi mora prīta—被富裕知識削弱的愛，無法滿足我」(《永恆的主采坦亞經》，初篇逍遙 3.16)。這是奎師那不為人知的意向。主奎師那，即所有神聖化身之源，在sarva-dharmān parityajya mām ekaṁ śaraṇam vraja這個詩節，揭示和宣佈了祂對物質能量和半神人的統治權，也宣佈自己是萬物的至尊崇拜對象。祂是經驗主義哲學家崇拜的梵，即主無特徵那一面的基礎和庇蔭。祂是非二元真理(advaya-jnana-tattva)，也是真實體(vastava-vastu)—即是說，祂獨一無二。

《梵歌》的頭六章討論，把虔誠活動的成果供奉給主，從而得到靈性進步的業報瑜伽之途。最後六章討論，透過超然知識得到靈性進步的思辨瑜伽之途。中間六章討論對至尊主愛心奉愛的奉愛瑜伽之途。我們從中明白到，奉愛女神(Bhakti Maha-devi)是業報和知識的至尊庇蔭。在七個聖地之翹楚哈瑞兌爾(Mayatirtha Haridvara)的一個聚會(在會上討論《聖典博伽瓦譚》)上，一度把奉愛女神確定為，賦予知識、棄絕等等生命的那位。沒有奉愛女神的恩慈，業報、知識、瑜伽或任何別的程序也不能賦予預期的效果。以下詩節明確地證明了這點：bhaktyā mām abhijānāti(《梵歌》18.55)、bhaktyā labhyas tv ananyayā(《梵歌》8.22)、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聖典博伽瓦譚》11.14.21)、bhaktir evainam nayati(Mathara Sruti)和na sādhayati mām yogo(《聖典博伽瓦譚》11.14.20)。

權威經典說，給生物體的最終訓示是，履行極純粹專一的奉愛(稱為visuddha-, ananya或kevala-bhakti)。我們從satataṁ kirtayanto mām(《梵歌》9.14)這個詩節明白到，崇拜至尊主就是履行以歌頌主奎師那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為首的九種奉愛。《永恆的主采坦亞經》表明：『aprākṛta vastu nahe prākṛta gocara—超然物體超越世俗知識和物質感官(中篇逍遙 9.195)。』這樣的嘗試擊敗了驕傲和學問。只有皈依祂和把自我供奉給祂，才可以得到至尊主之恩。很多被世俗學問和驕傲荼毒的人，試圖研究和教導經典的含意，卻只是自欺欺人。因此主奎師那講述了teṣāṁ satata-yuktānām這個詩節(《梵歌》10.10)。

與至尊聖主有關的基礎原則(bhagavat-tattva)，是透過至尊主所賜，以臻達主為目標的那種純粹智慧(buddhi-yoga)覺悟的。那些有信心托庇主哈瑞、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努力明白經典要旨的人，極易跨越物質存在之洋，得到對主奎師那蓮花足的超然奉愛。履行這樣的奉愛是純愛的資格。因此sarva-guhyatama(最機

密的)這個字，確定《梵歌》的至尊主題，即純愛，就是第五個生命目標和靈性專注修習的最後階段。

透過《梵歌》的這個比較討論，至尊聖主確立了奉愛瑜伽的至尊性。在卡利時代解救眾人的主采坦亞.瑪哈帕佈，跟祂親愛的同遊一起，展示了那條尋求最堪受崇拜絕對真理的途徑。也展示了靈性專注修習的頂峰。祂們這樣賜予我們無數福祉。這是祂們對眾生無緣而衷心的憐憫。因此全世界的智者和學者同樣都支持祂們的概念。

聖靈性導師和奉獻者的僕人之僕(Sri Guru-Vaisnava dasanudasa)

以言語、智慧、軀體、心意皈依的棄絕僧(Tridandibhiksu)

聖巴克提維丹塔.瓦曼(Sri Bhaktivedanta Vamana)

1997年2月25日

對聖靈性導師的蓮花聖足(Sri Sri Gurupada-padma)履行的維亞薩祭(Vyasa-puja)



## 簡介

(為印度語版而寫的)

**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在一九九七年為《博伽梵歌》所寫的簡介**

《聖典博伽梵歌(Srimad Bhagavad-gita)》是宇宙之師和至尊主的化身聖施瑞瑪.奎師那.兒帕央.韋達維亞薩(Sri Srimad Krsna Dvaipayana Vedavyasa)所著的。《博伽梵歌》構成他偉大的敘事詩《聖摩訶婆羅多(Sri Mahabharata)》，比斯瑪部分(Bhisma-parva，第二十五至四十二章)的十八章。

為了造福全人類，至尊人格首神(Svayam Bhagavan)主奎師那(Sri Krsna)給祂的永恆同遊和親愛的朋友阿尊那(Arjuna)，非常珍貴和基礎的訓示，幫助他們跨越物質存在之洋，臻達祂的蓮花足。為了使我們這些被蒙騙的受條件限制靈魂超越外在的物質能量(maya)，祂使祂的永恆同遊阿尊那好像被假象迷惑，以致會詢問一些與被蒙騙生物體的各種資格相應的問題。主奎師那自己便回答那些問題，從而消除各種懷疑和確定各種方法，讓生物體可以有系統地擺脫假象的錯覺。

《聖典博伽梵歌》也稱為《梵歌奧義書(Gitopanisad)》。它是所有韋達知識的精華，也是韋達典籍裏最重要的《奧義書》。那些在靈性導師、聖人和偉大奉獻者(Vaisnavas)庇蔭下，滿懷信心持恆地研習這本書的人，將能輕易確定它的真正要旨。因此他們會超越物質存在之洋，得到對主奎師那蓮花足的超然奉愛。如此一來，他們就會有資格得到對祂的純愛。這點毫無疑問。

現在，可以看到印度偉大的思想家和可敬的紳士崇敬《聖典博伽梵歌》。所有師徒傳系的成員都敬重和堅信《梵歌》。甚至很多著名的政治家都堅信這書中之王，世界各國的哲學家也大力讚揚。

自古以來，《聖典博伽梵歌》已經有很多注釋。其中以聖三卡爾師(Sri Sankaracarya)、施瑞瑪.阿南達嘎瑞(Srimad Anandagiri)和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Sri Madhusudana Sarasvati)等等傑出一元論者(advaitavadi)的注釋著稱。大多數人只是學習和講授這些注釋。一些人以下列注釋論定他們對《梵歌》的研究：條件性一元論(visistadvaitavadi)聖茹阿瑪努佳師(Sri Ramanujacarya)的獨特一元論原則，純粹一元論(suddhadvaitavadi)施瑞達爾.斯瓦米(Sridhara Svami)的純粹一元論原則或純粹二元論之師(suddha-dvaitacarya)施瑞曼.瑪達瓦師(Sriman Madhvacarya)的純粹二元論原則。而且，一些人目前也以盧卡曼亞.提爾卡(Lokamanya Tilaka)、幹迪吉(Gandhiji)和聖阿茹阿溫達(Aravinda)等等政治人物的解釋，論定他們的研究。但大多數人都沒領受到好運，無法深入研究主高認格.瑪哈帕佈(Sri Gauranga Mahaprabhu)確立的奉愛韋達結論派的倡導者—聖高迪亞哲學結論之師(sri gaudiya-vedantacarya)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Sri Baladeva Vidyabhusana)一所著的注釋，他熟悉不可思議同一而異的原則(acintya-

bhedabheda-siddhanta)，或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導師之翹楚，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Sri Visvanatha Cakravarti Thakura)的注釋。

聖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師徒傳系(Sri Gaudiya Vaisnava sampradaya)的第七位哥斯瓦米，及聖茹帕.哥斯瓦米(Sri Rupa Gosvami)的最佳追隨者—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Srila Bhaktivinoda Thakura)，基於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和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所寫注釋的要旨，以孟加拉語出版了兩個附有不同譯文闡釋的《梵歌》版本。他的解釋十分重要，滿載符合茹帕傳系(rupanuga)的概念及有助純粹奉愛(suddha-bhakti)的精采結論。這兩個重要版本賦予人類難以形容的超然福祉。透過他的闡明，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確立奉愛的永恆、普及和至尊，從而極至地賜福那些正前往純粹奉愛王國的人。

目前，各種各樣不可靠的人都在出版《梵歌》的推論注釋，在書中無恥地提出那種綜合靈魂和物質(cit-jada-samanvayavada)，虛構而不確定的理論。他們也嘗試證明永恆的純粹奉愛不值一顧。這大多數的注釋都闡述，《梵歌》唯一的要旨是賦定職務或非人格假象宗形式的經驗主義知識。閱讀和聆聽這樣的注釋，會使信心薄弱的人偏離途徑。

nigama-sastras(《韋達經》)非常廣博浩瀚。其中一部分包含世俗宗教的訓示，另一些則是賦定職務(karma)，另一些是分析知識(sankhya-jnana)，還有一些是對至尊主，至尊人格首神的愛心奉愛(bhagavad-bhakti)。這些體系相互之間有甚麼關係，又在甚麼時候放棄一種職務而從事另一種？雖然那些經典也有描述這樣的分級資格，但生於卡利年代的生物體短命又愚蠢，極難徹底研習那些偉大經典和確定自己的資格。因此簡明直接而科學化的調查必不可少。

在杜瓦帕爾年代(Dvapara-yuga)末，大多數人都不能明白韋達經典的真正要旨，因而開始傳揚自己的理論。一些人宣告果報活動(karma)是《韋達經》唯一的意向，其他人則宣告物質享樂、分析知識，邏輯或一元論是唯一目的。如此一來，他們片面的知識所產生的分歧意見開始在印度造成痛苦，就像未經咀嚼的食品令人胃部不適和痛楚。

那時候，為了造福普世眾生，極富同情心的至尊主奎師那祭卓(Sri Krsnacandra)給予祂親愛的同遊和朋友阿尊那，《聖典博伽梵歌》的訓示。《聖典博伽梵歌》鑽研所有《韋達經》的要旨，因此是所有《奧義書》的翹楚。它描述在業報瑜伽(karma-yoga)、思辨瑜伽(jnana-yoga)等等程序之間的相互關係，闡述對哈瑞的純粹奉愛(hari-bhakti)是生物體的至尊目標。把虔誠活動的成果供奉給主的靈性進步之途(karma-yoga)、透過超然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jnana-yoga)和對至尊主的愛心奉愛之途(bhakti-yoga)實際上不是不同的系統；僅是同一瑜伽程序的第一、二和第三步。那整個瑜伽的第一階段稱為業報瑜伽，第二階段是思辨瑜伽，第三階段則是奉愛瑜伽。《奧義書》、《梵經》和《聖典博伽梵歌》完全是奉愛典籍。

它們詳述業報、知識、解脫和臻達絕對真理，另一方面又比較性地鑽研這各項，最後確立純粹奉愛至尊無上。

《梵歌》的讀者可以分為兩類：那些粗略或表面地理解的人(sthula-darsis)和那些擁有優秀辨別力的人(suksma-darsis)。第一類人只基於《梵歌》陳述的表面含意下定論。不過，第二類人並非只滿足於外在含意，而是探討深入的基礎要旨。理解表面含意的人，從頭到尾地閱讀《梵歌》並論定它確立業報，因為聽過整部《梵歌》之後，阿尊那明白戰鬥是有益的。

不過，擁有優秀辨別力的人，不滿足於這種膚淺的結論。他們確定《梵歌》的目標是主非人格方面的知識(brahma-jnana)或超然奉愛(para-bhakti)，並說阿尊那的參戰僅是堅守自己資格水平的例子。但這不是《梵歌》的最高精萃。人的本性決定所從事工作(賦定職務)的資格。這樣維生時，就逐漸得到真理知識。除非履行某些工作，否則將難以維繫自己，不維繫自己，將難以思考真理。因此，初階時必須正確地執行符合階級(carna)和身分的賦定職務。在所有德行活動之中，《梵歌》只接受無私地履行並供奉給至尊主的活動，此時一定要知道這點。這樣的業報逐漸淨化內心，賜予真理知識。然後，透過履行奉愛，最後就臻達至尊主。

為了明白《聖典博伽梵歌》的要旨和終極主題，必須遵循其講述者—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的訓示，每一頁都稱祂為至尊主，至尊人格首神。出於祂的無緣恩慈，主奎師那在《梵歌》的多個部分都宣告自己是至尊主，至尊絕對真理：

aham sarvasya prabhavo mattaḥ sarvaṁ pravarttate  
iti matvā bhajante mām budhā bhāva-samanvitāḥ

《梵歌》(10.8)

我是世俗和靈性世界之源。我衍生萬物。智者深知此事，滿心狂喜地履行對我的靈性專注。

mattaḥ parataram nānyat kiñcid asti dhanañjaya  
mayi sarvaṁ idaṁ protaṁ sūtre maṇi-gaṇā iva

《梵歌》(7.7)

致富者(Dhanañjaya)，我至高無上。這整個創造都倚賴我，就像把寶石串在線上一般。

aham hi sarva-yajñānām bhoktā ca prabhur eva ca  
na tu mām abhijānanti tattvenāś cyavanti te

《梵歌》(9.24)

我是所有祭祀唯一的主人和享樂者，但那些辨別不到我超然軀體的人低墮，一再徘徊於生死輪迴之中。

其他多部經典也表明主奎師那是至尊人格首神：

ete cāmśa-kalāḥ puṁaḥ kṛsnas tu bhagavān svayam

《聖典博伽瓦譚》(1.3.28)

從茹阿瑪(Rama)和尼星哈(Nrsimha)等等開始的所有化身，都是至尊人物至尊主的部分和部分的的部分。不過，只有奎師那是原始的至尊人格首神。

īsvaraḥ paramaḥ kṛsnaḥ sac-cid-ānanda-vigrahaḥ

《婆羅訶摩讚》(5.1)

奎師那是至尊主(Isvara)；祂的形象永恆、全知和極樂。

aho bhāgyam aho bhāgyam nanda-gopa-vrajaukasām

yan nitraṁ paramānandaṁ purnaṁ brahma sanātanam

《聖典博伽瓦譚》(10.14.32)

南達大君(Nanda Maharaja)、牧牛郎和巴佳之地的其他居民全都非常幸運！他們的好運無窮無盡，因為絕對真理—超然極樂之源，永恆的至尊梵—成為了他們的朋友。\*

至尊主的各個化身都沒表露祂們的神格(bhagavatta)，一定要知道這方面的事。但是至尊主奎師那在《梵歌》清楚傳達祂的至尊主地位，也確定對祂的皈依和奉愛是眾生的至尊靈修(sadhana)。

透過宣告三次誓言(trisatya)的這個原則，主奎師那確立祂自己的神格，確定對祂的奉愛是最高的靈修和目標(sadhya)。祂在「mām eva ye prapadyante—只皈依我」(《梵歌》7.24)這個詩節，以mām eva(對我)等詞語；在「te 'pi mām eva kaunteya—他們只崇拜我」(《梵歌》9.23)這個詩節，以mām eva(對我)等詞語；還在「mām ekam śaraṇam vraja—只皈依我」(《梵歌18.66》)這個詩節，以mam ekam(只對我)等詞語這樣做。而且，不僅是主奎師那，甚至是半神人之聖哲拿茹阿達(Devarsi Narada)、阿悉塔(Asita)、戴瓦拉(Devala)和維亞薩等等大聖人和完美靈魂都確認這個真理，阿尊那從一開始也接受。因此，任何閱讀或聆聽《梵歌》的人，都接受和認同地接近至尊真理，堅信《梵歌》的講述者主奎師那是原始的至尊人格首神，毫不置疑。祂的每一個教導都完全真確。

主奎師那在 bhakto 'si me sakhā ceti rahasyaṁ hy etad uttamam 詩節(《梵歌》4.1-3)告訴阿尊那：「這《梵歌》是永恆的。最初，在幾十億年以前，我給太陽神威瓦斯文(Vivasvan)傳授這些訓示。威瓦斯文傳給曼奴(Manu)，曼奴則傳給依克斯瓦庫(Ikṣvaku)。這個瑜伽系統這樣透過師徒承傳留存於世，但那個師徒傳系隨年月消逝而消失。你是我專心致意的奉獻者，我親愛的朋友和我的直系門徒；因此我現在賜予你這個至尊祕密。」

不成為奉獻者，不可能明白《梵歌》深奧的真理，因為整部經典通篇都宣告，沒有奉愛就無法掌握它的要旨：「bhaktyā tv ananyayā śakya aham evaṁ-vidho 'rjuna—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才可以確實地看到我的形象」(《梵歌》11.54)。《梵歌》只是為至尊主奉獻者講述的。這是「idan te nātapaskāya nābhaktāya kadācana—這句話的意思，你決不應該對任何感官不受控、非奉獻者、缺乏服務情感或嫉妒我的人，解釋這部《博伽梵歌》」(《梵歌》18.67)。

《梵歌》描述三種獨特戒律的修習者。他們是思辨家、瑜伽師和奉獻者。在《梵歌》，jnani和yogi等詞彙指的不是非人格主義的假象宗，他們堅持絕對真理不展現，無特徵，無形象和無能量。相反，它們指的是懷著奉愛的思辨家和瑜伽師。在《梵歌》(7.19)，主奎師那清楚地說：「bahūnām janmanām ante jñānavān mām prapadyate—真正的思辨家是皈依我，對我有純粹奉愛的人。這樣的偉大靈魂非常罕有。」祂在《梵歌》6.47對瑜伽師的定義也同樣清楚：「yoginām api sarveṣām mad-gatenāntarātmanā—恆常滿懷信心地崇拜我，心裏總是專心致意地想著我，在我看來，他就是所有瑜伽師之中最頂尖的。」

因此，缺乏奉愛的人決沒資格聆聽《梵歌》。如果甚至連聆聽的資格都沒有，又怎能明白它的要旨？必需懷著主奎師那是至尊人格首神的這種知識，皈依祂的蓮花足，並從那些明白了真理，在真正靈師師徒傳系裏的偉大奉獻者口中，聆聽《梵歌》的真理。除非這樣，否則不能明白《梵歌》的要旨。

根據《聖典博伽梵歌》，具備所有威嚴和甜美的主奎師那，是眾生的至尊崇拜對象；吸引主奎師那的那種奉愛，則是至尊程序和目標。雖然如此，因為愚昧的人認為這個粗糙軀體是「我」，與它有關的物體則是「我的」，因此在真正的固有本性方面一直被騙；因此不會正確明白奉愛的必然真理。由於粗劣的智慧，他們認為世俗果報活動是唯一的真象，又因為愚昧而全神貫注於它。從而陷於一元論或假象宗的魔掌。主奎師那激勵阿尊那提出這類世俗宗教題目。祂再確立它們兩者微不足道和奉愛超卓極至。

在《梵歌》的十八章之中，頭六章確立業報瑜伽的獨特特徵；最後六章是思辨瑜伽的主要特徵；中間六章是奉愛瑜伽的主要特徵。因此奉愛仍然位處正中心，庇護業報和知識。因為沒有奉愛女神的幫助，業報和知識無法賜予任何結果。

**業報：**至尊主奎師那親自指導阿尊那，必須為了取悅至尊主而履行賦定職務。否則就導致束縛，正如《梵歌》3.9表明：「yajñārthāt karmaṇo'nyatra loko'yaṁ karma-bandhanaḥ—琨緹之子啊，除了無私地履行並供奉給主維施努的賦定職務之外，所有活動都使人困於這個世界。因此要完全不渴求活動成果，僅是為了滿足祂而履行適當的活動。」這個詩節的yajnarthat這個字表示，「供奉給主維施努」。因此，應該僅是為了取悅維施努而履行賦定職務，因為主奎師那在《梵

歌》5.29說：「bhoktāraṁ yajña-tapasāṁ...—知道我是所有祭祀和苦行的享受者，所有星球的至尊控制者和眾生祝願者的人得到解脫。」祂在《梵歌》3.30也說：「mayi sarvāṇi karmāṇi sannyasyā—所有賦定職務都應該作為給我的供品而履行。」而且，在《梵歌》9.27，祂說：「yat karoṣi...—不管你做甚麼，做來取悅我；供奉給我。」因此我們看到，主奎師那教導有資格履行賦定職務的生物體，只履行供奉給至尊主的無私活動(niskama-bhagavad-arpita-karma)。祂不僅訓示他們履行賦定職務。

業報指的通常都只是帶著奉愛的賦定職務。奉愛所支配的那種業報，稱為karma-misra-bhakti或pradhani-bhuta-bhakti。只是為了取悅至尊主而履行賦定職務時，才真的可以稱為業報，正如詩節tat karma hari toṣaṇaṁ yat(《聖典博伽瓦譚》4.29.49)所述。因此，在《梵歌》11.55，至尊主也說：「mat karma kṛṇ...yaḥ sa mām eti pāṇḍava—只有為了取悅我而履行業報的人，才能臻達我。」

**知識：**主奎師那說，在四種皈依祂的人，即傷心人(artta)、好問的人(jijnasu)、求財的人(artharthi)和那些尋求知識的人(jnanis)之中，以思辨家最好。思辨家是甚麼性質的？《梵歌》7.17說：「teṣāṁ jñānī nitya-yukta eka-bhaktir viśiṣyate—那些思辨家對祂懷著專一的奉愛，恆常都全神貫注於祂。」

在這裏，主奎師那說的不是缺乏奉愛的非人格主義思辨家。為了澄清這點，祂後來在《梵歌》7.19說：「bahūnām janmanām ante jñānavān mām prapadyate—一切有知覺和無活動的萬物都與瓦蘇戴瓦有關，賦有這種知識的思辨家，在千生萬世之後完全托庇於我。這樣的偉大靈魂極稀有。」

jnana這個字指的是，並非以奉愛為主的知識；傾向於純愛奉愛(prema-bhakti)的知識，稱為夾雜了知識的奉愛(jnana-misra-bhakti)。由於滿懷神聖之愛，修習有點進步而放棄知識時，心裏就展現純粹專一的奉愛。

**瑜伽：**在第六章結尾，至尊主大力讚揚瑜伽師，說他們比那些履行賦定職務的人、苦行者、那些尋求知識的人更優秀。祂指導阿尊那要成為瑜伽師：tapasvibhyo'dhiko yogī(6.46)。但至尊主在《梵歌》6.47確定哪一種瑜伽師：「yoginām api sarveṣāṁ mad-gatenāntarātmanā—在各種瑜伽師之中，那些滿懷信心地對我履行靈性專注的人最好。」在這個詩節，「我」這個字指的是主奎師那自己。因此，當《梵歌》提到瑜伽師時，它指的是全面崇拜主奎師那的那些瑜伽師。在《梵歌》，瑜伽指的不是帕坦佳拉瑜伽(patanjala-yoga)，也不是指業報工作者、瑜伽師或缺乏奉愛而履行枯燥苦行者的活動。

**奉愛：**恩賜祂的奉獻者阿尊那親見祂到的宇宙形象之後，主奎師那告訴他：「bhaktyā tv ananyayā śakya aham evaṁ-vidho 'rjuna—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才有可能看到我的這個形象。你是我專一的純愛奉獻者，因此你看得到(《梵歌》

11.54)。」而且，祂在《梵歌》18.55說：「bhaktyā mām abhijānāti—只有透過純粹奉愛才可以看見我或真正認識我，得以在我的居所愛意盈盈地服務我。」

傳授了首神無特徵方面的機密知識、至尊主局限性面貌更機密的知識，最後是最機密的至尊人格首神知識等等訓示之後，主奎師那在《梵歌》結尾說：「sarva-dharmān parityajya mām ekam śaraṇam vraja—摒棄各類宗教，專一地皈依我」(《梵歌》18.66)。主奎師那在這個詩節指導阿尊那放棄所有世俗宗教，皈依祂。祂藉此確定奉愛是得到祂完整形象的唯一方法。這樣的奉愛有兩種：專一的(kevala)，夾雜了和支配另一程序的(pradhani-bhuta)。

專一的奉愛完全獨立，毫無功利活動、經驗主義知識等等。夾雜了及支配另一程序的奉愛有三種：支配賦定職務的奉愛(karma-pradhani-bhuta)、支配知識的奉愛(jnana-pradhani-bhuta)和支配賦定職務和知識兩者的奉愛(karma-jnana-pradhani-bhuta)。業報和知識毫不傾向於履行奉愛時，就乾脆分別稱之為業報和知識。

雖然《梵歌》在某些地方傳授的訓示，與那種支配另一程序的奉愛有關，但那同一些地方肯定也表明專一的奉愛。極難透過夾雜及支配另一程序的奉愛，認識或臻達至尊主。因此主奎師那在《梵歌》(8.14)清楚說明，透過專一奉愛可以輕易臻達祂：「ananya-cetāḥ satataṁ yo mām smarati nityaśaḥ, tasyāham sulabhaḥ pārtha nitya-yuktasya yoginaḥ—那些懷著專一奉愛，恆常憶念我和崇拜我的永恆瑜伽師輕易臻達我。」

而且，主奎師那在《梵歌》9.22也說明，祂那些懷著專一奉愛的奉獻者，怎樣透過專一的愛心服務控制祂：「ananyāś cintayanto mām ye janāḥ paryupāsate, teṣāṁ nityābhīyuktānām yoga-kṣemaṁ vahāmy aham—對於那些專一地崇拜我，並恆常投入於奉愛的奉獻者，我親自供給和維繫他們所需。」

至尊主奎師那在《梵歌》通篇的多個地方說明，只有透過專一奉愛，才可以臻達祂：bhaktyā labhyas tv ananyayā(《梵歌》8.22)、bhajanty ananya-manaso(《梵歌》9.13)、bhaktyā tv ananyayā śakya(《梵歌》11.54)，最後是sarva-dharmān parityajya mām ekam śaraṇam vraja aham tvām sarva-pāpēbhyo mokṣayiṣyāmi mā śucaḥ(《梵歌》18.66)。從而證實了，專一的奉愛是生物體的終極目標。

應該怎樣修習這專一奉愛？主奎師那這樣指導阿尊那：「satataṁ kīrttayanto mām yatantaś ca dṛḍha-vratāḥ, namasyantaś ca mām bhaktyā nitya-yuktā upāsate—恆常唱頌我聖名、品質、形象和逍遙時光的榮耀，堅決發誓悉力以赴，滿懷奉愛地頂拜，他們投入於崇拜我，恆常保持與我相連(《梵歌》9.14)。」

主奎師那透過這個詩節教導我們，齊頌聖名是崇拜祂的最好方法。在這裏，齊頌聖名表示高聲唱誦至尊主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也暗示其他的奉愛支體部分。

很多人試圖傲慢地以物質知識明白《梵歌》，也這樣指導他人。不過，他們不知道《梵歌》既超然，又超越世俗知識、邏輯和智慧。它凌駕於驕傲、英勇，英雄主義和博學。只有透過至尊主的恩慈才能明白，並賜給皈依的人。因此，《神訓經》說：「nayam atma pravacanene labhyo—不能以精闢的解釋、浩瀚的智慧，甚至大量的聆聽得到至尊主；只有祂自己恩賜的人才得到祂」(《牟達卡奧義書》2.3.3)，還有「teṣāṁ satata-yuktānām...dadāmi buddhi-yogaṁ—我賜予那些愛意盈盈地對我履行靈性專注，熱望與我永恆聯誼的人超然知識，讓他們藉此臻達我。」(《梵歌》10.10)

要確定一本書的含意，必須考慮六個因素：(1) 序言(upakrama)、(2) 結語(upasara)、(3) 對某個主題的重複(abhyasa)、(4) 閱讀它(apurvata phala)的非凡結果、(5) 對某個主題的讚揚(arthavada)和(6) 所確立結論的邏輯論點(upapatti)。除非考慮這全部六種元素，否則難以捉摸一本書的真實要旨。緊記這六個分析部分，那些深思《梵歌》的人將輕易明白，它的最終要旨是純淨的純粹奉愛。不過，普羅大眾目前都依據自己那種滿足私欲的興致，為經典的含意立論。他們沒深思這六個分析部分，因此一直無法掌握作者的真正意向。

現在，作家和講述者都趨向於比較分析所獲知識的範疇、那種知識的應用、科學，政治等等，但所有人都不願比較各種各樣的宗教。這樣的研究標明一個宗教較優越，另一個則較低下，他們斷定這會導致團體之間的緊張或爭論，使社會動盪不安。而且會阻礙社會和全球的發展。他們斷定要成功營造和諧，必須建立所有人之間的平等和友誼，而不是討論宗教的區別，只有協調了所有宗教，才有可能在眾人之間建立和平和相互的友誼。在政治範疇方面，對國家元首之間主張學說的差別所作的比較研究，是國家和社會厄運的唯一原因。這些人認為宗教的比較研究同樣會導致社會爭論。

我們在這方面有以下意見：正如知識和宗教的比較研究必不可少，對真正和諧的研究也一樣。這是甚麼意思？譬如說我們把美德和邪惡、有感知和無感知、鑽石和煤、小偷和聖人、公正和不公放在天秤兩邊，然後斷定兩者相等。這樣哪有深思熟慮？宣佈這些情況相等只是愚昧，無法促成真正的和諧。samanvaya(和諧)這個字源於samyak(完成)和anvaya(順序)。換句話說，anvaya—句子的句法，特別是語法方面—稱為samanvaya。如果要句子恰當和諧(samanvaya)，那麼主體、副體和動詞的位置就必須正確。如果我們把動詞放在主體的位置，副體在動詞的位置，句子任何別的組成部分放在副體的位置，句法就不正確。因此，如果沒綱領或句法(anvaya)，又怎會和諧(samanvaya)？恰當的和諧或順序構成連貫性、統一性和通順。相反，人為地使一切相等而沒顧及美德和錯誤，有資格和沒資格，



就不能稱為和諧。努力全面取悅每個人，說全都平等，這並不是真正和諧。努力取悅每個人表示左右為難。

目前，某些堅持所謂和諧教義的人，聲稱《梵歌》全都有教導的果報活動、知識、神祕主義和奉愛都一樣。但至尊主在書中清楚地確立，知識比業報更好，瑜伽比知識更好，奉愛比瑜伽更好。據說，那些被外在能量蒙騙的生物體，最好渴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sakama-karma)。據說那些更進步的人最好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把那職務的成果供奉給至尊主(niskama-bhagavad-arpita-karma)。對於那些甚至更進步的修習者來說，據說真理知識更高。終極來說，據說純粹奉愛是所有程序之中最優秀的。

奎師那自己確立，《梵歌》闡述的最終主題是奉愛。要知道這點就要正確了解《梵歌》。依賴有限智慧在《梵歌》尋找和諧，而不是至尊主所述的科學化和比較性智慧，實在愚不可及。確定絕對真理時，至尊主奎師那說非人格面貌的知識是機密的，祂局限性擴展的知識更加機密，對祂的超然奉愛則是最機密的。這是《梵歌》真正的和諧之處。

現代的一些注釋家認為，崇拜各位半神人和女神相等於崇拜至尊主。不過，ye 'py anya-devatā這個詩節(《梵歌》9.23)說明，崇拜各位半神人是未獲認可的。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臻達半神人的星球，在那裏享受之後又再重回這個世界。那些崇拜至尊主的人，卻得以在祂的居所愛意盈盈地服務祂。他們決不從那裏低墮。韋達經典清楚提到這點：「yas tu nārayanaṁ devaṁ brahma-rudrādi-daivataiḥ viṣṇau sarveśvareṣe tad-itara-same-dhīr yasya va narakī saḥ—那些認為主拿茹阿央那和以茹卓為首的半神人不相伯仲的人是無神主義者，他們會下地獄。」

一些人誤解這個詩節：「ye yathā māṁ prapadyante tāṁs tathaiva bhajāmy aham—一個人以哪種方式服務我，我都以那同一種方式服務他。每個人都全面循遵我的途徑」(《梵歌》4.11)。他們引用這點證明，不管他們的崇拜是哪一種，所有人最終都臻達同一居所。「眾多途徑都殊途同歸。」

但如果我們仔細深思這個詩節，就看到它其實不是這個意思。至尊主的言下之意其實是，祂根據一個人對祂的皈依程度來獎賞他：「我會根據他的活動獎賞他。」那怎么可能每個人都相同？《梵歌》在這個或任何別的詩節都沒表明，皈依的人和不自願的人人都得到相同結果。而且，那些托庇至尊主的人都有不同目標。果報工作者渴望享受而托庇祂，經驗主義哲學家渴望解脫，神祕主義者渴望得到玄秘完美，奉獻者則渴望得以專一而愛意盈盈地服務祂。他們的欲望、修習和目的全都不一樣；因此不可能會得到同一結果。

大部分人閱讀這個詩節的第二行，mama vartmanuvartante manuṣyāḥ pārtha sarvaśaḥ，並錯誤地推測所有人都千方百計地在通往至尊主的路徑上邁進。有鑑於此，他們也一定斷定，盜賊、強盜、暴徒和奸夫全都在同一途徑上邁進，但這對嗎？不，決不。這個詩節的真正含意是，業報、知識、瑜伽和奉愛全都是至尊主所述的途徑。人們根據自己的資格，得到適合於他們所遵循途徑的結果。一個人必須認同，不同的途徑導致不同的結果。

佛教徒、假象宗、耆那教徒(Jains)、施威神的崇拜者(Saivites)、性力派(Saktas)和奉獻者之間的想法和修習截然不同。他們全都得到相同的結果和目的地之說不合邏輯，因為他們全都以不同的修習實現不同的欲望。空虛論(Sunyavadi)佛教徒想併入涅槃。一元論者熱望併入至尊的光芒，性力派則渴望物質享樂。施威神的崇拜者，唸誦「我是祂」或「我是施威」來得到解脫。佛教徒不接受《韋達經》，一元論則接受和認為它們的起源極世俗(apauruseya)。性力派認為大假象(maha-maya)是原始能量(adya-sakti)，施威神的崇拜者則認為唵瑪帕提.施威(Umapati Siva)是至尊絕對真理。他們的概念、修習、目標和崇拜對象都不一樣；因此，全都得到同一結果之說不是很愚蠢嗎？《梵歌》肯定不贊成這樣的意見。

###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生平概覽

聖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典範師之翹楚和非常崇高的導師—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是《聖典博伽梵歌》著名的《要義甘霖》注釋的作者。他顯現在西孟加拉的納迪亞(Nadiya)地區，茹阿迪亞(Radhiya)社區的一個婆羅門家庭。他以哈瑞-瓦拉巴(Hari-vallabha)的名字著稱，他有兩個哥哥—茹阿瑪巴卓(Ramabhadra)和茹阿古納(Raghunatha)。他童年時在兌瓦村(Devagrama)完成語法研習。然後就在他靈性導師在穆爾斯達巴(Mursidabad)地區，賽亞達巴達(Saiyadabada)村的家學習奉愛經典。住在賽亞達巴達時，他寫了《Bhakti-rasamrta-sindhu-bindu》、《Ujjvala-nilamani-kirana》和《Bhagavatamrta-kana》。不久以後，他棄絕了家庭生活，前往溫達文，在那裏寫了其他多本書籍和注釋。

在他名為《Sarartha-darsini》的《聖典博伽瓦譚》注釋，在描述主奎師那那娜莎之舞(Sri Rasa-pancadhyayi)的五個章節，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在開端寫了下列詩節：

sri-rāma-kṛṣṇa-gaṅgā-caraṇānnavā gurūnuru-premnaḥ  
srīla-narottama-nātha srī-gaurāṅga-prabhuṁ naumi

在這裏，「主茹阿瑪(Sri Rama)」這個名字指的是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靈性導師—聖茹阿婁茹阿曼(Sri Radharamana)；「奎師那」指的是他的靈性祖師—聖奎師那-查茹阿拿(Sri Kṛṣṇa-carana)；「甘格-查茹阿拿(Ganga-carana)」

指的是他的靈性曾祖師－聖甘格-查茹阿拿(Sri Ganga-carana)；「南若譚(Narottama)」指的是他的靈性曾曾祖師－聖南若譚.達薩.塔庫爾；natha這個字指的是聖南若譚.達薩.塔庫爾的靈性導師－聖羅刊納.哥斯瓦米(Sri Lokanatha Gosvami)。他這樣頂拜他師徒承傳裏的所有人，上至施瑞曼.瑪哈帕佈。

### 對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師徒傳系傑出的服務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年老時，大部分時間都處於半意識或內在狀態，全神貫注於靈性專注。在那段期間，高迪亞奉獻者和支持主的婚姻戀逍遙時光教義的奉獻者之間，在齋亞浦爾突然爆發了一場辯論。敵對陣營的奉獻者[聖茹阿瑪努佳傳系的]引導齋亞浦爾的國王齋亞辛二世相信，經典不支持一併崇拜施瑞瑪緹.茹阿迪卡和主哥文達。他們辯稱，《聖典博伽瓦譚》和《維施努宇宙古史》都沒提及施瑞瑪緹.茹阿迪卡的名字，她也從未按照韋達儀式嫁給主奎師那。

敵對奉獻者更進一步反對說，高迪亞奉獻者不屬於認可師徒承傳的傳系。自古以來有四個奉獻者師徒傳系(sampradaya)：施瑞(Sri)師徒傳系、布茹阿瑪(Brahma)師徒傳系、茹卓(Rudra)師徒傳系和薩拿卡(Sanaka，庫瑪爾，Kumara)師徒傳系。在這個卡利年代，這四個師徒傳系的首要典範師分別是聖茹阿瑪努佳(Sri Ramanuja)、聖瑪達瓦(Sri Madhva)、聖維施努斯瓦米(Sri Visnusvami)和聖寧巴迪提亞(Sri Nimbiditya)。茹阿瑪努佳奉獻者說高迪亞奉獻者不屬於這四個師徒傳系，因此沒有純粹傳系。此外，他們又辯稱，因為高迪亞奉獻者沒有自己的《梵經》(又稱《終極韋達》)注釋，因此不算是遵循真正的偉大奉獻者師徒承傳。

齋亞辛大君知道，溫達文傑出的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典範師是聖茹帕.哥斯瓦米的追隨者，召他們到齋亞浦爾接受聖茹阿瑪努佳奉獻者的挑戰。年老的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完全沉醉於靈性專注的超然極樂，於是派他的學生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到齋亞浦爾的聚會演講。高迪亞偉大奉獻者的韋達結論之師－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即淵博學者之翹楚和韋達結論傑出導師之晉傑，在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門徒－聖奎師那戴瓦－陪伴下前往齋亞浦爾。

世襲的哥斯瓦米忘了自己與瑪達瓦師徒傳系的聯繫，不重視高迪亞奉獻者教義的見解，說它和韋達結論沒有關係。這使真正的高迪亞奉獻者感到非常困擾。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卻以不可辯駁的邏輯和強而有力的經典證據，證明高迪亞師徒傳系是純粹的偉大奉獻者師徒傳系，名為聖布茹阿瑪-瑪達瓦-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師徒傳系(Sri Brahma-Dadhva-Gaudiya-Vaisnava sampradaya)，源自聖瑪達瓦師的傳系。聖基瓦.哥斯瓦米、聖卡威.卡爾拿普爾(Srila Kavi Karnapura)和其他歷代的典範師也認同這個事實。高迪亞奉獻者認同《聖典博伽瓦譚》是《終極

韋達》的真正注釋。因此，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師徒傳系沒有人另外撰寫《終極韋達》的注釋。

施瑞瑪緹.茹阿迪卡是賜樂能量的化身和主奎師那的永恆摯愛，多部《宇宙古史》都提到她的名字。《聖典博伽瓦譚》通篇，特別是第十篇與主的溫達文逍遙時光有關的描述，間接而謹慎地提到施瑞瑪緹.茹阿迪卡。只有熟悉經典結論，品嚐極樂情感和滿懷靈性情感的奉獻者，才能明白這個機密奧秘。

在齋亞浦爾的學術會議上，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反駁反對黨的論點和懷疑，他的陳述使他們啞口無言。他確立了高迪亞奉獻者是來自聖瑪達瓦師的師徒承傳。不過，儘管他的勝利，辯方不認同高迪亞師徒傳系屬於純粹的偉大奉獻者傳系，因為高迪亞沒有為《終極韋達》作注。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因而寫了著名的高迪亞注釋—《聖哥文達論》。主哥文達的廟宇再次開始崇拜聖茹阿妲-主哥文達，也堅定地確立了聖布茹阿瑪.瑪達瓦-高迪亞師徒傳系的合法性。

只是得到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授權，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才能撰寫《主哥文達論》，並證明高迪亞奉獻者與瑪達瓦師徒傳系的聯繫。這方面不應有半點懷疑。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代表師徒傳系履行的這項成就，將會輝煌地記錄在高迪亞偉大奉獻宗的歷史。

### 重新確定非婚戀的教義

當六位哥斯瓦米在聖溫達文的影響力輕微下降時，出現了一場有關婚姻戀和非婚戀教義的爭論。為了驅除對婚姻戀的誤解，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寫了《Ragavartma-candrika》和《Gopi-premamrta》，兩者都滿載經典哲學的結論。此後，在他的《Ananda-candrika》對《聖Ujjvala-nilamani》(1.21)詩節laghutvam atra yat proktam的注釋，他表示婚姻戀之說是謬誤，又以經典證據和不可辯駁的論點確立了非婚戀的概念。此外，在他對《聖典博伽瓦譚》所寫的《Sarartha-darsini》注釋，他大力支持非婚戀之情。

某些學者反對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那些以非婚戀之情崇拜的結論。當他以更淵博的學問和優秀的推論技巧擊敗他們時，他們因嫉妒而決意殺害他。他們知道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慣於每天清晨繞拜聖溫達文，於是便躲在黑暗茂密的小樹林裏，等他走過。當他的敵對者看到他走近時，他卻突然消失，在他的位置出現一位年輕貌美的巴佳女孩，和她的朋友一起摘花。

那些學者問那個女孩：「親愛的孩子，剛才一位奉獻者朝著這個方向走過來。你看見他到哪裏去了？」女孩回答說，她看到他，卻不知道他去了哪裏。她的天姿國色，溫柔的微笑，優雅的舉止和斜睨的瞥視迷住了那些學者。他們的心融化了，心意裏的所有雜念和瑕疵都消失了。他們詢問女孩的身份，她回答說：「我

是施瑞瑪緹.茹阿迪卡的女僕。現在她在亞瓦塔(Yavata)她婆婆的家，她派我來這裏摘花。」話畢，女孩消失了，那些學者在她的位置再次看到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他們倒在他的足下祈求寬恕，他也原諒了他們所有人。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一生有很多這樣的驚人事蹟。

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這樣反駁了婚姻戀的理論，確立了純粹非婚戀的真理—這成就對高迪亞奉獻者來說意義重大。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不僅保護了聖高迪亞偉大奉獻宗的完整性，也重新確立了它在聖溫達文的影響力。任何評價這項成就的人，都會對他非凡的天才嘆為觀止。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典範師寫了以下詩節，讚揚他出色的作品：

viśvāsyā nātharupo 'sau  
bhakti-vartma-pradarśanāt  
bhakta-cakre vartitatvāt  
cakravarty ākhyayābhavat

他以宇宙之主維施瓦納這個名字見稱，因為他指示奉愛之途；他又稱為恰誇瓦爾提，即一個圈子或一群人圍著他，因為他總是留在一群(cakra)純粹奉獻者之中。因此他名為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

大約在1754年，在瑪嘎月份(Magha，一至二月)兩星期月明的第五天，當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大約一百歲，他在溫達文離開這個物質世界，全神貫注於內在知覺。今天他的墓塚緊靠著聖地溫達文的聖茹阿妲-主哥庫爾南達(Sri Sri Radha-Gokulananda)廟。

以下是他的書目、注釋和禱文，這些文獻構成高迪亞奉獻者奉愛典籍無比財富的倉庫：

- (1) 《Vraja-riti-cintamani》；
- (2) 《Camatkara-candrika》；
- (3) 《Prema-samputa》(Khanda-kavya—只展現部分的特性或修辭或詩歌的詩作)；
- (4) 《Gitavali》；
- (5) 《Subodhini》(Alankara-kaustubha tika)；
- (6) 《Ananda-candrika》(Ujjvala-nilamani tika)；
- (7) 《Sri Gopala-tapani》的《Tika》；
- (8) 《Stavamrta-lahari(甘露盈盈之禱文浪濤)》，包括下列作品：
  - (1) 《Sri Guru-tattvastaka》，
  - (2) 《Mantra-datr-guror-astaka》，

- (3) 《Parama-guror-astaka》 ，
- (4) 《Paratpara-guror-astaka》 ，
- (5) 《Parama-paratpara-guror-astaka》 ，
- (6) 《Sri Lokanathastaka》 ，
- (7) 《Sri Sacinandanastaka》 ，
- (8) 《Sri Svarupa-caritamrta》 ，
- (9) 《Sri Svapna-vilasamrta》 ，
- (10) 《Sri Gopala-devastaka》 ，
- (11) 《Sri Madana-mohanastaka》 ，
- (12) 《Sri Govindastaka》 ，
- (13) 《Sri Gopinathastaka》 ，
- (14) 《Sri Gokulanandastaka》 ，
- (15) 《 Svaya -bhagavad-astaka》 ，
- (16) 《Sri Radha-kundastaka》 ，
- (17) 《Jagan-mohanastaka》 ，
- (18) 《Anuraga-valli》 ，
- (19) 《Sri Vrnda-devyastakam》 ，
- (20) 《Sri Radhika-dhyanamrta》 ，
- (21) 《Sri Rupa-cintamani》 ，
- (22) 《Sri Nand isvarastaka》 ，
- (23) 《SriVrndavanastaka》 ，
- (24) 《Sri Govardhanastaka》 ，
- (25) 《Sri Sankalpa-kalpa-druma》 ，
- (26) 《Sri Nikunja-virudavali》 ， 《Virut-kavya》 (讚美詩) ，
- (27) 《Surata-kathamrta》 ，
- (28) 《Sri Syama-kundastaka》 ；
- (9) 《Sri Krsna-bhavanamrta-mahakavya》 ；
- (10) 《Sri Bhagavatamrta-kama》 ；
- (11) 《Sri Ujjvala-nilamani-kirana》 ；
- (12) 《Sri Bhakti-rasamrta-sindhu-bindu》 ；
- (13) 《Raga-vartma-candrika》 ；
- (14) 《Aisvarya-kadambini》 (已失傳) ；
- (15) 《Sri Madhurya-kadambini》 ；
- (16) 《Sri Bhakti -rasamrta-sindhu tika》 ；
- (17) 《Dana-keli-kaumudi tika》 ；
- (18) 《Sri Lalita-madhava-nataka tika》 ；
- (19) 《Sri Caitanya-caritamrta tika》 (不完整的) ；
- (20) 《Brahma-samhita tika》 ；

- (21) 《Srimad Bhagavad-gita Sarartha-varsini-tika》；  
(22) 《Srimad Bhagavad-gita Sarartha-darsini-tika》。

目前這部《博伽梵歌》[印度語版]包括下列特色：原有的天城體(devanagari)詩節、字譯及音譯、詞彙對照(anvaya)、詩節譯文、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要義甘霖》注釋、其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bhavanuvada)及這位可憐而卑微的僕人所寫的《Sarartha-varsini Prakasika-vrtti(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

除非對梵文有點認識，否則難以理解《要義甘霖》注釋。為了使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要義甘霖》注釋更簡單和更易理解，我寫了《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它和聖茹帕傳系的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典範師的思路一致。願仁慈的讀者原諒我的無禮之舉。

我崇拜的神兄弟—雲遊四海的典範師聖巴克提維丹塔.瓦曼.瑪哈茹阿傑，是聖高迪亞韋丹塔修會現任的典範師和會長，他是聖靈性導師蓮花足(Sri Gurupadpadma)既親愛又親密的僕人。他熱愛頂尖的知識(奉愛)。憑著他的恩慈，他一再鼓勵和指導這個不值一顧的僕人，實現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同遊的心底意向，出版一個附有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注釋，渾然天成、淺白和全面的《聖典博伽梵歌》版本。我在他的蓮花足下謙卑地求他賜福我。把這本包含他珍愛《要義甘霖》注釋的《聖典博伽梵歌》獻於他的蓮花手，如此一來，我也許能夠實現聖師尊的心底夙願。

我特別感激摒除物質欲望的聖施瑞瑪.巴克提.威維卡.巴茹阿提.瑪哈茹阿傑，還有摒除物質欲望的聖施瑞瑪.巴克提.聖茹帕.希丹提.瑪哈茹阿傑。兩位都皈依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的宇宙靈性導師—摒除物質欲望的聖巴克提希丹塔.薩茹阿斯瓦提.帕佈帕—的蓮花足，他們翻譯和出版了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注釋的孟加拉版本，還有第七位哥斯瓦米—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的《Rasika-ranjana bhasya》，無量地造福了世界。我有系統地研讀了這個版本，在這裏引用了書中的某些部分。在我這兩位訓示靈性導師的蓮花足一再頂拜。願他們悅納我。

我完全堅信，時刻渴求奉愛的讀者會十分恭敬地領受這本書，研讀這本書之後，有信心的讀者也會進入純粹奉愛的國度。我們希望我們靈性觸覺敏銳的讀者會仁慈地寬恕，在倉促編制這本書時可能出現的任何錯誤和不符之處，而且會接受它的精萃而恩澤我們。

最後，在我最崇拜的聖靈性導師—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在維施努足下摒除物質欲望的聖巴克提帕爾甘.凱薩瓦.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的蓮花聖足傷感地祈禱，他是至尊主的慈悲之化身。願他大量恩澤和祝福我，使這個可憐卑微的僕人將越來越有資格服務他的心底夙願。

祈求主哈瑞、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的一點恩慈，  
謙遜而卑微的，  
以身體、心意、感官和言語皈依的棄絕僧(Tridandibhiksu)  
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

1997年2月25日  
在瑪圖茹阿(Mathura)的聖凱薩瓦君.高迪亞廟，  
聖靈性導師蓮花聖足(Gurupada-padma)的維亞薩祭(Vyasa-puja)



## 序

(為第三個英語版所寫的)

這個版本的《聖典博伽梵歌》是我們最深愛的聖師尊—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在維施努足下摒除物質欲望的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呈獻的印度語版的譯文。它附有傑出的高迪亞偉大奉獻者典範師—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著的《Sarartha-varsini-tika(要義甘霖的注釋)》的譯文。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以他自己的要旨—《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進一步闡明那本注釋。他經常以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那本名為《Rasika-ranjana(使那些擅於品嚐超然情感的靈性導師快樂)》的動人注釋的摘錄，總結他的闡述。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是《梵歌》的講述者—主奎師那本人，祂在這個世界展現逍遙時光的期間，在祂的生平展示了奉愛之巔的格言，它們自然地構成《梵歌》教導的極至。由於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是施瑞曼.瑪哈帕佈的親密奉獻者，因此有資格揭示主奎師那訊息之中更深入的要旨。為了讓讀者深入了解主奎師那和阿尊那之間對話的錯綜複雜、深度和動人之美，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用了傳統的purva-paksa方式，意思是「異議和釋疑」，引申一道源源不絕的問答洪流，這樣像項鍊上的寶石一樣串連《梵歌》的所有詩節。因此他的要旨與眾不同，揭示了主奎師那指導阿尊那的這個內在意向。那些要旨也揭露阿尊那心裏泛起的疑慮，它們促使他發問。因此讀者知道祂們的對話親密無間，更能明白這一系列詩節的理由。

而且，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在他的釋揭示了，《聖典博伽梵歌》的精萃是稱為《梵歌》四詩節(catuh-sloki-gita)[《梵歌》10.8-11]的四個種子詩節。他在這四個詩節解釋，主奎師那賜予以自發奉愛為特點的奉愛瑜伽，那是祂對生物體的特別恩賜。這精萃也流遍《梵歌》其他的重要詩節。沒有他的指導或其他像他那樣德高望重的高迪亞注釋家揭示的話，將不可能辨明這點。

在傳播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及其親密追隨者，例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教導方面，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的貢獻無與倫比。他著名而討好的特別之處(vaisistya)是，他對聖茹帕.哥斯瓦米傳系最精妙的高迪亞概念，內在固有地懷著純粹奉愛，這表示他和他高尚的導師絕對一致。他一刻都不可能遺忘或離棄這樣的概念，因此斷定他的所有《梵歌》主旨都滿載這些概念。

這個版本僅是憑著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和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無緣恩慈才出現。他們滿意的話，我們才會認為我們的努力成功。我們謙遜地懇求我們可敬的讀者漠視任何錯誤，容忍我們竭力呈獻這樣傑出的偉大奉獻者典範師之言時，所出現的任何缺點。

立志服務聖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

出版小組

南達大君為奎師那慶生的日子(Sri Nandotsava)

2011年8月23日

### 第三版的出版小組

**查核譯文的精確度：**B.V.達莫達爾.瑪哈茹阿傑(B.V. Damodara Maharaja)；**協助查核譯文的精確度：**B.V.瑪杜蘇丹.瑪哈茹阿傑(B.V. Madhusudana Maharaja)、瑪達瓦-沛爾亞.達薩(Madhava-priya dasa)、阿瑪拉-奎師那.達薩(Amala-krsna dasa)、阿奎拉薩.達薩(Akhilesa dasa)和高茹阿-茹阿傑.達薩(Gaura-raja dasa)；**梵文修正：**B.V.巴嘎瓦.瑪哈茹阿傑(B.V. Bhagavata Maharaja)；**英語修正：**B.V.崔丹迪.瑪哈茹阿傑(B.V. Tridandi Maharaja)、瑪丹-穆罕.達薩(Madana-mohana dasa)、外佳央緹-瑪拉.達茜(Vaijayanti-mala dasi)、維祺崔.達茜(Vicitri dasi)、曼佳瑞.達茜(Manjari dasi)；**校對：**三緹.達茜(Santi dasi)、蘇拉緹.達茜(Sulata dasi)、贊娜奎.達茜(Janaki dasi)、夏瑪拉薩奎.達茜(Syamlasakhi dasi)、庫穆定妮.達茜(Kumudini dasi)；**讀者迴響：**蘇巴拉-奎師那.達薩(Subala-krsna dasa)、文瑪利.達薩(Vanamali dasa)、哥文達.達薩(Govinda dasa)、瓦三緹.達茜(Vasanti dasi)；**排版：**奎師那-卡雲亞.達薩(Krsna-karunya dasa)；**協助排版：**佳亞-哥袍.達薩(Jaya-gopala dasa)、阿能嘎-穆罕.達薩(Ananga-mohana dasa)、佳亞兌瓦.達薩(Jeyadeva dasa)、哥茹阿哥袍.達薩(Gauragopala dasa)；**封面概念：**茹阿瓦.潘迪.達薩(Raghava Pandita dasa)；**章節圖像：**尼南姆巴瑞.達茜(Nilambari dasi)；**插圖：**夏瑪茹阿妮.達茜(Syamarani dasi)；**鳴謝：**B.V.外刊那斯.瑪哈茹阿傑(B.V. Vaikhanasa Maharaja)、B.V.瑪達瓦.瑪哈茹阿傑(B.V. Madhava Maharaja)、巴爾佳納.達薩(Brajanatha dasa)、遜達爾-哥袍.達薩(Sundara-gopala dasa)、卡利亞-達曼.達薩(Kaliya-damana dasa)、給瑞哈瑞.達薩(Giridhari dasa)、夏瑪茹阿妮.達茜(Syamarani dasi)、沛爾瑪瓦緹.達茜(Premavati dasi)、瑪杜瑞卡.達茜(Madhurika dasi)、安妮塔.達茜(Anita dasi)、哈瑞-沛爾亞.達茜(Hari-priya dasi)、吞嘎維迪亞.達茜(Tungavidya dasi)。我們感激那些捐助這個版本的人，特別是佳幹納.達薩(Jagannatha dasa)和奎師那-利拉.達茜[(Krsna-lila dasi) (斐濟)]。

## 序幕

為摩訶婆羅多之役而寫的

山坦努(Santanu)王是庫茹(Kuru)王朝一位著名及有影響力的皇帝，他最有騎士風範和虔誠。他妻子—恆河女神(Ganga-devi)—誕下了一個兒子，名為比斯瑪(Bhisma)，他是第八個瓦蘇(Vasu)的人格擴展。不過，她因特殊情況而在孩子誕生之後消失。後來，國王在一次打獵行動時，在尼薩達(Nisadas)的國王—達薩王(Dasaraja)—的家看見一位絕色的公主，名為薩緹亞瓦緹(Satyavati)。這位公主其實是一條魚透過烏帕瑞查爾.瓦蘇(Uparicara Vasu)的精液所生的，尼薩達的國王對她視如己出，悉心養育和栽培。

山坦努大君請求國王准他迎娶薩緹亞瓦緹公主，達薩王訂下條件，如果她所生的孩子是山坦努王國唯一的繼承人，他就會同意。不過，山坦努大君不接受這個條件，並返回他的國都。當比斯瑪王子聽到此事時，他渴望滿足他父王的欲望。因此慎重地發誓終身貞守，確保薩緹亞瓦緹的兒子真的會繼承王國。因此山坦努就能迎娶薩緹亞瓦緹。為了報答比斯瑪，山坦努賜福他，讓可以為自己的死亡作主。薩緹亞瓦緹為山坦努大君生了兩個兒子—祺崔嘎達(Citrangada)和維祺崔威爾亞(Vicitravirya)。

山坦努大君駕崩後，比斯瑪讓祺崔嘎達繼承王位，但祺崔嘎達英年早逝，維祺崔威爾亞繼任為王。維祺崔威爾亞有兩位妻子—安姆比卡(Ambika)和安姆巴利卡(Ambalika)—但他英年早逝，沒有後代。薩緹亞瓦緹媽媽加倍苦惱，因為她兒子的死讓王朝後繼無人。僅是想著她的第一個兒子—大聖人韋達維亞薩(Vedavyasa)，她就把他召來了。為了保護王朝，在她的指示和比斯瑪的准許之下，韋達維亞薩使維祺崔威爾亞的妻子受孕，懷了兒子。安姆比卡懷了迪瑞托茹阿斯崔(Dhrtarastra)，安姆巴利卡懷了潘度(Pandu)，女僕維祺崔威爾亞則懷了神聖的聖維杜爾。

迪瑞托茹阿斯崔生來就是瞎子，因此他的弟弟潘度獲加冕為王。潘度大君是一位有騎士風範和影響力的皇帝，賦有所有好品質。他有五個兒子，於迪斯提爾(Yudhishthira)是長子。在迪瑞托茹阿斯崔的一百個兒子之中，杜爾猶丹(Duryodhana)是長子。在時間的影響下，潘度王在所有王子尚未成年時已經駕崩，因此比斯瑪祖父讓迪瑞托茹阿斯崔登基，要他負責保護王國，直到那些王子長大成人。

當潘度五子和迪瑞托茹阿斯崔那些以杜爾猶丹為首的兒子成年時，出現了一場有關王位繼承的嚴重衝突。迪瑞托茹阿斯崔王偏愛他的兒子，千方百計渴望杜爾猶丹為王。不過，在其他德高望重的人物和民眾壓力下，非常虔誠的比斯瑪祖父不能允許這事。杜爾猶丹源於卡利(Kali)的一部分，天生極邪惡和不虔誠，他渴望

成為唯一的君王，毫無反對者。為了達到這個目的，他以各種各樣的陰謀殺害潘度之子，迪瑞托茹阿斯崔王暗中同意一切。

儘管大聖人韋達維亞薩(Maharsi Vedavyasa)、比斯瑪祖父的靈性導師杜榮拿師(Dronocarya)、神聖的維杜爾(Vidura)和其他人一再請求，迪瑞托茹阿斯崔卻不給予潘度之子應有的一半國土。不過，他表面上裝作給於迪斯提爾加冕為哈提普爾(Hastinapura)之王。派他到瓦茹阿拿瓦(Varanavat)，杜爾猶丹計畫在那裏放火焚燒一座新建的宮殿，殺害所有潘度之子。迪瑞托茹阿斯崔同意這個極邪惡的計畫，藉由至尊主的意願，潘度之子不知怎的獲救。

一段時間之後，潘度之子和朵帕緹(Draupadi)成婚。杜爾猶丹發現他們仍然活著，就再次資詢他的父親，邀請他們到哈提普爾。奉比斯瑪祖父和其他長輩之命，並應子民所求，潘度之子得到刊達瓦帕爾斯塔(Khandavaprastha，即因卓帕爾斯塔，Indraprastha)的統治權。得到主奎師那和名為瑪雅(Maya)的惡魔幫助，潘度之子在那裏建造了一座令人驚嘆的宮殿和城市。在短時間之內征服了印度的所有強大國王，履行盛大的登基祭。

這個祭祀隆重，富裕和成功，迪瑞托茹阿斯崔王和杜爾猶丹極嫉妒潘度之子，密謀在一場賭博比賽中擊敗他們。他們奪去潘度之子的整個王國，迫使他們流放十二年，然後又再多一年，他們必須隱姓埋名地過活。在這次長時間的嚴酷考驗之後，迪瑞托茹阿斯崔和杜爾猶丹仍沒歸還潘度之子的王國。主奎師那親自作為潘度之子的大使，前往哈提普爾傳達他們的請求：杜爾猶丹至少應該給他們五個村莊。不過，杜爾猶丹仍然愛理不理，不肯妥協。他對奎師那說：「除非潘度之子在戰鬥中擊敗我，不然的話，不要說五個村莊，我甚至不會給他們立錐之地。」

至尊主奎師那為了確立宗教、保護聖人和殲滅惡魔而顯現。在摩訶婆羅多之役期間，祂以阿尊那和比瑪(Bhima)作為工具，協助祂進行那個減輕地球龐大重擔的計畫。

## 第一章

### 檢閱大軍 (Sainya-Darsana)

#### 詩節一

dhṛtarāṣṭra uvāca  
dharma-kṣetre kurukṣetre samavetā yuyutsavaḥ  
māmakāḥ pāṇḍavās caiva kim akurvata sañjaya

dhṛtarāṣṭra uvāca — 迪瑞托茹阿斯崔 (Dhṛtarāṣṭra) 王說；dharma-kṣetre kurukṣetre — 在名為庫茹之野 (Kurukṣetra) 的宗教之地；samavetah — 聚集了；yuyutsavaḥ — 躍躍欲戰；māmakah — 我的兒子們 [以杜爾猶丹 (Duryodhana) 為首]；pāṇḍavah — 潘度 (Pandu) 之子 [以於迪斯提爾 (Yudhisthira) 為首]；ca — 和；eva — 確實；kim — 甚麼？；akurvata — 他們做了；sañjaya — 桑佳亞 (Sanjaya) 啊。

迪瑞托茹阿斯崔王說：「桑佳亞啊，聚集在庫茹之野聖地，躍躍欲戰，我的兒子們和潘度之子做了甚麼？」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 (Srila Visvanatha Cakravarti Thakura)  
的《要義甘霖的注釋》，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 (Bhavanuvada)  
(名為《要義甘霖的注釋》之內在意向)

gaurāṁśukaḥ sat-kumuda-pramodī svābhikhyayā gos tamaso nihantā  
śrī-kṛṣṇa-caitanya-sudhā-nidhir me mano'dhitiṣṭhan sva-ratiṁ karotu  
prācīna-vācaḥ suvicārya so'ham ajñō'pi gītāmṛta-leśa-lipsuḥ

yateḥ prabhor eva mate tad atra santaḥ kṣamadhvaṁ śaraṇāgatasya

主奎師那.采坦亞.瑪哈帕佈 (Sri Kṛṣṇa Caitanya Mahāprabhu) 分發祂自己的聖名 (Sri Kṛṣṇa, 主奎師那) 來驅散地球的黑暗；祂使蓮花似的奉獻者更喜樂；祂是首神之愛的甘露倉庫；也是賜予最崇高神聖愛情關係的那個人 (unnatojjvala-rasa)，願祂在我內心上演祂樂不可支的逍遙時光。雖然我愚昧無知，不過，在探討歷代偉大奉獻者 (Vaiṣṇava) 典範師 (ācāryas) 表達的想法，及遵循所有那些在棄絕階級者之翹楚 — 主奎師那.采坦亞.瑪哈帕佈 — 的結論時，我變得熱切渴望品嚐《博伽梵歌 (Bhagavad-gīta)》形式的一滴甘露。因此，聖人應該原諒這個皈依靈魂。

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 (Svayam Bhagavan Sri Kṛṣṇa) 是人形的至尊絕對真理。祂是所有經典的終極目標，祂在聖哥袍城 (Sri Gopāla-purī) 顯現為聖瓦蘇戴瓦 (Sri Vasudeva) 之子。祂極不可思議，也超越物質感官的察知，但祂透過祂的內在能量瑜伽瑪亞 (yogamāyā)，讓普通人的眼睛都看得到祂。祂灌輸了《博伽梵歌》的

訓示，從而解救被這個物質世界迷惑，沉淪於生死之洋的靈魂。祂把祂甜美、美麗和其他品質的品味賜給他們，讓他們浸在首神超然之愛的大海。要保護聖人和殲滅魔族的這個承諾，使祂一定要顯現在這個世界。不過，以消除地球的重擔為藉口，其實祂是把解脫形式的至尊保護，賞賜給惡棍，那些與祂為敵的人，還有那些沉淪在這個龐大物質存在之洋之苦的靈魂，這個物質存在好比昆姆比帕克(Kumbhipaka)，就是把罪人放在滾油裏烹煮的那個地獄星球。

至尊主奎師那教導《博伽梵歌》，以致在祂從這個世界隱跡之後，自古以來都受到愚昧影響，完全受制於悲哀、假象等等的受條件限制靈魂都可以得救。而且，為了支持祂那些在經典裏看到和聖人唱頌的榮耀，祂把《博伽梵歌》的這些訓示，傳授給祂極鍾愛的同遊阿尊那(Arjuna)，他自願接受了悲哀和假象的面紗。

這部《博伽梵歌》有三部分：

- (1) 業報瑜伽(Karma-yoga)，把虔誠活動的成果供奉給主的靈性進步之途
- (2) 思辨瑜伽(Jnana-yoga)，透過超然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
- (3) 奉愛瑜伽(Bhakti-yoga)，對至尊主的愛心奉愛之途

透過揭示《韋達經(Vedas)》的要旨和十八種知識，主奎師那在《博伽梵歌》的十八個章節描述生命的終極目標。《博伽梵歌》的頭六章教導業報瑜伽；最後六章教導思辨瑜伽；在它們之間的六個章節教導奉愛瑜伽，它比其他兩種瑜伽更機密和稀有。這奉愛瑜伽也是業報和知識兩者的生命。沒有奉愛，業報和知識就徒勞無功。只有與奉愛結合時，才可以局部地接納。

奉愛有兩種：專一的奉愛(kevala-bhakti)和夾雜了另一程序，以奉愛為主但仍然不是純粹的(pradhani-bhuta)。專一的奉愛本身既獨立又極強大，完全不需借助業報和知識。因此說奉愛極有威力，除了渴望取悅奎師那之外就無欲無求(akincana)，純粹無瑕或一心一意(ananya)等等。不過，不純粹的奉愛修習卻仍然夾雜了業報和知識。稍後會詳細研究這點。

為了解釋阿尊那的悲哀和錯覺的性質，《摩訶婆羅多(Mahabharata)》的講述者一聖外薩姆帕央(Sri Vaisampayana)，即維亞薩戴瓦(Vyasadeva)的門徒一現正對他的聽眾贊美佳亞(Janamejaya)誦讀《摩訶婆羅多》的《比斯瑪之部(Bhisma-parva)》這部分。他以dhrtarashtra uvaca(迪瑞托茹阿斯崔說)等字句開始。迪瑞托茹阿斯崔正在問他的宰相桑佳亞：「桑佳亞啊，聚集在庫茹之野聖地，躍躍欲戰，我的兒子們和潘度之子做了甚麼？」

這裏出現了一個問題。迪瑞托茹阿斯崔提到他的兒子們和潘度之子存心戰鬥而聚集。因此他們肯定會戰鬥。那麼，他問：「他們做了甚麼？」有甚麼意圖？回答就是，迪瑞托茹阿斯崔說：「宗教(dharma)之地[dharma ksetre]」。直接從至尊

主那裏展現及從權威那裏聆聽的典籍正文《神訓經(Srutis)》說：「kuruksetram deva-yajanam—庫茹之野是半神人的祭祀場地。」因此，這片土地以滋養宗教原則見稱。因此，它的影響力可以遏止杜爾猶丹和其他不虔誠之徒的怒火，他們也會變得傾向於遵循和接受宗教。潘度之子天性本已虔誠。因此，當他們的分辨力覺醒時，就明白到不應該殺死親戚朋友，雙方可能會同意和平解決。

迪瑞托茹阿斯崔外在假裝會悅納這樣的和平條約，內裏卻大感不悅。他認為如果他們談判停戰，潘度之子的存在會仍然繼續妨礙他的兒子。

迪瑞托茹阿斯崔在想：「比斯瑪和杜榮拿(Drona)等等我方的戰士天下無敵，甚至連阿尊那也不是對手。因此，因為我們勝券在握，戰鬥會是有利的。」不過，其他人卻無從分辨他心裏的想法。

在這裏，透過dharma-ksetre(宗教之地)這詞語的組元ksetra，知識女神(薩茹阿斯瓦提女神，Sarasvati-devi)正表明特殊的含意。宗教，或宗教的化身—於迪斯提爾，和他的同遊就像稻米，他們的維繫者—至尊主奎師那—則像農夫。主奎師那對潘度之子的各種幫助，就好比灌溉莊稼和在田地四周築堤。以杜爾猶丹為首的敵方—考爾瓦族，就像稻田裏生長的黑色雜草。正如稻田裏的黑色雜草被連根拔起，杜爾猶丹和他其他的家族成員—考爾瓦族(Kauravas)，也會從這片宗教之地被根除。

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著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Sarartha-Varini)》注釋之釋義  
(Sarartha-Varini Prakasika-Vriti)》

om ajñāna-timirāndhasya jñānāñjana-śalākayāḥ  
cakṣur unmilitam yena tasmai śrī-gurave namaḥ

我向聖師尊(Sri Gurudeva)致以最謙遜的頂拜，他以超然知識的火炬，啟明我那雙被愚昧黑暗弄瞎了的眼睛。

namaḥ om viṣṇu-pādāya kṛṣṇa-preṣṭhāya bhū-tale  
śrī-śrīmad-bhakti-prajñāna-keśava iti nāmine  
ati-martya-caritrāya svā-śrītānāñca-pāline  
jīva-duḥkhe sadārttāya śrī-nāma-prema-dāyine

我頂拜我靈性導師—在維施努足下(om visnupada)，摒除物質欲望的(astottara-sata)聖施瑞瑪.巴克提.帕爾甘.凱薩瓦.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Sri Srimad Bhakti Prajnana Kesava Gosvami Maharaja)—的蓮花足，在這個世界，他深得主奎師那鍾愛。他是完全神聖的人物，以大愛滋潤那些托庇他的人。看到那些反對主奎師那的人苦不堪言時，他感到難過而賜予他們聖名和對首神的純愛。

namaḥ om viṣṇu-pādāya kṛṣṇa-preṣṭhāya bhū-tale

śrīmate bhakti-siddhānta sarasvatīti nāmine

我頂拜維施努足下的聖施瑞瑪.巴克提希丹塔.薩茹阿斯瓦提.帕佈帕(Sri Srimad Bhaktisiddhanta Saravati Prabhupada)，他托庇了主奎師那的蓮花足，深得祂鍾愛。

namo bhaktivinodāya sac-cid-ānanda nāmine

gaura-śakti-sva-rūpāya rūpānuga-varāya te

我頂拜莎慈阿南達.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Saccidananda Srila Bhaktivinoda Thakura)，他是聖茹帕.哥斯瓦米(Sri Rupa Gosvami)追隨者[rupanuga(茹帕傳系)的奉獻者]之翹楚，也是主采坦亞.瑪哈帕佈(Sri Caitanya Mahaprabhu)自己的內在能量之化身。

namo bhaktivinodāya sac-cid-ānanda nāmine

gaura-śakti-sva-rūpāya rūpānuga-varāya te

因為他為全世界(visva)啟明奉愛之途，因此稱之為維施瓦納(Visvanatha)。又因為他在奉獻者團體中的地位無人能及，因此稱之為恰誇瓦爾提(Cakravarti)。因此，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Visvanatha Cakravarti)的這個名字變得名副其實。

極博學的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是從主采坦亞.瑪哈帕佈下傳的導師傳系裏，一位傑出的靈性導師。作為韋達哲學結論的偉大學者和品嚐奉愛情感之樂的奉獻者翹楚，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為《聖典博伽梵歌(Srimad Bhagavad-gita)》編寫了一本滿載要義，名為《要義甘霖》的無價注釋。這本注釋是以梵文寫成的，之前只翻譯成孟加拉語。因此講印度語的讀者完全無法閱讀這本無價寶。因此，為了忠誠之士全面的福祉，現在我把注釋翻譯成印度語。

那本注釋的風格和情感極深入，滿載確證的哲學結論。為使譯文簡單明了，我認為必須再寫一本解釋來闡明《要義甘霖》注釋。這本解釋稱為《闡明注釋之釋義(Prakasika-vrtti)》。沒有聖靈性導師、偉大奉獻者和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本人的恩慈，就不可能完成這項艱巨任務。因此，我先以萬念俱灰的絕望之情，在他們的蓮花足祈求他們的恩慈和祝福。

《聖典博伽梵歌》是所有《神訓經》、《奧義書(Upanisads)》和《宇宙古史(Puranas)》的精萃。基於透過師徒承傳所領受到的韋達典籍權威證據，斷定了巴佳王之子(Vrajendra-nandana)主奎師那本人，即巴佳王之子，正是至尊人格首神，祂除了自己之外就沒有其他源頭。祂是所有甘露盈盈靈性情感的化身(akhila-rasamrta-murti)，齊備所有能量(sarva-saktiman)，也是非二元絕對真理(advaya-jnana-para-tattva)。祂無限的能量以三種為主：內在能量(cit-sakti)、邊際能量(jiva-sakti)和外在能量(maya-sakti)。憑著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的意願，整個靈性國度—無憂星(Vaikuntha)、哥樓卡(Goloka)和溫達文(Vrindavana)—全都是祂內在能量的轉變。所有靈魂(jivas)都是祂邊際能量的轉變，物質創造則是祂外在能量的轉變。



靈魂有兩種：解脫的和受制的。解脫靈魂永恆地品嚐在無憂星、哥樓卡和其他各個靈性國度服務主而得到的喜樂。他們不曾困於這個物質世界，即假象的監獄，因此稱為永恆解脫的。僅是為了造福世人，他們有時憑著主的意願，在這個虛幻世界顯現為祂的同遊。另一種靈魂自古以來已被假象吞沒。由於受到牽制，這些靈魂永無止境地生死輪迴徘徊，飽受三種苦煎熬。

祂不可思議的能量使不可能變得可能，反之亦然，憑著那種能量的影響，慈悲之洋—至尊主奎師那(Sri Krsna)—在祂永恆解脫的同遊阿尊那心裏產生了愚昧。僅是為了解救受制於假象(maya)的所有靈魂，祂才以驅除這假象為藉口，講述了這部確立自我知識的經典—《博伽梵歌》。終極來說，《博伽梵歌》確立的主題是對至尊主的純粹奉愛服務。遵循《博伽梵歌》所示的純粹奉愛，受假象影響的靈魂就能穩處於他們純粹的固有地位，也可以投入於服務主。除此之外，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沒有其他途徑能夠得到吉祥。

基於經典的確鑿證據和無敵論點，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和高迪亞偉大奉獻者(Gaudiya Vaisnava)師徒承傳的其他傑出導師，清楚確立了《博伽梵歌》的講述者並非沒有能量的，也不缺多樣化、形象或恩慈等等超然品質。個體靈魂決不是至尊(主)，甚至在解脫階段也決不能成為至尊(主)。儘管在得到解脫之後，靈魂仍然會是純粹而極微小的靈性知覺實體。不過，他那時候可以說是至尊主的永恆同遊。

韋達曼陀(mantras)證明了至尊控制者和個體靈魂都具備知識，都是知悉者，都是享樂者，都是履行者，都有純粹的靈性自我。因此，從基礎真理(tattva)的觀點來看，祂們之間沒有差別。不過，由於個體生物體是極微小的有知覺靈魂，他的知識有限，會被蒙騙能量征服。至尊控制者(Paramesvara)恆常都是這能量的主人。在真理的基礎上，雖然祂和靈魂之間沒有差別，但是這差別觀念卻是真的。這種差別觀念稱為vaisistya，意思是「有獨特之處」或「有明確而截然不同的特性」。就像太陽和陽光同時是一致的，但是彼此之間又有分別，同樣，至尊主和個體靈魂分別作為屬性擁有者和屬性，彼此之間也是同一而異的。《韋達經》確鑿地證明了這點。由於這同時同一而異的關係超越物質智慧，只有借助經典才可以理解，因此稱為不可思議的。至尊(主)和生物體這種不可思議的同時同一而異，正是《博伽梵歌》的主題。

生物體和物質世界都是絕對真理主奎師那各種能量的轉變體，雖然大家都認同祂與他們同時同一而異，但是事實上，祂們之間的差別觀念才是永恆的，而不是一致觀念。這部《博伽梵歌》在適當的地方闡述了個體靈魂(jivatama)、至尊靈魂(Paramatma)、這個至尊靈魂的居所和臻達至尊靈魂的方法等等知識。

雖然已經解釋了，根據經典規則履行的物質活動(karma)、知識(jnana)和對至尊主的奉愛(bhakti)，都是臻達絕對真理(brahma)的三種方法，但是奉愛瑜伽才真的是臻達至尊聖主[那就是臻達作為祂永恆僕人的那個固有位置]的唯一方法。奉愛瑜伽的初階稱為業報瑜伽。更加進步時，中階稱為思辨瑜伽，成熟崇高的階段則稱為奉愛瑜伽。根據經典規則履行的物質活動，它本身不是臻達至尊主的直接修習；反而只是能夠修習奉愛的方法。夾雜了奉愛的業報瑜伽稱為bhagavad-arpita-karma(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韋達經》也有描述。遵循這個程序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內心得到淨化時，心裏就顯現靈魂和非靈魂的真正知識。對主沒有奉愛情感時，得到超然知識和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等等程序都毫無價值。

絕對真理的知識出現時，心裏也展現專一的奉愛。當這奉愛成熟時，微靈心裏就展現對神的純愛(prema)。純愛是可以直接覺悟至尊主和臻達祂的唯一方法。這是《博伽梵歌》的深奧祕密。僅是得到至尊主非人格面貌的知識，無法得到解脫。只有在尋求知識時夾雜了對至尊主的奉愛之情，才能得到額外的成果，就是四種不同解脫形式的其中之一。這四類解脫是得到與主相同的身體特徵(sarupya)、與主住在同一星球(salokya)、與主一樣富裕(sarsti)和與主聯誼(samipya)。履行《博伽梵歌》所述的專一奉愛，就得以在主奎師那的至尊居所哥樓卡溫達文(Goloka Vrndavana)愛意盈盈地服務祂。臻達這個居所時，就不可能重回物質世界。生物體的終極目標是得到這愛心服務。

奉愛有兩種：(1) 專一的(kevala)和(2) 夾雜了另一個程序，但仍然是顯著的(pradhani-bhuta)。專一的奉愛又稱ananya(除了渴求奎師那的快樂之外，就無欲無求)、akincana(除了奎師那之外，就一無所有)、visuddha(完全純粹的)和nirguna(毫無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污染)。

以奉愛程序為主卻又夾雜了另一個程序時，這有兩種奉愛：根據經典規則履行的物質活動夾雜了奉愛(karma-pradhani-bhuta)，和追求知識時夾雜了奉愛(jnana-pradhani-bhuta)。履行夾雜了業報的奉愛，就得到內心的純淨和基礎靈性原則的知識。履行夾雜了知識的奉愛，就得到解脫。

只有當夾雜了業報的奉愛，是以得到基礎靈性原則的知識為目標時，才稱為業報瑜伽。只有當夾雜了知識的奉愛，是以專一的奉愛為目標時，才稱為思辨瑜伽。知識和業報都只是通往奉愛的步驟。沒有奉愛就毫無價值。

※ ※ ※

《博伽梵歌》又稱《梵歌奧義書(Gitopanisd)》，是由十八個章節組成的，顯現為《摩訶婆羅多，比斯瑪之部》的第二十五至四十二章。它有三部分，每部分包括六個章節。第一部分解釋個體靈魂(jivatma)是至尊控制者(Isvara)的一部分

(amsa)，憑著他的固有地位，他能夠得到服務整體(amsi)，即至尊主的資格。中間的六章解釋純粹奉愛服務的原則，即得到至尊主純愛的無上方法。這是要臻達的至尊目標。第三個和最後部分確定絕對真理的結論知識。

《梵歌》的主題是如意石似的專一奉愛。這塊寶石被妥善地收藏在寶盒一樣的《博伽梵歌》裏。這個寶盒的底部是不依附活動成果地工作，藉此崇拜至尊主(niskama-karma-yoga)，蓋子是透過超然知識所得的靈性覺悟，寶藏則是對至尊主的奉愛。只有那些具備堅定信心，堅守宗教原則，品格良好和控制了感官的人，才有資格研習這部典籍。為了更透徹地明白這個主題，於是提供了注釋(bhavanuvada)的解釋。

聖奎師那.兌帕央.韋達維亞薩在頭二十七個詩節，包括了dhrtarashtra uvaca(迪瑞托茹阿斯崔說)或sanjaya uvaca(桑佳亞說)等等片語，使著作流暢。應該把它們當作《梵歌》的介紹部分。正如一粒鹽與鹹的海洋混合時完全溶解，與海洋合一，聖韋達維亞薩所寫的這些導言，同樣與主奎師那所述的《博伽梵歌》汪洋合一。

**阿尊那：**阿尊那是至尊主奎師那的永恆同遊。他完全不可能陷入悲哀和錯覺的狀態。《聖典博伽瓦譚》(1.7.7)說：「yasyām vai śrūyamāṇāyām—至尊人物主奎師那超然於物質自然，《聖典博伽瓦譚》滿載祂動人逍遙時光的題目，那些滿懷極大信心聆聽這部經典的人，心裏立刻出現對祂蓮花足的奉愛，從而毀滅悲哀、假象和恐懼。」

那麼，主奎師那的永恆同遊—最偉大的奉獻者阿尊那，他像個好友那樣服務祂，怎可能陷於假象和悲哀的狀態？為了被悲傷和錯覺折磨的靈魂，至尊主奎師那安排了祂永恆解脫的同遊阿尊那，與主一起顯現在這個世界，墮進假象。主奎師那說：「teṣām ahaṁ samuddhartā mṛtyu-saṁsāra-sāgarāt—我解救他們脫離物質存在之洋。」(《梵歌》12.7)。

阿尊那表面上感到迷惑，透過與他的對答，主奎師那確定了祂自己基礎真理的真正本質，還有靈魂的基礎真理、祂各個化身的居所、物質能量和對祂的奉愛等等。

為詩節「sarva-dharmān parityajya—放棄各種宗教」(《梵歌》18.66)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引用主奎師那說的話：「tvām avalambyaiva śāstram idaṁ loka-mātrām evo padeṣṭāmi—使你成為了工具之後，為了造福每個靈魂，我現正傳送《博伽梵歌》這項訊息。」除此之外，在他為《聖典博伽瓦譚》撰寫名為《Sarartha-darsini》的注釋時，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解釋詩節yogīndrāya namaḥ (《聖典博伽瓦譚》12.13.21)。他說在《梵歌》裏，阿尊那感到迷惑的那段描述是為其他人而寫的，其中，他的舉止就像這個世界的人一樣。事實上，由於阿尊那是至尊主的永恆同遊，他甚至毫無這個虛幻世界的氣息，更何況是因悲哀

和錯覺而激動。但是達到完美的聖人非常仁慈，極擅長履行造福所有靈魂的活動，使某位特別名人成為工具而給予有益的訓示。在各部經典通篇都看到這點。這就是阿尊那的地位。

**十八種知識**：有四部《韋達經》：《娑摩(Sama)》、《夜柔(Yajur)》、《梨俱(Rg)》和《阿達婆(Atharva)》和《韋達經》的六個支體部分(vedangas)：語音學(siksa)、韻律(chandas)、語法(vyakarana)、詞源(nirukta)、天文學(jyotisa)和儀式(kalpa)。然後又有其他類型的知識，例如mimamsa(彌曼沙，透過分析審視來確定基礎哲學真理)、nyaya(邏輯技巧)、dharma-sastra(宗教)、Purana(《宇宙古史》，韋達歷史)、ayur-veda(醫學研究)、dhanur-veda(武器學)、gandharva-veda(唱歌和跳舞)和 artha-sastra(致富學)。這就是《維施努宇宙古史(Visnu Purana)》提及的十八種知識：

aṅgāni vedaś catvāro mīmāṃsā nyāya-vistarahaḥ  
dharma-śāstraṃ purāṇaṅ ca vidyā hy etāṃ catur daśaḥ  
āyurvedo dhanurvedo gāndharvāś ceti te trayahaḥ  
artha-śāstraṃ caturthaṃ ca vidyā hy aṣṭādaśaiva tāḥ

**庫茹之野**：聖維亞薩戴瓦指庫茹之野的戰場是宗教之地(dharma-ksetra)。這有個隱義。根據《聖典博伽瓦譚》(9.22.4)所述，這片土地是以庫茹(Kuru)王而命名，故此名為庫茹之野。《摩訶婆羅多》題為薩爾亞之部(Salya-parva)的部分，敘述下列故事：

有一次，當庫茹大君犁這塊地時，半神人之王因卓(Indra)出現在那裏，問他：「你犁這塊地有甚麼目的？」庫茹大君回答：「我這樣做，是為了使那些在這裏放棄軀體的人，能臻達天堂星球。」因卓聞言嘲笑他，並返回天堂星球，國王又開始滿腔熱誠地犁地。因卓一再回來嘲笑和故意打擾國王，但是庫茹大君依然泰然自若，繼續工作。最後，在其他半神人堅持下，因卓悅納了庫茹大君，賜福他，凡是在這塊地上放棄軀體或戰死的人，必定會臻達天堂星球。因此選擇了這片稱為宗教之地的土地戰鬥。

此外，《Javalopanisad》(1.2)描述庫茹之野是半神人和眾生履行祭祀的地方(yajna-sthali)。在這個地方履行祭祀會臻達天堂星球，甚至主布茹阿瑪最高的星球。此外《Sat-Patha Brahmana》也記載：「kurukṣetraṃ deva-yajanam-āsa tasmād ahuḥ kurukṣetraṃ deva-yajanam—半神人在庫茹之野履行對主的崇拜；因此聖人把這個地方命名為deva-yajanam(半神人的祭祀之處)。」dharma-ksetra這個片語由dharma和ksetra這兩個字組成。ksetra這個字表示耕地。當農民灌溉稻田時，某種稱為黑(syama)草的雜草也跟大米一起生長。這草看起來和小米一模一樣，汲取稻田所用的水而生長，因此蓋過了大米。大米最終便枯萎。因此，內行的農民會把這些雜草連根拔起，因為它們危及大米作物。至尊主奎師那同樣也

在這庫茹之野消滅那些反宗教、裝作虔誠和不虔誠的人，例如杜爾猶丹和其他人等，藉此維繫和滋養宗教的化身於迪斯提爾大君和他的同遊。

在薩茹阿斯瓦緹(Sarasvati)和迪瑞薩兌緹(Drsadvati)兩河之間的那片土地，稱為庫茹之野。大聖人穆告(Mudgala)和帕瑞圖(Prthu)大君都在這個地方履行苦行。殲滅了戰士階級之後，主帕爾蘇茹阿姆(Sri Parasurama)在這片土地五個不同的地方履行祭祀。這片土地以前稱為五湖(Samanta Pancaka)，但是後來以庫茹為名，以庫茹之野著稱。

**桑佳亞：**桑佳亞是一位名為嘎彎幹姆(Gavalgama)的馬車伕之子。他對所有經典結論瞭若指掌，慷慨大方又致力於宗教原則。由於這些美德品質，比斯瑪祖父任命他和維杜爾(Vidura)為迪瑞托茹阿斯崔的王室宰相。桑佳亞被視為維杜爾第二，也是阿尊那的密友。他憑著聖維亞薩戴瓦的恩慈領受到神聖視力，因此能夠對迪瑞托茹阿斯崔敘述所有戰況。這使他能夠從遠在哈斯提拿普爾(Hastinapura)的王宮，觀看庫茹之野之役。於迪斯提爾大君也說桑佳亞是每個人的祝願者，說話動聽，性情平和，總是滿足和公平。他堅守德行，決不因他人的劣行感到困擾。由於他總是保持不偏不倚和無畏，因此他的言談與宗教原則完全一致。

## 詩節二

sañjaya uvāca

dr̥ṣṭvā tu pāṇḍavānīkaṁ vyūḍhaṁ duryodhanas tadā  
ācāryam upasaṅgamyā rājā vacanam abravīt

sanjayah uvaca—桑佳亞說；dr̥ṣṭva—檢閱了之後；tu—和；pandava-anikam—潘度族的大軍；vyudham—嚴陣以待；duryodhanah—杜爾猶丹王；tada—然後；acaryam—他的老師(Dronacarya，杜榮拿師)；upasangamyā—接近了；raja—國王；vacanam—言詞；abravīt—說。

桑佳亞說：「國王啊，檢閱了嚴陣以待的潘度族大軍之後，杜爾猶丹接近他的靈性導師杜榮拿師，說了以下的話。」

《要義甘霖》：明白了迪瑞托茹阿斯崔的意圖之後，桑佳亞確定了肯定會有戰爭，就如迪瑞托茹阿斯崔所願。但是知道事情的結果將與迪瑞托茹阿斯崔的期望相反，桑佳亞現正說這些以dr̥ṣṭva等等詞語開始的話。在這裏，vyudham這個字表示「潘度軍嚴陣以待」。因此暗自害怕的杜爾猶丹王，以下一個詩節的pasyaitam這個字開始，說了九個詩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令人遺憾的是，迪瑞托茹阿斯崔不但天生失明，他更喪失了宗教的和靈性的視力。因此，在摩訶婆羅多之役時，他因悲哀和

假象十分激動。由於宗教之地的影響，他的兒子杜爾猶丹也許會把一半國土還給潘度之子。他為此誠惶誠恐，感到沮喪。

桑佳亞極虔誠又有遠見，感覺到迪瑞托茹阿斯崔內在的情感。雖然桑佳亞知道迪瑞托茹阿斯崔不會贊同這場戰事的結果，但是他非常聰明地隱藏這個訊息，他安撫迪瑞托茹阿斯崔時說：「杜爾猶丹不會與潘度之子妥協。相反，看到潘度族的大軍極強大的陣列之後，他正親自接近他的軍師，即杜榮拿師，告知他實際情況。」

杜爾猶丹懷著兩個動機接近老師。首先，他看到潘度族的大軍懾人的列陣而感到害怕。其次，藉口向他老師致以適當的尊敬，他想展示他的政治專長，藉此肯定他在各方面都有資格為王。他在這裏的外交行為證實了這點。這是sanjaya uvaca等等這詩節的精萃。

**杜爾猶丹**：在迪瑞托茹阿斯崔和幹達瑞(Gandhari)的一百個兒子之中，杜爾猶丹是長子。他出生時有各種各樣的凶兆，使維杜爾等等很多聖人都擔憂，杜爾猶丹會導致庫茹王朝滅亡。根據《摩訶婆羅多》，杜爾猶丹源於卡利的一部分。他罪孽深重，殘忍，是庫茹王朝之恥。在他的命名禮時，家庭祭師和其他博學的星相家看到各種顯示他將來的跡象，就命名他為杜爾猶丹，即對抗宗教福祉戒律的人。最後，領受到主奎師那的暗示之後，比瑪用使人毛髮悚然的方式殺死他。

**軍陣 (Vyūha)**：《Sabda-ratnavali》說：「samagrasya tu sainyasya vinyāsaḥ sthāna-bhedataḥ sa vyūha iti vikhyāto yuddheṣu pṛthivī-bhujām—vyūha是老練的國王排列的軍陣，堅不可摧，以致敵方無從侵略，因此勝券在握。」

**杜榮拿師**：杜榮拿師教導潘度和迪瑞托茹阿斯崔兩人的兒子武器學和戰術。他是大聖人巴爾兌傑(Bharadvaja)的兒子。因為他從水罐誕生，因此以杜榮拿之名著稱。正如他是武器學的大師，他同樣也擅於《韋達經》及其補充部分(vedanga)的知識。取悅了大聖人帕爾蘇茹阿姆(Maharsi Parasurama)之後，杜榮拿師從他那裏學習箭術和其他學問的奧秘。由於他得到祝福，可以自行選擇死亡的時間，因此沒有人能殺死他。遭到他兒時的朋友—潘查拉(Pancala)的國王杜茹帕(Drupada)—侮辱後，杜榮拿師前往哈提拿普爾謀生。杜榮拿的資格令比斯瑪祖父留下深刻的印象，任命他為以身作則的導師(acarya)，教導和訓練杜爾猶丹、於提提爾和其他王子。阿尊那是他最疼愛的門徒。在庫茹之野之役，當比斯瑪不再在戰事之中時，杜爾猶丹王以有禮的說詞和外交手段，任命杜榮拿師為考爾瓦(Kaurava)軍隊的總司令。

### 詩節三

paśyaitām paṇḍu-putrāṇām ācārya mahatīm camūm

## vyūḍhām drupada-putreṇa tava śiṣyeṇa dhīmātā

pasya—觀看；etam—這個；putranam—潘度之子(潘度族)的；acarya—老師啊；mahatim—偉大；camum—軍隊；vyudham—排列戰陣；drupada-putrena—杜茹帕之子；tava—你的；sisyena—被門徒；dhi-mata—聰明的。

我的老師啊，看看潘度之子的這隊大軍，你聰明的門徒迪瑞斯塔端那(Dhrstadyumna)，即杜茹帕之子，把他們排列成方陣。

《要義甘霖》：杜爾猶丹正以這些話暗示：「迪瑞斯塔端那，即杜茹帕之子，確是你的門徒。他只是為了殺死你而投生。雖然你知道這點，但仍然繼續給他軍事訓練。這肯定暴露了你愚蠢的智慧。」

在這裏，杜爾猶丹對迪瑞斯塔端那用了dhimata(聰明)這個字。這饒富深義。杜爾猶丹想杜榮拿師領悟到，雖然迪瑞斯塔端那是杜榮拿師的敵人，迪瑞斯塔端那卻親自從杜榮拿師那裏學習怎樣殺死他。如此一來，他非常聰明。僅是為了激怒他的老師，杜爾猶丹圓滑地說：「現在看看他善用訓練成果的大智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迪瑞斯塔端那：杜茹帕，即潘查拉之王，進行祭祀，渴求得到一個會殺死杜榮拿師的兒子。一個拿著盔甲和武器的男孩，從祭祀之火顯現。同時，天空傳來神諭，預言杜茹帕的這個兒子會殺死杜榮拿。婆羅門給這個英氣挺拔的男孩，命名為迪瑞斯塔端那。他從極仁慈的杜榮拿師那裏學習箭術。雖然杜榮拿師知道迪瑞斯塔端那有天將會殺死他，但是他仍然盡力在武器方面訓練他。因此杜榮拿師在摩訶婆羅多之役被自己的門徒所殺。

### 詩節四至六

atra sūrā maheṣvāsā bhīmārjuna-samā yudhi  
yuyudhāno virātaś ca drupadaś ca mahā-rathaḥ  
dhrṣṭaketuś cekitānaḥ kāśirājaś ca vīryavān  
purujit kuntibhojaś ca śaibyaś ca nara-puṅgavaḥ  
yudhāmanyuś ca vikrānta uttamaujās ca vīryavān  
saubhadro draupadeyās ca sarva eva mahā-rathāḥ

atra—在場的；sura—英雄；maha-isu-asah—神射手；bhima-arjuna—對比瑪和阿尊那；samah—相等的；yudhi—在戰爭中；yuyudhanah—薩提亞葵；viratah—威茹阿塔(Virata)的國王；ca—和；drupadah—杜茹帕；ca—也；maha-ratha—偉大的戰車士；dhrsta-ketu—迪瑞斯塔可圖(Dhrstaketu)；cekitana—查葵坦(Cekitana)；kasirajah—卡斯的國王(Kasiraja，即瓦茹阿納斯，Varanasi)；ca—和；viryavan—英雄氣概的；purujit—普茹吉(Puruji)；kuntibhojah—琨緹波

傑；ca－和；saibya－賽拜亞(Saibhya)；ca－和；nara-pungava－人者之傑；yudhamanyuh－於達曼律；ca－和；vikrantah－得勝者；saubhadrah－阿比曼律，即蘇巴卓(Subhadra)之子；draupadeyah－朵帕緹之子；ca－和；sarve－所有人；eva－這些；maha-rathah－能抵擋強敵的偉大戰士。

這隊軍隊有強大的射手薩提亞葵(Satyaki)、威茹阿塔王和大戰士杜茹帕，他們與阿尊那和比瑪勢均力敵。此外也有迪瑞斯塔可圖和查葵坦、英勇的卡斯王、普茹吉、琨緹波傑、最勇敢的賽拜亞和其他高尚的人，例如戰無不勝的於達曼律、英雄氣概的烏塔穆佳(Uttamauja)和阿比曼律，還有帕爾提賓達亞(Pratibindhya)和朵帕緹其他的兒子。這全都是能抵擋強敵的大戰士。

《要義甘霖》：在這裏，mahesvasah這個字表示，這些大戰士全都帶著敵人無法毀滅的強弓。yuyudhana這個字指的是薩提亞葵。saubhadrah指阿比曼律，即蘇巴卓的兒子，draupadeya則表示朵帕緹為潘度五子所生，以帕爾提賓達亞為首的兒子。

現在描述了大戰士的特點。能獨戰無數戰士的人，稱為atirathi。在擅於戰鬥的大戰士之中，能獨戰一萬個射手的人，稱為maharathi。只能單打獨鬥的人，稱為yoddha，需要幫助才戰勝一個對手的人，稱為ardharathi。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於瑜丹：於瑜丹(Yuyudhana)是英勇的薩提亞葵的別名。他是主奎師那非常鍾愛的僕人，非常勇敢，是亞達瓦(Yadava)大軍的其中一位總司令，能獨戰無數戰士。阿尊那傳授他武器的祕密。在摩訶婆羅多的衝突之中，他為潘度之子那方而戰。

威茹阿塔：威茹阿塔(Virata)是瑪提斯亞(Matsya)之地的虔誠國王。潘度之子在他的庇護下，隱姓埋名地過了一年。他的女兒烏塔茹阿(Uttara)後來與阿尊那著名的兒子－阿比曼律－結婚。威茹阿塔和他的兒子烏塔爾(Uttara)、斯瓦塔(Sveta)和三卡(Sankha)，一起在摩訶婆羅多之役被殺。

杜茹帕：杜茹帕(Drupada)是潘查拉之王－帕瑞薩塔(Prsata)－的兒子。由於帕瑞薩塔大君和杜榮拿師之父－大聖人巴爾兌佳(Maharsi Bharadvaja)－是朋友，因此杜茹帕和杜榮拿師童年時也是朋友。後來，當杜茹帕為王時，杜榮拿師接近他尋求財務上的幫助，杜茹帕卻沒有恰當地尊重他。杜榮拿師無法忘懷這無禮之舉。當阿尊那完成他的戰術訓練時，杜榮拿師吩咐阿尊那俘獲杜茹帕，獻於杜榮拿足下，作為供奉給靈性導師的供品(guru-daksina)。阿尊那遵循他的命令。杜榮拿師奪去杜茹帕半個國土，然後放了他。杜茹帕為報此仇而進行了火祭，朵帕緹和迪瑞斯塔端那從祭祀之火顯現。



**查蔡坦：**查蔡坦(Cekitana)是溫斯尼(Vrsni)王朝之中的亞達瓦族(Yadava)。他是極有騎士風範的大戰士，也是潘度軍的其中一位總司令。他在摩訶婆羅多之役被杜爾猶丹所殺。

**卡斯王：**卡斯王(Kasiraja)是卡斯(現在的瓦茹阿納斯)的國王。他源於名為迪爾嘎吉瓦(Dirghajihva)的惡魔的一部分。他是驍勇而英勇過人的英雄，為潘度族那方面而戰。

**普茹吉和琨緹波傑：**普茹吉(Purujit)和琨緹波傑(Kuntibhoja)是潘度之子的母親—琨緹—的兄弟，因此是潘度之子的舅父。他們在摩訶婆羅多之役被杜榮拿師所殺。

**賽比亞：**賽比亞(Saibya)是於迪斯提爾大君的岳父。他的女兒戴瓦葵(Devika)嫁給了於迪斯提爾大君。他有人者之傑的稱號，公認為強大英勇的戰士。

**於達曼律和烏塔穆佳：**勇敢強大的親兄弟於達曼律(Yudhamanyu)和(烏塔穆佳 Uttamauja)，是潘查拉王國的王子。在摩訶婆羅多之役尾聲時被阿斯瓦哈瑪(Asvatthama)所殺。

**蘇巴卓：**至尊主奎師那的妹妹—蘇巴卓(Saubhadra)—嫁給了阿尊那。英雄氣概的阿比曼律是她的骨肉，因此又稱為蘇巴卓。他從他父親阿尊那和主巴拉茹阿瑪那裏接受的武器訓練。他是極富騎士風度的英雄，也是大戰士。他在摩訶婆羅多之役時十六歲。阿尊那不在時，阿比曼律能夠獨自進入杜榮拿師排列的特別車輪陣(cakra-vyuha)。困於陣中，杜榮拿、葵瑞帕師和卡爾拿等等七位大戰士，不公平地合力殺死了他。

**杜茹阿帕之子：**朵帕緹為潘度五子各生了一個兒子。他們名為帕爾提賓迪亞、蘇塔蘇姆(Sutasoma)、蘇茹塔卡爾瑪(Srutakarma)、薩塔尼卡(Satanika)和蘇茹塔桑(Srutasena)。他們合稱杜茹阿帕之子(Draupadeya)。他們的父親分別是於迪斯提爾、比瑪、阿尊那、那庫爾(Nakula)和薩哈戴瓦(Sahadeva)。在摩訶婆羅多之役尾聲時，渴望取悅他的朋友杜爾猶丹，阿斯瓦塔瑪(Asvatthama)趁這五位王子晚上熟睡時謀殺了他們。

除了杜爾猶丹提及的那些戰士名字之外，潘度軍還有其他多位大戰士。杜爾猶丹用sarva eva這個詞語指他們這所有人。

## 詩節七

asmākan tu viśiṣṭā ye tān nibodha dvijottama  
nāyakā mama sainyasya samjñārtham tān bravīmi te

asmakam—我們(軍隊)的；tu—也；visistah—傑出的(戰士)；ye—他們；tan—那些(名字)；nibodha—被告知；dvija-uttama—兩次出生者之翹楚啊；nayakah—領袖；mama sainyasya—那些士兵的；samjna-artham—為了使你明白；tan—那些；bravimi—我正在敘述；te—對你。

婆羅門(brahmanas)之翹楚啊，我也會敘述我軍最優秀英雄的名字，讓你知道。

《要義甘霖》：在這裏，nibodha這個字表示「請明白」，samjnartham則表示「為了真正的知識」。

### 詩節八至九

bhavan bhīṣmaś ca karṇaś ca kṛpaś ca samitiñjayaḥ  
asvatthāmā vikarṇaś ca saumadattir jayadrathaḥ  
anye ca bahavaḥ sūrā mad-arthe tyakta-jīvitāḥ  
nānā-śastra-praharaṇāḥ sarve yuddha-viśāradāḥ

bhavan—你閣下(杜榮拿師)；bhismaḥ—比斯瑪祖父；ca—和；karna—卡爾拿(Karna)；ca—和；kṛpaḥ—蔡帕師(Kṛpacarya)；ca—和；samitinjaya—長勝的；asvatthama—阿斯瓦塔瑪(Asvatthama)；vikarna—威卡爾拿(Vikarna)；ca—也；saumadattih—布瑞刷瓦(Bhurisrava)，蘇姆達塔(Somadatta)之子；jayad-ratha—星杜(Sindhu)王，即佳亞多塔(Jayadratha)；anye—其他(比之前所述的那些)；ca—也；bahava—很多；surah—英雄；mat-arthe—為了我；tyakta-jivita—(誓言所限)而放棄他們的生命；nana—很多；sastra—武器；praharana—漂亮地配備了；sarve—他們所有人；yuddha-visarada—擅戰。

我軍有你閣下(杜榮拿師)、比斯瑪祖父、卡爾拿、長勝的蔡帕師、阿斯瓦塔瑪、威卡爾拿、布瑞刷瓦(蘇姆達塔之子)和佳亞多塔，即星杜王等等這些英雄。有其他多個英雄為了我萬死不辭。所有人都配備了各種武器，擅於戰鬥。

《要義甘霖》：在這裏，saumadattih這個字指的是布瑞刷瓦。Tyakta-jivitaḥ代表一個人正確地覺悟到，不論生死都會獲益良多，因此下定決心去做所需的事。在《梵歌》(11.33)，至尊主說：「阿尊那啊，我已經殺死了這所有人；你只需成為工具而已。」根據這個陳述，知識女神(Sarasvati-devi，薩茹阿斯瓦提女神)讓杜爾猶丹親口說tyakta-jivitaḥ這個字，表示他已經潰不成軍。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蔡帕師：在大聖人哥塔姆(Gautama)的傳系，有一位名為薩爾斷(Saradvan)的聖人。有一次，看到美麗的仙女贊帕迪(Janapadi)之後，他的精液自動落在森林的一束野草上。這精液分成兩份，生了

一男一女。女孩名為葵毘(Krpi)，男孩則名為葵帕(Krpa)。葵帕後來成為著名的大戰士。聖人薩爾斷傳授葵帕超凡的箭術和其他技藝。葵帕非常勇敢和虔誠。他在摩訶婆羅多之役為考爾瓦族而戰。在戰事之後，於迪斯提爾大君委任他訓練帕瑞悉王子。

**阿斯瓦塔瑪：**葵毘，即葵帕師的妹妹，嫁給了杜榮拿師。她生了阿斯瓦塔瑪。阿斯瓦塔瑪是施瓦神、死神閻姆、欲望和憤怒等等的部分組合而成的。他從他父親杜榮拿師那裏學習經典和武器學。他也肩負重任，在摩訶婆羅多之役擔任考爾瓦族的最後一位總司令。朵帕緹的五個兒子沉睡時，他誤以為他們是潘度五子而謀殺了他們。為了報復，潘度之子嚴酷地羞辱他，強行取去他生在前額一部分的一塊寶石。遭到這樣的侮辱之後，他怒火中燒，試圖殺死尚未出生的帕瑞悉大君，即潘度王朝唯一的繼承人。他把他的原子彈(brahmastra)武器瞄準阿比曼律的妻子—烏塔茹阿(Uttara)—腹中的孩子。不過，至尊主奎師那總是憐愛祂的奉獻者，召喚祂的神碟(Sudarsana cakra)武器，保護腹中的帕瑞悉大君。

**威卡爾拿：**威卡爾拿是迪瑞托茹阿斯崔一百個兒子的其中之一。他在摩訶婆羅多之役被比瑪桑(Bhimasena)所殺。

**蘇姆達塔：**蘇姆達塔是巴利克(Bahlika)之子，也是庫茹王朝的帕爾提克(Pratika)王的孫子。他在摩訶婆羅多之役被薩提亞葵所殺。

**布瑞刷瓦：**布瑞刷瓦是月亮王朝(candra-vamsa)的蘇姆達塔王之子。他是一位非常勇敢和著名的國王。他在摩訶婆羅多的衝突之中被薩提亞葵所殺。

**Sastra武器：**刀劍等等在搏鬥時用來殺死他人的武器。

**Astra武器：**箭等等射向敵人的武器。

## 詩節十

aparyāptam tad asmākaṁ balaṁ bhīṣmābhirakṣitam  
paryāptam tv idam eteṣāṁ balaṁ bhīmaṁ abhirakṣitam

aparyaptam—不力；tat—那；asmakam—我們的；balam—力量；bhisma—被比斯瑪祖父；abhiraksitam—好好保護；paryaptam—有能力；tu—但是；idam—這；etesam—他們的(潘度之子)；balam—軍力；bhima—被比瑪；abhiraksitam—好好保護。

雖然得到比斯瑪保護，但是我方軍力仍然不足。另一方面，在比瑪周詳的保護下，潘度軍則卓卓有餘。

《要義甘霖》：在這裏，aparyaptam這個字表示「不力」或「不足」。即是考爾瓦族無法勝任，也沒有足夠力量與潘度之子戰鬥。bhismabhiraksitam表示「雖然我軍得到極聰敏睿智，擅於武器和經典知識的比斯瑪祖父妥善保護，但是這軍力仍然不足，因為雙方都得到比斯瑪的眷顧。」paryaptam bhismabhiraksitam表示「比瑪沒那麼聰明(沒那麼擅於武器學和經典知識)，雖然只得到他的保護，但是潘度軍仍然有能力對抗我們。」這些陳述表明了，杜爾猶丹正感到非常憂慮。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比斯瑪祖父是無與倫比的英雄。他領受到父親的祝福，可以自行選擇死亡時間，因此天下無敵。雖然他為杜爾猶丹那方而戰，卻深愛潘度之子，不想他們被殺。因為他關心雙方的福祉，以致他統領的軍隊在戰爭中將無法發揮所長。而且，比斯瑪無法全力對抗潘度之子。因此，他指揮的軍隊據說是不力或不足的。另一方面，與大英雄比斯瑪相形見绌的比瑪，將卯足全力確保自己那方獲勝。因而他統領的軍隊據說是有能力或勝任的。

### 詩節十一

ayaneṣu ca sarveṣu yathā-bhāgam avasthitāḥ  
bhīṣmam evābhirakṣantu bhavantaḥ sarva eva hi

ayanesu — 在進入點；ca — 和；sarvesu — 所有；tatga-bhagam — 在指定位置；avasthitah — 位於；bhismam — 對比斯瑪祖父；eva — 肯定；abhiraksantu — 在各方面保護；bhavantah — 你；sarve — 所有；eva hi — 肯定。

因此你們全都要緊守各個進入點的戰略據點，全面保護比斯瑪祖父。

《要義甘霖》：杜爾猶丹說的是：「因此你們所有人(杜榮拿和其他人)都一定要小心。」他為此而對他們說：「你們自己要散佈在陣內的所有入口，不要離開指定的戰區。這樣，與敵人戰鬥時，比斯瑪就不會被人從後所殺，因為現在，比斯瑪的力量正是我們的生命。」

### 詩節十二

tasya sañjanayan harṣam kuru-vṛddhaḥ pitāmahaḥ  
simha-nādam vinadyoccaiḥ śankham dadhmau pratāpavān

tasya — 他(杜爾猶丹)的；sanjanayan — 導致；harsam — 快樂(心裏)；kuru-vrddha — 年長的庫茹；pitamaha — 祖父(比斯瑪)；simha-nadam — 以獅吼般的聲音；vinadya — 振動；uccai — 非常大聲；sankham — 海螺；dadhmau — 他吹響；pratapavan — 勇者。

然後，庫茹王朝的英勇長者—比斯瑪祖父—高聲吹響他的海螺，發出獅吼似的聲音，從而振奮了杜爾猶丹的心。

《要義甘霖》：聽到杜爾猶丹在杜榮拿師面前稱讚他，比斯瑪祖父非常高興。年老的庫茹比斯瑪吹響他的海螺，發出獅吼似的聲音來驅除杜爾猶丹的恐懼，使他興高采烈。

### 詩節十三

tataḥ śāṅkhās ca bheryaś ca paṇavānaka-gomukhāḥ  
sahasaivābhyahanyanta sa śabdāḥ tumulo'bhavat

tataḥ—此後；sankhah—海螺；ca—和；bherya—水牛號角；ca—和；panava-anaka—各種小鼓和麥當嘎鼓(mrdangas)；gomukhah—喇叭；sahasa—突然；eva—確實；abhyahanyanta—發出聲音；sa—那；śabdah—聲音；tumulah—喧鬧的；abhavat—是。

此後，海螺、軍號、銅鼓、小鼓、號角，喇叭和其他各種樂器突然同時響起，產生喧鬧的懾人聲響。

《要義甘霖》：這個以tataḥ這個字開始的詩節，只是為了表達雙方對此後一觸即發的戰爭躍躍欲戰。panava、anaka和gomukhah在這裏分別指小鼓、麥當嘎(mrdanga)和各種號角和喇叭。

### 詩節十四

tataḥ śvetair hayair yukte mahati syandane sthitau  
mādhavaḥ pāṇdavaś caiva divyau śāṅkhau pradadhmatuḥ

tataḥ—此後的；svetaih—有白色的；hayaih—馬匹；yukte—上了軛；mahati—龐大的；syandane—戰車；sthitau—位於；madhavah—主奎師那；pandavah—阿尊那；ca—和；eva—肯定；divyau—神聖的；sankhau—海螺；pradadhmatu—吹響。

然後，在白馬拉著的一流戰車上，主奎師那和丹南佳亞(Dhananjaya，阿尊那)吹響祂們神聖的海螺。

### 詩節十五

pāñcajanyaṃ hr̥ṣīkeśo devadattam dhanañjayaḥ  
paunḍraṃ dadhmau mahā-saṅkham bhīma-karmā vṛkodaraḥ

pancajanyaṃ — 名為潘查佔亞(Pancajanya)的海螺；hrsika-isah — 黑瑞希克薩(Hrsikesa，主奎師那，感官的主人)；deva-dattam — 名為神賜(Devadatta)的海螺；dhananjayaḥ — 阿尊那(收集巨額財富的人)；paundram — 名為袍安卓(Paundra)；dadhmau — 吹響；maha-sankham — 巨大的海螺；bhima-karma — 履行可怕任務的人；vrka-udaraḥ — 食量如狼(vrka)的比瑪桑。

黑瑞希克薩(感官的主人)主奎師那 — 吹響祂那個稱為潘查佔亞的海螺；丹南佳亞吹響他那個稱為神賜的海螺；履行可怕任務的人 — 比瑪，吹響他那個稱為袍安卓的大海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潘查佔亞：在靈性導師的修院學成之後，主奎師那請求祂靈性導師和他的妻子接受謝師禮(guru-daksina)，即傳統上在完成學業時獻給老師的禮物。祂的靈性導師和師母要求，以他們在海裏淹死的兒子，安然無恙地活著回到他們那裏，作為謝禮。

詢問過海神瓦茹拿(Varuna)之後，主奎師那發現祂老師的兒子被海裏名為潘查佔亞的惡魔吃了。主奎師那殺了潘查佔亞，在惡魔的肚子裏卻找不到男孩。主奎師那從那處前往名為大黑天城(Mahakalapuri)的死者居所，從那裏帶走祂靈性導師的兒子，獻給祂靈性導師作為謝禮，即獻給靈性導師以示感激的紀念品。

由於主奎師那接受了潘查佔亞魔軀體的外部(殼)作為祂的海螺，因此祂的海螺稱為潘查佔亞。

### 詩節十六

anantavijayaṃ rājā kuntī-putro yudhiṣṭhiraḥ  
nakulaḥ sahadevaś ca sughoṣa-manipuṣpakau

ananta-vijayaṃ — 名為阿南塔維佳亞(Anantavijaya，表示無限次勝利)的海螺；raja — 國王；kuntī-putrah — 琨緹之子；yudhisthiraḥ — 於迪斯提爾；nakulaḥ — 那庫爾(Nakula)；sahadevah — 薩哈戴瓦(Sahadeva)；ca — 和；sughosa-manipuspakau — 名為蘇哥薩(Sughosa)和曼尼普斯帕克(Manipuspaka)的海螺。

於迪斯提爾大君，即琨緹之子，吹響了名為阿南塔維佳亞的海螺。那庫爾吹響了蘇哥薩海螺，薩哈戴瓦吹響了稱為曼尼普斯帕克的海螺。

### 詩節十七至十八

kāśyaś ca parameṣvāsaḥ śikhāṇḍī ca mahā-rathah  
dhr̥ṣṭadyumno virāṭaś ca sātyaś ca cāparājitaḥ  
drupado draupadeyāś ca sarvaśaḥ pṛthivī-pate  
saubhadraś ca mahā-bāhuḥ śaṅkhān dadhmuh pṛthak pṛthak

kasyah – 卡斯王；ca – 和；parama-isu-asah – 極好的射手；sikhandi – 斯刊迪 (Sikhandi)；ca – 也；maha-rathah – 偉大的戰車士；dhr̥ṣṭadyumnah – 迪瑞斯塔端那；viratah – 威茹阿塔；ca – 和；satyakiḥ – 薩提亞葵；ca – 和；aparajita – 難以征服的；drupadah – 杜茹帕；draupadeyah – 朵帕緹之子；ca – 和；sarvasah – 所有；pṛthivi-pate – 迪瑞托茹阿斯崔，地球之主啊；saubhadrah – 阿比曼律，蘇巴卓 (Subhadra) 之子；ca – 也；maha-bahuh – 臂力非凡的人；sankhan – 海螺；dadhmuh – 吹響了；pṛthak pṛthak – 清晰地，逐一。

地球之王啊，迪瑞托茹阿斯崔！那個偉大的射手卡斯王、大戰士斯刊迪、迪瑞斯塔端那、威茹阿塔王、難以征服的薩提亞葵、杜茹帕王、朵帕緹之子和蘇巴卓之子阿比曼律，全都清晰地逐一吹響他們各自的海螺。

《要義甘霖》：潘查佔亞和其他等等，是那些屬於主奎師那和戰場上各個戰士的海螺名字。Aparajitah 表示「任何人都無法戰勝的人」或「配備了弓的人」。

### 詩節十九

sa ghoṣo dhārtarāṣṭrāṇāṃ hṛdayāni vyadārayat  
nabhaś ca pṛthivīṅ caiva tumulo 'bhyanunādayan

sah – 那；ghosah – 聲音；dhartarastranam – 迪瑞托茹阿斯崔各個兒子的；hrdayani – 內心；vyadarayat – 粉碎了；nabhah – 在天空上；pṛthivim – 在地球上；ca – 和；eva – 確實；tumulah – 喧鬧的；abhi-anu-nadayan – 回響著。

那些喧鬧的海螺聲響徹天上地下，使迪瑞托茹阿斯崔眾子心膽俱裂。

### 詩節二十

atha vyavasthitān dr̥ṣṭvā dhārtarāṣṭrān kapi-dhvajah  
pravṛtte śāstra-sampāte dhanur udyamya pāṇḍavaḥ  
hṛṣīkeśam tadā vākyam idam āha mahī-pate

atha – 於是；vyavasthitan – 位於；dr̥ṣṭva – 看見；dhartarastran – 迪瑞托茹阿斯崔的各個兒子；kapi-dhvajah – (阿尊那) 他的旗幟上標示著哈努曼 (Hanuman)；

pravrtte — 開始著手；sastra-sampate — 放箭；dhanu — 弓；udyamya — 拿起；pandavah — 阿尊那，潘度之子；hrsikesam — 對主奎師那，感官之主；tada — 然後；vakyam — 言詞；idam — 這些；aha — 說；mahi-pate — 國王啊。

國王啊，看見你的各個兒子在陣內之後，旗幟上標示著哈努曼的阿尊那，舉起他的弓準備射箭。然後，他對主黑瑞希克薩(感官之主奎師那)這樣說。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卡毘-兌聚(Kapi-dhvaja)：卡毘-兌聚是阿尊那的名字，代表強大的猴子(kapi)哈努曼，出現在阿尊那戰車上的那面旗幟(dhvaja)上。阿尊那對自己的箭術非常自豪。有一次，他帶著他的幹迪瓦(Gandiva)弓在河岸散步。他在那裏看見一只老猴子。阿尊那頂拜牠，問：「你是誰？」

猴子很有禮貌地回答：「我是哈努曼，主茹阿瑪的僕人。」

然後，阿尊那問：「無法建造箭橋渡海，於是讓猴子建造石橋，你是那同一位茹阿瑪的僕人嗎？只有這樣，祂的軍隊才能渡海。如果那時候我在場的話，就會建造一座讓整個軍隊都可以從容走過的堅固橋樑。」

哈努曼非常有禮貌地回答：「但是甚至連主茹阿瑪軍中最瘦弱的那頭猴子，你的橋都承受不了牠的重量。」

阿尊那說：「我要建造一座箭橋橫越這條河，你可以帶著你能負荷的重擔走過去。」

然後，哈努曼把自己擴展成龐然大物，跳向喜馬拉雅山脈。他回來時，身體上的每條毛都綁了沉重的石頭。當他把一只腳放在橋上時，它就開始顫動，卻驚人地沒有斷裂。

阿尊那嚇得發抖。想起他堪受崇拜的神——主奎師那，他祈禱說：「主啊！潘度之子的榮耀在你手裏。」

當哈努曼把雙腳的全部重量放在橋上時，它沒有斷裂，他感到很驚訝。如果橋沒斷裂，對他來說將會是奇恥大辱。哈努曼心裏想著他堪受崇拜的主——主茹阿瑪祭卓。與此同時，他瞥向橋下，看到下面流動的不是水，而是一條條血流。哈努曼立即從橋上跳下來，盯著橋下。「噢！這是甚麼？」他哭叫。「我堪受崇拜的主——主茹阿瑪祭卓，正親自用祂的背撐著鋒利的箭橋！」他立刻倒在主茹阿瑪祭卓的蓮花足。



在這同一刻，阿尊那看到的主不是主茹阿瑪，而是主奎師那。哈努曼和阿尊那都在他們堪受崇拜的主面前，羞愧地垂下頭來，主說：「我這兩個形象之間沒有差別。我奎師那以主茹阿瑪的形象，確立道德範疇和恰當的宗教行為(maryada)，以享受超然逍遙時光的至尊主(lila-purusottama)奎師那這個形象，我則是所有極樂情感的甘露化身。你們都是我的僕人，從今天起，你們應該做朋友。在不久將來的一場戰爭，強大哈努曼會在阿尊那戰車的旗幟上，全面保護他。」

因此，在摩訶婆羅多之役，哈努曼使阿尊那戰車上的旗幟生色不少。因此阿尊那領受到卡毘-兌聚這個名字，即這個人的旗幟上有一只猴子。

### 詩節二十一至二十三

arjuna uvāca

senayor ubhayor madhye ratham sthāpaya me 'cyuta  
yāvad etān nirikṣe 'haṁ yoddhu-kāmān avasthitān  
kair mayā saha yoddhavyam asmin raṇa-samudyame  
yotsyamānān avekṣe 'haṁ ya ete 'tra samāgatāḥ  
dhārtarāṣṭrasya durbuddher yuddhe priya-cikīrṣavaḥ

arjunah uvaca—阿尊那說；senayoh—軍隊；ubhayoh—兩者的；madhye—在中  
央；ratham—戰車；sthapaya—請放在；me—我的；acyuta(阿促塔)—絕對可靠  
的人啊；yavat—直到；etam—這一切的；nirikse—將檢視；aham—我；yoddhu-  
kaman—想戰鬥；avasthitan—列隊(在戰場上)；kaih—(戰士)帶著；maya—和  
我；saha—一起；yoddhavyam—將一定要戰鬥；asmin—在這；samudyame—在  
這次軍事鬥爭；yotsyamanan—那些想戰鬥的人；avekse aham—我希望看見；ye  
—他們；ete—那一切；atra—這裏；samagatah—聚集了；dhartarastrasya—迪瑞  
托茹阿斯崔之子；durbuddheh—對於邪惡的人來說；yuddhe—戰事；priya—安  
康；cikirsavah—他渴望。

阿尊那說：「阿促塔(絕對可靠的人)啊，讓我看所有站在這裏躍躍欲戰，我必須在這場戰爭中對戰的那些英雄吧。讓我看那些為求迪瑞托茹阿斯崔的邪惡兒子安康，而聚集在這裏的人。請把我的戰車駛到這兩軍中央吧。」

### 詩節二十四至二十五

sañjaya uvāca

evam ukto hr̥ṣīkeśo guḍākeśena bhārata  
senayor ubhayor madhye sthāpayitvā rathottamam  
bhīṣma-droṇa-pramukhataḥ sarveṣāṁ ca mahīkṣitām  
uvāca pārtha paśyaitān samavetān kurūn iti

sanjayah uvaca－桑佳亞說； evam－因此； uktah－指示了； hrsikesah－主奎師那； gudakesena－被睡眠的征服者(阿尊那)； bharata－巴爾塔的後人啊； senayoh－軍隊； ubhayo－雙方的； madhye－中央； sthapayitva－位於； rathattamam－天界的戰車； bhisma－比斯瑪祖父； drona－杜榮拿師； pramukhatah－在面前； sarvesam－所有人的； ca－也； mahi-ksitam－地球上的各位國王； uvaca－祂說； partha－帕瑞塔(Prtha)之子(帕爾塔)，即阿尊那； pasya－觀看； etan－這些； samavetan－聚集了； kurun－庫茹族； iti－因此。

桑佳亞說：巴爾塔(迪瑞托茹阿斯崔王)啊，庫達克薩(Gudakesa，即阿尊那)這樣指示祂之後，黑瑞希克薩(主奎師那)就把一流的戰車駛到兩軍中央，在所有國王和比斯瑪和杜榮拿等等傑出人物面前。然後，他說：帕爾塔啊，看看這群庫茹族吧。

《要義甘霖》：黑瑞希克薩表示「所有感官的控制者」。雖然奎師那是黑瑞希克薩，當祂聽命於阿尊那時，卻只受制於阿尊那的說話感官。哎呀！至尊主只是受制於純愛。Gudakesa由guda和akesa這兩個字組成。Guda指的是非常甘甜的粗糖(guda)。正如粗糖只展現甜美，至尊主同樣也展現自己情感的甜美滋味。Akesa指的是主各個掌管自然形態的展現，稱為形態化身(guna-avatars)：維施努、布茹阿瑪和大神明(Mahesa)。A表示維施努，ka是布茹阿瑪，isa則表示大神明(施瓦神，Siva)。所有化身之翹楚－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出於純愛而聽命於阿尊那，有見及此，這些部分，即形態化身，又怎會在他面前展現祂們的壯麗？對阿尊那展現了祂們情感方面的親切和善，祂們反而認為不枉此生，因此阿尊那稱為庫達克薩(領受到三個形態化身的動人情感)。至尊主大維施努是超然世界之主，祂甚至曾經對阿尊那承認：「我只是渴望看到你和奎師那，才把婆羅門兒子帶來這裏」(《聖典博伽瓦譚》10.89.58)。

Gudaka也表示「睡眠」，控制了睡眠的人，稱為庫達克薩。阿尊那的純愛甚至能控制假象的控制者－主奎師那，同一位阿尊那征服了假象其中一項名為睡眠的普通功能，這不足為奇。這是它的隱義。

Bhisma-drona-pramukhatah表示「在比斯瑪和杜榮拿面前」，sarvesa mahiksitam則表示「也在其他所有國王面前」。

## 詩節二十六

tatrāpaśyat sthitān pārthaḥ pitṛn atha pitāmahān  
ācāryān mātulān bhrātṛn putrān pautrān sakhīms tathā  
śvaśūrān suhṛdaś caiva senayor ubhayor api

tatra－在那個地方； apasyat－看到； sthitan－位於； parthah－帕瑞塔(琨緹)之子，阿尊那； pitrn－叔叔伯伯們； atha－此後； pitamahan－祖父們； acaryan－老師們； matulan－舅父們； bhratrnr－堂兄弟們； putran－兒子們； pauTRAN－孫子們； sakhin－朋友們； tatha－也； svasuran－岳父們； suhrdah－祝願者們； ca－和； eva－肯定； senayoh－軍隊； ubhayoh－兩者之間； api－也。

在那裏，從兩軍中央，阿尊那看見他的叔叔伯伯們、祖父們、老師們、舅父們、堂兄弟們、侄子們、孫子們、朋友們、岳父們，兒子們和祝願者們。

《要義甘霖》：阿尊那看見杜爾猶丹的兒孫和其他多人。

### 詩節二十七

tān samīkṣya sa kaunteyaḥ sarvān bandhūn avasthitān  
kṛpayā parayāviṣṭo viṣīdān idam abravīt

tan－那些； samikṣya－看到後； sah－他； kaunteyah－琨緹之子，阿尊那； sarvan－所有； bandhun－親戚朋友； avasthitan－站在附近； kṛpaya－由於慈悲； paraya－由於極大的； avistah－征服； visidan－悲傷； idam－因此； abravīt－說。

看到他的所有親戚朋友都在戰場上，站在他附近，琨緹之子－阿尊那－悲從中來，垂憐他們而十分激動，因此這樣說。

### 詩節二十八

arjuna uvāca  
dṛṣṭvemām svajanān kṛṣṇa yuyutsūn samavasthitān  
sīdanti mama gātrāṇi mukhañ ca pariśuṣyati

arjunah uvaca－阿尊那說； drstva－看到之後； iman－這所有； sva-janan－姻親； kṛsna－奎師那啊； yuyutsun－渴望戰鬥； samavasthitan－聚集了； sidanti－正在削弱； mama－我的； gatrani－肢體； mukham－口； ca－和； parisusyati－正在乾涸。

阿尊那說：「奎師那啊，看到我的所有姻親聚集在這裏躍躍欲戰，我感到我的肢體乏力，我的口漸漸乾涸。」

### 詩節二十九

vepathuś ca śarīre me roma-harṣaś ca jāyate  
gāṇḍivam sramsate hastāt tvak caiva paridahyate

vepathuh—發抖；ca—和；sarire me—在我的軀體；roma-harsah—毛髮直豎；ca jāyate—在發生；gandivam—我那張名為幹迪瓦的弓；sramsate—正在滑下去；hastat—從手裏；tvak—皮膚；ca—也；eva—肯定；paridahyate—在燒灼。

我的軀體在顫抖，我的毛髮直豎。我的幹迪瓦弓正從我手裏滑下去，我的皮膚灼燙。

### 詩節三十

na ca śaknomy avasthātum bhramatīva ca me manah  
nimittāni ca paśyāmi viparītāni keśava

na—不；ca—也；saknomy—我能夠；avasthatum—繼續站著；bhramati—眩暈振顫；iva—出現；ca—和；me—我的；manah—心意；nimittani—預兆；ca—也；pasyami—我正看見；viparitani—不祥；kesava—凱薩瓦(Kesava)啊。

凱薩瓦啊，我無法繼續站著。我心神紊亂，天旋地轉，我正看見不祥的凶兆。

《要義甘霖》：在這個詩節裏，nimitta這個字表明一個目的，正如在「我為了(nimitta)致富才住在這裏」這句話。阿尊那說的是：「戰勝和得到王國都不會令我快樂[我們的目的，nimitta]。它反而會導致痛苦和悲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凱薩瓦：奉獻者阿尊那在這裏稱至尊主奎師那為凱薩瓦，藉此表露心聲。「縱使殺死卡斯(Kesi)等等厲害的惡魔，你都總是維繫你的奉獻者。同樣，請消除我心裏的悲哀和錯覺，維繫我吧。」

在界定Kesava這個字時，《聖典博伽瓦譚》賦予更深入的機密含意，只適合擅於品嚐純粹超然極樂情感(rasa)的人。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解釋了，Kesava這個字表示「kesan vayate sakarotiti—因為祂為祂的摯愛梳理頭髮(kesa)，因此奎師那稱為凱薩瓦。」

### 詩節三十一

na ca śreyo 'nupaśyāmi hatvā svajanam āhave  
na kāṅkṣe vijayam kṛṣṇa na ca rājyam sukhāni ca

na—不；ca—也；sreyah—吉祥；anupasyami—我看見；hatva—透過殺死；sva-janam—自己的親戚；ahave—在戰爭中；na—也不；kankse—我渴望；vijayam—勝利；krsna—奎師那啊；na—也不；ca—也；rajyam—王國；sukhani—各種快樂；ca—也。

奎師那啊，在戰爭中殺死自己的姻親，我看不到怎會招致任何吉祥事物。我也不求獲勝、隨之而來的王國，以至快樂。

《要義甘霖》：Sreyo na pasyamiti表示「我看不到任何吉祥事物」。臻達了完美瑜伽的棄絕者和在戰爭中被殺的英雄，都臻達天堂的太陽星。從這句話看來，在戰爭中被殺的人得到吉祥，殺人者卻領受不到這些虔誠結果。有人也許會質疑這點說，殺戮和在戰爭中獲勝的人，肯定會領受到名聲和統治王國之樂；因此阿尊那戰鬥是有好處的。阿尊那回應這點說：「na kankse—我不想這樣。」

### 詩節三十二至三十四

kim no rājyena govinda kim bhogair jīvitena vā  
yeṣāṃ arthe kāṅkṣitaṃ no rājyaṃ bhogaḥ sukhāni ca  
ta ime 'vasthitā yuddhe prāṇāṃs tyaktvā dhanāni ca  
ācāryāḥ pitaraḥ putrās tathaiva ca pitāmahāḥ  
mātulāḥ śvaśurāḥ pautrāḥ śyālāḥ sambandhinas tathā  
etān na hantum icchāmi ghnato 'pi madhusūdana

kim—有甚麼用？；nah—對我們來說；rajyena—透過一個王國；govinda—哥文達(Govinda)；kim—有甚麼用？；bhogaih—透過(體驗)各種快樂；jivitena—透過有生命；va—或者甚至；yesam—對於那些；arthe—緣故；kanksitam—被渴望；nah—被我們；rajyam—王國；bhogah—享樂；sukhani—所有快樂；ca—也；te—他們；ime—他們；avasthita—現時在場；yuddhe—在戰爭裏；pranan—生命；tyaktva—放棄；dhanani—富人；ca—也；acaryah—老師們；pitara—父親們；putra—兒子們；tatha—也；eva—肯定；ca—和；pitamahah—祖父們；matulah—舅父們；svasurah—岳父們；pautrah—孫子們；syalah—姐夫妹夫們；sambandhinah—親戚們；tatha—也；etan—這些(人)；na—不；hantum—殺死；icchami—我不希望；ghnatah—殺死；api—甚至；madhusudana—殺死瑪杜(Madhu)魔的人(瑪杜蘇丹)。

哥文達啊！我們為了老師們、叔叔伯伯們、兒子們、祖父們、舅父們、岳父們、孫子們、姐夫們、妹夫們和其他親戚們渴求王國、享樂，以至生命本身，當那些人全都站在我們面前的戰陣，準備放棄生命和財富時，那些東西對我們來說還有甚麼用？因此，瑪杜蘇丹啊，儘管他們要殺死我，我仍然不想殺死他們。

### 詩節三十五

api trailokya-rājyasya hetoḥ kin nu mahī-kṛte  
nihatya dhārtarāṣṭrān naḥ kā prītiḥ syāj janārdana

api—甚至；trai-lokya—三個世界的；rajyasya—王國；hetoḥ—為了；kim nu—何況；mahi-kṛte—地球的緣故；nihatya—透過殺死；dhartarastran—迪瑞托茹阿斯崔的各個兒子；naḥ—對我們來說；ka—甚麼；prītiḥ—快樂；syat—會有；janardana—贊拿爾丹啊。

贊拿爾丹啊，儘管是為了三個世界的統治權，如果我們殺死迪瑞托茹阿斯崔眾子，哪會領受到喜悅，更何況是為了統治這個地球？

### 詩節三十六

pāpam evāśrayed asmān hatvaitān ātatāyinaḥ  
tasmān nārḥā vyaṁ hantum dhārtarāṣṭrān sa-bāndhavaṁ  
svajanam hi katham hatvā sukхинаḥ syāma mādhava

papam—罪惡；eva—肯定；asrayet—緊貼；asman—對我們；hatva—殺死了；etan—這些；atatayinah—侵略者；tasmāt—因此；na—不；arhah—適合；vayam—對我們；hantum—殺戮；dhartarastran—迪瑞托茹阿斯崔之子；sa-bandhavan—和他們的親戚一起；sva-janam—我們的姻親；hi—確實；katham—怎樣？；hatva—殺死了；sukhinah—快樂；syama—我們會不會；madhava—瑪達瓦。

瑪達瓦啊，由於殺死了這所有侵略者，因此罪惡會托庇我們。所以不應該殺死杜爾猶丹和我們的其他親戚。殺死自己的姻親，我們又怎會快樂？

《要義甘霖》：根據經典所述，侵略者有六種：(1) 那些放火燒房子的人、(2) 那些下毒的人、(3) 那些用致命武器攻擊的人、(4) 那些盜取財富的人、(5) 那些篡奪土地的人和(6) 那些誘拐人妻的人。阿尊那反駁說：「你也許會說：『巴爾塔啊，一看見這六種侵略者，應該毫不考慮，馬上殺死他們，因為根據經典訓令，這樣的殺戮是恰當的，不會招致罪孽。』」我會回答說：『殺死那些聚集在這裏的人，我們肯定會招致罪孽。』」

阿尊那的邏輯背後有個原因。根據政治經濟學的經典(artha-sastra)，應該要殺死侵略者。不過，與政治經濟學的經典訓令相比，正確行為守則的經典(dharma-sastra)訓令較為重要。正如聖人亞給瓦卡亞(Yajnavalkya Rsi)說：「要知道政治經濟學的經典，比正確行為守則的經典更優越。」因此阿尊那說：「根據道德的

經典，殺死老師和其他人，我們肯定會招致罪孽。而且，我們從中甚至不會得到任何世俗之樂。」因此，阿尊那現在用sva-janam等等片語，意思是「自己的親戚」。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根據韋達典籍的補篇—《輔典》，殺死六種侵略者不招罪孽。但是按照至尊主直接展現的，並從各位權威那裏聽到的《神訓經》陳述，不殺生的訓令是既定的(ma hi yat sarva-bhutani)。每當《神訓經》和《輔典》之間似是互相矛盾時，《神訓經》的陳述公認是更高的。這是經典的訓示。同樣，與政治經濟學的經典相比，應該認為正確行為守則的經典提供的途徑更優秀。遵循這個邏輯，阿尊那覺得，雖然迪瑞托茹阿斯崔眾子是侵略者，殺死他們卻會招致罪孽。

在這裏，我們也看到阿尊那品格上的另一個獨特之處。在摩訶婆羅多之役尾聲時，阿尊那以綁動物的方式綁住阿斯瓦塔瑪(Asvatthama)，又因為阿斯瓦塔瑪殺死他的兒子和他兄弟—其他潘度之子—的兒子的這個過失，他把阿斯瓦塔瑪扔在他的妻子朵帕緹腳邊，她當時在飲泣。她既大方又開明，說應該要原諒阿斯瓦塔瑪，即他們兒子的靈性導師。另一方面，比瑪說應該立即殺死他。阿尊那感到進退兩難，望向奎師那，祂說：「儘管婆羅門從他的地位低墮，都罪不致死。另一方面，必定要殺死，存心致人於死地而帶著武器接近的人。」明白了主奎師那的內在意向，阿尊那剪掉那個不夠格婆羅門阿斯瓦塔瑪的頭髮，強行取去他前額的珠寶，將他逐出軍營。

阿尊那心裏覺得，不管在甚麼情況下，沉淪罪惡都無法使人快樂。這樣的人甚至領受不到世俗之樂，更何況是超然快樂。虔誠的四個特點就是堅守《韋達經》、《輔典》、神聖行為的訓令和自我滿足。對抗姻親的活動違反《韋達經》和神聖行為，並引致罪惡感。

### 詩節三十七至三十八

yadyapy ete na paśyanti lobhopahata-cetasah  
kula-kṣaya-kṛtaṁ doṣaṁ mitra-drohe ca pātakam  
kathaṁ na jñeyam asmābhiḥ pāpād asmān nivarttitum  
kula-kṣaya-kṛtaṁ doṣaṁ prapaśyadbhir janārdana

yadi api—儘管；ete—他們；na pasyanti—看不見；lobha—被貪婪；upahata—被折磨；cetasah—他們的心；kula-ksaya—王朝滅亡時；krtam—招致；dosam—過失；mitra-drohe—背叛朋友；ca—和；patakam—罪惡；katham—為甚麼？；na jneyam—不應該認為；asmabhih—我們；papat asmat—從這罪孽；nivarttitum—停止；kula-ksaya—王朝滅亡；krtam—履行時；dosam—罪行；prapasyadbhi—他可以看見；janardana—贊拿爾丹啊。

贊拿爾丹啊，想要得到王國的這種貪念，污染了杜爾猶丹和其他人的智慧。因此，他們無法看到滅絕王朝所致的過失，或背叛朋友所招致的罪孽。但是由於我們知道這些過失，我們為甚麼不考慮情況，避免這樣的不當行為？

《要義甘霖》：阿尊那問：「哎呀！我們為甚麼還是傾向於參與這場戰爭？」他講述這個以yady apy等詞語開始的詩節，回答自己的問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阿尊那考慮到，杜榮拿師和葵帕師等等導師、稍亞(Salya)和薩昆尼(Sakuni)等等舅父、比斯瑪等等家族長輩、迪瑞托茹阿斯崔眾子，佳亞卓塔(Jayadratha)等等親戚和姻親都參與這場戰爭。經典禁止與這樣的人為敵：「tvik-purohit acarya-matulatithi-sa rite bala-vrddhaturair vaidya-jnati-sambandhi-bandhavai—你不應該與那個代表你而履行祭祀的人，家庭祭師、老師、舅父、客人、那些年幼的小孩等等後人、老人和親戚爭吵。」

「但是我必須和這些人戰鬥。」因此，阿尊那表示他不願意和現正站在他面前，他自己的姻親戰鬥。阿尊那沉思：「他們為甚麼決意要和我們戰鬥？」，並斷定他們屈服於自私的蠅頭小利。因此他們喪失了分辨能力，無法分辨有利的和無益的，宗教和非宗教。因此，他們忘了滅絕自己的王朝所招致的罪惡反應。「我們沒有自私的動機，那麼我們為甚麼要從事這種可憎的罪行？」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之《聖典博伽梵歌》第一章。

### 詩節三十九

kula-kṣaye praṇaśyanti kula-dharmāḥ sanātanāḥ  
dharme naṣṭe kulam kṛtsnam adharmo 'bhibhavaty uta

kula-ksaye—透過滅絕王朝；pranasyanti—徹底毀滅了；kula-dharmah—王朝的宗教傳統；sanatanah—古代的；dharme—美德；naste—失去；kulam—家族；krtsnam—整體；adharmah—罪惡；abhibhavati—征服；uta—也。

當王朝滅亡時，無數世代相傳的古老家族宗教傳統也毀於一旦。當這些品德高尚的傳統毀滅時，整個王朝就被反宗教征服。

《要義甘霖》：Sanatanah指的是王朝自古以來世代相傳的那些原則。

### 詩節四十



adharmābhibhavāt kṛṣṇa pradusyanti kula-striyaḥ  
strīṣu duṣṭāsu vārṣṇeya jāyate varṇa-saṅkaraḥ

adharmā — 反宗教；abhibhavat — 由於變得顯著；kṛṣṇa — 奎師那啊；pradusyanti — 被污染；kula-striyaḥ — 家族的女士；strīṣu — 當婦道；duṣṭāsu — 變得敗壞；vārṣṇeya — 溫斯尼的後人啊；jāyate — 誕下了；varṇa-saṅkaraḥ — 亂七八糟的階級混雜(婆羅門、統治者或戰士，農民商人和勞工)導致沒人照顧的子孫。

奎師那啊，王朝被反宗教征服時，那個王朝的婦女就墮落。溫斯尼的後人啊，女人變得墮落和不貞時，結果就是不受歡迎的多餘子孫。

《要義甘霖》：正是反宗教引致他們從事不貞的活動。

詩節四十一

saṅkaro narakāyaiva kula-ghnānām kulasya ca  
patanti pitaro hy eṣām luṭṭa-piṇḍodaka-kriyāḥ

saṅkaraḥ — 不純正的子孫；narakaya — 帶到地獄；eva — 肯定；kula-ghnanam — 對王朝的毀滅者來說；kulasya — 對王朝來說；ca — 也；patanti — 墮落；pitarah — 祖先；hi — 確實；esam — 對他們；luṭṭa — 已經終止了；pinda-udaka-kriyah — 他們那些祝聖過的食物和水等等供品。

生育這種不純正的子孫，肯定把王朝的滅亡者和王朝本身帶到地獄。事實上，缺乏祝聖過的食物和水等等祭品，他們的祖先也一定遭受同一命運。

詩節四十二

doṣair etaiḥ kula-ghnānām varṇa-saṅkara-kāraikāḥ  
utsādyante jāti-dharmāḥ kula-dharmāś ca śāśvatāḥ

doṣaih etaiḥ — 因為這些過失；kula-ghnanam — 王朝毀滅者的；varṇa-saṅkara — 不純正的子孫；karakaiḥ — 導致；utsadyante — 被人遺忘；jati-dharmah — 根據出身而定的宗教職務；kula-dharmah — 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和家族傳統；ca — 和；sasvatāḥ — 永恆的。

由於這些王朝毀滅者的惡行，以致與永恆家族傳統一致的宗教原則教導被人遺忘。

《要義甘霖》：Utsadyante 表示「它們失傳了」。

### 詩節四十三

utsanna-kula-dharmāṇām manuṣyāṇām janārdana  
narake niyatam vāso bhavatīty anuśūruma

utsanna—已經廢除了；kula dharmanam—他們的家族傳統；manusyanam—這種人的；janardana—贊拿爾丹啊；narake—在地獄裏；niyatam—恆常；vasah—居住；bhavati—變得；iti—因此；anususruma—我從權威那裏聽說。

贊拿爾丹(主奎師那)啊，我從師徒承傳那裏聽說，那些缺乏王朝宗教原則的人，在地獄無限期地受苦。

### 詩節四十四

aho bata mahat-pāpam karttum vyavasitā vayam  
yad rājya-sukha-lobhena hantum svajanam udyatāḥ

aho—哎呀；bata—多麼令人難過；mahat—大；papam—罪惡；kartum—去做；vyavasitah—下定決心；vayam—我們；yat rajya-sukha-lobhena—因為貪圖王族之樂；hantum—殺死；sva-janam—我們自己的姻親；udyatah—準備好。

哎呀！我們決定要從事這滔天大罪，多麼令人遺憾啊。貪圖王族之樂，促使我們準備殺死自己的姻親。

### 詩節四十五

yadi mām apratikāram āśastram śastra-pāṇayah  
dhārtarāṣṭrā rane hanyus tan me kṣemataram bhavet

yadi—如果；mam—我；apratikaram—不反抗的；asastram—手無寸鐵的；sastra-panayah—那些手執武器的人；dhartarastrah—迪瑞托茹阿斯崔之子；rane—在戰場上；hanyuh—也許會殺死；tat—那；me—對我；ksemataram—更吉祥；bhavet—會是。

儘管全副武裝的迪瑞托茹阿斯崔之子，在戰場上殺死手無寸鐵又不反抗的我，對我來說那會更加吉祥。

### 詩節四十六

sañjaya uvāca  
evam uktvārjunah sañkhye rathopastha upāviśat  
visṛjya sa-saram cāpam śoka-samvigna-mānasaḥ

sanjayah uvaca — 桑佳亞說； evam uktva — 這樣說之後； arjunah — 阿尊那； sankhye — 在戰場中央； ratha-upasthe — 在戰車上； upavisat — 坐下； visṛjya — 扔到一旁； sa-saram — 連同他一筒筒的箭； capam — 他的弓； soka — 因為悲傷； samvigna — 傷心； manasah — 他的心意。

桑佳亞說：在戰場中央說了這些話之後，因悲傷而心不在焉的阿尊那，把他的弓箭扔到一旁，坐在戰車上。

《要義甘霖》：Sankhye 表示「在戰爭中」，rathopasthe 則表示「在戰車上」。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一章

## 第二章

### 數論瑜伽

(Sankhya-Yoga)

透過區別靈魂和軀體而行的瑜伽

### 詩節一

sañjaya uvāca —  
tam tathā kṛpayāviṣṭam  
asru-pūrṇākulekṣaṇam  
viṣīdantam idaṁ vākyam  
uvāca madhusūdanaḥ

sanjayah uvaca — 桑佳亞說； tam — 對他(阿尊那)； tatha — 這樣； kṛpaya — 懷著同情心； avistam — 激動； asru-purna — 熱淚盈眶； akula — 散亂不定； iksanam — 雙眼； visīdantam — 傷心的； idam — 這些； vakyam — 言詞； uvaca — 說； madhusudana — 瑪杜蘇丹。

桑佳亞說：主瑪杜蘇丹這樣對悲傷的阿尊那說了這些話，他深感同情，激動難耐，目光散亂不定，熱淚盈眶。

## 詩節二

śrī bhagavān uvāca –  
kutas tvā kaśmalam idam viṣame samupasthitam  
anārya-juṣṭam asvargyam akīrtti-karam arjuna

sri-bhagavan uvaca – 至尊聖主說；kutaḥ – 從哪裏？；tva – 對你；kaśmalam – 錯覺；idam – 這；viṣame – 在這些逆境；samupasthitam – 來；anārya – 透過不是在靈性進步之途的人；juṣṭam – 修習了；a-svargyam – 不通往天堂；a-kīrtti – 聲名狼藉；karam – …的原因；arjuna – 阿尊那啊。

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在這個關鍵時刻，是甚麼導致你的錯覺？這對阿瑞安(Aryan)人來說根本不恰當。這既不會使你揚名，也不會引領你到天堂星球。

《要義甘霖》：在這第二章，至尊主奎師那祭卓(Sri Kṛṣṇacandra)解釋解脫者的徵兆。祂先予人分辨物質和靈魂(自我)的智慧，驅除悲哀和錯覺造成的黑暗。

Kaśmalam 表示「錯覺」，viṣame 表示「在這個關鍵時刻」或「面對戰爭危機」，kutaḥ 表示「是甚麼原因？」而 upasthita 則表示「它已托庇你」。anārya-juṣṭam 這詞語暗示，德高望重的人不會欣賞這行為，asvargyam-akīrtti-karam 則表示，這行動對獲得世俗和超然快樂不利。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知道甚至在戰爭快要開始之前，阿尊那心裏突然醒悟到宗教情感，迪瑞托茹阿斯崔滿心歡喜。堅持非暴力原則，阿尊那表示不願意面對戰爭。他認為非暴力是至尊的宗教形式(ahi a paramo dharmah)。迪瑞托茹阿斯崔這樣想：「如果這場戰爭告吹，我們將會非常幸運，因為我的兒子就會順利成為王國的永久君主。」不過，他仍然詢問下一步發生甚麼事。

賦有優秀智慧的桑佳亞，明白了迪瑞托茹阿斯崔的內在動機；因此非常熟練地察覺到瞎子國王的推論，使他希望幻滅。他說：「儘管看到阿尊那處於這樣的狀態後，至尊主奎師那都沒忽視他。祂反而會把祂征服惡棍瑪杜和其他惡魔的同一種自然傾向，注入阿尊那的心，祂也會透過阿尊那把你所有兒子置諸死地。因此不要妄想不需戰鬥就得到王國。」

桑佳亞繼續對迪瑞托茹阿斯崔講述主奎師那的陳述。「作戰是統治者或戰士階級的天性和宗教職務。在戰爭一觸即發的這個時刻，你為甚麼違逆你的賦定職務？參與這場戰爭會得到解脫、天堂星球和名氣。像非阿瑞安人，即野蠻人的慣例那樣，拒絕為這宗教戰爭而戰，對這些高等成就不利。而且會毀滅物質快樂和名氣。」

### 詩節三

klaibyaṁ mā sma gamaḥ pārtha naitat tvayy upapadyate  
kṣudraṁ hr̥daya-daurbalyaṁ tyaktvottiṣṭha parantapa

klaibyaṁ－無能；ma sma gamaḥ－不開始著手；partha－帕爾塔啊，帕瑞塔或琨緹之子；na－不；etat－這；tvayi－對你；upapadyate－適當；ksudram－卑微；hr̥daya－內心的；daurbalyam－弱點；tyaktva－放棄；uttistha－出現；parantapa－懲敵者啊。

帕爾塔(帕瑞塔之子)啊，行為舉止不要像個太監。那並不適合你。懲敵者啊，摒棄這個低級的內心軟弱，起來戰鬥吧。

《要義甘霖》：在這裏，klaibyaṁ這個字表示「對賦定(dharmika)職務畏首畏尾的那種無能」。奎師那在說：「帕爾塔啊，雖然你是帕瑞塔的儿子，你卻是懦夫。」因此至尊聖主用ma smagama(不要做懦夫)等詞語。祂說的是：「這種無能適合最低級的統治者或戰士，但你是我的朋友；因此決不適合你。你，阿尊那，可能會說：『奎師那啊，不要懷疑我，以為我沒有勇氣。我躍躍欲戰。相反，請從宗教觀點理解，我這不戰的決定是謹慎之兆，以對我的靈性導師表示敬意，例如比斯瑪和杜榮拿等等，也表示我憐憫迪瑞托茹阿斯崔眾子，他們軟弱無力，將會死於我的武器造成的傷口。』我對這話的回答是ksudram－這不是辨別和憐憫，而是悲哀和錯覺。兩者都顯示心意軟弱。因此，痛擊敵人的人(Parantapa，帕然塔帕)啊，摒棄這種內心的軟弱，站起來戰鬥吧。」Para指的是敵人，tapa是導致痛苦。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說：「勇敢而堅守賦定宗教職務的統治者或戰士，不宜在戰爭中顯得膽怯，這也不光彩。源於半神人之王因卓(Indra)的一部分，並由帕瑞塔所生，你也像他一樣才華橫溢，威力強大。除此以外，由於我是至尊控制者(maha-mahesvara)，你是我的朋友，因此你非常有影響力。因此，你不會變得那麼膽怯。如果你聲稱這樣的行為不是膽怯，而是智慧和憐憫，那麼我說這並不是。那不是智慧和憐憫；而是心意軟弱所產生的悲哀和錯覺。智慧和憐憫不會產生錯覺。從你以前的陳述看來，na ca śaknoṃy avasthātum bhramatīva ca me manaḥ (《梵歌》1.30)，現在你的心意顯然被蒙騙」。

在這裏正好提及，有一次，聖人杜爾瓦薩(Durvasa)非常滿意琨緹的服務，就以曼陀的形式賜福她，使她能召喚任何半神人，顯現在她面前和滿足她的欲望。奉潘度大君之命，琨緹唸誦那個曼陀召喚了宗教之神閻羅王、風神瓦儒(Vayu)和眾神之主因卓。結果分別生下了於迪斯提爾、比瑪和阿尊那。潘度的妾氏瑪迪瑞

(Madri)透過雙胞胎阿斯維尼-庫瑪爾(Asvini-kumaras)，生下了尼庫爾(Nakula)和薩哈戴瓦(Sahadeva)。

#### 詩節四

arjuna uvāca –  
katham bhīṣmam aham saṅkhye droṇam ca madhusūdana  
iṣubhiḥ pratiyotsyāmi pūjārḥāv arisūdana

arjunah uvaca – 阿尊那說；katham – 怎樣？；bhismam – 對抗比斯瑪祖父；aham – 我；sankhye – 在戰爭中；dronam – 杜榮拿師；ca – 和；madhusudana – 瑪杜蘇丹啊；isubhi – 以利箭；pratiyotsyami – 會對抗；puja-arhau – 值得我崇拜；arisudana – 殺敵者。

阿尊那說：瑪杜蘇丹啊，殺敵者，祖父和比斯瑪和杜榮拿師都是我崇敬的長輩，我怎能在戰爭中以利箭與他們交戰？

《要義甘霖》：為了解答他為甚麼不戰的那個問題，阿尊那聲稱，根據道德方面的經典，毀壞堪受崇拜人物的榮譽會招致不祥。「因此我不會戰鬥。」為了支持他的行動，他講述這個以katham開始的詩節。奎師那會說：「比斯瑪、杜榮拿和其他人正與你作戰，難道你可以不反擊嗎？」阿尊那會回答：「你說得對。不過，我不能與他們作戰，因為我認為他們堪受崇拜。因此我不應該與他們作戰。憤怒地用利箭刺向那些我想愛意盈盈地在他們腳邊獻花的人，這恰當嗎？不，這是不對的。」

稱呼主奎師那為瑪杜蘇丹，阿尊那藉此給予主奎師那道德方面的訓示。「親愛的朋友啊，你在戰爭中也殺了敵人，你卻沒有殺你的靈性導師—山迪帕尼.牟尼(Sandipani Muni)，也沒有殺你的親戚—亞度族(Yadus)。如果你說瑪杜蘇丹(殺死瑪杜的人，Madhusudana)表示敵人(madhus)是亞度族(你的親戚)，那就不對，不是這樣。瑪杜是你的敵人(ari)，因此我稱你為殺敵者(Arisudana)。那就是，名為瑪杜的惡魔是你的敵人。我只是這個意思。」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山迪帕尼.牟尼是大聖人卡斯亞帕(Kasyapa)家族的著名聖人。他住在阿文提(Avanti)城，即現今的烏贊(Ujjain)。當全宇宙的靈性導師—主奎師那和巴拉戴瓦—為了給人樹立榜樣而上演人形逍遙時光時，祂們接受了山迪帕尼.牟尼為祂們的訓示靈性導師(siksa-guru)。住在他的修院時，祂們上演在六十四天內學習六十四門藝術的逍遙時光。在他的《聖典博伽瓦譚》注釋《要義甘霖》，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表明了，山迪帕尼.牟尼是施威神(Siva)的追隨者(Saivite)。那麼奎師那和巴拉戴瓦為甚麼接受他為靈性導師？為了解答這點，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著述，如果祂們接受了偉

大奉獻者靈性導師，他馬上就會辨認到主奎師那是原始的至尊人格首神，奎師那的學習逍遙就不會發生。因此，這兩兄弟故意到施威神的奉獻者，即山迪帕尼·牟尼，巴佳著名的瑜伽瑪亞-潘爾娜瑪斯(Paurnameasi)之子那裏拜師。奎師那著名的朋友—瑪杜曼尬(Madhumangala)和南迪穆葵(Nandimukhi)，是山迪帕尼·牟尼的子女。

## 詩節五

gurūn ahatvā hi mahānubhāvān  
śreyo bhoktum bhaikṣyam apīha loke  
hatvārtha-kāmāms tu gurūn ihaiva  
bhunjiya bhogān rudhira-pradigdhan

gurun—長輩；ahatva—不殺死；hi—肯定；maha-anubhavan—偉人；sreyah—更吉祥；bhoktum—為了維繫我的生命；bhaikṣyam—甚至行乞；api—儘管；iha loke—在這個世界；hatva—殺死；artha-kaman—受到財富驅使；tu—但是；gurun—長輩；iha—在這個世界；eva—肯定；bhunjiya—必須享受；bhogan—感官享樂；rudhira—有血的；pradigdhan—沾上了。

這些偉人是我的靈性導師，與殺死他們相比，我在這個世界行乞維生會更好。儘管他們受到物質得益驅使，但始終都是我的長輩。殺死了他們之後，我可以得到的任何世俗享樂都會沾上了他們的血。

《要義甘霖》：阿尊那對奎師那說的是：「你也許會問，如果我不想接受自己的王國，我將會怎樣維生。我的答案是，行乞這種行為對統治者或戰士來說千夫所指，吃行乞得來的食品對我來說卻比殺死我的長輩更好。儘管這樣的行為也許會使人名譽掃地，我卻不會為靈性不祥感到困擾。杜爾猶丹無法分辨甚麼是職務甚麼不是，不應該僅是因為我的靈性導師追隨驕傲和反宗教的他，就摒棄他們。」

如果你說，道德經典[《摩訶婆羅多》烏多嘎之部(Udyoga-parva)]建議，如果靈性導師驕傲自大，無法分辨好壞活動而從事可憎的活動，就要拒絕他，那麼我的回答就是，mahanubhavan：「比斯瑪和杜榮拿這些征服了欲望、時間等等的偉人，哪有可能有這些缺陷？」然後又可能會反駁說，人是財富的僕人，財富卻不是任何人的僕人。比斯瑪對迪斯提爾大君說的話確認了這點：『大君啊，我確實受制於考爾瓦族的財富。』比斯瑪以偉人著稱，因此，如果你說他已經因為承認貪圖富貴而聲名狼藉，那麼我一定要回答：『對，這是真的。』不過，如果我殺死他們，我只會感到難過。因此我現在用artha-karma(貪圖富貴)等詞語。殺光極貪圖這財富的考爾瓦族之後，我可以享有它，那財富卻會沾上他們的血。

換句話說，儘管他們貪圖富貴，但始終都是我的長輩。殺死他們，我會成為背信棄義之徒，從中所得的任何快樂都會摻雜了罪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難過和錯覺使阿尊那六神無主，不在意奎師那的話，他再一次聲明：「我的靈性導師—杜榮拿師、葵帕師、我最崇拜的比斯瑪祖父和其他人等，在這個戰陣中站在我面前，只是為了這小小的物質王國就殺死他們，我認為這是極不祥的罪行，更何況是自己的家庭成員和親戚。殺死這樣的長輩，就完全喪失了在高等星球佔一席位的機會。因此我認為在這個世界行乞維生更好。」

《庫爾瑪宇宙古史(Kurma Purana)》敘述：

upādhyāyaḥ pitā jyeṣṭha-bhrātā caiva mahī-patiḥ

mātulaḥ śvasuras trātā mātāmaha-pitāmahau

bandhur jyeṣṭhaḥ pitṛvyaś ca puṁśyete guravaḥ smṛtāḥ

那個傳授《韋達經》訓示的人，還有父親、哥哥、國王、舅父、岳父、保護者、外祖父母、祖父母，親戚和那些年老的人，全都被視為長輩。

聖杜榮拿師和葵帕師生於高級的婆羅門家庭。他們除了具備箭術知識以外，也是《韋達經》和道德經典的學者，而且天性虔誠。阿尊那把他們視為靈性導師。杜榮拿師有先見之明，預料有可能爆發戰爭，他要阿尊那發誓，如果他們因任何理由而交戰沙場，阿尊那必須與他作戰。

山坦努(Santanu)王和恆河女神之子—比斯瑪祖父，終身保持貞守。根據《聖典博伽瓦譚》(9.22.19)所述，他是主奎師那的奉獻者，極有騎士風度，控制感官，慷慨大方，精通絕對真理，言出必行。他甚至能控制死亡。他在十二位對至尊主的奉愛服務權威(mahajanas)之中首屈一指：

svayambhūr nāradaḥ śambhuḥ kumāraḥ kapilo manuḥ

prahlādo janako bhīṣmo balir vaiyāsakir vayam

《聖典博伽瓦譚》(6.3.20)

這十二位權威是主布茹阿瑪、拿茹阿達、三姆布(Sambhu)、庫瑪爾四兄弟、卡皮拉(Kapila)、曼奴、帕爾拉達(Prahlada)、贊拿克(Janaka)、比斯瑪、巴利、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和閻羅王。

如此一來，知道絕對真理的比斯瑪因而是全世界的靈性導師，也是阿尊那的老師，與杜榮拿師同級。儘管他支持考爾瓦族，與主奎師那的奉獻者潘度之子作戰，他仍然是奎師那非常鍾愛的奉獻者，恆常只為取悅祂而行。比斯瑪算是有知識的奉獻者。他對迪斯提爾大君說：「我可以怎辦？我完全受制於考爾瓦族的財



富。雖然我不想這樣，卻必須為他們而戰。但是我給你這個祝福：你會在戰爭中獲勝。」

在這裏，儘管比斯瑪祖父外表看來貪圖財富，倚賴他人，他其實是他感官的主人，極為獨立。因此，為了讚美他，超然的知識能量(Suddha-Sarasvati，蘇達-薩茹阿斯瓦提)純粹的知識女神，在目前的詩節把hi和mahanubhavan這兩個字組合成himahanubhavan。Hima表示冰或雪。毀滅冰雪的稱為himaha(太陽或火)，anubhavan則表示「有能力的人」。因此，像太陽或火那樣極有威力的人，就是himahanubhavan。威力強大的太陽和火能燃燒所有不純淨之物，本身卻不受污染。它們總是保持純粹。比斯瑪同樣都是非常強大的人。《聖典博伽瓦譚》(10.33.29)說，太陽或火能燃燒所有純淨和不純淨之物，因此稱為sarva-bhuk，能耗盡一切，本身卻沒變得不純淨。同樣，儘管純粹和威力強大的人看似是逾越宗教原則，卻依然毫無過失。

也許有人會說，強大的比斯瑪偏袒考爾瓦族，攻打潘度之子而犯了不公之過。不過，有人也許會質疑，奎師那至高的奉獻者怎會以利箭刺穿他堪受崇拜之主的軀體？這是他的奉愛徵兆嗎？這樣回答說：

(1) 為了誘惑惡魔，主奎師那命祂的偉大奉獻者大神明三卡爾(Sankara，施瓦神)，傳揚名為假象宗的假象理論。假象宗只是掩飾的佛教，並違反《韋達經》的原則。從外在觀點看來，大神明的傳教不像奉愛，從超然觀點看來卻是奉愛，因為大神明只不過是履行至尊主的命令而已。

(2) 正如偉大奉獻者三卡爾偏袒巴拿蘇爾(Banasura)，與主奎師那本人作戰，比斯瑪同樣也偏袒考爾瓦族而與主奎師那作戰。那麼，哪會質疑他失去了奉愛？

(3) 為了紓緩邪惡力量給大地之母造成的重擔，主奎師那想在摩訶婆羅多的衝突中，消滅他們的力量和重建宗教原則。如果比斯瑪祖父和杜榮拿師等等老師沒有幫助邪惡的反對派，那麼庫茹之野之役將絕對不可能。因此，憑著無所不知主奎師那的個人意願，奎師那那種迷惑人心，名為瑜伽瑪亞的靈性能量，激發比斯瑪心生邪惡傾向，為反對派而戰。因此，比斯瑪為了取悅奎師那而履行這個行動。

(4) 在他對《聖典博伽瓦譚》詩節的注釋，聖基瓦.哥斯瓦米解釋，在摩訶婆羅多之役，憑著主奎師那的意願，一股邪惡之情滲入比斯瑪祖父的心。洋溢著那種情感，他以利箭瞄準奎師那；否則，比斯瑪這樣的純粹奉獻者將不可能有這樣的行徑。

(5) 偉大奉獻者比斯瑪祖父教導修習階段的普通奉獻者，儘管他那樣的偉人接受物質主義者的食品、水或聯誼，心意都會受到污染，也會喪失分辨力。

(6) 至尊聖主明白，佳亞(Jaya)和維佳亞(Vijaya)想滿足祂的戰鬥欲，藉此滿足祂。因此祂激勵庫瑪爾四兄弟拜訪祂，為了把敵對想法注入佳亞和維佳亞的心，祂故意激發庫瑪爾四兄弟詛咒他們。這個詛咒只是藉口，因為無憂星不可能存有任何怒氣，更何況是詛咒。實際上，為了滿足和取悅至尊聖主，佳亞和維佳亞親自懇求敵對情感，但是他們的奉愛卻沒有因此而減少。

如果比斯瑪祖父顯示了任何徵兆渴望殺死奎師那，而不是取悅祂，早就已經從他的奉獻者地位低墮，永無翻身之日。《聖典博伽瓦譚》描述，祖父比斯瑪在庫茹之野的戰場上，獻上以下的禱文歌頌主奎師那：

yudhi turaga-rajo-vidhūmra-viṣvak-  
kaca-lulita-śramavāry-alāṅkṛtāsye  
mama niśita-śarair vibhidyamāna-  
tvaci vilasat-kavace 'stu kṛṣṇa ātmā

《聖典博伽瓦譚》(1.9.34)

在他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描述比斯瑪祖父的奉愛情感時，滿載極樂情感，令人回味。他說比斯瑪察覺到，正如在巴佳，牛蹄揚起的塵土點綴著主奎師那迷人的臉龐，使祂益發俊美和動人，在戰場上，戰馬的馬蹄揚起的塵土，同樣也使主奎師那益發俊美和動人。美麗之物沒有甚麼醜陋之處。雖然塵土本身不漂亮，但是它落在主奎師那柔軟的蓮花臉上，使祂益發俊美迷人。當奎師那抬著戰車的車輪跑向比斯瑪時，祂披頭散髮。比斯瑪就想起，當奎師那放牛回來，低鳴的牛迅速走向牛棚，祂在後面追趕牠們時，祂頭髮的樣子。在這個詩節，srama-vari這個詞語表示，由於奎師那在戰場上卯足全力跑向比斯瑪，祂的蓮花臉和美麗的肢體大汗淋漓。對比斯瑪來說，它們就像奎師那在丘比特的愛情之戰筋疲力竭所致的汗珠。

奎師那跑向比斯瑪，也展現了祂對祂奉獻者的憐愛之情。[比斯瑪發誓會讓主奎師那手執武器與他作戰，為了保存他的誓言，奎師那違背了自己的不戰之誓。]比斯瑪祖父觀察到：「出現在主奎師那肢體上的紅印，是我的利箭碰傷和割傷的，它們似是熱情的情人與她心上人沉醉於激情之戰時，她牙齒造成的愛痕。」雖然年輕的愛卿與她情人一起時也許表現傲慢，但是她愛他遠超於自己的生命數百萬倍，以她的指甲和牙齒給他劃上記號，不能說她沒有愛。同樣，比斯瑪對騎士風範(vira-rasa)的狂熱，不表示他對奎師那沒有純愛。

至尊主奎師那是raso vai sah(《泰提瑞亞奧義書(Taittiriya Upanisad)》2.7.1)，意思是祂體現所有情感的甘露(akhila-rasamṛta-murti)。為了讓主奎師那體驗騎士風範，滿足祂的渴望，比斯瑪—祂其中一位傑出的奉獻者—偏袒考爾瓦族，弄傷至尊聖主的肢體。比斯瑪這樣滿足主奎師那的欲望，從而取悅祂。

在《聖摩訶婆羅多》看到，至尊主奎師那發誓在戰爭中不使用任何武器。另一方面，祂的奉獻者比斯瑪發誓，如果他無法誘使奎師那拿起武器，就不配做山坦努大君之子。至尊主憐愛祂的奉獻者，為了保護比斯瑪的誓言，於是違背了自己的誓言：

sva-nigamam apahāya mat-pratijñām  
ṛtam adhikartum avapluto rathasthaḥ  
dhṛta-ratha-caraṇo 'bhyayāc caladgur  
harir iva hantum ibham gatottariyaḥ

《聖典博伽瓦譚》(1.9.37)

比斯瑪祖父說：「我再三頂拜至尊聖主，祂尤其憐愛祂的奉獻者。為了保護我的誓言，祂違背了自己的承諾，從戰車跳下來，手裏拿著車輪，飛快地跑向我。」

雖然比斯瑪祖父偏袒反對派，他卻是個純粹奉獻者。這點毫無置疑。我們從比斯瑪戴瓦的品格知道，他所做的一切都是順意於奎師那的快樂，有助奎師那的逍遙時光。他謙恭的品格超越任何世俗推理。不過，如果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模仿比斯瑪，從事禁制活動或扮作靈性導師而作冒犯，就決不能被視為真正的靈性導師。至尊主瑞薩巴戴瓦(Rsabhadeva)在《聖典博伽瓦譚》(5.5.18)說：

gurur na sa syāt sva-jano na sa syāt  
pitā na sa syāj janani na sā syāt  
daivam na tat syān na patiṣ ca sa syān  
na mocayed yaḥ samupeta-mṛtyum

無法保護我們免於死亡的魔掌，無法賜予我們永恆生命，無法保護我們免於假象的愚昧，它讓我們一直全神貫注於和困於這個生死物質存在，那麼那位靈性導師就不是靈性導師，那位父親就不是父親，那位母親就不是母親，那位半神人就不是半神人，那位親戚也不是親戚。

只有完全精通經典要旨，覺悟了絕對真理，不依附這個物質世界的偉人，才有資格成為靈性導師。巴利大君因此拒絕了蘇卡爾師，因為蘇卡爾師反對奉愛原則。因此，經典的訓令就是拒絕這種沒資格的靈性導師。不皈依、不遵循或真正地拒絕沒資格的靈性導師都不招罪孽，也不失為過。

在挑選駙馬的能力測試(svayamvara)之中，終生貞守的比斯瑪贏得卡斯(現代的瓦茹阿納斯，Varanasi)王的三個女兒：安姆巴(Amba)、安姆比卡(Ambika)和安姆巴利卡(Ambalika)。他安排安姆比卡和安姆巴利卡嫁給他的弟弟維祺崔威爾亞(Vicitravirya)。長女安姆巴堅持要嫁給比斯瑪，但是他發誓終身貞守，因此拒絕了她的請求。安姆巴苦無對策，於是接近比斯瑪的武器學靈師—帕爾蘇茹阿瑪(Parasurama)。帕爾蘇茹阿瑪召喚比斯瑪，命令他與安姆巴結婚，但是比斯瑪堅

決不從。這時，帕爾蘇茹阿瑪命令他娶她或與他戰鬥。比斯瑪講述以下的話，接受了戰鬥：

guror apy avaliptasya kāryākāryam ajānataḥ  
utpatha-pratipannasya parityāgo vidhīyate

《摩訶婆羅多》烏多嘎之部[Udyoga-parva (179.25)]  
沉醉於感官滿足，沒有能力分辨恰當和不恰當行為的傻瓜，遵循毫無純粹奉愛途徑的靈性導師，是假的靈性導師。應該立即拒絕他。

像比斯瑪那麼偉大的奉獻者，不會履行任何違反奉愛原則的活動，帕爾蘇茹阿瑪則是至尊主的化身。考慮到比斯瑪的正義之誓，帕爾蘇茹阿瑪接受在這場戰鬥中戰敗，由於雙方勢均力敵，不然這場戰鬥將無限期繼續。

### 詩節六

na caitad vidmaḥ kataran no garīyo  
yad vā jayema yadi vā no jayeyuḥ  
yān eva hatvā na jijīviṣāmas  
te 'vasthitāḥ pramukhe dhārtarāṣṭrāḥ

na—不；ca—和；etat—這；vidmah—我知道；katarat—它；nah—對我們來說；gariyah—更好；yad va—是否；jayema—我們會征服；yadi—是否；va—或者；nah—我們；jayeyu—他們會征服；yan—他們；eva—肯定；hatva—透過殺戮；na jijivisamah—我們不想活；te—他們；avasthita—站著(準備戰鬥)；pramukhe—在我們面前；dhartarastra—那些在迪瑞托茹阿斯崔那方的人。

我不知道甚麼對我們比較好—征服他們還是被他們征服。儘管殺死了他們之後，我們都不願活下去。但是他們表示了對迪瑞托茹阿斯崔的支持，現在，在戰場上站在我們面前。

《要義甘霖》：阿尊那一邊說這個以na caitad開始的詩節，一邊想：「與我們的靈性導師對戰，我不知道我們會戰勝還是戰敗。而且，我甚至不知道我們贏還是輸比較好。」在這裏，阿尊那考慮到兩種看法，於是講述勝敗的可能性。他說的是：「對於我們來說，勝敗的結果都一樣。」因此他現在用yan eva等等詞語。

### 詩節七

kārpaṇya-doṣopahata-svabhāvaḥ  
pṛcchāmi tvām dharma-sammūḍha-cetāḥ

yac chreyaḥ syān niścitaṁ brūhi tan me  
śiṣyas te 'haṁ śādhi mām tvāṁ prapannam

karpanya—靈性軟弱的；dosa—因過失；upahata—被征服；sva-bhavah—我騎士風範的本性；prcchami—我正在詢問；tvam—你；dharma—美德方面的；sammudha—感到迷惑；cetaḥ—心裏；yat—甚麼；sreyah—吉祥之途；syat—也許；niscitam—肯定；bruhi—告訴；tat—那；me—對我；sisyah—門徒；te—你的；aham—我；sadhi—請教導；mam—我；tvam unto—對你；prapannam—皈依。

膽怯而不知所措，拋下了我天生的英雄本性，又感到迷惑，不知怎樣確定我的真正職務，我現在求你清楚告訴我，對我來說，甚麼是吉祥的。我是你的門徒，已經托庇於你；因此，懇請你賜予我有關的訓示。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也許會嘲笑阿尊那說：「雖然你是統治者和戰士，但是基於你自己推論經典所得的理解，你決定了要顛沛流離，行乞維生。那麼，我再繼續說還有甚麼用？」料到有此一著，阿尊那以karpanya開始這個詩節。「放棄騎士風範的天賦特性是膽怯的(karpanyata)。宗教天職(dharma)的原則非常精微，因此我覺得它們使人困惑。請肯定地告訴我，對我來說，甚麼是吉祥的。」

阿尊那對奎師那說：「你也許會說，我為我的學問感到自豪，而且，如果我反駁你的話，你怎能指導我。我向你保證，我是你的門徒，從今之後，我不會不必要地反駁你的話。」

## 詩節八

na hi prapaśyāmi mamāpanudyād  
yac chokam ucchoṣaṇam indriyāṇām  
avāpya bhūmāv asapatnam ṛddhaṁ  
rājyaṁ surāṇām api cādhipatyam

na—不；hi—肯定；prapasyami—我看到；mama—我的；apanudyat—可以消除它；yat—它；sokam—悲哀；ucchosanam—正在枯萎；indriyanam—感官的；avapya—得到了之後；bhumau—在地球上；asapatnam—無敵的；rddham—繁榮的；rajyam—王國；suranam—對半神人；api—甚至；ca—也；adhipatyam—統治權。

儘管我們在地球上得到無敵而繁榮的王國和半神人的統治權，我都看不見有任何方法驅除這悲哀，它正在耗盡我的感官。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也許會說：「你對我並非萬分恭敬。你反而情同好友。我怎能接受你為我的門徒？你應該托庇於你崇敬的聖維亞薩戴瓦等等人物。」料到這點，阿尊那講述目前這個以na hi等詞語開始的詩節。「在這三個世界，除了你之外，我找不到任何人能夠消除我的悲哀。我不認為巴瑞哈斯帕提(Brhaspati)甚至比你更聰明。因此，由於我痛不欲生，除了你之外，我還可以托庇誰？正如夏季的酷熱使小池塘乾涸，這難過同樣正在耗盡我的感官。」

奎師那也許會說：「雖然你痛不欲生，你仍然應該戰鬥。你戰勝時就會沉醉於享受你王國的那種快樂，擺脫這難過。」於是阿尊那以avapya開始回答。「儘管我得到地球的無敵王國，或在天堂星球統治半神人，我的感官仍然會像現在那樣枯燥乏味。」

### 詩節九

sañjaya uvāca –  
evam uktvā hr̥ṣīkeśaṁ guḍākeśaḥ parantapaḥ  
na yotsya iti govindam uktvā tūṣṇīm babhūva ha

sanjayah uvaca – 桑佳亞說；evam – 因此；uktva – 說了；hrsikesam – 對主奎師那；gudakesah – 阿尊那；parantapa – 殺敵者；na yotsye – 我不會戰鬥；iti – 因此；govindam – 對哥文達；uktva – 說；tusnim – 沉默；babhuva ha – 他變得。

桑佳亞說：說了這些話之後，制敵者(古達克薩，Gudakesa，阿尊那)對主奎師那說：「哥文達啊，我不會戰鬥。」然後沉默不語。

### 詩節十

tam uvāca hr̥ṣīkeśaḥ prahasann iva bhārata  
senayor ubhayor madhye viṣīdantam idam vacaḥ

tam – 對他(阿尊那)；uvaca – 說；hrsikesah – 主奎師那；prahasann – 微笑；iva – 好像；bharata – 巴爾塔的後裔啊；senayoh – 軍隊的；ubhayoh – 兩者的；madhye – 在中央；visidantam – 對傷心難過的人；idam – 這些；vacaḥ – 一話。

巴爾塔的後裔(迪瑞托茹阿斯崔)啊，那時候，感官的主人(哈瑞悉克薩)主奎師那在兩軍中央面露微笑，對傷心的阿尊那說了以下的話。

《要義甘霖》：為要取笑祂那個懷著友情(sakhya-bhava)的朋友阿尊那，奎師那向他表示不應該這樣悲傷，把他浸在尷尬之洋。主奎師那表示：「噢，你頗為缺乏分辨力。」不過阿尊那接受了奎師那門徒的地位，不應該把門徒這樣浸在羞恥

之洋。因此奎師那抿著咀唇，努力隱藏祂的微笑。在這裏，「hrsikesah」這個字的要旨就是，雖然奎師那之前受制於阿尊那的愛心陳述，但是現在為了阿尊那自己的福祉和出於對他的愛，奎師那控制著阿尊那的心意。

senayor ubhayor madhye等詞語表示，兩軍同樣都看得到阿尊那的難過，至尊聖主給予的訓示和保證。換句話說，《博伽梵歌》這個訊息也展現於所有在場的普通人面前。沒有對任何人保密。

### 詩節十一

śrī bhagavān uvāca –  
asōcyān anvaśocas tvam prajñā-vādāmś ca bhāṣase  
gatāsūn agatāsūmś ca nānuśocanti paṇḍitāḥ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聖主說；asocyan—為了不值得傷心的事；anvasocah—正感到難過；tvam—你；prajna-vadan—睿智之詞；ca—但是；bhasase—你在說；gata—失去了；asun—生命；agata—沒失去；asun—生命；ca—但是；na anusocanti—不難過；panditah—智者。

至尊聖主說：雖然你在講述睿智之詞，但是你為不值得傷心的事而難過。那些真正有學問的人，不為生者或死者難過。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說：「阿尊那啊，殺死你親戚的這個痛苦想法使你感到難過，那是錯覺。『我怎能和比斯瑪戰鬥？』你的這個問題顯示，你的推理是基於愚昧的。」為了解釋上述陳述為甚麼是真實的，至尊聖主奎師那說：「xxx—你正為一些不值得悲傷的事難過。」主奎師那繼續說：「甚至在我作出保證之後，你還在問『katham bhismam-aham-sankhye—我怎能和比斯瑪祖父戰鬥？』(《梵歌》2.4)那樣的問題。儘管你以博學之士自居，你提出這樣的論點和邏輯，顯示其實你不是博學的，其實你沒有知識。智者不會為沒有生命氣的粗糙物質軀體難過，因為軀體是短暫的。

Agatasun表示『從仍然有生命氣的人那裏』。在達到解脫階段之前，精微身體都是無法毀滅的。博學之士或智者甚至不會為這樣的人的精微身體難過。在有生命和沒有生命的兩種狀態之中，粗糙和精微身體的性質都是不變的。當生命氣離開父親或親戚的粗糙軀體時，愚蠢的人卻為之悲傷。他們不會為精微軀體悲傷，因為他們通常沒有那方面的知識。

比斯瑪和其他人都是靈魂，都被粗糙和精微身體蒙蔽。由於靈魂是永恆的，因此不應該之他難過。你之前說道德經典比經濟發展的經典更高，卻要知道這種理解所源自的知識經典(jnana-sastra)，甚至比道德經典(dharma-sastra)更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絕對真象是由永恆、意識知覺和喜樂組成的，祂那個只有邊際能量的部分，稱為個體靈魂(jivatma)。微靈(jives)是微小的意識知覺部分，他們永恆天生的特性是服務至尊主。微靈有兩種：解脫的(mukta)和受條件限制的(baddha)。解脫靈魂在至尊聖主的居所永恆忙於服務祂。他們決不低墮。自古以來，受條件限制的靈魂忘了服務至尊聖主，因此被粗糙和精微的兩種物質身體蒙蔽，承受著三種痛苦，作為在這個物質世界的懲罰。

受條件限制靈魂的粗糙軀體，由土、水、火、空氣和天空這五種物質元素造成，它短暫而易毀。靈魂在死後換掉他的粗糙軀體。有生必有死，循環不息。今天、明天或幾年之後，必死無疑。

mṛtyur janmavatām vīra dehena saha jāyate  
adya vābda-śatānte vā mṛtyur vai prāṇinām dhruvaḥ

《聖典博伽瓦譚》(10.1.38)

大英雄啊，有生必有死，因為死亡與軀體一起誕生。也許在今天或幾百年之後死亡，每個生物體卻必死無疑。\*

《梵歌》(2.27)說：「jatasya hi dhruvo mṛtyuh—有生必有死。」

蒙蔽靈魂純粹本性的，稱為精微軀體，它是由心意、智慧和假我組成的。每次誕生都獲賜新的粗糙軀體，那個軀體在死亡時毀滅。精微軀體卻不是這樣。因為微靈忘了主奎師那的永恆形象(svarupa)，因此精微軀體自古以來都蒙蔽了微靈的本性和身份。儘管透過知識、瑜伽、苦行、冥想或研究《韋達經》等等這樣的程序想起至尊主之後，都無法瓦解這個精微軀體。只有透過對祂履行純粹奉愛服務(bhagavad-bhakti)，這樣想起祂才可以瓦解。那時候，靈魂就處於他的純粹本性。

prītir na yāvan mayi vāsudeve na mucyate deha-yogena tāvat

《聖典博伽瓦譚》(5.5.6)

主瓦蘇戴瓦正是我，因此，直到對祂滿懷愛意，否則肯定得不到解救，必須一再接受物質軀體。\*

sa liṅgena vimucyate

《聖典博伽瓦譚》(4.29.83)

聆聽我的逍遙時光，就會從生命的身體概念得到解脫。

bhayaṁ dvitīyābhiniveśataḥ syāt

《聖典博伽瓦譚》(11.2.37)

忘記主導致恐懼，也引致生命的身體概念。



yadā ratir brahmaṇi naiṣṭhikī pumān

《聖典博伽瓦譚》(4.22.26)

堅定地依附於至尊人物之後，生物體就燒掉他的物質環境，恰似火生於木，卻燒毀木本身。\*

mām upetya tu kaunteya

《聖典博伽梵歌》(8.16)

不過，琨緹之子啊，得到我的人決不再投生。

當我們研讀這些詩節時，這點顯而易見，雖然精微軀體沒有開始，卻因為忘了至尊主而得到，又因為記起祂而毀滅。因此，那些知道靈魂天性不變、不朽和永恆的人，不因失去粗糙軀體而難過和困擾。他們不為沒有靈魂的粗糙軀體難過，也不為有靈魂並在將來會毀滅的粗糙軀體難過。另一方面，那些認為粗糙軀體是自我的人，實在愚昧。這樣的人甚至不知道精微軀體，更何況是靈魂。他們認為那個粗糙軀體(靈魂在體內)是他們的父母、兄弟和親戚。當靈魂離開那個軀體時，他們認為他們的父母、兄弟或親戚死了，並為那個軀體難過。

## 詩節十二

na tv evāhaṁ jātu nāsaṁ na tvam neme janādhipāḥ  
na caiva na bhaviṣyāmaḥ sarve vayam ataḥ param

na — 從未； tveva — 最肯定； aham — 我； jatu — 任何時間； na asam — 不存在； na — 也不； tvam — 你； na — 也不； ime — 這些； jana-adhipah — 各位國王； na — 也不； ca — 也； eva — 肯定； na bhaviṣyamah — 不會存在； sarve vayam — 我們所有人； ata param — 今後。

我、你或這所有國王，從來沒有一刻不存在，將來我們任何人都不會停止存在。

《要義甘霖》：奎師那問這些問題：「我的朋友阿尊那啊，為親愛的人之死難過時，他所愛的對象是甚麼？是軀體還是靈魂？」《聖典博伽瓦譚》(10.14.50)說：

sarveṣāṁ api bhūtānāṁ nṛpa svātmaiva vallabhaḥ

國王啊，對眾生來說，最親愛的肯定是自我(atma)。

根據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的這句話，如果靈魂(atma)是唯一的所愛對象，那麼兩種靈魂—至尊靈魂和從屬的靈魂—都是永恆和不死的。儘管至尊靈魂和個體靈魂之間有分別，也是這樣。因此，靈魂不是哀悼的對象。主奎師那只是因此而講述這個以na tv evaham開始的詩節。「我—超靈(Paramatma)，至尊自我—過去並

非真的不存在。我過去肯定存在。你一個體靈魂，過去同樣也存在，這些國王的靈魂全都一樣。」靈魂存於目前的軀體之前並不存在，這句話反駁了這個可能性。「同樣，你、這些國王和我，將來並非真的不會繼續存在。我們所有人都會繼續存在。」由此證明了靈魂不滅。在這方面，《卡塔奧義書》(2.2.13)說：

nityo nityānām cetanaś cetanānām  
eko bahūnām yo vidadhāti kāmān

在所有永恆之中有一位至尊永恆，在全部有意識的眾生之中有一位至尊意識知覺。雖然祂獨一無二，卻使眾生得償所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靈魂與粗糙軀體的接觸，稱為誕生，與軀體分離則稱為死亡。當靈魂位於粗糙軀體時，一個人就會與其他人有愛心交流。但是這些愚昧之徒把粗糙軀體看作為自我，覺悟不到真正自我不是物質的，因此當靈魂從軀體消失時，就痛心欲絕。

在《聖典博伽瓦譚》，帕瑞悉大君問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婆羅門啊，主奎師那沒有投生在其他牧牛童的父母那裏。那些父母對祂怎可能有這種無比之愛，他們甚至對自己的孩子都沒有這種愛？」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回應這點說：「國王啊，對眾生來說，自己的自我最珍貴。雖然自己非常鍾愛那些與自我分開的事物，例如兒子、財富或房子等等，它們卻不像自己本身那麼珍貴。對自己自我的愛，多於對它們的愛。換句話說，『我』和『我的』之間有差別。一個人對所擁有事物的愛和對自己本身的愛，有多寡之分。」

那些認為軀體是自我的人，不覺得任何與軀體有關的東西，例如房子、妻兒等等，好比自己的軀體一樣親愛。儘管一個人的軀體是他鐘愛的對象，他卻更鐘愛他的自我，因為當軀體衰老時，生存的欲望仍然強大。這是由於過度依附自我。主奎師那正是自我之中的自我，因此是每個靈魂最鍾愛的對象。與奎師那有關的世界也是親愛的，但不是最親愛的。奎師那是「我」這個字的對象，因為祂是所有靈魂之中的靈魂。宇宙等等任何與奎師那有關的事物，都是「我的」這詞語的對象。因此牧牛童非常鍾愛奎師那。

在《巴瑞漢-阿然亞卡奧義書(Brhad-aranyaka Upanisad)》(2.4.5)，亞給外卡爾(Yajñvalkyā)和邁崔儀(Maitreyī)之間的對話，證實上述陳述。當中敘述：

sa hovāca na vā are patyuh kāmāya priyo  
bhavaty ātmanas tu kāmāya patiḥ priyo bhavati na  
vā are sarvasya kāmāya sarvaṁ priyaṁ  
bhavaty ātmanas tu kāmāya sarvaṁ priyaṁ bhavati

[大聖人亞給外卡爾對邁崔儀說：]生物體不會為了滿足其他生物體而愛另一個生靈。丈夫愛妻子，妻子愛丈夫，父親愛兒子，兒子愛父親都只是為了滿足自己。一個人之所以親愛，不是為了滿足他，而是為了取悅和滿足自己的自我。

### 詩節十三

dehino 'smin yathā dehe kaumāram yauvanam jarā  
tathā dehāntara-prāptir dhīras tatra na muhyati

dehinah—體困靈魂的；asmin—在這；yatha—就像；dehe—在體內；kaumaram—童年；yauvanam—到少年；jara—到老年；tatha—同樣；deha-antara—另一個軀體；praptih—得到了；dhirah—聰明人；tatra—在這個情況下；na muhyati—他沒受到迷惑。

正如體困靈魂在這個粗糙的肉身從童年逐漸過渡到青年，以至老年，靈魂死亡時同樣也領受到另一個軀體。聰明人不會因軀體的毀滅和再生感到迷惑。

《要義甘霖》：也許會提出下列要點：由於靈魂與軀體有關，因此軀體也會是我們所愛的對象。而且，那些與軀體有關的人，例如兒子、兄弟、親戚和孫子等等，也會是我們所愛的對象。因此他們死亡時，我們肯定會感到難過。

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dehinah開始的詩節回應這點。「體內的靈魂(atma)到達童年；童年結束時就到達少年；少年結束時就步入老年。同樣，失去軀體時，就得到另一個軀體。由於童年和少年與靈魂有關，因此都是所愛的對象，但是它們完結時卻不會感到難過。因此，不應該為失去軀體本身而難過，由於它與靈魂有關，因此也是所愛的對象。如果一個人從少年過渡到老年時感到難過，那麼在童年消失而到達少年時，必定也感到快樂。因此，你應該感到快樂，因為失去年老的身體時，比斯瑪和杜榮拿會得到新的身體。你或者應該這樣想，正如軀體生長和到達各個階段，同一個靈魂同樣也得到不同種類的身體。」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dehi這個字表示不變的「靈魂(jiva)」。不過，軀體卻會經歷轉變。儘管從童年、少年到老年，以至最後在死亡時，軀體都經歷轉變，體困靈魂卻沒經歷任何變化；始終如一。因此，不應該為失去軀體而難過。正如從童年發展到少年時會感到快樂，而不是傷心，同樣，在死後也得到能幹而漂亮的新軀體。那麼，為甚麼要感到難過？反而只應該感到快樂才是。

由於被他的岳父蘇誇爾師(Sukracarya)詛咒，亞亞提(Yayati)王未老先衰。他悲痛地在蘇誇爾師足下謙卑地懇求寬恕。蘇誇爾師的女兒嫁給了國王，為了取悅她，蘇誇爾師賜福他，讓國王能以任何一位年輕兒子的青春，交換他的年老。他的長子亞度(Yadu)因為想崇拜主而拒絕了他，他的幼子普茹(Puru)卻交出青春，接受

了父親的年老。這樣，亞亞提再次變得年輕，與他的王后[戴瓦央緹(Devayani)和其他人]享樂。在兒孫陪伴下，他自覺非常快樂。不過，最後他明白到這些快樂全都是短暫的，並導致無限痛苦。他把兒子的青春還給他，到森林內在地履行至尊主的崇拜(《聖典博伽瓦譚》9.18.1-51)。因此，失去老弱枯槁的軀體，知道不久就會得到健康、強壯和漂亮的新軀體時，應該感到快樂。

#### 詩節十四

mātrā-sparsās tu kaunteya śītoṣṇa-sukha-duḥkha-dāḥ  
āgamāpāyino 'nityās tāms titikṣasva bhārata

matra—有對象的那些感官的；sparsa—接觸；tu—僅是；kaunteya—琨緹之子阿尊那啊；sita—冷；usna—熱；sukha—快樂；duhkha—傷心；dah—它們給予；gama-apayina—來來去去；anityah—短暫的；tan—他們；titikṣasva—你必須容忍；bharata—巴爾塔啊。

琨緹之子啊，當感官接觸感官對象時，就體驗到冷、熱、快樂和傷心。這樣的體驗無常又短暫，巴爾塔啊，因此你必須容忍。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對奎師那說：「你說的都是真的。不過，我這種沒有辨別力的人，麻木的心意被傷心和悲哀蒙蔽，僅是痛苦之源。產生痛苦的不僅是心意。透過心意的印象體驗各自的感官對象，觸覺等等各種感官也造成麻煩。」

因此，奎師那說matra，表示感官所接受的感官對象。這種感官對象的體驗，稱為sparsa。至尊聖主解釋sitosnah agamapayinah：「雖然冷水在夏天很怡人，那同樣的水在冬天卻使人受苦。因此，知道了感官對象的體驗短暫又無常，就應該容忍。」容忍它們是經典賦定的責任。在冬天一月份(Magha)的時候沐浴相當麻煩。儘管如此，都不應該放棄經典訓示的強制性沐浴常規。同樣，那同一些人(兄弟、兒子等等)出生和賺錢時使人快樂，死亡時卻又令人痛苦。「知道這樣的苦樂短暫又無常，你應該容忍。你不能以愛護這樣的親戚為藉口，放棄你在戰爭戰鬥的賦定職務。放棄經典推薦的職務，肯定導致重大困擾。」

#### 詩節十五

yam hi na vyathayanty ete puruṣaṁ puruṣarṣabha  
sama-duḥkha-sukhaṁ dhīraṁ so 'mṛtatvāya kalpate

yam—他；hi—確實；na vyathayanti—不擾亂；ete—這些(感官與感官對象的接觸)；puruṣam—人；puruṣa-rṣabha—人者之尊；sama—泰然自若；duhkha—在痛

苦之中；sukham－和在快樂之中；dhīram－堅定，有耐心；sah－他；amṛtatvaya－追求永生，從生死之中解脫；kalpate－有資格。

人者之尊啊，縱是面對感官察知所致的二元性卻泰然自若，認為苦樂都一樣，那個冷靜的人肯定有資格從無盡的生死輪迴之中解脫。

《要義甘霖》：如果一個人恰當地探討感官對象的影響，修習容忍，當他體驗這些感官對象時，就不會造成痛苦。當感官對象不再導致痛苦時，自然會接近臻達解脫。因此講述了這個以yam hi na開始的詩節。在這裏，amṛtatvaya這個字表示「解脫」。

### 詩節十六

nāsato vidyate bhāvo nābhāvo vidyate sataḥ  
ubhayor api dr̥ṣṭo 'ntas tv anayos tattva-darśibhiḥ

na－不；asataḥ－短暫的；vidyate－有；bhavah－容忍；na－不；abhavah－毀滅；vidyate－有；sataḥ－永恆的；ubhayoh－兩個；api－非常；dr̥stah－觀察到；antah－結論；tu－確實；anayoh－這些的；tattva－真理的；darsibhiḥ－被那些知悉者。

在冬天或夏天等等短暫事物之中，沒有永恆的存在，在靈魂等等永恆事物之中，則沒有毀滅。透過探討甚麼是短暫的，甚麼又是永恆的，那些知道真理的人得到了這個結論。

《要義甘霖》：這些話是為那些仍然無法分辨的人而說的。根據asango hy ayam purusah這句話，靈魂與精微或粗糙軀體，或悲哀和錯覺等等軀體特性都沒關係。因為這些關係都只是因為愚昧而想像的。因此講了目前這個以nasataḥ開始的詩節。asataḥ這個字表示，悲哀和錯覺出現在靈魂(他天生靈性)和他的庇蔭，即粗糙軀體之中，由於它們並非靈性的，因此沒有真正的存在。同樣，sataḥ這個字表示，天性永恆的個體靈魂決不毀滅。這樣就明白了永恆和短暫的基礎原則。「因此你和比斯瑪都是永恆的。在不朽靈魂方面，身體認同、悲哀和錯覺都不存在，那麼比斯瑪和其他人怎會被殲滅？知道了那點，你為甚麼要為他們難過？」

### 詩節十七

avināśi tu tad viddhi yena sarvam idaṁ tatam  
vināśam avyayasyāsyā na kaścit kartum arhati

avinasi—不可毀滅的；tu—確實；tat—那；viddhi—知道；yena—藉此；sarvam—整個軀體；idam—這；tatam—遍及；vinasam—毀滅；avyayasya—不朽(靈魂)的；asya—的；na kascit—沒有人；kartum—影響；arhati—能夠。

你應該知道，遍及整個軀體的不朽靈魂不可毀滅。沒有人能夠毀滅不朽的靈魂。

《要義甘霖》：「Nā bhāvo vidyate sataḥ—永恆的事物無法毀滅。」至尊聖主說這個以avinasi開始的詩節，闡明這個真理。靈魂的基本性質(svarupa)就是遍及整個軀體。靈魂只遍及個別的軀體，因此大小有限，有人也許會質疑靈魂的意識知覺怎麼不可能是短暫的。主奎師那說：「不，不是這樣。」《神訓經》和《輔典》都有這方面的證據。《神訓經》表明：「sūkṣmānām apy ahaṁ jīvaḥ—在精微的事物之中，我是靈魂」(《聖典博伽瓦譚》11.16.11)。《牟達卡奧義書》(3.1.9)也說明：「eṣo 'nur ātmā cetasā veditavyo yasmin prāṇaṁ pañcadhā saṁviveśa—靈魂非常微小；只有純粹的心才能覺悟到。靈魂一直在軀體內，獨立於上行的提升能量(prana)、下行的鞏固能量(apana)、上行能量(vyana)、平衡能量(samana)和外移能量(udana)五種生命氣。」《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Svetasvatara Upanisad)》(5.9)說：

bālāgra-śata-bhāgasya śatadhā kalpitasya ca  
bhāgo jīvaḥ sa vijñeyaḥ sa cānantyāya kalpate

應該知道個體靈魂是頭髮尖的一萬分之一。

《艾塔爾亞奧義書(Aitareya upanisad)》(5.8)也說：「ārāgra-mātro hy avaro 'pi drṣṭaḥ—看得到靈魂有個極精微的形體。」

《神訓經》上述的陳述證明，個體靈魂非常微小；非常精微。正如施用有效的藥草或把寶石放在頭上或胸前，就可以滋養整個軀體，縱使個體靈魂位於某一個地方，同樣都可以遍及整個軀體。這點不難協調。受到各種物質名份限制，靈魂進入各個物種，在不同的天堂和地獄徘徊。達塔爾崔亞(Dattatreya)在《聖典博伽瓦譚》(11.9.20)也證實了這點：「ārāgra-mātro hy avaro 'pi drṣṭaḥ—個體靈魂在整個物質世界顛沛流離。」

目前的這個詩節描述，個體靈魂有種品質，能夠前往任何地方。這點毫無矛盾。個體靈魂稱為永恆的(avyayasya)。《神訓經》也證實了這點：

nityo nityānām cetanaś cetanānām  
eko bahūnām yo vidadhāti kāmān

《卡塔奧義書》(2.2.13)

祂是所有永恆實體之中至尊永恆的，所有具意識生物之中至尊有意識的。儘管只得祂一個人，卻履行那麼多活動，使眾生得償所願。

如果我們從另一個角度看這個詩節，可以說在所有人類鳥獸之中，都可以看到軀體、靈魂和超靈這三者。上一個詩節，nasato vidyate bhavo(《梵歌》2.16)，解釋了軀體和靈魂的性質，那麼第三個實體—超靈—是甚麼性質的？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vinasi開始的詩節回答這點。tu這個字用來表明不同的環境。只是因為基本上，假象和個體靈魂天生與超靈不同，這個物質世界才會存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不可毀滅的真理有兩種。一個是個體的有意識微靈，另一個則是所有個體靈魂的展現之源和控制者，即超靈。同一位超靈作為見證者，存在於無活動和有意識的物體之中。靈魂多不勝數。個體靈魂分別存在於每一個粗糙軀體。每個軀體裏的個體靈魂體驗苦樂。至尊絕對真理，即超靈，只是作為見證者位於軀體裏，不受個體靈魂的苦樂影響。這個詩節描述了不毀靈魂的本性。個體微靈位於軀體的一部分，怎麼整個軀體都體驗得到？主奎師那在目前這個詩節回答這個問題。《終極韋達》(2.3.22)avirodhas candanavat證實了祂上面的陳述。這表示，正如滴在軀體某一部分的一滴檀香漿使人遍體清涼；整個軀體同樣也體驗到位於軀體某一部分的個體靈魂。

《輔典》也證實了這點：

aṅumātro 'py ayam jīvāḥ sva-dehe vyāpya tiṣṭhati  
yathā vyāpya śarīrāṇi hari-candana-vipruṣaḥ

正如滴在軀體某一部分的一滴檀香使人遍體舒暢，位於軀體某一部分的個體靈魂，同樣也遍及整個軀體。

如果發問：「個體靈魂在軀體哪部分？」答案就是：「在心裏。」Hrdi hy esa atmeti(《Sat-prasni Sruti》)。《終極韋達》(2.3.24)也說明了這點：gunad valokavat。個體靈魂就像亮光，以他的品質遍及整個軀體。個體靈魂雖然極微小，卻以意識知覺的品質遍及整個軀體。就像位於天空某一處的太陽照亮整個宇宙，個體靈魂同樣也遍及整個軀體。至尊聖主自己在《梵歌》(13.33)說明了這點。

## 詩節十八

antavanta ime dehā nityasyoktāḥ śarīriṇaḥ  
anāśīno 'prameyasya tasmād yudhyasva bhārata

anta-vantah—有完結的，即終須毀滅的；ime—這一切；dehah—物質軀體；nityasya—永久的(擁有不變的形象)；ukta—據說；saririnah—體困靈魂的；anasinah—不可毀滅的；aprameyasya—難以測量的(例如用顯微鏡)；tasmāt—因此；yudhyasva—戰鬥；bharata—阿尊那啊。

靈魂是永恆，不可毀滅和難以測量的，據知他的物質身體是易毀的。因此，阿尊那啊，戰鬥吧。

《要義甘霖》：為了闡明nasato vidyate bhavah的意思，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ntavantah開始的詩節。saririnah這個字用以描述體困靈魂。Aprameyasya表示個體靈魂極難理解，因為他極精微。Tasmad yudhyasva表示「因此，戰鬥吧」。基於這些論點，奎師那斷定絕不應該放棄賦定的宗教職務。

### 詩節十九

ya enam vetti hantāraṁ yaś cainaṁ manyate hatam  
ubhau tau na vijānīto nāyaṁ hanti na hanyate

yah—不論誰；enam—這個(靈魂)；vetti—知道；hantaram—作為兇手；yah—他；ca—和；enam—這個靈魂；manyate—認為；hatam—好像被殺；ubhau tau—兩者的；na vijānītaḥ—不知道；na—也不；ayam—這個靈魂；hanti—殺死；na—不；hanyate—被殺。

認為靈魂是兇手或被殺的人都是愚昧的，因為自我既不殺戮，也不被任何人所殺。

《要義甘霖》：奎師那說：「噢，朋友，阿尊那，你是靈魂，因此你既不是殺戮行為的主體，也不是對象。」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yah enam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認為個體靈魂殺戮(例如阿尊那殺死比斯瑪)或個體靈魂被殺(例如阿尊那被比斯瑪所殺)，都是愚昧的。因此，朋友啊，你為甚麼只是因為愚昧的人會指責你殺害長輩，而害怕身敗名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在教導阿尊那：「你是靈魂，因此你既不是『殺戮』這個動詞的主體，也不是對象。」在這裏，祂正清楚地解釋阿尊那不是主體，即殺死在反方的比斯瑪等等英雄的人，也不可能是他們殺戮的對象。而且，認同自我是軀體的愚昧之徒認為，粗糙軀體是殺戮的主體和對象。奎師那論定：「因此，透徹地知道這個真理，放棄你對粗糙軀體的認同，穩處於自我的本性。皈依我，無畏地履行你的職務來取悅我。在這方面千萬不要陷於愚昧之中。」

《神訓經》也說了同一概念：

hantā cen manyate hatam hataś cen manyate hatam  
ubhau tau na vijānīto nāyaṁ hanti na hanyāte



如果認同自我是軀體的人，認為他殺死某人，又如果軀體被殺的人斷定他被殺，那麼兩者都是愚昧的，因為靈魂既不殺任何人，也不被殺。

## 詩節二十

na jāyate mriyate vā kadācin  
nāyaṁ bhūtvā bhavitā vā na bhūyaḥ  
ajo nityaḥ śāśvato 'yaṁ purāṇo  
na hanyate hanyamāne śarīre

na jāyate—不投生；mriyate—死；va—或者；kadācit—任何時間；na—也不；  
ayam—這個(靈魂)；bhutva—就存在；bhavita—會存在；va—也不；na—不；  
bhuya—一再(接受物質身體)；ajah—沒有出生；nityah—永恆；sasvata—長存的；  
ayam—他；purāṇah—原始的；na hanyate—他沒被殺；hanyamane—被毀滅；  
sarīre—當軀體。

靈魂既沒投生，也沒死亡，也沒受到軀體重複的生長和衰退影響。他沒有出生，永恆而長存。雖然是原始的，他卻青春永駐。軀體毀滅時，靈魂沒有毀滅。

《要義甘霖》：為了確立靈魂的永恆，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na jāyate mriyate等字句開始的詩節，當中證明了靈魂從未在某一刻誕生或死亡。靈魂過去沒有誕生或死亡，將來也不會，nāyaṁ bhutva bhavita等等字句證明了這點。至尊聖主現在更進一步地用ajah(沒有出生)這個字解釋，靈魂過去、現在或將來都沒投生。因此祂確定靈魂過去也存在。sasvatah這個字意謂「長存的，在過去、現在或將來都沒有毀滅的」。因此，個體靈魂是永恆的。如果還是提出疑問，說因為靈魂存在了很長時間，可能會不敵年老，至尊聖主回應說：「不，那不是真的，因為他是原始的(purāṇah)。這表示雖然他是原始的，卻青春永駐，毫無六種轉變，包括生和死」。如果某人又問：「軀體死亡時，靈魂不會死嗎，哪怕是象徵性地？」主奎師那回答說：「不，靈魂與軀體完全沒有關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詩節確立了靈魂的永恆性。他超越生死，永恆而長存。軀體毀滅時他沒有毀滅。因此靈魂沒有物質軀體的六種轉變：誕生、持續存在、生長、繁殖、衰退和死亡。《卡塔奧義書》(1.2.18)提出了類似的結論：

na jāyate mriyate vā vipāścin nāyaṁ kutaścin na vibhūva kaścit  
ajo nityaḥ śāśvato 'yaṁ purāṇo na hanyate hanyamāne career

[這個詩節的含意與《梵歌》2.20相同，但在這裏用了表示「認識自我的人(vipāścit)」這個字。]

《巴瑞漢-阿然亞克奧義書(Brhad-aranyaka Upanisad)》(4.4.25)也證實這個結論：sa va esa mahan aja atmajaro 'maro 'mrto 'bhayah。「靈魂無可辯駁地偉大，無生無死，不受年老影響，不朽而無畏。」

### 詩節二十一

vedāvināśīnam nityam ya enam ajam avyayam  
katham sa puruṣaḥ pārtha kam ghātayati hanti kam

veda—知道；avinasinam—不可毀滅的；nityam—永恆地；yah—他；enam—靈魂；ajam—沒有誕生；avyayam—不變的；katham—怎樣？；sah—那；puruṣa—人；partha—帕爾塔(阿尊那)啊？；kam—誰？ghatayati—導致殺死；hanti—他可以殺死嗎；kam—誰？

帕爾塔啊，知道靈魂永恆沒有誕生，不變不滅的人，怎會殺死任何人或導致任何人被殺？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現正回答阿尊那：「帕爾塔啊，得到這知識之後，甚至在參戰之後，你都不會犯上犯罪之罪，我也不會犯教唆你戰鬥之罪。」目前這個以vedavinasinam開始的詩節，是為了傳達這點而講述的。在這裏，nityam這個字是個副詞。avinasi(不可毀滅)、aja(沒有出生)和avyayam(不變)等字，是用來反駁這個概念：任何毀滅行為都有點削弱靈魂。至尊聖主說：「當你得到了這樣的知識，你怎會認為我這樣的人會誘使某人殺死任何人？同樣，你這樣的人又怎會殺死某人或導致某人被殺？」

### 詩節二十二

vāsāmsi jīrṇāni yathā vihāya navāni grhṇāti naraḥ 'parāṇi  
tathā śarīrāni vihāya jīrṇāny anyāni samyāti navāni dehī

vasamsi—衣服；jirnani—殘舊的；yatha—就像；vihaya—放棄；navani—新的；grhnati—接受；narah—一個人；aparani—其他；tatha—同樣；sarirani—身體；vihaya—放棄；jirnani—舊的；anyani—其他；samyati—接受；navani—新的；dehi—體困靈魂。

正如一個人丟掉舊衣服，得到新衣服，靈魂同樣也放棄老舊的身體，接受新的身體。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對阿尊那說：「放棄舊衣服，接受新衣服有甚麼害處嗎？你也許會說：『與比斯瑪作戰，你和我會導致名為比斯瑪的這個靈魂放棄軀體。』我對這点的回答就是，比斯瑪只會放棄他又老又無用的軀體，接受新的軀體。這怎能怪責你或我？」

### 詩節二十三

nainam chindanti śastrāṇi nainam dahati pāvakaḥ  
na cainam kledayanty āpo na śoṣayati mārutaḥ

na—不；enam—他(個體靈魂)；chindanti—刺穿；sastrani—各種各樣的武器；  
na—不；enam—他；dahati—燃燒；pavaka—火；na—不；ca—和；enam—  
他；kledayanti—弄濕；apa—水；na—不；soṣayati—乾燥；maruta—風。

任何武器決不能刺穿靈魂，火燒不了，水濕不了，風也乾不了。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你在戰爭中所用的武器，無法對靈魂造成任何痛楚或痛苦。」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nainam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這裏的sastrani這個字表示「劍」等等，pavakah意謂「阿尊那啊，儘管你用這所有武器，都不會對靈魂造成任何痛苦。」

### 詩節二十四至二十五

acchedyo 'yam adāhryo 'yam akledyo 'śoṣya eva ca  
nityaḥ sarva-gataḥ sthāṇur acalo 'yam sanātanaḥ

avyakto 'yam acintyo 'yam avikāryo 'yam ucyate  
tasmād evam viditvainaṁ nānuśocitum arhasi

acchedya—是不可分割的；ayam—這個(靈魂)；adahyah—無法燃燒的；ayam—  
這個(靈魂)；akledyah—無法溶解的；asosyah—無法乾枯的；eva—肯定地；ca—  
和；nityah—永恆；sarva-gatah—儘管他到處去；sthanuh—固定；acalah—不可  
移動的；ayam—這個(靈魂)；sanatanah—長存的；avyaktah—不展現的；ayam—  
這個(靈魂)；acintyah—不可思議的(對心意來說)；ayam—這個(靈魂)；  
avikaryah—不須經歷轉變的；ayam—這個(靈魂)；ucyate—據說；tasmāt—因  
此；evam—如此一來；viditva—明白了；enam—對這個(靈魂)；na—不；  
anusocitum—感到難過；arhasi—適合。

靈魂不可分割，難以溶解，無法燃燒或乾枯。他永恆，無處不在，永久，靜止而長存。他不展現，也不可思議，免於生死等等六種轉變，他是不變的。這樣明白了靈魂之後，你不應該難過。

《要義甘霖》：靈魂被描述為不可分割的等等。重複這點表明靈魂的永恆性，消除那些不確定靈魂本性者的懷疑。如果某人三番四次說現今這個卡利年代是有宗教(dharma)的，這重複會強調這個事實：毫無疑問，卡利年代確實有宗教。同樣，透過重複靈魂的品質來確認他本性的永恆不變。在這裏，sarva-gatah(遍存萬有)這詞語表明，靈魂因自己的活動輪迴轉世，經歷半神人、人類鳥獸等等所有生命物種。

為了傳達靈魂穩定性的這個清晰概念，因此重複了sthanuh(固定)和acalah(靜止的)這些詞語。由於靈魂非常精微，因此稱為avyaktah(難以察知的)。由於他作為意識知覺遍及整個軀體，因此稱為acintya(不可思議的，無法以世俗推理了解的)。由於他沒有六種轉變，例如誕生等等，因此稱為avikarya(不變的)。

## 詩節二十六

atha cainaṁ nitya-jātaṁ nityaṁ vā manyase mṛtaṁ  
tathāpi tvaṁ mahā-bāho nainaṁ śocitaṁ arhasi

atha — 不過如果；ca — 也；enam — 這個(靈魂)；jatam nityam — 恆常投生；nityam — 恆常；va — 或者；manyase — 你認為；mrtam — 死亡；tathapi — 仍然；tvam — 你；maha-baho — 臂力非凡的人啊；na — 不；enam — 對於這個(靈魂)來說；socitum — 難過；arhasi — 適合。

不過，臂力非凡的人啊，如果你認為靈魂永遠有生有死，你仍然沒理由要難過。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的是：「阿尊那啊，到現在為止，我對你解釋的都是基於經典的，但現在我會從普通經驗的觀點來解釋。請非常留心地聽著。如果你認為軀體的誕生是永恆的，就是說，自我永遠都是有出生的，如果你認為軀體毀滅時靈魂都死亡，儘管如此，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作為勇敢的統治者和戰士，你的職務仍然是戰鬥。」在賦定職務方面，《聖典博伽瓦譚》(10.54.40)說：

kṣatriyāṇāṁ ayaṁ dharmah prajāpati-vinirmitaḥ  
bhrātāpi bhrātaraṁ hanyād yena ghorataras tataḥ

統治者或戰士是主布茹阿瑪創造的，根據他們的宗教原則，兄弟之間甚至可以互相廝殺。因此，統治者或戰士的賦定職務據說非常可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盡力讓阿尊那明白這點時，至尊主奎師那不再用經典訓令，現在祂使他從常識的角度去理解。祂對他說，如果他明白靈魂像《神訓經》和其他經典所述的那樣永恆，那就沒理由難過。但儘管是從常識的角度，也沒理由難過。查爾瓦克(Carvaka)等等無神論者認為，靈魂像粗糙軀體那樣短暫，又說靈魂死後不存在。再者，根據某個特定佛教派別的哲學，如果認為靈魂一再投生和死亡，仍然沒理由為此難過。

## 詩節二十七

jātasya hi dhruvo mṛtyur dhruvaṁ janma mṛtasya ca  
tasmād aparihārye 'rthe na tvam śocitum arhasi

jatasya—對於誕生的人來說；hi—因為；dhruvah—是肯定的；mṛtyuh—死亡；dhruvam—是肯定的；janma—誕生；mṛtasya—對於死亡的人來說；ca—和；tasmāt—因此；aparihārye arthe—在這種無可避免的情況下；na—不；tvam—你；socitum—難過；arhasi—應該。

有生必有死，有死必有生；死者必生，因此你不應該為無可避免的事而難過。

《要義甘霖》：一個人以目前的軀體承受以往活動的成果(prarabdha-karma)，成果耗盡時，就必死無疑。他死後會無可避免地再次投生，以致可以承受他以目前軀體所履行活動的結果。任何人都不能逃避必然的生死。

## 詩節二十八

avyaktādīni bhūtāni vyakta-madhyāni bhārata  
avyakta-nidhanāny eva tatra kā paridevanā

avyakta-adini—在初期不展現，難以察知的；bhutani—眾生；vyakta—展現，可察知的；madhyani—在過渡期間；bharata—巴爾塔，阿尊那啊；avyakta—不展現，難以察知的；nidhanani—而在死後；eva—肯定地；tatra—因此；ka—為甚麼？；paridevana—難過。

阿尊那啊，在誕生之前，眾生都是不展現的，在過渡期間展現—在誕生之後—在死後，又再一次不展現。那會有甚麼原因要難過？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以na jayate mriyate va kadacit(《梵歌》2.20)這個詩節，消除了與靈魂有關的悲哀，又以jatasya hi dhruvo mṛtyuh (《梵歌》2.27)這個詩節，消除與軀體有關的悲哀之後，至尊聖主現在講述這個avyaktah以開始的詩節，消除為靈魂和軀體難過的原因。在他們誕生之前，半神人、人類鳥獸等等

都不展現。那時候，精微和粗糙身體也以土等等物質的形式，以構成原因的狀態存在，不過處於不展現的階段。他們在中段展現，死後又再不展現。在宇宙瓦解和毀滅(maha-pralaya)時，靈魂也繼續以精微形體存在，因為他的業報和接受感官對象的傾向仍然存在。因此，所有靈魂在初期一直不展現，最後又再不展現。他們只在中段展現。《神訓經》也表明：「sthira-cara-jataya syur ajayotthanimitta-yujah—所有動與不動的實體都因他們的活動而展現。因此，為甚麼難過落淚？」(《聖典博伽瓦譚》10.87.29)。

在《聖典博伽瓦譚》(1.13.44)，聖拿茹阿達.牟尼說：

yan manyase dhruvam lokam adhravam vā na cobhayam  
sarvathā na hi śocyās te snehād anyatra mohajāt

不論你認為人是永恆的靈魂還是短暫的軀體，不論你會不會覺得他難以描述而永恆和短暫，無論如何，你都不必難過。除了錯覺所產生的情感之外，沒有原因要悲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眾生都源於不展現階段，繼續展現一段時間，又再處於不展現階段。僅是為了解釋這點，才講述目前這個詩節。在上述注釋引用的，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對《聖典博伽瓦譚》(10.87.29)的解釋，他著述由於所有靈魂都是至尊主(Paramesvara)展現的，因此受制於祂。至尊主超越物質自然，一直都不依附她。當祂上演瞥向物質自然的逍遙時光時，靈魂就帶著以前活動造成的印象，展現為動與不動的身體。凡是用utpanna(出現)這個字的地方，都表示「變得展現」。

如果有人問，融入至尊主的靈魂怎會投生，所給予的解答就是，透過祂的瞥視和祂的意願激勵的。然後以前的業報就變得活躍，之後個體靈魂就會與他的精微軀體一起顯現。然後，與粗糙軀體合一後，個體靈魂就投生。換句話說，當源於物質自然的影響所產生的名份瓦解時，就認為微靈死了；當個體靈魂與他以前的業報、印象，還有這個物質世界各個生命物種的粗糙和精微身體一起顯現時，就說他已經投生了。《巴瑞漢-阿然亞卡神訓經》說明了這點：

yathāgneḥ kṣudrā visphulingā  
vyuccaranty evam evāsmād ātmanāḥ  
sarve prāṇāḥ sarve lokāḥ sarve  
devāḥ sarvaṇi bhūtāni vyuccaranti

正如火花來自火焰，感官(例如說話的能力)、活動結果(例如快樂和痛苦)，上至主布茹阿瑪下至螞蟻等等所有半神人和眾生，都是從我一超靈—而來。

偉大奉獻者閻羅聖王也說：「yatragatas tatra gatam manusyam—生物體回到同一個不為人知的地方，他從那個地方來的。」

## 詩節二十九

āścaryavat paśyati kaścīd enam  
āścaryavad vadati tathaiva cānyaḥ  
āścaryavac cainam anyaḥ śṛṇoti  
śrutvāpy enam veda na caiva kaścīd

ascarya-vat — 是驚人的； pasyati — 看見； kascit — 某人； enam — 這個(靈魂)；  
ascarya-vat — 是驚人的； vadati — 談到； tatha — 同樣； eva — 確實； ca — 也；  
anyah — 另一個； ascarya-vat — 是驚人的； ca — 和； enam — 這個(靈魂)； anyah —  
其他人； srnoti — 聆聽； srutva — 聽到； api — 甚至； enam — 這個(靈魂)； veda —  
明白； na — 不； ca — 和； eva — 肯定； kascit — 一些人。

一些人把靈魂看作為驚人的，一些人說他是驚人的，又有一些人聽說他是驚人的。不過，儘管聽到他的事之後，其他人卻完全無法了解他。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說的是：「阿尊那啊，如果你問我現在所說的驚人主題是甚麼，那就聽著。儘管領受到這知識之後，還沒有喚醒你的智慧，這確是奇事。因此你的懷疑是恰當的。」只因如此才講述了這個以 ascarya-vat 開始的詩節。這整個以軀體和靈魂合體形式的物質世界確實奇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由於靈魂科學的真理極難理解，因此靈魂本身、教導靈魂事情的人、訓示本身和聽眾全都很驚人。換句話說，只有一些極稀有的偉人把靈魂看作為驚人的，一些極稀有的人則聽聞靈魂和認同他是驚人的。甚至更驚人的是，儘管從知道絕對真理的人那裏聽到這些訓示之後，大部分聽眾卻依然覺悟不到靈魂。《卡塔奧義書》(1.2.7)也解釋了這點：

śravaṇayāpi bahubhir yo na labhyaḥ śṛṇvanto 'pi bahavo yaṁ na vidyaḥ  
āścaryo 'sya vaktā kuśalo 'sya labdhā āścaryo 'sya jñātā kuśalānuśiṣṭaḥ

甚少有機會聆聽有關自我科學(atma-tattva)的訓示。儘管聽到之後，大部分人都覺悟不到訓示，因為自我覺悟的導師非常稀有。如果憑著齊天洪福有這樣的老師，能夠明白這個題目的學生卻絕無僅有。

因此主采坦亞·瑪哈帕佈指導了每個在目前這個卡利年代的人，履行齊頌主奎師那的聖名(sri hari-nama-sankirtana)。儘管是沒有信心的人，如果他們在談話、走路、坐著、站著、吃喝、哭笑或任何其他情況時，唸誦主哈瑞的聖名都會獲益良多。他們會逐漸得到純粹奉獻者的聯誼。憑著這樣的聯誼，他們甚至能夠得到對至尊主的純愛，也輕易得到靈魂科學的知識作為次要結果。

madhura-madhuram etan maṅgalam maṅgalānām  
sakala-nigama-vallī-sat-phalam cit-svarūpam

sakṛd api parigītaṁ śraddhayā helayā vā  
bhṛguvara nara-mātraṁ tārayet kṛṣṇa-nāma

《Hari-bhakti-vilasa》(11.234)

奎師那的聖名是甜美之中最甜美的，也是所有吉祥之中最吉祥的。祂是《韋達經》茂盛的蔓藤熟透的果實，也是超然知識的化身。布瑞古(Bhṛgu)王朝之翹楚啊，儘管某人僅是滿懷信心或漫不經心地唸誦聖名一次，也立即從這生死之洋得救。

sānketyaṁ pārihāsyam vā stobhaṁ helanam eva vā  
vaikuṅṭha-nāma-grahaṇam aśeṣāgha-haraṁ viduḥ

《聖典博伽瓦譚》(6.2.14)

唸誦主聖名的人立即擺脫無數罪孽的反應，儘管間接地(另有所指地)、開玩笑地、音樂表演，甚至怠慢地。所有博學的經典學者都公認這點。\*

### 詩節三十

dehī nityam avadhyo 'yaṁ dehe sarvasya bhārata  
tasmāt sarvāṇi bhūtāni na tvam śocitum arhasi

dehi—靈魂；nityam—永恆的；avadhya—無法被殺；ayam—這；dehe—在體內；sarvasya—眾生的；bharata—巴爾塔(阿尊那)啊；tasmāt—因此；sarvani—對所有；bhutani—生物；na—不；tvam—你；socitum—難過；arhasi—應該。

阿尊那啊，住在眾生體內的永恆靈魂決無法被殺。因此你不應該為靈魂難過。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問：「我應該做甚麼，不應該做甚麼？請明確地指導我。」奎師那就會回答：「摒棄你的悲哀，戰鬥吧。」因此說了這個以dehi開始的詩節。

### 詩節三十一

svadharmam api cāveksya na vikampitum arhasi  
dharmyād dhi yuddhāc chreyo 'nyat kṣatriyasya na vidyate

sva-dharmam—你自己的宗教職務；api—也；ca—和；aveksya—考慮過之後；na—不；vikampitum—猶疑；arhasi—你應該；dharmat—為了宗教目的；hi—因為；yuddhat—與戰鬥相比；sreyah—吉祥事務；anyat—另一個；ksatriyasya—對戰士來說；na vidyate—那裏沒有。

而且，儘管考慮過你作為戰士的職務之後，你都絕不應該猶豫不決，因為對戰士來說，沒甚麼事務比為宗教而戰更吉祥。



《要義甘霖》：「由於靈魂無法毀滅，因此你不應該以為靈魂會被殺而感到困擾。如果你考慮到自己的宗教職務，你也不應該感到不安。」

### 詩節三十二

yadrcchayā copapannam svarga-dvāram apāvṛtam  
sukhinaḥ kṣatriyāḥ pārtha labhante yuddham idṛśam

yadrcchaya—自動；ca—和；upapannam—到達；svarga—到高等星球；dvaram—門；apavrtam—完全敞開；sukhina—幸運；ksatriyah—軍隊或統治階層的成員；partha—帕爾塔(阿尊那)啊；labhante—得到；yuddham—戰爭；idrsam—像這樣的。

帕爾塔啊，這種戰鬥機會自動來臨的那些戰士洪福齊天。就像通往天堂星球之門完全打開。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在宗教戰爭之中，那些被征服者所殺的人，比那些殺死他們的人更快樂。因此，為了使比斯瑪和其他人比你自已更快樂，你應該殺死他們。」至尊聖主講述目前這個以yadrcchaya開始的詩節，支持這句話。Yadrcchaya表示「沒履行虔誠活動，就臻達天堂星球」。Apavrtam表示「沒遮掩的或顯露的」。在這種情況下，它指的是為戰死沙場的幸運戰士顯露的天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梵歌》(1.36)，阿尊那問：「瑪達瓦啊，殺了我們的朋友和親戚會有哪樣的快樂？」至尊聖主這樣回答這點，祂教導阿尊那，戰士的宗教職務是在戰爭戰鬥，那是前往天堂星球(Svarga)的大開之門。「如果你在這場戰爭獲勝，就會聲名大振，得到王國之樂。另一方面，因為這是正義之戰，如果你戰死，肯定會到達天堂星球。甚至是侵略者和那些為反宗教而戰的人，如果在這場戰爭中被殺，都會到達天堂星球。」《輔典》說：

āhaveṣu mitho 'nyonyam jighāmsanto mahī-kṣitaḥ  
yuddhamānaḥ param śaktyā svargaṁ yānty aparān-mukhāḥ

沒有轉身視而不見，當戰士國王在戰爭中奮力互相對戰時，肯定會進入天國(死亡時)。

主奎師那對阿尊那說：「因此，你不應該反對這場會為正義而戰的戰爭。」

### 詩節三十三

atha cet tvam imaṁ dharmyaṁ saṅgrāmaṁ na kariṣyasi  
tataḥ sva-dharmaṁ kīrtiṁ ca hitvā pāpam avāpsyasi

atha—另一方面；cet—如果；tvam—你；imaṁ—這；dharmyaṁ—宗教職務；saṅgrāmaṁ—戰爭的；na—不；kariṣyasi—履行；tataḥ—那麼；sva-dharmaṁ—個人職務；kīrtiṁ—名望；ca—和；hitva—失去；pāpam—罪惡反應；avāpsyasi—你會得到。

不過，如果你不履行經典賦定的宗教職務，在這場宗教戰作戰，就會英名盡喪，也會失去你作為戰士的天職。而且，你只會得到罪惡反應。

《要義甘霖》：在目前這個以atha開始的詩節和以下的三個詩節，至尊聖主正在解釋，採取不戰立場的缺點。

### 詩節三十四

akīrtiṁ cāpi bhūtāni kathaiṣyanti te 'vyayāṁ  
sambhāvitasya cākīrtir maraṇād atiricyate

akīrtiṁ—聲名狼藉；ca—和；api—也；bhūtāni—所有人；kathaiṣyanti—會說；te—你的；avyayāṁ—無休止的；sambhāvitasya—對可敬的人來說；ca—和；akīrti—恥辱；maraṇāt—比死亡；atiricyate—更嚴重。

人們會常常談論你的聲名狼藉。對可敬的人來說，恥辱比死更痛苦。

《要義甘霖》：在這裏，avyayāṁ這個字表示「無法毀滅的」，sambhāvitasya則表示非常可敬或著名的人。

### 詩節三十五

bhayād raṇād uparataṁ maṁsyante tvāṁ mahā-rathāḥ  
yeṣāṁ ca tvāṁ bahu-mato bhūtvā yāsyasi lāghavam

bhayāt—出於恐懼；raṇāt—從戰爭；uparataṁ—逃走了；maṁsyante—他們會認為；tvāṁ—你；mahā-rathāḥ—偉大的戰士；yeṣāṁ—那些為了他們的人；ca—和；tvāṁ—你；bahu-mataḥ—非常德高望重；bhūtvā—已經；yāsyasi—你會變得；lāghavam—一無是處。

杜爾猶丹等等偉大的戰士，會認為你怯懦而離開戰場。那些一直都非常尊敬你的人，會認為你一無是處。

《要義甘霖》：「你的對手認為：『我們的敵人阿尊那極英勇。』成為了這種榮譽的對象之後，如果你逃離戰爭，你在他們眼中就會是懦夫。杜爾猶丹等等偉大戰士和其他人，會認為你怯懦而逃離戰場。『一定是因為恐懼，而不是對親戚的愛，戰士在戰場上才不願戰鬥。』他們只會這樣想你的立場。」

### 詩節三十六

avācya-vādāmś ca bahūn vadiṣyanti tavāhitāḥ  
nindantas tava sāmartyam tato duḥkhataram nu kim

avācya—嚴苛的；vadan—言詞；ca—也；bahūn—很多；vadiṣyanti—會說；tava—你的；ahitāḥ—敵人；nindanta—批評；tava—你的；sāmartyam—能力；tato—比這；duḥkha-taram—更痛苦；nu—確實；kim—甚麼？

批評你的能力時，你的敵人會用很多嚴苛的話嘲諷你。阿尊那啊，對你來說，有甚麼會比這樣更痛苦？

《要義甘霖》：Avācya-vadan暗示，用「eunuch」等等嚴苛的話。

### 詩節三十七

hato vā prāpsyasi svargam jitvā vā bhokṣyase mahīm  
tasmād uttiṣṭha kaunteya yuddhāya kṛta-niścayaḥ

hata—被殺；va—兩者之一；prāpsyasi—你會臻達；svargam—天堂星球；jitvā—透過獲勝；va—或者；bhokṣyase—你會享受；mahīm—地球的王國；tasmāt—因此；uttiṣṭha—出現；kaunteya—琨緹之子啊；yuddhāya—為了戰事；kṛta-niścayaḥ—懷著決心。

琨緹之子啊，如果你在戰爭中被殺，就會臻達天堂星球，如果你獲勝，就會享受這個地球的王國。因此，站起來，決心奮戰吧。

《要義甘霖》：阿尊那腦海裏可能會出現一個問題，既然不肯定會獲勝，那麼他為甚麼要參戰，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hatah開始的詩節來回應。

### 詩節三十八

sukha-duḥkhe same kṛtvā lābhālābhau jayājayau  
tato yuddhāya yujyasva naivam pāpam avāpsyasi

sukha—快樂；duhkhe—和痛苦；same krtva—明白到它們都相等；labha-alabhau—得失；jaya-ajayau—勝敗；tata—那麼(就像這樣)；yuddhaya—為了戰爭；yujuyasva—準備好；na—不；evam—這樣；papam—罪惡反應；avapsyasi—會招致。

考慮到苦樂、得失和勝敗都一樣，你應該準備戰鬥。這樣你就不會招致任何罪孽。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說：「阿尊那啊，戰鬥是你唯一的職務。你懷疑這點，認為戰鬥會使你招致罪孽，但是你應該接受我的訓示而戰鬥。你這樣做不會招致罪惡反應。勝敗會使你得到或失去王國，因此你會體驗快樂或痛苦。因此，阿尊那啊，知道勝敗都一樣，以恰當的智慧詳細考慮這件事，戰鬥吧。只要你有這沉著的品質，就不會招致罪惡。」《梵歌》(5.10)稍後也描述了這個主題：

lipyate na sa pāpena padma-patram ivāmbhasā

正如蓮葉留在水裏卻永遠乾爽，同樣，你雖然參戰，卻不會招致罪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梵歌》(1.36)，阿尊那在想：「殺死他們，我會招致罪孽。」主奎師那講述這個詩節，反駁阿尊那的論點毫無根據。主奎師那說的是：「要是依附苦樂而戰，在戰爭中殺死親戚，可能會招致罪孽。我現在向你解釋可以擺脫罪孽的方法。如果你遵從我的訓示，履行你戰鬥的天職，認為苦樂、得失和勝敗都一樣，你就不會涉及罪惡。」如果依附活動成果，就變得有罪或受制於活動。因此，肯定必須棄絕對活動的依附。《梵歌》(5.10)確立了這個結論：

brahmaṇy ādhāya karmāṇi saṅgaṁ tyaktvā karoti yaḥ

lipyate na sa pāpena padma-patram ivāmbhasā

放棄對工作的所有依附，把所有工作結果都皈依給我—至尊控制者，那些人不會受罪惡影響，就像蓮葉不沾水一樣。

### 詩節三十九

eṣā te 'bhihitā sāṅkhye buddhir yoge tv imāṁ śṛṇu

buddhyā yukto yayā pārtha karma-bandhaṁ prahāsyasi

esa—這；te—對你；abhihita—解釋了；sankhye—關於物質和靈魂的分析知識；yoge—在奉愛瑜伽方面；tu—但是；imam—這(知識)；srnu—現在聆聽；buddhya—透過知識；yukta—連繫了；yaya—藉此；Prtha—帕瑞塔之子啊；karma-bandham—物質世界的束縛；prahasyasi—你會從...解脫。

帕瑞塔之子啊，到目前為止，我已經解釋了這數論瑜伽的知識，但是現在我會教導你奉愛瑜伽科學的知識，藉此你會擺脫這個物質世界的束縛。

《要義甘霖》：在這個時候，至尊主奎師那說：「到目前為止，我指導了你透過超然知識所得的靈性覺悟。我現在用這個以esa一字開始的詩節，總結我在思辨瑜伽方面的訓示。正確闡明物體性質的，稱為完整的知識(sankhya)。這裏用esa這個字解釋了，那種你必須用來行動的智慧。

現在聽聽透過愛意盈盈的奉愛，追求靈性覺悟所需的那種智慧吧。」主奎師那的話用yaya這個字解釋，當一個人具備與奉愛有關的智慧時，就會擺脫這個物質世界的束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主奎師那正透過分析原則來總結祂的解釋，並開始祂在奉愛瑜伽(buddhi-yoga或bhakti-yoga)方面的訓示。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這樣界定數論瑜伽：amyak khyayate prakasyate vastu tattvam aneneti sankhya samyaj jnanam—恰當地闡明事物本性(tattva)的，稱為數論瑜伽。數論瑜伽傳授靈魂(atma)和無活動物質(anatma)的完整知識。

從na tv evaham(《梵歌》2.12)到dehi nityam(《梵歌》2.30)的詩節，解釋了靈魂科學的各方面，vadharmam api caveksya(《梵歌》2.31)至sukha-duhkhe(《梵歌》2.38)，解釋了與靈魂沒關係，職務形式的科學知識。當一個人履行無私活動，把智慧專注於有關奉愛的事物時，就擺脫活動的束縛。換句話說，他與虛幻物質世界之間的束縛已經毀滅。《聖至尊奧義書(Isopanisad)》(1.1)證實了這個結論：

īśāvāsyam idam sarvaṁ yat kiñca jagatyāṁ jagat

tena tyaktena bhun̄jīthā mā ḡrdhaḥ kasya svid dhanam

至尊控制者遍及和享受，整個宇宙裏所有動與不動的物體。

這個世界裏所有動與不動的物體，都只是供至尊控制者，即這個世界唯一的享樂者享受。靈魂是至尊主的僕人。他們應該用這個宇宙作為工具，投入服務祂，也應該接受祂的祭餘來維生。靈魂的至尊職務，是用至尊聖主的財產愛意盈盈地服務祂，不求接受那些財產作為自己的享樂對象。這樣，靈魂就不會受制於他們的活動：

kurvann eveha karmāṇi jijīviṣec chatam samāḥ

evam tvayi nānyatheto 'sti na karma lipyate nare

《聖至尊奧義書》(1.2)

如果繼續這樣工作，也許會渴望長命百歲，因為那類工作不會使人屈從於活動法則。在這方面，人類沒有其他選擇。\*

## 詩節四十

nehābhikrama-nāśo 'sti pratyavāyo na vidyate  
svalpam apy asya dharmasya trāyate mahato bhayāt

na—不；iha—在這(奉愛瑜伽)；abhikrama—努力；nasah—毀滅；asti—有；pratyavaya—瑕疵；na—不；vidyate—有；su-ल्पam—很少；api—甚至；asya dharmasya—這種瑜伽的；trāyate—解救；mahatah—從極大的；hayat—危險。

在奉愛瑜伽之途的努力，既不是徒勞無功，也沒有任何瑕疵。甚至是少量的修習，都使人擺脫在這個物質世界的生死輪迴，無止境地投生轉世的重大危險。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瑜伽有兩種：(1) 聆聽和唸誦形式的奉愛瑜伽和(2) 需要把無私活動的成果，皈依給至尊聖主的無私活動瑜伽(bhagavad-arpita-niskama-karma-yoga)。在《梵歌》(2.47)，主奎師那說：「阿尊那啊，你只是有資格履行活動。」現在，在描述業報瑜伽之前，先描述奉愛瑜伽。《梵歌》(2.45)說：「阿尊那啊，讓你自己位於三種物質自然形態之上吧。」這句話的意思肯定是，奉愛超越三種自然形態，因為只有透過奉愛，一個人才可以超越自然形態。這點因《聖典博伽瓦譚》的第十一篇而眾所周知。知識和業報分別被描述為善良和情欲形態的，證明它們都不是超越三種自然形態的。

把無私活動的成果皈依給至尊主，這種奉愛的特點是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聖主。它不讓活動徒勞無功，履行不供奉給至尊主的那些賦定職務也是這樣。不過，由於這樣的活動不是以奉愛為主，因此不被接受為實際的奉愛。如果認同把成果供奉給至尊聖主的那些賦定職務就是奉愛，那麼構成業報的會是甚麼？如果說業報只是沒供奉給至尊聖主的活動，那就不正確。《聖典博伽瓦譚》(1.5.12)說，至尊聖主之光(梵)的其中一個特點是不活躍(naiskarma)。由於與不活動的感覺一致，因此稱之為無活動的(naiskarmya)。梵的知識沒有任何物質動機，也沒有過失，但是儘管那樣都不值得讚揚，因為它沒有奉愛。如果沒供奉給至尊主，由於兩者在修習和最後達標的階段都相當麻煩，那麼懷著個人欲望履行的活動(sakama-karma)和無私活動(niskama-karma)又怎會值得表揚？

根據聖拿茹阿達所述的上述陳述(《聖典博伽瓦譚》1.5.12)，沒供奉給至尊聖主的活動一無是處。因此，只有以聆聽和唸誦為特色的奉愛，才被視為可以得到至尊聖主蓮花足之動人甜美的那種修習。不過，供奉給至尊聖主的無私活動也值得考慮。兩種瑜伽(奉愛瑜伽和無私活動的瑜伽)都以buddhi-yoga(智慧瑜伽，即奉愛瑜伽)這詞語來理解。在「我把那種能夠得到我的智慧瑜伽賜給他們」(《梵歌》10.10)和「丹南佳亞啊，與智慧瑜伽相比，懷著果報欲望的活動(sakama-karma)極無意義」(《梵歌》2.49)等等《博伽梵歌》陳述，這點明顯可見。

現在，這個以neha開始的詩節，解釋對至尊主奉愛的榮耀，那種奉愛毫無各種物質自然形態(nirguna-bhakti)，它的特點是聆聽和唱誦。至尊聖主說：「修習奉愛瑜伽，儘管只是初步，所致的福祉都決不毀滅，因此沒有喪失之過。相反，如果一個人開始履行業報瑜伽，卻沒有完成，他所履行的任何業報結果都會失去，而且會招致過失。」

也許會發問：「那些想遵循程序，卻無法正確履行的人，可以得到奉愛之果嗎？」主奎師那以svalpam回應，表示儘管他們的奉愛修習只是剛剛開始，卻決不會失去成果，而且會從這個物質世界獲救。阿傑米拉(Ajamila)和其他人的生平歷史，正是這方面的證據。《聖典博伽瓦譚》(6.16.44)也表明，只是聽到至尊聖主的名字一次，甚至連低級的吃狗者都會擺脫物質存在造成的嚴重恐懼。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1.29.20)說：

na hy aṅgopakrame dhvaṁso mad-dharmasyoddhavāṅv api  
mayā vyavasitaḥ samyañ nirguṇatvād anāśiṣaḥ

烏達瓦啊，由於我親自確定了這宗教的超然性質，因此，儘管不當地履行，為聆聽和唱誦形式的純粹奉愛而履行的無私活動，都不可能有任何損失。

《聖典博伽梵歌》和《聖典博伽瓦譚》這些陳述的要旨看來一樣，但是上述的《聖典博伽瓦譚》陳述有個獨特的特性。如果物體是超然的，決不會毀滅。這是這段上下文唯一值得探討的要點。有人也許會辯說，供奉給至尊聖主的無私活動，也可以憑著祂的恩典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這卻不是事實。《聖典博伽瓦譚》(11.25.23)提出這方面的證據：「毫無果報欲望地履行並供奉給我的義務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nitya和naimittika-karma)，被視為善良形態的。換句話說，它們並非超然於三種物質自然形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裏說智慧瑜伽有兩種。第一種是聆聽和唱誦形式的奉愛瑜伽，第二種則是毫無動機地把活動結果供奉給至尊聖主的無私活動瑜伽(niskama-karma-yoga)。這兩者之中，第一種是主要的奉愛瑜伽，第二種是次要的奉愛瑜伽。事實上，奉愛瑜伽完全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儘管由於某些原因無法完成，在開始修習時或修習期間都不會發生參差不一、過失或無用的反應。相反，履行少量奉愛瑜伽，就把修習者從物質世界的恐怖危險那裏救出來，透過讓他服務至尊聖主，使他的生命功德圓滿。

可以引用下列例子。由於巴爾塔大君依附一只鹿，以致無法完成整個奉愛程序。雖然他來世接受了鹿的身體，但是受到前生履行奉愛的影響，使他可以與至尊主的純粹奉獻者聯誼。他再次投生，成為最高級的奉獻者(uttama-bhagavata)，服務至尊聖主。因此，至尊主在《梵歌》(6.40)說：「partha naiveha namutra

vinasas tasya vidyate—從奉愛之途低墮的人，在這個或下一個世界決不迷失，也永遠不會落得痛苦的狀況。」

另一方面，毫無動機地把活動結果供奉給至尊聖主，儘管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卻仍然稱它們為業報瑜伽，而不是奉愛瑜伽。先履行業報瑜伽，心意就得到淨化，最終得到奉愛瑜伽。因此，這業報瑜伽只是從遠處間接地以奉愛為目標。與純粹奉愛不同，業報瑜伽不是超然的，也沒擺脫物質污染。相反，它稱為善良形態的業報。而且，如果一個人沒完美地履行這業報，又或者沒完成他的修習，就可能失去它，也會招致一些不受歡迎的反應。不過，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1.25.23)所說：mad-arpanam nisphalam va sattvikam nija-karma tat。如果奉愛修習者開始履行這奉愛瑜伽，儘管少量地，卻因自己的無能而中途離開，又或者突然早逝而在初階或中階時中止修習，他在奉愛方面的努力絕不會白費。換句話說，儘管不能完成程序，他的努力都不會有缺陷，也不會招致任何罪孽。在來生，修習者會從他履行奉愛瑜伽時受阻的那同一個階段繼續。奉愛瑜伽的當家之神—主奎師那或奉愛女神自己，作出這一切安排。這方面有個要點要注意。如果修習者有信心，但是他的修習卻因愚昧而有點不正規，都絕不會失去奉愛瑜伽的結果，也不會招致罪孽。不過，如果某人冒犯靈性導師、偉大奉獻者或屬於至尊聖主或與祂有關的任何東西，例如茶爾茜(Tulasi)、雅沐娜或聖地(dhama)等等，那個人的奉愛瑜伽就可能完全毀掉。

#### 詩節四十一

vyavasāyātmikā buddhir ekeha kuru-nandana  
bahu-sākhā hy anantāś ca buddhaya 'vyavasāyinām

vyavasaya-atmika—天性堅毅；buddhi—智慧；eka—專一的；iha—在這奉愛之途；kuru-nandana—庫茹族之子啊；bahu-sakha—有多條分支的；hi—肯定地；anantah—無盡地；ca—和；buddhaya—智慧；avyavasayinam—猶豫不決的(反對奉愛的)。

庫茹王朝之子啊，那些在這條奉愛之途之人的堅定智慧是專一的，但是那些反對奉愛之人的智慧卻有無數分支。

《要義甘霖》：在各種智慧之中，以奉愛瑜伽為目標的智慧正是至尊。至尊主講述上述以vyavasaya開始的詩節：「專注於奉愛瑜伽的堅定智慧是專一的」解釋這點。祂這樣描述具有這種智慧之人的情感：「我師尊傳授給我的聆聽(sravanam)、唸誦(kirtanam)、憶念(smaranam)、服務至尊聖主蓮花足(pada-sevanam)等等訓示是我的靈性修習、我的完美和我的生命。在修習(sadhana)階段或完美(sadhya)階段，我都不能放棄。我唯一的渴望和僅有的事務就是遵循那些訓示。除此以外，儘管在夢裏，我都沒有其他欲望或事務。遵循那些訓示，不



管我有沒有得到快樂或痛苦，又或者我的物質生活是不是毀了，我都沒有損失。」這種堅定智慧毫無偽善和欺騙，只在純粹奉愛之中才有可能。《聖典博伽瓦譚》(11.20.28)說：

tato bhajeta mām pritaḥ śraddhānur dṛḍha-niścayaḥ

知道唯有透過奉愛才臻達一切完美，信心堅定的人會滿懷奉愛地對我履行靈性專注(bhajana)。

只有憑著奉愛，智慧才可以專一。透過提到有多條分支(bahu-sakhah)的智慧，至尊聖主詳述這點。因為業報瑜伽有無數欲望，所用的智慧也有無數類型。同樣，由於業報瑜伽有無數不同種類的修習，因此也有無數分支。在思辨瑜伽初階，會把智慧專注於無私活動來淨化內心。淨化了內心之後，修習者就把智慧專注於棄絕果報活動(karma-sannyasa)。到了這個階段，就把智慧專注於知識。覺悟到甚至知識都徒勞無功，又無法讓人服務至尊聖主的蓮花足時，就把智慧專注於奉愛。《聖典博伽瓦譚》(11.19.1)說：「jnanam ca mayi sannyaset—知識都一定要供奉給我。」

根據至尊聖主的上述陳述，達到知識階段之後，必須把智慧專注於棄絕知識。因此智慧千變萬化。由於業報、知識和奉愛全都應該履行，因此也有無數分支。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業報、知識和奉愛這三種智慧瑜伽(buddhi-yoga)之中，只有與純粹奉愛瑜伽有關的智慧(buddhi)才是至尊。那種主要的奉愛瑜伽唯一的目標和對象，是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只是與祂有關的智慧才稱為一心一意或專一的(aikantiki或ananya)。這種專一奉愛的修習者不求世俗享樂和解脫；因此不會口是心非，智慧也很堅定。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這樣評注《聖典博伽瓦譚》(11.20.28)：「他們堅決認為：『儘管履行靈性專注時障礙重重，儘管我失去生命，儘管我因冒犯而要下地獄，儘管色欲制服我，不管面對甚麼情況，我都決不能放棄奉愛。儘管主布茹阿瑪自己命令我，我都不會履行知識和業報。在任何情況下，我都不能放棄奉愛。』只有這種決心才可以稱為果敢堅定(niscayatmika buddhi)。」

由於對至尊主沒有這種專一的堅定(nistha)，一個人的智慧繼續履行業報瑜伽和思辨瑜伽。由於目的和目標種類繁多，例如在這個和下一個世界，與利益(labha)、愛慕(puja)和殊榮(pratistha)有關的快樂等等，因此他的智慧稱為多分支的。他的智慧滿是無數欲望。

根據偉大奉獻者靈性導師所述，主奎師那本人是非二元的原始至尊絕對真象。由於祂同時超越善良、情欲和愚昧等等物質品質，又具備富裕、甜美、憐憫和深愛祂的奉獻者等等所有超然品質，因此稱為無物質屬性的(nirguna)。不過，沒教養和缺乏真理知識(tattva-jnana)，智慧又被假象蒙蔽的現代人，認為絕對真理

(brahma)不變(nirvikara)，沒多樣化(nirvisesa)和無瑕(niranjana)。他們認同祂僅在世俗意義上超越各種自然形態。

他們認為主的逍遙時光化身是非人格絕對真理，但被假象蒙蔽，以致祂的形象和品質，例如憐憫等等都是虛幻的，因此就像他們自己的形象和品質那樣物質。他們說崇拜有物質品質的絕對真理(saguna-brahma)，內心會逐漸得到淨化，又會與沒有物質品質(nirguna-brahma)的非人格絕對真理合一。

確立這樣的結論就像大海撈針一樣白費勁，因為《博伽梵歌》等等描述至尊聖主超然形象和特性的經典，全面反駁這個可鄙的概念。超然絕對真象—主奎師那一齊備所有超然品質，因此，對祂的純粹奉愛稱為無物質屬性的奉愛(nirguna-bhakti)。聖施瑞達爾.斯瓦米在他對《聖典博伽瓦譚》(3.29.11)的注釋解釋，無物質屬性的純粹奉愛只有一種，就是專一的(aikantika)。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在《聖典博伽瓦譚》(3.29.7-10)說，因為渴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的那種奉愛，是懷著各種物質欲望履行的，因此有無數分支，例如夾雜了物質愚昧形態，並由物質驅策的奉愛(tamasika-sakama)等等。

## 詩節四十二

yām imāṁ puṣpitaṁ vācaṁ pravadyanti avipaścitaḥ  
veda-vāda-rataḥ pārtha nānyad astīti vādinaḥ

yam imam — 這一切；puspitaṁ — 詞彙浮誇的；vacam — 陳述；pravadyanti — 宣稱；avipaścitaḥ — 愚蠢的；veda-vada-rataḥ — 依附於《韋達經》的陳述；partha — 帕爾塔啊；na anyat — 沒有其他(更高的原則)；asti — 有；iti — 因此；vadinah — 他們說。

帕爾塔啊，那些依附於歌頌追求天界之樂，卻只產生有毒後果的浮誇之詞的蠢材，拒絕接受《韋達經》的真正含意。他們說，沒有其他真理比這些宣告更高。

《要義甘霖》：懷著物質欲望及猶豫不決的人極愚蠢。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m imam開始的詩節來解釋這點。puspitaṁ vacam這個片語暗示，《韋達經》的這些陳述就像有毒的花藤一樣，只是暫時討人喜歡的。Pravadyanti指那些接受這些韋達陳述為至善的人。那些心醉於這些陳述的人，沒有堅定智慧。這個詩節與《梵歌》2.44(bhogaisvaryā-prasaktanam)自然成序。這樣的人不可能有堅定智慧，因此這個訓示不是給他們的。不要說沒有堅定智慧，至尊聖主甚至說他們是傻瓜(avipaścitaḥ)。因為他們把「履行四月苦行(caturmasya-vrata)就會得到不朽結果」或「喝過天界甘露(soma-rasa)之後就會永生」等等浮誇句子的宣告，看作為《韋達經》的終極目標。他們也推論，在這之上沒有至尊控制者這回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韋達經》確立的首要目標是，原始的至尊人物—主奎師那和對祂的純粹奉愛(prema-bhakti)。如果不明白這點，就會不當地把智慧放在《韋達經》的外在含意，它們起初顯得非常吸引和悅耳，終極卻只會導致可怕的結果。主奎師那稍後在《梵歌》(2.45)進一步澄清這點，祂說《韋達經》主要涉及物質主義的命題(traigunya visaya veda)。《聖典博伽瓦譚》(4.29.47)也警告要小心《韋達經》的斷言：

tasmāt karmasu barhiṣmann ajñānād artha-kāśiṣu  
mārtha-dṛṣṭim kṛthāḥ śrotra sparśiṣv asprṣṭa-vastuṣu

帕爾青巴黑薩(Pracinabarhisat)王啊，只是出於愚昧，《韋達經》提及的儀式活動才看似終極目標。雖然它們的敘述很悅耳，其實與絕對真理卻毫無關係。因此不要理會。

### 詩節四十三

kāmātmānaḥ svarga-parā janma-karma-phala-pradām  
kriyā-viśeṣa-bahulām bhogaiśvarya-gatim prati

kama-atmanah — 內心被色欲污染的那些人；svarga-parah — 渴望進入天堂；janma-karma-phala — 良好的出身和果報結果；pradam — 賞賜；kriya-visesa — 繁複的韋達儀式；bahulam — 很多；bhoga — 感官享樂；aisvarya — 富裕；gatim — 目標；prati — 對於。

致力臻達天堂星球，內心被色欲污染的那些人，履行很多賜予貴族出身和賞賜果報活動結果的繁複祭祀儀式。他們宣告這是《韋達經》的最高目標。

《要義甘霖》：這些人遵循哪種陳述？回答就是，據說這樣的人遵循的那些陳述，詳細討論履行更多會讓人得到物質享樂及財富的各種修習；縱使這樣的活動使人一再投生於果報工作的循環之中。

### 詩節四十四

bhogaiśvarya-prasaktānām tayāpahṛta-cetasām  
vyavasāyātmikā buddhiḥ samādhau na vidhīyate

bhoga — 對物質享樂；aisvarya — 和富裕；prasaktanam — 對那些依附的人；taya — 藉此(《韋達經》的陳述)；apahrta-cetasam — 對那些心醉神迷的人；vyavasaya-atmika — 堅定的；buddhi — 智慧；samadhau — 在神定之中(對至尊主)；na vidhiyate — 那裏沒發生。

那些依附於享樂和富裕，為這些浮誇詞彙心醉的人，得不到專一地專注於 (samadhi) 至尊聖主的那種堅定智慧。

《要義甘霖》：那些為這樣的浮誇之詞心醉的人，變得依附於物質享樂和富裕。這樣的人無法把智慧堅定地或專注地集中於至尊控制者，因此無法達到神定。

#### 詩節四十五

traiguṇya-viṣayā vedā nistraiguṇyo bhavārjuna  
nirdvandvo nitya-sattva-stho niryoga-kṣema ātmavān

traigunya — 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visaya — 主題；vedah — 所有《韋達經》；nistraigunyah — 沒有三種形態；bhava — 是；arjuna — 阿尊那啊；nirdvandvah — 沒有二元性(世俗榮辱形式的)；nitya-sattva-sthah — 恆常處於純粹至善；niryoga-ksemah — 不依附於保存和獲得的那種傾向；atma-van — 處於自我之中(透過我賜予的智慧)。

阿尊那啊，摒棄受到《韋達經》所述物質自然的三種牽制力影響，穩處於那種超越它們的超然之中。毫無榮辱等等二元性，也不擔心獲得資產或維繫你所擁有的。用我賞賜的智慧處於靈性存在之中。

《要義甘霖》：「不依附於得到宗教(dharma)、財富(artha)、感官滿足(kama)和解脫(moksa)等等四種物質渴求的方法，專一地托庇於奉愛瑜伽。」至尊聖主正以這種意向，講述這個以traigunya開始的詩節，因為《韋達經》主要闡明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業報、知識等等主題，這些形態又稱品質(gunas)。加上了syan這個後綴，就構成了traigunya這個字的含意。

由於《韋達經》大量描述業報和知識，根據作品題目基於作品主要內容(bhumnavyapadesa-bhavanti)的邏輯，因此《韋達經》稱為traigunya(與三種物質自然形態有關的)。不過，只有奉愛才可以帶人到達至尊聖主。這是《Mathara Sruti》的定論。《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Svetasvatara Upanisad)》說：「yasya deve para bhaktir yatha deve tatha gurau — 對至尊聖主和靈性導師懷著相同的超然奉愛，只有這樣，《韋達經》的含意才會昭然若揭。」

《Pancaratra》和《奧義書》等等《輔典》唯一的主題，是沒受物質自然污染的奉愛。這包括《梵歌奧義書(Gitopanisad)》(即《博伽梵歌》)和《聖哥袍-塔帕尼奧義書(Gopala-tapani Upanisad)》。如果認同《韋達經》沒描述奉愛，奉愛就會缺乏權威性。因此奎師那指示阿尊那，要擺脫那些受到物質自然形態影響，提倡知識和業報的韋達訓令。祂吩咐他不要履行那些訓令，反而經常要遵循《韋達經》所述，得到奉愛的程序。《布茹阿瑪-亞瑪拉.宇宙古史(Brahama-yamala

Purana)》提到：「自命不凡地展示對主哈瑞的專一奉愛，漠視《神訓經》、《輔典》和《宇宙古史》等等經典推薦的儀式崇拜程序(pancaratras)，最後只導致困擾。」這個錯誤或過失不可原諒。

那些關於物質自然形態(saguna)和那些超越物質自然形態(gunatita)的《韋達經》主題，分別稱為在三種形態之內的(traigunya)和擺脫三種形態的(nistraigunya)。主奎師那說：「兩者之中，只追求擺脫三種形態的。憑著我那種無物質屬性之奉愛的影響，擺脫三種形態。只有那樣，你才會擺脫榮辱等等二元性。因此，僅只留在我那些恆常處於永恆超然的奉獻者的聯誼之中。」

在這裏，怎樣處於純粹超然(visuddha-sattva-guna)的解釋，會抵觸擺脫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解釋。要得到所欠缺的稱為yoga，保護所擁有的則稱為ksema。至尊聖主以niryoga-ksema這個字，告訴阿尊那不要憂慮要得到所欠缺的(yoga)和保護所擁有的(ksema)。「一旦臣服於對我奉愛之情的品味，得到所欠缺的和保護所擁有的，都不會導致擔憂。」至尊聖主在《梵歌》(9.22)說：「我親自帶著奉獻者缺乏的，也保護他所擁有的。」祂說：「由於我背負維繫他們的重擔，他們不需另外費勁。」藉此顯示祂對祂奉獻者的愛。Atmavan意指「成為一個賦有我所賜智慧的人。」

現在討論nistraigunya和traigunya等詞語。《聖典博伽瓦譚》(11.25.23-29)說：

mad-arpanam niṣphalam vā sāttvikam nija-karma tat  
rājasam phala-saṅkalpam hiṁsā-prāyādi-tāmasam

《聖典博伽瓦譚》(11.25.23)

要知道那種不求享受成果地供奉給至尊聖主的活動(niskama-karma)，是善良形態的。那種渴望享受成果地履行的活動，是情欲形態的，暴力或嫉妒地履行的活動，則是愚昧形態的。

上述詩節(11.25.23)的nisphalam va暗示，按情況而定的職務(naimittika-karma)是不求成果地履行的。

kaivalyam sāttvikam jñānam rajo vaikalpikam ca yat  
prākṛtam tāmasam jñānam man-niṣṭham nirguṇam smṛtam

《聖典博伽瓦譚》(11.25.24)

與自我有關的知識超越於身體概念，是善良形態的知識。透過「我」和「我的」等等錯誤概念，一個人以為自己是履行者和享樂者，與軀體有關的知識是情欲形態的。無活動的物質、俗世或軀體知識是愚昧形態的，與自我有關的知識則是超然的，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

vanam tu sāttviko vāso grāmo rājasa ucyate

tāmasaṁ dyūta-sadanaṁ man-niketaṁ tu nirguṇaṁ

《聖典博伽瓦譚》(11.25.25)

住在森林是善良形態的，住在鄉村是情欲形態的，住在賭場是愚昧形態的，住在我住的地方(廟宇)則是超然的，超越各種自然形態。

sāttvikaḥ kāraḥ 'saṅgī rāgāndho rājasah smṛtaḥ

tāmasah smṛti-vibhraṣṭo nirguṇo mad-apāśray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25.26)

不依附於活動結果的履行者是善良形態的，因依附而盲目的履行者是情欲形態的，失去記憶的履行者是愚昧形態的，完全托庇於我的履行者則是超然的。

sāttviky ādhyātmikī śraddhā karma-śraddhā tu rājasī

tāmasy adharme yā śraddhā mat-sevāyām tu nirguṇā

《聖典博伽瓦譚》(11.25.27)

與自我有關的信心是善良形態的，與活動有關的信心是情欲形態，與反宗教活動有關的信心是愚昧形態的，與服務我有關的信心則是超然的。

pathyam pūtam anāyas tam āhāryaṁ sāttvikaṁ smṛtam

rājasam cendriya-preṣṭham tāmasam cārtidāsuci

《聖典博伽瓦譚》(11.25.28)

有益，純淨和容易得到的食品是善良形態的，辛辣，酸和使感官快樂的食品是情欲形態的。不純淨和導致痛苦的食品是愚昧形態的，供奉給我的食品則是超然的。

根據聖施瑞達爾.斯瓦米所述，這個詩節(《聖典博伽瓦譚》11.25.28)裏的ca這個字，意謂「供奉給至尊聖主的是超然的(nirguna)」。

sāttvikaṁ sukham ātmottham viṣayottham tu rājasam

tāmasam moha-dainyottham nirguṇam mad-apāśrayam

《聖典博伽瓦譚》(11.25.29)

源於自我的快樂是善良形態的，源於感官對象的快樂是情欲形態的，源於錯覺和墮落的快樂是愚昧形態的，因我而起的快樂則是超然的。

解釋了代表這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事物之後，至尊聖主在《聖典博伽瓦譚》的上述詩節(11.25.23-29)進一步解釋，覺悟超越三種形態之物的性質時，怎樣達到完美。祂說只有履行超越物質自然形態的奉愛(nirguna-bhakti)，才可以抑制自己內裏形態的影響。下列詩節說明了這點：

dravyam deśaḥ phalam kālo jñānam karma ca kāraḥ

śraddhāvasthākṛtir niṣṭhā traiguṇyaḥ sarva eva hi

《聖典博伽瓦譚》(11.25.30)

物質、地方、結果、時間、知識、活動、媒介、信心、情況、形象和決心等一切物質事物，全都在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範疇。

sarve guṇamayā bhāvāḥ puruṣavyakta-dhiṣṭhitāḥ  
dṛṣṭam śrutam anudhyātam buddhyā vā puruṣarṣabha

《聖典博伽瓦譚》(11.25.31)

人者之尊啊，在享樂的自我(purusa)和物質自然(prakṛti)之間聽到，看到或想像到的任何存在狀態，都是由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

etāḥ saṁsṛtayaḥ puṁso guṇa-karma-nibandhanāḥ  
yeneme nirjitāḥ saumya guṇā jīvena citta-jāḥ  
bhakti-yogena man-niṣṭho mad-bhāvāya prapadyate

《聖典博伽瓦譚》(11.25.32)

溫文儒雅的人啊，生物體的所有物質狀態，都是在三種物質自然形態之中進行的活動所產生的。只有那些透過修習奉愛瑜伽，征服了這些形態的生物體，才賦有堅定不移(nistha)，即心意的穩定，能夠得到我。

因此，只有透過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奉愛，才可以征服三種自然形態。任何別的方法都沒這個可能。回應《梵歌》(14.21)所問的問題「katham caitams trin gunan ativartate—怎樣才可以征服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稍後在《梵歌》(14.26)說：

mām ca yo 'vyabhicāreṇa bhakti-yogena sevate  
sa guṇān samatītyaitān brahma-bhūyāya kalpate

只有那些懷著專一奉愛服務我的人，才可以超然三種自然形態，有資格覺悟超然。

在他對這個詩節(《梵歌》14.26)的注釋，聖施瑞達爾.斯瓦米說：「ca是加強語氣的。即是說，那些對我一至尊控制者—專一地履行無瑕堅定奉愛服務的人，能夠征服各種物質自然形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宗教、財富、感官滿足和解脫等等四項物質追求，稱為人生四大目標(catur-varga)。奉愛是第五個目標。雖然韋達經典描述了，業報、知識和奉愛等等途徑是微靈的各種修習，只有放棄其他的所有途徑，專一地履行純粹奉愛，才能臻達至尊聖主。研習《聖典博伽瓦譚》的下列兩個詩節也可以釐清這點：

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 śraddhayātmā priyaḥ satām  
bhaktiḥ punāti man-niṣṭhā śva-pākān api sambhavāt

《聖典博伽瓦譚》(11.14.21)

只有信心十足地履行的奉愛，才可以臻達我。我那些把我看作為奉愛修習之唯一目標的奉獻者，天生鍾愛我。對我履行奉愛服務，甚至吃狗者也能淨化自己的低下出身，最終臻達我。

na sādhayati mām yogo na sāṅkhyam dharma uddhava  
na svādhyāyas tapas tyāgo yathā bhaktir mamorjitā

《聖典博伽瓦譚》(11.14.20)

烏達瓦啊，瑜伽、分析哲學、研讀《韋達經》、履行艱辛的苦行和佈施，都無法像專一的奉愛那樣控制我。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經典包含兩類題目：主體(uddista)和指示物(nirdista)。經典的最高目標稱為主體(uddista-visaya)，表明最高目標(uddista-visaya)的訓示稱為指示物(nirdista-visaya)。例如，由於阿潤達提(Arundhati)星非常昏暗，沒有輔助的話，極難在天空看到。如果某人的目標是觀看它，他的指示物就會是那顆最接近它又最大的星。如果阿潤達提是主體，那顆最接近它又最大的星就是指示物。所有《韋達經》都表明，超越三種形態的絕對真象(nirguna-tattva)是《韋達經》的主題，那是主體。但是因為無法馬上了解絕對真象，因此《韋達經》先描述指示物，即自然形態的真理。

由善良、情欲和愚昧三種自然形態組成的假象，起初看似是《韋達經》的主題。因此主奎師那說：『阿尊那啊，不要繼續陷於這個指示物。反而要臻達超然實體，即那個表明了是《韋達經》真正主題的最高本體(uddista-tattva)，並要擺脫自然形態。韋達典籍的某些部分，賦定了基於情欲和愚昧形態的活動。其他部分賦定基於善良形態的知識，特定的部分則解釋毫無各種形態的純粹奉愛修習。你應該擺脫榮辱等等二元性，臻達純粹的靈性存在。換句話說，與我的奉獻者聯誼，藉此棄絕為得到(yoga)和保存(ksema)所付出的努力，這兩者都是透過獲取知識和履行賦定職務的程序所尋求的，透過智慧瑜伽的程序擺脫各種自然形態。』」

## 詩節四十六

yāvān artha udapāne sarvataḥ samplutodake  
tāvān sarveṣu vedeṣu brāhmaṇasya vijānataḥ

yavan — 不論； artha — 目的； uda — 透過(很多)井； sarvataḥ — 在各方面； ampluta-udake — 透過一個大湖； tavan — 那很多(目的)； sarvesu — 在所有之內； vedesu — 《韋達經》； brahmansya — 婆羅門奉獻者的； vijanataḥ — 有(《韋達經》)知識的人。



一個大湖能輕易提供多口小井提供的各種必需品。同樣，按照《韋達經》描述那樣崇拜各位半神人，透過崇拜至尊聖主，知道《韋達經》精華又賦有奉愛的婆羅門，能夠輕易得到所得的任何結果。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繼續說：「噢，奉愛瑜伽毫無物質欲望和物質自然形態，它的榮耀我還要多說嗎！甚至為奉愛所作的最初步努力都不會失去，也不會有反效果。」此外，在《聖典博伽瓦譚》(11.29.20)，主奎師那對烏達瓦說：

na hy aṅgapakrame dhvaṁso mad-dharmasyoddhavāṅv api  
mayā vyavasitaḥ samyañ nirguṇatvād anāśiṣaḥ

烏達瓦啊，因為我親自確定了這個程序的超然性，因此儘管不恰當地履行，為聆聽和唱誦形式的純粹奉愛所履行的無私活動，都不可能有任何損失。

不過，就此而論，堅定智慧(vyavasayatmika-buddhi)也表示懷著物質欲望履行的奉愛(sakama-bhakti-yoga)。至尊聖主講述以yavan開始的詩節時，用一個例子來證明這點。由於udapane是單數名詞，因此用於類似的情況。在這裏，udapane這個字表示幾口井。不同的井實現了多個目的。一口井在排泄後用來清潔，一口用來刷牙，一口用來浣布，一口用來洗頭髮，一口用來洗澡，一口則提供飲用水。一個大水庫能實現各口井不同的目的。為了各個目的而前往不同的井相當費力，去一個水庫卻毫不費力。而且，一口小井的水往往是鹹的，大湖的水卻是甜的。應該深思井和湖之間的這個差別。同樣，按照《韋達經》所述的程序崇拜各個半神人所得的所有不同成果，僅是崇拜至尊聖主就可以得到。brahmansya這個字表示「那些知道超然(韋達)的人。」只有婆羅門知道《韋達經》，真正婆羅門的知識卻超越韋達知識，他們明確地知道奉愛是《韋達經》的終極含意。《聖典博伽瓦譚》(2.3.2)也說：

brahma-varcasa-kāmas tu yajeta brahmaṇaḥ patim  
indram indriya-kāmas tu prajā-kāmaḥ prajāpatin

渴求梵光的人應該崇拜梵，即《韋達經》的主人。渴求感官滿足的人應該崇拜因卓(Indra)。求子心切的人應該崇拜帕爾佳帕提斯(Prajapatis)，求財的人則應該崇拜杜爾嘎(Durga)。

之後又說：

akāmaḥ sarva-kāmo vā mokṣa-kāma udāra-dhīḥ  
tīvreṇa bhakti-yogena yajeta puruṣaṁ param

《聖典博伽瓦譚》(2.3.10)

不管是無欲無求，貪得無厭還是渴望解脫，得到了更高的智慧，就應該以熱切的奉愛瑜伽崇拜至尊人物—至尊聖主。

正如萬里無雲時，陽光非常猛烈，同樣，沒夾雜知識和業報的奉愛瑜伽也非常強烈。崇拜多位半神人來實現各種欲望，智慧就會有很多分支，難以集中。不過，只有至尊聖主才可以儘償所願。由於崇拜對象的本性最高，因此儘管以一點點這樣的智慧履行崇拜，都視之為專一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不同的井所能進行的各種活動，全都可以用一個大水庫來進行。同樣，根據韋達指令崇拜多位不同半神人所能實現的各種欲望，僅是崇拜至尊主就能儘償所願。如果內心滿是很多物質欲望，就會崇拜各個半神人來實現那些欲望。隨之而來的智慧有多個分支，難以集中，稱為avyavasayatmika-buddhi。與之相反，只有集中而堅定的智慧，才可以專一地崇拜至尊聖主。因此，那些認識《韋達經》的人解釋，奉愛是《韋達經》唯一的精華。因此智慧只堅定於奉愛瑜伽。

#### 詩節四十七

karmaṇy evādhikāras te mā phaleṣu kadācana  
mā karma-phala-hetur bhūh mā te saṅgo 'stv akarmani

karmani—你的賦定職務；eva—肯定地；adhikara—權利；te—你的；ma—永不；phalesu—對(工作的)成果；kadacana—隨時；ma—不；karma-phala—對工作成果；hetuh—導致；bhuh—成為；ma—不；te—你；sangah—依附；astu—一定有；akarmani—沒完成賦定職務。

你只有資格履行你的賦定工作，卻沒有權享受你的活動成果。你不應該以為自己造成你的活動結果，也不應該依附於疏於職守。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是各種瑜伽的導師：思辨瑜伽，即透過超然知識得到靈性進步的那條途徑；奉愛瑜伽，愛意盈盈的奉愛之途；還有業報瑜伽，把虔誠活動的成果供奉給主的靈性進步之途。到目前為止，祂給祂的好友阿尊那傳授了思辨瑜伽和奉愛瑜伽的訓示。現在，考慮到阿尊那沒資格履行這兩個程序，祂以兩個詩節解釋無私的活動，其中第一個以karmani開始。

奎師那想以ma phalesu等等詞語，說那些渴望活動成果的人內心極不純粹。「不過，你的心幾乎是純粹的。我知道這點，因此現在我這樣說。」如果有人指出，履行任何活動都會有成果，至尊聖主就回應說：「ma karma-phala-hetur bhuh—僅是渴求成果地行動，一個人才會導致活動成果。你不應該那樣做。我賜福你不會歸入這一類。」Akarma表示「漠視賦定職務」，vikarma則表示「進行罪惡活動」。「你不應該依附於這任何一種。你反而應該輕視它們。我再賜福你會做得到。」

在《梵歌》(3.2)，阿尊那說：「vyāmiśreṇeva vākyena buddhiṃ mohayasīva me... —我的智慧被你表面看來模稜兩可的訓示弄糊塗了。」由此應該明白到，這一章前面的陳述和後面的陳述並非完全一致。但在這裏，主奎師那對阿尊那的內在情感值得思索。「正如我充當你的戰車伕，成為了你的下屬，你同樣也應該聽命於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現在透過阿尊那，給那些沒資格遵循思辨瑜伽和奉愛瑜伽之途的人，傳授把無私活動供奉給至尊主的訓示。《聖典博伽瓦譚》(11.3.43)說：「karmākarma vikarmeti veda-vādo na laukikaḥ —只有韋達典籍，而不是凡夫俗子的說話，才使人明白活動、不履行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賦定的宗教職務和罪惡活動。」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的話說：「要思考三種活動：業報(karma)、不業(akarma)、逆業(vikarm)。其中從事罪惡活動(vikarm)和不履行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賦定的宗教職務(akarma)都極為不祥。你不應該渴求。摒棄罪惡活動和不履行賦定職務，並謹慎地遵循業報之途。活動有三種：日常職務(nitya-karma)、按情況而定的職務(naimittika-karma)和果報活動(karma-karma)。三者之中，以最後一種最不祥。那些履行果報活動的人，導致他們的活動成果，因此我現在是為你好，才告訴你不要採納這種活動方法，因為如果你這樣做，就會導致你的活動結果。你有權履行你的賦定職務，卻沒權得到任何活動成果。那些托庇瑜伽的人，僅是為了維生，才同意履行日常職務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

#### 詩節四十八

yoga-sthah kuru karmāṇi saṅgam tyaktvā dhanañjaya  
siddhi-asiddhyoh samo bhūtvā samatvaṃ yoga ucyate

yoga-sthah —處於奉愛瑜伽之中；kuru —履行；karmani —賦定職務；saṅgam —依附(作為活動履行者)；tyaktva —摒棄了；dhananjaya —丹南佳亞啊(阿尊那)；siddhi-asiddhyoh —成敗(與活動成果有關的)；samatvaṃ —沉著；bhūtvā —變成了；samatvam —鎮定；yogah —瑜伽；ucyate —稱為。

丹南佳亞啊，完全摒棄依附於工作的成敗結果。這樣在奉愛瑜伽之中相連，泰然地履行你的賦定職務。這樣的沉著鎮定稱為瑜伽。

《要義甘霖》：在這個以yoga-sthah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正傳授無私活動的訓示。祂說：「泰然面對勝敗，只履行你的賦定職務，參與這場戰爭吧。」

這項無私活動的結果是以思辨瑜伽告終。因此思辨瑜伽是上一個和下一個詩節的要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泰然面對賦定工作成敗的那種智慧，稱為瑜伽。

### 詩節四十九

dūreṇa hy avaram karma buddhi-yogād dhanañjaya  
buddhau śaraṇam anviccha kṛpaṇāḥ phala-hetavaḥ

durena－(扔到)遠處；hi－因為；avaram－(非常)低下；karma－果報活動；buddhi-yogat－憑著瑜伽智慧(把所有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聖主)；dhananjaya－丹南佳亞啊(阿尊那)；buddhau－在智慧(無私活動)的文化內；saranam－庇蔭；anviccha－接受；kṛpanah－守財奴；phala-hetavaḥ－渴求活動成果。

丹南佳亞啊，與供奉給主的無私活動相比，那些渴求活動成果的人所履行的活動差很遠。你應該托庇於這無私活動。那些渴求活動成果的人是守財奴。

《要義甘霖》：講述這個以durena開始的詩節時，至尊聖主批評果報活動(sakama-karma或kamyakarma)。果報活動遠不及供奉給主的無私活動，後者又稱為智慧瑜伽。在這裏，buddhau這個字暗示不求成果地履行活動(niskamakarma)，智慧瑜伽則暗示毫不依附地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來崇拜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kṛpanah指那些吝嗇的人，他們無法明白致力於至尊主的無私活動的含意。這樣的人依附活動成果，因此時而快樂，時而苦惱。《巴瑞漢-阿然亞卡奧義書》更詳細地解釋了這個題目。

有一次，有覺悟的聖人在贊納克大君(Janaka Maharaja)的皇廷，有一個盛大的聚會。贊納克大君的御僕把數百頭乳牛和漂亮的小牛帶到那個聚會之中。牛角和牛蹄分別裹上了金和銀。點綴著黃金飾物的漂亮布匹使牛背美輪美奐。贊納克大君雙手合十，謙遜地與聖人交談。「你們之中誰知道絕對真理(brahma-veda)，我懇求你來接受這些牛。」

在場的人互相之間全都開始竊竊私語。沒有人敢自告奮勇，自認是絕對(真理)的知悉者去接受母牛。贊納克大君又再非常認真地看著他們。這一次聖人亞給外開亞(Yajnavalkya)站起來，對他的學生說：「孩子啊，把這些牛帶到我的修院(asrama)吧。」

其他聖人聞言都反對說：「你知道絕對(真理)嗎？」

大聖人亞給外開亞說：「我在那些知道絕對(真理)的人足下頂拜。如果你想考考我或者問任何問題，悉隨尊便。」

各個聖人問了不同的問題，大聖人亞給外開亞也適當地回答。最後，非常博學的嘎爾給(Gargi)謙遜地問：「誰是守財奴，誰是婆羅門？」

大聖人亞給外開亞這樣回應：「yo va etad aksaram gargy aviditvasmal lokat praiti sa krpanah—嘎爾給啊，不認識至尊聖主阿促塔—絕對可靠的絕對真象，就離開這個世界的人是守財奴。」(《巴瑞漢-阿然亞卡奧義書》3.8.10)。

《聖典博伽瓦譚》(6.9.49)說：「na veda krpanah sreya atmano guna-vastu-drk—認為終極真象只是由各種物質形態產生的感官對象組成的，那些人就是守財奴。」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1.19.44)說：「krpano yo 'jitendriyah—守財奴就是無法控制感官的人。」

### 詩節五十

buddhi-yukto jahātiha ubhe sukrta-duṣkrte  
tasmād yogāya yujyasva yogaḥ karmasu kauśalam

buddhi-yuktah—(透過無私活動)與至尊主相連的聰明人；jahati—放棄；iha—在今生；ubhe—都；sukrta-duṣkrte—善惡；tasmāt—因此；yogaya—在無私活動之中(泰然自若)；yujyasva—就從事；yohag—平和的無私活動；karmasu—在(果報和無私)活動；kausalam—藝術。

專注於純粹智慧(buddhi-yoga)的人，在今生摒棄善惡。因此，努力履行無私活動來崇拜至尊主。泰然面對成敗，在純粹智慧的庇蔭下工作，確是所有活動的藝術。

《要義甘霖》：在這裏，yogaya這個字表示「對具有上述特性的那種瑜伽」(在《梵歌》2.48)。Yujyasva意謂「努力」。更明確地說，它表示「泰然自若，努力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這是因為karmasu表示「在所有果報(sakama)和無私(niskama)活動之中」；yoga表示不在意結果地履行活動。這確是專長(kausalam)。

### 詩節五十一

karma-jaṁ buddhi-yuktā hi phalaṁ tyaktvā manīṣiṇaḥ  
janma-bandha-vinirmuktāḥ padam gacchanty anāmayam

karma-jam—因果報活動而產生；buddhi-yukta—透過無私活動與至尊主聯合；hi—因為；phalam—結果；tyaktva—放棄了；manisinah—聖人；janma-bandha—從生死的束縛；vinirmuktah—解脫的；padam—(主的)居所；gacchanti—他們臻達；anamayam—毫無痛苦，無憂星。

賦有純粹智慧的啟蒙聖人，摒棄果報活動產生的結果。這樣擺脫了生死輪迴，他們最後到達無憂星，即超越所有世俗痛苦的境界。

## 詩節五十二

yadā te moha-kalilam buddhir vyatitariṣyati  
tadā gantāsi nirvedam śrotavyasya śrutasya ca

yada—當時；te—你的；moha—假象；kalilam—茂密的森林；buddhi—智慧；vyatitarisyati—完全超越了；tada—那時候；gantasi—你會成為；nirvedam—不在意；srotavyasya—對要聆聽的；srutasya—對所有聽過的；ca—和。

當你的智慧完全穿越了假象的密林時，對所有聽過的和所有要聆聽的，你都不會在在意。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講述這個以yada開始的詩節，解釋透過修習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從而穩處於瑜伽之途。這稱為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niskama-karma-yoga)。「當你的心完全超脫錯覺的幽林時，就不會在在意所有聽過的題目和各種適合聆聽的題目。」

一個人可能會發問：「我已經毫不懷疑，也不再犯態度反對之過，那麼我哪需要聆聽經典訓示？」於是至尊主會回答：「儘管如此，現在你時時刻刻都應該修習我解釋過的程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由於靈魂認同這個軀體，因而依附這個世界。這是物質存在的根源。只要這個物質依附繼續存在，個體靈魂就得不到絕對真理的知識，也無法不依附物質世界。Nirveda表示「不依附物質世界」。這絕不容易。透過修習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就逐漸擺脫軀體是自我的這種錯誤概念。然後就得以棄絕(nirveda)各種聽過或將會聽到的活動，它們源於經典描述的物質欲望。最後他會履行對主的專一奉愛。《韋達經》也有這個訓示：

parīkṣya lokān karma-cittān brāhmaṇo  
nirvedam āyān nāsty akṛtaḥ kṛtena

《牟達卡奧義書(Mundaka Upanisad)》(1.2.12)

明白了在今世或來世因業報所得的快樂和樂趣既短暫又悲慘時，知悉絕對真理的婆羅門就得以不依附。

帕爾拉達大君(Prahlada Maharaja)傳授了類似的訓示：

ādy-antavanta urugāya vidanti hi tvām  
evam vimṛśya sudhiyo viramanti śabdāt

《聖典博伽瓦譚》(7.9.49)

烏茹誇姆(進行驚人活動的人)啊，以辨別力覺悟到所有物體都有始有終，那些人放棄研習《韋達經》，專一地履行對你的靈性專注。

### 詩節五十三

śruti-vipratipannā te yadā sthāsyati niścalā  
samādhāv acalā buddhis tadā yogam avāpsyasi

sruti-vipratipanna—聆聽各種互相抵觸的物質主義之詞和《韋達經》的詮釋；te—你的；yada—當時；sthasyati—會處於；niscala—不依附；samadhau—處於對至尊主的神定；acala—堅定的；buddhih—智慧；tada—那時候；yogam—瑜伽(的成果)；avapsyasi—你會得到。

當你的智慧不依附各種互相抵觸的物質主義之詞和《韋達經》的詮釋，當它擺脫其他所有的依附，繼續堅定地專注於至尊主時，就會得到瑜伽的成果。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說的是：「之後，你不會依附於聆聽世俗主題，以至韋達訓示的世俗解釋，結果你會變得堅定；你的心意不會被這些題目蒙騙。」第六章也說神定是堅定，專注或不受擾。至尊聖主向阿尊那保證：「然後，透過瑜伽直接體驗到超然之後，你將得以擺脫物質束縛。」

### 詩節五十四

arjuna uvāca –  
sthita-prajñasya kā bhāṣā samādhi-sthasya keśava  
sthita-dhīḥ kim prabhāṣeta kim āsīta vrajeta kim

arjunah uvaca—阿尊那說；sthita-prajnasya—智慧堅定的人的；ka—甚麼？；bhasa—說話(等等徵兆)；samadhi-sthasya—在神定的人的；kesava—凱薩瓦啊；sthita-dhi—智慧堅定的人；kim—在哪方面？；prabhaseta—他會說話嗎；kim—怎樣？；asita—他會坐嗎；vrajeta—他會走路嗎；kim—怎樣？

阿尊那說：凱薩瓦啊，智慧專注於神定的人有甚麼徵兆？他怎樣說話？他的坐姿怎樣？他的步姿又怎樣？

《要義甘霖》：阿尊那在上一個詩節聽到專注於神定者的智慧。現在阿尊那詢問真正瑜伽師的徵兆。「智慧不受擾和堅定(sthita-prajna)的人怎樣說話？他們的語言有甚麼徵兆？那些在神定的人怎樣保持在神定之中？智慧堅定的人(sthita-prajna)和在神定的人(samadhi-stha)等等名份，適用於已解脫的人。他們面對苦樂、榮辱、褒貶、愛妒等等情況時怎樣說話？他們清楚說明還是僅是暗自沉思？他們的坐姿怎樣？他們怎樣把感官投入於外在世界？他們的步姿怎樣？換句話說，他們的感官對外在感官對象有怎樣的反應？」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從這個詩節開始，阿尊那問主奎師那十六個問題。主奎師那闡明各種有關賦定職務、把工作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靈性進步之途、知識之途、透過超然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冥想、苦行、夾雜了果報活動的奉愛、夾雜了經驗主義知識的奉愛和純粹奉愛的奧秘作答。從《博伽梵歌》的這個詩節直到第十八章，主奎師那給予純粹愛心奉愛的指示，那是最機密的知識。

在祂對《博伽梵歌》的總結，祂解釋一個人可以透過完全皈依祂的這個途徑，進入滿載純愛的奉愛。

以下是阿尊那所問的十六個問題：

- (1) 「sthita-prajnasya ka bhasa—智慧堅定的人有甚麼徵兆？」(2.54)
- (2) 「jyayasi cet karmanas te—為甚麼要我參與這場糟糕的戰爭？」(3.1)
- (3) 「atha kena prayukto 'yam—甚麼使人進行罪惡行為？」(3.36)
- (4) 「aparam bhavato janma—我要怎樣才明白，你之前教導了威瓦斯文這門科學？」(4.4)
- (5) 「sannyasam karmanam krsna—哪一條途徑更好，棄絕還是無私活動？」(5.1)
- (6) 「yo 'yam yogas tvaya proktah—由於心意天生不穩定，因此這條瑜伽之途看來不切實際。」(6.33)
- (7) 「ayatih sraddhayopeto—不成功的超然主義者到達甚麼目的地？」(6.37)



- (8) 「kim tad brahma kim adhyatmam — 絕對真象 (brahma)、活動原則 (karma)、純粹自我 (adhyatma)、這個物質展現的基礎 (adhibhuta)、半神人背後的本體 (adhidaiva) 和祭祀之神 (adhiyajna) 是甚麼，在臨終時怎樣才能知道你？」 (8.1-2)
- (9) 「aktum arhasy asesena — 請詳細告訴我你的榮耀 (vibhuti)。」 (10.16)
- (10) 「evam etad yathattha tvam — 我希望看你怎樣進入這個宇宙展現。」 (11.3)
- (11) 「akhyahi me ko bhavan ugra-rupo — 強勁的人啊！請告訴我你是誰。」 (11.31)
- (12) 「tesam ke yoga-vittamah — 誰更完美，履行靈性專注的人或非人格主義者？」 (12.1)
- (13) 「prakrtim purusam caiva — 我希望了解物質自然、享樂者 (purusa)、場地 (ksetra)、場地知悉者 (ksetrajna)、知識 (jnana) 和知識對象 (jneya)。」 (13.1)
- (14) 「kair lingais trin gunan etan — 可以憑甚麼徵兆辨認超越了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人？」 (14.21)
- (15) 「tesam nistha tu ka krsna — 不遵循經典原則的人，情況怎樣？」 (17.1)
- (16) 「sannyasasya maha-baho — 臂力非凡的人啊，棄絕階級的目的是甚麼？」 (18.1)

## 詩節五十五

śrī bhagavān uvāca –  
 prajāhāti yadā kāmān sarvān pārtha mano-gatān  
 ātmany evātmanā tuṣṭaḥ sthita-prajñas tadocyate

sri bhagavan uvaca — 人格首神說；prajahati — 他摒棄；yada — 當；kaman — 欲望的；sarvan — 所有類型；partha — 帕爾塔啊；manah-gatan — 心裏泛起；atmani — 在他 (受控) 的心意裏；eva — 確實；atmana — 藉由他喜樂的靈魂；tustah — 他滿足；sthita-prajna — 智慧堅定的人；tada — 那時候；ucyate — 他稱為。

至尊聖主說：帕爾塔啊，生物體摒棄心裏泛起的所有物質欲望，心意因而受控，因自己自我 (atma) 喜樂的人格形象完全滿足時，就稱為智慧堅定的人 (sthita-prajna)。

《要義甘霖》：現在從這個以prajahati開始的詩節直到本章結尾，至尊聖主順序回答阿尊那的其中四個問題。Sarvan表示毫無物質欲望的人。mano-gatan這個詞語表示，放棄非靈性本質所產生的物質欲望的能力，這些欲望與靈魂的本性相反。如果這些欲望是靈性的，就不可能放棄，正如火不能放棄熱。因為覺悟到天性喜樂的自我之後，受控的心意只會因自我才感到滿足。《神訓經》確認這點：

yadā sarve pramucyante kāmā ye 'sya hṛdi sthitāḥ  
atha martyo 'mr̥to bhavaty atra brahma samaśnute

《卡塔奧義書》(2.3.14)

心裏的所有欲望盡除時，受困的靈魂覺悟到絕對真理，變得不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也應該研習atmany eva ca santustah(《梵歌》3.17)等等詩節。偉大奉獻者帕爾拉達大君在《聖典博伽瓦譚》(7.10.9)給予了類似的訓示：

vimuñcati yadā kāmān mānavo manasi sthitān  
tarhy eva puṇḍarīkākṣa bhagavattvāya kalpate

蓮花眼的主啊，當一個人放棄心裏的所有物質欲望時，就有資格得到與你自己相等的富裕。

## 詩節五十六

duḥkheṣv anudvigna-manāḥ sukheṣu vigata-spr̥hāḥ  
vīta-rāga-bhaya-krodhāḥ sthita-dhīr munir ucyate

duhkhesu—面對三重苦：自己施予的痛苦(身體上的或思想上的，adhyatmika)、另一個生物引致的痛苦(adhibhautika)和半神人引致的痛苦(adhidaivika)，例如冷熱等等；anudvigna-manah—心神不定的人；sukhesu—面對感官快樂；vigata-spr̥hah—保持無欲無求；vita—沒有；raga—依附；bhaya—恐懼；krodhah—和憤怒；sthita-dhīr—堅定智慧的；munir—聖人；ucyate—稱為。

泰然面對自己的軀體或心意施予的、其他人施予的和半神人或大自然施予的三種痛苦，面對眾多感官快樂的機會卻依然無欲無求，毫不依附、畏懼和憤怒的人，稱為心意堅定的聖人。

《要義甘霖》：「智慧堅定的人怎樣說話？」至尊聖主講述目前這個以duhkhesu開始的詩節和下一個詩節，回答這個問題。Duhkhesu的意思是「三重苦—自身苦(adhyatmika)、他身苦(adhibhautika)和自然界之苦(adhidaivika)」。Adhyatmika是飢餓、口渴、發燒、頭痛等等痛苦；它們源於自己的軀體和心

意。Adhibhautika是蛇或老虎等等其他生物體引致的痛苦，adhidaivika則是半神人引致的豪雨或自然災害等等痛苦。

Anudvigna-manah指心意不受擾的人。當他面對這樣的痛苦時，他認為：「由於我過去的活動，以致得到這些痛苦，我必須承受。」知道了這點，明白到痛苦是因為自己過去活動的反應，他暗自深思這點，又或者當其他人詢問時，他直言無諱。無論哪一種情況，儘管他面對這些痛苦，始終神色自若。那些擅長鑑別這些徵兆的人，顯然沒有這種困擾。不過，模仿者造作地展現容忍之兆時，卻顯而易見。那些老練的人直呼那個模仿者墮落。同樣，知道那是以前的活動導致的享樂，快樂的情況出現時依然無欲無求的人，會暗自深思或啟蒙他人。博學的人也明白這個人對這點的實際反應。目前這個詩節釐清這樣的徵兆，說這樣的人：

(1) vita-raga—不依附快樂；

(2) vita-bhaya—不害怕老虎那樣的實體也許會吃他們；

(3) vita-krodha—甚至不惱恨來攻擊或殺死他們的人。這方面的例子是佳達.巴爾塔(Jada Bharata)。當賊王瓦瑞薩爾(Vrsala)把他作為活人祭，帶他到卡利女神(Kali Devi)的神像那裏時，他都不害怕或憤怒。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不因自身苦、他身苦、大自然之苦等等三重苦而心神不定，不渴求快樂，快樂時不會得意洋洋，稱為智慧堅定的人(sthita-prajna)。

na prahr̥ṣyet priyam̐ prāpya nodvijet prāpya cāpriyam  
sthira-buddhir asammūḍho brahma-vid brahmaṇi sthitaḥ

《博伽梵歌》(5.20)

從心所欲時沒得意洋洋的人，稱為智慧堅定。

這方面的例子，是《聖典博伽瓦譚》所述巴爾塔大君的生平。

放棄了整個王國之後，巴爾塔大君在偏遠的森林獨自崇拜至尊主。在生命的尾聲，他依附一只雛鹿。由於他離開軀體時的心意狀態，以致他投生為一只鹿。但是因為他記得他的前生，因此一直孤立自己，遠離家人和朋友的聯誼，並在聖人隱居的地方渡日，聆聽至尊聖主的題目。由於他前生崇拜至尊主，因此來生投生在虔誠和有奉獻心的婆羅門家。儘管他父親不厭其煩地努力要他學習《韋達經》，他外在卻裝瘋扮傻，讓自己完全遠離俗世，內裏恆常憶念至尊聖主。佳達.巴爾塔容忍他繼母、繼兄弟和親戚的虐待和辱罵，繼續狂喜地全神貫注於崇拜至尊主。

有一次，求子若渴的賊王瓦瑞薩爾，想供奉一個毫無身體缺陷的人，給他堪受崇拜的女神—巴卓.卡利(Bhadra Kali)。他之前俘獲了一個適合祭祀的人，那個人卻不知怎的逃走了。當賊王尋找他逃脫了的祭品而到處徘徊時，看見純粹偉大奉獻者佳達.巴爾塔正在保護他家族的田地。賊王看見佳達.巴爾塔蒙福有個適合於祭祀的軀體時，非常高興。他按照活人祭的規則，讓佳達.巴爾塔好好地大吃一頓，用薑黃粉、花環和檀香漿來裝飾他，最後把他作為祭品獻於卡利女神面前。頂尖的奉獻者佳達.巴爾塔看到，聽到和知道這一切，但是他不害怕，也不生氣。反而只是站在那裏，無憂無慮，專注於憶念至尊主。

正在那些強盜準備砍掉佳達.巴爾塔的頭時，卡利女神自己以兇猛的形象顯現，發出巨響。她搶走瓦瑞薩爾王手裏的劍，砍下他和他所有僕人的頭。喝了他們的血之後，她跳舞和把他們的頭顱當作皮球把玩。最後，她極憐愛地送偉大奉獻者佳達.巴爾塔上路。這個巴卓.卡利神像仍在庫茹之野。

在《聖典博伽瓦譚》(5.9.20)描述佳達.巴爾塔的這段歷史時，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對帕瑞悉大君說：「維施努-茹阿塔(Visnu-rata，主的手臂恆常保護的人)啊，帶著蘇達爾桑神碟(Sudarsana cakra)的至尊主維施努，對死亡的化身來說正是死亡，祂恆常熱切於照顧祂的奉獻者。祂徹底保護這樣的崇高奉獻者，他們擺脫了錯誤地認同軀體是自我，履行了切斷世俗依附之結的極艱巨任務，內心焦急地專注於各種造福眾生的想法，既不危害，也不敵意他人。這些天鵝一樣的奉獻者(paramahamsas)接受至尊聖主無畏蓮花足的庇蔭，縱使在他們自己的死刑時，都絕不困擾。這點不足為奇。」

## 詩節五十七

yaḥ sarvatrānabhisnehas tat tat prāpya śubhāsubham  
nābhinandati na dveṣṭi tasya prajñā pratiṣṭhitā

yaḥ—那個人；sarvatra—在所有情況下(甚至對孩子和朋友)；anabhisnehaḥ—不過份依附；tat tat—無論如何；prāpya—得到；subha—有利的；asubham—不利的；na abhinandati—他不高興；na—也不；dveṣṭi—憎恨；tasya—他的；prajña—智慧；pratiṣṭhita—相當堅定。

總是毫無世俗情感，幸福時既不高興，逆境時也不絕望的人，據知是個智慧堅定的人。

《要義甘霖》：在這裏，anabhisnehaḥ這個字表示「擺脫物質名份所產生的所有情感」。這樣的人必定因慈悲而感受到某種情感，但是他們的情感沒有物質名份。他們不希冀令人愉快的情況，例如被榮耀或得到美食等等，也不讚頌那些款待他們的人說：「你是非常虔誠的人物，一直都服務大聖人(paramahamsas)。願

你快樂。」相反，當他們面臨被侮辱或被打等等令人不悅的情況時，卻毫不厭惡，也不咒罵他們的敵對者說：「你這個罪人！願你下地獄！」這種人的智慧絕對堅定，即在神定之中。他確實稱為智慧堅定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情感有兩種：(1) 與軀體有關的和(2) 與至尊聖主有關的。普通人認同軀體就是自己，在他們身上看得到與軀體有關的情感。那些智慧堅定的人沒有軀體認同，因此沒有那種情感。由於他們是眾生的祝願者，因此具備與至尊聖主有關的第二種情感。這種情感不斷在他們心裏流動，卻極少外在地展現。在特殊情況下也許會看到，普通人卻無法察覺。

### 詩節五十八

yadā samharate cāyaṁ kūrmo 'ṅānīva sarvaśaḥ  
indriyāṅindriyārthebhyas tasya prajñā pratiṣṭhitā

yada—當；samharate—撤回；ca—和；ayam—這個(聖人)；kurmah—烏龜；angani—肢體；iva—作為；sarvasah—完全地；ndriyani—他的感官；indriya-arthebhyah—從感官對象；asya—他的；prajna—他的智慧；pratisthita—相當堅定。

當一個人可以隨意而徹底地從各自的感官對象撤回感官時，就像烏龜把四肢縮進龜殼那樣，據說他有堅定智慧。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以這個以yada開始的詩節，回應阿尊那的問題：「kim asita—他怎樣坐？」Indriyarthebhyah表示，就像一個人可以從感官對象(這個例子是聲音)撤回感官，例如聆聽感官，智慧堅定的人同樣也可以把從屬於他的感官，從外在的感官對象撤回來，專注於不受擾的心意。以烏龜為例說明這點。正如烏龜可以隨意把眼睛、臉龐等等縮進龜殼，智慧堅定的人同樣也可以從感官對象撤回感官。

### 詩節五十九

viśayā vinivartante nirāhārasya dehinah  
rasa-varjam raso 'py asya param dṛṣṭvā nivartate

visayah—感官對象；vinivartante—強行抑制；niraharasya—對那些修習斷食等等感官控制的人來說；dehinah—對陷於生命身體概念的愚昧之徒來說；rasa-varjam—(對感官對象)沒有品味；rasah—(有)品味；api—但是；asya—對這種智慧堅定的人來說；param—超靈的；drstva—看到或覺悟到；nivartate—抑制。

認同自己等同於軀體的人，也許會透過從感官對象撤回感官來抑制享樂，但是他對感官快樂卻仍然有品味。不過，智慧堅定的人已經覺悟了超靈；因此，他對感官對象的品味自動終止。

《要義甘霖》：如果懷疑，甚至連愚蠢或不大聰明的人，都可以藉著戒齋或因病而不依附感官對象，至尊聖主在這個以visayah開始的詩節回答。rasa-varjam這個詞語暗示，這樣的人沒擺脫對感官對象的欲望。他們對感官對象的品味反而持續。但是智慧堅定的人不再渴求感官對象，因為他直接覺悟了超靈。這個定義毫無瑕疵。那些能夠覺悟自我的人是完美靈魂。他們不是修習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普通人有時因病或因正在修習哈塔瑜伽(hatha-yoga)或戒齋而抑制感官。但是心裏仍然渴望享受那些感官對象。沒有對至尊聖主的奉愛，就不可能消除這個欲望。

在這方面，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這樣撰述：「透過禁絕感官對象的程序，不再沉溺其中，這項修習只適合極不智的人。那些認同自我等同於軀體的人，遵循這項修習。稱為八部瑜伽(astanga-upga)的八重瑜伽體系，也透過從事持戒(yama)和自律(niyama)[規範性的原則]、體位(asana)、呼吸練習(pranayama)和感官控制(pratyahara)等等修習，為那些不大聰明的人，提供棄絕感官對象的機會。專注於絕對真理的人，不接受這個程序。直接看到至尊真理至尊聖主之美以後，智慧堅定的人就被祂吸引，放棄所有對各種普通感官對象的依附。極不智的人，以禁絕程序從感官對象撤回感官，不過，沒有自發奉愛的程序(raga-marga)，靈魂還是得不到永恆吉祥。達到自發奉愛的層面，即依附於奎師那時，就覺悟到至高無上的感官對象，因而自然地放棄低等的快樂。」

## 詩節六十

yatato hy api kaunteya puruṣasya vipaścitaḥ  
indriyāṇi pramāthīni haranti prasabham manah

yatatah—努力(追求解脫)；hi—因為；api—甚至；kaunteya—琨緹之子啊(阿尊那)；puruṣasya—一個人的；vipascitah—具有辨別力；indriyani—感官；pramathini—被攪拌；haranti—偷走；prasabham—強行；manah—心意。

琨緹之子啊，甚至是努力追求解脫的人，在躁動不安時，感官都能強行偷走他的心意。

《要義甘霖》：在修習階段的修習者，無力完全控制感官，但是僅是努力而行已經值得表揚。至尊聖主講述目前這個以yatat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在這裏，pramathini這個字的意思是「那些引致騷動的事物」。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修習者的職責是非常謹慎地盡力控制感官。感官不受控，就無法成為智慧堅定的人。不穩定的感官總是躁動不安，要完全控制它們就像呼風喚雨那樣困難。不過，根據主采坦亞.瑪哈帕佈的訓示，把所有感官投入於服務至尊聖主時，甚至連這項難以完成的任務也變得非常容易。

《聖典博伽瓦譚》敘述了安姆巴瑞薩(Ambarisa)王的日常活動，從中可以學習怎樣把受控的感官投入於服務至尊聖主：

sa vai manaḥ kṛṣṇa-padāravindayor  
vacāmsi vaikuṅṭha-guṇānuvarṇane  
karau harer mandira-mārjanādiṣu  
śrutim cakārācyuta-sat-kathodaye  
mukunda-liṅgālaya-darśane dṛśau  
tad-bhṛtya-gātra-sparśe 'ṅga-saṅgamam  
ghrāṇam ca tat-pāda-saroja-saurabhe  
śrīmat-tulasyā rasanām tad-arpite

pādaḥ hareḥ kṣetra-padānusarṇaṇe  
śiro hr̥ṣīkeśa-padābhivandane  
kāmaṁ ca dāsye na tu kāma-kāmyayā  
yathottamaśloka-janāśrayā ratiḥ

《聖典博伽瓦譚》(9.4.18-20)

安姆巴瑞薩大君(Ambarisa Maharaja)專心致志於憶念主奎師那的蓮花足，用他的舌頭描述祂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他的耳朵聆聽至尊主的題目，他的眼睛觀賞至尊主美麗的神像形象，他的觸覺體驗服務至尊主奉獻者雙足之樂，他的鼻孔聞茶爾茜(Tulasi)和檀香漿等等，供奉於至尊主蓮花足的芳香物品，他的雙腳繞拜祂的居所，他的頭頂拜至尊主和祂的奉獻者，藉此恆常崇拜主奎師那。他這樣控制所有感官，用來服務至尊主。

對修習者來說，遵循這條途徑非常有益和吉祥。

### 詩節六十一

tāni sarvāṇi samyamyā yukta āsita mat-parah  
vaśe hi yasyendriyāṇi tasya prajñā pratiṣṭhitā

tani sarvani—這一切(感官)；samyamyā—受制；yuktah—奉獻者或奉愛瑜伽師(bhakti-yogi)；asita—他應該處於；mat-parah—致力於我；vase—受控；hi—因

為； yasya—他的； indriyani—感官； tasya—他的； prajna—智慧； pratisthita—完全堅定。

因此，應該透過在奉愛瑜伽之中皈依我來征服感官，留在我的庇蔭之中，因為只有感官受控的人，智慧才會堅定。只有他是智慧堅定的人。

《要義甘霖》：「在這裏， mat-parah 這個詞語表示『我的奉獻者』，因為除了對我履行奉愛之外，就沒有其他方法征服感官」。這個事實在《博伽梵歌》後面的部分到處都很明顯。正如烏達瓦在《聖典博伽瓦譚》(11.29.2-3)說：

prāyaśaḥ puṇdarīkākṣa  
yuñjanto yogino manaḥ  
viśīdanty asamādhānān  
mano-nigraha-karśītāḥ

athāta ānanda-dughaṁ padāmbujam  
haṁsāḥ śrayeraṁ aravinda-locana  
sukhaṁ nu viśveśvara yoga-karmabhis  
tvan-māyayāmī vihatā na māninaḥ

蓮花眼的奎師那啊，瑜伽師通常都控制不了心意，努力了一段短時間之後，他們就感到疲倦和沮喪。因此，那些擅於辨別實際和不實際事物的人，專一地托庇於你那雙使每個人快樂無窮的蓮花足，作為快樂的基礎。

為了顯示在修習階段的修習者和智慧堅定之人之間的差別，主奎師那說 vase hi，表明只有智慧堅定之人的感官才是受控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托庇於英勇的國王，可以避免一群土匪導致的騷擾。當土匪知道這個人所托庇的庇蔭時，就從屬於他。同樣，個體靈魂的感官好比一群土匪，當他接受了眾生萬物的內在見證者，至尊主黑瑞希克薩(感官之主)的庇蔭時，就自動受控。因此，只應該透過奉愛，簡單又自然地控制感官。經典說：

hr̥ṣikeśe hr̥ṣīkāṇi yasya sthairya-gatāni hi  
sa eva dhairyam āpnoti saṁsāre jīva-cañcale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4.184)

在這個世界極難控制躁動不安的感官，但是對於那些把所有感官投入於服務感官主人—至尊主黑瑞希克薩—的人來說，他們的感官自然地穩定和受控。

## 詩節六十二



dhyāyato viṣayān puṁsaḥ saṅgas teṣūpajāyate  
saṅgāt sañjāyate kāmaḥ kāmāt krodho 'bhijāyate

dhyayatah—沉思的人；visayan—感官對象(例如聲音)；pumsah—對於一個人；sangah—依附；tesu—對於那些(感官對象)；upajayate—產生；sangāt—從依附；sanjayate—產生；kamah—欲望或色欲；kamat—從欲望；krodha—憤怒；abhijayate—產生。

不斷冥想感官對象，一個人就產生依附。依附引致色欲，色欲則導致憤怒的覺醒。

《要義甘霖》：至尊主奎師那說：「控制心意是那些智慧堅定的人，控制外在感官的基本方法。不過，聽我說，阿尊那啊，無法完全控制心意時會發生甚麼事。」目前這個以dhyayata開始的詩節，是為了解釋這個題目而講述的。「冥想感官對象就會產生依附，依附覺醒色欲或對那些對象的過度渴望。如果因為某個原因，這個欲望難以實現，就會引致憤怒。」

詩節六十三

krodhād bhavati sammohaḥ sammohāt smṛti-vibhramaḥ  
smṛti-bhramśād buddhi-nāśo buddhi-nāśāt praṇasyati

krodhat—從憤怒；bhavati—來臨；sammoha—一片混亂，缺乏分辨力，不知道該做甚麼，不該做甚麼；sammohāt—從這樣的混亂；smṛti-vibhrama—失去記憶；smṛti-bhramśāt—從失去記憶；buddhi-nasah—智慧被毀；buddhi-nasāt—從失去智慧；pranasyati—一個人因此而徹底完了，墮進生死輪迴之洋。

憤怒引致絕對的錯覺，這樣的錯覺使人失去記憶(忘記經典訓示)。失去記憶毀滅智慧，智慧毀滅時，就失去生命中所有的靈性指引。然後就墮進物質存在之洋。

《要義甘霖》：憤怒產生錯覺，以致喪失辨別力，使人不知道該做甚麼，不該做甚麼。靈魂處於受騙狀態時，就忘記使人吉祥的經典訓示。失去記憶時，智慧就喪失恰當運作的能力。之後，修習者又再墮進物質生活之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心意確是國王、控制者和驅策感官的因素。因此，控制心意的話，外在感官就自動受控。因此《韋達經》說：

yadā pancāvatiṣṭhante jñānāni manasā saha  
buddhiś ca na viceṣṭati tām āhuḥ paramām gatim

《卡塔奧義書》(2.3.10)

如果能控制五種求知感官、心意和智慧，就會臻達至尊目的地。不然的話，如果沒征服心意和其他感官，就必須在生死輪迴中流連。

《聖典博伽瓦譚》(11.21.19-21)也敘述了這點：

viṣayeṣu guṇādhyāsāt puṁsaḥ saṅgas tato bhavet  
saṅgāt tatra bhavet kāmāḥ kāmād eva kalir nṛṇām

深思感官對象的品質就產生依附。依附產生欲望，未實現的欲望引致爭吵。

kaler durviṣahaḥ krodhas tamas tam anuvartate  
tamasā grasyate puṁsaś cetanā vyāpinī drutam

爭吵產生狂怒，憤怒導致錯覺，陷於錯覺時，就失去分辨對錯的智慧。

tayā virahitaḥ sādho jantuḥ śūnyāya kalpate  
tato 'sya svārtha-vibhramśo mūrccitasya mṛtasya ca

溫文的人啊，失去了辨別力的人變得像無活動的物質，從那個狀態掉落到無知覺狀態，奄奄一息。因此生命的至尊目的就落空。

如果某人不控制心意，卻強行試圖征服外在感官，後果會極不愉快。因此，以非常特別的努力崇拜至尊主，藉此控制心意，這是責無旁貸的。這樣，至尊聖主在《梵歌》(2.61)的陳述，tani sarvani sa amya，完全合乎邏輯。

#### 詩節六十四

rāga-dveṣa-vimuktaiḥ tu viṣayān indriyaiś caran  
ātma-vaśyair vidheyātmā prasādam adhigacchati

raga—依附；dvesa—和厭惡；vimuktai—擺脫；tu—但是；visayan—感官對象；indriyai—被感官；caran—甚至在享樂時；atma-vasyai—它們在他的控制之下；vidheya-atma—感官受控的人；prasadam—愉悅；adhigacchati—得到。

不過，感官受控的人既不依附，也不厭惡，儘管透過感官享受適合的對象時，都臻達愉悅境界。

《要義甘霖》：之前，阿尊那問：「智慧堅定的人舉止怎樣？」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raga開始的詩節，回應這個問題。由於心意無法直接接受感官對象，因此以受控的感官接受感官對象也不失為過。Vidheyatma表示「心意只專注於至尊主訓示的人」。Prasadam adhigacchati暗示，如果這麼有資格的人接受感官對象也沒有錯。實際上，這對他們特別有利，因為他們看見一切都與至尊主有關。智慧堅定的人也許會又或者不會放棄感官對象，也許會又或者不會受到激發而要得到它們。在任何情況下，一切對他來說都是吉祥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儘管透過遠離感官對象控制了外在感官，心裏仍然念念不忘。這樣的棄絕稱為一無是處(phalgu)或猴子一樣的棄絕(markata-vairagya)。《梵歌》(3.6)說明了這點，karmendriyani samyamya。當修習者把一切用於服務主和崇拜至尊聖主，實踐恰當的棄絕時，就能控制心意，專心致志於憶念他堪受崇拜的神像。當他到達這樣的階段，接受那些有利於他的修習及拒絕那些不利的感官對象時，就不失為過。

## 詩節六十五

prasāde sarva-duḥkhānām hānir asyopajāyate  
prasanna-cetaso hy āsu buddhiḥ paryavatiṣṭhate

prasade—達到那個愉快的境界；sarva-dukhhanam—所有痛苦的；hanih—趕到遠遠的；asya—(心意和感官受控的)那個人的；upajayate—進行；prasanna-cetasah—對心滿意足的人來說；hi—肯定地；asu—很快；buddhih—智慧；paryavatisthate—完全專注於(心願以償)。

當那個自控的人達到愉快的境界時，所有痛苦都消除，智慧很快就完全專注於臻達他所求的目標。

《要義甘霖》：Buddhih paryavatisthate表示他的智慧在各方面都變得穩定，專注於所求的目標。因此無論他有否接受感官對象，都依然快樂。Prasanna-cetasah表示應該要明白，內在的快樂只會來自奉愛，因為沒有奉愛，就無法滿心歡喜。《聖典博伽瓦譚》的第一篇生動地解釋了這點，說到儘管編寫了《終極韋達》之後，維亞薩戴瓦都郁郁不歡。不過，當他遵循了聖拿茹阿達的訓示時，透過專一的奉愛修習就滿心歡喜。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只有透過奉愛，即愛意盈盈地為至尊聖主做奉愛服務，才可以滿心歡喜。奉愛消除所有痛苦，修習奉愛的人在很短時間之內，就輕易地完全專注於他膜拜之主的蓮花足。在《聖典博伽瓦譚》，從dhrta-vratena hi maya(1.4.28) 至 yamadibhir yoga-pathaih kama-lobha-hato muhuh(1.6.35)，維亞薩和拿茹阿達之間的對話也描述了這點。「心意總是受制於色欲和貪婪，修習者修習八重瑜伽程序之途的持戒和自律(遵守嚴格的規則控制感官)時，心意就達到一定程度的快樂和平和。不過，這快樂和服務至尊主奎師那所得的即時浩瀚之樂沒法相比」(《聖典博伽瓦譚》1.6.35)。

在這方面，探討聖人稍巴瑞(Saubhari Rsi)、亞亞提大君(Yayati Maharaja)、維斯瓦米崔.牟尼(Visvamitra Muni)和其他人的例子很有助益。在雅沐娜河水中履行一萬年苦行之後，聖人稍巴瑞甚至都無法控制心意。看到魚兒交配就意亂情迷。

他浮出水面，娶了曼達塔(Mandhata)王的五十個女兒，儘管他自我擴展成五十個形象與她們享樂之後，他的色欲依然不曾滿足。最後，他透過崇拜至尊聖主來控制他的感官，終於得償所願。

儘管費盡心力，亞亞提大君都無法控制心意。他以他的年老交換他兒子普茹(Puru)的青春，享樂多年，他的色欲卻像酥油壯火那樣增加。最後當他專心致志地崇拜至尊主時，才能達到平和。

雖然維斯瓦米崔.牟尼透過修習控制心意和控制感官，征服感官來從事嚴酷的苦行，但是當他聽到曼娜克(Menaka)的踝鈴時，卻仍然放棄他的苦行，沉溺於色欲活動。最後，他躁動不安的心意僅在崇拜至尊主時才找到平和。

在《聖典博伽瓦譚》的第一篇，維亞薩和拿茹阿達之間的對話，明確地證實了這個結論。韋達維亞薩已經把《韋達經》分成四部分，又編寫了《摩訶婆羅多》、《宇宙古史》和《終極韋達》。雖然他為了讓普羅大眾得知而描述了宗教職務的知識和其他這樣的題目，但是他仍不滿足。他不明所以，於是請教他的靈性導師—聖拿茹阿達：

śrī nārada uvāca –

bhavatānudita-prāyaṁ yaśo bhagavato 'malam  
yenaivāsau na tuṣyeta manye tad darśanaṁ khilam

yathā dharmādayaś cārthā muni-varyānukīrtitāḥ  
na tathā vāsudevasya mahimā hy anuvarṇitāḥ

《聖典博伽瓦譚》(1.5.8)

大聖人啊，我認為世俗宗教和知識的程序既不全又無意義，你描述了它，卻不曾清楚描述，至尊聖主最具淨化作用的逍遙時光和它們的榮耀等等題材。透過履行奉愛，這些逍遙時光在淨化了的心意展現自己，除非歌頌它們，否則至尊聖主不會高興。

遵循拿茹阿達.牟尼的訓示，透過履行奉愛瑜伽，維亞薩可以在他純粹的內心，看見主奎師那所有滿載富裕和甜美的動人逍遙時光。《聖典博伽瓦譚》由主奎師那的活動組成，維亞薩在奉愛神定之中覺悟到它們。

yasyām vai śrūyamāṇāyām kṛṣṇe parama-pūruṣe  
bhaktir utpadyate puṁsaḥ śoka-moha-bhayāpahā

《聖典博伽瓦譚》(1.7.7)

培養聆聽和遵循這部《聖典博伽瓦譚》，心裏就立即展現對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的奉愛，驅除悲哀、錯覺和恐懼。

nāsti buddhir ayuktasya na cāyuktasya bhāvanā  
na cābhāvayataḥ śāntir aśāntasya kutaḥ sukham

na asti—沒有；buddhi—那種以覺悟至尊主為目標的智慧；ayuktasya—對於心不在焉的人(因此不受控)；na—不；ca—也；ayuktasya—對於這種心不在焉又不智的人；bhavana—冥想(至尊主)；abhavayataḥ—對於不冥想的人；santih—平和；asantasya—對於心神不定的人；kutaḥ—哪裏？；sukham—快樂。

不過，心意不受控的人，沒有那種明白靈魂科學的智慧。這種不智的人無法冥想至尊主。無法履行這種冥想的人得不到平和，沒有平和，哪可能快樂？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nasti開始的詩節，間接加強前一個詩節的結論。心意不受控之人的智慧不會專注於自我。這樣的人沒智慧，無法冥想至尊主。Abhavayataḥ表示，不冥想的人無法平和。換句話說，他無法不依附感官對象。心神不定的人在自我之中找不到快樂和樂趣。

### 詩節六十七

indriyāṇām hi caratām yan mano 'nuvidhīyate  
tad asya harati prajñām vāyur nāvam ivāmbhasi

indriyanam—感官的；hi—肯定地；caratam—當徘徊(到感官對象)時；yat—它(移向任何特定的感官)；manah—心意；anuvīdhīyate—遵循；tad—那；asya—那個人(不受控的感官)的；harati—它帶走；prajnam—智慧；vayu—風；navam—像小船；iva—好像；ambhasi—在水上。

好像強風吹走水面上的小船，無節制之徒的心意緊追著任何一個移向感官對象的感官。

《要義甘霖》：心意不受控的人沒有智慧。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indriyanam開始的詩節確立這點。「心意無節制地在各自的感官對象流連時，跟隨著任何一個感官。受制於心意，這樣的人迫不得已地遵循所有感官。在這種狀態下，由於心意帶走一個人的智慧，因此好比逆向風吹走水面上的小船。」

### 詩節六十八

tasmād yasya mahā-bāho nigṛhītāni sarvaśaḥ  
indriyāṇīndriyārthebhyas tasya prajñā pratiṣṭhitā

tasmat—因此；yasya—他的；maha-baho—臂力非凡的人啊；nigrhitani—戒絕；sarvasah—在每方面；indriyani—感官；indriya-arthebhyah—從感官對象；tasya—他的；prajna—智慧；pratishita—專注。

因此，臂力非凡的人啊，感官完全戒絕各自感官對象的人，有堅定的智慧。

《要義甘霖》：Yasya表示那些控制了心意的人智慧堅定。奎師那告訴阿尊那：「臂力非凡的人啊，正如你征服敵人，你也應該征服心意。」

### 詩節六十九

yā niśā sarva-bhūtānām tasyām jāgarti samyamī  
yasyām jāgrati bhūtāni sā niśā paśyato muneh

ya—它(靈性智慧)；nisa—像夜晚；sarva-bhutanam—對眾生；tasyam—在那個(夜晚)；jagarti—醒著的；samyami—自控的人(有堅定的智慧)；yasyam—其中(指向追尋感官對象的狀態)；jagrati—保持醒著；bhutani—普通生物；sa—那(物質智慧)；nisa—夜晚；pasyatah—對於啟蒙了的人；muneh—思想家。

對於被物質能量迷住，物質主義的普羅大眾來說，指向靈魂的靈性智慧就像夜晚。不過，智慧堅定的人在那種智慧之中卻保持醒著。當智慧全神貫注於感官對象時，普通人保持醒著。對察知超然真象的聖人來說，那種意識知覺是最漆黑的夜晚。換句話說，毫不依附感官對象，這樣的人恰當地接受它們。

《要義甘霖》：智慧堅定的人自然地控制感官。因此，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ya開始的詩節。智慧有兩種：傾向於自我的智慧(atma-pravana)和傾向於物質感官對象的智慧(visaya-pravana)。對所有受條件限制的靈魂來說，傾向於自我的智慧就像夜晚。正如沉睡的人不知道在夜裏發生甚麼事，被迷惑的靈魂同樣也不知道這種靈性智慧使人得到甚麼。但是智慧堅定的人在這樣的夜晚保持醒著，因此直接體驗那種與專注於自我之智慧有關的喜樂。

第二種智慧朝著獲得物質享樂，受條件限制的靈魂在這種智慧之中保持醒著，根據各自的專注程度，他們直接體驗悲哀、困惑等等。他們對此並非麻木，不聞不問。不過，有堅定靈性智慧的聰明人，在這樣的夜晚毫無體驗。對於使物質主義者快樂和痛苦的感官對象，他們一直不感興趣，保持受制和不依附，只接受那些賴以為生的感官對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控制所有感官方面，那些有堅定靈性智慧的人，自然地達到完美。他們是真正有知識的人。另一方面，認同軀體是自我的愚昧之徒，他們的智慧一直專注於感官對象。這種依附感官對象的人，稱為物質

主義的或愚昧的。《斯刊達宇宙古史》說：「ajnanam tu nisa prokta diva jnanam udiryate—知識如白晝，愚昧如夜晚。」

在那個最驚人控制者至尊聖主的王國，一切都令人驚嘆。一個人的夜晚是另一個人的白晝。對貓頭鷹來說，夜晚就像白晝，對烏鴉來說則是夜晚。貓頭鷹在夜裏才看得見，在白天卻看不見。同樣，因愚昧而盲目的人，不會有絕對真理知悉者的那種啟明眼界。不過，那些知道絕對(真理)的人，恆常都看見所有知識的璀璨化身—至尊聖主。他們從不深思感官對象。正如儘管蓮葉留在水裏都永遠乾燥，儘管感官對象與他的生活息息相關，智慧堅定的人同樣決不依附。

### 詩節七十

āpūryamāṇam acala-pratiṣṭham  
samudram āpaḥ praviśanti yadvat  
tadvat kāmā yaṁ praviśanti sarve  
sa śāntim āpnoti na kāma-kāmī

apuryamanam—四面八方都滿溢的；acala-pratistham—堅定不移的；samudram—海洋；apa—(很多河流)的水；pravisanti—進入；yadvat—就像；tadvat—同樣；kama—感官的騷動；yam—他(智慧堅定的人)；pravisanti—他們進入；sarve—所有；sah—他；santim—平和；apnoti—得到；na—不；kama-kami—想滿足自己欲望的人。

正如百川入海卻完全沒有擾亂大海，它既滿溢又恆常平靜，同樣，各種各樣的欲望湧入智慧堅定之人的心意，他卻泰然自若。只有這樣的人才能得到平和，那些總是力求得償所願的人卻不可以。

《要義甘霖》：一直不依附感官對象(nirlepta)，表示儘管接觸到感官對象之後都不為所動。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puryamanam開始的詩節，解釋這個概念。在雨季，雖然百川入海，水量激增，卻無法使海洋泛濫。Acala-pratistham表示「沒越過它的邊界」。同樣，面對靈性智慧堅定的人時，各種感官對象也讓自己顯得令人快樂和夢寐以求。但是，正如河水湧入或海水倒灌對海洋來說都沒有分別，同樣，那些享受和失去感官對象時都依然不受影響的人，稱為智慧堅定的人。只有他們才得到平和，那就是知識。

### 詩節七十一

vihāya kāmān yaḥ sarvān pumāś carati niḥsprhaḥ  
nirmamo nirahaṅkāraḥ sa śāntim adhigacchati

vihaya－放棄；kaman－物質欲望；yah－他；sarvan－所有；puman－人；carati－徘徊；nih-sprha－不渴望；nirmamah－沒擁有感的；nir-ahankarah－沒有假我；sah－那個人(有堅定智慧的)；santim－平和；adhigacchati－得到。

只有那些放棄所有欲望，無欲無求，沒假我和擁有感，逍遙自在的人，才得到平和。

《要義甘霖》：有些人對物質欲望失去信心，不再喜歡它們。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vihay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在這裏，nirahankara nirmamah表示，只有那些一直沒有假我，也不覺得擁有軀體及任何有關事物的人，才得到和平。

## 詩節七十二

eṣā brāhmī sthitiḥ pārtha nainām prāpya vimuhyati  
sthitvāsyām anta-kāle 'pi brahma-nirvāṇam ṛcchati

esa－這；brahmi－臻達了靈性的人的；sthati—情況；partha－帕爾塔(阿尊那)啊；na－不；enam－這個境界；prapya－得到了；vimuhyati－被迷惑；sthitva－處於；asyam－在這個(境界)；anta-kale－在臨終時；api－甚至；brahma-nirvanam－靈性解脫；rcchati－達到。

帕爾塔啊，這樣臻達了絕對真理的人，稱為在靈性境界(brahmi sthitiḥ)。臻達了靈性境界之後就不再被騙。如果在臨終時處於這種意識知覺，儘管只是一刻，都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在以始於esa的這個詩節，總結這一章。如果在臨終時達到超然境界，儘管只是一刻，都得到靈性解脫，那麼在童年已達到這個境界的人，他的成果還用說嗎？

這一章明確地解釋了知識和業報，也間接地解釋了奉愛。因此，這一章稱為《聖博伽梵歌》的摘要。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二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這一章是《博伽梵歌》的摘要。詩節一至十介紹正在發問的那個人的本性。詩節十二至三十描述了靈魂(atma)和非靈魂(anatma)。詩節三十一至三十八解釋，稱為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韋達賦定職務制度內的虔誠和罪惡。從詩節三十九到本章結尾，描



述把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無私活動，藉此會得到自我的知識。這是前面提及的知識和業報的目標。還描述了穩處於這種瑜伽者的言行舉止。」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二章。

### 第三章

#### 業報瑜伽 (Karma-Yoga)

#### 透過活動之途的瑜伽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jyāyasī cet karmaṇas te matā buddhir janārdana  
tat kiṁ karmaṇi ghore mām niyojayasi keśava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jyayasi—更高；cet—如果；karmanah—比果報行動；te—你的；mata—思考；buddhih—智慧(朝著超然奉愛的)；janardana—贊拿爾丹啊；tat—那麼；kim—為甚麼？；karmani—在(戰鬥形式的)活動之中；ghore—在這場大規模的；mam—我；niyojayasi—你有沒有參與；kesava—凱薩瓦啊。

阿尊那說：贊拿爾丹啊，如果你認為與奉愛有關的智慧超越各種形態，因此比果報行動更高，那麼，凱薩瓦啊，你為甚麼要我參與這場大規模的戰爭活動？

《要義甘霖》：這第三章詳細解釋了，不求任何物質回報地供奉給至尊聖主的工作。也描述願意征服色欲、憤怒等等的人的智慧。

阿尊那從上一章的詩節明白了，沒有物質自然形態的奉愛，比超然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和無私活動更高。現在，他懷著朋友之情，以下列的說話非難至尊聖主，祂熱切渴望要他履行賦定的戰鬥職務：「如果那種堅定而毫無物質荼毒的智慧更高，那麼贊拿爾丹啊，你為甚麼要我參與這場大規模的戰爭活動？」Jana表示「對你自己的人」，ardana則表示「使人痛苦」，因此贊拿爾丹表示「你以你的命令使自己的人痛苦」。

阿尊那又稱呼奎師那為凱薩瓦。「誰都不能逾越你的命令，因為你是凱薩瓦，即布茹阿瑪和大神明(Siva)的控制者。ka表示『布茹阿瑪』，isa表示『大神明』，va則表示『控制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詩節，阿尊那以凱薩瓦和贊拿爾丹等等名字稱呼主奎師那，背後大有玄機。阿尊那問：「贊拿爾丹啊，首先你說超越各種形態和專注於超然奉愛的堅定智慧(vyavasayatmika-buddhi)，比賦定職務更高。那麼，你為甚麼要我參與這場大規模和暴力的戰事？博學之人稱你為贊拿爾丹，這是對的，因為你以你的命令使自己的人痛苦，他們對你來說非常親愛，又倚賴你。贊拿爾丹這個名字非常適合你，因為你殺死惡魔贊(Jana)，這只不過又一次顯示了你天性殘忍。由於你殺死名為卡斯(Kesi)的惡魔，凱薩瓦這個名字對你來說名副其實。而且，ka表示「布茹阿瑪」，isa表示「大神明」，va則表示「控制者」。因為你控制他們，因此你稱為凱薩瓦。那麼，我這種微不足道的人能逾越你的命令嗎？主啊，對我大發慈悲吧！」

在《Sri Harivamsa》，聖茹卓提到主奎師那和祂的名字凱薩瓦：

ka iti brahmaṇo nāma īśo 'ham sarva-dehinām  
āvām tavāṅga-sambhūtau tasmāt keśava-nāma bhāk

Ka是布茹阿瑪，我則是Isa(三卡爾，Sankara)，即眾生的控制者。因為我們兩個都源於你的肢體，因此你稱為凱薩瓦。

## 詩節二

vyāmiśreṇeva vākyaena buddhiṁ mohayasīva me  
tad ekaṁ vada niścītya yena śreyo 'ham āpnuyām

vyamisrena iva—憑(你的)表面看來模稜兩可的；vakyena—以你的話；buddhim—智慧；mohayasi iva—你似是迷惑；me—我的；tat—因此；ekam—一條途徑；vada—請告訴；niscitya—確定；yena—藉此；sreyah—福祉；aham—我；apnuyam—也許有。

我的智慧有點被你表面看來模稜兩可的話迷惑。因此請明確地告訴我，哪條途徑對我會最吉祥。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朋友啊，阿尊那，事實上，因為超越各種形態的奉愛是超然的，因此是最優秀的程序。但是只有透過我偉大奉獻者的恩慈，才可以得到這樣的奉愛，他既有辨別力，對我又一心一意。以自己的努力決不能得到奉愛。因此擺脫各種物質自然形態吧。我祝福你會履行對我的奉愛，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當這個祝福結果時，你會透過這種偉大奉獻者之恩，得到這奉愛。但是正如我所說的，現在你只有資格履行你的賦定職務。這是事實。」

阿尊那就說：「如果是這樣，那麼你為甚麼不明確地吩咐我，專一地從事賦定職務？你為甚麼把我浸在懷疑之洋？」阿尊那因此講述這個以vyamisreneva開始，蘊藏各種暗示的詩節。他說：「你以這樣的話迷惑我的智慧。最初你說：『karmaṇy evādhikāras te—你只有資格履行你的賦定職務』（《梵歌》2.47）。然後你又說：『siddhy-asiddhyoḥ samo bhūtvā samatvaṁ yoga ucyate—對成敗都處之泰然的那種鎮定沉著，稱為瑜伽』（《梵歌》2.48）。但是你又說：『buddhi-yukto jahātīha ubhe sukṛta-duṣkṛte tasmād yogāya yujyasva yogah karmasu kauśalam—智者摒棄虔誠和不虔誠的活動，因為奉愛瑜伽是工作的藝術，他們盡力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梵歌》2.50）。在這裏，以yoga這個字，你指的也是積累知識。然後你說：『yadā te moha-kalilaṁ buddhir vyatitariṣyati—當你的智慧穿越錯覺的密林時.....』（《梵歌》2.52）。在這裏，你只不過又再談論知識。

事實上，iva這個字(『好像』或『看來』)暗示你的話並不含糊。因為你仁慈，因此你不想迷惑我。而且，因為我對這些事情一無所知，你應該直接對我說。」

箇中深義就是，善良形態的活動比情欲形態的活動更高。知識也是善良形態的，但是它比善良形態的活動更高。超越各種形態的奉愛遠勝知識。「如果你認為我不可能投入於超越各種形態的奉愛，那麼，請你僅是指導我善良形態的知識，藉此我會擺脫這個痛苦物質世界的束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善良形態之中履行的活動，勝過在情欲之中履行的活動。儘管知識也是善良形態的，但是知識勝過善良形態的活動。「Sattvāt sañjāyate jñānam—真正知識從善良形態(sattva-guna)發展」(《梵歌》14.17)。

完全沒有受到三種物質自然形態污染的奉愛，比善良形態的知識更高。《聖典博伽瓦譚》(3.29.11-12)這樣確定這點：

mad-guṇa-śruti-mātreṇa mayi sarva-guhāśaye  
mano-gatir avicchinnā yathā gaṅgāmbhaso' mbudhau  
lakṣaṇaṁ bhakti-yogasya nirguṇasya hy udāhṛtam  
ahaituky avyavahitā yā bhaktiḥ puruṣottame

當主卡皮拿教導祂的母親戴瓦胡緹(Devahuti)，完全沒有受到三種物質自然形態污染的奉愛時說：「正如恆河水自然不停地流向海洋，靈魂同樣天生也不斷湧向位於生物體心穴的我。這僅是憑著聆聽我那些有幸帶著非凡能量的逍遙時光和品質發生。它稱為超然奉愛(nirguna-bhakti-yoga)。超然奉愛就是除了服務我之外，就無欲無求。它也沒有因遺忘奎師那所致的物質世界二元性，它讓履行者以順應我—至尊人物(Purusottama)—之情，專注於持恆的服務。」

忘記奎師那和全神貫注於假象，稱為專注於次要或虛假的對象(dvitiya-abhinivesa) (《聖典博伽瓦譚》11.2.37)。這引致「我」、「我的」、「你」和「你們的」等等各種各樣個別的私利。

### 詩節三

śrī bhagavān uvāca  
loke 'smin dvi-vidhā niṣṭhā purā proktā mayānagha  
jñāna-yogena sāṅkhyānām karma-yogena yoginām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聖主說；loke—在世界上；asmin—這；dvi-vidha—兩種的；nistha—堅定的信心；pura—以前的；prokta—清楚提到；maya—透過我；anagha—無罪的阿尊那啊；jnana-yogena—透過哲學思辨的連繫程序；sankhyanam—數論哲學家的；karma-yogena—透過把活動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的瑜伽(niskama-karma)；yoginām—瑜伽師的。

至尊聖主說：無罪的阿尊那啊，我清楚解釋了這個世界有兩類信心。經驗主義思辨家對思辨瑜伽之途有信心，瑜伽師則有信心把賦定職務的成果，供奉給至尊主來崇拜祂。

《要義甘霖》：至尊主奎師那回應阿尊那的問題說：「如果我說把賦定職務的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和透過知識之途來崇拜祂，這兩者都是臻達解脫的修習，彼此也互不相干，你又會要我明確地講述其中一個。但是正如我解釋了，這兩類信心—對業報的信心和對知識的信心，其實都是同一途徑上兩個連續的階段。我沒說有兩類人有資格得到解脫。」

因此講述了這兩個以loke 'smin開始的詩節。正如前一章所述，dvi-vidha表示兩類信心。在這方面，奎師那說，由於思辨家的心在思辨階段是純粹的，因此可以透過思辨瑜伽的修習，穩處於有節制的自律。在這個世界，只有修習這種節制性戒律的人，才稱為思辨家。

在《梵歌》(2.61)，主奎師那說：

tāni sarvāṇi samyamya yukta āsīta mat-parah  
vaśe hi yasyendriyāṇi tasya prajñā pratiṣṭhitā

因此，應該透過在奉愛瑜伽之中皈依我來征服感官，留在我的庇蔭之中，因為只有感官受控的人，才有堅定智慧。只有他智慧堅定。

奎師那說：「另一方面，還有那些心有雜念的人，他們難以置身知識之途，卻在尋找臻達那條途徑的方法。這些瑜伽師的節制性戒律，是遵循無私活動之途確立

的，即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我。這樣的人稱為業報工作者。《梵歌》(2.31)說：『對戰士來說，為宗教而戰最好不過。』因此karmi(業報工作者)和jnani(思辨家)等等詞語只是名稱而已。不過，一般來說，當業報工作者開始透過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的這個程序淨化內心時，他們也變成思辨家，然後又可以透過對祂的奉愛程序得到解脫。這是我的陳述的要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業報、瑜伽、知識和苦行等等各種程序，無法獨立地授予修習結果。只有得到奉愛的支持，才可以產生任何有利的結果。不過，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的奉愛，不需借助這其他程序，都可以獨立地授予對奎師那的純愛。

夾雜了知識或業報的奉愛瑜伽，是得到解脫的方法。有兩種堅定信心，與這種不純粹的奉愛修習有關係。那些內心純粹的人，有第一種信心。透過對靈魂和物質性質的分析研究(sankhya，數論)，或超然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的穩定信心(jnana-yoga)，他們晉升到奉愛瑜伽之途。那些心有雜念的人，有第二類信心，但是透過履行供奉給至尊聖主的無私活動，他們也能晉升到思辨瑜伽之途，最終得到奉愛。

#### 詩節四

na karmaṇām anārambhān naiṣkarmyaṁ puruṣo'śnute  
na ca sannyasanād eva siddhiṁ samadhigacchati

na—不；karmanam—經典賦定職務的；anarambhat—透過抑制；naiskarmyam—擺脫有反應的活動(這種形式的知識)；purusah—一個人；asnute—得到；na—不；ca—和；sannyasanat—(心有雜念的人)透過棄絕賦定職務；eva—僅是；siddhim—完美；samadhigacchati—能臻達。

停止履行經典賦定的工作，一個人就得不到擺脫工作和反應的這種知識，心有雜念的人也無法僅是棄絕活動臻達完美。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這個以na這個字開始的詩節解釋，知識不會出現在不純粹的內心。一個人不履行經典賦定的工作，就無法擺脫工作和反應(naiskarmya)。那些心有雜念的人，無法僅是接受棄絕階級，或棄絕經典賦定的活動臻達完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除非內心純粹，否則真正知識不會出現，沒有知識，就無法達到完美的棄絕，棄絕是臻達解脫的程序的其中一個支體部分。因此，正如經典所述，在內心純粹而得到知識之前，都應該繼續履行與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有關的賦定職務。

## 詩節五

na hi kaścit kṣaṇam api jātu tiṣṭhaty akarmakṛt  
kāryate hy avasāḥ karma sarvaḥ prakṛti-jair guṇaiḥ

na—不；hi—肯定地；kaścit—任何人；kṣaṇam—一刻；api—甚至；jātu—任何時候；tiṣṭhati—維持；akarma-kṛt—不活動；kāryate—履行；hi—因為；avasāḥ—無助地；karma—對活動；sarvaḥ—每個人；prakṛti-jaiḥ—源於天性的；guṇaiḥ—透過各種品質(例如依附和憎恨)。

沒有人可以一直不活動，甚至一刻都不行。受到依附和憎恨等等源於天性的品質所影響，每個人都不得不行動。

《要義甘霖》：那些心有雜念卻接受棄絕賦定職務的人，內心沉醉於世俗活動，放棄經典賦定給他們的工作。只因如此，至尊聖主才講述這個以na hi開始的詩節。阿尊那也許會問：「透過接受棄絕賦定職務，一個人不再履行《韋達經》賦定的活動，還是與物質世界有關的活動？」意料到這點，至尊聖主回應說：kāryate。「由於受制於自己的天性，身不由己，因此他必須行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sannyasa這個字意謂「不依附賦定職務的成果」。它不表示「完全放棄那職務」或「變得不活躍」，因為體困靈魂不可能完全放棄活動。《聖典博伽瓦譚》(6.1.44)敘述，dehavan na hy akarma-kṛt。這個詩節的意思是「那些內心純粹和控制感官的人，繼續履行經典賦定的職務。不過，心有雜念和感官不受控的人，卻繼續依附於疏於職守和罪惡活動。因此這樣的人不可能棄絕賦定職務。」

## 詩節六

karmendriyāṇi samyamya ya āste manasā smaran  
indriyārthān vimūḍhātmā mithyācārah sa ucyate

karma-indriyani—工作感官；samyamya—抑制了；yah—他；aste—繼續；manasa—透過他的心意；smaran—冥想著；indriya-arthān—對感官對象；vimudha-atma—愚蠢的人；mithya-acarah—偽君子；sah—他；ucyate—稱為。

內在冥想感官對象並強行抑制工作感官的人，自欺欺人，稱為偽君子。

《要義甘霖》：一個人也許會爭辯：「一些棄絕僧閉上眼睛，抑制任何身體活動，就像個偽君子。」至尊聖主回應說：「控制說話和雙手等等工作感官，卻藉口冥想而沉思感官對象的人，其實是偽君子和假冒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

tvam padārtha-vivekāya sannyasaḥ sarva-karmaṇām  
śrutyeha vihito yasmāt tat-tyāgī patito bhavet

這個韋達訓令摘自正確道德行為的經典(dharma-sastra)。說明為了得到自我知識，絕對有必要棄絕所有果報活動。那些不遵循這個訓令的人實在墮落。因此，心有雜念卻接受棄絕僧的服裝，裝模作樣地以瑜伽姿勢坐著冥想至尊主的人，是個冒犯的冒充者。在社會上以奉獻者自居，卻缺乏奉愛，實在虛偽狂妄。這樣的人不僅是冒充者，而且傲慢自負。

### 詩節七

yas tv indriyāṇi manasā niyamyārabhate‘rjuna  
karmendriyaiḥ karma-yogam asaktaḥ sa viśiṣyate

yah—他；tu—不過；indriyani—各種感官；manasa—透過心意；niyamya—節制；arabhate—開始；arjuna—阿尊那啊；karma-indriyaiḥ—以他的工作感官；karma-yogam—靈性方面的賦定活動；asakta—不依附；sah—他；visiṣyate—更高。

不過，阿尊那啊，按照經典訓示以工作感官履行活動，透過心意節制感官，毫無果報欲望的人更高。

《要義甘霖》：這裏表明，與上一個詩節所述的棄絕者相比，人們甚至公認按照經典而行的已婚者更高。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s tu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在這裏，karma-yoga指的是經典賦定的活動，asakta則表示「不渴求活動成果」。這表示不渴求活動成果，按照經典訓示而行的人臻達更高的狀態。聖茹阿瑪努佳師(Sri Ramanujacarya)說：「asambhāvita-pramādatvena jñāna-niṣṭhād api puruṣād viśiṣṭah—與誇耀知識的所謂超然主義者相比，那個控制了求知感官(jnanendriyas)及工作感官(karmendriyas)的居士更好。」由於感官不受控，因此虛假的超然主義者可能會偏離正途，但是控制了求知感官的居士，以工作感官履行賦定職務時，卻不可能會偏離或粗心大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為了淨化內心，必須不依附地履行經典賦定的活動。控制了求知感官(例如眼睛、耳朵和舌頭)之後，那些不渴求活動成果，

以工作感官(例如手、腳和言語)履行業報瑜伽，既謹慎又留心盡力而為的修習者，有資格達到人生的至尊目標(purusartha)。與那些性急地接受棄絕賦定職務，強行控制工作感官，卻透過求知感官享受感官對象的人相比，這些熱切追求超然目標的修習者更高。

## 詩節八

niyatam kuru karma tvam karma jyāyo hy akarmanah  
śarīra-yātrāpi ca te na prasidhyed akarmanah

niyatam—不斷；kuru—履行；karma—唸誦三讚曼陀(gayatri)和其他形式的崇拜等等職務；tvam—你；karma—活動；jyayah—更好；hi—因為；akarmanah—與不工作相比；sarīra—軀體的；yatra—維繫；api—甚至；ca—和；te—你的；na prasidhyet—無法受到影響；akarmanah—沒履行不活動。

履行你的賦定職務，例如唸誦三讚曼陀，因為活動比不活動更好。如果你戒絕活動，你甚至會無法維繫軀體。

《要義甘霖》：「所以，阿尊那啊，履行你的節制性職務，例如你早上、中午和晚上的曼陀(sandhya)和你的崇拜(upasana)。這樣做比棄絕你的賦定職務更好。如果你放棄所有活動，你甚至會無法維繫軀體。」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祭多嘎奧義書(Chandogya Upanisad)》(7.26.2)證實了上述陳述：

āhāra-śuddhau sattva-śuddhiḥ  
sattva-śuddhau dhruvā smṛtiḥ  
smṛti-lambhe sarvagrānṭhīnām vipramokṣaḥ

食品的純淨度使心意得到淨化。淨化了心意，就得到穩定的記憶。記憶穩定時，所有心結都解開。

而且，《梵歌》(3.13)說：

bhuñjate te tv agham pāpā ye pacanty ātma-kāraṇāt  
那些為了自己煮穀物和其他食品的人是有罪的，肯定吃下罪孽。

從這個和其他陳述明白到，為了讓修習達到完美，必需維繫和保護軀體，為此必須遵循履行賦定職務的經典訓令。不過，那些透過接受棄絕啟迪，性急地放棄所有活動的人，他們不純粹的心領受不到知識之光。而且，如果他們完全不工作，由於他們不曾維繫軀體，因此甚至可能會離開身體。



## 詩節九

yajñārthāt karmaṇo'nyatra loko'yaṁ karma-bandhanah  
tad-artham karma kaunteya mukta-saṅgaḥ samācara

yajna-arthat—為了主維施努；karmanah—與(無私地履行)活動相比；anyatra—其他；lokaḥ—人類；ayam—這個；karma-bandhana—他們的工作造成的束縛；tad-artham—為了祂(維施努的)緣故；karma—工作；kaunteya—琨緹之子啊；mukta-sangah—不依附(對工作成果)；samacara—好好履行。

琨緹之子啊，對人類來說，除了那些無私地供奉給主維施努的活動之外，其他活動全都使人困於這個世界。因此，擺脫對活動成果的所有渴求，只為滿足祂而履行適當的活動。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如果你引用《輔典》的 karmaṇā badhyate jantuḥ 作為證據，證明履行活動靈魂就會受困，如果你認為履行活動，你也會受困，那就小心聽著：情況並非總是這樣。供奉給至尊主的工作不會導致束縛。」目前這個以 yajnarthat 開始的詩節，是為了解釋這點而說的。

履行賦定職務，把成果供奉給主維施努，稱為祭祀。所有活動都使人困於物質世界，為了滿足維施努而履行的活動卻不然。因此，為使宗教職務(dharma)達到完美，必須恰當地履行這些職務，滿足主維施努。阿尊那可能又再問：「儘管我把賦定職務的結果供奉給主維施努，但是由物質驅策的供奉會導致束縛嗎？」主奎師那於是說 mukta-sangah。「不求結果地履行活動。」主奎師那同樣地指導烏達瓦：

sva-dharma-stho yajan yajñair anāśīḥ-kāma uddhava  
na yāti svarga-narakau yady anyan na samācaret  
asmil loke vartamānaḥ sva-dharma-stho'naghaḥ śuciḥ  
jñānam viśuddham āpnoti mad-bhaktim vā yadṛcchayā

《聖典博伽瓦譚》(11.20.10-11)

烏達瓦啊，不渴求成果地履行職務，透過祭祀崇拜至尊聖主，不追求任何夢寐以求的感官對象或從事任何禁制活動，這樣的人不上天堂，也不下地獄。堅守自己的宗教職務，放棄了所有禁制活動，毫無依附和嫉妒，儘管在這個世界處於目前的狀態，這樣的人都得到純粹知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韋達經》說：「yajño vai viṣṇu—祭祀其實就是維施努。」在《聖典博伽瓦譚》(11.19.39)，主奎師那也對烏達瓦說：

「yajño 'ham bhagavattamaḥ — 我，瓦蘇戴瓦之子，就是祭祀。」《Tantra-sara》也說祭祀是主哈瑞本人：

yajño yajña-pumāns caiva yajñaśo yajña-bhāvanaḥ  
yajña-bhuk ceti pañcātmā yajñeṣv ijo hariḥ svayam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為這個詩節作注時，引用了《聖典博伽瓦譚》(11.20.10-11)的兩個詩節，用了兩次sva-dharma-stha(堅守賦定職務)等字句。為這兩個詩節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說：

(1) 如果一個人堅守自己的職務(sva-dharma)，沒逾越經典賦定的活動從事禁制活動，就不下地獄。由於他不渴求活動成果，因此也不去天堂星球。

(2) 一個人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稱為真正堅守賦定的宗教職務(sva-dharma-stha)。

毫無自私動機，為了取悅主維施努，按照經典履行職務時，這些職務淨化內心。與聖人聯誼，使心裏出現與至尊主有關的基礎真理(bhagavat-tattva)知識。這讓人進入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的對主奉愛之途。

大聖人聖拿茹阿達在《聖典博伽瓦譚》(1.5.32)說了同一要點：

etat saṁsūcitam brahmaṁs tāpa-traya-cikitsitam  
yad īśvare bhagavati karma brahmaṇi bhāvitam

絕對真理的知悉者啊，獻於至尊聖主—眾生控制者和主—蓮花足的工作，消除三種痛苦。

至尊聖主又對帕爾色塔斯(Pracetas)說：

gṛheṣv āviśatām cāpi puṁsām kuśala-karmaṇām  
mad-vārtā yāta-yāmānām na bandhāya gṛhā matāḥ

《聖典博伽瓦譚》(4.30.19)

那些知道我是所有活動成果享受者的人，只是把所有活動供奉給我一個。儘管繼續過著家庭生活，這些老練的活動履行者和那些善用時間聆聽和誦讀我逍遙時光的人，都沒有被活動所困。

## 詩節十

saha-yajñāḥ prajāḥ sṛṣṭvā purovāca prajāpatiḥ  
anena prasaviṣyadhvam eṣa vo 'stv iṣṭa-kāma-dhuk

saha-yajnah—與婆羅門和其他有資格履行祭祀的人一起；prajah—子孫；srstva—創造了；pura—在創造開始時；uvaca—說；praja-patih—主布茹阿瑪；anena—透過這個祭祀；prasaviṣyadhvam—越來越繁榮昌盛；esah—這個(祭祀)；vah—給你的；astu—願它；ista-kama-dhuk—夙願的如願者。

在創造開始時，主布茹阿瑪創造了有資格履行祭祀的婆羅門。然後祝福他們說：「願你藉著這祭祀繁榮昌盛，願你藉此盡償所願。」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心有雜念的人應該專一地履行無私活動，不採納棄絕。但是，如果他還未可以無私，就讓他渴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再把結果供奉給主維施努。」

主奎師那講述七個詩節解釋這點，其中第一個在這裏以saha開始。Saha-yajna表示「連同祭祀」。根據vikalpe-upasarjana這段經文，sa不曾取代saha。

Pura暗示在創造開始時，布茹阿瑪造了會把宗教活動供奉給主維施努，以這種方式履行祭祀的子孫。然後祝福他們說：「anena dharmena prasaviṣyadhvam—願你藉此越來越多子孫，也越來越富裕。」記得普羅大眾都傾向於享樂，主布茹阿瑪說：「讓這祭祀使你盡償所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與不履行活動相比，懷著自私動機履行職務，然後把結果供奉給主維施努更好。

## 詩節十一

devān bhāvayatānena te devā bhāvayantu vaḥ  
parasparam bhāvayantaḥ śreyāḥ param avāpsyatha

devan—半神人的；bhavayata—透過取悅；anena—透過這(祭祀)；te—那些；devah—半神人；bhavayantu—應該高興(賜予結果)；vah—你；parasparam—互相；bhavayantaḥ—討喜的；sreyah—幸運；param—至尊；avapsyatha—你會得到。

願你以這祭祀取悅半神人，願他們也取悅你，讓你如願以償。這樣互相滿足，你會得到至尊吉祥。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在這個以devan開始的詩節解釋，祭祀怎樣可以讓人從心所欲。祂說：「願你以這祭祀取悅半神人，願他們也取悅你。」就此而論，bhava這個字表示討喜的(priti)。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在這個詩節教導，要取悅半神人的話，就要給他們供奉酥油。這有個隱義。至尊主不是指導我們放棄奉愛服務，履行祭祀來崇拜半神人，就像他們是獨立的主。他們不是獨立的。主維施努授權有資格的生物體(jivas)，給他們各方保護者的這個崗位，祂透過他們來維繫宇宙。因此，這些半神人就像至尊聖主的肢體。《聖典博伽瓦譚》(1.11.26)說：「bāhavo loka-pālānām—主奎師那的雙臂是世上所有半神人理事的庇蔭。」《聖典博伽瓦譚》(2.1.29)又說：「indradayo bahava ahur usrah—因卓(Indra)和其他半神人是主宇宙形象的雙臂。」

至於對因卓的崇拜，我們在《聖典博伽瓦譚》看到，巴佳居民以前每年都崇拜他，但是有一次主奎師那叫他們改為崇拜哥瓦爾丹(Govardhana)山。因卓無地自容時就明白到：「由於我為我的富裕感到自豪，以致我認為自己是獨立的主。今天，你消除了我的假我，對我大發慈悲。現在，覺悟到我是你僕人的僕人的僕人，我皈依你。」從這段文字看到，保護各方的半神人顯然是宇宙形象的肢體。

## 詩節十二

īṣṭān bhogān hi vo devā dāsyante yajña-bhāvitāḥ  
tair dattān apradāyaibhyo yo bhukte stena eva saḥ

īṣṭam—渴求的；bhogān—快樂；hi—因為；vaḥ—對你；devāḥ—半神人；dāsyante—會賞賜；yajña-bhavitāḥ—履行祭祀而感到高興；tair—被他們；dattān—給予的材料；apradāya—沒供奉；ebhyah—對半神人；yah—那個他；bhukte—享受；stenaḥ—小偷；eva—肯定地；saḥ—他。

因你履行祭祀而悅納你，半神人會賞賜你，給你安排所渴求的享樂。因此，沒先供奉給半神人，就享受半神人所賜材料的人，肯定是小偷。

《要義甘霖》：未能履行賦定職務，肯定是個過失。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īṣṭān開始的詩節澄清這點。穀物和其他作物因半神人造成的雨水而生長。生產了穀物和其他物品之後，沒有履行五大祭(panca-maha-yajna)，把成果先供奉給半神人就逕自享受的人是小偷。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關這五大祭祀，《嘎努達宇宙古史》說：

adhyāpanam brahma-yajñaḥ  
pitṛ-yajñas tu tarpaṇam  
homo daivo balir bhauto  
nṛ-yajño 'tithi-pūjanam

(1) 把經典訓示授予門徒稱為布茹阿瑪祭(brahma-yajna)。(2) 給祖先供奉祭品是祭祖(pitra-yajna)。(3) 履行火祭是祭神(deva-yajna)。(4) 給生物體佈施水果、鮮花、穀物等等是祭蒼生(bali或bhuta-yajna)。(5) 熱情地款待客人稱為款客(nr-yajna)。

很多人認為這個詩節的bali(供奉)一字，表示「殺死動物和人類來獻祭」，這卻不是《聖典博伽瓦譚》等等經典的意見：

loke vyavāyāmiṣa-madya-sevā  
nityā hi jantor na hi tatra codanā  
vyavasthitis teṣu vivāha-yajña  
surā-grahair āsu nivṛttir iṣṭā

《聖典博伽瓦譚》(11.5.11)

bali的真正含意是佈施穀物、水、水果、鮮花和動物來滿足半神人。

### 詩節十三

yajña-śiṣṭāśinaḥ santo mucyante sarva-kilbiṣaiḥ  
bhunjate te tv agham pāpā ye pacanty ātma-kāraṇāt

yajna-sista—食品祭餘的；asinaḥ—進食者；santah—聖人；mucyante—他們擺脫了；sarva-kilbisaih—所有罪孽；bhunjate—吃；te—那些；tu—但是；agham—罪孽；papah—罪人；ye—他；pacanti—煮；atma-karanat—為了自己。

只接受祭餘的聖人擺脫所有罪孽，那些為自己煮穀物和其他食品的人卻是罪人，肯定只是吃罪孽。

《要義甘霖》：那些吃祭祀半神人(vaisvadeva，對半神人的一種祭祀)的穀物祭餘的人，免於居士履行五種不利活動(panca-suna)所招致的罪孽。《輔典》告知居士以下五種不利活動的物品：(1) 烹飪的火、(2) 研磨用具、(3) 磨和杵、(4) 水罐和(5) 掃帚。suna這個字表示「屠殺動物的地方」。由於這五種家庭用品可能會對生物體施以暴力，因此稱為不利的。因此只有居士到達不了天堂星球。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半神人控制宇宙的各方面，崇拜他們的祭祀稱為vaisvadeva。

vasu-sato kratu-dakṣau kāla-kāmau dhṛtiḥ kuruh  
purūravā mādravās ca viśvadevāḥ prakīrtitāḥ

巴爾塔.穆尼(Bharata Muni)

使用研杵、火、研磨用具、水罐和掃帚，那些居士不知不覺地對生物體施以暴力。

那些為自己烹調食物的人，涉及這樣的罪孽。儘管正確地履行賦定職務，他們都到達不了天堂星球。因此，《輔典》賦定了「pañca-sūnā kṛtam pāpaṁ pañca-yajñair vyapohati—稱為五祭的祭祀，抵消居士招致的五種不可避免的罪孽。」

#### 詩節十四

annād bhavanti bhūtāni parjanyaḍ anna-sambhavaḥ  
yajñād bhavati parjanyaḍ yajñāḥ karma-samudbhavaḥ

annat—從穀物；bhavanti—產生；bhutani—眾生；parjanyaḍ—從雨水；anna—穀物；sambhavaḥ—產生了；yajnat—從履行祭祀；bhavati—產生了；parjanyaḥ—雨；yajnah—祭祀；karma—從賦定職務；samudbhavaḥ—源於。

眾生源於雨水所產生的穀物。降雨是因為履行祭祀，祭祀則是履行賦定職務所致的。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履行祭祀仍然是可取的，因為它維持這個物質世界的活動循環。」至尊聖主講述以annat開始的詩節表達這點。生物體是穀物產生的，因此穀物導致生物體。穀物轉變成血，然後變成精液。這依次形成生物體的軀體。雨水產生的雲是穀物的來源。祭祀導致雲，因為履行祭祀產生足夠的雨雲。履行賦定活動導致祭祀，因為當祭祀的祭師和他代為履行祭祀的那個人，都履行賦定活動時，就完美地履行了祭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Rtvik—在不同季節履行祭祀的祭師：

āgnedheyam pāka-yajñān āgniḥtomādikān makhān  
yaḥ karoti vṛto yasya sa tasyartvig ihocyate

以火祭供養火神的人，稱為rtvika。

履行祭祀的祭師有四大類：(1) 唸誦《梨俱韋達》曼陀的(hota)、(2) 唸誦《夜柔韋達》曼陀的(adhvaryu)、(3) 唸誦《阿達婆韋達》曼陀的(brahma)和(4) 唸誦《娑摩韋達(Sama Veda)》曼陀的(udgata)。

#### 詩節十五

karma brahmodbhavaṁ viddhi brahmākṣara-samudbhavam

## tasmāt sarva-gataṁ brahma nityaṁ yajñe pratiṣṭhitam

karma—賦定職務；brahma—從《韋達經》；udbhavam—源於；viddhi—你應該知道；brahma—《韋達經》；aksara—從阿促塔，即絕對可靠的至尊主；samudbhavam—源於；tasmāt—因此；sarva-gataṁ—遍存萬有的；brahma—至尊絕對真理；nityam—恆常；yajne—在祭祀之中；pratiṣṭhitam—處於。

要知道這些職務是《韋達經》賦定的，而且《韋達經》源於至尊主阿促塔。因此，遍存萬有的絕對真理，恆常都在祭祀履行之中。

《要義甘霖》：只有《韋達經》才是那賦定活動的成因，因為唯有聽到韋達教導之後，才會履行祭祀。阿促塔—絕對可靠的絕對真象—是《韋達經》的成因，因為它們源於至尊(主)。在這方面，《韋達經》(《神訓經》)說：

asya mahato bhūtasya niḥśvasitam etad  
rg-vedo yajur-vedaḥ sāmavedo 'tharvāṅgirasah

《巴漢-阿然亞卡奧義書》(4.5.11)

《梨俱韋達》、《夜柔韋達》、《娑摩韋達》和《阿達婆韋達》都是至尊人物(Mahapurusa)的呼吸。

因此，遍存萬有的至尊主存在於祭祀行動之中。這句話也確定，透過祭祀就可以得到至尊(主)。雖然這裏把穀物和絕對真理聯繫起來，顯示了因果關係，但是經典描述，只有祭祀才是控制因素，也僅是讚揚祭祀。《曼奴讚(Manu-smṛti)》也說：「供奉到火裏的祭品臻達太陽神。雨來自太陽，穀物來自雨，子孫則來自穀物。」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Udyamasthā sadā lakṣmīḥ—力不到，不為財。」同樣，遍存萬有的至尊(主)恆常都在祭祀之中。透過履行祭祀和公義行為，微靈不但擺脫罪惡，也可以得到至尊(主)。

## 詩節十六

evam pravarttitaṁ cakram nānuvartayatiḥa yaḥ  
aghāyur indriyārāmo mogham pārtha sa jīvati

evam—因此；pravarttitaṁ—啟動；cakram—這個(活動的)循環；na anuvartayati—不遵循；iha—在這個世界；yaḥ—他；aghayuh—一生都無惡不作；indriya-aramah—樂在感官之中；mogham—白費；Partha—帕瑞塔之子；sah—他；jivati—居住。

帕爾塔(帕瑞塔之子)啊，在這個世界，不遵循這個經典賦定的活動循環的人，樂在感官之中，又投入罪惡生活。因此他虛度一生。

《要義甘霖》：不投入這個循環，就產生不節制之過。目前這個以evam開始的詩節，是為了使人明白這點而講述的。循環(Cakra)表示「一連串有條不紊的事件」。例如雲和雨來自祭祀，穀物來自雨，人類來自穀物，然後又再履行祭祀產生雨雲等等。不履行祭祀來延續這個循環的人是罪人。誰不下地獄？只有履行祭祀的人，不下地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確立了活動循環來滿足微靈的欲望。祭祀使宇宙循環永存，結果，不履行祭祀的人，因涉及罪惡而下地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帕爾塔啊，有資格渴求成果地從事活動，卻不履行祭祀來延續宇宙循環的人，成為感官之僕和投入於罪惡的生活。因此虛度生命。」

意義在於，供奉給至尊聖主的無私活動，不計較罪惡或虔誠。因此經典確立了這是最合適的途徑，讓人得到對至尊主純粹的超然奉愛。遵循這條途徑的人，內心輕易變得純粹，不受物質污染。那些還沒得到資格，把無私地履行職務的成果供奉給至尊聖主的人，總是因物質欲望和強烈的肉欲搖擺不定。因此他們行惡。要減低這種罪惡傾向，唯一的方法是履行虔誠活動。那些做了罪惡活動的人，應該托庇贖罪程序。履行祭祀肯定是宗教或虔誠活動。

對眾生吉祥和有助宇宙循環和諧發展的，稱為虔誠行為(punya)。履行虔誠行為，消滅居士在五個地方不可避免地殺死動物所致的必然罪孽：火爐、磨碎調味品的厚板、掃帚、磨和杵，還有水罐。只要履行祭祀的人維護宇宙的利益和福祉，為了取悅他和維繫自己而接受的事物，全都變成祭祀的一部分，也算是虔誠的。

看不見的控制者令宇宙吉祥，他們是至尊聖主的能量所產生的獨特半神人。以他們所渴求的供品滿足他們，博取他們的好感，就會領受到他們的恩典和悅納。這就毀滅了所有罪惡。這名為活動循環。因此，被視為賦定活動的那些行為，即崇拜這些半神人，稱為bhagavad-arpita-kamya。履行這些行動，認為它們與物質主義規則一致的人，僅是道學家而已；他們屬於那些沒把活動供奉給主維施努的人。對有適當資格的微靈來說，把所有活動供奉給至尊主維施努相當吉祥。

## 詩節十七

yas tv ātma-ratir eva syād ātma-tr̥ptaś ca mānavaḥ  
ātmany eva ca santuṣṭas tasya kāryaṁ na vidyate



yah—...的人；tu—但是；atma-ratih—樂在自我之中；eva—肯定地；syat—是；atma—自我；trptah—滿足；ca—和；manavah—那個人；atmani—在自我之中；eva—肯定地；ca—和；santustah—滿足；tasya—對他來說；karyam—職務；na—不；vidyate—存在。

不過，樂在自我之中，在自我之中完全心滿意足的人，沒職務需要履行。

《要義甘霖》：至今已經解釋了，那些不能無私地履行活動的人，應該意圖享受成果地履行活動。那些位於覺悟知識層面的人內心純粹，因此決不履行例行的果報活動。以下的兩個詩節，在這裏以yah tu開始，是為了解釋這點而講述的。

Atma-ratih表示「那些樂在自我之中的人」。如果一個人自我滿足的話，難道他會有半點滿足於外在感官對象嗎？至尊聖主回應這點說：「內在滿足的人，不需外在的感官快樂，因此不必履行賦定職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知道上述的活動循環是他們的職務，專注其中的生物體履行活動。不過，那些能夠分辨自我和無活動物體的人，僅是培養自我。他們繼續自我滿足，因為他們能夠樂在自我之中(atmarama)，在自我之中又能夠盡償所願(aptakama)。這樣的崇高人物有兩種：(1) 那些透過超然知識尋找靈魂的人(jnani-yogis，思辨瑜伽師)和(2) 那些培養對至尊主純愛之途的人(bhakti-yogis，奉愛瑜伽師)。

庫瑪爾四兄弟[桑克(Sanaka)、薩南但(Sanandana)、薩拿坦(Sanatana)和薩拿-庫瑪爾(Sanat-kumara)]等等人物被視為第一類，聖拿茹阿達等等人物則歸入第二類。雖然知道賦定職務是必須的，他們卻不履行。他們反而履行那些有利於奉愛的活動來維繫生命。擺脫了活動循環，他們尋求對至尊主之愛這種形式的平和。雖然他們履行各種活動，卻不履行物質活動。因此，他們的活動不叫業報，反而根據他們獨特的資格，稱為知識或奉愛。《牟達卡奧義書》(3.1.4)也說：「ātma-kriḍa ātma-ratiḥ kriyāvān eṣa brahma-vidāṁ variṣṭhaḥ—那些樂在自我之中，依附於自我，只是活躍於自我之中的人，是那些《韋達經》知悉者之翹楚。」

## 詩節十八

naiva tasya kṛtenārtho nākṛteneha kaścana  
na cāsya sarva-bhūteṣu kaścīd artha-vyapāśrayaḥ

na—不；eva—確實；tasya—(樂在自我之中)的人的；kṛtena—透過履行賦定活動；arthah—要實現的虔誠目的；na—也不；akṛtena—透過不履行賦定職務；

iha—在這個世界；kascana—無論如何；na—不；ca—和；asya—他有；sarva-bhutesu—在普世眾生之中；kascit—任何；artha—必需品；vyapasraya—托庇。

對自我滿足的人來說，在這個世界，沒有虔誠福祉需要透過履行賦定職務來得到，不履行職務，也不失為過。他不覺得需要依賴宇宙的任何生物來達到目的。

《要義甘霖》：Kṛta指的是不必履行賦定職務，也不渴望藉此滿足任何欲望的人。Akṛta表示儘管不履行職務也不失為過。宇宙裏動與不動的微靈都不勝任和適合作為他的庇蔭，幫助他達到目的。《宇宙古史》這樣描述vyapasraya這個字：

vāsudeve bhagavati bhaktim udvahatām nṛṇām  
jñāna-vairāgya-vīryāṇām na hi kaścīd vyapāśrayaḥ

《聖典博伽瓦譚》(6.17.31)

對至尊主瓦蘇戴瓦滿懷奉愛的人，不托庇知識、棄絕或力量，對此也不感興趣。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2.4.18)說：「yad-apāśrayāśrayaḥ śudhyanti—只有托庇那些皈依至尊聖主的人，生物體才得到淨化。」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透過履行賦定職務，只樂在自我之中的人，得不到虔敬，不履行也不招致罪行。認同軀體為自我的這種誤解，使每個動與不動的靈魂，從主布茹阿瑪起，都一直沉醉於享受物質快樂。他們的每項活動都是為感官享樂而履行的。但是無欲無求的自我滿足聖人，卻完全超越物質感官滿足的私利。他們甚至不在乎棄絕者天生的庇蔭，即知識和棄絕。因為他們已經托庇於自我的天賦功能，即對至尊主的奉愛。由於知識和棄絕都從屬於奉愛，因此它們必定會展現在他們心裏。

在《聖典博伽瓦譚》(11.2.42)，聖卡威對尼米大君(Nimi Maharaja)說：

bhaktiḥ pareśānubhavo viraktir  
anyatra caiṣa trika eka-kālaḥ  
prapadyamānasya yathāśnataḥ syus  
tuṣṭiḥ puṣṭiḥ kṣud-apāyo 'nu-ghāsam

飢餓的人所吃的每一口食物，同時達到三個效果：感到滿足，得到滋養，不再飢餓。同樣，履行靈性專注的皈依靈魂也同時體驗三個效果：覺醒對至尊主的奉愛，它最終發展為對祂的純愛；直接展現至尊主摯愛的那個形象；不依附物質對象。

一個人也許會提出下列問題：《韋達經》說：「tasmād tan na priyam yad etan manuṣyā viduḥ—半神人不想人類得到至尊(主)的知識」(《巴漢-阿然亞卡奧義書》1.4.10)。在《聖典博伽瓦譚》(11.18.14)也看到：

viprasya vai sannyasato / devā dārādi-rūpiṇaḥ

vighnān kurvanty ayaṁ hy asmān / ākrāmya samiyāt param

知道透過接受棄絕啟迪和得到至尊真理的知識，婆羅門就會超越他們，於是半神人投生為他們的妻兒，使他們沿途障礙重重。

那麼，應該要崇拜半神人來消除這些障礙嗎？

在這方面，《神訓經》說，儘管半神人設置這些障礙，它們其實無法傷害有靈性抱負的人，因為靈魂(atma)自己會保護他們。這靈魂是所有自我之中的自我一起靈：

vāsudeva-parā vedā vāsudeva-parā makhāḥ

vāsudeva-parā yogā vāsudeva-parāḥ kriyāḥ

《聖典博伽瓦譚》(1.2.28)

根據這句話，瓦蘇戴瓦奎師那是其他所有靈魂的原始靈魂。崇拜祂就可以得到每個人愛戴。終極來說，所有半神人都不得不喜愛和尊重那些對奎師那奉愛的人。

除此之外，據說：「bhaktis tu bhagavad-bhakta-saṅgena parijāyate—唯有與至尊主的奉獻者聯誼，才得到奉愛。」經典的這句話表示，正如對奉獻者來說，至尊聖主是唯一合適的庇蔭，如果渴求對祂奉愛，就必須托庇祂的奉獻者。因此，《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Svetasvatara Upanisad)》(6.23)說：

yasya deve parā bhaktir yathā deve tathā gurau

tasyaite kathitā hy arthāḥ prakāśante mahātmanāḥ

《神訓經》的所有隱義，僅在那位對至尊聖主和祂的代表—聖師尊(sri gurudeva)，懷著最高超然奉愛的偉大靈魂心中揭示。

## 詩節十九

tasmād asaktaḥ satataṁ kāryaṁ karma samācara

asakto hy ācāraṁ karma param āpnoti pūruṣaḥ

tasmat—因此；asaktah—不依附；satatam—恆常；karyam—應該做的事；karma—工作；samacara—好好履行；asaktah—不依附；hi—因為；acaran—履行；karma—賦定職務；param—解脫；apnoti—得到；purusah—一個人。

因此，恆常都不依附地履行你的賦定職務。這樣地工作，一個人就從無限的生死輪迴之中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你沒資格置身知識的層面，但是因為你有恰當的智慧，因此你比履行自私果報活動的人更有資格。因此，只履行無私活動吧。」因此而講述了這個以tasmat開始的詩節。Karyam表示「賦定為必然義務的」。履行了那種賦定職務以後，就得到至尊解脫。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恆常履行無私活動，內心就得到淨化。內心淨化了，修習者就得到知識，藉此可以得到解脫。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超然奉愛是業報瑜伽的成熟境界，履行活動就可以得到。這裏稱之為解脫。」

## 詩節二十

karmaṇaiva hi saṁsiddhim āsthitā janakādayaḥ  
loka-saṅgraham evāpi sampasyan kartum arhasi

karmana—透過履行賦定職務；eva hi—最肯定地；samsiddhim—在至尊完美之中；asthitah—穩處於；janaka-adayah—贊那克(Janaka)和其他聖潔的國王；loka-sangraham—給人們的訓示；eva—肯定地；api—也；sampasyan—考慮到；kartum—去做(你的賦定職務)；arhasi—你應該。

贊那克等等聖潔國王，履行賦定職務達到至尊完美。因此，考慮到要為普羅大眾訂立典範，你也應該履行你的賦定職務。

《要義甘霖》：這個以karmanaiva開始的詩節，證明恰當行為(sadacara)的重要性。至尊聖主說：「儘管你認為自己有資格遵循知識之途，但是為了教導普羅大眾，你仍然應該履行你的賦定職務。」因此主奎師那說：「loka-sangraham—普羅大眾。」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為了教導普羅大眾，最頂級的人應該履行他們的賦定職務。《聖典博伽瓦譚》有很多實例支持《梵歌》的這句話：

atra pramāṇam hi bhavān parameṣṭhī yathātma-bhūḥ  
apare cānutiṣṭhanti pūrveṣāṁ pūrva-jaiḥ kṛtam

《聖典博伽瓦譚》(2.8.25)

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啊，你跟直接從至尊自我—主拿茹阿央那一所生的主布茹阿瑪一樣好。你直接遵循奉愛服務這門學問的歷代權威所確立的教導，其他人卻只因循風俗或歷代哲學思辨家的教導。

na tvam dvijottama-kulam yadi hātma-gopam  
goptā vṛṣaḥ svarhaṇena sa-sūnṛtena  
tarhy eva naṅkṣyati śivas tava deva panthā  
loko 'grahīṣyad ṛṣabhasya hi tat pramāṇam

《聖典博伽瓦譚》(3.16.23)

主啊，你是兩次出生者之中最崇高之人的守護者。要不是因為你的保護—你給他們奉上崇拜及溫文儒雅之詞，普羅大眾無疑會拒絕那條通往他們自己吉祥的途徑。你的行為是恰當活動的證據。

yad yad ācarati śreyān itaras tat tad ihate  
sa yat pramāṇam kurute lokas tad anuvartate

《聖典博伽瓦譚》(6.2.4)

把領袖的行為視為權威，普羅大眾竭力模仿崇高的社會領袖，仿效他們的行為。

bhagavān ṛṣabha-samjña ātma-tantraḥ svayam nitya-nivṛttānārtha-paramparaḥ  
kevalānandānubhava īśvara eva viparītavat karmāṇy ārabhamāṇaḥ kālenānugataṁ  
dharmam ācaraṇenopaśikṣayann atad-vidāṁ sama upaśānto maitraḥ kāruṇiko  
dharmārtha-yaśaḥ-prajānandāmṛtāvarodhena gṛheṣu lokam niyamayat.

《聖典博伽瓦譚》(5.4.14)

身為至尊人格首神的化身，主瑞薩巴(Rsabhadeva)完全獨立，因為祂的形象靈性、永恆和滿載超然喜樂。祂與物質痛苦的四大原則[生老病死]永無關係。祂也不依附物質。祂恆常平和自若，一視同仁。祂看見他人不快樂，自己也會不快樂，祂也是眾生的如願者。雖然祂是完美人物，至尊主和萬物控制者，祂卻像普通的受條件限制靈魂那樣行動。因此祂嚴格遵守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原則，循規蹈矩。一段時間之後，大眾忽視了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原則；因此，透過祂的人格特性和行為，祂教導愚昧的大眾，怎樣履行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內的職務。如此一來，祂使過著居士生活的普羅大眾循規蹈矩，使他們能夠發展宗教和良好的經濟狀況，得到名聲、兒女、物質快樂，最後是永生。透過祂的訓示，祂向人們展示，怎樣透過遵循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原則繼續作為居士，同時又變得完美。\*

聖施瑞達爾.斯瓦米表示，至尊聖主教導阿尊那：「要人們履行各自的賦定職務，抑制遵循墮落途徑的那種傾向，你必需履行你的賦定職務。」

yad yad ācarati śreṣṭhas tat tad evetaro janah  
sa yat pramāṇam kurute lokas tad anuvarttate

yat yat—不管甚麼；acarati—他訂立的典範；sresthah—崇高的人；tat tat—正是這東西；eva—肯定；itarah—普通的；janah—人；sah—他；yat—不管甚麼；pramanam—標準；kurute—他訂立；lokah—人們；tat—那；anuvarttate—遵循。

偉人實行的言行舉止，普通人都遵循，他訂立的任何標準，全世界都遵循。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在在這個以yad yad開始的詩節解釋，怎樣為普通人確立典範。

## 詩節二十二

na me pārthāsti karttavyam triṣu lokeṣu kiñcana  
nānavāptam avāptavyam varta eva ca karmaṇi

na—不；me—對我；partha—帕爾塔啊(阿尊那)；asti—有；kartavyam—賦定職務；trisu—在三個；lokesu—星系；kincana—任何；na—沒甚麼；anavaptam—難以得到；avaptavyam—需要得到；varte—我履行；eva—仍然；ca—也；karmani—在賦定職務。

帕爾塔啊，我不需履行賦定職務，因為在三個世界裏，沒有甚麼是我得不到的，我也不渴求得到甚麼。我卻仍然恆常履行職務。

《要義甘霖》：在這個和以下兩個詩節，為了教導普世眾生，至尊聖主以自己為例。

## 詩節二十三

yadi hy aham na vartteyam jātu karmaṇy atandritah  
mama vartmānuvarttante manuṣyāḥ pārtha sarvaśaḥ

yadi—如果；hi—肯定地；aham—我；na vartteyam—不從事；jātu—任何時候；karmani—在賦定職務；atandritah—非常小心；mama—我的；vartma—途徑；anuvarttante—會遵循；manusya—所有人；partha—帕爾塔啊(阿尊那)；sarvasah—全面。

帕爾塔啊，如果我未能警醒地從事我的職務，普通人肯定會全面遵循我的榜樣。

《要義甘霖》：anuvartante這個字的意思是「他們會模仿」。

## 詩節二十四

utsideyur ime lokā na kuryām karma ced aham  
saṅkarasya ca karttā syām upahanyām imāḥ prajāḥ

utsideyuh－會變得墮落；ime－這一切；lokaḥ－人們；na kuryam－我不履行；karma－賦定職務；cet－如果；aham－我；sankarasya－多餘人口的；ca－和；karta－煽動者；syam－會是；upahanyam－我會毀滅；imah－這一切；prajah－人們。

如果我沒履行我的職務，那麼所有人都會變得墮落，我就會間接導致多餘子孫繁衍。如此一來，我就會引致全人類的毀滅。

《要義甘霖》：Utsideyuh表示「他們會變得墮落」。至尊聖主說：「遵循我的榜樣，不從事賦定職務，普通人將會變得墮落。這樣我會導致多餘的子孫。使人類社會不純粹，我會是它的毀滅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說的是：「如果我不履行《韋達經》賦定的那些職務，人們會看到這點而模仿我。這樣，我就會使他們偏離宗教之途和下地獄。」因此，社會領袖應該從事《韋達經》賦定和增進人們福祉的那些職務。目前，大部分所謂的宗教、社會、國家和世界領袖，都已經從宗教之途低墮，因此普通人也偏離了正途。到處都有不道德、暴力和嫉妒等等根本問題。唯一的解決辦法是唸誦哈瑞聖名(hari-nama)，在真正聖人的聯誼之中培養奉愛。

## 詩節二十五

saktāḥ karmaṇy avidvāṁso yathā kurvanti bhārata  
kuryād vidvāṁs tathāsaktaś cikīrṣur loka-saṅgraham

saktah－依附於；karmani－對他們的賦定職務；avidvamsah－愚昧的人；yatha－就像；kurvanti－履行；bharata－巴爾塔的子孫(阿尊那)；kuryat－應該行動；vidvan－博學的人；tatha－同樣；asaktah－不依附；cikirsuh－渴望生效；loka sangraham－普羅大眾的訓示。

巴爾塔の後裔啊，愚昧的人依附地履行他們的職務。渴望教導普羅大眾，那些聰明的人也應該行動，但是不要依附。

《要義甘霖》：因此，儘管堅定地處於知識層面的人，都因職責所限而要履行賦定工作。主奎師那以這個以saktah開始的詩節，總結這個題目。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現時，愚昧的人依附工作及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但是知道基礎真理的人，不依附地履行宗教職務。這兩種人履行的活動看來相同，之間卻有天壤之別。區別在於他們的信心：一種依附工作成果，另一種卻不依附。

## 詩節二十六

na buddhi-bhedam janayed ajñānām karma-saṅginām  
yojayet sarva-karmaṇi vidvān yuktaḥ samācāran

na—不；buddhi bhedaṁ—智慧混亂(對修習知識和摒棄活動等等訓示)；janayet—應該創造；ajnanam—愚昧之徒的；karma-saṅginam—對那些依附果報行動的人來說；yojayet—他應該從事；sarva—所有；karmani—活動；vidvān—博學的人和思辨瑜伽的導師；yuktaḥ—以沉著的心意；samācāran—令人滿意地行動時。

精通透過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的人，不應該指導愚昧的人放棄賦定職務，投入於培養知識而擾亂他們的智慧。他反而應該要以沉著和不依附的心態，正確地履行自己的活動，使這樣的人履行賦定職務。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有知識的人不應該對依附活動的愚昧之人說：『履行世俗活動沒意思。棄絕你的賦定職務和培養超然知識，像我一樣變得完美。』使他們感到困惑。這些愚昧的人特別依附於履行賦定職務，因為他們心有雜念。雖然你也許是完美，但是履行無私活動使你可以鼓勵他人從事賦定職務。正確地履行你的賦定職務，你自己就成為典範。你很可能對我說：『在《聖典博伽瓦譚》(6.9.50)，你說過：

svayaṁ niḥśreyasaṁ vidvān na vakty ajñāya karma hi  
na rāti rogiṇo 'pathyaṁ vāñchato 'pi bhiṣaktamaḥ

儘管病人可能渴望難以消化的飲食，高明的內科醫生卻不會這樣處方。同樣，知道最高福祉的人，不會指導愚昧的人從事賦定職務。你這樣自打嘴巴。』

『這是對的，』至尊聖主回答說：『但是當我傳授那個有關奉愛的訓示時，訓示的主題正是奉愛本身。現在我傳授的訓示與知識有關，因此沒有矛盾。』」知識依賴內心的純粹，內心的純粹則依賴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不過，奉愛獨立地威力強大；她不倚賴內心的純粹。如果能喚醒對奉愛的信心，就能擾亂依附活動者



的智慧，但這是不對的。那些對奉愛建立了信心的人，超越了履行賦定職務的需要。《聖典博伽瓦譚》(11.20.9)說：

tāvat karmāṇi kurvīta na nirvidyeta yāvata  
mat-kathā-śravaṇādau vā śraddhā yāvan na jāyate

只要還未發展棄絕，或覺醒聆聽和誦讀與我有關题目的品味，一個人就應該履行職務。

而且：

dharmān santyajya yaḥ sarvān  
mām bhajeta sa tu sattam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11.32)

那些放棄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各種多樣化而崇拜我的人，確是最高級的聖人。

sarva-dharmān parityajya mām ekaṁ śaraṇam vraja  
ahaṁ tvām sarva-pāpebhyo mokṣayiṣyāmi mā śucaḥ

《博伽梵歌》(18.66)

完全摒棄身體和心意的所有職務，例如階級和靈性階段，僅是完全皈依給我。

tyaktvā sva-dharmam caraṇāmbujam harer  
bhajann apakvo 'tha patet tato yadi

《聖典博伽瓦譚》(1.5.17)

儘管在未成熟的階段低墮，放棄賦定職務而服務主哈瑞蓮花足的人，永不會失敗。

應該深思這一切陳述。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履行賦定職務的目的，是得到那種通往奉愛的知識。那些不知道這個事實的人實在愚昧，那些因為這愚昧而依附賦定職務的人，稱為karma-sangi。有智慧的人只應該讓這種愚昧的人，履行經典賦定給他們的職務，因為如果他們的智慧被迷惑，就會失去信心，不相信必須履行那職務。在這樣的情況下，甚至連知識都無法展現在他們心裏，因此他們會偏離履行職務和尋求知識的途徑。

不過，傳授奉愛訓示卻不一樣，因為根據經典，在所有情況下，奉愛訓示對每個人來說都是吉祥的。因此，奉愛傳教士會透過傳授奉愛訓示使每個人完美：

putrāṁś ca śiṣyāṁś ca nṛpo gurur vā

mal-loka-kāmo mad-anugrahārthaḥ  
itthaṁ vimanyur anuśiṣyād ataj-jñān  
na yojayet karmasu karma-mūḍhān  
kaṁ yojayan manujo 'rthaṁ labheta  
nipātayan naṣṭa-dṛśaṁ hi garte

《聖典博伽瓦譚》(5.5.15)

主瑞薩巴說：「只有我的居所和我的恩慈才值得祈求。對我奉愛的訓示應該是父傳子，師徒承傳，國王授予子民的。對於領受訓示卻不遵循的人，不應該生他們的氣。儘管那些對基礎靈性真理的知識(tattva-jnana)一無所知，對恰當職務感到困惑的人，都不應該從事果報活動。讓一個因錯覺而盲目的人從事果報活動，從而更進一步地把他扔進這個物質世界的黑井，會達到甚麼目標？將會一事無成。」

為《聖典博伽瓦譚》的這個詩節作注時，聖施瑞達爾.斯瓦米說：「如果某人指導他人從事果報活動，而不是給予奉愛訓示，就會招致罪孽。」

根據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述，目前這個詩節，yojayet sarva-karmāṇi(《梵歌》3.26)，不是授予那些正在傳揚奉愛訊息的人，而是讓那些傳授思辨知識訓示的人思考。

## 詩節二十七

prakṛteḥ kriyamāṇāni guṇaiḥ karmāṇi sarvaśaḥ  
ahaṅkāra-vimūḍhātmā karttāham iti manyate

prakṛteḥ—物質自然的；kriyamanani—履行；gunaih—被三種牽制力；karmani—各種活動；sarvasah—在每方面；hankara-vimudha-atma—被假我迷惑的人；karta—履行者；aham—我；iti—因此；manyate—想。

物質活動全面是物質自然的三種牽制力履行的，智慧被假我迷惑的人，卻認為自己是履行者。

《要義甘霖》：如果博學的人都必須履行賦定職務，那麼他的工作和愚昧之人的行動之間有甚麼差別？所說的正是這個懷疑。目前這個以prakṛteḥ kriyamanani開始的兩個詩節，顯示了那個差別。愚昧的人相信是自己履行所有活動，但其實是各種物質自然形態所驅策的感官履行的。

## 詩節二十八

tattvavit tu mahā-bāho guṇa-karma-vibhāgayoh

## guṇā guṇeṣu varttanta iti matvā na sajjate

tattva-vit — 學問的知悉者；tu — 但是；maha-baho — 臂力非凡的人啊；guna-karma — 物質自然的牽制力和活動法則之間；vibhagayoh — 各種差別的；gunah — 感官；gunesu — 在它們的感官對象，例如形象等等；vartante — 投入於；iti — 那；matva — 考慮到；na sajjate — 不會變得依附。

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知道靈魂遠離物質自然的三種牽制力和活動法則的人，沒錯誤地認同自己是履行者。因為他明白到是感官投入於和遠離各自的感官對象。

《要義甘霖》：知道各種物質自然形態和活動之明確特性的人，稱為真理知悉者。

形態分為三種：善良(sattva)、情欲(rajas)和愚昧(tamas)。活動分成四種：(1) 受這些形態影響的活動、(2) 半神人、(3) 各種主要感官和(4) 感官對象。真理知悉者知道物質自然形態和活動的真理。半神人存在於視力等等各自的感官，也存在於形象等等所渴求的感官對象。不過，博學的人知道他既不是自然形態，也非任何形態的效果或作用。他與各種形態或其活動無關。明白了這點，聰明博學的人就不會依附它們。

## 詩節二十九

prakṛter guṇa-sammūḍhāḥ sajjante guṇa-karmasu  
tān akṛtsna-vido mandān kṛtsna-vin na vicālayet

prakṛteh — 物質自然的；guṇa — 被各種形態；sammudhah — 迷惑了；sajjante — 變得依附；guṇa-karmasu — 對感官對象；tan — 那些；akṛtsna-vidah — 知識不全的；mandan — 不大聰明的人；kṛtsna-vit — 知識齊全的人；na vicalayet — 不應該刺激。

那些被三種自然形態的牽制力迷惑的人，變得依附感官對象。那些知識齊全的人，不應該擾亂這種知識不全，不大聰明的人。

《要義甘霖》：一個人也許會發問：「如果眾生與各種形態有分別，與形態及其活動沒關係，那麼為甚麼又看到他們依附感官對象？」主奎師那用這個以 prakṛteh 開始的詩節回答，協調這點。「他們被沉醉其中的各種形態迷惑。換句話說，他們全神貫注於各種形態而被騙。正如鬼迷心竅的人以為自己是鬼，全神貫注於各種形態的微靈也認同那些形態。這樣受到那些形態的效果影響，變得依附感官對象。」

知識齊全的人不應該擾亂那些知識不全的人。這表示，他不應該試圖把這些理解強加在愚昧的人之上，對他們說：「你是與各種形態不同的生物體。你不是各種形態。」同樣，儘管告訴他數以百次，鬼迷心竅的人決不會明白，他其實不是鬼而是人。只有曼陀靈藥才能消除他的信念。

### 詩節三十

mayi sarvāṇi karmāṇi sannyasyādhyātma-cetasā  
nirāśīr nirmamo bhūtvā yudhyasva vigata-jvaraḥ

mayi — 對我；sarvani — 所有；karmani — 活動；sannyasya — 完全放棄；adhyatma-cetasa — 以心意專注於自我；nirasih — 無欲無求；nirmamah — 沒有擁有感；bhutva — 是；yudhyasvah — 戰鬥；vigata-jvarah — 沒有(悲哀的)發燒。

以你的心意專注於自我，把你的所有活動供奉給我，擺脫欲望、擁有感和悲哀，戰鬥吧。

《要義甘霖》：「因此，阿尊那啊，把你所有的活動供奉給我，擺脫所有物質希望和渴望，專心致意於自我，戰鬥吧。不要讓你的心意凝思感官對象，徹底放棄對它們的擁有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讓阿尊那成為工具，藉此指導普羅大眾履行賦定職務，擺脫作為履行者的假我，也不渴求活動成果。在這裏，karma 這個字指的是各種職務，世俗的(laukika) 和《韋達經》賦定的。Nirmamah 表示應該對軀體、房子、妻兒和兄弟等等感官對象，毫無擁有感地履行活動。在這裏，戰鬥的命令表示應該從事賦定活動。

### 詩節三十一

ye me matam idaṁ nityam anutiṣṭhanti mānavāḥ  
śraddhāvanto 'nasūyanto mucyante te 'pi karmabhiḥ

ye — 他；me — 我的；matam — 教導；idam — 這；nityam — 恆常；anutisthanti — 遵循；manava — 人類；sraddha-vantah — 有信心的；anasuyantah — 毫無敵意或挑剔；mucyante — 解脫的；te — 那些；api — 也；karmabhih — 從果報活動的(束縛)。

不傾向於挑剔他人，對我信心十足，恆常遵守我的教導(履行無私活動瑜伽)，那些人已經從果報活動的束縛得到了解脫。

《要義甘霖》：為了促使人們遵循祂的訓示，至尊聖主正講述目前這個以ye me開始的詩節。

### 詩節三十二

ye tv etad abhyasūyanto nānutiṣṭhanti me matam  
sarva-jñāna-vimūḍhāms tān viddhi naṣṭān acetasaḥ

ye — 他們； tu — 但是； etat — 這； abhyasuyantah — 嫉妒，挑剔的； naanutisthanti — 不遵循； me — 我的； matam — 教導； sarva-jnana — 各種知識的； vimudhan — 非常混亂； tan — (所有的)他們； viddhi — 知道； nastan — 毀了； acetasaḥ — 缺乏意識知覺(辨別力)。

但要知道，那些不遵循我這些訓示的挑剔之徒失去了辨別力，被騙去所有真正的知識，他們追求靈性完美的所有努力統統毀了。

《要義甘霖》：至尊主講述這個以ye tu開始的詩節，解釋不遵循祂訓示的不良後果。

### 詩節三十三

sadṛśam ceṣṭate svasyāḥ prakṛter jñānavān api  
prakṛtim yānti bhūtāni nigrahaḥ kim kariṣyati

sadrsam — 按照； cestate — 竭力； svasyah — 以他自己的； prakrteh — 天性； jnanavan — 有知識的人； api — 甚至； prakrtim — 天性； yanti — 遵循； bhutani — 眾生； nigrahaḥ — 抑制； kim — 甚麼？； karisyati — 能夠做。

甚至連有知識的人都按照天生的品性行動，因為眾生都順其自然。抑制感官能有甚麼作為嗎？

《要義甘霖》：一個人也許會提出這個問題：「不服從聖旨的人會被處罰，如果一個人不遵循至尊控制者之命，難道也不會被處罰嗎？他不會害怕祂的處罰嗎？」至尊聖主回答說：「對，這是真的。儘管那些只投入於滿足感官的人能夠辨別，卻無法遵循聖旨或至尊控制者之命。他們的本性變成了這樣。」目前這個以sadrsam開始的詩節，是為了解釋這點而講述的。

「人們也許知道罪惡活動會招致朝廷的處罰，甚至下地獄，他們甚至明白這會使人身敗名裂。但是因為長久以來所得到的品性，以致他們仍然按照他們的罪行所致的性情行動，那只會招致痛苦。這樣的人只率性而為。不過，他們會被我或國

王的戒律禁制。履行供奉給至尊主的無私活動，心有雜念的人可以領受到有淨化作用的印象，內心純粹的人則可以透過思辨瑜伽領受得到。兩種人都可以得到啟蒙。兩個程序都真的無助於內心極不純粹的人，但是憑著我的恩慈出現的奉愛，甚至可以輕易解救這樣的罪人。」

《斯刊達宇宙古史》說：

aho dhanyo' si devarṣe kṛpayā yasya te kṣaṇāt  
nīco'py utpulako lebhe lubdhako ratim acyute

拿茹阿達啊，所有榮耀都歸於你。因為你的恩慈，這個低級的獵人才得以在瞬間深摯地依附(rati)至尊聖主的蓮花足，展現毛髮直豎(pulaka)的狂喜徵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感官不受控的人，也許能夠分辨，卻無法以經典知識抑制感官：

stambhayann ātmanātmānam yāvat sattvaṁ yathā-śrutam  
na śaśāka samādhātum mano madana-vepitam

《聖典博伽瓦譚》(6.1.62)

看到妓女之後，阿傑米拉(Ajamila)變得心神不定。他以堅毅不拔和經典知識努力控制心意，丘比特的撩動卻使他無法如願。

聖人聯誼的強大影響，可以消除所有不受控的墮落欲望。

tato duḥsaṅgam utsṛjya satsu sajjeta buddhimān  
santa evāsyā cchindanti mano-vyāsaṅgam uktibhiḥ

《聖典博伽瓦譚》(11.26.26)

以他們有力的言詞，聖人可以徹底粉碎所有無益的心意依附。

Vyasanga表示「那些使人反對至尊聖主的依附」。在這裏，eva這個字僅暗示聖人有力的言詞。虔誠活動、聖地、半神人和經典知識本身，都無法自行毀滅無益的依附。應該明白這點。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不要以為，如果有知識的人性急地放棄物質自然及有關活動，只探討靈魂和物質，接受棄絕職務(sannyasa-dharma)的庇蔭，就會得到吉祥(從束縛之中得到解脫)。儘管受條件限制靈魂的知識增進了之後，仍然會依據他長存的品性盡力而為。江山易改，本性難移，突然抑制本性，並非真的就可以放棄。按照他們長久以來自然地得到的品性，所有受困靈魂都會繼續努力。放棄這種本性的恰當方法，是堅守和依據那種本性，謹慎地履行所有活動。只要心裏沒出現那種帶有奉愛瑜伽之兆的棄絕，得到自我吉祥的唯一方法，就是供奉給至尊聖主的無私活動。因為這種修習可以讓

人履行賦定職務，這些職務所產生的淨化印象也可以對人有好處。棄絕賦定職務的人，最終會偏離完美之途。

憑著我的恩慈或我奉獻者的恩慈，心裏出現奉愛瑜伽時，就不需遵循賦定職務，因為這條奉愛之途勝過無私活動。但是如果還未覺醒奉愛瑜伽，在所有情況下，遵循供奉給我的無私活動都是吉祥的。」

### 詩節三十四

indriyasyendriyasyārthe rāga-dveṣau vyavasthitau  
tayor na vaśam āgacchet tau hy asya paripanthinau

indriyasya—每個感官的；indriyasya arthe—在每個感官對象之中；raga—依附；dvesau—厭惡；vyavasthitau—處於；tayor—被他們；vaśam—受控的；āgacchet—應該變得；tau—它們(依附和厭惡)；hi—肯定；asya—對他(靈性修習者)；paripanthinau—各種障礙。

所有感官都無助地受制於各自感官對象的依附及厭惡。因此決不應任由擺佈，因為這些依附和厭惡，阻礙修習者在吉祥之途的發展。

《要義甘霖》：經典不可能把訓令強加在天性極邪惡的人身上。因此，只要履行罪惡活動所引致的不悅還沒出現，一個人就不應該容許感官任意漫遊。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indriyasya indriyasy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在這裏重複indriya這個字，表示每個感官各自的感官對象。雖然經典禁止望著另一個人的妻子，觸摸她或送禮物給她來誘惑她，不道德的人卻仍然受到吸引而這樣做。另一方面，雖然經典賦定了探望，接觸，服務和佈施給靈性導師、婆羅門、聖地和客人，不虔誠的人卻厭惡這樣的行為。不應該受到這任何一種想法影響。換句話說，不應該觀看女人而產生依附，或敵視有礙那種依附的人。同樣，有志於自我覺悟之途的人，不應該依附於合他口味的油膩和可口的美食，也不應該厭惡不合口味，乾燥無味的食品 and 物品。同樣，他不應該依附於觀看和聆聽自己兒子的事情，也不應該厭惡觀看和聆聽敵人兒子的事情。不應該受到這些依附和厭惡影響。已經解釋了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感官有兩種：求知感官(jnanendriya)和工作感官(karmendriya)。求知感官有五種：眼睛、耳朵、鼻子、舌頭和皮膚，它們採納形象、聲音、味道，口味和觸覺，作為各自的感官滿足對象。還有五種工作感官：說話、手腳、肛門和生殖器，它們履行說話、接受、移動，排泄和生育等等活動。奉愛修習者善用這包括心意的十一種感官履行各種服務，取悅至尊主奎師那。他沒有為了自己而另外享受各種感官對象。如此一來，他能夠輕易征服不受控的感官，以他受控的感官服務主，他就能夠實現人生的至尊目標。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說的話：「阿尊那啊，如果你認為，接受感官對象會使大多數微靈更加沉溺於那些感官對象，結果將不可能脫離宗教職務的束縛，那就聽我所說的話吧。

不是所有對象都真的不利微靈的靈性發展。微靈對感官對象的依附和厭惡，才是他最大的敵人。只要你有這個物質軀體，就必須接受感官對象。因此你應該接受感官對象，同時也要控制你對它們的依附和厭惡。如果你這樣做，就可以應付那些感官對象，不受制於它們。逐漸消除這些錯誤地認同軀體是自我所致的依附和厭惡，你就不會依附那些對象。總之，你會發展適當的棄絕(yukta-vairagya)。我不曾指示你要抑壓與我—至尊聖主—有關，或激起奉愛的對象和活動。我也不曾指示你，不要厭惡那些有礙奉愛的對象或活動。相反，我只是教導你要控制那些與自私快樂有關，並促進反奉愛情感的依附和厭惡。應該明白這點。」

### 詩節三十五

śreyān sva-dharmo viguṇaḥ para-dharmāt svanuṣṭhitāt  
sva-dharme nidhanaṁ śreyaḥ para-dharmo bhayāvahaḥ

sreyan—更好；sva-dharmah—賦定職務；viguṇah—(稍微)有缺陷；para-dharmāt—比另一個人的職務；su-anuṣṭhitāt—完美地履行了；sva-dharme—(履行)賦定職務時；nidhanam—死亡；sreyaḥ—更好；para-dharmāt—為他人賦定的職務；bhaya-avaha—帶來危險。

儘管不完美地履行自己的賦定職務，遠比完美地履行另一個人的職務更好。與從事另一個人的職務相比，按照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履行自己的職務而殉職更好，因為遵循另一個人的途徑相當危險。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看到，阿尊那因依附和厭惡，以致無法從事自己的戰鬥賦定職務。他反而認為從事另一個人的非暴力職務更容易。因此，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reyan開始的詩節。viguna這個字的意思是，雖然履行自己的賦定職務可能會有缺陷，也許又無法恰當地履行，但是仍然勝過履行另一個人的職務，儘管他人的職務也許包含所有好品質，又可以正確地履行。因此講述了sreyan sva-dharma這個詩節。

《聖典博伽瓦譚》(7.15.12)說：

vidharmaḥ para-dharmaś ca ābhāsa upamā cchalaḥ  
adharna-śākhāḥ pañcemā dharmo-jño 'dharmavat tyajet



非宗教之樹有五枝樹枝—履行與宗教相反的活動(vidharma)、投入於另一個人的宗教原則(para-dharma)、裝作遵守宗教原則(abhasa)、修習虛有其表的宗教原則(upama或upa-dharma)和修習騙人的宗教(chala-dharma)。知道宗教原則的人會視之為禁制活動，統統摒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非暴力等等活動是為物質善良形態(sattva-guna)的婆羅門賦定的。情欲形態(rajo-guna)的統治者或戰士，賦定職務是戰鬥。因此，統治者或戰士的賦定職務是參戰。儘管戰士戰死沙場，他都會臻達天堂星球；因此戰鬥更好。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在臻達更高資格之前，執行賦定職務的人可能會死。但是對他來說，履行職務仍然是吉祥的，因為在任何情況下，履行另一個人的職務總是可怕和危險的。不過，這個顧慮不適用於超越各種形態的奉愛。一個人臻達履行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那個奉愛(nirguna-bhakti)階段時，就能毫不猶豫地放棄他的職務(sva-dharma)，因為那時候，他永恆固有的本性將展現為他的天職。在這裏，sva表示『真正的自我』，dharma的意思是『微靈的永恆職務』。在那個階段，之前與軀體和心意有關的職務變成para-dharma，即『屬於另一個人的』，不及醒悟自我的職務那麼重要。」

devarṣi-bhūtāpta-nṛṇām pitṛṇām  
na kiṅkaro nāyam ṛṇī ca rājan  
sarvātmanā yaḥ śaraṇam śaraṇyam  
gato mukundaṁ parihṛtya kartam

《聖典博伽瓦譚》(11.5.41)

那些專一地托庇於唯一的庇蔭—主穆昆達，棄絕了各種職務的人，不再繼續虧欠半神人、聖人、生物體、神聖的人和祖先。

tāvat karmāni kurvīta na nirvidyeta yāvatā  
mat-kathā-śravaṇādau vā śraddhā yāvan na jāyate

《聖典博伽瓦譚》(11.20.9)

還沒完全疏離於享受活動成果，對奉愛程序和聆聽我逍遙時光還沒充分發展出信心的人，一定要從事賦定職務。另一方面，至尊主的奉獻者、棄絕者，沒有任何目的或意圖，需要透過從事賦定職務去實現。

### 詩節三十六

arjuna uvāca  
atha kena prayukto 'yam pāpaṁ carati pūruṣaḥ  
anicchann api vārṣṇeya balād iva niyojitaḥ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atha—然後；kena—被他；prayuktah—從事；ayam—這；papam—罪行；carati—他履行；purusah—人；anicchann—不情願地；api—甚至；varsneya—主奎師那啊，溫斯尼的後人；balat—強行；iva—就像；nijojitah—從事。

阿尊那說：奎師那啊，溫斯尼的後裔啊，儘管一個人不願意，看來迫使他不得不從事罪惡行為的究竟是甚麼？

《要義甘霖》：之前(在《梵歌》3.34)說過：「rāga-dveṣau vyavasthitau—甚至連有辨別力的人，都會對經典禁制的肉欲活動產生依附，例如渴望享受另一個人的妻子。」在這方面，阿尊那問這個以atham這個字開始的問題。「儘管一個人熟悉經典的規則和命令，甚麼迫使他違反意願地從事罪惡活動，就像被迫似的？換句話說，甚麼迫使一個人渴望從事罪惡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詩節，阿尊那稱至尊聖主為「瓦爾斯尼亞(Varsneya)啊」。奎師那顯現在阿尊那外祖父和外祖母的溫斯尼王朝。蘇茹阿桑(Surasena)也生於同一個溫斯尼王朝。他的兒子是瓦蘇戴瓦(奎師那的父親)，他的女兒帕瑞塔(Prtha)則是阿尊那的母親。阿尊那對奎師那的禱文的箇中隱義是：「由於我屬於你那同一個王朝，因此你不應該忽視我。現在我墮進了懷疑的深淵。你剛剛說靈魂(atma)與無活動的品質，或世俗關係截然不同(《梵歌》2.13-31)。如果罪惡行為不是微靈固有的本性，那麼是誰迫使他們從事這些活動？」

### 詩節三十七

śrī bhagavān uvāca  
kāma eṣa krodha eṣa rajo-guṇa-samudbhavaḥ  
mahā-śano mahā-pāpmā viddhy enam iha vairiṇam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聖主說；kama esah—這個渴望(享受感官對象)；krodhah esah—(轉變成)這憤怒；raja-guna—情欲的牽制力；samudbhavah—它源於；maha-ashanah—勢不可擋的；maha-papma—極可怕的；viddhi—知道；enam—這；iha—在這個世界；vairinam—敵人。

至尊聖主說：這色欲，即享受感官對象的渴望，源於情欲，它確實會變成憤怒。它毀滅一切，極為可怕。要知道，色欲是普世蒼生的主要敵人。

《要義甘霖》：對感官對象的渴望(kama)難免會使人從事罪惡活動。在它驅使下就會行惡。這色欲顯現為另一種不同的形式—憤怒(krodha)。這點直接可見。對感官對象的渴望受阻時，就轉變成憤怒。這色欲源於物質情欲形態，導致憤怒，

憤怒是愚昧形態的。有人也許會問：「一個人的欲望一旦滿足了，他對感官對象的期望會得到滿足嗎？」至尊聖主回答說：「mahā-śanah—它勢不可擋。」《輔典》說：

yat pṛthivyām vṛhi-yavam hiraṇyam paśavaḥ striyaḥ  
nālam ekasya tat sarvam iti matvā śamaṁ vrajet

地球上的所有穀物、大麥、金子、動物、女人等等，甚至都無法滿足一個男人的欲望。

最好明白這點，知足常樂。根據《輔典》的上述陳述，一個人無力滿足色欲。又再發問：「如果不可能供應這色欲所渴求的結果，作為休戰協定來控制它，那麼我們必須要用甜言蜜語安撫它，還是與我們的階級結盟來削弱它，這樣控制它嗎？」至尊聖主回答說：「maha-papma—它極可怕，難以控制。」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據說色欲和貪婪是那些在解脫之途的微靈的強敵。對感官對象的渴望，尤其是原始的敵人。憤怒(Krodha)只是它的其中一種轉變。色欲據說是「mahat—貪得無厭的敵人」。在《聖典博伽瓦譚》(9.19.14)，從亞亞提大君(Yayati Maharaja)的生平看到這點：

na jātu kāmaḥ kāmānām upabhogena śāmyati  
haviṣā kṛṣṇa-vartmeva bhūya evābhivardhate

在火裏加點酥油，火會燒得更猛烈。滿足色欲渴望，同樣也加強了欲望。它們不會消失。

yat pṛthivyām vṛhi-yavam hiraṇyam paśavaḥ striyaḥ  
na duhyanti manaḥ-pṛitim puṁsaḥ kāma-hatasya te

《聖典博伽瓦譚》(9.19.13)

地球上的所有穀物、大麥、金子、動物、女人等等，甚至都無法滿足一個男人的欲望。

有四個制敵原則：議和(sama)、行賄(dama)、分化[力量的(bheda)]和處罰(danda)。至尊聖主正在這裏解釋，這個可怕的敵人—色欲，無法以議和、行賄或分化等等原則削弱它的力量，藉此控制它。因此祂表明，應該用處罰(danda)原則控制感官對象的渴求。下一個詩節會進一步闡明這點。得到自我知識的武器時，就可以毀滅色欲強敵。

### 詩節三十八

dhūmenāvriyate vahnir yathādarśo malena ca  
yatholbenāvṛto garbhas tathā tenedam āvṛtam

dhumena—被煙霧；avriyate—被遮蓋；vahnih—火；yatha—就像；adarsah—鏡子；malena—被塵土；ca—和；yatha—就像；ulbena—被子宮；avrtah—被覆蓋；garbhah—胎兒；tatha—同樣地；tena—被那(色欲)；idam—這個世界(知識)；avrtam—被蒙蔽。

正如火被煙遮住了，鏡子塵封了和胎兒被子宮包住了，生物的真正知識仍然受到不同程度的色欲蒙蔽。

《要義甘霖》：色欲是公敵，不只是某一個人的敵人。這些例子解釋了這點。雖然火可能隱隱約約，又被煙遮住，卻仍然能夠履行燃燒的功能。但是當鏡子塵封時，就失去了清晰的特性，雖然仍然把它看作為鏡子，它卻無法履行它的功能，反映前面物體的形象。被子宮包住的胎兒無法活動手腳，也無法辨別到那是個嬰兒。同樣，只有當色欲不深時，才能憶念至尊目標。當色欲根深柢固時，將不可能這樣憶念。當色欲極深時，世界本身就似是毫無意識知覺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些反對自我覺悟的微靈，知識被三種程度的欲望蒙蔽了：輕微(mrdu)、中等(madhya)和強烈(tivra)。知識被輕微色欲蒙蔽的人，在某程度上能接受自我知識的訓示。知識被中等色欲蒙蔽時，甚至絕不可能明白半點自我知識。知識被強烈色欲蒙蔽時，根本察覺不到自我知識。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這整個世界被那色欲蒙蔽了，有些地方輕微，有些地方深厚，有些地方則非常深厚。我會舉例說明這點。請聽著。正如火被煙霧遮住，被色欲輕微蒙蔽的有知覺微靈，可以憶念至尊主。已托庇於無私活動的微靈正是這種情況，他們的意識知覺像花蕾階段那樣稍微開展(mukulita-cetana)。正如塵封的鏡子一樣，儘管有意識的微靈有人類身體，但是當意識知覺被色欲深深蒙蔽時，就不可能憶念至尊控制者。這是極端道學家和無神論者，或意識知覺縮減了或收縮了(sankucita-cetana)的微靈的狀態。飛禽走獸正是這方面的例子。意識知覺被強烈色欲蒙蔽的微靈，就像被子宮包住的胎兒，意識知覺完全蒙蔽了(acchadita-cetana)。蔓藤、石頭和樹正是這方面的例子。」

### 詩節三十九

āvṛtaṁ jñānam etena jñānino nitya-vairiṇā  
kāma-rūpeṇa kaunteya duṣpūreṇānalena ca

avrtam—蒙蔽了的；jnanam—辨別力的知識；etena—藉此；jnaninah—聰明(生物體)的；nitya-vairina—被他的永恆敵人；kama-rupena—以色欲的形式；kaunteya—阿尊那啊；duspurena—決不滿足；analena—就像火；ca—也。

阿尊那啊，聰明生物體的真正知識，被色欲形式的永恆敵人蒙蔽了。這色欲像熊熊烈火決不滿足。

《要義甘霖》：正如至尊聖主在這個以avrtam開始的詩節解釋，對所有微靈來說，色欲其實就是愚昧。享受感官對象的欲望被描述為永恆敵人；因此，必須不惜一切毀滅它。要明白kama-rupa(色欲的形式)表示愚昧與色欲沒有分別。它其實是那種遮蔽微靈真正本性的愚昧。這裏用了ca這個字來表示「好像」。正如把酥油倒入火裏無法滿足它，透過享受感官對象同樣也無法滿足色欲。

《聖典博伽瓦譚》(9.19.14)說：

na jātu kāmaḥ kāmānām upabhogena śāmyati  
haviṣā kṛṣṇa-vartmeva bhūya evābhivardhate

火沒有因為酥油而滿足；反而燒得更猛烈。享受感官對象同樣使人越來越渴求感官享樂。那渴求沒有止息。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色欲是悲哀和痛苦的根源，它好比火焰：

kāmānalam madhu-lavaiḥ śamayan durāpaiḥ

《聖典博伽瓦譚》(7.9.25)

享受感官對象決不能滿足色欲。就像短暫滿足形式的幾滴蜂蜜，無法熄滅火焰。

evam gṛheṣv abhirato viṣayān vividhaiḥ sukhaiḥ  
sevamāno na cātuṣyad ājya-stokair ivānalaḥ

《聖典博伽瓦譚》(9.6.48)

正如倒入幾滴酥油沒有減弱火勢，聖人稍巴瑞.牟尼無法透過充分享受感官對象得到平和。

sevato varṣa-pūgān me urvaśyā adharāśavam  
na tṛpyaty ātma-bhūḥ kāmo vahnir āhutibhir yathā

《聖典博伽瓦譚》(11.26.14)

儘管多年來服務了烏爾瓦斯(Urvasi)唇上的所謂甘露之後，我內心卻一再泛起色欲渴望，永不滿足，正如把酥油供品倒進火裏，決不能弄熄它。\*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對微靈來說，這色欲其實是愚昧，也是永恆敵人。它像燒毀一切的火，蒙蔽有知覺的微靈。正如我——至尊聖主——是有知覺的生物，微靈同樣也是有知覺的實體。我的本性和微靈本性之間的差別是，我是無限有知覺和全能的，微靈卻只有微量的意識知覺，他因為我賜予的能量才可以活動。微靈的永恆職務是成為我的永恆僕人。這稱為純粹的愛，即生物體永恆、無私、純粹的職能(niskama-jaiya-dharma)。每個有知覺生物的固有天

性都賦有自由意願。因此他憑著自己的自由意願，他是我的永恆僕人。依據正確使用這自由意願的程度，他可以充任我的永恆僕人。誤用那純粹的自由意願，稱為愚昧或色欲。那些沒正確使用自由意願來服務我的微靈，必須接受色欲，即享受心態，那是微靈純粹狀態—純愛—的歪曲形式。當他們越來越被這不同程度的色欲蒙蔽時，就逐漸變得像無活動的物質那樣。這稱為生物體因業報所致的束縛(karma-bandhana)。又稱為痛苦的生死之旅(samsara-yatana)。」

#### 詩節四十

indriyāṇi mano buddhir asyādhiṣṭhānam ucyate  
etaiḥ vimohayaty eṣa jñānam āvṛtya dehinam

indriyani — 各種感官；manah — 心意；buddhih — 智慧；asya — 這色欲的；adhistanam — 庇蔭；ucyate — 據說；etaiḥ — 被這些；vimohayati — 完全迷惑；eṣah — 這(色欲)；jñanam — 知識；āvṛtya — 蒙蔽了；dehinam — 體困生物。

據說各種感官、心意和智慧是這色欲的居處。色欲透過它們來蒙蔽生物體的知識，完全迷惑他。

《要義甘霖》：這色欲住在哪裏？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indriyani開始的詩節，回答這個問題。感官、心意和智慧就像龐大的城堡或首都，是這個色欲強敵的居所。聲音等等感官對象就像國王的首都。體困靈魂被這一切迷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當一個人發現了和毀滅了敵人的藏身之處，就可以輕易征服他的敵人。各種感官是這色欲的庇蔭或藏身之處。因此，征服各種感官就可以輕易戰勝色欲。至尊主奎師那把色欲比喻為非常強大的國王；各種感官好比國王的首都，首都得到大城堡的保護；各種各樣的感官對象好比王國和國王的子民。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純粹而有認知力的生物體接受軀體，稱為體困的(dehi)。只要色欲住在感官、心意和智慧，就一直蒙蔽生物體的知識。色欲的精微狀態是愚昧。微靈是有純粹自我的極微小有知覺實體，起初只是這愚昧給予他最初期的愚昧面紗—物質假我。物質智慧充當色欲或愚昧的庇蔭。後來，發展了物質假我時，物質智慧就提供心意，作為色欲的第二個庇蔭。然後，追求各個感官對象的心意就提供各種感官，作為這色欲的第三個庇蔭。托庇了這三個地方，色欲就把生物體扔進世俗享樂。當生物體自願轉向至尊聖主時，就稱為知識，當他自願反對至尊聖主時，就稱為愚昧。」

#### 詩節四十一

tasmāt tvam indriyāṅy ādau niyamya bharatarṣabha  
pāpmānam prajahi hy enam jñāna-vijñāna-nāśanam

tasmāt—因此；tvam—你；indriyani—各種感官；adau—首先；niyamya—透過節制；bharata-rsabha—阿尊那啊，巴爾塔最好的後裔；papmanam—邪惡的；prajahi—你必須毀滅；hi—肯定地；enam—這；jnana—知識的；vijnana—(我的)覺悟的；nasanam—毀滅者。

因此，阿尊那啊，巴爾塔最好的後裔，這個邪惡(色欲)的化身毀滅智慧和對我的覺悟，為了徹底毀滅它，在你的靈性生命剛開始時，就要控制你的感官。

《要義甘霖》：征服了敵人的托庇之處，就征服了敵人。這是策略。感官、心意和智慧是享樂欲望的座位，它們一個比一個難以控制。要控制感官十分困難，但是它們比心意和智慧更易控制。「因此要先征服你的感官。」至尊聖主只為解釋這點，才講述這個以tasmāt開始的詩節。雖然很難控制的心意，苦苦追求要享受另一個人的妻子和財富，但是你應該明白發生甚麼事；這只是眼睛、耳朵、手腳等等感官的工作。應該禁止這些感官追求各自的對象，藉此控制它們。Papmanam表示「放棄這個強烈的享樂欲望」。如此一來，如果一個人逐漸控制感官，假以時日，他的心意也會擺脫色欲。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透過各種感官的幫助，這強大的色欲用錯覺之繩綁住反對至尊聖主的微靈。因此，必須剛開始時就控制眼睛等等感官。心意的功能是決定或決心(sankalpa)和猶豫不決或懷疑(vikalpa)，這樣控制了各種外在感官，心意也會受控。至尊聖主也對烏達瓦這樣說：

viṣayendriya-samyogān manaḥ kṣubhyati nānyathā

《聖典博伽瓦譚》(11.26.22)

感官與感官對象接觸時，才會心神不定，否則不然。

asamprayuñjataḥ prāṇān / śāmyati stimitam man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26.23)

因此，能控制感官的人變得心境平和，氣定神閒。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因此，巴爾塔最好的後裔啊，先控制感官和心意，征服這個極可怕的色欲，它毀滅與我有關的知識和覺悟。色欲是對神純粹之愛的扭曲和失真，毀滅色欲，托庇純愛，讓自己恢復自己的固本性。受條件限制靈魂第一個值得表揚的職務，就是遵循真正棄絕的原則和遵循賦定職務。因此，透過逐漸臻達奉愛修習的階段，他應該履行修習來得到滿載純愛的奉愛。憑著我的恩慈或我奉獻者的恩慈，就會得到純粹無瑕的奉愛。雖然它非常稀有，在某些情況卻無緣無故地展現。」

## 詩節四十二

indriyāṇi parāṅy āhur indriyebhyaḥ paraṁ manah  
manasas tu parā buddhir buddher yaḥ paratas tu saḥ

indriyani－各種感官；parani－比不活躍的物質更高；ahuh－他們(那些聖人)說；indriyebhyaḥ－比各種感官；param－更高；manah－心意；manasah－比心意；tu para－確實更高；buddhih－智慧；buddheh－比智慧；yah－他；paratah－甚至更高；tu－但是；sah－他(靈魂)。

據說各種感官比無活動的物質更高，心意則比感官更高。智慧比心意更高，而他－靈魂－甚至比智慧更高。

《要義甘霖》：在初階時，不應該試圖先控制心意和智慧；不可能這樣做。雖然如此，至尊聖主正在講述這個以indriyani parani開始的詩節，解釋那個程序。祂說的是：「各種感官比征服了天下的英勇戰士更強大。它們確實比他更厲害，因為他甚至無法控制他的感官。心意比各種感官更高更強大，因為甚至在造夢期間，當感官停息時，心意都保持活躍。賦有覺悟的智慧比心意更高更強大，因為甚至在沉睡期間，當心意停息時，堅定的智慧都保持活躍。除此之外，靈魂比智慧更高更強大，因為甚至當智慧停息時，靈魂都繼續存在。唯有這光榮的靈魂，才可以征服色欲。這個體靈魂比其他一切更厲害，一旦控制了感官、心意和智慧，就肯定可以控制色欲。你不應該懷疑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神訓經》也說：

indriyebhyaḥ parā hy arthā arthebhyaś ca paraṁ manah  
manasas tu parā buddhir buddher ātmā mahan parah

《卡塔奧義書》(1.3.10)

感官肯定比粗糙軀體更高，心意則比感官更高。智慧比心意更高，偉大的靈魂則是一切之中最高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簡單地對你解釋，你真正的身分是靈魂。你意外地受制於無活動的物質，於是你現在認同自己是感官、心意和智慧。這是錯覺，它是愚昧造成的。感官比無活動的物質更高更精微。心意比感官更高更精微。智慧比心意更高更精微，而靈魂或自我甚至比智慧更高更精微。」

## 詩節四十三



evam buddheḥ param buddhvā samstabhyātmānam ātmanā  
jahī śatrum mahā-bāho kāma-rūpaṁ durāsadam

evam — 這樣；buddheḥ — 比智慧；param — (靈魂) 更高；buddhva — 明白了；samstabhya — 透過完全穩定了；atmanam — 心意；atmana — 透過堅定的智慧；jahī — 毀滅；śatrum — 敵人；maha-baho — 臂力非凡的人(阿尊那)啊；kamarupam — 色欲形式的；durasadam — 這難以征服的。

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知道了靈魂比智慧更高，以關於真正自我的純粹智慧控制心意，毀滅這可怕的色欲強敵吧。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以這個以evam開始的詩節，總結這一章。「知道了生物體比智慧更高，與所有世俗名份截然不同，以你真我的知識穩定你的自我，毀滅這甚難征服的色欲吧。」

這一章描述了，把無私活動供奉給至尊主的修習和知識的優點，知識是修習的目標。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三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主奎師那所說的話：「如此一來，借助於靈魂的超然知識，知道你自己比所有對感官、軀體、心意和智慧的世俗認同更高，也知道你自己是我的永恆僕人。因此憑我超然知識能量的恩典變得穩定，逐漸毀滅這可怕的色欲。」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三章。

## 第四章

### 思辨瑜伽

(Jnana-Yoga)

透過超然知識而行的瑜伽

### 詩節一

śrī bhagavān uvāca  
imaṁ vivasvate yogaṁ proktavān aham avyayam

## vivasvān manave prāha manur ikṣvākave 'bravīt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聖主說；imam—這；vivasvate—對太陽神；yogam—瑜伽科學；proktavan—教導了；aham—我；avyayam—不朽的；vivasvan—威瓦斯文，太陽神；manave—對曼奴(人類之父)；praha—告訴它；manuh—曼奴；iksvakave—對依克斯瓦庫(Iksvaku)；abravīt—說。

至尊聖主說：我教導太陽神威瓦斯文這門永恆的瑜伽科學，他教導曼奴。曼奴然後又教導依克斯瓦庫。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第四章解釋，祂顯現的各種原因，祂的誕生和各種活動的永恆性，還有以研習《韋達經》為形式的超然知識優越性。透過超然知識而行的靈性進步之途，是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者的目標，這個以imam開始的詩節和下一章都讚揚這條途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曼奴的化身顯現在每個曼奴期(manvantara)，最初的曼奴期是自生曼奴(Svayambhuva Manu)。在現今的威瓦斯文曼奴期，第一個領受到思辨瑜伽訓示的人，是曼奴的父親—太陽神威瓦斯文。至尊聖主在這個詩節介紹師徒傳系(sampradaya)的概念，即自我覺悟靈性導師的真正承傳。沒有這個連續不斷的靈性傳系，思辨真理或奉愛真理就無法純粹地展現在物質世界。這個師徒承傳又稱為口傳心授，一脈相承的神聖承傳(amnaya-parampara)。唯有透過這個師徒傳系，才明確地證實了主題的嚴肅認真、悠久和重大意義。在印度可以看到，甚至連普通人對古老的師徒傳系都充滿信心，致力於它。那個賜予圓滿至尊主真理知識的師徒承傳，稱為師徒傳系。並非從真正師徒傳系那裏領受得來的曼陀，沒有成果。目前的這個卡利年代有四大奉獻者師徒傳系：(1) 施瑞(拉釋米，Laksmi)、(2) 布茹阿瑪、(3) 茹卓和(4) 桑克(Sanaka)，即布茹阿瑪的四個兒子，稱為庫瑪爾四兄弟。主奎師那是全部四個師徒傳系的原始之源。至尊人物的真正知識，僅是從主奎師那那裏流傳到這個物質世界。「dharmaṁ tu sākṣād bhāgavat-praṇītam—真正的宗教直接來自至尊聖主(《聖典博伽瓦譚》6.3.19)。」

正如《博伽梵歌》所述，至尊主奎師那把這知識先傳授給威瓦斯文太陽神，他再教導曼奴。曼奴接著把這些神聖訓示傳授給依克斯瓦庫。因此師徒承傳的制度是悠久而可靠的傳統，確保傳系得以延續。神聖知識藉此保存至今。每當這個傳系中斷時，至尊聖主又再安排它展現在物質世界。布茹阿瑪-瑪達瓦-高迪亞師徒傳系(Brahma-Madhva-Gaudiya sampradaya)靈師承傳(guru-parampara)的崇高純粹奉獻者，例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和其他人等等，覺悟了這種神聖知識，透過他們的注釋教導普通人。儘管一個人在物質知識方面極有資格，除非他恰當地在這個師徒承傳之中，否則決不能明白《博伽梵歌》的真正要旨。

要保護自己，遠離自圓其說的注釋者，這點相當重要；否則將不可能覺悟《博伽梵歌》的真正含意。雖然牛奶純淨又滋補，但是當蛇的咀唇碰過時，卻會令人中毒。同樣，主哈瑞的題目對物質世界來說極具淨化作用，但是當非奉獻者，例如非人格主義者或那些認為軀體是自我的人誦讀時，聆聽這樣的題目卻會使人毀於一旦。在這方面，主采坦亞·瑪哈帕佈也說過：「māyāvādī-bhāṣya śunile haya sarva-nāśa—如果聆聽非人格主義者的注釋，統統都毀了」(《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6.169)。

## 詩節二

evam paramparā-prāptam imam rājarṣayo viduḥ  
sa kāleneha mahatā yogo naṣṭaḥ parantapa

evam—這樣；parampara—透過師徒承傳；praptam—領受到；imam—這；raja-  
rsayah—聖潔的國王；viduh—明白到；sah—那；kalena—因為時間；iha—在這  
個世界；mahata—透過重大的影響；yogah—與至尊主連繫的程序；nastah—失  
去；parantapa—制敵者啊。

阿尊那啊，就這樣在師徒承傳裏領受到這瑜伽，聖潔的國王也透過那個程序明白  
了它，但是時間流逝，滄海桑田，這瑜伽幾乎失傳。

## 詩節三

sa evāyam mayā te 'dya yogah proktaḥ purātanah  
bhakto 'si me sakha ceti rahasyam hy etad uttamam

sah eva ayam—那完全相同的；maya—被我；te—對你；adya—今天；yogah—與  
至尊聯繫的學問；proktaḥ—講述；puratanah—古老的；bhaktaḥ—奉獻者；asi  
—你是；me—我的；sakha—朋友；ca—和；iti—因此；rahasyam—機密的；hi  
—因為；etad—這；uttamam—超然的。

你是我的奉獻者和我的朋友；因此我今天對你解釋，那個古老瑜伽程序極機密的  
知識。

《要義甘霖》：主奎師那說：「因為我們的關係裏兩種內在固有的情感，因此我  
告訴你這點。首先，你是我的奉獻者，即是說你是我的僕人；其次，你是我的朋  
友。不應該對任何沒有這些屬性的人，透露這知識。因此它是機密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真正的靈性導師只對愛意盈盈，皈依及有服務態度的門徒，教導極機密的原則，例如基礎的真理知識和必要的奉愛原則。那些缺乏這些品質的人，無法保留或覺悟這樣的知識。在這裏，至尊主奎師那對阿尊那說：「你是我親愛的僕人和親愛的朋友；因此我對你解釋這業報瑜伽的玄祕。」

#### 詩節四

arjuna uvāca

aparam bhavato janma param janma vivasvataḥ  
katham etad vijānīyām tvam ādau proktavān iti

arjunah uvaca—阿尊那說；aparam—最近；bhavatah—你的；jnama—誕生；param—古代的；jnama—誕生；vivasvatah—太陽神的；katham—怎樣？；etat—這；vijaniyam—我會明白嗎；tvam—你；adau—起初；proktavan—說；iti—那。

阿尊那說：你只是生於近代，太陽神卻生於古代。我怎樣才明白你在以前的年代對他講述這瑜伽？

《要義甘霖》：阿尊那在質疑主奎師那，認為祂之前的陳述沒可能。「你生於近代(aparam)，太陽神卻生於遠古(param)，那麼我怎能相信你在古代教導他這瑜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阿尊那是至尊主偉大的奉獻者和永恆的朋友。因此，他被稱為主奎師那的同遊，就這樣，他對首神的科學(bhagavat-tattva)瞭若指掌。愚昧的人普遍都認為，至尊主瓦蘇戴瓦—所有控制者之中的控制者—是普通人。他們不認同祂全知而長存，反而認為祂的知識有限，又終有一死。他們也認為至尊主的誕生和各種活動都是短暫的；不知道那是超然的。

《博伽梵歌》(10.12)說：

param brahma param dhāma pavitraṁ paramaṁ bhavān  
puruṣaṁ śāśvataṁ divyam ādi-devam ajaṁ vibhum

阿尊那說：你是至尊人格首神，終極居所，最純粹的，也是絕對真理。你是永恆超然而原初的人，無生的和最偉大的。

愚昧的人認同這個詩節的反義。他們不接受至尊聖主是至尊絕對真理，有靈性形象和最高的純粹。他們也不相信祂是永恆人物和原始首神，沒出生又全面遍透，

並賦有無限的超然富裕。雖然阿尊那非常博學，卻一無所知似的請教至尊主奎師那，讓至尊主可以從祂的蓮花口親自傳達這些真理，造福人類。

## 詩節五

śrī bhagavān uvāca  
bahūni me vyatītāni janmāni tava cārjuna  
tāny ahaṁ veda sarvāṇi na tvam vettha parantapa

sri bhagavan — 齊備六種富裕的主； uvaca — 說； bahuni — 很多； me — 我； vyatitani — 渡過了； janmani — 生生世世； tava — 你； ca — 和； arjuna — 阿尊那啊； tani — 他們； aham — 我； veda — 憶念； sarvani — 所有； na — 不； tvam — 你； vettha — 憶念； parantapa — 懲敵者啊。

最富裕的人格首神說：懲敵者啊，你和我都過了生生世世。我全都記得，你卻記不起。

《要義甘霖》：在這個以bahuni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說：「我曾經以我其他的化身，教導過這門科學。」 Tava ca表示「每當我降臨時，你都顯現為我的同遊。我全知全能，記得我所有的顯現。為了實現我的逍遙時光，我蒙蔽了你的知識，因此你記不起之前的生生世世。帕然塔帕(Parantapa)啊，現在你以琨緹之子的身份使敵人痛苦。」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主奎師那告知阿尊那說：「在我這次顯現之前，我以其他多個化身降臨，展現了多個不同的名字、形象和逍遙時光。我全都記得，鉅細無遺。你也和我一起顯現，但是因為你歸類於個體靈魂，即極微小的知覺部分，因此你記不起。」

在奎師那的命名禮時，聖嘎爾格師(Sri Gargacarya)也確認了，奎師那有多個名字、形象和逍遙時光：

bahūni santi nāmāni rūpāṇi ca sutasya te  
guṇa-karmāṇi rūpāṇi tāny ahaṁ veda no janāḥ

《聖典博伽瓦譚》(10.8.15)

根據祂的品質和活動，你的兒子有多個名字和形象。我知道祂們，其他人卻不知道。

至尊主同樣對穆庫昆達(Mucukunda)說：

janma-karmābhidhānāni santi me 'ṅga sahasraśaḥ

我親愛的穆庫昆達，我的名字、誕生、活動和其他特性都是無限的。

### 詩節六

ajo 'pi sann avyayātmā bhūtānām īśvaro 'pi san  
prakṛtim svām adhiṣṭhāya sambhavāmy ātma-māyayā

ajah—沒出生的；api—雖然；san—作為；avyaya-atma—不朽的軀體；bhutanam—眾生的；isvarah—主；api—雖然；san—作為；prakrtim—性質(由永恆、知識和極樂組成的)；svam—我原始的；adhisthaya—處於；sambhavami—我展露無遺；atma-mayaya—以我的瑜伽瑪亞能量。

雖然我的形象沒出生，也不毀滅，雖然我是眾生之主，但是我仍然透過我的瑜伽瑪亞能量，以我永恆、有認知力和喜樂的原形顯現。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解釋祂誕生的真象。「雖然我沒出生，卻顯現為半神人、人類和動物等等各個物種。」有人也許會問：「這有甚麼稀奇？事實上，微靈也沒出生，當粗糙軀體毀滅時，他也接受另一次誕生。」至尊聖主回答說，avyayatma。「我的軀體是不朽的，微靈的軀體卻易毀。而且，微靈沒出生的性質不一樣。他的誕生是因為他那源於愚昧的身體認同。作為至尊控制者，我與我的軀體沒有分別，因此，我出生和沒出生的品質是絕對本然的。這種驚人的性質超越邏輯和情理的範疇，在其他地方沒可能找到。微靈因善行和罪孽投生於高高低低的物種，因此不可能把我和他的誕生相比。」至尊主奎師那進一步闡明這點說：「雖然我是微靈的至尊控制者，意思是不受制於業報，但是我仍然接受誕生。」

可能會產生下列疑竇：「由於精微軀體的活動，微靈也接受半神人、人和動物等等各個物種的身體，這些身體使他受困。你，至尊主，沒有精微軀體。你全面遍透，也是所有原則的控制者，包括時間和活動等等。《神訓經》說你渴望成為多個：『bahu-syam—我可以成為多個。』根據這句話，你是整個宇宙的萬物。不過，你明確地表示『evam-bhuto 'py aham sambhavami—雖然我顯現為宇宙萬物，但是我仍然親自展現自己。』由此明白到，你只是為了展現，你那個與整個宇宙截然不同的永恆形象而誕生。」

如是者，有人也許會問：「你的這些身體是甚麼性質的？」至尊聖主在這個詩節的下半部，回應這點說：「prakṛtim svām adhiṣṭhāya sambhavāmy ātma-māyayā—我透過我的瑜伽瑪亞能量，以我永恆、有認知力和喜樂的原形顯現。」如果認為prakṛti這個字指的是外在的蒙騙能量(maya-sakti)，那麼這裏的含意就變成「至尊控制者，物質自然的當家控制者，借助於這種能量變成宇宙」。不過，這沒描

述至尊聖主的明確性質。梵文字典說：「sam-siddhi-prakṛtis tv ime svarūpañ ca sva bhāvaś ca—固有形象(svarupa)和內在天性(svabhava)是完美和性質(prakṛti)的同義詞。」因此，這個詩節提及的prakṛti一字指的是固有形象。至尊主這個形象的性質是永恆、全知和極樂的(sac-cid-ananda)。

聖施瑞達爾.斯瓦米說：「你們的固有形象不是蒙騙能量組成的，而是超然的，由永恆、全知、極樂組成的。因此，你的固有形象(prakṛti)是純粹超然善良(suddha-sattva)的化身。」

根據聖茹阿瑪努佳師所述，prakṛti表示「天性」。「堅守你的天性，即完全保留你的神性，你僅是憑著你的獨立意願，展現自己的形象。」如果我們同意prakṛti指的是「天性」，那麼sac-cid-ānanda-ghana(濃縮的永恆、知識和喜樂)和ekarasa(一律由一種物質組成的)這些修飾形容詞的使用，就使人辨別到至尊聖主的形象和假象。Svam表示「自己的形象」。《神訓經》說：「sa bhagavataḥ kasmin pratiṣṭhitaḥ sva-mahimni—至尊聖主齊備祂所有的神聖榮耀，穩處其中。」根據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所述，當至尊主顯現時，祂仍然繼續處於祂的固有形象。雖然祂的軀體和祂的真實自我之間沒分別，祂的言行舉止卻像體困生物體。

一個人也許會提出問題：「由於你是永恆的，當你接受魚(Matsya)和龜(Kurma)等等不滅的形象時，也同時察知到你過去和現在的形象嗎？」至尊主說atma-mayaya來作答。「這個行動是我的內在能量(瑜伽瑪亞)履行的。我的固有形象是這內在能量隱藏和展現的，那是我知識能量(cit-sakti)的特別功能。我僅是借助於這瑜伽瑪亞才顯現，她展現我目前的固有形象和隱藏我以前的形象。」

聖施瑞達爾.斯瓦米在他的注釋著述：「我僅是憑著我的內在能量顯現，她稱為瑜伽瑪亞(yogamaya)或阿瑪瑪亞(atmamaya)，即完整和真確的知識、力量、勇猛等等能量。」

聖茹阿瑪努佳師在他的注釋著述：「至尊聖主透過祂自己的知識能量顯現。Ātma-jñāna-māyā vayūnam jñānam。在這段文字，maya這個字是知識的同義詞。梵文字典也確認了這一點。至尊聖主僅是借助於這種能量，才知道永恆生物體虔誠和不虔誠的活動。」

根據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Madhusudana Sarasvati)所述：「只是因為假象，才把軀體和體困的概念套用在我—至尊主瓦蘇戴瓦—身上，因為我超然於所有這樣的二元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庫爾瑪宇宙古史》說：「deha-dehī-vibhāgaś ca neśvare vidyate kvacit—就至尊聖主來說，軀體和有軀體者之間沒有分別。」

不過，就生物體來說，軀體與體困靈魂不一樣。換句話說，他的粗糙和精微身體與他，即個體靈魂不一樣。《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17.132)進一步闡明了這點：

deha-dehīr, nāma-nāmīr kṛṣṇe nāhi 'bheda'  
jīvera dharmanāma-deha-svarūpe 'vibheda'

就奎師那來說，祂的名字(nama)和名字擁有者(nami)之間沒有分別，祂的軀體(deha)和軀體擁有者(dehi)之間也沒有分別。不過，體困生物體的本性、名字和軀體，與他永恆的靈性結構卻不一樣。

至尊主沒出生(aja)。憑著祂自己的意願，祂接受祂瑜伽瑪亞形式的內在能量的庇蔭，在這個物質世界展現祂的永恆軀體，像普通的男孩那樣上演純真自然的逍遙時光。即是說，祂那個由永恆、認知力和喜樂組成的軀體，沒被粗糙或精微軀體覆蓋。另一方面，受制於至尊主蒙騙能量的影響，極微小的生物體根據以前活動造成的印象，接受精微和粗糙軀體，這樣又再投生。

總之，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表示，奎師那正在對阿尊那解釋：「雖然你和我一再顯現在這個世界，但你的下凡和我的降臨之間有著明確差別。我是眾生控制者；我沒出生；我的形象不變。我透過我自己的知識能量出現，生物體則受到我蒙騙能量的影響，投生在這個世界，那種能量奪去他們之前千生萬世的記憶。由於他們以前的活動，微靈必須接受精微軀體，由於托庇那個精微軀體，因此他們必須一再投生。不過，我顯現為半神人、動物和其他形象，這僅是透過我自己的意願發生。與微靈不同，我極純粹而有意識的軀體，沒有被精微和粗糙軀體覆蓋。我在這個世俗層面展現那同一個永恆軀體，祂天生存在於靈性國度的無憂星。

某人可能會問：『超然人物怎可能與祂的國度一起展現在物質世界？』

現在聽聽我的回應。我的瑜伽瑪亞能量不可思議，因此難以理解。不管多聰明，再多的推理也不會使人明白和估量瑜伽瑪亞的活動。你的職責是，至少透過我一至尊主一賦予的直覺知識，明白我具有不可思議的能量，不受任何管治世俗層面的規則約束。僅是憑我的意願，無憂星的所有實體都能夠在這個物質世界，輕易地展現極純粹的形象。換句話說，我能把整個物質現象的展現，轉變成靈性存在。我全靈性的形象超越所有物質法則，儘管展現在物質世界時，祂都完全純粹。這方面會有甚麼懷疑？控制微靈的那個假象也是我的能量，但是要明白當我用『我的能量(prakṛti)』這個片語時，指的只是靈性能量而已。雖然我的能量獨



一無二，但是在我面前，那種能量是靈性能量，對受制於業報的微靈，她卻顯現為騙人的假象能量。這種能量賦有各自的影響力和各種莊嚴的神祕力量，迫使他們在生死輪迴中循環。」

## 詩節七

yadā yadā hi dharmasya glānir bhavati bhārata  
abhyutthānam adharmasya tadātmānam sṛjāmy aham

yada yada—每當；hi—肯定地；dharmasya—宗教的；glānih—衰落；bhavati—有；bharata—巴爾塔的后裔啊；abhyutthanam—加劇；adharmasya—非宗教的；tada—那麼；atmanam—我永恆完美的靈性軀體；sṛjami—展現(我自己在一個似是被創造物質軀體的軀體裏)；aham—我。

巴爾塔的后裔啊，每當宗教衰落和反宗教加劇，那時候，我在這個俗世展現我永恆完美的形象。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甚麼時候出現？至尊主用這個以yada開始的詩節，回答這個問題。「無法容忍宗教衰退和反宗教加劇，我為了扭轉情勢而顯現。」

根據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所述，atmana sṛjami表示「我創造軀體」。「借助於瑜伽瑪亞，我展示我永恆完美的靈性軀體，祂似是物質自然創造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受制於活動結果的微靈，在每次誕生都接受無活動物質製成的新軀體。但是至尊聖主以自己的意願和透過祂的假象能量，以某種方式哄騙惡魔，以致他們以為祂的軀體是物質創造之物。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在《聖典博伽瓦譚》(9.24.56)確認了這點：

yadā yadā hi dharmasya kṣayo vṛddhiś ca pāpmanah  
tadā tu bhagavān īśa ātmānam sṛjate hariḥ

每當宗教衰落和罪惡增加時，至尊主哈瑞都在這個世界展現自己。

多位靈性導師以不同方式解釋了，這個詩節的dharma這個字。聖茹阿瑪努佳師同意，dharma這個字的意思是「崇拜至尊主」。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解釋了，dharma是「以履行正式崇拜、冥想和其他這樣的修習，還有《韋達經》賦定的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為特點的純粹奉愛」。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這樣引用了奎師那的話：「我顯現的唯一原因是我的渴望，我自願降臨。每當宗教衰落和反宗教盛行時，我就自願顯現。我的法則不可征服，它們掌管這個物質世界的活動。不過，久而久之，這些規則因為一些難以

確定和無法描述的原因失效，反宗教變得顯著。除了我之外，沒有人能終止這場混亂。因此我借助我的靈性能量，顯現在這個世俗層面，驅除宗教衰落。

我並非真的只顯現在巴瑞塔之地—印度。憑著我的意願，我依據必要性而顯現在半神人、鳥獸和其他所有物種之中。因此，不要以為我沒顯現在韋達制度之外的那些人之中，例如野蠻民族(mleccha)、安提亞聚賤民(antyaja)和其他賤民。那些可憐的人全都接受一定程度的宗教性，作為他們的本然宗教(śva-dharma)。當他們的宗教衰落時，我也把我的能量灌注在某個特定的生物體，在那些可憐的人之中顯現為授權化身(saktyavesa-avatara)，保護他們的宗教。在印度，人們以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形式，有規律地履行宗教職務。因此我份外努力，在他們之中確立這種宗教(dharma)體制。因此，可以看到所有迷人的化身，例如在每個年代顯現在這個世界，確立宗教原則的年代化身(yuga-avatars)，還有局部化身(部分化身，ansa-avatars)都只展現在印度。在沒有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地方，人們無法正確地修習無私活動或它的目標—思辨瑜伽，還有它的最高成果—奉愛瑜伽。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以外的那些人，所展現的任何微量奉愛，都可以歸因於我奉獻者的恩慈，所產生的信心突然出現而引致的。」

### 詩節八

paritrāṇāya sādḥūnām vināśāya ca duṣkṛtām  
dharma-saṁsthāpanārthāya sambhavāmi yuge yuge

paritrāṇāya—為了保護；sādḥūnām—我(一心一意的)奉獻者的；vināśāya—為了毀滅；ca—和；duṣkṛtām—行惡者的；dharma-saṁsthāpana—確立宗教；arthāya—為了；sambhavāmi—我顯現；yuge yuge—在每個年代。

我顯現在每個年代，保護我的純粹奉獻者，殲滅邪惡的人和穩固地確立宗教。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你心裏可能會有個問題，當聖潔的國王，極博學的婆羅門聖人和我的奉獻者，都有能力把宗教衰落和反宗教加劇的情況撥亂反正時，我還需要顯現嗎？聽著我的答案。雖然他們真的可以做這項工作，但是為了履行其他人不可能履行的那些活動，所以我親自顯現。我講了這個以paritrāṇāy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Paritrāṇāya(保護聖潔的奉獻者)指的是，保護那些強烈渴望覲見我而飽受煎熬，全心全意的專一奉獻者極焦灼的內心。僅是為了消除那痛苦，我才展現自己。Duṣkṛtām表示我為了殲滅茹阿瓦拿(Ravana)、康薩、卡斯(Kesi)和其他使我奉獻者受苦，及他人人都無法殺死的惡魔而顯現。Dharma-saṁsthāpanārthāya表示，我為了完美地確立至尊的永恆宗教而顯現，它的特色是靈性專注、冥想、服務我、集體唸誦聖名等等。這對其他人來說不可能做得到。Yuge yuge表示我顯現在每個年代或劫(主布茹阿瑪的一天)。雖然我處罰那些惡棍，但是不應該假定我有偏見之嫌。親手殺死了這些惡棍，我保護他們，以免因

罪惡行為而下地獄，我也拯救他們脫離物質存在。你應該把這處罰看作為我的恩慈。」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把祂的能量，傳到祂那些在王室和婆羅門階級的傑出聖潔奉獻者心裏，藉此確立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不過，至尊主為了三個原因親自降臨：(1) 安撫那些與祂分離而飽受煎熬的奉獻者，(2) 殺死康薩等等強烈反對聖人和其他人無法殺死的惡魔和(3) 傳揚純粹奉愛的訊息。

界定avatara這個字時，聖足基瓦.哥斯瓦米著述：「avatāraś ca prākṛta-vaibhave 'vatarāṇam iti—至尊聖主降臨到這個物質創造，稱為化身。」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以不同的言詞闡明了同一點：「aprapañcāt prapañce 'vatarāṇam khalv avatāraḥ—至尊主從祂不展現的永恆居所降臨到世俗層面，稱為化身。」

主奎師那是無數化身的源頭(avatari)。因此祂稱為至尊人格首神，即除了祂自己之外就沒有原因的原始至尊人物。祂的化身有六種：(1) 維施努化身(purusa-avatara)、(2) 形態化身(guna-avatara)、(3) 逍遙時光化身、(4) 曼奴化身(manvantara-avatara)、(5) 年代化身(yuga-avatara) 和(6) 賦有能量的化身(saktyavesa-avatara)。《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第二十章說明了這一切。

有四個年代：薩提亞(Satya)、崔瑞塔(Treta)、杜瓦帕爾和卡利。《聖典博伽瓦譚》(11.5.20)說，奎師那顯現在他們所有人之中：

kṛtām tretā dvāparam ca kalir ity eṣu keśavaḥ  
nānā-varṇābhīdhākāro nānaiva vidhinejyate

主布茹阿瑪一天的壽元，稱為劫(kalpa)。每一劫有十四個不同的曼奴化身，稱為曼奴化身(manvantaras)。布茹阿瑪的一天有一千個由四個年代組成的完整週期。以人類的陽曆計算，布茹阿瑪的一天等於四十三億二千萬年。三百六十個這樣的日子，合共布茹阿瑪的一年，布茹阿瑪存活這樣的一百年。

雖然至尊主殺死邪惡的惡魔，卻沒沾染他們的過失。換句話說，祂沒有偏袒這個缺失；祂殺死他們只表示祂恩澤他們。為ajasya janmotpatha-nasanaya詩節(《聖典博伽瓦譚》3.1.44)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著述：「雖然至尊主沒出生(aja)，但是祂為了殲滅和解脫那些妨礙真理之途的惡魔而降臨。」

聖施瑞達爾.斯瓦米的意見也很相似：

lālāne tāḍāne mātur nākāruṇya yathārbhake  
tadvad eva maheśasya niyantur guṇa-doṣayoḥ

正如愛子心切的母親在撫養和照顧孩子時，如果責罵他，都不會認為她無情或嚴厲，當至尊主為了引發微靈的好品質和減少他們的壞品質而管教他們時，也不算狠心。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這樣引用了主奎師那的話：「我把我的能量灌注在致力於我的王族和婆羅門聖人，藉此確立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但是為了保護我最重要的純粹奉獻者遠離非奉獻者，我的化身需要顯現。我這樣顯現為每個年代的化身，保護神聖的奉獻者。我消滅邪惡的惡魔，糾正宗教衰落，透過傳揚聆聽和唸誦等等奉愛支部，我確立生物體的永恆宗教。

『每個年代，我都降臨。』從這句話應該明白到，我也降臨在卡利年代，以我主采坦亞.瑪哈帕佈的化身，僅是透過唸誦聖名的程序，我會確立那極稀有的純愛，即神聖愛意的永恆宗教。這個化身沒有其他目的，因此是所有化身之中最偉大的。雖然如此，普通人仍會難以辨認我。我的純粹奉獻者會自然地受到我吸引，而你，阿尊那，當你和我一起顯現在那個年代時，就會覺悟這點。這個隱密的化身解救卡利年代的民眾，祂最驚人的特色是，我透過齊頌聖名賜福他們神聖的愛，使惡棍的天性改邪歸正。我不像我以前的化身那樣，透過完全殲滅他們來改造他們。」

### 詩節九

janma karma ca me divyam evaṁ yo vetti tattvataḥ  
tyaktvā dehaṁ punar janma naiti mām eti so 'rjuna

janma—誕生；karma—活動；ca—和；me—我的；divyam—超然；evaṁ—因此；yah—他；vetti—知道；tattvataḥ—真正；tyaktva—放棄了；deham—現有的這個軀體；punar—再次；janma—誕生；na eti—不接受；mam—我；eti—得到；sah—他；arjuna—阿尊那啊。

阿尊那啊，我的誕生和活動都是超然的。真正知道這點的人，放棄了現有這個軀體之後不會再投生；反而肯定臻達我。

《要義甘霖》：「我的誕生和活動賦有之前的詩節所述的特性，明白了它們超然性質的精華，一個人才會完全功德圓滿。」這個以janma這個字開始的詩節，是為了解釋這點而講述的。聖足茹阿瑪努佳師和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解釋，divya這個字表示「非物質的」或「超然的」，聖施瑞達爾.斯瓦米則翻譯為「不是這個物質世界的(alaukika)」。物質世界(loka)是物質自然創造的；因此，alaukika這個字表示「不是這個物質世界的」。聖足施瑞達爾.斯瓦米也暗示，至尊主的誕生和活動不是物質的。[在字面上，a表示「不」，prakṛta則表示「物質

自然的」。]因為至尊聖主的誕生和活動都是超然和超越自然形態的，因此是永恆的。

在《Bhagavat-sandarbha》裏，聖基瓦.哥斯瓦米解釋「na vidyate yasya ca janma karma vā—至尊人格首神沒有物質誕生或活動」(《聖典博伽瓦譚》8.3.8)這個詩節時，提到這個主題。他解釋，雖然無法以邏輯協調此事，但是必須借助《韋達經》和《輔典》的陳述來接受，儘管這超乎常理，也不容爭辯。

在這方面，《Pipalada-sakha》的《Purusa-bodhini Sruti》也說：

eko deva nitya-līlānurakto bhakta-hṛdy antar-ātmā

永恆投入於祂自己的逍遙時光，那個獨一無二的主以祂眾生萬物內在見證者的形象，進入祂奉獻者心裏。

甘露盈盈的《聖典博伽瓦譚》在多個地方詳述了，至尊聖主的誕生和活動的永恆性。

「聽到我的陳述，例如 yo veti tattvataḥ(《梵歌》4.9)、ajo 'pi sann avyayātmā(《梵歌》4.6)和janma karma ca me divyam(《梵歌》4.9)等等，不依賴經驗主義的知識，以有神論智慧了解我的誕生和活動的永恆性，就不須再投生在這個物質世界。

《梵歌》有句話(17.23)，om tat sad iti nirdeśo brahmaṇas tri-vidhaḥ smṛtaḥ—《韋達經》和祭祀原本是婆羅門所說的這三個字[om tat at]創造的。」在這句話之中，tat這個字指的是至尊，明白這點的人放棄了現有軀體之後不必再投生。相反，他們肯定會臻達我。」在這裏，「放棄了軀體」這個片語賦有更高的含意。「這樣的人離開了軀體之後不再投生。相反，儘管他沒放棄軀體，都會臻達我。」

為了解釋主奎師那的話，聖足茹阿瑪努佳師著述：「在得到我完全庇蔭的這條途徑上，各種罪孽使人障礙重重，我超然的誕生和活動的真正知識，徹底毀滅所有罪孽。只有那些托庇於我的親愛奉獻者才臻達我，甚至在今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憑著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之恩，覺悟到至尊聖主的超然誕生，而且祂透過祂不可思議的能量上演超然活動，那些人憑祂喜樂能量的恩慈，得以在今生永恆服務祂。相反，那些認為主奎師那的誕生和活動都是世俗的人，被愚昧征服。他們在生死輪迴之中流連，飽受三重苦煎熬。

主布茹阿瑪在《聖典博伽瓦譚》(2.7.29)也說：「tat karma divyam iva—至尊聖主的活動確是神聖的。」在他對《博伽瓦譚》這個詩節的注釋，聖維施瓦納.恰誇

瓦爾提.塔庫爾澄清了這點。「事實上，主奎師那的所有活動都是超然的。」它更表明：

na vidyate yasya ca janma karma vā  
na nāma-rūpe guṇa-doṣa eva vā  
tathāpi lokāpyaya-sambhavāya yaḥ  
sva-māyayā tāny anukālam ṛcchati

《聖典博伽瓦譚》(8.3.8)

至尊主沒誕生、活動、名字、形象、品質、缺陷等等。不過，祂以祂創造和毀滅物質世界的超然能量，永恆地接受這些屬性。

聖基瓦.哥斯瓦米對上述詩節的解釋非常重要，可以參考他的《Bhagavat-sandarbha》和《Krama-sandarbha》。

《神訓經》描述至尊主沒有果報心態(nisphala)，不活躍(niskriya)，沒有物質污染，或沒有缺陷(niranjana)，沒有形象(nirakara)，難以形容(asabdham)和不朽(avaya)等等。因為祂凌駕物質品質，因此這樣說。因此，《祭多嘎奧義書(Chandogya Upanisad)》(3.14.4)等等某些獨特的《神訓經》，稱之為履行所有活動的祂(sarva-karma)、具有各種欲望的祂(sarva-kama)、散發所有芳香的祂(sarva-gandha)、體現所有超然情感的祂(sarva-rasa)等等。《聖典博伽瓦譚》(6.4.33)確定了這點：

yo 'nugrahārtham bhajatām pāda-mūlam  
anāma-rūpo bhagavān anantaḥ  
nāmāni rūpāṇi ca janma-karmabhir  
bheje sa mahyam paramaḥ prasīdatu

為了恩澤那些崇拜祂蓮花足的人，雖然至尊主沒有物質名字、形象和其他屬性，但是祂仍然透過不同的化身和活動，接受各個超然形象和名字。無限之主的富裕不可思議，願祂悅納我。

儘管活在這個軀體時，至尊主的那些奉獻者都得到祂。奎師那說：「yānti mām eva nirguṇāḥ—那些擺脫各種形態的人得到我」(《聖典博伽瓦譚》11.25.22)。為這個詩節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著述，這裏沒提及laya(瓦解)這個字。這澄清奎師那的要點：「變得超然時，儘管處於現有的軀體，我的奉獻者都得到我。」

## 詩節十

vīta-rāga-bhaya-krodhā man-mayā mām upāsritāḥ  
bahavo jñāna-tapasā pūtā mad-bhāvam āgatāḥ

vita—缺乏；raga—依附的；bhaya—恐懼；krodhah—和憤怒；mat-mayah—專注於我；mam—對我；upasritah—皈依的；bahavah—很多(奉獻者)；jnana-tapasa—透過苦行(以培養知識的形式)；putah—淨化了的；mad-bhavam—對我滿載純愛的奉愛；agatah—得到。

毫無依附、恐懼和憤怒，全神貫注於我，完全皈依我，透過知識形式的苦行得到淨化，很多奉獻者得到了對我滿載純愛的奉愛。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除了對我的誕生和活動瞭若指掌的人之外，存在於我現有這個化身期間的人都得到我。甚至在以前的年代，那些賦有我各個化身的誕生和活動之超然知識的人都得到我。」目前這個以vita-raga開始的詩節，是為了解釋這點而講述的。jnana-tapasa表示「透過知識形式的苦行得到淨化」。偉大靈性權威聖茹阿瑪努佳認為，主奎師那說的是：「我的誕生和活動的性質都是絕對的，這知識就是覺悟到這點。覺悟到我的誕生和活動賦有之前描述的特性而得到淨化時，人們就得到我。」換句話說，「決心努力覺悟我的誕生和活動的永恆性時，他們得到對我滿載純愛的奉愛。不過，他們先忍受各種不同的誤解、誤導的邏輯和謬論的灼熱蛇毒苦行而得到淨化。」

聖茹阿瑪努佳師在他的注釋引用了《神訓經》的陳述，「tasya dhirāḥ pariḥanti yonim—堅定或聰明的人，對至尊聖主誕生的性質瞭若指掌。」

vita-raga指的是那些人放棄了依附於投入於俗談和提倡謬論的人。「我的奉獻者不恨他們，也不怕他們。如果問為何，答案就是他們認真地全神貫注於探討、冥想、聆聽和唱誦我的誕生和活動。」Mad-bhavam表示「對我的純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的誕生、活動和形象的性質超然和極純粹，為甚麼愚蠢的人不傾向於探討這種性質，原因有三個：(1) 依附於其他[或世俗的]對象、(2) 恐懼和(3) 憤怒。智慧深受俗念影響的那些人，全神貫注於及依附物質主義，無法自拔，以致不接受稱為超然真象(cit-tattva)的永恆實體存在。根據這樣的人所述，自然本身就是絕對真理。其中一些人主張，無活動物質是靈魂的永恆成因和來源。宣稱無活動物質包羅萬象的人(jadavadis)、自然論的支持者(svabhavavadis)，即一切事情的發生都是所有現象之中的固有特性導致的，以及基於無意識知覺概念的倫理學體系(caitanya-hina-vidhivadis)的人，全都依附於各自的理論，身不由己。被超然真象以外的對象蒙騙了，他們逐漸失去對至尊絕對真象的任何超然依附。

雖然一些思想家真的認同靈性原則是永恆的，但是因為他們否決那些輕易得到超然知識的原則，永久托庇世俗邏輯和推理，以致全無覺悟。對於在無活動物質之中看到的一切屬性和活動，他們都標明為不真實的(asat)，非常謹慎地摒棄。因

此，以辨別被無活動物質所污染的事物為名，他們想像無法確定的絕對真象 (brahma)。不過，這只是我假象的間接展現；而不是我的永恆形象。害怕這可能會使他們受到物質概念影響，他們後來放棄冥想我的實際形象 (svarupa) 和崇拜我的神像形象。因為這恐懼，他們喪失覺悟絕對真理真實形象的機會，也得不到對我的純愛。另外有些人無法辨別任何凌駕於物質的本體而滿腔怒氣。在這種憤怒驅使之下，他們主張絕對真象只是一片虛無，淨空和所有存在的徹底毀滅。佛教徒和耆那教的教義，是從這虛無主義的原則產生的。

不過，很多智者確實擺脫依附、恐懼和憤怒，看到唯獨我無處不在。他們真誠地皈依我，透過超然知識之火和容忍錯誤推理之灼燙劇毒的贖罪而得到淨化。因此他們得到對我純粹崇高的愛。」

### 詩節十一

ye yathā mām prapadyante tāms tathaiva bhajāmy aham  
mama vartmānuvarttante manuṣyāḥ pārtha sarvaśaḥ

ye — 他們； yatha — 作為； mam — 我； prapadyante — 當他們服務； tan — 他們； tatha — 因此； eva — 肯定； bhajami aham — 我愛和服務； vartma — 我的途徑； anuvartante — 遵循； manusyah — 所有人； partha — 帕瑞塔之子啊； sarvasah — 在各方面。

帕瑞塔之子(帕爾塔)啊，一個人不論以哪種方式服務我，我都相應地回報。每個人都全面遵循我的途徑。

《要義甘霖》：有人也許會問以下的問題：「只有你專一而全心全意的奉獻者，明白你的誕生和活動是永恆的。其他傾向於知識和其他程序的人，為使某個特定程序達到完美而托庇你，卻不接受你的誕生和活動是永恆的。他們會發生甚麼事？」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 yatha 開始的詩節回應。「那些托庇我的人履行靈性專注，我賜予他們那靈性專注的結果作為回報。我是至尊主人，我的誕生和逍遙時光都是永恆的。對於那些明白這點，特別是為了取悅我，透過服務我的逍遙時光崇拜我的人來說，我是至尊控制者，隨心所欲，特立獨行，也使他們的誕生和活動永恆。我在適當時間使他們成為我的永恆同遊，我和他們一起在這個物質世界展現和不展現。如此一來，我賜他們純愛作為服務成果，時時刻刻恩澤他們。

還有其他托庇我的人，例如思辨家等等，認為我的誕生和活動是短暫的，我的神像形象是外在能量的產物。於是我把他們一再扔進重複誕生和活動的循環孽網，它終須毀滅。在那裏，在假象的陷阱之中，我施予他們生死形式的痛苦。不過，認為我的誕生和活動是永恆的，我的神像是永恆、知識和喜樂所組成的那些思辨家托庇我，使他們的知識達到完美。對於這種渴望透過摒棄粗糙和精微身體得到



解脫的解脫主義者，我讓他們不再留在愚昧所致的生死輪迴之中，賜他們解脫之樂作為崇拜成果。因此，不只我的奉獻者托庇我，思辨家、業報工作者、瑜伽師、棄絕者、半神人的崇拜者和其他人全都遵循我的途徑。因為我是萬物的形象 (sarva-svarupa)，所有途徑都通往我，包括知識和業報。」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

tāms tān kāmān harir dadyād yān yān kāmāyate janāḥ  
ārādhito yathavaiṣa tathā pumsām phalodayaḥ

《聖典博伽瓦譚》(4.13.34)

從這個詩節明白到，根據那些崇拜至尊主哈瑞或托庇於祂的人的意圖，祂相應地回報他們。祂的靈性形象由永恆、認知力和極樂組成，為了能夠永恆服務祂，純粹奉獻者崇拜祂。使這樣的愛心奉獻者成為祂的永恆同遊，至尊主哈瑞使他們如願，得以愛意盈盈地服務祂。根據非人格主義的經驗主義哲學家的欲望，至尊主賜予他們涅槃形式的解脫，即融入難以辨別的非人格梵之中，那是祂人格性的單調展現。對那些渴求物質享樂的人，至尊主顯現為賦定職務成果的賜予者。祂對瑜伽師顯現為至尊主，賜予他們玄祕力量或解脫。不過，在所有各種各樣的成就之中，終極是得以在哥樓卡.巴佳服務巴佳王之子奎師那。

應該從《博伽梵歌》目前的這個詩節清楚了解到，各種不同靈性專注的成果，取決於修習者的欲望，因此各有不同。一些人解釋，manuṣyāḥ pārtha sarvaśaḥ等字句表示，每個人都在遵循服務至尊主之途，不管他們履行甚麼活動，全都殊途同歸。這個概念大錯特錯。惡棍、思辨家、奉獻者和滿懷奉愛的奉獻者，最終都臻達一模一樣的目的地，《博伽梵歌》和《聖典博伽瓦譚》等等經典反駁了這個想法。《梵歌》(9.25)稍後說明了這點：

yānti deva-vratā devān pitṛn yānti pitṛ-vratāḥ  
bhūtāni yānti bhūtejyā yānti mad-yājino 'pi mām

半神人的那些崇拜者去半神人的星球，崇拜祖先的那些人去他們的星球，崇拜鬼魂的那些人去靈體的星球，崇拜我的那些人則臻達我。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這樣引述奎師那的話：「我以一個人接受我的庇蔭和崇拜我時，懷著的情感作出回報。每個人肯定都能得到我，因為我是所有途徑的終極目標。我的靈性形象由永恆、認知力和極樂組成，永恆地為祂履行機密永恆的服務，那些純粹奉獻者在至尊居所得得到超然喜樂。對於我無特徵面貌的崇拜者，即非人格主義者，我賜予那種透過自我殲滅所臻達的涅槃解脫，即全神貫注於非人格梵。因為他們不接受我永恆、全知、極樂的形象是永恆的，因此失去自己永恆喜樂的形象。

按照他們的堅信度，我把他們其中一些人扔進生死輪迴。我對虛無主義者(sunyavadis)顯現為虛空，把他們的存在融入空境。完全蒙蔽他們的意識知覺，我使唯物論的經驗主義者，還有那些認同自己是大自然產物的人的意識知覺幾乎靜止。他們只可以臻達我那個無活動自然的形式。我對瑜伽師顯現為至尊控制者，賜予他們玄祕力量或非人格解脫。如此一來，作為萬物內在固有的形象(sarva-svarupa)，我是各種信仰要臻達的目標。其中，唯一要被視為至尊的，是得以為我做超然服務。所有人類都遵循我的多條途徑之一。」

## 詩節十二

kāṅkṣantaḥ karmaṇām siddhiṁ yajanta iha devatāḥ  
kṣipraṁ hi mānuṣe loke siddhir bhavati karmajā

kanksantah — 那些渴望...的人；karmanam — 果報活動的；siddhim — 成果；yajante — 崇拜；iha — 在這個世界；devatah — 半神人；ksipram — 迅速；hi — 因為；manuse loke — 在這個人類世界；siddhih — 有成果的；bhavati — 變得；karmaja — 源於果報工作的。

在這個世界，那些渴求活動成果的人崇拜半神人，因為很快就得到果報工作的結果。

《要義甘霖》：「在我回報的那些人之中，那些渴求物質享樂的人，放棄直接對我奉愛的途徑，遵循急功近利的業報之途。」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kanksant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karmaja這個字表示「出於業報」，指的是臻達天堂星球等等各種完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業報有三種：(1) 日常或賦定的、(2) 按情況而定的(naimittika)和(3) 有果報欲望的(kamya)。《韋達經》賦定的活動是必要的日常宗教職務(nitya-karma)，例如在一天之中的三個交接期誦讀禱文(sandhya)。祭祖等等活動稱為按情況而定的職務(naimittika-karma)，那些渴求成果地履行的活動，稱為果報活動(kamya-karma或sakama)。果報活動比放棄賦定職務(akarma)和履行禁制的罪惡活動(vikarma)更高：

kāmais tais tair hr̥ta-jñānāḥ prapadyante 'nya-devatāḥ

《博伽梵歌》(7.20)

渴求活動成果的人放棄崇拜至尊主瓦蘇戴瓦，崇拜不同的半神人。

labhate ca tataḥ kāmān mayaiva vihitān hi tān

《博伽梵歌》(7.22)

透過至尊主的安排，他們從那些半神人那裏領受到所求的成果。

憑著純粹奉獻者的聯誼，那些覺悟到業報及其成果微不足道的人，採納超然的奉愛之途。他們很快成功，得以服務主。根據《聖典博伽瓦譚》(11.14.21)所述，因為只有透過奉愛才得到至尊聖主：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聖典博伽瓦譚》(11.14.20)又說：「na sādhayati mām yogoh—透過瑜伽或履行苦行等等程序，都得不到至尊主。」

### 詩節十三

cātur-varṇyam mayā sṛṣṭam guṇa-karma-vibhāgaśaḥ  
tasya karttāram api mām viddhy akarttāram avyayam

catur-varnyam—婆羅門等等四社會階級的體系；maya—被我；srstam—被創造的；guna—品質的；karma—工作；vibhagasah—根據各個劃分；tasya—這的；kartaram—創造者；api—雖然；mam—我；viddhi—你應該知道；akartaram—非履行者；avyayam—不變的。

四社會階級(婆羅門、統治者或戰士、農民和商人及勞工)的四重體系，是我根據品質(guna)和工作(karma)劃分而創立的。雖然我是這個體系的創造者，你都應該知道我是不變的非履行者。

《要義甘霖》：一個人也許會問：「奉愛和知識之途賜予解脫作為成果，業報之途卻給予束縛。你—至尊控制者—引進了這一切途徑，那麼你怎會有這種偏袒？」至尊聖主回答說：「不，不，不是這樣。」祂講述了這個詩節，它以表示四個階級的catur-varnyam一詞開始，證明這點是合理的。

現在描述四個階級的品質。祭師階級以善良形態為主，他們的工作是控制心意、感官等等。戰士階級以夾雜了情欲形態的善良形態為主，他們的職責是發揮騎士精神和參戰。商人團體以夾雜了愚昧形態的情欲形態為主，他們的工作是貿易、務農和保護牛隻等等。僕人階級以愚昧形態為主，他們的賦定職務是為其他人工作。

「果報工作之途的基礎是品質和工作，我根據那個以這兩者為基礎的劃分，創立了四個階級。雖然我是這個體系的履行者和創立者，你應該知道我其實不是履行者或創立者，因為我沒直接涉及這個體系。物質自然是我的能量，我卻超然於各種物質自然形態。因此，雖然我是創立者，我都不是創立者，因為我沒有身為履行者的假我。我的物質自然作為物質成因，與確立這個體系直接有關係。我是不變的。換句話說，我保持不變；雖然我是創立者，但是我在引進四社會階級體系方面，卻完全公正和無關。」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唯有至尊聖主才是整個宇宙的創造者和直接啟動者。因此，唯有祂才是階級和四重社會階級體系的創立者。微靈的固有本性是主奎師那的永恆僕人。至尊主賜予他獨立性這無價寶藏。微靈決定不服務奎師那而誤用他的獨立性時，至尊主的蒙騙能量—假象—就立即用粗糙和精微身體，蒙蔽他的永恆天性，把他扔進生生死死的輪迴。為了解救這樣的靈魂，無緣仁慈的至尊聖主，透過祂的假象能量創造賦定職務之途。與此同時，祂透過祂的靈性能量，永恆地投入於享樂。如此一來，祂保持不變，繼續作為非履行者。

有關四個社會階級的詳情，應該閱讀《博伽梵歌》(18.41-44)和《聖典博伽瓦譚》(7.11.21-24)和(11.17.16-19)。

#### 詩節十四

na mām karmāṇi limpanti na me karma-phale sprhā  
iti mām yo 'bhijānāti karmabhir na sa badhyate

na—沒有；mam—我；karmani—所有活動；limpanti—綁住；na—不；me—對我；karma-phale—為了活動結果；sprha—渴望；iti—這樣；mam—我；yah—他；abhijanati—實際上明白；karmabhih—透過活動；na—不；sah—他；badhyate—受制的。

活動決不能牽制我，因為我不渴求活動成果。實際地明白我這真理的人，也不受制於他們的活動。

《要義甘霖》：儘管阿尊那接受上一個詩節提出的論點，但是他仍然會對至尊主說：「但是你顯現了在統治者的王朝，你每天也履行統治者的活動，那麼我怎能接受你不是履行者(akarta)？」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na mam開始的詩節，回應這點。「這活動不像牽制生物體那樣牽制我。雖然生物體渴求住在天堂星球等等形式的賦定職務成果，我卻沒有這樣的欲望。作為至尊控制者，我在我自己的喜樂之中圓滿。我僅是為了樹立榜樣而履行工作。那些不認識我本人的人，受制於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是完全的絕對真象，由永恆、認知力和喜樂組成。生物體是極微小的有意識真象(anu-cit)。至尊主滿載六種富裕，厭棄服務至尊主的微靈卻沒有富裕。至尊主是假象的主人，微靈卻受制於假象。這是兩者之間的差別。在任何情況下，微靈決不會成為絕對真理，即至尊主。不過，當微靈對至尊主履行奉愛，知道至尊聖主最強大，獨立，不朽而無欲無求，就擺脫業報的束縛，得以處於固有的靈性形象服務至尊主。這是生物體永恆的位置。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微靈那看不見的宿命(adrsta)所致的業報之途，對我沒有影響。我也不渴求瑣碎的活動成果，因為我一至尊主一齊備六種富裕。探討微靈的業報之途和我絕對獨立的本性，明白了那種本性是不朽的，那些人決不受制於業報。透過履行純粹奉愛，他們得到我。」

### 詩節十五

evam jñātvā kṛtam karma pūrvair api mumukṣubhiḥ  
kuru karmaiva tasmāt tvam pūrvaiḥ pūrvataram kṛtam

evam—因此；jnatva—知道；krtam—履行了(給世界樹立榜樣)；karma—工作；purvaiḥ—被聖人(在古代)；api—甚至；mukuksubhiḥ—渴望解脫的人；kuru—你必須履行；karma—活動；eva—肯定地；tasmāt—因此；tvam—你；purvaiḥ—被那些古人；purovataram—之前；krtam—履行了。

甚至連渴求解脫的古人，都只是為了給普通人訂立標準，才履行賦定職務。因此，你也應該遵循歷代的這些權威為榜樣，履行你的工作。

《要義甘霖》：「對我有這種認識，贊克(Janaka)等等歷代的權威也履行了賦定職務，為人類樹立典範。」

### 詩節十六

kim karma kim akarmeti kavayo 'py atra mohitāḥ  
tat te karma pravakṣyāmi yaj jñātvā mokṣyase 'śubhāt

kim—甚麼？karma—活動；kim—甚麼？；akarma—不活動；iti—因此；kavayah—有辨別力的人；api—甚至；atra—對這點；mohitah—感到困惑；tat—那門(科學)；te—對你；karma—活動；pravakshyami—我會解釋；yat—它；jnatva—明白到；mokshyase—你會獲釋；ashubhat—從不祥的(業報造成的束縛)。

在努力確定甚麼構成活動，甚麼構成不活動時，甚至連有辨別力的人都感到困惑。因此，我會對你解釋業報的學問，知道了之後，你就會從最不祥的生死輪迴之中解脫。

《要義甘霖》：甚至連智者都不應該僅是模仿歷代的靈性權威，履行賦定職務。相反，他們應該明白了明確的活動性質才活動。因此現在解釋業報真理的複雜主題，即履行賦定職務的學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注釋，gatanugatika-nyaya邏輯的意思是「沒嘗試深入了解活動目的之主題，卻透過模仿他人來進行活動。」

## 詩節十七

karmaṇo hy api boddhavyaṃ boddhavyaṅ ca vikarmaṇaḥ  
akarmaṇaś ca boddhavyaṃ gahanā karmaṇo gatiḥ

karmanah—活動；hi—因為；api—也；boddhavyam—應該明白；boddhavyam—應該明白；ca—和；vikarmanah—禁制活動的；akarmanah—不活動的；ca—和；boddhavyam—應該明白；gahana—深奧的；karmanah—活動的；gatiḥ—學問。

應該清楚明白活動、禁制活動和不活動，因為活動的學問最深奧。

《要義甘霖》：禁制活動(vikarma)令人落得悲慘的下場。這是原則。不活動(akarma)表示「不履行賦定活動(karma)」。為甚麼棄絕僧戒絕賦定職務是吉祥的？換句話說，不履行活動，他們怎會得到最高福祉？活動原則極深奧難懂。karma這個字表示活動、禁制活動和不活動三方面。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活動的基礎原則難以理解。只有經典賦定的活動才導致解脫。與賦定職務相反的禁制活動，使生物體落得悲慘的下場。不履行經典賦定的活動，稱為不活動。不活動有三個層面：

- (1) 愚昧的人生性懶惰，所以不履行《韋達經》賦定的活動。
- (2) 那些知道賦定職務結果不經久又糟糕的人，心心不忿。由於厭惡活動，因此為了得到解脫而活動。
- (3) 聽到至尊聖主的題目之後，一些人摒棄賦定活動，培養奉愛。

tāvat karmāṇi kurvīta na nirvidyeta yāvata  
mat-kathā-śravaṇādaḥ vā śraddhā yāvan na jāyate

《聖典博伽瓦譚》(11.20.9)

只要(對活動的)棄絕還沒發展，或是未有信心聆聽和誦讀有關我的題目，一個人就應該履行賦定職務。

在《梵歌》現時的這個詩節，gahanā karmaṇo gatiḥ這個片語的karmano這個字，暗示活動、禁制活動和不活動三方面。

## 詩節十八

karmaṇy akarma yaḥ paśyed akarmaṇi ca karma yaḥ  
sa buddhimān manuṣyeṣu sa yuktaḥ kṛtsna-karma-kṛt

karmani — 在活動之中；akarma — 不活動；yah — 他；pasyet — 可以看到；akarmaṇi — 在不活動之中；ca — 和；karma — 活動；yah — 他；sah — 那；buddhiman — 聰明的人；manuṣyesu — 在人類之中；sah — 他；yuktah — 瑜伽師；kṛtsna-karma — 所有活動的；kṛt — 履行者。

在不活動之中看見活動，在活動之中看見不活動，這樣的人是入者之真正智者。縱然履行各種活動，他都是瑜伽師，地位超然。

《要義甘霖》：這個以karmani一字開始的詩節，解釋了三種活動之中，活動和不活動的真理。縱是有識之士，贊那克大君等等內心純粹的人物，都不接受棄絕啟迪。他們反而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這樣履行不活動。那些看到這不是真正活動的人，自己不會受制於活動。心有雜念，缺乏真正知識，對經典只有理性知識，履行賦定活動的棄絕僧只能高談闊論。但是那些在這種棄絕僧的不活動之中看到活動，覺悟活動的束縛只導致悲慘下場的人，確實聰敏過人。

上述內心純粹的人履行各種活動，卻沒完全否定履行賦定職務，表示他不接受棄絕賦定活動。另一方面，有些所謂的賦定活動棄絕僧自以為知識淵博，其實卻驕傲而喋喋不休。他們不尋求更高聯誼或遵循訓示經典；反而只是自誇。那些心有雜念的人苦不堪言。

至尊聖主也說：

yas tv asaṁyata-ṣaḍ-vargaḥ pracaṇḍendriya-sārathiḥ  
jñāna-vairāgya-rahitas tri-daṇḍam upajīvati  
surān ātmānam ātma-sthaṁ nihnute mām ca dharmā-hā  
avipakva-kaṣāyo 'smād amuṣmāc ca vihiyate

《聖典博伽瓦譚》(11.18.40-41)

有時候，一個缺乏真正知識和棄絕的人，裝作接受棄絕啟迪的象徵來維生——聖杖(tridanda)。如果他那本應指揮感官的智慧，反而受制於極強大的感官和戰無不勝的敵人(色欲、憤怒、貪婪、假象、驕傲和嫉妒)，這是受到譴責的。這樣的人是殺害自己靈魂的兇手。全神貫注於無盡的物質欲望，他否認堪受崇拜的半神人、自己的自我，甚至在他內心的我。因此他在這個和下個世界都完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履行無私活動的人履行的所有活動，都是以棄絕賦定活動為形式的不活動。棄絕活動成果構成他的無私活動。雖然履行無私活動的人履行各種活動，卻不會把他們看作為果報工作者。對他們來說，活動和不活動都一樣。另一方面，所謂的思辨家驕傲自誇，造作地棄絕賦定職務，卻因心有雜念，行為可恥而受到譴責。

### 詩節十九

yasya sarve samārambhāḥ kāma-saṅkalpa-varjitāḥ  
jñānāgni-dagdha-karmāṇam tam āhuḥ paṇḍitam budhāḥ

yasya—他的；sarve—每個；samarambhah—盡力；karma-sankalpa—動力和色欲的；varjitah—缺乏；jnana-agni—以知識之火；dagdha—燒毀了；karmanam—活動；tam—他；ahuh—名為；panditam—博學的人；budhah—智者。

在純粹知識之火燒毀了所有果報欲望，每項活動都沒有欲望和感官快樂的渴求，智者稱這樣的人為學者(pandita)。

《要義甘霖》：現在，在五個詩節(《梵歌》4.19-24)詳細解釋活動這個主題，第一個詩節以yasya這個字開始。Kāma-saṅkalpa-varjitāḥ表示「不渴求活動成果」，samarambha指的是所有恰當地策劃的活動。Jñānāgni-dagdha-karmāṇam表示，以前的活動或禁制活動的反應，都被知識之火燒毀了的那些人。應該這樣了解，《梵歌》(4.17)所述的那些履行禁制活動者的命運。正如上一個詩節解釋，應當把聰明人的活動看作為不活動。同樣，也應該把他的禁制活動看作為不活動。這點與上一個詩節相符，並會在稍後的詩節(《梵歌》4.36-37)解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些履行賦定職務，同時又擺脫果報欲望和禁制活動的人，在超然知識之火燒毀那些職務的所有結果。這是他們履行無私活動瑜伽所致的。這種崇高的靈魂稱為「那些在超然知識之火，燒毀了所有活動的人」。

### 詩節二十

tyaktvā karma-phalāsaṅgam nitya-tr̥pto nirāśrayaḥ  
karmaṇy abhipravṛtto 'pi naiva kiñcit karoti saḥ

tyaktva—放棄了；karma-phala—活動成果；asangam—依附；nitya-tr̥ptah—因自己的永恆喜樂感到滿足；nirasrayah—不依賴(任何人維生)；karmani—在活動之中；abhipravṛttah—完美地履行；api—雖然；na—不；eva—肯定地；kincit—任何事物；karoti—做；sah—他。



棄絕了依附工作成果，恆常都因自己的內在喜樂感到滿足，不依賴任何人維生，儘管全身投入各種活動，這樣的人都沒履行活動。

《要義甘霖》：Nitya-trptah表示，這樣的人內裏保持喜樂滿足。Nirasrayah表示不依靠任何人維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要義甘霖》[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原創梵文注釋]所引用的yoga這個字的意思是，「得到或獲得所缺乏的」。ksema這個字表示「保護所擁有的」。

### 詩節二十一

nirāśīr yata-cittātmā tyakta-sarva-parigrahaḥ  
śārīraṁ kevalaṁ karma kurvan nāpnoti kilbiṣam

nirasih—他不渴求；yata—受控制；citta—他的心意；atma—靈魂；tyakta—他放棄了；sarva-parigrahaḥ—感官快樂的所有要素；sariram—為了維繫身體；kevalam—僅是；karma—他的工作；kurvan—這樣做；na apnoti—得不到；kilbisam—罪惡反應。

能夠控制心意和感官，缺乏果報欲望，棄絕各種感官快樂，只為維繫身體而工作的人，不受罪惡反應影響。

《要義甘霖》：在這裏，atma這個字指的是粗糙軀體。Sariram是指履行活動維繫軀體，例如接受不誠實者的捐款等等。儘管他們這樣做，這樣的人也不招罪孽。這進一步描述《梵歌》(4.17)的片語，「vikarmaṇaḥ boddhavyaṁ—應該明白禁制活動的基本原則」。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Nirasih表示「那些沒果報欲望的人」。雖然這樣的人也許會接受不誠實者的佈施來維繫軀體，卻仍然不會招致罪孽；透過恰當方法接受佈施，也不會得到虔誠。因為他們控制心意和粗糙軀體，沒努力累積任何感官享樂之物。

### 詩節二十二

yadṛcchā-lābha-santuṣṭo dvandvātīto vimatsaraḥ  
samaḥ siddhāv asiddhau ca kṛtvāpi na nibadhyate

yad-rccha—它自動出現；labha—有得益；santustah—滿足；dvandva—二元性

(例如熱和冷)；atitah－容忍；vimatsarah－不嫉妒；samah－泰然；siddhau－在成功；asiddhu－失敗；ca－和；krtva－行動；api－雖然；na nibadhyate－他沒受到牽制。

滿足於自動出現的事物，容忍冷熱等等二元性，不嫉妒，甚至在履行活動時，對成敗得失都保持泰然的人，不受制於活動。

### 詩節二十三

gata-saṅgasya muktasya jñānāvasthita-cetasah  
yajñāyācarataḥ karma samagram praviliyate

gata-sangasya－放棄了依附；muktasya－解脫的；jnana－在知識方面；avasthita－處於；cetasah－他的意識知覺；yajnaya－對維施努的崇拜；acaratah－履行…的人的；karma－果報活動；samagram－完全地；praviliyate－無效。

沒有物質依附，心意穩處於超然知識，每項活動都是為崇拜至尊(主)而履行的人，過去果報工作的所有反應統統作廢。他得到解脫，臻達不活動的境界。

《要義甘霖》：稍後會解釋祭祀的特性。為祭祀而履行的活動終止了，這導致不活動狀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為取悅至尊聖主而履行的工作，決不會使人困於物質世界。這裏把取悅至尊聖主的這些活動，描述為不活動狀態。

僅是以《韋達經》賦定活動的形式履行宗教活動，這本身不會使人臻達高等星球，罪惡活動也不會使人下地獄。那些知道業報，接受普爾瓦-彌漫沙原則(purva-mimamsa，即生死輪迴是永久的，最好的目標是半神人的高等出生)的人，聲稱活動產生一種看不到的微妙能量，稱為阿普爾瓦(apurva)，正是這種微妙的能量使業報生生世世地賦予結果。他們的概念－其他人稍後可以分享這些結果－是為了確立業報的永恆性。不過，這個考慮因素不適用於不依附而無私地履行工作，並把那工作的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人。

### 詩節二十四

brahmārpaṇam brahma havir brahmāgnau brahmaṇā hutam  
brahmaiva tena gantavyam brahma-karma-samādhinā

brahma－對至尊靈性真象；arpanam－供奉(即以祭祀用的勺子和其他用品)；brahma－(變成)靈魂；havih－酥油(和其他供奉的材料)；brahma－變成靈魂；

agnau—到火堆裏；brahmana—被那個婆羅門；hutam—他的供品(食品的)；brahma—(變成)靈魂；eva—肯定地；tena—被那；gantavyam—值得得到的；brahma-karma—以靈性活動；samadhina—透過神定。

履行火祭時，各種供奉的用具(例如勺子)、各種供奉的材料(例如酥油)、進行供奉的地方(祭祀之火)、進行供奉的人(祭師)和供奉行動本身都是靈性的，是為了揭示超然的。履行這樣的活動時，專心致志於尋求揭示超然，一個人所獲的成果其實是超然。

《要義甘霖》：上一個詩節表明，履行工作時，應該把它作為對至尊(主)的祭祀。這些祭祀是甚麼性質的？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brahmarpanam這個字開始的詩節。Arpanam指的是供奉所用的用具。祭祀所用的勺子和和其他這樣的用具都是超然的。酥油和穀物等等供奉的供品都是超然的。brahmagnau表示，祭祀之火的所在地和祭祀之火本身都是超然的(brahma)。履行祭祀的婆羅門也是超然的。因此至尊(主)是聰明人唯一渴求的目標。沒有其他後果。如果問究竟，答案就是這活動與至尊(主)一樣，因此使人專心致志(samadhi)。唯一成果僅此而已。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祭祀行動中，用來把酥油供奉到火裏的特別用具，名為sruva。在祭祀中供奉給半神人的材料，稱為havi。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聽聽祭祀形式的工作，怎樣導致知識。稍後我會解釋各種不同的祭祀。現在我會解釋背後的基本原則。受制於物質意識知覺的生物體，必須進行物質活動。在這些世俗活動之中，有信心地履行那些探討靈性真象的賦定職務，稱為祭祀。當有知覺的真象展現在物質時，就稱為梵。那個梵僅是我身體的光芒。靈性真象與整個物質宇宙有頗大分別。供奉所用的用具(arpanam)、材料(havi)、火(agni)、履行者(hota)和成果(phala)等等五個祭祀要素都是絕對真理的停留之處時，即它們都是為了揭示絕對真理時，祭祀就完美。一個人以集中的冥想，在活動之中尋求絕對真理的揭示時，這樣的活動稱為超然祭祀(brahma-yajna)。供奉所用的用具、材料、火、履行者(即他自己的存在)和成果全都是超然的。因此他們的終極目的地也是超然的。」

## 詩節二十五

daivam evāpare yajñam yoginaḥ paryupāsate  
brahmāgnāv apare yajñam yajñenaivopajuhvati

daivam—半神人；eva—確實；apare—其他；yajnam—祭祀；yoginah—業報瑜伽師；pari-upasate—完美地崇拜；brahma-agnau—在絕對真理之火；apare—其

他人(思辨瑜伽師)；yajnam－祭祀；yajnena－透過祭祀；eva－確實；upajuhvati－供奉。

業報瑜伽師供奉儀式祭祀，完美地崇拜半神人，而其他，即思辨瑜伽師，把所有活動作為祭品，透過祭祀供奉到絕對真理的祭祀之火。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的是：「根據各個渴求目標，祭祀類型各不相同。現在聽聽它們全部。」至尊聖主講述八個目前這個以daivam ev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不同種類的祭祀。崇拜因卓(Indra)和瓦茹拿(Varuna)等等半神人的祭祀，稱為祭神(daivam)。這些祭祀的履行者，不認為因卓和其他等等半神人是絕對真理。這裏正解釋這點。根據sasya-devatetyana這句話，對那些履行祭祀半神人的人來說，唯一的膜拜之神就是半神人；這裏沒提及絕對真理。在這個詩節，yoginah表示業報瑜伽師，apare則表示思辨瑜伽師。brahmagnau表示超靈自己，祂是祭祀之火。透過唸誦唵這原音曼陀，把微靈的祭品(tvam-padartha)供奉到祭祀之火，即絕對真理。稍後會歌頌這思辨祭祀(jnana-yajna)。在這裏，yajnam和yajnena等等詞語，分別用於供奉的供品(例如酥油)，和供奉所用的用具(勺子)。換句話說，透過對祭祀和祭祀用具的更深入理解，分別表明了純粹的微靈和原音。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這樣表達奎師那的情感：「那些發誓履行祭祀的人，稱為瑜伽師。根據瑜伽師的不同才能，祭祀類型也各有不同。實際上，祭祀的種類與瑜伽師的類型相若。基於科學化的理解，所有祭祀可以分成兩大類：(1) 由祭祀供奉組成的業報祭祀和(2) 探討靈性真象的思辨祭祀。將會繼續解釋這點。

現在，當我解釋一些不同類型的祭祀時，請聽著。業報瑜伽師透過崇拜我外在能量賜予獨特力量的授權代表，例如因卓和瓦茹拿等等，對我履行崇拜。透過這些崇拜，這些業報瑜伽師逐漸臻達這個境界：把努力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思辨瑜伽師的祭祀，包括誦讀原音曼陀唵，把自己作為酥油供奉給絕對(真理)之火，或是托庇於「tat-tvam asi－你是祂的僕人」這大真言。稍後會解釋這種探討靈性真象的祭祀形式。」

## 詩節二十六

śrotrādīnīndriyāṇy anye samyamāgniṣu juhvati  
śabdādīn viṣayān anya indriyāgniṣu juhvati

srotra-adini－從耳朵開始；indriyani－各種感官；anye－其他人(終身貞守的學生)；samyama－受控心意的；agnisu－進入火裏；juhvati－供奉；sabda-adin－

從聲音開始；visayan－感官對象；anye－其他人(居士)；indriya-agnisu－進入感官之火裏；juhvati－供奉。

終身貞守的人把聆聽和其他感官，供奉到受控心意之火，居士則把聲音等等感官對象，供奉到感官之火。

《要義甘霖》：堅定的貞守生把聆聽和其他感官的功能，供奉到受控心意之火。他們這樣把感官完全溶入純粹的心意。猶豫不決的貞守生或虔誠的居士(grhasthas)，把聲音等等感官對象供奉到感官之火。

## 詩節二十七

sarvāṇīndriya-karmāṇi prāṇa-karmāṇi cāpare  
ātma-samyama-yogāgnau juhvati jñāna-dīpīte

sarvani－一切的；indriya－各種感官的；karmani－功能；prana-karmani－呼吸功能；ca－和；apare－其他人(瑜伽師)；atma-samyama－自控(純粹)靈魂的；yoga-agnau－在聯繫之火；juhvati－供奉；jnana-dipite－超然知識啟蒙的。

其他瑜伽師把所有的感官活動和生命氣，供奉到知識所啟蒙的受控自我之火。

《要義甘霖》：Apare表示「純粹自我的知悉者，即微靈」。這些瑜伽師把所有感官、聆聽和觀看等等感官活動、十種生命氣和各種生命氣的活動，供奉到受控自我之火，即微靈的淨化存在之火。換句話說，他們把心意、智慧、感官和十種生命氣完全瓦解，融入純粹自我之中。他們的理解是，在所有存在的萬物之中都有一個純粹靈魂，心意等等卻沒有任何真正存在。

十種生命氣及其活動如下所示：

名稱	活動
(1)prana	呼氣
(2)apana	吸氣
(3)samana	調節飲食的均衡
(4)udana	向上
(5)vyana	到處移動
(6)naga	打嗝
(7)kurma	睜張開眼睛
(8)krkara	咳嗽
(9)devadatta	打呵欠
(10)dhananjaya	死後仍然留在軀體

## 詩節二十八

dravya-yajñās tapo-yajñā yoga-yajñās tathāpare  
svādhyāya-jñāna-yajñās ca yatayaḥ samsīta-vratāḥ

dravya-yajnah—佈施財產的祭祀；tapo-yajnah—苦行形式的祭祀；yoga-yajnah—瑜伽形式的祭祀；tatha—和；apare—其他人；svadhyaya-jnana-yajnah—研習《韋達經》超然知識的祭祀；ca—和；yataya—(這一切)苦行者；samsita-vratah—遵循嚴酷的誓言。

一些人佈施財產，一些人履行苦行，一些修習八重玄祕主義的瑜伽，其他人則研習《韋達經》和獲取超然知識，藉此履行祭祀。作出這種努力的人，全都遵循嚴格誓言。

《要義甘霖》：那些佈施物質財產履行祭祀的人，稱為佈施祭(dravya-yajnah)。那些履行candrayana-vrata(在月虧時每天少吃一口食物，在月盈時則多吃一口)等等嚴酷苦行履行祭祀的人，稱為苦行祭(tapo-yajnah)。那些透過八重的八部瑜伽程序履行祭祀的人，稱為瑜伽祭(yoga-yajnah)；那些為了獲取知識，只是研習《韋達經》履行祭祀的人，稱為超然知識祭(svadhyaya-jnana-yajnah)。作出這種努力的人，全都被描述為嚴格誓言的履行者(samsita-vratah)。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在這裏描述各種不同的祭祀。業報瑜伽師佈施穀物和布匹等等。這是他們的佈施祭。他們履行《輔典》描述的福利活動，例如掘井和挖池，為半神人建廟，佈施食品，興建公園和花園。其他人有的履行保護從屬，發誓對眾生萬物非暴力等等活動。他們的佈施活動稱為datta-karma。其他人有的為了取悅半神人而履行祭祀。這稱為ista-yajna。還有一些人艱苦地履行《曼奴法典》解釋的嚴酷誓言，例如在不同月相每天多吃或少吃一口食物：

Krcchra-vrata 誓言：

ekaikam grāsam aśnīyāt try-ahāni trīṇi pūrvava  
try-ahañ copavased antyam atikṛcchraṁ caran dvijaḥ

《曼奴法典》(11.214)

頭三天，在白天吃一口食品。接著的三天，每天在晚上吃一口，三天之後，不化緣地每天吃一口食品。最後三天完全禁食。這個嚴酷的誓言稱為krcchra-vrata。

Candrayana-vrata 誓言：

ekaikaṁ hy asayet piṇḍaṁ kṛṣṇe śukle ca varddhayet

upasr̥samś tri-ṣavaṇam etac cāndrāyaṇam smṛtam

《曼奴法典》(11.217)

在盈月那天，一個人一天只應吃十五口食物，在早、午、晚沐浴。應該從陰曆月份的第一天開始，每天少吃一口食物，在第十四天應該只吃一口。在暗月那天要完全禁食。從兩星期明月的第一天開始，每天多吃一口食物，在盈月天吃十五口。這稱為candrayana-vrata。

其他人有的致力於瑜伽來履行祭祀。他們的祭祀是住在虔誠之地或聖地來履行八部瑜伽。帕坦傑利(Patanjali)說過：「yogas citta-vrtti-nirodha—瑜伽表示控制心意的各種活動。瑜伽的八個支部是堅守規範原則(yama)、niyama(戒絕要避免的活動)、坐姿(asana)、控制呼吸(pranayama)、撤回感官(pratyahara)、凝神(dharana)、冥想(dhyana)和神定(samadhi)，履行這些活動稱為八部瑜伽。其他業報瑜伽師稱研習《韋達經》為知識祭祀；這是他們唯一的事務。」

## 詩節二十九

apāne juhvati prāṇam prāṇe 'pānam tathāpare  
prāṇāpāna-gatī ruddhvā prāṇāyāma-parāyaṇāḥ  
apare niyatāhārāḥ prāṇān prāṇeṣu juhvati

apane—進入下行的；juhvati—他供給；pranam—上行呼吸；prane—進入上行的；apanam—下行呼吸；tatha—和；apare—其他人(對控制呼吸這個程序有信心)；prana-apanam-gati—這兩種氣的移動；ruddhva—堵塞了；prana-yama-parayanah—致力於擴展他們的生命力；apare—其他人；niyata-aharah—抑制飲食；pranan—他們的上行呼吸；pranesu—進入上行的呼吸；juhvati—供給。

其他堅定地控制生命力的人，把上行呼吸供給下行呼吸，又顛倒地把下行呼吸供給上行呼吸。停止了上行和下行兩種呼吸之後，他們致力於控制各種生命氣。其他人停止了飲食程序之後，把上行呼吸供給下行呼吸作為祭祀。

《要義甘霖》：一些致力於控制生命氣的瑜伽師，把上行呼吸供給下行呼吸作為祭祀。這表示他們在吸氣時結合兩者。同樣，他們在呼氣時把下行呼吸供給上行呼吸，屏息時則停止上、下行兩種呼吸的移動，專注於控制呼吸的修習。

其他想控制感官的人節制食量，把感官獻給生命氣。感官受制於生命氣。當生命氣變弱時，感官自然也變弱，無法享受感官對象。這些人這樣把無能的感官獻給生命氣，只靠生命氣生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現在更詳細地解釋八重瑜伽之途。瑜伽師吸氣，把上行呼吸供給下行呼吸。換句話說，他們吸氣時結合兩者。同樣，他們呼氣時就把下行呼吸供給上行呼吸，屏息時則停止上、下行兩種生命氣的移動。

pranayama這個字有兩個組元。prana表示「某種特別的空氣」，ayama則表示「擴展」。在這裏，擴展表示控制生命氣，從趾甲尖到頭頂上的頭髮。《嘎努達宇宙古史》說：「prāṇāyāmo maruj-jayaḥ—控制呼吸，稱為調息」。因此，pranayama表示為了控制感官活動而擴展呼吸。

同樣，《聖典博伽瓦譚》(11.15.1)解釋：「一個人控制感官和呼吸程序，全神貫注於我時，所有玄祕完美自然都受他控制。」讀者如需更多有關這個主題的資訊，應該研讀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的《Prema-pradipa》。

《輔典》描述佈施物質財產、履行艱辛的苦行、履行八重的八部瑜伽程序和研習《韋達經》來求取知識等等祭祀，密宗經典(tantra-sastra)則描述哈塔瑜伽(hatha)和各種控制感官的誓言。不過，這個卡利年代的人短命又沒智慧，最好的祭祀是自然而輕易達到完美的齊頌聖名。不只是每個人，每個生物體都有權履行齊頌聖名：

harer nāma, harer nāma, harer nāmaiva kevalam  
kalau nāsty eva, nāsty eva, nāsty eva, gatir anyathā

《巴瑞漢-拿茹阿迪亞宇宙古史》

在這個爭吵和偽善的年代，唯一的解救方法是唸誦主的聖名。沒有其他方法，沒有其他方法，沒有其他方法。\*

《聖典博伽瓦譚》(11.5.32)也解釋了這點：

kṛṣṇa-varṇam tviṣākṛṣṇam sāṅgopāṅgāstra-pārśadam  
yajñaiḥ saṅkīrtana-prāyair yajanti hi su-medhasaḥ

透過履行唸誦聖名的祭祀，聰明的人崇拜那個人物，kr和sna這兩個音節在祂口裏跳舞，祂的膚色金光閃閃，祂的同遊、僕從，武器和機密同伴簇擁著祂。

### 詩節三十

sarve 'py ete yajña-vido yajña-kṣapita-kalmaśāḥ  
yajña-siṣṭāmṛta-bhujo yānti brahma sanātanam

sarve—所有；api—也；ete—那些；yajna-vidah—他們熟悉祭祀的原則；yajna—透過祭祀；ksapita—消除了；kalmasah—罪惡的；yajna-sista—祭餘；amṛta-



bhujah—他們享受永生；yanti—他們得到；brahma—靈魂；sanatanam—永恆的。

那些知道祭祀原則的人，全都履行祭祀而免於罪孽。品嚐到甘露盈盈的祭餘，他們臻達永恆的超然境界。

《要義甘霖》：所有知道祭祀原則和像上述那樣履行祭祀的人，他們的知識都日漸增長，能夠臻達超然境界。這裏解釋了這些祭祀的次要結果；他們也品嚐甘露盈盈的祭餘，例如世俗享樂、富裕和玄祕完美等等。同樣也描述了臻達超然境界的主要成果。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祭祀的主要成果是臻達超然境界，次要成果則是得到世俗或現世享樂，還有變得極小(anima siddhi)等等玄祕完美。

### 詩節三十一

nāyam loko 'sty ayajñasya kuto 'nyah kuru-sattama

na—不；ayam lokah—這個世界；asti—有；ayajñasya—對不履行祭祀的人；kutah—那麼怎樣？；anyah—其他世界的；kuru-sattama—庫茹族之翹楚啊。

庫茹族之翹楚啊，不履行祭祀的人，甚至無法臻達這個只得微量快樂的地球。那麼他又怎能臻達半神人和其他人的星球？

《要義甘霖》：不履行祭祀會招致過失(罪孽)。至尊主奎師那正在講述這個以nāyam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如果甚至無法臻達提供極少快樂的地球，那又怎能臻達那些半神人等的更高星球？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這樣表白奎師那的情感：「因此，阿尊那，庫茹族之翹楚啊，不履行祭祀的人甚至無法臻達這個世界，更何況是下一個。因此，祭祀肯定是必要的義務。你應該由此明白，《輔典》規定的階級守則、八重瑜伽程序、韋達祭祀等等，全都是祭祀的一部分。甚至連超然知識都是一種特別的祭祀。除了祭祀之外，這個世界沒有賦定職務。其他一切都是禁制的，即罪惡活動。」

### 詩節三十二

evam̐ bahu-vidhā yajñā vitatā brahmaṇo mukhe  
karma-jān viddhi tān sarvān evam̐ jñātvā vimokṣyase

evam—因此；bahu-vidhah—多種；yajnah—祭祀的；vitatah—廣泛地描述了；brahmanah—《韋達經》的；mukhe—從口裏；karma-jan—源於活動的；viddhi—你應該知道；tan—他們；sarvan—所有；evam—因此；jnatva—知道；vimoksyase—你會得到解脫。

《韋達經》詳細解釋了各種不同的祭祀。知道它們全都源於賦定職務，你會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brahmanah表示「《韋達經》的」，mukhena則表示「從口裏」。Vedena表示「我親口清楚講述的」。karma-jan表示「源於言語、心意和軀體的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韋達經》描述的祭祀是以軀體、心意和言語活動履行的；因此與自我的真正本性沒有關係。靈魂(atma)對這所有程序一直都不感興趣，也不依附。得到這知識使人擺脫這個物質世界的束縛。

### 詩節三十三

śreyān dravyamayād yajñāj jñāna-yajñāḥ parantapa  
sarvaṁ karmākhilam pārtha jñāne parisamāpyate

sreyan—更好；dravyamayāt—物質財產的；yajnat—比祭祀；jnana-yajnah—知識的祭祀；parantapa—懲敵者(阿尊那)；sarvam—所有；karma-akhilam—圓滿的行動；partha—帕爾塔啊；jnane—在超然知識之中；parisamāpyate—終結。

懲敵者啊，使人覺悟超然知識的祭祀，比只是履行典禮儀式和祭祀更高，帕爾塔啊，因為所有賦定活動的履行，最後都以超然知識告終。

《要義甘霖》：知識祭祀(《梵歌》4.25所述的)，勝過由物質儀式和祭祀組成的果報活動祭祀或典禮儀式和祭祀(dravyamaya-yajna)(《梵歌》4.24所述的)。有人也許會問究竟。答案就是，得到超然知識是所有活動的圓滿結束。換句話說，得到超然知識之後，果報活動就不再存在，即失去果報性的那一面。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他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主奎師那所說的話：「雖然這些祭祀全都逐漸導致超然知識，然後是安寧，最後奉愛形式的吉祥初次在生物體心裏展露，但是仍然要思考某些事情。從以上那些祭祀，一個人有時也許履行典禮儀式和祭祀，按照他的信心而定，在其他時候也許會履行獲取超然知識的祭祀。帕爾塔啊，這第二種祭祀遠勝第一種，因為所有賦定職務最後都以超然知識告終。履行任何祭祀時沒探討超然事物的話，那麼整個活動其實都只是儀式而已。不過，以靈性發展為目標時，儘管只

是儀式上的，祭祀都變得靈性化或超然，果報物質主義的性質消失。祭祀的某一方面僅由物質儀式組成，稱為業報之部。履行祭祀時，必須一直非常注意到這個差別。」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也說：「只有那些透過唸誦聖名的祭祀程序，崇拜主奎師那的人，才使生命功德圓滿，也最聰明。其他人全都是殺死自我的蠢材。」唸誦奎師那聖名的祭祀，是各種祭祀的至尊。履行數百萬次馬祭(asvamedha)，都不能跟唸誦一次奎師那聖名相比。那些作出這些比較的人，是宗教騙子或偽君子，閻羅王以各種方式懲罰他們。《永恆的主采坦亞經》(初篇逍遙 3.77-79)強調了這點：

sankīrtana-pravartaka śrī-kṛṣṇa-caitanya  
sankīrtana-yajñe tāñre bhaje, sei dhanya

主奎師那.采坦亞是齊誦聖名祭祀的開創者。履行這齊誦聖名的人，確是洪福齊天。\*

sei ta' sumedhā, āra kubuddhi saṁsāra  
sarva-yajña haite kṛṣṇa-nāma-yajña sāra

這樣的人真聰明，其他人肯定是蠢材，必須承受重複的生死輪迴。所有祭祀行動的精華，正是唸誦主的聖名。\*\*

koṭi aśvamedha eka kṛṣṇa nāma sama  
yei kahe, se pāṣaṇḍī, daṇḍe tāre yama

說一千萬次馬祭等於唸誦一次主奎師那聖名的人，無疑是無神論者。閻羅王一定處罰他。\*\*

而且，唸誦哈瑞.奎師那瑪哈曼陀，輕易解開物質世界的束縛，唸誦奎師那的聖名，就得以愛意盈盈地為祂做奉愛服務。因此，在卡利年代，除了唸誦奎師那的聖名之外，其他祭祀統統沒用，因為它們不屬於靈魂永恆職務的這個類別。《永恆的主采坦亞經》(初篇逍遙 7.73-74)進一步釐清了這點：

kṛṣṇa-mantra haite habe saṁsāra-mocana  
kṛṣṇa-nāma haite pābe kṛṣṇera caraṇa

唸誦奎師那的聖名，可以擺脫物質存在。唸誦哈瑞.奎師那曼陀，確會讓人能夠臻達主的蓮花足。\*

nāma vinu kali-kāle nāhi āra dharma  
sarva-mantra-sāra nāma, ei śāstra-marma

在這個卡利年代，除了唸誦聖名之外，就沒有其他宗教原則。奎師那的這個名字是所有《韋達經》的精華。它是所有經典的結論。\*

## 詩節三十四

tad viddhi praṇipātena pariprasnena sevayā  
upadekṣyanti te jñānam jñāninas tattva-darśinaḥ

tat—這知識；viddhi—明白；praṇipātena—透過五體投地的頂拜(對傳授超然知識訓示的靈性導師)；pariprasnena—透過每方面相關的請教；sevayā—透過奉愛服務；upadekṣyanti—他們會揭示；te—對你；jñānam—那知識；jñāninaḥ—那些有知識的人；tattva-darśina—看到了絕對真理的人。

靈性導師傳授這超然知識，五體投地的頂拜他，向他請教相關的問題和服務他，藉此明白這種知識。那些直接察知到至尊絕對真理，精通經典要旨的人，能指導你這門學問，藉此啟發你。

《要義甘霖》：怎樣可以得到這知識？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tad-viddhi開始的詩節，提供這項資訊。五體投地的頂拜過傳授超然知識訓示的靈性導師之後，應該請教他以下問題：「至尊主啊[這裏稱師尊(gurudeva)為至尊主，因為他是對至尊主之愛的至尊容器(asraya)；因此真正的靈性導師齊備至尊主的所有品質(saksat haritvena)]，為甚麼我在這種物質狀態之中？我怎樣才可以擺脫它？」必須服務和照顧他的個人所需(paricarya)，使他滿意。經典也說：

tad-vijñānārthaṁ sa gurum evābhigacchet  
samit-pāṇiḥ śrotriyaṁ brahma-niṣṭhaṁ

《牟達卡奧義書》(1.2.12)

要得到至尊聖主的知識，應該帶著崇高信心的燃材作為供品，接近知道《韋達經》真正要旨的靈性導師。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主奎師那描述至尊主的知識極稀有難懂。只有透過認識真理，尤其是覺悟了真理的完美靈魂的恩慈，才可以明白。五體投地的頂拜這樣崇高的靈魂，詢問相關的問題和服務他，誠懇和表裏如一的修習者，應該向他請教這真理，藉此取悅他。

Pranipātena表示「八體或五體投地，深情地頂拜」。Pranama或namaskara表示「放棄假我和俯首」。在這裏，seva表示「為了取悅靈性導師而作出有利的服務」。這個詩節描述，賜予超然知識的靈性導師的兩種徵兆：他有知識，也覺悟了真理(tattva-darśi)。研習了經典和明白其中知識的人，稱為有智識的人，真理覺悟者則是直接覺悟了真理的完美靈魂。

有些人擁有全部知識，卻沒直接覺悟哲學真理和絕對真理(tat)，即至尊聖主。這些沒覺悟之人的訓示無法有成果。唯有崇高覺悟者的訓示才能有成果。《聖典博伽瓦譚》(11.3.21)也說：「tasmad gurum prapadyeta jijnasuh—為了明白最高福祉，求知欲強的修習者必須尋求真正靈性導師蓮花足的庇蔭。」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這樣評論這個詩節：「為了知道他們的至尊吉祥和永恆福祉，修習者應該接受精於韋達經典要旨，覺悟了至尊主，毫無物質依附的靈性導師之庇蔭。如果他不精於或知道韋達經典的要旨，將無法釋除門徒的懷疑，他們會對他失去信心。如果靈性導師沒直接覺悟至尊絕對真理(至尊主)，他的恩慈不會完全結果，也不會產生最高成果。在這裏，upasamasraya(11.3.21)這個字指的是，覺悟了絕對(真理)的靈性導師。這表示由於他沒有物質依附，因此不受色欲、憤怒、貪婪等等擺佈。」

《聖典博伽瓦譚》(11.11.18)進一步澄清這點：

śabda-brahmaṇi niṣṇāto na niṣṇāyāt pare yadi

śramas tasya śrama-phalo hy adhenum iva rakṣataḥ

托庇精於韋達經典的知識，卻沒覺悟至尊主的靈性導師，就像飼養不能生育的母牛。由於得不到任何超然結果，因此這徒勞無功。

《博伽梵歌》說主奎師那是至尊超然真象。有些人說在這個詩節裏，tat這個字指的是個體靈魂，但是這樣的理解完全不對，因為它與下一個詩節互相矛盾。

《Vedanta-darsana》也說「anyarthas ca paramarsah—為了明白超靈而深思微靈」(《梵經》1.3.20)。這段經文確認，tat這個字指的是超靈的知識。

### 詩節三十五

yaj jñātvā na punar moham evaṁ yāsyasi pāṇḍava

yena bhūtāny aśeṣāṇi drakṣyasi ātmany atho mayi

yat—那些(覺悟真理者教導的)；jnatva—明白了之後；na—不；punah—再次；moham—進入假象；evam—因此；yasyasi—會進入；pandava—潘度之子啊；yena—藉此(知識)；bhutani—所有靈魂；asesani—所有；drakxyasi—你會察知；atmani—在超靈之內；atho—就是說；mayi—在我之內。

潘度之子啊，明白了這些知識之後，你絕不會再被蒙騙。透過它，你會察看到眾生都是靈魂，你會在我—全面遍透的超靈—之中看到他們。

《要義甘霖》：在這裏，至尊聖主在以yaj jnatva開始的下列三個半詩節，解釋知識的成果。「得到這知識之後，你的心意就不會再被蒙騙，它使人知道靈魂與軀體不一樣。得到了自然而永恆完美的自我知識，就會消除你的錯覺，也會看到人

類鳥獸等等眾生，都獨立於他們外在的物質覆蓋，即名份。除此之外，你會看到他們全都作為我的效能(jiva-sakti)，在我—終極原因—以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透露奎師那的情感。「現在，你因錯覺而試圖放棄你的賦定職務—參戰，但是當你從你靈性導師那裏得到絕對(真理)的知識時，就不會再托庇於錯覺。憑著那知識，你將明白到人類鳥獸等等所有實體，都是同一靈性真象。他們外在形象、品質和活動的分等，都是他們的物質外觀，即世俗的自我主義所致的。所有微靈都在我—至尊主—萬物的終極成因之中。個體靈魂都是我能量的效能。」

### 詩節三十六

api cet asi pāpebhyaḥ sarvebhyaḥ pāpa-kṛttamaḥ  
sarvaṁ jñāna-plavenaiva vṛjinam santariṣyasi

api—甚至；cet—如果；asi—你是；papebhyah—罪人；sarvebhyah—在所有之中；papa-kṛttama—罪大惡極的；sarvam—所有；jnana-plavena—托庇於超然知識之舟；eva—肯定地；vrjinam—罪惡之洋；santariṣyasi—你會完全跨越。

儘管你是罪大惡極的罪人，托庇這超然知識之舟，你將絕對可以橫渡所有罪行的汪洋。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pi cet開始的詩節，描述超然知識的榮耀。papebhyah這個字表示「儘管你是最壞的罪人，這真理知識都會使你從過去的所有罪孽之中得到解脫。」這裏出現一個問題。「心意有那麼多罪孽時，怎可能會得到淨化？如果心有雜念，超然知識怎會展現？內裏出現了超然知識的人，不可能會行為不當或干犯任何罪孽。」

在這裏，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解釋：「api cet等等詞語，是為了表明不可能違反規則的這種可能性而講述的。雖然不可能，但為了解釋知識的成果，即光榮，就把它說成是有指望的。換句話說，把不可能也說成有可能。」

### 詩節三十七

yathaidhāmsi samiddho 'gnir bhasmasāt kurute 'rjuna  
jñānāgniḥ sarva-karmāṇi bhasmasāt kurute tathā

yatha—作為；edhamsi—燃材；samiddha—猛烈的；agni—火；bhasmasat—化成灰燼；kurute—轉變；arjuna—阿尊那啊；jnana-agnih—超然知識之火；sarva-

karmani—果報工作的所有反應；bhasmasat—化成灰燼；kurute—轉變；tatha—同樣地。

阿尊那啊，正如烈火把燃材燒成灰燼，超然知識之火同樣都把各種活動燒成灰燼。

《要義甘霖》：當知識展現在純粹的心意時，除了那些展現在目前這個軀體的反應之外，它把其餘的都統統燒毀。這個以yatha這個字開始的詩節，舉例解釋了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超然知識毀滅必然義務、按情況而定的職務、果報活動、罪惡活動和所有還沒結果的業報等等各種活動的反應，卻沒毀滅那些正在目前這個軀體結果的業報。《Vedanta-darsana》證實了這點：

tad-adhigama uttara-pūrvārghayor  
aśleṣa-vināśau tad-vyāpadeśat

《梵經》(4.1.13)

這表示，甚至連有知識的人，都必須面對正在結果的業報後果。

不過，根據聖茹帕.哥斯瓦米所述，已經托庇聖名的人，儘管他唸誦的只是純粹聖名的表象(namabhasa)，不但能毀滅所有活動結果，例如正在累積卻還沒結果的反應(aprarabdha)和心裏還未付諸行動(kuta)的犯罪傾向，而且也毀滅正在結果的反應(prarabdha)。那麼，唸誦純粹聖名的效果更不用說吧？聖茹帕.哥斯瓦米在《八頌聖名(Sri Namastaka)》(詩節四)著述：

yad-brahma-sākṣāt-kṛti-niṣṭhayāpi  
vināśam āyāti vinā na bhogaiḥ

聖名帕佈啊，你顯現在你奉獻者的舌頭上，燒毀正在結果的反應後果。否則，儘管不斷冥想而覺悟了梵之後，這都是無可避免的。《韋達經》再三堅定地宣告這點。

### 詩節三十八

na hi jñānena sadṛśam pavitram iha vidyate  
tat svayaṁ yoga-saṁsiddhaḥ kālenātmani vindati

na—不；hi—真正地；jnanena—與超然知識相比；sadrsam—這種事；pavitram—有淨化作用的事物；iha—在這個世界；vidyate—存在；tat—那(知識)；

svayam－自動展現；yoga-samsiddhah－在無私活動方面已經十全十美的人；kalena－在時機成熟時；atmani－在他心裏；vindati－得到。

在這個世界，沒有甚麼比超然知識更有淨化作用。不依附賦定職務成果地工作，在崇拜至尊主方面已經十全十美的人，在時機成熟時，心裏自發地領受到這些知識。

《要義甘霖》：這裏說履行苦行、瑜伽和其他程序的淨化效果，都比不上超然知識。不是每個人都可以得到這知識。不是一蹴即達，在未成熟階段也得不到。長期不依附活動成果地工作，在崇拜至尊主方面十全十美之後才會得到。這知識在內裏揭示自己。僅是接受棄絕階級，不會領受到這超然知識。

### 詩節三十九

śraddhāvān labhate jñānam tat-parah samyatendriyaḥ  
jñānam labdhvā parām śāntim acireṇādhigacchati

śraddhavan－有信心的人；labhate－得到；jnanam－超然知識；tat-parah－致力於那修習；samyata-indriyah－完全控制了感官的人；jnanam－超然知識；labdhva－得到了之後；param－至尊；santim－安寧(它終止生死輪迴)；acirena－迅速；adhigacchati－他得到。

征服了感官，不依附賦定職務成果地工作，致力於修習崇拜至尊主的有信心者，得到超然知識，於是很快得到至尊安寧，即物質世界的束縛盡毀。

《要義甘霖》：「怎樣和甚麼時候得到這知識？」至尊聖主回答這個問題說：「當一個人有信心，就是說，當他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心意變得淨化，並且對經典訓示有信心，賦有適當智慧時，就得到這知識。」tat-parah表示以堅定決心和信心，進行無私活動的修習時，同時也控制感官，得到至尊安寧。換句話說，他擺脫了物質世界的束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原有詩節的acirena這個字表示「毫不遲疑」或「馬上」。例如，在長期黑暗的房間點燈時，立即驅散黑暗。不需額外費力。同樣，真理知識出現時，也同時消除愚昧。

### 詩節四十

ajñāś cāśraddadhānaś ca samśayātmā vinaśyati  
nāyam loko 'sti na paro na sukham samśayātmanah



ajnah—蠢材；ca—和；asraddadhana—沒信心；ca—和；samsaya-atma—有懷疑的靈魂；vinasyati—完了；na—不；ayam lokah—在這個世界；asti—有；na—也不；parah—在下一個；na—不；sukham—快樂；samsaya-atmanah—對有懷疑的靈魂。

那些既愚昧又沒信心，天性多疑的人完了。懷疑論者在今生來世都不得安康，甚至得不到快樂。

《要義甘霖》：解釋了得到超然知識所需的資格之後，至尊聖主描述不適合得到這些知識的人。Ajnah表示「像動物一樣愚蠢」。Asraddadhanah指的是有經典知識，卻無法協調各個哲學家之間的矛盾，以致對哲學結論沒信心的人。samsaya-atma表示「儘管有信心，卻仍然懷疑他的努力會不會成功的人」。在這三句之中，以nayam開始的那一句，明確地譴責有懷疑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解釋了有資格得到超然知識的各類人，以及隨之而來的結果之後，主奎師那描述沒資格得到這一切的愚昧之徒。祂也解釋這種不夠格的低下結果。愚昧，沒信心又憤世嫉俗的人，毀於一旦。

根據聖施瑞達爾.斯瓦米所述，這裏的ajnah表示「對聖靈性導師傳授的命題一無所知的人」。根據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所述，它表示沒經典知識的人就像動物。

那些對經典、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的話沒信心的人，稱為沒信心(asraddhalu)。總是懷疑哈瑞、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訓示的人，稱為有懷疑的人。這種有懷疑的人，比愚昧和沒信心的人更低墮，在今生來世，他們在任何地方都無法得到快樂和安寧。

#### 詩節四十一

yoga-sannyasta-karmāṇaṁ jñāna-sañchinna-saṁśayam  
ātma vantaṁ na karmāṇi nibadhnanti dhanañjaya

yoga—把活動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sannyasta-karmanam—遵循棄絕階級的原則，棄絕了果報活動的人；jnana—藉著超然知識；sanchinna—減少了；samsayam—他的懷疑；atma-vantam—覺悟了自我(靈魂)獨特形象的人；na—不；karmani—他的所有活動；nibadhnanti—綁住；dhananjaya—致富者(阿尊那)啊。

丹南佳亞啊，致富者，修習無私活動時，透過棄絕原則放棄了果報活動的傾向，以超然知識消除了所有懷疑，覺悟到真正自我本性的人，不受制於業報。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oga-sannyasta這個字開始的詩節，解釋那種可以擺脫活動結果之欲的人。覺悟了真正自我本性的人，不受制於業報。履行無私活動，即透過棄絕依附活動成果(sannyasa)的程序，放棄果報活動，然後培養超然知識消除疑慮，一個人就臻達這個階段。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在最後這兩個詩節總結這個主題。根據至尊主的訓示，一個人把所有活動獻於祂的蓮花足，托庇無私活動。內心被這個程序淨化時，也得到知識的啟蒙，這會粉碎所有懷疑。那時候，這樣的人徹底擺脫業報的束縛。

注釋內提及的pratyak-atma這個詞語表示，放棄了感官享樂，對至尊主懷著奉愛態度的生物體。另一方面，反對至尊主，沉迷於感官滿足的生物體，稱為parak-atma。

## 詩節四十二

tasmād ajñāna-sambhūtaṁ hṛt-sthaṁ jñānāsinātmanah  
chittvainam saṁśayaṁ yogam ātiṣṭhottīṣṭha bhārata

tasmat—因此；ajnana-sambhutam—出於愚昧；hrt-stham—在心裏；jnana-asina—以知識之劍；atmanah—自我的；chittva—砍掉；enam—這；samsayam—懷疑；yogam—瑜伽的(非果報活動的)；atistha—托庇；uttistha—起來(戰鬥)；bharata—巴爾塔的后裔啊。

因此，巴爾塔的后裔啊，以知識之劍砍掉你心裏那些源於愚昧的懷疑。托庇無私活動，準備戰鬥。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以這個以tasmad開始的詩節，總結這一章。Hrt-stha指的是終止心裏的懷疑，yoga表示「托庇無私活動」，atistha表示「準備戰鬥」。在所有為了得到解脫而推薦的程序之中，這裏讚揚超然知識；無私活動則是得到超然知識的唯一方法。這是這一章的精華。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四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這一章傳授永恆瑜伽體系的兩個部分的訓示。第一部分是佈施物質財產的祭祀組成的(jada-dravyamaya)。第二部分是自我和至尊主的知識(atma-yathatma-rupa-

cinmaya)。另外分開地履行佈施物質財產祭祀的部分時，它只變成業報。那些局限於這部分的人，稱為沉淪於世俗享樂的(karma-jada)。不過，那些唯一旨在得到靈性進步而履行物質主義活動的人，卻恰如其分(yukta)。」

明確地探討靈性活動的真正本性時，我們明白其中有兩方面。一個是生物體基本原則的知識，另一個是至尊主基本原則的知識。只有那些體驗和覺悟至尊主基本原則的人，才得到自我的真正本性的知識精華，那就是成為主奎師那的僕人。這體驗透過覺悟這一章開始時所述，至尊主超然的誕生和活動，還有微靈與祂的永恆聯誼而達到完美。至尊主自己是這永恆天職的第一個導師。由於自己智慧方面的缺陷，微靈受到無活動物質牽制，因此至尊主藉由自己的知識能量(cit-sakti)降臨，透過傳授祂自己基礎真理的訓示，使微靈有資格參與祂的逍遙時光。

「那些聲稱至尊主的軀體、誕生和活動，都是蒙騙能量瑪亞的產品的人極愚蠢。按照崇拜我時的純粹度，人們相應地得到我。業報瑜伽師的所有活動都稱為祭祀。世界上的各類祭祀，例如祭神(daiva-yajna)、以貞守作為祭祀(brahmacarya-yajna)、以自我控制作為祭祀(samyama-yajna)、以八部瑜伽作為祭祀(astanga-yajna)、以苦行作為祭祀(tapo-yajna)、佈施食品(dravya-yajna)、以研習經典作為祭祀(svadhyaya-yajna)、以四社會四靈性晉階作為祭祀(varnasrama-yajna)等等，全都構成活動。

在这一切祭祀之中，唯一需要尋求的有用因素，只是意識知覺的部分，即靈魂真正本性的知識。這知識最大的敵人是懷疑。從精通真理的人那裏接受這知識的有信心者，覺悟到自我，也能驅除所有懷疑。只要仍然喜愛物質世界，就應該托庇無私活動瑜伽，以臻達自我覺悟的階段。」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四章。

## 第五章

透過棄絕活動而行的瑜伽  
(Karma-Sannyasa-Yoga)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sannyāsam karmaṇāṁ kṛṣṇa punar yogañ ca śāmsasi  
yac chreya etayor ekaṁ tan me brūhi su-niścitam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sannyasam—棄絕；karmanam—活動的；krsna—奎師那啊；punah—此後；yogam—業報瑜伽的；ca—和；samsasi—你在讚揚；yat—它；sreyah—吉祥的；etayoh—這兩者的；ekam tat—那一個；me—對我；bruhi—請告訴；suniscitam—正面地。

阿尊那說：奎師那啊，先讚揚了棄絕活動以後，現在你讚揚不依附成果地把活動供奉給至尊主。請明確地告訴我，這兩者之中，哪種對我來說才是吉祥的。

《要義甘霖》：為了鼓勵愚昧的人恰當地履行賦定職務，因而最終在知識方面達到堅定的完美，於是說業報比知識更高。這第五章解釋絕對真理的知識，和那些天性平和的人的特性。聽到上一章最後的兩個詩節之後，阿尊那感到疑惑，認為奎師那自相矛盾，就在這個以sannyasam karmanam開始的詩節，提出一個問題：「在yoga-sannyasta(《梵歌》4.41)這個詩節，你談到棄絕賦定職務，透過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有了知識時，棄絕賦定職務就出現。在tasmad ajnana(《梵歌》4.42)這個詩節，你再次談到無私活動。但是棄絕活動和無私活動瑜伽的性質，就像動與不動的實體那樣相反。一個人不可能同時履行兩者。思辨家應該放棄賦定職務，還是應該把那項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我還沒明白你在這個主題上的意向，請你確切地告訴我，這兩者之中，哪種對我才是吉祥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第二章，主奎師那教導阿尊那怎樣履行無私活動，來獲得驅除愚昧的知識。在第三章，祂解釋得到了自我知識，就不必從事賦定職務，因為業報瑜伽也歸入思辨瑜伽。認為知識與業報分開，是愚昧之兆。總結了這點，至尊主奎師那在第四章繼續說，憑著超然知識就得到自我知識，要在超然知識方面達到穩定，應該先採納無私活動，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阿尊那知道這些題目極難掌握，他好像愚昧無知似的請教奎師那，使普通人能夠容易明白。奎師那最初宣告，棄絕賦定職務較高。不過，現在祂又再傳授無私活動的訓示。阿尊那說：「由於這些訓示互相矛盾，因此不可能同時遵循；就好像不可能同時活動和靜止，光和暗。請你清楚告訴我，這兩者之中哪種會帶給我吉祥，好嗎？」這是阿尊那的第五個問題。

## 詩節二

śrī bhagavān uvāca  
sannyāsaḥ karma-yogaś ca niḥśreyaśa-karāv ubhau  
tayos tu karma-sannyāsāt karma-yogo viśiṣyate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sannyasah—棄絕活動；karma-yogah—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ca—和；ni reyaśa-karau—帶來吉祥；ubhau—兩者；tayoh—兩者的；tu—但是；karma-sannyasat—與棄絕工

作相比；karma-yogah—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visisyate—更好。

至尊聖主說：棄絕賦定職務(karma-sannyasa)和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niskama-karma-yoga)，兩者都帶來吉祥，但是無私活動肯定比棄絕賦定職務更高。

《要義甘霖》：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比棄絕賦定職務更高。儘管思辨家履行無私活動也不失為過。事實上，履行無私活動進一步淨化心意，使他更堅定地穩處於知識之中。有人也許會問：「棄絕了賦定職務的人，如果因世俗欲望心神不定，要禁止他從事活動減低欲望嗎？」至尊聖主回答說，對棄絕了賦定職務的人來說，這種心神不定有礙培養超然知識。之前已經放棄了，卻又再接受感官對象的人，成為吃自己嘔吐物的人(vantasi)。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回答阿尊那的問題說，棄絕賦定職務及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都是吉祥的。但是無私活動比棄絕賦定職務或思辨瑜伽更高，因為在無私活動低墮的可能性較少。如果摒棄了賦定職務的人，萌生感官滿足的欲望而低墮，稱為vantasi。《聖典博伽瓦譚》(7.15.36)也確認這點：

yaḥ pravrajya gṛhāt pūrvam tri-vargāvapanāt punaḥ  
yadi seveta tām bhikṣuḥ sa vai vāntāsy apatrapaḥ

棄絕啟迪之靈性階級(sannyasa-asrama)是宗教、經濟發展和感官滿足的完美，如果一個人放棄它而重投家庭生活，就稱為吃自己嘔吐物的無恥之徒。

《聖典博伽瓦譚》進一步說，一個人也許會批評無禮的思辨家，卻不會譴責專心致志的奉獻者，儘管那個奉獻者的行為極可鄙。《梵歌》(9.30)api cet suduracarah也確認了這點。「專心致志地對我履行奉愛服務的人，儘管他性格可憎，仍然視之為聖人，因為他正確地穩處於奉愛。」

應該清楚了解到，業報部份(karma-kanda)與業報瑜伽(karma-yoga)不一樣。經典賦定的活動，稱為賦定活動。微靈從事這些活動，認為自己是活動履行者和成果享受者時，就稱為業報部份。這樣履行《韋達經》賦定的虔誠活動，甚至都會使人困於物質世界。業報部份不會使人與至尊聖主聯繫，因此所有經典都譴責。只有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才可以建立與祂的聯繫。這稱為無私活動瑜伽。可以稱之為對至尊主天職(bhagavad-dharma)的表象或開始。也能稱之為奉愛的通道。換句話說，透過無私活動建立與至尊主的間接聯繫。因此《梵歌》(2.48)說：「yoga-sthaḥ kuru karmāṇi—丹南佳亞啊，懷著奉愛情感，摒棄對工作成果的依附，履行賦定職務，對成敗處之泰然。這種沉著鎮定稱為瑜伽(yoga)。」

### 詩節三

jñeyah sa nitya-sannyāsī yo na dveṣṭi na kāṅkṣati  
nirdvandvo hi mahā-bāho sukhaṁ bandhāt pramucyate

jneyah－應該明白；sah－他；nitya-sannyasi－作為棄絕階級的標準資格；yah－他；na dvesti－不鄙視；na kanksati－也不渴望；nirdvandvah－沒有二元性(例如依附和厭惡)；hi－因為；maha-baho－臂力非凡的人啊；sukham－輕易地；bandhat－從物質束縛；pramucyate－完全解脫的。

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既不厭惡也不渴求任何事物的人，堪稱棄絕僧，因為擺脫厭惡和依附等等二元性的人，輕易從這個物質世界的束縛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不加入棄絕階級，都有可能得到，透過棄絕所得的解脫。至尊聖主為此講述這個以jneyah開始的詩節。「臂力非凡的人阿尊那啊，你應該明白，履行無私活動和內心純粹的瑜伽師，往往都是棄絕者。」「臂力非凡的人」這個稱呼暗示，能夠征服解脫領域的人，必定是大英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詩節確定，為甚麼透過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主，藉此崇拜祂會更高。由於內心純粹，履行無私活動的瑜伽師，稱為堅定的棄絕者。雖然他還沒接受棄絕僧的服裝，但是他把自己和所有感官對象供奉於至尊主的蓮花足，繼續喜樂地沉醉於服務至尊主。不依附感官享樂，不渴求活動結果，他繼續毫不依附，不嫉妒。如此一來，他輕易從物質世界的束縛得到解脫。

### 詩節四

sāṅkhya-yogau pṛthag bālāḥ pravadanti na paṇḍitāḥ  
ekam apy āsthitaḥ samyag ubhayor vindate phalam

sankhya-yogau－棄絕賦定職務，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pṛthag－不同的；balah－愚昧的人；pravadanti－宣稱；na－拒絕；panditah－博學的人；ekam－一致的；api－甚至；asthitah－處於；samyag－恰當地；ubhayoh－兩者的；vindate－得到；phalam－結果。

棄絕活動和無私地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只有愚昧的人，才說這兩者不一樣。智者拒絕接受這樣的意見。恰當地遵循其中一條途徑，就得到兩者的結果，從物質束縛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你問這兩者之中哪個更高，但這根本不是問題；智者看到它們之間沒有差別。」至尊聖主因此講述這個以sankhya開始的詩節。在這裏，sankhya表示「專注於知識層面」，暗示它的其中一個支體部份一棄絕。只有小孩子或傻瓜才說，棄絕與無私活動不同。智者不是這樣想。上一個詩節 jneyah sa nitya-sannyasi(《梵歌》5.3)描述了這點。這樣，托庇其中一種，就得到兩者的結果。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恰當地從事無私活動，淨化了內心時，知識就出現，之後終於得到解脫。這也是棄絕賦定職務的基本目的。由於無私活動和棄絕賦定職務兩者的結果都是解脫，因此它們沒有分別。遵循其中一個，就得到兩者的結果。雖然從外表看來，根據經典規範原則享受物質世界(pravrtti)的指示，與那些為了更高的靈性理解而放棄物質世界(nivrtti)的指示不同，但是智者看到它們之間沒有分別，因為兩個程序的結果都一樣。

### 詩節五

yat sāṅkhyaiḥ prāpyate sthānaṁ tad yogair api gamyate  
ekam sāṅkhyam ca yogañ ca yaḥ paśyati sa paśyati

yat—它；sankhyaiḥ—透過數論瑜伽(或透過棄絕啟迪)的原則；prapyate—得到；sthanam tat—那個位置；yogaiḥ—透過把活動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這項原則；api—也；gamyate—得到；ekam—相同(結果)；sankhyam ca yogam—分析性的哲學和供奉給至尊(主)的無私活動；ca—和；yaḥ—他；paśyati—看到；sah—他；paśyati—看見(或知道真理的人)。

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也可以得到透過棄絕或分析研究所得的結果。那些知道真理和看到兩者都授予相同結果的人，確實看得見。

《要義甘霖》：這個以yat開始的詩節，闡明了上一個主題。Sankhya表示「棄絕」，yoga表示「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在這裏，sankhyaiḥ和yogaiḥ等詞彙是複數，強調它的重要性。[梵文用複數表示敬意。]那些獨具慧眼，看到這兩個不同程序其實一樣的人，看法正確。

### 詩節六

sannyāsas tu mahā-bāho duḥkham āptum ayogataḥ  
yoga-yukto munir brahma na cireṇādhigacchati

sannyasah—棄絕；tu—但是；maha-baho—臂力非凡的人啊；duhkham—悲傷；aptum—帶來；ayogataḥ—沒有把活動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yoga-yuktah—

把活動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的人；munih－聖人；brahma－超然階段；nacirena－立刻；adhigacchati－他得到。

臂力非凡的人啊，沒有將那職務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卻棄絕賦定職務，這使人痛苦，但是把活動結果無私地供奉給祂，這樣崇拜祂的人會成為思辨家，很快臻達超然境界。

《要義甘霖》：在內心完全淨化之前，思辨家接受棄絕賦定職務的話，會導致痛苦。不過，無私地把活動結果供奉給至尊主卻帶來快樂。換句話說，它有助臻達超然。之前說明了這個特點，並在這個以sannyasah tu開始的詩節進一步釐清。世俗欲望使人心神不定時，棄絕變得痛苦。只有無私地把努力的成果供奉給主，才使困擾的心感到安寧。ayogatah這個字表示「沒有無私活動時」。因此，沒資格接受棄絕啟迪的人，他的棄絕導致痛苦。《Varttika-sutra》的作者說：

pramādinō bahiścittaḥ piśunāḥ kalahotsukāḥ  
sannyāsino pi dṛśyante daiva-sandūśitāśayāḥ

我們看到，如果長期與迷幻能量接觸而心有雜念，甚至連棄絕僧都心神不定，不穩定，使人感到煩擾和熱衷於爭吵。

《聖典博伽瓦譚》(11.18.40)也說：「沒有正確的知識和棄絕，還沒控制五種感官和心意，把身體、言語、智慧、心意皈依主的棄絕僧，喪失了兩個世界。」因此無私地履行賦定活動，與至尊(主)相連的人，成為透過超然知識與超然相連的思辨瑜伽師，很快臻達超然。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內心純粹之前就接受棄絕啟迪，相比之下，無私地把努力的結果供奉給至尊主更好。

### 詩節七

yoga-yukto viśuddhātmā vijitātmā jitendriyaḥ  
sarva-bhūtātma-bhūtātmaḥ kurvann api na lipyate

yoga-yuktah－把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人；viśuddha-atma－淨化了心意的人；vijita-atma－能夠控制智慧的人；jita-indriyah－受控的感官；sarva-bhuta－對眾生來說；atma-bhuta-atma－也是所愛對象；kurvan－履行；api－雖然；na lipyate－不受影響的。

以淨化了的心意和受控的智慧履行無私活動，感官也受控的人，是眾生所愛的對象。儘管他從事活動，卻不受活動影響。



《要義甘霖》：在這裏，至尊聖主在這個以yoga-yuktah開始的詩節教導阿尊那，儘管當思辨家從事賦定職務時，依然不受影響。這些思辨家有三類：(1) 有純粹智慧的、(2) 心意純粹的(vijitatma)和(3) 感官受控的(jitendriya)。他們的排列順序，以逐漸遞減的靈性進步而定。眾生都喜愛那個恰當地從事無私活動，不拒絕賦定職務的居士。Sarva-bhutatma表示「眾生愛人如己地愛他」。

### 詩節八至九

naiva kiñcit karomīti yukto manyeta tattva-vit  
paśyan śrñvan sprśan jighrann aśnan gacchan svapan śvasan  
pralapan visrjan grhñann unmiṣan nimiṣann api  
indriyāñdriyārtheṣu varttanta iti dhārayan

na—不；eva—肯定地；kincit—任何事物；karomi—我正在做；iti—那；yuktah—透過把職務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的人；manyeta—他會思考；tattva-vit—真理知悉者；pasyan—觀看時；srñvan—聆聽；sprsan—觸摸；jighran—嗅；asnan—吃；gacchan—步行；svapan—睡覺；svasan—呼吸；pralapan—說話；visrjan—排泄；grhnan—理解；unmisan—睜開(眼睛)；nimisan—閉上(眼睛)；api—雖然；indriyani—感官；indriya arthesu—在它們的感官對象之中；vartante—投入於；iti—那；dharayan—考慮到。

把努力的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的人，變得穩處於知識，甚至在觀看、聆聽、觸摸、嗅、吃、移動、睡覺、呼吸、說話、排泄、理解，睜開和閉上眼睛時，都透過智慧作出定論，他其實甚麼也沒有做；反而是他的感官與各自的感官對象接洽。

《要義甘霖》：在這個以naiva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傳授那些使人與各種感官功能有關的活動訓示。Yuktah指的是履行無私活動的瑜伽師以智慧下定論，當他們用視力等等感官時，他們的感官只是與它們的對象接洽。毫無假我心態，這些瑜伽師認為：「我甚麼都沒有做」。

### 詩節十

brahmaṇy ādhāya karmāṇi saṅgam tyaktvā karoti yah  
lipyate na sa pāpena padma-patram ivāmbhasā

brahmani—對我，至尊主；adhaya—供奉了；karmani—他的活動；sangam—依附(對活動成果)；tyaktva—放棄了；karoti—行動；yah—他；lipyate—影響了；na—不；sah—他；pāpena—被罪孽；padma patram—蓮花葉；iva—作為；ambhasa—被水。

棄絕了對活動成果的依附，把那成果供奉給我—至尊主—的人，沒受到罪惡影響，就像蓮葉不沾水一樣。

《要義甘霖》：「如果把工作獻給我—至尊主，儘管他仍然有假我，放棄依附賦定職務成果的人，都不會受制於任何活動。」在這裏，papa(罪)這個字是用來表明，這樣的人不會涉及任何罪惡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純粹靈魂與物質活動沒關係。當內心逐漸淨化時，履行無私活動的瑜伽師就具有超然知識。然後就覺悟到自我的本性，明白到儘管履行身體活動時，他們都不是履行者。他們認為根據生生世世以來的印象，物質軀體的所有活動都是透過主的激發而自動履行的。由於物質軀體的存在，他們也許覺得自己是活動履行者，但在達到完美後放棄軀體時，就不再有身為履行者的這種感覺。他們無法履行任何使他們困於物質世界的活動。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當修習者放棄作為履行者的假我時，習慣使然，他自然地履行所有與身體有關的活動。」

### 詩節十一

kāyena manasā buddhyā kevalair indriyair api  
yoginaḥ karma kurvanti saṅgam tyaktvātma-suddhaye

kāyena—以軀體；manasā—以心意；buddhyā—和以智慧；kevalair—只是以；indriyair—各種感官；api—甚至；yoginaḥ—瑜伽師；karma—活動；kurvanti—履行；saṅgam—依附；tyaktva—放棄了；ātma-suddhaye—為了淨化心意。

只是為了淨化心意，瑜伽師放棄所有依附，以軀體、心意和智慧活動。有時他只是以感官履行活動，甚至心不在焉。

《要義甘霖》：瑜伽師也以感官履行活動。例如，當一個人在火祭獻上供品時，可能心不在焉地唸誦曼陀。但是活動仍然繼續。Ātma-suddhaye表示，瑜伽師只是為了使心意純粹才履行活動。

### 詩節十二

yuktaḥ karma-phalaṁ tyaktvā śāntim āpnoti naiṣṭhikīm  
ayuktaḥ kāma-kāreṇa phale sakto nibadhyate

yuktah—以無私活動相連的人；karma-phalam—工作成果；tyaktva—放棄了；santim—安寧(從掙扎求存之中得到解脫)；apnoti—得到；naisthikim—永久；ayuktah—不相連，不相關的人(懷著物質欲望履行賦定職務的人，sakama-karmi)；kama-karena—因色欲的催湧；phale—對工作成果；saktah—依附於；nibadhyate—陷入。

放棄了依附活動成果，把賦定職務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的瑜伽師，得到超脫物質存在的純粹安寧。不過，依附活動成果，又受到物質欲望驅策，懷著物質欲望履行賦定職務的人，卻泥足深陷。

《要義甘霖》：不依附地履行活動使人解脫，依附則導致束縛。這個以yuktah這個字開始的詩節，是為了釐清這點而講述的。從事無私活動的思辨家逐漸得到安寧，即解脫。Ayuktah指的是懷著物質欲望履行賦定職務的人，他們因物質欲望而依附活動結果。因此受制於物質世界。

### 詩節十三

sarva-karmāṇi manasā sannyasyāste sukham vaśī  
nava-dvāre pure dehi naiva kurvan na kārayan

sarva-karmani—所有活動；manasa—用他的心意；sannyasya—完全棄絕了；aste—繼續；sukham—快樂地；vasi—感官受控的人；nava-dvare—九扇門的；pure—在城市(軀體)；dehi—體困靈魂；na—不；eva—肯定；kurvan—甚麼都不做；na karayan—也不引致任何活動。

放棄了心意裏對賦定職務成果的依附，感官受控的靈魂快樂地住在九門之城，自己沒履行活動，也不引致任何人活動。

《要義甘霖》：根據上一句，jñeyah sa nitya-sannyāsī(《梵歌》5.3)，不依附地履行活動的人，其實是真正的棄絕僧。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sarva-karmani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儘管自控的人履行與軀體有關的外在活動，由於他以心意徹底棄絕了所有活動，因此泰然自若，自得其樂。這樣的人住在那裏？奎師那回答說：「在九門之城」。換句話說，他活在沒假我的軀體。這樣的話，dehi這個字指的是得到了這知識的微靈。雖然也許履行賦定職務，但是他知道從活動之中得到的快樂，其實不是他引致的，因此明白他其實沒履行工作。同樣，讓他人履行工作時，不是他使他們行動，因為他沒有未了的目的。換句話說，他一直都不在意他們的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瓦譚》(11.19.43)說：「gṛham śarīram mānuṣyam—人體就像房子。」在普然贊(Puranjana)的敘述[《聖典博伽

瓦譚》所述]可以明確地研習到這個主題。人體屋子有九扇門：頭上的七扇門是兩只眼睛、兩只耳朵、兩個鼻孔和一張嘴，下身有兩扇門供排泄和生殖之用。瑜伽師看到自我(svarupa)與這軀體的九扇門不一樣。瑜伽師像個旅客，不依附或擁有飯店似的軀體。他反而服務至尊主，即所有感官的主人。

#### 詩節十四

na kartṛtvam na karmāṇi lokasya sṛjati prabhuh  
na karma-phala-samyogam svabhāvas tu pravarttate

na—不；kartṛtvam—活動傾向；na karmani—活動也不；lokasya—一個人的；sṛjati—創造；prabhuh—至尊控制者，至尊主；na—也不；karma-phala—以活動成果；samyogam—聯繫；svabhāvah—他們自己所得的品性；tu—只是；pravarttate—扮演。

至尊主既沒產生個人的行動傾向，也沒產生活動本身或隨之而來的成果。這一切都是他們後天所得的品性，即愚昧或假象驅使的品性履行的，愚昧或假象自古以來已經蒙蔽了他們。

《要義甘霖》：有人可能質疑至尊主偏倚。他們也許認為：「在神創造的整個物質世界都看得到，微靈以為自己是活動的履行者和活動成果享受者。如果微靈內在真的不傾向於作為履行者，這種傾向似乎是至尊(主)創造和強加於他的。如此這般，就表示祂有偏倚和不仁之過。」

主奎師那回應這點說：「不，不，不。Na kartṛtvam。」祂用了na這個字三次，強調和大力反駁這點。祂既沒有創造履行者的意識知覺，也沒創造賦定職務形式的活動，或那些賦定職務的結果，即感官享樂。只是因為生物體受條件限制的本性，換句話說，他自古以來的愚昧，促使他以為自己是活動履行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微靈不是自己活動的策動者。」不應該從這句話斷定，微靈的每項活動都是至尊主激發的。如是這般，祂就會有偏見和殘忍等等缺點。而且，至尊主不是聯合微靈和他活動結果的媒介。只因微靈自古以來的愚昧，才會產生這種聯合。外在物質能量以愚昧的形式，驅動微靈後天所得的品性。這種受條件限制的性質源於愚昧，至尊控制者只是讓具有這種品性的微靈從事活動而已。祂自己沒在生物體內心產生活動或不活動的主動性。

「Vaiṣamya-nairghṛṇye doṣair na sāpekṣatvāt tathā hi darśayati—至尊人物既不殘忍也不偏私，因為個體靈魂根據自己的活動受苦或享樂」(《梵經》2.1.34)。根據這段經文，至尊主毫無偏袒或殘忍等等缺點。

《韋達經》提到，正如靈魂沒有開始，微靈的印象也沒有開始，是以前活動的結果。微靈的活動產生印象，至尊主僅是根據這些印象讓他們從事活動而已。因此說至尊(主)有偏倚之過，這不合邏輯。「sānketyam pārihāsyam vā stobham helanam eva vāvaikunṭha-nāma-grahaṇam aśeṣāgha-haram viduḥ—溫文儒雅的人啊，起初只有至尊人格首神存在」(《祭多嘎奧義書(Chandogya Upanisad)》6.2.1)。

《巴維斯亞宇宙古史(Bhavisya Purana)》也說：「主維施努只是根據生物體以前活動的印象，讓他們從事世俗活動。由於生物體的印象沒有開始，因此至尊主毫無缺失之罪。」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在他的《哥文達論(Govinda-bhasya)》解釋：「某人也許會斷定，由於至尊主根據微靈過去活動的印象，讓微靈從事活動，因此我們可以斷定，主也不是獨立的，而且也受業報影響。回答就是：『不，這是不對的，因為事實上，甚至連業報的存在都受祂控制。』主根據微靈自古以來所得的品性，讓他從事活動。雖然主可以改變這種性質，但是祂決不會這樣做。因此在所有情況下，祂都沒有偏倚。」

## 詩節十五

nādatte kasyacit pāpam na caiva sukṛtam vibhuḥ  
ajñānenāvṛtam jñānam tena muhyanti jantavaḥ

na adatte—不接受；kasyacit—任何人的；papam—罪惡反應；na—既不；na—也不；eva—肯定地；sukrtam—虔誠反應；vibhuh—偉大的(至尊控制者)；ajnanena—被愚昧；avrtam—蒙蔽了；jnanam—(自發的)超然知識；tena—因為那個原因；muhyanti—被迷惑；jantavah—生物。

至尊主不接受任何人的罪惡或虔誠反應。愚昧蒙蔽生物體內在固有的真正知識，迷惑他們。

《要義甘霖》：至尊主不促進或策動生物體好或不好的活動，因為同一原因，祂自己不招致罪孽或虔誠。奎師那講述這個以nadatte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蒙蔽微靈精闢知識的，只是蒙騙能量而已。因此祂說ajnanena，意謂愚昧蒙蔽了生物體與生俱來或天生的知識，微靈只是因此而被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全面遍透而無限(vibhu)。祂的覺悟、喜樂都是完全的，也有無限能量。祂恆常沉醉於自己的本性—喜樂之洋。祂不促進任何人的好壞行為，因為對一切都不在意。至尊聖主自我滿足(atmarama)，也盡償所願(aptakama)。正是祂的蒙騙能量，蒙蔽微靈天生和與生俱來的知識，受

條件限制狀態的微靈，藉此認同自我是軀體。只是因為錯誤地認同軀體是自我，微靈才產生活動履行者的自我概念。

《聖典博伽瓦譚》(6.16.11)說：

nādatta ātmā hi guṇaṁ na doṣaṁ na kriyā-phalam  
udāsīnavad āsīnaḥ parāvāra-dṛg īśvaraḥ

祺陀可圖大君(Citraketu)亡兒的靈魂，給痛不欲生的父親傳授這個訓示：「超靈不接受快樂或痛苦，或得到王國等等活動結果。祂見證活動的因果，因為祂不受制於物質軀體和物質事件，因此保持淡然。」

### 詩節十六

jñānena tu tad ajñānaṁ yeṣāṁ nāśitam ātmanaḥ  
teṣāṁ ādityavaj jñānaṁ prakāśayati tat param

jnanena — 藉著知識； tu — 但是； tat — 那； ajnanam — 愚昧； yesam — 他的； nasitam — 被毀滅； atmanah — 靈魂的； tesam — 對那些； aditya-vat — 像太陽； jnanam — 知識； prakasayati — 揭露； tat — 那； param — 至尊主，超然的至尊真理。

但是對於那些憑藉至尊主知識毀滅了愚昧的人來說，那知識就像驕陽般耀眼，揭示非物質的超然絕對真理 — 至尊聖主。

《要義甘霖》：正如至尊聖主的蒙騙能量(avidya-sakti)蒙蔽生物體的知識，祂的知識能量(vidya-sakti)也毀滅愚昧和揭示純粹知識。正如陽光驅散黑暗，照亮大地、天空和萬物，這知識同樣也毀滅愚昧，啟明超然知識。因此主既不牽制或解脫任何人。相反，根據物質自然的品質，只是愚昧和知識各自導致牽制和解脫。享受或發動活動的那種傾向導致束縛。同樣，不依附、安寧等等則使人解脫。這都是物質自然的品質。在策動活動方面，主只有部分責任，因為物質自然的所有品質，都因為祂是全面遍透的超靈而展現。因此祂不可能有偏倚或殘忍等等缺陷。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根據自己的物質欲望，生物體從沒有開始的物質自然那裏，得到軀體和從事活動。不是由主決定生物體的罪孽或虔誠活動。循序漸進的修習者的虔誠善行和使他低墮的罪孽，都因之前的印象而起。為了處罰生物體，至尊聖主的假象能量蒙蔽他的固有本性。於是生物體開始認同自我是軀體，之後又以為自己是所有活動的履行者。決不能為微靈的這種狀態怪責主。

假象能量的兩種功能－愚昧和知識，分別有助於牽制和解脫生物體。《聖典博伽瓦譚》(11.11.3)說：

vidyāvidye mama tanū viddhy uddhava śarīriṇām  
mokṣa-bandha-karī ādye māyayā me vinirmite

烏達瓦啊，愚昧和知識都是我假象能量的功能。

根據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此時，知識賜予解脫，愚昧則導致束縛。假象有三種能力：三種不展現的物質自然形態、愚昧和知識。

不展現的物質能量，給生物體創造似是而非的虛假名份。愚昧不實地疊置這些以非為是的名份，知識能輕易消除這樣的疊置。在這裏，必須正確明白到，生物體粗糙和精微身體的名份，是物質自然形態創造的，不是假的。相反，兩者之中的「我」和「我的」等等概念卻是假的。《韋達經》和《奧義書》稱之為假象。

作為履行者的這個本然自我概念，永存於至尊主之內。物質自然是祂的無活動物質能量。僅是透過祂的瞥視，就啟動了物質自然的功能。因此物質自然是創造物質世界的次要原因。主其實是創造的策動者，但只是間接或部份地。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知識有兩種：世俗和超然的。世俗的表示『關於無活動物質的知識』，稱為微靈的愚昧(avidya)。超然知識(aparakṛta-jnana)稱為超然知識(vidya)。當靈性知識毀滅了微靈的物質知識時，他內裏就覺醒那至尊的靈性知識，啟蒙超凡脫俗的絕對真理。」

## 詩節十七

tad-buddhayas tad-ātmānas tan-niṣṭhās tat-parāyaṇāḥ  
gacchanty apunar-āvṛttim jñāna-nirdhūta-kalmaṣāḥ

tad-buddhayaḥ－他們的智慧專注於祂；tat-atmanah－他們專心致志於冥想祂；tat-niṣṭhah－他們僅是獻身於祂；tat-parayanah－他們致力於聆聽和歌頌祂；gacchanti－他們臻達；apunah avṛttim－擺脫一再投生；jnana－透過超然知識；nirdhuta－清除了；kalmasah－他的痴醉或愚昧。

智慧專注於至尊主，只是專心致志於冥想祂，專一地獻身於祂，致力於聆聽和歌頌祂，愚昧被知識徹底毀滅了，那些人得到解脫，從此永不再返。

《要義甘霖》：超然知識僅是啟明生物體的知識，而非至尊主的知識。《聖典博伽瓦譚》(11.14.21)說：「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只有透過奉愛，才可以得到我。」

為了得到超靈的知識，思辨家必須明確地實踐奉愛修習。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 tad-buddhayaḥ 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在這裏，tat(tad) 這個字指的是，前述的同一位全面遍透的主。Tad-buddhayaḥ 表示智慧專注於主的那些人，唯獨冥想祂一個。tat-atma 表示「唯獨全神貫注於祂的那些人」。「Jñānam ca mayi sannyaset—思辨家應該把知識皈依給我」(《聖典博伽瓦譚》11.19.1)。

根據這句話，只有那些知道自我與軀體分開，放棄了培養善良形態自我知識的決心，對至尊主有堅定信心的人，才稱為那些對奉愛有堅定信心的人(tat-nisthaḥ)。Tat-parāyaṇaḥ 表示「那些致力於聆聽和歌頌祂的人」。

《梵歌》(18.55)稍後說：

bhaktyā mām abhijānāti yāvān yaś cāsmi tattvataḥ  
tato mām tattvato jñātvā viśate tad-anantaram

只有透過奉愛，才可以原原本本地認識我，從而臻達我。因此，愚昧被知識徹底毀滅了的那些人，得到超靈的知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梵歌》(14.17)說：「Sattvāt sañjāyāte jñānam—知識是善良形態的。」不過，超靈超越三種形態，也是它們的控制者。因此，雖然知識能以善良形態知識的形式毀滅愚昧，卻無法展現超靈知識。《梵歌》(18.55)說：「bhaktyā mām abhijānāti—只有奉愛才可以展現至尊聖主的知識。」就此而論，應該細心思考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對這個詩節(18.55)的注釋。

## 詩節十八

vidyā-vinaya-sampanne brāhmaṇe gavi hastini  
śuni caiva śvapāke ca paṇḍitāḥ sama-darsinaḥ

vidya-vinaya-sampanne—具備知識和溫文品質的；brahmane—在婆羅門之中；gavi—在牛之中；hastini—在大象之中；suni—在狗之中；ca—和；eva—確實；sva-pake—在吃狗者之中；ca—和；paṇḍitah—被啟蒙的人(jnanis)；sama-darsinah—對靈魂一視同仁。



被啟蒙的人對溫文博學的婆羅門、牛、大象，狗和吃狗者都一視同仁。

《要義甘霖》：正如上一個詩節所述，極度致力於至尊控制者的智者，然後就超越物質形態，沒興趣接受那些不同程度地存在於每個實體的各種形態。如此一來，他們心境平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vidya-vinay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據說牛和婆羅門都是善良形態的，因此比情欲形態的大象更高。他們也比愚昧形態的狗和吃狗者更高。不過，超越了自然形態的博學之士，不注意這樣的差別。他們反而看見凌駕於這三種自然形態的靈魂無處不在。他們稱為一視同仁的人(sama-darsi)。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述詩節解釋了，得到啟蒙的聰明人的眼界。在這裏，sama-darsih這個字表示「要有這樣的看法，至尊主的邊際能量，在每個物質軀體展現為具有獨特永恆形象和本性的微靈。」只有那些這樣察看自我的人，才稱為一視同仁的人。至尊主在《梵歌》(6.32)進一步闡明了這點，《聖典博伽瓦譚》(11.29.14)也描述了：

brāhmaṇe pukkase stene brahmaṇye 'rke sphuliṅgake  
akrūre krūrake caiva sama-dr̥k paṇḍito mataḥ

對婆羅門和吃狗者、小偷和至尊(主)的奉獻者、陽光和火花、殘忍的人和友善的人一視同仁，我認為這樣的人聰明過人。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解釋，sama-dr̥k表示「覺悟到我一至尊梵一永恆地存於每個生物體之中。」有這種眼界的人，稱為一視同仁的人。

### 詩節十九

ihaiva tair jitaḥ sargā yeṣāṁ sām̐ye sthitaṁ manaḥ  
nirdoṣāṁ hi samāṁ brahma tasmād brahmaṇi te sthitaḥ

iha eva—在這個世界；taiḥ—那些；jitaḥ—被征服；sargāḥ—生生死死的物質創造；yeṣāṁ—他的；sām̐ye—沉著鎮定；sthitaṁ—處於；manaḥ—心意；nirdoṣāṁ—無瑕；hi—因為；samāṁ—沉著的；brahma—靈魂；tasmāt—因此；brahmaṇi—在超然之中；te—他們；sthita—處於。

據說那些專心致意於沉著鎮定的人，在今生已經征服了生死。因為他們像絕對靈魂那樣完美無瑕，鎮定沉著，真的處於超然之中。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這裏讚揚一視同仁。Sargāḥ指的是，這個世界裏被創造的事物。Jitaḥ表示「擊敗」。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Ihaiva表示「真的，住在這個世界時。」換句話說，正是在修習階段時，擺脫這個物質世界的束縛。

## 詩節二十

na prahr̥ṣyet priyam̐ prāpya nodvijet prāpya cāpriyam  
sthira-buddhir asam̐mūḍho brahma-vid brahmaṇi sthitah̐

na prahr̥ṣyet—他沒喜出望外；priyam—令人快樂的事物；prāpya—接受了；na udvijet—他不覺困擾；prāpya—得到了；ca—和；apriyam—令人不悅的事物；sthira-buddhih—智慧堅定的人；asammudhah—不會被騙；brahma-vit—知道超然的人；brahmani—在超然之中；sthitah—處於。

認識絕對靈魂，堅定地處於超然的人，智慧堅定，不會被騙。得到令人快樂的事物時他不歡欣，接受了令人不悅的事物時也不絕望。

《要義甘霖》：至尊主講述這個以na prahr̥ṣyet等字開始的詩節，描述智者對令人快樂和不悅的世俗事情，所採取的同等眼界。na prahr̥ṣyet表示不興高采烈，nodvijet表示不感到沮喪。要旨就是，在修習階段必須這樣修習。有鑑於此而用了祈使句。人們因假我而被悲喜蒙騙。智者沒有這樣的自我，始終都不會被騙。

## 詩節二十一

bāhya-sparsēṣv asaktātmā vindaty ātmani yat sukham  
sa brahma-yoga-yuktātmā sukham akṣayam aśnute

bahya-sparsesu—對外在的感官快樂；asakta atma—不依附的人；vindati—發現；atmani—在自我之內；yat—無論如何；sukham—快樂；sah—那；brahma-yoga—與絕對靈魂的超然交流；yukta-atma—聯合了的靈魂；sukham—快樂；aksayam—無限的；asnute—得到。

不依附外在感官快樂的人，在自我之中自得其樂。透過瑜伽與至尊主聯合，他喜樂無邊。

《要義甘霖》：臻達了超靈的生物體喜樂無邊，因此這種透過瑜伽與絕對靈魂聯合的生物體，他的心意毫不依附感官快樂。只有他們才能體驗這點。不斷品嚐甘露的人，為甚麼會有興趣吃泥漿？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只有借助肉身的感官，才可以體驗聲音和觸摸等等外在感官對象，那些感官都不是純粹靈魂的直接才能。那些始終都不依附外在感官對象的人，留在體驗超靈所致的那種喜樂。他們甚至沒想到感官對象，更何況是享受它們。根據詩節 *param dṛṣṭvā nivartate*(《梵歌》2.59)，由於他們一直沉醉於更高品味，即服務至尊主之樂，因此毫不在意那種源於物質感官對象的世俗享樂。

## 詩節二十二

*ye hi samsparśajā bhogā duḥkha-yonaya eva te  
ādy-antavantah kaunteya na teṣu ramate budhaḥ*

*ye*—它；*hi*—肯定地；*samsparśa-jah*—肉身與感官對象接觸而產生的；*bhoga*—所有快樂；*duhkha-yonayah*—痛苦之源；*eva*—肯定地；*te*—它們；*adi-antavantah*—開始和終結；*kaunteya*—琨緹之子啊；*na*—不；*tesu*—在它們之中；*ramate*—振奮；*budha*—啟蒙之人。

琨緹之子啊，與感官接觸所產生的快樂肯定導致痛苦。由於它們有開始和終結，因此啟蒙之人不依附它們。

《要義甘霖》：聰明的人不依附感官享樂。因此講述了這個以*ye hi*開始的詩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感官與感官對象接觸所得的快樂，稱為 *samsparśa-moksa*。這樣的快樂有開始和終結，因為當接觸中斷時，快樂就停止。因此智者不依附這樣的感官享樂，它短暫無常，只是看起來令人快樂。只是為了維持軀體，這樣的智者才毫不依附地讓感官投入於活動。

## 詩節二十三

*śaknotīhaiva yaḥ sōdhum prāk śarīra-vimokṣaṇāt  
kāma-krodhodbhavaṁ vegam sa yuktaḥ sa sukhī narah*

*saknoti*—能夠；*iha eva*—在今生；*yaḥ*—他；*sodhum*—忍受；*prak*—之前；*sarira*—軀體；*vimoksanat*—放棄了；*karma-krodha*—色欲和憤怒的；*udbhavam*—產生；*vegam*—各種強烈欲望；*sah*—他；*yuktah*—瑜伽師；*sah*—他；*sukhi*—是快樂的；*narah*—人。

在放棄軀體之前，在今生能容忍色欲和憤怒所產生的強烈欲望，這樣的人是瑜伽師，而且真正感到快樂。

《要義甘霖》：儘管墮進了物質存在之洋，這個詩節所述的人是瑜伽師，而且感到快樂。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knoti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要得到有利於感官快樂的感官對象，這裏稱這樣的強烈渴望或渴求，為色欲(kama)或強烈渴望。就此而論，kama這個字表示各種欲望，它最深入的含意是渴望與異性結合而得到快樂。心意極度厭惡那些不利於感官享樂的事物，稱為憤怒(krodha)。那些至死都能忍受色欲和憤怒催湧的人，稱為瑜伽師，他們感到快樂。

## 詩節二十四

yo'ntah-sukho'ntarārāmas tathāntar-jyotir eva yah  
sa yogī brahma-nirvāṇam brahma-bhūto'dhigacchati

yah—他；antah-sukhah—樂在自我之中；antah-aramah—樂於在自我之中；tatha—和；antah-jyotih—內省；eva—肯定地；yah—他；sah—那；yogi—瑜伽師；brahma-nirvanam—透過覺悟靈魂之樂(brahmananda)，超脫物質存在；brahma-bhūtaḥ—在超然之中；adhigacchati—他得到。

僅是從自我之中得到快樂，只在自我之中才感到振奮，只著眼於自我之內的瑜伽師，穩處於超然之中。他得到從物質存在解脫的超然境界之樂。

《要義甘霖》：對於那些不受物質世界各種情況影響的人來說，直接體驗絕對靈魂，這本身都令人快樂。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o 'ntah等字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那些從內在自我得到喜樂的人，只樂在自我之中，因此他們的眼界集中於內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裏解釋，怎樣可以輕鬆自然地止息之前所述，色欲和貪婪的強烈催湧。體驗到自我，就可以輕易控制這樣的強烈欲望。覺悟自我而體驗到快樂，樂在自我之中，眼界恆常都集中於自我的本性，這樣的瑜伽師托庇於無私地履行他們的賦定職務。他們臻達解脫層面。他們最終穩處於自己的永恆形象和本性。這些瑜伽師輕易對色欲、強烈渴望等等世俗感官活動變得不感興趣，他們在自我之中體驗到的快樂，稱為靈性喜樂(brahma-nirvana)。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為《梵歌》(5.26)所寫的注釋說：「擺脫了色欲和貪婪，控制了心意，知道靈魂真理的棄絕僧，很快就完全覺悟到靈性喜樂。」

探討了真和假的對象之後，把工作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來崇拜祂，儘管活在物質世界，履行無私活動的瑜伽師，都讓自己處於超越物質自然的真象。這種毫無物質痛苦的狀態，稱為終止物質生命(brahma-nirvana)。

## 詩節二十五

labhante brahma-nirvāṇam ṛṣayah kṣīṇa-kalmaṣāḥ  
chinna-dvaidhā yatātmānaḥ sarva-bhūta-hite-ratāḥ

labhante—他們得到；brahma-nirvanam—絕對靈性解脫的喜樂；rsayah—從內裏得到啟發的人；ksina—被毀滅；kalmasah—罪惡的品質；chinna-dvaidhah—專心致志，沒有懷疑的人；yata-atmanah—心意自控的人；sarva-bhuta-hite—對眾生的福祉；ratah—依附的人。

那些沒有罪惡和懷疑，控制心意，重視眾生福祉的聖人，透過覺悟絕對靈魂 (brahma) 從物質存在解脫。

《要義甘霖》：很多人透過修習達到完美。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labhantem一字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

## 詩節二十六

kāma-krodha-vimuktānām yatīnām yata-cetasām  
abhitō brahma-nirvāṇam varttate viditātmanām

kama-krodha—從色欲和憤怒；vimuktanam—解脫了的人；yatinam—對於苦修者；yata-cetasam—對於那些控制了心意的人；abhitah—在每一方面；brahma-nirvanam—透過靈性覺悟終止了物質生命；vartate—進行；vidita-atmanam—對於那些精通靈魂科學的人。

內心沒有色欲、憤怒等等，控制心意，精通靈魂真理的那些棄絕者，透過靈性覺悟完全終止物質生命。

《要義甘霖》：「那些有自我知識，卻沒超靈知識的人，要多久才會得到終止物質生命的這種快樂？」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kama-krodha開始的詩節。那些心意穩定，精微軀體已經毀滅的人，不久就十全十美地終止物質生命。

## 詩節二十七至二十八

sparsān kṛtvā bahir bāhyāṁś cakṣuś caivāntare bhruvoḥ  
prāṇāpānau samau kṛtvā nāsābhyantara-cāriṇau  
yatendriya-mano-buddhir munir mokṣa-parāyaṇaḥ

## vigatecchā-bhaya-krodho yah sadā mukta eva sah

sparsan—聲音和觸覺等等感官察知；krtva—放置了；bahih—外面；bahyan—外在的；caksuh—雙眼；ca—和；eva—肯定地；antare—之間；bhruvoh—雙眉；prana-apanau—向內流動和向外流動的生命氣；samau—相等的；krtva—集中於；nasa-abhyantara-carinau—在鼻孔內移動；yata—受控制；indriya—各種感官；manah—心意；buddhih—和智慧；munih—聖人；moksa-parayana—致力於得到解脫；vigata—擺脫了；iccha-bhaya-krodhah—從欲望、恐懼和憤怒；yah—他；sada—恆常；muktah—解脫了；eva—肯定地；sah—他。

沒有欲望、恐懼和憤怒的人，把聲音和觸覺等等外在感官對象，從心意完全移走。然後，他把目光專注於兩眉之間，暫停透過鼻孔流動的，向內和向外生命氣的運行。他這樣平衡生命氣，控制感官、心意和智慧，讓自己致力得到解脫。這樣的聖人肯定永遠解脫。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履行供奉給至尊控制者的無私活動，修習者得到純粹的心。那時候就出現那種自我知識。要得到超然知識，必須培養奉愛。最後透過源於奉愛的超然知識，體驗到至尊聖主。但是那些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與祂交流而淨化了內心的人，認為八部瑜伽程序的修習，勝過為了覺悟絕對真理的思辨瑜伽修習。第六章解釋了這點。至尊聖主在這裏講述以sparsan開始的詩節，作為第六章的一段正文。

Sparsa指的是觸覺、形象、聲音、味道和氣味等等，以外在感官察知的對象，全都進入心意。因此應該把它們從心意驅逐出去，禁止心意奔向它們。應該把目光專注於兩眉之間。如果一個人完全閉上眼睛，可能會入睡，如果完全睜開眼睛，又可能會因感官對象而分心。因此，要確保兩者都不發生，就應該保持眼睛半開，在鼻孔內控制上行和下行呼吸的上下運行，從而平衡它們。這樣控制感官的那些人，被視為解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只有透過與我有關的無私活動，才可以淨化心意。淨化了心意之後，就得到完美的知識。這是得到絕對真理的方法。懷著完美知識對至尊主奉愛，求取那超越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知識，就逐漸發展對絕對靈魂的體驗。我之前對你解釋了這點。」

現在，我會為淨化了心意的人解釋八部瑜伽，作為覺悟絕對靈魂的方法。我提出的陳述只是為了提供這方面的概念。請聽著。要徹底消除心意裏聲音、觸覺、形象、味道和氣味的外在形式。這修習稱為感官控制。這樣修習控制心意時，眼睛專注於兩眉之間，看著鼻尖。完全閉上眼睛可能會入睡，完全睜開則可能因外在事物而分心。因此應該半閉眼睛，控制它們，讓目光落在鼻尖上的兩眉之間。透

過鼻孔呼吸時，應該要調節上行呼吸和下行呼吸，平衡上下的運行。因此，以解脫為目標的聖人控制了感官、心意和智慧，這樣坐著，為了覺悟絕對真理而放棄欲望、恐懼和憤怒。這樣他們就可以從物質束縛完全解脫。因此，也可以修習無私活動修習的支體部分—八部瑜伽，作為無私活動修習的一部分。」

## 詩節二十九

bhoktāraṁ yajña-tapasāṁ sarva-loka-maheśvaram  
suhṛdam sarva-bhūtānāṁ jñātvā mām śāntim ṛcchati

bhoktaram—享受者；yajna-tapasam—祭祀和苦行的；sarva-loka—在所有世界；maha-isvaram—至尊控制者；suhṛdam—朋友；sarva-bhutanam—眾生的；jnatva—明白了；mam—我；santim—安寧(透過解脫)；rcchati—得到。

知道我是所有祭祀和苦行的享受者，所有星球的至尊控制者和眾生的祝願朋友，那個人從物質認同的束縛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正如培養超然知識的思辨家，得到那種透過奉愛而出現的超靈知識，這樣的瑜伽師也得到解脫。這個以bhoktaram開始的詩節說明了這點。《博伽梵歌》說：「果報工作者履行的祭祀和思辨家履行的苦行，享受者都是我。我是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瑜伽師堪受崇拜的對象，我是內在見證者，我是所有星球唯一的至尊控制者。我是眾生的祝願者，因為我透過我的奉獻者，仁慈地賜予他們奉愛訓示。因此，要知道我都是奉獻者堪受崇拜的對象。因為我超然於物質自然的各種物質形態，因此無法透過善良形態的知識覺悟我。我在《聖典博伽瓦譚》(11.14.21)宣佈：『bhaktyāham ekayā grahyaḥ—只有透過奉愛才可以得到我。』只有透過超然奉愛，瑜伽師才能覺悟到我的局部面貌—超靈—是他們堪受崇拜的對象，並得到安寧或解脫。」

無私地把努力的成果供奉給至尊(主)，思辨家和業報瑜伽師得到個體靈魂和超靈的知識。他們這樣得到解脫。這是這一章的精萃。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五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得到超靈的知識，無私活動的瑜伽師也得到解脫。這知識透過奉愛出現。履行祭祀和苦行時懷著奉愛所供奉的物品，至尊聖主是唯一的享受者。作為內在超靈，祂確是所有瑜伽師堪受崇拜的對象、眾生的祝願者和所有星球的至尊控制者：

tam īśvarāṇāṃ paramaṃ maheśvaram  
taṃ devatānāṃ paramaṃ ca daivatam  
patim patināṃ paramaṃ parastād  
vidāma devaṃ bhuvaneśam īḍyam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7)

我們堪受崇拜的主是各個世界的主人，我們知道祂是所有控制者之尊、眾主之至尊主、那些能夠賜予保護的人之至尊保護者。祂超然於非人格梵。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聽到了頭四章，可能會產生疑問。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如果得到了解脫作為崇拜祂的成果，那麼思辨瑜伽有甚麼地位，又會以甚麼形式展現？

這一章的訓示是為了消除這個懷疑而講述的。思辨瑜伽(數論瑜伽)和無私活動瑜伽沒有分別，因為它們有同一至尊目標，即奉愛。在無私活動的初階，履行賦定活動比發展超然知識更重要，在最後階段(思辨瑜伽)，發展這些知識比賦定活動更重要。

微靈的固有本性是純粹的有意識實體。不過，當他渴望享受假象時，就受制於無活動的物質，當他認同自己是物質時，固有地位就逐漸越是隱蔽。只要這物質軀體存在，就必需進行物質活動。受條件限制靈魂得到解脫的唯一方法，是透過靈性努力恢復原本的固有狀態。

在他的物質軀體之旅期間，他越努力恢復本來的固有狀態，業報的主導地位就相應減弱。透過履行靈性修習，發展一視同仁的眼界、不依附、控制世俗色欲和憤怒，還有根除所有懷疑等等的時候，絕對靈性解脫之樂就自動出現。從事業報瑜伽的修習和維繫軀體時，可以同時履行下列八個程序所組成的八部瑜伽：控制感官、控制心意、坐姿、控制呼吸、撤回感官、集中、冥想和神定。

如果得到奉獻者的聯誼，在履行這些修習期間，對至尊聖主奉愛的喜樂就逐漸展現。這稱為隨解脫而來的永久安寧(mukti-purvika-santi)。在這裏，mukti表示『在自己的永恆形象和本性之中』。那時候，履行純粹靈性專注的傾向，會照亮生物體固有本性的光榮。」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五章。

## 第六章

透過冥想而行的瑜伽  
(Dhyana-Yoga)



## 詩節一

śrī bhagavān uvāca  
anāśritaḥ karma-phalam kāryam karma karoti yaḥ  
sa sannyāsī ca yogī ca na niragnir na cākriyaḥ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聖主說；anasritah—不期望；karma-phalam—他的活動成果；karyam—那些必定要做的；karma—工作；karoti—履行；yah—他；sah—他；sannyasi—在棄絕階級；ca—和；yogi—有關係的人；ca—和；na—不；niragnih—停止實行火祭等等活動；na—不；ca—和；akriyah—不履行身體活動的人。

至尊聖主說：「那些不渴求活動結果地履行賦定活動的人，是不折不扣的棄絕僧和瑜伽師。那些只是不再履行agni-hotra-yajna(在銅碗內燃燒酥油、豆類和大米)等等火祭的人，不是棄絕僧，那些僅是放棄所有身體活動的人，不是瑜伽師。」

《要義甘霖》：這第六章涉及心意自控的瑜伽師所履行的各類瑜伽。也解釋控制無常心意的的方法。

實踐八重瑜伽體系的人，不應該突然放棄無私地履行賦定活動。因此至尊聖主說：「那些知道經典賦定職務是必須的，不求結果地履行的人，是不折不扣的棄絕僧，因為他們棄絕了活動成果。由於他們的心意不渴求感官享樂，因此這樣的人又稱為瑜伽師。」Niragni表示，一個人並非只因摒棄了履行火祭等等所有宗教職務，就稱為棄絕僧。Akriyah表示，一個人並非只因放棄了所有身體活動，眼睛半閉，木然靜坐，就稱為瑜伽師。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第五章結尾的三個詩節，扼要地描述了八部瑜伽。這第六章詳細解釋了這三個詩節的主題。

注釋所述的agni-hotra這個詞語，指的是為了滿足火神(Agni)而履行的獨特韋達火祭。按照這個程序，在婚禮結束時，婆羅門應該生火和唸誦春季的賦定韋達曼陀，履行火祭。那時候，一個人以特定的物品(例如酥油)堅定地發誓。之後，餘生都應該用那種物品履行祭祀。在暗月夜，必須用大麥水親自履行祭祀。在其他日子，儘管有些變動都不失為過。

履行了一百次祭祀之後，必須在早上向太陽和在黃昏向火焰履行祭祀。必須在第一個盈月夜冥想火焰，開始十個儀式(dasa-purnamasa-yaga)。除此之外，必須分別在盈月夜和在暗月夜履行三次祭祀。而且，餘生都必須履行這六個祭祀。《韋達經》詳細描述了履行這種祭祀所得的結果。

## 詩節二

yam sannyāsam iti prāhur yogam tam viddhi pāṇḍava  
na hy asannyasta-saṅkalpo yogī bhavati kaścana

yam—它；sannysam—棄絕工作；iti—那；prahuh—他們(智者)稱為；yogam—透過無私活動而行的瑜伽；tam—那；viddhi—知道；pandava—潘度之子(阿尊那)啊；na—不；hi—確實；asannyasta-sankalpa—無法棄絕享受活動成果的渴望；yogi—瑜伽師；bhavati—可以成為；kascana—任何人。

阿尊那啊，要知道智者所說的停止活動，與瑜伽是一樣的，因為無法放棄渴求活動成果和感官享樂的人，決不能成為瑜伽師。

《要義甘霖》：sannyasa這個字的真實含意是棄絕活動成果，yoga這個字的含意則是穩定心意，以致不會因感官對象而心神不定。因此，sannyasa和yoga的意思都是一致的。那些不曾放棄渴求活動成果(asannyasta-sankalpa)或感官享樂欲望的人，決不能稱為瑜伽師。

## 詩節三

ārurukṣor-muner yogam karma kāraṇam ucyate  
yogārūḍhasya tasyaiva śamaḥ kāraṇam ucyate

aruruksoh—對那些想開始的人；muneh—對聖人；yogam—堅定的冥想(dhyana-yoga)；karma—無私活動；karanam—修習；ucyate—據說；yoga-arudhasya—對那個在冥想瑜伽(dhyana-yoga)臻達了最高境界的人；tasya—對他(聖人)；eva—肯定地；samah—棄絕(所有不相關的活動)；karanam—修習；ucyate—據說。

對於立志晉升到堅定地冥想至尊人物之途的聖人來說，據說方法就是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祂，藉此崇拜祂。當他在那個崇高的瑜伽境界達到穩定時，據說方法就是棄絕那些使他難以集中於冥想的活動。

《要義甘霖》：有人也許會質疑，一個具備《梵歌》(6.1)所述品質的八部瑜伽師，餘生是不是一定要履行無私活動。這個以aruruksoh這個字開始的詩節消除了那個懷疑，它確定無私活動的限制。muni表示立志穩處於瑜伽，即堅定地冥想至尊(主)的人，必須履行無私活動，因為它淨化心意。他們一旦達到穩定的冥想，就必須停止任何會使他們分心的活動。冥想階段是八部瑜伽修習的其中一個階段，那些渴望臻達這個層面，心意卻沒完全淨化的人，應該把活動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瑜伽好比獨特的梯子。最低處好比陷於墮落俗氣之微靈的生命，他的意識知覺全神貫注於世俗之事。這個由各個步驟組成的瑜伽梯子，從那個層面一直攀升到純粹知覺的層面。梯子的各個台階有不同的名字，但是統稱為瑜伽。這瑜伽有兩部分(給兩類瑜伽師)：(1) 對於想修習瑜伽和剛剛開始爬瑜伽梯(yoga-aruruksu-muni)的人來說，唯一的程序據說是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2) 對於那些踏上了完美瑜伽層面的人(arudha-yogi)來說，唯一的目標是不再渴求果報工作；他以永恆喜樂為目標。這兩個粗略部分稱為karma和santi。」換句話說，它們各自的目標是履行無私活動和臻達永恆喜樂。

#### 詩節四

yadā hi nendriyārtheṣu na karmasv anuṣajjate  
sarva-saṅkalpa-sannyāsī yogārūḍhas tadocyate

yada—當；hi—那肯定地；na—不；indriya-arthesu—對感官對象；na—也不；karmasu—對活動；anusajjate—依附的；sarva-sankalpa—他所有欲望的；sannyasi—棄絕僧；yoga-arudhah—晉升到瑜伽層面；tada—那麼；ucyate—據說。

當棄絕僧毫不依附感官對象及履行活動時，就稱為晉升到瑜伽層面(yoga-arudha)，因為他已經放棄了所有活動成果的渴求。

《要義甘霖》：只有那些內心完全純粹的人，才稱為晉升到瑜伽層面。至尊聖主在這個以yada hi開始的詩節，解釋這種人的徵兆。Indriya-arthesu表示他們既不依附聲音等等感官對象，也不依附活動，即得到那些感官對象的方法。

#### 詩節五

uddhared ātmanātmānam nātmānam avasādayet  
ātmaiva hy ātmano bandhur ātmaiva ripur ātmanah

uddharet—應該從無盡的生死輪迴獲救；atmana—透過不依附的心意；atmanam—靈魂；na—不；atmanam—靈魂；avasadayet—應該降低；atma—心意；eva—確實；hi—肯定地；atmanah—靈魂的；bandhuh—朋友；atma—心意；eva—確實；ripuh—敵人；atmanah—靈魂的。

一個人必須透過思想的超脫，使自己從物質世界獲救，也不要讓心意使他墮落，因為心意同時既是朋友，也是自己的敵人。

《要義甘霖》：靈魂只因依附感官對象，才墮進物質世界的生死之洋。必須竭盡所能地自救。不依附感官對象的心意(atmana)解救自我(atmanam)。Na avasadayet表示，依附感官對象的心意，不應該使靈魂墮進物質之洋。如此一來，心意(atma)既是朋友，也是自我的敵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毫不依附的心意是一己的朋友，滿是依附的心意則是敵人。據說：

mana eva manuṣyāṇām kāraṇam bandha-mokṣayoḥ  
bandhāya viṣayāsaṅgo muktyair nirviṣayaṁ manah

《阿瑪瑞塔-冰杜奧義書(Amrta-bindu Upanisad)》(2)

一個人的心意是導致束縛和解脫的唯一原因。全神貫注於感官對象的心意導致束縛，不依附感官對象則導致解脫。

### 詩節六

bandhur ātmātmanas tasya yenātmaivātmanā jitaḥ  
anātmanas tu śatrutve varttetātmaiva śatru-vat

bandhu—朋友；atma—心意；atmanah—靈魂的；tasya—那個的；yena—透過他；eva—肯定地；atma—心意；atmana—被靈魂；jitaḥ—被征服了；anatmanah—對於感官不受控的人；tu—但是；satrutve—在有害活動之中；varteta—也許會從事；atma—心意；eva—就；satru-vat—像敵人。

對於征服了心意的生物體來說，心意是他的朋友，但是對於還沒征服感官的人來說，心意卻像敵人一樣與他作對。

《要義甘霖》：誰的心意與他為友，誰的心意又與他為敵？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bandhu這個字開始的詩節回答這點。對於征服了心意的靈魂來說，心意是他的朋友。但是對於心意不受控的靈魂來說，它卻像敵人一樣有害。

### 詩節七

jitātmanaḥ praśāntasya paramātmā samāhitaḥ  
śītoṣṇa-sukha-duḥkheṣu tathā mānāpamānayoḥ

jita-atmanah—對於心意受控的瑜伽師；prasantasya—他非常平和(毫無依附和厭惡)；parama—至尊；atma—靈魂；samahitaḥ—臻達了神定；sita-usna—冷熱；sukha-dukhesu—在苦樂之中；tatha—還有；mana-apamanayoh—榮辱。

控制了心意的瑜伽師毫不依附和厭惡冷熱、苦樂和榮辱等等二元性。這種瑜伽師的心意深刻地專注於神定。

《要義甘霖》：現在，以下這三個詩節描述了擅於瑜伽者的特性。征服了心意(jita-atmanah)，毫無依附、嫉妒等等(prasanta)的人，恰到好處地處於神定之中，不因冷熱、苦樂和榮辱等等心神不定。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原來的詩節，paramatma這個字指的不是至尊控制者超靈。相反，它表示個體靈魂。在這裏，parama這個字加上samahita，意思就是具有上述徵兆的人，深入地專注於神定。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和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說，在這裏，parama這個字表示強烈。

### 詩節八

jñāna-vijñāna-tr̥ptātmā kūṭastho vijitendriyaḥ  
yukta ity ucyate yogī sama-loṣṭāśma-kāñcanaḥ

jnana-vijnana — 透過超然知識和它的覺悟；tr̥pta — 滿足的人；atma — 靈魂；kuta-sthah — 登峰造極的(他的意識知覺不受物質轉變影響)；vijita-indriyah — 征服了感官的人；yuktah — 臻達了瑜伽之巔的人；iti — 因此；ucyate — 據說是；yogi — 瑜伽師；sama — 看來一樣；losta-asma-kancanah — 對沙子、石頭和金子。

因知識和覺悟感到心滿意足，意識知覺不受物質轉變影響，征服了感官，覺得沙子、石頭和金子都一樣的人，據說在瑜伽方面已經達到了完美。

《要義甘霖》：內心無欲無求，有了知識和直接覺悟了這知識而感到滿足，那些人登峰造極(kuta-sthah)。換句話說，他們恆常都處於自我的真正本性，一直都不依附所有世俗事物。對他們來說，沙子、金子等等全都一樣。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Kuta-sthah：「kāla-vyāpī sa kūṭa-sthah eka-rūpatayā tu yah — 不因感官而心神不定，一直永恆地處於自己本性的人，稱為登峰造極的(意識知覺不受物質轉變影響)。」

### 詩節九

suhṛn-mitrāry-udāsīna madhyastha-dveṣya-bandhuṣu  
sādhuṣv api ca pāpeṣu sama-buddhir viśiṣyate

suhrt—對祝願者；mitra—朋友；ari—敵人；udasina—中立的人；madhya-stha—仲裁者；dvesya—嫉妒的人；bandhusu—親戚；sadhusu—聖人；api ca—還有；papesu—罪人；sama-buddhih—有公平智慧的人；visisyate—最進步。

對祝願者、朋友、敵人、中立者、仲裁者、嫉妒的人、親戚、聖人和罪人都一視同仁的人最崇高。

《要義甘霖》：Suhrt表示「天生的祝願者」。Mitra表示「出於愛而履行福利工作的人」。Ari指的是暴力的人或兇手。Udasina表示「對好爭吵的派別不感興趣的人」。Madhya-stha表示「針對反對黨的仲裁者」。Dvesya表示「嫉妒和行為有害的人」。Bandhu表示「親戚」，sadhu表示「聖潔的人」，papi則表示「有罪的反宗教人士」。

以平等的心看待這所有人，一視同仁的人被視為最卓越和優秀的人。與那些認為沙子、石頭和金子都一樣的人相比，這樣的人更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認為沙子、石頭和金子都一樣的人，稱為瑜伽師。不過，在擅於瑜伽的人之中，那些對祝願者、朋友、敵人、中立者、仲裁者、嫉妒的人、親戚、聖人和罪人都一視同仁的人，他們的地位甚至比那些認為無生命物質都一樣的人更高。

## 詩節十

yogī yuñjīta satatam ātmānam rahasi sthitah  
ekākī yata-cittātmā nirāśir aparigrahaḥ

yogi—瑜伽師；yunjita—應該專注於神定；satatam—恆常；atmanam—心意；rahasi—在偏僻之處；sthitah—位於；ekaki—獨居；yata-citta-atma—控制他的心意和軀體；nirasih—沒有欲望；aparigrahaḥ—不接受感官對象。

無欲無求，獨居偏僻之處，控制心意和軀體，拒絕感官對象，瑜伽師專心致志於神定。

《要義甘霖》：現在，從這個以yogi yunjita開始的詩節，直到以sa yogī paramo mataḥ結束的詩節[《梵歌》(6.32)]，至尊聖主解釋冥想程序和它的支體部分。瑜伽師應該專心致志於神定。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解釋了擅於瑜伽者(yoga-arudha)的徵兆之後，至尊主傳授瑜伽修習的訓示。瑜伽修習者應該從感官享樂對象撤回心意，履行把活動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修習。他應該這樣努力專心致志於神定，深切冥想

至尊聖主。他應該毫無物質欲望地履行修習，應該秉持堅定的棄絕，住在偏僻處，控制心意和戒絕所有對瑜伽不利的活動。

### 詩節十一至十二

śucau deśe pratiṣṭhāpya sthiram āsanam ātmanaḥ  
nāty-ucchritam nāti-nīcam cailājina-kuśottaram  
tatraikāgram manaḥ kṛtvā yata-cittendriya-kriyaḥ  
upaviśyāsane yuñjyād yogam ātma-viśuddhaye

sucau deśe— 在乾淨的地方；pratiṣṭhāpya— 鋪設了；sthiram— 穩固的；āsanam— 座位；ātmana— 他的；na ati-ucchritam— 不要太高；na ati-nīcam— 也不要太低；caila— 和一塊布；ajina— 一塊鹿皮；kusa— 一塊古薩草墊子；uttaram— 順序；tatra— 那裏；eka-agram— 專心致志地；mana— 他的心意；kṛtvā— 專注於；yata— 控制了；citta— 他心意的；indriya— 和感官；kriya— 活動；upaviśya— 坐著；āsane— 在座位上；yuñjyāt yogam— 他應該修習瑜伽；ātma-viśuddhaye— 為了淨化他的心意。

應該在祝聖過的地方，在地上鋪上古薩(kusa)草、鹿皮和布，弄一個安穩的坐處。不應該太高或太低。應該坐在上面，專一集中地修習瑜伽，淨化心意，控制所有想法和活動。

《要義甘霖》：Pratiṣṭhāpya表示「鋪設了之後」。Cailajina-kusottaram表示應該把鹿皮放在古薩草編製的墊子上，在那個座位上放上布製的座席。Ātma表示為了有能力直接看見絕對真理，瑜伽師應該把智慧集中於一點，絕不分心，心無雜念和極度敏銳。《卡塔奧義書》(1.3.12)說：「dṛśyate tv agryayā buddhyā— 智慧專一的人，看得到絕對真理。」

### 詩節十三至十四

samam kāya-śiro-grīvaṁ dhārayann acalam sthiraḥ  
samprekṣya nāsikāgram svam diśaś cāvalokayan  
praśāntātmā vigata-bhīr brahmacāri-vrate sthitaḥ  
manaḥ samyamya mac-citto yukta āsīta mat-paraḥ

samam— 筆直；kāya— 他的軀體；śiraḥ— 頭；grīvaṁ— 和脖子；dhārayan— 拿著；acalam— 不動的；sthiraḥ— 堅定的；samprekṣya— 注視著；nāsika-agram svam— 在他的鼻尖；diśaś— 在各個方向；āvalokayan— 不瞥視；prasanta-ātma— 滿是安寧；vigata-bhīr— 無畏；brahmacāri-vrate— 貞守之誓；sthitaḥ— 穩

定；manah—心意；samyamya—控制了；mat-cittah—想著我；yuktah—投入於；asita—應該坐下；mat-parah—專注於我。

讓軀體、脖子和頭成一直線，保持固定，應該僅是把視線專注於鼻尖上，不要看其他地方。這樣，嚴格地奉行貞守，無畏，心境平和及控制心意，應該全神貫注地冥想我，藉此修習瑜伽，恆常一直致力於我。

《要義甘霖》：軀體中央的部分稱為軀幹(kaya)。Samam表示「不彎曲的」，換句話說，即「筆直的」，acalam則表示「不動的」或「穩定的」。「保持軀幹挺直和固定，阻止心意接觸感官對象，冥想我美麗的四臂維施努形象時，應該致力於我的奉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如果坐姿固定和舒適，將有助靈性修習。共有舒坐(svastika)、孔雀(mayura)、飛鳥(garuda)和蓮花(padma)等等六十四個姿勢。帕坦傑利(Patanjali)也說：「sthira-sukham asanam—姿勢(asana)應該固定和舒適。」《Svetasvatara Upanisad(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2.8)解釋了式子(asana)的程序：「軀幹、頭和脖子成一直線，控制所有感官，應該專心致志於冥想心裏的至尊靈魂，修習瑜伽。這種博學的修習者以絕對超然之舟，橫渡物質世界可怕的色欲和憤怒之洋。」

某人可能會懷疑，在腦海裏憶念至尊主時，粗糙軀體是否需要採用某個姿勢。在這方面，《終極韋達》(4.1.7)說：「āsinaḥ sambhavāt—應該以穩固的姿勢，坐著憶念主哈瑞。」在他那本名為《哥文達論(Govinda-bhasya)》的《終極韋達》注釋，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解釋：「沒有適當的姿勢，不可能集中思想(citta)。走路、移動、站立和睡覺時，思想都不集中，以致不可能專心致志。」

《聖典博伽瓦譚》從3.28.8(śucau deśe pratiṣṭhāpya)到3.28.36(hetutvam apy asati)，還有11.14.32(sama āsana āsinaḥ)也引述了這點。這些詩節極有助於使人更詳細地了解這個題目。

闡述瑜伽程序的經典也說：「antar-lakṣyo' bahir dṛṣṭih sthira-cittaḥ susaṅgataḥ—外在的察知應該朝內，應該因為吉祥的聯誼而心意堅定。」

## 詩節十五

yuñjann evaṁ sadātmānam yogī niyata mānaṣaḥ  
śāntim nirvāṇa-paramāṁ mat-saṁsthāṁ adhigacchati

yunjan—從事瑜伽；evam—這樣根據之前所述的程序；sada—恆常；atmanam—心意；yogi—瑜伽師；niyata-manasaḥ—心意受控的；santim—安寧；nirvana-



paramam — 完全停止物質存在； mat-samstham — 我非人格梵的形象；  
adhigacchati — 臻達。

因此，遵循這個程序，透過瑜伽恆常專心致志於我，心意受控的瑜伽師能穩處於我的輝煌之中，以完全停止物質存在(nirvana)的形式，得到安寧。

《要義甘霖》：「心意不思念感官對象的自控瑜伽師，透過修習冥想瑜伽全神貫注於我，臻達涅槃。這樣堅定地處於我的輝煌—無從辨別的靈魂，他們得到安寧，徹底脫離物質世界的束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至尊聖主解釋修習冥想瑜伽的結果。《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Svetasvatara Upanisad)》(3.8)說：「Tam eva viditvāti-mṛtyum eti — 透過修習瑜伽，得到了至尊主(祂非人格面貌)的知識之後，他跨越物質存在形式的生死輪迴。」瑜伽師這樣臻達無特徵的絕對(真理)。

## 詩節十六

nātyaśnatas tu yogo'sti na caikāntam-anaśnataḥ  
na cāti-svapna-sīlasya jāgrato naiva cārjuna

na — 不； ati-asnataḥ — 對吃得太多的人來說； tu — 不過； yogah — 與超靈結合；  
asti — 是； na — 不； ca — 和； eka-antam anasnataḥ — 對完全禁食的人來說； na —  
不； ca — 和； ati-svapna-sīlasya — 被睡得太多的人； jāgrataḥ — 被睡眠不足的人；  
na — 也不； eva — 肯定地； ca — 和； arjuna — 阿尊那啊。

阿尊那啊，不喝不吃或吃得太多，睡得太多或睡眠不足的人，都無法使瑜伽達到完美。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兩個詩節解釋，在瑜伽修習達到堅定者的徵兆。Atyasnataḥ表示「吃得太多的人」。瑜伽經典說：

pūryed aśanenārddham tṛtīyam udakena tu  
vāyoḥ sañcaraṇārtham tu caturtham avaśeṣayet

進食時應該吃到五分飽，再喝兩分半的水，留下兩分半的空間讓氣體運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為了讓修習達到完美，瑜伽師不應該在飢餓或疲倦，心神不定時修習瑜伽。一個人覺得太冷，太熱或時間倉促時，都不應該修習瑜伽，因為這樣做不會達到完美。唸誦主哈瑞的聖名和遵循奉愛的各個支體部份時，尤其是憶念奎師那的逍遙時光時，都應該謹慎地奉行上述原則。為了保

持心意集中，修習者應該花一些時間，在僻靜處專心致志地唸誦主的聖名。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在《Hari-nama-cintamani》傳授了這樣的訓示。

### 詩節十七

yuktāhāra-vihārasya yukta-ceṣṭasya karmasu  
yukta-svapnāvabodhasya yogo bhavati duḥkha-hā

yukta—合適的；ahara—進食；viharasya—對於那個消遣...的人；yukta—適當的；cestasya—他的動作；karmasu—在活動之中；yukta—適當的；svapna—和睡覺；avabodhasya—他的清醒；yogah—與至尊主聯繫的程序；bhavati—成為；duhkha-ha—物質痛苦的屠夫。

適量地吃喝玩樂，工作方面達到平衡，睡眠和清醒都有節制的人，他的瑜伽修習毀滅所有物質痛苦。

《要義甘霖》：如果一個人的吃喝玩樂都有節制，他的世俗和超然活動都會通往成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如果一個人的吃喝玩樂都不適量，就會面對各種有礙修習的痛苦。同樣，如果各種憂慮使人忐忑不安，心神不定，修習就不可能達到完美。因此，修習者應該均衡地吃容易消化和有營養的食品。奉愛修習者必須遵循聖茹帕.哥斯瓦米在《聖教誨的甘露》傳授的訓示，書中說只有控制心意、憤怒、舌頭和生殖器之強烈欲望的人，才可以恰當地履行修習。另外，時刻都應該與吃得太多、過份力求世俗事物、無謂的閒談，不當地依附或不重視規範守則、接受不良聯誼和繼續渴望遵循虛假錯誤的哲學等等六項不利活動，保持距離。

在這個詩節，yukta-svapnavabodhasya這詞語表示「有節制的睡眠和有節制的清醒」。

### 詩節十八

yadā viniyatam cittam ātmany evāvatiṣṭhate  
nisprhaḥ sarva-kāmebhyo yukta ity ucyate tadā

yada—當；viniyatam—完全控制了；cittam—心意；atmani—在靈魂裏；eva—肯定地；avatisthate—穩定地留在；nisprhah—不渴求；sarva-kamebhyah—追求所有感官享樂；yukta iti—因此在瑜伽之中相連；ucyate—據說他；tada—那麼。

當心意完全受控，只是堅定地專注於自我，完全不渴求感官享樂，據說那時候就是在瑜伽之中相連。

《要義甘霖》：「甚麼時候才完成瑜伽？」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yada開始的詩節回答這點。「能夠把受控的心意穩定地專注於自我時，瑜伽修習就達到完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修習瑜伽期間，內心變得穩定，擺脫感官享樂的渴求，只是穩處於自我之中，據說這瑜伽師在瑜伽方面達到了完美。

### 詩節十九

yathā dīpo nivāta-stho neṅgate sopamā smṛtā  
yogino yata-cittasya yuñjato yogam ātmanah

yatha—就像；dipah—一盞燈；nivata-sthah—在無風處；na ingate—不閃動；sa—那；upama—比喻；smṛta—認為；yoginah—瑜伽師的；yata-cittasya—他的心意受控；yunjatah yogam—當修習交流時；atmanah—與自我有關的。

在無風處的燈不閃動。透過自我交流抑制心意的瑜伽師，應該恆常意識到這個隱喻。

《要義甘霖》：在無風處的燈不閃動。已成正果瑜伽師的心意好比這樣的燈。

### 詩節二十至二十五

yatroparamate cittam niruddham yoga-sevayā  
yatra caivātmanātmānam paśyann ātmani tuṣyati  
sukham ātyantikam yat tad buddhi-grāhyam atīndriyam  
vetti yatra na caivāyam sthitaś calati tattvataḥ  
yam labdhvā cāparam lābham manyate nādhikam tataḥ  
yasmin sthito na duḥkhena guruṇāpi vicālyate  
tam vidyād duḥkha-samyoga viyogam yoga-samjñitam  
sa niścayena yuktavyo yogo'nirviṇṇa-cetasā  
saṅkalpa-prabhavān kāmāms tyaktvā sarvān aśeṣataḥ  
manasaivendriya-grāmaṁ viniyamya samantataḥ  
śanaiḥ śanair uparamed buddhyā dhṛti-grhītayā  
ātma-samstham manaḥ kṛtvā na kiñcid api cintayet

yatra—當；uparamate—不依附物質享樂；cittam—心意；niruddham—已經控制了；yoga-sevaya—透過瑜伽修習；yatra—當；ca—和；eva—肯定地；atmana—

透過心意；atmanam－靈魂；pasyan－不停觀看；atmani－在靈魂裏；tusyati－心滿意足；sukham－快樂；atyantikam－無限(和永恆)；yat－它；tat－那；buddhi-grahyam－透過智慧察知到；ati-indriyam－超然於各種感官；vetti－明白；yatra－在這樣的階段；na－永不；ca－和；eva－肯定地；ayam－這(瑜伽師)；sthitah－這樣處於；calati－低墮；tattvatah－從他的本性和身份；yam－它；labdhva－得到了；ca－和；aparam－其他；labham－得益；manyate－他認為；na－沒有；adhikam－更偉大；tatah－比起那；yasmin－其中；sthitah－處於；na－不；dukhena－痛苦；guruna－被最大的(可怕的)；api－甚至；vicalyate－他被制服了或偏離了；tam－那；vidyat－應該明白；dukhha-samyoga－從觸及痛苦；viyogam－使人分離；yoga-samjnitam－以瑜伽之名；sah－那；niscayena－懷著決心(依據聖人和經典之言)；yoktavyah－應該修習；yogah－瑜伽；anirvinna-cetasa－並以堅定不移的意識知覺；sankalpa-prabhavan－源於欲望；kaman－各種欲望；tyaktva－摒棄了；sarvan－所有；asesatah－完全地；manasa－透過心意；eva－肯定地；indriya-gramam－那些感官；viniyamya－節制了；samantatah－在各方面；sanaih sanaih－非常逐漸地；uparamet－應該不依附；buddhya－透過智慧；dhr̥ti-grhitaya－透過信念得到的；atma-samstham－在自我之中；manah－心意；krtva－穩定了(心意)；na kincit－不是其他東西的；api－完全；cintayet－應該想。

在那個稱為神定的瑜伽境界，瑜伽師的心意被瑜伽修習控制。透過淨化了的心意逐漸察知自我時，他不依附感官對象，內心感到滿足。在那個境界，瑜伽師透過超然於感官領域的純粹智慧，體驗永恆喜樂。這樣堅定不移，他決不偏離內在固有的形象，得到了那種自我喜樂時，他認為再沒甚麼更重要的目標要去追求。在那個層面時，他甚至對最大的痛苦都感到泰然。要知道那種境界與世俗苦樂的二元性毫無關聯。應該滿懷忍耐地履行這種瑜伽，完全放棄了所有異想天開的欲望，以心意全面控制感官，應該堅決遵循經典和聖人的訓示。應該使他的智慧剛毅堅決，讓心意穩處於自我之中，心無旁騖地逐漸變得不依附。

《要義甘露》：在nātyaśnatas 'tu yoga 'sti(《梵歌》6.16)這個詩節和其他詩節，yoga這個字表示神定。這神定有二種，稱為samprajnata－意識到知識、知識對象和知悉者的分別，還有asamprajnata－察覺不到差別的。Samprajnata有邏輯辯論(savitarka)和哲學研究(savicara)等等各種部分。甚麼是自發的神定瑜伽(asamprajnata-samadhi-yoga)？至尊聖主正講述在這裏以yatroparamate這個字開始的三個半詩節，回答這點。

臻達神定時，內心，即心意(citta)完全不依附感官對象，與它們毫無聯繫，因為已經達到了自我抑制(niruddha)的境界。帕坦傑利的《瑜伽經》確認了這點：「yogas citta vrtti nirodhah－當心意和內心的傾向(citta-vrtti)完全戒絕感官享樂，全神貫注於自我和超靈充滿喜樂的覺悟時，就稱為瑜伽。」

有資格的瑜伽師以淨化了的心意覺悟到超靈，只是繼續因此而滿足。這是他喜樂的境界—神定，是有資格體驗自我和超靈的智者所得到的。因為那個境界超越感官，也超越感官與感官對象接觸所得的快樂。無論這個瑜伽師住在哪裏，都不偏離靈魂的本性。因此，臻達了這個喜樂境界之後，他認為追求其他事物都毫無意義。儘管他觸及痛苦，卻毫無感覺。這是瑜伽，只有這瑜伽才可以稱為神定。瑜伽師不應該悲嘆：「過了這麼久，我還沒得到完美，那麼我為甚麼承受這一切痛苦？」他反而應該在心裏保持堅定的忍耐。「不管在今生還是來世才達到完美，我都繼續盡力而為。我為甚麼要變得不耐煩？」

在這方面，三卡爾師的師祖聖高達帕(Sri Gaudapada)以這個誓言為例：每次用古薩草的尖端取一滴海水，使大海乾涸。以孜孜不倦的剛毅努力，一個人同樣也可以控制心意。

有一個故事證實這點。從前有一只鳥在海邊下蛋，波浪卻把蛋捲走了。鳥兒決心要讓大海乾涸，於是開始用牠的喙一滴滴地移走海水。其他鳥兒來說服牠，說牠只會白費勁，牠卻不退縮。聖拿茹阿達偶然來到那個地方，他也努力說服鳥兒停下來，鳥兒卻在他面前發誓：「不管在今生還是來世，我都要使大海乾涸，否則我不會休息。」仁慈的拿茹阿達就派嘎努達來幫助牠。當嘎努達聽說大海捲走了他某個同類的蛋時，就開始拍動翅膀來風乾大海。驚慌的大海立即把蛋還給鳥兒。

當一個人堅信這些經典陳述，開始瑜伽、思辨或奉愛程序時，至尊聖主同樣肯定也會賜福他充滿熱忱的努力，這點無可置疑。

在這兩個以sankalpa這個字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解釋從事這種瑜伽的人，最初和最後的活動。最初的行動是摒棄所有物質欲望(《梵歌》6.24)，最後的行動則是無牽無掛，就像《梵歌》(6.25)所述的那樣。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當瑜伽師在瑜伽方面達到完美時，展現在他純粹內心的快樂非筆墨所能形容，神定也洗滌了他的內心。唯有淨化了心意，才可以覺悟到這點。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透過瑜伽修習，心意這樣逐漸不依附感官享樂，擺脫俗物的控制。那時候就展現神定階段。在那個階段，心意有資格覺悟和體驗超靈，從而覺悟那種聯合所產生的快樂。帕坦傑利·牟尼的哲學典籍，是八部瑜伽唯一的真正典籍。因為評注者不明白它的真實含意，因此他們說，根據那些提出韋達哲學結論的人所述，自我喜樂的有意識狀態是實際的解脫。這不合邏輯，因為如果在非人格一元論的一體(kaivalya)境界體驗到喜樂，就會有二元性：體驗本身和體驗者。因此根本不可能一體化。但是這些評注者不明白，帕坦傑利·牟尼從沒這樣說。他在結語詩節說：

puruṣārtha-sūnyānām guṇānām pratiprasavaḥ  
kaivalyaṁ svarūpa-pratiṣṭhā vā citi-śaktir iti

《瑜伽經》(3.34)

擺脫了宗教、經濟發展、感官滿足和解脫等等人生四大目標，各種物質自然形態沒造成任何世俗困擾時，真正自我的功能(cit-dharma)就覺醒。這個狀態稱為一體化(kaivalya)。在這個境界，一個人處於自己的天性和身份。那就稱為靈性能量。

如果我們深入探討這點，帕坦傑利.牟尼顯然不認同，自我的功能會在終極狀態毀滅；他反而認同，它的實際功能在那個階段沒有轉變或扭曲。靈性能量表示『靈性本質』。自我恰當地起作用，沒扭曲的轉變時，自我的真實本性就覺醒。當自我的那種狀態與物質能量接觸時，就稱為自我的固有功能與物質自然接觸所產生的轉變(atma-guna-vikara)。如果消除了這些扭曲的轉變，喜樂—即自我的固有特性就會覺醒。這是帕坦傑利.牟尼之見。

擺脫各種物質自然形態引致的任何歪曲時，喜樂就覺醒，它天性極快樂。喜樂是瑜伽的至尊目標。稍後會解釋，唯有這堪稱奉愛。

神定有兩種：samprajnata(意識到知識、知識對象和知悉者之間的區別)和 asamprajnata(沒有這種知識的)。有知識的神定有多個部分，例如論點(avitarka)和哲學研究(savicarana)等等。沒知識的神定卻只得一種。在沒知識的神定境界得到永恆喜樂，這種神定沒透過智慧讓感官與感官對象有任何接觸，變得有資格體驗真正自我的喜樂。瑜伽師的心意沒偏離這個境界：覺悟自我之中的永恆喜樂。沒臻達這個境界，微靈決無法僅是透過八部瑜伽的修習，得到永恆吉祥。因為如果瑜伽師沒有這個喜樂境界，那麼這種修習的次要結果，即玄祕力量等等就會吸引他的心意，他將偏離最高目標：喜樂的神定境界。由於這樣的障礙，一個人害怕這八部瑜伽修習所致的多種不祥，例如墮落和偏離。不過，奉愛瑜伽卻沒有這樣的危險。稍後會解釋這點。

與神定之樂相比，瑜伽師不認為其他喜樂更高。換句話說，透過感官與感官對象的接觸，他在維生時體驗到短暫快樂，但是他認為這毫無意義。儘管在臨終時，在忍受意外事故的極端痛苦或身體痛苦時，他都享受神定之樂，那是他唯一尋求的目標。淡然面對這一切痛苦，他仍然不放棄至尊極樂的境界。他明白這些痛苦不會長久；將會迅即消失。如果得到瑜伽結果時有延誤或任何障礙，都不會感到沮喪和放棄修習。他很努力地繼續瑜伽修習，直到修成正果。

在瑜伽之途者的首要職務，是遵循持戒和自律、體位、呼吸練習等等，完全摒棄要達到玄祕完美的那種吸引力所產生的欲望。另外，瑜伽師應該借助淨化了的心意控制感官。遵循稱為凝神的瑜伽支部會得到智慧，他應該藉此逐步學習棄絕。

這棄絕稱為從感官對象撤回感官。他應該透過冥想、凝神和撤回感官等等程序，完全控制心意，把注意力集中於自我。在最後階段，他的心意應該毫無世俗想法，思考怎樣維繫軀體時，不應該依附它。這是瑜伽師終極的職務。」

## 詩節二十六

yato yato niścalati manaś cañcalam asthiram  
tatas tato niyamyaitad ātmany eva vaśam nayet

yatah yatah—無論對哪個；niscalati—徘徊到(感官享樂對象)；manah—心意；cancalam—不安的；asthiram—不定的；tatah tatah—從那；niyamya—節制了；etat—這；atmani—在靈魂裏；eva—肯定地；vasam—受控的(心意)；nayet—應該引領。

無論不安和不定的心意從哪方徘徊到各種各樣的感官對象，都應該阻止它，把它帶回來，僅是堅定地處於自我之中。

《要義甘霖》：如果瑜伽師因為過去生生世世累積的不良印象，與物質情欲形態接觸以致心神不定，就應該再次修習瑜伽。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tah yatah等字句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當修習者心神不定，移向感官對象時，就應該立即阻止它，僅是專心致志於自我。

## 詩節二十七

praśānta-manasaṁ hy enaṁ yoginaṁ sukham uttamam  
upaiti śānta-rajasam brahma-bhūtam akalmaṣam

prasanta-manasam—心如止水；hi—肯定地；enam yoginam—那位瑜伽師；sukham—喜樂(以自我覺悟的形式)；uttamam—至尊；upaiti—他達到；santa-rajasam—毫無物質情欲形態；brahma-bhutam—梵覺；akalmasam—毫無依附和厭惡。

看到萬物與至尊(主)有關，擺脫了依附和厭惡等等二元性和情欲形態，這種平和的瑜伽師得到自我覺悟形式的至尊喜樂。

《要義甘霖》：透過修習，克服了所有障礙之後，瑜伽師得到之前所述的神定之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神定之樂為瑜伽師自我展現。

### 詩節二十八

yuñjann evaṁ sadātmānaṁ yogī vigata-kalmaṣaḥ  
sukhena brahma-saṁsparsam atyantam sukham aśnute

yunjan—懷著覺悟不斷從事瑜伽；evam—因此；sada—經常；atmanam—心意；yogi—超然主義者；vigata-kalmasah—擺脫了罪惡；sukhena—輕易；brahma-saṁsparsam—以完全覺悟絕對真理的形式；atyantam—至尊；sukham—喜樂；asnute—得到。

無罪的瑜伽師這樣不斷修習，逐漸使自我堅定於瑜伽，輕易得到梵覺形式的至尊喜樂，甚至在目前這個軀體都從物質存在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那時候，這樣的瑜伽師就達到完美。sukham asnute等字句表示，他們在今生得到解脫(jivan-mukta)。

### 詩節二十九

sarva-bhūta-stham ātmānaṁ sarva-bhūtāni cātmani  
īkṣate yoga-yuktātmā sarvatra sama-darśanaḥ

sarva-bhuta—在眾生之中；stham—位於；atmanam—超靈；sarva-bhutani—眾生；ca—和；atmani—在超靈之中；iksate—看見；yoga-yukta-atma—在瑜伽之中相連的人；sarvatra—到處；sama-darsana—一視同仁。

全神貫注於瑜伽的人，對眾生一視同仁，在眾生之中看見自我，看見眾生都在自我之中。

《要義甘霖》：在這個以sarva-bhuta-stham atmanam等字句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解釋，覺悟了絕對真理和在今生得到解脫之人的特性。明白了超靈是眾生的根基，他在眾生之中直接體驗到祂的存在。yoga-yuktatma這詞語指的是，一個人專心致志於絕對真理，以致他在動與不動的眾生之中都覺悟到至尊主。換句話說，他體驗到絕對真理無處不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阿尊那問：『哪種喜樂源於與絕對真理接觸？』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簡略地解釋，達到神定的瑜伽師，有兩種行事方式：(1) 根據他的心態和(2) 根據他的活動。他的心態是在眾生之中看見超靈，在超靈之中也看見眾生。他的活動往往反映出這樣



的一視同仁。接著的兩個詩節解釋了這種心態，之後的那個詩節則解釋了那些活動。」

### 詩節三十

yo mām paśyati sarvatra sarvañ ca mayi paśyati  
tasyāham na praṇaśyāmi sa ca me na praṇaśyati

yah—他；mam—我；pasyati—看見；sarvatra—到處(在眾生之中)；sarvam—一切；ca—和；mayi—在我之中；pasyati—看見；tasya—對他來說；aham—我；na pranasyami—從未離開他的視線；sah—他；ca—和；me—對我；na pranasyati—他從未離開我的視線。

在眾生之中看見我，在我之中又看見眾生，對這樣的人來說，我從未離開他的視線，他也從未離開我的視線。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這個以yah mam等字句開始的詩節，解釋瑜伽師直接體驗的結果。「對他來說，我—絕對真理—從未從視線中消失，因為對這樣的瑜伽師來說，對我的直接體驗變得永恆。那個崇拜我的瑜伽師決不低墮。」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對那些直接體驗到至尊聖主的修習者來說，祂從未離開他的視線，這樣的修習者也從未離開祂的視線。由於祂們彼此恆定的聯繫，因此崇拜者決不低墮。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確實屬於那些看見我無處不在，在我之中看見眾生的人。當我的奉獻者跨越了中性依附(santa-rati)的階段，我們之間出現一種特別的愛心關係，身處其中，我們都感到『我是他的，他是我的。』建立了這種關係之後，我決不賜予他枯燥乏味非人格解脫的徹底毀滅。他不再茫然若失，因為他成為了我的僕人，得到了自我的永恆職能。」

### 詩節三十一

sarva-bhūta-sthitam yo mām bhajaty ekatvam āsthitaḥ  
sarvathā varttamāno'pi sa yogī mayi varttate

sarva-bhuta-sthitam—正如我在眾生之中；yah—他；mam—我；bhajati—崇拜；ekatvam—[智慧的]聯合；asthita—托庇；sarvatha—在所有情況下；vartamana—留在；api—甚至；sah—那；yogi—超然主義者；mayi—在我之中；varttate—留在。

眾生都托庇我，懷著非二元智慧，即在修習階段和完美階段期間都沒有二元性理解，這樣崇拜我的那個瑜伽師在所有情況下都只專注於我。

《要義甘霖》：甚至在直接覺悟到我之前，都視我為全面遍透的超靈，這樣崇拜我的那個瑜伽師，不必遵循靈性修習的所有規範守則。超靈是萬物之原，也是獨一無二的至尊絕對真象。托庇這個覺悟，透過聆聽我的事和憶念我等等，藉此對我履行靈性專注的人，在所有情況下肯定都全面穩處於我。不管他有沒有像經典賦定的那樣履行活動，他都不在物質世界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各種生物體有不同種類的身體，歸類為動與不動的。這些身體內的生物體也是個體。因此有無數生物體。《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5.9)說：

bālāgra-śata-bhāgasya śatadhā kalpitasya ca  
bhāgo jivaḥ sa vijñeyaḥ sa cānantyāya kalpate

雖然生物體在無活動的軀體裏，卻是精微的非物質真象。可以把頭髮尖分為一百份，然後又把那些部份再分為一百份，但是生物體甚至比那部份更小更精微。

極精微的微靈是非物質實體，能夠得到解脫狀態(anantya)的性質。Anta表示「死亡」，擺脫死亡稱為anantya，即「解脫狀態」。雖然獨一無二，超靈卻作為見證者住在無數微靈心裏。《輔典》也說明了這點：

eka eva paro viṣṇuḥ sarva-vyāpī na saṁśayaḥ  
aiśvaryād rūpam ekaṁ ca sūrya-vat bahudheyate

全面遍透的主維施努獨一無二，透過祂富裕方面的影響顯現為各個形象，就像一個太陽同時出現在多個地方。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建議瑜伽師在修習階段期間，冥想主維施努的四臂形象。這冥想最後使人在不間斷的神定狀態，覺悟到我永恆-全知-極樂的夏姆遜達爾(Syamasundara)的形象。擺脫了那種在我和超靈之間察看到二元性的錯覺，瑜伽師在達到完美的階段，專心致志地集中於我。我全面遍透，透過聆聽(sravaṇa)和唸誦(kirtana)等等程序，崇拜我的瑜伽師對我履行奉愛。甚至在業報階段履行賦定職務時，在探討期進行思辨時，在瑜伽期處於神定時，他們恆常都專注於我。」這表示他們得到解脫，恆常都在奎師那附近(samīpya-mokṣa)。傳授瑜伽訓示的《聖拿茹阿達五訓(Sri Narada-pancaratra)》說：

dik-kālādy-anavacchinne kṛṣṇe ceto vidhāya ca  
tan-mayo bhavati kṣipraṁ jīvo brahmaṇi yojayet

主奎師那不受物質時間和空間所限，當生物體專心致志於祂的形象，全神貫注於祂時，就體驗與祂超然聯誼的狂喜極樂。

「因此，對主奎師那的奉愛肯定是瑜伽神定的至尊境界。」

### 詩節三十二

ātmaupamyena sarvatra samam paśyati yo'rjuna  
sukham vā yadi vā duḥkham sa yogī paramo mataḥ

atma-upamyena — 與他自己相似；sarvatra — 在眾生之中；samam — 同等地；pasyati — 看見；yah — 他；arjuna — 阿尊那啊；sukham — 在快樂之中；va — 或者；yadi va — 是不是；duḥkham — 在痛苦之中；sah — 那；yogi — 瑜伽師或超然主義者；paramah — 最好的；mataḥ — (我)認為。

阿尊那啊，透過自我覺悟，看見眾生就像他自己，認為他們的苦樂都是他自己的，這個人是最好的瑜伽師。那是我的意見。

《要義甘霖》：據說瑜伽師在修習階段對眾生一視同仁。在這裏，這個以ātmaupamyena開始的詩節，明確地描述他們那沉著鎮定的主要特性。那些沉著平和的瑜伽師體會到，正如他們自己喜歡快樂和討厭痛苦，其他人同樣也體驗苦樂。因此他們對萬事萬物一視同仁，也是每個人永恆的祝願者。「這種瑜伽師是頂尖的。這是我的意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甚至在修習階段期間，瑜伽師都鎮定沉著。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現在解釋瑜伽師的行為舉止怎麼樣。請聽著。只有對每個人一視同仁的人，才算是頂尖的瑜伽師。sama-drsti(一視同仁)這詞語表示，與其他人交往時，瑜伽師把眾生看作為他自己，把其他生物體的苦樂當作是自己的。所以他恆常都是眾生祝願者，也相應地為了他們的永恆福祉而行。這稱為sama-darsana。」

### 詩節三十三

arjuna uvāca  
yo 'yaṁ yogas tvayā proktaḥ sāmyena madhusūdana  
etasyāhaṁ na paśyāmi cañcalatvāt sthitim sthirām

arjuna uvaca — 阿尊那說；yah — 它；ayam yogah — 這個瑜伽程序；tvaya — 由你；prokta — 講述；samyena — (在所有情況下)透過平等地(看待)；madhusudana — 瑪杜蘇丹啊；etasya — 那個(程序)的；aham — 我；na pasyami — 不能明白；cancalatvat — 因為(心意的)無常本性；sthitim — 情況；sthiram — 清楚。

阿尊那說：瑪杜蘇丹啊，你剛剛描述的瑜伽以平等待人為基礎，由於心意天性躁動不定，我往往看不見有任何方法穩定心神。

《要義甘霖》：認為至尊聖主所述的沉著徵兆難以得到，阿尊那講述這個以yo‘yam等字句開始的詩節。「這瑜伽要在所有情況下都沉著鎮定，我看不到怎樣才可以成功，因為無法經常持恆地修習。心意天性變化無常，因此只能修習這瑜伽兩、三天。另外，你說應該把世上所有人的苦樂都當作是自己的，這樣解釋沉著。對於自己的親戚或者那些中立的人，可能也會有這種看法，對於敵人或那些嫉妒和挑剔的人，卻不可能抱持這樣的態度。我不可能以絕對平等的眼光看待我的、於迪斯提爾和杜爾猶丹的苦樂。雖然透過適當的探討，可以對個體靈魂、超靈、生命氣和感官，敵人和所有體困靈魂一視同仁，這眼界卻難以維持，至多兩至三天而已，因為無法僅以辨別力抑制非常強大無常的心意。相反，我們看到依附感官享樂的心意，最終都會壓倒辨別力。」

### 詩節三十四

cañcalam hi manaḥ kṛṣṇa pramāthi balavad dṛḍham  
tasyāham nigrāham manye vāyor iva suduṣkaram

cancalam—不安定；hi—因為；mana—心意；kṛṣṇa—奎師那啊；pramathi—焦慮不安的(智慧、軀體和各種感官)；balavat—強大的；dṛḍham—頑固的；tasya—它的；aham—我；nigrāham—征服；manye—想；vayo—風的；iva—好像；suduskaram—難以做到。

奎師那啊，由於心意天性不安定，強大，頑固，能夠完全壓倒智慧、軀體和各種感官，看來就像風那樣難以控制。

《要義甘霖》：《卡塔奧義書》(1.3.3)說：「atmana rathina viddhi sarira ratham eva ca—要知道靈魂是乘客，軀體則是戰車。」

《神訓經》說博學的人把軀體比作戰車，感官比作野馬，心意比作感官控制者(韁繩)，感官對象(聲音、形象、味道、觸覺和氣味)比作道路，智慧則比作車伕。從這句話明白到，智慧控制心意，阿尊那卻反駁這點說，強大的心意甚至能征服智慧。一個人也許會懷疑那怎樣可能。祂回答說：「正如有療效的藥對惡疾也許沒作用，同樣，天性非常強大的心意，不一定接受有辨別力的智慧。」而且，他說心意非常頑固。正如一根幼細的針不可能刺穿鐵，同樣，甚至連精微智慧都不可能穿透心意。心意如風。正如天上刮起的狂風難以控制，透過抑制呼吸，以八部瑜伽的程序也難以控制心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瓦譚》第十一篇的一個故事說明，那個服務至尊主的程序怎樣可以簡單自然地控制最強大無常的心意。

從前有一個富有的婆羅門，他與他的兒子和家庭成員住在阿彎提(Avanti)之地。雖然他富有，卻極吝嗇，不會花一分錢取悅他的家人或社區；反而總是忙於累積財富。他的孩子長大了，對他的行為感到非常困擾，他的鄰居、家庭成員和社區裏的其他人也反對他。因為他沒有繳稅，甚至連王室的僕人都反對他。有一天，他的房子不幸燒毀了，他的家庭和社區成員都拒絕他。

不過，由於前生的一些好印象和聖人聯誼的影響，他接受了棄絕階級的服裝，成為以身體、心意、智慧、言語皈依的棄絕僧。在他真正靈性導師的訓示之下，他對至尊主奉愛，開始對敵友、苦樂、好壞，自己和他人一視同仁。當他化緣時，儘管他自己那條村的人對他不好，他都怡然自得。他們會叫他冒牌貨和騙子，又會把糞便和尿液倒進他的討鉢，而不是倒進食物。他卻總是心平氣和地冥想至尊主，最後得以永恆地服務至尊主穆昆達。

### 詩節三十五

śrī bhagavān uvāca  
asamsāyam mahā-bāho mano durnigrahaṁ calam  
abhyāsenā tu kaunteya vairāgyeṇa ca grhyate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asamsayam—毫無疑問；maha-baho—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manah—心意；durnigraham—難以控制；calam—不穩定；abhyasena—透過修習；tu—但是；kaunteya—琨緹之子啊；vairagyena—透過棄絕；ca—和；grhyate—可以控制它。

至尊聖主說：臂力非凡的琨緹之子，毫無疑問，心意躁動不安，最難控制，但是可以透過持恆的修習和棄絕制止它。

《要義甘霖》：講述這個以asamsayam這個字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認同阿尊那的話，並消除他的懷疑。「你說的都是真的。不過，如果按照專業醫生的處方定期服藥，縱使整個療程可能需要一段時間，但是甚至連慢性病肯定也可以治愈。同樣，持恆地培養冥想至尊控制者和棄絕，按照真正靈性導師的訓示，有規律地修習瑜伽，就可以抑制不受控的心意。」

《帕坦傑利經》(12)也說明了這點：「abhyāsa-vairāgyā bhyām tan nirodhah—透過持恆的修習和真正的棄絕，可以控制心意的傾向和內心(citta)。」

「臂力非凡的人，你在戰爭中不僅打敗了很多大英雄，更取悅了施瓦神，他送你一支三叉戟。這一切卻又有甚麼用？所有大英雄之翹楚啊，如果你能以瑜伽武器征服最偉大的英雄—心意，你的名字瑪哈巴胡(Maha-bahu)才會名副其實。琨緹之子啊，在這方面不要害怕。你是我姑母的兒子，因此我有責任幫助你。」

### 詩節三十六

asamyatātmanā yogo duṣprāpa iti me matih  
vaśyātmanā tu yatatā śakyo'vāptum upāyataḥ

asamyata-atmana—被心意不受控的人；yogah—與至尊主聯繫；dusprapah—難以得到；iti—那；me—我的；matih—意見；vasya-atmana—被心意受控的人；tu—但是；yatata—和努力奮鬥的人；sakyah—可以達到的；avaptum—要得到；upayatah—(上述)方法。

心意不受控的人，極難透過這瑜伽體系達到自我覺悟。不過，心意受控，以恰當的持恆修習和棄絕方法努力奮鬥的人，能在瑜伽方面達到完美。這是我的意見。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傳授瑜伽方面的訓示。「沒透過持恆的修習和棄絕控制心意，在瑜伽方面不會達到完美。不過，如果以修習和棄絕控制心意，長期持恆地履行修習，就能夠達到瑜伽或神定，它的特點就是受控的心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不盡力以棄絕(vairagya)和持恆的修習(abhyasa)控制心意，決不能在之前所述的瑜伽體系達到完美。不過，採用正確方法盡力控制心意，在瑜伽方面肯定可以達到完美。當我說：『以正確方法』時，我的意思是，履行無私活動和修習這個瑜伽體系的一部分，即冥想我，藉此努力集中心意，同時又不依附地接受維生所需的感官對象，這樣的人逐漸在瑜伽方面達到完美。」

### 詩節三十七

arjuna uvāca  
ayatih śraddhayopeto yogāc calita-mānasah  
aprāpya yoga-samsiddhim kām gatim kṛṣṇa gacchati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ayatih—心意不受控的人；sraddhaya—懷著信心；upetah—從事(瑜伽)；yogat—從瑜伽修習；calita-manasah—對偏離了的心意；aprāpya—沒得到；yoga-samsiddhim—在瑜伽方面十全十美；kam—到哪個？；gatim—目的地；krsna—奎師那啊；gacchati—他有沒有去。

阿尊那問：奎師那啊，滿懷信心地開始瑜伽程序，後來卻因不受控的心意，以致從瑜伽修習之途低墮，因而未能達到完美，這個人的目的地是哪裏？

《要義甘霖》：阿尊那發問說：「你說那些持之以恆的人，透過修習持戒和棄絕，在瑜伽方面達到完美，但是這三項—紀律、棄絕和堅持—都沒有的人，目的地是哪裏？」

基於瑜伽經典的有神論智慧而有信心的人，真誠地修習瑜伽。不過，由於缺乏恰當的修習和棄絕，因此他的心意可能會偏離瑜伽而沉醉於感官對象。他的瑜伽不是十全十美，卻確實有點進步。超越了渴望修習瑜伽的這個階段，讓自己位於瑜伽的第一步，這種瑜伽師的目的地是哪裏？

### 詩節三十八

kaccin nobhaya-vibhraṣṭaś chinnābhram iva naśyati  
apraṭiṣṭho mahā-bāho vimūḍho brahmaṇaḥ pathi

kaccit—是不是？na ubhaya-vibhrastah—兩者都不成功(業報和瑜伽)；chinna-abhram—散開的雲；iva—就像；nasyati—他毀滅；apratisthah—沒有庇蔭；maha-baho—臂力非凡的奎師那；vimudhah—完全不知所措；brahmanah—靈性覺悟的；pathi—在途上。

臂力非凡的奎師那啊，如果一個人從業報和瑜伽程序低墮，偏離得到靈性覺悟的那條途徑，茫無所依，他不會像煙消雲散那樣毀滅嗎？

《要義甘霖》：阿尊那正提出問題：「偏離了業報和瑜伽之途的人，會發生甚麼事？」換句話說，「放棄了業報之途，在瑜伽之途又得不到完美的人，會發生甚麼事？散開的雲與一大片雲分開了，在稀薄的空氣中消失得無影無蹤，因為它繼續與其他浮雲分開，那個瑜伽師不是面對同一命運嗎？瑜伽師開始瑜伽之途時，渴望放棄感官享樂，同時卻又因為他並非全不依附，因此內在仍然渴望享受各種感官。這情況非常困難。由於他摒棄了進入天堂星球的方法，即業報之途，以致失去了來世；瑜伽是解脫的方法，他在這方面又沒達到完美，因此也得不到解脫。由此可見，他似乎失去了兩個世界。因此現在我問你，一個人偏離了得到靈性覺悟的修習，是不是失去了所有庇蔭。他有沒有失去？」

### 詩節三十九

etan me saṁśayaṁ kṛṣṇa chettum arhasy aśeṣataḥ  
tvad-anyah saṁśayasyāsya chettā na hy upapadyate

etat—這；me samsayam—我的懷疑；krsna—奎師那啊；chettum—驅散；arhasi—你能夠；asesatah—完全；tvat-anyah—除了你自己以外；samsayasya asya—這懷疑的；chetta—消除者；na—不；hi—肯定地；upapadyate—找到。

奎師那啊，這是我的懷疑，你最能夠完全驅散它。除了你之外，沒有其他人有可能消除這懷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詩節，阿尊那說：「奎師那啊，你是所有控制者之至尊控制者，所有原因的至尊原因，你無所不知。沒有半神人或聖人像你那樣全知和最強大。因此，除了你之外，沒有人可以消除我的懷疑。」

#### 詩節四十

śrī bhagavān uvāca  
pārtha naiveha nāmutra vināśas tasya vidyate  
na hi kalyāṇa-kṛt kaścīd durgatim tāta gacchati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人格首神說；partha—帕爾塔之子(阿尊那)啊；na—都不；eva—肯定地；iha—在這個世界；na—也不；amutra—在下一個；vinasah—毀滅；tasya—對那個人；vidyate—有；na—不；hi—因為；kalyana-krt—履行吉祥活動；kascit—某人；durgatim—到不利的目的地；tata—親愛的人，兒子；gacchati—前往。

至尊聖主說：帕爾塔啊，這種不成功的瑜伽師在今世或來世都不毀滅，我親愛的朋友，因為從事吉祥行為的人，決不臻達不利的目的地。

《要義甘霖》：瑜伽導致吉祥，這種不成功的瑜伽師在今世和來世都從事瑜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稱呼阿尊那為帕爾塔，認為他非常親愛，至尊聖主在這個詩節極慈愛地指導他。tata這個字的字面含意是「兒子」，祂用以表示祂對阿尊那的愛。父親自我擴展為兒子，因此兒子稱為tat。在原有的tat字加上後綴ana時，就成為tata。聖師尊也慈愛地叫他的門徒tata(兒子)，對他視如己出。至尊聖主在這裏說，那些滿懷信心地從事瑜伽的人，決不到達低下的目的地。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述奎師那所說的話：「帕爾塔啊，從事瑜伽修習的人，在現在或將來都決不毀滅。那瑜伽通往永善，它的履行者決不受惡運影響。基本上，全人類分為兩種：正直的(有節制的)和不正直的(沒節制的)。不管有教養或沒教養，愚蠢或聰明，虛弱或強壯，沒節制之徒的行為舉止有如禽獸。他們的活動不可能帶來任何好處。



正直的(有節制的)人可以分成三種：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奉獻者。業報工作者又再分成兩部分：渴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的人和履行無私活動的人。渴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的人，渴求各種渺小的快樂或短暫的快樂。雖然他們臻達天堂星球和得到世俗的進步，他們的快樂卻全是短暫的。因此他們對那稱為微靈的吉祥(kalyana)一無所知。微靈的吉祥狀態是擺脫世俗的牽制，得到永恆喜樂。因此，任何並非通往這永恆喜樂的程序都是徒然的。得到這永恆快樂的這個目的，與業報之部的活動結合時，唯有如此，這樣的活動才可以稱為業報瑜伽。這些業報瑜伽先淨化心意，然後就得到知識。之後，就投入於冥想，最後就臻達所有程序的頂峰—奉愛瑜伽之途。否則，『yoga』的要旨是，『在這樣的瑜伽師之中，那些懷著奉愛崇拜我的人，是我的奉獻者，也是修習者之翹楚』。

不過，不管履行多少苦行，目標都只是感官快樂。得到了苦行的成果之後，惡魔僅是享受感官。另一方面，當那個履行賦定職務的人，超越感官享樂欲望的範疇時，就進入無私活動，它的目標是微靈的永善。堅定地處於無私活動之途，即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這樣崇拜祂，進行冥想的瑜伽師或思辨瑜伽師常常為了眾生的永善，自然地履行活動。

微靈渴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所得的一切結果，八部瑜伽師在每一方面都有過之而無不及。」

#### 詩節四十一

prāpya puṇya-kṛtām lokān uṣitvā śāśvatīḥ samāḥ  
śucinām śrīmatām gehe yoga-bhraṣṭo'bhijāyate

prapya—得到了；punya-krtam—虔誠的；lokan—星球；usitva—居住之後；sasvatih—極長時間；samah—多年；sucinam—純粹(婆羅門)的；srimatam—富人的；gehe—在家庭；yoga-bhrasta—偏離了瑜伽之途的人；abhijayate—他投生。

只是修習了一段短時間之後就偏離瑜伽之途的人，臻達虔誠者的星球，在那裏享樂多年之後，就投生在有美德的富有家庭。

《要義甘霖》：偏離瑜伽之途的人，目的地是哪裏？至尊聖主回答這個問題說，他們住在履行馬祭等等祭祀的虔誠之人所臻達的星球。由於享樂和解脫都是瑜伽的結果，因此還沒修成正果和因享樂欲望低墮的瑜伽師，只得到享樂。另一方面，已成正果的瑜伽師不可能渴望享樂，因此肯定得到解脫。如果天意使然，已成正果的瑜伽師萌生享樂欲望，也可以像聖人卡達爾達姆和聖人稍巴瑞(Saubhari Rsis)那樣得到享樂。

suci 這個字表示「那些品格和操守良好的人」，sri則表示「富有的商人或王族」。住在天界(Svarga)和其他高等星球之後，低墮的瑜伽師才誕生在這種家庭的房子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從八部瑜伽之途低墮的瑜伽師，可以分成兩種。第一種是那些短暫遵循瑜伽程序之後就低墮的人。根據nehabhikrama-naso 'sti(《梵歌》2.40)這個詩節，這樣的瑜伽師並非臻達低等目的地；反而是履行馬祭等等祭祀的虔誠之人，所臻達的高等星球享樂。然後就投生在夠格的婆羅門或參與宗教活動的富人之家。這兩種情況都有利他們繼續修習瑜伽。

第二種是那些長期修習瑜伽，幾乎已成正果的人。不過，天意使然，他們在今生萌生了享受感官滿足的欲望。他們有些人在來生得到所渴求的享樂，變得不感興趣，最後完成瑜伽程序。這方面的例子有聖人卡爾達姆(《聖典博伽瓦譚》3.23)和聖人稍巴瑞。

聖人卡爾達姆是能力高強的瑜伽師。奉命於和得到他父親布茹阿瑪的啟發，他不情願地與戴瓦胡緹(Devahuti)結婚，享受那種遠勝於眾生之祖—帕爾傑帕緹斯(Prajapatis)—所享受的夫妻之樂。至尊主的化身—主卡皮拿—顯現為聖人卡爾達姆的兒子。棄絕了所有物質享樂和感官快樂之後，聖人卡爾達姆再次投入於崇拜至尊主。在《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的《博伽梵歌》(2.65)部分，闡述了聖人稍巴瑞的生平。

## 詩節四十二

athavā yoginām eva kule bhavati dhīmatām  
etat dhi durlabhataram loke janma yad īdṛśam

athava—要不然；yoginām—超然主義者；eva—肯定地；kule—在一個家庭；bhavati—他成為(投生於)；dhīmatām—智者的；etat—這；hi—肯定地；durlabhataram—難以得到；loke—在這個世界；janma—誕生；yat—它；īdṛśam—像這樣。

在長期修習瑜伽之後偏離的人，投生於賦有大智慧的瑜伽師之家。這樣的誕生在這個世界無疑非常稀有。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解釋了，修習了一陣子之後就低墮的瑜伽師所臻達的目的地。現在，祂在這個以athava開始的詩節解釋，在長期修習之後低墮的瑜伽師所臻達的目的地。尼米大君那樣的瑜伽師屬於這一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第二類的一些瑜伽師偏離了他們的修習，投生在堅守真理知識的瑜伽師世家。然後完成在瑜伽之途的發展。這樣的誕生肯定非常稀有。這種瑜伽師以尼米大君為例(《聖典博伽瓦譚》9.13.1-10)。

### 詩節四十三

tatra tam buddhi-samyogam labhate paurva-daihikam  
yatate ca tato bhūyaḥ samsiddhau kuru-nandana

tatra—那時；tam—那；buddhi-samyogam—透過(超靈賜予的)智慧的聯繫；labhate—他得到；paurva-daihikam—他前生的；yatate—他盡力；ca—和；tatah—然後；bhuyah—進一步；samsiddhau—追求十全十美；kuru-nandana—庫茹大君的後人啊。

庫茹族之子啊，透過與超靈的聯繫，那個不成功的瑜伽師重獲前生的神聖知覺，此後，再次力求達到十全十美的瑜伽境界。

《要義甘霖》：在兩種誕生，墮落的瑜伽師都得到前生的神聖智慧。那智慧專注於超靈。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兩種誕生，由於前生的瑜伽修習在心意造成的烙印，低墮的瑜伽師都得到專注於宗教原則的智慧，以及與超靈有關的知識。內心自然地達到純粹之後，他開始認真地力求瑜伽的完美，就像睡醒了的人一樣。現在他一鼓作氣，勢不可擋。因此這樣的瑜伽師既沒到達低下的目的地，也不迷失。

### 詩節四十四

pūrvābhyāsenā tenaiva hriyate hy avasā'pi saḥ  
jijñāsur api yogasya śabda-brahmātivarttate

purva—他前生的；abhyasena—由於修習；tena—透過那；eva—肯定地；hriyate—受到吸引；hi—確實；avasah api—儘管有點障礙；sah—他；jijnasuh—求知欲強的人；api—儘管只是；yogasya—關於瑜伽修習的；śabda-brahma—研習韋達的果報部分；ativarttate—他超越。

憑著以前的修習，儘管面臨各種障礙，他都深受解脫之途吸引。甚至稍為詢問一下瑜伽修習的事之後，他都超越《韋達經》所述的果報活動之途。

《要義甘霖》：hriyate這個字表示「吸引了」。受到瑜伽吸引，他變得好問。然後超越《韋達經》所述的果報活動之途，繼續穩守瑜伽之途。

### 詩節四十五

prayatnād yatmānas tu yogī saṁsuddha-kilbiṣaḥ  
aneka-janma-samsiddhas tato yāti parām gatim

prayatnat—十分努力；yatmanah—盡力；tu—但是；yogi—那個瑜伽師，即超然主義者；samsuddha-kilbisa—完全無罪；aneka-janma—在生生世世之後；samsiddhah—變得十全十美；tatah—那時候；yati—進入；param gatim—至尊目的地。

不過，那個努力不懈的瑜伽師，在生生世世之後擺脫了所有罪孽，最終變得完美。因此臻達尊目的地。

《要義甘霖》：根據《梵歌》(6.37)所述，一個人未盡全力而從瑜伽之途低墮。這種低墮的瑜伽師在來生臻達瑜伽之途，卻得不到完美。他需要幾生才修成正果，就需要幾生才會達到完美。一貫努力不懈的人，不會從途上低墮。反而會在生生世世之後，在瑜伽方面發展成熟，達到完美。聖人卡爾達姆.牟尼也說：

draṣṭuṁ yatante yatayaḥ śūnyāgāreṣu yat-padam

《聖典博伽瓦譚》(3.24.28)

在僻靜處竭力覲見主奎師那蓮花足的棄絕聖人，甚至都無法在一生就達到完美。

至尊主因此講述這個詩節，prayatnad yatamanas tu，表示「比以前更加努力」。tu這個字表示，這些人和之前所述那些從瑜伽之途低墮的人，兩者之間的差別。Samsuddha-kilbisah表明，完全消除了各種瑕疵的人，甚至都無法在一生就達到十全十美或解脫。

### 詩節四十六

tapasvibhyo'dhiko yogī jñānibhyo'pi mato'dhikah  
karmibhyaś cādhiko yogī tasmād yogī bhavārjuna

tapasvibhyah—比苦修者；adhikah—更偉大；yogi—崇拜超靈的瑜伽師；jnanibhyah—比非人格主義者，即梵覺宗；api—甚至；matah—被視為；adhikah—更偉大；karmibhyah—比果報工作者；ca—和；adhikah—更偉大；yogi—瑜伽師；tasmāt—因此；yogi—瑜伽師；bhava—是；arjuna—阿尊那啊。

人們認為崇拜超靈的瑜伽師比苦修者更高，比崇拜至尊(主)非人格面貌的人更高，也比果報工作者更高。因此，阿尊那啊，成為瑜伽師吧。

《要義甘霖》：「在業報、知識和瑜伽之中，哪個更高？」至尊聖主回應這點說，與致力於履行嚴酷苦行，例如按照月相的盈虧調節食量等等的苦修者 (tapasvi) 相比，思辨家(崇拜梵的人)更高。崇拜超靈的人比思辨家更高。「這是我的意見。」

如果瑜伽師比思辨家更高，那麼他比果報工作者更高，這點還要說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普遍認為果報工作者、培養知識的人、苦修者、遵循八重瑜伽程序的人和至尊主的奉獻者全都相等。至尊聖主在目前這個詩節堅定地表達己見，他們並不相等；反而有優劣之分。履行無私活動的人，勝過透過履行嚴酷苦行滿足物質欲望的人，思辨家則勝過履行無私活動的人。正如下一個詩節所述，八部瑜伽師比思辨家更高，奉愛瑜伽師則比所有人更高。

#### 詩節四十七

yoginām api sarveṣāṁ mad-gatenāntarātmanā  
śraddhāvān bhajate yo mām sa me yuktatamo mataḥ

yoginam—瑜伽師的；api—但是；sarvesam—在所有人之中；mad-gatena—讓自己依附我；antar-atmana—透過他的心意；śraddhavan—有信心的人；bhajate—崇拜；yah—他；mam—我；sah—他；me—我的；yuktatamah—最好的瑜伽師；mataḥ—意見。

不過，滿懷信心持恆地對我履行靈性專注的人，心意不停地依附我，我認為他是所有瑜伽師之翹楚。

《要義甘霖》：「沒有人比瑜伽師更高嗎？」至尊聖主以「不要這樣說」，並講述這個以yoginam開始的詩節回應這點。yoginam這個字是在第六格[梵文語法]，但要明白它其實是在第五格。在上一個詩節，tapasvibhyo jnanibhyo 'dhikah等字句是在第五格。同樣，在這裏也應該明白，它表示yogibhyah，即奉獻者甚至比瑜伽師更高。「不管他們是在瑜伽的最高層面(yogarudha)、知覺到知識、知識對象和知悉者之間差別的這個層面(samprajnata-samadhi)，還是察知不到這樣的差別(asamprajnata-samadhi)，我的奉獻者不只勝過一類瑜伽師，而是所有類型的。」

yoga這個字的要旨是，它是業報、知識、苦行、奉愛等等程序的方法。「在這樣的瑜伽師之中，那些懷著奉愛崇拜我的人是我的奉獻者，也是各種修習者之翹楚。」

把工作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的人、履行嚴酷苦行的人和培養知識的人，都被認同是瑜伽師，但是修習八重瑜伽程序的人，卻比他們更高。「不過，對至尊主奉愛，聆聽和唱誦我，那個人至高無上。」正如《聖典博伽瓦譚》(6.14.5)說：

muktānām api siddhānām nārāyaṇa-parāyaṇaḥ  
sudurlabhaḥ praśāntātmā koṭiṣv api mahā-mune

大聖人啊，在數以百萬的解脫和完美靈魂之中，獻身於主拿茹阿央，心境平靜的人非常稀有。

以下八個章節會闡述對至尊主的奉愛瑜伽。這個詩節是那些章節的一個格言，就像奉獻者脖子上的飾物。所有經典之翹楚—《博伽梵歌》的第一章—概述了原文。第一、二、三和四章解釋無私活動。第五章描述知識，第六章則描述瑜伽。不過，這六章主要描述賦定職務。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六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在這一章結尾明確地說明了，奉愛瑜伽師比其他瑜伽師全都更高。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對這個詩節作了以下的特別解釋：

主奎師那說：「在各種瑜伽師之中，修習奉愛瑜伽的更高；滿懷信心地崇拜我的人為瑜伽師之翹楚。在正直又有節制的人之中，履行無私活動的人、思辨家、八部瑜伽師和奉愛瑜伽的修習者，全都是瑜伽師，渴求活動成果的人卻不是。實際上，瑜伽獨一無二。瑜伽是循序漸進的途徑，其上有多個步驟。托庇了這條途徑，微靈讓自己穩處於超然覺悟之途。

第一步是把賦定職務的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加上知識培養和棄絕時，就成為思辨瑜伽，即第二步。思辨瑜伽加上冥想至尊主時，就成為八部瑜伽，即第三步。當八部瑜伽加上對至尊主的愛時，就成為奉愛瑜伽，即第四步。這所有梯級組合成名為瑜伽的樓梯。為了清楚解釋這瑜伽而闡述了其他各類瑜伽，它們全都只是部分而已。

渴求永恆吉祥的人，專一地托庇瑜伽。他逐步爬上這條梯子，先穩住腳步，再爬上下一步。當他停在某一步，唯有讓自己穩處於某一種瑜伽時，才以那種瑜伽見

稱。因此一個人稱為業報瑜伽師，一個是知識瑜伽師，一個是八部瑜伽師而另一個則是奉愛瑜伽師。

因此，帕爾塔啊，對我履行奉愛，僅此作為至尊目標的人，才是所有瑜伽師之翹楚。你應該成為那種瑜伽師，即奉愛瑜伽師。」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六章。

## 第七章

### 透過覺悟超然知識而行的瑜伽 (Vijnana-Yoga)

#### 詩節一

śrī bhagavān uvāca  
mayy āsakta-manāḥ pārtha yogam yuñjan mad-āśrayaḥ  
asamśayam samagram mām yathā jñāsyasi tac chrṇu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主說；mayi—對我；asakta-manah—讓心意依附於；partha—阿尊那啊，帕瑞塔之子；yogam—奉愛瑜伽；yunjan—透過修習；mad-asrayah—托庇我；asamsayam—沒有懷疑；samagram—完全；mam—我；yatha—怎樣；jnasyasi—你會知道；tat—那；srnu—就聽著。

至尊聖主說：帕爾塔啊，現在聽聽怎樣讓心意依附我，修習奉愛瑜伽，只是托庇於我一個，擺脫所有懷疑，你就會完全認識我。

《要義甘霖》：

kadā sadananda-bhuvo mahaprabhoḥ  
krpamrtabdhescaranau asrayamahe  
yathā yathā projhitamukti tatpathā  
bhaktyadhvanā premasudhā-mayamahe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是永恆喜樂的庇蔭和恩慈之洋，我甚麼時候才會得到祂蓮花足的庇蔭？放棄了物質享樂和解脫的程序，托庇了奉愛之途，我甚麼時候才會有資格品嚐純愛甘露？

這第七章描述主奎師那的各種富裕，祂是至尊的崇拜對象。也描述四種崇拜祂的人和四種不崇拜祂的人。

頭六章描述知識和瑜伽程序，兩者都導致解脫，它們最初都仰賴於把賦定職務的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以淨化內心。

現在，第二部分的六章，從夾雜了業報、知識等等奉愛開始，描述各種奉愛瑜伽。也描述了無私活動和渴求活動結果的修習者，所臻達的目的地(解脫類型)，例如臻達主所在的同一星球(salokya)。最重要的是描述了獨立於業報、知識等等的奉愛瑜伽程序，它賜予特別的解脫，讓人成為主奎師那愛意盈盈的同遊。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1.20.32)說：

yat karmabhir yat tapasā jñāna vairāgyataś ca yat

僅是修習奉愛瑜伽，我的奉獻者就輕易得到履行賦定職務、苦行和知識，或發展不依附和棄絕、修習瑜伽、佈施和履行其他吉祥活動，所得到的所有吉祥結果。

甚至是渴望住在天堂星球、得到解脫或臻達無憂星等等目的地，都可以透過奉愛瑜伽輕易得到。從這些陳述顯而易見，奉愛極為獨立。儘管沒另外履行那些程序，奉愛都能夠賜予它們的成果。奉愛瑜伽易於履行，卻難以得到。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8)說：「tam eva vidit-vātimṛtyum eti—透過知識得到祂(至尊控制者)的知識時，就能超脫死亡。」這句話可能會令人懷疑，沒有知識的話，僅是透過奉愛能否得到解脫。至尊聖主回答說：「不要提出這樣的異議。」Tam eva，只有認識超靈，才可以超脫死亡，換句話說，透過直接覺悟祂。僅是認識生物體(tvam-padartha)，物質自然或任何別的實體，都無法免於一死。這是《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這句話的要旨。

品嚐冰糖的唯一方法是用舌頭；無法用眼睛或耳朵品嚐。同樣，覺悟至尊梵的唯一方法是奉愛。超然(Brahma)超越各種物質形態，只有借助於奉愛，才有可能臻達超然，因為奉愛也超越各種物質形態。自我知識沒有軀體認同等等，是善良形態的，因此無法使人臻達超然。

「Bhaktyāham ekayā grahyaḥ—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才可以臻達我。」(《聖典博伽瓦譚》11.14.21)。「Bhaktyā mām abhijānāti—只有透過奉愛，微靈才可以明確地知道我的原形和超然本性。」(《梵歌》18.55)。

至尊聖主說：「我會用這兩句話，確立我個人的獨特性質和屬性。」

眾所周知，知識和瑜伽都是得到解脫的方法，但它們只是藉著夾雜了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的奉愛影響，才可以履行這個功能。沒有奉愛時，知識和瑜伽都無法賜予那個結果。



有些經典陳述確立，沒有奉愛的話，知識和瑜伽都沒效果。而且，在《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的上述陳述，eva(只有)這個字是用在viditva(知道)這個字之前。換句話說，事實上，不是單憑知識就可以得到解脫。這表示，知道超靈就可能得到解脫，有時甚至不知道也可能得到。超靈知識超越各種形態，而且是奉愛產生的，憑藉這知識就會得到解脫，有時僅是透過奉愛，甚至沒有超靈知識，也可以得到解脫。之前從《奧義書》引述的陳述，也傳達了這個含意。

黃疸病人的舌頭無法品嚐冰糖的甘甜，但是如果繼續吃，就會藥到病除，也能再次品嚐冰糖的味道。這點毫無疑問。在《聖典博伽瓦譚》(10.47.59)，聖烏達瓦說：「儘管品嚐甘露的人一無所知，它卻總是賜予永生。」同樣，一個人也許不知道他的靈性身份，但是如果持恆地對主奎師那履行靈性專注，就會得償所願。《Moksa-dharma》也談到主拿茹阿央那：「托庇主拿茹阿央那的人，不必履行那些實現四大人生命標—宗教、經濟發展、感官享樂和解脫—的修習。儘管沒有實踐那些修習，他確實都臻達這些目標。」

《聖典博伽瓦譚》(11.20.32-33)也說：「遵循賦定職務和履行苦行所得的一切，我的奉獻者透過奉愛瑜伽就輕易得到。」而且，《聖典博伽瓦譚》(6.16.44)說：「只是聽到你的聖名一次，甚至連出生低下的吃狗者都從物質世界解脫。」這些陳述確立，只有透過修習奉愛，才可以得到解脫。而且：「在所有瑜伽師之中，心裏滿懷信心地履行靈性專注的人最好。」(《梵歌》6.47)。至尊聖主以這句話表明，祂崇拜者的一項獨特特性，他們專心致志於祂，對祂的奉獻者有信心。有人也許會提出這個問題：「哪類奉獻者有資格具備至尊聖主的知識和覺悟？」這個以mayy asakti開始的詩節，還有下一個，都是為了回應這個問題而講述的。

《聖典博伽瓦譚》(11.2.42)說：「一個人吃食物時，同時體驗到滿足、滋潤和不再飢餓。同樣，對至尊聖主履行靈性專注的人，同時得到奉愛、覺悟至尊主和不依附這個世界。」

要注意的是，只吃一口食物的人，體驗不到滿足和滋潤。只有飽餐一頓的人，才體驗到滿足和滋潤。同樣，在靈修的初階，雖然有點覺悟到我，但只有處於深刻依附的層面，專心致意於我穿上黃衣的夏姆遜達爾(Syamasundara)形象的人，才真正覺悟到我。只有這樣，你才能認識我。

請聽聽怎樣可以直接覺悟我，哪種瑜伽賜予這覺悟。儘管沒有借助於知識、業報等等，透過逐漸與我聯合，都可以成為我專一的奉獻者，最終完全托庇我。」

在這個詩節，asamsayam這個字表示，懷疑有沒有可能得到非人格梵，samagram則表明對那形象的覺悟並不完整。《梵歌》(12.5)稍後會這說明這點：

kleśo 'dhikataras teṣām avyaktākta-cetasām

avyaktā hi gatih dukkhaṁ dehavadbhir avāpyate

專心致意於無物質品質的非人格梵，那些人必須承受極大痛苦。體因生物體也許難以得到那種不展現的性質。

換句話說，可否得到無物質品質非人格梵的性質，這令人存疑。但是至尊聖主在目前這個詩節宣告：「對我的奉愛瑜伽沒存有這種懷疑，因為我的奉獻者恆常都覺悟我—主奎師那—是至尊絕對真理。而且，思辨家的崇拜對象—梵，只是我充滿榮耀的光輝。我以我的魚化身對薩提亞瓦爾塔(Satyavrata)王說：『遵循我的訓示，你最終也會知道我的榮耀，它透過至尊絕對真理的聲音代表，展現在你心裏。』」(《聖典博伽瓦譚》8.24.38)。我在《梵歌》(14.27)也說：『我是非人格梵的庇蔭或基礎。』因此，我非人格本性的知識並不完整。與我主奎師那夏姆遜達爾形象的知識相比，那只是局部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帕爾塔啊，我在頭六章解釋了知識和八部瑜伽。這都是得到解脫的途徑，它們需要借助無私活動淨化內心。我在第二組的六個章節解釋奉愛瑜伽。請聽著。把你的心意堅定地依附我，透過修習奉愛瑜伽完全托庇我，你就會對我瞭若指掌。這點無可置疑。」

非人格梵的知識不完整，因為它否認絕對(真理)人格面貌各種品質的知識。否定物質多樣化，會得到無特徵的非人格概念。我非人格梵的性質，展現為這無特徵概念的對象，它並非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因為這性質只超越身體和思想的知識，因此局限於善良形態的知識。奉愛是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的特殊功能。我的形象也超越物質自然，雙眼被超越物質自然形態的奉愛程序啟明了的生物體，才可以看到我。」

## 詩節二

jñānaṁ te'haṁ sa-vijñānam idaṁ vakṣyāmy aśeṣataḥ  
yaj jñātvā neha bhūyo'nyaj jñātavyam avasiṣyate

jnanam—知識；te—對你；aham—我；sa-vijnanam—連同那知識的覺悟；idam—這；vakasyami—會解釋；asesatah—完全；yat—它；jnatva—明白了；na—沒甚麼；iha—在這個物質世界；bhuyah—進一步；anyat—其他；jnatavyam—要知道；avasisyate—會留下。

我會對你毫無保留地講述這知識，它有很多覺悟。當你明白這點時，你將洞悉了這個世界的一切。

《要義甘霖》：在臻達奉愛程序的深摯依附階段之前，我的知識滿是敬畏和尊敬，但是一臻達了依附，就醒悟到我的甜美。請聽聽兩者。一旦明白了它們，就會洞悉一切。這其中包括了我非人格梵的知識及覺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履行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奉愛服務時，就覺悟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完全的形象和本質，祂永恆，滿載知識和喜樂，是所有超然富裕和甜美的基礎。只是透過奉愛瑜伽，聖維亞薩就在神定狀態完全覺悟到至尊主的形象和本質。「apasya purusam purnam—因此他看見完全的人格首神。」(《聖典博伽瓦譚》1.7.4)。應該明白到，正是在這種看到奎師那形象和本質的眼界之中，覺悟到絕對真理的知識和超靈的知識，還有至尊主的甜美。因此，得到了至尊聖主的知識，就洞悉一切。

nirguna-bhakti(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奉愛)的同義詞是prema-bhakti(滿載純愛的奉愛)。要得到滿載純愛的奉愛，必須經歷九個階段：(1) 信心(sraddha)、(2) 與崇高奉獻者聯誼、(3) 採納奉愛程序、(4) 終止無用的欲望(anartha-nivrtti)、(5) 堅定(nistha)、(6) 品味(ruci)、(7) 深摯的依附[這七個階段組成奉愛修習]、(8) bhava—純愛的初階和(9) 純愛的出現。修習階段的奉獻者在臻達深摯依附的階段之前，對至尊主的知識充滿了敬畏和尊敬的理解。但是當那深摯依附發展成熟時，心裏就覺悟到至尊主的甜美。這稱為覺悟知識。

### 詩節三

manuṣyāṅāṁ sahasreṣu kaścīd yatati siddhaye  
yatatām api siddhānām kaścīn mām vetti tattvataḥ

manuṣyanam—人的；sahasreṣu—在數以千計的人之中；kascit—某人；yatati—盡力；siddhaye—追求完美；yatatam—那些悉力以赴的人的；api—但甚至；siddhanam—那些達到了完美的人的；kascit—某個人；mam—我；vetti—知道；tattvataḥ—真正地(我的原貌)。

在數以千計的人之中，也許其中一人會力臻完美。而在那些達到了完美的人之中，真正知道我形象和本質的人，萬中無一。

《要義甘霖》：「具有前六章所述徵兆的思辨家和瑜伽師，甚至都極少得到我的知識，滿是覺悟。」至尊聖主這樣說，在這個以manuṣyanam開始的詩節，講述對祂的覺悟。在無數生物體之中，某人得到人類誕生，而在數以千計的人之中，只有一人力求吉祥。在數以千計這樣悉力以赴的人之中，真正認識我和直接覺悟我那個拿著笛子的夏姆遜達爾形象的人，絕無僅有。

結論就是，與覺悟主非人格面貌所體驗的喜樂相比，覺悟祂的超然形象(savisesa-brahma)體驗到數千倍喜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詩節，至尊主表示至尊聖主的知識極稀有。《聖典博伽瓦譚》(6.14.5)描述了這點：

muktānām api siddhānām nārāyaṇa-parāyaṇaḥ  
sudurlabhaḥ praśāntātmā koṭiṣv api mahā-mune

大聖人啊，在數以百萬這種解脫和達到完美的人之中，最安寧平和的主拿茹阿央那奉獻者絕無僅有。覺悟了主奎師那甜美的人更稀有。與梵覺之樂相比，品嚐主奎師那的甜美得到數百萬倍喜樂。

《奉愛的甘露(Bhakti-rasamṛta-sindhu)》(1.1.25)也說：

brahmānando bhaved eṣaḥ cet parārdha-guṇī-kṛtaḥ  
naiti bhakti-sukhāmbhodheḥ paramāṇu-tulām api

儘管把梵覺之樂乘以布茹阿瑪壽元的日數，依然無法與品嚐主奎師那的甜美情感所得的喜樂相比，哪怕只是一丁點。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初篇逍遙 7.84-85)也說明了這點：

kṛṣṇa-viṣayaka prema—parama puruṣārtha  
yāra āge tṛṇa-tulya cāri puruṣārtha

宗教、經濟發展、感官滿足和解脫，稱為人生四大目標，但是面對首神之愛，即第五個和最高目標時，這一切都顯得像街上的乾草一樣微不足道。\*

pañcama puruṣārtha—premānandāmṛta-sindhu  
mokṣādi ānanda yāra nahe eka bindu

對於確實萌生了靈性情感的奉獻者來說，從宗教、經濟發展、感官滿足和解脫所得的喜樂，就像汪洋大海面前的一滴水。\*

#### 詩節四

bhūmir āpo'nalo vāyuḥ kham mano buddhir eva ca  
ahankāra itiyaṁ me bhinnā prakṛtir aṣṭadhā

bhumih—土；apah—水；analah—火；vayuh—空氣；kham—以太；manah—心意；buddhih—智慧；eva—當然；ca—和；ahankarah—假我；iti—如下；iyam—這；me—我的；bhinna—部分；prakṛtiḥ—物質能量；astadha—八重。

我的外在物質能量有八個部分：土、水、火、空氣、以太、心意，智慧和假我。

《要義甘霖》：在奉愛方面，jnana這個字指的只是至尊聖主富裕方面的知識。它指的不是自我的知識。因此，在這個以bhumi開始的詩節和下一個詩節，主奎師那解釋祂的靈性(para)和物質(apara)能量，藉此闡述至尊聖主輝煌壯麗面貌的知識。bhumi-adi(土等等)這個詞語表示，五種物質元素和各自的精微元素，例如芳香。ahankara(假我)這個字指的是它透過感官所產生的作用，又指它們的成因，即物質自然，大實體(mahat-tattva)。因為這些元素以智慧和心意最突出，因此分別描述。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的形象和本質與我富裕方面的知識，稱為至尊主的知識(bhagavat-jnana)。人們這樣描述它：『我一至尊絕對真象主奎師那一恆常都處於我的形象和本質，我也齊備所有能量。梵只是我能量的無特徵展示。這個梵的存在，是基於那個否定被造世界的概念。超靈也是我的能量在這個世界的局部展現。事實上，超靈與短暫的物質世界特別有關係，而且沒有永恆形象。我唯一的永恆面貌是我至尊主的永恆形象，祂有兩種能量。一個是外在能量，稱為bahiranga或假象能量。由於它是無活動世界的成因(母親)，因此又稱為物質能量。應該明白這種物質能量所含元素的數量：五種粗糙元素，即土、水、火、空氣和以太(mahabhuta)及其各自的五種品質(氣味、味道、形象、觸覺和聲音)，總共十個。因此共有十種元素。你應該明白感官是它們的活躍部件，由假我(ahankara)的元素啟動，不展現的物質能量則是它們的成因。在那組元素之中，由於心意和智慧的功能既傑出又特別，因此被描述為分開的元素，但它們其實是一體。這整個組別都是我外在能量的一部分。』」

## 詩節五

apareyam itas tv anyām prakṛtīm viddhi me parām  
jīva-bhūtām mahā-bāho yayedam dhāryate jagat

apara—低等或無活動的；iyam—這(物質能量)；itah—在它之上；tu—但是；anyam—另一個；prakṛtim—能量；viddhi—你必須理解；me—我的；param—高等的(靈性的)；jiva-bhutam—生物；maha-baho—臂力非凡的(阿尊那)；yaya—藉此(有知覺的能量)；idam—這；dharyate—(他們為了享受果報活動而)接受了；jagat—宇宙。

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你應該知道，我那種由八個部分組成的外在能量是低等的。我有另一種較高的能量稱為微靈，他為了享受活動成果而接受這個物質世界。

《要義甘霖》：由於之前所述外在能量的無活動性質，因此它是低等的。生物體形式的邊際能量與這外在的物質能量不同，由於他有意識知覺，因此比外在物質更高。因為他以有意識知覺的本性維繫宇宙，因此更高。換句話說，他為了自己的享樂接受物質世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除了這物質自然之外，還有我的邊際自然，又稱為微靈。那個自然(prakṛti)有意識知覺，並展現為生物體。那能量衍生的微靈，使這個無活動的物質世界有意識知覺。微靈有能力理解和進入我內在能量衍生的超然世界，或我外在能量衍生的無活動物質世界。因此微靈能量又稱為邊際能量。」

那些反對主奎師那的受制靈魂(baddha-jivas)，從這邊際能量展現在這個世界。認為受制靈魂放棄了服務奎師那，從無憂星甚至更高的哥樓卡來到這個世界，這個誤解錯得很。這與哲學結論相反。一旦得以在奎師那的居所服務祂，微靈不可能從那個位置低墮。正如《梵歌》(15.6)所述：

yad gatvā na nivartante tad dhāma paramam mama

那些臻達我至尊居所的人，決不重返這物質世界。

祺陀可圖大君、佳亞(Jaya)和威佳亞(Vijaya)從不低墮。他們自願顯現在這個世界，扮演受條件限制靈魂的角色取悅至尊主。那些在靈性世界全神貫注於服務主奎師那的微靈，是主巴拉戴瓦.帕佈或與祂沒有分別的擴展—瑪哈.三卡爾薩拿(Maha Sankarsana)—展現的。他們是永恆解脫的微靈。永不可能低墮。

## 詩節六

etad yonīni bhūtāni sarvāṇīty upadhāraya  
aham kṛtsnasya jagataḥ prabhavaḥ pralayas tathā

etad—那；yonini—這兩種之前所述的能量衍生自；bhutani—生物；sarvani—全部；iti—那；upadharaya—知道；aham—從我而來；kṛtsnasya—整個的；jagatah—宇宙展現；prabhavaḥ—起源；pralayah—殲滅；tatha—和。

要知道所有被造的生物都源於我這兩種自然。唯獨我是創造和毀滅整個物質展現的唯一原因。

《要義甘霖》：在這裏，至尊聖主確立自己是宇宙之原，因為祂是這兩種能量的源頭。所有動與不動的被造生物的兩個成因，是作為場地(ksetra)的假象能量和作為場地知悉者(ksetrajna)的微靈能量。「因此，作為這兩種能量的控制者，我

是整個宇宙的創造者。這些能量在殲滅時瓦解，留在我—至尊能者—裏面。因此我是它們唯一的毀滅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有知覺的和無活動的，即微靈和無活動的創造，都是這兩種物質自然衍生的。假象能量和微靈能量都是我的能量，因為它們都源於我。因此我—至尊主—是宇宙的起源和滅亡的根原。」

## 詩節七

mattaḥ parataram nānyat kiñcid asti dhanañjaya  
mayi sarvam idam protam sūtre maṇi-gaṇā iva

mattaḥ—比我；parataram—更偉大；na—不；anyat—其他；kincit—任何事物；asti—存在；dhananjaya—致富者(阿尊那)；mayi—在我之上；sarvam—全部；idam—這個物質創造；protam—倚賴的；sutre—在一條線上；maṇi-gaṇā—寶石；iva—作為。

財富的征服者啊，丹南佳亞，我至高無上。這整個創造都倚賴我，就像串在線上的寶石一樣。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如此一來，我是萬物之原。正如因果之間沒有分別，能量和能者也沒有分別。」

《神訓經》說：「ekam evādvitīyaṁ brahma—在這個宇宙創造之前，只有獨一無二的絕對真象。」(《祭多嘎奧義書》6.2.1)

而且，「neha nānāsti kiñcana—除了獨一無二的非二元絕對真理的各個形象之外，就空無一物。」(《巴哈-阿然亞卡奧義書(Bṛhad-aranyaka)》4.4.19)

《神訓經》也說：「由於我的能量是所有創造之原，因此我是萬物之原。」

如此一來，先解釋了祂是萬物的這種本質之後，至尊主現在以mayi等等字句，解釋祂全面遍透的品質。Sarvam idam表示：「有知覺的(cit)和無活動的(jada)宇宙，與我都沒有分別，因為它們都是我的創造(效果)。換句話說，它們是我的形象和性質，就像串在線上的寶石一樣，掛在我—萬物的內在見證者(Antaryami)—身上。」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撰述：sutre maṇi-gaṇā iva。這個例子僅證明宇宙是擱在至尊主之上，卻沒證明祂是宇宙之原。不過，用「金子是金耳環之原」這個例子，確立祂是宇宙之原適合不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至尊聖主確立自己是創造和毀滅的獨立原因。現在，祂在目前這個詩節確立，作為全面遍透的見證者，唯有祂才是維繫之原。「我，主奎師那，是至尊絕對真理和萬原之原。」主布茹阿瑪在《婆羅訶摩讚(Brahma-samhita)》(5.1)也確立這個原則：

īśvaraḥ paramaḥ kṛṣṇaḥ sac-cid-ānanda-vigrahaḥ  
anādir ādir govindaḥ sarva-kāraṇa-kāraṇam

至尊主，即真理、意識知覺和喜悅的化身，是哥文達.奎師那。祂沒有開始，是萬物之源，也是萬原之原。

為了令這個主題易於理解，我們會引用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的《哥文達論(Govinda-bhasya)》，即他《終極韋達》注釋的概念：「至尊絕對真理本身(Parabrahma-svarupa)－主奎師那，是至尊傑出的絕對真象。除了祂之外，沒有其他更高或更低的獨立存在實體。『Yasmat param naparam asti kincit－沒有其他真理比至尊人物更高(《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9)。』《神訓經》的這些陳述，不認同有任何存在物比最堪崇拜的絕對真理更高。《韋達經》(《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8-9)說：『我知道這光芒萬丈的絕對真理，祂像太陽一樣，超越一切黑暗(愚昧)。認識祂就得到永生，也實現人生目標。得到永生的唯一方法，是透過這至尊人物的知識。沒有甚麼比祂更高。』

接受了至尊絕對真理的優越性，正如這些曼陀所確立的一樣，又繼續說：『那些知道絕對真理純粹固有本性的人，在適當時候會得到永生；否則就痛苦無邊。』如果接受某種事物比絕對真理更高，那麼，mattaḥ parataram nānyat kiñcid asti dhanañjaya，主奎師那的這句話就不對了。」(《哥文達論》，《梵經》3.2.37)。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8)重複同一點：「na tat-samaś cābhyadhikaś ca drśyate－主奎師那是具備所有超然屬性的絕對真理，無與倫比，至高無上。」

## 詩節八

raso'ham apsu kaunteya prabhāsmi śāśi-sūryayoh  
pranavaḥ sarva-vedeṣu śabdah khe pauruṣam nṛṣu

rasah－味道；aham－我；apsu－在水裏；kaunteya－琨緹之子啊；prabha－光；asmi－是；sasi-suryayoh－月亮和太陽的；pranavaḥ－音節唵；sarva-vedesu－在所有韋達曼陀之中；śabdah－聲音；khe－在以太；pauruṣam－能力；nṛsu－在人之中。

琨緹之子啊，我是水之味、日月之光和所有韋達曼陀的音節唵。我是以太之音和人的才能。



《要義甘霖》：「我作為內在見證者，進入和存在於我創造的這個宇宙。同樣，唯獨我作為眾人和眾生之內的本質而存在。我在某個地方是因，在某個地方則是果。」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raso 'ham開始的詩節和下列三個詩節，確立這項真理。

「apsu(水)的含意是，水的味道是它的成因，也是我的富裕。同樣，我的光芒也是日月之原，音節庵則是《韋達經》之原。它們都是我的富裕。我既是天空和聲音之原，也是人類之萃及他們的能力之源。」

### 詩節九

puṇyo gandhaḥ pṛthivyāñ ca tejaś cāsmi vibhāvasau  
jīvanam sarva-bhūteṣu tapaś cāsmi tapasviṣu

punyah—純淨的；gandhah—芳香；pṛthivyam—泥土裏的；ca—和；tejah—熱力；ca—和；asmi—我是；vi bhavasau—火裏的；jivanam—生命；sarva-bhutesu—眾生裏的；tapah—苦行；ca—和；asmi—我是；tapasvisu—苦行者的。

我是泥土純淨的芬芳、火的熾熱，眾生的生命和苦行者的苦行。

《要義甘霖》：根據名為《阿含經(Amara-kosa)》的這部字典，punya這個字表示「原有和富吸引力的芳香」。使用ca這個字，表示punya和rasa等字之間的關係。teja這個字暗示消化力和烹煮所有材料。也表示「能力形式的精華」、「闡明」和「保護，免致受寒」等等。Jivana表示「生命形式的精華」，tapa則表示「忍受二元性」。

### 詩節十

bijam mām sarva-bhūtānām viddhi pārtha sanātanam  
buddhir buddhimatām asmi tejas tejasvinām aham

bijam—成因；mam—我；sarva-bhutanam—對眾生；viddhi—知道；partha—帕爾塔之子；sanatanam—永恆的；buddhih—智慧；buddhimatam—聰明人的；asmi—是；tejah—英勇；tejasvinam—強者的；aham—我。

帕爾塔啊，要知道我是眾生的永恆成因。我是聰明人的智慧和強者的英勇。

《要義甘霖》：bija(種子)這個字表示「沒轉變的成因」，稱為pradhana(物質自然形態)。Sanatana表示「永恆」。「傑出之人的精華就是他的智慧，那就是我。」

### 詩節十一

balam balavatām cāham kāma-rāga-vivarjitam  
dharmāviruddho bhūteṣu kāmo'smi bharatarṣabha

balam—力量；balavatam—強者的；ca—和；aham—我；kama-raga—色欲和依附的；vivarjitam—缺乏；dharma-aviruddhah—與宗教守則不符；bhutesu—在眾生之中；kama—情欲；asmi—是；bharata-rsabha—巴爾塔王朝之翹楚啊。

巴爾塔王朝之翹楚啊，我是強者的力量，毫無依附和欲望。在眾生之中，我是那種僅是為了繁殖而遵循宗教原則的交合。

《要義甘霖》：kama這個字泛指渴望維繫自己，raga指的是憤怒。不過，就此而論，這些含意都不適合。Dharmaviruddhah表示「並非與宗教對立的」，即是「那種只是為了生孩子而用於自己妻子的情欲」。

### 詩節十二

ye caiva sātṭvikā bhāvā rājasās tāmasās ca ye  
matta eveti tān viddhi na tv aham teṣu te mayi

ye—不管哪個；ca—和；eva—肯定地；sattvikah—善良的；bhavah—存在狀態；rajasah—情欲；tamasah—愚昧；ca—和；ye—不管哪個；mattah—來自自我；eva—肯定地；iti—因此；tan—他們；viddhi—你應該知道；na—不；tu—但是；aham—我；tesu—在他們之中；te mayi—他們在我內裏。

要知道善良(sattvika)、情欲(rajasika)和愚昧(tamasika)等等所有存在狀態，都是我的各種物質自然形態展現的。我不受這些形態影響，因為它們全都受我的能量控制。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我只是解釋了我的一些富裕(vibhūti)，例如物體的成因和精華等等那些富裕。但是為甚麼要詳細說明？萬物都是我的能量，也受我控制。」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e caiva這詞語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控制心意和感官，沉著鎮定，半神人自己的存在狀態是善良形態的。快樂、驕傲和其他這樣的感覺，還有惡魔自己的存在狀態都是情欲形態的。悲哀、錯覺等等，還有比妖魔低等的食人魔(Raksasas)，存在狀態都是愚昧形態的。他們全都源於我，但

是應當要明白，他們全都是我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的效果，因此我沒親臨其中。我不像生物體那樣受它們控制；反而是它們的存在受我控制。」

### 詩節十三

tribhir guṇa-mayair bhāvair ebhiḥ sarvam idam jagat  
mohitam nābhijānāti mām ebhyaḥ param avyayam

tribhiḥ—三；guṇa-mayaiḥ—由物質自然的品質組成的；bhavaiḥ—狀態；ebhiḥ—透過這些；sarvam—整個；idam—這；jagat—世界；mohitam—蒙騙的；nābhijanati—不知道；mām—我；ebhyaḥ—這些形態；param—超越；avyayam—和不朽的。

我超越各種形態，永存不朽；被這三種存在狀態(善良、情欲和愚昧形態)蒙騙，全世界都不認識我。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問：「人們為甚麼不知道你是至尊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tribhiḥ開始的詩節作答。「這個世界的生物體被迷惑，因為他們受到後天所獲的性質控制，那是三種形態的活動組成的。這包括控制心意、控制感官，還有快樂、悲哀、依附和嫉妒。但是我超越各種形態，完全沒有它們所導致的任何轉變。因此這些生物體無法明白我。」

### 詩節十四

daivī hy eṣā guṇamayī mama māyā duratyayā  
mām eva ye prapadyante māyām etāṁ taranti te

daivi—她迷惑微靈；hi—確實；eṣā—這；guṇa-mayī—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mama—我的；mayā—迷幻的外在能量；duratyayā—難以征服；mām—對我；eva—僅是；ye—他；prapadyante—托庇；mayām—假象；etām—這；taranti—超越或跨越；te—他們。

我的這種外在能量由三種形態組成，迷惑生物體，肯定極難征服，但是那些專一托庇我的人，可以輕易超越這假象。

《要義甘霖》：有人可能會提出下列問題：「怎樣才可以擺脫三種自然形態造成的錯覺？」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daivi開始的詩節回應。「半神人(生物體)天生神聖，卻全神貫注於放蕩的感官享樂之樂，由於這假象蒙騙他們，因此稱她為daivi。這假象由三種形態組成(guṇa-mayī)。guṇa-mayī這詞語有另一個含意：『這種形式：三條幼繩織成的堅韌繩子』。屬於我—至尊控制者—的這種外在能

量極難跨越。沒有人能夠切斷這條繩子，擺脫物質自然形態的束縛。」至尊聖主說：「相信我」，然後接著祂自己的胸膛繼續說mam：「如果一個人專一地皈依我這個夏姆遜達爾的形象，才能超越這假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的兩種能量是靈性和物質的。靈性的內在能量稱為antaranga(靈性能量)，物質的外在能量稱為bahiranga(物質或假象能量)。《奧義書》也說：「māyān tu prakṛtiṁ vidyān mayinaṁ tu maheśvaram—應該明白假象是物質能量；也要明白假象所托庇的人(purusa)是至尊控制者。」(《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4.10)。

《聖典博伽瓦譚》(8.5.30)確認了這點：

na yasya kaścātititarti māyām yayā jano muhyati veda nārtham  
生物體被蒙騙能量，即假象能量迷惑，因此無法理解自我的本性。沒有至尊主的恩慈，任何人都無法征服至尊主這不可征服的假象。

有人也許會質疑，如果假象能量使生物體受困，那麼取悅這假象能量，可以使人擺脫這束縛嗎？哪裏需要托庇主哈瑞、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至尊主在目前這個詩節，以mama maya等字句回應這點。祂說：「這假象不是獨立的；相反，它受我控制，因此不能獨立地讓任何人從物質世界解脫。」這是祂mām eva ye prapadyante那句話的意思。「只有皈依我的人，才可以跨越我這種不可征服的假象；其他人都不能。」

《聖典博伽瓦譚》(10.14.58)確認了這點：

samāśritā ye pada-pallava-plavam  
mahat-padam puṇya-yaśo murāreḥ  
bhavāmbudhir vatsa-padam param padam  
padam padam yad vipadām na teṣām

主奎師那聞名於世，也是施瓦神和布茹阿瑪這些大人物的庇蔭，一個人托庇祂的蓮花足小船時，這個物質世界之洋就變得像小牛蹄印裏的水。然後那個人就臻達他的至尊目的地—毫無各種痛苦的無憂星。

## 詩節十五

na mām duṣkṛtino mūdḥāḥ prapadyante narādhamāḥ  
māyāpahṛta-jñānā āsuram bhāvam āśritāḥ

na—不；mam—對我；duskrtinah—那些被履行果報活動所污染的人或不幸的人；mudhah—那些缺乏分辨力的人；prapadyante—確實皈依；nara-adhamah—

人渣敗類；mayaya—被假象；apahrta-jnanah—知識被蒙蔽的那些人；asuram—惡魔的；bhavam—本性；asritah—那些托庇的人。

那些被果報活動污染，缺乏分辨力的傻瓜、人渣敗類，知識被假象完全蒙蔽和天性邪惡的人，都不皈依我。

《要義甘霖》：有人也許會發問：「那麼，為甚麼博學的人不托庇你？」至尊聖主回答說：「那些真正博學的人其實專一地托庇我，但是那些自以為博學的人卻不然。」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na mam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duskrtinah這個字指的是那些邪惡的人，雖然他們可能也有點虔敬。有些人也許看來博學(panditas)，但其實只是冒充的學者(panditas)。Duskrtā有四種：

(1) Mudhah—那些豬狗不如的果報工作者。《聖典博伽瓦譚》(3.32.19)描述：「正如吃糞便的豬拒絕甜飯而大啖糞便，那些被命運欺騙，放棄聆聽主哈瑞題旨的甘露，投入於無謂閒聊的人最不幸。」除了禽獸之外，誰不想服務至尊主—主穆昆達？

(2) Naradhamah—人渣敗類。儘管履行了奉愛一段時間，得到了人類品質之後，人渣敗類認為奉愛程序無助於得到所渴求的成果，最後都自願放棄。

(3) Mayayapahrta-jnanah—甚至鑽研了經典之後，知識都被假象偷去的那些人。他們認為只有無憂星主拿茹阿央那的形象，才可以作為永恆的服務對象和賜予永恆奉愛；不可以對茹阿瑪和奎師那等等其他形象永恆地履行奉愛，因為他們都有人類形象。至尊聖主在《梵歌》(9.11)說：「當我以我的人類形象顯現時，傻瓜不尊敬我。」祂說：「他們看起來皈依我，但是其實不曾真的皈依。」

(4) Asuram bhavam asritah—「佳茹阿山達(Jarasandha)等等惡魔向我射箭，企圖傷害我的超然軀體。同樣，邪惡的人透過不合邏輯的辯論，否定我在無憂星的超然形象，因為祂看來是體困的形象。他們沒皈依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托庇了惡魔心態之後，四類人不接受皈依給我：邪惡的(duskrtā)、愚蠢的(mudha)、人渣敗類(naradhama)和知識被假象蒙蔽了的人(mayayapahrta-jnanas)。」

(1) 那些邪惡的(duskrtā)人過著極不正直的生活。

(2) 我是道德的當家之神，那些遵循道德規範，卻不托庇我的無神論者是蠢材(mudha)。

(3) Naradhamas是人渣敗類。他們認為我只是道德的其中一方面，而不是道德之主。

(4) Mayayapahrta-jnanas是知識一直被假象蒙蔽了的那些人。儘管他們研習了《終極韋達》等等經典，卻仍然崇拜布茹阿瑪和其他半神人。他們不知道我天性

全能，微靈天性永恆有意識知覺，微靈與無活動物質的關係天生短暫，也不知道微靈作為我的僕人，與我的關係天生永恆。

## 詩節十六

catur-vidhā bhajante mām janāḥ sukṛtino' rjuna  
ārtto jijñāsuh athārthī jñānī ca bharatarṣabha

catur-vidhah—四種；bhajante—崇拜；mam—我；janah—處於規範生活的人；sukrtinah—虔誠的；arjuna—阿尊那啊；arta—(因疾病、敵人和恐懼)傷心的人；jijnasuh—求知欲強(渴望自我覺悟)的人；artha-arthi—尋求身體快樂、天堂享樂和財富的人；jnani—穩守知識的人；ca—和；bharata-rsabha—巴爾塔王朝之翹楚。

巴爾塔王朝之翹楚啊，有四類虔誠的人履行對我的崇拜：傷心的人(arta)、求知欲強的人(jijnasu)、求財者(arthartha)和智者(jnana)。

《要義甘霖》：「那麼，誰對你履行崇拜？」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catur-vidha開始的詩節，回答這個問題。「Sukṛta指那些崇拜我，遵循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規範守則的人。Arta指的是受病魔等等折磨，透過崇拜我來減輕痛苦的人。Jijnasu表示『那些渴求自我知識，或透過語法求取經典學術知識，這樣崇拜我的人』。Arthartha指的是那些渴望在這世界享樂，例如擁有土地、象、馬、美女、黃金或在天界星球享樂等等而崇拜我的人。內心純粹的思辨家也崇拜我。在這四種之中，前三種是有果報欲望的居士，第四組是由履行無私活動的棄絕者組成的。」

這四種人有資格履行以奉愛為主的業報、思辨知識等等程序。前三種履行夾雜了業報的奉愛，第四種履行夾雜了知識的奉愛。之後，在sarva-dvarani samyamyā詩節(《梵歌》8.12.)會解釋夾雜了瑜伽的奉愛。不過，第七章開首解釋了，毫無業報或知識的專一奉愛：mayy āsakta-manāḥ pārtha(《梵歌》7.1)。稍後，在ananya-cetāḥ satatam(《梵歌》8.14)和mahātmānas tu mām pārtha(《梵歌》9.13)這兩個詩節，也會解釋專一的奉愛。

在《梵歌》中間的六章(第七至十二章)，至尊聖主解釋了兩種奉愛：以奉愛為主的業報和知識，還有專一的奉愛。在某程度上，第三個程序雖然也有奉愛，卻是以業報、知識等等為主(guṇi-bhūta-bhakti)。這是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瑜伽師履行的程序，僅是為了使他們各自的努力達到完美。由於它以業報、知識等等為主，而不是奉愛本身，因此不能稱之為奉愛。根據以主導元素為事物命名的這個邏輯(pradhānyena vyapadesa bhavanti)，各種以業報、知識等等為主的奉愛有資格作為業報、知識或瑜伽。這些程序不歸類為奉愛，因為奉愛並不顯著。

渴求活動結果的後果是天堂星球，無私活動之果則是知識。知識和瑜伽的結果是解脫。現在正解釋不純粹和專一等等兩種奉愛的結果。

在不純粹的奉愛，那些痛苦的、渴求知識的和渴求財富的人，履行夾雜了業報的奉愛。因此稱之為渴求活動結果的奉獻者。這類奉愛的唯一結果，是物質欲望的滿足。由於他們努力追求的目標(奉愛)性質優越，因此最後臻達至尊主所在的同一星球(salokya-mukti)，那種解脫的特點是以快樂和莊嚴為主。他們不像業報工作者那樣，在天堂星球享樂之後低墮。稍後說明這點：yānti mad-yājino 'pi mām(《梵歌》9.25)。

第四種是夾雜了知識的奉愛，它的結果比夾雜了業報的奉愛更高。那些修習這種奉愛的人，以中性情感(santa-rati)得到對主的奉愛，例如以桑克(Sanaka)為首的庫瑪爾四兄弟。透過至尊聖主和祂奉獻者的特別恩慈，這類奉愛最終得到純愛極好的結果，在蘇卡戴瓦.哥斯瓦米等人身上都看得到。無私地履行夾雜了業報的奉愛時，就導致夾雜了知識的奉愛，剛剛已解釋過它的結果。

履行那種夾雜了業報或知識的奉愛的人，與同一情感的奉獻者聯誼並產生強烈渴望，有時會得到僕人和其他情感的純愛。不過，那種純愛以敬畏和尊敬為主。純粹奉愛(又稱suddha-bhakti、ananya-bhakti、akincana、uttama-bhakti等等)毫無知識和業報，並有多個修習支部，它的結果是以僕人、朋友等等情感，臻達奎師那其中一個愛心同遊的地位。《聖典博伽瓦譚》的多部注釋證實這點。這本注釋也簡略地解釋了，在履行奉愛方面達到終極完美的那種概念，稱為旨在達標的奉愛(sadhya-bhakti)。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主奎師那所說的話：「一般來說，惡棍(duskṛta)不可能對我履行靈性專注，因為他們不是在逐步發展意識知覺的這條途徑上。不過，這樣的人有時偶然會得以服務我。在那些有虔誠善行(sukṛti)，過著規範生活的人之中，四種人有資格對我履行靈性專注。

那些從事果報活動的人，受到痛苦折騰時記得我。他們稱為傷心的人。在痛苦之中，甚至連那些沒虔誠善行的人，有時都記得我。

上一個詩節所述堅守道德的蠢材(mudha)，投入於探討明確真理知識的漸進程序。這樣，他們感到必需接受至尊主的存在。因為祂是他們的探討對象，因此逐漸記住我。

人渣敗類接受奉愛，後來又摒棄。他們逐漸對倫理控制者的概念感到不滿，終於覺悟到真正的道德控制者。然後成為規範奉獻者，由於他們轉向我來實現所渴求的目標，因此稱為那些渴求財富的人。

當微靈覺悟梵和超靈的知識不完全時，就托庇我的純粹知識。然後就消除了假象的蒙蔽，知道自己是我的永恆僕人，完全接受我的庇蔭。

那些傷心人的缺點是貪得無厭，諸多渴求；那些求知欲強的人的缺點是偏執於道學知識；求財者的缺點是力爭臻達天堂星球；思辨家認為與至尊主有關的基礎真理是短暫的，他們的缺點是渴望與梵合一。消除了這些瑕疵時，這四類人都有資格履行純粹奉愛。只要他們有這些瑕疵，他們的純粹奉愛都被視為夾雜了另一個程序。當他們的污染完全消除時，就臻達專一的純粹奉愛。」

這個詩節所用的sukrti這個字表示，「遵循社會階級和靈性晉階的原則，所產生的虔誠善行」。這些虔誠之人的奉愛夾雜了另一個程序，以四種方式投入服務至尊主。頭三個例子是夾雜了業報的奉愛。

(1) 傷心的人：那些被佳茹阿山達俘虜了的國王和被鱷魚抓住的嘎珍鐸(Gajendra)。

(2) 求知欲強的人：渴望探討靈魂知識的稍卡和其他聖人。

(3) 求財者：那些像杜茹瓦等等渴求財富的人。

第四個例子是夾雜了知識的奉愛。

(4) 思辨家：庫瑪爾四兄弟歸入這一類。

夾雜了其他程序的不純粹奉愛，它的定義是以奉愛為主的業報、知識和瑜伽，換句話說，業報、知識和瑜伽都從屬於奉愛。

專一奉愛的定義如下：

anyābhiṣitā-sūnyam jñāna-karmādy-anāvṛtam  
ānukūlyena kṛṣṇānu-śīlanam bhaktir uttamā

《Hari-rasamṛta-sindhu》(1.1.11)

除了服務奎師那之外就無欲無求，當智慧毫無(絕對)真理的非人格概念，與定期(nitya)和偶然或按情況而定(naimittika)的賦定職務、瑜伽、苦行等等毫無關係，順意地服務奎師那時，就是履行奉愛。

以業報、知識等等為主的奉愛，它的定義就是以業報、知識和瑜伽為主，而不是以奉愛為主的程序。只是為了有助於臻達天堂星球或解脫才修習奉愛，那麼這樣的活動僅是稱為karma(業報)，知識稱為jnana(知識)，瑜伽則稱為yoga(瑜伽)。



這些業報、知識和瑜伽都不是純粹奉愛，而是以各種自然形態為主的奉愛。由於當中的奉愛不顯著，因此夾雜了其他程序的不純粹奉愛，不歸類於奉愛。

總之，因此奉愛有兩種：專一的和以奉愛為主的。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在他的《聖典博伽瓦譚》注釋—《Sarartha-darsini》，詳細解釋了奉愛真理。有關這項資料，應該參考《聖典博伽瓦譚》的下列詩節：ātmarāmaś ca munayo(1.7.10) 、 ṛte 'rtham yat pratiyeta(2.9.34) 、 muktānām api siddhānām(6.14.5) 、 yāvan nṛ-kāya-ratham(7.15.45) 和 ye 'nye 'ravindākṣa(10.2.32)。

## 詩節十七

teṣām jñānī nitya-yukta eka-bhaktir viśiṣyate  
priyo hi jñānino'ty-artham ahaṁ sa ca mama priyaḥ

tesam — 在這些之中；jnani — 有識之士；nitya-yuktah — 恆常與我相連；eka-bhaktih — 唯獨被我吸引；visisyate — 突出的；priyah — 親愛的；hi — 當然；jnaninah — 對有識之士；ati-artham — 非常；aham — 我；sah — 他；ca — 和；mama — 對我；priyah — 親愛的。

我那位永恆而專一地依附我的專一奉獻者，是這些有識之士之翹楚，因為他非常鍾愛我，我也非常鍾愛他。

《要義甘霖》：「在四種有資格履行奉愛的奉獻者之中，哪種最好？」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tesam開始的詩節作答。「在四者之中，那些恆常與我聯合的有識之士最好。透過修習思辨，他們的思維完全受控，因此專心致志。其他三種(傷心的人等等)不是這樣。」阿尊那然後問：「是不是所有思辨家都因為恐怕求取知識的努力白費而崇拜你？」至尊主回應說eka-bhakti。Eka表示「主導的」。這表示「不像其他以知識為主的思辨家，那些以奉愛為主的(pradhani-bhuta)思辨家對我履行靈性專注。那些僅是依附奉愛的人對奉愛全心全意(bhakti-eka)，他們只是名義上的思辨家。」

思辨家非常鍾愛呈現美麗夏姆遜達爾形象的我。在修習和完美階段，他們都無法放棄依附這個形象。此外，按照他們對我的皈依程度 — ye yathā mām prapadyante(《梵歌》4.11) — 他們非常鍾愛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當傷心的人、求知欲強的人、渴求財富的人和思辨家毫無瑕疵時，他們全都成為我全情投入的追隨者。其中，得到純粹知識的思辨家，放棄了思辨知識的瑕疵，即對解救的嚮往。然後就賦有奉愛瑜伽，比其他三種奉獻者更優秀。生物

體天生有意識知覺，這表示雖然業報程序淨化所有瑕疵，但是在覺悟生物體的本性和身份方面，卻與思辨瑜伽所揭示的程度不一樣。最終，透過恭順地與奉獻者聯誼，每個人都覺悟到他們的本性和身份。在修習階段期間，僅是有知識的奉獻者才明確地具有專一的純粹奉愛，他們比上述其他三種有資格的人更高。他們是我純粹的僕人。因此他們非常鍾愛我，我也非常鍾愛他們。」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是這樣的人物。他以前是非人格梵思辨家，但是他在聖維亞薩戴瓦的聯誼之中，覺悟到至尊主的知識(滿載純愛的奉愛)。在修習階段期間，那些得到純粹知識的奉獻者，毫無物質主義而極純粹地服務奎師那。

## 詩節十八

udārāḥ sarvaḥ evaite jñānī tv ātmaiva me matam  
āsthitaḥ sa hi yuktātmā mām evānuttamām gatim

udarah—寬宏大量；sarvah—所有；eva—肯定地；ete—這些；jnani—有識之士；tu—但是；atma eva—我的自我；me—被我；matam—被認為；asthitah—持久的；sah—那；hi—確實；yukta-atma—恆常都與靈魂相連；mam—在我之中；eva—肯定地；anuttamam—作為祂不可超越；gatim—(生命的)目標。

這些肯定全都是偉大靈魂，但是我仍然認為有識之士就像我自己的自我一樣親愛。他對我念念不忘，堅定地托庇我作為他的至尊目的地。

《要義甘霖》：「這表示你不鍾愛傷心人等等其他三種人嗎？」至尊聖主回答說：「不，不，不是這樣，」並講述這個以udarah開始的詩節。「不管誰渴望領受我的賞賜而崇拜我，當我賜福他時又欣然接受，我都鍾愛他。我實現了他的願望之後，他給我這種品質：憐愛我的奉獻者(bhakta-vatsala)。不過，jnani tv atmaiva等詞語指的是，那些被視為我自己的自我，我極鍾愛的有識之士。因為他對我履行靈性專注時，不求任何回報，例如住在天堂星球或解脫等等。以致我總是受他控制。他就像我自己的自我。這是我的意見。因為他只知道我一夏姆遜達爾—是至高目的地，他繼續無憂無慮，決心要臻達我。他不托庇我非人格，無形象的那一面。

我對我的奉獻者總是愛護有加，而這種有識之士賦有不求成果的奉愛，並以奉愛為主(niskama-pradhani-bhuta-bhakti)，我把他們看作為我的自我。但是賦有純粹專一奉愛的人，甚至比我自己的自我更親愛。」

《聖典博伽瓦譚》(11.14.15)說：「烏達瓦啊，我非常鍾愛你這個奉獻者。甚至連我自己的兒子布茹阿瑪或三卡爾、三卡爾薩拿、幸運女神或我自己的形象和本質，都沒有你那麼親愛。」而且，《聖典博伽瓦譚》(9.4.64)說：「沒有我神聖奉獻者的聯誼，我甚至不渴求我自己形象和本質的喜樂。」

《聖典博伽瓦譚》(10.29.42) 說，雖然主奎師那樂在自我之中，卻仁慈地與牧牛姑娘享受逍遙時光。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當上述四種奉獻者接受專一奉愛時，變得極為崇高。不過，有知識的奉獻者是在我之內，因為他們比其他人更有決心要覺悟我，即至尊有意識知覺的實體，也是他們努力臻達的至高目的地。他們對我來說非常親愛，也能完全控制我。」

由於之前生生世世累積的靈性善行，人們能夠對至尊主奎師那履行靈性專注。那些反對奎師那的人繼續做非奉獻者，投入於崇拜各種各樣的半神人和女神。因此，不管存有或是已經擺脫了物質欲望，那些崇拜主奎師那的人都有大智慧。《聖典博伽瓦譚》(2.3.10)也表明了這點：

akāmaḥ sarva-kāmo vā mokṣa-kāma udāra-dhiḥ  
tīvreṇa bhakti-yogena yajeta puruṣam param

不管是奉獻者(akama)、業報工作者(sarva-kama)、思辨家或瑜伽師(moksa-kama)，每個人都得到鼓勵，要以直接的奉愛服務法崇拜至尊人格首神。\*

在《Sarartha-darsini》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解釋，udara-dhiḥ這個字的意思是「純粹和大智慧(subuddhi)的」：「崇拜至尊主是大智慧的徵兆，不管一個人存有或者已經擺脫了物質欲望。缺乏這樣的崇拜，是不純粹和低下智慧的徵兆。」

享受了所渴求的目標之後，透過至尊主的恩慈或祂奉獻者的恩慈，甚至連那些有物質欲望的奉獻者，都得以在祂的居所服務祂，擺脫了物質欲望的奉獻者更不用說。因此他們有大智慧。

## 詩節十九

bahūnām janmanām ante jñānavān mām prapadyate  
vāsudevaḥ sarvam iti sa mahātmā sudurlabhaḥ

bahunam — 許多；janmanam — 生生世世；ante — 最後；jnanavan — 有知識的人；mam — 我的；prapadyate — 托庇；vadudevah — 瓦蘇戴瓦；sarvam — 是一切；iti — 那；sah — 那；maha-atma — 偉大靈魂；sudurlabhah — 極稀有。

有意識知覺和無活動的萬物與瓦蘇戴瓦都有關係，具備這知識的有識之士，在千生萬世之後完全托庇我。這樣的偉大靈魂極稀有。

《要義甘霖》：也許會提出以下問題：「由於思辨奉獻者認同你的庇蔭是至尊目的地，他們肯定會臻達你，但是這樣的思辨家要多久才有資格進入奉愛？」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bahunam開始的詩節回答這點。

「vadudevah sarvam表示那些在千生萬世之後托庇我的思辨家，看見瓦蘇戴瓦無處不在。受到我的意願安排的優良聯誼影響，這些聖人皈依我。依據在這些聯誼之中領受到的靈性情感，他們皈依我。在數以千計的人之中，思想專注於我的這種思辨奉獻者非常稀有，更何況是專一(aikantika)的奉獻者，他們更稀有。」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四種奉獻者(例如傷心的人等等)，對我奎師那有堅定信心的有識之士是最好的。」在千生萬世之後，有靈性幸運的有識之士得到純粹偉大奉獻者的聯誼，從而知道主瓦蘇戴瓦的超然形象。他看見至尊主瓦蘇戴瓦無處不在，這表示他看到萬物與祂都有關係。因此得到對主奎師那的純粹奉愛。這樣的偉大靈魂極稀有。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這樣評論這個詩節：「由於對我奉愛，傷心、求知欲強和渴求財富的奉獻者，享受最高的物質快樂千生萬世。最後，他們不依附這些物質快樂，在某一生接觸到那些知道我超然形象基本原則的偉大奉獻者。在那聯誼之中，他們得到我超然形象的知識。只是知道我—奎師那，即瓦蘇戴瓦之子和絕對真理，他們托庇我。」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修習了千生萬世之後，微靈得到純粹知識，穩處於超然的意識知覺。在這樣的靈性修習初期，試圖放棄世俗認同時，他們在某種程度上接受非人格一元論的支援。在這個階段期間，他們對物質世界生厭，對靈性事物，特別是靈性生命的多樣性卻依然不感興趣。當他們在永恆有知覺的自我存在方面，及理解靈性生命的特別性質方面有點進步時，就被多樣化活動所組成的靈性生命吸引而皈依我，即至尊有意識知覺的形象。那時候，他們明白這個俗世不是獨立的，而是有意識真象、超然領域的歪曲倒影，也明白與主瓦蘇戴瓦的關係也存在於這個世界。因此，萬事萬物與瓦蘇戴瓦都有關係。對我有這種皈依態度的那些偉大靈魂非常稀有。」

## 詩節二十

kāmais tais tair hr̥ta-jñānāḥ prapadyante'nya-devatāḥ  
taṁ taṁ niyamam āsthāya prakṛtyā niyatāḥ svayā

kamaih—貪得無厭的欲望，例如渴求財富等等；taih taih—透過他們各種各樣的；hr̥ta-jñānāḥ—那些知識被偷走的人；prapadyante—崇拜；anya-devatāḥ—其

他神明；tam tam—各種各樣的；niyamam—規則；asthaya—修習；prakrtya—本性；niyatah—受控的；svaya—被他們自己的。

那些被渴求財富等等各種物質欲望偷走了智慧的人，遵循某一位可以使他們如願以償的半神人之崇拜規則，試圖消除痛苦。由於本性使然，他們崇拜這樣的半神人。

《要義甘霖》：「非常好，我理解到，甚至連那些有物質欲望的人，例如傷心的人，透過對你履行崇拜，都會有某程度的成功，但是那些為了緩解痛苦而崇拜半神人的人，他們的目的地是哪裏？」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kamais taih開始的詩節和下列三個詩節，回應這點。「認為太陽神蘇爾亞等等半神人能立即消除疾病等等痛苦，主維施努卻不可以，那些人喪失了智慧。他們繼續受制於自己的本性，正是那種不良本性使他們不能皈依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仍然受到各種欲望影響的聰明和幸運的人，試圖崇拜至尊控制者主奎師那來滿足他們的欲望。當他們如願以償時，憑著祂的恩慈逐漸對這樣的享樂失去興趣，並且可以崇拜祂。在這方面，《聖典博伽瓦譚》(2.3.10和5.19.26)以下的詩節值得深思：

akāmaḥ sarva-kāmo vā mokṣa-kāma udāra-dhīḥ  
tīvreṇa bhakti-yogena yajeta puruṣaṁ param

不管是不是無欲無求[奉獻者的情況]，是否渴求所有果報結果或尋求解脫，都應該努力崇拜至尊人物，達到十全十美，以奎師那知覺圓滿告終。\*\*

yaiḥ śraddhayā brahiṣi bhāgaśo havir  
niruptam iṣṭaṁ vidhi-mantra-vastutaḥ  
ekah pṛthan-namabhir ahuto mudā  
grhṇāti pūrṇaḥ svayam āśiṣāṁ prabhu

印度[Bharata-varsa]有很多人崇拜半神人，例如因卓(Indra)、月神(Candra)和太陽(Surya)等等，他們是至尊主任命的多個官員，全都有不同的崇拜方式。認為半神人是整體—至尊主—的所屬部分，崇拜者把祭品供奉給半神人。因此，至尊人格首神接受這些供品，滿足他們的欲望和渴求，把崇拜者逐漸提升到奉愛服務的真正標準。因為主是完全的，儘管崇拜者只是崇拜祂超然軀體的一部分，祂都賜福他們如願以償。\*\*

由於反對奎師那，以致傻瓜和不幸的人繼續受制於情欲和愚昧形態，以為半神人很快可以使他們如願。因此他們按照半神人個別的本性，崇拜各個不重要的半神人，試圖滿足各種物質渴求。因此很快得到所尋求的易毀成果。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只要仍然有各種瑕疵和缺陷，那些傷心的人等等就會反對我，但是當他們擺脫了物質瑕疵時，自然會對我履行奉愛。不過，縱使那些托庇我超然形象的人也許貪得無厭，卻不反對我。我在短時間之內就使他們擺脫所有物質動機。相反，那些反對我的人失去靈性智慧，在物質渴求驅使下，崇拜特定的半神人，後者能迅速賜予所渴求的不重要事物。因為受到他們那種愚昧和情欲形態的低等本性驅使而離開我，因此他們不愛我—永恆，美麗的夏姆遜達爾，即所有靈性存在的化身，並且崇拜特定的半神人，遵循任何有利於這種崇拜的無謂規則。」

## 詩節二十一

yo yo yām yām tanuṁ bhaktaḥ śraddhayārcitum icchati  
tasya tasyācalām śraddhām tām eva vidadhāmy aham

yah yah—無論哪個；yam yam tanum—無論哪位半神人形象；bhaktaḥ—[果報的]奉獻者；śraddhaya—懷著信心；arcitum—崇拜；icchati—欲望；tasya tasya—對那位特定的奉獻者；acalam—不動搖的；śraddham—信心；tam—在那個(半神人)；eva—肯定地；vidadhāmi aham—我賜予。

無論果報奉獻者想滿懷信心地崇拜哪位半神人，我作為萬物的內在見證者，會使他對那位特定的半神人有堅定信心。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說：「為了使他們的奉獻者吉祥，那些半神人悅納他們的崇拜，使他們有信心對你奉愛。」至尊聖主回應這點說：「不，不是這樣。半神人無法使人有信心對半神人自己奉愛，那麼他們又怎能使人有信心對我奉愛？」因此祂講述這個以yo yo yam開始的詩節。「不管他們想崇拜哪位半神人，例如我的其中一項富裕—太陽神等等，我一內在見證者和萬物見證者—激發他們對那位特定的半神人有信心，而不是對我有信心。甚至連那些半神人都無法使人對我有信心。」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些人認為，由於他們崇拜半神人，以致心裏會激起對至尊主奉愛的信心。不過，主奎師那解釋，雖然半神人只是祂自己的能量(vibhuti)，不論半神人的崇拜者想崇拜哪一位半神人，正是祂作為萬物的內在見證者，即內在超靈，如其所願地賜予他們對半神人的穩定信心。祂不會在那些反對祂的人心裏，激起對祂自己的信心。如果半神人無法使他們的崇拜者對半神人自己有信心，那又怎可以使人對至尊主有信心？

## 詩節二十二

sa tayā śraddhayā yuktas tasyārādhnam ihate

## labhate ca tataḥ kāmān mayaiva vihitān hi tān

sah－他；taya sraddhaya－以那信心；yuktah－賦有；tasya－那位半神人的；aradhanam－崇拜；ihate－努力履行；labhate－他臻達；ca－和；tataḥ－因此；kaman－他的願望；maya－被內在見證者形式的我；eva－事實上；vihitan－賜予；vihitan－唯獨；tan－那些。

賦有這樣的信心，他試圖崇拜那位特定的半神人，從而得以滿足他的願望，讓他得償所願的其實僅僅是我。

《要義甘霖》：Ihate表示「他履行」。他們崇拜各自的半神人而得償所願，但是那些半神人其實無法滿足那些願望。因此，至尊聖主說，mayaiva vihitan。「事實上，僅僅是我實現那些願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些人認為，如果他們崇拜半神人，就會藉著那位半神人的恩慈，得到所渴求的成果。但是這個詩節清楚顯示，半神人無法賜予崇拜半神人的成果。只有當至尊主批准他們的崇拜時，那些半神人崇拜者才能得到所渴求的結果，但是這些愚昧的人卻無法理解，正是至尊聖主作為內在見證者使他們如願以償。在這裏看見，半神人甚至無法使自己的崇拜者，對半神人自己有信心。同樣，除非內在見證者至尊聖主批准，否則他們無法獨立地賞賜果報活動之果。

## 詩節二十三

antavat tu phalaṁ teṣāṁ tad bhavaty alpa-medhasām  
devān deva-yajo yānti mad-bhaktā yānti mām api

antavat－易毀的；tu－但是；phalam－成果；tesam－被那些；tat－那；bhavati－是；alpa-medhasam－智慧不足的人；devan－半神人；deva yajah－半神人的崇拜者；yanti－得到；bhaktah－我的奉獻者；yanti－得到；mam－對我；api－但是。

不過，這種智慧不足的人所得的成果短暫易毀。半神人的崇拜者臻達半神人的星球，我的奉獻者則臻達我。

《要義甘霖》：崇拜半神人所得的結果既易毀又短暫。有人也許會提出問題：「雖然履行兩種崇拜所作的努力都相等，為甚麼你給半神人崇拜者易毀之果，給你自己的奉獻者不毀之果？你是至尊主，這肯定不公平。」

至尊聖主回答說：「這不是不公平。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臻達半神人，我的奉獻者則臻達我。各自臻達崇拜目標。這其實是公平的。如果半神人自己都不經久，他們的崇拜者怎會不朽，那些人的崇拜結果又為甚麼會不滅？」因此，這些崇拜者稱為不甚聰明的。至尊主是永恆的，祂的奉獻者、祂的奉愛和祂的奉愛之果也一樣。祂們全都永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也許會提出一個問題：「作為祂的富裕(vibhūtiḥ)，半神人也是至尊聖主的肢體，因此崇拜半神人和崇拜至尊主奉獻者之間沒有差別。如果至尊主自己在崇拜者內裏對膜拜之神萌生信心，又賜予他們果報活動之果，那麼崇拜這些半神人又有甚麼害處？」

至尊聖主回答這點說：「如果受到某個欲望驅使而托庇半神人，就稱為失去智慧的人(hrta-jnana)。」

由於他只得到易毀之果，因此說他不甚聰明。某人也許說，因為至尊主賜予祂的奉獻者永恆結果，卻賜予半神人崇拜者易毀之果，祂不是一視同仁；而是偏私的。可以回答說，這肯定是公平的，僅是遂其所願，各有所得。因為半神人和他們的星球都是短暫的，他們的崇拜者在易毀的星球得到易毀之果。不過，崇拜由永恆、認知和喜樂組成的至尊主奎師那，祂的奉獻者得以在祂的永恆居所永恆服務祂。因此，儘管懷著物質欲望，那些有智慧的人都崇拜至尊聖主的永恆形象。他們不崇拜其他半神人和女神。

## 詩節二十四

avyaktam vyaktim āpannam manyante mām abuddhayah  
param bhāvam ajānanto mamāvayam anuttamam

avyaktam—不展現的；vyaktim—展現的形象(人格性)；āpannam—像普通人那樣投生，受到假象能量折磨的人；manyante—認為；mām—我；abuddhayah—沒智慧的人；param—至尊；bhāvam—超然於物質自然的形象、誕生和逍遙時光；ajānantaḥ—他們不明白；mām—我的；āvayam—不可毀滅的；anuttamam—頂尖的。

我不展現又超越世俗存在，沒智慧的人以為我像普通人那樣投生。他們不知道我的形象、誕生，逍遙時光和品質性質至尊，超卓，不變和超然。

《要義甘霖》：「甚至連那些對《韋達經》等等經典有認識的人，都不知道我的真理，更何況是那些不甚聰明的半神人崇拜者。布茹阿瑪對我說：『至尊主！主啊！只有那些從你蓮花足那裏得到一點恩慈的人，才可以理解你的真正榮耀。儘



管其他人長期尋尋覓覓，卻無法理解你。」(《聖典博伽瓦譚》10.14.29)。因此，除了我的奉獻者之外，每個人都欠缺那理解我實際地位所需的智慧。」

為了傳達這點，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vyaktam開始的詩節。「那些沒智慧的人以為我是不展現的非人格梵，祂超越世俗層面。因為我生於瓦蘇戴瓦之家，他們以為我沒有永恆形象，我展現的人形原形也像凡人那樣虛幻。因為他們不知道我的至高情感、我的超然形象、誕生、逍遙時光等等。那種靈性情感是甚麼性質的？那是永恆和至尊的。」

《Medini》[梵文字典]說，存在、性質、目的、竭力、誕生、活動、逍遙時光和目標全都是靈性情感。聖茹帕.哥斯瓦米的《Sri Laghu-bhagavatamṛta》確立了，至尊主的形象、品質、誕生、逍遙時光等等都是無限的，因此是永恆的。聖施瑞達爾.斯瓦米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的至高情感，即我的超然形象是不變的。那個形象永恆，極純粹，由靈性存在(visuddha-sattva)組成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果報欲望的人不甚聰明。不過，令人非常驚訝的是，那些精通《韋達經》和《終極韋達》等等經典的人，都不敬重主奎師那誕生、履行逍遙時光等等的全能逍遙時光形象(lila-maya-svarupa)。雖然祂是《韋達經》確立的至尊目標，他們卻崇拜祂那個無特徵，不變的梵形象，認為那才是至尊。這表示他們沒有智慧。

## 詩節二十五

nāhaṁ prakāśaḥ sarvasya yogamāyā-samāvṛtaḥ  
mūḍho'yaṁ nābhijānāti loko mām ajam avyayam

na—不；aham—我；prakasaḥ—揭示的；sarvasya—對所有人；yogamaya—透過我的內在能量；samavṛtaḥ—覆蓋的；mudhaḥ—愚蠢的；ayaṁ—這些；nābhijanati—不明白；lokaḥ—人們；mām—我；ajam—沒出生的；avyayam—和不可毀滅的。

我不是對所有人展現。對愚蠢的人來說，我被我的瑜伽瑪亞能量遮住；因此他們不知道我沒出生和不滅的本性。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問一個問題：「如果要接受你是永恆的，有永恆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那麼為甚麼不是時時刻刻都看到這些逍遙時光？」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nāham這個字開始的詩節，回應這點。「我不是時時刻刻都在每個國家，在每個人面前展現自己。太陽長存在宇宙，但是當它被蘇瑪茹(Sumeru)山擋住時，不是每個人時時刻刻都看見。同樣，雖然我和我的品質、逍遙時光和同

遊永恆存在，但是我被我的瑜伽瑪亞覆蓋，因此只是在某個特定的宇宙偶然才看到我。不是每個人隨時隨地都看到我。」

某人也許會說：「太陽長存在這個宇宙裏的發光體之中，但不是所有國家的每一個人都同時看見。不過，總是可以在太陽神的居所看見他。同樣，像太陽一樣，在你居所的那些人恆常都可以看到你。那麼，那些目前身在瑪圖茹阿(Mathura)和杜瓦爾卡(Dvaraka)等等你的居所的人，為甚麼看不到你？」奎師那回答說：「如果蘇瑪茹山位於各個發光體中央，太陽就會被擋住，看不見了。同樣，瑜伽瑪亞恆常都在我瑪圖茹阿等等居所，就像太陽居所裏的蘇瑪茹山一樣。」因此，並非不斷看到太陽一樣的奎師那。不過，在某些時期，每個人都看得見祂。「因此那些愚蠢的人不能理解我—夏姆遜達爾，瓦蘇戴瓦之子—在物質上來說，沒有出生和不變的。雖然我是所有吉祥品質之洋，他們最終都放棄我，崇拜我非人格，無特徵的那一面，即梵。」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和祂的逍遙時光，在哥樓卡.溫達文永恆展現。祂憐憫普世蒼生，有時透過祂的瑜伽瑪亞能量，與祂的永恆同遊一起降臨，展現祂永恆的逍遙時光。那些不知道這個真理的人，不能明白這個祕密。他們認為不展現，非人格的無特徵梵是唯一的絕對真理，而聖名、形象、品質和活動都屬超然的至尊主，從那個非人格梵展現自己。這裏說這樣的人是傻瓜(mudha)，因為他們的智慧給蒙騙能量蒙蔽了。

在這裏，應該理解到至尊主有兩種假象能量：瑜伽瑪亞(內在)和大假象(外在)。瑜伽瑪亞是祂的內在能量，即自身或形象能量，擅於使不可能變得可能。而外在能量，即大假象則是這瑜伽瑪亞的影子。瑜伽瑪亞安排上演全知(sarva-jna)全能(sarva-saktiman)至尊主的逍遙時光(yoga)。瑜伽瑪亞讓祂和祂的永恆同遊身處超然假象而這樣做。一些微靈致力於實踐奉愛修習達到完美，她也安排他們與至尊主聯合(yoga)。因此，這種能量稱為瑜伽瑪亞。另一方面，大假象迷惑那些反對至尊主的微靈，以各種活動結果綁住他們。一片雲遮不住太陽；反而只是普世蒼生的眼睛被遮住，看不見太陽。同樣，大假象無法覆蓋至尊主，只能蒙蔽生物體的知識，這樣阻礙他們看見祂。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不要以為我之前不展現這個美麗，永恆-全知-極樂的夏姆遜達爾形象，現在才展現。這個形象是永恆的。雖然祂就像超然領域自我發光的靈性太陽，但是因為這個形象被瑜伽瑪亞的影子遮住，以致普通人看不見。由於這覆蓋，以致不甚聰明的人，不能理解我不變的形象。」

## 詩節二十六

vedāham samatītāni varttamānāni cārjuna

## bhaviṣyāṇi ca bhūtāni mām tu veda na kaścana

veda aham—我知道；samatitani—過去；vartamanani—現在；ca—和；arjuna—阿尊那啊；bhavisyani—將來；ca—和；bhutani—生物，不管動與不動的；mam—我；tu—但是；veda—知道；na kascana—沒有人。

阿尊那啊，我知道過去、現在和將來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但是沒有人知道我。

《要義甘霖》：「那個無法迷惑她基礎(我)的假象，稱為外在迷幻能量(bahiranga-maya)。內在迷幻能量(antaranga-maya)沒蒙蔽我的知識。」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vedaham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沒有人能夠完全知道我，那些在這個俗世或在靈性世界的人都不能，甚至連大茹卓(施瓦)等等無所不知的人物也不能。那個安排奉獻者和至尊主聯合的假象，稱為瑜伽瑪亞。大多數人的知識都被大假象蒙蔽了；因此無法知道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人可以會懷疑：「如果至尊主被瑜伽瑪亞蒙蔽，祂也一定像生物體那樣陷於假象之中，有愚昧缺陷。」奎師那回答說：「假象臣服於我的英勇，留在我控制之下，以帷幕的形式從遠處服務我。這假象無法使我產生任何轉變。」假象無法蒙蔽至尊主的知識。至尊聖主又再強調這點。「我知道過去、現在和將來的一切，但是甚至連大茹卓等等無所不知的大人物，都不是完全知道我，因為他們的知識被瑜伽瑪亞蒙蔽了，普通人更不用說。」因此，普通人不接受夏姆遜達爾.奎師那的人形形象是永恆的。沒有瑜伽瑪亞的恩慈和庇蔭，儘管對主奎師那的非人格梵或祂的部分擴展—超靈—有認識，都不可能理解祂的基礎真理和看到祂的逍遙時光。

## 詩節二十七

icchā-dveṣa-samutthena dvandva-mohena bhārata  
sarva-bhūtāni sammohaṁ sarge yānti parantapa

iccha-dvesa-samutthena—出於欲望和憎恨；dvandva-mohena—被苦樂形式的二元性迷惑；bharata—巴爾塔的子孫啊；sarva-bhutani—眾生；sammoham—完全陷於假象；sarge—在創造之時；yanti—進入；parantapa—阿尊那啊，懲敵者。

巴爾塔的子孫啊，帕然塔帕啊(Parantapa)，在創造之時，眾生完全陷於假象，被源於欲望和憎恨的苦樂二元性迷惑。

《要義甘霖》：「你的假象迷惑了生物體多久？」至尊聖主意料到這個問題，現在講述這個以iccha開始的詩節。「Sarga表示『創造』。從開天闢地以來，眾生已經被迷惑。被甚麼迷惑？被過往的活動所產生的欲望和憎惡。渴求所愛和厭惡

所嫌棄的感官對象而產生的二元性，蒙騙了他們。這方面的例子是榮辱、冷熱、苦樂和男女。愚昧產生的錯覺所致的身份迷惑了生物體，例如：『我備受尊敬，因此我快樂』；『我不被尊敬，因此我痛苦』；『這個美女是我的妻子』或『這個男人是我的丈夫』等等。換句話說，他們深切地依附妻兒等等。那些有這種深切世俗依附的人，沒資格對我奉愛。正如我對烏達瓦說(《聖典博伽瓦譚》11.20.8)：『一個人有幸萌生了信心聆聽我的命題，既不厭惡又不過度依附感官對象，就在奉愛瑜伽達到完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由於微靈被假象蒙騙了，以致一直喪失了至尊(主)的知識。那時候，被渴望和憎恨所致的二元性錯覺更深地迷惑，他們對奎師那更加反感。這點的原因是，在純粹狀態的生物體，以超然感官覲見至尊主的永恆形象。不過，在物質世界的受條件限制靈魂卻被愚昧征服了，繼續被渴望和憎恨所致的二元性迷惑。然後就喪失對超然的恰當察知。至尊主展現祂的永恆形象，憑借祂的靈性能量令生物體的物質眼睛也看得到。儘管如此，這樣的人卻以為至尊主的本質和原形是短暫的。他們沒有恰當的方法或知識察知祂，因為他們被假象蒙蔽了。這是他們莫大的不幸。

## 詩節二十八

yeṣāṁ tv anta-gatāṁ pāpāṁ janānāṁ puṇya-karmaṇāṁ  
te dvandva-moha-nirmuktā bhajante mām dṛḍha-vratāḥ

yesam—他的；tu—但是；anta-gatam—結束了；papam—罪惡活動；jananam—那些人；punya-karmanam—履行了虔誠活動；te—他們；dvandva-moha—來自苦樂等等二元性的迷惑；nirmuktah—擺脫了；bhajante—崇拜；mam—我；drdha-vratah—以堅定的誓言。

不過，那些根除了罪孽的虔誠之人，免於苦樂等等二元性的迷惑，懷著堅定決心崇拜我。

《要義甘霖》：「那麼誰有資格履行奉愛？」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esam開始的詩節解答這點。「一個人的罪孽幾乎被虔誠活動消除時，內裏就泛起善良形態，減低愚昧形態及其影響—錯覺。當他與我那位不過度依附這個世界的奉獻者聯誼時，他的錯覺就減少，也自願投入於崇拜我。以對我實踐奉愛服務消除了所有罪孽，只有那些人才完全擺脫錯覺，懷著極大決心崇拜我。」

僅是虔誠行為不會導致奉愛。至尊聖主在《聖典博伽瓦譚》(11.12.9)說：「雖然一個人竭盡所能地從事瑜伽、分析研究、佈施、誓言、苦行、祭祀、棄絕和研究經典，仍然無法得到對我的奉愛。」僅是托庇虔誠活動，無法得到奉愛瑜伽。以多種形式確定了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兩種方法能讓受條件限制的靈魂(baddha-jivas)，專心致志地對至尊主履行靈性專注。首先，受制於蒙騙能量的微靈，雖然還沒對奎師那履行奉愛，但是也許有幸萌生信心，在奉獻者聯誼之中聆聽主哈瑞的題旨。然後，不斷聆聽祂聖名、形象和品質的描述，擺脫罪孽和障礙(anarthas)，不依附俗世。他對奎師那萌生堅定信心，逐漸進入專一的奉愛。

第二種微靈不曾完全棄絕感官對象，但又不過度依附。當這樣的微靈憑著齊天洪福，得到純粹奉獻者的聯誼時，就履行靈性專注，因此所有罪孽，對感官享樂的依附和錯覺都統統消除，對靈性專注也穩定不移。達到了這樣的穩定，他們就進入專一的奉愛。得到奉愛的唯一方法，就是已達完美的靈魂之恩慈和聯誼，還有自己在履行靈性專注方面的努力。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聽我說怎樣可以有資格覺悟我的永恆形象。天性有罪而邪惡的人沒有知識，不知道怎樣恰當地看我(vidvat-pratiti)。履行大量虔誠行為，奉行規範的宗教生活，藉此徹底根除了罪孽的人，先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我。然後進入思辨瑜伽，即透過超然知識得到靈性進步的途徑，最後透過冥想狂喜地專注於我。那時候才可以覺悟我永恆，美麗，完全靈性的夏姆遜達爾形象。憑著超然知識得到的那種覺悟，稱為那種對我有恰當看法的知識(vidvat-pratiti)。只有那些有這種覺悟的人，才能逐漸擺脫二元性(dvaita)和非二元性(advaita)，可以懷著極大決心對我履行靈性專注。」

## 詩節二十九

jarā-maraṇa-mokṣāya mām āśritya yatanti ye  
te brahma tad viduḥ kṛtsnam adhyātmaṁ karma cākḥilam

jarā-marana—來自年老和死亡的；mokṣaya—為了解救；mām—我的；āśritya—托庇；yatanti—盡力；ye te—那些…的人；brahma—靈魂；tat—那(至尊人物)；viduḥ—明白；kṛtsnam—全部；adhyātmaṁ—個體靈魂的本性；karma—果報活動及物質存在形式的結果；ca—和；ākḥilam—總數。

那些托庇我，力求從年老和死亡之中得到解脫的人，得到靈魂的知識，即知道生物體純粹的固有本性，也了解果報活動的原則，這種活動使他們困於物質世界。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之前說，所有渴求活動結果的奉獻者，例如傷心的人等等，崇拜祂而變得完美。不過，其他崇拜半神人的人等等使自己降級，繼續留在物質世界。至尊主這樣說，也指那些沒資格崇拜祂的人。

在這裏，至尊聖主在這個以jara開始的詩節，談到第四種渴求活動結果的奉獻者。「那些透過我奉愛的影響，盡力停止年老和死亡循環，渴望解脫而崇拜我的瑜伽師，終於能夠完全了解絕對真理(brahma，那就是我永恆美麗的夏姆遜達爾形象)、自我(adhyatma，即擁有軀體和作為享受者存於體內的靈魂)和業報原則(生物體怎樣進入這個物質世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先解釋頭三種渴求活動結果的奉獻者，例如傷心的人等等。「他們起初為了實現所求目標而崇拜我。實現了這些目標，明白到這樣的目標其實痛苦和低下之後，他們毫不依附。最後，得到了聖人聯誼，他們就成功了，得以專一地為我履行奉愛服務。」在目前的這個詩節，至尊主正解釋第四種奉獻者，即渴求活動結果的奉獻者，他渴望解脫。「當這種渴求活動結果的奉獻者，得到我純粹奉獻者的聯誼時，就不求與梵合一，專注於處於他們至尊主僕人的純粹固有形象。這些渴求活動成果的思辨奉獻者，是真正尋求解脫的人(mumuksus)。只有這些得到了絕對真理本質的思辨奉獻者，才透徹理解絕對真理、生物體和業報等等的真理，得到純粹奉愛。」

### 詩節三十

sādhībhūtādhidaivam mām sādhiyajñāñca ye viduḥ  
prayāṇa-kāle'pi ca mām te vidur yukta-cetasah

sa adhibhuta — 宇宙粗糙物質元素的基礎真諦；adhidaivam — 半神人的基礎真諦；mam — 我；sa-adhiyajnam — 所有祭祀的基礎真諦；ca — 和；ye — 他；viduḥ — 知道；prayana-kale — 在臨終時；api — 甚至；ca — 和；mam — 我；te — 他們；viduḥ — 知道；yukta-cetasah — 專心致志於我。

那些知道我是粗糙物質元素(adhibhuta)、半神人(adhidaiva)和祭祀(adhiyajna)的當家之神或掌管真諦，專心致志於我的人，甚至在臨終時都想著我。

《要義甘霖》：「透過我奉愛的影響，覺悟了我是創造(adhibhuta)、半神人和祭祀的當家之神，那些人的知識至死都保持完整。與其他人不同，他們按照今生所履行的業報而在將來得到的那個軀體，對他們的智慧沒有影響。」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sadhībhut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將會在下一章解釋adhibhuta等等詞語。只有至尊主哈瑞的奉獻者才能透徹地明白祂的真理，藉此跨越假象。這一章描述了六種這樣的奉獻者。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七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說：「憑我奉愛的力量，知道我是粗糙物質元素本身、半神人本體和祭祀本身的掌管真諦，那些人在臨終時能夠憶念我。他們不怕死，因為他們沒有忘記我。」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七章。

## 第八章

### 絕對解救的瑜伽 (Taraka-Brahma-Yoga)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kim tad brahma kim adhyātmaṁ kim karma puruṣottama  
adhibhūtaṁ ca kim proktaṁ adhidaivaṁ kim ucyate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kim—甚麼？；tat—那；brahma—靈性本體；kim—甚麼？；adhyatmam—個體靈魂的本體；kim—甚麼？；karma—活動和反應的本體；puruṣottama—至尊人物啊；adhibhutam—粗糙物質要素的基礎；ca—和；kim—甚麼？；proktaṁ—說是；adhidaivam—天神的主要本體；kim—甚麼？；ucyate—據說。

阿尊那問：至尊人物啊，甚麼是靈性真象(brahma)？甚麼是純粹的自我(adhyatma)？甚麼是活動真諦(adhyatma)？這物質展現的基礎是甚麼(adhibhuta)？半神人的主要本體又是甚麼(adhidaiv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阿尊那在這一章的前兩個詩節，提出七個問題。這其中六個與brahma、adhyatma、karma、adhibhuta、adhidaiva和adhiyajna等等，上一章結尾提及的六個字的真實含意有關。第七個問題是：「感官受控的人，怎樣在臨終時知道你？」至尊主奎師那在這一章詳細解釋這些題目，解答阿尊那的所有問題。

#### 詩節二

adhiyajñaḥ kathaṁ ko 'tra dehe 'smin madhusūdana  
prayāṇa-kāle ca kathaṁ jñeyo 'si niyatātmabhiḥ

adhiyajnah－祭祀之主；katham－怎樣(祂存在嗎)？；kah－誰？；atra－這裏；dehe－軀體；asmin－在這；madhusudana－瑪杜(Madhu)魔的屠夫；prayana-kale－在臨終時；ca－和；katham－怎樣？；jneyah－要知道；asi－是你；niyata-atmabhih－被那些心意自律的人。

瑪杜蘇丹啊，祭祀的當家之神是誰？祂怎樣住在軀體裏？心意受控的人，在臨終時用甚麼方法知道你？

《要義甘霖》：至尊主奎師那在這第八章回應阿尊那的問題。這樣，祂也描述夾雜了瑜伽修習的奉愛。也描述純粹奉愛。

至尊主在上一章的結尾，講述絕對真理等等七個題目。現在，在這一章，在這個和前一個以kim tad等詞語開始的詩節，阿尊那請教那些題目。祭祀的當家之神是誰？誰住在這個軀體？怎樣才能夠認識祂？以下詩節給予解答。

### 詩節三

śrī-bhagavān uvāca  
akṣaram paramam brahma svabhāvo 'dhyātmam ucyate  
bhūta-bhāvodbhava-karo visargaḥ karma-samjñitah

sri bhagavan uvaca－傑出而最富裕的主說；aksaram－不變的；paramam－至尊真理；brahma－靈魂；sva-bhavah－生物體的本性；adhyatmam－自我的固有本性；ucyate－稱為；bhuta－對生物來說；bhava－物質身體的創造等等；udbhava-karah－那引致；visargah－一個體靈魂的物質存在；karma-samjnitah－稱為業報的。

至尊聖主說：永恆不滅的至尊真理，確實稱為絕對真理。處於純粹固有狀態的生物體，稱為純粹自我(adhyatma)，而生物體透過連續的生命物種，經歷誕生、生長等等的那個轉生程序，稱為業報(karma)。

《要義甘霖》：回答阿尊那的問題時，至尊聖主說絕對真理不滅，永恆至尊。「嘎爾給(Gargi)啊，博學的婆羅門稱祂為不變的(aksara)」(《巴爾哈-阿然央亞克奧義書(Brhad-aranyaka Upanisad)》3.8.9)。

Svabhavah：那些認同自我是(atma)軀體，因而創造物質身體的，稱為受條件限制狀態的生物體(svabhavah)。svabhavah這個字也表示「在固有位置的生物體」，又指那些培養奉愛，讓自己處於純粹狀態，從而臻達超靈的人。在這裏，svabhavah指的不是受條件限制的生物體，而是純粹生物體，又稱為adhyatma。根據微靈的意識知覺，生物體在物質存在(visarga)的生死輪迴，導致那些創造人



類和其他身體的粗糙和精微元素(bhuta-bhava-udbhava-karah)。物質存在的循環是生物體的活動造成的，因此這裏的karma這個字，表示生物體的物質存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Brahma表示「不毀滅的」。因為它絕對正確，因此稱為aksara(不變的)。Aksara-tattva(不變的真理)永恆不滅和不變，又稱為至尊絕對真理。在這裏，應該明白到只有至尊主奎師那，即具備所有超然屬性的有知覺真象才是超靈。至尊絕對真理指的不是非人格梵，即祂無特徵的非人格面貌。雖然aksara這個字指的是至尊的所有三個面貌，即梵、超靈和至尊主，但是這裏只表示至尊絕對真理，即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要詳細理解這個主題，應該探討《梵歌》15.16-18。主布茹阿瑪的禱文也確立了這點(《聖典博伽瓦譚》10.14.32)：

yan-mitram paramānandaṁ pūrṇaṁ brahma sanātanam

主奎師那是完全而永恆的絕對真理，祂的形象是至尊喜樂組成的，祂是他們的朋友。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19.96)也引用了這一句：

aham iha nandaṁ vande yasyālinde paraṁ brahma

我永遠崇拜南達大君，至尊絕對真理作為他的兒子，正在他的院子裏玩耍。

Adhyatma表示svabhavaḥ，即「在無瑕狀態的微靈，與無活動的物質毫無接觸」。svam bhavaḥyati表示接觸和認同軀體，以致有「我是這個粗糙軀體」之概念。svabhavaḥ或svam bhavaḥyati有另一個含意，指的是培養對至尊主奉愛的生物體。聖足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也把svabhavaḥ這個字翻譯為jivatma(生物體)：「jīvātmāṇaḥ sambandhī yo bhāvo—與生物體有關的存在(bhava)，稱為svabhavaḥ。」那同一個生物體托庇軀體，認為自己是感官對象的享受者。因此adhyatma這個字指的是生物體。

Visarga表示「透過供奉物質材料取悅半神人而履行的祭祀。」這導致粗糙和精微元素，然後又以生物體粗糙身體的形式，創造物質世界。應該明白這是生物體的物質存在(visarga)。

#### 詩節四

adhibhūtaṁ kṣaro bhāvaḥ puruṣaś cādhidaivatam  
adhiyajño 'ham evātra dehe deha-bhṛtām vara

adhibhutam—五種粗糙元素的展現；ksarah—易毀的；bhavaḥ—本性；puruṣaḥ—宇宙形象；ca—和；adhidaivatam—半神人的原初之主；adhiyajnaḥ—內在超

靈(祂激發所有人履行祭祀等等活動)形式的祭祀之主；aham—我；eva—確實；atra—這裏；dehe—在物質軀體裏；dehe-bhrtam—體困生物的；vara—最好的啊。

阿尊那啊，體困生物之翹楚，一切易毀之物稱為五種粗糙元素的展現(adhibhuta)，宇宙形象則稱為所有半神人的當家之主(adhidaiva)。唯有我才是祭祀之主，作為內在見證者位於軀體裏，我也激勵一個人從事祭祀等等活動。

《要義甘霖》：adhibhuta指的是罐子和布等等易毀之物。根據《Nirukta》字典所述，adhidaiva指的是維施努的宇宙形象，祂掌管太陽神等等半神人。「我以我內在超靈的部分擴展，激勵祭祀等等活動；因此我是祭祀之主。」至尊聖主預料到這個懷疑：「你怎樣處於祭祀之主這個地位？」，因此講述aham eva等詞語—只有我。「從與我沒有分別的超靈擴展之中，只認識到我。與生物體不一樣，我的全權部分—超靈，與我沒有分別。生物體是與我分開的部分，而與我沒有分別的超靈，則是我直接的人格擴展(svamsa)。因為你是我的朋友，因此你是所有體困生物之翹楚。」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裏回答阿尊那的其中三個問題：

Adhibhuta：罐子或布等等東西難登大雅之堂，易毀和時刻改變，接受生物體的支援而存在。

Adhidaiva：完整的宇宙生物(virat-purusa)稱為adhidaiva，因為祂統治半神人。

Adhiyajna：adhiyajna這個字指的是，那位作為全面遍透的超靈，位於微靈體內，激發起履行祭祀等等活動的人物。全面遍透的超靈也賜予活動結果。內在超靈是至尊主奎師那人格性的全權部分。《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4.6)說：

dvā suparṇā sayujā sakhāyā samānam vṛkṣam pariśasvajāte  
tayor anyah pippalam svādv aty anaśnann anyo 'bhicākaśīti

牛奶之洋維施努(Ksirodakasayi)和生物體就像兩只友好的鳥兒，住在榕樹的樹枝上，榕樹好比這短暫的物質軀體。生物體根據他的活動品嚐大樹的水果，另一只鳥兒—超靈，僅是目睹生物體的活動，不參與享用水果。

在《聖典博伽瓦譚》(2.2.8)，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也說：

kecit sva-dehāntar-hṛdayāvakaśe  
prādeśa-mātram puruṣam vasantam

一些瑜伽師憶念那位只有拇指(pradesa-matra purusa)大小，位於他們心穴的人物。

聖施瑞達爾.斯瓦米翻譯了pradesa-matra這詞語，意思是拇指到食指尖之間的距離。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說：「憑著祂不可思議的能力，祂作為十五歲的少年位於內心。」而且，《卡塔奧義書》(2.1.12)說：「anguṣṭha-mātraḥ puruṣo madhya ātmani tiṣṭhati—內在的至尊人物有如拇指大小，位於內心。」

這證據全都證明，超靈位於普通微靈內心，佔了拇指大小的空間。不過，奎師那自己以十五歲少年的形象，位於祂特別的奉獻者心內。例如，那個位於比爾瓦曼嘎爾(Bilvamangala)心內，全面遍透的超靈，正是超然少年主奎師那自己：

cintāmaṇir jayati somagirir gurur me  
śikṣā-guruś ca bhagavān śikhi-piccha-mauliḥ

《Sri Kṛṣṇa-kāṇḍa》[吉祥禱文(Mangalacarana)]

所有榮耀歸於祺塔曼妮(Cintamani)，我視她為我的靈性導師，她儘償所願。所有榮耀歸於我的靈性導師蘇瑪嘎瑞(Somagiri)，還有我的訓示靈性導師—至尊主奎師那，祂的頭髮上有一根孔雀毛，祂在我心裏。

在阿尊那心裏的內在之主，正是他戰車上那同一位青春永駐的主奎師那本人。

### 詩節五

anta-kāle ca mām eva smaran muktvā kalevaram  
yaḥ prayāti sa mad-bhāvaṁ yāti nāsty atra saṁśayaḥ

anta-kale—在臨終時；ca—和；mam—我；eva—獨自；smaran—憶念；muktvā—放棄了；kalevaram—軀體；yaḥ—他；prayati—在死亡時離開；sah—他；mat-bhavam—我的本性；yati—得到；na—不；asti—有；atra—就此而論；samsayah—懷疑。

在臨終時只想著我一個，這樣離開軀體的人，肯定得到我的本性。這點毫無疑問。

《要義甘霖》：「在離開軀體時，怎樣才可以知道你？」至尊聖主回答阿尊那的問題說：「一個人憶念我，就可以知道我，但是決不能好像了解罐子和布等等物質事物一樣透徹地認識我。」這種憶念至尊主形式的知識有幾種？以下四個詩節解釋了這點。

### 詩節六

yam yam vāpi smaran bhāvaṁ tyajaty ante kalevaram  
tam tam evaiti kaunteya sadā tad-bhāva-bhāvitaḥ

yam yam—不論；va api—任何事情；smaran—憶念；bhavam—深思；tyajati—放棄；ante—在最後一刻；kalevaram—軀體；tam tam—那同一個(狀態)；eva—肯定地；eti—得到；kaunteya—琨緹之子啊；sada—恆常；tat—那的；bhava—深思；bhavitah—專注於。

琨緹之子啊，在放棄物質軀體時想起甚麼，由於總是全神貫注於這樣的深思，所以肯定會再次臻達那同一個狀態。

《要義甘霖》：「正如專一地憶念我，就會臻達我，同樣，不管想著甚麼或哪個人，也相應地臻達那個狀態。」至尊聖主正講述yam yam這些詞語來解釋這點。由於不斷冥想，憶念某個存在狀態，人們於是全神貫注其中。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臨終時憶念至尊主，就得到祂的本性。[在臨終時]憶念其他生物和對象，同樣也會得到相應的本性。巴爾塔大君在臨終時想著雛鹿，來生就領受到鹿的軀體。因此，在臨終時必須心無雜念，只憶念至尊主。要得到這樣的意識知覺，自出娘胎就必須盡力朝著這個方向。雖然巴爾塔大君是優秀的奉獻者，處於靈性情感的層面，卻因主的意願再投生為小鹿，警惕人類，以儆效尤。然後，由於他記得他的前生，因此在接著的兩次誕生都完全避開物質主義者的聯誼。他這樣繼續培養奉愛。受制於活動結果的普通微靈，應該以巴爾塔大君為鑑，不應該認為他好像普通微靈那樣受制於活動結果，在他足下干犯任何過失。

《聖典博伽瓦譚》也敘述普然贊(Puranjana)的故事，全因他在臨終時想著一個女子，來生就得到女兒身。實際上，我們一生所做的事，全都影響我們臨終時的意識知覺，我們因此又再投生。因此修習者在今生應該唸誦聖名和修習純粹奉愛，以致在臨終時，對至尊主的熱切憶念會在吉祥之途引領他們。

### 詩節七

tasmāt sarveṣu kāleṣu mām anusmara yudhya ca  
mayy arpita-mano-buddhir mām evaiśyasy asamśayaḥ

tasmat—因此；sarvesu—所有；kalesu—時間；mam—我；anusmara—憶念；yudhya—戰鬥；ca—和；mayi—對我；arpita—供奉了；manah-buddhih—以心意和智慧；mam—我；eva esyasi—你肯定會得到；asamsayah—無疑。

因此，你應該恆常憶念我和戰鬥。把你的心意和智慧致力於我，毫無疑問，你會臻達我。

《要義甘霖》：心意是sankalpatmaka，意思是它能夠專注於某個特定動機。Buddhi表示「智慧」，「vyavasayatmika」則表示「堅決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因此，恆常憶念我的本性是至尊主，並按照你自己後天得到的戰士品性，戰鬥吧。這樣，你堅決的心意和堅定的智慧就會專注於我，因為你皈依我，因此你肯定會臻達我。」

### 詩節八

abhyāsa-yoga-yuktena cetasā nānya-gāminā  
paramam puruṣam divyam yāti pārthānucintayan

abhyasa-yoga-yuktena－從事瑜伽修習；cetasa－以心意；na anya-gamina－不偏離的；paramam－那位至尊；puruṣam－人；divyam－神聖的；yati－臻達；partha－阿尊那啊，帕瑞塔之子；anucintayan－不斷深思。

帕爾塔啊，從事這瑜伽修習，不斷深思至尊神聖之人，不准心意徘徊到其他地方，肯定會臻達我。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在有生之年修習憶念我的人，在臨終時自然會記住我，他會臻達我。因此，唯有憶念我才是心意的至尊瑜伽。」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abhyasa-yog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Abhyasa表示『修習不斷憶念我』，yoga則表示『專心致意於這樣的修習，不追求不同的感官對象。持恆地以這種堅定不偏的注意力憶念我，將能夠征服心意的本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為了得以不斷地繼續靈性專注(像一道源源不絕的油那樣)，必須從事持恆的修習。不斷修習並從其他感官對象那裏撤回心意，將能夠讓心意憶念至尊聖主。在一生之中不斷修習憶念主奎師那，一個人將能夠征服分神的心意，使他從而在臨終時憶念奎師那。《聖典博伽瓦譚》(11.20.18)也說明了這點：「abhyāsenātmano yogī dhārayed acalaṁ manaḥ－瑜伽師應該透過修習穩定心神。」要進一步研讀這個題目，可以參考《梵歌》12.9。

### 詩節九至十

kaviṁ purāṇam anuśāsītāram  
aṅor aṅīyāmsam anusmared yaḥ  
sarvasya dhātāram acintya-rūpam

āditya-varṇam tamaśaḥ parastāt  
prayāṇa-kāle manasā'calena  
bhaktyā yukto yoga-balena caiva  
bhruvor madhye prāṇam āveśya samyak  
sa tam param puruṣam upaiti divyam

kavim—全知的；puranam—沒有開始的；anusasitaram—祂是萬事萬物的控制者；anohh—比最精微的；aniyamsam—更精微；anusmaret—應該憶念；yah—他；sarvasya—每個人的；dhataram—創造者；acintya-rupam—祂的形象超越物質概念；aditya varnam—祂像太陽一樣自我發亮；tamaśaḥ—對假象和愚昧；parastāt—超然的；prayana-kale—在臨終時；manasa—心意；acalena—以堅定不偏的；bhaktya—透過奉愛；yuktah—聯合；yoga-balena—憑著瑜伽力量；ca—和；eva—確實；bhruvoh—眼眉；madhye—之間；pranam—他的生命氣；avesya—專注於；samyak—完全；śah—他；tam—祂；param—至尊；puruṣam—人；upaiti—臻達；divyam—神聖。

應該憶念那位至尊人物，祂全知而永恆，是至尊控制者，祂的存在比最精微的更精微，是每個人的創造者，祂的形象不可思議，像太陽一樣自我發亮，祂超然於這個物質自然。在臨終時，以瑜伽的力量把生命氣完全專注於兩眉之間，以堅定不偏的注意力和完全的奉愛集中於祂，肯定會臻達祂。

《要義甘霖》：沒持恆地修習瑜伽，就不可能從感官對象撤回心意。沒不斷修習瑜伽，就不可能憶念至尊聖主。夾雜了任何一類瑜伽的那種奉愛，稱為夾雜了瑜伽的奉愛。至尊聖主在這裏以kavim開始的下列四個詩節，解釋這點。Kavim表示「全知的」。桑卡等等聖人無所不知，他們的全知本性卻不是時時刻刻都無限的。因此至尊聖主用puranam(沒有開始)這個字。雖然內在見證者無所不知，也沒有開始，卻不傳授奉愛訓示。因此至尊主正在說anusasitaram，意思是祂透過主茹阿瑪和主奎師那等等人格化身，仁慈地傳授奉愛訓示。這種仁慈人物的真理極難理解。

至尊聖主說祂比最精微的更精微。這表示祂像微靈那樣極微小嗎？祂說sarvasya dhataram來澄清這點。「我是萬物的維繫者，因為我全面遍透，我的大小毫無限制；因此我不可思議。」雖然祂有人形的形象，但是祂解釋，祂的展現與祂沒有分別。Aditya-varnam表示，祂像太陽一樣啟明祂自己和其他人。祂超越物質自然(tamaśaḥ)，雖然祂是假象能量的主人，卻超越假象。在臨終時，瑜伽師以堅定不偏的心意憶念祂。在有生之年實踐了這種修習，這些瑜伽師得到祝福，有力量不斷憶念祂。心意怎樣達到這種穩定？至尊主說：「他不斷修習瑜伽而得到。」「哪種瑜伽？」祂回答：「把生命氣專注於雙眉之間的那種瑜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一個詩節提到，在臨終時憶念至尊聖主，現在這個詩節解釋，那個可以這樣做的程序。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當我解釋冥想至尊人物的程序時，請聽著。祂全知，永恆，沒有開始，對世俗智慧來說不可思議。祂是最小的，卻又是維繫每個人的至尊控制者。祂以祂美麗的人形形象永恆存在。祂超越物質自然，因為祂像太陽一樣自我發亮，因此祂的膚色使祂的形象熠熠生輝。透過奉愛穩定了心神，一個人憑借他的瑜伽修習，把生命氣專注於雙眉之間，離開軀體時就臻達那個神聖的至尊人物。為了確保對至尊人物的注意力不會因臨終時的痛苦而分神，於是傳授了這個瑜伽系統。」

### 詩節十一

yad akṣaram veda-vido vadanti  
viśanti yad yatayo vīta-rāgaḥ  
yad icchanto brahmacaryam caranti  
tat te padam saṅgrahaṇa pravakṣye

yat—它；aksaram—不可毀滅；veda vidah—那些精通《韋達經》的人；vadanti—談到；visanti—進入；yat—進入那個；yatayah—棄絕者；vita-ragah—他們毫無物質依附；yat—它；icchantah—欲望；brahmacaryam—貞守；caranti—他們修習；tat—那；te—對你；padam—狀態或對象(值得達到的)；sangraheṇa—總的來說；pravakṣye—我會描述。

現在我會扼要地告訴你終極目標，那些精通《韋達經》的人說它不可毀滅。那些完全沒有物質欲望，處於棄絕階級的人，還有那些渴望臻達那個境界的人，和那些奉行貞守之誓的人，都進入那裏。

《要義甘霖》：有人也許會問：「僅是把生命氣集中於雙眉之間，就能夠知道祂嗎？這是哪種瑜伽？甚麼是獨誦(japa)？甚麼是冥想對象？甚麼是終極目標？請簡單解釋這些。」預料到這些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d開始的詩節，還有接著的兩個詩節。「唵，即絕對真理的聲音展現(omkara)，是不滅的音振(aksara)，與絕對真理完全一樣。那些知道《韋達經》的人宣告這點。苦修者進入唵的音節，即那個不滅的真象。當我解釋這個目標是甚麼和怎樣可以達標時，請聽著。」

### 詩節十二至十三

sarva-dvārāṇi samyamya mano hṛdi nirudhya ca  
mūrdhny ādhāyātmanaḥ prāṇam āsthito yoga-dhāraṇām

om ity ekākṣaram brahma vyāharan mām anusmaran  
yah prayāti tyajan deham sa yāti paramām gatim

sarva-dvarani—軀體的所有開門；samyamya—阻擋；manah—心意；hrdi—在心內；nirudhya—限制了；ca—和；murdhni—在頭頂；adhaya—專注於；atmanah—靈魂的；pranam—生命氣；asthitah—情況；yoga-dharanam—為了自我覺悟的神定；om—神聖的音節唵；iti—因此；eka aksaram—那一個(即完全和包羅萬象的)音節；brahma—至尊絕對真理；vyaharan—說；mam anusmaran—遵循靈性導師的指導憶念我；yah—他；prayati—步向死亡；tyajan—放棄；deham—軀體；sa yati—他臻達；paramam—至尊；gatim—目的地。

關閉所有感官的出口，阻隔感官對象，把心意局限在心裏，把生命力集中於雙眉之間，透過持恆的瑜伽修習，深入地全神貫注於以超靈為目標的神定，重複至尊人物的聲音展現—音節唵，放棄軀體時冥想著我，瑜伽師就臻達至尊目的地。

《要義甘霖》：解釋這種瑜伽時，至尊聖主講述以上兩個以sarva-dvarani開始的詩節。「透過抑制眼睛等等所有感官，阻隔它們的外在感官對象；把心意局限在心裏，不渴求任何感官對象；把生命氣集中於雙眉之間；托庇我的形象，從我的腳開始一直冥想到我的頭；唱誦音節唵，祂與至尊絕對真理完全一樣；唵就是我，放棄軀體時不斷冥想著唵的含意，一個人就得以住在我自己的居所(salokya-mukti)，從而臻達這個至尊目的地。」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唵是至尊絕對真理的聲音展現。《聖典博伽瓦譚》(2.1.17)也說：「abhyasen manasā śuddham trivṛd-brahmākṣaram param—應該履行這修習，在心裏默默重複至尊絕對真理聲音展現(pranava)的純粹形象，那是『a』、『u』和『m』三個字母所組成的。」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在《永恆的主采坦亞經》說：

praṇava ye mahā-vākya-īśvarera-mūrti  
praṇava haite sarva-veda, jagate-utpatti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6.174)

還有：

praṇava se mahā-vākya vedera nidāna  
īśvara-svarūpa praṇava sarva-viśva-dhāma  
《主永恆的采坦亞經》(初篇逍遙 7.128)



至尊絕對真理的聲音展現(音節唵)是所有《韋達經》的精華，也是最偉大的音節 [(maha-vakya)音振]。其他曼陀全都有各種限制。至尊絕對真理的聲音展現，與至尊主的人格形象完全一樣。所有《韋達經》和這個宇宙都是那個音振產生的。這個聲音展現的音振是《韋達經》的精華。祂是至尊主的靈性形象和整個宇宙的基礎。

#### 詩節十四

ananya-cetaḥ satatam yo mām smarati nityasāḥ  
tasyāham sulabhaḥ pārtha nitya-yuktasya yoginah

ananya-cetaḥ — 沒有任何別的想法； satatam — 不斷地； yah — 他； mam — 我； smarati — 憶念； nityasah — 每天； tasya — 對於他； aham — 我； su-labhaḥ — 易於得到； partha — 阿尊那啊，帕爾塔之子； nitya-yuktasya — 持恆地從事； yoginah — 超然主義者。

帕爾塔啊，每天持恆地憶念我，心無雜念，這樣的瑜伽師易於臻達我。

《要義甘霖》：《梵歌》7.16(jarā-marāṇa-mokṣāya)至《梵歌》8.8已經解釋了，夾雜了果報活動的奉愛。《梵歌》8.9(kaviṁ purāṇam)則解釋夾雜了瑜伽的奉愛、夾雜了另一程序並以它為主的奉愛，還有它們的主導因素，即業報、知識和瑜伽。現在，至尊聖主在這個以ananya-cetaḥ等字句開始的詩節，解釋純粹超然的奉愛，它比其他各種瑜伽更高。「不計較時間、地點或情形的純粹度，心意沒被業報、知識和瑜伽吸引，不崇拜半神人或努力實現任何其他目標，例如住在天堂星球或解脫，每天不斷憶念我，這樣的奉獻者易於臻達我。這些奉獻者將不必承受，修習瑜伽、知識等等的時候所經歷的痛苦。nitya-yuktasya這個詞語指的是，恆常渴望與我聯合的人。」如果懷疑至尊主將來也會否易於臻達，祂回答：「對他來說，我總是易於臻達的。」yoginah表示「賦有奉愛瑜伽的人，那就是，例如以僕人(dasya)或友誼(sakhya)關係，與主奎師那連繫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從《梵歌》7.16至7.28，我解釋了傷心的人、求知欲強的人、那些渴求財富的人和有識之士所履行的，夾雜了業報和知識的奉愛。我在《梵歌》(7.29)解釋了生、死和解脫。換句話說，我指導了你，以奉愛為主的業報和知識的奉愛性質。從kaviṁ purāṇam這個詩節(《梵歌》8.9)，我解釋了夾雜了瑜伽的奉愛，即以奉愛為主的瑜伽(yoga-pradhani-bhuta-bhakti)的性質。我在這些詩節之間，給了一些有關專一奉愛的線索，只是讓你領略一下。現在，當我解釋專一奉愛的性質時，請聽著。永遠與我聯合，抑制心意，不讓它受到所有別的對象吸引，只是憶念我，專一地致力於我，這樣的奉愛瑜伽師輕易臻達我。換句話說，履行夾雜了業報或知識的奉愛，極難臻達我。要了解這點。」

## 詩節十五

mām upetya punar janma duḥkhālayam aśāsvatam  
nāpnuvanti mahātmānaḥ samsiddhim paramām gatāḥ

mam—我；upetya—得到了；punar janma—再生；dukhālayam—那是痛苦之洋；asasvatam—短暫的；na apnuvanti—得不到；mahatmanah—偉大靈魂；samsiddhim—十全十美；paramam—最高的；gatah—臻達了。

得到了我，偉大靈魂不再接受另一次短暫的誕生，那是痛苦之源，因為他們得到了最高的完美。

《要義甘霖》：「那些得到你的人會怎樣？」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mam開始的詩節作答。「他們不必接受另一次短暫而充滿痛苦的誕生。相反，他們得到像我一樣的誕生，永恆而充滿喜樂。」根據《阿含經(Amara-kosa)》(字典)所述，sasvata、dhruva、nitya、sadatana和sanatana全都是同義詞。「當我極樂、永恆和超然地投生在瓦蘇戴瓦的家時，我的永恆同遊(我的奉獻者)也誕生。他們不投生在任何別的時間。」paramam這個字有特殊意義。「其他類型的奉獻者達到十全十美(samsiddhi)的境界，但是那些僅是專心致志於我，一心一意(ananya-cetah)的人，甚至臻達更高的完美(paramam samsiddhim)。那就是說，他們成為我逍遙時光裏的同遊。」因此確立了，只是專心致志於主奎師那，心無雜念的奉獻者，比之前所述的奉獻者更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些對業報、知識、瑜伽等等都已經不感興趣，也不曾托庇各種各樣的半神人，反而只是懷著專一奉愛崇拜奎師那的人，肯定會臻達祂。擺脫了誕生和果報活動的束縛，他們不必接受另一次痛苦而短暫的誕生，而是永恆全神貫注於服務奎師那。正如《蓮花宇宙古史(Padma Purana)》說(在《Hari-bhakti-vilasa》10.113引用的)：「na karma-bandhanam janma vaiṣṇavānāñ ca vidyate viṣṇor anucaratvaṁ hi mokṣam āhur manīṣiṇaḥ—對於偉大奉獻者來說，沒有業報束縛這回事。因為偉大奉獻者成為了維施努的同遊，那些知道真理的人，說他們有資格解脫。」

履行專一奉愛或自發奉愛，至尊主專一的奉獻者臻達至尊完美。那就是，透過覺悟他們永恆的本性和身份，進入靈性世界(vastu-siddhi)，他們算得上是主奎師那逍遙時光裏的同遊，投入於服務祂。當祂是時候顯現時，他們也像祂那樣顯現，滋潤祂的展現逍遙時光。

## 詩節十六

ā-brahma-bhuvanāl lokāḥ punar āvarttino 'rjuna  
mām upetya tu kaunteya punar janma na vidyate

a-brahma-bhuvanāt—從布茹阿瑪星；lokāḥ—星球；punar—再次；āvartinah—回到；arjuna—阿尊那啊；mām—我；upetya—得到了；tu—但是；kaunteya—琨緹之子；punar—再次；janma—誕生；na—不；te—有。

阿尊那啊，這個宇宙裏的所有星球，上至主布茹阿瑪星，都是生死連綿之地，但是琨緹之子啊，臻達我的人決不再投生。

《要義甘霖》：「事實上，所有微靈，甚至連那些極有虔德的人都投生，我的奉獻者卻不投生。」以a-brahma開始的詩節是為了解釋這點而講述的。住在任何星球，上至薩提亞星(Satya loka)，即主布茹阿瑪星球的微靈，都必須再投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從布茹阿瑪星，即薩提亞星，到最低等的星球，全都是短暫的。那些星球的微靈也許會再次投生，但是以我為專一奉愛的對象，僅是托庇我，這樣的人不再投生。」這不是說業報瑜伽師、八部瑜伽師和那些托庇不純粹奉愛的人，不再誕生。這暗示，專一的奉愛是這所有程序的終極成果或完美，逐步臻達這個專一奉愛的境界，就可以擺脫輪迴再生。

### 詩節十七

sahasra-yuga-paryantam ahar yad brahmaṇo viduḥ  
rātrim yuga-sahasrāntām te 'ho-rātra-vido janāḥ

sahasra-yuga—一千個四年代周期(一個周期等於四百三十二萬年)；paryantam—包括；ahar—一天；yat—它；brahmanah—布茹阿瑪的；viduḥ—他們知道；ratrim—他的夜晚；yuga-sahasra-antam—為時一千個時代；te—那些；aharatra-vidah—知道他的白天和夜晚的人；janah—人們(通曉《韋達經》)。

那些知道布茹阿瑪日與夜真理的人，明白他的白天為時一千個四年代周期，他的夜晚也為時相若。

《要義甘霖》：一個人也許會懷疑《聖典博伽瓦譚》(2.6.19)所述的：「在三個星系[地球、太陽和天堂(Bhur、Bhuvah和Svarga)]之上是瑪哈爾星(Mahar-loka)，瑪哈爾星之上則是贊、塔帕和薩提亞這三個星球。這三個星球看來都沒有死亡，蘊含維生所需的一切，毫無恐懼。」有些人說布茹阿瑪星沒有恐懼，甚至連棄絕僧都想住在那裏。「這表示住在那個星球的人，決不會從那裏低墮嗎？」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說：「不，這不是真的。那個星球的主人—布茹阿瑪—自己

都難免一死，其他人更不用說。」為了進一步澄清這點，祂講述這個以sahasra開始的詩節，它說那些知道經典的人明白，布茹阿瑪的一天等於一千個四年代周期(合共四十三億二千萬年)，他的夜晚為時相若。在一百年這些布茹阿瑪日子的極長壽元之後，他倒下和死亡，不過，那一位偉大奉獻者布茹阿瑪將會得到解脫。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按照人類的計算方法，布茹阿瑪的一天等於一千個四年代周期，他的夜晚為時相若。如此一來，這樣活了一百年之後，布茹阿瑪就倒下或死亡。不過，那些致力於至尊聖主的布茹阿瑪得到解脫。如果布茹阿瑪的情況是這樣，那麼臻達了他星球的棄絕僧怎會永恆無畏？不可能的。他們也註定要再次投生。」

### 詩節十八

avyaktād vyaktayaḥ sarvāḥ prabhavanty ahar-āgame  
rātry-āgame praliyante tatraivāvyakta-samjñake

avyaktat — 來自不展現的；vyaktayah — 一個別的體困生物；sarvah — 所有；prabhavanti — 變得展現；aha-agame — 當白天來臨時；ratri-agame — 當夜晚來臨時；praliyante — 他們消失；tatra eva — 那時候；avyakta-samjñake — 進入那個稱為不展現的(狀態)。

在布茹阿瑪的白天開始時，眾生從不展現的成因展現，在他的夜晚降臨時，進入同一個不展現成因而消失。

《要義甘霖》：地球、太陽和斯瓦星(Svah)三個低等星球的那些居民，在布茹阿瑪的每一天都難逃一死。至尊聖主因此而講述這個以avyaktad這個字開始的詩節。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說：「在布茹阿瑪一天的創造和毀滅循環裏，天空元素每天都存在。」因此，在這個詩節的avyakta這個字，指的不是物質自然的不展現狀態；它表示布茹阿瑪的夜晚。

布茹阿瑪的白天源於那個不展現的成因，即他的夜晚，展現軀體、感官對象等等作為享樂場地。整個世界這樣生動地展現。然後，在他的夜晚臨近時，在他睡覺時又再融入不展現的成因。

### 詩節十九

bhūta-grāmaḥ sa evāyam bhūtvā bhūtvā praliyate  
rātry-āgame 'vaśaḥ pārtha prabhavaty ahar-āgame

bhuta-gramah—大量生物；sah—那；eva—相同的；ayam—非常；bhutva bhutva—一再投生了；praliyate—消失了；ratri-agame—在他的夜晚臨近時；avasah—更高的控制下；partha—帕瑞塔之子啊；prabhavati—變得展現；ahah-agame—在他的白天臨近時。

帕爾塔啊，許多生物體在布茹阿瑪的白天臨近時開始存在，在他的夜晚臨近時又再消失。在更高的控制下，他們在布茹阿瑪的一天重覆展現。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所有動與不動的微靈開始存在，然後又再消失。

## 詩節二十

paras tasmāt tu bhāvo 'nyo 'vyakto 'vyaktāt sanātanah  
yah sa sarveṣu bhūteṣu naśyatsu na vinaśyati

parah—更高的；tasmāt—比那；tu—但是；bhavah—本性；anyah—另一個(或特別的)；avyaktah—不展現的；avyaktat—不展現的狀態；sanatanah—永恆的(沒有開始的)；yah—它；sah—那；sarvesu—甚至當所有；bhutesu—生物；nasyatsu—毀滅；na vinasyati—沒毀滅。

在之前所述的不展現狀態之上，還有另一個超自然的不展現自然存在，它沒有開始，甚至在大毀滅之時，當這個世界的所有生物形式統統被殲滅時，它都沒有毀滅。

《要義甘霖》：在創造者黑然亞嘎爾巴(Hiranyagarbha)的不展現本體之上，還有另一個不展現自然，它永恆又沒有開始。那個不展現的自然，是這黑然亞嘎爾巴的成因。

## 詩節二十一

avyakto 'kṣara ity uktas tam āhuḥ paramām gatim  
yam prāpya na nivarttante tad dhāma paramam mama

avyaktah—不展現的；aksarah—沒有誕生或開始的，不滅的；iti—作為；uktah—據說；tam—那；āhuh—稱為；paramam—至尊；gatim—目的地；yam—它；prapya—到達了；na nivarttante—他們(生物)不回來這個物質存在；tat—那；dhama—居所；paramam—至尊；mama—我的。

那個永恆不展現的自然，稱為不滅的真理(aksara)，也是至尊目的地。那個目的地是我的永恆居所和我的永恆自然，到了那裏，生物決不回來這個生生死死的世界。

《要義甘霖》：這個以avyaktah開始的詩節，解釋了上一個詩節提及的avyakta這個字。不滅或牢不可破的，稱為aksara。《拿茹阿央那神訓經(Narayana Sruti)》說「eko nārāyaṇa āsīn na brahmā na ca śaṅkaraḥ一開始時只有至尊聖主拿茹阿央那；布茹阿瑪和施瓦都不存在。」

「我的至尊居所是永恆的。Aksara-parama-dhama[摘自原本的梵文注釋]表示我的居所是超然的，具有光芒萬丈的形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描述了所有動與不動生物的短暫存在之後，至尊聖主現在解釋，至尊控制者本體(tattva)的永恆性。祂在目前這兩個詩節解釋至尊永恆人物，祂比主布茹阿瑪不展現的創造更高，心意和感官都無法接近祂。這不展現的真象稱為aksara-brahma；這才是微靈唯一的至尊目的地。到了那個至尊的不毀居所，永不可能再回來這個物質世界。

## 詩節二十二

puruṣaḥ sa paraḥ pārtha bhaktyā labhyaḥ tv ananyayā  
yasyāntaḥ-sthāni bhūtāni yena sarvaṁ idaṁ tatam

purusaḥ — 人物； saḥ — 那； paraḥ — 至尊； partha — 帕瑞塔之子； bhaktyā — 奉愛； labhyaḥ — 得到了； tu — 確實； ananyayā — 透過純粹無瑕的； yasya — 祂的； antaḥ-sthāni — 位於...裏面； bhūtāni — 眾生的； yena — 被祂； sarvaṁ — 整個(宇宙)； idaṁ — 這； tatam — 遍及了。

帕爾塔啊，僅是透過純粹無瑕的奉愛，才可以臻達那個至尊人物。眾生都在祂之內，祂則遍及整個宇宙。

《要義甘霖》：「那位至尊人物是我的部份擴展—超靈，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才臻達祂。Ananya表示『毫無業報、知識、瑜伽、世俗欲望等等的那種奉愛』。這是我之前在《梵歌》(8.14)ananya-cetaḥ satatam所述的含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一個詩節所述的那位至尊人物(purusa)，位於不展現階段，是主奎師那的全權擴展。眾生都在祂之內，由於祂也在眾生之內，因此是內在見證者。只有透過毫無業報、知識、瑜伽等等的純粹奉愛，才可臻達祂。

## 詩節二十三

yatra kāle tv anāvṛttim āvṛttiṅ caiva yoginah  
prayātā yānti tam kālam vakṣyāmi bharatarṣabha

yatra—在那個；kale—時間或途徑；tu—確實；anavṛttim—不回來；avṛttim—回來；ca—和；eva—肯定地；yoginah—瑜伽師；prayatah—離開了軀體；yanti—他們臻達(他們渴求的目的地)；tam—那；kalam—時間或途徑；vakṣyami—我會描述；bharatarṣabha—巴爾塔家族之翹楚啊。

巴爾塔王朝之翹楚啊，現在我會解釋離開這個世界的瑜伽師，藉此回來或永不回來的不同途徑(受到時間之神保護的)。

《要義甘霖》：「你之前說：『到了我的至尊居所之後，生物體決不回來。』你以這句話確定了，到了你的居所之後，你的奉獻者決不回來。但是你不曾給予任何有關那條特別途徑和怎樣臻達的訓示。陽光(arci)之途是善良形態的，但是你現在所說的那條特別途徑，必定超越各種物質形態，因為你的奉獻者也超越各種形態。不過，現在我問的是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瑜伽師遵循的途徑。」

預料到阿尊那的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tra開始的詩節。「一個人回不回來這個世界，是按照他離開軀體那一刻所顯示的途徑而定。我現在會解釋那個時刻或途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專心致志的奉獻者輕易臻達祂的居所，與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瑜伽師不同，他們不必經歷滿是痛苦的物質善良(sattva-guna)之途。由於遵循超越各種形態的奉愛的奉獻者也超越各種形態，因此他們逝世的途徑和時間也超越各種形態。奉獻者不必考慮太陽是不是在北半球。他們進入主奎師那不展現逍遙時光的那一刻，總是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的。

## 詩節二十四

agnir jyotir ahaḥ śuklah ṣaṅ-māsā uttarāyaṇam  
tatra prayātā gacchanti brahma brahma-vido janāḥ

agnih—火；jyotih—光；ahah—吉日；suklah—月明的兩星期；sat-masah—六個月；uttarayanam—太陽北移；tatra—那時候；prayatah—他離開軀體；gacchanti—他們進入；brahma—至尊絕對(真理)的國度；brahma-vidah—精通至尊絕對真理的；janah—人。

那些知道至尊絕對真象，並在火、光、吉日、兩星期盈月和太陽北移的六個月等等當家之神影響期間，離開這個世界的人，會臻達至尊絕對(真理)的國度。

《要義甘霖》：在這裏，至尊聖主解釋怎樣遵循不回來之途。《祭多嘎奧義書》說：「te 'rcisam abhisambhavanti—他們臻達陽光的當家之神。」因此，agnih和jyotih等詞語表示光的當家之神。ahah這個字指的是白天的當家之神，而uttarayanam這個字指的是，太陽北移那六個月的當家之神。那些認識至尊絕對真理的人，透過遵循這條途徑臻達至尊絕對(真理)。在這方面，《神訓經》說他們臻達陽光的當家之神，之後就順序臻達一天、兩星期和月份的當家之神。他們從某個特定月份的半神人那裏，臻達年份的半神人，然後就是太陽神(Adity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那些知道至尊絕對(真理)，在火和光、在吉日和太陽北移時放棄身體的人，臻達至尊絕對(真理)。agnih和jyotih等詞語指的是陽光的當家之神，ahah這個字指的是日子的當家之神。sukla這個字指的是兩星期月明的當家之神，uttarayana指的則是太陽北移那六個月的當家之神。渴求臻達至尊絕對(真理)的瑜伽師，唯一的途徑是在心意和感官感到滿足和愉快的某個特定時刻，連續渡過一天、兩星期月明等等。在這些時間離世的瑜伽師，決不回來這個世界。」

## 詩節二十五

dhūmo rātris tathā kṛṣṇaḥ ṣaṅ-māsā dakṣiṇāyanam  
tatra cāndramasam jyotir yogī prāpya nivarttate

dhumah—煙神；ratrih—夜晚的當家之神；tatha—和；krsnah—兩星期暗月的當家之神；masah—以六個月的當家之神為形式；daksinayanam—太陽南移的；tatra—在這個時刻或透過這條途徑；candramasam—到月亮等等天堂星球；jyotih—天界之樂；yogi—業報瑜伽師；prapya—臻達了之後；nivartate—他回來(重投生生死死的輪迴)。

半神人掌管煙、夜晚、暗月、太陽南移的六個月等等時期，透過這些途徑離世的業報瑜伽師，臻達月亮等等天堂星球。在那裏享受了天堂之樂之後，他再次重返這個物質世界。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在解釋業報工作者回來的途徑。像以前一樣，煙、夜晚等等詞語指的是，那些時期的當家之神。通過這些半神人之途的業報瑜伽師，臻達天堂月亮等等星球，在那裏享受業報結果。當業報結果耗盡時，他就重回這個世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通過煙、夜晚、兩星期暗月、太陽在南半球的六個月和月光等等途徑，或以感官從事果報活動的人，臻達了這些時期某些特定當家之神的星球後，就重回這個物質世界。

## 詩節二十六

sukla-kṛṣṇe gatī hy ete jagataḥ śāsvate mate  
ekayā yāty anāvṛttim anyayāvarttate punaḥ

sukla—藉著光；krsne—和藉著黑暗；gati—兩種途徑；hi—肯定地；ete—這些；jagataḥ—宇宙展現的；sasvate—永恆的；mate—(聖人)接受了；ekaya—被一個；yati—進入；anavrttim—解脫，不回來的狀態；anyaya—被其他；avartate—回來；punaḥ—再次。

離開這個世界時，只有光明(sukla)和黑暗(krsna)這兩條途徑才被視為永恆的。通過光明之途(sukla-paksa)就得到解脫，通過黑暗之途就回來這個世界。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正在這個以sukla-krsna這些詞語開始的詩節，總結上述兩條途徑的這個題目。Sasvat表示在這個沒開始的物質存在，有兩條永恆途徑。一條是臻達解脫的光明(sukla-paksa)之途，另一條則是回到物質世界的黑暗(krsna-paksa)之途。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述的陽光之途等等，即通過半神人之途的旅程(deva-yana)，是知識的啟明者，又以明亮之途(sukla-gati)的名字著稱。煙之途等等，即通過祖先之途的旅程(pitr-yana)充滿黑暗和愚昧，又稱黑暗之途(krsna-gati)。自古以來，這兩條途徑都在這個世界產生作用。那些知道靈性真象的瑜伽師托庇明亮之途，越過太陽等等星球得到解脫。另一方面，那些從事賦定職務滿足私欲的瑜伽師，透過祖先之途托庇黑暗之途。他們享受天堂星球之樂，通過了黑暗等等當家之神的途徑，最後重回生死輪迴的物質領域。《祭多嘎奧義書》詳細描述了這兩條途徑。

## 詩節二十七

naite sṛtī pārtha jānan yogī muhyati kaścana  
tasmāt sarveṣu kāleṣu yoga-yukto bhavārjuna

na—不；ete—這些；srti—兩條途徑；partha—帕瑞塔之子啊；janan—知道；yogi—超然主義者；muhyati—被迷惑；kascana—永遠；tasmāt—因此；sarvesu—根本；kalesu—各個時間；yoga-yuktah—在瑜伽之中相連；bhava—是；arjuna—阿尊那啊。

帕爾塔啊，認識這兩條途徑的瑜伽師決不被迷惑。因此，阿尊那啊，恆常堅守瑜伽吧。

《要義甘霖》：這兩條途徑的知識產生辨別力；因此這個以naite開始的詩節，歌頌了有這種知識的人。至尊聖主對阿尊那說：「成為奉愛瑜伽師。」換句話說：「成為心意平和的人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奉獻者決不被蒙騙，因為他們以基於真理的知識，堅守奉愛瑜伽。因此他們知道這兩條途徑之間的真正區別，托庇超然於兩者的奉愛之途。就是說，知道兩條途徑都是痛苦的，於是托庇專心致志的奉愛。因此，阿尊那啊，你應該僅是托庇那種瑜伽。」

## 詩節二十八

vedeṣu yajñeṣu tapaḥsu caiva  
dāneṣu yat puṇya-phalaṁ pradiṣṭam  
atyeti tat sarvam idaṁ viditvā  
yogī param sthānam upaiti cādyam

vedesu－閱讀《韋達經》時；yajnesu－履行祭祀時；tapaḥsu－履行苦行時；ca－和；eva－肯定地；danesu－佈施行為；yat－它；punya-phalam－虔誠福祉；pradistam－被分發；atyeti－勝過；tat－那；sarvam－所有之中的；idam－這；viditva－知道；yogi－奉愛瑜伽師；param－至尊的；sthanam－(非物質和永恆的)領域；upaiti－臻達；ca－和；adyam－原有和超卓的。

明白我對你講述的各種真理，那個奉愛瑜伽師所得的福祉，遠勝研習《韋達經》、履行火祭、苦行和佈施等等虔誠活動所得的所有結果，因為他臻達我超然永恆的居所。

《要義甘霖》：這個以vedesu開始的詩節解釋了，得到這一章所述知識的好處。Tat sarvam atyeti表示，超越了這一切活動的結果，奉愛瑜伽師更上一層樓，那個境界永恆而超然。

之前也描述了奉愛瑜伽師的優越性，但是這裏進一步闡明。這一章確立了全心全意專一奉獻者的至尊。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八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如果你遵循奉愛瑜伽，其他活動的各種結果也會不成問題。你會得到履行祭祀、苦行、佈施或任何類型的知識或果報活動、或研習《韋達經》而可能出現的任何結果，你也會臻達我極超然和永恆的領域。」《聖典博伽瓦譚》(11.20.32-33)說：

yat karmabhir yat tapasā jñāna-vairāgyataś ca yat  
yogena dāna-dharmeṇa śreyobhir itarair api  
sarvaṁ mad-bhakti-yogena mad-bhaktō labhate 'ñjasā  
svargāpavargaṁ mad-dhāma kathañcid yadi vāñchati

透過奉愛瑜伽，我的奉獻者可以輕易得到履行果報活動、苦行、知識、不依附等等所得的一切。

《摩訶婆羅多》有一句話與解脫有關：

yā vai sādhana-sampattiḥ puruṣārtha-catuṣṭaye  
tayā vinā tadāpnoti naro nārāyaṇāśrayaḥ

托庇至尊聖主拿茹阿央那的奉獻者，不經歷任何痛苦就得到宗教、財富、感官享樂和解脫等等四大人人生目標所得的所有富裕。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也說，履行專一的奉愛就得到所有吉祥，沒有奉愛就一無所得。因此，經典直接和間接的陳述都確立，奉愛是至尊吉祥的程序。《拿茹阿達五訓》也說明這點：

hari-bhakti-mahā-devyāḥ sarvā muktyādi sidhyaḥ bhuktayaś  
cādbhutās tasyaś ceṭakavad anuvrataḥ

雖然專一的奉獻者不稀罕靈性知識和縮小(anima)等等八種玄祕完美，它們卻化身為人，像忠僕一樣出現在他面前。

在他名為《Vidvad-ranjana-bhasya》的《聖博伽梵歌》孟加拉語注釋，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著述：「懷著專一信心的奉獻者，在我奉獻者的聯誼之中進行靈性專注，消除了無用的傾向(anarthas)時，信心就變成專一地專注於服務我(nistha)。儘管信心(sraddha)的發展也許還沒完全成熟，儘管也許不理解真理，儘管對堪受崇拜之神存疑的這個缺陷也許仍然揮之不去，但是在神聖聯誼之中履行靈性專注，將會消除所有罪孽。」

夾雜了知識和瑜伽，受到物質享樂和解脫等等欲望污染的奉愛情感是障礙，令人難以理解奉愛的科學。這些無用欲望和惡習的淨化程度，與奉愛的專心致志及托庇純粹絕對真象—至尊聖主—的程度相若。這是第八章的精華。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八章。

## 第九章

### 透過最機密知識的瑜伽 (Raja-Guhya-Yoga)

#### 詩節一

śrī-bhagavān uvāca  
idaṁ tu te guhyatamaṁ pravakṣyāmy anasūyave  
jñānaṁ vijñāna-sahitaṁ yaj jñātvā mokṣyase 'śubhāt

sri bhagavan uvaca — 最富裕的主說； idam — 這； tu — 確實； te — 對你； guhyatamam — 最機密的； pravaksyami — 我會解釋； anasuyave — 沒有錯誤(不嫉妒的)； jnanam vijnana-sahitam — 賦有覺悟知識的知識，即有專一和純粹奉愛之兆的； yat — 它； jnatva — 知道； moksyase — 你將會解脫； asubhat — 從不祥，即從這個痛苦的生死輪迴。

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因為你不嫉妒，因此我會傳授你這最機密的知識，它有純粹奉愛的特性，讓人直接覺悟我。這種知識會使你從物質世界之苦得到解脫。

《要義甘霖》：這第九章傳授至尊聖主富裕方面的知識。祂的奉獻者渴求這些知識，使他們能順意地服務祂。這一章清楚描述純粹奉愛的至高無上。

與業報、知識和瑜伽相比，我們發現奉愛是至尊的。我們在第七和第八章解釋了兩種奉愛：以奉愛為主的業報和知識(pradhani-bhuta)及專一的奉愛(kevala)。兩者之中，專一的奉愛極有威力，不像知識那樣依賴內心的純粹。這本身已經足以證明它的至高無上。要履行專一的奉愛，至尊主的富裕知識必不可少。這第九章描述了那各種富裕的細節。中間八章(六至十三)是《博伽梵歌》和所有韋達典籍的精華，第九和第十章是中間這些章節的精華。至尊聖主正在讚揚將會在三個連續詩節所界定的那個主題，其中第一個詩節以 idam tu 等等詞語開始。

「第二和第三章所述，有利於解脫的知識稱為機密的(guhyam)。第七和第八章解釋了，希望臻達我的人必需具備的至尊聖主真理知識。這些奉愛基礎原則的知識更機密(guhyatara)。我現在會在這一章解釋那種知識，還有純粹奉愛的特性，那才是最機密(guhyatama)的。」

在這裏，應該明白jnana這個字只表示奉愛。它指的不是前六章所解釋的普通知識。下一個詩節用了avyaya(永恆)這個字，作為jnana的形容詞。由此可知，jnana這個字指的只是奉愛。因為它指的是超然實體。因此，就此而論，它指的不是之前所述的知識，雖然那種知識處於善良形態，卻並非超越自然形態。

在aśraddadhānāḥ puruṣā dharmasyāsyā parantapa(《梵歌》9.3)這個詩節，dharma這個字只表示奉愛。anasuyave這個字表示，這個訓示只是給不嫉妒的人，而不是其他人。Vijnana-sahitam表示：「我會給你這個訓示，它使人直接覺悟到我。這會使你擺脫物質生活之中那些不利於奉愛的不祥束縛。有了這種知識，你會毫無障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在第七和第八章裏解釋，以奉愛為主，但夾雜了業報和知識的奉愛、專一的奉愛和兩者之間的差別。祂在目前這一章闡明，專一的奉愛至高無上。

專一的奉愛並非取決於內心的淨化程度。奉愛甚至可以仁慈地進入那些極可憎，被各種無用欲望和惡習(anarthas)牽制的人內心，把這樣的人變成極純粹，非常崇高，舉世崇拜的純粹奉獻者。奉愛本身的資格令它極有威力。

第二和第三章所解釋的靈性知識相當機密(guhya)，有助於得到解脫。第七和第八章描述了更機密的(guhyatara)至尊主知識，能夠提升奉愛。目前這一章描述的知識，與純粹專一奉愛有關。這知識最機密。只有借助於這最機密的知識，才可以擺脫這個世界的的不祥。「與純粹奉愛有關的最機密知識，能讓人直接覺悟我。」Vijnana表示「理解和覺悟到與至尊聖主有關的那種知識」。

至尊聖主對布茹阿瑪說：

jñānam parama-guhyam me yad vijñāna-samanvitam  
sarahasyam tad-angam ca grhāṇa gaditam mayā

《聖典博伽瓦譚》(2.9.31)

我的知識非二元、絕對和非常機密。雖然非二元，卻有四個永恆部分：我靈性形象的知識、對我的覺悟、對我純粹而愛意盈盈的奉愛(rahasya)和臻達我的方法(tad-anga)，即奉愛修習。生物體無法以有限的智慧理解這點。他只能藉著我的恩慈來覺悟。我的靈性形象是知識組成的。對我的覺悟則是透過奉愛和我之間的關係。生物體是我純粹而愛意盈盈的奉愛，物質自然只不過是我靈性形象的附屬品。永恆的非二元和這四個原則之間的機密永恆差異，是我那不可思議的能量導致的。

至尊主也這樣對祂最親愛的奉獻者烏達瓦說：

athaitat paramaṁ guhyaṁ śṛṅvato yadu-nandana  
su-gopyam api vakṣyāmi tvaṁ me bhṛtyaḥ suhṛt sakhā

《聖典博伽瓦譚》(11.11.49)

亞度之子(Yadu-nandana，烏達瓦)啊，請聽聽這最機密的知識。雖然它極機密，但因為你是我的僕人和祝願朋友，因此我會對你說。

在《聖典博伽瓦譚》(1.1.8)，聖稍卡和其他聖人請求聖蘇塔.哥斯瓦米，解釋這些已覺悟的機密真理：

vetthaṁ tvaṁ saumya tat sarvaṁ  
tattvatas tad-anugrahāt  
brūyuh snigdhasya śiṣyasya  
guravo guhyam apy uta

之前的靈性權威也對天性親切的門徒，解釋了這些極機密的祕密。

在這裏，知道他的心沒有嫉妒和憎恨，充滿愛意，至尊主奎師那也傳授阿尊那這最機密的知識。要旨就是，通曉真理的真實靈性導師，只給上述那種門徒傳授這機密知識。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22-23)傳授了類似的訓示：

vedānte paramaṁ guhyaṁ purākalpe pracoditam  
nāpraśāntāya dātavyaṁ nāputrāya siṣyāya vā punaḥ  
yasya deve parā bhaktir yathā deve tathā gurau  
tasyaite kathitā hy arthāḥ prakāśante mahātmanaḥ

韋達哲學的精華，是與至尊主有關的極機密崇拜原則。在古代，至尊聖主悅納聖人斯瓦塔斯瓦塔爾的崇拜，以這同一種知識啟明他內心。因此，雖然這個訓示是傳授給純粹奉獻者的，但是如果兒子或門徒認真而理智，又是至尊主奉獻者，也可以傳授給他們。除此之外，儘管憐愛那個人而深受感動，都不應該把這訓示傳授給其他人。

《神訓經》的所有機密含意透徹地啟明那個修習者——對至尊主和師尊都同樣懷著至尊奉愛的那個偉大靈魂——的內心。就此而論，值得深思《博伽梵歌》18.54-58。

## 詩節二

rāja-vidyā rāja-guhyam pavitram idam uttamam  
pratyakṣāvagamaṁ dharmyaṁ su-sukhaṁ karttum avyayam

raja-vidya — 所有知識之王或翹楚； raja-guhyam — 所有機密命題之王或翹楚； pavitram — 純粹； idam — 這(知識)； uttamam — 最高的； pratyaksa-avagamam — 直接覺悟的； dharmyam — 有助於美德； su-sukham kartum — 非常快樂地履行(沒有困難)； avyayam — 永恆不滅的。

這是所有知識之王和所有機密命題之君主。它極純粹，可以直接覺悟。這超然智慧與宗教天職(dharma)的原則一致。易於理解而永恆。

《要義甘霖》：而且，這知識是所有知識之王。知識或崇拜種類繁多，但奉愛是它們全體的君主。這奉愛是機密命題之王，意思是奉愛本身非常機密。雖然有多種知識，但這種特別的知識(奉愛)和那種知識的覺悟是一切之王，因為它最機密。履行奉愛能為所有罪惡活動贖罪，這個事實顯示了它的純粹。它比自我的知識更有淨化作用。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說：「這奉愛可以在瞬間毀滅千生萬世的各種罪惡活動，所累積的粗糙和精微反應，還有它們的成因，即愚昧。因此極有淨化作用。」 Pratyaksa-avagamam 表示「可以察知或直接覺悟的」。

《聖典博伽瓦譚》(11.2.42)說：

bhaktiḥ pareśānubhavo viraktir  
anyatra caiṣa trika eka-kālah  
prapadyamānasya yathāśnataḥ syus  
tuṣṭiḥ puṣṭiḥ kṣud-apāyo 'nu-ghāsam

專注於進食的人，同時得到三個結果：他品嚐每口食物而感到高興，填飽肚子就得到滋潤，不再感到飢餓。他同時得到這三個結果。同樣，專注於主哈瑞靈性專注的人，也同時得到純愛，覺悟主，不依附感官對象。

根據第十一篇的這句話，一個人按照他靈性專注的熱切度，相應地覺悟到至尊主。這知識(奉愛)是dharma的，意思是屬於宗教範疇的。僅是透過奉愛，儘管沒履行其他宗教職務，一個人也可以得到完全地履行所有職務所致的完美。

在《聖典博伽瓦譚》(4.31.14)，半神人之聖哲拿茹阿達也說：「就像給樹根澆水，它的樹幹、樹枝和葉子都得到滋潤，同樣，專一地崇拜至尊主阿促塔，就自動地崇拜了每一個人。」

Kartu su-sukham 表示奉愛之途不像業報、知識等等程序，不須經歷太多物質、精神或言語方面的困難。奉愛修習的特點是聆聽、唸誦等等，其中只用了耳朵和舌頭等等感官。由於奉愛不受物質品質影響，因此不像業報、知識等等那樣不經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第九章描述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的專一奉愛。這種專一奉愛形式的知識，是各種知識之翹楚。它極機密，最有淨化作用，是透過直接察知體驗的。它賜予其他所有宗教程序的成果，樂於履行，賜予不朽結果。

在這裏，vidya表示「崇拜」；因此專一的奉愛是各種崇拜之翹楚。因此稱為知識之王，又因為它是所有機密命題之中最機密的，因此稱為raja-guhya。

**Pavitram idam uttamam**：透過佈施、奉上祭品或履行每天多吃或少吃一口食物的苦行贖罪，不能完全毀滅罪孽。而且，一個人也許會透過苦行和貞守等等程序，消除罪孽的結果，但仍然有機會再次萌生犯罪傾向。不過，根據《聖典博伽瓦譚》等等經典，履行專一的奉愛就完全毀滅罪孽。這是真的，以致甚至隨著專一奉愛而來的結果，都可以徹底毀滅罪孽。換句話說，甚至毀滅了犯罪欲望。除了奉愛之外，贖罪(prayascita)、貞守和苦行等等程序都沒這個可能。《聖典博伽瓦譚》(6.1.15)確認了這點：「kecit kevalayā bhaktyā vāsudeva-parāyaṇaḥ—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才可以根除所有罪孽。」《聖典博伽瓦譚》(6.1.16)也說：「na tathā hy aghavān rājan pūyeta tapa-ādibhiḥ—只有服務主奎師那的純粹奉獻者，而不是任何別的程序，才可以消除所有罪孽。」

《奉愛的甘露》描述，專一奉愛的第一個特性是減輕痛苦(klesa-ghni)。Klesa-ghni表示這奉愛完全毀滅所有罪惡、罪惡種子、愚昧、目前正在結果的反應和未結果的反應：

aprārabdham-phalam pāpam kūṭam bijam phalonmukham  
kramenaiva praliyate viṣṇu-bhakti-ratātmanām

《蓮花宇宙古史》

在有罪的生命之中，我們觀察到罪惡活動不同階段的潛藏反應。罪惡反應可能只是等候著生效[phalonmukha]，又可能仍然繼續潛藏[kuta]，也可能處於種子狀態。在任何情況下，如果一個人為主維施努履行奉愛服務，將會逐一征服各種罪惡反應。\*\*

專一的奉愛不僅淨化生物體粗糙和精微的名份，而且淨化和滿足靈魂(atma)：yayatma suprasidati(《聖典博伽瓦譚》1.2.6)。根據atmaramas ca munayah這個詩節(《聖典博伽瓦譚》1.7.10)，服務奎師那所得的喜樂令奉愛相當吸引。甚至是那些在自我(atmarama)之中感到滿足，沒有未了之願(aptakama)的人，都受到這喜樂吸引而服務主，從而放棄自我滿足的本性。

**Pratyaksa-anubhava-svarupa**—直接覺悟主的靈性形象：

bhaktiḥ pareśānubhavo viraktir



anyatra caiṣa trika eka-kālah  
prapadyamānasya yathāśnataḥ syus  
tuṣṭiḥ puṣṭiḥ kṣud-apāyo 'nu-ghāsam

《聖典博伽瓦譚》(11.2.42)

正如一個人隨著所吃的每一口食品感到滿足，滋潤和不再飢餓，同樣，甚至在修習階段期間，奉獻者心裏都同時出現純愛、直接體驗至尊主和厭惡感官享樂。

業報、瑜伽、知識等等程序，無法像奉愛那樣賜予修習者直接的覺悟。《梵經》也說：「prakāśaś ca karmaṇy abhyāsāt—奉愛那麼有威力，甚至在初階都讓人體驗到她自己。」

**Sarva-dharma-phala-prada**：履行奉愛就領受到履行各種宗教的圓滿成果，也得到對至尊主純粹的愛，那是《韋達經》、《奧義書》和其他《神訓經》確立的目標。根據sarva-dharmān parityajya mām ekam śaraṇam vraja這個詩節(《梵歌》18.66)，放棄了各種職務，例如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業報、知識、瑜伽和其他所有為了滿足軀體和心意而遵循的途徑，履行對主奎師那的靈性專注，僅是托庇專一奉愛的人，可以輕鬆自然地得到這所有其他程序的結果。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2.13)所述：「amsiddhir hari-toṣaṇam—生命的最高完美就是取悅主哈瑞。」

《聖典博伽瓦譚》(11.20.33)也說：

sarvaṁ mad-bhakti-yogena mad-bhakto labhate 'ñjasā

透過純粹的奉愛服務，我的奉獻者可以非常輕易地得到這樣的祝福：臻達天堂星球、解脫或我的至尊居所等等。

雖然專一的奉愛修習不包括履行各種不同的世俗宗教程序，生物體內裏卻仍然存有他的真正本性(dharma)，即服務靈性導師等等。《神訓經》也在「ācāryavān puruṣo veda—托庇真正靈性導師的人，終於會知道《韋達經》所述的那位至尊人物。」等等曼陀，確認這個意見。

半神人之聖哲拿茹阿達，在《聖典博伽瓦譚》(4.31.14)也確立這點：

yathā taror mūla-niṣecanena  
tṛpyanti tat-skandha-bhujopasākhāḥ  
prāṇopahārāc ca yathendriyāṇām  
tathaiva sarvārhaṇam acyutejyā

正如恰當地給樹根澆水，就滋養了它的樹幹、樹枝、幼枝、葉子和花朵，正如進食就滿足了生命氣和滋養了所有感官，只是崇拜至尊聖主，同樣也崇拜了每一個人。

**Sukha-sadhya**：專一奉愛的修習沒有知識、瑜伽等等途徑的困難；何況是痛苦或不適。反而體驗到快樂。因此專一的奉愛稱為樂於履行的(sukha-sadhya)。僅以舌頭和耳朵等等感官，唸誦奎師那的甜美聖名，聆聽祂的逍遙時光，又或者僅是把茶爾茜和少量的水供奉給祂，就可以履行奉愛修習。帕爾拉達大君也這樣指導惡魔之子：「na hy acyutaṁ prīṇayato bahv-āyāsaḥ—至尊主奎師那又稱為阿促塔(超越世俗感官察知的)，要取悅祂，不必費盡周章。」(《聖典博伽瓦譚》7.6.19)

為這個詩節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說：「雖然必須承受極大的麻煩來維繫和滿足家庭，取悅主哈瑞卻不必承受這樣的麻煩。因為祂作為心中超靈永存於每個人心裏，要尋找祂，不必承受任何麻煩。甚至是在心意裏服務祂，或遵循聆聽和唸誦等等任何一個奉愛程序，在所有情況下都可以時時刻刻全面取悅祂。只是渴望履行服務，甚至都能取悅祂。因此，履行奉愛服務毫不痛苦。」在修習階段履行奉愛服務，甚至都體驗到快樂。

tam sukhārādhyam ṛjubhir ananya-śaraṇair nṛbhiḥ

《聖典博伽瓦譚》(3.19.36)

完全皈依祂和懷著赤子之心的人，很容易取悅主奎師那。

《Gautamiya-tantra》也說：

tulasī-dala-mātreṇa jalasya culukena vā

vikṛiṇīte svam ātmānaṁ bhaktebhyo bhakta-vatsalaḥ

至尊主極憐愛自己的奉獻者，把自己完全賣給那些懷著愛和奉愛，給祂奉上一片茶爾茜葉子和一掬水的奉獻者。

**Aksaya phala prada**：業報、知識和瑜伽的程序並非永久。產生了成果或達到目標之後，這樣的程序就徒勞無功，然後就被摒棄。不過，奉愛存在於修習和完美階段，因為奉愛本身不僅是修習，也是要得到的目標。甚至在解脫階段都沒失去奉愛，而是純粹而完美地履行。因此它恆久不變。

### 詩節三

aśraddadhānāḥ puruṣā dharmasyāsyā parantapa

aprāpya mām nivarttante mṛtyu-saṁsāra-vartmani

asraddadhanah—沒信心；purusah—人們；dharmasya—為我履行奉愛服務的這種虔誠的；asya—這的；parantapa—使敵人痛苦的人啊；aprapya—得不到；mam—我；nivarttante—他們回來(徘徊)；mṛtyu—和死亡；samsara—物質存在的；vartmani—在途徑上。

使敵人痛苦的人(Parantapa)啊，那些對於這為我履行奉愛服務的天職沒信心的人，得不到我。他們在滿是死亡的物質存在之途徘徊。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產生以下懷疑：「如果這奉愛服務的天職那麼容易達到完美，為甚麼人們繼續留在物質存在？」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 asraddadhanah 開始的詩節回應這點。asya 這個字表示「奉愛服務形式的宗教」。Asraddadhanah purusah 表示「對這沒有信心的人」。

「經典陳述確立了奉愛的優越性，那些沒信心的人卻認為這樣的讚美言過其實。他們因無神論傾向而拒絕這個宗教。儘管某人棄絕奉愛之途，修習其他嚴酷的方法臻達我，都不會成功。反而會繼續在這條滿是死亡的物質存在之途徘徊。」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儘管聽到和熟悉了這裏描述的奉愛榮耀之後，有些人都認為那些榮耀誇大其詞，對奉愛沒萌起信心。這種沒信心的人不接受為至尊主奉愛，被迫在這個物質世界一再投生。Sraddha(信心)是奉愛的根源。唯有透過奉愛，才可以臻達憐愛奉獻者的至尊主。《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2.64)也確認了這點「śraddhāvān jana haya bhakti-adhikārī—那些有信心的人，有資格履行奉愛。」而且，據說：

brahmāṇḍa bhramite kona bhāgyavān jīva  
guru-kṛṣṇa-prasāde pāya bhakti-latā-bīja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19.151)

走遍這整個宇宙時，憑著真正靈性導師的恩慈，那個絕無僅有的最幸運生物體得到奉愛蔓藤的種子。

聖師尊把服務主奎師那的欲望，注入生物體心裏。這個欲望稱為渴望服務主奎師那那(kṛṣṇa-seva-vasana)，藉此得到奉愛的根源，即超然信心(paramarthika-sraddha)。那些沒信心和不幸的人，不托庇所有經典確立的這條奉愛之途。他們試圖採納其他程序臻達至尊聖主，例如履行賦定職務、培養知識或履行神祕瑜伽和苦行，他們異想天開的嘗試卻徒勞無功。《聖典博伽瓦譚》(11.12.9)：

yam na yogena sāṅkhyena dāna-vrata-tapo-'dhvaraiḥ

vyākhyā-svādhyāya-sannyāsaiḥ prāpnuyād yatnavān api

儘管非常努力地從事玄秘瑜伽、哲學思辨、佈施、誓約、懺悔、祭祀儀式、教導他人韋達曼陀、個人研究《韋達經》或棄絕生命階級，仍然得不到我。\*

而且，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對《聖典博伽瓦譚》(10.87.33)作注的精華如下所示：「服務聖師尊的蓮花足是奉愛之途的主要支柱，那些摒棄這種服務，渴望以瑜伽或其他方法征服心意的人，正在追求無用的希望。他們墮入滿是障礙

和各種災害的物質存在之洋。」至尊聖主在《博伽梵歌》(3.31和12.20)也非常詳細地解釋了這個主題。

#### 詩節四

mayā tatam idam sarvaṁ jagad avyakta-mūrttinā  
mat-sthāni sarva-bhūtāni na cāhaṁ teṣv avasthitāḥ

maya—被我；tatam—遍及；idam—這個；sarvam—整個；jagat—宇宙展現；avyakta-murtina—被我超越感官察知範疇的形象；mat-sthani—在我之內；sarva-bhutani—眾生；na—不；ca—但是；aham—我；tesu—在他們之中；avasthitah—處於。

我的形象超越物質感官察知，遍及這整個宇宙。眾生都在我之內，我卻不在他們之中。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只有懷著僕人之情(dasya)的奉愛時，我的奉獻者才渴求我富裕方面的知識。」至尊主正在講述以maya開始的七個詩節，解釋這知識。「我是這個世界的成因，透過我不展現(avyakta)和超越物質感官的形象，我遍及這個世界。我是萬物之原和完全有知覺的實體，因此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都在我之內。雖然如此，因為我超然物外，也不依附，我不在各種被創造的生物之中，不像陶土那樣在它的結果之中(即罐子那樣的陶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Parinama：牛奶是純淨的物質。與酸化物接觸時，就變成酸乳酪。這稱為轉變。因此酸乳酪是牛奶的轉變體(parinama)。

Vivarta：把一個物體誤認為是另一個物體，稱為假象。這方面的例子是把繩子誤認為是蛇，以為牡蠣裏有銀子。

主奎師那訓示的精華在於此。「這個宇宙不是我的轉變體，也不是假象。我沒把我的存在轉變成個體生物體或物質世界。也不應誤以為它們是我，就像有時會誤以為繩子是蛇那樣。我是絕對，自我發亮的真象。微靈和物質世界也是真的；兩者都是我能量的轉變體。微靈是永恆的，因我的邊際能量而存在，物質世界源於我的外在物質能量，縱使它也是真的，卻短暫又會被毀滅。

微靈和物質世界都是我能量的轉變體，與我沒有分別；因此，他們與我同時同一而異。這個概念不可思議，因為它只能透過經典理解，無法以普通的物質智慧體驗。每當同時體驗到差別和一致時，相比之下，對差別的察知確實比一致的察知更強烈。我是絕對有知覺的實體，因此與個體生物體和物質世界不一樣。」

## 詩節五

na ca mat-sthāni bhūtāni paśya me yogam aiśvaram  
bhūta-bhṛn na ca bhūta-stho mamātmā bhūta-bhāvanah

na—不；ca—和；mat-sthani—在我之內；bhutani—動與不動的生物；pasya—觀看；me—我的；yogam—超自然，神祕的；aisvaram—富裕；bhuta-bhrt—動與不動生物的支柱；na—不；ca—但是；bhuta-sthah—在那些實體之內；mama—我的；atma—自我；bhuta-bhavanah—所有動與不動生物的維繫者。

被創造的一切，其實也不在我之內。看我超自然的神祕富裕吧！雖然我支援和維繫整個宇宙存在，我自己卻不在其中。

《要義甘霖》：因此，雖然所有生物和元素都在我之內，他們卻不在我的靈性形象之內，因為我超然物外。如果你懷疑：『你之前說你全面遍透，也是整個宇宙的支柱(《梵歌》9.4)，這自相矛盾。』，那麼我會回答說：『看看我不凡的神祕富裕，它可以令不可能變得可能。這只是我富裕的效果。看看我另一個驚人的品質吧！支持生物的人，稱為bhuta-bhrt，維繫生物的人，稱為bhuta-bhavana。雖然我擁有這些品質，卻不在生物體之中。我的軀體和我之間沒有差別。支援和維繫軀體時，生物體依附它而繼續留在體內。同樣，雖然我支援和維繫物質展現，雖然我位於虛幻的宇宙創造，我卻不在其中，因為我不依附它；相反，我是疏離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我遍及整個物質宇宙。所有生物和元素都在我內裏，卻又不在我之中。」至尊聖主對阿尊那說：『雖然我是眾生的支持者和維繫者，我卻不在其中。』進一步澄清這個主題。《聖典博伽瓦譚》(1.11.38)也確認了這個原則：etad isanam isasya prakṛti-stho 'pi tad- gunaih na yujyate。這表示雖然至尊控制者—主奎師那—主宰物質自然，卻沒受到自然形態影響。這是祂最奇妙的特性。祂的神祕能量造就這種使不可能變得可能的行為。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所有生物和元素只存在於我之中。不要由此斷定，眾生都在我實際的自我之中。相反，他們憑藉我的假象能量而存在。你，微靈，將無法以你自己的有限智慧理解這個事實。因此，要明白那是我神祕的富裕，要知道我是支持者，全面遍透，也是所有展現的維繫者。把我的活動看作為我能量的功能。讓你自己專注於這個概念：我和我的軀體之間沒有差別，因為我是絕對靈魂。因此，雖然我是物質展現的原因和基礎，我其實完全超然物外。」

## 詩節六

yathākāśa-sthito nityam vāyuh sarvatra-go mahān  
tathā sarvāṇi bhūtāni mat-sthānīty upadhāraya

yatha — 就像； akasa-sthitah — 留在空間之內； nityam — 時常； vayuh — 風； sarvatra gah — 全面遍透的； mahan — 無邊的； tatha — 同樣； sarvani — 所有； bhutani — 宇宙元素； mat-sthani — 在我之內； iti — 因此； upadharaya — 明白。

正如全面遍佈和無限的風總是留在天上，所有宇宙元素同樣都在我之內，我卻不在其中。

《要義甘霖》：Asanga表示；「雖然所有生物和元素都在我之內，它們其實不在我之內；雖然我在眾生和元素裏，我其實也不在其中。」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 yatha 開始的詩節，作為這方面的例子。「風天性總是飄忽不定，因此說是無所不能的(sarvaga)。因為它有無限能力，因此說它無所不能。就像天性超然，沒有雜質[其他元素]的風既在天上，同時也不在天上。而且，因為天空的性質單獨而超然，雖然它也在風裏，卻不在風裏。同樣，天空和空氣等等五種無處不在的物質自然元素不在我之內，因為我天性超然物外。雖然它們在我之內，卻又不在我之內。深思這點，努力理解。」

阿尊那也許會提出下列問題：「你說：『看看我超自然的富裕和神祕能量吧！』但是這個例子怎證明你富裕和神祕能量不可思議的性質？如果能用例子解釋，又怎會不可思議？」

至尊主回答說：「無活動的天空超然物外，但是在有知覺的生物之中，除了我之外，任何人都都不可能超然物外，儘管那個人主宰著展現的創造。」

祂身為創造者，怎能一直都不觸及或超然於祂的創造？如果可以這樣的話，真的非同凡響，也證明祂不可思議。這裏以天空為例，讓普通人可以容易理解正確的結論。事實上，不可思議的實體真的無可比擬。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paśya me yogam aiśvaram — 看我的神祕富裕」這句話饒富深意。唯有憑著至尊主的恩慈，才可以覺悟至尊主的真理。沒有祂的恩慈就無法覲見(darsana)祂。順意地服務至尊主的這種傾向就是奉愛，唯有藉此才可以覲見祂。《婆羅訶摩讚》(5.38)確認了這點：

premāñjana-cchurita-bhakti-vilocanena  
santaḥ sadaiva hṛdayeṣu vilokayanti  
yam śyāmasundaram acintya-guṇa-svarūpaṁ  
govindam ādi-puruṣaṁ tam ahaṁ bhajāmi

聖人的奉愛之眼塗上了純愛藥膏，內心恆常都把主奎師那看作為夏姆遜達爾，即不可思議品質的化身。我崇拜那位原始人物—哥文達。

雖然至尊聖主全面遍透，但是祂恆常都存在於主奎師那的人形面貌。太陽總是存在於他個體的人格形象，卻又以他的光芒遍及整個宇宙。至尊主同樣都以祂的瑜伽瑪亞，繼續位於祂自己的人格形象，同時又遍及整個宇宙所有動與不動的實體。

出於祂的恩慈，奎師那對阿尊那這樣清楚地解釋：「阿尊那啊，決不可能以粗糙的物質感官覺悟我。唯有出於我的恩慈，我才對你揭示自己。我的瑜伽瑪亞能量擅於使不可能變得可能，令人嘖嘖稱奇。只有借助這種能量，甚至在支援眾生時，我都超然於他們。」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在物質束縛之中的靈魂無法真的理解這真理，因此，用世俗例子解釋，難以令人滿意。不過，為了使它清楚易懂，我會給你舉例。雖然儘管認真地深思熟慮之後，你都會無法完全理解，但是你會有所了解。天空是全面遍透的元素，其中，原子的活動是多方向的。天空是一切的基礎，卻總是超然於風的活動。同樣，儘管眾生源於及受到我的能量指揮，我卻始終像天空一樣超然物外。」

## 詩節七

sarva-bhūtāni kaunteya prakṛtiṁ yānti māmikāṁ  
kalpa-kṣaye punas tāni kalpādau visṛjāmy aham

sarva-bhutanī—土、水等等五種龐大的元素；kaunteya—琨緹之子啊；prakṛtiṁ—物質自然；yānti—進入；māmikāṁ—我的；kalpa-kṣaye—在一個劫(主布茹阿瑪的壽元)完結時毀滅；punas—再次；tāni—那些(元素)；kalpa-adau—在一個劫(創造之時)開始；visṛjāmi—創造；aham—我。

琨緹之子啊，宇宙毀滅發生時，所有宇宙元素都融入我的物質自然，在主布茹阿瑪的第二天開始時，我又再以我的能量創造它們全部和它們的明確特性。

《要義甘霖》：也許會提出下列懷疑：「目前，眾所周知，所有元素都在你之內，但是在毀滅(maha-pralaya)期間，它們會到哪裏去？」預料到阿尊那的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rva開始的詩節。「它們進入我那個由三種形態組成的假象能量。然後，在毀滅之後，換句話說，在創造開始時，我又再創造它們全部和它們的明確特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物質世界的創造、維繫和毀滅，全都透過至尊聖主的意願進行。在這裏，kalpa ksaya這個字表示「主布茹阿瑪壽終正寢」。之前已解釋了這個主題。布茹阿瑪的壽元結束時會有大毀滅。那時候，所有元素都會進入至尊聖主的外在能量，藉由祂的意願，在下一劫，即主布茹阿瑪的一天開始時，祂的物質自然又再創造它們。如需更多資料，可以參考《聖典博伽瓦譚》(12.4.5)。

### 詩節八

prakṛtiṁ svām avasṭabhya visṛjāmi punaḥ punaḥ  
bhūta-grāmam imam kṛtsnam avasām prakṛter vaśāt

prakṛtim－物質自然(三個品質組成的)；svam－我的；avastabhya－借助；visṛjami－我創造；punaḥ punaḥ－一再；bhūta-gramam－一群生物；imam－這；kṛtsnam－整個；avasām－無助；prakṛteh－被他們(之前)的品性(過去的活動所致的)；vasat－受制於。

借助我那個由三種具牽制力的品質組成的物質自然，我一再創造大量生物體，他們根據個別的本性，受制於之前的活動。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提出下列問題：「如果你完全超然物外，沒有轉變，你怎樣創造？」預料到這個問題，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prakṛtim開始的詩節。「位於我的物質自然之中，掌管它，我創造大量生物體，他們受制於過去獲得的品性(karm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物質世界是至尊主低等能量的展現，即轉變。至於微靈，他們是祂的邊際能量，即生物體能量的轉變體，他們是永恆的，與不斷重新創造的物質世界不一樣。他們僅是被放進物質自然的子宮，根據以前的活動，由此而進入各個生命物種，承受那活動的結果。這時必須表明，人類鳥獸等等所有生命物種都是同時創造的。達爾文在現代提出的進化原則毫無根據，這個信念完全不正確。為甚麼甚至在數百萬年之後，還沒進化出一些比人類更優秀的生命物種？

儘管進行了祂的創造行動之後，至尊聖主都完全超然於這一切活動，也毫無轉變。只是在祂的能量轉變時，微靈和物質世界才展現。

### 詩節九

na ca mām tāni karmāṇi nibadhnanti dhanañjaya  
udāsīna-vad āsīnam asaktam teṣu karmasu



na — 不；ca — 由於；mam — 我；tani — 這些；karmini — 創造等等活動；nibadhnanti — 綁住；dhananjaya — 阿尊那啊；udasina-vat — 中立似的；asinam — 我位於；asaktam — 不依附的；tesu karmasu — 從這些活動。

丹南佳亞啊，由於我一直像中立觀察者那樣不依附我的活動，例如創造等等，因此這些活動無法牽制我。

《要義甘霖》：也許會提出下列問題：「如果你像生物體那樣履行活動，為甚麼你沒受到牽制？」至尊聖主以目前這個以na ca開始的詩節，回應這個問題。「只是依附創造等等活動，才導致束縛，但是我不依附。由於自我滿足 (aptakama)，我的每個欲望都如願以償。」

因此至尊聖主說udasina-vat。「我對創造等等所有活動始終都不感興趣，就像一個人淡然對待其他人，不涉及他們的痛苦和悲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丹南佳亞啊，這些活動全都無法牽制我。我始終都不依附這些活動，就像不感興趣的人一樣，縱使我其實不是這樣。相反，我恆常都沉醉於我自己的靈性喜樂。我的外在能量和邊際能量滋潤我的超然喜樂，只是它們創造各種各樣的生物。我處之泰然。生物體在我外在外在能量影響之下履行的所有活動，使我純粹而充滿靈性喜樂的逍遙時光更生動。因此，我對世俗活動的中立態度易於辨認。」

## 詩節十

mayādhyakṣeṇa prakṛtiḥ sūyate sa-carācaram  
hetunānena kaunteya jagat viparivarttate

maya — 被我的；adhyaksena — 監督；prakṛtiḥ — 自然；suyate gives — 產生；sa-cara-acaram — 對動與不動生物的宇宙；hetuna — 原因；anena — 因此；kaunteya — 現緹之子啊；jagat — 宇宙；viparivarttate — 在它的循環裏周而復始。

現緹之子啊，在我的指示下，我的外在能量產生了宇宙展現及其動與不動的生物體。因此一再創造了物質世界。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提出懷疑：「我無法相信，作為這個宇宙展現的創造者，你竟然那麼冷淡。」

至尊聖主因此講述這個以mayadhyaksena開始的詩節，釋除疑慮。Adhyaksena maya表示「我只是產生作用的成因。創造整個動與不動物質世界的，正是物質自

然。我的功能只是主宰它，就像安姆巴瑞薩等等國王的宰相，履行王室職務一樣。國王滿不在乎，僅是代表王國而已。無君之國的子民無法履行職務。同樣，沒有我的監督和權力，物質自然將無法履行任何功能。」

Hetunanena表示「只是因為我的主宰，才一再創造了這個物質世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是各種物質形態的主人，也是假象的主管。祂是物質自然產生作用的成因，也主宰它的創造等等行動。只是因為祂的瞥視，才激發物質自然可以一再創造這個動與不動生物的世界。物質自然只是從祂那裏領受到創造的力量，因為它受到祂控制。無活動的物質無法自行履行創造功能。同樣，鐵與火接觸才能燃燒；沒有火的能量就無法獨立燃燒。因此奎師那是物質世界的根源。無活動的自然好比山羊脖子垂下來那個奶頭一樣的皮囊；只是虛有其表，從中得不到羊奶。

### 詩節十一

avajānanti mām mūḍhā mānuṣīm tanum āśritam  
param bhāvam ajānanto mama bhūta-maheśvaram

avajananti—顯得不敬(因為他們被迷惑的智慧)；mamto—對我；mudhah—那些沒分辨力的人；manusim—以人形的；tanum—形象；asritam—托庇了的人；param—至尊；bhavam—本性；ajanantah—不知道；mama—我的；bhuta—眾生的；maha-isvaram—偉大之主。

當我以人形的形象顯現時，不知道我的至尊本性是眾生之主，智慧被假象迷惑了的傻瓜對我不敬。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提出下列懷疑：「你確是原因之洋(Karanodakasayi)維施努，祂的形象是永恆、認知和喜樂組成的，遍及無數宇宙，又以你的物質能量創造物質世界而著稱。不過，一觀見到你瓦蘇戴瓦之子的人類形象，一些人就不認同你的至尊地位。」

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vajananti mam開始的詩節，釋除阿尊那的懷疑。「只是因為不知道你面前的人形形象的至高無上，他們才嘲笑我。這靈性形象甚至比原因之洋維施努等等大人物更高。」

「這個靈性形象是甚麼性質的？」至尊主回答：「我是絕對真理的偉大控制者(bhuta-mahesvaram)，也是真理的化身。換句話說，我是最高真理的永恆化身。」在這裏，mahesvaram否定了另一個別真理的可能性。《阿含經》(梵文字典)把bhuta界定為，被泥土掩埋的物體(yukte ksmad avrte bhutam)。

《哥袍-塔帕尼神訓經(Gopala-tapani Sruti)》說：「主哥文達的形象是永恆-全知-極樂組成的，祂在聖溫達文永生之樹的小樹林裏嬉戲，空氣之神瑪茹提斯(Maruts)和我，用了不起的頌詞取悅祂。」《聖典博伽瓦譚》(9.23.20)又說：「paramātmā narākṛtiḥ—絕對真理以人形的形象顯現。」

「精通與我有關的基礎絕對原則，知道只有我以這個軀體遍及整個宇宙，只有我的這些純粹奉獻者，才歌頌我人類形象永恆、認知和喜樂的性質。母親雅淑妲(Yasoda)在我童年時觀察到這點。」

param bhāvam等詞語也表示「至尊存在」或「永恆、認知和喜樂的純粹超然形象」。在《阿含經》中，bhava、svabhava和abhipraya等字是同義詞，意謂「自然」。在mama bhuta-mahesvaram這句話，也更明確地描述了parama-bhava(至尊性)這個詞語。「我是至尊控制者和主布茹阿瑪等等大量生物的創造者。與微靈不一樣，我，至尊控制者的軀體與我沒有分別。我就是我的軀體。即是說，我確是那同一位絕對真理。知道我真理的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說：『只有透過《韋達經》，才認識到祂所展示的軀體。』(《聖典博伽瓦譚》3.21.8)。因此，阿尊那，像你這些熟悉我真理的人，對這個陳述有信心。」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是所有維施努本體的源頭。《奧義書》描述非人格梵，即至尊(主)無特徵的那一面，是奎師那的體光。遍及整個宇宙的超靈，是奎師那的部份擴展。主拿茹阿央那，即無憂星之主，是祂的逍遙時光能量。唯有主奎師那是所有化身之源，是所有控制者的控制者，也是終極的超然真象。主奎師那是眾生之主，也是所有宇宙唯一的主。祂無所不知、全能、極有同情心，僅是透過意志力而無所不能。不過，覲見到祂漂亮的人形形象時，愚蠢的人卻不尊敬祂。他們認為瓦蘇戴瓦之子或雅淑妲之子(Yasoda-nandana)奎師那的形象，好像普通凡人一樣世俗而終有一死。有些人認為奎師那的軀體既物質又易毀。他們想像祂體內有一個靈魂，那個靈魂(atma)就是超靈。那些有這種想法的人愚不可及，因為經典宣告奎師那的軀體是由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祂的軀體和自我之間也沒有差別。這點在下列不同經典的引文顯而易見：

(1) om sac-cid-ānanda-rūpāya kṛṣṇāya—是的，讓我們深思主奎師那，祂的形象滿載永恆、認知和喜樂[《哥袍-塔帕尼奧義書》1.1]。

(2) tam ekam govindam sac-cid-ānanda-vigraham—唯有祂—哥文達—才有永恆、認知和喜樂的形象(《神訓經》)。

(3) dvi-bhujam mauna-mudrāḍhyam vana-mālinam īśvaram—戴著森林百花的花環時，主吹奏笛子，以祂雙手迷人地做了沉默的手印(mauna-mudra)[《神訓經》]。

(4) īśvaraḥ paramaḥ kṛṣṇaḥ sac-cid-ānanda-vigrahaḥ — 至尊主就是奎師那；祂的形象永恆、全知和喜樂(《婆羅訶摩讚》 5.1)。

(5) apaśyaṁ gopāṁ anipadyamānamā — 我看到一個顯現在牧牛王朝的男孩，祂永恆不朽(《梨俱韋達》 1.22、1.66.31)。

(6) gūḍhaṁ paraṁ brahma manuṣya-liṅgam — 接受了人形的形象，至尊主不為人知(《聖典博伽瓦譚》 7.15.75)。

(7) sākṣād gūḍhaṁ paraṁ brahma manuṣya-liṅgam — 祂直接是至尊絕對真理，但因祂有人類形象而不為人知(《聖典博伽瓦譚》 7.10.48)。

(8) yatrāvatiṛṇo bhagavān paramātmā narākṛtiḥ — 於是至尊主以人形形象降臨(《聖典博伽瓦譚》 9.23.20)。

主奎師那.采坦亞.瑪哈帕佈指導一個住在卡斯的婆羅門，奎師那的形象和奎師那的聖名沒有分別。祂的聖名、形象和本質全都是永恆-全知-極樂的，在真理方面都是一致的。祂的軀體和自我、聖名(nama)和聖名的(nami)擁有者之間沒有差別。認為奎師那永恆-全知-極樂的形象是物質的那些人嚴重冒犯。《永恆的主采坦亞經》解釋，在主奎師那所有的逍遙時光之中，以祂的人形逍遙時光最好。穿著牧牛童的衣服，手裏拿著笛子，顯現為年輕的舞蹈家—這個形象最為至尊，也是所有形象之中最迷人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的陳述的精華就是，我的靈性形象是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縱使我獨立於那些活動，我的能量卻憑著我的恩慈履行所有活動。只是透過我的恩慈和我能量的力量，才可以在這個俗世看到我。我是完全的超然真象，超越所有世俗規則，儘管我是有知覺真象的化身，在這個物質世界都可以看到我。但是非常微小的人類卻特別尊敬浩瀚而不展現的。這是他們受條件限制的智慧所致的。不過，那個面貌不是我的至尊本性。我至尊性就是，雖然我完全超然，而且有中等身材的人形形象，卻憑著我的能量，同時全面遍透又比原子更小。我的靈性形象是我不可思議的能量展現的。那些愚蠢的人把我那個由永恆、認知和喜樂組成的超然形象，看作為人類的形象。他們認為我因物質自然的定律，被迫接受這個物質軀體，也無法明白，呈現為這個形象的我正是眾生控制者。因此，由於他們誤解了超然真象(avidvat-pratiti)，於是把有限的理解疊加在我之上。不過，那些發展了恰當察知(vidvat-pratiti)的人，能夠明白我的靈性形象是永存不朽的知識和喜樂形象。」

## 詩節十二

moghāṣā mogha-karmāṇo mogha-jñānā vicetasah  
rākṣasīm āsurīñ caiva prakṛtim mohinīm śritāḥ

mogha-asah — 難以實現的欲望；mogha — 他們的果報工作遇到障礙；mogha-karmanah — 難以理解的知識；vicetasah — 那些被迷惑的人；raksasim — 愚昧的；asurim — 天性邪惡；ca — 和；eva — 肯定地；prakrtim — 本性；mohinim — 充滿假象的；sritah — 托庇。

這些被迷惑的人對解脫、物質得益和知識培養的希望全都落空。因此他們心神紊亂，採納蒙騙、愚昧和情欲的品性。

《要義甘霖》：「認為至尊聖主的人體是以假象製成的，那些嘲笑祂的人臻達甚麼目的地？」預料到阿尊那的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說，儘管這樣的人是奉獻者，他們的希望都落空。他們渴望得到四種解脫的其中一種，例如與主住在同一星球 (salokya)，卻不能如願。如果他們是果報工作者，就得不到住在天堂星球等等活動成果。如果他們是思辨家，就得不到解脫作為知識的結果。那麼他們得到甚麼？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raksasim開始的詩節的第三行，回應這點。「他們得到邪惡的本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詩節描述，那些嘲笑主奎師那超凡人形軀體者的目的地，正如上一個詩節所述，那個軀體是由永恆、認知和喜樂組成的。他們的欲望、活動和知識全都變得無用。他們甚至心神不定，托庇於摧毀分辨力的邪惡和無神論本性。他們這樣從通往至尊目標的途徑低墮。《巴瑞漢-外斯那瓦密宗(Brhad-vaisnava Tantra)》解釋了這點：

yo vetti bhautikaṁ dehaṁ kṛṣṇasya paramātmanaḥ  
sa sarvasmād bahiṣ-kāryaḥ śrauta-smārta-vidhānataḥ

那些認為超靈主奎師那的軀體由五種物質元素製成的人，沒資格按照《神訓經》和《輔典》履行各種活動。如果看到這種罪人的臉，應該立即和衣沐浴。據說由於缺乏分辨力，那些具有這種迷惑、邪惡、愚昧和暴力本性的人，必定前往地獄星球。

### 詩節十三

mahātmanas tu mām pārtha daivīm prakṛtim āśritāḥ  
bhajanty ananya-manaso jñātvā bhūtādim avyayam

maha-atmanah — 偉大靈魂；tu — 但是；mam — 我；partha — 帕瑞塔之子；daivim — 神聖的；prakrtim — 本性；asritah — 托庇；bhajanti — 崇拜；ananya-

manasah—以不偏離的心意；jnatva—知道了；bhuta-adim—眾生之原；avyayam—不朽的。

不過，帕爾塔啊，托庇了我的神聖本性，偉大靈魂知道我是眾生原始而不朽的成因。他們專心致志於我，持恆地崇拜我。

《要義甘霖》：「儘管只是人類，卻透過我奉愛的恩慈變得偉大，托庇神聖本質的那些崇高靈魂，專一地投入於靈性專注，服務我的人形形象。他們的心意沒受到業報、知識和其他欲望吸引；因此僅是全神貫注於我(ananya-manah)。領受到我富裕方面的知識，例如maya tatam ida sarvam(《梵歌》9.4)，他們知道我是從主布茹阿瑪到一株小草等等眾生的成因。他們知道我永恆不變(avyaya)，我的形象是永恆、認知和喜樂組成的。在對我的崇拜方面，我的奉獻者只需要這類知識。專一的奉愛沒有至尊主及微靈各自地位的知識(tvam-padartha-jnana)、業報等等，應該視之為至高無上的知識和所有機密奧秘之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人也許會提出問題：「那麼，那個尊重奎師那永恆、認知和喜樂的形象，對祂履行靈性專注的人是誰？」至尊主以目前這個詩節回答。那些得到了奉獻者和至尊聖主無緣恩慈的人，托庇純粹奉愛。只有這樣的偉大靈魂，從事對主奎師那的靈性專注，祂是永恆-全知-極樂的化身。這樣的偉人非常稀有。《博伽梵歌》確認了這個原則。這樣的偉人天賦神聖的本性。與這點相反的是，另外有些人天性邪惡。《蓮花宇宙古史》說：「viṣṇu-bhaktaḥ smṛto daiva āsurās tad-viparyayaḥ—根據《輔典》，維施努的奉獻者稱為半神人，那些反對祂的人則稱為惡魔。」

#### 詩節十四

satatam kīrttayanto mām yatantaś ca dṛḍha-vratāḥ  
namasyantaś ca mām bhaktyā nitya-yuktā upāsate

satatam—持恆地；kīrttayantah—唸誦；mam—我；yatantah—竭力；ca—和；dṛḍha-vratāḥ—以堅決的誓言；namas-yantah—俯首；ca—和；mam—在我面前；bhaktyā—懷著奉愛；nitya yuktah—他們懷著永恆聯合的情感；upasate—崇拜。

持恆地唸誦我名字、品質、形象和逍遙時光的榮耀，以堅決的誓言竭盡所能，懷著奉愛頂拜，他們投入於崇拜我，恆常都與我相連。

《要義甘霖》：「你說他們投入於崇拜你，但那崇拜是甚麼？」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tatam開始的詩節，回答這個問題。「我的靈唱唸誦不計較時間、地方或人物純淨或不純淨，不像業報瑜伽那樣，他們恆常都履行。」《輔典》(Visnu-

dharmottara)說：「沒有給依附於唸誦主哈瑞聖名的人，訂定時間或地點方面的規則。沒禁止在任何不純淨的狀態不可唸誦，何況是以不清潔的嘴巴唸誦。」這些偉大靈魂是yatantah，表示他們以堅定的誓言竭力而行。一個貧窮的居士可能在富人附近竭力維繫家庭，希望得到財富。我的奉獻者同樣都發展對唸誦等等奉愛支部的依附，為了得到奉愛，他們前往聖人的聚會。甚至在得到奉愛之後，都一再修習，正如某人也許會重讀經典多遍。那些堅定和絕對堅守唸誦固定圈數的誓言，頂拜固定次數，定期履行其他這樣的服務，奉行艾卡達斯斷食的人，稱為竭盡所能的人。他們認為：「這修習對我來說非常重要。」在namasyantas ca這個片語裏，ca這個字表示，這也包括了聆聽和服務蓮花足等等其他所有的奉愛支部。這些偉大奉獻者稱為nitya-yuktah，表示他們渴望得到我的永恆聯誼。在這個詩節，akirtayanto mam和mam upasate這兩個片語的要旨是，對我的崇拜唯獨是由唸誦和其他奉愛支部組成的。因此，重複mam這個字不失為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詩節解釋，上一個詩節所述的偉人怎樣崇拜主奎師那。《聖典博伽瓦譚》(6.3.22)說：「bhakti-yogo bhagavati tan-nāma-grahaṇādibhiḥ—他們不停唸誦我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Vaisnava-cintamani》說：

na deśa-niyamo rājan na kāla-niyamas tathā  
vidyate nātra sandeho viṣṇor nāmānu kīrtane

這種唸誦形式的奉愛並非取決於時間、地方或人物的純淨度。

《斯刊達宇宙古史》說：「cakrāyudhasya nāmāni sadā sarvatra kīrtayet—在每個地方，時時刻刻都要唸誦手持神碟的主哈瑞聖名。」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在《八訓規(Siksastakam)》確認這點：「kīrtaniyaḥ sadā hariḥ—恆常都唸誦主哈瑞聖名。」

僅是透過自我宣傳或收集選票，普通人無法成為偉大靈魂。沒有人可以這樣做而成為大聖人。在這個詩節，主奎師那親自描述偉大靈魂內在固有的特性。主奎師那是眾靈之靈，那些持恆地聆聽、唸誦和憶念祂極純粹聖名、形象和逍遙時光的人，稱為偉大靈魂。其他人，例如思辨家、瑜伽師和苦修者(tapasvis)等等，那些從事虔誠活動和那些認為至尊主沒特徵、沒形象、或非人格(nirakara)和沒有能量的人，《博伽梵歌》沒稱他們為偉大靈魂。在任何靈性階段(asrama)的人，不管他是貞守生、居士或棄絕僧，只要托庇真正靈性導師和培養對主奎師那的奉愛，都可以成為真正的偉大靈魂。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那些恰當地理解我的偉大靈魂，恆常唸誦和講述我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即是說，為了得以永恆服務我永恆、全知和最喜樂的夏姆遜達爾形象，他們堅守誓言，遵循聆聽和唸誦

等等九個奉愛支部。他們只是決心取悅我，這樣履行所有身體、心意、社會或靈性方面的活動。儘管活在這個物質世界，他們都透過奉愛瑜伽的程序皈依我。這確保他們不會因物質主義活動心神不定。」

## 詩節十五

jñāna-yajñena cāpy anye yajanto mām upāsate  
ekatvena pṛthaktvena bahudhā viśvato-mukham

jñāna-yajñena—透過培養知識；ca—和；api—但是；anye—其他人；yajantah—崇拜；mām—我；upāsate—崇拜；ekatvena—透過一元論概念；pṛthaktvena—懷著二元論概念；bahudhā—懷著萬神論概念；viśvato-mukham—懷著宇宙形象的概念。

另外有些人透過培養知識從事祭祀。有些人懷著一元論概念崇拜我，有些懷著二元論概念，有些透過各個半神人的形象，有些則崇拜我的宇宙形象。

《要義甘霖》：這一章和前幾章所指的偉大靈魂，只是那些毫無業報、知識、瑜伽、世俗欲望等等的專一奉獻者。顯示出這樣的奉獻者，比其他那些尋求減輕痛苦等等的各類奉獻者更高。現在至尊聖主正講述之前沒描述過，屬於不同類別的其他三類奉獻者。他們是自我崇拜者(ahangraha-upasakas)，即那些認同自己與崇拜對象一樣的人。偶像崇拜者(pratika-upasakas)認為半神人是至尊(主)而崇拜他們，但是那些半神人其實只是主的能量。宇宙形象的崇拜者(visvarupa-upasakas)崇拜主的絕對或宇宙形象。因為他們無法履行之前所述的修習，因此統統都不是偉大靈魂(《梵歌》9.14)。

《神訓經》描述了以知識作為祭祀的三個含意：

(1) 「所有富裕的主人(Deva-purusa)啊！你是甚麼，我就是甚麼，我是甚麼，你也是甚麼。」這就是ahangraha-upasakas(認同自己與崇拜對象一樣)，一些思辨家藉此履行對至尊控制者的崇拜。這裏用了ca這個字表示evam(也)，也用了api表示「放棄所有別的程序」。ekatvena(一體)這個字表示「認為崇拜者與堪受崇拜者是一體的」。《Tantra》說：「nā devo devam arcayet—自己不是半神人，那個人就無法崇拜半神人。」自我崇拜者表示懷著「我是哥袍」的這種情感崇拜哥袍。

(2) 與這類崇拜相比，懷著二元論概念的崇拜較低等，崇拜者以崇拜偶像的形式履行祭祀。《神訓經》說：「太陽是絕對真理；唯獨這是訓示。」這是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的解釋。



有些崇拜者認為至尊主維施努是太陽，除了祂之外就沒有太陽；祂自己也是因卓 (Indra)，沒有其他因卓；祂也是蘇瑪(Soma)，沒有其他蘇瑪。這類崇拜稱為崇拜神像，所見的富裕(vibhuti)就是至尊主有不同形象。

(3) 知道維施努就是萬物而崇拜所有富裕，稱為宇宙形象的崇拜者。「那些智慧較低的人，多方崇拜我的宇宙形象，視我為萬物之靈。」

如此一來，透過知識履行的崇拜共有三部分。崇拜者與崇拜對象(ekatvena)的一體性，以及崇拜至尊聖主的富裕與至尊主不一樣，有時歸入同一類，因為它們幾乎是相同的。例如，自我崇拜者認為「我是哥袍」和「我是哥袍的僕人」。這兩種情感好比流入大海的河流。河流與海洋不同，卻又沒有分別。因此，這樣分類時，透過知識履行的崇拜共有兩種。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某些特定的奉獻者因痛苦而接近主，相比之下，專一或專心致志奉獻者的地位明顯更高。專一的奉獻者可以稱為崇高靈魂。說明了這點之後，至尊聖主解釋其他三類比不上他們的崇拜者。這三類崇拜者無法履行專一而專心致志奉獻者的修習，於是透過把業報等等為主的奉愛知識作為祭祀，崇拜至尊聖主，他們探討一體(ekatvena)、差別或二元性和宇宙形象(bahudha或visvatomukham)的真象。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稱為偉大靈魂的專一奉獻者，比那些因痛苦而接近我的奉獻者更高。我描述了那些因痛苦而多方接近我的奉獻者。現在我會解釋其他三種比不上他們，我也不曾提及的奉獻者。淵博的學者稱這三類崇拜者為自我崇拜者、偶像崇拜者和宇宙形象的崇拜者。」

自我崇拜者比其他兩者更高。他們自稱『至尊主』，並以這種自我概念履行崇拜。這種想法或自我主義，是崇拜至尊控制者的其中一種祭祀。懷著與梵合一的概念履行這祭祀，自我崇拜者崇拜絕對(真理)無特徵的那一面。偶像崇拜者比不上他們。他們認為自己與至尊主分開，崇拜太陽、因卓等等，卻不明白太陽和因卓只是至尊聖主的富裕而已。智慧甚至更低的那些人，崇拜呈現為宇宙形象的至尊聖主。因此，透過知識履行的崇拜共有三種。」

## 詩節十六至十九

aham kratur aham yajñah svadhāham aham auśadham  
mantra 'ham aham evājyam aham agnir aham hutam  
pitāham asya jagato mātā dhātā pitāmahaḥ  
vedyam pavitram omkāra ṛk sāma yajur eva ca  
gatir bharttā prabhuḥ sākṣī nivāsaḥ śaraṇam suhṛt  
prabhavaḥ pralayaḥ sthānam nidhānam bījam avyayam

tapāmy aham aham varṣam nigrhṇāmy utsrjāmi ca  
amṛtañ caiva mṛtyuś ca sad asac cāham arjuna

aham kratuh — 我是火祭(agnistoma)的儀式；aham yajnah — 我是正統的祭祀 [smarta-yajna，例如火祭(vaisva-deva)]；svadha aham — 我是祭祖的祭品 (sraddha)；aham ausadham — 我是藥草；mantrah aham — 我是曼陀；aham — 我是；eva — 肯定地；ajyam — 酥油；aham agnih — 我是火；aham hutam — 我是火裏的供品；pita aham — 我是父親；asya — 這個的；jagatah — 宇宙；mata — 母親；dhata — 支持者；pita-mahah — 和祖父；vedyam — 我是值得知道的；pavitram — 淨化者；om-karah — 我是音節唵；rk sama yajuh — 《梨俱韋達》、《娑摩韋達》和《夜柔韋達》；eva — 肯定地；ca — 和；gatih — 業報之果；bharta — 維繫者；prabhuh — 控制者和主人；saksi — 好和壞活動的見證者；nivasah — 居所；saranam — 保護者；suhrt — 祝願者；prabhavah — 創造者；pralayah — 毀滅者；sthanam — 基礎；nidhanam — 休息地點；bijam — 成因；avyayam — 不朽的；tapami aham — 我引致熾熱；aham — 我；varsam — 雨；nigrhnam — 我撤回；utsrjami — 釋放；ca — 和；amrtam — 解脫；ca — 和；eva — 我肯定；mṛtyuh — 死亡；ca — 和；sat — 精微靈魂；asat — 粗糙物質；ca — 和；aham — 我；arjuna — 阿尊那啊。

阿尊那啊，我是火祭等等韋達儀式、我是火祭等等正統祭祀、我也是祭祖的穀物祭品。我是有療效藥草的能量、曼陀、酥油、火，我也是祭祀(homa)。我是宇宙的母親、父親、維繫者和祖父。我是知識的目標和淨化者。我是音節唵，我也是《梨俱韋達》、《夜柔韋達》和《娑摩韋達》。我是呈現為業報之果的命運、支持者、主、見證者、居所、庇護所和最親愛的祝願朋友。我是創造、瓦解、基礎、基石、休憩處和永恆成因，或取之不竭的種子。我散發熱力，我抑制和洒下雨水。我是不朽，我是死亡的化身。我是萬物之原，也是效果，我也是靈魂和物質。

《要義甘霖》：「為甚麼人們以各種方法崇拜你？」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在這個和以下的三個詩節，詳細闡述祂的本質，祂解釋宇宙裏的一切都只是祂，也只有祂。換句話說，祂在描述祂的宇宙形象。kratuh這個字表示《韋達經》賦定的火祭等等祭祀，還有正統《輔典》所述的火祭等等祭祀。ausadham這個字表示「有藥用益處的藥草(ausadhi)所製成的」。pita這個字表示，因為祂是個別或所有宇宙整體在成分方面的物質成因，因此祂是父親。mata這個字表示因為祂把宇宙留在祂的子宮裏，因此祂是母親。祂維繫和滋養宇宙；因此祂是維繫者(dhata)。因為祂是這個宇宙的創造者—布茹阿瑪—的父親，因此祂是祖父。vedyam這個字表示「知識的目標」，pavitram則表示「淨化物」。gati這個字表示「成果，結果的意思」。Bharta表示「丈夫或保護者」，prabhuh意指「控制者」，saksi表示「吉祥和不祥活動的見證者」，nivasah意謂「居所」。Saranam表示「救苦救難的人」，suhrt表示「毫無動機地行善的人」。

Prabhavah表示「只有我履行創造、毀滅和維繫的活動。」Nidhanam表示「我是賦有蓮花、響螺、棒槌和神碟的寶藏」。bija這個字表示「成因或種子」。Avyayam意謂「不過，我不像大米的種子那麼易毀。我不朽、永恆而不變。我以太陽的形式在夏季提供熱力。我在雨季降雨。我是解脫(amrta)、生死輪迴(mrtyu)、精微實體(sat)，即靈魂和粗糙物質(asat)。對我有這樣的認識，他們崇拜宇宙形象的我。」這個詩節就是這樣和前一個息息相關。

## 詩節二十

traī-vidyā mām soma-pāḥ pūta-pāpā  
yajñair iṣṭvā svar-gatim prārthayante  
te puṇyam āsādyā surendra-lokam  
āsnanti divyān divi deva-bhogān

traī-vidyā—那些透過三部《韋達經》的業報之部，埋首於果報工作的人；mām—我(以因卓的形象)；soma-pāḥ—把祭餘當作仙露喝掉；pūta-pāpā—擺脫罪惡反應；yajñair—透過祭祀；iṣṭvā—崇拜了；sva-gatim—為了天堂星球目的地；prārthayante—他們祈禱；te—他們；puṇyam—以虔誠功德的形式；āsādyā—得到了；sura-indra-lokam—和因卓的星球；asnanti—享受；divyān—神聖；divi—在天堂；deva-bhogān—神聖的喜悅。

那些致力於三部《韋達經》所述果報活動的人，透過履行祭祀，把我當作為因卓或其他半神人那樣崇拜。喝了這仙露祭餘擺脫了罪孽，他們祈求進入天堂星球。當他們憑著虔誠行為臻達因卓的星球時，就享受半神人的天界之樂。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知道只有我是至尊控制者，這三類履行崇拜的奉獻者得到解脫，但是那些果報工作者卻得不到解脫。」至尊聖主講述兩個以traī-vidyā開始的連續詩節解釋這點。「知道《梨俱》、《夜柔》和《娑摩》三部《韋達經》的學問，致力於其中的賦定活動，那些人間接地履行祭祀來崇拜我。儘管他們不知道因卓等等半神人是我的形象，卻崇拜我的因卓形象和喝仙露祭餘。那些喝這仙露的人得到虔誠功德，享受天堂之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只有當這三種崇拜有點奉愛意味時，生物體才開始崇拜我的至尊控制者形象。他會逐漸放棄混雜式崇拜的不純粹，得到我純粹奉愛形式的解脫。如果崇拜者摒棄自我崇拜程序的那種錯誤概念，即以為自己是至尊主，就可以正確地深思奉愛，逐漸臻達純粹奉愛。偶像崇拜的程序認為其他半神人都是至尊主，在聖人聯誼之中探討真理，就能夠逐漸消除這個概念，最終覺悟我那個由永恆、認知和濃縮喜樂組成的靈性形象。透過逐漸覺悟我的靈性形象，也可以消除宇宙形象崇

拜程序之中不一致的超靈知識。那樣，崇拜者就可以專注於我人形的永恆-全知-極樂面貌。

但是如果履行這三種崇拜之一的人，繼續受到業報和知識吸引，那是厭惡我的徵兆，就得不到最吉祥的奉愛。那些厭惡我而認同自己是崇拜對象的人，逐漸掉進虛幻假象宗推理的網絡。偶像崇拜者受制於《梨俱》、《夜柔》和《娑摩》等等《韋達經》賦定的業報定律。研習了這三種傳授業報訓示的韋達知識之後，他們透過喝仙露擺脫罪孽。他們以祭祀崇拜我，祈求臻達半神人的天堂星球作為虔誠行為之果。因此得到半神人的神聖之樂。」

### 詩節二十一

te tam bhuktvā svarga-lokaṁ viśālaṁ  
kṣiṇe puṇye martya-lokaṁ viśanti  
evam trayī-dharmam anuprapannā  
gatāgataṁ kāma-kāmā labhante

te—他們；tam—那；bhuktva—享受了；svarga-lokam—天堂星球；visalam—巨大；ksine—耗盡時；punye—當虔誠善行.....時；martya-lokam—凡塵；visanti—進入；evam—因此；trayi dharmam—三部《韋達經》的業報之部(描述義務的)；anuprapannah—根據；gata-agatam—一再來來去去(從地球到天堂)；kama—那些渴求感官快樂的人；labhante—得到。

享受了浩瀚天國之樂，他們的虔誠功德耗盡時就重墮凡塵。那些渴求感官快樂和履行三部《韋達經》所述果報活動的人，只是這樣在這個物質世界領受到生生死死。

《要義甘霖》：Gata-agatam表示「重復的生死」。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所述，渴求物質快樂的那些人，還有那些反對至尊主的人，享受了天界之樂之後會重墮這個塵世。他們領受到一再投生的結果。《聖典博伽瓦譚》(3.32.2)也確認了這點：

sa cāpi bhagavad-dharmāt kāma-mūḍhaḥ parān-mukhaḥ  
yajate kratubhir devān pitṛiṁś ca śraddhayānvitah

對果報活動之途有信心，又反對靈魂的本然宗教，即崇拜至尊主，這樣的人被物質欲望迷惑，履行各種不同的祭祀，崇拜物質的半神人和祖先。

karma-vallīṁ avalambya tata āpadaḥ

kathañcin narakād vimuktaḥ punar apy  
evam saṁsārādhvani vartamāno nara-loka-  
sārtham upayāti evam upari gato 'pi

《聖典博伽瓦譚》(5.14.41)

如此一來，生物體求助於果報活動的蔓藤而臻達天堂星球。因此得以暫緩地獄之苦。不過，當虔誠功德耗盡時，他們又再進入生死世界。

tāvat sa modate svarge yāvat puṇyaṁ samāpyate  
kṣīṇa-puṇyaḥ pataty arvāg anicchan kāla-cālit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10.26)

在虔誠功德耗盡之前，他們一直享受天堂星球之樂。然後，受到時間的力量促使，他們迫不得已重墮凡塵。

## 詩節二十二

ananyāś cintayanto mām ye janāḥ paryupāsate  
teṣāṁ nityābhiyuktānāṁ yoga-kṣemam vahāmy aham

ananyah—沒有其他欲望；cintayantah—全神貫注於深思之中；mam—在我；ye—他；janah—人們；paryupasate—以一切方法崇拜；tesam—對於他們；nitya-abhiyuktanam—持恆地投入於...的人；yoga—提供必需品；ksemam—維繫他們所擁有的；vahami—揹負；aham—我。

不過，對於那些沒有物質欲望，恆常專注於憶念我，恆常懷著專一奉愛完全崇拜我的人，我會親自運送他們的所需和保存他們的所有。

《要義甘霖》：「領受到業報成果，我的奉獻者不會感到快樂；反而因為我賜予這些成果的這個事實而感到快樂。Nityabhiyuktanam指的是那些恆常與我聯合的人。這種非常博學的人與我聯合，他們的快樂是我賜予的。其他與我沒有關係的人，稱為沒有學問的。Nityabhiyuktanam也表示，我給那些恆常渴望與我聯合的人，賜予瑜伽、冥想等方面的成功。Ksemam表示儘管他們沒這樣期待，我卻親自維繫他們，揹負他們的重擔。」karomi這個字表示「我履行」，至尊聖主在這裏不曾用它，而是用了表示「揹負」的vahami這個字。這暗示：「我親自揹負維繫他們身體的那個重擔，就像居士揹負那個維繫他妻兒和其他家庭成員的重擔。與其他人不一樣，他們的進展(yoga)和維繫(ksema)，不是活動成果的結果。」

「你是至尊控制者，總是不偏袒又自我滿足，你揹負他們的重擔，背後有甚麼目的嗎？」正如《聖哥袍-塔帕尼奧義書》(東方之部 15)所述：「奉愛的意思是對至尊主所作的奉愛服務，放棄各種物質或超然的名份，只是專心致志於祂。」這

稱為擺脫業報及它的活動(naiskarmya)。「我純粹的專一奉獻者大公無私，因為這無私的本性，在他們身上所看到的任何喜樂都是我親自賜予的。儘管我完全中立，因為我憐愛我的奉獻者，我賜予他們這種喜樂，因此我稱為恆常都憐愛我的奉獻者(bhakta-vatsala)。」說那些奉獻者不愛我，這種說法不正確，因為他們把維繫和滋潤他們的責任交托給我，儘管他們沒有把這責任完全交托給我，我都樂於接受。僅是憑著我的意願，我就可以創造所有宇宙，因此這對來我說不是負擔。而且，因為我依附我的奉獻者，我非常樂意揹負他們的重擔，就像男人樂於揹負那個維繫體貼賢妻的擔子。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怎樣照顧祂奉獻者的需要和維繫他們？這方面說了一個真實的故事。

從前有一個貧窮的婆羅門，名為阿尊那·米斯查(Arjuna Misra)。他是至尊聖主最崇高的奉獻者。每天早上履行了靈性專注之後，他會用兩小時撰寫《聖博伽梵歌》注釋，然後出外化緣。他會把化緣領受到的一切交給他的妻子，她會處理和下廚，愛意盈盈地把食品供奉給至尊聖主。然後就會把偉大祭餘(mahaprasada)給她的丈夫。她會心滿意足地吃殘羹。他們非常貧窮，衣衫襤褸。他們只有一塊適合在外出時所用的兜提(dhoti)。婆羅門圍著那塊兜提到外出化緣時，他的妻子就用一些破布遮住身體，他回來時，她就穿上那同一塊兜提到外面去或做其他家務。兩人都認為他們的貧困是至尊聖主所賜的禮物，感到心滿意足。他們恆常都把至尊主恩賜收集得來的任何佈施，供奉給他們堪受崇拜的神(ista-deva)主高毘納(Sri Gopinatha)，之後就接受祂的偉大祭餘。這是他們一貫的心態。因此快樂度日，毫不在意他們的情況。

婆羅門有規律地撰述他的《博伽梵歌》注釋。有一天，履行了早上的靈性專注之後，他坐下來為這個詩節作注：

ananyāś cintayanto mām ye janāḥ paryupāsate  
teṣāṁ nityābhiyuktānāṁ yoga-kṣemaṁ vahāmy aham

《博伽梵歌》(9.22)

讀到這一句，他深感懷疑，心神不定，無法釋懷。「至尊人物至尊人格首神是整個宇宙唯一的主人！祂會親自揹著重擔，即照顧那些專一地投入崇拜祂的人的所需和維繫？不，這不可能是真的。果真如是，那麼為甚麼我落得這個境況？我完全倚賴祂，懷著專一的奉愛把一切供奉在祂的蓮花足。那麼為甚麼我一定要承受貧困之苦？因此，nityābhiyuktānāṁ yoga-kṣemaṁ vahāmy aham這句話不可能是至尊主自己說的；一定是加插的。」他試圖憑自己的智慧解決這個困難，卻反而越來越困惑，越來越懷疑。最後，他用紅筆在這一行劃了三條線，擱筆而出外化緣。

現在，保護皈依靈魂的最慈悲至尊主，看到祂奉獻者對祂的話生疑。採納了一個極漂亮、溫文而膚色黝黑的男孩形象，在兩個籃子載滿大量大米、豆、蔬菜、酥油等等，放在一根竹子的兩端，親自扛著，走到這個婆羅門的家。

大門反鎖了。祂敲門後高聲叫嚷：「媽媽啊，媽媽啊！」但是貧窮的女婆羅門只披著一塊破布，那麼她怎能出來？她羞怯地靜靜坐著，但是響亮的扣門和叫喊聲仍然繼續。她無計可施，低著頭羞怯地過來開門。男孩揹著那個重擔走進院子，把重擔放在地上，站在一旁。女婆羅門羞愧地低著頭，又走進屋子裏。扮成那個男孩的至尊聖主對她說：「媽媽，學者先生(Panditaji，婆羅門)送來這些物品。請拿進去吧。」

女婆羅門到現在都一直低頭站著。一聽到男孩動人的話，她往上望，看到院子裏兩個載滿食品的大籃子。她從未看過那麼多蔬菜和穀物。男孩一再求她接受，她就拿到房子裏面。她這樣做時一直凝視著祂美麗的臉龐，感到心滿意足。「啊，祂的臉多麼漂亮啊！膚色這麼黝黑的人怎會有這種超然美？」她甚至不曾想像過這種美。她肅然起敬，呆站著。然後，她的眼睛注意到男孩的胸口上有三條傷痕正在流血，就像某人用利器割傷似的。她於心不忍，哭叫：「孩子啊！哪個狠心的人割傷了你的胸口？哎呀，哎呀！想到割傷這麼嬌嫩的肢體，甚至鐵石心腸的人都會軟化！」

假扮成男孩的主奎師那說：「媽媽，給你帶來這些食品時，我耽誤了，於是你的丈夫親自在我的胸口上劃上這些傷口。」

女婆羅門熱淚盈眶地哭道：「甚麼！這是他做的？他回家時我會問他，怎可以這麼殘忍！我的兒子，不要難過。留下來一陣子吧。我會準備這食品，你也可以接受神像的祭餘。」

讓男孩坐在院子，女婆羅門到廚房開始準備供品。然後，奎師那忖度：「我親自運送這些食品的目的已經達到了。現在，婆羅門回家時會馬上發現我言出必行，不會再懷疑了。」這樣安排消除祂奉獻者的懷疑之後，奎師那就消失了。

那一天，儘管婆羅門竭盡所能，卻無法收集到任何佈施。他絕望地回家，認為神明不想他收集到任何佈施。他敲門，他的妻子就開門。看見她忙著下廚時，他問：「今天我得不到任何佈施，你怎麼在下廚？有甚麼可以煮？」

「你為甚麼這樣問？你剛才要那個男孩親手送來那麼多食品，我們兩個要六個月才會吃得完，那麼你為甚麼還要問我：『你要煮甚麼？』」她有點驚訝。你心如鐵石。我以前不知道這點。那個男孩的胸口有三條又深又長的紅色傷痕，快要淌血似的。你怎能割傷那個男孩幼嫩的身體？你沒有惻隱之心嗎？」

婆羅門大吃一驚，要她解釋。「我沒有送任何東西回家，也沒打傷一個男孩。我不明白你在說甚麼。」

聽到她丈夫的話之後，她讓他看大米、豆、麵粉和其他東西，但當她走進院子讓他看那個男孩和祂的傷口時，男孩卻不在那裏。她開始到處找祂。祂去了哪兒？外面的大門好像之前那樣關上了。兩人驚訝地互相對望。婆羅門米斯查現在開始明白整個情況，淚如泉湧。洗乾淨手和腳之後，他走進神像房，為了消除所有疑慮，他打開他的《博伽梵歌》。那天早上他用紅色墨水在nityābhiyuktānām yoga-kṣemaṁ vahāmy aham這一句劃了三條線，但是現在這三個標記消失了。他興高采烈，不勝感激，哭著從神像房走出來。「我的親愛，你非常幸運！你今天直接看到了主高毘納！這所有食物都是祂親自帶來的！我怎可能帶來那麼多東西？今天早上，當我為《博伽梵歌》作注時，我懷疑至尊主的話，就用紅色墨水在那些句子上劃了三條線。因此我們崇拜的高毘納嬌嫩的胸口上就有三條又深又長的紅色傷痕。祂極慈悲。為了證明祂言出必行和消除我這種無神論的懷疑，祂不辭勞苦。」他喉頭哽塞，不能言語。他愛意盈盈，十分激動，大聲呼喊：「哈，高毘納！哈，高毘納！」然後倒在地上。

他的妻子站在主高毘納面前，無法言語，熱淚盈眶。一段時間之後，婆羅門恢復知覺，沐浴之後就履行他的日常職務。他把妻子準備的菜餚供奉給高毘納，他們濃情厚愛地接受祂的祭餘。他繼續每天撰述他的《博伽梵歌》注釋，他的生命充滿純粹的愛。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你不應該認為這三種有果報欲望的崇拜者得到快樂，我的奉獻者卻受苦。我的奉獻者心無旁騖地想著我。為了維繫身體，他們接受任何有利於對我奉愛，拒絕一切不利的東西。他們這樣透過奉愛永恆與我聯合(nitya-abhiyukta)。毫無自私欲望，他們僅是把一切供奉給我。唯獨我供給他們所有的財富和任何別的要求，我這樣維繫他們。」

我的奉獻者只接受有利於服務我的東西，從外在觀點看來，由物質驅策的偶像崇拜者和他們看來也許差不多，因為兩者看來都享受這個世界的事物。不過，兩者之間有天壤之別。儘管我的奉獻者沒物質欲望，我都照顧他們的所需和維繫他們。我奉獻者領受到的特別福祉是，憑著我的恩慈，他們冷靜地享受所有感官對象，最後得到永恆喜樂。不過，享受了感官快樂之後，偶像崇拜者會重返業報的領域。他們得不到永恆喜樂。我對所有世俗事情不感興趣，不過出於對我奉獻者的愛，我樂於在每方面幫助他們。我這樣做，我的奉獻者毫無冒犯，因為他們只祈求我的寵愛。我親自提供他們所需。」

### 詩節二十三

ye 'py anya-devatā-bhaktā yajante śraddhayānvitāḥ



te 'pi mām eva kaunteya yajanty avidhi-pūrvakam

ye—他；api—雖然；anya-devata—其他半神人；bhaktah—奉獻者；yajante—崇拜；sraddhaya anvitah—有信心；te—他們；api—也；mam—我；eva—肯定地；kaunteya—琨緹之子啊；yajanti—崇拜；avidhi-purvakam—與臻達我的那些訓令相反。

琨緹之子啊，那些有信心地崇拜其他半神人的人，其實只是崇拜我一個，卻以未經許可的方式。

《要義甘霖》：也許會產生下列疑問：「根據《博伽梵歌》(9.15) — jnana-yajnena capy anye—你說崇拜你的方式有三種。bahudha visvatomukham這句話解釋第三種，即崇拜你的宇宙形象。你在『我是祭祀，我是韋達儀式等等』陳述，揭示了那個形象的性質(《梵歌》9.16-19)。半神人都並非獨立於你而存在；這就是你宇宙形象的性質。由此可以斷定，那些崇拜因卓等等半神人的人其實在崇拜你，那麼為甚麼會得不到解脫？而且，你說過那些有物質欲望的人陷於生死輪迴(《梵歌》9.21)，得到不經久的結果。為甚麼會這樣？」

至尊聖主回答說：「他們確是崇拜我，不過，他們卻沒有遵循那些臻達我的賦定規則。因此留在物質世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也許會提出下列要點：「半神人是至尊主的富裕形象，也是祂的肢體。不過，半神人的奉獻者崇拜他們，終極都臻達至尊主。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臻達所崇拜的某些特定半神人的星球，在那裏享受了不經久的成果之後，就重回這個地球的層面。不過，得以在至尊聖主的永恆居所服務祂之後，至尊聖主的純粹崇拜者就不會重回這物質世界。如果兩種崇拜都是為至尊主而做的，結果為甚麼不一樣？」

主奎師那對阿尊那解釋：「半神人和我不是分開的，也並非獨立於我。有這種想法的人的崇拜是未經許可的。」，回應這點。

《聖典博伽瓦譚》(4.31.14)也清楚解釋了這個主題：

yathā taror mūla-niṣecanena  
trpyanti tat-skandha-bhujopaśākhāḥ  
prāṇopahārāc ca yathendriyāṇām  
tathaiva sarvārhaṇam acyutejyā

恰當地在樹的根部澆水，它的樹幹、樹枝、幼枝、葉子、花朵等等全都得到滋潤，就像一個人進食而滋養了生命氣和感官。同樣，崇拜至尊主阿促塔就崇拜了每一個人，包括所有半神人。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對這個詩節的注釋的要旨是，在樹根澆水，樹枝和幼枝都得到滋潤，在葉子、樹枝、水果和花朵澆水卻得不到同一結果。某人也許會說，在樹枝和樹根澆水都不礙事；反而有好處。這樣的話，如果崇拜半神人，又崇拜主奎師那，那麼有甚麼害處？以另一個例子回應這點。給胃部供應食品就維持了生命氣；這樣就滋養了軀體的所有器官和感官。不過，如果把食品塞入耳朵、眼睛和鼻子，就會使人又聾又盲，最終會死去。同樣，崇拜各個半神人，認為他們是獨立的神，只會得到反效果。因此認可的程序是專一地崇拜主奎師那。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0.40.9-10)說：

sarva eva yajanti tvām sarva-deva-mayeśvaram  
ye 'py anya-devatā-bhaktā yady apy anya-dhiyaḥ prabho  
yathādri-prabhavā nadyaḥ parjanya-pūritāḥ prabho  
viśanti sarvataḥ sindhum tadvat tvām gatayo 'ntataḥ

看這些詩節時，大部分的人會明白其中蘊藏下列意思：「正如從山上流下來的河流溢滿雨水，分成多條支流，從四面八方流入海洋，同樣，崇拜各個半神人最終都只是崇拜至尊聖主一個，殊途同歸。因此，崇拜半神人也會得到崇拜主奎師那的結果。」不過，這種理解並不正確。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對上述兩個詩節注釋的要旨如下：「業報工作者、瑜伽師和其他人，其實都只是崇拜我一個，因為只有我是所有半神人的化身，我也是所有控制者之中的至尊控制者。一個有這種想法的人：『我在崇拜施瓦，我在崇拜太陽神，我在崇拜象頭神(Ganesa)。』認為自己致力於他們，事實上只是崇拜我。不過，如果說他們這樣只崇拜我一個，於是肯定會臻達我，卻又不是這樣。他們履行的崇拜肯定來到我這裏，但崇拜者卻不是。從山上流下來的河流溢滿雨水。烏雲洒下傾盤大雨，遍及高山，這雨水最終又呈現為河流。所有河流都以獨立河道流經不同地方，最後流入大海。從山上流下來的河流進入大海，但它們的來源—高山—卻不是。同樣，修習各種程序的人所履行的崇拜，到達我這裏。不過，它們的來源—崇拜者—卻不是。」

在這裏，至尊聖主好比大海，《韋達經》好比烏雲，各種不同的崇拜程序好比水，崇拜者好比高山，各個半神人則好比不同的地方。正如河川流經不同的陸地進入海洋，對各個半神人的崇拜到達主維施努那裏，就像高山沒抵達大海，半神人的崇拜者也沒臻達主維施努。

崇拜不同半神人，涉及不同資格的人所履行的程序，崇拜者以那些不同種類的崇拜名稱見稱。不過，他們的崇拜最終都經由半神人臻達主維施努。透過這種崇拜，一個人只臻達自己堪受崇拜的半神人和短暫的地位。得不到在永恆居所為主奎師那履行永恆服務。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事實上，我，即永恆、認知和濃縮喜樂的化身，是唯一的至尊控制者。所有半神人都不是獨立於我。以我自己的靈性形象，我是超然永恆-全知-極樂的真象，永恆超越物質創造。很多人崇拜太陽神等等半神人。換句話說，在物質世界受條件限制的人，尊敬我那種呈現為各個半神人的蒙騙物質能量的壯觀面貌，崇拜他們。但是透過適當的深思就可以理解到，我的半神人僅是我各種自然形態的化身。知道他們的實際地位和我靈性形象的真象，那些崇拜這些半神人的人，明白他們是我主宰各種物質品質的化身。如此一來，他們的崇拜獲授權為循序漸進的途徑。但是認為半神人既永恆又獨立於我，他們的那些崇拜者以不獲認可的方式崇拜。因此得不到永恆結果。」

## 詩節二十四

aham hi sarva-yajñānām bhoktā ca prabhur eva ca  
na tu mām abhijānanti tattvenāś cyavanti te

aham—我；hi—因為；sarva-yahnanam—所有祭祀的；bhokta—享受者；ca—和；prabhuh—主人；eva—確實；ca—和；na—不；tu—但是；mam—我；abhijananti—辨認；tattvena—我的原貌，以我的靈性形象；atah—因此；cyavanti—他們從臻達我的那條途徑低墮，或在生死輪迴之中徘徊；te—他們。

我是所有祭祀唯一的主人和享受者，但是那些辨認不到我超然軀體的人低墮，一再在生死輪迴之中徘徊。

《要義甘霖》：「『以不獲認可的方式』是甚麼意思？」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ham hi開始的詩節，回應這個問題。「呈現為各個半神人，我是唯一的享受者；我是主人之主，我也是賜予結果的人。但是那些分離主義者不知道我的基礎真理。例如，認為太陽神會悅納他們和滿足他們的願望，他們崇拜太陽神，視之為至尊控制者。以他們的智慧，他們無法明白，至尊控制者主拿茹阿央那成為了太陽神，正是主拿茹阿央那自己把這信心灌輸給他們。其實是祂賜予崇拜太陽神的結果。因為缺乏我的真理知識，因此他們低墮。但是，那些明白所崇拜的只是呈現為太陽神和半神人的主拿茹阿央那，還有知覺到我的宇宙存在而崇拜我的人，都得到解脫。太陽神等等是我能量的獨特展示(vibhuti)，因此那些崇拜他們的人，必須知道那其實都是我能量的獨特展示。不是獨立於我而崇拜他們。」這裏解釋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為甚麼崇拜各個半神人不恰當？那種不獲認可的崇拜有甚麼結果？」目前這個詩節解釋這點。「呈現為因卓等等半神人，我是所有祭祀唯一的享受者。我是所有祭祀結果的主人、維繫者、控制者和賜予者。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不知道半神人是我的能量；因此他們滿懷信心地崇拜半神人，認為他們獨立於我，也賜予活動結果。由於他們不知道我的真理，因此

對我沒有信心；因此他們的那種崇拜不獲認可。由於這種不獲認可的崇拜，以致偏離真理，繼續困於生死輪迴。

不過，透過崇拜太陽神等等半神人，把他們看作為我的富裕，他們逐漸登上循序漸進之途，憑著知道我真理的那些奉獻者之恩，他們開始明白到我靈性形象的學問。因此他們的智慧專一地貫注於我，即靈性形象永恆、全知而常樂的奎師那。」

《神訓經》也證實這個哲學結論。

nārāyaṇād brahmā jāyate  
nārāyaṇād indro jāyate  
nārāyaṇād dvādaśādityā rudrā  
sarva-devatā sarva ṛṣāyaḥ  
sarvāṇi bhūtāni nārāyaṇad eva  
samutpadyate nārāyaṇe pratīyante

布茹阿瑪源於主拿茹阿央那，因卓源於主拿茹阿央那，施瓦源於主拿茹阿央那，所有半神人和眾生都源於主拿茹阿央那。完成了他們的宇宙職務，在死亡時，他們全都會與主拿茹阿央那再次合一。

《輔典》也建立了相同的結論：

brahmā śambhus tathaiṅvārkaḥ candramāś ca śatakratuḥ  
evam ādyās tathaiṅvānye yuktā vaiṣṇava-tejasā  
jagat tu viyujyante ca tejasā kāryāvasāne  
vitejasaś ca te sarve pañcatvam upyānti te

布茹阿瑪和施瓦，還有太陽神、月神，天帝因卓和其他得到主維施努賜予力量的強大能者，死亡時都被迫徹底放棄那些力量。

在其他《奧義書》也看到這個結論。《神訓經》和《輔典》的上述陳述表明，半神人和至尊控制者主維施努之間的差別。《神訓經》和《輔典》確立了主維施努的至尊性，祂比半神人更高，但在某些地方又說，某位特定的半神人與主維施努不相上下。因為某位特定半神人的影響力是受到主維施努控制，又或者祂非常鍾愛那位半神人，因此才這樣說。

如果由此斷定所有半神人都是拿茹阿央那，應該要崇拜他們，那就要明白下列要點：每個人都源於拿茹阿央那，他們因祂而存在，在祂之內被殲滅或消失。他們都不是拿茹阿央那，也決不會成為拿茹阿央那。半神人是生物體，經典說把他們與至尊聖主相提並論是嚴重冒犯。這樣的冒犯者稱為無神論者：

yas tu nārāyaṇaṁ devaṁ brahma-rudrādi-daiyataiḥ  
samatvenaiva vīkṣeta sa pāṣaṇḍī bhaved dhruvam

《蓮花宇宙古史》

正如不應該懷著半神人是獨立之主的這個理解來崇拜他們，把半神人與主拿茹阿央那相提並論也是無神論的。

因此賦定了，宇宙形象的崇拜者應該把半神人看作為主拿茹阿央那的富裕，這樣崇拜他們。經典在這方面有兩類陳述。《拿茹阿達五訓》說：「antaryami-bhagavad drstyai va sarvaradhana vihitam—全面遍透的主住在眾生萬物之中，以這種眼界崇拜一切。」

《Visnu-yamala》說：

viṣṇu-pādodakenaiva pitṛnām tarpaṇa kriyā  
viṣṇor niveditānnaena yaṣṭavyam  
devātāntaram ādi-prakāreṇa vihitam iti

應該用主維施努的濯足水，履行祭祖等等活動。應該用主維施努的食品祭餘，取悅半神人。

## 詩節二十五

yānti deva-vratā devān pitṛn yānti pitṛ-vratāḥ  
bhūtāni yānti bhūtejyā yānti mad-yājino 'pi mām

yanti—去；deva vratāḥ—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devān—對半神人；pitṛn—對祖先；yanti—去；pitṛ vratāḥ—那些崇拜祖先的人；bhūtāni—對靈魂；yanti—去；bhūta-ijyah—崇拜鬼魂和靈魂的人；yanti—去；mat-yajinah—我的崇拜者；api—確實；mām—對我。

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去半神人的星球，那些崇拜祖先的人去祖先的星球，那些崇拜靈魂的人去靈魂的星球，而那些崇拜我的人肯定會來到我這裏。

《要義甘霖》：經典為崇拜不同的半神人，賦定了各種規範守則，奉獻者也按照經典訓令，以類似的程序崇拜主維施努。有人也許會問：「這半神人崇拜有甚麼缺點？」為了釋除這個疑慮，至尊聖主說：「半神人的奉獻者確實因為他們的崇拜而臻達那些半神人。這是原則。」至尊主講述這個以yanti dev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如果那些半神人自己都不經久，他們的奉獻者又怎會永存不朽？但是我不朽又永恆，因此我的奉獻者也一樣。」

《聖典博伽瓦譚》(10.3.25)也證實這點：「bhavān ekaḥ śiṣyate 'śeṣa-samjñāḥ—在毀滅之後只剩下你；因此你稱為Ananta。」而且，《神訓經》說：「eko nārāyaṇa evāsin na brahmā na ca śaṅkaraḥ—起初只有拿茹阿央那，沒有布茹阿瑪或施瓦。」

《聖哥袍-塔帕尼奧義書》也說：「parārddhānte so 'budhyata gopa-rūpā me purastād avirbabhūva—在布茹阿瑪的前半生結束時，布茹阿瑪明白到，我呈現牧牛童的形象，比他更早顯現。」

《神訓經》也說：「na cyavante ca mad-bhaktā mahatyām pralayād api—我的奉獻者甚至在大毀滅時都繼續存在。換句話說，他們不再投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裏展示，那些崇拜半神人和那些崇拜祂的人之間的差別。祂也展示兩者所得結果的差別。有些人也許會說：「正如奉獻者按照經典描述的程序崇拜維施努，我們也按照經典規則崇拜半神人。那麼怎會認為我們的崇拜不正確？」

至尊主回應這點說：「按照經典所述的程序，一個人會臻達所崇拜的。就是這樣。因此半神人的崇拜者臻達半神人的星球。因為半神人和他們的星球都不經久，因此他們的崇拜者得到不經久的結果。相反，我的居所和我自己都是永恆、有認知力和喜樂的；因此，那些崇拜我的人得以在我的永恆居所，喜樂地服務我。」《聖典博伽瓦譚》(1.2.27)也說：「sama-śilā bhajanti，那些崇拜半神人(例如因卓)的人，履行善良形態(sattva-guna)的dasa-purnamasya等等祭祀。那些崇拜祖先的人，履行情欲形態(rajo-guna)的祭祖(sraddha)儀式等等。崇拜靈魂、鬼魂(Yaksas)、食人魔(Raksasas)和使其他實體障礙重重的邪魔(Vinayakas)，那些人以愚昧形態(tamo-guna)的動物祭祀程序，履行崇拜。我的奉獻者超越這三種形態，用天然和易於得到的物品滿懷奉愛地崇拜我。」

某人也許會說：「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對你也有信心，因為崇拜所有半神人，也包括崇拜拿茹阿央那。」至尊主回答說：「這樣崇拜拿茹阿央那，目的只不過是讓崇拜者能夠達成目標。事實上，不能說是對拿茹阿央那有信心。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認為：『我是因卓和其他半神人的崇拜者。他們是我可敬的神，他們對我的崇拜感到滿意，就會滿足我的願望。』與這點相反，我的奉獻者認為：『我是全能的至尊控制者—主瓦蘇戴瓦—的崇拜者。只有祂是我堪受崇拜的主，我只是為了取悅祂，才依照祂的喜好，以各種各樣的供品崇拜祂。祂悅納我，就會滿足我的願望。』兩種崇拜外在看來好像一樣，但是因為那些崇拜半神人的人厭惡對我奉愛，因此只在那些半神人的星球得到有限的享樂。在那裏享受之後，他們又再墮進這個塵世的存在層面。不過，我專一的奉獻者得以在我的永恆居所，服務我永恆、有認知力和喜樂的形象，不再重回這個物質世界。他們一直全神貫注於我愛意盈盈的逍遙時光，在我的聯誼之中體驗無限快樂。」

## 詩節二十六

patraṁ puṣpaṁ phalaṁ toyam yo me bhaktyā prayacchati  
tad ahaṁ bhakty-upahṛtam aśnāmi prayatātmanah

patram — 一片葉子；puspam — 一朵花；phalam — 一個水果；toyam — 或者水；yah — 不管誰；me — 給我；bhaktya — 懷著奉愛；prayacchati — 無私地供奉(不求個人回報的)；tat — 那東西；aham — 我；bhakti-upahṛtam — 懷著奉愛呈獻；asnami — 接受；prayata-atmanah — 從真誠正直的奉獻者。

如果任何真誠正直的奉獻者懷著愛和奉愛，給我供奉一片葉子、一朵花、一個水果或水，我肯定會接受那份禮物。

《要義甘霖》：「崇拜半神人往往非常困難，但是對我履行奉愛卻沒有這些困難；反而輕而易舉。」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patram這個字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這裏說正是奉獻者的奉愛，使至尊主接受他的供品。第二行用了bhaktya這個字，在第三行的bhakty-upahṛtam又再用了。因此重複了。根據梵文語法，在第三個語格的bhaktya這個字，暗示那些懷著奉愛的人，即「我的奉獻者」。因此它強調：「如果某人不是我的奉獻者，卻懷著虛有其表的奉愛給我供奉水果或花，我不會接受，但是我接受(asnami)我奉獻者給我的一切，儘管是一片葉子。換句話說，我非常享受懷著奉愛供奉給我的，卻不喜歡迫於無奈的人所供奉的供品。不過，如果我奉獻者的軀體不潔淨，我不會接受他的供品。」因此至尊主說prayatatmanah，表示「軀體潔淨的人」。由這個陳述斷定，女人在月經期間不准供奉。

prayatatmanah這個字的另一個含意是：「我接受那些內心純粹的人的供品。除了我的奉獻者之外，其他人都心有雜念。」

在《聖典博伽瓦譚》(2.8.6)，帕瑞悉大君說：「那些真誠正直的人，決不放棄主奎師那的蓮花足。」內心純粹之人之兆是無法放棄服務至尊主的蓮花足。因此如果有時看見這樣的奉獻者有色欲或憤怒，應當明白他不能危害其他人。就好比拔掉毒牙的毒蛇一樣。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解釋了崇拜至尊主的結果既不朽又無限之後，至尊主現在解釋那崇拜的品質：易於履行。儘管至尊主具有無限富裕，又完全心滿意足，但是滿懷奉愛地把葉子、花朵、水果或水等等唾手可得之物供奉給祂時，祂都會恰當地接受。祂因祂奉獻者對祂的愛而感到飢餓和口渴，全神貫注於那種奉愛情感，祂出於純愛吃了那些供品。在奉獻者維杜爾的家，主奎師那甚

至懷著濃厚的純愛，吃掉維杜爾妻子手上的蕉皮。祂親愛的朋友蘇達姆.維帕爾(Sudama Vipra)滿懷純愛地把乾大米供奉給祂，主奎師那邊吃邊說：

patraṁ puṣpaṁ phalaṁ toyāṁ yo me bhaktyā prayacchati  
tad ahaṁ bhakty-upahṛtam aśnāmi prayatātmanaḥ

《聖典博伽瓦譚》(10.81.4)

也許菜式美味可口，也許淡而無味，但是如果滿懷愛意和感到非常美味地供奉，對我來說就變得最美味。那時候，我不作他想，細意品嚐。被我奉獻者的純愛迷住，儘管是淡而無味或不芳香的水果或鮮花，我仍然欣然接受。

有人也許會問，奎師那會不會接受，那些半神人崇拜者滿懷奉愛地供奉給祂的物品。祂會回答說：「不，我只接受我奉獻者給我的，不接受其他人供奉的物品。」

為拿比(Nabhi)王履行祭祀時，那些按照韋達曼陀履行祭祀的祭師，對顯現在那裏的至尊聖主說：

parijanānurāga-viracita-śabala-saṁśabda-salila-  
sita-kisalaya-tulasikā-dūrvāṅkurair api sambhṛtayā  
saparyayā kila parama parituṣyasi

《聖典博伽瓦譚》(5.3.6)

你的奉獻者深受你吸引，聲音哽塞地對你獻上禱文，以水、茶爾茜葉和發芽的杜爾瓦(durva)草對你履行崇拜(puja)，你必定特別悅納他們供奉給你的崇拜。

《Hari-bhakti-vilasa》的《Gautamiya Tantra》有一個類似的陳述說：

tulasī-dala-mātreṇa jalasya culukena vā  
vikṛiṇīte svam ātmānaṁ bhaktebhyo bhakta-vatsalaḥ

憐愛祂奉獻者的至尊主，把自己完全賣給那些滿懷愛和奉愛，給祂提供一片茶爾茜葉和一掬水的奉獻者。

從祂的奉獻者—蘇卡姆巴爾貞守生(Suklambara Brahmācari)—化緣的袋子吃了一口乾大米時，主采坦亞.瑪哈帕佈說：

prabhu bale tora khūdkāṇa mui khāūm  
abhaktera amṛta ulaṭi nā cāūm

蘇卡姆巴爾啊，我接受你這乾大米，但是我甚至不看非奉獻者供奉的珍饈百味一眼。



在《聖典博伽瓦譚》(4.31.21)，半神人之聖哲拿茹阿達也對帕爾查塔斯(Pracetas)說：「na bhajati kumanīsiṅām sa ijjām—被學問、財富或高尚的出生荼毒，不尊敬主哈瑞那些對祂履行專一服務的奉獻者，祂決不接受這些邪惡小人的服務。」

主奎師那親自給予烏達瓦類似的訓示：「儘管非奉獻者把大量禮物供奉給我，都無法使我滿意。」而且，為了澄清這個哲學結論，主對蘇達瑪說：

aṅv apy upāhṛtaṁ bhaktaiḥ premṇā bhūry eva me bhavet  
bhūry apy abhaktopahṛtaṁ na me toṣāya kalpate

《聖典博伽瓦譚》(10.81.3)

如果我的奉獻者供奉我最微小的東西，我都認為它最大，但是如果非奉獻者給我精心製作的供品，都無法滿足我。

在這裏，prayatatma這個字表示「以奉愛淨化了內心的人」。至尊聖主享用真誠正直的奉獻者滿懷愛意地供奉的食品，卻不吃其他人給予的食品。帕爾拉達大君也說了類似的話：「iti pumsārpitā viṣṇor arpitaiva satī yadi kriyate—如果一個人已經完全在至尊主的蓮花足下自我皈依，所履行的聆聽、唸誦等等才是純粹奉愛，否則不然。」

要旨就是唯有完全皈依地履行奉愛的支體部份，才可以淨化內心。至尊聖主只是慈愛地接受這些奉獻者的供品。

## 詩節二十七

yat karoṣi yad aśnāsi yaj juhoṣi dadāsi yat  
yat tapasyasi kaunteya tat kuruṣva mad-arpanam

yat—不管甚麼；karoṣi—你做的工作；yat—不管甚麼；asnasi—你吃的；yat—不管甚麼；juhoṣi—你祭祀的；dadasi—你佈施的；yat—不管甚麼；yat—不管甚麼；tapasyasi—你履行的苦行；kaunteya—琨緹之子啊；tat—那；kuruṣva—你必須做；mat-arpanam—作為給我的供奉。

琨緹之子啊，不管你履行甚麼活動，不管你吃甚麼，不管你祭祀和佈施甚麼，也不管你履行甚麼苦行，統統都供奉給我。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問下列問題：「從ārto jijñāsur arthārthī jñānī詩節(梵歌7.16)直到現在，你解釋了各種奉愛。我應該遵循哪一種？」

為了消除阿尊那的懷疑，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目前你無法放棄業報、知識等等，因此你沒資格履行頂尖的奉愛，即專一的奉愛。你也不需履行懷著物質意

圖而行的低等自私奉愛行為，因為相比之下，你的資格更高。因此你應該履行以業報和知識為主，並夾雜了這兩者的那種奉愛。」

至尊聖主因此講述這個以yat karosi開始的詩節和下一個詩節。「不管你履行甚麼世俗或韋達活動作為常規，不管你每天吃甚麼食品或水，也不管你會履行甚麼苦行，你都應該抱有這種理解：那全都可以供奉給我。」不過，這不是無私活動，也不是奉愛瑜伽。那些致力於無私活動的人，只把經典賦定的那些活動，而不是日常生活的常規活動供奉給至尊主。這很普通。但是奉獻者把各種感官的每項功能，與靈魂、心意和生命氣一起供奉給堪受崇拜的主。正如在《聖典博伽瓦譚》(11.2.36)對奉愛的描述所說的：「不管奉獻者以身體、言語、心意、感官、智慧和靈魂，或憑著自己的本性履行甚麼活動，全都供奉給超然的主拿茹阿央那。」

也許會提出下列問題：神像崇拜是奉愛的支體部份，是為了滿足主維施努而履行的，如果履行祭祀(juhosi)和神像崇拜一樣，又如果苦行就是履行艾卡達斯斷食，那麼為甚麼這些活動不算是專一的奉愛？至尊主回答說：「這都沒錯，但是專一的奉愛不是在履行活動之後，才供奉給至尊主；相反，一個人要先把活動供奉給祂，然後才履行。」正如帕爾拉達大君說：

śravaṇam kīrtanam viṣṇoḥ smaraṇam pāda-sevanam  
arcanam vandanam dāsyam sakhyam ātma-nivedanam  
iti pumsārpitā viṣṇau bhaktiś cen nava-lakṣaṇā  
kriyeta bhagavatya addhā tan manye 'dhītam uttamam

《聖典博伽瓦譚》(7.5.23-24)

把一切完全皈依聖靈性導師和至尊主，這樣做之後就履行聆聽(sravanam)、唸誦和歌頌與奎師那有關的(kirtanam)、憶念祂(visnu-smaranam)、服務祂的蓮花足(pada-sevanam)、崇拜祂(arcanam)、向祂祈禱(vandanam)、成為祂的僕人(dasyam)、成為祂親愛的朋友(sakhyam)和完全皈依祂(atma-nivedanam)等等九個奉愛服務支部的人，具有頂尖的知識。

在這裏，這點顯而易見，如果把這些活動先供奉給祂，那就是履行奉愛，而不是履行了那些活動之後才供奉。聖足施瑞達爾·斯瓦米解釋這個詩節時說，對維施努的奉愛，是把這些活動供奉給祂的時候履行的，而不是在之後。因此目前的這個《梵歌》詩節，不是以專一的奉愛為依歸。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至尊主對祂親愛的朋友阿尊那說話，用他來教導人類。祂的訓示是給那些無法托庇祂所述的最優秀專一奉愛的人，也給那些不喜歡履行低層次奉愛的人。至尊聖主正建議他們採納無私地履行，把一切都供奉給祂，並夾雜了及以奉愛為主的業報和知識。

當奎師那說：「不管你履行甚麼活動，不管是世俗或韋達的，都供奉給我，」一個人不應該誤以為，只要把活動和飲食供奉給至尊主，就可以任意妄為，而且不會有過失。只是因為出於義務而把所有活動供奉給至尊主的蓮花足，這些活動不一定會成功。某種活動也許是《韋達經》為崇拜某個特定半神人而賦定的，又可能是心裏懷著某個特定願望而執行的，不過，只是像從事世俗活動，物質主義的世襲婆羅門那樣誦讀sri krsnaya samarpanam astu曼陀，不一定實在地供奉了那項活動。因此這個詩節的所有評注家，例如聖施瑞達爾.斯瓦米等等，都解釋了深入的含意：所有活動都應該直接供奉給至尊聖主。換句話說，只應該供奉那些為了取悅祂而履行的活動。在《聖典博伽瓦譚》(1.5.36)，半神人之聖哲拿茹阿達也說：「kurvāṇā yatra karmāṇi bhagavac-chikṣayā—皈依奉獻者只為至尊主履行祂喜歡的那些活動。」

在他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展示，果報工作者的活動和奉獻者活動之間的差別。「業報工作者只把那些按照韋達訓令，使他會如願以償的活動供奉給至尊主。不過，奉獻者懷著這種情感履行所有活動：『至尊主是我的主人，我為了取悅祂而把一切供奉給祂的蓮花足。』，不管是世俗、韋達還是與軀體有關的。」這是兩者之間的天淵之別。

《聖典博伽瓦譚》(11.2.36)在Nava-yogendras的對話中，也確認了這個結論：

kāyena vācā manasendriyair vā  
buddhyātmanā vānuṣṭa-svabhāvāt  
karoti yad yat sakalam parasmai  
nārāyaṇāyeti samarpayet tat

按照在受條件限制的生命所獲的特定品性，以軀體、言語、心意、感官、智慧或淨化了的知覺所做的一切，都應該供奉給至尊(主)，想著：「這是為了取悅主拿茹阿央那的。」\*

為這個詩節作注時，聖巴克提希丹塔.薩茹阿斯瓦提.帕佈帕著述：「奉獻者的活動是以軀體、心意、言語、智慧、假我、內心和所有感官履行的，但是不應該與果報工作者為了自己享樂而履行的那些宗教行為相比。如上所述地把活動供奉給奎師那，就會因而逐漸消除對祂的反感。處於永恆固有地位的微靈，只是為了服務奎師那才履行所有活動。如果一些有靈性好運的虔誠果報工作者，遵循真正偉大奉獻者傳系的奉獻者典範，把所有活動供奉給至尊聖主的蓮花足，很快就會超越夾雜了果報活動的奉愛，算是個奉獻者。」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現在確定一下你自己的資格。作為正義的英雄與我一起下凡，你在我的逍遙時光輔助我；因此你既不算是中性情感的中立奉獻者，也不是為了物質得益而履行奉愛活動，渴求活動成果的自私奉獻者。你只會履行那種夾雜了無私活動和真正知識的獨特奉愛。因

此你的職務是，把你履行的所有苦行和其他活動供奉給我。物質主義者的概念是，懷著物質欲望履行活動，然後只是把活動當作祭餘供奉給我。這個概念既空泛又沒用。你應該在開始時正確地供奉活動，這樣履行奉愛。」

## 詩節二十八

śubhāsubha-phalair evaṁ mokṣyase karma-bandhanaiḥ  
sannyāsa-yoga-yuktātmā vimukto mām upaiṣyasi

subha-asubha-phalaih — 從吉祥和不祥的結果； evam — 這樣； moksyase — 你會擺脫； karma-bandhanaih — 透過果報反應導致的束縛； sannyasa-yoga — 在棄絕工作成果的瑜伽之中； yukta-atma — 相連的靈魂； vimuktah — 完全解脫了； mam — 我； upaiṣyasi — 你會臻達。

如此一來，你會擺脫吉祥和不祥業報結果的束縛。把你所有的活動結果供奉給我，從而蒙受棄絕瑜伽的福祉，你甚至會在解脫靈魂之中脫穎而出，也會臻達我。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你會擺脫業報的束縛及無數好壞結果。」《聖哥袍-塔帕尼奧義書》說：「崇拜奎師那就是奉愛。」透過這奉愛就擺脫世俗和高等的天界名份。換句話說，不再渴求活動成果，只是專心致志於對主奎師那的靈性專注。這稱為擺脫工作及它的反應(naiskarmya)。因此放棄業報結果就是真正的棄絕。心意專注於這種瑜伽的那些人是相連或連接的(yoga-yuktatma)。「賦有這種瑜伽時，你不單會得到解脫，更會在解脫靈魂中脫穎而出(vimukta)，會來到我這裏直接服務我。」

「大聖人啊，在數以百萬解脫和達到完美的生物之中，主拿茹阿央那安寧平和的奉獻者非常稀有」(《聖典博伽瓦譚》6.14.5)。而且，「主能夠賜予解脫，卻甚少賜予奉愛」(《聖典博伽瓦譚》5.6.18)。從蘇卡戴瓦·哥斯瓦米的這句話明白到，懷著愛意盈盈的純粹奉愛直接服務至尊主，比解脫更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托庇上述以奉愛為主的業報和知識，把所有活動供奉給至尊主，就淨化了內心。從而擺脫了所有好壞活動的束縛，這樣的人可以在解脫靈魂之中享有獨特地位，最後臻達至尊主。在這裏應該明確地理解，他們得到對至尊聖主滿載純愛的愛心服務。這遠勝解脫。

## 詩節二十九

samo 'haṁ sarva-bhūteṣu na me dveṣyo 'sti na priyaḥ  
ye bhajanti tu mām bhaktyā mayi te teṣu cāpy aham

samah—一視同仁；aham—我是；sarva-bhutesu—眾生；na—不；me—對我；dvesyah—值得憎恨；asti—有；na—不；priyah—親愛的；ye—他們；bhajanti—崇拜；tu—但是；mam—我；bhaktya—懷著奉愛；mayi—在我之中；te—他們；tesu—在他們之中[我像他們依附我那樣依附他們]；ca—和；api—也；aham—我。

我對眾生一視同仁，既不敵視也不偏愛任何人。但正如那些滿懷奉愛地服務我的人依附於我，我也受制於對他們的愛。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說：「奎師那啊，你只是透過解脫而把你的奉獻者帶到你那裏，卻沒有帶同非奉獻者。這表示你也是偏袒的，因為你這樣做顯示了依附和嫉妒。」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mo 'ham開始的詩節回應，祂說：「不，不，我一視同仁。奉獻者活在我之中，我也活在他們之中。」根據這個解釋，整個宇宙都在至尊主裏面，至尊主也在整個宇宙裏面。這不見得偏倚。ye yatha ma prapadyante ta tathaiva bhajamy aham(《梵歌》4.11)這句話表示：「我根據他們皈依我時，所懷著的意圖回報所有人，我也相應地崇拜他們。我存在於奉獻者之內，不管他們怎樣依附我，我都相似地依附他們。」應該明白這點。

在這方面，可以用如願樹為例使人明白這點。那些渴求如願樹果實的人托庇它，但他們其實根本不依附那棵樹；只依附它的果實。而且，如願樹不依附那些托庇它的人，也不憎恨那些敵視它的人。不過，與毫不偏袒的如願樹不一樣，至尊主親手殺死祂奉獻者的敵人。正如至尊主談及帕爾拉達：「當黑冉亞魔敵對帕爾拉達時，儘管他因布茹阿瑪的祝福變得強大，我都肯定會毀滅他。」

一些評注家對這個詩節的tu這個字有不同解釋。「憐愛祂奉獻者的這種偏倚，恆常都是主的飾物；不是缺陷。」如此一來，奎師那以祂對祂的奉獻者，而不是對思辨家或瑜伽師的愛見稱。就像一個人由衷地憐愛自己的僕人，而不是其他人的僕人，至尊主也憐愛祂的奉獻者，而不是茹卓或杜嘎女神(Durga-devi)的奉獻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也許會提出下列異議：「透過賜予祂奉獻者特別的解脫，至尊主恩賜他們愛意盈盈地服務祂的蓮花足，祂卻沒有這樣對待非奉獻者。偏倚之過源於依附和嫉妒，這不是偏倚之過的徵兆嗎？」為了回應這點，就表明了祂是一視同仁的。祂不憎恨，也不特別珍愛任何人。祂根據人類和其他生物體的業報，創造和維繫他們。一些人也許會說，根據生物體的業報維繫他們時，祂使某人快樂，其他人痛苦而另一個則解脫，那麼這不是顯示了源於依附和嫉妒的偏倚之過嗎？在《聖典博伽瓦譚》(6.17.22)找到這個問題的答案，它說：

na tasya kaścīd dayitaḥ pratīpo na jñāti-bandhur na paro na ca svaḥ

samasya sarvatra nirañjanasya sukhe na rāgaḥ kuta eva roṣaḥ

祂對眾生一視同仁。祂沒珍愛或不愛任何人。由於不依附的人不受感官快樂吸引，當他的感官快樂受阻時，又怎會生氣？

在《聖典博伽瓦譚》(6.17.23)的下一個詩節也看到這點：

tathāpi tac-chakti-visarga eṣāṁ sukhāya duḥkhāya hitāhitāya

bandhāya mokṣāya ca mṛtyu-janmanoḥ śarīriṇām saṁsṛtaye 'vakalpate

雖然主奎師那是原初的活動履行者，祂本人卻沒導致生物體快樂、痛苦、束縛或解脫。只是假象掌管生物體罪孽和虔敬的業報結果，導致他的生死和苦樂。

因為能量和能者之間沒有差別，因此也真的會把至尊主外在能量的活動，看作為祂自己的工作。但是不可以因此而把偏倚之過歸咎於祂，因為生物體自食其果。

為這個詩節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以太陽和貓頭鷹為例。陽光不適合貓頭鷹、夜百合(kumuda)和其他某些實體，月露鳥(cakravaka)和蓮花卻甘之如飴。不能指責太陽有偏倚之過。至尊主的外在能量同樣也按照生物體的活動賜予結果。不能只是因此而把偏倚之過歸咎於祂。就此而論，也應該深思《聖典博伽瓦譚》(8.5.22)的下列詩節：

na yasya vadhyo na ca rakṣaṇīyo

nopekṣaṇīyādaraṇīya-pakṣaḥ

athāpi sarga-sthiti-samyamārtham

dhatte rajaḥ-sattva-tamāmsi kāle

對至尊聖主來說，沒有人被殺，沒有人受到保護，沒有人被忽視，也沒有人受崇拜。不過，為了創造、維繫和毀滅，祂按照某個特定時間，採納善良、情欲或愚昧等等形態的不同形象。

對眾生來說，這是至尊主的總體原則，但是祂在目前的這個《梵歌》詩節，以tu這個字解釋一個特別的原則。「那些遵循聆聽和唸誦等等奉愛支部，投入於崇拜我的人極依附我，也在我之內。而我，即至尊控制者，也滿懷奉愛地在他們之中。」

根據寶石和黃金的原則，寶石產生黃金。同樣，奉愛憑著至尊主的恩慈在內心顯現。至尊主也致力於祂的奉獻者。正如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在《聖典博伽瓦譚》(10.86.59)說：「bhagavān bhakta-bhaktimān—至尊主奉獻者致力於祂的奉獻者。」《聖典博伽瓦譚》(8.16.14)也說：「tathāpi bhaktam bhajate maheśvaraḥ—奉獻者依附吉祥之主(Mahesvara)奎師那，祂也同樣依附祂的奉獻者。」這是相愛的特別品質。《聖典博伽瓦譚》(11.2.55)著述：「visṛjati hṛdayam na yasya

sākṣād—主奎師那決不放棄，這種用愛的繩子綁住祂蓮花足的純愛奉獻者。」這個詩節描述，正如提到了祂們的內在關係，於是也確立了祂們的外在關係。《阿迪宇宙古史》確認了這種關係：asmākaṁ guravo bhaktā bhaktānām guravo vayam mad-bhaktā yatra gacchanti tatra gacchāmi pārthiva。至尊主說：「奉獻者是我的靈性導師，對奉獻者來說，我也是靈性導師。不管奉獻者去哪裏，我也去那裏。」

如願樹根據那些托庇它的人的情感賜予成果；它不會把成果賜予那些不托庇它的人。同樣，雖然祂不偏不倚，至尊主卻賜予那些托庇祂和那些不托庇祂的人不同結果，藉此區分他們。主奎師那凌駕於如願樹，祂的特別之處在於，如願樹沒從屬於那些托庇它的人，奎師那卻從屬於祂的奉獻者。因此，唯有在祂身上，才看到友誼、憎恨和冷漠品質與奉愛有關。祂與安姆巴瑞薩大君的友好關係，還有祂對杜爾瓦薩(Durvasa)和其他嫉妒之人的冷漠，都是著名的例子。事實上，主奎師那一視同仁，但更重要的是，祂寵愛祂的奉獻者。在祂所有的品質之中，這個獨特品質是一件特別的飾物。《聖典博伽瓦譚》、《博伽梵歌》和其他經典列舉這方面的證據。

### 詩節三十

api cet su-durācāro bhajate mām ananya-bhāk  
sādhur eva sa mantavyaḥ samyag vyavasito hi saḥ

api—甚至；cet—如果；su-duracarah—品格很壞的人；bhajate—崇拜；mam—我；ananya-bhak—專心致志的；sadhuh—有美德的人；eva—肯定地；saḥ—他；mantavyaḥ—應該認為；samyak—正確地；vyavasitah—因為穩處於(智慧之中)；hi—真的；saḥ—他。

儘管性格可憎的人履行對我的專一奉愛，因為他的智慧堅定地專注於對我的奉愛，因此仍然視之為聖人。

《要義甘霖》：「我自然地依附我的奉獻者。儘管他行為卑劣，我都仍然依附他，我使他極正直公義。」因此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api cet開始的詩節。Suduracarah表示儘管他沉溺於殺害他人，與女人有違法關係和依附他人的財富，如果他投入於崇拜我，都肯定是神聖的。他必須履行哪種靈性專注？至尊主說ananya-bhak回應這點。「他是聖人，不崇拜半神人，而只是崇拜我，不從事任何果報工作和思辨知識，而只是對我履行奉愛，不求得到王國等等任何快樂，而只是渴望臻達我。」

但是如果在他身上看到某種不好的行為，他怎會是聖人？至尊主以mantavyah回應。「必須視之為聖人。mantavyah這個字顯示了以下訓令：不視之為聖人的那個人有毛病。在這方面，只有我的命令才是權威。」

如果一個投入於崇拜你的人也行為不檢，可以視之為不完全的聖人嗎？至尊聖主以eva回應。「他被視為完全的聖人。不應該認為他沒有任何神聖品質。因為他下了堅定決心(samyag vyavasitah)：『不管我要為我的罪孽下地獄還是淪落到鳥獸的物種，我決不會放棄對主奎師那專心致志的奉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非常憐愛祂的奉獻者，祂在目前這個詩節作出宣告，藉此解釋祂不可思議的奉愛力量。「儘管看到我的奉獻者從事可憎的行為，我很快就會把他變成言行舉止無懈可擊的高尚君子。這種完美的人托庇對我的專一奉愛，不可能有壞行為。儘管在愚昧之徒眼中，他們似是行為不檢，但他們其實沒有；他們肯定是神聖的。甚至連大學者都無法理解偉大奉獻者的活動和情感，愚昧的人更不用說。《永恆的主采坦亞經》說，vaisnavera kriya mudra vijne na bujhaya—不可能以物質感官理解最高階奉獻者(uttama-adhikari)的行為。」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警告納瓦島(Navadvipa)的一個婆羅門居民，不要對主尼提安南達.帕佈(Nityananda)不敬時，說：

śuna vipra mahādhikāri yevā haya  
tabe tāna doṣa-guṇa kichu nā janmaya

《至尊主采坦亞》[初篇(Adi-khanda)6.26]

好或壞的物質品質甚至不可能觸及純粹奉獻者。那些繼續認為他低下的人會下地獄。

主奎師那同樣地指導烏達瓦：

na mayy ekānta-bhaktānām guṇa-doṣodbhavā guṇāḥ  
sādhūnām sama-cittānām buddheḥ param upeyuṣām

《聖典博伽瓦譚》(11.20.36)

我專一的奉獻者毫不依附和嫉妒，一視同仁，臻達了至尊主，超越世俗智慧，履行賦定或禁制活動所致的虔誠善行或罪孽，不可能降臨到他們身上。

但是恆常都應該記住，不要模仿這種專一奉獻者表面所見的不當行為。也不應該批評或與他們聯誼。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0.33.29)所述，tejiyasa na dosaya vahneh sarva-bhujo yatha。對於外在看來可能行為不當的純粹偉大奉獻者，那些批評他們行為的人肯定毀於一旦。雖然火本身保持純淨，卻焚燒所有純淨或不純淨的物質。同樣，雖然力量非凡的偉人從外在看來也許行為不當，卻恆常都保持



純粹。瑪瑞慈(Marici)的兒子是宇宙靈性導師布茹阿瑪的孫子，《聖典博伽瓦譚》描述，由於他們嘲笑布茹阿瑪不可思議的行為，因此必須投生在魔族。

不要說達到了完美的奉獻者，有時甚至會看到專一奉愛的修習者積習難改而行為不當，但是仍然應該視之為神聖，因為他的行動是偶然的。這是這個詩節的深入含意。為上述《聖典博伽瓦譚》(11.20.36)的詩節作注時，聖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說了相同的結論。

奎師那說的是：「履行專一靈性專注的奉獻者，不崇拜其他神或女神，除了我的奉愛之外，不托庇業報、知識和瑜伽等等任何程序，除了渴望我快樂之外就無欲無求，最重要的是，知道我是唯一的主人和至尊(主)，對我履行靈性專注。這樣的奉獻者由衷地不喜歡不當行為。但是如果偶然或者因為宿命以致行為有偏差，都仍然應該視之為神聖的。這是我特別的命令。如果一個人不服從這點，就會招致罪孽。這裏解釋了把這樣的人看作為聖人的理由。因為他們的決心是恰當的。換句話說，他們對我有專一堅定的信心(aikantika-nistha)。」

在這方面，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為《聖典博伽瓦譚》(11.20.27-28)的下列詩節作注：

jāta-śraddho mat-kathāsu nirviṇṇaḥ sarva-karmasu  
veda duḥkhāt makān kāmān parityāge 'py anīśvaraḥ  
tato bhajeta mām prītaḥ śraddhātur drdha-niscayaḥ  
juṣamāṇas ca tān kāmān duḥkhodarkāms ca garhayan

如果一個人覺醒了信心聆聽我的那些敘述，縱使他知道感官享樂及有關渴求帶來痛苦，卻無法放棄，就應該以誠懇的心譴責自己無力放棄。他應該懷著堅定的信心、堅信和愛繼續崇拜我。

他著述，śraddhatur drdha-niscayah這個片語的drdha-niscayah這個詞語表示，「不管我有沒有依附家庭等等，又或者那依附有沒有增加，如果數以百萬障礙進入我的靈性專注，如果我必須因冒犯而下地獄，又或者甚至因色欲而無法自控，在任何情形下，儘管主布茹阿瑪親自命令我，我都不會接受知識、業報和瑜伽程序。」那些有這種決心的人，稱為「懷著不畏縮的決心(drdha-niscayah)」。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那些對我履行專心致志而堅定不移靈性專注的人，儘管他們行為不當，仍然應該視之為神聖的，因為他們的諾言在各方面都是公正而最漂亮的。」必須正確理解su-duracarah這個詞語的含意。受條件限制靈魂的行為有兩種：條件性的(sambandhika)和固有的(svarupa-gata)。由於與物質情況有關(sambandhika)，因此保持清潔、履行虔誠活動、滋潤或滿足軀體、社會和心靈發展所需的活動，稱為條件性或相關的。完全有知覺的活動，即在純粹狀態的微靈對我履行的靈性專注，是他的固有職能(svarupa-

gata)。這個職能又稱為amisra-bhakti(字義為「純粹無瑕的奉愛」)或專一的奉愛。微靈在受制狀態履行的專一奉愛，與他受條件限制的生活息息相關，不可逆轉。只要有這個軀體，都肯定會繼續條件性的行為，甚至在專一奉愛出現之時也如是。唯有在奉愛出現時，微靈才感到對奉愛不利的一切乏善可陳。越不依附感官對象，對主奎師那靈性專注的品味就越增加。對感官對象的品味有時會使人行為不當，直到完全消除為止，但對奉愛服務的品味很快就遏止了那種品味。一個在更高奉愛層面的人的行為最漂亮和公正。如果有時偶然看見這樣的人從事不僅惡劣，甚至是邪惡的行為，履行奉獻者天生不喜愛的活動，例如殺死他人、偷取他人的財富，與他人的妻子有非法關係等等，雖然如此，他這樣的行為很快都會得到淨化。我的奉愛非常強大和具淨化作用，不會被這些行為污染。應該明白這點。不應該因為最高奉獻者過去沉淪於吃魚，或與女人有非法關係等等活動而認為他墮落。

### 詩節三十一

ksīpam bhavati dharmātmā śaśvac chāntim nigacchati  
kaunteya pratijānīhi na me bhaktah praṇasyati

ksīpam—很快；bhavati—他變得；dharma-atma—有美德的靈魂；sasvat—持續的；santim—和平；nigacchati—得到；kaunteya—琨緹之子啊；pratijanihi—你應該宣佈；na—從不；me—我的；bhaktah—奉獻者；pranasyati—滅亡。

他很快變得有美德，得到永恆和平。琨緹之子啊，勇敢地宣告我的奉獻者永不滅亡吧。

《要義甘霖》：也許會提出以下問題：「你怎可以接受這種反宗教和不義之徒的服務？內心被色欲和憤怒等等缺點污染的人，你怎可以吃他供奉的食品？」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ksīpam一字開始的詩節作答。「他很快就變得正義」。在這裏，ksīpam這個字表示他很快就變得正義，得到永恆安寧。bhavati和nigacchati等字用了現在式，不是將來式。這證明從事反宗教或可憎活動之後，他隨即感到悲傷，一再憶念奎師那。這樣，他很快就變得正義。「哎呀，哎呀！沒有人像我一樣墮落，玷污了奉愛之名。呸！」這樣一再悲嘆，他得到永恆安寧。儘管他最終變得正義，但是反宗教和污染都可能精微地留在他心裏。儘管吃了最好的藥之後，致命的高燒或劇毒都可能殘留一段時間。同樣，奉愛一進入這種人的心意時，他的邪惡行為就停止，儘管也許會精微地殘留一段時間。稍後，在更高階段，也許會存有色欲和憤怒等等不良行為的跡象，但也不會有影響，就像蛇拔去了毒牙，以致毒素沒有作用一樣。應該明白這點。如此一來，就無可比擬地永恆止息(santim)了他的色欲和憤怒。儘管他仍然行為不當，都應該認為他有純真的心。

聖施瑞達爾.斯瓦米說，如果這樣的人變得虔誠或正義，那就無可爭論，但是至死都無法放棄這種壞行為的奉獻者又怎樣？至尊主強硬而憤怒地回應這點說：「kaunteya pratijānīhi na me bhaktaḥ praṇaśyati—他在死亡時甚至都沒低墮，但是那些因低劣邏輯而對他言詞苛刻的人，不會接受這點。」奎師那這樣想，於是以勉勵之詞鼓勵阿尊那，他十分難過，滿腹疑團，不能自己。「琨緹之子啊，用陶鼓發出喧鬧聲，前往那些爭論這點的人的聚會吧。高舉兩臂，擺脫所有懷疑，宣告儘管我的奉獻者行為不當，都決不毀滅。反而會成功。這樣，他們所有不合邏輯之詞會被你的口才毀滅，他們肯定會托庇你，接受你為靈性導師。」

在這裏，可能會提出以下異議：至尊主為甚麼要阿尊那宣告這點，自己卻不宣告？正如至尊主在《博伽梵歌》(18.65)說：「你肯定會臻達我。事實上，因為我非常鍾愛你，因此我現在發這個誓言。」那麼至尊主為甚麼不說：「琨緹之子啊，我宣告我的奉獻者萬無一失嗎？」回答就是，據說至尊主考慮到：「我甚至無法容忍對我奉獻者的半點侮辱，因此在很多情況下，儘管必須因此而受辱，我自己都會違背我自己的誓言。我這樣保護我奉獻者的話，就像在這次戰事，我會違背我自己的誓言來保護比斯瑪的話。那些非奉獻者和冷嘲熱諷的人，會嘲笑我的誓言[停止戰鬥]，阿尊那的話卻會像石上的蝕刻一樣。」因此奎師那要阿尊那發這個誓言。

聽到這種行為不檢之徒的專一奉愛，一些人會把這理解為，專一奉愛的奉獻者只是沒有悲哀、錯覺和憤怒等等反宗教品質的人，它們全都源於依附妻兒等等。但是應該拒絕接受那些所謂學者的這種解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專一奉愛的修習者天生不喜歡不當或邪惡行為，萬古不變。不過如果專一奉愛的奉獻者因天意而行為不當，那種傾向只是短暫的。沒有因此而失去專一奉愛不可思議的影響力。相反，心裏的專一奉愛很快就消除不當行為的傾向，這樣的人就會擺脫虔誠和罪孽，得到源於奉愛的至尊安寧。「專一的奉獻者決不迷失。」奎師那非常憐愛祂的奉獻者，祂在目前這個詩節令祂親愛的朋友阿尊那發這個誓。《尼星哈宇宙古史》也有這個陳述：

bhagavati ca harāv ananya-cetā  
bhṛṣa-malino 'pi virājate manuṣyaḥ  
na hi śāśa-kala-cchaviḥ kadācit  
timira-parābhavatām upaiti candraḥ

那些全神貫注地想著主哈瑞的奉獻者，恆常都在自己的光榮之中，縱使他們表面看來行為可憎。這是因為他們心裏奉愛的影響力。它好比上面有黑點的盈月，縱使如此，黑暗絕對遮蓋不了盈月。

至尊聖主也說：

bādhyamāno 'pi mad-bhakto viṣayair ajitendriyaḥ  
prāyaḥ pragalbhayā bhaktyā viṣayair nābhibhūyate

《聖典博伽瓦譚》(11.14.18)

我親愛的烏達瓦，如果我的奉獻者不曾完全征服感官，就可能會被物質欲望騷擾，但是因為他對我的奉愛毫不畏縮，因此不會被感官滿足擊敗。\*

為這個詩節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撰述：「不要說心裏展現了靈性情感的純粹奉獻者，甚至那些在奉愛修習初階的人都會成功和蒙福，那些正逐漸達到堅定和靈性情感階段的人更不用說。」

涉及思辨之途的典籍，批評行為不當的思辨家和他的知識。但是，儘管奉獻者行為不當，奉愛經典都沒批評他和他的奉愛。在這方面，九大瑜伽師(Nava-yogendras)之一的聖人卡茹阿巴贊說：

sva-pāda-mūlaṁ bhajataḥ priyasya  
tyaktānya-bhāvasya hariḥ pareśaḥ  
vikarma yac cotpatitaṁ kathañcid  
dhunoti sarvaṁ hṛdi sanniviṣṭ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5.42)

放棄了所有別的想法、信仰和活動，對他們最親愛主奎師那的蓮花足，從事專一的靈性專注，那些滿懷純愛的奉獻者不可能從事罪惡活動。不過，如果他們不知怎的這樣做，主哈瑞就坐在他們心裏，清洗一切，使他們內心純淨。

某人也許會說，從事罪惡活動的奉獻者必須贖罪，但是《聖典博伽瓦譚》(11.20.25)說：

yadi kuryāt pramādena yogī karma vigarhitam  
yogenaiva dahed amho nānyat tatra kadācana

奉愛瑜伽師決不從事可憎行為，但是如果他在某個時刻無意之間作出冒犯，那麼他應該乾脆以奉愛瑜伽程序毀滅這罪孽；不應該採取其他艱辛的贖罪方式，例如在不同的月相每天多吃或少吃一口食物等等。

《奉愛的甘露(Bhakti-rasamṛta-sindhu)》也提出這同一個結論：

niṣiddhācārato daivāt prayaścittān tu nocitam  
iti vaiṣṇava-śāstrāṇām rahasyaṁ tad-vidāṁ matam

如果修習者的宿命使他從事禁制活動，就不應該另外贖罪，因為奉愛的影響力履行贖罪功能。不需另外分開地贖罪。這是奉獻者典籍的奧秘。

某人可能會提出下列異議：「至尊主自己為甚麼不聲明：『我的奉獻者不迷失。』為甚麼祂要阿尊那這樣做？」答案就是主奎師那憐愛祂的奉獻者，甚至不惜不守承諾來保護他們的話。這方面的例子在庫茹之野之役發生，當時祂違背自己的誓言來保護比斯瑪的誓言。

## 詩節三十二

mām hi pārtha vyapāsritya ye 'pi syuḥ pāpa-yonayah  
striyo vaiśyās tathā sūdrās te 'pi yānti parām gatim

mam—我的；hi—肯定；partha—帕瑞塔之子啊；vyapasritya—透過托庇於；ye—他；api—甚至；syuh—可能；papa-yonayah—生於罪惡之家；striyah—女人；vaisyah—商人；tatha—和；sudrah—體力勞動者；te—那些；api—甚至；yanti—臻達；param—至尊的；gatim—目的地。

帕瑞塔之子啊，透過托庇我，甚至連出身寒微的女人、商人、勞工或其他人等，肯定都臻達至尊目的地。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對於那些因業報結果而行為不當的人，對我的奉愛不計較他們偶然的偏差。這方面有甚麼稀奇？對於那些只因階級而行為不當的人，我的奉愛不計較他們天生固有的缺點。」那些不屬於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人(Antyaja)、肉食者(mlecchas)等等，稱為那些出身罪惡的人(papa-yonayah)。正如《聖典博伽瓦譚》(2.4.18)說：「真正的靈性導師是至尊主的代表，他已經托庇祂，我頂拜那位全能的至尊主，祂非常仁慈，以致托庇祂的蓮花足，不管是奎茹阿塔(Kirata)、胡拿(Huna)、安達爾(Andhra)、普林達(Pulinda)、普爾卡薩(Pulkasa)、阿比爾(Abhira)、頌姆巴(Sumbha)、亞文(Yavana)、卡薩(Khasa)等等不同國家或種族的人，全都可以擺脫階級或活動的缺陷。由於他們的階級，這所有人全都是惡棍，由於他們的活動，以致全都有罪。」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3.33.7)說：「儘管可能生於吃狗者之家(candala)，舌頭唸誦你的名字，哪怕只是一次的人最堪受崇拜。那些唸誦你名字的人，已經履行了各種苦行和祭祀，已經在所有聖地沐浴，研習了《韋達經》和履行了所有別的賦定活動。」這又指不純潔和愛說謊的女人、妓女等等。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上一個詩節解釋了，儘管他外在看來有些偶發的不當行為，都應該把熱衷於實踐奉愛修習的修習者看作為神聖的。現在，至尊主在目前這個詩節解釋，那些透過投入於專一奉愛托庇祂的人—儘管生於有罪的吃狗者或吃肉者家庭、在低下的勞工家庭，或妓女和其他天生從

事非法活動的女人，藉由對主奎師那奉愛的影響，全都很快臻達那個甚至連瑜伽師都覺得絕無僅有的至尊目的地。

在《聖典博伽瓦譚》(2.4.18)，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說：「奎茹阿塔、胡拿、安達爾、普林達、普卡薩、阿比爾、頌巴、亞文、卡薩等等不同國家或種族的人，還有其他沉溺於罪惡活動的人，全都可以托庇主哈瑞的奉獻者而得到淨化。我頂拜祂。」

為這個詩節作注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著述：「只是賦有微量專一的奉愛，甚至連罪大惡極的人都達到完美。那些階級或出生低微，例如奎茹阿塔族等等，還有那些履行罪惡活動的人，唯有接受純粹偉大奉獻者為靈性導師，才透過奉愛得到淨化。唯有接受真正靈性導師蓮花足的庇蔭，一個人才變得極純粹，擺脫出身和活動所致的缺點。」

聖茹帕.哥斯瓦米在《奉愛的甘露》說，奉愛徹底毀滅在目前這個物質軀體(prarabdha)內展現的罪惡反應，還有不曾展現的罪惡反應(aprarabdha)。例如，奎茹阿塔族因出身寒微而不純粹。出身寒微這種罪過是展現在目前這個軀體的罪惡反應，只需微量奉愛就能消除。

在這方面，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進一步說：「在實際生活之中，愚昧的人認同那些透過家族或階級，接受了奉獻者啟迪的人。」從靈性角度來看，階級和出身的缺點，都不會留在接受了啟迪的人身上。這是事實。但是這些愚昧的人不當地強調，從真正靈性導師那裏接受了啟迪者的出身和階級。他們自己因此而低墮。不過，這樣的譴責對接受了啟迪的人無礙。批評偉大奉獻者的人，需要親自贖罪。戴瓦胡提(Devahuti)也說：

yan-nāmadheya-śravaṇānukīrtanād  
yat-prahvaṇād yat-smaraṇād api kvacit  
śvādo 'pi sadyaḥ savanāya kalpate  
kutaḥ punas te bhagavan nu darśanāt

《聖典博伽瓦譚》(3.33.6)

僅是聆聽和唸誦你的名字，頂拜你和憶念你，甚至連吃狗者都馬上有資格履行天界的韋達祭祀(soma-yajna)，不需等到另一次投生才可以這樣做。那麼，至尊主啊，觀見到你的那種無比影響力還用說嗎？

聖巴克提希丹塔.薩茹阿斯瓦提.帕佈帕著述：「這個詩節不是為普通的吃狗者講述的，他們根據以前活動的結果投生於墮落的家庭，在有生之年都繼續從事適合於他們階級的可憎活動。相反，這個詩節是給那些投生在吃狗者家庭之後，對家族傳統的可憎活動不感興趣，從真正靈性導師那裏接受了啟迪之後，一直投入服務至尊聖主的奉獻者。」

那些賦有神聖本性的人，前生肯定懷著堅定信心，遵循婆羅門傳統的所有行為。這些人在前生完成了苦行和祭祀，在聖地沐浴，研究《韋達經》等等。他們僅是扮作投生於邪惡家庭，以便迷惑愚蠢的人和教導學者之中的典範。至尊主在《Itihasa-samuccaya》也說：

na me 'bhaktaś caturvedī mad-bhaktaḥ śva-pacaḥ priyaḥ  
tasmai deyaṁ tato grāhyaṁ sa ca pūjyo yathā hy aham

認識全部四本《韋達經》的婆羅門，不一定會是奉獻者。但是儘管我的奉獻者生於吃狗者家庭，我都鍾愛他，他適合接受佈施，也適合從他那裏接受佈施。儘管生於吃狗者家庭，我的奉獻者都像我一樣萬人敬仰，甚至婆羅門也尊敬他。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如此一來，已經托庇主奎師那聖名的人，卻生於吃狗者之家的原因是，使有利於奉愛的謙遜品質達到完美。從這個詩節，我們也可以更加了解，獵人憑著拿茹阿達.牟尼之恩，佳嘎(Jagai)和瑪戴(Madhai)憑著主高茹阿.尼提安南達之恩，還有妓女憑著塔庫爾.哈瑞達薩(Thakura Haridasa)之恩得到解救。

### 詩節三十三

kim punar brāhmaṇāḥ puṇyā bhaktā rājarṣayas tathā  
anityam asukhaṁ lokam imaṁ prāpya bhajasva mām

kim punah－不需多說有關...的事情；brahmanah－婆羅門；punyah－恆常履行純粹活動的人；bhaktah－奉獻者；raja-rsayah－神聖的國王；tatha－和；anityam－短暫的；asukham－不開心；lokam－人類世界；imam－這；prapya－因此，來到了；bhajasva－崇拜；mam－我。

那麼，恆常履行純粹活動的虔誠婆羅門和奉獻者國王，都可以臻達至尊目的地，這還有懷疑嗎？因此，來到了這個短暫和痛苦的世界，讓自己對我履行靈性專注。

《要義甘霖》：「如果這是他們的目的地，那麼那些出生良好家庭，行為純潔的婆羅門奉獻者，他們的目的地更不用說。因此，阿尊那啊，愛意盈盈地服務我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透過托庇專一的奉愛，如果那些生於低下家庭和行為不當的人，都可以非常迅速地發展好行為，從而臻達至尊目的地，那麼，那些生於虔誠家庭，行為純潔的人，也透過專一地托庇至尊聖主而臻達至尊目的地，這有甚麼稀奇？主奎師那使阿尊那成為祂的教導對象，藉此教導所有微

靈，一旦留在這個短暫和痛苦的世界，都應該對祂永恆極樂的靈性形象履行靈性專注。

這個詩節宣告，物質世界無常，易毀和痛苦，卻沒有說它是虛假的。一些哲學家想像世界是假的，這個概念卻違反《博伽梵歌》的原則。主奎師那的至尊居所稱為超然世界，永恆而喜樂。臻達那個居所的生物體，決不從那裏低墮。

### 詩節三十四

man-manā bhava mad-bhakto mad-yājī mām namaskuru  
mām evaiṣyasi yuktvaivam ātmānam mat-parāyaṇaḥ

mat-manah—全神貫注於思念我；bhava—我；mat-bhaktah—我的奉獻者；mad-yaji—作為我的崇拜者；mam—在我面前；namaskuru—俯首；mam—我；eva—肯定地；esyasi—你會得到；yuktva—投入於；evam—這樣；atmanam—你的軀體和心意；mat-parayanah—和致力於我。

恆常專心致志於我，成為我的奉獻者，致力於崇拜我和頂拜我。這樣以心意和軀體完全致力服務我，你肯定會臻達我。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透過以mam-manah等等詞語，解釋靈性專注的程序，總結這一章。Atmanam表示「把你的心意和軀體投入於我，履行我的靈性專注」。不管有沒有資格，僅是接觸到奉愛就淨化每個人。這第九章，名為透過最機密知識而行的瑜伽(raja-guhyah)，描述了這點。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九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每個微靈的至尊目標，是得到對主奎師那的純愛。達到這個目標的唯一方法，是履行專一的奉愛。只有純潔的生物體才有資格對至尊聖主，即至尊絕對真理履行靈性專注。對於純潔的微靈來說，主奎師那的靈性形象就是最高的崇拜對象。除非完全理解這個哲學結論，否則無法完美地竭力追求至尊目標。

第七和第八章解釋了，毫無知識、業報和瑜伽的純粹奉愛。第九章描述了最至尊堪受崇拜的真理。為了確立這個真理，必須描述崇拜半神人和女神所引致的那些缺點；他們兩者看起來也許都是堪受崇拜的真象。因此科學化地確立了，主奎師那極純粹而有知覺的靈性形象，性質永恆完美。思辨家、瑜伽師和履行祭祀的人，只崇拜非人格梵和超靈，祂們都是具有永恆形象的至尊主之部分展現。不



過，純粹奉獻者不崇拜絕對(真理)的這些部分展現；他只崇拜主奎師那的永恆形象。

一個人因為極度愚昧，才獨立於奎師那的永恆形象，另外崇拜半神人和女神，因為他這樣做只能局部地臻達目的地。在奉愛瑜伽程序，應該完全放棄崇拜其他半神人和女神，而且不要別有用心，應該懷著堅定信心，僅是履行聆聽、歌頌和憶念主奎師那等等九項奉愛支部來維繫軀體。哪怕那些專一奉獻者在初階時行為不當，這樣的專一奉獻者都比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瑜伽師更高。因此他們其實是神聖的，因為假以時日，他們就會專一地全神貫注於主奎師那，他們的品格在各方面會都變得純粹。

只有對至尊主的純粹奉愛，才會產生上述的純愛之果。至尊主的純粹奉獻者決不毀滅，也不會低墮，因為至尊主親自維繫和保護他。因此，那些聰明的人僅是為了對至尊聖主履行純粹奉愛而維繫軀體。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九章。

## 第十章

透過欣賞至尊主富裕而行的瑜伽  
(Vibhuti-Yoga)

### 詩節一

śrī-bhagavān uvāca  
bhūya eva mahā-bāho śṛṇu me paramam vacaḥ  
yat te 'ham prīyamāṇāya vakṣyāmi hita-kāmyayā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bhuyah—再次；eva—甚至；maha-baho—臂力非凡的戰士啊；srun—聽到；me—我的；paramam—更高；vacah—訓示；yat—藉此；te—對你；aham—我；priyamanaya—(對我)有愛的人；vakasyami—會講述；hita-kamyaya—因為我渴求你的福祉。

至尊聖主說：臂力非凡的人啊，再聽聽我的訓示吧，它們比我之前講述的更高。渴求你的終極福祉，因為你對我的愛，因此我會對你揭示這項知識。

《要義甘霖》：在第七和前幾章所述的奉愛真理，滿載至尊主富裕面貌的知識。那同一種奉愛真理又稱為bhagavad-vibhuti，這第十章正描述這真理和它的機密含意。

從第七章開始，描述了崇拜對象—至尊聖主—的富裕。為了使那些蒙福對祂奉愛的人快樂，現在詳述這同一種富裕的知識。奎師那在《聖典博伽瓦譚》(11.21.35)說：「parokṣa-vādā ṛṣayaḥ parokṣam ca mama priyam—聖人的陳述是間接的(parokṣa)，我也樂於這樣講述。」根據這句話，奎師那間接的說話方式也許使這些題目有點難以理解。因此祂現在講述這個以bhuya(再次)開始的詩節，表示祂為了加深阿尊那的理解而重複最機密的知識。「臂力非凡的人啊，正如你展現了非凡的臂力，你也可以表現你超卓的智慧力量。對準備聆聽的你來說，srnu(聆聽)這個字是用來確保你完全牢記將要對你講述的事情。」paramam這個字表示，這知識甚至比之前講述的更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第七、八和九章，至尊主奎師那解釋最高膜拜真象的富裕。祂在這第十章描述祂壯麗輝煌的富裕(vibhūti)。根據聖基瓦哥斯瓦米的《Sandarbhas》，parokṣavada表示「繼續隱藏最崇高和稀有，不公諸於世的事物，然後間接解釋。」Parokṣavada是《韋達經》的本質。也是至尊聖主的本質[隱藏祂自己]。《永恆的主采坦亞經》(初篇逍遙 3.88)說：

āpanā lukāite kṛṣṇa nana yatna kare  
tathāpi tāñhāra bhakta jānaye tāñhāre

普通人覺得任何隱而不宣，間接解釋的事物難以理解。奎師那試圖多方隱藏自己，卻對祂的奉獻者揭示自己。

因此必需托庇奉愛，仔細思索這一章所述，透過欣賞至尊主富裕而行的瑜伽。

## 詩節二

na me viduḥ sura-gaṇāḥ prabhavaṁ na maharṣayaḥ  
aham ādir hi devānāṁ maharṣiṇāṁ ca sarvaśaḥ

na—既不；me—我的；viduḥ—他們明白；sura-gaṇāḥ—許多神；prabhavam—我光榮顯現的本質；na—也不；maha-rsayah—大聖人；aham—我；adīh—原始的成因；hi—因為；devānām—神的；maha-rsinām—大聖人的；ca—和；sarvasaḥ—在每方面。

我是每一方面的原始成因。因此，甚至所有半神人和神聖的大聖人都不知道，我在這個俗世的顯現是光榮的。

《要義甘霖》：「只有透過我特別的恩慈，而不是以任何別的方法，才可以理解這真理。」因此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na me開始的詩節。mama-prabhavam表示：「甚至連半神人都不知道，我誕生自戴瓦葵(Devaki)這方面的最非凡真理。」如

果有人發問，半神人也許無法理解這個真理，因為他們沉醉於感官享樂，聖人卻肯定知道這點，回答就是：「不，甚至連聖人也不知道這個真理，因為我是他們每方面的原始成因。在物質世界，兒子不知道父親誕生的真相，聖人同樣都不知道我在這個世界超然顯現的真理。」

《博伽梵歌》(10.14)說：「至尊主啊，半神人、邪惡的丹拿瓦族(Danavas)和其他人，都不理解你誕生和顯現在這個世界的真理。」因此prabhava這個字表示「你在這個世界的誕生和顯現」。不需想像任何別的含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除了奉愛之外，無法以任何方法得到奎師那的恩慈。沒有祂的恩慈，儘管費盡周章，一個人都無法憑借自己的努力理解至尊主的真理。《聖典博伽瓦譚》(4.29.42-44)說：

prajāpati-patiḥ sāksād bhagavān giriśo manuḥ  
dakṣādayaḥ prajādyakṣā naiṣṭhikāḥ sanakādayaḥ  
marīcir atry-aṅgirasau pulastyaḥ pulahaḥ kratuḥ  
bhṛgur vasiṣṭha ity ete mad-antā brahma-vādināḥ  
adyāpi vācas-patayas tapo-vidyā-samādhībhiḥ  
paśyanto 'pi na paśyanti paśyantam paramēśvaram

很多大人物—包括布茹阿瑪、施瓦、以桑卡(Sanaka)為首的庫瑪爾四兄弟、布古(Bhrgu)和維悉斯塔(Vasistha)等等著名的梵覺宗(思辨家)—都渴望覲見(darsana)至尊控制者。他們履行苦行、獲取知識和進入神定努力爭取，時至今日卻仍然無法覲見到我。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0.14.29)說：

athāpi te deva padāmbuja-dvaya-  
prasāda-leśānuḡṛhīta eva hi  
jānāti tattvaṁ bhagavan-mahimno  
na cānya eko 'pi ciraṁ vicinvan

至尊主啊，你深不可測。在三個世界誰能明白，你何時何地，為甚麼和怎樣上演你的逍遙時光？至尊主啊，你奉獻者只是領受到你蓮花足微量的恩慈你卻仍然在他們心內展現自己。因此他們得到祝福，只有他們才能明白你超然形象的光榮真理，那個形象由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儘管一個人熱心地在知識和棄絕(vairagya)等等修習方面長期竭盡所能之後，其實都永遠無法知道你的榮耀。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是半神人和聖人的原始成因。因此他們決不能憑著自己的努力，明白我逍遙時光的力量。即是說，他們無法憑藉他們的努力，理解我以人形的形象，顯現在物質世界的那個事實。每個人，包括半神人和偉大的聖人，都憑借他們的智慧來尋找我。但是儘管以物質智

慧勤勉地費盡心力，他們都只能局部地覺悟我。他們覺悟到非人格梵(nirvisesa-brahma)那一面，即俗世那個無形象的反面。它不展現，無多樣化，也沒有品質。他們認為這枯燥乏味的非人格梵是絕對真理，但祂不是。我是那個至尊絕對(真理)和永恆、知識和喜樂的化身。我恆常都透過我不可思議的能量展現自己。我毫無物質污染，具有所有超然品質。我的內在能量展現我靈性形象的部份面貌，祂稱為至尊控制者或超靈，住在眾生之內。非人格梵是我其中一個難以辨別的形象，祂超越受條件限制靈魂的概念，那些條限靈魂被我的外在能量蒙騙。因此，在被創造的物體裏，只直接和間接地顯示了我的兩個展現—至尊控制者(或超靈)和梵。

有時候，我以我不可思議的能量，在這個物質世界展現我自己的靈性形象。上述那些半神人和大聖人無法憑借自己的智慧，理解我不可思議能量的榮耀，那時候，他們認為我永恆、超然形象的顯現，是上述超靈所展現的，又以為我是凡人。這是因為他們被假象迷惑。以為我非人格、難以辨別面貌的枯燥性質更優秀，他們試圖與之合一。不過，我的奉獻者明白，我不可思議的能量並非有限的人類理解所能掌握，於是僅只投入於我的靈性專注。看到他們的態度，我大發慈悲，賜予他們純粹智慧，讓他們可以輕易體驗到我的靈性形象。」

### 詩節三

yo mām ajam anādiṅ ca vetti loka-maheśvaram  
asammūḍhaḥ sa marttyeṣu sarva-pāpaiḥ pramucyate

yah—他；mam—我；ajam—作為沒出生的；anadim—沒有開始；ca—和；vetti—知道；loka—各個世界的；maha-isvaram—偉大的控制者；asammudhah—沒被迷惑的；sa—他；martyesu—在凡人之中；sarva-papaiḥ—從所有罪孽；pramucyate—他完全免除了。

我沒有出生，沒有開始，也是所有世界的至尊控制者，在凡人之中，只有知道這點的人擺脫了假象，也完全免於所有罪孽。

《要義甘霖》：也許會提出下列問題。「你的軀體超越了時間和空間所限，半神人和聖人知道你軀體誕生的事實嗎？」

用食指按著胸膛，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mam開始的詩節作答。「只有知道我沒出生的人，才真正認識我。」

「這表示只有你是沒有開始的真理，偉大祖父主布茹阿瑪不是嗎？如果主布茹阿瑪沒有開始，那麼他都一定知道你是超靈，沒有誕生或原因。」

至尊聖主回答說，yo mam vetti等等。「只有知道我沒有開始或成因，沒有出生卻又是瓦蘇戴瓦所生的人，才如實地知道真理。」在這裏，mam這個字指的是瓦蘇戴瓦所生的至尊聖主。「根據我的陳述(在《梵歌》4.9)，我的誕生和活動都是神聖的。因為我是超靈，我不可思議的能量上演我的誕生和繼續沒出生，而且是絕對真確的。」《梵歌》(4.6)說：「我永恆而不變，雖然我沒出生，我卻誕生。」烏達瓦也說：

karmāṇy anīhasya bhavo 'bhavasya te  
durgāśrayo 'thāri-bhayāt palāyanam  
kalātmano yat pramadā-yutāśramah  
svātman-rateḥ khidyati dhīr vidām iha

《聖典博伽瓦譚》(3.4.16)

帕佈啊，雖然無欲無求，你卻從事活動；雖然沒出生，你卻誕生；雖然你是死亡的化身，你卻害怕敵人而逃跑，躲在杜瓦爾卡(Dvaraka)的堡壘；雖然自我滿足，你卻與一萬六千個女子享樂。看見這些驚人的活動，甚至大學者的智慧都糊塗了。

在這方面，《Sri Laghu-bhagavatamṛta》的作者聖茹帕.哥斯瓦米有一個詩節：「雖然在這個情況下，學者不是真的糊塗，但是如果完全不受影響將會更好。因此，不可思議的能量形成我豐富多彩或互相矛盾的本性，使他們受到迷惑。在我的達莫達爾逍遙，我似是有限的，一條繫有叮噹小鈴的幼線綁住我的肚子。我同時又似是無限的，因為雅淑姐媽媽的長繩子無法綁住我的肚子。這超乎常理。同樣，我誕生，同時又沒出生，這也超乎常理。」

loka-mahesvaram這個詞語表示「宇宙的至尊主」，至尊主用它來解釋祂極難理解的富裕。「阿尊那啊，在人類之中，只有那些知道你的戰車伏是宇宙至尊主的人，才擺脫了所有罪惡或奉愛障礙(asammudha)。那些認為我沒出生，沒開始，也具有至尊控制者等等本質，卻又認為我只是假裝誕生的人，受到迷惑(sammudhah)，也沒有從罪孽得到解脫。」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裏說至尊聖主沒出生(ajah)。第二章也說微靈沒出生。雖然他們沒出生，卻是與至尊主分開的部分(vibhinnaṁsa)[《梵歌》15.7, mamaivamso jiva-loke]。微靈是極微小的有知覺實體(anucit)，至尊主卻是完全有知覺的實體(purnacit)。微靈受制於至尊主的假象，至尊主則是假象的主人。受束縛微靈的粗糙軀體是無常的，奎師那的軀體卻是永恆-全知-極樂，不變而永恆的。當祂降臨在物質世界時，祂透過祂的瑜伽瑪亞能量，以自己永恆的靈性形象來臨。祂在創造之前已經存在，現在也存在，將來也會繼續存在。

《韋達經》以下的曼陀證明這個結論：「ahama evasam evagre—在創造之前只有我存在，除了我之外空無一物(《聖典博伽瓦譚》2.9.33)」；「bhagavān eka āsedam—至尊聖主在創造之前，獨一無二地存在(《聖典博伽瓦譚》3.5.23)」；

「anadir adir govindah—那位原初人物是主哥文達，祂沒開始(《婆羅訶摩讚》5.1)」；「eko vai narayana asi—起初只有拿茹阿央那存在(《大奧義書》1)。」

目前這個詩節描述，雖然至尊主沒出生，透過祂不可思議能量的影響，祂卻同時是瓦蘇戴瓦和戴瓦葵永恆的兒子，也是南達和雅淑妲永恆的兒子。只能以獨一無二，專心致志的奉愛，而不是以任何其他修習，理解祂的靈性形象。

不應該把主奎師那看作為普通人，但是如果說祂以戴瓦葵或雅淑妲的兒子著稱，那麼祂怎會沒誕生？《聖典博伽瓦譚》等等經典解答了這個問題：「主奎師那沒有像普通的嬰兒那樣誕生。在康薩的監獄，祂以祂的少年形象顯現在瓦蘇戴瓦和戴瓦葵面前，拿著響螺、神碟、棒槌和蓮花，戴著各種不同的飾物，秀髮如雲。祂後來應瓦蘇戴瓦和戴瓦葵所求，變成小嬰兒。」主奎師那沒有公開展示，祂作為雅淑妲之子，在哥庫爾(Gokula)以兩臂形象從雅淑妲腹中誕生的逍遙時光。不過，當祂還是嬰兒時，卻殺死了普妲娜(Putana)和牛車魔(Sakatasura)等等非常可怕和厲害的惡魔，從而解脫了他們。祂在祂小孩似的嘴裏展示整個宇宙，上演其他很多普通嬰兒不可能做得到的驚人活動。因此主奎師那是至尊人格首神，即其他所有控制者的控制者，眾生之源，沒有原因。

#### 詩節四至五

buddhir jñānam asammoḥaḥ kṣamā satyaṁ damaḥ śamaḥ  
sukhaṁ duḥkhaṁ bhavo 'bhāvo bhayaṁ cābhayaṁ eva ca  
ahimsā samatā tuṣṭis tapo dānaṁ yaśo 'yaśaḥ  
bhavanti bhāvā bhūtānāṁ matta eva pṛthag-vidhāḥ

buddhiḥ—辨別精微含意的能力；jñanam—分辨物質和靈魂的知識；asammohah—泰然自若；ksama—容忍；satyam—講述真理；damah—控制外在感官；samah—控制心意；sukham—快樂；duhkham—不快樂；bhavah—誕生；abhavah—死亡；bhayam—恐懼；ca abhayam—和無畏；eva—肯定地；ca—和；ahimsa—非暴力；samata—沉著鎮定；tustih—滿足；tapah—承受《韋達經》及其推論經典所指示的軀體苦行；danam—佈施；yasah—名氣；ayasah—惡名；bhavanti—存在；bhava—存在狀態；bhutanam—生物的；mattah—從我；eva—只是；pṛthak-vidha—各種各樣的。

智慧、知識、無憂無慮、容忍、真誠、控制感官、控制心意、快樂、痛苦、出生、死亡、恐懼、無畏、非暴力、鎮定、滿足、苦行、佈施、名氣和批評—生物的這些不同品質全都源於我。

《要義甘霖》：「那些有韋達經典知識的人，無法僅以自己的智慧理解我。智慧僅是從我而來，是我物質能量之中的善良形態(sattva-guna)產生的。它沒有獨立的資格，去參透和理解我超越各種形態(gunatita)的真理。」

因此至尊聖主說：「有三個品質可以間接使人得到我的知識：探知精微含意的能力(buddhi)、辨別有知覺和無知覺物體的能力(jnanam)和無憂無慮(asammohah)。但這三個原因沒有直接使人得到我的知識。就此而論，在人們身上看到的其他品質，也不是獨立於我的。」

至尊聖主進一步說：「容忍、真誠、控制外在感官和控制心意，全都源於善良形態。快樂是善良形態的，痛苦則是愚昧形態的。生和死是一種特別的痛苦，恐懼則是愚昧形態的。無畏源於善良形態的知識，但如果它源於情欲形態，那就是情欲的(rajāsika)。Samata表示『對他人的苦樂感同身受』。鎮定和非暴力都源於善良形態。如果毫無錯覺，那種滿足就是善良形態的。否則，就是情欲形態的。當一個人沒有錯覺，或者不覺得自己是履行者時，他的苦行和佈施活動都是善良形態的。如果是受制於假象的人履行的，那是情欲形態的。應該同樣地理解名聲和惡名。它們全都源於我那名為假象的迷幻能量，但是因為能量和能者沒有分別，因此應該明白它們都是我獨自創造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裏確立了，唯有至尊主才是原始的原有成因和眾生控制者。透過至尊主和祂形形色色的能量之間，不可思議同一而異基礎原則的哲學，無活動或有知覺的萬物都與祂有關。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甚至那些有精微智慧，對經典有認識的人，都無法理解我的真理。原因如下：生物體的特性包括有能力掌握精微主題的智慧、有能力分辨有知覺和沒知覺的事物、無憂無慮、容忍、真誠、控制感官和心意、快樂、痛苦、生、死、非暴力、鎮定、滿足、苦行、佈施、名氣和惡名。雖然我是它們的原始成因，卻超然於它們全部。知道了我至尊主和我形形色色的能量之間不可思議同一而異的基礎原則之後，就無所不知。能量和能者都同一而異。同樣，這個不斷改變的世界是我的能量衍生的，我一能者一和世間萬物不一樣，卻又永恆沒有分別。」

## 詩節六

maharṣayaḥ sapta pūrve catvāro manavas tathā  
mad-bhāvā mānasā jātā yeṣāṁ loka imāḥ prajāḥ

maha-rsayah—大聖人；sapta—七個；purve—之前；catvarah—以桑卡為首的庫瑪爾四兄弟；manavah—以斯瓦亞姆布瓦.曼奴(Svayambhuva Manu)為首的曼奴；tatha—和；mat-bhavah—我所生的；manasah—從我的心意；jatah—誕生；

yesam—從他(而來)的；loke—在這個世界裏；imah—這些婆羅門等等；prajah—兒子和孫子等等。

瑪瑞慈(Marici)等等七大聖人(maharsis)，在他們之前，桑卡等等四個婆羅門，還有斯瓦亞姆布瓦等等十四個曼奴，全都透過我的心意，從我的金子宮(Hiranyagarbha)形象(即維施努)所生。各個婆羅門和其他成為他們子孫或門徒的人，繁衍了這人類種族。

《要義甘霖》：解釋了那些有智慧、知識和無憂無慮等等屬性的人，無法理解祂的真理知識之後，至尊聖主再解釋他們的不足。換句話說，這些品質只是源於奎師那一個。奎師那正講述這個以maharsaya開始的詩節。「瑪瑞慈等等七大聖人，而在他們之前，庫瑪爾四兄弟和斯瓦亞姆布瓦等等十四個曼奴，全都是我所生的，即我的金子宮形象所生的。他們是我的心意等等所生的。瑪瑞慈、薩拿卡的兒孫、門徒和徒孫等等婆羅門、統治者或戰士在地球繁衍。」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至尊聖主正在講述源於祂的宇宙族譜概要。大維施努那個稱為金子宮的能量所生的布茹阿瑪，是這個宇宙的第一個生物體。桑卡、薩南達(Sananda)、薩拿坦(Sanatana)和薩勒(Sanat)等等庫瑪爾四兄弟，是布茹阿瑪的第一群孩子。之後有布古(Bhrgu)、瑪瑞慈(Marici)、阿崔(Atri)、普拉斯提亞(Pulastya)、普拉哈(Pulaha)、誇圖(Kratu)和瓦悉斯塔(Vasistha)等等七個聖人，之後就是十四位曼奴—(1) 斯瓦亞姆布瓦、(2) 斯瓦若慈薩(Svarocisa)、(3) 烏塔姆(Uttama)、(4) 塔姆薩(Tamasa)、(5) 茹阿依瓦塔(Raivata)、(6) 查克蘇薩(Caksusa)、(7) 外瓦斯瓦塔(Vaivasvata)、(8) 薩矽爾尼(Savarni)、(9) 達克希薩瓦爾尼(Daksasavarni)、(10) 布茹阿瑪薩瓦爾尼(Brahmasavarni)、(11) 達爾瑪薩瓦爾尼(Dharmasavarni)、(12) 茹卓-普崔(薩瓦爾尼)[Rudra-putra(Savarni)]、(13) 若慈亞(戴瓦薩瓦爾尼)[Rocya(Devasavarni)]和(14) 包提亞克(因卓薩瓦爾尼)[Bhautyaka(Indrasavarni)]。他們全都是具有奎師那能量的金子宮所生的。他們的子孫，即婆羅門等等一脈相承的門徒和徒孫，繁衍了全世界。

## 詩節七

etām vibhūtim yogam ca mama yo vetti tattvataḥ  
so 'vikalpena yogena yujyate nātra saṁśayah

etam—這一切；vibhutim—富裕；yogam—奉愛服務的瑜伽；ca—和；mama—我的；yah—他；vetti—知道；tattvataḥ—事實上；sah—他；avikalpena—堅定不移的；yogena—懷著奎師那的真理知識；yujyate—賦有；na atra—對這點沒有；samsayah—懷疑。



實在地知道我的所有富裕和奉愛瑜伽原則的人，賦有我可靠堅定的知識。這點毋庸置疑。

《要義甘霖》：《聖典博伽瓦譚》(11.14.21)說：「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才可以臻達我。藉由我的恩慈，對我的話懷著堅定的有神論信心，只有我專心致志的奉獻者，才知道我的真理。」因此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etam開始的詩節。那些知道早前所述富裕真理和奉愛瑜伽原則的人，對這個理解堅定不移：這是他們的主人—主奎師那—所說的話，因此是至尊真理。「他們賦有的那種瑜伽，特點是我真理方面的堅定知識。」這點無可置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不同的星球，有多位被任命維繫這個宇宙的半神人。其中以布茹阿瑪、庫瑪爾四兄弟、七大聖人和各位祖先為主。由於他們原初全都由至尊主奎師那所生，因此祂是所有祖父的祖父。懷著奎師那富裕方面的知識，應該以堅定信心，毫無懷疑地投入於祂的靈性專注。沒有恰當地知道主奎師那的偉大，就不可能對祂履行專一的奉愛。

### 詩節八

aham sarvasya prabhavo mattaḥ sarvaṁ pravarttate  
iti matvā bhajante mām budhā bhāva-samanvitāḥ

aham—我；sarvasya—所有創造的；prabhavaḥ—創造之源；mattaḥ—由我；sarvaṁ—一切；pravarttate—衍生；iti—因此；matvā—明白了；bhajante—崇拜；mām—我；budhāḥ—有學問的人；bhava-samanvitāḥ—賦有超然情感。

我是世俗和靈性世界之源。我衍生一切。熟知這點的智者，心裏懷著超然情感對我履行靈性專注。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莊嚴面貌的特點是豐盛的富裕，祂解釋這點時，說：「我是原初的成因，也是一切物質和靈性之源。受到我內在超靈的靈性形象激勵，整個宇宙都投入工作，受到我拿茹阿達等等化身激勵，所有人都履行奉愛服務、知識、苦行、果報活動等等修習，以臻達各自的目標。」在界定專一的奉愛瑜伽時，至尊聖主說：「iti matvā。」「專注於這種有神論知識，懷著對我的僕人之情和友誼，那些對我履行靈性專注的人是學者(panditas)，他們知道《韋達經》精華。」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是世俗和靈性創造之源。從精通真理的偉大奉獻者的訓示和恩慈，無疑可以得到這種基礎真理的知識。只借助這樣的超然知識，聖人就能全神貫注於對主奎師那的純粹奉愛。如果聆聽那些缺乏真理知識，被迷惑的所謂靈性導師，從毫無奉愛，在現代編撰的注釋那裏領受訓

示，就無法得到純粹的真理知識。從所謂的奉獻者那裏領受訓示，也無法得益。《聖典博伽瓦譚》(4.7.50)也確認了這點：

aham brahmā ca śarvaś ca jagataḥ kāraṇam param

ātmeśvara upadraṣṭā svayaṁ-dṛg aviśeṣaṇaḥ

主維施努回答：布茹阿瑪、施瓦和我都是物質展現的至尊原因。我是超靈和自足的見證者。但是在某種意義上，我們沒有分別，因為一切都在我之內。

《瓦茹阿哈宇宙古史》也說：

nārāyaṇaḥ paro devas tasmāj jātaś caturmukhaḥ

tasmād rudro 'bhavad devaḥ sa ca sarva-jñatām gataḥ

主拿茹阿央那是至尊主，布茹阿瑪、茹卓等等都只是祂所生的。主拿茹阿央那無所不知。

這位拿茹阿央那是主奎師那富裕面貌的逍遙時光擴展。《韋達經》的其他地方也說奎師那是戴瓦葵之子：brahmaṇyo devakī-putrāḥ (《拿茹阿央那奧義書》4)。

## 詩節九

mac-cittā mad-gata-prāṇā bodhayantaḥ parasparam

kathayantaś ca mām nityam tuṣyanti ca ramanti ca

mat-cittah—那些把內心供奉給我的人；mat-gata-pranah—他們的每一口生命氣都獻給我；bodhayantah—啟發了；parasparam—彼此；kathayantah—唱誦我的名字、形象等等；ca—和；mam—我的真理；nityam—不斷；tusyanti—他們恆常都體驗到滿足；ca—和；ramanti—高興；ca—也。

全神貫注於我，畢生全心全意獻身服務我，持恆地以我的基礎真理互相啟發，唱頌我的名字、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那些人從中得到莫大滿足和喜樂。

《要義甘霖》：「憑著我的恩慈，只有專一的奉獻者得到奉愛瑜伽，雖然上述特性使真理知識更豐富，難以想像，但是他們也得到它。Mac-cittah指的是那些心意受到吸引，要品嚐我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甜美動人的人。mat-gata-pranah指的是那些沒有我就無法生存的人，就像一個人沒有食品就無法生存。Bodhayantah表示，這樣的人愛意盈盈地以奉愛的性質和種類互相啟發。Mam表示『我的聖名、品質和逍遙時光是浩瀚的甜美之洋』。描述和高聲頌揚時，他們得到喜樂。」因此，與所有別的奉愛程序相比，聆聽、唱誦和憶念(sravaṇa, kīrtana和smaraṇa)更高。履行這種奉愛，這些專一的奉獻者得到滿足和喜樂。這是祕密。換句話說，他們也憑著好運氣得到滿足，甚至在修習階段期間都履行順

暢無阻的靈性專注，深思將來與奎師那嬉戲的完美境界(sadhya-dasa)。至尊聖主在這裏的陳述，只是描述自發奉愛而已。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目前這個詩節，主奎師那正解釋祂專一奉獻者的性質和奉愛的種類。在這裏，mat-gata-pranah這個詞語表示「沒有我，我的奉獻者就無法生存，正如魚兒沒有水就無法繼續生存。」如果魚兒離開大海，到海灘上渴望得到快樂，肯定很快就會死。同樣，反對主哈瑞的生物體，甚至生即如死。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那些全神貫注地致力於我的人，有這樣的性格。把心意和生命完全供奉給我，他們藉此互相交流奉愛情感，繼續歌頌我的逍遙時光等等。他們在修習階段期間這樣履行與我有關的聆聽和唱誦，得到奉愛之樂。實現了目標(sadhya)之後，即透過實踐自發奉愛之途得到了純愛，他們懷著甜美之情，體驗與我在巴佳直接享樂的快樂。」

### 詩節十

teṣāṁ satata-yuktānāṁ bhajatāṁ prīti-pūrvakam  
dadāmi buddhi-yogaṁ taṁ yena mām upayānti te

tesam—對於那些；satata-yuktanam—恆常渴求與我永恆聯誼的人；bhajatam—他崇拜我；priti-purvakam—懷著愛；dadami—我賜予；buddhi-yogam—超然知識；tam—那；yena—藉此；mam—我；upayanti—接近；te—他們。

我賜給那些懷著愛崇拜我，渴求與我永恆聯誼的人超然知識，使他們得到我。

《要義甘霖》：「於是他們得到滿足和喜樂。根據你的陳述，只是對你履行奉愛，你的奉獻者就得到至尊喜樂。因此他們顯然超越於各種物質自然形態。但是他們怎樣直接覺悟你，又跟誰學習那個得到覺悟的程序？」預料到阿尊那的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tesam開始的詩節。「我親自在那些渴求我永恆聯誼的人心裏，啟發所有本然傾向。個人的努力無法使人得到這超然知識，也無法從其他人那裏得到。只有我賜予它，只有這種愛意盈盈的奉獻者才有資格接受。有了這超然知識之後，他們就臻達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詩節解釋，專一的奉獻者怎樣直接覺悟到主奎師那。奎師那說：「我親自賜予那些不斷愛意盈盈地對我履行靈性專注的人超然知識，使他們輕易直接覺悟到我。」《聖典博伽瓦譚》(4.28.41)也說：

sākṣād bhagavatoktena guruṇā hariṇā nṛpa  
viśuddha-jñāna-dīpena sphuratā viśvato-mukham

國王啊，至尊主自己作為瑪拉亞戴傑(Malayadhvaja)的靈性導師，以知識之光啟明他的心。

《終極韋達》(3.8.48)也解釋了這點：「visesanugrahas ca—唯有透過奎師那的恩慈，才能覲見祂。」

### 詩節十一

teṣām evānukampārtham aham ajñāna-jam tamaḥ  
nāśayāmy ātma-bhāva-stho jñāna-dīpena bhāsvatā

tesam—對於他們；eva—只是；anukampa-artham—出於憐憫；aham—我；ajnana-jam—源於愚昧；tama—黑暗(物質存在形式的)；nasayami—我毀滅；atma-bhava-stha—位於(個體靈魂的)智慧之內；jnana-dipena—以超然知識之燈；bhasvata—以耀眼的。

只因憐憫那些專一地致力於我的奉獻者，我才住在他們的智慧之內，以耀眼的超然知識之燈，驅除源於愚昧的物質存在黑暗。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問：「不曾得到真正知識的人，肯定得不到你。因此會力求超然知識。」至尊聖主回答說：「不，不。我正解釋我怎樣僅是祝福我的專一奉獻者，而非瑜伽師或其他人。我自己恆常熱衷於恩澤他們，使他們不需憂慮就可以得到我的恩慈。進入了他們的智慧核心，我用知識之燈驅散他們內心的黑暗。那知識啟明我的真理，它不是物質善良形態的；而是超然的(nirguna)。由於這知識源於奉愛，縱使與其他形式的超然知識相比，都與別不同。我只用這獨特的知識之燈，驅除他們內心的黑暗。因此，他們為甚麼要力求這知識？對於那些專一地致力於我的人，我負責維繫他們和滿足他們所求。」根據《梵歌》(9.22)的這句話，至尊聖主揹起擔子，滿足祂專一奉獻者的所有物質和靈性所需。

上述四個詩節稱為《梵歌》四大詩節，構成《博伽梵歌》教導的精華。它們以最吉祥著稱，消除眾生之苦。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雖然思辨家和瑜伽師試圖憑著自己的智慧獲取知識，始終都不成功。唯有那些專一地托庇主奎師那的奉獻者，才透過祂的恩慈，毫不費力地得到祂的知識。沒有奎師那，奉獻者就無法生存，因此他們是祂至尊的施恩對象。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對他們專一的奉愛之情感到滿意，我賜給他們我完全的恩慈，也啟發他們的智慧，正如我供應他們的所需和維繫他們的所有一樣。唯有我全權負責維繫他們。他們不需任何事物。」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這樣，愚昧就無法留在那些投入於奉愛瑜伽程序的人那裏。有些人認為，只有那些根據否定原則，順序地排除似是而非的事物，試圖尋找絕對真象的人，才得到真正知識，那些只是培養奉愛程序的人，卻得不到這麼稀有的知識。阿尊那啊，基本的概念就是，僅是憑自己的智慧，微不足道的微靈永遠也得不到無限真象的知識。不管多麼費神深思，他甚至永遠也得不到半點純粹知識。但是如果我祝福微小的生物體，他就可以在我不可思議的能量影響之下，輕易得到完整和詳盡的超然知識。僅是住在我專一的奉獻者心裏，我輕易地用超然知識之燈啟明他們。透過特別的恩慈，我在他們心裏，完全驅除源於世俗聯誼的愚昧造成的黑暗。生物體有權得到純粹知識，它只透過奉愛瑜伽程序顯現，而非推理。」

正如《聖典博伽瓦譚》的精華，是藏在至尊主奎師那對布茹阿瑪直接講述的四個詩節(2.9.33-36)之中，上述四個詩節(10.8-11)也是《博伽梵歌》的精華。因此普遍稱之為《梵歌》四大詩節。正如這四個詩節所述，《梵歌》的精華就是奉愛。主奎師那正親自對阿尊那解釋專一奉愛的性質。當修習者托庇專一奉愛時，主奎師那就恩澤他，使他能輕易橫渡物質存在之洋，有資格進入那種以巴佳之地的五種主要情感為特點的奉愛。

### 詩節十二至十三

arjuna uvāca

param brahma param dhāma pavitraṁ paramaṁ bhavān  
puruṣaṁ śāśvataṁ divyam ādi-devam ajaṁ vibhum  
āhuḥ tvāṁ ṛṣayaḥ sarve devarṣir nāradaś tathā  
asito devalo vyāsaḥ svayaṁ caiva bravīṣi me

arjuna uvaca — 阿尊那說；param brahma — 至尊靈魂；param dhama — 至尊居所；pavitraṁ paramaṁ — 極純粹的；bhavan — 你閣下；puruṣam — 人格形象；sasvatam — 永恆；divyam — 神聖；adi-devam — 原初之主；ajam — 沒出生的；vibhum — 遍存萬有的；ahuh — 講述；tvam — 你的；rsayah — 聖人；sarve — 所有；deva-rsiḥ — 眾神之中的聖人；naradaḥ — 拿茹阿達，至尊主(Nara)的賜予(da)者；tatha — 這樣；asitah — 阿斯塔；devalah — 戴瓦拉；vyasah — 韋達維亞薩；svayam — 你自己；ca — 和；eva — 確實；bravisi — 正在講述；me — 對我。

阿尊那說：我知道你是至尊絕對真理和至尊居所。你極純粹，是愚昧雜質的毀滅者。半神人之聖拿茹阿達、阿斯塔、戴瓦拉和維亞薩等等大聖人，都讚美你是永恆人物，超然和原初之主，沒出生而無處不在。現在你正親自對我講述這點。

《要義甘霖》：阿尊那現在講述這個以param開始的詩節。他渴望詳細聆聽之前簡述的含意而這樣說。Param表示「最高的」，dhama則表示「你有夏姆遜達爾的美麗形象。」根據《阿含經》字典，grha(家)、deha(軀體)、tvit(膚色)、prabhava(光榮)和dhama(居所)全都是同義詞。「你就是那個居所。與生物體不一樣，你和你的軀體之間沒有差別。」那個居所是甚麼性質？至尊聖主回答說：「pavitram paramam—不管誰看到這個形象的本質，都擺脫愚昧這瑕疵。」

「因此聖人稱你為永恆之人(sasvatam purusam ahuh)，又讚美你人類形象的永恆性質。」

#### 詩節十四

sarvam etad ṛtaṁ manye yan mām vadasi keśava  
na hi te bhagavan vyaktim vidur devā na dānavāḥ

sarvam—所有；etat—那；rtam—真理；manye—我認為；yat—它；mam—對我；vadasi—你正在說；kesava—凱薩瓦啊；na—都不；hi—因為；te—你的；bhagavan—最富裕的主啊；vyaktim—或誕生；viduh—理解；devah—眾神；na—也不；danavah—惡魔。

凱薩瓦啊，我接受你告訴我的全都是真的，因為半神人和惡魔都不明白你和你誕生的基礎真理。

《要義甘霖》：阿尊那說：「我毫不懷疑這點。其他聖人都認為你—至尊絕對真理—沒出生，但是他們不知道你的誕生。他們不知道你—至尊絕對真理—怎可能同時誕生，又沒誕生。你說：『半神人和大聖人都不知道我的顯現』(《梵歌》10.2)，但是凱薩瓦啊，我接受你告訴我的一切都是真理。ka指的是布茹阿瑪，isa指的是茹卓。你甚至令這兩個人物對你的真理和顯現一無所知，難怪其他半神人和惡魔也無法知道你。」

#### 詩節十五

svayam evātmanātmānam vettha tvam puruṣottama  
bhūta-bhāvana bhūteśa deva-deva jagat-pate

svayam—你自己；eva—僅是；atmana—被你自己；atmanam—你自己；vettha—知道；tvam—你；puruṣa-uttama—至尊人物啊；bhuta-bhavana—眾生之父；bhuta-isa—所有被創造生物之主；deva-deva—眾神之神；jagat-pate—宇宙展現的主人。

至尊人物(Purusottama)啊！眾生的創造者(Bhuta-bhavana)啊！所有被創造生物之父(Bhutesa)啊！眾神之神(Deva-deva)啊！宇宙的主人(Jagat-pati)啊！唯獨你透過自己的能量認識自己。

《要義甘霖》：「因此，唯獨你認識自己。eva這個字確定，你的奉獻者知道你沒出生又誕生的真理。這不可思議。但是他們甚至都說不上怎樣做得到。你只是以你的內在能量，而不是其他方法認識自己。因此，你是人者之尊(tva purusottama)，甚至比大維施努的創造者(maha-tattva)更高。你不但是最好的，更是上至大祖先布茹阿瑪等等每個人的控制者。你不僅是控制者，也是半神人之主。換句話說，你與布茹阿瑪和施瓦等等半神人嬉戲，他們就像你逍遙時光裏的工具。而且，你是宇宙的主人。出於你的無限慈悲，你是我這些活在這個物質世界的眾生的主人。」

這個詩節裏的四個祈求，只是purusottama這個字的解釋。例如：『眾生之父啊，你是眾生之父。』有時候，某人也許是父親，卻不操縱子女。所有被創造生物之主啊，你卻是眾生的控制者。某人也許是生物體的控制者，卻不是堪受崇拜的，但是眾神之神啊，甚至連半神人都認為你堪受崇拜。某人也許擁有這一切品質，卻仍然無法維繫其他生物體，宇宙的主人啊，你卻維繫整個宇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渴望詳細聆聽至尊主奎師那的富裕，阿尊那支持祂的陳述說：「只有你才知道你不可思議真象的榮耀。憑著獨立的努力，包括半神人、丹拿瓦族(Danavas)或人類，沒有人可以略懂你的榮耀，哪怕只是一丁點。透過你的恩慈，只有你專一的奉獻者才可以知道你的榮耀。因此，請對人大發慈悲。」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阿尊那所說的話：「眾生之父啊！所有被創造生物之主啊！眾神之神啊！宇宙的主人啊！至尊人物啊！透過你自己的靈性能量，只有你了解自己的人格性和你誕生的真理。半神人和人類決不能以自己的智慧，理解你的永恆形象—即永恆、知識和喜樂的同一形象—怎樣展現在這個物質世界，同時又與這個世界的法則無關。只有你恩澤的那些人，才能明白這點。」

## 詩節十六

vaktum arhasy aśeṣeṇa divyā hy ātma-vibhūṭayaḥ  
yābhir vibhūtibhir lokān imāṁs tvam vyāpya tiṣṭhasi

vaktum—解釋；arhasi—你能夠；asesena—完全；divya—神聖的；hi—肯定地；atma-vibhūṭayaḥ—你自己的富裕；yābhir—以它；vibhūtibhir—各種富裕；lokān—各個世界；imāṁs—這些；tvam—你；vyāpya—遍及；tiṣṭhasi—住在。

透過你神聖令人讚嘆的富裕，你遍及和住在整個創造，只有你才能透徹地描述這些富裕。

《要義甘霖》：「你的真理極難理解。現在我渴望知道你令人讚嘆的富裕 (vibhūtiḥ)。如果你說那些神聖的富裕無法詳細解釋，請你至少告訴我你的高等富裕吧。」

### 詩節十七

katham vidyām aham yoginḥ tvām sadā paricintayan  
keṣu keṣu ca bhāveṣu cintya 'si bhagavan mayā

katham—怎樣？；vidyam aham—我可以知道嗎；yogin—擁有瑜伽瑪亞能量的人啊；tvam—你；sada—恆常；paricintayan—沉思；kesu kesu—在各種各樣的...之中；ca—和；bhavesu—各方面；cintya—要沉思的；asi—你是不是；bhagavan—最富裕的人物啊；maya—被我。

至尊的神祕主義者啊，瑜伽瑪亞能量的擁有者，我怎樣才能夠認識你，持恆地憶念你？至尊主啊，在你豐富多彩的各方面之中，我應該沉思哪方面，冥想時又要懷著哪種情感呢？

《要義甘霖》：阿尊那說：「瑜伽瑪亞能量的擁有者啊，全神貫注冥想你時，我可以透過哪種方法持恆地知道你？在《梵歌》(18.55)，你說：『只有透過奉愛，才可以知道我富裕和我靈性形象方面的真理。』因此現在我想知道我的職務。你以哪個形象停駐，我又應該懷著哪種眼界致力冥想你？」

yogin(瑜伽瑪亞的居所)這個字好比vanamali(戴著森林花環的人)。[這是修飾形容詞，只用於一個特別的人。例如，不是每個戴著森林花環的人，都可以稱為vanamali。同樣，擁有瑜伽瑪亞能量的人，稱為yogin。這指的僅是奎師那。]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請求至尊聖主描述祂顯赫的富裕，阿尊那在這個詩節明確地祈求，想明白祂的富裕存在於哪些事物和形象之中。能令不可能變得可能的內在能量—瑜伽瑪亞，恆常都與主奎師那一起。因此阿尊那稱祂為瑜伽瑪亞的居所。只有奎師那能親自描述祂的富裕。這裏表明了這點。

### 詩節十八

vistareṇātmano yogam vibhūtiṁ ca janārdana  
bhūyaḥ kathaya tṛptir hi śṛṇvato nāsti me 'mṛtam



vistarena—詳細地；atmanah—你的；yogam—各種玄祕力量；vibhutim—各種富裕；ca—和；janardana—贊拿爾丹啊(激勵人心的人)；bhuyah—進一步；kathaya—講述；trptih—飽和點；hi—因為；srnvatah—聆聽時；na asti—沒有；me—對我；amrtam—(描述你那些題目的)甘露。

贊拿爾丹啊，請再次詳細告訴我，你的各種玄祕力量和富裕，因為你甘露盈盈的話百聽不厭。

《要義甘霖》：「在《梵歌》(10.8)，你說：『'aham sarvasya prabhavo matta sarva pravartate—我是所有世俗和靈性世界之源。我衍生萬物』和『'iti matva bhajante mam—這樣知道我，知道《韋達經》精華的淵博學者，愛意盈盈地服務我。』你說存在之中的萬物都是你的富裕，淵博的學者都透過奉愛瑜伽服務你。贊拿爾丹啊，你那些有益訓示的甜美，在我內裏產生了強烈渴望，現在我熱望更詳細的描述(vistarena)。在這方面，我可以怎樣做？現在我透過我的耳朵品嚐了你的訓示甘露，我卻不滿足。因此，請再詳細解釋吧。」

## 詩節十九

śrī-bhagavān uvāca

hanta te kathayisyāmi divyā hy ātma-vibhūṭayaḥ  
prādhānyataḥ kuru-śreṣṭha nāsty anto vistarasya me

sri bhagavan—燦爛而最富裕的人格首神；uvaca—說；hanta—是的；te—對你；kathayisyami—我會描述；divyah—我神聖的；hi—肯定地；atma-vibhutayah—人格的富裕；pradhanyatah—最顯著；kuru-srestha—庫茹族之翹楚啊；na asti—沒有；antah—限制；vistarasya—廣大的(榮耀)；me—我的。

至尊聖主說：庫茹族之翹楚啊，我肯定會對你描述我神聖的富裕，但是我只會描述那些主要的，因為我的榮耀無窮無盡。

《要義甘霖》：在這個詩節，hanta這個字表示慈悲。至尊聖主說：「我只會解釋我主要的榮耀，因為它們其實無窮無盡。」Vibhutaya表示「大量富裕」。divya這個字代表：「我只會說我的各種高等榮耀，而不是小草那樣不重要的。在這裏，vibhuti這個字暗示物質和靈性事物，它們全都是至尊主的能量產生的，應該根據相關的重要程度，依據祂的形象冥想它們全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聽到阿尊那求祂描述那種透過欣賞至尊主富裕而行的瑜伽，至尊主以hanta(好的)這個字回答，這樣向他展示了大慈大悲，也表明了不可能描述祂無限的富裕。祂說祂會為阿尊那解釋其中最主要的。因為

這些富裕直接源於祂的能量，應該明白它們與至尊主有關。縱使祂與這所有富裕有分別，卻是它們的源頭，以祂兩臂的夏姆遜達爾形象永恆存在。描述了這些富裕之後，主奎師那總結說：「我只是以我的一部分，遍及這整個動與不動生物的宇宙。我不是以我完全的自我遍及它。」

存在於這個世界的任何光榮事物或品質，都是祂的力量衍生的。應該這樣理解這個題目。

主奎師那上述的話清楚顯示，至尊主的靈性形象獨立於這些富裕而存在，這靈性形象其實就是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

## 詩節二十

aham ātmā guḍākeśa sarva-bhūtāśaya-sthitah  
aham ādiś ca madhyam ca bhūtānām anta eva ca

aham—我；atma—超靈；gudaka-isa—睡眠的控制者；sarva-bhuta—眾生的；asaya—在心裏；sthitah—坐在；aham—我；adih—創造的原因；ca—和；madhyam—維繫的原因；ca—和；bhutanam—眾生的；antah—毀滅的原因；eva—肯定地；ca—也。

古達卡薩(Gudakesa)啊，我是住在每個生物體心裏的內在見證者，只有我是眾生創造、維繫和毀滅的原因。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你應該明白，造成所有富裕的，只是我的其中一部分。」在這裏，atma這個字指的是超靈和物質自然的見證者、三個維施努化身(purusa-avatara)之一的原因之洋維施努(Karanodakasayi Visnu)，祂創造物質自然。Gudakesa表示「能控制睡眠的人」。至尊聖主用這句話表示，阿尊那能夠冥想。「我也是整個創造的超靈，sarva-bhūtāśaya-sthitah。」Sarva-bhuta表示「Vairaja」，即「主布茹阿瑪」。「我是主布茹阿瑪心內的超靈(Antaryami)。換句話說，我是孕誕之洋維施努(Garbhodakasayi Visnu)，即整個創造的超靈，因為我也位於每個生物體心裏，因此我也是個別的超靈，牛奶之洋維施努(Ksirodakasayi Visnu)。唯獨我是微靈的開始(誕生)、中段(存在)和結束(毀滅的原因)。」

## 詩節二十一

ādityānām aham viṣṇur jyotiṣām ravir amśumān  
marīcir marutām asmi nakṣatrāṇām aham śaśī

adityanam—阿迪提亞斯(Adityas)的；aham—我；visnu—維施努，全面遍透的；jyotisam—發光體的；ravih—太陽；amsuman—非常燦爛奪目的；marici—瑪瑞慈；marutam—多位風神(Maruts)的；asmi—我是；naksatranam—繁星的；aham—我；sasi—月亮。

在十二位阿迪提亞斯之中，我是維施努，祂是我的富裕。在發光體之中，我是光芒四射的太陽，在多位風神(Maruts)之中，我是瑪瑞慈，而在繁星之中，我是月亮。

《要義甘霖》：「在十二位阿迪提亞斯之中，我是名為維施努的太陽。在各處的發光體之中，我是光芒四射的太陽。我也是瑪瑞慈，一種特別的風。」

## 詩節二十二

vedānām sāmavedo 'smi devānām asmi vāsavaḥ  
indriyāṇām manaś cāsmi bhūtānām asmi cetanā

vedanam—《韋達經》的；sama-vedah—《娑摩韋達》；asmi—我是；devanam—眾神的；asmi—我是；vasavaḥ—因卓；indriyanam—各種感官的；mana—心意；ca—和；asmi—我是；bhutanam—在生物之中；asmi—我是；cetana—意識知覺。

在《韋達經》之中，我是《娑摩韋達》，在半神人之中，我是因卓，在感官之中，我是心意，而在生物之中，我是意識知覺。

《要義甘霖》：vasavaḥ這個字表示「因卓」。Bhutanam表示「與生物體有關的」，cetana則表示「意識知覺」或「知識能量」。

## 詩節二十三

rudrānām śaṅkaraś cāsmi vitteśo yakṣa-rakṣasām  
vasūnām pāvakaś cāsmi meruḥ śikhariṇām aham

rudranam—各位茹卓的；sankarah—三卡爾；ca—和；asmi—我是；vitta-isah—財神庫瓦爾(Kuvera)；yakṣa-rakṣasam—夜叉(yakṣas)和羅剎(rakṣasas)的；vasunam—瓦蘇神(Vasus)的；pavaka—火；ca—和；asmi—我是；meruḥ—蘇梅茹(Sumeru)山；sikharinam—巍峨高山的；aham—我。

在所有茹卓之中，我是三卡爾(Sankara)，在夜叉和羅剎之中，我是庫瓦爾，在八個瓦蘇神之中，我是火神(Agni)，而在高山之中，我是蘇梅茹。

《要義甘霖》：vitta-isah這個詞語表示「財神庫瓦爾」。

### 詩節二十四

purodhasāñ ca mukhyam mām viddhi pārtha bṛhaspatim  
senānīnām aham skandah sarasām asmi sāgarah

purodhasam－祭師的；ca－和；mukhyam－首領；mam－我；viddhi－知道；partha－帕瑞塔之子啊；brhaspatim－巴爾哈斯帕提(Brhaspati)；senaninam－將軍的；aham－我；skandah－卡提可亞(Karttikeya)；sarasam－各個水庫的水的；asmi－我是；sagarah－海洋。

帕瑞塔之子啊，要知道，我是祭師之首，巴爾哈斯帕提。我是將軍之中的卡提可亞，我也是水庫之中的海洋。

《要義甘霖》：skandah這個字指的是卡提可亞。

### 詩節二十五

maharṣīnām bhṛgur aham girām asmy ekam akṣaram  
yajñānām japa-yajño 'smi sthāvarāṇām himālayah

maha-rsinam－大聖人的；bhrguh－布古(Bhrgu)；aham－我；giram－發聲的；asmi－我是；ekam aksaram－包羅萬象的音節(包含所有真象)唵(om)；yajnanam－各種祭祀的；japa-yajnah－那種冥想地默唸至尊聖主聖名的祭祀；asmi－是；sthavaranam－不動的東西；himalayah－喜馬拉雅山脈。

在大聖人之中，我是布古；在聲音之中，我是包羅萬象的音節－唵；在祭祀之中，我是冥想地唸誦至尊聖主的聖名；在不動實體之中，我則是喜馬拉雅山脈。

《要義甘霖》：ekam aksaram這個詞語表示原音唵。

### 詩節二十六

aśvatthaḥ sarva-vṛkṣāṇām devarṣīṇāñ ca nāradaḥ  
gandharvāṇām citrarathaḥ siddhānām kapilo muniḥ

asvatthah－神聖的無花果樹(pipala)；sarva-vrksanam－所有樹的；deva-rsinam－天界的聖人；ca－和；naradah－聖人拿茹阿達；gandharvanam－歌仙(Gandharvas)的；citrarathah－禰陀茹阿塔(Citraratha)；siddhanam－達到完美的生物的；kapilah－卡皮勒；manih－苦修者。

在樹木之中，我是無花果樹；在天界的聖人之中，我是拿茹阿達；在歌仙之中，我是禰陀茹阿塔，而在達到完美的生物之中，我是卡皮勒.牟尼。

### 詩節二十七

uccaiḥśravasam aśvānām viddhi mām amṛtodbhavam  
airāvataṁ gajendrāṇām narāṇāṁ ca narādhipam

uccaihsravasam－是烏柴斯茹阿瓦(Uccaihsrava)；asvanam－馬的；viddhi－知道；mam－我；amṛta-udbhavam－攪動甘露之洋所產生的；airavatam－艾茹阿瓦塔(Airavata)；gajendranam－大象的；naranam－人類的；ca－和；nara adhipam－人者之主(國王)。

要知道，在駿馬之中，我是為了提取甘露，攪動甘露之洋時所產生的烏柴斯茹阿瓦。在大象之中，我是艾茹阿瓦塔；在人類之中，我則是國王。

《要義甘霖》：Amrtodbhavam表示「為了提取甘露，攪動甘露之洋所產生的」。

梵歌10.28

### 詩節二十八

āyudhānām ahaṁ vajraṁ dhenūnām asmi kāmadhuk  
prajānaś cāsmi kandarpah sarpāṇām asmi vāsukih

ayudhanam－武器的；aham－我；vajram－雷霆；dhenunam－母牛的；asmi－是；kamadhuk－如願牛；prajanah－(聞名的)祖先；ca－和；asmi－我；kandarpah－丘比特；sarpanam－蛇的；asmi－我是；vasukih－瓦蘇葵(Vasuki)。

在武器之中，我是雷霆，在母牛之中，我是如願牛(Kamadhenu)。我是導致繁衍的愛神(Kandarpa)，在蛇族之中，我則是瓦蘇葵。

《要義甘霖》：kamadhuk這個字表示如願牛(kamadhenu)。在生育者之中，我其實是使生物誕生的丘比特。

## 詩節二十九

anantaś cāsmi nāgānām varuṇo yādasām aham  
pitṛṇām aryamā cāsmi yamaḥ samyamātām aham

anantah — 阿南塔 (Ananta)；ca — 和；asmi — 是；naganam — 神聖蟒蛇的；varunah — 百水之主瓦茹拿 (Varuna)；yadasam — 水族的；aham — 我；pitṛnam — 祖先的；aryama — 阿爾亞瑪；ca — 和；asmi — 是；yamaḥ — 閻羅王；samyamatam — 懲罰者的；aham — 我。

在蛇族 (Nagas) 之中，我是神聖的蟒蛇阿南塔 (Ananta)，在水族之中，我是百水之主瓦茹拿，在祖先之中，我是阿爾亞瑪，而在懲罰者之中，我是閻羅王。

《要義甘霖》：在這裏，yadasam 表示「水族的」。Samyamatam 表示「那些施以懲罰的人」。

## 詩節三十

prahlādaś cāsmi daityānām kālaḥ kalayatām aham  
mṛgāṇāṅ ca mṛgendro 'haṁ vainateyaś ca pakṣiṇām

prahladah — 無畏而有知識的奉獻者 (帕爾拉達)；ca — 和；asmi — 是；daityanam — 迪提魔邪惡的後代 (daityas)；kalah — 時間；kalayatam — 各位控制者的；aham — 我；mrganam — 百獸的；ca — 和；mrga-indra — 萬獸之王，即獅子；aham — 我；vainateya — 維拿塔 (Vinata) 的兒子，即嘎努達；ca — 和；paksinam — 百鳥的。

在迪提魔的後代之中，我是帕爾拉達，而在各位控制者之中，我是時間。在百獸之中，我是獅子，在百鳥之中，我則是嘎努達。

《要義甘霖》：kalayatam 這個字表示「在各位控制者之中」，mrga-indrah 表示「獅子」，vainateyah 則表示「嘎努達」。

## 詩節三十一

pavanaḥ pavatām asmi rāmaḥ śastra-bhṛtām aham  
jhaṣāṇām makaraś cāsmi srotasām asmi jāhnavī

pavanah — 風； pavatam — 淨化者的； asmi — 是； ramach — 普爾蘇茹阿瑪 (Parasurama)； sastra-bhrtam — 拿著武器的人； aham — 我； jhasanam — 水族生物的； makarah — 半鱷半鯊(makara)的大型海洋生物； ca — 和； asmi — 是； srotasam — 河流的； asmi — 是； jahnavi — 恆河[從聖人贊努(Jahnu)大腿所生的]。

在快速和具淨化作用的事物之中，我是風，在拿著武器的人之中，我是能量化身 (saktyavesa) 普爾蘇茹阿瑪(Parasurama)。在水族生物之中，我是半鱷半鯊，在所有河流之中，我則是恆河。

《要義甘霖》：Pavatam的意思是「在快速移動和具淨化作用的事物之中，我是風」。在這裏，ramah這個字指的是主普爾蘇茹阿瑪。由於祂是間接的化身 (avesa-avatara)，即至尊聖主賦予能量和具備至尊主能量的特別微靈，因此歸入至尊主的其中一種富裕。《博伽瓦譚讚(Bhagavatamrtam)》引用了《蓮花宇宙古史》的下列陳述：「女神啊，我對你解釋了佳瑪達給亞{Jamadagnya[即普爾蘇茹阿瑪，佳瑪達尼(Jamadagni)的兒子]}，即持斧者這個能量化身(saktyavesa)的整段歷史。」而且，至尊聖主把祂的能量賦予普爾蘇茹阿瑪。《博伽瓦譚讚》一書描述間接化身的特性：「當主贊拿爾丹的其中一種能量，例如知識等等，賦予崇高的生物體時，那生物體就算是間接化身。」

「在水族生物之中，我是崇高的半鱷半鯊，在河流之中，我則是恆河。」

### 詩節三十二

sargāṇām ādir antaś ca madhyañ caivāham arjuna  
adhyātma-vidyā vidyānām vādaḥ pravadatām aham

sarganam — 天空等等被造物的； adih — 創造者(開始)； antah — 毀滅(終結)； ca — 和； madhyam — 維繫者(中間)； ca — 和； eva — 肯定地； aham — 我； arjuna — 阿尊那啊； adhyatma-vidya — 自我的知識； vidyanam — 知識程序的； vadah — 哲學結論； pravadatam — 邏輯論點的； aham — 我。

阿尊那啊，我是天空等等所有被造物的創造者、維繫者和毀滅者。在所有知識之中，我是自我知識，在邏輯辯論之中，我則是宣稱結論真理的哲學原則(vada)。

《要義甘霖》：「天空等等被造物，稱為sarga。我是這一切的創造者(adi — 開始)、毀滅者(anta — 終結)和維繫者(madhya — 中間)。由於創造、維繫和毀滅都是我的富裕，因此應該冥想它們。」「我是開始、中間和終結」，這句話確立至尊聖主是所有創造背後的原始履行者(kartta)。「在韋達知識之中，我是自我的知識。陳述(jalpa)、反駁(vitanda)和vada(探討)確立自己的論點和反駁對方的主

張，在它們所組成的邏輯辯論(pravadatam)之中，我是確立正確哲學結論和真理的哲學原則。」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解釋了在這個詩節，在各方面的知識之中，祂的富裕是靈性的自我知識(adhyatma)。一個人用自己的智慧從各個可知科目所得的教育，就是知識。經典描述十八種知識。其中以十四種為主：

aṅgāni vedaś catvāro mīmāṃsā nyāya-vistarahaḥ  
dharma-sāstraṃ purāṇaṅ ca vidyā hy etāṃ caturdaśaḥ  
āyur-vedo dhanur-vedo gāndharvāś ceti te trayahaḥ  
artha-sāstraṃ caturthaṅ ca vidyā hy aṣṭādaśaiva tāḥ

《維施努宇宙古史》

語音學(Siksha)、儀式(kalpa)、梵文語法(vyakarana)、詞源(nirukta)、星相(jyotisa)和節奏(metre)是六種稱為《韋達經》支部(vedanga)的知識。四部《韋達經》是《梨俱》、《娑摩》、《夜柔》和《阿闍婆》。這一切與果報活動科學(mimamsa)、邏輯研究(nyaya)、道德(dharma-sastra)和《宇宙古史》合共十四個主要的知識分支，稱為知識。

修習這些知識使人智慧敏銳，增加對各個主題的知識。這知識不僅有助維持生計，也在端正行為(dharma)之途作出指引。不過，超然知識(adhyatma-vidya)使人類不朽，使他們從物質世界的束縛得到解脫。它傳授他們至尊主的圓滿知識，也使他們覺悟至尊永恆的真象。因此比上述所有知識更高。這超然知識是奎師那的富裕。《博伽梵歌》和《奧義書》都歸類於超然知識。《聖典博伽瓦譚》第十篇所述，巴佳居民滿載極樂情感的奉愛，勝過烏達瓦的超然知識數百萬倍。由於這滿載極樂情感的奉愛(rasamayi-bhakti)，是主奎師那的靈性形象賜予喜樂和認知能量的精華，確是奎師那的本性。另一方面，靈魂的知識則是滿載純愛的奉愛的局部富裕。在《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8.245)，茹阿亞.茹阿瑪南達和主采坦亞.瑪哈帕佈之間的對話，也確認了這點：

prabhu kahe, "kon vidyā vidyā-madhye sāra?"  
rāya kahe, "kṛṣṇa-bhakti vinā vidyā nāhi āra"

瑪哈帕佈問：「在各種知識之中，哪種最好？」茹阿亞.茹阿瑪南達回答：「除了對奎師那的奉愛之外，就沒有其他種類的知識。」

《聖典博伽瓦譚》(4.29.49)有句類似的話：「sā vidyā tan-matir yayā—使智慧專注於至尊聖主蓮花足的，是唯一的真正知識。」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0.14.3)說：

jñāne prayāsam udapāsyā namanta eva



jīvanti san-mukharitām bhavadiya-vārtām  
sthāne sthitāḥ śruti-gatām tanu-vāñ-manobhir  
ye prāyaśo 'jita jito 'py asi tais tri-lokyām

至尊主在這個世界無與匹敵。但是如果某人滿懷信心地聆聽主哈瑞的題旨，儘管繼續留守既定的社會地位，那麼色欲之疾和靈性進步的所有障礙(anarthas)都會從內心消失，也會征服那位無敵的至尊主。這就是逍遙時光題旨的能量。

聖基瓦.哥斯瓦米解釋了，這個詩節裏jñāne prayāsam udapāsyā這句話的機密含意。「有三種知識與奉愛相反：無多樣化的真理的知識(nirvīśa)、無形象真理的知識(nirakara)，還有微靈與至尊主一體的知識(jiva-brahma-aikyavada)。而且，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滿載六種富裕：知識、力量、美麗、富裕、名氣、棄絕(jñāna-tvadiya-svarūpa-aīśvarya-mahimā-vicāre)。這個物質世界是祂全權部分的部分的部分創造、維繫和毀滅的。沒努力理解這一切主題，沒努力前往聖地，只是愛意盈盈地聆聽奎師那美麗動人的逍遙時光，任何人都無法征服的主奎師那甚至都會受到控制。」

至尊主奎師那也說[有關各個辯論題目]，祂是透過適當的探討、邏輯和論點所確定的結論真理(tattva)。在辯論和邏輯的範疇，探討(vada)、陳述(jalpa)和反駁(vitanda)人所共知。為了確立一己之見，不斷批評對手的陳述，稱為陳述。不談真理和避開適當的探討和邏輯，在對手的陳述找出錯誤，稱為反駁。這種辯論的目的不是探討真象，只是炫耀學問，在強烈渴望擊敗對手時屢見不鮮。探討絕對真象的那種深思熟慮，稱為探討。這探討比其他討論形式更高。

當自我覺悟的靈性導師和渴求超然知識的門徒，正面地談論絕對真理時，所得的結論稱為結論原則。對學問的自負不存在於這樣的交流，因為靈性導師和門徒都不求駁倒對方。

### 詩節三十三

akṣarāṇām a-kāro 'smi dvandvaḥ sāmāsikasya ca  
aham evākṣayaḥ kālo dhātāhaṁ viśvato-mukhaḥ

aksaranam—字母的；a-karah—字母A；asmi—我是；dvandvah—二元複合詞；samasikasya—梵文詩節裏的複合詞；ca—和；aham—我；eva—肯定地；aksayah—不變的；kala—時間；dhata—創造者，絕對真理；aham—我；visvata—在各方面；mukha—他們的臉。

在字母之中，我是字母A，在複合詞之中，我則是二元複合詞(dvandva)。在毀滅者之中，我是呈現為瑪哈卡拉.茹卓(Mahakala Rudra)的全能時間，在創造者之中，我則是主布茹阿瑪。

《要義甘霖》：「在複合詞之中，我是二元複合詞。因為兩個音節都是主要的，因此二元複合詞是最好的。在毀滅者之中，我是無盡的時間—瑪哈卡拉.茹卓。在創造者中，我是四個頭的布茹阿瑪。」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字母之中，我是字母A。a-kara(字母A)是[梵文字母]的第一個字母，因為它是其他所有梵文字母的一部分，因此是最好的。《神訓經》也說明了這點：「aksaranam a-karo 'smi—在字母之中，我是第一個字母，A」(《聖典博伽瓦譚》11.16.12)。至尊主說在複合詞中，祂是二元複合詞。在造字過程中，當兩個或其他更多的字放棄詞尾合而為一時，就稱為samasa，隨之而來的字稱為複合詞(samasa-pada)。主要有六種複合：(1) dvandva、(2) bahuvrihi、(3) karmadharaya、(4) tat-purusa、(5) dvigu和(6) avyayibhava。其中以二元複合最好，因為其他複合以第一或第二部分為主，或兩個字組合一起而有另一個(第三個)事物的含意，但在二元複合裏的兩個字都依然顯著，例如Rama-Krsna或Radha-Krsna。因此主奎師那說二元複合是祂的富裕。

#### 詩節三十四

mrtyuḥ sarva-haraś cāham udbhavaś ca bhaviṣyatām  
kīrttiḥ śrīr vāk ca nārīṇām smṛtir medhā dhṛtiḥ kṣamā

mrtyuḥ—死亡；sarva-harah—毀滅一切的；ca—和；aham—我；udbhavaḥ—誕生；ca—和；bhaviṣyatam—六個循序漸進的轉變；kīrttiḥ—名氣；śrīḥ—美麗；vāk—高雅的談吐；ca—和；nārīṇām—在女人之中；smṛti—記憶；medhā—智慧；dhṛtiḥ—堅忍不拔；kṣamā—寬恕。

我是毀滅一切的死亡，在眾生經歷的六個漸進轉變之中，我就是誕生。在女人之中，我是名氣、美麗、高雅的談吐、記憶、智慧，忍耐和寬恕。

《要義甘霖》：「對於那些危在旦夕的人來說，我是帶走所有記憶的死亡(sarva-hara)。」《聖典博伽瓦譚》(11.22.39)說：「mrtyur atyanta-vismṛti—完全遺忘就是死亡。」「bhaviṣyatam這個字表示，在生物體未來的轉變之中，我是誕生，第一個轉變。在女人之中，我是名氣、美麗和有教養的談吐這三個品質；還有記憶、智慧、忍耐和寬恕這四個品質。」ca這個字表示穆爾緹(Murtti)等等達爾姆(Dharma)的妻子都是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裏說，在女人中，祂是名氣、美麗或幸運、有教養的言談、記憶、智慧、堅忍不拔或忍耐，還有寬恕。這可以有兩種理解：

(1) 「在女人身上看到的那些品質之中，例如名氣、美麗、高雅的言談、記憶、敏銳的智慧，堅忍不拔和寬恕，其實是我。」在悉妲-德薇(Sita-devi)、烏瑪、茹蜜妮(Rukmini)、朵帕緹，尤其是巴佳牧牛姑娘身上看到的名氣、美麗、高雅的言談、記憶、思想敏銳和寬恕等等品質，全都是主奎師那的富裕。

(2) 在帕爾佳帕緹.達薩(Prajapati Daksa)的二十四個女兒之中，葵爾緹(Kirti)、美達(Medha)、達瑞緹(Dhrti)斯米瑞提(Smrti)和薩瑪(Ksama)是全面的女性典範。葵爾緹、美達和達瑞緹嫁給達爾瑪，斯米瑞提嫁給安給茹阿(Angira)，薩瑪則嫁給大聖人普拉哈(Pulaha)。大聖人布古的女兒施瑞(Sri)，是從達薩的女兒卡亞緹(Khyati)的子宮所生的。主維施努接受她為祂的妻子。瓦克(Vak)是布茹阿瑪的女兒。根據她們各自的名字，這七個女子是上述七種品質的當家之神。她們都是最有福氣的女人之一；因此主奎師那說她們是祂的富裕。

### 詩節三十五

br̥hat-sāma tathā sām̥nām̥ gāyatrī chandasām̥ aham  
māsānām̥ mār̥ga-sīr̥ṣo 'ham ṛtūnām̥ kusumākaraḥ

br̥hat-sama — 《Br̥hat-sama》裏對因卓的禱文；tathā — 和；samnam — 《衮摩韋達》的讚歌；gayatri — 三讚；chandasam — 梵文旋律的；aham — 我；masanam — 一月份的；marga-sirsah — 十一月至十二月(agrahayana)；aham — 我；rtunam — 季節的；kusumakarah — 百花盛放的春天。

在《衮摩韋達》的讚歌中，我是《Br̥hat-sama》，即因卓的禱文。在旋律之中，我是三讚，在月份之中，我是十一月至十二月，在季節之中，我則是百花盛放的春天。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之前說，在《韋達經》之中，祂是《衮摩韋達》。現在祂又說在《衮摩韋達》之中，祂是《Br̥hat-sama》。唱誦tvam rddhim havamahe的《梨俱》曼陀，象徵《Br̥hat-sama》。在旋律之中，祂是名為三讚的旋律。在季節之中，祂是百花盛放的春天(Vasant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與祂的聖名、品質、逍遙時光，敘述和獻給祂的禱文(stava和stuti)沒有分別。《衮摩韋達》包含的禱文是主的化身。因此公認為《韋達經》之翹楚，又稱為祂的富裕。三讚啟明奎師那的靈性身份，因此稱為《韋達經》之母。至尊主這樣把三讚算作為祂的富裕。在十二個月之中，祂說十一至十二月(Marga-sirsa)是祂的富裕。那個月不太熱也不太冷，各種各樣的韋達活動都是在那個時候履行的。奎師那的娜莎之舞是祂所有逍遙時光之中最頂尖的，正是在那個月份開始之前上演。在這個月，大自然生意盎然，百花

爭艷，居士的田地也栽種了新莊稼。Agrahayana表示「一年之始」，因此至尊主說那是祂的富裕。四季之中以春天最好。它又以季節之王(rtu-raja)的名字著稱。在這個季節，大自然放棄她的舊飾物，披上一層層新裝。無活動和有知覺的生物都注入了新生命。奎師那的鞦韆逍遙和其他春天逍遙，都是在這個季節履行的。接受了至高靈性情感的化身—施瑞瑪緹.茹阿迪卡—的情感和膚色，這個季節因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在這個時期顯現而特別至尊。因此至尊主把春季算作為祂的富裕。

### 詩節三十六

dyūtaṁ chalayatām asmi tejas tejasvinām aham  
jaya 'smi vyavasāyo 'smi sattvaṁ sattvavatām aham

dyutam—賭博；chalayam—騙人的程序；asmi—我是；teja—輝煌壯麗；tejasvinam—壯觀的；aham—我；jaya—勝利；asmi—我是；vyavasaya—決心；asmi—我是；sattvam—力量；sattvavatam—強者的；aham—我。

在騙人的技倆之中，我是賭博；在輝煌壯麗之中，我則是壯觀。在勝利者之中，我是勝利，也是勤奮之中的努力和強者之中的力量。

《要義甘霖》：「在那些試圖欺騙彼此(chalayam)的人之中，我是賭博。在那些得勝的人之中，我是勝利。在勤奮的人之中，我是努力，在那些強壯的(sattva-vatam)人之中，我則是力量。」

### 詩節三十七

vṛṣṇīnām vāsudevo 'smi pāṇḍavānām dhanañjayaḥ  
munīnām apy ahaṁ vyāsaḥ kavīnām uśanā kavīḥ

vrsninam—溫斯尼族的；vasudevah—瓦蘇戴瓦.奎師那；asmi—我是；pandavanam—潘度之子的；dhananjayah—阿尊那；maninam—聖人的；api—和；aham—我；vyasah—韋達維亞薩；kavinam—詩人的；usana—蘇誇師；kavih—詩人。

在溫斯尼族之中，我是瓦蘇戴瓦，在潘度之子之中，我是阿尊那，在聖人之中，我是維亞薩，在詩人之中，我則是蘇誇師。

《要義甘霖》：「在溫斯尼族之中，我是瓦蘇戴瓦。這表示我的父親—瓦蘇戴瓦—是我的富裕。」因此，在這裏，Vasudeva這個字是Vasudeva這個字加上後綴an組成的。「在溫斯尼族之中，我是瓦蘇戴瓦」不可接受，因為至尊聖主正在描述

祂的富裕，而不是祂自己的身份。瓦蘇戴瓦是祂的其中一個身份，而不是祂的富裕。

### 詩節三十八

daṇḍo damayatām asmi nītir asmi jigīṣatām  
maunaṁ caivāsmi guhyānām jñānaṁ jñānavatām aham

dandah—罰桿；damayatam—征服者的；asmi—我是；nitih—道德；asmi—我是；jigisatam—對那些求勝的人；maunam—沉默；ca—和；eva—肯定地；asmi—我是；guhyanam—祕密的；jnanam—智慧；jnanavatam—智者的；aham—我。

在那些執法人員之中，我是罰桿；對於那些求勝的人來說，我則是道德。在祕密之中，我是沉默，我也是智者的智慧。

《要義甘霖》：「我是合法統治者的罰桿。」

### 詩節三十九

yac cāpi sarva-bhūtānām bijaṁ tad aham arjuna  
na tad asti vinā yat syān mayā bhūtaṁ carācaram

yat—無論；ca—和；api—可能有；sarva-bhutanam—在眾生之中；bijam—生育的種子；tat—那顆(種子)；aham—我自己；arjuna—阿尊那啊；na—不；tat—那；asti—存在；vina—沒有；yat—無論；syat—可能存在；maya—被我；bhutam—生物；cara-acaram—動與不動的。

阿尊那啊，我是原始成因，所有存在的生育種子。無論動與不動的實體，都不能與我分開地個別存在。

《要義甘霖》：bija這個字暗示源頭的成因。至尊聖主說祂是眾生誕生的原因。「我是顯現的成因，沒有我，任何動與不動軀體都無法誕生。」

### 詩節四十

nānto 'sti mama divyānām vibhūtīnām parantapa  
eṣa tūddeśataḥ prokto vibhūter vistaro mayā

na — 不； antah — 結束； asti — 有； mama — 我的； divyanam — 神聖的； vibhutinam — 富裕； parantapa — 懲敵者啊； esah — 這； tu — 但是； uddesatah — 當作為指示而做的； proktah — 講述； vibhuteh — 關於我的富裕； vistarah — 詳細描述； maya — 被我。

懲敵者啊，我的神聖富裕數之不盡。我僅是對你描述了它們的跡象。

《要義甘霖》：總結祂富裕方面的這一章時，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 nanto 'sti 開始的詩節。「這是我各種富裕的簡述。」

#### 詩節四十一

yad yad vibhūtimat sattvaṁ śrīmad ūrjitam eva vā  
tat tad evāvagaccha tvam mama tejo 'mśa-sambhavam

yat yat — 無論； vibhūtimat — 得到了富裕； sattvam — 存在； srimat — 美麗； ūrjitam — 力量； eva — 確實； va — 或者； tat tat — 那一切； eva — 肯定地； avagaccha — 應該明白； tvam — 你； mama — 我的； tejah — 力量； amsa-sambhavam — 從部分所產生的。

肯定要知道，在存在之中，一切富裕、壯麗和賦有力量的，都源於我的部分能量。

《要義甘霖》：為了同時描述過去、現在和將來都不曾提及的所有壯麗富裕，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 yad yad 開始的詩節。vibhūtimat 這個字表示「壯麗」，srimat 表示「擁有財富的」，ūrji 表示「賦有大能和影響力」，sattva 則表示「任何存在物」。

#### 詩節四十二

atha vā bahunaitena kiṁ jñātena tavārjuna  
viṣṭabhyāham idaṁ kṛtsnam ekāṁśena sthito jagat

athava — 但是； bahunaitena — 透過多方面的描述； etena — 藉此； kiṁ — 有甚麼用？； jñātena tava — 你可以理解； arjuna — 阿尊那啊； viṣṭabhya — 維繫和遍及； aham — 我； idaṁ — 這； kṛtsnam — 整個； eka-āṁśena — 透過我的一個全權部分，即超靈； sthitah — 位於； jagat — 宇宙展現。

阿尊那，這一切詳細知識對你有甚麼用？請理解這點：只是以我的一個全權部分，我已遍及和維繫這整個宇宙。

《要義甘霖》：「你哪需另外詳細地知道這一切(bahuna)？你應該明白精華。我以物質自然內在見證者的局部面貌，支持整個宇宙。我作為根基支持它。我作為這當家權威主宰它，又作為控制者控制它。我遍存萬有和遍及它，我作為創造者促成它。」

懷著至尊主奎師那賜予的純粹智慧，明白到是祂本人支持整個宇宙時，就有責任專一地服務祂，品嚐祂的甜美(madhurya)。第十章說明了這點。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上一章教導了對奎師那的純粹奉愛。探討那點的人可能會懷疑，認為也許可以透過崇拜半神人服務奎師那。為了消除這個懷疑，奎師那在這一章說，布茹阿瑪和茹卓等等半神人都只是祂的富裕。『我是萬物的成因。我沒誕生，沒開始，也是至尊控制者。透過適當的深思理解我的富裕真理時，專一奉愛就暢通無阻。我以我超靈的局部面貌，遍及這整個宇宙，展現了這一切富裕。明白了我的富裕真理之後，奉獻者就得到至尊聖主的真理，懷著純粹奉愛，對我的主奎師那形象從事靈性專注。』

這一章的第八、九、十和第十一個詩節，描述了純粹奉愛和它的結果。主奎師那是這一切富裕的源頭，只有對祂的靈性專注，才可以通往生物體的永恆宗教—純愛。這就是這一章的精華。」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章。

## 第十一章

透過覲見主宇宙形象而行的瑜伽  
(Visvarupa-Darsana-Yoga)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mad-anugrahāya paramam guhyam adhyātma-samjñitam  
yat tvayoktam vacas tena moho 'yam vigato mama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mat－對我；anugrahaya－為了施恩；paramam－至尊；guhyam－機密知識；adhyatma-samjnitam－關於你的富裕；yat－它們是；tvaya－被你；uktam－講述；vacah－說話；tena－以那些話；mohah－源於愚昧的錯覺；ayam－這；vigata－驅散了；mama－我的。

阿尊那說：現在我聽到你憐憫我而向我揭示的極機密富裕知識，驅散了我那源於愚昧的錯覺。

《要義甘霖》：在這第十一章，看到至尊聖主的宇宙形象(visvarupa)時，阿尊那感到害怕，心智糊塗了。因此他開始向祂祈禱。此後，主哈瑞又再向阿尊那展示自己的兩臂形象，賜他喜樂。

在上一章的結尾，主奎師那說：「我只是以我自己的一部分，遍及和支持整個宇宙。」阿尊那的好友是原初之人和所有富裕的居所，聽到好友的富裕時，他沉醉於至尊極樂。渴望看到那個形象，阿尊那現在講述三個詩節，其中第一個以mad-anugrahaya開始。

這所有富裕都源於至尊聖主，聽到祂的話時，阿尊那對主奎師那壯麗面貌的愚昧無知都消散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章，當阿尊那聽到至尊聖主講述靈魂科學最機密和極祕密的訓示時，在某程度上，他的錯覺已經消除了。他清楚了解主奎師那是至尊人格首神，絕對真理的極限。祂以祂自己的一部分－超靈，進入和遍及這整個宇宙，展現無限富裕。雖然祂是所有壯麗的泉源，卻以祂永恆、兩臂的夏姆遜達爾形象與這莊嚴壯麗截然不同。

聽到至尊主的話時，阿尊那滿心歡喜，渴望覺悟這知識。因此他說：「之前我懷疑你的富裕是不是獨立於你，但現在這個源於愚昧的懷疑已經消除了。」

這個陳述更深入地表明，阿尊那現在想覲見奎師那的宇宙形象。

## 詩節二

bhavāpyayau hi bhūtānām śrutau vistaraśo mayā  
tvattaḥ kamala-patrākṣa mähātmyam api cāvyaayam

bhava-apyayau－來源和滅亡；hi－確實；bhutanam－生物體的；srutau－聽到了；vistarasaḥ－詳盡地；maya－被我；tvattah－從你那裏；kamala-patra-aksa－蓮花眼的人啊；mahatmyam－榮耀；api－也；ca－和；avyayam－永恆。



蓮花眼的主啊，我從你那裏詳細地聽到生物體的來源和滅亡，也聽到你永恆的榮耀。

《要義甘霖》：《梵歌》中間的六章解釋，至尊聖主是一切的根源，包括創造和毀滅。正如《梵歌》(7.6)所述：「唯有我才是整個宇宙創造和毀滅的原因。」至尊聖主不變而永恆(avyaya)。即是說，雖然祂履行展現創造等等活動，卻仍然毫無轉變和依附。「我遍及這整個宇宙」(《梵歌》9.4)和「這些工作都無法牽制我」(《梵歌》9.9)等等詩節顯示了這點。

### 詩節三

evam etad yathāttha tvam ātmānam paramēśvara  
draṣṭum icchāmi te rūpam aiśvaram puruṣottama

evam—我接受；etat—這；yatha—作為；attha—講述了；tvam—你；atmanam—你自己的；paramesvara—至尊控制者啊；drastum—去看；icchami—我希望；te—你的；rupam—形象；aisvaram—富裕的；puruṣa-uttama—至尊人物啊。

至尊控制者啊，我接受你對你自己的一切描述全都是真的。但是至尊人物啊，現在我想看你那個無比莊嚴的形象。

《要義甘霖》：Atmana tvam yathattha。「你說：『我以我自己的一部分，遍及和位於這個世界』(《梵歌》10.42)。這確是真的；我甚至毫不懷疑這點。但是我渴望親見你莊嚴的形象而得到滿足。我想親眼看你的部分展現，你藉此進入這個世界的至尊控制者形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渴望觀看至尊主滿載富裕的形象，阿尊那說：「至尊控制者啊，我聽到你驚人而無限的富裕，甚至毫不懷疑。不過，現在我熱切渴望實在地親見你那個滿載富裕的形象。你是眾生心裏的見證者，存在於每個人心裏。因此你也知道我的心底夙願，能夠使我得償所願。」

某人可能會提出這個懷疑：奎師那是甜美的化身(madhurya-maya-vigraha)，如果阿尊那是祂的永恆朋友，那麼他為甚麼想看那個表現至尊主壯觀富裕的宇宙形象？答案就是，正如喜歡甜品的人有時都想吃苦和酸的食品，永遠品嚐主奎師那甜美(madhurya)的阿尊那也心血來潮，渴望觀看那個表現祂莊嚴壯麗的宇宙形象。

這還有另一個含意。雖然阿尊那不懷疑主奎師那可敬的富裕或超卓，但他只是為了自己個人的滿足，才渴望觀看這種富裕。

## 詩節四

manyase yadi tac chakyaṁ mayā draṣṭum iti prabho  
yogeśvara tato me tvam darśayātmānam avyayam

manyase—確實想；yadi—如果；tat—那；sakyam—有可能；maya—被我；drastum—看到；iti—那；prabho—主人啊；yoga-isvara—所有玄祕力量的控制者啊；tatah—那麼；tvam—你；darsaya—顯示；atmanam—你自己；avyayam—不變的。

我的主人啊！所有玄祕力量的控制者啊，如果你認為我有可能觀看那個不滅而最富裕的形象，請向我展示那個形象吧。

《要義甘霖》：阿尊那說：「雖然我沒有資格看那個形象，透過你玄祕力量的影響力，我卻有可能看到，因為你是至尊玄祕者(Yogesvar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阿尊那表明他渴望觀看至尊聖主的富裕形象。在目前這個詩節，他正尋求祂的批准。「主！萬物之主啊！至尊玄祕者啊！我向你表達了我的心底夙願。雖然我沒有資格，但如果你認為我是你的施恩對象，請你對我大發慈悲，揭示那個宇宙形象(visvarupa)吧。」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至尊聖主是無限的至尊知覺(vibhu-caitanya)，微靈是極微小的有知覺實體(anu-caitanya)，因此無法正確地理解祂的活動。『我是微靈，不過，儘管你仁慈地賜我資格，讓我了解你的形象，我卻仍然無法理解你無限的莊嚴面貌。因為你超越微靈的概念。你是所有玄祕力量的主人，也是我的主人；因此，請向我展示你天生不朽又最靈性的玄祕富裕吧。』」

## 詩節五

śrī-bhagavān uvāca  
paśya me pārtha rūpāṇi śataśo 'tha sahasraśaḥ  
nānā-vidhāni divyāni nānā-varṇākṛtīni ca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pasya—觀看；me—我的；partha—阿尊那啊，帕瑞塔之子；rupani—各個形象；satasah—數以百計的；atha—和；sahasrasah—數以千計的；nana-vidhani—千變萬化的；divyani—神聖的；nana—各種各樣的；varna—各種顏色；akrtini—和各種形狀；ca—和。

至尊聖主說：帕瑞塔之子啊，看我數以千計色彩繽紛的神聖形象吧。

《要義甘霖》：「首先，我會對阿尊那揭示第一個靈魂(purusa)－牛奶之洋(Karanodakasayi)，祂是我的部分擴展(amsa)，也是物質自然的內在見證者。《Purusa-sukta》說祂有數以千計的頭、眼睛和腳。然後我會讓阿尊那明白我自己的擴展(svaamsa)，祂是毀滅一切的時間，那個面貌與目前的上下文相關。」有見及此，至尊聖主教導阿尊那：「要留心。」祂這樣說而把阿尊那的注意力轉向祂自己。至尊聖主用pasya和rupani這兩個字表明：「我的這個靈性形象有數以百計的形象(大量富裕)。看看祂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明白到阿尊那的心底夙願，至尊聖主正在指揮阿尊那的注意力，讓祂可以向祂展示祂的物質自然內在見證者形象。《Purusa-sukta》說這個形象有數百個頭、眼睛和形象，也是至尊聖主的人格擴展。祂也想阿尊那留心，讓祂可以向祂展示，只是存在於祂其中一個全權部分之中的無限富裕。換句話說，以吸引阿尊那的注意力為藉口，至尊主正祝福祂有資格觀看這個形象。奎師那又稱阿尊那為帕瑞塔之子，表明祂私下與他的關係。

梵歌11.6

### 詩節六

paśyādityān vasūn rudrān aśvinau marutas tathā  
bahūny adṛṣṭa-pūrvāṇi paśyāścaryāṇi bhārata

pasya－看見；adityan－十二位阿迪提亞神(Adityas)；vasun－八位瓦蘇神；rudran－十一位茹卓神；asvinau－雙胞胎阿斯維尼斯(Asvinis)；maruta－四十九位風神(Maruts)；tatha－和；bahuni－很多；adrsta-purvani－你前所未見的；pasya－觀看；ascaryani－驚人的形象；bharata－巴爾塔的後裔。

巴爾塔啊，看看十二位阿迪提亞神、八位瓦蘇神、雙胞胎阿斯維尼-庫瑪爾、四十九位風神和眾多其他前所未見的驚人形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至尊聖主稱呼阿尊那為巴爾塔，這點意義重大，因為阿尊那生於偉大神聖國王巴爾塔的王朝，非常虔誠，也是主的純粹奉獻者。因此阿尊那極虔誠，對至尊主專心致志地奉愛。因此有資格觀看至尊主這個前所未見的形象。

### 詩節七

ihaika-stham jagat kṛtsnam paśyādya sa-carācaram  
mama dehe guḍākeśa yac cānyad draṣṭum icchasi

iha－這裏；eka-stham－在一個地方；jagat－宇宙；kṛtsnam－整個；pasya－觀看；adya－現在；sa-cara-acaram－和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mama dehe－在我的

軀體裏；gudakesa－睡眠的征服者；yat－無論；ca－和；anyat－其他的；drastum－看見；icchasi－你渴望。

睡眠的征服者啊，現在看看整個宇宙，包括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聚集在我這個軀體內的某個地方。不管你還想看甚麼，在這個宇宙形象裏都看得到。

《要義甘霖》：「你流連數百萬年甚至都無法看見的那整個宇宙，只是位於我軀體的一部分。」為了解釋這點，至尊聖主正在講述這個以ihaika-stham jagat開始的詩節。「你的勝利或戰敗，不管會是怎樣，都存在於這個軀體，它是宇宙的庇蔭。」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又再說：「在我的宇宙形象裏，你會看到整個動與不動實體的世界。千辛萬苦地勞動數百萬年，都看不到這個宇宙形象。唯有憑著我的恩慈才看得到。在這個宇宙形象，你會看到我和全世界，還有你在這庫茹之野之役的勝敗。而且，你也會看到其他你想看的。」這裏用了Gudakesa這個字。Gudaka表示「睡眠」或「愚昧」，isa則表示「主人」。至尊主這樣表明，阿尊那應該專心致志地看這個形象，他對勝敗的懷疑就會消散。然後阿尊那就能夠明白，在這個宇宙裏所做的每項活動都是宿命。阿尊那或任何人都無法對這安排作出任何改變。

## 詩節八

na tu mām śakyase draṣṭum anenaiva sva-cakṣuṣā  
divyaṁ dadāmi te cakṣuḥ paśya me yogam aiśvaram

na－不；tu－但是；mam－我；sakyase－能夠；drastum－觀看；anena－以這些；eva－肯定；sva-caksusa－以你的這些物質眼睛；divyam－神聖的；dadami－我正給予；te－對你；caksuh－眼睛；pasya－現在看見；me－我的；yogam－玄秘力量；aisvaram－富裕。

不過，以你現在具備的物質眼睛，你肯定看不到我。因此我給你一雙看到我玄秘富裕的神聖眼睛。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的是：「阿尊那啊，不要以為這個形象是虛幻的，或者是物質組成的；相反，要知道祂是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我的靈性形象超越物質感官的察知，整個宇宙都在其中。」為了給阿尊那這種信心，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na tu開始的詩節。主奎師那說：「我是濃縮靈魂(cit)的化身，用你的物質眼睛，你將無法看到我。因此我現在賜你靈性眼睛，讓你看到我。」

阿尊那認同自己是普通凡人，上述的陳述僅是為了使他感到驚訝而講述的，因為阿尊那是至尊聖主傑出的永恆同遊，降臨這個物質世界作為人類。他的眼睛其實不像普通人那樣是物質的。而且，直接體驗主奎師那甜美的阿尊那，將無法以那同一雙眼看到祂的部分(amsa)，即宇宙形象。因此須接受神聖之眼。

這是哪樣的邏輯？有些人說專一奉獻者極幸運的眼睛，看見主奎師那人形逍遙時光偉大的甜美，看不到祂神聖逍遙時光的富裕。這好比習慣品嚐冰糖的舌頭，不欣賞純樸原糖的味道。因此，應阿尊那所求，為了讓他看到祂特別驚人的神聖莊嚴面貌，至尊聖主賜他適合於欣賞這獨特愛心交流的超人之眼。這一章的結尾會揭曉，賜予他超凡眼界的另一個目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阿尊那是主奎師那永恆完美的同遊。恆常都以滿載純愛之眼，觀看和品嚐奎師那永遠動人的形象。不過，因為他渴望觀看宇宙形象，於是在這裏討論至尊主賜予他神聖之眼。超然眼睛勝過普通的粗糙物質肉眼，但是這些神聖之眼相當不濟，比不上阿尊那滿載奎師那純愛的眼睛。粗糙的物質肉眼無法觀看至尊聖主的宇宙形象；只能透過憑著祂恩慈所得的神聖視力才看得到。不過，以普通肉眼，甚至是神聖之眼，都看不到至尊聖主的甜美。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為這個詩節作注時，進一步澄清這點。「主奎師那給予阿尊那，目睹祂神聖宇宙形象所需的神聖之眼，卻沒有給予他相應的神聖心意。如果祂給了阿尊那神聖心意，他就會有興趣實在地鑑賞宇宙形象，看到那形象時，他卻不感興趣。阿尊那看到宇宙形象時十分驚訝，在他所說的話明顯看到這點。他祈禱主奎師那只讓他看祂本然、永恆-全知-極樂的兩臂形象。」《聖典博伽瓦譚》(10.7.34-37)也看到這種情感：

ekadārbhakam ādāya svāṅkam āropya bhāminī  
prasnutam pāyayām āsa stanam sneha-pariplutā  
pīta-prāyasya janani sutasya rucira-smitam  
mukham lālayatī rājan jṛmbhato dadṛṣe idam  
kham rodasī jyotir-anikam āśāḥ  
sūryendu-vahni-śvasanāmbudhīmś ca  
dvīpān nagāms tad-duhitṛ vanāni  
bhūtāni yāni sthira-jaṅgamāni  
sā vīkṣya viśvam sahasā rājan sañjāta-vepathuḥ  
sammīlya mṛgaśāvākṣī netre āsīt suvismitā

有一天，奎師那寶寶在雅淑姐媽媽懷中。她正餵祂母乳，親吻祂迷人的面頰，祂的淺笑使祂的面頰美不勝收。然後孩子打呵欠，在祂的嘴巴裏展示祂的宇宙形象。在寶寶嘴裏突然看到這個形象，她大吃一驚。她的軀體開始發抖，閉上眼睛。「哎呀！」她想：「我看到的這個景象是甚麼？」害怕有人在奎師那身上施

降，她召喚家庭祭師，要他唸誦曼陀保護奎師那。她給奎師那淨化沐浴之後才放心。

在他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聖薩拿坦.哥斯瓦米解釋一個深入的奧秘。「如果雅淑妲媽媽沒有神聖視力，怎能看到奎師那的宇宙形象？為了滋潤奎師那的逍遙時光，幸運女神(Laksmi-devi，喜樂能量)的女僕容許雅淑妲品嚐主奎師那富裕能量的驚訝甘露，使她的愛層出不窮，恆久清新。」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為《聖典博伽瓦譚》這故事這部分所寫的注釋，有以下隱義：「這富裕能量無法削減雅淑妲媽媽的父母之愛。主哈瑞的這種能量為了測試純愛女神而出現，但是當她看見純愛女神難以測量的力量時，就接受了純愛女神之僕的地位。在這裏，雅淑妲媽媽的父母純愛就是純愛女神。」

《聖典博伽瓦譚》(10.8.32-39) 描述以下逍遙時光：

ekadā krīḍamānās te rāmādyā gopa-dārakāḥ  
kr̥ṣṇo mṛdam bhakṣitavān iti mātṛe nyavedayan...  
...etad vicitram saha-jīva-kāla-  
svabhāva-karmāśaya-linga-bhedam  
sunos tanau vīkṣya vidāritāsye  
vrajam sahātmanam avāpa śankām

有一天，主奎師那正與施瑞達姆(Sridama)、蘇巴拉(Subala)、巴拉(Bala)和其他牧牛童，在布茹阿曼達河堤(Brahmanda-ghata)玩耍。奎師那小朋友悄悄吃了一些泥漿，但是牧牛童不知怎的看見祂這樣做，於是向雅淑妲媽媽投訴。雅淑妲跑過來，抓住奎師那的手，開始嚴懲祂。奎師那怕極發抖說：「媽媽，我根本沒有吃泥漿。這些男孩全都在撒謊。如果你不相信我，你可以看看我嘴巴裏面，自己看看。」奎師那這樣說，張開嘴巴，讓她觀看蘊藏了所有動與不動實體、天空等等的整個宇宙，還有祂自己的居所(dhama)。

雖然甜美逍遙不接受富裕面貌，卻在適當時侯展現自己。即是說，雖然主奎師那的莊嚴在祂的甜美逍遙維持不展現狀態，卻仍然完全地存在。主奎師那是所有富裕和甜美的泉源。在一些需要莊嚴和甜美兼具的獨特逍遙時光，莊嚴會展現自己。受到那種言之為實(satya-sankalpa)的能量激勵，富裕能量展現了，並向雅淑妲媽媽展示奎師那的宇宙形象，使她大表驚訝。這使她忘了自己對祂的怒氣。富裕能量這樣服務純愛女神。主奎師那正像人類男孩那樣玩耍，因此，為了滋潤祂的逍遙時光和增加祂奉獻者的純愛，祂有時展現祂的富裕。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描述，阿兌塔師央求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向祂展示《博伽梵歌》所述的那個宇宙形象。主采坦亞.瑪哈帕佈應祂所求，向祂展示所有在摩訶婆羅多之役發生的事和祂的宇宙形象。看見宇宙形象時，阿兌塔師閉上眼

睛。主采坦亞.瑪哈帕佈隱藏那個形象，然後再展示祂的本然形象，從而使阿兌塔師恢復常態。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你是我的奉獻者。你能以無瑕的純愛之眼，看到我的奎師那形象。我那個由玄秘富裕組成的形象，與非凡的物質世界有關，因此那些有無瑕純愛之眼的人不需要看，他們甚至看不到。粗糙的物質肉眼也看不到我的莊嚴形象。但是那些沒滿載純愛的眼睛，因為與這個世界有點關係，同時卻又不是物質的，因此稱為超凡的。我正授予你這超然視力，讓你會看得到我的富裕形象。那些具有神聖之眼和推理能力的人，自然地依附這個形象，而不是我奎師那的超然形象。因為他們的無瑕純愛之眼仍是緊閉的。」

### 詩節九

sañjaya uvāca

evam uktvā tato rājan mahā-yogeśvaro hariḥ  
darsayām āsa pārthāya paramam rūpam aiśvaram

sanjaya uvaca—桑佳亞說；evam—因此；uktva—說了；tatah—然後；rajan—國王啊；maha-yogesvarah—所有玄秘力量的偉大主人；harih—主哈瑞；darsayam asa—展示的；parthaya—對帕瑞塔之子(阿尊那)；paramam—至尊的；rupam—祂的形象；aisvaram—富裕。

桑佳亞說：國王啊，所以說，所有玄秘力量的主人主哈瑞，對阿尊那揭示祂的至尊莊嚴形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這樣說之後，就向阿尊那展示祂的宇宙形象。桑佳亞正用六個詩節，對瞎子國王迪瑞托茹阿斯崔描述這個主題，說主奎師那不但偉大，更是終極玄秘者。為了向阿尊那展示祂的宇宙形象，祂賜祂神聖之眼。這表示祂非常鍾愛阿尊那。這點的要旨是，阿尊那在這場戰爭穩操勝券。現在憑著至尊主的恩慈，物質和靈性吉祥無疑都會降臨在阿尊那身上。桑佳亞也藉此表明，迪瑞托茹阿斯崔渴望兒子獲勝的希望已經完全幻滅。

### 詩節十至十一

aneka-vaktra-nayanam anekādbhuta-darśanam  
aneka-divyābharaṇam divyānekodyatāyudham  
divya-mālyāmbara-dharam divya-gandhānulepanam  
sarvāścarya-mayam devam anantaṁ viśvato-mukham

aneka—很多；vaktra-nayanam—嘴和眼睛；aneka—很多；adbhuta-darsanam—各個驚人面貌；aneka—很多；divya-abharanam—非凡的飾物；divya—神聖的；aneka—很多；udyata-ayudham—舉著武器；divya-malya—神聖的花環；ambara—和漂亮的衣服；dharam—祂穿著；divya-gandha—有脫俗的香氣；anulepanam—塗上了；sarva—在每一方面；ascarya-mayam—驚人的；devam—光輝的；anantam—無限的；visvatah—四面八方；mukham—多個面孔。

阿尊那看見至尊聖主的宇宙形象，有無數嘴巴、眼睛和各種驚人的特質。無數非凡的飾物和天堂花環點綴著那個形象，祂的手舉著許多天界的武器。祂衣著華麗，塗上了脫俗的芳香，每方面都是驚人的。祂無數無比輝煌的臉龐凝視四周。

《要義甘霖》：Visvato-mukham表示「祂的臉龐無處不在」。

### 詩節十二

divi surya-sahasrasya bhaved yugaapat utthitā  
yadi bhāḥ sā syād bhāsas tasya

divi—進入天空；surya-sahasrasya—一千個太陽的；bhavet—有；yugaapat—同時；utthita—升起；yadi—如果；bhah—亮光；sadrasi—這樣的；sah—那；syat—會是；bhasah—壯麗；tasya—那個的；maha-atmanah—偉人，宇宙形象。

如果一千個太陽同時升空，這樣的壯麗也許接近那位呈現祂燦爛奪目宇宙形象的至尊人物的光芒。

《要義甘霖》：如果一千個太陽同時出現，那麼在某程度上，那種壯麗都可以與主這個宇宙形象的光芒相比。

### 詩節十三

tatraika-stham jagat krtsnam pravibhaktam anekadhā  
apaśyad deva-devasya sarīre pāṇḍavas tadā

tatra—那裏；eka-stham—在一個地方；jagat—宇宙；krtsnam—整個；pravibhaktam—劃分的；anekadha—分成多個形象；apasyat—看見；deva-devasya—神中之神的；sarire—在龐大的身體裏；pandavah—阿尊那，潘度之子；tada—那時候。

那時候，阿尊那可以看到，整個宇宙總體位於神中之神(Visvarupa)那個龐大身體裏的多個不同形象之中。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那個戰場上，阿尊那看到神中之神體內的無數宇宙。它們以各個截然不同的形象位於祂身體一部份，在每個毛孔和每個肚子裏。anekadha這個字表示，這其中一些形象是土做的，一些是金子，另一些則是寶石。有些形象的大小約五十儒贊(yojanas，一儒贊等於八里)，有些一百，有些數十萬儒贊，有些數百萬儒贊。

#### 詩節十四

tataḥ sa vismayāviṣṭo hr̥ṣṭa-romā dhanañjayah  
praṇamya śirasā devam kṛtāñjalir abhāṣata

tataḥ—然後；sah—他；vismaya-avistah—十分驚訝；hr̥ṣṭa-romah—毛髮直豎；dhananjayah—致富者(阿尊那)；praṇamya—俯首；śirasa—他的頭；devam—主(展現了祂的宇宙形象)；kṛta-anjalih—雙手合十；abhāṣata—他稱呼。

十分驚訝，毛髮直豎，阿尊那俯首致敬，雙手合十地對呈現宇宙形象的主奎師那說了以下的話。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玄秘者主奎師那向阿尊那展示的宇宙形象最驚人，極輝煌，令人嘆為觀止，點綴了各種天界的飾物。既無限又全面遍透。阿尊那看見整個宇宙位於至尊主奎師那體內的一個地方，分為各種各樣的形象。迪瑞托茹阿斯崔懷疑，阿尊那看到那個懾人的形象之後可能會被嚇跑，為了消除他的疑慮，桑佳亞說：「阿尊那是偉大奉獻者，他知道主奎師那的基礎靈性原則，又具備善良形態。他看到奎師那的千頭形象不但不害怕，反而體驗到奉愛的驚訝之情(adbhuta-rasa)。阿尊那天生堅忍不拔，卻因十分驚訝而陷於狂喜之中。他毛髮直豎，軀體發抖。俯首頂拜，雙手合十，開始說話。」

阿尊那不是因為害怕而閉上眼睛，而是因為體驗到奉愛的驚訝之情。主奎師那的宇宙形象是這情感的對象(visaya-alambana)，阿尊那則是容器(asraya-alambana)。一再目睹那個形象是刺激因素(uddipana)，會使人憶念主。頂拜和雙手合十是品嚐驚訝之情時，生理上展現的狂喜；毛髮直豎等等則是靈性狂喜的身體轉變。心神不定、堅忍不拔，高興等等，是永恆情感之湧起的短暫情感。這裏的主要情感是驚訝。這所有元素與阿尊那的永恆情感結合而展現驚訝。聖茹帕哥斯瓦米在他的《奉愛的甘露》(4.2.1)敘述驚訝之情：

ātmocitair vibhāvādyaiḥ svādyatvaṁ bhakta-cetasi  
sā vismaya-ratir nītād- bhuto-bhakti-raso bhavet

當驚訝之情與適合於及有利於自己情感的原因或刺激因素(vibhava)等等適當元素混合，在奉獻者心內變得令人回味時，便稱為驚訝之情。

## 詩節十五

arjuna uvāca  
paśyāmi devāms tava deva dehe  
sarvāms tathā bhūta-viśeṣa-saṅghān  
brahmāṇam īśam kamalāsana-stham  
ṛṣīmś ca sarvān uragāmś ca divyān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pasyami—我察覺；devan—半神人；tava—你的；deva—主啊；dehe—在體內；sarvan—所有；tatha—和；bhuta-visesa—各種生物的；sanghan—一群群的；brahmanam—主布茹阿瑪；isam—施瓦神；kamalāsana stham—坐在蓮花上；rsin—那些聖人；ca—和；sarvan—所有；uragan—蛇；ca—和；divyan—神聖的。

阿尊那說：我的主啊，我看到你聖體裏的半神人和許多生物。我看到主布茹阿瑪坐在他的蓮花座上，我也看到施瓦神、所有聖人和蛇。

《要義甘霖》：bhuta-visesana這個詞語表示「那一切從子宮所生、卵生或從汗水而來的生物體」。kamalāsana-stham這個詞語表示「在蘇美茹山上的主布茹阿瑪，那座山就像宇宙的蓮花輪生體。」

## 詩節十六

aneka-bāhūdara-vaktra-netraṁ  
paśyāmi tvāṁ sarvato 'nanta-rūpam  
nāntaṁ na madhyaṁ na punas tavādīṁ  
paśyāmi viśveśvara viśva-rūpa

aneka—無限的；bahu—手臂；udara—肚子；vaktra—嘴巴；netram—眼睛；pasyami—我看見；tvam—你；sarvatah—四方八面的；nanta-rupam—你無數形象；na—不；antam—結束；na—沒有；madhyam—中間；na—沒有；punah—再次；tava—你的；adim—開始；pasyami—我看見；visvesvara—宇宙之主；visva-rupa—宇宙形象啊。

宇宙之主啊！宇宙形象啊！環視四周，我看到你無數的形象，有無數手、肚子、嘴巴和眼睛。而且，我看不見你有任何開始、中間或終結。

《要義甘霖》：visvesvara這個字表示「原初或原始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阿尊那說：「宇宙形象啊！我看到你體內無數有無數手、肚子、嘴巴和眼睛，全面遍透的形象，但是我無法確定你的開始、中間或終結。」

### 詩節十七

kirīṭinam gadinam cakriṇaṅ ca  
tejo-rāśim sarvato dīptimantam  
paśyāmi tvam durnirikṣyam samantād  
dīptānalārka-dyutim aprameyam

kiritinam — 戴著王冠；gadinam — 拿著棒槌；cakrinam — 有神碟；ca — 和；tejah-rasim — 非常莊嚴壯麗；sarvatah — 在每一邊；diptimantam — 明亮的；pasyami — 我正看見；tvam — 你；dur-nirikṣyam — 難以看見；samantat — 到處；dipta — 有燦爛的光芒；anala — 像火；arka-dyutim — 有如驕陽的光輝；aprimeyam — 無法計量的。

環視四周，我看見你那極輝煌，全面遍透，戴著王冠，拿著棒槌和神碟，壯麗居所的形象。由於你無法計量的光芒所爆發的烈焰就像太陽照遍四方，因此極難仰望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看到宇宙形象之後，阿尊那說：「宇宙之主啊！我看見你的四肢、頭、王冠、棒槌、神碟等等，就像數百萬個太陽的光芒。我難以再看著祂們。我看到祂們無處不在，卻無法確定祂們的開始或終結。」

如果有人問，阿尊那怎能輕易看到這個形象，答案就是至尊主仁慈地賜他神聖之眼。

### 詩節十八

tvam akṣaram paramam veditavyam  
tvam asya viśvasya param nidhānam  
tvam avyayaḥ śāśvata-dharma-goṭā  
sanātanas tvam puruṣo mato me

tvam — 你；aksaram — 布茹阿瑪(維施努)；paramam — 至尊；veditavyam — (被已解脫的靈魂)值得知道；tvam — 你；asya — 這的；visvasya — 宇宙；param — 至尊；nidhanam — 休憩處或庇護所；tvam — 你；avyaya — 不可毀滅的；sanatana-dharma — 永恆天職(sasvata-dharma)的；goṭa — 保護者；sanatana — 原始而永恆的；tvam — 你；puruṣa — 人；mata — 意見；me — 我的。

你是至尊梵，所有解脫者至尊的可知對象。你是這個宇宙的至尊休憩處。你不可毀滅，是永恆宗教的保護者，也是原始的永恆人物。這是我的意見。

《要義甘霖》：veditavyam這個字表示「解脫者知道的」。Yad aksaram表示超然真理，nidhanam則表示「毀滅的地方」。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看到至尊主不可思議而完全富裕的形象時，阿尊那斷定祂其實是知識的至尊對象，也是不朽的真象，只有透過超然知識才可以認識祂。祂是每個人的休憩處，不可改變，也是不朽的人。祂也是永恆宗教原則之源，也是它的保護者。

sa kāraṇam karaṇādhipādhipo  
na cāsyā kaścijanitā na cādhipaḥ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9)

正如這個曼陀所述，祂也是永恆原始之人和萬原之原。

### 詩節十九

anādi-madhyāntam ananta-vīryam  
ananta-bāhum śaśi-sūrya-netram  
paśyāmi tvam dīpta-hutāśa-vaktram  
sva-tejasā viśvam idam tapantam

anadi-madhyanta-antam — 沒有開始、中間或終結；ananta-viryam — 英勇無比；ananta-bahum — 無數手臂；sasi-surya-netram — 眼如日月；pasyami — 我看見；tvam — 你；dipta-hutasa — 從...產生的火祭(agni-hotra)烈焰；vaktram — 你的嘴巴；sva-tejasa — 被你的光芒；visvam — 宇宙；idam — 這；tapantam — 燒焦了。

我看到你沒有開始、中間或終結。你無比英勇，有無數手臂，你眼如日月。我看見你嘴巴噴火，你的光芒燒焦了整個宇宙。

《要義甘霖》：由於阿尊那全神貫注於極驚訝之洋，重複這個以anadi開始的陳述不失為過。據說如果因為迷惑、驚奇或快樂，無意之間重複一個主題兩、三次都不失為過。

### 詩節二十

dyāv ā-prthivyor idam antaram hi  
vyāptam tvayaikena diśāś ca sarvāḥ

dr̥ṣṭvādbhutaṃ rūpaṃ idam̐ tavograṃ  
loka-trayaṃ pravyathitaṃ mahātman

dyau-a-prthivyoh—在天堂和地球之間；idam—這(空間)；antaram—之間；hi—確實；vyaptam—遍及的；tvaya—被你；ekena—單獨；disah—各個方向；ca—和；sarva—所有；dr̥stva—看見；adbhutam—驚人的；rupam—形象；idam—這；tava—你的；ugram—可怕的；loka-trayam—三個世界；pravyathitam—非常害怕和不安；maha-atman—偉人啊。

唯有你遍佈四方和天地之間的所有空間。偉大靈魂啊！看見你這個驚人和可怕的形象，三個世界的所有居民都極害怕和不安。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這個以dyau開始的詩節展示，祂是毀滅一切的時間，以這個面貌作為那個宇宙形象的一部分，因為目前這段文字有某個意義。這在以下九個詩節繼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看到至尊聖主的時間(kala)形象之後，阿尊那說：「萬物的休憩處啊，你正用你的宇宙形象遍及整個地球、蒼天，天空和四面八方。只有你遍及三個世界。看見這個最驚人神聖的形象，三個世界的人都惶恐不安。」

要注意的重點是，並非只有阿尊那才看見宇宙形象。主布茹阿瑪等等半神人、很多惡魔、祖先(Pitrs)、歌仙、夜叉、羅刹、歌神(Kinnaras)和人類，都觀看庫茹之野大戰本身。所有人都依據友誼、敵意和冷漠等等各自的情感觀戰，不過，憑著奎師那的恩慈，只有那些領受到神聖視力的奉獻者才看到宇宙形象。

並非只有阿尊那才看見宇宙形象，正如只有睡著了的人，才看到夢裏的戰車、馬匹等等。維亞薩、桑佳亞、比斯瑪祖父、主布茹阿瑪等等崇高人物和其他多人，也目睹至尊聖主的這個莊嚴形象。這是這個詩節的機密含意。

詩節二十一

amī hi tvāṃ sura-saṅghā viśanti  
kecid bhītāḥ prāñjalayo gr̥ṇanti  
svastīty uktvā mahar̥ṣi-siddha-saṅghāḥ  
stuvanti tvāṃ stutibhiḥ puṣkalābhiḥ

ami—這些；hi—確實；tvam—在你內裏；sura-sanghah—一組組半神人；visanti—正進入；kecit—一些；bhītaḥ—因為恐懼；pranjalayah—緊握著手；gr̥ṇanti—他們正奉上禱文；svasti—讓吉祥來臨；iti—這樣；uktva—誦讀著；mahar̥ṣi-

sangha-sanghah — 一群大聖人和達到完美的生物；stuvanti — 讚揚；tvam — 你；stutibhih — 以韋達讚歌；puskalabhih — 以引起共鳴的話。

許多半神人正進入你裏面，托庇你。其中一些感到害怕，雙手合十地讚揚你。高聲誦讀祈求吉祥的韋達讚歌時，大聖人和達到完美的生物凝望著你。

《要義甘霖》：tva 這個字意謂tvam，即「對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看到宇宙形象的時間面貌時，阿尊那沉醉其中，又再說：「戰場上的所有半神人都托庇你，進入你裏面。其中一些感到害怕，準備逃跑，卻無法這樣做，雙手合十，不知所措地祈禱：『主啊，請保護我吧！』與此同時，看到戰爭的恐怖結果，聖人和達到完美的生物說：『讓宇宙吉祥吧。』」

## 詩節二十二

rudrādityā vasavo ye ca sādhyā  
visve 'śvinau marutaś coṣmapāś ca  
gandharva-yakṣāsura-siddha-saṅghā  
vīkṣante tvāṁ vismitāś caiva sarve

rudra — 各位茹卓；adityah — 阿迪提(Aditi)的十二個孩子，以阿迪提亞(Aditya)為首；vasavah ye — 八位瓦蘇神，即光神、水神、北極星之神、月神、地球神、風神、火神、黎明神和莊嚴之神；ca — 和；sadhya — 薩迪亞神；visve — 宇宙之神；asvinau — 雙胞胎天神醫師；marutah — 四十九位風神；ca — 和；usma-pah — 祖先；ca — 和；gandharva — 天界的音樂家；yaksa — 財神庫瓦爾(Kuvera)的僕人；asura — 惡魔；siddha-sangha — 一群達到完美的生物；vīksante — 看著；tvam — 你；vismitath — 十分驚訝；ca — 和；eva — 真正地；sarve — 全部。

這十一位茹卓、十二位阿迪提亞神、八位瓦蘇神、薩迪亞神、宇宙之神、雙胞胎天神醫師、風神、祖先、歌仙、夜叉、惡魔和達到完美的生物，全都驚訝地看著你。

《要義甘霖》：那些接受熱食供品的人，稱為祖先。《神訓經》也說：「uṣambhāgā hi pitarah — 給祖先(Pitrs)的那一份是熱(usma)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不僅是阿尊那，還有各位茹卓、十二位阿迪提亞神、八位瓦蘇神、薩迪亞神、宇宙之神、雙胞胎天神醫師、風神、以烏斯瑪帕(Usmapa)為首的祖先、棋查茹阿塔(Citraratha)等等歌仙、庫瓦爾等等夜叉、維若燦(Virocana)等等迪提魔的後代，還有卡皮拿(Kapila)等等達到了完美的生

物，全都驚訝地看著至尊聖主莊嚴的形象。在這裏，usma-pah這個字表示「接受熱食供品的祖先」。

### 詩節二十三

rūpaṁ mahat te bahu-vaktra-netraṁ  
mahā-bāho bahu-bāhūru-pādam  
bahūdaraṁ bahu-damṣṭrā-karālaṁ  
dṛṣṭvā lokāḥ pravyathitās tathāham

rupam—形象；mahat—龐大的；te—你的；bahu—很多；vaktra—面孔；netram—眼睛；maha-baho—臂力非凡的人啊；bahu—很多；bahu—手臂；uru—大腿；padam—和雙腳；bahu—很多；udaram—肚子；bahu—很多；damstra—牙齒；karalam—可怕的；drstva—看見；lokaḥ—所有人；pravyathitah—非常害怕；tatha—同樣也；aham—我。

臂力非凡的人啊，看到你有無數嘴巴、眼睛、手臂、大腿、雙腳、肚子和可怕牙齒的龐大形象時，每個人都像我一樣非常害怕。

### 詩節二十四

nabhaḥ-sprśaṁ dīptaṁ aneka-varṇaṁ  
vyāṭānaṁ dīpta-viśāla-netraṁ  
dṛṣṭvā hi tvāṁ pravyathitāntar-ātmā  
dhṛtim na vindāmi śamañ ca viṣṇo

nabhah-sprsam—遍及天空；diptam—輝煌的；aneka-varnam—色彩繽紛的；vyatta-ananam—張大的嘴巴；dipta-visala-netram—炯炯有神的大眼睛；drstva—看見；hi—確實；tvam—你的形象；pravyathita—非常不安；antar-atma—我的心意；dhrtim—心意穩定；na vindami—我找不到；samam—安寧；ca—或者；visno—主維施努啊。

維施努啊！看見你輝煌而色彩繽紛的形象遍及天空，還有你炯炯有神的大眼睛和張大的嘴巴，我驚惶失措，心神不定，也不安寧。

《要義甘霖》：samam這個字表示「安寧」。

### 詩節二十五

damṣṭrā-karālāni ca te mukhāni

dr̥ṣṭvaiva kālānala-sannibhāni  
diśo na jāne na labhe ca śarma  
prasīda deveśa jagan-nivāsa

damstra-karalani—因為恐怖的牙齒而覺得可怕；ca—和；te—你的；mukhani—嘴巴；dr̥stva—看見；eva—確實；kala—在毀滅時；anala—火；sannibhani—象徵；disah—四個方向；na jane—我無法確定；na labhe—我得不到；ca—和；sarma—快樂；prasida—高興；deva-isa—半神人之主；jagat-nivasa—宇宙的庇蔭。

看見那所有滿是恐怖牙齒的可怕嘴巴，像殲滅之火那樣耀眼，我無法明辨四方或感到任何一種快樂。半神人之主啊！宇宙庇蔭啊！請對我大發慈悲吧。

### 詩節二十六至二十七

amī ca tvām dhṛtarāṣṭrasya putrāḥ  
sarve sahaivāvani-pāla-saṅghaiḥ  
bhīṣmo droṇaḥ sūta-putras tathāsau  
sahāsmadīyair api yodha-mukhyaiḥ  
vaktrāṇi te tvaramāṇā viśanti  
damṣṭrā-karālāni bhayānakāni  
kecid vilagnā daśanāntareṣu  
sandṛśyante cūrṇitair uttamāṅgaiḥ

ami—這些；ca—和；tvam—你的；dhṛtarastrasya—迪瑞托茹阿斯崔的；putrah—兒子們；sarve—所有；saha—一起；eva—確實；avani-pala-sanghah—和一群國王一起；bhismah—比斯瑪；dronah—杜榮拿師；suta-putra—馬車伕之子，卡爾拿；tatha—也；asau—那；saha—一起；asmadiyah—和我們的人一起；api—確實；yodha-mukhyah—主要的士兵；vaktrani—嘴巴；te—他們；tvaramanah—迅速；visanti—進入；damstra-karalani—可怕的牙齒；bhayanakani—恐怖的；kecid—有些；vilagnah—困住；dasana-antaresu—齒間；sandrsyante—看到；curnitaih—碎裂；uttama-angaih—以他們的頭。

迪瑞托茹阿斯崔的所有兒子和眾多盟國的國王、比斯瑪、杜榮拿和卡爾拿，還有我方的主要戰士，正高速衝向你，進入你山洞那樣，滿是可怕牙齒的嘴巴。我看見有些人也困在那裏，他們的頭在那些牙齒之間碎裂。

### 詩節二十八

yathā nadīnām bahavo'mbu-vegāḥ



samudram evābhimukhā dravanti  
tathā tavāmī nara-loka-vīrā  
viśanti vaktrāṇy abhivijvalanti

yatha—作為；nadinam—河流的；bahava—很多；ambu-vega—水流；samudram—海洋；eva—確實；abhimukha—向著；dravanti—衝；tatha—同樣；tava—你的；ami—這些；nara-loka—人類社會的；vira—英雄；visanti—進入；aktrani—嘴巴；abhivijvalanti—熾熱的。

就像百川急湍地湧入海洋，同樣，現在這些大英雄全都進入你熾熱的嘴巴。

### 詩節二十九

yathā pradīptam jvalanam patanḡā  
viśanti nāsāya samṛddha-vegāḥ  
tathaiva nāsāya viśanti lokās  
tavāpi vaktrāṇi samṛddha-vegāḥ

yatha—就像；pradīptam—猛烈；jvalanam—火；patanḡā—蛾；visanti—進入；nasaya—為了毀滅；samṛddha-vegah—高速；tatha—同樣；eva—確實；nasaya—到他們的目的地；visanti—進入；lokah—這些人；tava—你的；api—也；vaktrani—嘴巴；samṛddha-vegah—高速。

就像飛蛾撲火而死，這些戰士正高速進入你的嘴巴，只是死路一條。

### 詩節三十

lelihyase grasamānaḥ samantāl  
lokān samagrān vadanair jvaladbhiḥ  
tejobhir āpūrya jagat samagram  
bhāsas tavogrāḥ pratapanti viṣṇo

lelihyase—一再舐他們；grasamana—吞噬，即貪婪地吃掉；samantat—從四面八方；lokan—人們；samagran—所有；vadanai—嘴巴；jvaladbhi—以耀眼的；tejobhi—以你的光芒；purya—滿佈；jagat—宇宙；samagram—整個；bhasa—光；tava—你的；ugra—可怕的；pratapanti—正燒灼；visno—維施努啊。

維施努啊，你正以你多個火紅的嘴巴吞噬人群，一再舐他們全身。你正以你光芒熾烈而全面遍透的光線，燒灼整個宇宙。

### 詩節三十一

ākhyāhi me ko bhavān ugra-rūpo  
namo 'stu te deva-vara prasīda  
vijñātam icchāmi bhavantam ādyam  
na hi prajānāmi tava pravṛttim

akhyahi — 告訴； me — 我； ka — 誰？； bhavan — 你； ugra-rupah — 主兇猛的形象； namah-astu — 讓我的頂拜是； te — 對你； deva-vara — 眾神之翹楚啊； prasida — 高興； vijñatum — 清楚理解； icchami — 我希望； bhavantam — 你的榮譽； adyam — 原始成因； na — 不； hi — 因為； prajanami — 理解； tava — 你的； pravṛttim — 活動。

眾神之翹楚啊，我頂拜你。請感到高興，告訴我你這個兇猛的形象是誰。我非常渴望理解你—原始成因，因為我不明白你的活動。

### 詩節三十二

śrī-bhagavān uvāca  
kālo 'smi loka-kṣaya-kṛt pravṛddho  
lokān samāhartum iha pravṛttaḥ  
ṛte 'pi tvām na bhaviṣyanti sarve  
ye 'vasthitāḥ pratyanīkeṣu yodhāḥ

sri bhagavan uvaca — 最富裕的主說； kalah — 時間； asmi — 我是； loka-ksaya-krt — 世界的毀滅者； pravṛddha — 強大的； lokan — 人們； samahartum — 毀滅； iha — 在這個世界； pravṛtta — 投入於； te — 沒有； api — 甚至； tvam — 你； na bhaviṣyanti — 不會留下； sarve — 所有； ye — 他們； avasthita — 存在的； pratyanikesu — 兩軍的其中一方； yodha — 那些士兵。

至尊聖主說：我是時間，各個世界的強大毀滅者，我來這裏殲滅這所有人。哪怕你袖手旁觀，這兩軍的戰士都將無一倖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告訴阿尊那：「我是毀滅一切的時間，現在我接受了這個龐大的形象。我來這裏殲滅杜爾猶丹和其他人。我這個形象的活動結果將會是，除了你們潘度五子之外，這戰場上的人將無一倖存。哪怕你或其他像你一樣的戰士袖手旁觀，所有人都會被可怕的時間之顎吞噬，因為我已經以我的時間形象殺死了他們。儘管沒有戰鬥，雙方在場的那些英雄肯定都會進入死亡之口。因此，阿尊那啊，如果你繼續冷眼觀戰，就會疏於你自己的職務 (svadharma)，他們仍然不會獲救。」

### 詩節三十三

tasmāt tvam uttiṣṭha yaśo labhasva  
jitvā śatrūn bhukṣva rājyaṃ samṛddham  
mayaivaite nihatāḥ pūrvam eva  
nimitta-mātram bhava savya-sācin

tasmāt—因此；tvam—你；uttistha—出現；yasa—名氣；labhasva—得到；jitva—透過征服；satrun—敵人；bhunksva—享有；rajyam—王國；samrddham—繁榮的；maya—被我；eva—確實；ete—這些(士兵)；nihata—被殺死；purvam—已經；eva nimitta-matram—但是工具；bhava—只是；savya-sacin—神射手啊。

因此，起來參戰吧，征服你的敵人，得享殊榮，從而享有無敵的王國。我獨自殺死了這所有戰士。神射手(Savyasaci)啊，就成為我的工具吧。

### 詩節三十四

droṇaṃ ca bhīṣmaṃ ca jayadrathaṃ ca  
karṇaṃ tathānyān api yodha-vīrān  
mayā hatāms tvam jahi mā vyathiṣṭhā  
yudhyasva jetāsi raṇe sapatnān

dronam—杜榮拿；ca—和；bhisam—比斯瑪；ca—和；jayadratham—佳亞卓塔(Jayadratha)；ca—和；karnam—卡爾拿；tatha—也；anyan—其他；api—雖然；yodha-viran—戰士之中的英雄；maya—被我；hatan—殺死了；tvam—你；jahi—你一定要殺死；ma vyathisthah—不要感到困擾；yudhyasvah—只是戰鬥吧；jetasi—你會征服；rane—在戰爭中；sapatnan—敵人。

我已經殺死了杜榮拿、比斯瑪、佳亞卓塔、卡爾拿和其他多位大英雄，因此乾脆殺死他們，不要感到困擾。你在戰爭中勝券在握；因此戰鬥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句話有個隱義：「我已經殺死了比斯瑪、杜榮拿、佳亞卓塔、卡爾拿和其他人。」至尊主說，當考爾瓦族那方的所有戰士，脫去朵帕緹的衣服公開羞辱她，祂那時因為他們對偉大奉獻者罪大惡極的冒犯而把他們殺光。「我使這些人像木偶那樣站在你面前，只是為了讓你揚名。他們就像沒有生命一樣。就成為殺死他們的工具吧。」

主奎師那已經取去了摩訶婆羅多之役所有參戰英雄的生命力。同樣，在《聖典博伽瓦譚》，比斯瑪這樣祈禱：

sapadi sakhi-vaco niśamya madhye  
nija-parayor balayo rathaṁ niveśya  
sthitavati para-sainikāyur akṣṇā  
hṛtavati pārtha-sakhe ratir mamāstu

《聖典博伽瓦譚》(1.9.35)

讓我的至尊依附朝著那位主奎師那吧，一聽到祂好友阿尊那請求讓他的戰車位於兩軍中央，祂馬上把戰車駛到那個地點。「杜榮拿在，比斯瑪也在。」藉口指出敵方的戰士，祂只是以祂的瞥視縮短了他們的壽命。

### 詩節三十五

sañjaya uvāca  
etac chrutvā vacanaṁ keśavasya  
kṛtāñjalir vepamānaḥ kirīṭi  
namaskṛtvā bhūya evāha kṛṣṇaṁ  
sa-gadgadaṁ bhīta-bhītaḥ praṇamya

sanjaya uvaca—桑佳亞說；etat—這；srutva—聽到；vacanam—陳述；kesavasya—主凱薩瓦的；kṛta-anjalih—雙手合十；vepamana—發抖；kiriti—阿尊那；namaskṛtvā—俯首；kṛṣṇam—主奎師那；sa-gadgadama—以哽塞的聲音；bhīta-bhītaḥ—非常害怕地；praṇamya—俯首。

桑佳亞對迪瑞托茹阿斯崔說：聽到主凱薩瓦的這些話，阿尊那發抖。他雙手合十，一再頂拜，怕極而開始結結巴巴地對奎師那說。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毫無疑問，從桑佳亞口中聽到奎師那和阿尊那之間的這段對話之後，迪瑞托茹阿斯崔大君明白到，那些以比斯瑪和杜榮拿為首的無敵大戰士都會被殺，杜爾猶丹也不可能獲勝。他暗自忖度，他們在這種情況下應該謀求停戰，但是他沒公開表明這點。

聰明的桑佳亞明白到他的心意，立即開始描述接著發生的事。另一方面，聽到奎師那的話，阿尊那發抖。他一再頂拜，心神不定，聲音顫抖，在至尊聖主的蓮花足獻上禱文。

### 詩節三十六

arjuna uvāca  
sthāne hṛṣīkeśa tava prakīrtyā  
jagat prahr̥ṣyaty anurajyate ca

rakṣāmsi bhītāni diśo dravanti  
sarve namasyanti ca siddha-saṅghāḥ

arjuna uvaca — 阿尊那說；sthane — 公正地；hrsika-isa — 感官之主啊；tava prakirtyah — 藉由你的榮耀；jagat — 世界；prahrasyati — 興高采烈；anurajyate — 變得依附；ca — 和；raksamsi — 朋友；bhitani — 可怕的；disah — 四方八面；dravanti — 逃跑；sarve — 所有；namasyanti — 俯首；ca — 和；siddha-sanghah — 一群臻達了完美的生物。

阿尊那說：感官之主(黑瑞希克薩)啊，讚美你的名字、形象和品質，整個宇宙都興高采烈，也依附你。當許多達到完美的生物頂拜你時，惡魔慌忙逃竄。這一切確實最恰當。

《要義甘霖》：阿尊那知道下列真理：對那些致力於祂的人來說，至尊主的神聖形象賞心悅目，至尊主卻對那些反對祂的人展示懾人的面貌。對至尊聖主獻上禱文時，阿尊那解釋這點。sthane這個字是不可變格的，表示「恰當的」。這個詩節的所有組元都用了這個字。阿尊那稱呼奎師那為黑瑞希克薩，意指「把祂奉獻者的感官轉向祂自己，擊退非奉獻者的感官。」「透過集體唱頌你的榮耀，這整個世界都被吸引到你那裏。這是恰當的，因為這個世界致力於你。羅剎、惡魔、丹瓦魔(Danavas)、吃人魔(Pisacas)等等，落荒而逃，到處亂竄。這也是恰當的，因為他們反對你。許多對你修習奉愛而變得完美的生物在頂拜你。這也是恰當的，因為他們是你的奉獻者。」

在各部關於曼陀唸誦的經典裏，這個詩節以毀滅邪惡元素(Raksasas)的曼陀(raksoghna-mantra)著稱。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超然形象的影響力不同凡響。看見那個形象，奉獻者非常高興。不過，對那些天生邪惡，又不致力於祂的人來說，這個形象卻像死神閻羅王一樣。在瑪圖茹阿的摔跤場，南達大君等等可敬的長輩、奎師那的朋友和亞達瓦族(Yadavas)等等，非常樂於看見漂亮而青春永駐的主奎師那，但對康薩來說，那同一位主奎師那卻似是死亡的化身，摔跤手覺得祂像雷霆一樣猛烈，邪惡的國王覺得祂像懲罰者，瑜伽師則覺得祂像超靈。因此，聽到奎師那的榮耀，全心奉獻的靈魂滿心喜悅而依附祂。達到了完美的生物皈依祂，那些反對祂的惡魔則慌忙逃竄。他們每個人的這些反應都恰如其份。

詩節三十七

kasmāc ca te na nameran mahātman  
garīyase brahmaṇo 'py ādi-kartre  
ananta deveśa jagan-nivāsa

## tvam akṣaram sad-asat tat param yat

kasmat — 為甚麼；ca — 和；te — 對你；na nameran — 如果他們不頂拜；mahatman — 偉人啊；gariyase — 他們更偉大；brahmanah — 比主布茹阿瑪；api — 甚至；adi-kartre — 他們也是原初的創造者；ananta — 無限的人啊；deva-isa — 眾神之主；jagat-nivasa — 宇宙避難所啊；tvam — 你；aksaram — 不朽；sat-asat — 對因果；tat — 那；param — 超然；yat — 它。

偉大靈魂(Mahatma)啊！半神人之主(Devasa)！無窮無盡的人(Ananta)！世界的避難所啊！你比主布茹阿瑪更偉大。你是原初的創造者，也是無限的靈魂，即凌駕於因果的不朽真象。那麼為甚麼，他們不應該頂拜你嗎？

《要義甘霖》：阿尊那說：「他們為甚麼會不頂拜你？他們肯定會。」在這裏，sat這個字表示「後果」，asat則表示「原因」；因此是「那個高於和凌駕於因果的人就是你，即不變的無限靈魂(aksara brahm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阿尊那在上一個詩節解釋，對主布茹阿瑪等等來說，至尊聖主堪受崇拜。他在這個詩節確立，至尊聖主是每個人的靈魂。「半神人、聖人、歌仙和其他他們那樣的生物，確實都會頂拜你。不這樣做，他們就無法存在，因為你獨一無二，不可思議，又賦有驚人能量。你是至尊人物，至高無上。你是宇宙創造者—主布茹阿瑪—的源頭，因此甚至比他更高。」

阿尊那也說：「只有至尊聖主堪受眾生崇拜，不單如此，由於祂是每個人的靈魂，因此也是眾生萬物。」祂比不朽的靈魂本體、微靈本體和物質自然本體更高，與他們不一樣。雖然祂與這一切全都不同，他們卻是祂不可思議的能量所展現的。因此祂都以眾生萬物的形式存在。

萬物不是至尊聖主，任何事物與祂都不一樣。萬物都是祂能量的效果或結果。從這個觀點來看，只有祂才是一切，因為沒有其他物體或真象獨立於祂而存在。因此祂稱為無比的絕對真理。《神訓經》說：「sarvam khalv idam brahma — 其實一切都是絕對真理(《祭多嘎亞奧義書》3.14.1)。」他們又說neha nanasti kincana(《Brhad-aranyaka Upanisad(奧義書)》4.4.19 和《卡塔奧義書》2.1.11)。這表示一切都是絕對真理，例如微靈和無活動的世界等等。除了絕對真理之外，就空無一物。

與這點相反，《神訓經》說：

nityo nityānām cetanaś cetanānām  
eko bahūnām yo vidadhāti kāmān

《卡塔奧義書》(2.2.13)

至尊絕對真理是所有永恆生物之中最永恆的，也是所有知覺實體之中最有知覺的。

根據這個詩節，微靈永恆、有意識知覺和無限，至尊絕對真理卻是唯一的至尊永恆和至尊有知覺的生物。因此，《韋達經》的最終結論是至尊主那種不可思議，與祂各種能量同時同一而異的原則。這是所有哲學結論當中最純粹的。

### 詩節三十八

tvam ādi-devaḥ puruṣaḥ purāṇas  
tvam asya viśvasya param nidhānam  
vettāsi vedyañ ca parañ ca dhāma  
tvayā tataṁ viśvam ananta-rūpa

tvam－你；adi-devaḥ－原初之主；puruṣaḥ－人物；purāṇas－最古老的；tvam－你；asya－這個的；viśvasya－宇宙；param nidhānam－唯一的棲身之地；vettāsi－知悉者；asi－[你]是；vedyam－那值得知道的；ca－和；param－至尊；ca－和；dhāma－居所；tvayā－被你；tataṁ－遍及；viśvam－宇宙；ananta-rūpa－有無數形象的你啊。

你是原初之主和最古老的人，也是這個宇宙唯一的棲身之處。你是至尊居所，全知者，也是要知道的一切。擁有無數形象的人啊，唯有你遍及整個宇宙。

《要義甘霖》：Nidhanam表示「棲身之地」或「瓦解之地」，而parama-dhama指的是那個超越物質自然形態的形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是原初之主。祂是每個人的至尊庇護所，而且也全面遍透。因為祂的居所(dhama)是祂超然能量的展現，因此祂與那個居所沒有分別。《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7)確立了這點：

tam īśvarāṇām paramaṁ maheśvaram  
taṁ devatānām paramaṁ ca daivatam  
patim patinām paramaṁ parastād  
vidāma devaṁ bhuvaneśam idyam

堪受崇拜的主是所有世界的主人，我們知道祂是所有控制者之尊，眾神之至尊主，也是那些能夠賜予保護的人之至尊保護者。祂超越非人格梵。

而且，《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8)說：

na tasya kāryam karaṇam ca vidyate

na tat-samaś cābhyadhikaś ca dṛśyate  
parāsyā śaktir vividhaiva śrūyate  
svābhāvīkī jñāna-bala-kriyā ca

主沒有職責要履行，也無與倫比，至高無上。我們從覺悟靈魂那裏聽說，至尊主的能量以多種方式產生作用，使祂創造裏的一切有系統地運作，就像自動進行一樣。

### 詩節三十九

vāyur yamo 'gnir varuṇaḥ śāsāṅkaḥ  
prajāpatis tvam prapitāmahaś ca  
namo namas te 'stu sahasra-kṛtvah  
punaś ca bhūyo 'pi namo namas te

vayuh—風神；yamah—懲罰之神；agnih—火神；varunah—海神；sasa-ankah—月神；praja-patih—祖先布茹阿瑪；tvam—你；pra-pita-mahah—(宇宙)祖父布茹阿瑪之父；ca—和；namah namah—一再頂拜；te—對你；astu—願有；sahasra-krtvah—一千次；punah—再次；bhuyah—進一步；api—仍然又；namah namah—一再頂拜；te—向你。

你是風神瓦儒(Vayu)，你也是閻王，即宇宙懲罰的主管。你是火神(Agni)、海神(Varuna)、月神(Candra)、創造者布茹阿瑪，也是布茹阿瑪之父。因此我一再頂拜你數千次。

### 詩節四十

namaḥ purastād atha pṛsthataś te  
namo 'stu te sarvata eva sarva  
ananta-vīryāmita-vikramas tvam  
sarvaṁ samāpnoṣi tato 'si sarvaḥ

namah—頂拜；purastat—從前面；atha—然後；pṛsthatah—從後面；te—對你；namah—頂拜；astu—願有；te—對你；sarvatah—從四方八面；eva—確實；sarva—萬物的原形；ananta-virya—英勇無比的人；amita-vikramah—你英勇無比；tvam—你；sarvam—整個創造；samapnosi—遍及；tatah—因此；asi—你是；sarva—萬物。

你就是一切！我從前、後和四方八面頂拜你！你無比勇敢和英勇，遍及整個宇宙。因此你是一切。



《要義甘霖》：「正如黃金存在於盔甲和耳環等等所有金飾之中，這個世界是你的效果，你同樣也存遍其中。如此一來，你就是一切(sarv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明白了奎師那是每個人堪受崇拜的對象之後，阿尊那一再頂拜那個體現一切的祂。出於深摯的信心和尊敬，認為這些五體投地的頂拜不足夠，他從前後左右和四方八面對奎師那俯首致敬。那位主奎師那英勇無比，力量驕人。祂是眾靈之靈，也是萬物的形象(sarva-svarupa)。在《聖典博伽瓦譚》(10.14.56)，蘇卡戴瓦.哥斯瓦米的陳述之中也看到這點：

vastuto jānatām atra kṛṣṇam sthāsnū carīṣṇu ca

bhagavad-rūpam akhilaṁ nānyad vastv iha kiñcana

那些在這個世界明白主奎師那原貌的人，察覺動與不動的萬物都是祂的展現。這樣的解脫靈魂看到只得一個真象。

### 詩節四十一至四十二

sakheti matvā prasabham yad uktam

he kṛṣṇa he yādava he sakheti

ajānatā mahimānam tavedam

mayā pramādāt praṇayena vāpi

yac cāvahāsārtham asat-kṛto 'si

vihāra-śayyāsana-bhojaneṣu

eko 'tha vāpy acyuta tat-samakṣam

tat kṣāmaye tvām aham aprameyam

sakha—朋友；iti—作為；matva—思索；prasabham—輕率地；yat—甚麼；uktam—所說的；he kṛṣṇa—奎師那啊；he yādava—亞度族之翹楚啊；he sakha—朋友啊；iti—因此；ajānata—因為不知道；mahimanam—榮耀；tava—你的；idam—這些；maya—被我；pramadāt—因粗心大意；praṇayena—因愛意；vāpi—要不然；yat—藉此；ca—和；avahāsa-artham—只為開玩笑；asat-kṛtah—侮辱；vihāra-sayya-asana-bhojanesu—嬉戲、放鬆、坐下和吃東西時；ekah—單獨；atha—要不然；vāpi—要不然；acyuta—阿促塔啊；tat-samakṣam—在朋友面前；tat—為了那個；ksamayē—請求寬恕；tvam—你；aham—我；aprimeyam—無法測量的。

不知道你的榮耀，或者因為我粗心大意，又或者因為我親切地認為你是我的朋友，我輕率地稱呼你：「奎師那啊」、「亞達瓦啊」、「朋友啊」等等。阿促塔啊，嬉戲、放鬆、坐下和吃東西時，不管是單獨與你一起還是在朋友面前時，如果我開玩笑而對你有任何不敬，我無限地懇求你原諒我。

《要義甘霖》：「哎呀，哎呀！我對你—至尊富裕的擁有者—犯了無數冒犯。」這樣悲嘆，阿尊那講述這個以sakheta開始的詩節。阿尊那說「奎師那啊」等等，表示「你，奎師那，以瓦蘇戴瓦之子著稱，他這個人寂寂無名，甚至稱為單打獨鬥時需要協助者(arddharathi)。但我，阿尊那，能夠獨戰無數戰士(atirathi)，而且以潘度王之子著稱。」「亞達瓦啊」表示「你生於亞度王朝，又沒有王國，我卻生於普茹王朝，因此是王族血統。但我與你的友好關係不是因為你祖先或王朝所致的；而是因為你。心存善意，我輕率地出言不遜。我為此懇求你的寬恕。」這些話與下列陳述有關。

「與你嬉戲和開玩笑時，我因瘋狂而表達的情感，對你宇宙形象的榮耀來說是個侮辱。換句話說，不管是單獨或在朋友面前，我以『你為人正直。』『』或『你不騙人，非常單純。』等等譏諷的話侮辱了你。我數以千次地求你寬恕我這樣的冒犯！請原諒我。我求求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極莊嚴的宇宙形象展現祂的富裕，阿尊那看見時，內裏浮現主奎師那富裕方面的知識，忘了他與祂由衷的友誼關係。由於一直秉著友誼而稱呼奎師那「朋友啊！亞達瓦啊！奎師那啊！」，阿尊那正因此而難過，一再求祂原諒。

### 詩節四十三

pitāsi lokasya carācarasya  
tvam asya pūjyaś ca gurur gariyān  
na tvat-samo 'sty abhyadhikaḥ kuto 'nyo  
loka-traye 'py apratima-prabhāva

pita—父親；asi—你是；lokasya—這個世界的；cara-acarasya—動與不動的生物；tvam—你；asya—這個世界的；pujya—堪受崇拜的；ca—和；guruh—靈性導師；gariyan—最可敬的人；na—不；tvat-sama—與你相等；asti—有；abhyadhika—更偉大；kutaḥ—在那裏；anyah—另一個；loka-traye api—甚至在這三個世界裏；apratima-prabhava—擁有無窮力量的人。

擁有無窮力量的人啊！在這整個動與不動生物的世界之中，你是父親，最堪受崇拜的人物，靈性導師和最可敬的人。你在三個世界之中無人能及，因此誰有可能比你更偉大？

### 詩節四十四

tasmāt praṇamya praṇidhāya kāyam  
prasādaye tvām aham īśam īḍyam

piteva putrasya sakheva sakhyuh  
priyah priyāyārhasi deva sodhum

tasmat—因此；pranamyā—頂拜；pranidhaya—(匍伏)在你腳下；kayam—我的軀體；prasadaye—懇求恩典；tvam—從你那裏；aham—我；isam—主；idyam—值得獻上禱文；pita—父親；iva—作為；putrasya—和他的兒子；sakha—朋友；iva—作為；sakhyuh—與他的朋友；priya—作為情人；priyaya—與他的摯愛；arhasi—你應該；deva—主啊；sodhum—原諒。

因此我在你蓮花足五體投地的頂拜。值得崇拜的至尊主啊，我求你恩賜我。主啊，正如父親原諒兒子，朋友容忍朋友或情人原諒摯愛一樣，你應該原諒我的冒犯。

《要義甘霖》：kayam pranidhaya這個片語表示「像棍子那樣倒地」。

#### 詩節四十五

adr̥ṣṭa-pūrvam hr̥ṣito 'smi dr̥ṣṭvā  
bhayena ca pravayathitam mano me  
tad eva me darśaya deva rūpam  
prasīda deveśa jagan-nivāsa

adr̥ṣṭa purvam—前所未見的；hr̥ṣitah—喜出望外；asmi—我；dr̥ṣṭva—看到；bhayena—因恐懼；ca—但是；pravayathitam—極困擾；mana—心意；me—我的；tat—那(熟悉的)；eva—真正的；me—我；darśaya—顯示；deva—主啊；rupam—形象；prasīda—請大發慈悲；deva—眾神之主啊；jagan-nivasa—宇宙居所啊。

主啊！看到你這個前所未見的宇宙形象，我喜出望外，但是我也心慌意亂，非常不安。眾神之主啊，請再對我展示你的四臂形象吧。整個宇宙的庇護所啊，請對我大發慈悲。

《要義甘霖》：阿尊那說：「看到你這個前所未見的宇宙形象，我感到喜悅。與此同時，由於祂可怕的面貌，以致我心慌意亂。因此請向我展示你瓦蘇戴瓦之子的形象，祂甜美至極，比我自己的生命更親愛數百萬倍。請對我大發慈悲。我看夠了你的富裕。我知道只有你才是所有半神人的主和控制者，也是整個宇宙的居所。」

阿尊那看到宇宙形象時，縱使奎師那一直在他面前，他卻看不到奎師那原本的人類形象。因為瑜伽瑪亞遮蔽了那個原形。這裏明白了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是 asamorddhva-tattva，意思是無人能及或無出其右。在這方面，至尊主自己說：「mamāham evābhirūpaḥ kaivalyād...我獨一無二(advitiya-purusa)。只有我與我自己相等。我無人能及，更何況是比我更偉大」《聖典博伽瓦譚》(5.3.17)。《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8)也說：「na tat-samaś cābhyadhikaś ca dṛśyate—主無人能及，更何況是比祂更偉大。」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0.152)說：

kṛṣṇera svarūpa-vicāra śuna, sanātana  
advaya-jñāna-tattva, vraje vrajendra-nandana

薩拿坦啊，請聽聽主奎師那的永恆形象吧。雖然祂是毫無二元性的絕對真理，卻作為南達大君之子，永存於巴佳。

主奎師那的力量不可思議。祂是值得崇拜的父親，也是整個動與不動世界的原初靈性導師。唯有祂是極堪崇拜的真象，也是微靈服務的對象。想到這點，阿尊那一再頂拜說：「在這個世界，父親對兒子，朋友對朋友或情人對摯愛，都不會很認真地計較他們的過錯。你是至尊聖主，卻懷著友情、父母和愛侶之愛，平等而仁慈地與所有奉獻者交往，這使你快樂。從你的至尊地位來看，雖然我之前對你的行為並不恰當，但以我們永恆友好的關係來說卻是恰當的。因此悅納我吧。」

我之前不曾看到你的宇宙形象。現在我的好奇心滿足了。看到這個形象，雖然我感到快樂，卻因祂惡形惡相而心神不定。因此請再次向我展示你瓦蘇戴瓦之子的形象吧，祂甜美至極，比我自己的生命親愛數百萬倍。」當阿尊那觀看宇宙形象時，雖然瓦蘇戴瓦之子奎師那的人形形象就在阿尊那面前，卻被瑜伽瑪亞遮住了。因此阿尊那看不見祂，並求祂向他展示祂的四臂形象。

#### 詩節四十六

kirīṭinaṁ gadināṁ cakra-hastam  
icchāmi tvāṁ draṣṭum ahaṁ tathaiva  
tenaiva rūpeṇa catur-bhujena  
sahasra-bāho bhava viśva-mūrtte

kiritinam—戴著王冠；gadinam—拿著棒槌；cakra-hastam—手執神碟；icchami—希望；tvam—你；drastum—看見；aham—我；tatha eva—像那樣；tena—在那個；eva—真正地；rupena—形象；catur-bhujena—四臂的；sahasra-baho—千臂的人啊；bhava—存在；visva-murte—宇宙形象啊。

我渴望看見你戴著王冠，手執棒槌和神碟的那個形象。千臂的人啊，宇宙形象啊，懇請展現你的四臂形象。

《要義甘霖》：「在將來，每當你向我展現你的富裕面貌時，請僅是向我展現我以前看過的，你瓦蘇戴瓦之子的人形形象。請向我展現極令人神往，賞心悅目的形象。那個人形形象不像目前的這個宇宙形象，不是前所未見的(adrsta-purva)。宇宙形象是你神聖逍遙時光的一部分，祂的富裕不太吸引我。」

阿尊那懷著這個意圖，說：「請讓我覲見我以前看過的那個形象，祂戴著神聖寶貴，寶石製成的頭盔。換句話說，我想看你誕生時向父母展現的那個形象。呈現宇宙形象的人啊；千臂之人啊；請撤回目前這個宇宙形象，顯現你的四臂形象吧。」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奎師那的原形是個少年(nava-kisora)，手執笛子，穿著牧牛童裝束的俊美舞蹈家。這是奎師那的永恆形象。雖然祂是所有甜美(madhurya)的化身，也完全齊備莊嚴的富裕。富裕也許會展現，但也不一定，但是如果沒違反那些適合於人形逍遙時光的活動，就肯定稱為甜美。例如，奎師那嬰兒時就殺死了普妲娜(Putana)，但這富裕的展現甚至毫無逾越祂嬰兒般的行為。富裕是富裕之情壓倒人類活動之時。例如，主奎師那誕生時盛裝打扮，戴著各種飾物，顯現在瓦蘇戴瓦和戴瓦葵面前，這種超越人類小孩的活動。這稱為富裕和莊嚴的逍遙時光。

在這裏，阿尊那觀看宇宙形象，這是富裕和莊嚴的逍遙時光。之後他祈求觀看他熟悉的奎師那四臂形象，因為這適合於主奎師那的人形活動。以祂的兩臂形象與亞達瓦族和潘度之子上演逍遙時光時，主奎師那有時會展現祂的四臂形象。杜瓦爾卡的逍遙時光展示了某程度的富裕，巴佳的所有逍遙時光卻滿載甜美(madhurya-mayi)；那是人形的(naravat)。

當阿尊那用繩子綁住阿斯瓦塔瑪(Asvatthama)，即殺害朵帕緹五個兒子的兇手，把他帶到她腳下時，朵帕緹原諒了阿斯瓦塔瑪。不過，比瑪無法原諒他，想殺死他。那時候，為了保護他倆的誓言，也為了測試阿尊那的智慧聰敏度，主奎師那展現了祂的四臂形象。《聖典博伽瓦譚》(1.7.52)說：

niśamya bhīma-gaditam draupadyās ca catur-bhujah  
ālokya vadanam sakhyur idam āha hasann iva

聽到比瑪、朵帕緹和其他人的論點之後，四臂的主奎師那轉向祂親愛的朋友阿尊那，面露微笑。

有一次，奎師那與茹蜜妮(Rukmini)開玩笑時，她無法明白祂的話是甚麼意思，倒地失去知覺。那時候，奎師那展現祂的四臂形象，用其中兩只手臂扶起她。祂

用另外兩只手臂整理她亂蓬蓬的頭髮，又擦乾淨她的臉。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0.60.26)所說的：

paryañkāḍ avaruhyāśu tāṁ utthāpya catur-bhujāḥ

keśān samuhya tad-vaktraṁ prāmṛjat padma-pāṇinā

從睡椅一躍而起，主展現四臂形象，理順茹蜜妮的秀髮，用祂的蓮花手溫柔地輕撫她的臉。

有一次，在奎師那的巴佳逍遙時光期間，祂突然從娜莎之舞消失。牧牛姑娘在尋找祂，祂站在她們的小徑上，展現了祂的四臂形象。她們看見祂就頂拜，然後繼續尋找兩臂的夏姆遜達爾。與此同時，至高靈性情感的化身—施瑞瑪緹.茹阿迪卡—來到那裏。奎師那看見她十分興奮，儘管竭盡所能，都無法保持祂的四臂形象，它消失在祂的兩臂形象裏。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阿尊那所說的話：「現在我想看你那個頭戴王冠，手執棒槌、神碟和其他武器的四臂形象。你從你的四臂形象展現了目前這個千臂的宇宙形象。奎師那啊，我毫無懷疑地明白到，這個兩臂的夏姆遜達爾形象完全超然，也是最高真理。祂是永恆的，吸引眾生的正是這個形象。主拿茹阿央那的四臂形象，以你兩臂夏姆遜達爾形象的富裕逍遙時光展現，永恆存在。這個龐大的宇宙形象，在創造之時從四臂的拿茹阿央那形象展現。這至尊知識滿足了我的好奇心。」

## 詩節四十七

śrī-bhagavān uvāca

mayā prasannena tavārjunedaṁ

rūpaṁ paraṁ darśitam ātma-yogāt

tejo-mayaṁ viśvam anantam ādyaṁ

yaṁ me tvad anyena na dṛṣṭa-pūrvam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maya—被我；prasannena—感到高興；tava—對你；arjuna—阿尊那啊；idam—這；rupam—形象；param—至尊；darsitam—展示了；atma-yogat—我個人的玄秘力量；tejah-mayam—璀璨的；visvam—宇宙的；anantam—無限的；adyam—原初的；yat—它；me—我；tvat—比你；anyena—被其他人；na drsta-purvam—前所未見的。

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因為我悅納你，因此我以我不可思議的瑜伽瑪亞能量，向你展示了我璀璨、無限和原始的宇宙形象。你是唯一看過這個形象的人。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你向我祈禱：『至尊主啊，我想你向我展示莊嚴富裕的形象』(《梵歌》11.3)，因此我向你展示了那個宇宙形象的人格性，那只是我的部份面貌。看到它，你為甚麼會心神不定？而且，現在你想看我的人形形象，正在央求我：『請大發慈悲，請大發慈悲！』你說話為甚麼這麼令人驚訝？我只向你展示我的宇宙形象，沒向其他人展示，因為我悅納你。但只是對你，以前不曾有人看過。你為甚麼不想再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對阿尊那說：「我應你所求，透過我不可思議的能量，向你展示我的局部面貌，即我璀璨的宇宙形象。因為我悅納你，所以我才這樣做。」在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的注釋，他把奎師那的這個展現，比喻為珍貴的寶石和專業的戲劇演員。雖然珍貴的寶石只是單一物品，卻展示繽紛的色彩滿足很多觀賞者。一位專業演員同樣演活各種各樣的角色娛樂觀眾。同樣，雖然奎師那獨一無二，卻展現存在於祂之內的宇宙形象。這是奎師那陳述之中的隱義。

奎師那又再說：「因為你，半神人和很多奉獻者都看見這個形象。以前不曾有人看過這個形象。當我作為潘度之子的使者前往杜爾猶丹的會議，多方遊說考爾瓦族給潘度之子半個王國時，邪惡的杜爾猶丹試圖逮捕我。那時候，我在迪瑞托茹阿斯崔、多個不同國家的國王和其他多個貴族面前展現我的宇宙形象，但是比斯瑪、杜榮拿和那個會議上的所有聖人，卻無法忍受我形象的光芒，於是閉上了眼睛。在迪瑞托茹阿斯崔的請求下，我賜他片刻的神聖視力，使他可以看到我的那個形象。但你—阿尊那—是我的朋友，因此我向你展示了這個前所未見的形象，因為我悅納你。」

## 詩節四十八

na veda-yajñādhyayanair na dānair  
na ca kriyābhir na tapobhir ugraiḥ  
evam-rūpaḥ śakya ahaṁ nr-loke  
draṣṭuṁ tvad anyena kuru-pravīra

na—不；veda—《韋達經》；yajna—透過履行祭祀；adhyayanaih—透過研習；na—不；danaih—透過履行苦行；na—不；ca—和；kriyabhih—以儀式活動；na—不；tapobhih—苦行；ugraih—透過嚴厲的；evam-rupah—這樣；sakyah—有可能；aham—我；nr-loke—在這個人類世界；drastum—被看見；tvad anyena—除了被你之外；kuru-pravira—庫茹族之中的至尊英雄啊。

庫茹族之中的大英雄啊，但對你來說，這個世界沒有人看過我的這個宇宙形象。透過研習《韋達經》或祭祀、佈施、儀式或嚴酷的懺悔，都無法看到這個形象。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透過研習《韋達經》等等程序，甚至都沒能力觀看我向你展示的這個形象。除了你以外，我無法向任何人展示這個形象。心裏想著你得到了最難得的對象，僅是把你的決心集中在那個最稀有的形象。看到這個最稀有的形象之後，你為甚麼想再看我的人類形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庫茹戰士之翹楚啊，透過研習《韋達經》或履行祭祀、佈施、宗教活動或嚴酷的苦行，這個世界甚至都沒有人看過，我瑜伽瑪亞能量所展現的這個宇宙形象。你是唯一看過的人。那些臻達了半神人地位的微靈，全都在他們的神聖之眼和心意裏，觀看和憶念我的宇宙形象。在這個俗世，那些受制於錯覺，被愚昧蒙蔽的人，無法看到這個神聖形象，但是我的奉獻者與我聯合，恆常專注於永恆有知覺的真象，超然於錯覺和神聖。他們像你一樣對這個形象感到不自在，反而渴望看我永恆而超然美麗的人形形象。」

### 詩節四十九

mā te vyathā mā ca vimūḍha-bhāvo  
dṛṣṭvā rūpaṁ ghoram īdṛṅ mamedam  
vyapeta-bhīḥ prīta-manāḥ punas tvam  
tad eva me rūpaṁ idaṁ prapaśya

ma te—你不應該；vyatha—可怕的；na—不；ca—和；vimudha-bhavah—困惑的；drstva—看到了；rupam—形象；ghoram—可怕的；idrṅ—這樣的；mama—我的；idam—這；vyapeta-bhīḥ—無畏；prīta-manāḥ—心情愉快；punah—再次；tvam—你；tat eva—正是那；me—我的；rupam—(四臂)形象；idam—這；prapasya—觀看。

看到這個可怕的形象，不要感到害怕或困惑。再次擺脫恐懼，歡欣鼓舞。盡情觀看我漂亮的四臂形象吧。

《要義甘霖》：「至尊主啊，你為甚麼不祝福我？縱使我不願意看，你都想強行向我展示這個形象。看到你的莊嚴形象，我的軀體諸多問題，心煩意亂。我一再失去知覺。從遠處頂拜你頂尖的富裕形象，我決不會再求你向我展示。請為此而原諒我吧。請原諒我！請向我展示，你人形形象那月亮一樣的臉龐，你以它洒下迷人淺笑的甘露。請向我展示那個臉龐吧！」

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ma te開始的詩節，安慰忐忑不安的阿尊那。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看到懾人的宇宙形象，阿尊那感到非常害怕和不安。至尊聖主安撫他說：「不要害怕，也不要激動。當朵帕緹在杜爾猶丹的



聚會上遭到羞辱時，比斯瑪、杜榮拿師和其他人一直默不作聲。甚至連於迪斯提爾和其他潘度之子都無法保護她，繼續低頭坐著。杜爾猶丹、卡爾拿和其他人以各種譏諷之詞嘲笑她，杜薩桑拍拍他的大腿，然後用盡全力拉扯朵帕緹身上的布。在這種無助的情況下，朵帕緹完全皈依我。那時候，我發誓要毀滅反宗教、邪惡的杜爾猶丹和他的所有追隨者。因此我肯定會執行這次大屠殺。你只是工具而已。僅是為了讓你對此有信心，我才向你展示我憤怒、可怕的殲滅形象。你是我永恆的朋友；因此我知道你不會喜歡這個形象。現在無畏地觀看，你求我向你展示的那個形象吧。」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愚蠢的人不信任，沉思這個宇宙形象。看到這個可怕的形象，你既不應該不安，也不要感到困惑。我的奉獻者泰然自若，他們偏愛我超然的人形形象。因此我祝福你，不要為我的宇宙形象感到不安或困惑。那些被我的甜美吸引的奉獻者，與這個宇宙形象互不相干。因為你是我逍遙時光裏的朋友，因此你是我所有逍遙時光裏的工具。你不應該這樣心神不定。現在放棄你的恐懼，愉快地看我永恆的人形形象吧。」

## 詩節五十

sañjaya uvāca

ity arjunam vāsudevas tathoktvā

svakam rūpaṁ darsayām āsa bhūyaḥ

āśvāsayām āsa ca bhītam enam

bhūtvā punaḥ saumya-vapur mahātmā

sanjaya uvaca—桑佳亞說；iti—因此；arjunam—對阿尊那；vasudevah—瓦蘇戴瓦之子；tatha—和；uktva—說話；svakam—祂人格的；rupam—(四臂)形象；darsayam asa—展示了；bhuyah—進一步；asvasayam asa—安慰；ca—和；bhitam—對驚慌的(阿尊那)；enam—那；bhutva—變成；punaḥ—再次；aumya-vapuh—和藹的形象；maha-atma—寬宏大量的。

桑佳亞說：極寬宏大量的瓦蘇戴瓦之子主奎師那這樣說，然後再次展示祂的四臂形象。之後，祂呈現和藹的兩臂形象，安慰驚慌的阿尊那。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展示了祂極憤怒的局部擴展形象之後，至尊聖主應阿尊那所求，展示了祂的四臂形象，那是甜美和富裕的合體，佩帶著頭盔、棒槌、神碟等等。那寬宏大量的至尊人物再次展現祂戴著手鐲、耳環、頭巾、黃巾(pitambara)和其他飾物，賞心悅目的兩臂形象，從而安慰驚慌的阿尊那。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桑佳亞正在描述接著發生的事。至尊主奎師那撤回祂的千頭形象，展現祂膚色深如藍蓮花的四臂形象。祂在康薩王的監獄，

以這個形象展現為戴瓦葵之子。最後，祂展現極賞心悅目的兩臂形象，安慰驚慌的阿尊那。

### 詩節五十一

arjuna uvāca

dr̥ṣṭvedaṁ mānuṣaṁ rūpaṁ tava saumyaṁ janārdana  
idānīm asmi samvṛttaḥ sa-cetāḥ prakṛtiṁ gataḥ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dr̥stva—看見；idam—這；manusam—人形的；rupam—形象；tava—你的；saumyam—迷人的；jana-ardana—激勵眾心的你啊；idanim—現在；asmi samvrttah—我成為了；sa-cetah—有知覺的；prakrtim—對我之前的本性；gatah—回來了。

阿尊那說：激勵眾心的你(贊拿爾丹)啊，看見你迷人的人形形象時，我內心振奮，恢復常態。

《要義甘霖》：看見主奎師那最動人的形象，彷彿覺得沐浴於喜樂之洋，阿尊那說：「現在我恢復常態，內心振奮。」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時候，現在毫不畏懼的阿尊那看見主奎師那，先是祂極動人的四臂形象，然後是祂兩臂的夏姆遜達爾形象。阿尊那興高采烈地說：「贊拿爾丹啊，看到你最迷人的人形形象之後，我恢復鎮靜，回復常態。」

主奎師那通常以祂的兩臂形象(dvibhuja-rupa)，有時卻又以祂的四臂形象(caturbhuja-rupa)，與亞達瓦族和潘度之子上演祂的逍遙時光。因此祂的四臂形象又稱為人形的。在《聖典博伽瓦譚》(7.15.75)，拿茹阿達·牟尼對於迪斯提爾大君描述主奎師那的人類形象：「gūḍhaṁ paraṁ brahma manuṣya-liṅgam—主奎師那是隱藏在人形形象裏的絕對真理。」

### 詩節五十二

śrī-bhagavān uvāca

su-durdarśam idaṁ rūpaṁ dr̥ṣṭavān asi yan mama  
devā apy asya rūpasya nityaṁ darśana-kāṅkṣiṇaḥ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su-durdarsam—非常罕見的；idam—這；rupam—形象；dr̥stavan asi—你看到了；yat—它；mama—我的；devah—眾神；

api—甚至；asya—這個的；rupasya—形象；nityam—恆常；darsana-kanksina—渴望看見。

至尊聖主說：你看到我的這個人類形象，其他人難得一見。甚至眾神都永遠渴望觀見這個形象。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這個和以下兩個以su-durdarsam開始的詩節解釋，祂現在向阿尊那展示的那個靈性形象的光榮。「甚至連半神人都渴望觀看這個靈性形象，卻永遠無法如願。但是你—阿尊那—卻不想看我的宇宙形象。這是恰當的，因為你永恆品嚐我原初人形偉大的甜美(madhurya)。因此你怎會覺得這宇宙形象賞心悅目？我賜給你神聖之眼，卻沒有賜給你相應的神聖心意。你專心致意於我非常動人的人類形象，因此儘管我賜給你神聖視力，你都不太喜歡看見我其他的[宇宙]形象。如果我賜給你恰當的神聖心意，那麼你都會像半神人一樣，被我的宇宙形象吸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正在目前這個詩節解釋，祂人形形象的光榮。祂對阿尊那展示祂的恩慈最獨特的面貌，說：「你看著的這個人類形象極為罕見。甚至連半神人都看不到。」《聖典博伽瓦譚》第十篇的《獻給戴瓦葵子宮的禱文(Garbha-stotra)》說，甚至半神人都難以看見這個形象。你是我的永恆奉獻者，品嚐我人類形象的偉大甜美。因此你不喜歡宇宙形象。我給了你神聖之眼，卻沒有給你神聖心意。如果我給了你神聖心意，那麼你都會像半神人一樣，被這個宇宙形象吸引。因為你是我永恆的朋友，因此決不會放棄你和我的友誼，因此這個人類形象對你來說非常賞心悅目。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你現在看到的形象非常罕有。甚至連布茹阿瑪和茹卓等等半神人，都恆常渴望看這永恆形象。如果你奇怪，這個人人都看見的人類形象怎樣非常稀有，那麼我想對你解釋這項真理。留心聽著。

與我主奎師那超然形象有關的察知有三種：愚昧之徒的察知(avidvat-pratiti)、透過推理的察知(yauktika-pratiti)和基於超然知識的察知(vidvat-pratiti)。Avidvat pratiti是愚昧之徒的察知，只是基於體驗主義的知識而已。他們把我的永恆靈性形象看作是世俗和短暫的。透過這樣的察知，無法了解這個靈性形象的至尊性。透過推理[divya-pratiti(yauktika-pratiti)]，半神人、為知識感到自豪的人，認為我的靈性形象世俗而短暫。他們接受其中一個永恆真象：我那個遍及整個宇宙的宇宙形象，即我那個否定宇宙的面貌。他們斷定，我的人類形象只是短暫的崇拜方法。不過，透過基於超然知識的察知(vidvat-pratiti)，我具有靈性視力的奉獻者覺悟到，我的人類形象直接是永恆、知識和喜樂的居所。甚至連半神人都很少有這類有覺悟的眼光。在半神人之中，只有布茹阿瑪和施瓦永遠渴望看見我的人

類形象，他們是我的純粹奉獻者。看到這個宇宙形象，透過我的恩慈，你就明白到我永恆形象的至尊無上。因為你懷著友誼，對我履行純粹奉愛。」

### 詩節五十三

nāham vedair na tapasā na dānena na cejyayā  
śakya evam-vidho draṣṭum drṣṭavān asi mām yathā

na—不；aham—我；vedai—透過研習《韋達經》；na—也不是；tapasa—透過苦行；na—不；danena—透過善舉；na—也不是；ca—和；ijyaya—透過祭祀；sakya—有可能；evam-vidhah—這樣；drastum—看見；drstavan asi—你看到了；yan—它；mama—我的。

僅是研習《韋達經》、修習苦行、佈施或履行祭祀，不可能看見你現在看到的，我這極稀有的形象。

《要義甘霖》：「如果某人像你一樣，想看我永恆的兩臂人類形象，認為祂是人類努力的精華，儘管他們履行研習《韋達經》和進行苦行等等這樣的程序，都無法知道或看見。在這方面要有信心。」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研習《韋達經》或履行苦行、佈施、崇拜等等，都無法觀見到奉獻者阿尊那看到的，主奎師那最賞心悅目的永恆人形形象。《聖典博伽瓦譚》(11.12.9)說：

yam na yogena sāṅkhyena dāna-vrata-tapo-'dhvaraiḥ  
vyākhyā-svādhyāya-sannyāsaiḥ prāpnuyād yatnavān api

儘管千辛萬苦地履行修習，例如玄秘瑜伽、哲學思辨、佈施、誓言、苦行、履行祭祀、教導韋達曼陀、研究韋達經典或進入棄絕的生命階級等等，都得不到我。

而且說：

na sādhayati mām yogo na sāṅkhyam dharma uddhava  
na svādhyāyas tapas tyāgo yathā bhaktir mamorjitā

《聖典博伽瓦譚》(11.14.20)

我親愛的烏達瓦，我只受制於我純樸正直的奉獻者給我的奉愛。我決不會受制於那些只研究數論哲學或其他經典，或履行玄秘瑜伽、虔誠善舉、苦行或棄絕的人。

### 詩節五十四

bhaktiyā tv ananyayā śakya aham evaṁ-vidho 'rjuna  
jñātuṁ draṣṭuṁ ca tattvena praveṣṭuṁ ca parantapa

bhaktiya – 透過奉愛服務；tu – 僅是；ananyaya – 以專一的；sakya – 有可能；  
aham – 我；evam-vidhah – 這樣(以這獨特的人形形象)；arjuna – 阿尊那啊；  
jnatum – 知道；drastum – 看見；ca – 和；tattvena – 真正的；praveṣṭum – 加入  
(與我的聯誼)；ca – 和；parantapa – 懲敵者啊。

阿尊那啊，制敵者，只是透過專一的奉愛，就可以實際地知道和看見我優美的人形形象，在我的居所與我聯誼。

《要義甘霖》：「那麼以哪種方法才可以臻達你？」預料到阿尊那的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bhaktiya開始的詩節。「儘管渴望得到非人格解脫，卻只能借助奉愛進入非人格梵那一面。沒有其他方法。棄絕了以知識為主的奉愛之後，思辨家的知識最後都有輕微的發展。他們的成就僅是這樣。他們藉此得到非人格解脫。如實地知道了我的身份，他們稍後加入我。」我之後會在《梵歌》18.55解釋和確立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只有懷著專一奉愛的人，才有可能看見這個賞心悅目的人類形象。在這方面，《聖典博伽瓦譚》(11.12.8)說：

kevalena hi bhāvena gopyo gāvo nagā mṛgāḥ  
ye 'nye mūḍha-dhiyo nāgāḥ siddhā mām iyur añjasā

只是因為專一地對我奉愛，巴佳的居民，例如牧牛姑娘、母牛、動物、卡利亞等等蛇族，雙胞胎銀杏樹、灌木叢和小樹叢等等其他知覺被蒙蔽的不動實體，他們的生命全都達到了完美，來到我這裏。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1.14.21)說：

bhaktiyāham ekayā grāhyaḥ śraddhayātmā priyaḥ satām  
bhaktiḥ punāti man-niṣṭhā śva-pākān api sambhavāt

只有滿懷信心地履行奉愛，才可以臻達我。我的奉獻者天生鍾愛我，把我作為唯一的靈性專注目標。對我履行靈性專注，甚至連出身低微的吃狗者，都可以淨化自己。

### 詩節五十五

mat-karma-kṛṇ mat-paramo mad-bhaktāḥ saṅga-varjitāḥ  
nirvairāḥ sarva-bhūteṣu yaḥ sa mām eti pāṇḍava

mat-karmakrt — 把他的工作獻給我； mat-paramah — 使我成為他的終極庇蔭； mat-bhaktah — 對我修習奉愛服務(透過聆聽和唱頌我的榮耀等等各個奉愛支體部份)； sanga-varjitah — 毫無(物質主義的)依附； nirvairah — 沒有敵意； sarva-bhutesu — 對任何生物； yah — 他； sah — 他； mam — 對我； eti — 來； pandava — 潘度之子啊。

潘度之子啊，一生專一地致力於我，認為我是唯一的至尊目標，投入於聆聽和唸誦等等各個奉愛支部，毫無世俗依附，毫不敵視任何生物，唯有這樣的人才臻達我。

《要義甘霖》：現在，在這個以mat-karmakrt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解釋祂專一奉獻者的特性，總結第七章開始的奉愛探討。Sanga-varjitah表示「不依附結果，也沒有不良聯誼。」

第十一章的要旨是，阿尊那堅信主奎師那的偉大富裕，也相信他會在戰爭中獲勝。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一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詩節，主奎師那正在解釋，托庇專一奉愛的奉獻者所遵循的奉愛支部。「只有那些擺脫了所有世俗依附，也不嫉妒眾生，履行為我建廟、打掃廟宇、服務荼爾茜女神、聆聽，唱頌和憶念主哈瑞的題旨等等活動，藉此對我履行專一奉愛的人，才是我的奉獻者。」

《聖典博伽瓦譚》(11.11.38-39)也發表了類似的陳述：

mamārcā-sthāpane śraddhā svataḥ samhatya codyamaḥ  
udyānopavanākriḍa- pura-mandira-karmaṇi  
sammārjanopalepābhyām seka-maṇḍala-vartanaiḥ  
gṛha-śuśrūṣaṇam mahyam dāsa-vad yad amāyayā

應該有信心地在廟裏安奉我的神像形象。如果無法獨力履行這項工作，應該在其他人幫助下作出努力。他應該為我開墾花園和果園，興建城市和廟宇，還有各個慶祝我逍遙時光慶典的地方。他應該像忠實和專注的僕人一樣，真誠地在廟裏服務，打掃、清洗、把芳香的水洒遍廟宇和履行各項服務。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著述：「我的奉獻者是那些只視我為至尊目標，不渴求其他目標的人，例如住在天堂星球等等。他們投入於品嚐，聆聽和唱誦我的名字、形象等等九種奉愛的甘露。那些毫不依附活動結果，沒有不良聯誼，不敵視

眾生的人，認為他們的痛苦是自己以前活動的結果，對那些敵視他們的人也毫無敵意。反而同情他們。只有這樣的人，才臻達我這奎師那的形象，其他人不能。」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在他的《Vidvat-ranjana》注釋著述：「這一章確立了，祂的形象是至尊庇護所，與宇宙形象、主奎師那的時間形象，甚至是祂的主維施努形象相比，這也是終極堪受崇拜的真象。除了主奎師那永恆而最有吸引力的人類形象之外，奉獻者不受至尊主的其他展現吸引。唯有主奎師那的那個形象，才是所有甘露盈盈情感之洋(akhila-rasamrta-sindhu)，也是至尊甜美唯一的居所(parama-madhurya-bhava)，透過確定這點來總結這一章。」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奉愛瑜伽

#### (Bhakti-Yoga)

#### 透過純粹奉愛服務而行的瑜伽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evam satata-yuktā ye bhaktās tvām paryupāsate  
ye cāpy akṣaram avyaktam teṣām ke yoga-vittamāḥ

arjunah uvaca — 阿尊那說；evam — 這樣；satata-yuktah — 不斷專注於你；ye — 他；bhaktah — 奉獻者；tvam — 你；paryupasate — 崇拜；ye — 他；ca — 和；api — 也；aksaram — 不朽的；avyaktam — 不展現的；tesam — 他們的；ke — 哪個？；yoga-vittama — 那些瑜伽知悉者之翹楚。

阿尊那說：根據你之前的解釋，有些奉獻者堅定不移(nistha)，不斷投入於崇拜你的夏姆遜達爾形象，還有那些崇拜非人格面貌的。兩者之中，誰的瑜伽知識較優秀？

《要義甘霖》：在這第十二章，至尊聖主確認各種奉獻者都勝過思辨家。而在奉獻者之中，只有那些擁有不妒忌等等品質的人受到榮耀。

介紹奉愛主題時，阿尊那聽說那些有信心，對至尊聖主履行靈性專注，內心致力於祂的人，是各種瑜伽師之翹楚。這是至尊聖主(《梵歌》6.47)的意見。阿尊那

在這樣的介紹性陳述，聽到奉獻者的至尊性，由於渴望聆聽多一點那種至尊性的事，於是就在這部分終結時再進一步詢問。「你解釋了，satata yukta表示『那些致力於為你履行工作的人』。那些具有你之前所述徵兆的人，投入服務你的夏姆遜達爾形象。其他人則崇拜《Brhad-aranyaka Sruti》所述，無形貌的不朽梵：『嘎爾給(Gargi)啊，婆羅門知道這不朽靈魂(aksara)不粗糙(asthula)，不精微(asuksma)，也不渺小(ahrasva)等等。』這兩類認識瑜伽的人，哪一類更高？即是說，哪一個熟悉更好的方法去認識和得到你？」

在這裏，原來的詩節用了yoga-vittama這詞語。yoga-vittara這詞語一般用來比較兩類崇拜者，yoga-vittamah這詞語則表示最高的，用來確定各種履行崇拜者之翹楚。用了vittamah這個字，阿尊那不僅比較兩者，更想知道哪一種是最好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各種為了迅速臻達至尊主而實踐的修習之中，履行純粹奉愛最簡單，最容易，也最自然。它的影響力始終如一。這一章確定了純粹奉愛更高。

到目前為止，阿尊那一直屏氣凝神地聆聽至尊主奎師那的訓示。在第六章的yoginam api sarvesam(6.47)詩節，主奎師那說，在果報工作者、冥想者、履行嚴酷苦行者等等所有瑜伽師之中，履行奉愛的人更高。在第七章的mayy asakta-manah(7.1)詩節，祂說托庇奉愛瑜伽是最好的。在第八章的prayana manasacalena(8.10)詩節，祂描述瑜伽力量的榮耀。在第九章的jnana-yajnena capy anye(9.15)詩節，祂談到思辨瑜伽，而在第十一章結尾的mat-karma-krn paramo(11.55)詩節，祂又描述到奉愛瑜伽的超卓性。聽過這不同類型的瑜伽之後，阿尊那無法確定哪一種更好：崇拜雅淑妲之子夏姆遜達爾主奎師那的人格形象，還是崇拜沒能量、無形象(nirakara)、不展現(avyakta-svarupa)和無形貌的(nirvisesa)梵。在這兩類瑜伽師之中，哪一類有更高的瑜伽知識？透過yoga-vittamah這些字句，阿尊那正在問，誰是所有瑜伽師之翹楚。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阿尊那所說的話：「奎師那啊，從你至今傳授的所有訓示，我明白到有兩類瑜伽師。一種受制於對你的專一奉愛，把所有身體和社會活動統統獻給你，藉此崇拜你。另一類瑜伽師遵循無私活動的原則，只是根據他的需要來履行身體和社會的活動，也履行與梵有關的瑜伽，托庇你不朽和不展現的非人格面貌。這兩類瑜伽師，誰更優秀？」

## 詩節二

śrī bhagavān uvāca

mayy āveśya mano ye mām nitya-yuktā upāsate  
śraddhayā parayopetās te me yuktatamā mataḥ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mayi—在我內裏；avesya—專注；manah—心意；ye—他；mam—我；nitya-yuktah—恆常相連；upasate—崇拜；sraddhaya—信心；paraya—以超然的(毫無物質自然形態)；upetah—投入於；te—那些；me—被我；yuktatamah—那些瑜伽知悉者之翹楚；matah—被視為。

至尊聖主說：有超然信心，即超越物質自然三種具牽制力的影響，專心致意於我的夏姆遜達爾形象，恆常懷著專一的奉愛崇拜我，那些瑜伽師是那些熟悉瑜伽學問者之翹楚。這是我的意見。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回應阿尊那上一個詩節的問題說：「以擺脫了物質自然形態的信心，專心致意於我的夏姆遜達爾形象，恆常渴望與我團聚，我的奉獻者是那些瑜伽師之翹楚。」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1.25.27)所述，「集中於自我(atma)的信心，是物質善良形態的(sattva-guna)；集中於活動的信心，是物質情欲形態的(rajo-guna)，集中於反宗教活動的信心，是物質愚昧形態的(tamo-guna)。但是那種以服務我為目標和焦點的信心，則完全擺脫了物質自然形態。」目前這個詩節說：「我專一的奉獻者是瑜伽師之翹楚。」由此可以斷定，與專一的奉獻者相比，其他人，例如奉愛夾雜了知識或業報的那些人，都只歸類於那些對瑜伽有認識的人。他們不是那些瑜伽知悉者之翹楚。因此奉愛勝過知識，而在奉愛之中，以專一的奉愛為至尊。這裏確立了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聽到阿尊那的問題非常高興，說：「恆常懷著超然信心和純粹奉愛崇拜我，專心致意於我的夏姆遜達爾形象，我只認同那些人是瑜伽師之翹楚。」事實上，頂尖的瑜伽師就是純粹奉獻者。奉愛夾雜了知識和業報的瑜伽師，比他們略為遜色。因此奉愛瑜伽比思辨瑜伽更好，因為只能透過奉愛瑜伽，履行純粹和專一的奉愛。原本的詩節所述的sraddha這個字，表示「堅信經典、靈性導師和至尊主的陳述」。正如《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2.62)所述：

śraddhā'-śabdeviśvāsa kahe sudṛḍha niścaya  
kṛṣṇe bhakti kaile sarva-karma kṛta haya

堅信只是對主奎師那履行奉愛，就完成了一切，這就是信心(Sraddha)。

在另一個地方也說：「sraddhā tv anyopāya-varjam kṛṣṇonmukhī citta-vṛtti-viśeṣah—只是朝著奎師那，完全不想遵循其他程序，那樣的心意傾向稱為信心(sraddha)。」

《聖典博伽瓦譚》(11.25.27)描述四種信心：

sāttviky ādhyātmikī śraddhā  
karma-śraddhā tu rājasī

tāmasy adharme yā śraddhā

mat-sevāyām tu nirguṇā

對涉及自我科學經典的信心是善良形態的；與果報活動有關的信心是情欲形態的；對罪惡活動的信心是愚昧形態的；服務我的信心則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

在這裏，應該明白到，nirguna這個字表示「超然和超越物質品質」。它並不表示「完全沒有品質」。因此，懷著超越各種自然形態之信心的奉愛瑜伽師是最好的。至尊主奎師那旨在傳授這種理解。

### 詩節三至四

ye tv akṣaram anirdeśyam avyaktam paryupāsate  
sarvatra-gam acintyañ ca kūṭastham acalam dhruvam  
sanniyamyendriya-grāmaṃ sarvatra sama-buddhayaḥ  
te prāpnuvanti mām eva sarva-bhūta-hite ratāḥ

ye — 那些人；tu — 但是；aksaram — 不朽的靈魂；anirdesyam — 難以形容；avyaktam — 沒有任何物質形象和品質；paryupasate — 他們崇拜；sarvatra-gam — 全面遍透的；acintyam — 超越世俗邏輯；ca — 和；kuta-stham — 均一的，存在於所有時間相位的；acalam — 不動的，沒有生長等等六種生物徵兆的；dhruvam — 永恆的；sanniyamya — 控制的；indriya-gramam — 那些感官；sarvatra — 在所有情況下；sama-buddhaya — 得到同樣的對待；te — 他們；prapnuvanti — 得到；mam — 我；eva — 肯定地；sarva-bhuta — 所有生物的；hite — 對福祉；rata — 依附於。

但是那些控制感官，在所有情況下都維持同一眼界，為眾生從事福利活動，崇拜我難以形容，不展現，全面遍透，不可思議，永恆不變，無特徵非人格梵面貌的人，也只臻達我一個。

《要義甘霖》：「那些崇拜我非人格面貌的人，比不上我的奉獻者。」為了確立這個原則，至尊聖主講述這兩個以ye tu開始的詩節。Aksara表示難以言喻的梵，因為祂不展現，沒形象(avyaktam)，全面遍透而永恆(dhruvam)。它不轉變(acalam)，但時刻都始終如一地存在(kuta-stham)。無法以邏輯理解。mam eva這個片語表示「他們只臻達我一個。換句話說，不朽的(aksara)梵和我之間沒有差別。」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說：「那些以受控的感官和同等的眼界，為眾生從事福利活動，崇拜我不朽，難以形容和不展現非人格面貌的人，唯有履行了麻煩的修習之後，最終才得到我。」從brahmano hi pratisthaham(《梵歌》14.27)這個詩節明白到，主奎師那正是非人格梵的基礎和庇蔭。因此非人格梵的崇拜者，也間接地托庇主奎師那。主奎師那是所有堪受崇

拜真象的庇蔭，祂本人也是至尊堪受崇拜的對象。主茹阿瑪祭卓、主拿茹阿央那、主尼星哈和非人格梵等等其他堪受崇拜的本體，他們的存在全都依賴奎師那。托庇其他從屬而堪受崇拜的真理，那些崇拜者肯定也在奎師那的庇蔭之下。所有堪受崇拜的真象都以奎師那本體為源頭和仰賴祂。

雖然如此，在這裏所述的堪受崇拜真象之中，頭三個在真理上是一樣的，但是從逍遙時光的觀點來看，卻有等級之分。那些托庇這些從屬真象的崇拜者，同樣也有等級之分。梵是主奎師那肢體的光芒，即奎師那知識方面的不完全展現。因此那些得到非人格解脫的人，間接地托庇主奎師那一個。不過，他們體驗不到愛意盈盈地服務祂的那種喜樂。因此，儘管主奎師那給祂的奉獻者提供各種不同的解脫，例如與祂合一(sayujya)等等，他們都不接受。《聖典博伽瓦譚》(3.29.13)說明了這點：

sālokya-sārṣṭi-sāmīpya-sārūpyaikatvam apy uta  
dīyamānam na gr̥hṇanti vinā mat-sevanam janāḥ

要是不能服務我，儘管提供給我的奉獻者那些稱為salokya(與主住在同一星球)、sarsti(與主同樣富裕)、samīpya(恆常靠近主)和sarūpya(與主的形象相似)等等形式的解脫，他們都不會接受，更何況是在非人格解脫之中與祂合一。

有些人認為崇拜不展現的真象，勝過崇拜夏姆遜達爾主奎師那的形象，祂是永恆、知識和喜樂所組成的。但是至尊主奎師那正親自非常清楚地解釋，祂專一的奉獻者比那些崇拜無形象非人格梵的人更高。而且，有些人認為：「崇拜梵極困難，要長時間才達到完美，怎會不是更高？」他們認為在有特徵(saguna)和沒有特徵的(nirguna)兩種絕對真理之中，沒有特徵的非人格梵是原初和更高的本體。他們認為普通人無法為無特徵梵履行崇拜，因為這極麻煩，崇拜人格的有特徵絕對真理卻易於履行；任何人都做得到。

必需明白這些概念絕不正確。唯有奎師那才是原初的本體。梵本體仰賴祂，祂僅是奎師那肢體的光芒而已。在《梵歌》(15.18)，主奎師那自己宣告，作為至尊人物本人，祂勝過易於犯錯的(aksara)，也絕對可靠(kutastha)。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和其他《梵歌》評注家解釋，aksara-svarupa(不朽的實體)表示jīva-svarupa(個體靈魂)。聖茹阿瑪努佳師也解釋，它表示「個體靈魂」，但是用pratyag-atma(字義是「每個靈魂」)表示。

已經清楚描述了，至尊人物至尊絕對真理與不朽實體和絕對可靠的不一樣。這方面應該參考《梵歌》(15.16-17)：「kūṭa-stho 'kṣara ucyate—不變的人(kuta-stha)稱為絕對可靠的」和「uttamaḥ puruṣas tv anyah—有另一個超然人物。」

而且，無限的靈魂—絕對真理—的崇拜者也認為，只有微靈才是絕對真理：「jīvo brahmaiva nāparaḥ—微靈正是絕對真理。」他們說，驅除了微靈的愚昧時，梵覺者就變成梵。任何經典都沒表明，儘管達到梵境，微靈都會得到至尊靈魂的性質。唯有主奎師那才是至尊絕對真理。《神訓經》和《輔典》不同的陳述都確立了這點。《終極韋達(Vedanta)》也說，生物體決不能臻達至尊絕對真理的境界。

應該緊記經典所述至尊主的屬性，例如祂具備品質(saguna)、形象(sakara)和完全獨特(savisesa)，這是超然和完全有知覺的。因此，至尊聖主是同時有特徵(saguna)和沒有物質特徵的(nirguna)。那個有特徵和沒有物質特徵的，不是兩個單獨的本體，而是同一本體的兩方面。

### 詩節五

kleśo'dhikataras teṣām avyaktāsakta-cetasām  
avyaktā hi gatir duḥkhaṁ dehavadbhir avāpyate

klesah—麻煩；adhikatarah—更加；tesam—對於那些；avyakta-asakta—依附不展現的非人格面貌；cetasam—他們的心意；avyakta—不展現的；hi—因為；gatih—狀態；duhkham—困難地；dehavadbhir—被那些體困的人；avapyate—得到。

心意依附非人格面貌的那些人歷盡千辛萬苦，因為那些認同軀體是自我的人，難以對不展現的事物堅定不移。

《要義甘霖》：「那麼，思辨家較低級嗎？」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kleśo 'dhikataras tesam開始的詩節，回應阿尊那的問題。「那些想體驗不展現絕對真理(無限靈魂)的人，必須歷盡千辛萬苦才做得到。微靈難以試圖察知一些不具體存在的事物。感官只能從聲音等等與各自感官有關的屬性獲取知識。它們無法得到無品質或屬性事物的知識。」

那些渴求絕對(真理)非人格面貌知識的人，必須控制感官，這樣做卻好像阻擋河水湧流那麼難。正如在《聖典博伽瓦譚》(4.22.39)，薩勒·庫瑪爾對帕瑞圖大君說：「懷著奉愛憶念至尊主蓮花趾的光芒，奉獻者就能輕易斬斷果報欲望組成的心結。不過，儘管毫不傾向於世俗享樂，又能控制感官，毫無奉愛的瑜伽師都無法像奉獻者那樣斬斷心結。因此放棄另外地努力控制感官等等，投入於崇拜主瓦蘇戴瓦吧。那些渴望橫渡這個滿是感官鱷魚的物質存在之洋，修習瑜伽和其他程序的人，如果未能托庇至尊主，就必須面對極度的困難。因此，國王啊，你也應該接受最堪受崇拜至尊主的蓮花足，作為橫渡這個障礙重重，不可征服之洋的小船。」

縱使歷盡千辛萬苦之後，甚至都只是借助於奉愛，才臻達絕對靈魂的無特徵面貌。沒有對至尊主奉愛，非人格梵的崇拜者不僅苦不堪言，更無法臻達梵。正如主布茹阿瑪說：「擊打空大米殼的人，唯一的得益只是白費勁。」(《聖典博伽瓦譚》10.14.4)。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修習期間和完美時，非人格梵的崇拜者都面對痛苦。不借助奉愛，就沒有可以賜予完美的修習方法。以奉愛作為次要程序，在它的支援下，那些崇拜絕對(真理)無特徵面貌的人，力求靈魂的知識。於是奉愛女神賞賜他們奉愛的次要結果—梵覺，然後就消失。因此這些人一直品嚐不到主奎師那極有益的聖名、形象、逍遙時光和品質。他們讓自己永恆地浸在與梵合一的極痛之洋。這是自毀。因此《聖典博伽瓦譚》(10.14.4)說：

śreyah-sṛtim bhaktim udasya te vibho  
kliśyanti ye kevala-bodha-labdhave  
teṣām asau kleśala eva śisyate  
nānyad yathā sthula-tūṣavaghātinām

我親愛的主，崇拜你是最佳的覺悟自我之途。放棄它而培養思辨知識的人，只會經歷麻煩的程序，不會得到所渴求的結果。就像擊打空小麥殼的人得不到穀物，僅是思辨推敲的人，也無法得到自我覺悟。他唯一的得益只是麻煩。

對非人格梵思辨家來說，據說修習和完美階段都是麻煩的。另一方面，奉愛在修習和完美階段都極討人喜歡和吉祥。《聖典博伽瓦譚》(4.22.39)說：

yat-pāda-pankaja-palāśa-vilāsa-bhaktyā  
karmāśayam grathitam udgrathayanti santaḥ  
tadvan na rikta-matayo yatayo 'pi ruddha-  
sroto-gaṇās tam araṇam bhaja vāsudevam

永恆地繼續服務祂蓮花趾的至尊聖主奉獻者，能輕易切斷渴望享受賦定職務之果的牢固繩結。儘管試圖終止感官享樂的高漲浪潮，那些思辨家和瑜伽師等等不獻身於祂的人，無法履行這項任務。因此建議你要對主奎師那，即瓦蘇戴瓦之子履行靈性專注。

而且，在12.4.40：

samsāra-sindhūm ati-dustaram uttīrṣor  
nānyaḥ plavo bhagavataḥ puruṣottamasya  
līlā-kathā-rasa-niṣevanam antareṇa  
pumso bhaved vividha-duḥkha-davārditasya

物質存在的森林之火產生各種不同的痛苦，對於那些飽受煎熬，渴望橫渡不可征服物質愚昧之洋的人，除了服務至尊主哈瑞逍遙時光甘露盈盈的敘述的那艘小船之外，就沒有其他小船。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思辨瑜伽師和奉愛瑜伽師之間的差別在於，奉愛瑜伽師在修習階段能輕易培養那臻達至尊目標，即至尊聖主的程序，並在適當時間無畏地臻達完美境界。另一方面，思辨瑜伽師在修習期間會專注於不展現的真象，必須費盡周章，修習那個基於否定所察知事物的概念。這個否定程序所需的思想方式與愛的天賦相反，以致生物體不快樂。這個程序的完美階段也不是全無恐懼，因為在修習階段完成之前，仍然覺悟不到至尊主的永恆本質。因此對思辨瑜伽師來說，甚至連至尊目的地都苦不堪言。

微靈是永恆的有知覺實體。如果微靈融入不展現狀態，就摧毀了他應該要接受的固有本性。因為認同了自己是絕對真理，因此培養了深刻印象，認為自己是至尊。一旦對真正本性存有這種不完美理解，就難以放棄這個受條件限制的意識知覺。

對體困生物體來說，在修習和達到目標時，冥想不展現之物都只導致痛苦。事實上，生物體天生有意識知覺，也有靈性軀體。因此這不展現或非人格的冥想，與生物體自己的永恆形象相反，僅是痛苦之源。唯有奉愛瑜伽才是微靈的永恆吉祥之源。沒有奉愛而獨立地修習思辨瑜伽時，它總是變成不祥之源。因此，透過崇拜無形象，不變而全面遍透的非人格面貌(nirvisesa-svarupa)而履行的自我覺悟程序，完全不值得讚揚。」

### 詩節六至七

ye tu sarvāṇi karmāṇi mayi sannyasya mat-parāḥ  
ananyenaiva yogena mām dhyāyanta upāsate  
teṣāṃ ahaṁ samuddhartā mṛtyu-saṁsāra-sāgarāt  
bhavāmi na cirāt pārtha mayy āveśita-cetasām

ye — 無論誰； tu — 但是； sarvāṇi — 所有； karmāṇi — 活動； mayi — 對我； sannyasya — 棄絕了； mat-parāḥ — 致力於臻達我； ananyena — 堅定不移的； eva — 肯定地； yogena — 連繫； mām — 我； dhyāyantaḥ — 冥想著； upāsate — 崇拜； teṣāṃ — 對於那些； ahaṁ — 我； samuddhartā — 解救者； mṛtyu-saṁsāra — 死亡和再生； sāgarāt — 從海洋； bhavāmi — 成為； na cirāt — 不久； pārtha — 帕爾塔啊； mayi — 在我內裏； āveśita-cetasām — 專心致意的。

帕爾塔啊，但是那些懷著純粹奉愛，讓自己專注於崇拜我，為了臻達我而把所有活動奉獻給我的人，我很快就讓他們從生死之洋獲救。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僅是透過奉愛，不需要思辨知識，我的奉獻者就喜樂地脫離物質存在。」在這裏，sannyasya這個字表示「棄絕」。「不管誰為了臻達我而放棄所有賦定職務，不理會果報活動、經驗主義的知識、苦行和其他程序，懷著專一奉愛崇拜我，都輕易而快樂地擺脫物質世界。」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1.20.32-33)說：「履行果報活動、苦行、經驗主義的知識和棄絕所得的一切結果，還有我奉獻者的一切渴望，不管是天堂星球、解脫或住在我的居所，只要對我履行奉愛瑜伽，全都可以輕易得到。」

《Narayaniya-moksa-dharma》也說：「為了實現人生四大目標而履行修習的人所領受到的結果，托庇主拿茹阿央那的人，不需額外費勁就可以得到。」

「如果有人問：『他們以哪種修習跨越這個物質世界？』那就聽著。這個問題本身並不恰當，因為儘管他們不履行任何修習，我都親自解救他們。」從這個陳述明白到，至尊主只對祂的奉獻者，而非思辨家展示祂的愛(vatsalya-bhav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之前的兩個詩節，至尊聖主解釋對祂專一奉愛的榮耀和祂專一奉獻者的榮耀。履行這種專一奉愛和領受到至尊主之恩，純粹奉獻者可以非常輕易地橫渡物質存在之洋，得以極喜樂而愛意盈盈地服務至尊聖主。

奎師那本人是絕對(真理)非人格面貌的庇蔭或基礎。這主奎師那，至尊人格首神—除了祂自己之外，沒有其他源頭的那個首神形象—也是超靈和所有神聖化身之源。知道這個事實的奉獻者，在奉獻者的聯誼之中托庇獨一無二的專一奉愛。如上所述，在修習或完美階段，他都不必經歷那些崇拜無特徵和無形象梵的人所體驗的困難。他不久就能輕易滿懷純愛地服務至尊聖主。

介紹托庇這種專一純粹奉愛的奉獻者時，至尊聖主說：「這種專一奉獻者認為，社會階級的賦定職務和靈性晉階是奉愛障礙而徹底放棄。他們認為對我的愛心服務是唯一值得達到的目標，透過聆聽、唱誦和憶念我的名字、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他們懷著專一的奉愛投入於崇拜我。甚至在修習階段期間履行聆聽、唱誦等等的時候，他們都全神貫注於我。這樣的奉獻者一心依附於我，也全神貫注於我，我很快拯救他們離開這個極難跨越的物質存在之洋。他們不必像思辨家和瑜伽師那樣，擔憂怎樣橫渡這片汪洋。而且，他們要儘快臻達我，無法容忍任何延遲。我把他們放在我的坐騎—嘎努達—背上，很快就把它們帶到我的居所。他們不是透過思辨家和瑜伽師所遵循的光明之途等等，逐漸得到解脫。透過我自己的意願，我使他們擺脫這個虛幻世界，把他們帶到我的居所，讓他們履行滿載純愛的奉愛服務。」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物質存在之洋的特點是生和死，我很快就解救那些托庇於我人格形象的人。這樣的人把所有身體和社會活動，完全從屬於我的奉愛，恆常都冥想我。透過對我的專一奉愛程序，他們崇拜我永恆俊美的奎師那人形形象。如此一來，他們完全專心致意於我。換句話說，在受條件限制的狀態，我讓他們從這個虛幻物質存在的束縛之中解脫出來。切斷了假象對他們的牽制之後，我保護他們免於死亡，即以為自己與我沒有分別。對於那些依附不展現事物的人來說，這個自毀的一體概念招致不祥。我的誓言是 ye yathā mām prapadyante taṁs tathaiva bhajāmy aham(《梵歌》4.11)。由此明白到，那些冥想不展現(avyakta)事物的人，融入我的不展現面貌。這樣我哪有損失？臻達了這樣的目的地，就撤銷或毀掉了微靈固有形象的重要性或效用。」

### 詩節八

mayy eva mana ādhatsva mayi buddhim nivesāya  
nivasīsyasi mayy eva ata ūrddhvaṁ na saṁśayah

mayi—對我(以夏姆遜達爾的形象)；eva—只是；mana—心意；adhatsva—專注(或憶念)；mayi—於我；buddhim—智慧；nivesāya—供奉或放置；nivasīsyasi—你會住在；mayi—靠近我；eva—肯定地；atah ūrddhvaṁ—因此在放棄軀體時的最後一刻；na saṁśayah—毫無疑問。

專心致意於我的夏姆遜達爾形象，把你的智慧供奉給我。這樣，離開你的軀體時，你肯定會與我住在一起。這點毫無疑問。

《要義甘霖》：「因為我的奉愛是至高無上的程序，因此你應該僅是履行奉愛。」這樣教導阿尊那，至尊聖主正在這裏以mayy eva開始，講述三個詩節。祂用eva這個字，禁止崇拜非人格面貌。至尊聖主說mayi，意指「對我」。「你應該獨一無二地專心致志於我的夏姆遜達爾形象，祂穿著黃衣，戴著森林百花串成的美麗花環。換句話說，憶念我，把你具辨別力的智慧集中於我；即是說，只是想著我。這種想法應該符合那些確立冥想的經典陳述。那麼你最終只會住在《韋達經》所述的我附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正在這裏這幾個詩節解釋，祂專一奉獻者採納的修習。首先，祂對阿尊那說：「阿尊那啊，我很快就拯救那位致力於我，放棄了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專一奉獻者，脫離生死之洋，我賜予他愛意盈盈地為我做奉愛服務。因此，你應該獨一無二地專注於我，即至尊梵，至尊超然真象。消除心裏所有感官滿足的渴求，只是專心致志於憶念我。」心意傾向於接受(sankalpa)和拒絕(vikalpa)。因此，為了讓心意專注於任何與至尊主有關的事物，使心意離開所有感官對象之後，必須把智慧皈依給祂。以堅定智慧得到



了至尊主靈性形象的知識，就知道只有祂才是至尊堪受崇拜的真象。履行聆聽、唸誦和憶念等等修習，把純粹智慧的各項功能都朝著祂。這會使心意受控於這樣的堅定智慧，然後就會自動全神貫注於憶念祂。在這樣的狀態之中，你與祂恆常都會很親近。

因此，使阿尊那成為祂的工具，至尊聖主正在指導我們所有人，唯有奉愛才是最好的修習和最好的目標(sadhya)。因此我們唯一的職務是專心致志於祂，把智慧獨一無二地皈依祂，恆常憶念夏姆遜達爾永恆的形象。做到這點，就會得到奉愛修習的最高成果：成為祂的同遊，得到純粹純愛。這點毫無疑問。這樣就解釋了，奉愛瑜伽的成就和奉愛修習者所臻達的目的地至高無上。

### 詩節九

atha cittam samādhātum na śaknoṣi mayi sthiram  
abhyāsa-yogena tato mām icchāptum dhanañjaya

atha—又如果；cittam—心意；samadhatum—專注於；na saknosi—你無法；mayi—對我；sthiram—穩定地；abhyasa-yogena—透過實踐瑜伽；tatah—那麼；mam—我；iccha—強烈的殷切；aptum—要臻達；dhananjaya—致富者(阿尊那)。

致富者(丹南佳亞)啊，如果你無法讓心意穩定地專注於我，那就透過修習，發展殷切熱忱，渴望臻達我吧。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對那些無法直接憶念祂的人，解釋那個可以這樣憶念祂的方法。祂說：「一再控制到處飛馳的心意，應該修習專一地專心致志於我的形象。這就是瑜伽。心意有如江河，流向形象和味道等等可憎的世俗感官對象，應該透過徹底抑制心意的修習，把心意的河道逐漸固定於我最美麗的形象、品質等等。」

目前這個詩節強調dhananjaya這個字。正如阿尊那征服了很多敵人，累積了大量財富(dhana)，他同樣也能透過征服和控制他的心意，得到冥想至尊主的這份財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至尊聖主教導每個人把心意和智慧專注於祂，專一地對祂奉愛。因此可能會提出下列問題：正如恆河流向海洋，心意恆常高速奔向至尊聖主，那些人很快就可以臻達祂；這點毫無疑問。不過，那些並非堅定地傾向至尊主的人，可以用甚麼方法得到祂？至尊聖主給予第二個選擇作為回應。「那些無法透過之前所述的方法，堅定而穩定地專心致志於我的人，應該努力透過修習來得到我。這表示他們應該逐漸控制心意傾向，使它

不受各種感官對象吸引，努力專心致志於我。這樣的努力稱為瑜伽修習。心意藉此慢慢依附我，之後就易於臻達我。」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之前所述的那種純愛毫無動機，是致力於我的那個心意的永恆功能。要得到這純愛，需要持恆的修習。如果你無法穩定地專心致意於我，那麼你還是從事瑜伽修習比較好。」

## 詩節十

abhyāse 'py asamartho'si mat-karma-paramo bhava  
mad-artham api karmāṇi kurvan siddhim avāpsyasi

abhyase—履行(甚至是)奉愛修習；api—如果，但是；asamarthah—不能；asi—你是；mat-karma—對與我有關的活動；paramah—致力；bhava—只不過是；mad-artham—為了我；api—也；karmani—活動；kurvan—透過履行；siddhim—完美；avapsyasi—你會得到。

如果你無法從事這修習，就讓自己致力於那些在本質上與我有關的活動，因為，為了取悅我而履行聆聽和唸誦等等活動，你肯定會達到完美。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正如黃膽病人的舌頭不想品嚐冰糖，被愚昧污染的心意同樣不接受我形象的甜美動人。因此，如果你認為你無法從事這項持恆的修習，因為你無法對抗這非常強大、可怕的心意，那就聽著。為了取悅我而履行有美德而蒙福的活動，例如聆聽和唱頌我的逍遙時光、祈禱、崇拜、打掃我的廟、給茶爾茜澆水、收集鮮花和履行其他各種服務，縱使沒有憶念我，你都會達到完美，成為我愛意盈盈的同遊。」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前一個詩節，主奎師那教導阿尊那採納專心致志於至尊主的修習。但是阿尊那謙虛地說：「主啊，因為心意比風更飄忽不定，極難控制，我不會有力量透過瑜伽修習，禁止它接觸感官對象。我之前在你的蓮花足表達了同一意見(在這個詩節：cancalam hi manah krsna pramathi balavad drdham，《梵歌》6.34)。因此我該怎麼辦？」

主奎師那微笑著給了第三個選擇。「如果一個人甚至無法從事瑜伽修習，就應該履行那些對奉愛有利的活動。」

服務至尊聖主的方法種類繁多，全都只需一點點努力而已：建造、保養和打掃祂的廟宇、為祂的神像建花園、照料茶爾茜等等。這些活動輕易使心意受控，專注於冥想至尊主的活動。然後，在純粹偉大奉獻者指導下修習聆聽、唸誦和憶念等等純粹奉愛的支部，在服務至尊主方面就逐漸達到完美。

在這方面，《聖典博伽瓦譚》(11.11.34)說：

烏達瓦啊，修習者逐漸得到對至尊主的純愛之果，即成為我的同遊。滿懷信心地投入於仰望、觸摸、崇拜、服務、讚美和頂拜我的神像和我的奉獻者、恆常唱頌他們的品質和活動等等活動，這就會實現。

### 詩節十一

athaitad apy aśakto 'si karttum mad-yogam āśritaḥ  
sarva-karma-phala-tyāgam tataḥ kuru yatātmavān

atha—但是；etat—這；api—雖然；asakta—不能；asi—你是；karttum—履行；mat-yogam—透過與我聯繫(把所有活動供奉給我)的程序；asritah—托庇；sarva-karma—你的所有活動；phala-tyagam—棄絕成果；tataḥ—然後；kuru—履行；yata-atmavan—以受控的心意。

不過，如果你無法履行這瑜伽修習，就托庇那種把所有工作供奉給我的瑜伽，以受控的心意棄絕所有活動結果吧。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如果你無法這樣做，就托庇我的奉愛瑜伽，把活動結果供奉給我而棄絕吧。」[正如在頭六章所述的]

頭六章解釋，得到解脫的方法是，無私地履行供奉給至尊主的活動。第二部分的六章描述，臻達至尊主的方法是奉愛瑜伽。這奉愛瑜伽有兩種：(1) 那些穩定地專注於至尊主的內在感官活動和(2) 外在感官活動。

第一種奉愛瑜伽又再分成三個階段：(1) 憶念(smarana)、(2) 冥想和(3) 規範修習(abhyasa)，這是給那些無法恆常履行憶念，卻又依附於達到這個階段的人。這三種修習對於那些不太聰明的人來說，確實非常困難，但是對於那些沒有冒犯和致力於純粹智慧的人來說，卻輕而易舉。

不過，把外在感官投入於聆聽、唱誦等等活動的第二種奉愛瑜伽，這方法對每個人來說都很容易。那些從事這其中一種奉愛瑜伽的人，比其他所有人更高。《博伽梵歌》第二部分的六章描述了這點。那些無法履行這其中一種，又無法透過控

制感官和心意，有信心地崇拜至尊聖主的人，適合履行頭六章所述，供奉給至尊主的無私活動。他們比不上以上兩種奉愛瑜伽師。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主奎師那以mat-karma-paramo bhava這個陳述，訓示人們打掃祂的廟宇、給茶爾茜和花園澆水和履行其他這樣的服務。對至尊主的這些服務簡單容易，樂於履行，聽到這點，阿尊那想知道，認為這些微不足道的人，應該怎樣做。他們也可能因為出身高等家庭或在社會上的尊崇地位，不願意履行這樣的服務。明白到阿尊那的心意，至尊主奎師那在目前這個詩節，給予了第四個選擇。「如果無法為至尊聖主履行這麼簡單的服務，那麼就應該採納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並供奉給至尊主的程序。」

不過，不應該因為物質假我而逃避打掃廟宇等等服務。雖然安姆巴瑞薩王是地球七大島嶼之主，卻總是親手打掃至尊聖主的廟宇和履行其他服務，一直投入於服務祂。根據《永恆的主采坦亞經》所述，在佳幹納.普瑞(Jagannatha Puri)著名的壇車節(Ratha-yatra)期間，帕爾塔帕茹卓王會在主佳幹納(Jagannatha-deva)的戰車前面掃地。看到這樣的服務態度，主采坦亞.瑪哈帕佈非常滿意他。因此，根據我們堪受崇拜師徒承傳的訓示，儘管為至尊聖主履行微不足道的服務，都會給我們產生吉祥。由於物質假我而以為自己高人一等，認為打掃廟宇那樣的服務不重要，使人無法盡力臻達超然目標。

如果因為這樣的優越感而無法從事至尊主指示的服務，那麼最悲天憫人的至尊主奎師那就給他另一個選擇。他應該依據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履行賦定職務，不渴求享受活動成果，也應該把結果供奉給至尊主。

至尊聖主以遞減的順序，給四種資格的人四個選擇：

- (一) 應該專心致意於至尊主的形象(svarupa)，透過聆聽、唱誦和憶念至尊主的名字、形象和品質的程序，努力得到純愛。這是自發依附(raganuga-bhakti)之途。
- (二) 那些無法透過自發依附之途，專心致意於至尊主的人，最好根據韋達規則遵循奉愛之途，托庇重複的修習。
- (三) 那些甚至無法重複修習這規範奉愛的人，必須致力於為至尊主履行工作(服務)。這樣致力為至尊主工作，重複的修習就會逐漸達到完美，他們的心意最終會專注於至尊聖主的蓮花足。
- (四) 那些甚至無法履行活動去服務至尊聖主的人最好皈依祂，乾脆不依附成果地履行《韋達經》賦定的活動。

這些活動會使人逐漸臻達那條通往專一、連續不斷的超然奉愛之途，這條途徑傳授自己的身份和本性，以及至尊主本質和靈性形象的知識。

śreyo hi jñānam abhyāsāj jñānād dhyānam viśiṣyate  
dhyānāt karma-phala-tyāgas tyāgāc chāntir anantaram

sreyah—更好；hi—因為；jnanam—超然知識；abhyasat—比規範修習；jnanat—比知識；dhyanam—憶念我；visisyate—更好；dhyanat—比憶念；karma-phala-tyagah—棄絕活動成果更好；tyagat—這樣的棄絕；santih—停止(感官尋求其他對象，而不是我)；anantaram—之後。

得到超然知識比修習階段的奉愛服務更好，因為這些知識使人冥想我。這使人根據經典訓令不斷深思我。透過這樣的憶念，一個人輕易摒棄對活動成果，例如天堂之樂和從生死輪迴解脫等等的所有依附。棄絕了這些之後，就心境平和。

《要義甘霖》：現在，解釋規範修習、深思，最後是憶念等等相繼的超卓性時，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reyah開始的詩節。「Jnana表示把你的智慧專注於我，因為這樣深思我，比規範修習更高。」在規範修習階段就能夠冥想，不過因為有些障礙，因此需要費盡周章，也很麻煩。但是達到深思(manana)階段時，就易於冥想。

不過，冥想比知識更高。如果有人問為甚麼，答案就是冥想使人棄絕對活動成果，例如享受天堂星球之樂和達到解脫等等的渴望，這棄絕是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的結果。儘管這些結果自動出現，人們也會視若無睹。我們看到一個人也許還未能穩定地冥想，心裏可能還沒醒悟靈性情感(rati)，卻依然渴望放棄解脫。不過，那些能夠穩定地冥想的人，甚至不渴望放棄解脫，他們自然地不以為意。只有這種奉愛才稱為moksa-laghuta-karini—它甚至使解脫無地自容。在《奉愛的甘露》(1.17)，以klesa-ghni subha-da這四個字開始的詩節描述了：「奉愛服務消除痛苦，賜予吉祥。」

《聖典博伽瓦譚》(11.14.14)也說：

na pārameṣṭhyam na mahendra-dhiṣṇyam  
na sārvaubhaumam na rasādhipatyam  
na yoga-siddhīr apunar-bhavam vā  
mayy arpitātmecchati mad vinānyat

那些全心皈依我的人，不渴求布茹阿瑪或因卓之位、整個地球的統治權、低等星球的王國、縮小等等玄秘完美(anima)、甚至解脫狀態。他們只渴求我。

在這裏，mayy arpitatmecchati這個片語表示，「堅定地冥想我」。

在《梵歌》目前的這個詩節，tyagat這個字表示「毫無物質欲望時，一個人就心如止水。這表示除了被我的形象、品質等等吸引之外，各種感官完全不依附其他感官對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三種奉愛之中，即憶念、深思和重複的修習，把智慧專注於至尊聖主的這種知識比修習更高。

冥想的特點是持恆的憶念，它比深思形式的知識更高。因為在那種以深思為特點的知識之中，只有費盡周章，排除萬難才能夠冥想。但是當深思達到完美時，就輕易達到念念不忘的冥想境界。冥想達到完美時，對解脫和天堂星球之樂的嚮往就消散，之後心意就依附於至尊主的形象、品質等等。在這樣的狀態就完全不依附其他感官對象，因此自然臻達安寧。但是如果冥想還沒達到完美，這樣的修習者也無法修習冥想，那就應該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和供奉給至尊主。這會逐漸使人心境平和地對至尊主奉愛。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奉愛修習是得到無瑕純愛的唯一方法。這奉愛瑜伽有兩種：(1) 內在感官活動和那種專注於至尊主的心意活動；和(2) 外在感官活動。內在感官活動有三種：憶念、深思和重複修習。對不大聰明的人來說，這三類活動卻極難履行。第二種奉愛，即聆聽和唸誦等等外在感官的活動，每個人都易於履行。因此，與我有關的智慧是最佳的知識形式，比重複修習更好。」

在這裏，知識指的不是思辨瑜伽。在持恆的修習階段期間要努力履行冥想，但是得到那修習的結果，即深思時，就易於履行冥想。冥想比薄弱的知識更高，因為穩定地冥想時，就不渴望享受天堂星球之樂或解脫之樂。驅除了這兩種渴望，就完全不依附任何感官對象，心如止水，卻不疏離我超然的名字、形象、品質等等。」

### 詩節十三至十四

adveṣṭā sarva-bhūtānām maitraḥ karuṇa eva ca  
nirmamo nirahaṅkāraḥ sama-duḥkha-sukhaḥ kṣamī  
santuṣṭaḥ satataṁ yogī yatātmā dṛḍha-niścayaḥ  
mayy arpita-mano-buddhir yo mad-bhaktaḥ sa me priyaḥ

advesta — 不嫉妒；sarva-bhutanam — 對眾生；maitraḥ — 友愛奉獻者；karuṇa eva ca — 大發慈悲(對靈性貧乏的人)；nirmamah — 沒有擁有感(對孩子、親戚等等)；nir-aham-karah — 沒有假我概念(與軀體有關的)；sama-duhkha-sukhaḥ — 對苦樂都泰然自若(認為它們是以前活動的成果，prarabdha-karma)；ksami — 容忍；santustah — 完全滿足；satatam — 恆常；yogi — 與奉愛瑜伽連繫的；yata-

atma－感官受控的；drdha-niscayah－(對專一的奉愛服務)堅定和有決心；mayi－對我；arpita－供奉了；mano-buddhih－心意和智慧(憶念和深思)；yah－他；mat-bhaktah－我的奉獻者；sah－他；me－對我；priyah－親愛的。

不嫉妒，悲天憫人和善待眾生，對兒子和家庭成員毫無擁有感，沒有假我，對苦樂都泰然自若，寬宏大量，知足，賦有奉愛瑜伽，控制感官，有堅定決心，以心意和智慧致力於我，我非常鍾愛我的這種奉獻者。

《要義甘霖》：「達到了上述安寧境界的奉獻者天性怎麼樣？」預料到阿尊那的這個問題，至尊聖主在八個詩節解釋祂不同種類奉獻者的各種品質，其中第一個詩節以advesta這個字開始。一個人不嫉妒那個嫉妒他的人，反而維持友好態度，稱為advesta。奉獻者只垂憐他，希望這種不滿的人不要因為嫉妒態度變得墮落或低墮。如果某人詢問，可以怎樣和懷著哪種辨別力，對心存嫉妒的人示好和憐憫，答案就是此事不需辨別力而發生。「因為我的奉獻者不覺得妻兒等等是屬於他的(nirmamah)，沒有錯誤的軀體認同，因此不嫉妒任何人。」而且，能夠透過不嫉妒而避免嫉妒所致的痛苦時，他為甚麼還要辨清和區分？一個人也許忖度，如果另一個人突然用拳頭攻擊他或用鞋子打他，身體會不會感到任何痛苦。至尊聖主回答說：「sama-duḥkha-sukhaḥ－他對苦樂都泰然自若」。

正如祭卓爾達·色卡爾(Candrardha Sekhara，施瓦神)在《聖典博伽瓦譚》(6.17.28)說：「nārāyaṇa-parah sarve na...－在任何情況下，那些致力於主拿茹阿央那的人決不畏懼，因為對他們來說，天堂星球、解脫和地獄都一樣。」認為苦樂都一樣的人，稱為sama darsitva。而且，主拿茹阿央那的奉獻者認為，降臨在他們身上的任何痛苦，都是以前活動的結果現在展現，因此必須面對。他們沉著鎮靜，以極大的容忍力忍受所有痛苦。為了傳達這點，至尊聖主說他們寬大為懷(ksami)。ksam這詞根用以表示容忍。

如果提到這樣的奉獻者怎樣維生的問題，就以santustah回應，他們一直滿足於憑藉天意或稍作努力所得的任何食物。阿尊那問：「但是你之前說，他們對苦樂都泰然自若，儘管面對三餐不繼之苦都感到滿足，那麼當他們為自己取得食物時，又怎會滿足？這好像互相矛盾。」至尊聖主說satatam yogi來回應。「由於具備奉愛瑜伽，他們只是為了在奉愛方面達到完美，才想維繫身體。」

據說：「必須盡力得到食物來維生。應該這樣維繫軀體，因為只有保持身體健康，才可以憶念絕對(真理)，透過絕對(真理)的明確知識，才可以得到至尊主。」這樣的奉獻者如果因為天意而得不到任何食物，依然泰然自若(yatatma)。儘管必須面對令人心煩意亂的情況，他們都不從事八部瑜伽修習鎮定心神。因此他們稱為drdha-niscayah，因為他們決不偏離唯一的職務，即對至尊主履行專一奉愛。他們繼續致力於憶念和深思至尊主。「這樣的奉獻者使我非常高興，因此我非常鍾愛他。」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上一個詩節解釋了專一和堅定奉獻者實踐的各種修習之後，至尊聖主在下列七個詩節解釋那些奉獻者的品質。

在這裏，advesta這個字表示，他們甚至不嫉妒那些嫉妒他們的人。他們認為這樣的嫉妒是目前正在成形的反應，是至尊控制者賜予的，因此不嫉妒任何人。相反，他們對所有人都保持友好態度，認為每個人都是至尊控制者的居處。看見其他人的痛苦，他們努力消除；因此他們都悲天憫人。他們認為軀體和與軀體有關的任何事物，都是物質自然的轉變，與真正的自我不一樣。因此他們甚至不覺得擁有自己的身體，履行活動時，一貫都毫無虛假的軀體認同。在物質苦樂之中都沉著鎮定，在這任何一種情況下，既不雀躍，也不困擾。因為他們寬大為懷，因此也容忍。由於在得失、榮辱、勝敗等等所有情況下都保持滿足，因此他們是瑜伽師，一直穩定地專注於聖師尊傳授給他們的修習。yatatma這個字表示「控制了感官的人」。由於任何基於虛假謬誤的邏輯都不能擾亂他們，因此他們有堅定的決心。這個物質世界的痛苦無法使他們偏離對至尊主的奉愛。這是專一奉獻者的特別品質。他們賦有「我是至尊主僕人」的堅定信心，他們的心意、軀體和其他一切，都已經皈依給至尊聖主的蓮花足。因此，祂非常鍾愛這樣的奉獻者。在《聖典博伽瓦譚》(11.11.29-32)，主奎師那對祂的奉獻者烏達瓦描述這些品質：

kṛpālor akṛta-drohas titikṣuḥ sarva-dehinām  
satya-saro 'navadyatmā samah sarvopakarakāḥ  
kamair ahata-dhir dānto mṛduḥ sucir akiñcanaḥ  
aniho mita-bhuk śāntaḥ sthiro mac-charaṇo miniḥ  
aparatto gabhīrātmā dhṛtimāñ jita-sad-guṇaḥ  
amānī māna-daḥ kalyo maitraḥ karuṇikaḥ kaviḥ  
ājñāyaivam gunān doṣān mayādiṣṭān api svakān  
dharmān satyajya yah sarvān mām bhajeta sat u sattamaḥ

主奎師那說：「烏達瓦啊，聖人宅心仁厚，從不傷害他人。儘管其他人嫉妒他，他都容忍和原諒所有人。他專注於真理，全無嫉妒和妒忌，平等地看待物質苦樂。致力造福眾生。他的智慧從未被物質欲望或錯誤的邏輯迷惑，也控制了所有感官。他的行為總是令人心悅誠服，堪稱典範，他甚至也不覺得妻兒是屬於他的。他從不竭力履行世俗活動，並嚴格控制飲食。恆常平和穩定。聖人接受我為唯一的庇蔭。儘管在令人苦惱的情況下，這樣的人都非常堅定地履行職務，因為他穩定而高尚。他征服了六種物質品質，即飢渴、悲哀、錯覺、老和死。絕不貪慕虛榮，極尊敬其他人。他擅於帶其他人到主奎師那蓮花足下，因此從不欺騙任何人。相反，他是所有人的祝願朋友，也最仁慈。必須把這樣的聖人看作為最博學的人。我在各部韋達經典賦定的宗教職務能夠淨化履行者，他完全了解這點，也知道忽視這些職務會讓普羅大眾的發展有錯過。不過，完全托庇我的蓮花足之後，聖人最終放棄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等等所有物質主義的職務，崇拜我一個。因此視之為人者之尊。」\*



《主永恆的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2.78-80)也描述了這些奉獻者。

kr̥pālur, akṛta-droha, saatya-sāro sama  
nirdoṣa, vadānya, mrdu, suci, akiñcana  
sarvopakāraka, śānta, kṛṣṇaika-śaraṇa  
akāma, aniha, sthira, vijita-ṣad-guṇa  
mita-bhuk, aparatto, mānada, amānī  
gambhīra, karuṇa, maitra, kavi, dakṣa, maunī

奉獻者恆常仁慈、謙遜、真誠、一視同仁、寬大為懷、溫和和乾淨。沒有物質財產，為眾生履行福利工作。心境平和，已經皈依給奎師那，無欲無求。對物質得益不感興趣，專注於奉愛服務。完全控制色欲、憤怒和貪婪等等六種有害品質。只吃所需的份量，也不酒醉。可敬、認真、慈悲和沒有虛榮。他們友善、詩意，老練和沉靜。\*

### 詩節十五

yasmān nodvijate loko lokān nodvijate ca yaḥ  
harṣāmarṣa-bhayodvegair mukto yaḥ sa ca me priyaḥ

yasmat—被他；na udvijate—不感到困擾；lokaḥ—人們；lokat—被(其他)人；na udvijate—不感到困擾；ca—和；yaḥ—他；harsa—從物質的情感高漲；muktah—解脫了的；yaḥ—他；sah—一個；ca—也；me—對我；priyah—親愛的。

既不擾亂任何人，自己也沒被其他人擾亂，擺脫了世俗之樂、心胸狹窄、恐懼和憂慮的人，我肯定鍾愛他。

《要義甘霖》：而且，《聖典博伽瓦譚》(5.18.12)說：「覺得在這個世界絕對一無所有，那些懷著這種情感對至尊主履行奉愛的人，半神人和他們的所有好品質只完全存在於這樣的人之中。」《聖典博伽瓦譚》的這些陳述也確認，不斷修習對至尊聖主奉愛，所有令祂滿意的好品質都自然出現。「現在聽聽五個詩節所述的那些品質，其中第一個詩節以yasmat開始。我的奉獻者毫無世俗的得意洋洋、心胸狹窄等等。」解釋這樣的品質絕無僅有時，至尊聖主進一步說yo na hrsyati ... (《梵歌》12.17)。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在這些詩節描述其他品質，它們憑藉奉愛的影響，在奉獻者身上自然展現。「正如我之前說過，我奉獻者的行為不可能對任何人造成絲毫傷害，因為他們對任何生物都沒有暴力傾向，天性友善和憐憫眾生。他們不會令任何人恐懼或憂慮。因為他們對苦樂泰然自若，根本沒有人能使他們焦慮。達到所渴求的目標時，他們不會得意洋洋。看到其他人的

優勢或進展時，他們沒變得嫉妒，決不因恐懼或擔憂失去財產而心神不定。」這就是要旨：「我最鍾愛那些毫不興奮、嫉妒、恐懼和激動的奉獻者。」

## 詩節十六

anapekṣaḥ śucir dakṣa udāsīno gata-vyathaḥ  
sarvārambha-parityāgī yo mad-bhaktaḥ sa me priyaḥ

anapekṣah — 不依附世俗活動的結果；sucih — 內在和外在都純粹；daksah — 擅於；udasinah — 淡然對待物質交往；gata-vyatha — 沒被騷動影響(由於地位超然)；sarva-arambha — 一切對奉愛不利的事物；parityagi — 完全棄絕的；yah — 他；mat-bhaktah — 我的奉獻者；sah — 他；me — 對我；priyah — 親愛的。

不仰賴世俗或社會活動，純粹老練，不依附，心如止水，小心避免任何對奉愛不利的活動，我鍾愛那樣的奉獻者。

《要義甘霖》：Anapekṣah表示「我的奉獻者不關心任何世俗事物」。Udasinah表示他們對做人處世的事情一貫不感興趣。放棄世俗活動的可見成果和不可見成果，這成為了他們天性的其中一部分。這指的是他們知覺到和知覺不到的那些後果。如果靈性的努力，例如教授經典等等，變得不利於奉愛，他們就自動放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而且，據說：「不依附那些自動得到的物品，外在和內在都純粹，擅於掌握韋達典籍的精華，不偏倚，中立，被他人虐待都不激動，毫不費勁去履行任何不利於對至尊聖主奉愛的虔誠或不虔誠工作，我鍾愛我的這些奉獻者。」

## 詩節十七

yo na hr̥ṣyati na dveṣṭi na śocati na kāṅkṣati  
śubhāsubha-parityāgī bhaktimān yaḥ sa me priyaḥ

yah — 他；na hr̥ṣyati — (得到物質主義者渴求的事物時)都不會興高采烈；na dvesti — 也不厭惡(物質主義者不喜歡的事物)；na socati — (失去他珍愛的事物時)也不悲傷；na kanksati — 也不(對於他欠缺的事物)；subha-asubha — 虔誠和不虔誠的活動；parityagi — 他完全棄絕；bhaktiman — 有奉獻心的人；yah — 他；sah — 他；me — 對我；priyah — 親愛的。

得到物質主義者喜歡的事物，既不喜悅，得到不想要的事物，也不厭惡，失去珍愛的事物時，既不悲傷，也不渴望得到所欠缺的，棄絕虔誠和不虔誠活動，並對我滿懷奉愛的人，我真的鍾愛那位奉獻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得到愛子或優秀門徒時既不興高采烈，也不憎恨任性妄為的兒子或不肖門徒，失去所渴求的物品時既沒痛不欲生，也不渴求所缺乏的討好之物，也不從事虔誠或罪惡活動，並致力於我，我非常鍾愛那些奉獻者。」

### 詩節十八至十九

samaḥ śatrau ca mitre ca tathā mānāpamānayoh  
śītoṣṇa-sukha-duḥkheṣu samaḥ saṅga-vivarjitah  
tulya-nindā-stutir maunī santuṣṭo yena kenacit  
aniketah sthira-matir bhaktimān me priyo narah

samaḥ－相等；satrau－對敵人；ca－和；mitre－朋友；ca tatha－和；mana-pamanayoh－對榮辱；sita-usna－對冷熱；sukha-duhkhesu－對苦樂；samaḥ－相等；saṅga-vivarjitah－沒被(世俗)聯誼影響；tulya－相等；ninda-stutih－對褒貶；mauni－因為他投入於深思他的膜拜之主，因此說話有分寸或沈默不語；santustah－完全心滿意足；yena kenacit－藉由任何(憑著主恩)而來，維繫身體的必需品；aniketah－不依附任何居處；sthira matih－心意專注於(靈性的主題)；bhaktiman－有奉獻心的人；me－對我；priyah－親愛的；narah－人。

蒙福得到我的奉愛，對敵友一視同仁，對榮辱、冷熱、苦樂沉著鎮定，不接受任何世俗聯誼，對褒貶都一樣，只講述至尊主的題旨，不管他的喜惡，繼續滿足於任何憑藉主的欲望而來，維繫身體所需的事物，居無定所，對靈性事情的結論有堅定信心，我鍾愛這樣的奉獻者。

《要義甘霖》：aniketah這個字表示「不依附房子等等世俗財產」。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現在，在目前這兩個詩節，主奎師那總結祂對祂親愛奉獻者天生品質的讚揚。他們對敵友都一樣，行為一致，對榮辱、冷熱和苦樂都保持沉著。他們從不接受不良聯誼，被人批評時不會不悅，得到讚揚時也不覺快樂。除了主的題旨之外，他們不講述其他題目。對於那些有益於維繫軀體，憑著至尊主的意願而來的美食或味道不好的食品，始終都甘之如飴。他們居無定所，智慧集中於超然目標。祂鍾愛這樣的奉獻者。

### 詩節二十

ye tu dharmāmṛtam idaṁ yathoktaṁ paryupāsate  
śraddadhānā mat-paramā bhaktās te'tīva me priyāḥ

ye—他；tu—確實；dharma-amrtam—宗教形式的甘露；idam—這；yatha—作為；uktam—描述了；paryupasate—以每種方式崇拜；sraddadhana—有信心的；mat-parama—致力於我；bhaktah—奉獻者；te—那些；ativa—極度；me—對我；priyah—親愛的。

懷著堅定信心專一地對我奉愛，崇拜我所述的這種甘露盈盈的宗教，我肯定非常鍾愛那些奉獻者。

《要義甘露》：至尊聖主自己的奉獻者穩定地專注於祂，總結他們多種特性的描述時，祂解釋那些渴望實踐、聆聽、研究或冥想這些訓示的人所得的結果。這些特性全都源於奉愛，使人安寧。它們不是物質品質。據說：「bhaktya tusyati krsno na gunaih—只能以奉愛取悅奎師那，而不是任何物質品質。」經典有無數這樣的陳述。

這裏用了tu(不過)這個字表示不同的主題。具有上述特性的奉獻者，專注於特定的好品質。但渴求這一切品質的奉愛修習者，卻勝過達到了完美的玄秘主義者。這裏用了ativa這個字表明這點。

在所有目標之中，以奉愛為尊，它令人快樂，也最易達到。這一章描述了很多這樣的奉愛品質。據說知識就像苦澀的榆葉，奉愛則似是香甜的葡萄。強烈渴求各自品味的修習者，依據他們的欲望接受這其中一種。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露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二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露》注釋之釋義：總結這一章時，至尊主奎師那說：「那些致力於我和滿懷信心的人，像我描述那樣一絲不苟地崇拜這甘露盈盈的不朽宗教。我非常鍾愛這些奉獻者。」只有奉愛才可以取悅至尊主，而不是只靠個人的物質品質。憑著奉愛的影響，所有好品質都自然展現在奉獻者身上。好品質不可能出現在反對主哈瑞的非奉獻者身上。

《聖典博伽瓦譚》(5.18.12)說：

yasyāsti bhaktir bhagavaty akiñcanā  
sarvair guṇais tatra samāsate surāḥ  
harāv abhaktasya kuto mahad-guṇā  
manorathenāsati dhāvato bahiḥ

所有半神人和他們上等的品質，展現在對至尊聖主萌生了無私純粹奉愛的人身上。那個缺乏奉愛的人卻沒有好品質，因為他沉迷於世俗活動。懷著思辨推敲奔

波，因此沒有其他選擇，只有聽命於至尊主的外在能量。這樣的人哪有可能存有高尚品質？

聖施瑞達爾.斯瓦米著述，第十二章旨在確定至尊聖主的哪種崇拜更高：nirguna(非人格的)還是saguna(人格的)。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著述：「在各種修習之中，只有純粹奉愛極有效，極易履行，毫不困難，讓人很快臻達至尊主。這是這一章的精華。」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那些致力於我的人，由始至終都像我描述的那樣，滿懷信心地崇拜、聆聽、研習、深思和修習這甘露盈盈的宗教。只有他們才是我的奉獻者，因此我非常鍾愛他們。如我所述地遵循這個循序漸進的程序，微靈得到毫無動機的純愛(nirupadhika-prema)。」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透過理解物質自然和享樂者之間之別而行的瑜伽  
(Prakṛti-Puruṣa-Vibhaga-Yoga)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prakṛtiṁ puruṣaṁ caiva kṣetraṁ kṣetrajñam eva ca  
etat veditum icchāmi jñānaṁ jñeyaṁ ca keśava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prakṛtiṁ—自然；puruṣaṁ—享樂者；ca—和；eva—確實；kṣetraṁ—場地；kṣetra-jñam—場地知悉者；eva—肯定地；ca—和；etat—這些事情；veditum—要明白；icchāmi—我渴望；jñānaṁ—知識；jñeyaṁ—知識的對象；ca—和；keśava—凱薩瓦啊。

阿尊那說：凱薩瓦啊，我想明白自然(prakṛti)、享樂者(puruṣa)、場地(kṣetra)、場地知悉者(kṣetra-jña)、知識(jñāna)和知識對象(jñeya)。

《要義甘霖》：我頂拜對至尊聖主的奉愛，它的一部分仁慈地位於知識等等程序，使它們成功。這第三部分的六個章節，描述了夾雜了奉愛的知識。這些章節也間接提到專一奉愛的至尊性。這第十三章明確地論述軀體(kṣetra)、靈魂和超靈、知識程序等等主題，也詳盡地探討生物體和物質自然。

只有透過專一純粹的奉愛，才可以臻達至尊主。這二部分的六個章節描述了這點。這些章節也描述三類崇拜，例如那些認同崇拜對象的人所履行的崇拜 (ahangraha-upasana)。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及把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瑜伽師，透過頭六章簡述的，夾雜了奉愛的知識得到解脫。現在開始第三部分的六個章節，它們詳細解釋場地、場地知悉者等等。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由十八個章節組成，分成三個部分。頭六章描述無私活動、夾雜了奉愛知識，還有與靈魂和超靈知識有關的題目。第二部分的六個章節解釋專一奉愛的榮耀；探討靈性和物質奉愛；描述至尊聖主本質的榮耀，還有奉獻者本性和身份的榮耀。也解釋奉愛與其他各個程序相比的獨特性和至尊性，並詳細說明其他類似的題目。這第三部分的六個章節詳細解釋了真理知識。之前只是略述而已。探討物質自然、享樂者、場地和場地知悉者。最後在第十八章傳授《聖梵歌》最機密的訓示。

在這一章的第一個詩節，阿尊那請教物質自然、享樂者、場地、場地知悉者的知識和知識對象等等原則。不過，一些評注家故意刪去提出這些問題的這第一個詩節。

## 詩節二

śrī bhagavān uvāca

idaṁ śarīraṁ kaunteya kṣetram ity abhidhīyate  
etadyo vetti taṁ prāhuḥ kṣetrajña itī tad-vidah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主說；idam—這；sariram—軀體；kaunteya—琨緹之子啊；ksetram—場地；iti—作為；abhidhiyate—知道；etat—這；yah—他；vetti—知道；tam—那個(人)；prahuh—描述；ksetra-jnah—場地知悉者；iti—因此；tat-vidah—熟悉那真理的人。

至尊聖主說：琨緹之子啊，那些精通場地和場地知悉者知識的人，說這個軀體是場地，知道這軀體的人則是場地知悉者。

《要義甘霖》：甚麼是場地，誰又是場地知悉者？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idam開始的詩節，回答這個問題。這個軀體是所有透過感官所得享樂的庇蔭，稱為場地。換句話說，它是物質存在之樹的源頭。「我」和「我的」這些與身體有關，假我所產生的錯誤概念，蒙蔽那些受束縛的人。不過，當他們臻達解脫境界時，就擺脫這些錯誤概念。換句話說，當他們得到解脫時，就擺脫對軀體的依附。位於這其中一個階段的生物體，稱為場地知悉者。他就像農民，因為只有他才知道他的田地，享用它的成果。

在《聖典博伽瓦譚》(11.12.23)，至尊聖主說：

adanti caikam phalam asya ḡḡhrā  
grāme-carā ekam araṇya-vāsāḡ  
hamsā ya ekam bahu-rūpam iḡyair  
māyā-mayaḡ veda sa veda vedam

愚昧的受條件限制靈魂貪求感官對象，體驗這棵物質存在之樹的其中一種果實，即痛苦。斯瓦嘎天堂星球等等地方終極也是痛苦。不過，有些天鵝一樣的解脫人物也住在物質世界森林。他們享受另一種果實，即恆常喜樂的解脫之樂。因此一棵物質存在之樹通往各個目的地，例如天堂星球、地獄區域和解脫。因此可見，由於這棵樹源於蒙騙能量，因此是假象組成的，形象也千變萬化。只有那些接受真正靈性導師的人，才明白這個祕密，才實際地知道場地和場地知悉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聽到阿尊那的問題之後，至尊主奎師那描述受條件限制微靈的物質軀體、生命氣和感官，都是享樂之地。稱為場地。認識這個軀體的人明白，在受條件限制狀態的軀體是享樂的方法或臻達解脫的方法。位於這些狀態的微靈，稱為場地知悉者。不過，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說：「śarīrātmāvādī tu kṣetrajño na na kṣetratvena tat jñānābhāvāt—那個認同自己是軀體的微靈，不明白軀體的真理；因此，不是場地知悉者。」

那些接受這個軀體是自我的人，只是視之為享樂的方法。被物質假我荼毒，他們被困於物質存在。他們生生世世唯一得到的只是痛苦。另一方面，那些留在軀體時已擺脫了物質自我，服務主哈瑞的人，逐漸得到解脫之樂。得到了服務至尊主之樂之後，他們的生命完全功德圓滿。《聖典博伽瓦譚》(11.12.23)確認了這點：

adanti caikam phalam asya ḡḡhrā  
grāme-carā ekam araṇya-vāsāḡ  
hamsā ya ekam bahu-rūpam iḡyair  
māyā-mayaḡ veda sa veda vedam

那些依附家庭生活，渴求世俗之樂的人，只品嚐身體享樂的苦果；聰明和具辨別力，天鵝般的棄絕者則放棄了所有物質目標，只品嚐超然快樂的喜樂之果。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撰述：「至尊聖主說：『阿尊那啊，我先解釋了靈魂的本質和身份，以致你會清楚明白極機密的基本奉愛原則。然後我解釋了受條件限制靈魂的各種活動，以及純粹奉愛毫無名份和指定稱號的性質。我提出了知識、業報和奉愛等等三種不同的程序作為總結，使你將覺悟最高目標。現在我明確而科學化地描述知識和棄絕(vairagya)。純粹奉愛毫無名份和指定稱號，聆聽這描述，你會更專注於它的基礎原則：』

jñānam parama-guhyam me yad vijñāna-samanvitam  
sarahasyam tad-aṅgam ca gṛhāṇa gaditam mayā

《聖典博伽瓦譚》(2.9.31)

我的知識非二元、絕對而非常機密。雖然非二元，卻有四個永恆部分：我的本性和靈性形象(知識)、對我的覺悟(超然知識)、對我滿載純愛的奉愛(奧秘)和奉愛修習(臻達我的方法)。微靈無法以有限智慧明白這點。他只能憑藉我的恩慈覺悟。知識是我的本質和靈性形象，超然知識則是透過奉愛與我建立的關係。微靈是我的奧秘，物質自然形態則完全附屬於我的本質。永恆非二元和這四個原則之間的永恆機密差異，是我不可思議的能量導致的。

我教導主布茹阿瑪《博伽瓦譚》的四個種子詩節時，描述了四個主題：知識、已覺悟的知識、機密或祕密題目(rahasya)和那些機密题目的各部分或各個不同方面。沒正確理解這四個基礎題目，心裏不會展現奉愛真理的隱義。因此，透過這些覺悟知識的訓示，我賜予你明白這些機密訓示所需的純粹智慧。純粹奉愛出現時，就輕易覺醒無緣的知識和棄絕。履行奉愛時，就體驗到這兩種隨之而來的成果。琨緹之子啊，這軀體稱為場地，那些知道這個場地的人，稱為場地知悉者。」

### 詩節三

kṣetra-jñānam cāpi mām viddhi sarva-kṣetreṣu bhārata  
kṣetra-kṣetra-jñāyoh jñānam yat taj jñānam matam mama

ksetra-jnam — 場地知悉者；ca — 和；api — 僅是；mam — 我；viddhi — 明白；sarva ksetresu — 在所有場地裏；bharata — 巴爾塔的後裔啊；ksetra — (軀體形式的)場地；ksetra-jnayoh — (生物體和超靈的)場地知悉者；jnanam — 知識；yat — 它；tat — 那；jnanam — 知識；matam — 意見；mama — 是我的。

巴爾塔啊，要明白唯有我才是眾生體內的知悉者。軀體是場地，生物體和超靈則是場地知悉者，這知識才是實際的知識。這是我的意見。

《要義甘霖》：因此生物體稱為場地知悉者，因為它具有物質軀體這場地的知識。超靈卻完全熟知所有場地，甚至遠超於生物體。這個以ksetra-jnam開始的詩節解釋，他知道所有身體的這種品質。至尊聖主說：「知道我一超靈，即那個作為控制者位於所有身體裏的人 — 是場地知悉者。生物體只是個別軀體的場地知悉者。而且，他對那個軀體的知識也不完全。不過，只有我是所有身體十全十美的知悉者。把這點看作為我的特別之處吧。」

甚麼是真正知識？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說：「軀體和軀體知悉者一個體靈魂和超靈 — 的知識，確實稱為知識。我認同這是實際的知識。」



在知道軀體場地的兩個人之中，以超靈更高。一些人解釋只有一個靈魂。這裏否決了這點，這與《梵歌》(15.17)後來的陳述也互相抵觸。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雖然上一個詩節用了ksetra-jnayah，即場地知悉者這個詞語表示體內的生物體，但至尊聖主—祂是眾生的內在見證者、至尊主、至尊指導者和控制者、超靈—在目前這個詩節解釋，祂才是完全熟知場地的人，而不是生物體。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對這個詩節的注釋的精華如下：「作為場地知悉者，縱使微靈知道自己的軀體是享樂和解脫的方法，卻繼續位於這個軀體，就像子民一直從屬於國王。但只有我才是每個人的控制者和維繫者，因為我知道所有身體，我完全熟悉場地。因此，我一直都像國王那樣位於那裏。」

在《輔典》也看到：

kṣetrāṇi hi śarīrāṇi bījaṁ cāpi śubhāśubhe

tāni vetti sa yogātmā tataḥ kṣetra-jña ucyate

整個軀體就像場地，公正和不正直的活動就像那個場地的種子，因為它們是場地的成因。超靈知道所有身體的真理。因此稱之為完全熟悉場地的人。

《聖典博伽瓦譚》(8.3.13)也說：

kṣetra-jñāya namas tubhyaṁ sarvādhyakṣāya sākṣiṇe

puruṣāyātma-mūlāya mūla-prakṛtaye namaḥ

我懇求恭敬地頂拜你，即超靈，萬物的主管和所有事情的見證者。你是至尊人物，物質自然和整個物質能量之源。你也是物質軀體的擁有者。因此你極完全。我恭敬地頂拜你。\*

在他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著述：「kṣetraṁ dehadvayaṁ tattvena jānātīti kṣetrajño 'antaryāmī—眾生的內在見證者(Antaryami)知道精微和粗糙軀體的真理，稱為場地知悉者。」而且，至尊聖主在《聖典博伽瓦譚》(8.17.11)說：「kṣetra-jñaḥ sarva bhūtānām—知道眾生的人，稱為場地知悉者。」

主奎師那的話的要旨是，真正的知識表示知道軀體形式的場地；這個場地的知悉者，即受條件限制或解脫的生物體；而場地的原初知悉者—超靈—則位於眾生萬物之內。不過，超靈與受條件限制和解脫的靈魂不同，祂比他們更高。因此生物體和超靈一致的這個概念是想像的；與經典結論相反。

《神訓經》的陳述，nityo nityānām cetanaś cetanānām eko bahūnām yo vidadhāti kāmān，也說超靈比所有具有意識的永恆生物體更高。又說祂是他們的控制者和激勵者。《梵歌》通篇都證實了這個結論。主奎師那對阿尊那說：「因為你是微靈，因此你一再忘了這個事實，不過，作為至尊主，我永不忘記。」根據mamaivāṁśo jīva-loke jīva-bhūtaḥ sanātanaḥ這句話，微靈是至尊主的微小部分。微靈永恆都是祂的部分；在任何狀態都不可以融入至尊主，與祂合一。

從理智、邏輯和經典的角度，絕對真理因愚昧而成為生物體，擺脫了愚昧時，生物體又再變成絕對真理的那句話是錯的。愚昧決不能觸及至尊梵，即至尊絕對真理，在任何狀態下，祂在本質上都是由知識組成的。《神訓經》說：「satyaṁ jñānam anantaṁ brahma—至尊梵從未受制於蒙騙能量，墮入愚昧。」數以千計的韋達陳述表明這點。

因此，這個物質軀體裏有兩個場地知悉者：生物體和超靈。超靈是控制者、激勵者和不同生物體的顯赫見證者，生物體則作為局限性的場地知悉者，祂們位於不同的身體。超靈和微靈決不可能是一體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至於場地和場地知悉者則有三個原則：主、生物體和無活動的物質(jada)。知道正如在每個軀體都有一個場地知悉者，即生物體，我一至尊控制者一則是這整個無活動世界主要的場地知悉者。透過我的超靈控制能量，我是其他所有知悉者的知悉者。那些探討場地和場地知悉者而明白了這三個原則的人，他們的知識確是覺悟了的知識。」

#### 詩節四

tat kṣetram yac ca yādṛk ca yad-vikāri yataś ca yat  
sa ca yo yat prabhāvaś ca tat samāsenā me śṛṇu

tat—這；ksetram—場地；yat—甚麼；ca—和；yadrk—它是甚麼性質的；ca—和；yat-vikari—它有甚麼轉變；yatah—從哪裏；ca—和；yat—因為甚麼原因(它存在)；sah—那個(場地知悉者)；ca—和；yah—那個(自然)；yat-prabhavah—它有甚麼影響；ca—和；tat—那；samāsenā—簡單來說；me—從我這裏；śṛṇu—聆聽。

聽我簡述那個場地、它的特性和轉變，它為甚麼和源於誰而存在，那個場地知悉者的本性和影響。

《要義甘霖》：在這個ksetram以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開始詳細說明祂之前只是簡述的題目。

那個軀體是甚麼？它是五種物質元素、生命氣和感官的合體。「聽我說這個軀體怎樣具有虔誠、敵意和友誼等等各種不同的本性、欲望和轉變。聽聽它怎樣透過物質自然和享樂者的結合而產生，它又怎樣不同地展現在多種動與不動的形體裏。軀體的知悉者是個體靈魂和超靈。」根據梵文語法的規則，在這裏，場地知悉者的性別是中性的，因為ksetra這個字是用於中性的。

## 詩節五

ṛṣibhir bahudhā gītaṃ chandobhir vividhaiḥ pṛthak  
brahma-sūtra-padais caiva hetumadbhir viniścitaḥ

ṛṣibhiḥ—被那些聖人；bahudhā—以多種方式；gītaṃ—歌裏描述了；chandobhiḥ—以《韋達經》的讚歌；vividhaiḥ—以各種各樣的方式；pṛthak—截然不同地；brahma-sutra-padais—透過《終極韋達》的陳述；ca—和；eva—確實；hetumadbhir—合理；viniscitaiḥ—千真萬確的結論。

聖人在許多韋達典籍簡明地解釋了，場地和場地知悉者的真理，《終極韋達》的詩節也以完美的邏輯和確證的結論描述了。

《要義甘霖》：「你將要給我簡略解釋的，是誰對這個主題的描述呢？」預料到阿尊那的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說：「瓦斯悉塔(Vasistha)和其他聖人，在他們的瑜伽經典描述了這點。」Chandobhir表示《韋達經》也解釋了。而且，《梵經》在「athāto brahma-jijñāsā—因此應該探討絕對真理」(《梵經》1.1.1)等等格言也描述了。由於這些經文是證明至尊絕對真理的，因此稱為pada，即提供確立祂時所需的證據。

絕對真理是甚麼性質的？至尊聖主解釋：「這點明確地講述宇宙因果的主題」，作為回答。透過探討《梵經》基本要旨的真理而確定了它，例如「ikṣhate nāśabdā—至尊主不是難以形容的」(《梵經》1.1.5)和「ānandamayo 'bhyāsāt—至尊主天生喜樂」(《梵經》1.1.12)。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所有哲學家都接受，主奎師那解釋的場地及場地知悉者真理。《韋達經》、《奧義書》和《梵經》等等權威經典，也清楚確立了這項真理。因為《韋達經》不是任何凡人所寫的(apauruseya)，因此得到每個人的認同。《韋達經》的精華是《奧義書》，即《終極韋達》。

聖奎師那.兌帕央.韋達維亞薩是至尊主的化身，協調並以簡短的格言呈列《韋達經》那些看來互相矛盾的陳述，統稱為《終極韋達》。iksate nasabdā(《梵經》1.1.5)和anandamayo 'bhyasat(《梵經》1.1.12)等等《終極韋達》陳述，都支持這個結論。Iksate nasabdā表示除了透過《韋達經》的陳述之外，就無法認識絕

對真理(na asabdam)，因此只有透過經典陳述，才能看到和體驗到祂。《梵經》(1.1.3)解釋了這點：「śāstra-yonitvāt—可以透過經典認識和體驗絕對真理。」絕對真理是《韋達經》確立的主題；因此不是無法描述的。怎樣體驗祂？為了回應這個問題而進一步說：「anandamayo 'bhyasat—至尊(真理)天生滿載最高喜樂，可以透過奉愛修習察看和體驗。」這些陳述確立，至尊絕對真理是軀體場地十全十美的知悉者；而看見或體驗那個由喜樂組成的人物，對祂履行奉愛的微靈，則是局部或次要的場地知悉者。而且，根據《梵經》(2.3.16)，「nātmā śruter nityatvāc ca tābhyaḥ—微靈被描述為局部的場地知悉者。」根據《梵經》(2.3.39)，「parāt tu tac chruteḥ—至尊絕對真理被公認為完全的場地知悉者，比生物體更高。」

在這個詩節，rsis(聖人)這個字指的是瓦斯悉塔等等聖人所寫的典籍，chanda(韋達旋律)指的是其他韋達典籍。《韋達經》的瑞珠(Rju)分支說：tasmād vā etasmād ātmana ākāśaḥ sambhūtaḥ ity ādinā brahma pucchaṁ pratiṣṭhā ity astenānna-mayaṁ prāṇamaya-mano maya-vijñānamayānanda-mayaḥ pañca-puruṣaḥ paṭhitās teṣv annamayādi-trayaṁ jaḍa-kṣetra-svarūpaṁ, tato bhinno vijñānamayo jīvas tasya bhokteti jīva-kṣetrajña-svarūpaṁ, tasmāc ca bhinnaḥ sarvāntara ānandamaya itīśvara-kṣetrajña-svarūpaṁ uktam(《泰提瑞亞奧義書(Taittiriya)》2.1.2)。這表示：「有意識知覺的實體有五個等級的享樂者：只知覺到食品的(annamaya)、只知覺到生命的(pranamaya)、只知覺到心意的(manomaya)、只知覺到靈魂的(vijnanamaya)和只知覺到喜樂的(anandamaya)。頭三種(只知覺到食品、生命和心意的)表示，意識知覺集中於無活動的場地(物質軀體)。只知覺到靈魂的微靈與他們不一樣，他作為這場地(物質軀體)的知悉者，是次要的場地知悉者。超靈與這兩者完全不同，祂是僅僅知覺到喜樂的享樂者(anandamaya-purusa)。這位只知覺到喜樂的享樂者，確是至尊控制者、萬物的管理者，一切的見證者和原初的場地知悉者。」

### 詩節六至七

mahā-bhūtāny ahaṅkāro buddhir avyaktam eva ca  
indriyāṇi daśaikaṅ ca pañca cendriya-gocarāḥ  
icchā dveṣaḥ sukhaṁ duḥkhaṁ sanghātaś cetanā dhṛtiḥ  
etat kṣetraṁ samāsenā sa-vikāram udāhṛtam

maha-bhutani—五大元素(土、水、火等等)；ahan karah—作為履行者的這個自我概念，假我；buddhih—智慧；avyaktam eva ca—和不展現的物質自然；indriyani—各種感官；dasa—十；ekam—那一個(心意)；ca—和；panca ca indriya-gocarāh—五個感官對象(聲音和觸摸等等)；iccha—欲望；dvesah—憎恨；sukham—快樂；duhkham—不悅；sanghatah—這一切(軀體)；cetana—求知

的各種心意功能；dhrtih—耐性；etat—這；ksetram—場地；samasena—簡單來說；sa-vikaram—連同它們的轉變；udahrtam—據說。

五大物質元素、假我、智慧、不展現的物質自然、十一種感官、聲音和形象等等五個感官對象、欲望、憎恨、快樂、痛苦、軀體、知識和耐性，還有它們的轉變，組成場地的簡述。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在解釋物質軀體場地的性質。以下列舉了二十四種元素：土、水、火、空氣和天空；它們的成因—假我；察知自我的智慧；假我的成因—物質能量整體(大實體，mahat-tattva)；物質能量整體的成因—物質自然；十種工作感官和求知感官；心意；聲音和觸摸等等五個感官對象。

欲望、嫉妒、快樂、痛苦、五大物質元素組成的軀體、知覺知識和容忍都是心意的功能。不是靈魂的功能。因此，這些特性全都是場地的一部分，也以決心等等品質為特點。《神訓經》說心意的功能是欲望、決心、懷疑、信心、沒信心、容忍、疏離、羞怯、智慧和恐懼。它們展現之前所述的軀體場地品質。「這軀體經歷所述的六種變化，例如生死等等：Etat kṣetram savikāram。」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軀體場地的要素是五大元素(mahabhutas，土、水、火、空氣和天空)、假我、物質能量整體難以辨別的形象及成因，即物質自然、十種外在感官(眼睛、耳朵、鼻子、舌頭、皮膚、言語、手、腳、肛門和生殖器)、一個內在感官(心意)和五個感官對象(形象、味道、氣味、觸摸和聲音)組成的二十四個元素。瓦斯悉塔、戴瓦拉(Devala)和阿悉塔(Asita)等等聖人、韋達曼陀和《終極韋達》的話斷定了這點。軀體場地其實是甚麼，為甚麼有這個名稱？分析這二十四個元素就可以明白這點。物質軀體的轉變體是欲望、嫉妒、快樂、痛苦、軀體(五大物質元素的合體)的所有活動、心意(只是靈魂純粹知覺的表象)的傾向和專注，還有容忍。因此應該明白它們是身體的一部分。這裏提供了一張描繪二十四個元素的圖表。

二十四元素表							
物質自然(Prakrti)							
物質能量整體(Mahat)							
自我(Ahankara)							
五種 工作感官 (karmendriya)	五種 求知感官 (jnanendriya)	心意	形象	味道	氣味	觸摸	聲音
言語、手、 腳、肛門和 生殖器	眼睛、耳朵、 鼻子、舌頭 和皮膚		火	水	土	空氣	天空

## 詩節八至十二

amānitvam adambhitvam ahimsā kṣāntir ārjavam  
ācāryopāsanam śaucam sthairyam ātma-vinigrahaḥ

indriyārtheṣu vairāgyam anahankāra eva ca  
janma-mṛtyu-jarā-vyādhi- duḥkha-doṣānudarśanam

asaktir anabhiṣvaṅgaḥ putra-dāra-grhādiṣu  
nityaṅ ca sama-cittatvam iṣṭāniṣtopapattiṣu

mayi cānanya-yogena bhaktir avyabhicāriṇī  
vivikta-deśa-sevitvam aratir jana-samsadi

adhyātma-jñāna-nityatvaṁ tattva-jñānārtha-darśanam  
etaḥ jñānam iti proktam ajñānam yad ato'nyathā

amanitvam—不求榮耀；adambhitvam—不驕不縱；ahimsa—非暴力；ksanti—寬恕；arjavam—純真簡樸；acarya-upasanam—崇拜以身作則的靈性導師；saucam—潔淨(內在和外在)；sthairyam—穩定(心意的)；atma-vinigrahaḥ—控制軀體和感官；indriya-arthesu—從聲音和觸摸等等感官對象；vairāgyam—不依附；anahankarah—擺脫假我；eva ca—還有；janma—誕生的；mṛtyu—死亡；jara—年老；vyādhi—和疾病；duḥkha-dosa—痛苦導致的惡果；anudarsanam—反覆思考揭示經典、聖人和靈性導師的那些話；asaktih—不依附(感官快樂)；anabhisvangah—不沉醉；putra—兒子；dara—妻子；grha—家庭；adisu—等等；nityam—經常；ca—和；sama-cittatvam—心意平和；ista-anista—可取和不可取的；upapattisu—面對各種事情；mayi—對我；ca—和；ananya-yogena—以獨有的關係；bhaktih—奉愛服務；avyabhicarini—堅定不移的；vivikta-desa—在偏靜的地方；sevitvam—住在；a-ratih—毫不依附；jana-samsadi—感官享樂者的聯誼；adhyatma-jnana-nityatvam—至尊靈魂和微小靈魂真理(以擺脫生死輪迴為目標)的永恆性；tattva-jnana—自我覺悟的原則；artha-darsanam—鑽研(內在)目的；etat—那；jnanam—知識；iti—因此；proktam—講述；ajnanam—愚昧；yat—甚麼；atah—因此；anyatha—否則。

不求榮耀；不驕不縱；擁有非暴力品質；忍耐；純真簡樸；服務有資格的靈性導師；裏裏外外都純粹；心意穩定；控制軀體和感官；不依附聲音和觸摸等等感官對象；沒有假我；恆常察看生老病死之苦；棄絕依附妻兒、家等等；不沉醉於他人的苦樂；臻達可取或不可取的境況時都沉著鎮靜者；對我專一、堅定不移地奉

愛；喜歡獨處；厭惡與物質主義者聯誼；恆常探討自我知識和真理知識的目的，即解脫—我認為這一切就是知識。其他一切只是愚昧而已。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上述的五個詩節，解釋要培養的二十種修習，例如不求榮耀。祂也詳細解釋，知道軀體場地的個體靈魂和超靈的品質。要知道它們與之前提及的物質軀體特性沒有關係。這其中十七種品質適用於追求知識的人和奉獻者。不過，根據至尊主的陳述，mayi cananya-yogena bhaktir avyabharini，為了體驗至尊主，奉獻者唯一的職責是為祂竭力履行專一的奉愛。因為謙遜等等十七種品質，自然地展現在這些修習簡樸奉愛的奉獻者身上。他們不需另外力求這些品質。不過，最後的兩個品質是思辨家獨有的。這是奉獻者師徒傳系之見。

在這個詩節，從amanitvam開始的那幾個字的含意十分清楚。《輔典》這樣解釋saucam(潔淨)：「潔淨有內在和外在兩種。用土、水等等達到外在的潔淨，意識知覺或欲望的潔淨，稱為心意的潔淨。」atma-vinigrahah表示「控制軀體」。察看生死等等痛苦，表示恆常都知道它們是痛苦之源。asaktih表示「放棄依附兒子、家庭等等」，anabhisvanga表示「不沉醉於他人的苦樂」。例如「當我的兒子或親戚快樂時，我也快樂，他們痛苦時，那麼我也痛苦。」Istanistopapattisu表示「領受到物質事物時，不管是令人愉快或令人不悅的，依然泰然自若。」

Mayi表示「在我，在我夏瑪遜達爾的形象裏」，ananya-yogena則表示「沒夾雜思辨瑜伽和苦行瑜伽等等的奉愛」。ca(也)這個字表示夾雜了知識等等，但仍以奉愛為主的奉愛(pradhani-bhuta-bhakti)。奉獻者只履行第一種奉愛(專一奉愛)。思辨家採納第二種，即以奉愛為主的知識。一些奉獻者說：「正如專一的奉愛是得到對至尊聖主純愛的方法，它對體驗超靈也有幫助。」最後這部分的六個章節，描述了堅定不移奉愛的機密榮耀。

不過，思辨家對ananya-yogena有不同的意見，說它表示「看見自我無處不在」，avyabharini則表示「每天都履行那瑜伽」。根據聖足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所述，avyabharini這個字表示「無法阻擋的」。adhyatma-jnana這個字指的是在自我之中的知識。為了淨化自我，應該恆常實踐自我之中的知識。Tattva-jñānārtha-darśanam表示「視之為珍愛的夙願，把解脫看作為真理知識的目標，探討和討論。」這二十種知識是得到個體靈魂和超靈基本知識的概括方法。稍後會解釋超靈的具體知識。與這相反的是渴求榮耀等等愚昧之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謙卑、不虛榮、非暴力、寬恕、純樸、服務靈性導師、潔淨、穩定、控制軀體和心意、不依附感官對象、沒有假我、覺悟到生老病死之苦、不依附兒子、家庭等等，不在意他們的苦樂、在所有情況下都沉著鎮靜、對我純粹而堅定地奉愛、住在僻靜之處、對擁擠的地方不感興趣、堅信靈性知識是永恆的，察看到解

脫是真理知識真正的目的—愚昧的人認為這全都是物質軀體的二十種轉變。事實上，它們構成知識，毀滅物質軀體的轉變。托庇它們，就臻達極純粹的絕對真理。它們不是軀體場地的轉變；反而是能夠破壞那些轉變的補救方法。『在這二十項之中，一個人應該採納對我專一而堅定不移的奉愛。』其他十九種特性是奉愛的次要成果。它們淨化微靈不純粹的軀體，最終幫助他得到永恆完美的軀體。這十九種特性就像奉愛女神的寶座，應該明白它們是真正的知識。其他一切都是愚昧。」

在所有其他各類的修習之中，以專一而堅定不移的奉愛為主。一托庇奉愛，上述的品質就自然地展現。因此，純粹奉獻者只接受專一奉愛，它是微靈固有的特性。然後，邊際特性的品質也隨之展現。《聖典博伽瓦譚》(5.18.12)描述了這點：

yasyāsti bhaktir bhagavaty akiñcanā  
sarvair guṇais tatra samāsate surāḥ  
harāv abhaktasya kuto mahad-guṇā  
manorathenāsati dhāvato bahiḥ

所有半神人及其崇高品質，例如知識和虔誠等等，長駐在那些對至尊聖主無私奉愛的人心裏。另一方面，不是至尊主奉獻者，又怎能擁有完美偉大靈魂的任何好品質？這樣的人總是僅僅渴求瑣碎的世俗感官對象。

思辨家修習聖潔行為、非暴力，控制心意和自我等等的好品質，但不力求對至尊聖主專一而堅定不移的奉愛。他們僅是為了在知識方面達到完美，即解脫，才稍為履行奉愛。因此應該明白他們的奉愛修習是以知識和業報為主的奉愛；不是純粹奉愛。非人格主義者或一元論者都歸入這個類別。

### 詩節十三

jñeyam yat tat pravakṣyāmi yaj jñātvā 'mṛtam aśnute  
anādimat param brahma na sat tan nāsad ucyate

jneyam—值得知道的；yat—它；tat—那；pravakṣyami—我會透徹地解釋；yat—它；jñatva—明白到；amṛtam—不朽；aśnute—臻達；anadi—沒有開始的；mat-param—倚賴我；brahma—偉大的(指的是神的人格和非人格面貌)；na—都不；sat—導致；tat—那；na—也不；asat—影響；ucyate—據說。

現在我會對你透徹地解釋值得知道的事。明白了此事，就臻達解脫。沒有開始的絕對真理倚賴我的人格形象，據說那個形象超越所有因果。



《要義甘霖》：透過之前所述的各種修習，可以認識生物體和超靈。兩者之中，sarvagata-brahma(全面遍透的至尊靈魂)這個字，指的僅是超靈一人。[註釋：sarvagata這個字源於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原著的梵文注釋。] 這個在無屬性面貌的絕對真理是思辨家的崇拜對象，滿載多種屬性的那個面貌則是奉獻者的崇拜對象。縱使祂住在體內，因為所冥想的是祂的四臂形象，因此稱為超靈。

這個以jneyam開始的詩節先解釋了絕對真理。「anadi表示『沒有開始的』，由於絕對真理是我的本性，因此是永恆的。」mat-param表示「我是絕對真理的至尊庇蔭。」正如在稍後會說：「brahmaṇo hi pratiṣṭhāham—我是絕對真理的根基或基礎。」但是那個絕對真理是甚麼？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說由於超越因果，因此絕對真理既非短暫，也非永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之前解釋了得到知識的方法。現在，祂在目前這個詩節解釋至尊絕對真理，這真理既可知，也是那知識的目標。思辨家認為絕對真理是非人格梵，沒有名字、形象、品質、逍遙時光、同遊等等。他們其實想像真理僅是一片空虛，缺乏豐富多彩的活動等等品質。托庇專一堅定奉愛的純粹奉獻者，把至尊絕對真象看作為主奎師那，即超然逍遙的化身，所有超然品質、能量和情感的基礎，毫無瑣碎的物質品質。雖然《神訓經》的某些地方描述，這個真理沒有特徵，但這些陳述只是反駁至尊聖主具有任何物質特徵之說；沒否定祂的超然品質。經典本身闡明了這個奧秘：

yā yā śrutir jalpati nirviśeṣam sā sābhidhatte sa-viśeṣam eva  
vicāra-yoge sati hanta tāsām prāyo baliyaḥ sa-viśeṣam eva

《Hayasirsa-pancaratras》

那同一的韋達曼陀先描述絕對真理沒有品質，然後又確立那個真理是有品質的(savisesa)。沒有品質和有品質其實都是至尊主永恆的面貌，但深入探討這點，就會揭示人格性的有品質本體更高。因為在這個世界只體驗到人格性的有品質本體，在這裏體驗不到沒品質的本體。

主奎師那本人講述的這個詩節，以意謂「mat-param(已托庇我)」這個詞語，表明了非人格思辨家唯一的可知對象。

brahmaṇo hi pratiṣṭhāham amṛtasyāvyayasya ca  
śāśvatasya ca dharmasya sukhasyaikāntikasya ca

《博伽梵歌》(14.27)

我是無形象和不可絕對真理的庇蔭，也是長存的不朽、永恆宗教、呈現為專一奉愛純愛的超然喜樂之唯一庇護所。

上述詩節的注釋會詳細描述這個主題。經典有時也稱微靈為梵，但是決不可稱微靈為至尊梵，因為他在每方面與至尊梵都不一樣。生物體的意識知覺極微小，至尊梵卻是無限的有意識實體。

有些人因生物體變成梵的這個錯誤概念而受苦。因為他們不明白，brahma-bhūta (18.54)和brahma-bhūyāya kalpate(14.26)等等描述生物體的《梵歌》片語的深奧要旨。brahma-bhūtaḥ prasannātmā(18.54)這個詩節會詳細描述這個主題。

個體靈魂和超靈都是知識的目標，但只有不斷培養對超靈的奉愛服務，才明白到微靈本體是仰賴祂的。微靈沒有開始，天生致力於至尊主。他只賦有絕對真理的部份品質，也超越因果。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我對你解釋了軀體場地知悉者的基礎原則。我解釋了軀體場地的性質、它的轉變和可以擺脫這些轉變的那個程序。我也解釋了生物體和超靈是這個場地的知悉者。現在，請聽我解釋那個可以透過覺悟而得知的真理。可知的絕對真理沒有開始。祂仰賴我，超越因果。知道這點，就品嚐到我的奉愛甘露。」

#### 詩節十四

sarvataḥ paṇi-pādaṁ tat sarvato'kṣi-śiro-mukham  
sarvataḥ śrutimal loke sarvam āvṛtya tiṣṭhati

sarvataḥ—到處；paṇi—手；pādaṁ—腳；tat—祂的；sarvataḥ—到處；akṣi—祂的眼睛；śiro—頭；mukham—臉孔；sarvataḥ—到處；śrutimat—那個人聆聽；loke—在這個世界；sarvam avṛtya—遍存萬有；tiṣṭhati—祂住在。

祂的手腳無處不在。祂的眼睛、頭和臉孔遍佈四面八方，祂聽到一切。絕對真理這樣遍及整個宇宙。

《要義甘霖》：說絕對真理與因果截然不同，那不會抵觸「sarvam khalv idaṁ brahma—這全都是絕對真理」(《祭多嘎亞奧義書(Chandogya Upanisad)》3.14.1)和「brahmaivedaṁ sarvam—一切都是絕對真理」等等《神訓經》陳述嗎？預料到這樣的問題，至尊聖主現正解釋，雖然絕對真理天生超越因果，絕對真理同時也是因和果，因為能量和能者之間沒有差別。因此祂說的是，祂的手、腳等等無處不在，意思是絕對真理有無數手和腳，即上至主布茹阿瑪，下至小螞蟻等等每個可見實體的手和腳。因此祂的眼睛、頭，嘴和耳朵無處不在。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一個詩節說絕對真理超越因果。可以引用《終極韋達》的經文「śakti-śaktimatoḥ abhedatā—能量和能者沒有分別」，回應

那些質疑sarvaṁ khalv idaṁ brahma and brahmaivedaṁ sarvaṁ等等《神訓經》陳述是否真確的人。根據這段經文，雖然至尊聖主天性超越因果，祂的能量運作其實是能者的工作成果，因為能量和能者之間沒有差別。由此可以明白這可見世界等等的所有效果，都是至尊主的本性，與祂和祂能量的轉變體沒有分別。目前這個詩節是為了釐清這點而講述的。透過所有從屬於祂和在祂內裏眾生的手和腳等等而遍存萬有，唯一存在的只有絕對真理。因為祂全面遍透，因此祂有無數手、眼睛、腳和耳朵。不過，個體靈魂不是全面遍透的，也沒有無限的手、頭、腳等等。超靈是全能的，微靈卻不是。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陽光仰賴太陽而照耀四方。同樣，絕對真理本體仰賴我的能量，因此得到無限而全面遍透的面貌。絕對真理是無數微靈的棲身之所，從布茹阿瑪開始，直到螞蟻等等，祂的存在總共有無數手腳、眼睛、頭、嘴和耳朵，隨處可見。」

### 詩節十五

sarvendriya-guṇābhāsaṁ sarvendriya-vivarjitam  
asaktaṁ sarva-bhṛt caiva nirguṇaṁ guṇa-bhoktṛ ca

sarva-indriya — 所有感官的；guna — 它們的功能；abhasam — 發光體；sarva-indriya-vivarjitam — 祂沒有世俗感官；asaktaṁ — 祂不依附；sarva bhṛt — 祂是眾生的維繫者；ca — 但是；eva — 確實；nirgunam — 祂沒有物質品質；guna bhoktṛ — 祂是六種神聖品質的享受者；ca — 但是。

那個可知的人是所有感官及功能的啟發者，但是祂沒有世俗感官。雖然祂毫不依附，卻是眾生的維繫者，雖然祂沒有物質品質，卻是六種超然富裕的享受者。

《要義甘霖》：而且，絕對真理展現所有感官對象。《神訓經》說：「tac cakṣuṣaś cakṣuḥ — 祂是眼睛之眼(《可拿奧義書》1.2)」和「sarvendriyair guṇaih — 祂展現聲音等等感官功能。」但祂是sarvendriya-vivarjitam，表示祂沒有物質感官[而是有超然感官]。《神訓經》也說：「apāṇi-pādo javano grahītā — 雖然祂沒有手和腳等等物質感官，卻接受、移動和觀看」(《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19)。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8)也說：「parāsyā śaktir vividhaiva śrūyate svābhāvīkī jñāna-bala-kriyā ca — 聽說那個絕對真理有各種超然能量。」那些能量是知識、力量和活動，全都是祂天生內在固有的。《神訓經》描述祂著名的形象是所有能量之源。

祂不依附世俗層面，並以祂的主維施努擴展維繫每個人。祂有獨特的超然形象，那個形象沒有善良形態等等物質自然形態，也是品質的享受者。因為祂是六種超然富裕的享受者，因此稱為bhag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個絕對真理是感官功能之源，也是感官對象之源。在《神訓經》也看到：「tac cakṣuṣaś cakṣuḥ—祂是眼睛之眼(《可拿奧義書》1.2)。」祂沒有物質感官；卻有超然感官。《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19)也說：

apāṇi-pādo javano grahītā

paśyaty acakṣuḥ sa śṛṇoty akarṇaḥ

雖然至尊主沒有物質手、腳等等，卻接受供奉，觀看和步行。縱使沒有物質眼睛和耳朵，卻觀看和聆聽。換句話說，祂有超然的手、腳、眼睛、耳朵等等。

因此，絕對真理不是沒有品質，卻有超然特徵。祂沒有物質品質，卻有六種超然富裕，也享受它們。

## 詩節十六

bahir antaś ca bhūtānām acaram caram eva ca  
sūkṣmatvāt tad avijñeyam dūra-stham cāntike ca tat

bahir—在外面；antah—在裏面；bhutanam—眾生的；acaram—不動的；caram—移動的；eva ca—和確實；suksmatvat—因為祂非常精微；tat—祂；avijñeyam—難以知道；dura-stham—在遠處；ca—和；antike—非常接近；ca—和；tat—祂。

那個絕對實體住在眾生裏裏外外，這個動與不動生物的世界只是因為祂才存在。祂非常精微，極難理解，同時亦遠亦近。

《要義甘霖》：祂無處不在，遍佈眾生和祂創造元素的裏裏外外，就像天空在軀體的裏裏外外。祂是動與不動的眾生萬物，因為祂是後果(創造)的成因。雖然如此，祂不是直接察知的對象，因為祂的形象和其他屬性，與物質形式和屬性不同。因此，愚昧的人覺得祂遙不可及。但是對於那些得到超然知識啟蒙的人來說，祂作為內在超靈，就像住在同一房子的人那樣接近。祂比最遠的更遠，又比最近的更近。那些看得見的人，可以在內心深處看到祂。正如《牟達卡奧義書》(3.1.7)說：「dūrāt sudūre tad ihāntike ca paśyātsv ihaivam nihitam guhāyām—在這個世界，祂比最遠的事物遠得多，對於遵守者來說，祂的所在也很祕密，非常接近眾生萬物的中央。」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都源於至尊控制者，那位至尊本體。祂作為內在超靈在眾生心內，又以祂全面遍透的面貌外在地存在。這整個動與不動世界是祂能量的效果，因此《神訓經》說祂是萬物：「sarvam khalv idam brahma—這全都是絕對真理。」但是祂有一個人格形象，與其他所有形象都不同。祂無可比擬。祂無人能及(asamorddhva)，更何況是比祂更偉大。不過，因為祂非常精微，因此不是每個人都能夠知道祂。只有祂專一的奉獻者，才可以透過純粹奉愛的力量認識祂。因此，祂極遠又極近。祂靠近祂的純粹奉獻者，與非奉獻者又極遠：

tad ejati tan najati tad dūre tad v antike  
tad antar asya sarvasya tad u sarvasyāsyā bāhyataḥ

《聖至尊奧義書(Isopanisad)》(5)

至尊主既步行，卻又不步行，祂既遙遠，卻又極近，祂在萬物之內，卻又在萬物之外。

### 詩節十七

avibhaktañ ca bhūteṣu vibhaktam iva ca sthitam  
bhūta-bhartṛ ca taj jñeyam grasiṣṇu prabhaviṣṇu ca

avibhaktam—祂完整不分；ca—雖然；bhutesu—在眾生裏；vibhaktam—劃分的；iva—好像；ca—但是；sthitam—位於；bhuta-bhartṛ—作為眾生的維繫者；ca—和；tat—那(至尊主)；jneyam—應該要知道；grasisnu—毀滅者；prabhavisnu—創造者；ca—和。

雖然至尊真理完整不分，卻似是分佈在每個生物體裏面。要知道祂是眾生萬物的維繫者、毀滅者和創造者。

《要義甘霖》：作為成因處於動與不動的生物體裏面，祂完整不分，作為效果時，祂卻分成各部分。在維繫期間作為主拿茹阿央那，唯獨祂是眾生的維繫者。在殲滅期間作為吞噬者(Grasisnu)，祂是毀滅者，在創造開始時，祂則是各種效果和形象的創造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雖然那位至尊絕對真理顯現為不同的眾生，卻在一個完整的形象。《神訓經》說明了這點：「ekaḥ santam bahudhā drśyamānam—雖然祂獨一無二，卻看到祂的各個形象。」《輔典》也說：「eka eva paro viṣṇuḥ sarvatṛāpi na samśayaḥ—只有一個超靈，即維施努，無處不在；這點毫無疑問。」正如對不同地方的人來說，同一個太陽顯得不一樣，縱使祂獨一無二，卻以祂不可思議的能量顯現為各個形象。只有祂作為個體超靈，存在於眾生心內，外在則以超靈和至尊主的總體形象遍存萬有。祂也是眾生的維繫者和

毀滅者。《泰提瑞亞奧義書(Taittiriya)》(3.1)說：「yato vā imāni bhūtāni jāyante yena jātāni jīvanti yat prayanty abhisamviśanti tad vijijnāsasva tad brahma—你應該明白，絕對真理是那位眾生之源，他們憑著祂的幫助而存活，並在生命之中邁進，又再次進入祂之內。」

## 詩節十八

jyotiṣām api taj jyotis tamasaḥ param ucyate  
jñānam jñeyam jñāna-gamyam hr̥di sarvasya dhiṣṭhitam

jyotisam—太陽和其他發光體；api—也；tat—祂；jyotih—發光的(原因)；tamasah—愚昧；param—超然的；ucyate—據說祂；jnanam—超然知識；jneyam—知識的目標；jnana-gamyam—可以透過神聖知識得到；hr̥di—在心裏；sarvasya—所有(生物)的；dhisthitam—位於。

祂是所有發光體的光源。祂超然於愚昧，因此是神聖知識，也是這些知識的目標，可以透過知識覺悟祂。祂住在眾生心裏。

《要義甘霖》：祂甚至是日月等等其他發光體的光源。《神訓經》確認了這點：「sūryas tapati tejasendraḥ—太陽以祂的光芒發亮和發熱。」日月星辰等等在祂面前都黯然失色，更何況是火。它們顯得光芒四射，它們的光輝卻全都是從祂那裏得到的。只是憑藉祂的光輝，它們才得到自己獨特的發亮品質。《卡塔奧義書》(2.2.15)說：

na tatra sūryo bhāti na candra-tāraḥ  
nemā vidyuto bhānti kuto 'yam agniḥ  
tam eva bhāntam anu bhāti sarvam  
tasya bhāṣā sarvam idaṁ vibhāti

日月星辰或火都無法照亮閃電，更何況是自我發光的至尊絕對真理。不過，只是藉由那個自我發光的絕對真理，太陽等等所有發光體都發光。實際上，整個宇宙都只是因為祂的存在而存在。

因此，祂超越愚昧；愚昧決無法觸及祂。《神訓經》也說：「祂的膚色就像太陽的顏色，祂也凌駕黑暗(tama)。」祂在純粹智慧才幹方面的完全展現，稱為實際知識。祂自己改變為所有形象等等。祂是知識的目標，透過知識可以臻達祂。換句話說，透過之前所述的方法，謹慎地修習謙遜等等知識就可以臻達祂。唯獨祂作為超靈，位於眾生心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控制者，即完全熟悉場地的人，是日月星辰和火等等所有發光體的原始光源：

na tatra sūryo bhāti na candra-tāraṅgaṁ  
nemā vidyuto bhānti kuto 'yam agniḥ

《卡塔奧義書》(2.2.15)

雖然日月星辰、閃電和火照亮萬物，卻無法照亮至尊主或祂的居所。

《聖典博伽瓦譚》(3.25.42)確認了這點：

mad-bhayād vāti vāto 'yam sūryas tapati mad-bhayāt  
varṣatīndro dahaty agnir mṛtyuś carati mad-bhayāt

因為害怕我，以致風吹日照，因卓洒下傾盆大雨。出於對我的恐懼，火才燃燒，死亡忙於致人於死地。

而且，《卡塔奧義書》(2.3.3)說：「bhayād asyāgnistapati bhayāt tapati sūryaḥ—出於對至尊絕對真理的恐懼，火才燃燒，太陽才發熱。」那位至尊真理超然於物質自然，凌駕黑暗，也極純粹。《神訓經》又說：「āditya-varṇam tamasaḥ parastāt—祂超越物質自然，金光閃閃(aditya)。」祂是知識、知識目標和知悉者。

**Jnana-svarupa**：《神訓經》說祂是 vijñāna ānanda-ghanam brahma—絕對真理的明確屬性是，在本質上，祂是由知識組成的，也是濃縮的喜樂化身(ghanibhuta ananda-svarupa)。

**Jneya-svarupa**：祂是那些渴求解脫之人的庇蔭。因此祂是所尋求的對象：

tam ha devam ātma-buddhi-prakāśam  
mumuksur vai śaraṇam ahaṁ prapadye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18)

我渴求解脫而皈依至尊主，祂啟明靈魂的智慧。

根據《神訓經》的這句話，透過知識就可以接近祂。

**Jnata**：因為祂作為見證者、控制者和超靈，位於每個人心裏，因此也是知悉者。在這方面，應該參考《神訓經》的詩節，例如「dvāsuparṇā, tam eva veditvā and antaḥ-praviṣṭaḥ śāstā—體內的靈魂和超靈，好比坐在同一棵樹上的兩只鳥兒」(《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4.6)。

## 詩節十九

iti kṣetraṁ tathā jñānam jñeyaṁ coktaṁ samāsataḥ

## mad-bhakta etad vijñāya mad-bhāvāyopapadyate

iti—這樣；ksetram—場地(軀體)；tatha—還有；jnanam—知識；jneyam—知識的目標；ca—和；uktam—提到；samasatah—總而言之；mat-bhaktah—我的奉獻者；etat—這一切；vijñaya—完全明白到；mat-bhavaya—對我的純愛；upapadyate—臻達。

因此我簡略地描述了軀體場地、知識和知識目標。明白了這一切，我的奉獻者就得到對我的超然愛心奉愛。

《要義甘霖》：在這裏，至尊聖主在以iti開始的詩節解釋，誰有資格得到這知識和結果，藉此總結祂對軀體場地的知識等等陳述。mahā-bhūtāny ahaṅkāro (《梵歌》13.6)至adhyātma(《梵歌》13.12)的這些詩節，解釋了ksetra(場地)這個字。《梵歌》13.8至《梵歌》13.12的adhyātma這個字，也描述了jnana(知識)。《梵歌》13.13以anadi開始的這一句，至《梵歌》13.18以dhisthitam結束的詩節，描述了jneyah和jnana-gamyam。那同一位絕對真象稱為梵、超靈和至尊主。已經簡述了這點。

mat-bhaktam(我的奉獻者)這詞語指的是懷著奉愛的奉獻者。在這種情況下，mad-bhavaya表示他得到與主合一的解脫。又或者，mad-bhakta表示「我忠心耿直的僕人，他知道『我的主非常富裕。』在這種情況下，這樣的純粹奉獻者有資格得到對我的純愛。」換句話說，他有資格得到滿載純愛的奉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個詩節清楚表明，業報工作者、思辨家、瑜伽師、苦行者和非人格假象宗，無法明白《博伽梵歌》的真正真理。只有至尊主的奉獻者才能明白。這是mad-bhakta(我的奉獻者)這詞語的深入含意。正如《梵歌》所述，應該先成為奉獻者，明白知識目標、知悉者和知識的真理。因此必須托庇真正靈性導師的蓮花足，修習奉愛。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我簡述了軀體場地、知識和知識目標。這被視為有覺悟的知識，得到這知識的那位奉獻者得到對我的無瑕純愛奉愛。非奉獻者只接受無用一元論師徒傳系的庇蔭，被騙去真正知識。知識只是奉愛女神的坐處。那是托庇了奉愛的靈魂的純粹狀態。」第十五章描述至尊人物的基礎真理，其中會進一步闡明這個題目。

## 詩節二十

prakṛtiṁ puruṣaṅ caiva viddhyanādī ubhāv api  
vikārāṁś ca guṇāṁś caiva viddhi prakṛti-sambhavān



prakrtim—物質自然；purusam—生物體；ca—和；eva—清楚地；viddhi—你應該明白；anadi—沒有開始；ubhau—都；api—也；vikaran—它們的轉變；ca—和；gunan—它們的所有品質；ca—和；eva—確實；viddhi—明白；prakrti-ambhavan—源於物質自然。

要知道物質自然和生物都沒有開始，三種具牽制作用的品質和它們的轉變都是物質自然產生的。

《要義甘霖》：解釋了超靈之後，至尊聖主現在解釋個體靈魂，他也是軀體場地的知悉者。「為甚麼這場地知悉者和物質能量之間會有關係，是甚麼時候開始的？」

至尊聖主預料到這個問題，於是用這個以prakrtim開始的詩節作答。「物質自然和生物體都沒有開始。即是他們的成因沒有開始。因為他們是沒有開始的我—至尊控制者—的能量，因此也沒有開始。要這樣理解。」

《博伽梵歌》(7.4-5)也說：

bhūmir āpo 'nalo vāyuḥ khaṁ mano buddhir eva ca  
ahaṅkāra itīyaṁ me bhinnā prakṛtir aṣṭadhā  
apareyaṁ itas tv anyāṁ prakṛtiṁ viddhi me parāṁ  
jīva-bhūtāṁ mahā-bāho yayedam dhāryate jagat

這物質自然分成八個部分：土、水、火、空氣、以太、心意、智慧和自我，卻比不上我的另一種本質。生物體是我的高等能量。他們為了享受活動結果而接受這個物質世界。

「根據我這裏的陳述，因為物質能量和生物體都是我的能量，他們沒有開始，因此彼此的關係也沒有開始。不過，雖然他們彼此有關，其實卻不一樣。」因此至尊聖主說，軀體和感官，苦樂、悲哀和假象(gunams caiva)等等物質品質的轉變都源於物質自然。改造成軀體場地的生物體，與物質自然是分開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解釋場地，即局部的場地知悉者(微靈)和完全的場地知悉者(超靈)、知識和知識目標之後，就解釋色欲、憤怒、愛和恐懼等等場地的轉變，還有微靈這場地知悉者和假象之間的關係怎樣存在。身為至尊控制者的能量，物質自然和生物體都沒有開始。這表示他們也是永恆的。無活動的物質稱為低等能量(apara-prakrti)，微靈則稱為高等能量(para-prakrti)。

在《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0.108, 109, 111和117)，我們在瑪哈帕佈對薩拿坦.哥斯瓦米的教導裏看到：

jīvera 'svarūpa' hayakṛṣṇera 'nitya-dāsa'  
kṛṣṇera 'taṭasthā-śakti' 'bhedābheda-prakāśa

sūryāṁśu-kiraṇa, yena agni-jvālā-caya  
svābhāvika kṛṣṇera tīna-prakāra 'śakti' haya

kṛṣṇera svābhāvika tīna-śakti-pariṇati  
cicchakti, jīva-śakti, āra māyā-śakti

kṛṣṇa bhuli' sei jīva anādi-bahirmukha  
ataeva māyā tāre deya saṁsāra-duḥkha

生物體的固有本性是奎師那的永恆僕人。奎師那的邊際能量轉變成無數生物體。由於能量和能者沒有分別，因此能量的轉變體一極微小的有意識微靈，在某些方面與奎師那也沒有分別。但是他們在很多方面也永恆不同。至尊主有無限知覺，生物體則有微量知覺。從意識知覺的角度來看，祂們沒有分別，但至尊主是完全的有知覺實體，生物體則是極微小的有知覺實體。至尊主是假象的主人，生物體則受制於假象。至尊主是創造、維繫和毀滅之原，生物體卻不是。正如以陽光中所見的無數光子為例，奎師那的能量之光產生無數生物體形式的原子。同樣，正如火焰飛濺無數小火花，至尊主也衍生無數極微小的有知覺生物體。

這些都是不全面的例子，用以解釋永恆-全知-極樂至尊主和極微小有知覺生物體之間的關係。這表示這些例子的目的是使人明白這事實，因此用了sakha-candra-nyaya，字面意義是「那個用樹枝指出月亮位置的邏輯」。在這個物質世界，沒有例子能充分描述至尊梵，但是這些例子予人某程度的理解。

奎師那是絕對真理的極限。祂內在固有的超然能量又稱為內在能量、靈性能量或至尊能量。這內在能量以三種形式展現自己。展現為靈性世界時，稱為靈性能量。展現為無數生物體時，稱為微靈能量，展現為物質宇宙時，則稱為假象能量。藉由至尊主的意願，生物體從微靈能量展現。因此他們的固有本性是奎師那的永恆僕人，但因為天性極微小，以致會受到假象影響。這個虛幻世界的生物體誤用了他們的自由意願，又因自古以來與蒙騙能量聯繫，以致忘了自己的本性和奎師那的本質。他們困於生死輪迴，承受著三重苦的煎熬。困於這個物質世界的生物體，憑著某種齊天洪福得到聖人聯誼時，終於可以覺悟到自己的固有本性。透過遵循奉愛程序投入於服務至尊主，就可以處於實際的身份。

《聖典博伽瓦譚》(11.2.37)確認了這個結論：

bhayaṁ dvitīyābhiniveśataḥ syād  
īśād apetasya viparyayo 'smṛtiḥ

tan-māyayāto budha ābhajet taṁ  
bhaktyaikayeśaṁ guru-devatātmā

生物體是至尊主的永恆僕人，但由於背離了至尊主，以致忘了自己的本性和身份。他的永恆本性—服務奎師那—因此被蒙蔽。他與蒙騙能量聯繫，以致認同自己是軀體，因此總是為物質軀體、房子和其他事情擔憂。他被奎師那的外在蒙騙能量迷惑，承受各種痛苦。憑著某種好運，有智慧的人會托庇真正的靈性導師，也會懷著專一的奉愛崇拜主奎師那。只有這樣的人，才能夠跨越假象。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3.7.9)說：

seyam bhagavato māyā yan nayena virudhyate  
īśvarasya vimuktasya kārpaṇyam uta bandhanam

一些受條件限制的靈魂，主張至尊聖主受制於假象。與此同時，又宣稱祂是受條件限制的。這與所有邏輯相反。

至尊主的能量與別不同。它可以使不可能的變得可能，也使可能的變得不可能。一旦得到永恆解脫之主的恩慈，至尊主的這種能量使生物體可能會超脫物質世界的束縛，也使生物體可能會被困於這個世界。無法僅是借助邏輯來理解這個事實，也無法僅是透過論點來理解至尊主的不可思議能量。這能量讓生物體陷於錯覺，使他無法覺悟至尊主的恩慈。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正在解釋知道軀體場地和那場地知悉者的結果。物質自然、生物體和超靈這三個本體，展現在受制於物質的生物體存在之中。場地稱為物質自然，生物體稱為微靈，我在兩者之中全面遍透的展現，稱為超靈。物質自然和生物體都沒有開始。他們甚至在物質時間之前已經存在，因此沒投生其中。相反，在我的至尊存在裏，他們憑著我的能量顯現在靈性時間之內。在世俗時間的庇蔭下，物質自然與我合併，在創造期間再次展現。生物體是我永恆邊際能量衍生的本體。但是因為與我作對，以致被我的物質能量籠罩。雖然生物體其實是純粹的有知覺實體，他的品質卻是邊際的，因此甚至得到了物質效用。受條件限制的物質智慧和知識，無法確定有知覺生物體怎樣陷於無活動的物質，因為我的不可思議能量不是從屬於你的有限知識。你只要知道這麼多，這相當重要：受條件限制靈魂的所有轉變和品質都源於物質自然，而不是他永恆結構的一部分。」

## 詩節二十一

kārya-kāraṇa-kartṛtve hetuḥ prakṛtir ucyate  
puruṣaḥ sukha-duḥkhānāṁ bhokṛtve hetur ucyate

karya—效果；karana—原因；karttrtve—運作；hetuh—原因；prakrtih—物質自然；ucyate—據說是；purusah—微靈；sukha-duhkhanam—苦樂的；bhoktrtve—體驗時；hetuh—原因；ucyate—據說是。

據說是物質自然引致物質因果的運作，據說微小的生物體，即受條件限制的靈魂，則自食其果，導致自己體驗物質苦樂等等。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正在揭示，生物體與外在能量—假象—的關係。karya(效果)指的是軀體，karana(原因)指的是感官，它們是苦樂的媒介，而karttrtve(操作者)指的是感官之神，即半神人。受條件限制的靈魂因愚昧而採取履行者的態度，但其實是物質自然導致這種感覺。與受條件限制靈魂接觸的物質自然轉變成效果。那種稱為愚昧的假象傾向，給予生物體充滿假象的知識。不過，儘管所體驗的苦樂是假象產生的，生物體卻是自食其果的。雖然效果、原因、操作者和體驗(bhoktrtva)都是物質自然的特性，卻全都受到無活動支配(jada)。由於生物體天生有知覺，因此主宰苦樂的體驗。事物按照它的主要面貌命名。根據這個邏輯，據說物質自然是軀體、感官和半神人的成因。據說生物體自食其果，是體驗的成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物質自然導致世俗效果，即軀體。它也導致世俗原因，即感官，以及操作者，即感官之神，據說，受條件限制的生物體則導致世俗苦樂的體驗。在這裏應該清楚了解，在純粹狀態的生物體不是物質之樂的享受者，也不承受痛苦。不過，因為生物體源於邊際能量，當他認同自己是那個與外在能量接觸而產生的軀體時，就建立自我，從而感到自己體驗物質苦樂。

在這方面，主卡皮拿在《聖典博伽瓦譚》(3.26.8)說：

kārya-kāraṇa-karttrtve kāraṇam prakṛtiṁ viduḥ  
bhoktrtve sukha-duḥkhānām puruṣam prakṛteḥ param

母親啊，那些知道真理的人，認同物質自然是軀體、感官和感官之神，即半神人的成因。

透過他的純粹自我，穩守固有地位的靈魂與超靈的關係是作為永恆僕人，因此超靈支配靈魂的存在。因此純粹靈魂超越所有物質名份，不受物質自然的轉變影響。物質自然支配受條件限制的靈魂，因為他強烈認同物質自然轉變所產生的軀體。因此，博學的人說物質自然是操作者，即感官之神的成因。不過，在體驗苦樂等等活動結果方面，據說是與物質自然不同的生物體，導致那種體驗。不過，操作者和經驗或察知都從屬於自我，物質自然則是主導因素，因為軀體等等是無活動物質的效果。沒有意識知覺，不可能體驗苦樂；因此，在這裏，主導因素是受制於物質自然的有知覺實體。不過，最終也應該明白，物質自然和有知覺生物體的操作者都受制於至尊主。假象和生物體都在祂的控制之下。

## 詩節二十二

puruṣaḥ prakṛti-stho hi bhunkte prakṛti-jān guṇān  
kāraṇam guṇa-saṅgo'sya sad-asad-yoni-janmasu

puruṣaḥ — 微靈； prakṛti-stha — 在物質自然裏； hi — 確實； bhunkte — 享受； prakṛti-jan — 源於物質自然； guṇān — 感官對象； kāraṇam — 原因； guṇa-saṅgaḥ — 與(物質)自然具牽制力的品質聯繫； asya — 微靈的； sat-asat-yoni — 高高低低的物種； janmasu — 投生。

生物體在物質自然裏享受那個自然所衍生的感官對象。與物質自然的三種品質聯繫，使他生於高高低低的物種，因於物質存在。

《要義甘霖》：由於自古以來已經存在的愚昧所產生的錯誤知識，生物體認為物質自然的品質，例如活動履行者(kartṛtva)和體驗苦樂(bhoktṛtva)等等都是自己的。因此困於物質世界。軀體是物質自然的效果，微靈在軀體裏，認同軀體是自己的自我，執迷不悟。他因為假我而認為悲哀、錯覺和痛苦等等物質自然形態所產生的心意體驗都是自己的，並因為這些體驗而受苦。這全都歸因於與物質自然形態聯繫。這表示他的軀體認同是基於愚昧的假定，因為微靈其實沒有這種聯繫；軀體是物質形態做成的。

生物體在哪裏享樂？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說：「在聖人和半神人(satisu)等等具有高等知覺的物種，還有鳥獸(asatisu)等等低等知覺的物種。」他根據好壞的業報投生，體驗苦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背離了奎師那，天性邊際的生物體認為軀體就是自我。他們錯誤地把自己看作為活動結果的成因，以及無活動物質的享受者。因此困於物質世界，投生於各種生命物種，從而體驗苦樂。這些被假象蒙騙的生物體墮入生死輪迴。因此承受俗世之苦，有時投生於天堂星球，有時則在地獄，有時是國王，有時是子民，有時是婆羅門，有時是勞工，有時是蟲子、妖魔、僕人或主人。時樂時苦。生物體的意識知覺極微小，雖然他是至尊主的僕人，卻受制於鄰近的外在能量。因為他懷著厭惡奎師那所致的肉欲物欲。就像鬼迷心竅的人，智慧被蒙蔽，受制於假象的生物體，智慧同樣也被蒙蔽。憑著至尊主和祂奉獻者的恩慈，他得到神聖聯誼，擺脫蒙騙的外在能量，即假象。處於自己的本性和身份，享受服務至尊聖主之樂。

kṛṣṇa bhūli' sei jīva anādi-bahirmukha  
ataeva māyā tāre deya saṁsāra-duḥkha  
kabhu svarge uṭhāya kabhu narake ḍubāya

daṇḍya-jane rājā yena nadīte cubāya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0.117-18)

由於忘了主奎師那，生物體自古以來都沉醉於試圖享受物質能量。因此奎師那的蒙騙能量給予生物體各種物質生死之苦。有時他晉升到天堂星球，其他時候被扔到地獄。這可以比作一個人被國王懲罰，被綁在木板上並浸在河裏。有時他被浸在水裏，直到快要淹死，有時得到舒緩，體驗到所謂的傾刻之樂。

### 詩節二十三

upadraṣṭānumantā ca bharttā bhoktā maheśvaraḥ  
paramātmēti cāpy ukto dehe'smin puruṣaḥ paraḥ

upadrasta—見證者；anumanta—批准者；ca—和；bhartta—主人；bhokta—享樂者；maha-isvaraḥ—至尊控制者；parama-atma—超靈；iti—那；ca api—以及；uktah—據說；dehe—軀體；asmin—在這；puruṣaḥ paraḥ—高等的超然享樂者。

除了個體生物體之外，這個軀體還有另一個享樂者。祂稱為超靈，又稱為見證者、批准者、支持者、維繫者、至尊控制者、超靈等等。

《要義甘霖》：解釋了有知覺的生物體之後，至尊聖主現正在這個以upadrasta開始的詩節解釋超靈。從anādi mat-param brahma(《梵歌》13.13)到hṛdi sarvasya viṣṭhitam (《梵歌》13.18)的詩節，概括而具體地解釋超靈。尤其應該明白一個事實：雖然超靈一直鄰近個體靈魂，祂與他仍然是分開的。為了釐清這點而表明了，超靈在軀體裏面。Para(另一個)指的是體內的另一個享樂者。那個享樂者是至尊控制者(Mahesvara)，即超靈。「paramaatma」這個字確定祂比靈魂更高。parama(至尊)這個字只局部地支持，整個創造裏只有一個靈魂的這個理論(ekatma-vada)。實際上，parama這個字指的是奎師那的人格擴展。透過表明雖然祂非常接近(upa)微靈，卻是與他分開的，而且祂也是觀看者，即見證者，藉此強調了這點。Anumanta(批准者)表示祂住在生物體附近，既友善又提供幫助。《哥袍-塔潘尼奧義書》[烏塔爾(Uttara) 97]說：「sākṣī cetāḥ kevalo nirguṇaś ca—那位享樂者是見證者，有意識知覺，是完整真象，超越物質形態。」同樣，bharta表示「支持者」，bhokta則表示「保護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超靈作為這個軀體裏的見證者，與微靈不一樣。這超靈不是微靈。一元論者認為個體靈魂和超靈是一體的，但從這個詩節清楚看到，超靈是每個軀體裏的見證者和批准者，與個體靈魂不一樣。因為祂比個體靈魂更高，因此又稱為高等靈魂。這超靈是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部分的部分(kala)。沒有祂的許可，個體靈魂一事無成。個體靈魂多不勝數，超靈作為朋友

和至尊祝願者永存於他們每一個之中。雖然超靈與生物體住在一起，卻恆常都是微靈和外在能量，即假象的主人。

至尊主賜予生物體無價之寶—獨立性。正確善用這獨立性，生物體就可以非常輕易地在至尊主的永恆居所，品嚐對祂愛心服務的甘露。不過，誤用這獨立性就受到假象束縛，飽受三重苦，困於生死輪迴。因此，被假象征服的生物體怎會是至尊主，即假象的主人？這種概念大錯特錯，也違反所有經典結論。

《神訓經》非常清楚地描述了，超靈與個體靈魂不同：nityo nityānām cetanaś cetanānām(《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13)。祂是所有永恆之至尊永恆。即祂是至高無上的生物。在所有具有意識知覺的生物之中，正是祂賜予意識知覺的，即原初的意識知覺。而且，《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4.6)和《牟達卡奧義書》(3.1.1)說：

dvā suparṇā sayujā sakhāyā samānam vṛkṣam pariśasvajāte

tayor anyah pippalam svādv atty anaśnann anyo 'bhicākaśīti

牛奶之洋維施努和生物體，就像坐在菩提(pipala)樹上的兩隻鳥兒朋友，一起住在這個短暫的物質世界(軀體)。其中一個，即生物體，正根據他的活動在品嚐大樹的果實，而另一個，即超靈，則作為見證者。祂沒享受果實，卻看著祂的朋友。

《聖典博伽瓦譚》(11.11.6)也說：

suparṇāv etau sadṛśau sakhāyau  
yadṛcchayaitau kṛta-nīḍau ca vṛkṣe  
ekas tayoh khādati pippalānam  
anyo niranno 'pi balena bhūyān

呈現為生物體和至尊控制者的兩隻鳥有某種關係，就是具有相同品質。那品質就是意識知覺。祂們因天意而住在樹(軀體)上的巢(心)。一隻鳥(生物體)正在享受那棵樹(軀體)的水果(業報)。另一隻鳥(至尊控制者)沒享受水果。祂因各種能量的力量，例如知識等等而自得其樂，恆常滿足於永恆喜樂。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生物體是我的朋友。當他完全在邊際本性時，就傾向我。這邊際性是他的獨立性。生物體永恆職務的完美境界，是使用他的邊際(獨立)性得到對我的純愛。當生物體誤用那獨立性時，就進入物質領域。然後我就作為超靈，成為他的同伴。因此，唯有我才是見證者、批准者、支持者、保護者和控制眾生活動的至尊者。我作為超靈，恆常存在於軀體裏，作為至尊人物。我賜予他在受條件限制的狀態，所履行一切業報的後果。」

ya evaṁ vetti puruṣaṁ prakṛtiṅ ca guṇaiḥ saha  
sarvathā varttamāno'pi na sa bhūyo'bhijāyate

yah—他；evam—這樣；vetti—明白；puruṣam—至尊人物；prakṛtim—物質自然(假象)；ca—和(生物)；guṇaiḥ—善良、情欲和愚昧等等三種具牽制力的影響；saha—一同；sarvathā—在每方面；varttamana api—儘管在(物質世界裏)；na—永不；sah—他；bhuyah—再次；abhijāyate—投生。

這樣理解超靈、蒙騙能量和她那三種具牽制作用的影響，還有渺小的生物，縱使目前身處這個物質世界，一個人都不再投生。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解釋這知識的結果。「雖然受制於睡眠和分心等等，但是那些知道超靈、物質能量和微靈能量(透過ca這個字而明白到)的人，不再投生。」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當修習者知道奉愛、有知覺的生物體和超靈的基礎原則，還有祂們的相互關係時，就有資格得到解脫。然後，憑著真正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的恩慈，透過遵循純粹奉愛之途，就逐漸臻達信心(sraddha)、強烈堅定的信心(nistha)、品味(ruci)、依附、超然情感，最後是對至尊主的純愛階段和進入祂的居所。生物體肯定從來沒有，也決不會從主的永恆居所低墮。受條件限制的靈魂先在至尊主的居所服務祂，不知怎地又墮入物質世界，這個虛構的概念既不合邏輯，也違反所有經典結論。但比如說，為了辯論而接受了這個理論，聲稱哪怕在履行了嚴謹的修習，臻達至尊聖主的居所之後，都會從那裏墮入物質世界，那麼奉愛和純愛的榮耀就令人存疑了。在這方面，祺查可圖(Citraketu)王、佳亞(Jaya)和維佳亞(Vijaya)的例子並不合適，因為他們都是至尊主的永恆同遊。他們只是為了造福微靈和滋潤至尊聖主的逍遙時光，才如至尊主所願降臨這個物質世界。認為他們是普通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是嚴重冒犯。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在《甘露的雲海(Madhurya-kadambini)》解釋這點。得以住在至尊聖主居所的生物體，決不回來這個物質世界，如果他真的來這裏，都是作為至尊主的同遊和憑藉祂的意願而來。他不受物質條件影響。《梵歌》(15.6)說：

na tad bhāsayate sūryo na śaśāṅko na pāvakaḥ

yad gatvā na nivartante tad dhāma paramaṁ mama

日月或火都無法照亮那個至尊領域，皈依的人到了那裏都不回來這個世界。我的那個居所光芒四射，也自我發光。



dhyānenātmani paśyanti kecid ātmānam ātmanā  
anye sāṅkhyena yogena karma-yogena cāpare

dhyānena – 透過冥想(至尊主)；atmani – 在他們心裏；paśyanti – 他們觀看；kecit – 一些(人)；atmanam – 超靈；atmanah – 親自；anye – 其他人(思辨家)；sāṅkhyena – 透過那種分析物質世界元素的瑜伽；yogena – 透過八重玄秘瑜伽的程序；karma-yogena – 透過業報瑜伽之中的無動機活動；cāpare – 和其他人。

透過冥想至尊人物，奉獻者看見心裏的祂。思辨家努力透過分析哲學來了解祂。瑜伽師透過八重玄秘瑜伽的程序，冥想祂是超靈，其他人則試圖透過那個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把結果供奉給祂的程序察知祂。

《要義甘霖》：在這個以dhyānena開始的和下一個詩節，至尊聖主正解釋各種得到自我知識的方法。一些奉獻者透過冥想至尊主而看見心裏的祂。bhaktyā mām abhijānāti 《梵歌》18.55會解釋這點。「其他類型的崇拜者卻看不見我」。anye(其他人)這個字表示，思辨家盡力透過分析研究有知覺的和無活動物質來了解我。瑜伽師盡力透過八重瑜伽程序了解我，業報瑜伽師努力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藉此了解我。

在這裏，數論瑜伽、八部瑜伽和無私活動瑜伽，都沒直接使人領受到超靈的覲見，因為它們全都是善良形態的，超靈卻凌駕於自然形態。《聖典博伽瓦譚》(11.19.1)也說：「jñānam ca mayi sannyaset – 應該把那種知識皈依給我。」而且「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 – 唯有透過純粹奉愛，才可以得到我」(11.14.21)。至尊主的上述陳述清楚顯示，只有透過毫無思辨知識的奉愛，才可以得到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正在這個詩節解釋，怎樣才能得到上一個詩節所述的純粹自我知識。雖然經典提及數論瑜伽、八部瑜伽和無私活動瑜伽等等各種程序，但只有透過奉愛瑜伽，才能簡單自然地得到這沒受污染的純粹知識。在《聖典博伽瓦譚》(11.14.21)，在主奎師那和烏達瓦之間的對話之中，至尊主奎師那親自說：「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 – 只有透過奉愛才可以臻達我。」而且，祂在《聖典博伽瓦譚》(11.20.6-8)說：

yogās trayo mayā proktā nṛṇām śreyo-vidhitasayā  
jñānam karma ca bhaktiś ca nopāyo 'nyo 'sti kutracit  
nirviṇṇānām jñāna-yogo nyāsinām iha karmasu  
teṣv anirviṇṇa-cittānām karma-yogas tu kāminām  
yadṛcchayā mat-kathādau jāta-śraddhas tu yaḥ pumān  
na nirviṇṇo nāti-sakto bhakti-yogo 'sya siddhi-dah

我為了造福人類而描述了三種瑜伽：業報瑜伽、思辨瑜伽和奉愛瑜伽。沒有其他方法臻達我。那些完全疏離物質世界的人，有資格履行思辨瑜伽，天意使然，那

些不太疏離又不太依附世俗，有信心聆聽我逍遙時光的人，有資格履行奉愛。他們遵循奉愛之途，很快達到完美。

「奉愛瑜伽是這三種瑜伽之中最好的。事實上，只有透過奉愛才可以臻達我。這是非常深奧的祕密。『Na sādhayati mām yogo—數論瑜伽等等不能控制我』(《聖典博伽瓦譚》11.14.20)。換句話說，業報瑜伽或思辨瑜伽等等程序，唸誦曼陀、履行苦行、火祭、冥想自我等等都無法取悅我。只有奉愛才可以征服我。」

《梵歌》(6.47)也確認了這點：

yogīnām api sarveṣāṁ mad-gatenāntar-ātmanā

śraddhāvān bhajate yo mām sa me yuktatamo mataḥ

不過，恆常都滿懷信心地崇拜我，心無旁騖地依附我，我認為這樣的人是所有瑜伽師之翹楚。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主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在靈性成就方面，受條件限制的靈魂分為兩組：那些反對我(bahir-mukha)和那些傾向我的。無神論者、物質主義者、懷疑論者和道學家都算是反對我的。求知欲強和有信心的人、業報瑜伽師和奉獻者屬於第二種，因為他們都傾向我。在所有人之中，以奉獻者最好，因為他們托庇超越物質的靈性本質，也冥想自我之中的超靈。其次以尋求控制者(Isvara)的數論瑜伽師最好。探討了二十四種元素組成的物質自然之後，他們獲悉第二十五種元素—微靈—是純粹有知覺的實體。他們逐漸投入對至尊主的奉愛瑜伽，即第二十六種元素。業報瑜伽師比不上他們。透過那個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並把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程序，他們有條件探討和崇拜祂。」

## 詩節二十六

anye tv evam ajānantaḥ śrutvānyebhya upāsate

te'pi cātitaranty eva mṛtyum śruti-parāyaṇāḥ

anye—其他人；tu—但是；evam—因此；ajananta—不知道；srutva—聽到之後；anyebhya—從其他人(自我覺悟的老師)那裏；upasate—崇拜；te—他們；api ca—也；atitaranti—超越；eva—這是肯定的；mṛtyum—死亡(以物質存在的形式)；sruti-parayana—致力於聆聽(覺悟靈魂的訓示)。

不過，聆聽以身作則的覺悟者所述之後，其他不熟悉這個真理的人，開始崇拜至尊(主)。因此，透過致力於聆聽程序，他們也逐漸超越這個塵世。這是肯定的。

《要義甘霖》：anye這個字表示「那些在不同地方到處聆聽至尊主命題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個詩節解釋一個非常重要的程序。「有些人不是無神論者，也不是懷疑論者、假象宗或哲學家。他們只是社會大眾，但因前生的好印象(samskaras)而建立了信心。在神聖奉獻者的聯誼之中，聆聽至尊主命題的敘述，領受到各位傳教士的訓示時，不知怎的努力崇拜我。後來，得到了純粹奉獻者的聯誼時，領受到聆聽純粹哈瑞題旨的機會，參透了奉愛真理，終於臻達我。」

現代所謂有教養的社會，沒有教授靈魂的知識，但是《博伽梵歌》和《聖典博伽瓦譚》解釋，聆聽這知識的程序極有效力。特別是在近代，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大力強調聆聽和唸誦哈瑞聖名：哈瑞 奎師那，哈瑞 奎師那，奎師那 奎師那，哈瑞 哈瑞，哈瑞 茹阿瑪，哈瑞 茹阿瑪，茹阿瑪 茹阿瑪，哈瑞 哈瑞。祂的主要教導是，藉由聆聽、唱誦和憶念至尊主聖名和敘述的影響，就能輕易得以服務至尊主。遵循那個程序，四頭的布茹阿瑪、聖拿茹阿達.哥斯瓦米、聖韋達維亞薩、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帕瑞悉王和帕爾拉達大君，全都得以直接覲見至尊主。

聖哈瑞達薩.塔庫爾是主采坦亞.瑪哈帕佈的其中一個同遊。雖然他生於回教家庭，但每天都唸誦主哈瑞聖名三十萬遍。不論貧富，各種人都非常關心他。當地的著名地主—茹阿瑪祭卓.刊(Ramacandra Khan)一見狀，心生嫉妒。為了破壞哈瑞達薩的名譽，他利誘一個年輕美麗的妓女，答應給她巨額財富，在月色皎潔的夜晚，派她到哈瑞達薩.塔庫爾那裏。哈瑞達薩.塔庫爾坐在巴嘎瓦緹.恆河岸的僻靜處，數著他唱誦了多少曼陀，專注地高聲唱誦哈瑞 奎師那瑪哈曼陀，哈瑞 奎師那，哈瑞 奎師那，奎師那 奎師那，哈瑞 哈瑞，哈瑞 茹阿瑪，哈瑞 茹阿瑪，茹阿瑪 茹阿瑪，哈瑞 哈瑞。茶爾茜使附近的一個平台生色不少。

那個妓女走近他，以各種各樣的姿勢表明心跡，但是哈瑞達薩.塔庫爾甚至完全不為所動。最後，她公然向他提出非分要求。他回答說：「我發誓要唸誦主哈瑞聖名一千萬遍。一唸完這個數目，我很快會如你所願。」

聽到這個保證，妓女在那裏坐了整整一夜，等待他唸誦完畢。早上，她害怕被人看到，於是便回家。第二天晚上，她回來重施故技。哈瑞達薩.塔庫爾又再告訴她，他正要唸完。那天晚上又像前天那樣過去了。第三天晚上，她到達時哈瑞達薩.塔庫爾又再開始高聲唱誦。看看！從純粹奉獻者口中聆聽聖名的效果非常驚人，以致那個妓女的心改變了。她倒在他腳邊哭求原諒。哈瑞達薩.塔庫爾非常高興地說：「你第一天來的時候，我大可以去別處，但我只是因為你才留在這裏。你的心改變了，我感到非常高興。這是聆聽和唱誦聖名恆定的榮耀。現在你應該無畏地住在這所修院，繼續唱誦主哈瑞的聖名。你應該服務茶爾茜女神和巴嘎瓦緹.恆河(恆河)。」

她遵循這些訓示，她的生命徹底改變了。甚至連偉大奉獻者都開始到她的修院覲見她—頂尖的女奉獻者。她繼續保持謙遜，卑微而身無長物，履行哈瑞的靈性專

注，在極短時間內就被送到至尊主的居所。如此一來，甚至連普通人也能透過聆聽和唱誦臻達至尊主。

## 詩節二十七

yāvat samjāyate kiñcit sattvaṁ sthāvara-jaṅgamam  
kṣetra-kṣetrajña-samyogāt tad viddhi bharatarṣabha

yavat—像…那麼多；samjayate—產生；kincit—任何；sattvam—作為；sthavara—不移動的；jangamam—移動的；ksetra—場地的；ksetra-jna—場地知悉者；samyogat—從那個組合；tat—這；viddhi—努力明白；bharata-rsabha—巴爾塔家族之翹楚啊。

巴爾塔後裔之翹楚啊，要知道投生在這個物質自然的動與不動生物，全都是軀體場地和場地知悉者組合而產生的。

《要義甘霖》：從現在直到這一章的結尾，正詳細解釋之前所述的主題。Yavat表示「低或高」，sattvam則表示「生物」。他們全都是軀體場地和場地知悉者組合而產生的。

## 詩節二十八

samaṁ sarveṣu bhūteṣu tiṣṭhantaṁ parameśvaram  
vinaśyatsv avinaśyantaṁ yaḥ paśyati sa paśyati

samam—同樣地；sarvesu—在所有之中；bhutesu—生物；tisthantam—處於；parama-isvaram—至尊人物；vinasyatsu—在易毀的眾生萬物之中；avinasyantam—不朽；yah—他；pasyati—看見；sah—他；pasyati—看見。

至尊控制者對眾生一視同仁，看見祂作為不朽之主位於易毀的物質元素，只有這樣的人才真的看見。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要明白超靈是位於所有易毀的身體。那些有這種眼界的人，是真正的思辨家。」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自我覺悟的靈魂看到真理，藉著與他聯誼的影響，那些真正的思辨家同時體驗軀體、體困靈魂和靈魂之友—超靈。相反，那些缺乏這神聖聯誼的人確實愚昧。他們只看到易毀的軀體，認為那是自我。軀體毀滅時，他們認為失去了一切。不過，儘管在軀體毀滅之後，思辨家都體驗到靈魂和超靈的存在。軀體毀滅時，靈魂與感官和精微軀體一起進入另一個軀體。他

的朋友一起靈，也繼續作為見證者與個體靈魂一起。那些實實在在地明白這點的人，真的是思辨家。

## 詩節二十九

samaṁ paśyan hi sarvatra samavasthitam īśvaram  
na hinasty ātmanātmānam tato yāti parāṁ gatim

samaṁ — 同等地； pasyan — 觀察； hi — 因為； sarvatra — 到處(在眾生之中)； samavasthitam — 完全位於； isvaram — 主，至尊控制者； na hinasti — 不墮落； atmana — 透過他的心意； atmanam — 他自己； tatah — 因此； yati — 他臻達； param — 至尊； gatim — 目的地。

因為他察覺到超靈同等地住在眾生裏，遍佈各地，因此沒有讓心意使自己墮落。因此他臻達至尊目的地。

《要義甘霖》：Atmana的意思是「心意使人墮落」。Atmanam的意思是「生物體」，na hinasti則表示「沒使人墮落」。他們沒讓墮落的心意使自己墮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受制於物質自然的各種形態和活動，因此受條件限制的靈魂陷於各種情況，身不由己。但是至尊控制者在不同的微靈心裏，同等地遍佈各地。那些明白這點的人，終於臻達至尊目的地。相反，心意不冥想至尊主的富裕、品質和榮耀，那些人繼續困於感官滿足。他們殺害自己的靈魂而低墮。《聖典博伽瓦譚》(11.20.17)也描述了這點：

nṛ-deham ādyam su-labham su-durlabham  
plavam su-kalpaṁ guru-karṇadhāram  
mayānukūlena nabhasvateritam  
pumān bhavābdhim na taret sa ātma-hā

烏達瓦啊，這個人體是得到所有吉祥結果的基礎，雖然它非常稀有，卻唾手可得。它就像橫渡物質存在之洋的堅固小船。靈性導師成為這只小船的船長和領航員，僅是接受他的庇蔭，並在憶念我的順行風吹送下，它朝著目的地推進。得到了這個人體之後，甚至領受了那麼多條件之後，都不盡力橫渡這個物質存在之洋的人，肯定被視為殺害自己靈魂的兇手。

## 詩節三十

prakṛtyaiva ca karmāṇi kriyamāṇāni sarvaśaḥ  
yaḥ paśyati tathātmānam akarttāram sa paśyati

prakrtya—透過物質自然；eva—實際上；ca—也；karmani—活動；kriyamanani—履行了；sarvasah—在每一方面；yah—他；asyati—看見；tatha—和；atmanam—他自己；akarttaram—非履行者；sah—他；pasyati—確實看得到。

把物質自然看作為所有物質活動功能的單一執行者，認為自己，即這個靈魂，在這方面並不活躍，這樣的人確實看得到。

《要義甘霖》：Prakrtyaiva表示，物質自然轉變成軀體和感官，履行所有工作。認同自我是無活動的軀體，因此認為自己是履行者，那些微靈所看到的不是真的。他們在愚昧之中。不過，看到自己不是活動履行者的人，卻真的看得到。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假我使受條件限制的靈魂以為自己是物質活動的履行者，因此受到物質自然的活動和形態驅策。但他其實不是履行者。至尊主之前已經解釋了這點。雖然至尊控制者作為內在見證者，位於眾生心裏予以啟發，但祂也不是履行者。物質活動是由物質感官履行的，在純粹狀態的個體靈魂，甚至都沒有物質活動履行者的這種自我概念，更何況是至尊控制者。那些知道這點的人是真正的有識之士。《聖典博伽梵歌》(11.28.15)也說：

śoka-harṣa-bhaya-krodha-lobha-moha-sprhādayaḥ  
ahaṅkārasya dṛśyante janma-mṛtyuś ca nātmanah

烏達瓦啊，物質自我是悲哀、快樂、恐懼、憤怒、貪婪、錯覺、欲望、生死的唯一原因。純粹靈魂與它們毫無關係。

在《Tantra-bhagavata》也看到：「ahaṅkārat tu saṁsāro bhavet jīvasya na svataḥ—只是因為物質自我，這個生死形式的物質存在才為了微靈而存在。純粹微靈與這樣的物質自我沒有關係。」不過，純粹狀態微靈的自我概念是作為奎師那僕人，擁有人形的靈性軀體，具備完全超然的名字、形象、品質和活動。他不是沒形象或沒品質。

### 詩節三十一

yadā bhūta-prthag-bhāvam eka-stham anupaśyati  
tata eva ca vistāram brahma saṁpadyate tadā

yada—當；bhuta—生物；prthag-bhavam—不同的本性；eka-stham—在一個自然，即超然能量之中；anupasyati—他透過遵循歷代權威的指導而看到；tatah—此後；eva—肯定；vistaram—生於；brahma—靈性超然(的覺悟)；sampadyate—他臻達；tada—那時候。

當他看到所有動與不動生物的不同本性都處於一個超然能量，明白到他們全都源於那同一種能量時，就覺悟到超然。

《要義甘霖》：在毀滅期間，各種動與不動的生物融入一個物質自然，之後，在創造時又再從那同一個物質自然展現。那些真正察知到這點的人，臻達超然境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一個人只因為認同自己是軀體，才把其他人的各個形象或軀體，看作為半神人、人、狗、貓、勞工、印度教、回教等等。愚昧導致這種世俗區別，因此一個人錯誤地認同自己是軀體。由於這種愚昧，以致忘了至尊主。憑著與純粹偉大奉獻者聯誼的影響力，內裏覺醒對至尊主的憶念時，就驅除了所有愚昧，也消除了物質差異的概念。那時候，就處於賦有八種品質的超然。他時時刻刻都一視同仁，最終得到頂尖的奉愛。有時候，經典稱具備這八種特別品質的個體靈魂為地位超然的(brahma或brahma-bhuta)。這八種品質詳列如下：

ya ātmāpahata-pāpnā vijaro vimṛtyur viśoko vijighitso 'pipāsaḥ  
satya-kāmaḥ satya-saṅkalpaḥ so'nveṣṭavyaḥ sa vijijñāsitavyaḥ

應該尋找和認識那個完全沒有下列各項的靈魂：(1) 渴求感官對象所致的痛苦，(2) 年老等等痛苦，(3) 死亡，(4) 悲哀，(5) 享樂傾向和(6) 世俗抱負。那靈魂(7) 具有純粹抱負(satya-kama)，也(8) 能盡償所願(satya-sankalpa)。

《梵歌》(18.54)也解釋了這點：「brahma-bhūtaḥ prasannātmā—終極來說，地位超然的人凌駕於三種自然形態的污染，得到至尊奉愛。」生物體的終極目標是得到至尊奉愛。不應該說「至尊絕對真理得到至尊奉愛」，因為para-bhakti表示「服務至尊絕對真理的蓮花足」。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在毀滅期間，各種動與不動的生物體全都只是位於物質自然，在創造之時，他們統統又再從同一自然展現，看到這點時，有真正智慧的人就擺脫那種區分物質名份的傾向。然後，就覺悟到真正的靈性身份，還有他與絕對真象的關係。現在我會解釋，得到了這一致品質的知識，生物體怎樣察知以見證者形式存在的超靈。」

## 詩節三十二

anāditvān nirguṇatvāt paramātmāyam avyayaḥ  
śarīra-stho'pi kaunteya na karoti na lipyate

anaditvat—因為祂沒有開始；nirgunatvat—因為祂沒有物質自然的三種牽制力；parama-atma—至尊靈魂；ayam—這；avyaya—不朽的；sarira sthah—在軀體

裏；api—雖然；kaunteya—琨緹之子啊；na karoti—不履行果報活動；na lipyate—不受活動成果影響。

琨緹之子啊，因為祂沒有開始，也不受三種物質自然形態影響，雖然這不朽的至尊靈魂在軀體裏，卻不履行果報活動，也不受活動結果影響。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梵歌》13.22說：「kāraṇam guṇa-saṅgo 'sya sad-asad-yoni-janmasu—一個體靈魂和超靈同樣住在軀體裏，不過只有個體靈魂陷於物質自然形態，在物質層面上受到條件限制；超靈卻沒有。」有人也許會問：「怎會是那樣的？」至尊聖主因此而講述這個以anaditvan開始的詩節。沒有原因或起源的，就是anadi。當anuttama這個字配上一個以第五格(奪格)結尾的字時，會讀作paramottama(至高無上，至尊)。同樣，在這裏，anadi這個字的意思是「至尊原因」。因為在詩節原文，anaditvat這個字是在第五格，意思是「祂是至尊原因」。Nirgunatvat表示「祂沒有形態」或「創造等等所有品質都是源於祂的」。祂是那個真象。因此超靈與個體靈魂截然不同，而且是不朽的；祂的知識和喜樂永不減少。Sarira-stho 'pi表示，雖然祂在軀體裏，卻不採納軀體的特性，na karoti則表示祂與微靈不同，沒有成為履行者或享樂者，也不受物質軀體的品質影響。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由於超靈avyaya(不朽)、anadi(沒有開始)和nirguna(毫無各種形態)，因此與微靈不同，雖然祂住在軀體裏，卻不受軀體的特性影響。當純粹微靈達到毫無物質眼光的超然境界時，就明白完全的場地知悉者—即內在的至尊控制者，完全沒有沾染物質品質。那麼，雖然他—微靈—住在體內，卻徹底遠離軀體的品質。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當微靈覺悟了絕對真理，就可以看到超靈是不朽、沒有開始和超然的。雖然祂和個體靈魂一起在軀體裏，卻不像受條件限制靈魂那樣受到軀體的品質影響。

達到超然境界的微靈不再涉及物質事務。與受條件限制的靈魂不同，他們托庇這(超靈品質的)知識，始終不受影響。聽我講述那個沒沾染物質品質的微靈，怎樣使用這個軀體。」

### 詩節三十三

yathā sarva-gatam saukṣmyād ākāśam nopalipyate  
sarvatrāvasthito dehe tathātmā nopalipyate



yatha—就像；sarva gatam—全面遍透的；sauksmyat—由於它的精微性質；akasam—天空；na upalipyate—不受影響；sarvatra—遍佈；avasthitah—位於；dehe—物質軀體；tatha—同樣；atma—超靈；na upalipyate—不受影響。

正如全面遍透的天空性質精微，完全沒有夾雜其他雜質，同樣，縱使超靈遍及物質軀體，卻不受物質軀體的品質或缺陷影響。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這裏講述以yatha sarva-gatamin開始的詩節舉例。由於性質精微，因此天空遍及泥漿和其他物質事物，卻沒受到污染或混雜。同樣，雖然住在物質軀體內，得到了超然性質的純粹解脫靈魂，卻沒受到與軀體有關的品質和缺陷影響。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雖然天空遍存萬有，卻始終毫無污染性的接觸或影響，因此恆常保持距離。同樣，縱使達到了超然境界的純粹生物體住在軀體裏，卻不受軀體的品質影響。恆常都不受影響。

#### 詩節三十四

yathā prakāśayaty ekah kṛtsnam lokam imam raviḥ  
kṣetram kṣetrī tathā kṛtsnam prakāśayati bhārata

yatha—就像；prakasayati—照亮；ekah—一個；krtsnam—整個；lokam—宇宙；imam—這；raviḥ—太陽；ksetram—場地(軀體)；ksetri—(軀體)場地裏的超靈；tatha—因此；krtsnam—整個；prakasayati—啟明；bharata—巴爾塔的子孫。

巴爾塔啊，正如一個太陽照亮整個宇宙，超靈同樣都以知覺啟明整個軀體。

《要義甘霖》：發光體所照耀事物的品質，怎麼對發光體始終沒有影響？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tha開始的詩節，舉例解釋這點。

太陽是發光體，但是它所照耀事物的品質，對它卻沒有影響。場地(軀體)的品質對ksetri(超靈)同樣也沒有影響。《卡塔奧義書》(2.2.11)也說：

sūryo yathā sarva-lokasya cakṣur  
na lipyate cakṣuṣair bāhya-doṣaiḥ  
ekas tathā sarva-bhūtāntarātmā  
na lipyate loka-duḥkhena bāhyaḥ

太陽就像眾生的眼睛，不會被另一個人眼裏的缺陷，或眼睛察看到的缺陷影響。同樣，縱使在眾生之內，獨一無二的超靈卻不受任何人的苦樂影響。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正如太陽縱使在某一個地方，卻照亮整個宇宙，位於軀體某一部分的靈魂，同樣也以意識知覺啟明整個軀體。《梵經》(2.3.25)也說：「guṇād vā lokavat一個體靈魂雖然極微小，卻以知覺品質遍及整個軀體。」

在這個詩節，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把ksetri這個字翻譯為超靈，因為超靈是完全的場地知悉者，微靈則是局部的場地知悉者。有知覺微靈是某個特定軀體的場地知悉者，至尊控制者卻是同時熟知所有身體的場地知悉者。

### 詩節三十五

kṣetra-kṣetrajñayor evam antaram jñāna-cakṣuṣā  
bhūta-prakṛti-mokṣaṅ ca ye vidur yānti te param

ksetra-ksetrajnayah — 場地和場地知悉者； evam — 以這種方式； antaram — 之間的差別； jnana-caksusa — 以超然知識之眼； bhuta — 生物的； prakrti-moksam — 從物質自然解脫； ca — 和； ye — 他； viduh — 理解； yanti — 得到； te — 他們； param — 主的至尊居所。

以靈性知識之眼察看，從而熟悉場地和場地知悉者之間的差別，以及微小生物體從物質自然得救的方法，那些人便臻達至尊聖主的至尊居所。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在總結這一章。知道場地和場地知悉者，即個體靈魂和超靈，以及生物體從物質自然得到解脫的那些程序，例如冥想等等，那些人臻達至尊目的地。在兩個場地知悉者之中，個體靈魂享受物質軀體的品質(成果)時被困，覺醒這知識卻得到解脫。這是第十三章解釋的主題。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三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總結場地和場地知悉者的主題時，至尊聖主說，有智慧的人應該正確理解軀體和軀體知悉者的顯著特性：局部的場地知悉者(靈魂)、完全的場地知悉者和靈魂(超靈)之友。那些覺悟這點的人臻達至尊目的地。

有信心的人應該從一開始就與覺悟奉獻者聯誼。在他們的聯誼之中聆聽極強效的哈瑞題旨，可以輕易得到至尊主的真理、微靈真理、假象的真理和奉愛真理的知識。然後，消除了物質軀體的認同時，就臻達至尊目的地。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物質自然的所有活動構成場地。本體有兩種，超靈本體和微靈本體，兩者都是場地知悉者。根據這一章所述的程序，那些以靈性知識之眼，明白場地和場地知悉者之間差別的人，極易明白那位凌駕場地和場地知悉者的至尊真理至尊聖主，遵循那個讓眾生從世俗活動之中得救的程序，就得到靈性知識之眼。」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透過超越三種物質自然形態而行的瑜伽 (Guna-Traya-Vibhaga-Yoga)

#### 詩節一

śrī bhagavān uvāca  
param bhūyaḥ pravakṣyāmi jñānānām jñānam uttamam  
yaj jñātvā munayaḥ sarve parām siddhim ito gatāḥ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至尊主說；param—最好的；bhuyah—進一步；pravakṣyami—我會闡明；jnananam—在所有形式的超然知識之中；jnanam—超然知識的訓示；uttamam—最好的；yat—它；jnatva—明白了；munayah—那些聖人；sarve—所有；param—至尊；siddhim—解脫；itah—從這(身體認同的束縛)；gatah—臻達了。

至尊聖主說：我會傳授你更進一步的知識，它凌駕其他所有知識。明白和遵循這些訓示的聖人，全都得到終極解脫，超脫軀體的束縛。

《要義甘霖》：三種自然形態確實導致束縛。從它們的結果推斷到這點。奉愛則導致毀滅三種形態的那些徵兆。第十四章解釋了這點。

前一章說：「kāraṇam guṇa-saṅgo 'sya sad-asad-yoni-janmasu—生物體對物質自然形態的依附，導致他投生在吉祥和不祥的物種」(《梵歌》13.22)。具牽制作用的物質自然形態是甚麼？怎樣與它們聯繫起來？這聯繫有甚麼結果？受這些形態影響的人有甚麼徵兆，怎樣才能擺脫它們？預料到這些問題，至尊聖主正在這個以param bhuya開始的詩節宣告。祂這樣介紹祂之後會詳述的主題。jnanam這個字表示「藉此知道某些事物的」或「訓示」，param則表示「最好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第十三章清楚描述了，在神聖聯誼之中，知道了有關軀體、住在軀體裏的微靈和超靈的基礎真理，甚至連普通人也可以從物質存在的束縛得到解脫。只是因為與物質自然形態的聯繫，生物體才困於這個物質世界。至尊主奎師那在這一章對祂的奉獻者阿尊那詳細解釋，物質自然形態是甚麼，怎樣起作用，怎樣牽制生物體，生物體怎樣擺脫它們而臻達至尊目的地。具備這知識，很多聖人和牟尼(rsis和munis)都達到了完美，臻達了至尊目的地。一得到這知識，甚至連普通人都超越自然形態，臻達至尊的地位。

## 詩節二

idam jñānam upāsṛitya mama sādharṁyam āgatāḥ  
sarge'pi nopajāyante pralaye na vyathanti ca

idam—這；jnanam—知識；upasritya—托庇於；mama—我的；sadharmyam—相似的本性；agatah—得到了；sarge—  
在創造之時；api—甚至；na upajayante—他們不投生；pralaye—  
在毀滅之時；na vyathanti—他們不受騷擾(沒進入重複的生死輪迴)；ca—和。

托庇這知識，聖人得到與我類似的超然本性。因此，縱使在創造之時，他們都不再投生，在毀滅之時也不經歷死亡。

《要義甘霖》：sadharmyam這個字表示，「得到至尊聖主那樣的超然形象作為解脫」。vyathanti的意思是「他們不經歷痛苦」。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得到了超然的自我知識，實踐修習的生物體得到至尊主那樣的那些品質。這表示他的多種品質與至尊主的品質都局部地相等。甚至在得到解脫和擺脫生死輪迴之後，他作為至尊聖主永恆同遊的個體存在都仍然繼續，穩處於他的永恆本性和形象之後，他繼續永恆愛意盈盈地服務至尊聖主的蓮花足。因此，儘管得到了解脫之後，奉獻者都沒放棄天生的服務傾向。

至尊主奎師那所有訓示的精華就是，個體靈魂沒有與超靈合併而完全合一。相反，生物體純粹的靈性形象繼續與至尊聖主的形象分開，個別地存在，繼續以這個純粹形象愛意盈盈地服務祂。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和聖施瑞達爾.斯瓦米等等偉大的覺悟人物，認同sadharmya在這裏的含意是，得到與主相似的形象(sarupya-mukti)。在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對《真理之寶石(Prameya-ratnavali)》所著注釋的第四課(prameya)，評論了《牟達卡奧義書》(3.1.3)的samya這個字，和目前這個詩節sadharmya這個字的運用。他撰述，應該明白這兩個字的意思是，甚至在解脫狀態，微靈和至尊控制者之間都有差別。他解釋，brahma-vid brahmaiva bhavati詩節用了aiva表示「好像絕對真理」。用了eva這

個字表示相似。因此，brahmaiva表示「得到至尊主那樣的品質」，即擺脫生死。不過，生物體決不能履行創造活動等等功能。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這樣評論目前這個詩節：「當有信心的生物體崇拜靈性導師，透過奉愛修習得到上述超然知識時，將局部地得到至尊主的八個永恆品質，擺脫生死。」《神訓經》說微靈甚至在解脫階段都保持個體性；從不合併。換句話說，在那裏看到不止一個生物體。Tad viṣṇoḥ paramam padam sadā paśyanti sūrayaḥ。「解脫的人，即那些已臻達解脫階段的人，恆常看見主維施努的至尊居所。」在《牟達卡神訓經》也看見samya這個字，「yadā paśyaḥ paśyate rukma-varṇam . . . nirañjanaḥ paramam sāmīyam upaiti—看到那位金色至尊主的人是解脫的」，還有《聖典博伽瓦譚》(11.5.48)，「tat-sāmīyam āpuḥ—他們(在祂永恆的靈性居所)得到與祂同一層面的地位。」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知識通常都沾染了物質(saguna)。沒受物質污染(nirguna)的知識，稱為頂尖的知識(uttama-jnana)。托庇這沒受物質污染的知識，微靈得到的品質與我的相似(sadharmya)。不那麼聰明的人，認為放棄物質品質、物質形象和物質存在，生物體自己就喪失所有品質、形象和存在。他們不知道，正如物質世界的所有事物都以獨特的屬性彼此相異，同樣，最純粹的獨特屬性(visuddha-viseṣa)也位於我永恆靈性的無憂星居所，那個地方超然於這個物質自然。那最純粹的獨特屬性使我超然的形象和存在永恆展現，稱為我的nirguna-sadharmya(與我相似的超然品質)。一個人最初以超越自然形態的知識，超越物質世界的物質多樣化，臻達絕對真理無形貌的那一面。此後就展現超然品質，微靈永不再投生物質世界。儘管在物質世界消失時，靈魂都決不毀滅。」

### 詩節三

mama yonir mahad brahma tasmin garbham dadhāmy aham  
sambhavaḥ sarva-bhūtānām tato bhavati bhārata

mama—我的；yoni—子宮；mahat—偉大；brahma—靈魂(呈現為物質自然的)；tasmin—在那個(子宮)裏；garbham—胎兒(呈現為大量有知覺生物的)；dadhāmi—受孕；aham—我；sambhavaḥ—誕生；sarva-bhūtanam—眾生的；tataḥ—因此；bhavati—發生；bhārata—巴爾塔的後人啊。

巴爾塔的後人啊，物質真象(brahma)的龐大總體是我的子宮，我以生物體的種子使它受孕，生物體天性邊際。所有靈魂都由這裏誕生。

《要義甘霖》：與物質自然三種具牽制力的品質聯繫，會導致物質束縛，那是自古以來的愚昧造成的結果。為了解釋這點，至尊聖主正描述場地(字面含意是場

地，即物質軀體)和場地知悉者怎樣產生。「龐大的物質自然(Mahat-brahma)是我—至尊控制者—的子宮。」無法以時間和地點劃分，它的極限深不可測，稱為mahat(巨大的)。在這裏，brahma指的是物質自然，因為創造是物質自然的擴展。這樣就構成了mahad-brahma這個字。

《神訓經》有時也用brahma這個字表示物質自然。Dadhmi表示「我把微靈形式的種子，放在那個物質自然裏，這樣使它受孕」。Itas tv anyām prakṛtiṁ viddhi me parām jīva-bhūtām(《梵歌》7.5)。這句話提到有知覺實體(jiva-prakṛti)的源頭是邊際能量，因為它是眾生的生命，其中用了garbha(概念)這個字。Tatah表示「從主布茹阿瑪開始，眾生(sarva-bhutanam)都是因我那受孕的物質自然而誕生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物質世界，一切都因場地(軀體)和場地知悉者(生物體)聯合而發生的。

物質自然和生物體的聯合，只憑藉主的意願而發生。蠍子在一堆大米上下蛋。人們說蠍子是大米生出來的，但是大米其實沒有導致蠍子的誕生。蠍子其實是卵生的。同樣，物質自然沒有導致生物體的誕生。至尊主把生物體，即種子，放在物質自然的子宮，人們卻以為微靈是物質自然所生的。每個生物體都根據過去的活動得到不同種類的軀體。物質自然只是在至尊主的監察下，創造各種各樣物質身體。那些認同自己是軀體的微靈，根據以前的活動享樂或受苦。應該清楚了解，至尊控制者是生物體和宇宙的原始成因。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物質自然的源頭是宇宙子宮。我使那個宇宙子宮受孕，眾生都是它所生的。我超然本性的物質面貌是物質自然，我把邊際微靈種子放在裏面。從主布茹阿瑪開始，眾生其實都是這樣出生的。」

#### 詩節四

sarva-yoniṣu kaunteya mūrtayaḥ sambhavanti yāḥ  
tāsām brahma mahad yonir ahaṁ bīja-pradaḥ pitā

sarva-yonisu — 所有生命物種；kaunteya — 琨緹之子啊；murtaya — 所有生命形式；sambhavanti — 出生；yah — 它；tasam — 那些的；brahmamahat — 龐大的物質自然；yoni — 子宮，原產地；aham — 我；bija-prada — 賜予種子的；pita — 父親。

琨緹之子啊，龐大的物質自然是母親，半神人和動物等等所有生命物種都是她的子宮所生的，我則是賜種的父親。

《要義甘霖》：「物質自然和我，不僅在創造時是眾生的母親和父親；物質自然恆常都是母親，我恆常都是父親。龐大的物質自然是子宮，即從半神人到青草蔓藤等等，各種動與不動身體的生母。我則是賜種的人，那位使她受孕的父親。」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個詩節清楚說明了，至尊主奎師那是眾生的原初之父。這個物質世界的所有微靈都是那位母親，即物質自然，透過賜種的父親，即至尊主所生的。生物體的居處無處不在：泥土內外、水裏和天上、七個低等和七個高等星系、無憂星、哥樓卡和其他居所。無憂星的靈魂是至尊主的同遊，而且是解脫的。在這個宇宙裏，受條件限制的靈魂留在各種情況和各種知覺狀態，例如蒙蔽的(acchadita)、收縮的(sankucita)、萌發的(mukulita)、煥發的(vikasita)和完全開展的(purna-vikasita)。

### 詩節五

sattvaṁ rajas tama iti guṇāḥ prakṛti-sambhavāḥ  
nibadhnanti mahā-bāho dehe dehinam avyayam

sattvam—善良；rajaḥ—情欲；tama—愚昧；iti—因此；guṇāḥ—物質自然那三種具牽制力的影響；prakṛti-sambhavāḥ—源於物質自然；nibadhnanti—它們綁住；maha-baho—臂力非凡的人啊；dehe—體內；dehinam—體困靈魂；avyayam—超越轉變。

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善良、情欲和愚昧這三種源於物質自然的品質，綁住居於體內的不變生物體。

《要義甘霖》：解釋了眾生怎樣是物質自然和至尊主所生的之後，至尊聖主現在解釋具牽制力的品質是甚麼，生物體又怎樣與它們接觸而被困。至尊聖主說 dehe，表示那個認同自己有物質自然功能的生物體位於物質軀體裏，受制於自然形態。雖然其實他不可朽不變，也毫無物質接觸，微靈卻因為與自然形態聯繫而被困。這聯繫是自古以來的愚昧所致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善良、情欲和愚昧這三種自然形態，都源於物質自然。它們是為了履行創造、維繫和毀滅宇宙而展現的。當這三種形態在平衡狀態時，物質自然便維持不展現的狀態。那時候不會有創造、維繫和殲滅。

prakṛtir guṇa-sāmyam vai prakṛter nātmano guṇāḥ  
sattvaṁ rajas tama iti sthity-utpatty-anta-hetav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22.12)

(物質)自然原本的存在狀態是三種物質形態平衡的，這些形態僅與自然有關，與超然靈魂無關。這些形態—善良、情欲和愚昧—有效地導致這個宇宙的創造、聯繫和毀滅。\*

《聖典博伽瓦譚》(1.2.23)也說：「sattvaṁ rajasa tama itī prakṛter guṇāḥ—從邊際能量展現的生物體，因為反對奎師那而接收物質自然的聯繫。」微靈固有的本性凌駕於假象，但與假象的聯繫使他們得到「我」和「我的」等等自我概念，以物質存在所產生的身體，陷於這個物質存在的束縛。在《聖典博伽瓦譚》(3.26.6-7)，主卡皮拿清楚地指導祂母親戴瓦胡緹(Devahuti)這一點：

evaṁ parābhidyānena kartṛtvaṁ prakṛteḥ puṁān  
karmasu kriyamāṇeṣu guṇair ātmani manyate  
tad asya saṁsṛtir bandhaḥ pāra-tantryaṁ ca tat-kṛtam  
bhavaty akartur īśasya sāksiṇo nirvṛtātmanaḥ

這表示，由於生物體與物質自然的活動同住，因此他以為自己是活動的履行者，但那些活動其實是自然形態產生的。實際上，生物體只是見證者；他不是任何活動的履行者。他是至尊主—以isa這個字表示的至尊控制者—的超然能量，微靈自己則是喜樂化身。由於他得到身為物質活動行動者或履行者的自我概念，以致陷於這個生生死死的物質存在。他被感官對象控制而被困。

sa eṣa yarhi prakṛter guṇeṣv abhiviṣajjate  
ahaṅkriyā-vimūḍhātmā kartāsmīty abhimanyate  
tena saṁsāra-padavīm avaśo 'bhyety anirvṛtaḥ  
prāsaṅgikaiḥ karma-doṣaiḥ sad-asaṁ-miśra-yoniṣu

《聖典博伽瓦譚》(3.27.2-3)

當微靈過度專注於苦樂等等自然形態時，就因假我而被迷惑。認同軀體是自我，他以為：「我是履行者。」微靈無助地流連於半神人和人類鳥獸等等所有高高低低的生命物種，因為他認同自己是履行者，並與物質自然聯繫而履行不當活動。無法擺脫活動所致的世俗苦樂體驗，他在物質世界逐一不停地接受多個身體。

## 詩節六

tatra sattvaṁ nirmalatvāt prakāśakam anāmayam  
sukha-saṅgena badhnāti jñāna-saṅgena cānagha

tatra—這三種(物質)自然的品質；sattvam—善良品質；nirmalatvat—因為它的性質純粹；prakasakam—啟明的；anamayam—無瑕的；sukha-saṅgena—透過對快樂的依附；badhnati—束縛；jnana-saṅgena—透過對知識的依附；ca—和；anagha—無罪者啊。



無罪者啊，在這三種形態之中，善良品質具有啟蒙作用，純粹無瑕。透過對快樂和知識的依附，牽制生物體。

《要義甘霖》：這個詩節解釋善良品質(sattva-guna)的特性，它又怎樣牽制微靈。Anamayam表示「平靜」或「泰然自若」。生物體感到安寧，於是依附在善良形態中履行活動所得的快樂，那些活動使他感到物質層面的滿足。因為他得到知識的啟蒙和依附它，於是忖度：「我感到快樂，我很博學。」這些快樂的感覺和知識源於愚昧，正是因為這兩個概念，內在純粹的靈魂才一直被蒙蔽。「不過，無罪者啊，你不應該接受『我感到快樂，我很博學。』這種想法的罪孽，這是假我的特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一個詩節描述了，三種物質自然形態怎樣以軀體牽制微靈。目前這個詩節明確地解釋，善良形態怎樣牽制他。在物質自然的三種品質之中，善良形態相對地純粹而具啟蒙作用，使人和平。它這樣以快樂和知識牽制生物體。一些人認為因為善良品質比其他兩種自然形態更高，僅是托庇它就可以得到解脫。不過，這完全不是真的。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在他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說，這種分辨物質和知覺的世俗知識是源於善良形態的，感到滿足的軀體和心意的快樂也一樣。一個人依附這些知識和快樂，於是投入於那些培養安寧平靜存在狀態的活動。儘管如此，他必須接受另一個軀體來承受那些活動的結果。然後，依附那個軀體，他必須再次履行活動。他這樣永遠留在生死輪迴，永不超生。認同自己是善良形態也是罪孽。這個詩節用了anagha(無罪)這個字稱呼阿尊那，這就是這個字的要旨。因此建議阿尊那(修習者)不要接受善良形態的自我。

## 詩節七

rajo rāgātmakam viddhi tṛṣṇā-saṅga-samudbhavam  
tan nibadhnāti kaunteya karma-saṅgena dehinam

rajah—情欲品質；raga-atmakam—以依附的形式；viddhi—知道；trṣṇa-saṅga-samudbhavam—源於對感官享樂的渴望和依附；tat—它(情欲形態)；nibadhnati—受制；kaunteya—琨緹之子啊；karma-saṅgena—透過對果報活動的依附；dehinam—體困生物。

琨緹之子啊，要知道情欲品質是因依附和強烈渴望享受感官對象而展現的。這種品質以依附果報活動來牽制體困生物體。

《要義甘霖》：要知道，給予世俗快樂的，正是情欲形態。渴望還沒得到的事物，稱為trṣṇa，依附已經得到的事物，稱為saṅga。渴望和依附都源於情欲的品質(rajo-guna)；體困靈魂知情地(drsta，看到)或不知不覺地(adrsta，看不到)履行

果報活動，情欲品質透過依附這些活動來牽制他。因此對果報活動的喜愛，僅是因為渴望(trsna)和依附(sanga)所致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由於它激發受條件限制靈魂依附感官對象，因此稱為情欲形態。情欲形態的明確特徵，是男女之間的互相吸引。它在體困生物裏產生享受物質事物的渴望，例如社會或國家的尊敬，嬌妻、好子孫和快樂家庭等等。這是情欲形態的特性。

因為這種物質的情欲形態，整個宇宙都依附感官快樂，以致陷於假象的束縛。情欲形態的影響在現代社會隨處可見，古代卻以善良形態為主。但是如果善良形態的人都得不到解脫，那麼受情欲形態影響的人又哪有機會呢？

### 詩節八

tamas tv ajñāna-jam viddhi mohanam sarva-dehinām  
pramādālasya-nidrābhis tan nibadhnāti bhārata

tamah — 愚昧品質； tu — 但是； ajnana-jam — 源於愚昧； viddhi — 知道； mohanam — 迷惑； sarva-dehinam — 所有體困生物的； pramada-alasya-nidrābhis — 因粗心大意、懶惰和睡覺； tat — 它； nibadhnāti — 牽制； bhārata — 巴爾塔的後人啊。

不過，巴爾塔啊，要知道，源於愚昧的黑暗品質造成眾生的錯覺。它以粗心大意、懶惰和睡覺牽制體困靈魂。

《要義甘霖》：ajnana-jam表示愚昧，即僅是憑藉愚昧或黑暗(tamas)的結果—愚昧，才推斷或察覺到它。因此它的意思是「由此產生愚昧的」。Mohana表示「造成混亂的」，pramadā表示「瘋狂」，alasyam表示「沒有努力」，nidra則表示「傷心」。這全都是愚昧形態的徵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愚昧形態是三種物質自然品質之中最低下的。它是善良形態的相反。愚昧形態的人認為軀體和身體之樂就是一切。從而失去所有分辨力，幾乎變得瘋狂。時光消逝，我們看到祖父和父親相繼去世。我們都一樣會死，我們的子孫也會死。換句話說，終有一死。儘管如此，那些愚昧形態的人卻未能尋找內在的自我。僅是為了滿足感官，他們以欺騙、奸詐、暴力和其他這樣的行為累積財富。這是他們的瘋狂。愚昧形態的具體特性是使人瘋狂至此。服用麻醉品、肉、魚、蛋、酒等等，都是愚昧形態的徵兆。這樣的人一貫不活躍、懶惰、粗心大意和漫不經心，睡得太久。修習者應該盡力自救，避免這些傾向。

## 詩節九

sattvaṁ sukhe sañjayati rajah karmani bhārata  
jñānam āvṛtya tu tamah pramāde sañjayaty uta

sattvam－善良品質；sukhe－對快樂；sanjayati－產生(依附)；rajah－情欲；karmani－對果報工作；bharata－巴爾塔的后裔啊；jnanam－知識；avṛtya－透過蒙蔽；tu－但是；tamah－愚昧品質；pramade－對瘋狂；sanjayati－產生(依附)；uta－確實。

巴爾塔啊，善良品質產生對快樂的依附，情欲品質產生對果報工作的依附，愚昧品質卻蒙蔽所有知識，使人瘋狂。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扼要地重覆祂上面的話。快樂是善良形態的結果，善良品質使人依附快樂，藉此牽制生物體。情欲品質透過依附果報活動來牽制生物體，愚昧品質則讓生物體陷於假象，從而蒙蔽知識和導致愚昧。

## 詩節十

rajas tamaś cābhibhūya sattvaṁ bhavati bhārata  
rajaḥ sattvaṁ tamaś caiva tamah sattvaṁ rajas tathā

rajah－情欲；tamah－愚昧；ca－和；abhibhuya－壓倒；sattvam－善良；bhavati－展現；bharata－巴爾塔的后裔啊；rajah－情欲；sattvam－善良；tamah－愚昧；ca－和；eva－肯定；tamah－愚昧；sattvam－善良；rajah－情欲；tatha－也。

巴爾塔的后裔啊，善良品質出現時就壓倒情欲和愚昧。情欲品質出現時就征服善良和愚昧，愚昧品質展現時則制服善良和情欲。

《要義甘霖》：各種物質自然形態怎樣對各種效果，例如之前所述的快樂等等，展現影響？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說，善良形態展現時就壓倒情欲和愚昧形態。情欲形態展現時同樣也征服善良和愚昧。愚昧形態展現時就征服善良和情欲。這全都透過「看不見的影響(adṛsta-vasad)」發生。

## 詩節十一

sarva-dvāreṣu dehe'smin prakāśa upajāyate  
jñānam yadā tadā vidyād vivṛddhaṁ sattvaṁ ity uta

sarva dvaresu—在所有大門(眼睛和耳朵等等求知感官)；dehe—軀體；asmin—在這；prakasa—(實際情況的)啟蒙；upajayate—出現；jnanam—知識；yada—當；tada—那時候；vidyat—應該明白；vivrddham—支配；sattvam—善良品質；iti—那；uta—確實。

當軀體的所有大門—耳朵和鼻子等等求知感官，透過醒悟感官對象的真正知識得到啟蒙時，當這樣的快樂跡象展現時，應該知道肯定是善良形態作主。

《要義甘霖》：以前說過，某一種形態增加時，就支配其他兩種較弱的形態。現在，至尊聖主在三個連續的詩節解釋當家形態的徵兆，其中第一個在這裏以sarva開始。當耳朵等等感官開始獲取韋達聲音的完美知識等等，應該知道正是善良形態作主。uta這個字強調自我所產生的快樂，這種形式的啟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裏解釋了一些徵兆，從中明白到是哪種自然形態作主。當耳朵和鼻子等等感官提供各個對象的恰當知識時，當靈魂展現快樂的感覺時，便理解到是善良形態作主的。《聖典博伽瓦譚》(11.25.13)也說：

yadetarau jayet sattvaṁ bhāsvaraṁ viśadaṁ śivam  
tadā sukheṇa yujyeta dharma-jñānādibhiḥ puṁān

善良形態具啟蒙作用，純粹而平和，賜予生物體快樂、美德和知識等等資格。抑制情欲和愚昧形態，善良就會增加。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1.25.9)說：「puruṣaṁ sattva-saṁyuktam anumīyāc chamādibhiḥ—應該意識到，能夠控制心意和具備其他類似特性的人，賦有善良品質。」

「對我的奉愛夾雜了各種物質形態時，就稱為有物質品質的奉愛(saguna-bhakti)。」

《聖典博伽瓦譚》(11.25.10)說：

yadā bhajati mām bhaktyā nirapekṣaḥ sva-karmabhiḥ  
taṁ sattva-prakṛtiṁ vidyāt puruṣaṁ striyam eva vā

不論男女，善良形態的人都不在意賦定職務，並投入於崇拜至尊主。

《梵歌》(9.27)提及有物質品質的奉愛：

yat karoṣi yad aśnāsi yaj juhoṣi dadāsi yat  
yat tapasyasi kaunteya tat kuruṣva mad-arpaṇam

現緹之子啊，無論你履行甚麼活動，無論你吃甚麼，無論你祭祀甚麼和佈施甚麼，無論你履行甚麼苦行，統統都供奉給我吧。

## 詩節十二

lobhaḥ pravṛttir ārambhaḥ karmaṇām aśamaḥ sprhā  
rajasy etāni jāyante vivṛddhe bharatarṣabha

lobhaḥ－貪婪；pravṛttih－奢華的活動；arambhah－盡力；karmanam－為了果報工作；asamah－不滿足(物質享樂)或不安；sprha－渴望(感官享樂)；rajasi－當情欲；etani－這一切；jayante－展現；vivṛddhe－為主；bharata-rsbha－巴爾塔家族之翹楚啊。

巴爾塔王朝之翹楚啊，當情欲品質作主時，就出現某些徵兆：強烈的貪婪、奢華的活動、為果報工作竭盡全力，不滿足於工作結果和恆常渴求感官快樂。

《要義甘霖》：Pravṛtti表示「各種努力」。karmanam表示「建房子等等努力」，asamah則表示「感官享樂未得到滿足」。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詩節列舉許多徵兆，顯示情欲形態的增加。Lobha(貪婪)表示儘管從不同來源致富時，仍然渴望累積更多。Pravṛtti(行為)表示「那種恆常從事活動的傾向」。Karmanam arambhah(開始一項事業)表示「建造大廈等等努力」。Asama(渴望)表示「決定和拒絕的循環」：「我會履行這項工作，然後會做另一項工作。」Sprha(渴望)表示「一看見好或壞的感官對象，就渴望得到」。換句話說，它表示渴求感官享樂。

《聖典博伽瓦譚》(11.25.14)也說：

yadā jayet tamaḥ sattvaṁ rajaḥ saṅgam bhidā calam  
tadā duḥkhena yujyeta karmaṇā yaśasā śriyā

情欲的品質導致依附和分離主義，性質無常不定，當壓倒善良和愚昧形態時，一個人就孜孜不倦地力求名利，收集的卻全都是痛苦。

而且，在《聖典博伽瓦譚》(11.25.9)看到：「kāmādibhī rajo-yuktaṁ－應該明白，渴求感官對象等等時，就是情欲形態作主。」描述以業報、知識等等為主的情欲形態奉愛(guni-bhuta-bhakti)時，《聖典博伽瓦譚》(11.25.11)說：「yadā āśiṣa āśāsyā mām bhajeta sva-karmabhiḥ tām rajaḥ prakṛtiṁ vidyāt－當一個人為了得到感官對象而崇拜至尊主時，他和他的崇拜都是情欲形態的。」

## 詩節十三

aprakāśo'pravṛttiś ca pramādo moha eva ca  
tamasy etāni jāyante vivṛddhe kuru-nandana

aprakasaḥ — 缺乏分辨力；apavṛttih — 無活動的；ca — 和；pramadah — 瘋狂；mohah — 錯覺；eva — 當然；ca — 和；tamasi — 愚昧品質的；etani — 這些；jayante — 展現；vivṛddhe — 作主時；kuru-nandana — 庫茹大君的後裔啊。

庫茹王朝的後裔啊，愚昧品質作主會使人缺乏分辨力，麻木不仁、瘋狂和錯覺。

《要義甘霖》：Aprakasaḥ表示「沒有分辨力」和「接受經典禁止的」。Apavṛttih表示「缺乏努力」。Pramadah表示「相信眼前的事物並不存在」。Mohah表示「全神貫注於虛幻事物」。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詩節，至尊聖主正解釋愚昧品質作主時所致的徵兆。Aprakasa表示「喪失分辨力」或「沒知識」。我們看到愚昧狀態的人都傾向於渴求經典禁止的事物。Apavṛtti表示「無意明白經典推薦的職務」。一個人相信他的宿命不是要履行這些職務，一直愛理不理。Moha表示「虛假的全神貫注」，即認為短暫事物永恆而依附它們。《聖典博伽瓦譚》(11.25.15)也說明了這點：

yadā jayed rajaḥ sattvaṁ tamo mūḍhaṁ layaṁ jaḍam  
yujyeta śoka-mohābhyāṁ nidrayā himsayāśayā

愚昧形態蒙蔽分辨力和使人墮落，它征服情欲和善良形態時，我們可以看到那個生物體被悲哀、錯覺、睡覺、暴力和欲望支配。

《聖典博伽瓦譚》(11.25.9)也說：「krodhādyais tamasā yutam — 從憤怒等等徵兆，可以推斷過度的愚昧形態。」描述愚昧形態的人崇拜至尊主時所涉及的徵兆時，《聖典博伽瓦譚》(11.25.11)說：「himsām āśasya tāmasam — 一個人崇拜我，同時又繼續偏愛暴力，就明白到他是愚昧形態的。」

#### 詩節十四

yadā sattve pravṛddhe tu pralayaṁ yāti deha-bhṛt  
tadottama-vidāṁ lokān amalān pratipadyate

yada — 而當；sattve — 善良；pravṛddhe — 主導；tu — 確實；pralayaṁ — 死亡；yati — 臻達；deha-bhṛt — 體困靈魂；tada — 那麼；uttama vidam — 主維施努的崇拜者；lokan — 星球；amalan — 純粹，沒有情欲和愚昧形態，滿載快樂；pratipadyate — 他臻達。

一個人在善良形態作主時離開軀體，就臻達純粹的高等星球，那是崇拜金子宮的大聖人的居所，那裏沒有情欲和愚昧形態。

《要義甘霖》：那些崇拜金子宮和實際地認識超然的善良形態者，死後前往高等的賜樂星球。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一個人根據臨終時的主導形態再次投生。如果一個人在善良形態作主時逝世，就臻達崇拜金子宮等等的人那些令人喜樂和無瑕的星球。《聖典博伽瓦譚》也說(11.25.22)：「sattve pralīnāḥ svar yānti—如果臨終時是善良形態作主的，就臻達天堂星球。」

### 詩節十五

rajasi pralayam gatvā karma-saṅgiṣu jāyate  
tathā pralīnas tamasi mūḍha-yoniṣu jāyate

rajasi—情欲作主時；pralayam—毀滅(死亡)；gatvā—得到了；karma-sangisu—在那些依附果報工作的人之中；jayate—投生；tatha—同樣；pralīnah—垂死；tamasi—愚昧作主時；mudha-yonisu—在愚蠢的物種(動物等等)之中；jayate—投生。

在情欲作主時放棄軀體的人，投生在那些依附果報工作的人之中，在愚昧作主時死亡的人，投生在動物和其他這樣的愚昧種類之中。

《要義甘霖》：karma-sangisu表示「依附果報活動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如果一個人在情欲作主時死亡，就投生於依附果報活動的人類家庭。如果一個人在愚昧形態作主時死亡，就投生於動物物種。

有些人認為靈魂一旦投生在人類物種，就不會降格到低等物種。不過，我們可以從目前這個詩節明白到，如果一個人受到愚昧形態，而不是善良形態支配，哪怕在領受了人類軀體之後，死後都會領受動物軀體。如果從事暴力活動等等，甚至會下地獄，從地獄回來後，也不確定甚麼時候會再次投生為人。因此，每個人都有責任從愚昧形態逐漸上升到情欲形態，再從情欲形態到善良形態。不但如此，甚至應該在純粹奉獻者聯誼之中托庇純粹奉愛，擺脫各種自然形態。只有完全擺脫自然形態，托庇毫無物質屬性奉愛的修習者，才直接看見至尊聖主。這樣，生命就變得完美和成功。

明確的規則就是，一個人臨終時臻達的目的地，與他的意識知覺相應：「marañe yā matiḥ sā gatiḥ—臨終時心意所追求的事物，決定下一個目的地和軀體。」因此，臨終時一定要憶念至尊主一個。透過憶念至尊主，得到毫無自然形態的奉愛，就可以使生命功德圓滿。

梵歌14.16-25

## 詩節十六

**karmaṇaḥ sukṛtasyāhuḥ sātṭvikam nirmalam phalam  
rajasas tu phalam duḥkham ajñānam tamasaḥ phalam**

karmanah—對履行者來說；sukrtasya—虔誠地；ahuh—他們說；sattvikam—淨化一個人的存在；nirmalam—純粹；phalam—結果；rajasah—情欲的(活動)；tu—真正地；phalam—結果；duhkham—悲痛；ajnanam—愚昧；tamasah—(在...履行的活動)黑暗的；phalam—成果。

智者說，善良形態的虔誠活動賜予喜樂和純粹結果。情欲形態的活動只招致痛苦，愚昧形態活動唯一的結果只是愚昧。

《要義甘霖》：有美德地履行善良形態賦定職務的結果，就是善良—純粹而泰然。Ajnana指的是沒有知覺，遲鈍。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些善良形態的人繼續為了造福自己、社會和大眾而從事有益的活動。他們的活動稱為虔誠活動(punya-karma)。那些履行這些虔誠活動的人，在這個物質世界快樂地生活，有很大機會得到聖人聯誼。

那些情欲形態的人履行的活動導致痛苦。為了瞬間的感官快樂而履行的活動一無是處，履行這些活動的人，一生都苦不堪言；得不到真正的快樂。

愚昧形態作主的人的活動是劇痛之源。死後必須投生為蟲子、鳥獸或任何其他低等物種。那些愚昧形態者的主要徵兆是殺生和吃肉。那些屠殺動物的人，不知道同一頭動物將來會投生為某個形體殺死他們。這是自然法則。在人類社會，如果一個人殺死另一個人，就會被處死。這是國法。但愚昧的人不知道，至尊控制者是整個宇宙的原初控制者。祂甚至無法容忍在祂的王國殺死一只螞蟻；因此，這樣做的人肯定會受罰。

只是為了滿足味蕾而參與殺生，這是罪大惡極之過。因為我們把母牛和公牛看作為父母，因此殺牛要受到重罰。因此《韋達經》和《宇宙古史》描述殺牛是罪大惡極的行為。供奶的母牛就像母親，因為公牛協助耕種，因此好比父親。如此一來，牠們就像父母那樣養育我們。但是現代所謂有教養的人，因愚昧而忽視這個



事實，這樣使自己一落千丈，社會整體一厥不振。他們帶著整個社會，在徹底毀滅的陡峭小徑往下衝。

現今的人類社會是情欲和愚昧形態作主的，這對每個人來說都很危險。因此聰明人務必處於善良形態，托庇對至尊聖主的奉愛，唱誦主奎師那的聖名(harinama)，保護人類免於這個重大的危險。在神聖聯誼之中憶念至尊主會消除所有愚昧，徹底驅除世俗的宗派主義和世俗的分辨力，看見至尊主無處不在。

### 詩節十七

sattvāt sañjāyate jñānam rajaso lobha eva ca  
pramāda-mohau tamaso bhavato'jñānam eva ca

sattvat—從善良形態；sanjayate—源於；jnanam—知道；rajasah—從情欲形態；lobhah—貪婪；eva—肯定地；ca—和；pramada-mohau—瘋狂和錯覺；tamasah—從黑暗(愚昧)的品質；bhavatah—變得展現；ajnanam—愚昧；eva ca—和。

知識源於善良形態，情欲形態則引致貪婪。粗心大意、錯覺和愚昧是愚昧形態的產物。

### 詩節十八

ūrdhvam gacchanti sattva-sthā madhye tiṣṭhanti rājasāḥ  
jaghanya-guṇa-vṛtti-sthā adho gacchanti tāmasāḥ

urddhvam—向上(到高等星系)；gacchanti—他們前往；sattva-sthah—那些善良形態的人；madhye—在中間的星球(作為人類)；tisthanti—留在；rajasah—那些有情欲品質的人；jaghanya-guna—具有(最)可憎的品質；vrtti-sthah—那些穩守活動的人；adhah—向下(到低等星系)；gacchanti—前往；tamasa—有黑暗品質的人。

那些善良形態的人前往更高的天堂星球。那些情欲形態的人留在地球做人，那些愚昧形態的人則全神貫注於懶惰、瘋狂等等，下降到低等星球。

《要義甘霖》：根據這個等級，那些善良形態的人上升到天堂星球(Satyaloka)，那些情欲形態的人留在中間的星球，即地球。jaghanya這個字表示「可憎的」，它的傾向是粗鄙的愚昧、懶惰等等。那些落得這種境況的人下地獄。

### 詩節十九

nānyam guṇebhyaḥ karttāraṁ yadā draṣṭānupaśyati  
guṇebhyaś ca param vetti mad-bhāvaṁ so'dhigacchati

na—不；anyam—其他；gunebhyah—凌駕於物質自然三種具牽制力的影響；karttaram—履行者；yada—當；drasta—觀看者(微小的生物)；anupasyati—依照韋達教導看來；gunebhyah—對那些品質；ca—和；param—超然(微小的靈魂)；vetti—明白；mat-bhavam—靈性情感形式，對我的純粹奉愛(對神的狂喜之愛)；sah—他(那生物體)；adhigacchati—完全得到。

除了三種物質自然形態之外，當生物體看不見任何活動媒介，並覺悟到靈魂超然於那些形態時，就完全得到對我的純粹奉愛。

《要義甘霖》：描述了由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物質世界之後，至尊聖主在這個以nanyam開始的詩節和下一個詩節，解釋那種與這些形態截然不同的解脫。「各種物質自然形態已經轉變成履行者、後果和感官享樂對象，除此之外，生物體看不見任何活動媒介時，就真實地看到事物的原貌。也覺悟到靈魂比各種自然形態更高，與它們不一樣。這樣的觀看者(微靈)得到對我的愛，即是說他與我合一。換句話說，他透過奉愛臻達我。不過，儘管得到這知識之後，他都只透過履行奉愛來臻達我。」這點從這一章，詩節二十六的含意一目了然。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從河流、山巒到螞蟻，從蔓藤、樹木到人類等等各個生命物種，眾生的運作都無助地受制於自然形態。事實上，這三種物質自然形態是他們所有活動之中唯一活躍的媒介。至尊主是物質自然的原始指揮者，雖然祂是物質自然和三種自然形態的控制者，卻完全超然於它們。那些知道這個真理的人，也跨越物質自然和各種自然形態，臻達至尊目的地，單憑自己的智慧和分辨力卻無法明白這點。因此，一定要與精通超然知識，崇高而解脫的人聯誼。不管生物體多麼墮落，身處這些人的聯誼都會又快又容易地超越這三種自然形態。

## 詩節二十

guṇān etān atītya trīn dehī deha-samudbhavān  
janma-mṛtyu-jarā-duḥkhair vimukto'mṛtam aśnute

gunan—品質；etan—這些；atitya—超越了之後；trin—三；dehi—體困生物；deha-samudbhavan—產生軀體的；jnama-mṛtya-jara-dukhair—從生、死、年老和其他痛苦(疾病等等)；vimuktah—完全解脫；amrtam—不朽；asnute—臻達。

這三種具牽制力的品質是物質軀體的成因，超越了它們之後，體困生物體就得以擺脫生、死、年老和其他痛苦的束縛，臻達解脫。

《要義甘霖》：臻達了那個境界，把物質自然看作為唯一的履行者之後，就擺脫自然形態。因此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gunan這個字開始的詩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得到了絕對真理本性的人，不受生老病死之苦影響。儘管那些履行不純粹奉愛，在知識方面達到完美的人，都為了得到對至尊主蓮花足的超然奉愛而放棄知識。繼續投入於那服務的喜樂，最後終於品嚐純愛的甘露。相反，以臻達至尊(主)無特徵面貌為目標，只是培養知識的非人格思辨家卻一事無成。《聖典博伽瓦譚》(10.14.4)說：「śreyah-sṛtim bhaktim udasya — 只有至尊聖主的純粹奉獻者超脫物質自然形態，僅此而已。」

### 詩節二十一

arjuna uvāca

kair līngais trīn guṇān etān atīto bhavati prabho  
kim ācāraḥ katham caitāms trīn guṇān ativarttate

arjuna uvaca — 阿尊那說；kaih — 透過哪個？；lingaih — 徵兆；trin — 三；gunan — 具牽制力的影響；etan — 這些；atitah — 超然的；bhavati — 他成為；prabho — 主啊；kim — 甚麼？；acarah — 他的行為；katham — 怎樣？；ca — 和；etan — 這些；trin gunan — 三種品質；ativarttate — 他有沒有超脫。

阿尊那問：主啊，超然於這三種具牽制力的人有甚麼徵兆？他的行為舉止怎樣？他又怎樣超越各種形態？

### 詩節二十二至二十五

śrī bhagavān uvāca

prakāśāñ ca pravṛttiñ ca moham eva ca pāṇḍava  
na dveṣṭi sampravṛttāni na nivṛttāni kāñkṣati  
udāsīna-vad āsīno guṇair yo na vicālyate  
guṇā vartanta ity evaṁ yo'vatiṣṭhati neṅgate  
sama-duḥkha-sukhaḥ sva-sthaḥ sama-loṣṭāśma-kāñcanaḥ  
tulya-priyāpriyo dhīras tulya-nindātma-saṁstutiḥ  
mānāpamānayos tulyas tulyo mitrāri-pakṣayoḥ  
sarvārambha-parityāgī guṇātītaḥ sa ucyate

sri bhagavan uvaca — 最富裕的至尊主說；prakasam — 啟蒙的；ca — 和；pravrttim — 活動；ca — 和；moham — 錯覺；eva — 肯定；ca — 和；pandava — 潘度之子啊；na dvesti — 不憎恨；sampravrttani — 顯現；na — 不；nivrttani — 他們的消失；

kanksati—他渴求；udasina-vat—中立似的；asinah—位於；gunaih—透過自然品質(例如快樂和痛苦)的活動；yah—他；na vicalyate—心平氣和；gunah—三種品質的；vartante—遵循他們的循環；iti—因此；evam—於是；yah—他；avatisthati—保持穩定；na ingate—不動搖；sama—保持沉著鎮定；dukhah-sukhah—在苦樂之中；sva-sthah—處於靈性身份和本性的人；sama—同等地看待；losta-asma-kancanah—灰塵、石頭和金子；tulya—同樣的人；priya-apriyah—身處快樂和不快樂的事件之中；dhirah—聰明；tulya—平和的；ninda-atma-samstutih—聽到對自己的褒貶時；mana-apamanayoh—在榮辱之中；tulyah—相等；tulyah—相等；mitra-ari-paksayoh—對友方和敵方；sarva-arambha-parityagi—棄絕所有努力(除了那些只為維繫身體的之外)；guna-atitah—超然於三種自然形態；sah—他；ucyate—據說。

至尊聖主說：潘度之子啊，啟蒙、活動和錯覺出現時，超然於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的人既不憎惡，也不希望它們停止。因此，對苦樂等等三種形態的活動似是愛理不理，也不動搖，他知道活躍的只是各種形態而已。他始終不受騷擾，心境平和，恆常都處於他的本性和靈性身份，認為灰塵、石頭和金子都一樣。他在快樂和令人不悅的情況下都保持平和，他聰明過人，對名望和誹謗、榮辱都泰然。他對友敵一視同仁，除了維繫軀體所需的那些活動之外，其他的都統統棄絕。

《要義甘霖》：在第二章，阿尊那領受到這個問題的答案：「智慧穩定(sthita-prajna)的人有甚麼徵兆？」不過，熱切渴求這方面更明確的知識，他現在進一步請教。(1)「透過哪些徵兆識別那些超越了三種形態的人？」(2)「他們的行為舉止怎樣？」和(3)「怎樣可以超越三種形態，從而達到超然境界？」在第二章，當阿尊那問：「智慧穩定(sthita-prajna)的人有甚麼徵兆？」他沒有問：「他怎樣超越三種形態？」他在這裏卻明確地問這個問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阿尊那在這個詩節問至尊聖主，超越三種自然形態者的徵兆。他的行為舉止怎樣，是甚麼靈性修習使他能臻達那個境界？每個人都要問這幾個問題，對那些真正熱切於遵循《梵歌》教導的人來說，它們都是必要的，這點非常重要。這些問題的答案教人怎樣超越愚昧、情欲和善良形態，達到無物質品質的境界。此後，透過培養對至尊聖主的奉愛，就能臻達至高目標，即對祂的純粹奉愛。

## 詩節二十六

māñ ca yo'vyabhicāreṇa bhakti-yogena sevate  
sa guṇān samatītyaitān brahma-bhūyāya kalpate

mam—我，至尊主；ca—只是；yah—他；avyabhicarena—專心致志；bhakti-yogena—奉愛關係；sevate—服務；sah—他；gunan—三種品質；samatitya—完全超越；etan—這些；brahma-bhuyaya—覺悟絕對真理；kalpate—有資格。

懷著專一奉愛服務我夏姆遜達爾的形象，這樣的人能超越物質自然這三種具牽制力的影響，有資格覺悟我的靈性本質。

《要義甘霖》：「怎樣才能超越這三種物質形態？」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mam ca開始的詩節，回應這第三個問題。ca這個字表示「唯獨我」。「只有那些服務我—夏姆遜達爾，即至尊控制者—的人，才有資格體驗我的靈性本質。」「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只有透過專一的奉愛，才可以臻達我」(《聖典博伽瓦譚》11.14.21)，這句話用了ekaya這個形容詞證明了這點。

根據《梵歌》(7.14)，「mām eva ye prapadyante māyām etāṁ taranti te—只有那些皈依我的人，才跨越蒙騙的外在能量。」eva這個字也強調，只有借助奉愛，才可以體驗靈魂，沒有其他方法。avyabhicarena(不離正道)這個字的要旨是，奉愛瑜伽不應該夾雜業報、知識或任何別的程序。甚至要放棄無私的活動。「甚至要棄絕與我有關的知識。」《聖典博伽瓦譚》(11.19.1)說：「jñanan ca mayi sannyaset—應該把知識和得到那知識的方法皈依給我。」根據這句話，儘管培養了最高程度的知識，思辨家始終都放棄，但是任何地方都沒有說一定要棄絕奉愛瑜伽。只有奉愛瑜伽不離正道(avyabhicara)。因此，正如應該要拒絕業報瑜伽，為了使人履行不離正道的專一奉愛，也應該拒絕思辨瑜伽。要臻達那個超越各種形態的境界，沒有其他方法。《聖典博伽瓦譚》(11.25.26)也說：「那位已經托庇我的活動履行者凌駕於自然形態(nirguna)。」換句話說，只有專一的奉獻者才擺脫各種自然形態。

sāttvikaḥ kārako 'saṅgī rāgāndho rājasah smṛtaḥ  
tāmasah smṛti-vibhraṣṭo nirguṇo mad-apāśray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25.26)

善良形態的人不依附。情欲形態的人極依附，愚昧形態的人則失去記憶，無力區別。已經托庇我的人，卻凌駕於自然形態。

這個詩節(11.25.26)描述不依附的業報工作者和思辨家，由於他們屬於善良形態，因此是善良形態的修習者，據說那些已經托庇至尊主的人超越了物質形態。從這句話明白到，奎師那的奉獻者是唯一的真正修習者。

在知識方面達到了完美，棄絕了善良品質之後，思辨家超然於各種形態。聖足施瑞達爾.斯瓦米說：「這個詩節用了ca這個字表明一個結論。」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撰述：「只有那些懷著第十二章所述的專一奉愛，服務我一個—主拿茹阿央那—的人，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述超然於三種形態(gunatita)的人，怎樣跨越它們？至尊聖主回應這第三個問題說：「懷著不離正道的專一奉愛瑜伽，服務我的夏姆遜達爾形象，因此我的奉獻者輕易跨越這些形態，有資格體驗我的本質。」只有那些已經托庇至尊主的奉獻者才擺脫各種形態。《聖典博伽瓦譚》(11.25.26)證實了這點：「nirguṇo mad-apāśrayaḥ—那些專一地托庇我的人，超越各種形態。」mad-apāśrayaḥ這詞語表示「mad-eka-śaraṇo bhaktaḥ—只有專一地托庇我的那個奉獻者，才倚賴(asritah)我和擺脫各種形態。」

在《聖典博伽瓦譚》(10.88.5)也看到：

harir hi nirguṇaḥ sāksāt puruṣaḥ prakṛteḥ paraḥ

sa sarva-dṛg upadraṣṭā taṁ bhajan nirguṇo bhavet

主哈瑞本人肯定直接是超越物質自然形態的至尊人物。祂是眾生的見證者。那些崇拜祂的人也超越自然形態。

在這裏，brahma-bhuyaya這詞語表示，「有資格覺悟靈性真象(brahma-tattva)。」除了奉愛之外，無法以任何修習覺悟絕對真理。這方面的覺悟需要體驗者和被體驗者(至尊絕對真理)之間的永恆差別。換句話說，生物體和至尊主兩者的存在總是分開的。一元論者不認同微靈在解脫後與絕對真理分開存在，因此不可能體驗到祂。實際上，只有奉獻者才有資格覺悟至尊聖主，即絕對真理。「只有那些以奉愛瑜伽服務我夏姆遜達爾形象，即至尊主的人，才有資格覺悟絕對真理。」《聖典博伽瓦譚》(11.14.21)非常清楚地說明了這點：「bhaktyāham ekayā grāhyaḥ—只能以奉愛臻達我。」僅是以知識，無法得到解脫。只能以某種方式借助奉愛，才能得到解脫。《聖典博伽瓦譚》的多個詩節都非常清楚地說明了這點，例如(1.5.12)：

naiṣkarmyam apy acyuta-bhāva-varjitam

na śobhate jñānam alaṁ nirañjanam

這表示，如果當中沒有對至尊主的服務態度，哪怕是無私而純粹的知識都是不祥的；反而一無是處。那麼，更何況是總是痛苦和無意義的果報活動。

縱是達到了知識的最高境界之後，這樣的思辨家都會低墮：sthānād bhraṣṭāḥ patanty adhaḥ《聖典博伽瓦譚》(11.5.3)。這方面可以參考《聖典博伽瓦譚》的下列詩節：10.2.32、11.14.21和4.31.12。

有些人把目前這個詩節的brahma-bhuyaya這詞語，翻譯成推斷生物體與至尊靈魂合一。但是實際上，儘管在得到解脫之後，生物體都沒有與至尊靈魂合一。《祭多嘎奧義書(Chandogya Upanisad)》把這八種特性歸於已覺悟的人：

ātmā 'pahata-pāpnā vijaro vimṛtyur viśoko vijighatso 'pipāsuḥ  
satya-kāmaḥ satya-saṅkalpaḥ so 'nveṣṭavyaḥ

- (1) Apahata-papa — 他與愚昧等等假象的罪惡傾向沒有關係。
- (2) Vijara — 因為他青春永駐，從不面對年老。
- (3) Vimrtyu — 他不可能墮落。
- (4) Visoka — 他沒有世俗苦樂等等。
- (5) Vijighatsa — 他不求享受感官對象。
- (6) Apipasu — 除了服務至尊主之外，他無欲無求。
- (7) Satya-kama — 他懷著有利於服務主奎師那的渴望。
- (8) Satya-sankalpa — 他儘償所願。

根據《梵歌》14.17的陳述，sattvāt sañjāyate jñānam，知識源於善良品質，因此思辨家是善良形態的。在知識方面達到完美之後，思辨家放棄善良本性，超然於所有自然形態。奉獻者的特別品質卻是，甚至從修習初期開始，都擺脫了各種形態。《聖典博伽瓦譚》(11.29.34)說：

martyo yadā tyakta-samasta-karmā  
niveditātmā vicikīṣito me  
tadāmṛtatvaṁ pratipadyamāno  
mayātma-bhūyāya ca kalpate vai

放棄了各種賦定職務而得到永生，在完全皈依我的那一刻開始，凡人最深得我心。他這樣擺脫各種自然形態的影響。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為這些詩節作注，「jñānam viśuddham paramārtham ekam—毫無物質污染，非二元的絕對真理賜予我們解脫」(《聖典博伽瓦譚》5.12.11)，以及「martyo yadā tyakta-samasta-karmā—放棄了所有果報欲望，把他的生命供奉給我，那個皈依的凡人得到與我相若的富裕」(《聖典博伽瓦譚》11.29.34)。他撰述：「從修習階段開始，托庇於對至尊主的奉愛時，至尊主就開始治療祂的皈依奉獻者。換句話說，祂開始使他們擺脫物質形態。」這表示在奉愛修習之中，修習者會通過不同階段循序漸進：nistha(對奉愛穩定不移)、ruci(品嚐奉愛)和asakti(深切依附奉愛和至尊主)。最後他臻達rati(超然情感)，完全擺脫各種自然形態。那時候，他與軀體或房子等等虛幻事物沒有關係。「奉愛力量非常不可思議，縱使奉獻者仍然在領受訓示期間，我都隱而不見地創造了他的超然軀體、心意和感官。」換句話說，微靈不知道這個程序。同樣，他充滿假象的軀體、心意和感官也無法察知地移除了。這顯示奉愛的榮耀。

「那時候，以他自己的本性和身份位於我的至尊居所之後，那個純粹生物體就有資格品嚐那種服務我而得到的喜樂。」

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在多處確認了，奉獻者甚至在修習階段都擺脫了各種自然形態。雖然葉子、花朵、水果、水和檀香液等等，在非奉獻者眼中都是物質的，但是當奉獻者懷著奉愛供奉這些物品給至尊主時，它們就得到超然的性質，超越三種形態。這對完全奉獻自我的奉獻者來說最真實不過，不是嗎？《永恆的主采坦亞經》末篇逍遙(4.191)也確認了這點：

prabhu kahevaiṣṇava-deha 'prākṛta' kabhu naya

'aprākṛta' deha bhaktera 'cid-ānanda-maya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說：「奉獻者的軀體決不是物質的。它被視為超然和充滿靈性極樂的。」\*

## 詩節二十七

brahmaṇo hi pratiṣṭhāham amṛtasyāvyayasya ca

śāśvatasya ca dharmasya sukhasyaikāntikasya ca

brahmanah — 那個非人格梵的；hi — 因為；pratistha — 庇蔭；aham — 我是；amrtasya — 解脫的；avyayasya — 永恆的；ca — 和；sasvatasya — 永恆的；ca — 和；dharmasya — 永恆靈性本質的(sanatana-dharma)；sukhasya — 純愛之樂的；eka-antikasya — 對我專一(專心致志)奉愛的；ca — 和。

唯獨我是那個難以辨別、非人格梵的基礎，也是長存不朽的唯一庇蔭，永恆的靈性本質和專一純粹奉愛所產生的純愛超然喜樂。

《要義甘霖》：有人也許會提出這個問題：「只有體驗與梵合一，才有可能毫無品質，你的奉獻者怎會臻達絕對真理那個無品質面貌的境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brahmano開始的詩節作答。「我確是那個梵的基礎(pratistha)，也以萬物的至尊基礎著稱。由於梵倚賴我，因此我是祂的庇蔭或泉源。在《神訓經》的所有陳述，pratistha 這個字都有這個含意，例如『annamaya』等等。而且，『amrtasya — 我也是不朽(amrta)的庇蔭。』這不朽是天堂甘露嗎？不！它指的是不朽的解脫。我也是永恆靈性本質的庇蔭，我也是奉愛，即至尊永恆宗教的庇蔭，宗教以各個修習和完美階段的形式永恆存在。而且，我是透過專一奉愛所得的純愛。因此，由於一切都依賴我，渴望得到解脫(kaivalya)而崇拜我，就可以臻達絕對真理的層面(特點是與梵合一)。」

評注這個詩節時，聖施瑞達爾.斯瓦米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是絕對真理的庇蔭(pratistha)，意思是我是集中的絕對真理。雖然太陽是集中的光，卻稱之為



光的庇蔭。同樣，雖然我是奎師那的形象，我也是絕對(真理)那無特徵面貌的基礎。」《維施努宇宙古史》也證明這點。「維施努是所有吉祥的庇蔭。祂是所有意識知覺的庇蔭，也是全面遍透靈魂的庇蔭。」聖施瑞達爾.斯瓦米也著述，維施努是至尊梵，即無所不知超靈的庇蔭。「正如至尊聖主在《梵歌》說：『我是絕對真理的庇蔭(pratistha)。』」

在《Visnu-dharma》說：「在物質自然、享樂者和至尊主的光芒之中，只有享樂者瓦蘇戴瓦才是主。這就是結論。」同一部經典也說：「正如至尊主阿促塔是至尊絕對真理，即非人格梵光之主，祂也是超靈之主。」

當主奎師那上演拯救婆羅門之子的逍遙時光時，祂告訴阿尊那，至尊絕對真理自我擴展為各種各樣的富裕展現，遍及整個宇宙。「阿尊那啊，應該把那集中的光芒，看作為我那個由光芒組成的靈性形象」(《哈瑞-欒薩宇宙古史(Hari-vamsa Purana)》，《Visnu-parva》114.11.12)。

《婆羅訶摩讚》(5.40)也說：「我崇拜原初的人物—主哥文達。《奧義書》所述無從辨別的非人格梵，源於祂肢體的光芒。」

《聖典博伽瓦譚》(8.24.38)也說，至尊主的魚化身(Matsya)告訴薩提亞文(Satyavan)王：「我會以你那些問題的答案啟蒙你的心，然後，藉由我的恩慈，我那普遍稱為至尊絕對真理的榮耀，就會展現在你心裏，你將完全覺悟到我。」

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在他的注釋著述：「也許會有下列懷疑：『如果你與梵沒有分別，得到了你的超然本性之後，你的奉獻者怎會有資格臻達那個梵境？』預料到這個懷疑，至尊聖主說，brahmaṇo hi pratiṣṭhāham。(Pratistha暗示『我一個人就已經足夠和完整。』)由於我是梵的基礎，如果某人覺悟我，他的覺悟就已經足夠和完整。當中也包括了梵覺。」

根據《阿含經》這本字典，paryapti這個字表示「最完全的」。除此之外，另一個詩節也確立了這點。這是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自己所寫的：

parā-kṛta-mana-dvandvaṁ param brahman narākṛtim  
saundarya-sāra-sarvasvaṁ vande nandātmajam aham

我崇拜所有美麗之萃光芒四射的形象，即南達大君之子，至尊絕對真理，祂有人類形象，把我心意的二元性擱在一旁。

這三種自然形態是完美之途之上不受歡迎的障礙。擺脫了各種自然形態，生活就達到完美，那就是奉愛。這是這一章解釋的題目。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四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阿尊那所說的話：「你可能會問，由於各種修習的終極目標就是臻達絕對真理，那麼覺悟了絕對真理的人，又怎可能喜愛那種超越各種形態，以你為目標的純愛呢？」至尊聖主回答說：「在我那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的永恆狀態，我以我至尊主的原形存在。我把有知覺的種子，即有邊際能量的微靈，放在我形象之光啟蒙的，我無活動物質能量的子宮。透過培養思辨瑜伽，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晉升到越來越高的階段，最終臻達我人格形象的絕對真理。這是無物質品質境界的第一步，那個領域超然於各種形態。之前他放棄了所有世俗多樣化的吸引，以致沉醉於非人格主義的情感。在那個無物質品質的境界，托庇純粹的奉愛瑜伽，就消除這非人格主義的情感。然後就覺悟超然靈性多樣化的境界(cid-visesa)。

山拿克(Sanaka)和瓦瑪戴瓦(Vamadeva)等等聖人，先遵循知識之途探討無特徵的非人格梵。然後透過這奉愛服務程序得到了甘露，即無物質屬性的奉愛情感。令人遺憾的是，那些渴望得到解脫的人，在低等欲望的磨難迫使下，無法讓自己恰當地堅守絕對真理的真理，因此得不到那種超越各種形態的奉愛，作為他們的最高成就。我以至尊人格首神的形象，確實是非人格梵一思辨家之至尊目的地一的庇蔭。我的奎師那形象是這一切的庇蔭：不朽、不毀、永恆、對神之愛這永恆天職，以及永恆喜樂而甘露盈盈的巴佳情感。托庇我的奎師那形象就可以得到這一切。我是那個超越各種物質形態和充滿多樣化的至尊真理。」

「Mukti-pradātā sarveṣāṁ viṣṇur eva na saṁśayaḥ—唯獨維施努賜予解脫。《神訓經》也說：『tam eva viditvātimṛtyum eti—只是知道祂，就可以擺脫死亡的魔掌』(《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8)。《蓮花宇宙古史》說：『viṣṇor anucaratvaṁ hi mokṣam āhur manīṣinaḥ—覺悟了絕對(真理)，深思熟慮的聖人說，解脫的意思是服務至尊主的蓮花足。』《斯刊達宇宙古史》說：『kaivalaya-daḥ param brahma visnur eva sanātanaḥ—只有至尊絕對真理維施努超越非人格一體化，而且是永恆的。』」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透過了解至尊人物而行的瑜伽  
(Purusottama-Yoga)

詩節一

śrī bhagavān uvāca  
ūrdhva-mūlam adhaḥ-śākham aśvattham prāhur avyayam  
chandāmsi yasya parṇāni yas tam veda sa veda-vit

sri bhagavan uvaca—最富裕的至尊主說；urddhva-mulam—它的根向上生長；adhah-sakham—它的樹枝向下生長；asvattham—神聖的無花果樹；prahuh—他們說；avyayam—不朽的；chandamsi—(確立果報活動榮耀的)韋達讚美詩；yasya—它的；parnani—葉子；yah—他；tam—那棵樹；veda—知道；sah—他；veda-vit—《韋達經》的知悉者。

至尊聖主說：經典描述這個物質世界是一種特別而不朽的神聖無花果樹，根部向上生長，樹枝則向下生長，葉子則是稱揚果報活動之途的韋達讚美詩。知道這棵樹的人，知道《韋達經》的精華。

《要義甘霖》：這第十五章描述，主奎師那怎樣中斷一個人和物質存在的束縛。祂完全不依附物質存在。這一章描述生物體怎樣是至尊控制者的一部分，也闡述唯有奎師那才是凌駕於易犯錯和可靠實體的享樂者。

上一章說：「那些懷著專一奉愛崇拜我的人，超越物質自然形態，變得有資格體驗超然」(《梵歌》14.26)。也許有人會問：「但是你有人類形象，那麼透過奉愛瑜伽崇拜你，又怎會得到靈性本質？」至尊聖主回答說：「事實上，我確是人類，但我也至尊庇蔭和那個超然的支柱。」這第十五章以解釋這點作為開始。《梵歌》14.26說，超越了物質自然形態之後，專一的奉獻者變得有資格覺悟超然。

那麼，這個包含各種自然形態的物質世界是甚麼性質的？在哪裏產生的？那些透過履行奉愛，跨越這個物質世界的生物體是誰？在「他們變得有資格覺悟超然」這句話，「超然」的明確含意是甚麼？你—超然的庇蔭和基礎—又是誰？預料到這些問題，至尊聖主用修飾性的隱喻，描述這個物質世界是驚人的神聖無花果樹。這棵樹的第一個嫩芽—即四頭的主布茹阿瑪，物質自然的根源—從物質宇宙的最高區域，即天堂星球(Satyaloka)的物質自然種子發芽。

Adhah表示這棵樹的樹枝是無數半神人、歌仙(Gandharvas)、歌舞精靈(Kinnaras)、魔族[例如惡魔(Asuras)、吃人魔(Raksasas)、鬼魂(Pretas)]—人類、昆蟲鳥獸等等和不動的生物體，向下伸延到天堂和地球等等這樣的星球。這棵樹賜予果報工作者宗教、財富、感官享樂和解脫這四重結果作為成果。因此稱之為最好的(uttama)。

Adhah也表示，根據奉獻者的察知，這個物質世界將來不會存在。換句話說，它既短暫也會毀滅。不過，對非奉獻者來說卻是永恆的(avyayam)。

《韋達經》列明了那些確立果報活動的陳述。Chandamsi表示那些渴望致富的人，履行祭祀時會給風神瓦儒(Vayu)供奉白山羊，那些求子心切的人，會對十一位因卓履行祭祀。由於果報活動使物質世界擴展，因此就像《韋達經》之樹的葉子。樹木只是因為葉子才會好看。那些知道這點的人，稱為《韋達經》知悉者。在《卡塔奧義書》(2.3.1)說：「這個物質世界是永恆的神聖無花果樹。它的根向上延伸，樹枝則向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一章解釋，只有對主奎師那奉愛，微靈才有資格體驗非人格梵。因為主奎師那本人是超然(brahma)的唯一庇蔭。解釋透過明白至尊人物而行的瑜伽，目前這一章正清楚地傳達奎師那超然形象的訊息。物質世界之源—主奎師那—是至尊真理。但與祂分開的部分(vibhinn)—微靈—卻辨認不到祂，因此疏於服務祂。因此自古以來都困於這個物質存在的生死輪迴，遍及各種生命物種，徘徊不去，飽受三重苦。由於他們一再依附活動成果，因此完全無法超脫這個輪迴。

透過祂的無緣恩慈，至尊主奎師那正在這一章教導這個物質世界的性質。祂的方式別有趣味。祂的目的是引領無助的微靈超脫業報循環，並在他們內裏萌生棄絕物質世界的感覺。祂以無花果樹為例，簡明地講述這個主題。正如無花果樹擴展成有無數樹枝、幼枝、葉子、花朵和果實的婆娑巨木，這個物質世界也同樣地擴大。它的多枝樹枝是《梨俱韋達》、《娑摩韋達》、《夜柔韋達》和《阿闍婆韋達》，葉子則是韋達讚美詩，它們確立了透過履行果報活動，令物質享樂欲望即時如願的方法。如此一來，這棵物質存在之樹好像賜給那些因活動而被困的受條件限制生物體，宗教、經濟發展、業報和解脫的成果。

看到這棵樹這麼吸引，令人一見傾心，受條件限制的靈魂不可能知道它的水果有毒，於是心醉神迷。但是奉獻者覺悟果實的毒性，說只能以棄絕的武器砍掉它。這棵樹的名字—asvattha，表示na svah sthasyati—將來不存在的。

那些明白物質世界短暫的人認識《韋達經》。至尊主清楚地反駁了假象宗的概念，他們宣稱這個物質世界是假的或夢境。事實上，這個物質世界既真實又永恆，卻經歷變化，定期毀滅。經典和至尊聖主的所有陳述都清楚確立了這點。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至尊聖主所說的話：「阿尊那啊，如果你認為遵循《韋達經》的陳述，從而托庇物質生活更好，那就聽著。果報活動產生的這個物質世界，是一種特別的無花果樹。對於那些托庇業報的人來說，這棵樹永存不朽，它的根部向上伸展。《韋達經》的陳述確立，果報活動是它的葉子，它的樹

枝則向下伸展。這表示這棵樹透過我一至尊絕對真象—賜予生物體的活動結果。那些知道這棵樹性質短暫的人，確實知道它的事實。」

## 詩節二

adhaś corddhvam prasṛtās tasya śākhā  
guṇa-pravṛddhā viṣaya-pravālāḥ  
adhaś ca mūlāny anusantatāni  
karmānubandhīni manuṣya-loke

adhah—向下(向人類和動物等等各種生命物種)；ca—和；urddhvam—向上(向半神人等等高等物種)；prasṛtah—被延長；tasya—這(這物質世界之樹)的；sakhah—樹枝；guṇa-pravṛddhah—被物質自然三種具牽制力的影響培育；viṣaya-pravalah—它的幼枝是感官對象；adhah—向下；ca—和；mulani—它的根部；anusantatani—總是在擴展；karma-anubandhini—困於果報活動；manuṣya-loke—在人類社會。

這棵物質世界之樹的枝上葉子，呈現為各種感官對象，得到三種自然形態的培育。它的樹枝伸延到人類和動物等等低等生命物種和半神人等等高等物種。這棵樹的根是感官享樂欲望。它們把人困在活動和活動反應的洪流，不斷向下伸延。

《要義甘霖》：這棵物質世界之樹的樹枝伸延到各處。Adhah表示「在動物等等低等物種」，urddhva則表示「半神人等等高等物種」。正如給樹木澆水，它就得到滋養，這棵物質世界之樹也得到各種自然形態的不同傾向，例如善良形態等等滋養。它的葉子是聲音等等感官對象。而且，一些人相信，在大樹最初長出來的根下面藏了一大筆寶藏。這棵樹也像榕樹那樣有樹枝，盤根錯結。雖然它源於布茹阿瑪星，它的根卻在人類社會。這些樹根得到果報行為支持，不斷伸延。生物體接受了其他物種的任何一個軀體，承受活動結果。然後，一得到人體，就從事果報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這棵樹的很多樹枝都得到愚昧形態支持，向下伸延。很多樹枝都得到情欲形態滋養，位於大樹中央，向外伸展。很多樹枝得到善良形態支持，向上伸展。物質感官之樂是這些樹枝的嫩芽。這棵樹外部的盤根就像榕樹的根，尋求活動成果，向下伸延。」

## 詩節三至四

na rūpam asyeha tathopalabhyate  
nānto na cādir na ca sampratiṣṭhā  
aśvattham enaṁ su-virūḍha-mūlam

asaṅga-śāstreṇa dṛḍhena chittvā  
tataḥ padam tat parimārgitavyam  
yasmin gatā na nivarttanti bhūyaḥ  
tam eva cādyam puruṣam prapadye  
yataḥ pravṛtṭiḥ prasṛtā purāṇī

na—也不；rupam—形象；asya—這(樹)的；iha—在這個世界；tatha—如上所述；upalabhyate na—不可察知的；antah—它的末端；na—也不；ca—也；adih—它的開端；na—也不；ca—也；sampratistha—(它)存在卻察覺不到；asvattham—菩提樹；enam—這；su-virudha-mulam—非常根深蒂固；asanga-sastrena—以不依附之利斧；drdhena—堅決地；chittva—砍倒了；tataḥ—那時候；padam—放在；tat—那；parimārgitavyam—必須盡責地找出；yasmin—從哪裏；gataḥ—到達了；na nivarttanti—他們決不回來；bhūyaḥ—再次；tam—到達那；eva—確實；ca—和；adyam—原始的；puruṣam—人；prapadye—皈依；yataḥ—從哪裏；pravṛtṭiḥ—生死輪迴；prasṛtā—已經擴展了；purāṇī—這古代的。

如上所述，這棵物質存在之樹的實際形象，在這個世界不可察知，因為這裏無法確定它的開始、終結和存在。因此，以決不依附的利斧，堅定地砍倒了這棵根深蒂固的物質存在之樹之後，應該找出那個原始人物—至尊聖主—的蓮花足，祂是這棵樹的根。生死輪迴從祂那裏開始擴展，一旦托庇祂，就決不回來這個物質世界。應該懷著真摯的情感—「我完全皈依那個原始的人」，完全托庇祂。

《要義甘霖》：如上所述，在這個凡間肯定無法明白這棵樹的真實形象。人們對這棵樹眾說紛紜：「它是真的」，「它是假的」，「它是永恆的」。因為這棵樹無窮無盡，因此是無限的，又因為它沒有開始，因此是無始的。也沒有根基或支援。那麼它的根基或基礎是甚麼？它是甚麼？缺乏真理知識的人，無法明白這點。不管它是甚麼，知道它是無盡痛苦的唯一療法，都應該以不依附的武器砍倒它。然後應該尋找它根部的大量財富。至尊聖主正是為此而講述這個描述榕樹的詩節。在這裏，asanga這個字(在詩節三)表示不依附一切。以不依附的利斧砍倒這棵樹之後，應該尋找至尊主，祂是這棵樹的大量財富和根部(源頭)。

「那個源頭是甚麼性質的？」至尊聖主回應這個問題說：「到了根部或源頭，就決不回來這個短暫的物質世界。」

「怎麼尋找這根？」對此祂回答說：「必須托庇那個原始人物，熱誠地崇拜祂。這個沒有開始的物質世界從祂那裏開始擴展，因此必須懷著奉愛尋找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普通人無法明白這物質存在之樹的事實。即是說，他們無法確定它的開始、結束和基礎。甚至明白了這個物質世界的創造順

序之後，即從不展現的物質能量到假我(ahankara)等等，他們依然愚昧，不知道至尊主其實是每個人實際的庇蔭，祂是物質自然原始的支援。生物體反對至尊主，以致被蒙騙的外在能量迷惑，受制於三種物質品質組成的物質存在。在這些品質驅使下，他徘徊到這個物質世界高高低低的區域，最後筋疲力盡。雖然他覺得有需要砍掉這棵物質存在之樹，卻找不到它的根。只有借助在聖人聯誼之中修習奉愛，才有可能中斷對物質領域的依附。本著這種理解，幸運的生物體皈依至尊真理主哈瑞的蓮花足，開始對祂履行靈性專注。因此，他擺脫物質世界的牽制，得以在至尊聖主的居所永恆服務祂。《聖典博伽瓦譚》(1.5.18)也描述了這點：

tasyaiva hetoḥ prayateta kovido  
na labhyate yad bhramatām upary adhaḥ  
tal labhyate duḥkhavad anyataḥ sukham  
kālena sarvatra gabhīra-ramhasā

聰明人應該僅是力求自我的超然快樂，從高等星球的布茹阿瑪星徘徊到低等星球的陰間星(Sutala-loka)都得不到它。不過，至於感官快樂方面，假以時日，儘管身在地獄，每個生命物種都毫不費力地自動得到。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1.2.37)說：

bhayaṁ dvitīyābhiniveśataḥ syād  
īśād apetasya viparyayo 'smṛtiḥ  
tan-māyayāto budha ābhajet taṁ  
bhaktyaikayeśaṁ guru-devatātmā

這表示微靈與主，即至尊控制者，分開而失去記憶。生物體受到迷惑而沉醉於其他感官對象，錯誤地認同軀體是自我，因此感到恐懼。受條件限制的微靈這樣受制於假象。因此有學問的人應該托庇聖靈性導師的蓮花足，對主奎師那履行專一的奉愛。他們藉此就能跨越假象。

### 詩節五

nirmāna-mohā jita-saṅga-doṣā  
adhyātma-nityā vinivṛtta-kāmāḥ  
dvandvair vimuktāḥ sukha-duḥkha-samjñair  
gacchanty amūdhāḥ padam avyayaṁ tat

nirmana-mohah — 不沉醉於驕傲和錯覺的人；jita-sanga-dosah — 沒有(墮落的)依附之過；adhyatma-nityah — 恆常都履行靈性修習；vinivṛtta-kamah — 沒有感官渴求；dvandvaih — 從二元性；vimuktah — 完全解脫的；sukha-duhkha-samjnah —

稱為苦樂；gacchanti—他們臻達；amudhah—不感到迷惑(解脫的人)；padam—居所；avyayam—不朽；tat—那。

解脫的人沒有驕傲和錯覺，克服了錯誤依附的墮落，投入於尋找超靈，毫無肉欲渴求和苦樂等等二元性，只有他們才臻達那個不變的永恆居所。

《要義甘霖》：「那些對祂履行奉愛的人怎樣臻達祂的居所？」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nirmanamoha開始的詩節作答。Adhyatma-nityah表示，那些關注分辨永恆和短暫事物的人，繼續探討超靈。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padam avyayam這詞語指的是「永恆居所」。只有對至尊聖主蓮花足愛意盈盈的服務才是永恆的立場。為了能夠懷著某一種情感(rasas)，在至尊聖主的居所服務祂的蓮花足，首先必須皈依祂的蓮花足。但要皈依祂並不容易，因為只要生物體繼續被假我荼毒，就以為自己是物質自然的控制者，假我與精微和粗糙軀體有關。在這種狀態下，他忽視至尊聖主和祂的奉獻者，不接受祂們的訓示。

不過，當物質自然處罰生物體，施予他各種痛苦時，憑著至尊主或祂奉獻者的恩慈，他開始覺悟至尊主是物質自然的主人，而他，即生物體，則完全無力和無助。生死、得失、榮辱全都是至尊控制者一人控制的，微靈則似是祂手裏的木偶。當微靈覺悟這個事實時，就皈依至尊主的蓮花足，奉愛之途為他大開。Saranagati(皈依)是靈性生命，即奉愛領域唯一的通道。目前非奉獻者認為土地、國家和地球是屬於他的，他也受到人類社會控制，但這完全是誤解，也是所有痛苦和束縛的根源。

## 詩節六

na tad bhāsayate sūryo na śaśāṅko na pāvakaḥ  
yad gatvā na nivarttante tad dhāma paramam mama

na—都不；tat—那；bhasayate—照亮；suryah—太陽；na—也不；sasankah—月亮；na—也不；pavakah—火；yat—它；gatva—到達了；na nivarttante—他決不回來；tat—那個(地方)；dhama—居所；paramam—至尊(最耀眼的)；mama—我的。

在那個自我發光的至尊領域，不需要日、月和火照明。當皈依的人臻達我的那個居所，就不回來這個世界。

《要義甘霖》：「那個至尊居所是甚麼性質的？」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na tad開始的詩節作答。那個地方沒有冷熱等等痛苦，而且自我發光。



「我的至尊居所比其他一切更好，也超越物質感官的範圍。它是自我發光的 (teja)。」《Hari-vamsa》說，比絕對真理更高的至尊真象安排了宇宙，使它顯現為各種形象。「巴爾塔啊，你必須知道那個梵，即我那集中的光芒。」《卡塔奧義書》(2.2.15)也說：

na tatra sūryo bhāti na candra tārakam  
nemā vidyuto bhānti kuto 'agni

在那裏，甚至連日月星辰的光芒、閃電的輝煌都不存在，更何況是火光。只是祂的光芒照亮一切。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目前的這個詩節解釋，至尊主居所內在固有的本性。到達了那個居所之後，決不回來物質世界。那個居所不是日、月，火或閃電照亮的；是自我發光的。那個至尊居所稱為哥樓卡、奎師那星、巴佳、哥庫爾或溫達文。至尊人格首神—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與祂的同遊一起，在那裏永恆地上演喜樂的逍遙時光。只有培養滿載純愛的奉愛，即自發奉愛，明確地遵循巴佳牧牛姑娘的步伐，才可以進入。沒有其他方法。主奎師那用 paramam mama 這詞語表明了那個聖地(dhama)。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日、月或火都無法照亮我不變的居所。到達了我的居所之後，微靈決不再被騙去永恆喜樂。事實上，生物體受制於物質存在(baddha)或是從那裏解脫的(mukta)。由於錯誤地認同軀體是自我，微靈在受制狀態渴望與物質聯繫。在解脫狀態的微靈，恆常都品嚐喜樂地服務我而得到的甘露。為了臻達這個境界，在這個世界的人必須以不依附(asanga)作為武器，砍掉這物質世界無花果樹。

依附世俗之物稱為sanga。那些縱使身處這個世俗領域都能放棄那種依附的人，天生超越自然形態，只有他們才得到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奉愛。

與聖人為伴稱為asanga。因此，在這個物質世界的受制微靈，應該放棄依附世俗事物，借助於聖人，徹底根除物質世界對他的束縛。一個人可以接受棄絕僧的服飾，假裝修習不依附，但這其實不會終止世俗牽絆。當微靈採納我極喜樂的奉愛，放棄所有與我無關的欲望時，就得到解脫。換句話說，物質世界解除對他的束縛，這只是他的努力所得的次要結果。因此，我(在第十二章)描述的奉愛，是渴求永恆吉祥的微靈之終極目標。」

上一章解釋了，各種經驗主義知識都被自然形態污染，為了服務奉愛而運作的純粹知識則超越各種形態。這一章揭示，各種不依附都受到自然形態污染。只有那種隨奉愛而來的不依附，才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

## 詩節七

mamaivāṁśo jīva-loke jīva-bhūtaḥ sanātanaḥ  
manaḥ ṣaṣṭhānīndriyāṇi prakṛti-sthāni karṣati

mama—我的；eva—肯定地；amsah—分開的所屬部分(vibhinnamsa)；jiva-loke—在接受條件限制生物的世界；jiva-bhūtaḥ—他體驗受條件限制的生命；sasthaniḥ—永恆；manaḥ—包括心意；sasthani—六個；indriyani—感官；prakṛti-sthani—受到物質自然影響；karṣati—吸引了。

這個物質世界的永恆生物體，肯定是與我分開的所屬部分(vibhinnamsa)。他們在物質自然裏受到六種感官吸引，當中也包括了心意。

《要義甘霖》：「對你履行奉愛，從而超越這個物質世界，臻達你居所的生物體是誰？」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vibhinnamsah開始的詩節作答。《瓦茹阿哈宇宙古史(Varaha Purana)》說：「至尊主的部分有兩種：人格擴展(svamsa)和分開的擴展(vibhinnamsa)。微靈是分開的部分。」生物體是永恆的，但在受條件限制的狀態之中，他們認同物質身體。這樣透過心意和五種感官，受制於世俗的吸引力。由於這種自我概念，他們認為：「這全都是我的，」因此被拖進俗世，就像被腳上綁著的鎖鏈拖著走。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正在目前這個詩節解釋生物的基礎真理。微靈是至尊主的一部分，但應該要明白哪一種部分。至尊聖主有兩種部分：人格擴展和分開的擴展。主的魚化身、龜化身(Kurma)、尼星哈和茹阿瑪等等化身都是人格擴展。

生物體是祂分開的部分。由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至尊主，與所有別的能量分開，獨一無二地賦有祂的邊際能量時，這些分開的部分就稱為分開的本體(vibhinnamsa-tattva)。

也以下列方式解釋這點：生物體是那種與至尊主沒有分別的微靈能量，即邊際能量產生的，稱為分開的部分。在某些方面，他們與至尊主沒有分別，在其他方面卻不一樣。因此他們與至尊主的關係不可思議地同一而異。這哲學稱為不可思議同一而異的真理。

微靈可能會在兩種狀態的其中之一：受制或解脫的。在解脫狀態，生物體擺脫了虛幻的名份，一直投入於服務至尊主。但在受制的狀態卻被粗糙和精微軀體的虛幻名份蒙蔽，繼續困於物質世界。《聖典博伽瓦譚》(11.11.4)以下列方式解釋了這點：

ekasyaiva mamāṁśasya jīvasyaiva mahā-mate  
bandho 'syāvidyayānādir vidyayā ca tathetarah

最有智慧的烏達瓦啊，我獨一無二，也是非二元的絕對真象，微靈是我分開的部分。他們因為愚昧而受困，又因知識而得到解脫。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7.5)也說，yayā sammohito jīvaḥ。「雖然超然於自然形態，生物體卻因這外在能量而認為自己是物質產品。如此一來，他承受物質痛苦的反應。」

透過講述這個詩節(mamaivāṁśo jīva-loke—生物體是我分開的部分)，至尊主奎師那在這裏反駁虛假的概念：生物體自己是絕對真理。

至尊聖主又用sanatanah(永恆)這個字反駁假象宗之見，聲稱當絕對真理接受外在蒙騙能量的庇蔭時，絕對真理就成為生物體；當生物體擺脫那種能量時，又再成為絕對真理。

這個詩節用以澄清，微靈是永恆實體。無法與任何事物合一，也無法毀滅。不管是解脫還是受制，他的個體存在都是永恆的。在本質上，微靈恆常都是微靈；不可能成為至尊。《梵歌》(2.23-4)確立了這個事實。如果微靈是絕對真理，又或者在每一方面都與絕對真理確實一樣的話，就決不會困於物質世界。那就是說，他不會承受物質痛苦。「Satyam jñānam anantam—絕對真象既永恆，全知又無限。」根據經典的這句話，絕對真理不可能在假象或愚昧之中。因此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對著名的一元論者—薩爾瓦包瑪·巴塔師—說：「至尊控制者是假象的控制者，生物體則受假象控制。這是經典確立的。你說生物體和至尊控制者一樣，但這與經典陳述相反。」

《神訓經》清楚確定，生物體不是絕對真理：「vasanti yatra puruṣāḥ sarve vaikuṇṭha-mūrtayaḥ—擺脫了假象的人，可以得到一個適合住在無憂星的形象，在那裏服務主拿茹阿央那，即無憂星的主人」(《聖典博伽瓦譚》3.15.14)。換句話說，得到了靈性本性和形象之後，就服務主拿茹阿央那。在目前這個詩節，jīva-bhūtaḥ, mamāṁśah和sanātanah等等主奎師那的用字也證明，這個物質世界是假的，生物體和絕對真理是一體的等等意見毫無意義。

其他假象宗(pratibimba-vadis)主張，生物體和無活動的物質都是絕對真理的倒影，但這個概念也是推測和毫無根據的：

- (1) 如果絕對真理全面遍透，祂怎會有倒影？
- (2) 誰看見倒影，祂究竟在哪裏被反映？如果認為微靈是觀看者，而愚昧是反映之處，那就必須接受兩個與絕對真理分開的物體存在：微靈和愚昧形式的假象。那麼絕對真理怎會獨一無二(ekam evadvitiam)，又怎會全面遍透？

(3) 梵不是察知目標，因為祂沒有能量、轉變或品質，也沒有物質屬性。如果連天空這種物質元素都無法劃分，又怎可以劃分超然的梵？

因此，認為梵分成多個部分而成為微靈(pariccheda-vada)，這假象宗哲學也全無根據。

經典說梵沒有轉變(avikari)。這表示祂無法變成微靈或物質。因此我們可以看到，假象宗的兩個概念—mayavadis pratibimba-vada(生物體和無活動物質都是梵倒影的這篇哲學論文)和pariccheda-vada(梵分成各部分作為微靈的這個見解)—都是虛假的。也許會爭論，說這個主張與「sarvaṁ khalv idam brahma—一切都是梵」和「tat tvam asi—你是那(你，生物體，是梵)」等等韋達陳述互相矛盾，但是所有經典，包括《奧義書》和《終極韋達》都解釋，是至尊主的能量轉變成生物體和宇宙，而不是至尊主自己。至尊主與祂的能量沒有分別，那樣的話，既然生物體和這個物質世界是絕對真理的能量轉變，與絕對真理也沒有分別。

「nityo nityānām cetanaś cetanānām—祂是所有永恆者之中的至尊永恆。祂是其他所有具意識知覺者之中至尊有知覺的實體」等等《神訓經》陳述，清楚確立微靈、梵和至尊主之間的差別。《梵歌》的各個陳述也確立了這點。例如，《梵歌》15.18說：「我是至尊人物，凌駕於易毀和不朽的實體。」

因此萬物都是絕對真理組成的。不過，至尊絕對真理是主奎師那自己，祂確實超越萬物。假象宗錯誤地認定，《奧義書》的陳述tat tvam asi表示「你是那」，但是這個推測違反經典結論。這句話的實際要旨是「你屬於祂；你是至尊主的僕人。」《韋達經》的所有陳述，確定這是tat tvam asi的實際含意。

三卡爾師解釋以下兩句話：

ṛtaṁ pibanto sukṛtasya loke guhām  
praviṣṭau parame parārdhe

《卡塔奧義書》(1.3.1)

進入了心穴，超靈和自我覺悟的靈魂長期暢飲真理的甘露。

而且：

guhām praviṣṭāv ātmanau hi tad-darśanāt

《梵經》(1.2.113)

那兩個靈魂肯定進入了洞穴，使至尊主可以對個體靈魂揭示自己。

由於atmanau這個字在這個詩節裏的語法結構，三卡爾師也接受了兩個個別人物的存在，更何況是其他人。這兩個人物就是生物體和超靈。《神訓經》在各處顯

示了微靈和絕對真理之間的差別，解釋至尊控制者全面遍透(vibhu)，微靈則極微小(anu)。以下是這方面的一些例子：

- (1) yathāgneḥ kṣudrā visphulingā—正如火焰散落的小火花飛濺到四周(《巴漢-阿然亞卡奧義書(Bṛhad-aranyaka)》2.1.20)。
- (2) bālāgra-śata-bhāgasya śatadhā kalpitasya ca—如果把頭髮尖分成一百份，再把其中一份分成一百份，這就是微靈的大小。這些微靈據稱是永恆的(《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5.9)。
- (3) eṣo 'ṅur ātmā cetasā veditavyo—應該以心意明白這極微小的靈魂，他依賴五種生命氣。透過那些生命氣，生物的整個意識知覺伸延到整個軀體，而且那個靈魂會在意識知覺完全純粹的狀態展現(《牟達卡奧義書》3.1.9)。
- (4) yathā samudre vahavaś taraṅgā—正如海洋裏波浪起伏(《Tattva-muktavali》10)。
- (5) aṅu hi jīvaṁ prati-deha-bhinnaṁ—生物體肯定極微小；每個軀體都有一個生物體[聖寧巴爾卡(Nimbarka)所著的《Dasa-sloki》]。
- (6) hlāḍīnyā saṁvidāśīṣṭaḥ sac-cid-ānanda īśvaraḥ svāvidyā-samvṛto jīvaḥ saṅkleśa nikaṛākaṛaḥ—至尊主，至尊控制者是永恆、認知和喜樂的化身，喜樂和知識(samvit)能量長伴左右。不過，受條件限制的靈魂總是被愚昧蒙蔽，因此是各種苦難的倉庫(聖維施努斯瓦米所寫的，施瑞達爾.斯瓦米為《聖典博伽瓦譚》1.7.6作注時，在《Bhavartha-dipika》注釋引用的)。
- (7) yah sarveṣu bhuteṣu tiṣṭhan sarvebhyo bhūtebhyo'ntaro—對真正本性愚昧無知，不能自拔的生物體苦不堪言時感到無助(《巴漢-阿然亞卡奧義書》3.7.15)。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如果你懷疑生物體怎樣臻達這兩個狀態，那就聽著。我是至尊主，即完全永恆、知識和極樂的化身。我有兩種擴展：人格擴展(svamsa)和分開的擴展(vibhinnaṁsa)。作為人格擴展，我以茹阿瑪和尼星哈等等形象上演逍遙時光。作為分開的擴展，我展現為微靈，他是我的永恆僕人。身為至尊(真理)的這種自我概念，全然存在於人格擴展。不過，在我分開的擴展，我卻沒有身為至尊(真理)的這種自我概念，因此便顯現為分開的個體。這生物體有兩個狀態：解脫的和受制的。不管是解脫還是受條件限制的，微靈都是永恆的。在解脫狀態，微靈完全倚賴我，與物質自然沒有關係。在受制狀態位於物質軀體裏的時候，微靈相信六種感官(心意和五種外在感官)是屬於自己的，又認同它們，也把軀體看作為他自己。」

## 詩節八

śarīraṁ yad avāpnoti yac cāpy utkrāmatīśvaraḥ  
grhītvaitāni saṁyāti vāyur gandhān ivāsayāt

sariram—對軀體；yat—無論哪個；apnoti—他接受；yat—無論哪個；ca api—還有；utkramati—從…離開；isvarah—(物質軀體感官的)主人，即生物體；grhitva—帶著；etani—這些(心意和五個感官)；samyati—他前往；vayuh—風；gandhan—氣味；iva—正如；asayat—從(花或其他物體的)容器。

正如風帶著百花和其他物體的香氣，體困生物體，即感官的主人，也帶著六種感官，從他摒棄的軀體到他得到的那個軀體。

《要義甘霖》：「他(生物體)被感官吸引時會做甚麼？」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riram yad avapnoti開始的詩節。業報控制生物體，即軀體和感官主人所得的任何粗糙軀體。他從他離棄的軀體帶著感官和精微元素，再進入新軀體，正如風帶著香氣，從花環或檀香等等源頭到另一個地方。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正在解釋，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怎樣得到另一個軀體。他的受困狀態在死後都沒有停止。在生物體透過崇拜至尊聖主擺脫物質世界之前，他都必須根據之前活動的印象一再投生。至尊聖主用比喻解釋，生物體轉移到新軀體。風帶著花香而不是鮮花本身，鮮花仍然留在原地。同樣，帶著心意及其欲望與感官，生物體在死亡時放棄粗糙軀體，接受另一個粗糙軀體的庇蔭。他這樣根據他想履行的活動一再接受不同的身體。《聖典博伽瓦譚》(11.22.37)描述了這點：

manaḥ karma-mayaṁ nṛṇaṁ indriyaiḥ pañcabhir yutam  
locāl lokam prayāty anya ātmā tad anuvartate

確實是心意帶著各種活動的印象和五種感官，從一個軀體到另一個軀體。靈魂與心意不一樣，卻受到假我驅使而追隨著心意。

主卡皮拿在《聖典博伽瓦譚》(3.31.43)也說明了這點：

dehena jīva-bhūtena lokāl lokam anuvrajan  
bhuñjana eva karmāṇi karoty avirataṁ puṁān

由於某種特定的軀體，受條件限制的物質主義生物體追隨他的物質欲望，從一個星球徘徊到另一個星球。他這樣使自己陷於果報活動，不停享受結果。\*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死亡不會終止受困狀態。生物體以前的活動決定他的下一個粗糙軀體，在適當時候，他也會從那裏繼續前行。從一個軀體到下一個時，也帶著履行身體活動的欲望。正如風帶著香氣，從百花或檀香等等源頭飄送到另一個地方，微靈也跟精微元素和感官一起，從一個粗糙軀體前往另一個軀體。」

## 詩節九

śrotrañ caksuḥ sparśanañ ca rasanam ghrāṇam eva ca  
adhiṣṭhāya manaś cāyam viṣayān upasevate

srotram－耳朵；caksuh－眼睛；sparsanam－觸覺；ca－和；rasanam－舌頭；ghranam－鼻子的；eva－特別是；ca－和；adhisthaya－透過托庇於；manah－心意的；ayam－這(個體靈魂)；visayan－感官對象(聲音、形象、觸覺等等)；upasevate－享受。

托庇耳朵、眼睛、舌頭、鼻子、觸覺感官和心意，生物體享受聲音等等各種感官對象。

《要義甘霖》：「到了下一個軀體，生物體做甚麼？」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 srotram 開始的詩節，回應這個問題。他托庇耳朵和心意等等感官，享受聲音等等感官對象。

詩節十

utkrāmantam sthitam vāpi bhujānam vā guṇānvitam  
vimūḍhā nānupaśyanti paśyanti jñāna-cakṣuṣaḥ

utkramantam－離開(軀體)時；sthitam－在(體內)時；va api－或者甚至；bhujanam－享受時；va－要不然；guna-anvitam－擁有感官；vimudha－被迷惑的傻瓜；na anupasyanti－不遵照經典、聖人和靈性導師那樣地察知；pasyanti－看得到；jnana－神聖知識的；caksusah－那些有眼睛的人。

沒有分辨力的蠢材無法以感官察知，生物體甚麼時候離開軀體，住在軀體，甚至是甚麼時候透過感官享受。不過，那些聰明的人卻看到這一切。

《要義甘霖》：阿尊那也許會說：「我還是不太明白，微靈怎樣離開軀體，怎樣住在體內，住在體內時又怎樣享受感官對象。」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 utkramantam 開始的詩節作答。「沒智慧的人無法了解靈魂和感官，靈魂甚麼時候離開軀體，住在體內或享受感官對象。有知識之眼的人卻覺悟得到。」

詩節十一

yatanto yoginaś cainam paśyanty ātmany avasthitam  
yatanto'py akṛtātmāno nainam paśyanty acetasaḥ

yatantah－竭盡所能；yoginah－履行瑜伽的人；ca－確實；enam－他(靈魂)；pasyanti－看見；atmani－在體內；avasthitam－位於；yatantah－竭盡所能；api－儘管；akrta-atmanah－心意還未體驗到靈性培育的那些人；na－不；enam－他；pasyanti－他們察覺；acetasah－缺乏分辨力的人。

竭盡所能的瑜伽師看得到體內的這個靈魂，那些心有雜念，又沒有分辨力的人，儘管努力不懈卻看不到靈魂。

《要義甘霖》：只有能夠明辨是非，竭盡所能的瑜伽師才可以知道靈魂，那些心有雜念的人卻不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以聆聽和唱誦的形式努力修習奉愛瑜伽，聰明的瑜伽師能夠體驗或察覺到體內的靈魂。那些心有雜念，對至尊主沒有奉愛的人，卻無法知道這門與自我有關的深奧學問。

## 詩節十二

yad āditya-gaṭam tejo jagad bhāsayate'khilam  
yac candramasi yac cāgnau tat tejo viddhi māmakam

yat－它；aditya-gatam－從太陽；tejah－輝煌；jagat－宇宙；bhasayate－照亮；akhilam－整個；yat－它；candramasi－在月亮裏；yat－它；ca－和；agnau－在火焰裏；tat－那；tejah－輝煌；viddhi－你必須明白；mamakam－我的。

太陽照亮整個宇宙，要知道太陽的輝煌、月亮和火焰的輝煌都是我的。

《要義甘霖》：「正是我以日、月等等形象，給受困狀態的微靈運送一切所需。」現在，在這個以yad aditya-gatam開始的詩節，還有下列的兩個《梵歌》詩節解釋了這點。「我作為烏達亞(Udaya)山初升旭日的輝煌照亮宇宙，使生物體可以開始履行賦定職務，滿足他們可見和不可見的感官享樂渴求。月亮和火焰的輝煌也是我的，我又稱為蘇爾亞(Surya，太陽)、燦鐸(Candra，月亮)等等。它們是我部分的輝煌，也算是我的富裕(vibhūti)。」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沒有奉愛的愚昧之徒誤以為軀體是自我。他無法明白，至尊控制者是這個世界所有事物、實體、情感、元素、活動和品質等的存在或展現背後的原始原因。他認為所有存在的根源是土、水、火、空氣、天空、月、日、電等等。主奎師那在這裏清楚說明，這全都是祂一個人展現的。唯獨至尊主賜予生物體享樂和解脫。祂把祂局部的輝煌面貌灌注於日月等等，為微靈創造各種可見和看不見的享樂。



遵循至尊主自己在這裏解釋的富裕瑜伽，修習奉愛瑜伽的生物體能輕易明白上述真理。被假象迷惑的微靈卻永遠無法覺悟這真理。受假我全權控制，徒勞地盡力確立對一切的控制權—水、空氣、太陽、月亮，風等等，使他可以用於自己的物質享樂。最好勸告他放棄這些無謂的努力，透過皈依至尊主遵循奉愛程序。只有透過這簡單容易的程序，才可以得到永恆的安寧和快樂，否則不然。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你也許會說：『除了物質之外，這個物質世界的生物體無法探討其他東西，那麼他怎可能探討有知覺的真象？』但是我靈性存在的壯麗也存在於這個物質世界。借助它就可以逐漸臻達純粹的靈性狀態和毀滅物質狀態。太陽、月亮和火焰的輝煌照亮全世界，那其實只是我的輝煌；而不是其他人的。」

### 詩節十三

gām āviśya ca bhūtāni dhārayāmy aham ojasā  
puṣṇāmi cauśadhīḥ sarvāḥ somo bhūtvā rasātmakaḥ

gam—泥土；avisya—灌注；ca—和；bhutani—動與不動的實體；dharayami—支援；aham—我；ojasa—以我的能量；pusnami—我滋潤；ca—和；ausadhih—藥草；sarvah—所有；somah—月亮；bhutva—成為；rasa-atmakah—甘露的化身。

我把我的能量灌注在泥土，獨自支援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我成為月亮，即甘露的化身，滋養所有藥草。

《要義甘霖》：「我把自己的能量灌注在泥土，支援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體。我獨自成為甘露盈盈的月亮，養育所有植物的生命。」

### 詩節十四

aham vaiśvānaro bhūtvā prāṇinām deham āśritaḥ  
prāṇāpāna-samāyuktaḥ pacāmy annam catur-vidham

aham—我；vaisvanara—腹部的消化之火；bhutva—成為；praninam—生物體的；deham—身體的；asrita—托庇於；prana-apana samayuktaḥ—混合向內和向外的生命氣；pacami—我消化；annam—食品的；catu-vidham—四種(咀嚼的、喝的、舐的和吸吮的食品)。

作為生物體體內的消化之火，我與向內和向外的生命氣混合，消化四種食品。

《要義甘霖》：「消化之火的刺激物是向內和向外的生命氣，呈現為混合了這刺激物的消化之火，我消化那些咀嚼的、喝的、舐的和吸吮的等等四種食品。」鷹咀豆等等用牙齒咬碎的食品，是咀嚼的食品。冰糖是舐的，甘蔗是吸吮的，甘蔗汁是喝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從蠕蟲到人類等等所有體困生物，甚至沒有消化食物的獨立性。至尊聖主說：「我以消化之火的形式，消化微靈體內的食物。」因此，甚至連食物也無法消化的人，其實可以做甚麼？必須皈依至尊主的蓮花足，放棄那種依靠自己力量和智慧的無價值假我。也應該明白到，只是至尊控制者進入泥土，以祂的能量支援眾生。沒有祂的能量，甚麼都沒有可能。

### 詩節十五

sarvasya cāham hr̥di sanniviṣṭo  
mattah smṛtir jñānam apohanañ ca  
vedaiś ca sarvair aham eva vedyo  
vedānta-kṛd veda-vid eva cāham

sarvasya—在所有(生物)之中；ca—和；aham—我；hr̥di—在心裏；sannivistah—作為內在見證者(位於)；mattah—從我這裏；smṛtih—記憶；jñanam—知識；apohanam—遺忘(另外兩者的)毀滅者；ca—和；vedaih—以《韋達經》；ca—和；sarvai—被所有；aham—我；eva—唯一；vedyah—要認識我；vedanta-kṛt—《終極韋達》的編纂者；veda-vid—知道《韋達經》的人；eva—肯定地；ca—和；aham—我。

我作為內在超靈位於眾生心裏。記憶、知識和兩者的毀滅都源於我。藉著所有《韋達經》，只是認識我一個。我確實是《終極韋達》的編纂者和《韋達經》的知悉者。

《要義甘霖》：「正如我是胃裏的消化之火，我一超靈—作為記憶的本體，進入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體心裏。對之前所體驗事物的記憶都源於我，感官和感官對象接觸時就產生知識。記憶和知識的喪失都因為我而發生。」至尊聖主解釋祂給受困狀態微靈的協助之後，又繼續解釋祂為了讓微靈臻達解脫境界而作出的安排。「透過我的韋達維亞薩化身，我是《終極韋達》的編纂者，因此只有我知道《韋達經》的含意。換句話說，除了我之外，沒有人知道那含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作為超靈或至尊控制者，位於眾生心裏。根據過去活動的結果，生物體得到記憶、知識和遺忘這兩者。因此，我不僅是遍及整個宇宙的非人格梵，也是生物心裏的超靈，並賜予他們活動成果。而且，我不僅是生物體崇拜的梵和超

靈，也是他們的導師，我也賜予他們永恆吉祥。我是至尊主，憑藉所有《韋達經》只是認識我一個。我是《終極韋達》的編纂者和知悉者。因此，我為了眾生的吉祥展現為遍及物質世界的絕對真理。我作為至尊控制者或超靈遍及眾生的心，又作為至尊主賜予至尊的超然目標。我以這三個展現，解救受條件限制的靈魂。」

## 詩節十六

dvāv imau puruṣau loke kṣaraś cākṣara eva ca  
kṣaraḥ sarvāṇi bhūtāni kūṭa-stho'kṣara ucyate

dvau—兩者；imau—這些；puruṣau—人；loke—在(這十四個星系的)世界裏；ksarah—易於犯錯的；ca—和；aksarah—絕對可靠的；eva—僅是；ca—和；ksarah—易於犯錯的；sarvani—所有；bhutani—(動與不動的)生物體；kuta-sthah—不變的人物(絕對真理)；aksarah—絕對可靠的；ucyate—據說。

十四個星系裏有兩個著名的人物：易犯錯和絕對可靠的。據說所有動與不動的生物體都易於犯錯，不變的人(kuta-stha)則稱為絕對可靠的(aksara)。

《要義甘霖》：「由於只有我一個知道所有《韋達經》，因此我會簡述它們的精華。小心聽著。」因此至尊聖主在這裏講述，以dvav imau開始的這個和接著的兩個詩節。

在這個由十四個星系組成的宇宙，有兩個有知覺的生物。祂們是誰？至尊聖主回答這點說：「未能按照固有身份而行的人，是易犯錯的生物體，堅守本性和身份，決不低墮的人，是不朽和絕對可靠的實體。」《神訓經》說：「知道至尊靈魂的婆羅門，稱祂為不朽和絕對可靠的實體。」《輔典》也只是稱絕對真理為不朽和可靠絕對的實體：aksara brahma paramam。

為了明確解釋ksara和aksara等字的含意，至尊聖主再說sarvani bhutani。只是因為自古以來已經存在的愚昧，生物體未能按照原本的靈性身份而行。受制於業報，他歷遍從主布茹阿瑪到不動生物等等所有生命物種。不過，第二個人物是aksara(絕對可靠的)和kuta-stha(不變的)。根據《阿含經》字典，kuta-stha表示「永恆本性和身份永不改變，始終如一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如果你說物質自然是一體的，那麼你，阿尊那，確實明白了。但你可能還沒明白，到底有幾個有意識知覺的人。那樣的話，聽著。事實上，這個世界只有兩類人：易犯錯(ksara)和絕對可靠的(aksara)。顯現為至尊聖主分開部分的有知覺生物體，是易犯錯的人。因為生物體天性邊際，因此名副其實；因此他傾向於

從固有位置低墮。主絕對可靠的人格擴展，決不會從祂們的本性和身份低墮。祂們稱為不朽和絕對可靠的人。」 aksara-purusa的別稱是kuta-stha-purusa(不變的人物)。這個不變的人有三個展現：

- (1) 絕對真理—那個創造整個宇宙而遍及其中，展現宇宙的否定面，不朽和絕對可靠的人。絕對真理不是獨立的真理。
- (2) 超靈—超然的部分展現，物質宇宙裏有知覺微靈的庇蔭和內在見證者。因為祂僅與宇宙有關，因此也不是獨立的真理。
- (3) 至尊聖主—至尊人格首神本人(bhagavat-tattva)，是不變人物的第三個展現。第十八個詩節會解釋這點。

### 詩節十七

uttamaḥ puruṣas tv anyah paramātmety udāhṛtaḥ  
yo loka-trayaṃ āviśya bibharti avyaya īśvaraḥ

uttamah—高等；puruṣa—人物；tu—但是；anyah—另一個(與之前所說的兩個不同)；parama-atma—超靈；iti—因此；udāhṛtaḥ—描述了；yah—祂；loka-trayaṃ—在三個世界裏；aviśya—進入；bibharti—維繫；avyayaḥ—不變的，沒有轉變；īśvaraḥ—控制者。

不過，還有另一個絕對可靠的人，甚至比之前所述易犯錯和絕對可靠的人更高。祂稱為超靈，即不變的控制者，祂進入和支援三個世界。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解釋了絕對真理，即思辨家崇拜的真象。現在，祂在這個以uttamah開始的詩節解釋超靈，即瑜伽師的崇拜對象。tu(但是)這個字表示一種特性，與之前所述絕對可靠的人(絕對真理)截然不同。《梵歌》(6.46)說瑜伽師比思辨家更高：jñānibhyo'pi mato 'dhikaḥ karmibhyaś cādhiko yogī。從這句話明白到，依據崇拜者的進步程度和獨特之處，絕對真象呈現更高和獨特的展現。

這樣解釋了超靈本體：祂是控制者，進入、支援和維繫三個世界，但又沒有轉變，那個人就是超靈。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第二個可靠的人是超靈，祂比第一個絕對可靠的人，即絕對真理更高。祂是至尊控制者，進入三個世界，作為維繫者身處其中。」

### 詩節十八

yasmāt kṣaram atīto'ham akṣarād api cottamaḥ  
ato'smi loke vede ca prathitaḥ puruṣottamaḥ

yasmat—因為；ksaram—對易犯錯的；atitah—超然的；aham—我；aksarat—對絕對可靠的；api—甚至；ca—和；uttamah—高等；atah—因此；asmi—我是；loke—在世界上；vede—在《韋達經》；ca—都；prathitah—著名；puruṣa-uttamah—至尊人物。

因為我超然於易犯錯的生物體，也比其他兩個絕對可靠的生物，即梵和超靈更高，因此，我在這個世界和《韋達經》都以至尊人物(Purusottama)著稱。

《要義甘霖》：解釋了超靈，即瑜伽師的崇拜對象之後，至尊聖主描述至尊主的基礎真理，祂是奉獻者的膜拜之神。「我，主奎師那，是至尊主，又以至尊人物著稱。我的靈性形象比其他形象全都更高。」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smat開始的詩節，解釋Purusottama這詞語和祂的至尊性。祂的形象超然於易犯錯的個體靈魂。祂也高於非人格的絕對可靠超然真理和不變的超靈。根據《梵歌》(6.47)「yoginām api sarveṣāṁ mad-gatenāntarātmanā—滿懷信心持恆地崇拜我，恆常專一地想著我，我認為那個人是最好的瑜伽師。」

修習者的優越性將確立他膜拜之神的優越性和獨特性。由於主奎師那是絕對真象的至尊展現，因此祂的崇拜者是最好的瑜伽師。採用ca這個字，確立人格首神至尊主奎師那是所有堪受崇拜真象之翹楚，甚至勝過主拿茹阿央那，即無憂星之主。在《聖典博伽瓦譚》(1.3.28)，聖蘇塔.哥斯瓦米說：「有些人物是祂的部分或祂部分的部分，但只有主奎師那是至尊人格首神。」根據聖蘇塔.哥斯瓦米的這句話，奎師那就是至尊真象。

雖然絕對真理、超靈和至尊主這三個詞語，都是解釋那一個由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超然真象，但祂們真正的固有本性卻沒有差別。《聖典博伽瓦譚》(6.9.36)也說：「svarūpa-dvayābhāvāt—你內裏沒有兩種本性。」不過，由於修習方法和那些崇拜絕對真理、超靈和至尊主的人所得結果的差異，那一個超然真象好像也有差異。思辨家、瑜伽師和奉獻者各自臻達特定目標—絕對真理、超靈和至尊主—的方法，就是知識、瑜伽和奉愛。事實上，知識和瑜伽的結果只是得到解脫，奉愛的結果則是成為至尊主的愛心同遊。《聖典博伽瓦譚》(1.5.12)說：「沒有對至尊主奉愛，擺脫物質傾向的這種靈性知識，看來不甚美麗或吉祥。」《聖典博伽瓦譚》(10.14.5)說：「偉人啊，在之前的時代，這個世界的瑜伽師無法臻達你時，就透過瑜伽程序等等，把所有活動供奉給你的蓮花足。他們這樣做，之後就得到對你的奉愛，覺悟到你的永恆形象，非常輕易地臻達你的至尊居所。」

從這些陳述明白到，沒有奉愛就無法透過知識和瑜伽程序得到解脫。為了使各自的修習達到完美，絕對真理和超靈的崇拜者必須對至尊人物履行奉愛。至尊主的

崇拜者卻不需崇拜絕對真理或超靈，讓目標達到完美。《聖典博伽瓦譚》(11.20.31)說：「在這個世界對我履行奉愛瑜伽的人，不認為知識和棄絕程序是臻達最高完美的方法。」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1.20.32-33)說：「透過賦定職務、知識、苦行和棄絕等等程序所得的任何結果，不管那結果是臻達天堂星球、解脫、我的無憂星居所或所渴求的其他事物，我的奉獻者透過奉愛程序都能輕易得到。托庇主拿茹阿央那的人，不需另外履行修習，也達到人生四大目標(宗教、物質的富足、物質感官享樂和解脫)。」

我們看到，崇拜至尊主就得以住在天堂星球、解脫或得到對神的純愛，崇拜絕對真理和超靈卻無法得到純愛。在真理的基礎上，儘管絕對真理和超靈與至尊主沒有分別，人們卻仍然認為至尊主更高。

一點火焰、一盞燈和一團大火，全都是發光體，因此在性質上沒有分別，但要驅除那些飽受嚴寒者的痛苦，大火最有效。太陽比烈火更好。同樣，至尊主奎師那是頂尖的絕對真象。梵是奎師那形體散發的光芒，完美地崇拜梵，就可以臻達涅槃，即與梵合一的這種解脫。主奎師那甚至賜予那些嫉妒祂和罪大惡極的人，例如蛇魔(Aghasura)、鶴魔(Bakasura)和佳茹阿山達(Jarasandha)這解脫。因此，聖施瑞達爾.斯瓦米對這句話的注釋最貼切：「我是非人格梵的支柱」(《梵歌》14.27)。

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也這樣確立了主奎師那的至尊性：「想啟動永恆好運的修習者，應該持恆地崇拜主奎師那祭卓，《神訓經》說祂的形象是永恆、認知和喜樂組成的，祂的膚色是剛形成的雨雲顏色，祂是巴佳牧牛姑娘的飾物，祂是那個讓聰明人可以跨越物質世界之洋的方法，祂的化身上演逍遙時光，移除地球的重擔。我不知道其他比蓮花眼主奎師那更高的真象，祂臉如盈月，手執笛子，身穿黃衣，紅唇有如冰巴果。多部經典列舉證據，證明主奎師那驚人的榮耀。那些無法忍受這點的人是傻瓜，註定要下地獄。」

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這樣確立了主奎師那的超卓性。不應該不贊成，這三個以dvav imu開始的《梵歌》詩節(15.16-18)的這個解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瓦譚》(1.2.11)更清楚地描述這個主題：

vadanti tat tattva-vidas tattvaṁ yaj jñānam advayam  
brahmeti paramātmēti bhagavān iti śabdyate

那些知道絕對真象的人，描述終極非二元實體是至尊真理。一些人知道這同一個非二元絕對真理是梵，一些人知道祂是超靈，其他人則知道祂是至尊主。

透過修習思辨瑜伽，思辨家體驗到那同一位絕對真理是梵。瑜伽師覺悟到那位真象是超靈，透過修習奉愛瑜伽，奉獻者把祂看作為至尊主。透過對至尊主莊嚴面貌充滿敬意的那種奉愛，奉獻者覺悟到祂是無憂星之主—主拿茹阿央那和服務祂。透過滿載甜美情感的純粹愛心奉愛，或遵循巴佳情感履行崇拜，奉獻者覺悟到祂是至尊人格首神巴佳王之子—夏姆遜達爾—和服務祂。對梵、超靈和至尊主的覺悟不是一模一樣。其中有高低之分。水、冰和霧的結構性質都一樣—都是水。水卻不叫做冰或霧，冰也不叫做霧或水。同樣，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是至高真理之巔。那至高真理的第一個覺悟稱為梵，第二個覺悟是超靈，第三個則是至尊人格首神。這三個察知不相同。因此，經典說至尊梵比梵更高。《梵歌》(14.27)非常清楚地解釋了這點：「brahmaṇo hi pratiṣṭhāham—這是真的，因為唯有我才是難以辨別非人格梵的基礎和庇蔭。」在brahma和atma之前使用param這個形容詞，確立至尊梵和超靈分別高於梵和靈魂。在bhagavan(至尊主)這個字前面卻絕不用param這個形容詞。因此，只有至尊人格首神是至高真理的最高極限。超靈和梵只是祂的兩個展現。奎師那身體的光芒稱為梵，祂部分的部分則稱為超靈。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第三個和最高的絕對可靠生物，稱為至尊主。我是那個至尊主本體。我超然於易犯錯的微靈，甚至比其他兩個絕對可靠的人物，即絕對真理和超靈更高。因此我在這個世界和《韋達經》都以至尊人物著稱。應該明白這個哲學結論：生物有兩種：易犯錯和絕對可靠的。絕對可靠的人物有三個展現。絕對真理是總體展現，超靈是高等展現，至尊主則是至尊展現。」

## 詩節十九

yo mām evam asammūḍho jānāti puruṣottamam  
sa sarva-vid bhajati mām sarva-bhāvena bhārata

yah—他；mam—我；evam—因此；asammudhah—沒被哄騙的；janati—知道；puruṣa-uttamam—至尊人物；sah—他；sarva-vid—知道所有(真理)的人；bhajati—他崇拜；mam—我；sarva-bhāvena—全心全意的；bhārata—巴爾塔的後裔啊。

巴爾塔的後裔啊，沒被哄騙，又知道我是至尊人物，那個人就無所不知，全心全意投入於崇拜我。

《要義甘霖》：有人可能會懷疑，哲學家不會同意至尊主確立的含意。至尊聖主回答說：「他們被我蒙騙的外在能量迷惑而爭論。不過，聖人沒被哄騙。」解釋這種聖人的特性時，祂講述這個以mam開始的詩節。Asammudhah表示「沒有被不同哲學家之見哄騙的那些人」。「那些知道我是至尊人物的人，也許沒研習經

典，但只是因為知道所有經典的真正含意，他們其實洞悉一切。」但那些研習所有經典，沒有這樣理解我，卻教導他人經典的人，自欺欺人又愚不可及。那些確實知道我是至尊人物的人，全身投入地崇拜我。雖然其他人看來好像在崇拜我，其實卻沒有。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解釋了瑜伽師的崇拜對象，即超靈本體之後，現在至尊主奎師那自己解釋，祂至尊人物的基礎真理和榮耀。因為祂超然於生物體，也比其他兩個本體(絕對真理和超靈)更高，因此以至尊人物著稱。故此祂是個體靈魂和超靈的庇蔭。《梵歌》不同的地方確立了這點。憑著崇拜者膜拜之神的超卓性，就明白到他的品質。《梵歌》6.47也說：「śraddhāvān bhajate yo mām sa me yuktatamo mataḥ—據說那些滿懷信心地投入於崇拜至尊主的奉愛瑜伽師，比其他各種瑜伽師更高。」因此而確立了至尊主，即奉獻者的崇拜對象至高無上，無人能及。《聖典博伽瓦譚》(1.3.28)說：「ete cāmśa-kalāḥ pumsaḥ kṛṣṇas tu bhagavān svayam—奎師那是原始的人格首神。」

而《Hari-rasamṛta-sindhu》(東方之部，2.32)說，雖然從真理的角度來看，主拿茹阿央那和主奎師那之間的本性沒有差別，但從情感的角度來看，主奎師那的本質卻更高：

siddhāntatas tva abhede 'pi śrīśa-kṛṣṇa svarūpayoḥ  
rasenotkṛṣyate kṛṣṇa-rūpam eśā rasa-sthitih

《Hari -rasamṛta-sindhu》東方之部 (2.32)

根據哲學結論，雖然從情感的角度來看，主奎師那和主拿茹阿央那之間沒有差別，但是主奎師那的形象卻更高。這是情感的地位。

## 詩節二十

iti guhyatamaṁ śāstram idam uktam mayānagha  
etat buddhvā buddhimān syāt kṛta-kṛtyaś ca bhārata

iti—這樣；guhyatamam—最機密的；sastram—經典；idam—這；uktam—講述了；maya—被我；anagha—無罪的人啊；etat—這；buddhva—明白了；buddhiman—啟明了的；syat—成為；kṛta-kṛtyah—完全履行了；bharata—巴爾塔啊。

巴爾塔無罪的後裔啊，我由此顯示了韋達經典最機密的奧秘，明白了之後，有智慧的人甚至可以更有福氣。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在用這個以iti開始的詩節結束這一章。祂說：「在這二十個詩節，我透徹地闡述了最祕密的經典教導。」在這一章探討了靈魂和物質之後，斷定了至尊人物主奎師那是絕對可靠者的三重展現之中的至尊真象。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五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總結這個主題時說，闡明透過了解至尊人物而行的瑜伽，即這一章所述的那個經典部分，蘊含最機密的知識。這句話的要旨是，除了奉獻者之外，沒有人能夠明白這知識。由於阿尊那是至尊主非常鍾愛的奉獻者，因此至尊聖主僅是向他揭示這最機密真象的知識。那些能夠憑著奉獻者之恩，得到這機密真理知識的人洪福齊天，不枉此生。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無罪的人啊，透過了解至尊人物而行的這種瑜伽，確是最機密的經典訓示。知道了它，有智慧的微靈就得到啟發和祝福。巴爾塔啊，明白了這瑜伽，就能正確了解奉愛居所(asraya，即生物體)和奉愛對象(visaya，即至尊主)，這方面的所有障礙統統消除。奉愛瑜伽是使靈魂喜樂的活動。要正確執行奉愛程序，有兩個因素最為必要：生物體的純粹度，他是奉愛居所，以及至尊主的完全展現，祂是奉愛的對象。只要微靈相信絕對真理和超靈相等於至尊主，就無法採納純粹奉愛的程序。只有覺悟到主奎師那是至尊人物和最高真象時，才能最純粹地執行奉愛程序。

在奉愛瑜伽的修習階段期間，需要借助托庇主，即履行純粹奉愛的支體部分，並透過聖人聯誼來消除靈性目標的四大障礙(anarthas)。在這四項之中，第三項是依附物質世界所致的內心軟弱(hridaya daurbalya)。內心軟弱時，微靈內心的第一個弱點是，誤用至尊主在微靈處於純粹狀態時所賜的自由，渴望享受物質能量。稍後，他在物質世界顛沛流離時又產生內心的第二個弱點，即依附感官對象。其他的所有障礙都是內心的這兩個弱點產生的。」

頭五個詩節解釋，那些毀滅這些弱點的純粹棄絕的特性。第六個詩節到這一章結尾，詳細解釋了至尊人物的基礎真理，以及由奉愛產生的適當棄絕(yukta-vairagya)。這一章描述無活動物質和靈魂之間的差別，並深入探討有知覺真象的不同展現。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透過辨認神聖和邪惡品質而行的瑜伽  
(Daivasura Sampada-Yoga)

詩節一

śrī bhagavān uvāca  
abhayaṁ sattva-saṁsuddhir jñāna-yoga-vyavasthitiḥ  
dānaṁ damaś ca yajñaś ca svādhyāyas tapa ārjavam  
ahimsā satyam akrodhas tyāgaḥ śāntir apaisunam  
dayā bhūteṣv aloluptvaṁ mārdaṁ hrīr acāpalam  
tejaḥ kṣamā dhṛtiḥ śaucam adroho nāti-mānitā  
bhavanti sampadaṁ daivīm abhijātasya bhārata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主說；abhayam—擺脫恐懼；sattva-samsuddhih—淨化一個人的存在(和隨後的喜悅)；jnana-vyavasthiti—穩處於那個透過超然知識與主聯繫的程序；danam—佈施；damah—征服外在感官；ca—和；yajnah—履行祭祀；ca—和；svadhyayah—探討韋達典籍；tapah—貞守；arjavam—簡樸；ahimsa—非暴力；satyam—真誠；akrodhah—不生氣；tyagah—棄絕(對妻兒等等的擁有)；santih—安寧平和；apaisunam—避免挑剔；daya—恩慈；bhutesu—對眾生；aloluptvam—不貪婪；mardavam—溫文爾雅；hrih—謙虛；acapalam—不異想天開(穩定)；tejah—活力充沛；ksama—寬恕；dhrtih—決心；saucam—潔淨(裏裏外外)；adrohah—放棄憎恨；nati manita—不自視過高；bhavanti—這些出現；sampadam—品質；daivim—神聖的；abhijatasya—對於出生的人；bharata—巴爾塔的后裔啊。

至尊聖主說：無畏、滿心歡喜、堅定地穩處於求知程序、仁慈、控制感官、履行祭祀、研究經典、懺悔、簡樸、非暴力、真誠、不生氣、不依附妻兒等等，平和安寧、避免挑剔、善待眾生、不貪婪、溫文爾雅、謙虛、放棄履行驚世之舉的傾向、活力充沛、寬恕、忍耐、內外的潔淨，毫無憎恨和自負—巴爾塔啊，這全都是神聖品質，它們展現在那些於吉時顯現在這個世界的聖人身上。

《要義甘霖》：至尊主奎師那在第十六章描述神聖和邪惡的品質。也描述兩類符合這些品質的被造生物的品性。

第十五章的第一個詩節，urdhva-mulam adhah-sakham，描述這物質世界無花果樹，卻沒描述它的果實。緊記這點，至尊聖主在目前這一章解釋果樹的兩種果實：解脫和束縛的。至尊聖主在頭三個詩節解釋賜予解脫的水果。

「我的妻子和家人都不在，我要怎樣在森林獨自生活？」沒有這種憂慮稱為無畏(abhayam)。心靈的快樂稱為sattva samsuddhih。穩定於求知程序，例如不驕傲

等等，就是jnana-yoga-vyavasthithi。Danam表示「恰當地分配之後，把本來留給自己的食品給予其他人」。Dama表示「控制外在和內在的感官」。Yajnah表示「崇拜半神人」。Svadyayah表示「研習《韋達經》」。Tyagah表示「放棄對妻子和家人的擁有感」。Aloluptvam表示「不貪婪」。其他字的含意一目了然。

這二十六個始於無畏的品質，顯示善良形態(sattvika)的本性，在那個使善良形態本性更顯赫的時刻誕生的人，會得到這些品質。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現在詳細解釋，上一章簡述的神聖和邪惡品質和傾向。陷於假象的孽網，天性邪惡的人誕生於各種導致悲哀和痛苦的邪惡生命物種。另一方面，由於賦有高尚品質，那些天性神聖的人輕易跨越痛苦的生死之洋，在對至尊聖主奉愛的途徑逐步邁進。最後，他們在祂的居所體驗對祂甘露盈盈的服務之樂。這些解脫的人決不再墮進這個物質世界。這裏提及的大量神聖品質，只可以展現在崇高的人身上，他們的父母具有吉祥的品質，並採納那個按照韋達訓令的受孕程序(garbhadhana-samskara)，在吉時誕下他們。這是上述詩節abhijatasya這個字的祕密含意。父母不應像貓狗那樣生孩子。主奎師那自己在《梵歌》說，祂是生育好孩子的那種性生活。因此不禁止性生活，但僅是為了像動物那樣感官享樂時，它的性質卻令人生厭。

在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棄絕僧被視為社會上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裏最頂尖的靈性導師。[職務劃分包括祭師階級、統治者和戰士、農民和商人、工匠。生命階段(Asramas)包括貞守的學生、婚姻生活(grhastha)、退休(vanaprastha)和棄絕階級。]婆羅門是統治者或戰士、農民和商人與工匠等等其他三個階級的靈性導師。只有具備所有神聖品質的真正棄絕僧，才是婆羅門的靈性導師。

所有這樣的好品質，在純粹奉獻者身上都看得到。皈依的奉愛修習者必須無畏而堅信：「至尊主是我的保護者，恆常與我一起。祂看見和知道一切，祂支援我。」建立這類信心時，無論奉獻者住在那裏，在家裏還是在森林，始終都全無畏懼。帕爾達大君、朵帕緹、潘度五子和哈瑞達薩.塔庫爾都是這方面的例子。當納瓦島(Navadvipa)受到狂熱回教徒嚴酷的統治時，儘管在當地的二十二個集市被低下而殘酷的人鞭打，聖哈瑞達薩.塔庫爾始終毫無懼色。他們毒打他之後，便把他扔進恆河，他卻以一如往昔的健康軀體浮出水面，回到他履行靈性專注的小屋。回教徒統治者和其他人見狀都大感驚訝。因此奉愛修習者恆常都應該毫不畏懼。

Sattva-samsuddhi表示「自我的純粹」。修習奉愛的人行為純淨。尤其是放棄了家庭、妻兒的棄絕僧和貞守生，不應該與女人保持親密關係。他們不准跟女人開玩笑，甚至是在僻靜之處交談。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在這方面非常嚴格。這並不表示祂大致上敵視女人。祂為棄絕了家庭生活的棄絕僧和貞守生訂定這條規則。

男人不准跟女人親密聯誼，女人則不准跟男人親密聯誼。主采坦亞.瑪哈帕佈永遠放棄祂親愛的奉獻者稠塔.哈瑞達薩(Chota Haridasa)，因為他與女人聯誼。在某種意義上，隨便與女人聯誼(stri-sanga)表示懷著享受之欲看著任何對象。奎師那是每個人的至尊享樂者，每個人都是供祂享樂的。修習者應該保持純淨，認為自己是奎師那的僕人。

一直投入於培養絕對(真理)的知識，稱為jnana-yoga-vyavasthiti。大家都公認，齊頌聖名祭祀是所有祭祀之中最頂尖的。Himsa表示「暴力對待微靈」。不以軀體、心意或言語，使任何微靈痛苦，就是實際的非暴力。明確地說，就是不應該暴力對待動物。阻礙任何微靈提升到更高的知覺水平也是暴力。當體困生物早逝時，必須再投生於同一物種，留在那個軀體渡過餘下所定的時間之後，就進入另一個物種。不應該為了個人喜好或自私目的，停止任何生物體的發展。非暴力就是不這樣做。

這個詩節所描述的二十六個品質相當神聖。發展這些品質能使人逐漸攀升到自我覺悟的最高層面。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寫：「至尊聖主說：『阿尊那，現在你可能懷疑經典說，求取知識時，應該培養善良品質等等陳述的可信性。』為了釋除這個懷疑，至尊聖主說：『物質世界之無花果樹有兩種果實。一種果實把生物體牢牢地綁在物質世界，另一種則使他獲得解脫。當微靈的存在完全淨化時，就變得無畏。生物體的存在正是由純粹靈魂組成的(suddha-sattva)，但在受制狀態，這純粹本性卻受到三種自然形態支配。所有經典都傳授了，以淨化個人存在為目標的思辨瑜伽程序。善良品質有助培養達到解脫的知識。這品質全都是神聖的富裕，幫助生物體覺悟自己的純粹存在。任何阻礙生物體臻達純粹狀態的，都是邪惡的(asuri-sampad)。無畏、存在的純粹、思辨瑜伽、佈施、感官控制、祭祀、懺悔、簡樸、研習《韋達經》、非暴力、真誠、不憤怒、棄絕、安寧平和、放棄批評他人、仁慈、不貪婪、溫文、羞怯、穩定不變、活力充沛、寬恕、堅忍不拔、潔淨、不嫉妒和不驕傲，是稱為daivi-sampad的二十六個神聖品質。如果生於吉時，就會領受到這些品質。』」

#### 詩節四

dambho darpo'bhimānaś ca krodhaḥ pārūṣyam eva ca  
ajñānam cābhijātasya pārtha sampadam āsurīm

dambhah—偽善(為揚名而修習宗教)；darpah—財富、學問等等所致的虛榮；  
abhimānah—渴望他人崇拜；ca—和；krodha—憤怒；parūṣyam—殘忍；eva—肯定；  
ca—和；ajñānam—毫無辨別力；ca—和；abhijātasya—一次出生；partha—  
帕瑞塔之子啊；sampadam—品質；asurīm—邪惡的。

帕瑞塔之子啊，那些天生邪惡品質的人驕傲、偽善、傲慢、自負、憤怒、殘忍和毫無分辨力。那些在不祥之時出生的人接收到這些品質。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解釋，把人困於物質存在的那些後果。本身反宗教，卻裝作宗教人士，這稱為偽善(dambha)。對財富和教育感到自豪，稱為傲慢(darpa)。渴望他人尊敬又依附妻兒，稱為自負。krodha(憤怒)這個字的含意顯而易見。Parusyam表示「殘忍或無情」。Ajnanam表示「毫無分辨力」。Asuri-sampad(邪惡品質)也表示raksasi sampad[吃人魔(Raksasa)的品質]。投生在導致情欲和愚昧形態品質時刻的人，相應地接收到這些品質。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他們的父母未能履行吉祥的淨化儀式，於是那些生於不祥時刻的人天性邪惡。這樣的人裝作宗教修行和靈性生命進步，這樣欺騙單純和無知的人。他們認為人生目標是致富、女人和威望。雖然他們自己不遵循經典訓示，卻十分驕傲。動輒發怒，毫不謙遜。冷酷無情，毫無分辨力。這些品質全都是邪惡的(asurika)，時刻都應該努力保護自己，避而遠之。

## 詩節五

daivī sampad vimokṣāya nibandhāyāsuri matā  
mā sucaḥ sampadam daivīm abhijāto'si pāṇḍava

daivi—神聖的；sampat—品質；vimoksaya—導致解脫；nibandhaya—到束縛；asuri—邪惡的；mata—認為；suca—不難過；sampadam—品質；daivim—神聖的；abhijata—出生；asi—你是；pandava—潘度之子啊。

神聖品質導致解脫，邪惡品質則導致束縛。潘度之子啊，不要難過，因為你天賦神聖品質。

《要義甘霖》：現在，在這個以daivi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正顯示這兩種本性怎樣運作。阿尊那也許會感到難過：「哎呀，哎呀！我一定有冷酷和憤怒等等品質，因為我想用箭殺死我的親戚。」至尊聖主回答說：「ma sucaḥ—不要難過」等等來安慰他。「你生於戰士王朝。道德方面的經典容許戰士在戰爭時冷酷和忿怒，但在其他情況下，暴力等等是邪惡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只是憑著神聖品質，才可以力求解脫，只是因為邪惡品質，才困於這個世界。阿尊那啊，透過遵循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培養思辨瑜伽時，個人的存在就得到淨化。生於高尚的戰士之家，你蒙福得到神聖品質。在宗教戰爭中殺死親

戚，用箭射他們，或根據經典訓令履行其他這樣的活動都不是邪惡的。現在，聽到這個訓示，你應該放棄你的悲痛。」

### 詩節六

dvau bhūta-sargau loke'smin daiva āsura eva ca  
daivo vistaraśaḥ prokta āsuram pārtha me śṛṇu

dvau—兩種；bhuta-sargau—被造生物的；loke—世界；asmin—在這；daiva—神聖的；asura—邪惡的；eva—肯定地；ca—和；daiva—神聖的；vistarasaḥ—詳細地；proktaḥ—談到；asuram—邪惡的；partha—帕瑞塔之子啊；me—從我這裏；śṛṇu—現在聽著。

帕瑞塔之子啊，這個世界有兩類被造生物：神聖和邪惡的。已經詳述了神聖品質。現在聽我講述邪惡的本性。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給失望的阿尊那詳細地描述邪惡品質。以abhaya sattva-samsuddhi開始的一連串詩節，詳細描述了神聖品質。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奎師那現在詳細描述邪惡品質，使人能夠知悉和完全放棄。《蓮花宇宙古史》說：

dvau bhūta-sargau loke 'smin daiva āsura eva ca  
viṣṇu-bhaktaḥ smṛto daiva āsuras tad-viparyayaḥ

那些崇拜至尊主的奉獻者，稱為半神人。相反，那些嫉妒至尊主和祂奉獻者的人，稱為惡魔。應該把那些遵循經典訓示，毫無世俗依附和憎恨，對至尊聖主履行奉愛的人，看作為半神人。那些在物質依附和憎恨指使下，逾越經典訓示，從事非宗教活動的人，稱為惡魔。

### 詩節七

pravṛttiṅ ca nivṛttiṅ ca janā na vidur āsurāḥ  
na śaucam nāpi cācāro na satyam teṣu vidyate

pravṛttim—傾向於美德；ca—和；nivṛttim—戒絕罪行；ca—和；janāḥ—人們；na vidur—不明白；asurāḥ—邪惡的；na—都不；śaucam—潔淨；na—也不；api—甚至；ca—和；ācārah—好行為；na—也不；satyam—真誠；teṣu—對他們；vidyate—存在。

那些邪惡的人不明白美德的傾向，也不懂怎樣戒絕罪行。在他們身上找不到潔淨、恰當行為和真誠。

《要義甘霖》：pravrtti這個字表示「傾向於美德」，nivrtti則表示「戒絕罪行」。

## 詩節八

asatyam apratiṣṭham te jagad āhur anīśvaram  
aparaspara-sambhūtaṁ kim anyat kāma-hetukam

asatyam－虛假或假象；apratistham－沒有原因；te－他們；jagat－世界；ahuh－說；anisvaram－沒有控制者；aparaspara-sambhutam－因性交所生的，即自動產生的；kim－甚麼？；anyat－其他；karma-hetukam－色欲造成的。

惡魔說世界是假的，沒有基礎，也沒有神。他們說它是性交的產品，即自我產生的。不僅如此，他們甚至說它是色欲的結果。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描述那些惡魔的哲學。「他們說物質世界是假的(asatyam)，是假象的結果。沒有庇蔭或基礎的，稱為apratistha。他們說正如鏡花水月沒有根基，這個物質世界同樣也沒有根基。」anisvaram表示因為世界是假的，因此不是至尊主創造的；反而是偶然形成的，沒有任何相互結合：「生物體就像流汗等等顯現。」

「不但如此，他們說這個世界只是色欲，即渴望生育的結果。因為他們聲稱這個世界不是真的，因此他們覺得自己有權推測性地解釋它。而且，一些人聲稱《韋達經》和《宇宙古史》提供的證據是假的。邪惡的人說：『「trayo vedasya karttāro muni-bhaṇḍa-niśācarāḥ－《韋達經》是思想家、詼諧的人、豺狼和貓頭鷹撰寫的。』」

Apratistham表示《韋達經》沒確立宗教和反宗教，兩者都是假象的結果。Anisvaram表示，甚至把至尊控制者捏造成假象的結果。「如果某人說這個物質世界看似是男女交合而展現的，那麼惡魔會回答說，aparaspara-sambhutam，它背後沒有這樣的因果，孩子是父母所生的這個想法也是假象。他們說陶工用陶土製造陶罐時知道自己在做甚麼，但當父母生兒育女時卻不知道怎樣發生；因此生兒育女的程序也是假象。阿尊那啊，我還可以說甚麼？惡魔說宇宙唯一的成因是私欲。根據他們的邏輯，是原子、蒙騙的物質能量，至尊主和其他事物導致世界的創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目前的這個詩節，至尊聖主正解釋那些天性邪惡之徒的哲學。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為這個詩節作注時的精萃如下所示：

- (1) 根據假象宗之見，這個物質世界是假象(asatya)、沒有成因(apratisthita)，也沒有控制者(anisvaram)。他們說物質世界是假的(asatya)，因為它是假象，就像誤以為繩子是蛇。他們說物質世界沒有成因，因為它像鏡花水月那樣虛幻，沒有基礎，也沒有控制者，因為至尊控制者不是創造之原。
- (2) 根據某個特定派別的佛教徒所述，物質世界不是男女之間相互交合所生的，而是源於大自然的(aparaspara-sambutam)。他們說各個物體依據自己固有的特性，履行自然和必要的活動，產生和維繫宇宙。
- (3) 根據哲學家查爾瓦卡(Carvaka)所述，這個物質世界源於男女之間的色欲洪流(kama-haitukam)。
- (4) 根據耆那教所述，私欲是這個世界的成因。基於他們的推測性邏輯，他們不理會權威韋達的典籍，無謂地盡力確定這個物質世界的成因。

主奎師那的陳述，mayādhyakṣeṇa prakṛtiḥ sūyate sa-carācaram(《梵歌》9.10)，非常清楚地解釋，這整個動與不動生物組成的物質世界，是物質自然在祂監督下建立的。至尊主必定得償所願(satya-sankalpa)，由於這個世界憑著祂的意願產生，因此是真實的，但又常變和不經久。惡魔捏造各種不同的短暫無神論哲學，因為他們缺乏純粹和完美的智慧。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那些品性邪惡的人，稱這個世界為虛幻的(asatya)；虛幻而沒有基礎(apratisthita)；也沒有至尊生物(anisvara)。他們的哲學認為，接受至尊控制者的存在毫無意義，因為宇宙創造並非基於因果關係。一些人說至尊控制者確實存在，但祂創造世界時卻受到私欲影響，因此沒有資格作為我們的崇拜對象。」

### 詩節九

etām dr̥ṣṭim avaṣṭabhya naṣṭātmanō'lpā-buddhayaḥ  
prabhavanty ugra-karmāṇaḥ kṣayāya jagato'hitāḥ

etam—這；dr̥stim—哲學；avastabhya—托庇；nasta-atmanah—沒有靈魂知識(生命身體概念的)；alpa-buddhayaḥ—智慧不足的；prabhavanti—誕生；ugra-karmanah—從事殘忍的活動等等；ksayaya—為了毀滅；jagataḥ—世界的；ahitah—有害的惡魔[給《終極韋達》撰寫推論注釋的非人格虛無主義哲學家]。

由於缺乏靈魂的知識，因此愚蠢的惡魔認為軀體是自我。接受這邪惡之見的庇蔭，他們僅是為了毀滅這個世界而投生，為此而從事殘忍的活動。



《要義甘霖》：如此一來，這其中一些惡魔完全不知所措。一些惡魔有微量智慧，其他則從事惡行，他們膚淺愚蠢，註定要下地獄。因此至尊聖主現在講述十一個連續的詩節，其中第一個在這裏以etam開始。Avastabhya表示「托庇」。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惡魔缺乏自我的知識。他們藉口提升人類文明而發明各種不同的機器。為了以最短時間殺死最多的人，甚至是那些在遠方的人而發明了大量武器和儀器。惡魔對這種可以隨時毀滅這個世界的發明相當驕傲。邪惡的社會對至尊控制者或《韋達經》沒信心，因此為了毀滅世界而工作，而不是為社會製造安寧和快樂。

### 詩節十

kāmam āsṛitya duṣpūraṁ dambha-māna-madānviṭaḥ  
mohād gṛhītvā 'sad-grāhān pravarttante 'śuci-vrataḥ

kāmam—色欲；āsṛitya—托庇；duṣpūram—貪得無厭的；dambha—偽善；mana—驕傲；mada—和傲慢；anvitah—充滿；mohat—出於錯覺；gṛhitva—接受；asat-grahan—短暫的感官對象；pravarttante—他們從事(崇拜不重要的半神人)；asuci-vratah—誓死墮落。

貪得無厭，又滿是偽善、驕傲和傲慢，這些被蒙騙的人總是渴求短暫的感官對象。他們崇拜不重要的半神人，誓死墮落。

《要義甘霖》：Asat-grahan pravarttante表示他們傾向於遵循虛構的思想意識，asuci-vrata指的是那些放棄了純粹行為，行徑可憎的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不接受至尊控制者和韋達結論，品性邪惡的人認為，人生的成功只是累積財富，藉此滿足私欲。因此他們繼續依附喝酒吃肉、非法性行為和賭博等等不道德活動。他們完全被驕傲和假我荼毒，嘲笑韋達結論。現代無神論社會只讚揚這樣的人。雖然他們把社會推向毀滅之門，卻自豪地以為自己非常聰明。

### 詩節十一至十二

cintām aparimeyāñ ca pralayāntām upāśritāḥ  
kāmopabhoga-paramā etāvad iti niścītāḥ  
āśā-pāśa-śatair baddhāḥ kāma-krodha-parāyaṇāḥ  
ihante kāma-bhogārtham anyāyenārtha-sañcayān

cintam－憂慮；aparimeyam－無限的；ca－和；pralaya antam－至死；upasrita－托庇；kama-upabhoga－享受物質感官；paramah－最高的(人生目標)；etavad－因此；iti－那；niscitah－確定了；asa－渴望的；pasa－繩子的；sataih－數以百計的；baddhah－受制；kama-krodha－於色欲和憤怒；parayanah－沉迷於；thante－他們盡力；kama-bhoga－肉欲之樂的；artham－為了；anyayena－以完全不公正的方法；artha－財富的；sancayan－為了累積。

由於他們相信感官享樂是生命的終極目的，因此終日憂心忡忡，至死方休。被無數欲望之繩綁住，總是沉迷色欲和憤怒，為了縱情肉體之樂，他們盡力以不公正的方法致富。

《要義甘霖》：Pralayantam表示「至死」。Etavad iti指的是那些從經典斷定了，應該讓感官繼續沉迷感官享樂的人。「我們為甚麼要憂慮其他事情？」

### 詩節十三

idam adya mayā labdham idam prāpsyē manoratham  
idam astīdam api me bhaviṣyati punar dhanam

idam－這；adya－今天；maya－被我；labdham－得到了；idam－這；prapsye－我會得到；manah-ratham－願望；idam－這；asti－是(我的)；idam－這；api－也；me－我的；bhaviṣyati－會是；punah－增加；dhanam－財富的。

他們認為：「今天我得到那麼多，在將來，我所有珍愛的夙願也會如願以償。現在那麼多財富都是屬於我的，將來也會越來越多。」

### 詩節十四

asau mayā hataḥ śatrur haniṣye cāparān api  
īśvaro'ham aham bhogī siddho'ham balavān sukhi

asau－這；maya－被我；hatah－被殺；satruh－敵人；hanisye－我會殺死；ca－和；aparan－其他敵人；api－也；isvarah－主；aham－我；aham－我；bhogi－享樂者；siddhah－完美；aham－我；balavan－強大的；sukhi－快樂。

「我殺死了這個敵人，也會殺死其他人。我是偉大的控制者和享樂者。我完美、強大和快樂。」

### 詩節十五

ādhyo'bhijanavān asmi ko'nyo'sti sadṛśo mayā  
yakṣye dāsyāmi modisya ity ajñāna-vimohitāḥ

adhyah—富有；abhijanavan—有高尚的出生；asmi—我是；ka—誰？；anyah—其他；asti—有沒有；sadrsah—相等；maya—和我；yaksye—我會祭祀；dasyami—我會佈施；modisye—我會快樂；iti—因此；ajnana-vimohitah—被愚昧迷惑的人。

「我富有，出身又高尚。誰比得上我？我會履行祭祀儀式和佈施；因此我會喜樂無邊。」他們被愚昧蒙騙而這樣說。

### 詩節十六

aneka-citta-vibhrāntā moha-jāla-samāvṛtāḥ  
prasaktāḥ kāma-bhogeṣu patanti narake'sucau

aneka—被很多；citta—憂慮；vibhrantah—困惑；moha—錯覺的；jala—在網裏；samavrtah—困於；prasaktah—過度依附；kama-bhogesu—感官享樂；patanti—他們墮入；narake—地獄；asucau—不潔。

因很多欲望和憂慮感到困惑，陷於錯覺的孽網，過度依附肉體之樂，他們墮入不道德的地獄。

《要義甘霖》：Asucau narake表示「在外塔然尼(Vaitarani)等等地獄」[無盡的血、膿和尿河]。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儘管他們因各種瑣碎的憂慮心煩意亂，困於錯覺孽網，邪惡的人卻以為自己是至尊控制者。甚至成為導師，把自己可憎的概念傳授給他們的追隨者：「你自己是至尊控制者，可以為所欲為。只有傻瓜才相信其他控制者。沒有這樣的實體。」

這些人想像自己可以製造特別的飛機，讓他們可以飛到任何高等星球。他們對韋達祭祀和儀式沒有信心，對奉愛程序也一樣。這樣的惡魔以茹阿瓦拿(Ravana)為主。他計畫建造通往天堂星球的天梯，使普通人不需履行任何韋達祭祀都可以去那裏。卻被主茹阿瑪祭卓所殺，計畫告吹。

目前，那些品性邪惡的人，竭力以各種不同的太空船抵達高等星球。他們不知道他們是在毀滅之途。在這裏，moha-jala-samavrtah等詞語表示，魚兒因舌頭的貪吃本性，困於漁網而喪生。那些天性邪惡的人同樣陷於錯覺孽網，無路可逃。因此毀於一旦。

## 詩節十七

ātma-sambhāvitāḥ stabdhā dhana-māna-madānvitāḥ  
yajante nāma-yajñais te dambhenāvidhi-pūrvakam

atma-sambhavitah — 自負；stabdhah — 不謙遜；dhana — 因為財富；mana-mada-anvitah — 被虛榮之欲荼毒；yajante-nama-yajñaih — 只是徒具虛名地履行祭祀(沒有祭祀之情)；te — 他們；dambhena — 浮誇地充滿偽善；avidhi-purvakam — 沒有遵循經典賦定的訓令。

因財富而滿是驕傲、不服從、傲慢和虛榮的茶毒，這些惡魔漠視所有經典訓令，徒具虛名地履行鋪張的祭祀儀式。

《要義甘霖》：Atma-sambhavitah表示他們認為自己堪受崇拜；因此毫不謙遜(stabdha)，目中無人。不過，聖人都不尊敬他們。Nama-yajñaih表示「徒具韋達祭祀之名的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明白了那些本性神聖和邪惡之徒的徵兆和活動，阿尊那問奎師那：「有些人放棄經典的規範守則，根據自己的推論想法，異想天開地崇拜不重要的半神人。可以怎樣歸類他們的崇拜？」目前，大部分崇拜半神人和其他人物的人，都根據自己的推論想法而行，漠視經典訓令。在這方面，我們必須聆聽主奎師那傳授的訓示。

## 詩節十八

ahankāraṁ balaṁ darpaṁ kāmaṁ krodhañ ca saṁśritāḥ  
mām ātma-para-deheṣu pradviṣanto'bhyaśuyakāḥ

ahankaram — 假我的；balam — 體力；darpam — 傲慢驕傲；kamam — 色欲；krodham — 憤怒；ca — 和；samsritah — 托庇；mam — 我；atma-para — 那些致力於至尊靈魂的人的；dehesu — 在體內；pradvisantah — 他們憎恨；abhyasuyakah — 和嫉妒(認為聖人的好品質有缺陷)。

托庇於假我、體力、驕傲、色欲和憤怒，惡魔憎恨我，即住在聖人體內的至尊靈魂，聖人內心恆常致力服務我。他們認為聖人的好品質有缺陷。

《要義甘霖》：「他們不尊敬我而嫉妒我，即超靈。又或者因為我恆常住在那些致力於超靈的人體內，因此他們輕視聖人(atma parah)。因此，嫉妒聖人其實就是嫉妒我。Abhyasuyakah表示『把聖人的好品質看作為缺陷』。」

## 詩節十九

tān ahaṁ dviṣataḥ krūrān saṁsāreṣu narādhamān  
kṣipāmy ajasram aśubhān āsurīśv eva yoniṣu

tan — 那些； aham — 我； dviṣataḥ — 因為他們嫉妒聖人； kruran — 殘忍； samsaresu — 對物質主義的； nara-adhaman — 墮落的人； kṣipami — 投擲； ajasram — 永遠； aśubhan — 和不祥的活動； asurisu — 邪惡的； eva — 肯定地； yonisu — 子宮(物種的)。

那些殘忍和墮落的人履行最不祥的活動，因為他們嫉妒這樣的聖人，因此我把他們永久扔進世俗存在的各個邪惡物種之中。

## 詩節二十

āsurīm yonim āpannā mūḍhā janmani janmani  
mām aprāpyaiva kaunteya tato yānti adhamām gatim

asurim — 邪惡的； yonim — 生生世世； āpannah — 領受到； mudhah — 那些傻瓜； janmani janmani — 生生世世； mam — 我； aprāpya — 得不到； eva — 肯定地； kaunteya — 琨緹之子啊； tataḥ — 那時候； yanti — 去； adhamam — 最卑鄙的； gatim — 目的地。

琨緹之子啊，承受了生生世世投生於邪惡物種之後，這樣的傻瓜決無法臻達我，於是更墮入最低下和最卑鄙的目的地。

《要義甘霖》：「mam aprāpyaiva表示，因為得不到我，因此他們墮入墮落的生命物種。不過，當我顯現在杜瓦帕爾年代末，在外瓦斯瓦塔.曼奴(Vaivasvata Manu)的第二十八個年代周期時，那些嫉妒我的人，例如康薩等等，來到我面前就會得到解脫。我是無盡慈悲之洋，甚至給康薩等等罪人，賜予那種在夾雜了奉愛的知識達到成熟階段時，所得到的稀有解脫。在《聖典博伽瓦譚》(10.87.23)，各個《韋達經》化身的禱文說：『帕佈啊！只不過是恆常想著你，你的敵人就和那些住在偏僻之處，完全控制呼吸、心意、感官等等來崇拜你，專注於瑜伽的大聖人一樣，臻達了同一位至尊絕對真象。從而確立了之前所述，我的至尊無上。』」《Laghu-Bhagavatamṛta》的其中一個詩節也看到這點，它說只要那些嫉妒奎師那的人得不到祂，就一直留在墮落的生命物種。這點非常清楚。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嫉妒聖人的人和天性殘忍的人，是人類之中最墮落的，在第十九個詩節，主奎師那說祂把他們扔進痛苦的邪惡生命物種。從

這句話看來，某人可能會質疑至尊主的行為，說祂並非不偏不倚，而是恰恰相反。不過，雖然至尊控制者無所不能，「karttum akarttum anyathā karttum samarthah—主可以做或還原祂決定的任何事」，生物體通常都自食其果。因此，反對《韋達經》、奉獻者和至尊主的罪人，必須一再進入邪惡的生命物種，承受活動結果。由於重複的邪惡誕生，因此他們沒機會擺脫冒犯。在人生之中，如果沒有為在生時所犯的過錯和罪行贖罪，當一個人投生於鳥獸等等低等物種時，就沒有機會消除罪孽。除了人類物種之外，投生於所有物種都只是為了承受過往業報的結果。在這方面，聖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撰述：

ihaiiva naraka-vyādheś cikitsām na karoti yaḥ  
gatvā nirauśadham sthānam sarujaḥ kim kariṣyati

住在這個人類軀體時，如果一個人無法治好沉淪於可憎生命的這種疾病，當他到沒有療法的地方，即低等物種時，他要怎麼辦？

神決不偏倚。之前已經詳細解釋了這點。在這裏應該要注意，因為受到詛咒，黑冉亞魔、黑然亞薩(Hiranyaksa)、茹阿瓦拿(Ravana)、昆巴卡爾拿(Kumbhakarna)、斯蘇袍(Sisupala)和丹塔瓦誇(Dantavakra)等等生於統治者王朝。在那次誕生，他們直接與主尼星哈、主瓦茹阿哈(Varaha)、主茹阿瑪等等至尊主的化身和主奎師那作對，視祂們為敵。但是他們因為被這些化身所殺而臻達了吉祥目的地，摒棄了邪惡本性。尤其是那些被主奎師那所殺的人，都臻達了最高目的地。而且，應當要注意這些人全都堅信《韋達經》和韋達活動，全都履行韋達祭祀。他們間接相信至尊控制者、時間因素和至尊主。

從而確立了，主的所有化身以主奎師那為尊、祂光榮的地位和祂獨特的品質，就是賜予祂所殺的人最高解脫。當嫉妒至尊主的惡魔被奎師那的其他化身所殺時，他們在天堂星球和其他地方得到豐盛的享樂，或生於高等家庭。但當他們被所有化身之源—主奎師那一親自殺死時，就得到解脫，得到與主相似的形象(sarupya)、與主住在同一星球(salokya)、與主相若的富裕(sarsti)或與主的密切聯誼(samipya)。他們甚至得以作為祂的其中一位同遊服務祂。因此，據說主奎師那獨自就是所有化身的泉源：「ete cāmśa-kalā puṁsaḥ kṛṣṇas tu bhagavān svayaṁ—所述的所有化身都是原始人格首神，至尊主奎師那的全權部分或全權部分的部分」(《聖典博伽瓦譚》1.3.28)。奎師那甚至賜福普妲娜(Putana)擔任祂的奶媽。當祂以主采坦亞.瑪哈帕佈的形象降臨時，祂賜予佳該(Jagai)、瑪戴(Madhai)和祭卡西(Kazi)對至尊主的純愛。

在mam aprapyaiiva這個片語，奎師那自己以eva這個字，它表示「肯定地」，透露了這個奧秘。「一旦沒臻達我或那條通往我的路徑，一個人就肯定沒機會從痛苦的物質生命徹底解脫。」

tri-vidhaṃ narakasyedaṃ dvāraṃ nāśanam ātmanaḥ  
kāmaḥ krodhas tathā lobhas tasmād etat trayam tyajet

tri-vidham — 三種；narakasya — 下地獄；idam — 這；dvaram — 大門的；nasanam — 它們導致毀滅；atmanah — 靈魂的；kamah — 色欲；krodha — 憤怒；tatha — 和；lobhah — 貪婪；tasmāt — 所以；etat — 這些；trayam — 三；tyajet — 應該放棄。

色欲、憤怒和貪婪是通往地獄的三扇門，它們導致靈魂的毀滅。因此應該完全棄絕。

《要義甘霖》：現在詳細解釋了邪惡品質。「阿尊那啊，不要難過，因為你天賦神聖品質」(《梵歌》16.5)。這句話肯定正確。只有惡魔天生這些邪惡缺陷(色欲、憤怒和貪婪)；因此，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tri-vidham開始的詩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上述的邪惡品質是自我毀滅的，也是通往地獄的路徑。這其中的三種品質—色欲、憤怒和貪婪—是其他一切邪惡品質的根。因此，每個自求多福的人都應該徹底放棄。儘管作出各種努力，業報工作者、思辨家或瑜伽師甚至都不可能控制這些傾向，透過神聖聯誼的強大影響力，純粹奉獻者卻輕易讓這三個敵人服務主哈瑞，從而展示征服邪惡品質的非凡典範。

詩節二十二

etaiḥ vimuktaḥ kaunteya tamo-dvārais tribhir naraḥ  
ācaratya ātmanaḥ śreyas tato yāti parām gatim

etaih — 由此；vimuktah — 完全解脫的；kaunteya — 琨緹之子啊；tamo-dvaraih — 通往地獄的門；tribhiḥ — 三；narah — 一個人；acarati — 修習；atmanah — 為自己；sreyah — 吉祥；tataḥ — 以後；yati — 他臻達；param — 至尊；gatim — 目的地。

琨緹之子啊，脫離了這三條通往地獄之路的人，為自己自我的福祉而行。他藉此臻達至尊目的地。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擺脫了這三條通往黑暗的路徑，一個人應該為了提升靈魂而行。這樣做就會臻達至尊目的地。」要旨就是透過修習虔誠宗教，遵循規範生活，視之為自我淨化的方法，就會得到對奎師那的奉愛，即至尊目的地。經典描述了，業報和知識既是方法，也

是結果，但這樣做的真正意圖是確定，只有與純粹工作和純粹知識維持適當關係，微靈才可以得到純粹靈性存在的這種無畏。這種解脫是奉愛女神的女僕。

### 詩節二十三

yah śāstra-vidhim utsrjya varttate kāma-cārataḥ  
na sa siddhim avāpnoti na sukhaṁ na parāṁ gatim

yah—他；sastra-vidhim—經典守則；utsrjya—擱置；varttate—行為舉止；kama-carata—因欲望的影響；na—也不；sah—他；siddhim—完美；avapnoti na—都得不到；sukham—快樂；na—也不；param—至尊；gatim—目的地。

摒棄經典訓令，異想天開地為所欲為的人，得不到完美、快樂，也到達不了至尊目的地。

《要義甘霖》：有神論最吉祥。至尊聖主為此講述這個以yah開始的詩節。kama-caratah表示「行徑古怪無常」，使人下地獄。只有那些有神論者才是聖人，只有他們才臻達至尊目的地。那些無神論者下地獄。這是這一章的精華。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六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漠視經典守則的放肆之徒，無法臻達最高目的地。《奉愛的甘露》(1.2.101)說：

śruti-smṛti-purāṇādi-pañcarātra-vidhim vinā  
aikāntikī harer bhaktir utpātāyaiva kalpate

雖然對主哈瑞履行專一奉愛，但是如果逾越《神訓經》、《輔典》、《宇宙古史》和《拿茹阿達五訓(Narada-pancaratra)》所述的規則，就會產生極大疑慮(anarthas)。

### 詩節二十四

tasmāc chāstraṁ pramāṇaṁ te kāryākārya-vyavasthitau  
jñātvā śāstra-vidhānoktaṁ karma karttum ihārhasi

tasmat—因此；sastram—經典；pramanam—權威；te—你的；karya—甚麼應該做；akarya—甚麼不應該做；vyavasthitau—確定時；jnatva—透過知道；sastra



— 韋達經典的； vidhana — 在格言裏； uktam — 所講的； karma — 你的工作； kartum — 履行； iha — 在這個世界； arhasi — 你應該。

因此，經典是恰當和不當活動的權威。因此要知道，有關履行賦定職務的經典訓示，僅是工具而已。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熟悉了經典訓示之後，那些渴望永恆吉祥的人應該根據各自的資格，在靈性導師師徒承傳的指導下，培養對主哈瑞的奉愛。認為非奉獻者讚揚的所謂導師的虛構想法是權威，從而違反經典守則，這並非聰明人的本分。要證實甚麼是職務，甚麼不是，《神訓經》是唯一的權威，因為它們不是任何人類所寫的(apauruseya)，又毫無假象、疏忽、不完美感官和渴望欺騙他人這四個缺陷。有這四個缺陷的人的訓示毫不權威。

特別訓示：生物體根本的冒犯是自願反對服務至尊聖主。假象是至尊主的女僕，以致她讓微靈身處束縛之中。受制於假象，他放棄那種使他能夠明白至尊主的善良性質。因此，微靈接受愚昧性質而變得邪惡。那時候會展現很多冒犯，例如批評聖人、堅持多神論或無神論概念、不服從靈性導師、對經典不敬、認為經典所述的奉愛榮耀是想像的、提倡業報和知識其實就是奉愛，對奉愛沒信心，指導沒資格的人奉愛。

這一章的教導是，放棄了這邪惡品性之後，必須滿懷信心地投入九種奉愛修習，遵循經典所述的原則。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因此，在斷定對錯時，只有經典才是權威，經典結論就是應該履行奉愛。知道了這點，你應該變得有資格行動。有神論者憑著對至尊主的信心臻達至尊目的地，無信心的無神論者則下地獄。這是這一章的含意。」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透過辨別三種信心而行的瑜伽  
(Sraddha-Traya-Vibhaga-Yoga)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ye śāstra-vidhim utsrjya yajante śraddhayānvitāḥ

teṣām niṣṭhā tu kā kṛṣṇa sattvam āho rajasa tamah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ye—他；sastra-vidhim—經典訓令；utsrjya—放棄；yajante—崇拜；sraddhaya anvitah—有信心；tesam—他們的；nistha—狀態；tu—確實；ka—甚麼？；kṛṣṇa—奎師那啊；sattvam—善良；aho—或者；rajasa—情欲；tamah—黑暗。

阿尊那問：奎師那啊，放棄經典訓令，卻仍然懷著信心履行崇拜，那些人的地位怎麼樣？他們的狀態是善良、情欲還是愚昧？

《要義甘霖》：在這第十七章，至尊聖主解釋善良、情欲或愚昧的事物，回應阿尊那以下的問題：「你描述了惡魔的本性，然後下了定論，說那些違反經典規則和另闢蹊徑的人得不到完美、快樂或至尊目的地(《梵歌》16.23)。現在我有個問題。逾越經典訓令，但又毫無享樂之情和賦有信心，異想天開地履行苦行、知識和曼陀(獨誦)等等祭祀，那些人的信心是甚麼基礎的？是善良形態、情欲形態還是愚昧形態？請解釋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論述，聽到上一章的結論時，阿尊那說：「奎師那啊，我有個疑問。之前(在《梵歌》4.39)，你說唯獨有信心的人，才得到知識。然後你又說(在《梵歌》16.23)，那些逾越經典訓令，在世俗欲望驅使下，從事果報行為的人，得不到完美、快樂或至尊目的地。我的問題是：『那些有信心地培養違反經典事物的人在甚麼位置？有這種古怪信心的人會得到純粹存在，即思辨瑜伽和其他瑜伽程序的結果嗎？請清楚告訴我，那些摒棄經典訓令，卻滿懷信心地履行崇拜的人的決心。是善良、情欲還是愚昧形態？』」

## 詩節二

śrī bhagavān uvāca  
tri-vidhā bhavati śraddhā dehinām sā svabhāva-jā  
sāttvikī rājasī caiva tāmasī ceti tām śṛṇu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主說；tri-vidha—三種的；bhavati—是；sraddha—信心；dehinam—人類的；sa—那(信心)；svabhava-ja—源於之前生生世世形成的本性；sattviki—善良；rajasi—情欲；ca—和；eva—肯定地；tamasi—愚昧；ca—和；iti—關於；tam—那；srnu—現在聽著。

至尊聖主回答：人類的信心有三種：善良、情欲和愚昧的，是前生的印象所致的。千生萬世的體驗在意識知覺造成的統合印象，形成信心。現在聽聽這點。

《要義甘霖》：「阿尊那啊，首先聽聽那些按照經典守則，履行靈性專注的人的決心。然後我會講違反那些規則的崇拜者的信心。sva-bhava-ja這詞語表示『源於過往印象的』。它也有三種。」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有些人覺得難以遵循經典訓令，其他人則因懶惰和前生印象所致的世俗信心而放棄遵循，他們率性地崇拜各個半神人。這些人的信心有三種：善良、情欲和愚昧的。不過，在精通經典的純粹奉獻者指導下，培養對至尊聖主奉愛，以此為目標的那種信心超然於各種形態。在這方面要考慮一點。在初階時，奉愛修習者的信心可能是善良形態的，但憑著聖人的影響，很快就堅定地穩處於超然。那時候，嚴謹地遵循經典的規範守則，懷著堅定信心投入於聆聽、唸誦和憶念聖名和主哈瑞的題旨，修習者就在奉愛之途邁進。

### 詩節三

sattvānurūpā sarvasya śraddhā bhavati bhārata  
śraddhā-mayo'yaṁ puruṣo yo yac-śraddhaḥ sa eva saḥ

sattva—以他們的內在思想狀態；anurupa—按照；sarvasya—每個人的；śraddha—信心；bhavati—形成；bhārata—巴爾塔王的後裔啊；śraddhamayah—充滿信心；ayaṁ—那；puruṣaḥ—人；yat-śraddhaḥ—無論哪個信心對象；saḥ—那；eva saḥ—相同(性質)。

巴爾塔之後裔啊，每個人的信心都按照內在思想狀態的傾向而定。每個人都有信心，他們發展的傾向與信奉的崇拜對象一致。

《要義甘霖》：Sattvam指的是內在的感覺、心意(citta)。共有三種：善良、情欲和愚昧的。內心善良的人具有善良形態的信心，內心情欲的人具有情欲形態的信心，內心愚昧的人具有愚昧形態的信心。Yac-śraddhaḥ表示本性是按照崇拜對象而發展的。這表示一個人的本性與所崇拜的人—半神人、惡魔或吃人魔—一致。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生物體的固有資產是他對固有立場和地位的信心或情感(rati)。那信心僅與至尊主有關，肯定超越各種自然形態。不過，生物體在受制狀態時的固有本性變得扭曲。當生物體與物質接觸而履行吉祥或不祥活動時，結果就是扭曲的信心，這信心按照生物體的膜拜之神而稱為善良形態、情欲形態或愚昧形態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巴爾塔啊，每個人都有信心。一個人的信心與心意的傾向一致，並根據他信奉之神的性質發展。事實上，生物體在結構上是我的部分，因此沒有物質品質，不過，忘了與我的關係，就受制於

各種自然形態。那種物質主義的本性，是過去反對我時形成的印象所致的，正是這種反感塑造心意(citta或sattva)的本性或傾向。心意淨化的結果就是無畏。淨化之心的信心是奉愛種子，它超越各種自然形態，不純粹之心的信心(saguna)則受制於各種自然形態。只要這信心沒有超越各種自然形態或朝著至尊主，就稱為色欲。現在我會解釋各種自然形態的信心，它們的特點是物質欲望。請聽著。」

#### 詩節四

yajante sātṭvikā devān yakṣa-rakṣāṁsi rājasāḥ  
pretān bhūta-gaṇāṁś cānye yajante tāmasā janāḥ

yajante—崇拜；sattvikah—那些在善良形態的人；devan—半神人；yaksa—能賜予大量財富的精靈；raksamsi—惡魔；rajasah—那些在情欲形態的人；pretan—鬼魂；bhuta-ganan—靈魂；ca—和；anye—其他人；yajante—崇拜；tamasah—  
在黑暗裏；janah—人。

善良形態的人崇拜與自己品性相似的半神人。那些情欲形態的人崇拜天性相近的夜叉和惡魔，那些愚昧形態的人則崇拜與自己相似的鬼魂和靈魂。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詳細說明之前所述的主題。善良形態心意的那些人，具有那種形態的信心。他們遵照善良形態的經典訓令，崇拜善良形態的半神人。因為他們對半神人有信心，因此也稱為半神人，因為他們發展同一本性和品質。這原則也適用於情欲形態和愚昧形態心意的那些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個詩節，至尊聖主正解釋各種各樣半神人崇拜者的各種世俗信心。根據經典，至尊聖主是唯一堪受崇拜的實體，但在各種物質渴望的驅使下，一些人有信心崇拜各位半神人和其他實體。那種信心有三種：善良、情欲或愚昧形態的。那些有善良形態信心的人，崇拜布茹阿瑪、施瓦、因卓、月神和太陽神等等半神人。同樣，那些有情欲形態信心的人，崇拜杜嘎、夜叉和惡魔等等，那些有愚昧形態信心的人，崇拜鬼魂和靈魂。

那三種不同形態的人，有時會崇拜同一位半神人。例如聖人瑪爾刊戴亞(Markandeya Rsi)在大毀滅時對施瓦神的崇拜是善良形態的，卡嘎布遜迪(Kagabhusundi)對他的崇拜也一樣。善良形態的崇拜使聖人瑪爾刊戴亞繼續活了主布茹阿瑪的一整天，得到宇宙創造的知識等等，卡嘎布遜迪則得到對至尊主茹阿瑪祭卓的奉愛。巴拿魔(Banasura)和茹阿瓦拿等等對施瓦神的崇拜是情欲形態的，巴斯瑪魔(Bhasmasura)等等對他的崇拜則是愚昧形態的。那三種信心的人都崇拜杜嘎女神。但透過神聖聯誼的影響，愚昧形態的信心可以變成情欲形態的信心。然後，那種信心可以變成善良形態的信心，然後又可以變成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超然信心。

那些崇拜絕對(真理)無特徵面貌的人，他們的信心也是善良形態的。他們認為絕對真理沒形象又沒形貌，又想像五位半神人的形象去代表那位無形象的真象，這樣崇拜他們。如此一來，他們盡力淨化內心，然後得到知識。

### 詩節五至六

asāstra-vihitam ghoram tapyante ye tapo janāḥ  
dambhāhankāra-samyuktāḥ kāma-rāga-balānvitāḥ

karsayantāḥ śarīra-stham bhūta-grāmam acetasaḥ  
māñ caivāntāḥ śarīra-stham tān viddhy āsura-niscayān

asastra-vihitam—經典沒訓示；ghoram—可怕；tapyante—履行；ye—他；tapah—苦行；janah—人們；dambha-ahankara—驕傲和假我；samyuktah—與…聯合；kama—欲望；raga—依附；bala—力量；anvitah—全神貫注於；karsayantah—它們施予痛苦；sarira-stham—在體內；bhuta-gramam—在各種元素；acetasaḥ—不區分的人；mam—對我；ca—和；eva—肯定地；antah-sarira-stham—在體內；tan—那些；viddhi—你應該知道；asura-niscayan—對邪惡的宗教形式有信心。

懷著驕傲、假我、色欲、依附和力量，他們使身體元素，還有內心深處的我痛苦。他們履行經典不推薦的嚴酷苦行，對邪惡的宗教形式有信心。

《要義甘霖》：奎師那說：「阿尊那啊，你詢問那些摒棄經典訓令，但又滿懷信心地履行崇拜者的地位；這樣的人是善良、情欲或愚昧形態的？現在聽聽我以asastra開始的兩個詩節作答。某些嚴酷苦行的特色是不正統的曼陀和祭祀等等，使生物感到恐慌，信心和棄絕私欲也展現在那些履行這些苦行的人身上。那些自豪和自我中心的人，肯定會違反經典規則。kama指的是渴求青春永駐、不朽和王國等等。raga表示依附苦行，bala則表示像黑冉亞魔那樣履行苦行的能力。自從開始履行苦行以來，這樣的人一直折磨土等等那些構成軀體的元素(bhuta-gramam)，對我和我的局部擴展，即微靈造成不必要的痛苦。這樣的人品性邪惡。」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在這裏告訴阿尊那，那些漠視經典和履行嚴酷苦行，例如為了實現物質渴望等等而斷食的人，不歸入那些履行之前解釋的善良形態、情欲形態和愚昧形態活動的人。這樣的人非常不幸。受到假冒者聯誼的影響，他們履行既嚇怕普通人，經典又不推薦的嚴酷苦行。沒意義又痛苦的斷食、祭祀時以身體的肉、人類或動物作為供品等等苦行，及履行其他這樣的暴力行為，使自我和超靈感到痛苦。這樣的人天性殘忍，應該視之為邪惡的。

現時有些人因私利或政治利益，奉行經典不推薦的斷食。經典的斷食規則僅是使人達成超然目標。例如在艾卡達斯斷食日可以戒絕一切，甚至滴水不沾，徹夜不眠，履行主哈瑞的靈唱。這樣的斷食不是為了政治或社會目的。但現在人們徹夜不眠，吃肉喝酒，唱著粗俗和可鄙的歌曲。他們這樣違反經典規則。這樣的活動不歸入三種信心，只使人痛苦；對任何人都沒有益處。實際上，這樣的活動是因驕傲、自我、色欲和過度依附物質感官享樂而履行的。履行這些苦行對軀體造成不必要的痛苦，擾亂內裏的安寧和他人的安寧。有時人們甚至因履行這些狂熱的斷食而死。一再輪迴，遍及所有邪惡的生命物種，他們只得到痛苦。但如果天意使然，他們領受到純粹奉獻者的聯誼，就能得到吉祥。拿拉庫瓦爾(Nalakuvera)、曼尼貴瓦(Manigriva)和蘇茹阿大君都是這樣的例子。

### 詩節七

āhāras tv api sarvasya tri-vidho bhavati priyah  
yajñas tapas tathā dānam teṣāṃ bhedaṃ imam śṛṇu

aharah—食品；tu—確實；api—甚至；sarvasya—眾生的；tri-vidhah—根據三種品質；bhavati—是；priyah—親愛的；yajnah—祭祀；tapah—苦行；tatha—也；danam—佈施；tesam—這一切；bhedaṃ—部分；imam—這；srnu—現在聽著。

根據一個人個別的品質，他喜愛的食品甚至也有三種。祭祀、苦行和佈施也一樣。現在聽聽它們之間的分別。

《要義甘霖》：那些摒棄經典訓令而另闢蹊徑的人，進入邪惡的生命物種。上一章提到這點。這一章描述，那些天性邪惡，崇拜夜叉、惡魔和靈魂的人，也進入邪惡的生命物種。根據所吃的食品，可以把人歸類為神聖或邪惡的。這裏會以 aharas tu 開始的十三個連續詩節解釋這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解釋了三種信心之後，至尊主奎師那描述與每種信心相應的獨特食品、祭祀等等。那些具有某種特定形態的人，傾向於同一形態的食品、祭祀、苦行和佈施。現在有些人想像食品與宗教原則沒有關係，其他人則認為，保護和維繫軀體是所有宗教修習的基礎(sariram adyam khalu dharma sadhanam)。因此應該留意，那些認同感官享樂是人生唯一目標的人，喝酒和吃肉、蛋，甚至牛肉而極為滿足。幸好有些人明白，生物體的感官享樂傾向使他受制於假象，生生世世都受盡煎熬。那些渴望擺脫這一切痛苦的人，必須摒棄渴望沉迷感官享樂。只有那些在這人生發展了這種意識的人，才明白有需要接受純粹善良形態的食品。努力超越這三種物質能量的形態時，他們先努力臻達情

欲形態，克服愚昧形態；然後再臻達善良形態，毀滅情欲形態。最後他們消除世俗的善良品質，到達純粹靈性的層面，擺脫各種自然形態。

聖人和經典都說，控制心意其實就是所有宗教的根。軀體最親近的親戚就是心意，因此心意的傾向依據所吃的食品而變得好或壞。這方面的證據屢見不鮮。現今世界上大部分的人都吃不能吃和邪惡的食品，沉迷於不法的性愛、欺騙、欺詐和暴力行為。恰當的德行絕無僅有。因此，在詳細考慮之後，那些聰明的人應該只接受這些滋養軀體和淨化智慧的食品。因此，至尊聖主描述了三類展現三種形態的食品。我們可以看到那些打算採納善良形態的人，只受到善良形態的食品吸引，對情欲和愚昧形態的食品失去興趣。

評論這個關於食品的詩節時，聖茹阿瑪努佳師從《神訓經》引用了兩個證據來源。(1) 「annamayam hi saumya-manah — 吃穀物的人會心境平和」和(2) 「ahara-suddhau sattva-suddhih — 如果食品純淨，個人的存在也會得到淨化。」《神訓經》也警告我們，食品的純度決定心意的純度。透過這些證據可以輕易明白這點。因此我們必須放棄經典禁止的食品。主奎師那自己在《聖典博伽瓦譚》(11.25.28)清楚解釋了這點：

pathyam pūtam anāyas tam āhāryam sāttvikam smṛtam  
rājasam cendriya-preṣṭham tāmasam cārtti-dāśuci

有益，純淨和容易得到的食品是善良形態的。那些非常辛辣、酸和鹹，只為滿足感官的是情欲形態的，從不潔的地方得來，受到污染和使人痛苦的食品是愚昧形態的。但通過經典審定和供奉過給我的食品則超越各種自然形態。

從這個詩節(11.25.28)的ca這個字，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和聖施瑞達爾.斯瓦米都斷定了，任何供奉給至尊主的事物都超越各種自然形態。那些褻瀆這些經典訓示，基於想像而接受任何一類不純淨食品的人，肯定歸類於惡魔。

## 詩節八

āyuh-sattva-balārogya sukha-prīti-vivarddhanāḥ  
rasyāḥ snigdhaḥ sthirā-hṛdyā āhārāḥ sāttvika-priyāḥ

ayuh — 壽命；sattva — 熱誠；bala — 力量；arogyā — 健康良好；sukha — 快樂；prīti — 滿足；vivardhana — 它增加；rasyah — 可口；snigdhaḥ — 令人發胖；sthirah — 支援；hṛdyah — 討人歡心；aharah — 食品；sāttvika-priyā — 那些善良形態的人鍾愛的。

增加壽元、熱誠、力量、健康、快樂和滿足，多汁、令人發胖、支援和討人歡心的食品是善良形態的。

《要義甘霖》：在這個世界，眾所周知，吃善良形態的食品令人長壽。sattvam 這個字表示「給予能量」。Rasya指的是原糖等等物質，雖然可口(rasya)卻乾巴巴。至尊聖主接著提到牛奶和奶油等等可口而油膩(snigdha)，但不是固體(sthirah)的食品。然後祂談到木菠蘿等等可口、油膩的固體食品。雖然木菠蘿屬於上述類別，對心臟和胃卻沒好處；因此，至尊聖主明確地談到對心臟和腸胃有益的食品。奶和酸牛奶等等牛的產品，糖、小麥和冬米(Sali)等等穀物，都有四種善良形態的品質。因此善良形態的人都珍惜它們。應該明白這點。儘管不純淨的食品具備上述四種特性，善良形態的人都不喜歡。因此，這個詩節用了 pavitra(純淨)這個形容詞。《梵歌》17.10對喜歡愚昧形態食品的人，用了 amedhya(不純淨)這個形容詞。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目前這個詩節告知阿尊那，某種自然形態和所吃的那類食品一致。自求多福的人應該只接受善良形態的食品，因為它們不但有益健康，更令人添壽。而且，因為這類食品純淨，因此有利於履行宗教生命。由於它淨化軀體和心意，因此在各方面都吉祥。喝奶對心意的影響與喝酒截然不同。不良聯誼、不當知識和缺乏恰當印象，都使人放棄進食善良形態的食品。

### 詩節九

kaṭv-amlā-lavaṇāty-uṣṇa- tikṣṇa-rukṣa-vidāhinaḥ  
āhārā rājasasyeṣṭā duḥkha-śokāmaya-pradhāḥ

katu—苦澀；amla—酸；lavana—鹹；aty-usna—非常辛辣；tikṣna—酸；rukṣa—乾燥；vidahinah—非常熱的；aharah—食品；rajasasya—情欲形態的人；istah—親愛的；duhkha—痛苦；soka—悲痛；amaya—疾病；pradah—它們給予。

天性激情的人喜歡非常苦澀、酸、鹹、辛辣、刺激、乾燥或過熱，使人痛苦、難過和致病的食品。

《要義甘霖》：有七個字都用了ati(非常)這個字，第一個是katu。非常苦(檢葉等等)、非常酸、非常鹹、非常熱、非常辣(蘿蔔等等)、毒素、黑胡椒和其他香料，或那些非常乾燥(阿魏膠等等)或非常熱(烤黑豆等等)的食品都使人痛苦、致病和難過。在這裏，duhkha這個字指的是進食時，馬上使眼睛和喉嚨等等不適，soka這個字指的是擔憂會有反應。amaya這個字意指「疾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吃情欲形態的食品，立即感到舌頭、喉嚨和腸胃灼燙，隨後是風和消化不良。之後，令人不悅的想法和擔憂令人心神不定，



產生各種不同的疾病。如此一來，生命將苦不堪言。除此之外，心意難以專注於宗教活動，也不感興趣。因此，天性善良的人不接受這樣的食品。

## 詩節十

yātayāmaṁ gata-rasaṁ pūti paryuṣitañ ca yat  
ucchiṣṭam api cāmedhyaṁ bhojanaṁ tāmasa-priyam

yata-yamam — 煮熟後又冷掉的食品；gata-rasam — 淡而無味；puti — 臭味；paryusitam — 腐爛；ca — 和；yat — 它；ucchistam — 他人吃過的食品；api ca — 還有；amedhyam — 不純淨的；bhojanam — 食品；tamasa priyam — 那些黑暗品質的人鍾愛的。

受到愚昧形態影響的人，悅納早已煮好，超過三小時之後才吃的食品，冷掉、惡臭、淡而無味、腐爛和壞掉的食品，還有其他人吃了一部分和不純淨的食品。

《要義甘霖》：yata-yamam 這個詞語表示煮好了三小時之後才吃，已經冷掉的食品。Gata-rasam 表示「失去天然的味道」或「已經榨了汁的」，例如煮過的芒果皮或果核。Puti 表示「惡臭」。Paryusitam 表示「在前一天煮的」。Ucchistam 表示「某人的殘羹」。這指的不是可敬靈性導師等等德高望重之人的殘羹。Amedhya 表示「不宜食用的」，例如肉或煙草等等。因此，那些自求多福的人，只應該吃善良形態的食品。不過，如果沒供奉給至尊主，奉獻者甚至連善良形態的食品都不應該接受。從《聖典博伽瓦譚》明白到，供奉給至尊主的食品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奉獻者只鍾愛這食品。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食品的目的是維持身體健康和強壯，淨化心意，增加壽元和讓人置身靈性福祉。在古代，那些博學和聰明的人，只會接受維持健康和增加壽元的食品。善良形態的人鍾愛牛奶、酸牛奶、糖、大米、小麥、水果和蔬菜。

很多人認為，吃崇拜半神人時所供奉的肉和酒等等食品沒有害處。雖然經典為這樣的活動訂定規則，但這些想法全是假象。在祭祀之中殺生或喝酒的經典規則，只是給予那些深陷於愚昧形態，完全依附感官放縱的人。那是權宜的規則，巧妙地讓他們戒絕這樣的行徑。《聖典博伽瓦譚》(11.5.11)也確認了這點：

loke vyavāyāmiṣa-madya-sevā  
nityā hi jantor na hi tatra codanā  
vyavasthitis teṣu vivāha-yajña  
surā-grahair āsu nivṛttir iṣṭā

我們看到物質世界的人天生傾向於喝酒、吃肉和性行為。經典決不鼓勵這些行為。在某程度上，規則允許在認可婚姻之中的性生活，在稱為收崔曼尼 (sautramani) 的祭祀吃肉和喝酒等等。這些規則的目的是控制肆意的天性，專注於道德範疇。《韋達經》實際的深入要旨是鼓勵人們完全棄絕。

而且，《聖典博伽瓦譚》(11.5.13) 說：

yad ghrāṇa-bhakṣo vihitāḥ surāyās  
tathā paśor ālabhanam na himsā

經典規定在祭祀時聞酒而不是喝酒，而且只是為了上述目的，即逐漸臻達完全棄絕。同樣，經典沒授權任何人殺生和吃肉。只是允許觸摸動物，然後放走牠。

一些人認為，雖然吃肉有罪，吃魚卻不會招致罪孽，因為魚就像水的花或果實。但是《曼奴法典》完全禁止吃魚：

yo yasya māmsam aśnāti sa tan-māmsād ucyate  
matsyādaḥ sarva-māmsādas tasmān matsyān vivarjayet

那些吃某種特定動物肉類的人，稱為吃那種特定動物的人，那些吃魚的人卻吃萬物的肉，因為魚吃牛和豬等等眾生的肉。甚至吃腐爛的東西。那些吃魚的人其實吃眾生的肉。

因此應該完全摒棄吃魚。《聖典博伽瓦譚》(11.5.14) 進一步說：

ye tv anevam-vido 'santaḥ stabdhāḥ sad-abhimāninaḥ  
paśūn druhyanti visrabdhāḥ pretya khādanti te ca tān

對宗教原則一無所知、短視、被假我荼毒，殺生之後無畏地吃動物，那些人來生會被那同一些動物吃掉。

至於mams(肉)這個字的含意，《曼奴法典》說：

mām sa bhakṣayitāmutra yasya māmsam ihādmy aham  
etan māmsasya māmsatvaṁ pravādanti manīṣiṇaḥ

「我現在所吃的，來生會吃掉我。」因此，博學的人稱肉類為mamsa(重覆的動作：我吃他；他吃我)。

在這裏也應該明白，吃善良形態的食品提升善良品質，但縱是吃這樣的食品也不是完全無罪，因為蔓藤、蔬菜、植物和樹木也有生命。因此煮素食仍然有一點點罪孽，因為在某程度上也涉及暴力。因此，純粹奉獻者只接受已供奉給至尊主的食品(maha-prasada)。只有偉大祭餘才適合食用，因為祂超然於自然形態，毫無罪孽。應該迴避所有沒供奉的食品。《Brahma-vaivarta》和《蓮花宇宙古史》也

記載了這點：「annam viṣṭhā jalam mūtram yad viṣnor anivedanam—吃沒供奉給主維施努的食品和水，好比吃糞便和喝尿。」

### 詩節十一

aphalākāṅkṣibhir yajño vidhi-diṣṭo ya ijjate  
yaṣṭavyam eveti manah samādhāya sa sāttvikah

aphala-akanksibhih—不求成果的人；yajnah—祭祀；vidhi-distah—(經典)訓令指引的；yah—它；tjjate—履行的；yastavyam—應該盡責地履行祭祀；eva—肯定地；iti—因此；manah—心意；samadhaya—決心要；sah—那；sattvikah—善良形態的。

「必須履行祭祀。」在經典訓令的指示下，懷著這種堅定決心，不求回報地執行祭祀，就是善良形態。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描述這三種祭祀。如果質疑怎樣不求成果地從事祭祀，那麼至尊聖主說：「他斷定，必須履行祭祀，因為那是他的職務，也因為經典賦定了那是他的職務。」

### 詩節十二

abhisandhāya tu phalam dambhārtham api caiva yat  
ijyate bharata-śreṣṭha tam yajñam viddhi rājasam

abhisandhaya—懷著渴望；tu—但是；phalam—渴求那些結果；dambha-artham—出於驕傲；api ca—還有；eva—肯定地；yat—它；ijyate—履行了；bharata-srestha—巴爾塔家族之翹楚；tam—那；yajnam—祭祀；viddhi—你應該明白；rajasam—情欲的品質。

巴爾塔王朝之翹楚啊，你應該明白，渴求成果地執行和為了榮耀自己而自負地履行的祭祀，都受到情欲品質操縱。

### 詩節十三

vidhi-hīnam asṛṣṭānnaṁ mantra-hīnam adakṣiṇam  
śraddhā-virahitam yajñam tāmasam paricakṣate

vidhi-hinam—漠視經典格言；asrsta—那裏沒有派發；annam—祭餘(prasadam，透過供奉給神而祝聖的，並當作祂的祝福而接受的食物)的；mantra-hinam—沒

有唸誦曼陀，即神的聖名，淨化心意；adaksinam－其中沒送贈禮物給祭師；sraddha-virahitam－沒信心；yajnam－那祭祀；tamasam－黑暗品質的；paricaksate－據說(是)。

學者說那漠視經典訓令，沒派發祝聖過的食物，沒唸誦韋達曼陀，沒送贈禮物給祭師，沒信心地履行的祭祀，受到愚昧品質影響。

《要義甘霖》：Asrstannam表示「沒派發食品」。

#### 詩節十四

deva-dvija-guru-prājña- pūjanam śaucam ārjavam  
brahmacaryam ahimsā ca śārīram tapa ucyate

deva－半神人(三千三百萬個宇宙管理者)的；dvija－婆羅門；guru－靈性導師；prajna－智者；pujanam－崇拜；saucam－潔淨；arjavam－簡樸；brahmacaryam－貞守；ahimsa－非暴力；ca－和；sariram－軀體的；tapah－苦行；ucyate－據說(是)。

軀體的苦行包括對半神人、婆羅門、靈性導師和學者致敬。另外，潔淨、誠實、貞守和非暴力，也是軀體的苦行。

《要義甘霖》：苦行有三種。為了解釋這點，至尊聖主先以deva-dvija開始的三個連續詩節，解釋善良形態的苦行。

#### 詩節十五

anudvega-karam vākyaṁ satyaṁ priya-hitañ ca yat  
svādhyāyābhyasanam caiva vāñ-mayaṁ tapa ucyate

anudvega-karam－不激動；vakyam－說話；satyam－它是真的；priya-hitam－有利的；ca－和；yat－它；svadhyaya－背誦韋達典籍的；abhyasanam－修習；ca－也；eva－肯定地；van-mayam－說話的；tapah－苦行；ucyate－據說是。

說那些不會令人激動，真誠，討人喜歡和有利的話和背誦《韋達經》，據說全都是說話的苦行。

《要義甘霖》：Anudvega-karam表示「不會令其他人激動的言談」。

#### 詩節十六

manah-prasādaḥ saumyatvaṁ maunam ātma-vinigrahaḥ  
bhāva-saṁsuddhir ity etat tapo mānasam ucyate

manah-prasadaḥ — 心靈的滿足； saumyatvam — 簡樸； maunam — 寂靜； atma-vinigrahaḥ — 心意的鍛煉； bhava-samsuddhiḥ — 表裏如一的行為； iti — 如下所示； etat — 這； tapah — 苦行； manasam — 心意的； ucyate — 據說。

心意的苦行包括滿足、簡樸、沉默、維持心意的鍛煉和表裏如一的行為。

### 詩節十七

śraddhayā parayā taptam tapas tat tri-vidham naraiḥ  
aphalākāṅkṣibhir yuktaih sāttvikam paricakṣate

śraddhaya — 信心； paraya — 懷著極大的； taptam — 執行； tapah — 苦行； tat — 這； tri-vidham — 三重的，善良、情欲和愚昧； naraiḥ — 被人； aphalākāṅkṣibhiḥ — 不求結果； yuktaih — 專心致意的； sāttvikam — 善良品質的； paricakṣate — 據說。

學者說那些不求回報的人，懷著極大信心和專一專注力履行的這三重苦行，是善良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 tri-vidham 這個詞語指的是具有上述徵兆，軀體、說話和心意的苦行。

### 詩節十八

satkāra-māna-pūjārtham tapo dambhena caiva yat  
kriyate tad iha proktam rājasam calam adhruvam

satkara — 表揚； mana — 榮耀； puja — 崇拜； artham — 為了達到； tapah — 苦行； dambhena — 懷著驕傲； ca — 和； eva — 肯定地； yat — 它； kriyate — 已經履行； tat — 那； iha — 在這個世界內； proktam — 已經宣佈； rajasam — 情欲品質的； calam — 短暫； adhruvam — 不肯定。

為了得到表揚、榮耀和崇拜而驕傲地履行的苦行，據說是情欲品質支配的。這種苦行是暫時的，也不一定有好處。

《要義甘霖》： satkara這個字表示「告訴某人他是神聖的，或以花言巧語榮耀他，藉此以奉承話來崇拜他」。Mana表示「一個人到達時站起來迎接他，離開時恭送他出門等等身體方面的崇拜。」在這裏，puja表示「渴望得到財富和其他物質條件，以心意進行崇拜」。為此而驕傲地履行的苦行是情欲形態的。calam這個字表示「瞬間即逝的」，adhruvam則表示所得的結果是短暫的，例如表揚等等。

### 詩節十九

mūḍha-grāheṇātmano yat pīḍayā kriyate tapah  
parasyotsādanārtham vā tat tāmasam udāhṛtam

mudha-grahena—由於愚蠢的頑固；atmana—自我；yat—它；pidaya—令人痛苦；kriyate—履行了；tapah—苦行；parasya—對另一個人；utsadana—帶來毀滅；artham—懷著目的；va—或者；tat—那；tamasam—黑暗的品質；udahrtam—據說。

出於愚蠢的頑固，使自己痛苦或意圖毀掉另一個人而履行的那種苦行，據知是黑暗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Mudha-grahena表示「因為接受了愚蠢」。Parasya utsadanartham表示，為了毀掉他人而履行的苦行是愚昧形態的。

### 詩節二十

dātavyam iti yad dānam diyate'nupakāriṇe  
deśe kāle ca pātre ca tad dānam sāttvikam smṛtam

datavyam—應該給予；iti—由此決定；yat—它；danam—佈施；diyate—給予；anupakarine—給無以為報的人；dese—在聖地等等恰當地點；kale—在吉時；ca—和；patre—給相稱的接受者；ca—和；tat—那；danam—佈施；sattvikam—善良品質的；smrtam—據說。

「要佈施給無以為報的人，在聖地，吉時和給應得的人。」以這種決心施予的佈施，被認為是善良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datavyam這個字表明「確定有資格接受佈施的人，並在適當時間佈施。」期待回報的佈施不是佈施。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目前這個詩節解釋三種佈施。祂說如果出於責任，不求任何回報，佈施給無私和決不為自己的福祉履行活動，或是無力為他人履行福利的人，就是善良形態的佈施。這方面也必須顧及適當的時間、地點和人物。

### 詩節二十一

yat tu pratyupakārārtham phalam uddīśya vā punaḥ  
dīyate ca parikliṣṭam tad dānam rājasam smṛtam

yat—它；tu—但是；pratyupakara—得到回報；artham—懷著渴望；phalam—得到一些好處；uddisya—意圖；va—或者；punaḥ—而且；diyate—賜予；ca—和；pariklistam—吝嗇地；tat—那；danam—佈施；rajasam—情欲品質的；smrtam—據說是。

但是那種渴求回報地佈施或吝嗇地施予的佈施，據說是情欲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Pariklistam表明，一個人在佈施之後，後悔地說：「為甚麼我給了那麼多？」這也表示「雖然不願意施予，卻奉靈性導師等等長輩或上級之命施予」。在這裏，pariklistam這個字表示，沾染了這種無益情感的佈施目標或行動是情欲形態的。

### 詩節二十二

adeśa-kāle yad dānam apātrebhyaś ca dīyate  
asat-kṛtam avajñātam tat tāmasam udāhṛtam

adesa-kale—在不恰當的地方和時間；yat—它；danam—佈施；apatrebhyah—給不相稱的接受者；ca—和；diyate—給予；asat-krtam—不敬；avajnatam—輕視地；tat—那；tamasam—在黑暗品質之中；udahrtam—據說是。

在不潔淨的地方和不恰當的時間，輕視而不敬地給不應得的接受者佈施，據說是愚昧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asat-krtam表示「不敬的後果」。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不潔淨的地方和不恰當的時間，給舞女或妓女等等沒資格的人，給沒需要的人或罪人佈施，都是愚昧形態的。不敬地佈施給值得尊敬的人，也是愚昧形態的。

## 詩節二十三至二十四

om tat sad iti nirdeśo brahmaṇas tri-vidhaḥ smṛtaḥ  
brāhmaṇās tena vedās ca yajñās ca vihitāḥ purā  
tasmād om ity udāhṛtya yajña-dāna-tapaḥ-kriyāḥ  
pravarttante vidhānuktāḥ satatam brahma-vādinām

om tat sat—超然的音節或名字，唵(om)、特(tat)和薩(sat)；iti—因此；nirdeśah—表明；brahmaṇah—至尊絕對真理；trividhah—三種的；smṛtaḥ—據說；brahmaṇah—熟悉絕對真理的婆羅門；tena—透過這(發聲、誦讀)；vedaḥ—《韋達經》；ca—和；yajnah—祭祀；ca—和；vihitah—產生了；pura—在古代；tasmāt—因此；om—神聖的音節唵；iti—因此；udāhṛtya—說話時；yajnah—祭祀的；dana—佈施；tapaḥ—和苦行；kriyāḥ—活動；pravarttante—履行了；vidhāna-uktah—根據經典；satatam—恆常；brahma-vadinām—那些遵循韋達版本的人。

據說唵(om)、特(tat)和薩(sat)是三個用來表示至尊絕對真象的名字。婆羅門、《韋達經》和祭祀，最初都是這三個字產生的。因此，《韋達經》的中堅追隨者履行經典賦定的祭祀、佈施、苦行和其他宗教活動時，總是誦讀神聖的音節唵開始。

《要義甘霖》：一般的解釋是每個人都能按照自己的資格，履行苦行、祭祀等等三種活動的其中之一。在那些善良形態的人之中，梵覺宗透過對神祈禱，開始履行祭祀。因此，至尊聖主說聖人以唵、特和薩這絕對真理的三重禱詞，憶念和榮耀祂。

所有《韋達經》的禱文都以著名的聖音唵為主，也肯定是絕對真理的名字。特(tat，絕對真理)以宇宙之原著稱。也消除atat(假象)。《祭多亞奧義書》(6.2.1)這樣描述薩(sat)：「溫文的人啊，開始時只有至尊絕對永恆真象(sat)。」

婆羅門、《韋達經》和許多祭祀都只是從至尊主那裏創立的，唵、特和薩這些名字都代表祂。於是，現今的《韋達經》遵循者都誦讀聖音唵來履行祭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當我解釋這些詩節的要旨時，請聽著。履行苦行、祭祀、佈施和吃東西，都屬於善良形態、情欲形態和愚昧形態等等三種形態之一。受條件限制的生物體履行這些活動時，不管所懷著的信心是一級、二級還是三級的，始終都受到各種形態污染而不值一顧。只有懷著那種產生奉愛的信心(nirguna-sraddha)履行這些活動，達到淨化個人存在的這種無畏境界時，這些活動才有意義。經典通篇都訓



示，應該懷著超然信心履行賦定職務。經典包含三個表示至尊絕對真理的原則：唵、特和薩。這三個名字也描述婆羅門、《韋達經》和祭祀。

使人忽視經典守則的那種信心，受到各種自然形態污染。它甚至不會間接地以臻達至尊(真理)為目標，只會產生所渴求的物質結果。因此，履行經典賦定的活動時，必需有堅定的信心。由於缺乏適當的分辨力，以致懷疑經典和缺乏信心。因此，那些以絕對真理為目標的《韋達經》遵循者，透過唱誦聖音唵，按照經典賦定那樣履行祭祀、佈施和苦行等等所有活動。」

## 詩節二十五

tad ity anabhisandhāya phalam yajña-tapaḥ-kriyāḥ  
dāna-kriyāś ca vividhāḥ kriyante mokṣa-kāṅkṣibhiḥ

tat—特這個音節；iti—因此；anabhisandhaya—不渴求；phalam—成果的[他們的活動的]；yajna-tapah—祭祀、苦行；kriyah—宗教修習；dana-kriyah—善舉；ca—和；vividhah—各種；kriyante—做了；moksa-kanksibhi—那些渴求解脫的人。

說特這個音節時，那些尋找解脫的人，完全不求成果地履行各種苦行、祭祀、佈施和其他這樣的宗教活動。

《要義甘霖》：正如上一個詩節所述，應該誦讀特(tat)這個字來履行祭祀和其他宗教活動。anabhisandhaya這個字表示，應該不求成果地履行各種賦定職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idam這個字指的是這個可見的世界，而tat指的是凌駕於這個世界的真象。必須為了臻達至尊真象，才履行祭祀。

## 詩節二十六

sad-bhāve sādhu-bhāve ca sad ity etat prayujyate  
praśaste karmaṇi tathā sac-chabdaḥ pārtha yujyate

sat-bhave—在至尊絕對真理的品質方面；sadhuhave—在聖人、至尊絕對真理奉獻者的本性方面；ca—和；sat—薩(sat)這個字；iti—因此；etat—這；prayujyate—用了；prasaste—在吉祥之中；karmani—活動；tatha—也；sat-sabda—薩(sat)這個字；partha—帕瑞塔之子啊；yujyate—用了。

帕瑞塔之子啊，sat這個字指的是至尊絕對真理和祂崇拜者的明確品質。sat這個字也用於與吉祥行動有關的事物。

《要義甘霖》：sat這個字代表絕對真理，用於吉祥或值得讚揚的物質和超然行為。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兩個詩節解釋這點，第一個是以sad-bhave開始。sad-bhave(具有永恆真象的性質)這詞語，恰當地描述絕對真理及絕對真理的崇拜者。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音唵是絕對真理的名字。祂又稱為特。同樣，sat這個字表示祂永恆存在，也是一切之原。唯有祂才是真實的實體(sat-vastu)。《神訓經》也記載了這點：「sad eva saumya idam agra āsīta—溫文的人啊，祂獨一無二，這個物質世界之前存在祂內裏，而在創造之前，只有具備永恆形象的祂」(《祭多亞奧義書》6.2.1)。內心只存有這個永恆真理(sat)，那個人就是聖人。《聖典博伽瓦譚》(3.25.25)也說satam prasangan。這裏也用了sat這個字表示，那些覺悟了絕對真理的至尊主奉獻者。這個物質世界的吉祥行為，通常又稱為sat-karya。在《Sat-kriya-sara-dipika》，聖哥袍.巴塔.哥斯瓦米—傑出的高迪亞偉大奉獻者靈性導師和高迪亞奉獻者經典概念的保護者，這樣界定sat：「主哥文達專一的奉獻者致力於永恆的(sat)想法。因為他們的所有活動都是為了取悅至尊主而履行的，因此他們的活動稱為與至尊主有關或吉祥的(sat)。其他活動全都沒有用(asat)，因此要禁止。」

在這方面，至尊主奎師那正解釋這兩個詩節裏sat這個字的意思，其中第一個詩節以sat-bhave開始。「帕爾塔啊，sat這個字用於sad-bhave(以絕對真理為目標的)，也用於sadhu-bhave(奎師那專一和皈依的奉獻者極有美德的本性和活動)。sat這個字同樣也用於吉祥行動。」

sat這個字是用於絕對真理的。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本人是完全的永恆實體，祂全能，是萬原之原和所有極樂情感的支柱和基礎。sat這個字也用於祂的同遊、祂的居所、祂的所有化身、那些化身的居所、祂純粹而專一的奉獻者、三讚曼陀(gayatri-mantra)的當家之神、婆羅門、奉愛等等。也用於至尊聖主的聖名、品質、形式、逍遙時光等等。給有信心的人啟迪或給他聖線時，就唸誦唵、特和薩。傳授三讚曼陀和主哈瑞聖名的聖師尊，也稱為sat(例如他是sat-guru，即真正的靈性導師)。接受這些曼陀的門徒，稱為真正的門徒(sat-sisya)，啟迪程序(diksa)則稱為靈性儀式或典禮(sat-或sad-anusthana)。經典這樣認同，sat這個字用於所有與至尊主奎師那有關的奉愛情感、服務、活動和對象。

## 詩節二十七

yajñe tapasi dāne ca sthitiḥ sad iti cocyate  
karma caiva tad-arthīyaṁ sad ity evābhidhiyate

yajne—祭祀；tapasi—苦行；dane—佈施；ca—和；sthitih—祭祀和其他宗教行為；sat—靈性，有美德或永恆的；iti—作為；ca ucyate—也談到；karma—活動(打掃主的廟宇等等)；ca—和；eva—肯定；tat-arthiyam—適合服務至尊主；sat—永恆；iti—作為；eva abhidhiyate—肯定描述了。

穩定地履行祭祀、苦行和佈施，又稱為sat(靈性的、永恆的)。打掃廟宇等等取悅至尊聖主的活動，也稱為sat。

《要義甘霖》：Sthitih表示「堅定地履行祭祀等等」。Tad-arthiyam表示「履行打掃廟宇等等活動來服務至尊聖主」。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如果是為了滿足絕對真理而履行祭祀、苦行和佈施，那麼sat這個字的要旨也適用於它們，否則全都沒有用(asat)。」所有世俗活動與微靈內在的靈性本質相反。下定決心服務絕對真理時，就會履行那些激起超然奉愛的活動。然後它們就變得有助於淨化生物體的存在，那就是賜予他完美，即服務主奎師那。

## 詩節二十八

asraddhayā hutam dattam tapam taptam kṛtam ca yat  
asad ity ucyate pārtha na ca tat pretya no iha

asraddhaya—沒信心；hutam—祭祀之火(作為給至尊聖主的祭品)；dattam—佈施；tapah—苦行；taptam—承受；krtam—做了；ca—和；yat—它；asad—不永久；iti—作為；ucyate—描述了；partha—帕瑞塔之子啊；na—也不；ca—其他一切；tat—那；pretya—在來世；na u—也不；iha—在這個世界。

帕瑞塔之子啊，沒信心地履行的祭祀、苦行、佈施或任何其他行動，稱為不永久的(asat)。這樣的活動在今生來世都不會賜予超然結果。

《要義甘霖》：「我聽過靈性德行，但甚麼是不永久的活動(asat-karma)？」預料到阿尊那的這個問題，至尊聖主正講述這個以asraddhaya開始的詩節。所有火祭(hutam)、佈施(dattam)、懺悔(tapah)和其他沒信心地做的事，都是不永久的。這表示縱是履行了祭祀，都不是真正的祭祀；縱是給了佈施，都不是真正的佈施；縱是履行了苦行，其實都不是真正的苦行；如果沒信心地履行，所做的其他一切其實都沒有用。在今世甚至都不會賜予善果，更何況是來世：tat na pretya no iha。

目前這一章解釋，懷著善良形態的信心所履行的各種賦定活動，導致解脫。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七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所有為了服務至尊主、聖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而履行的活動，例如化緣、掘井和池塘、建造花園和茶爾苗園、種樹和建廟等等，都是為了滿足祂而履行的活動(tad-arthiyam-karma)，全都是永恆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不是懷著超然於各種形態的信心而履行的所有活動、祭祀、佈施和苦行，全都是暫時和沒用的。目前在今世或將來在來世，這樣的活動決不會帶來任何好處。因此，經典教導我們超然於各種形態的信心。如果摒棄經典訓令，表示他摒棄了超然於各種形態的信心，即如願奉愛蔓藤的種子。」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解脫瑜伽 (Moksa-Yoga)

#### 詩節一

arjuna uvāca  
sannyāsasya mahā-bāho tattvam icchāmi veditum  
tyāgasya ca hr̥ṣīkeśa pṛthak keśi-niṣūdana

arjuna uvaca—阿尊那說；sannyasasya—棄絕活動的；maha-baho—臂力非凡的人啊；tattvam—原則；icchami—我渴望；veditum—要知道；tyagasya—棄絕活動成果的；ca—和；hrsikesa—(黑瑞希克薩)感官的主人；pṛthak—明確地；kesi-nisudana—卡斯魔的屠夫。

阿尊那說：臂力非凡的人啊，卡斯魔的屠夫啊，感官的主人(黑瑞希克薩)啊，我希望清楚了解，棄絕活動的原則和棄絕活動成果的原則兩者之間的區別(tyaga)。

《要義甘霖》：這一章解釋下列的主題：三種棄絕、知識和業報、解脫的結論理解和奉愛最機密的精華。

在前一章，至尊聖主說：「擺脫了所有物質欲望之後，那些尋求解脫的人一邊誦讀tat(特)這個字，一邊履行各種祭祀、佈施和進行懺悔」(《梵歌》17.25)。在至尊聖主的陳述，moksa-kanksi(尋找解脫的人)只是用來表示棄絕僧。但除了棄絕僧之外，如果這個字另有所指，那麼那個人是誰？至尊聖主在《梵歌》(12.11)說：「sarva-karma-phala-tyāgam tataḥ kuru yatātmavān—你應該以受控的心意履行你的賦定職務，棄絕所有活動成果。」

阿尊那現在請教至尊主，那些棄絕了所有活動(《梵歌》12.11所述的)成果的人的事。這些棄絕者的棄絕(tyaga)是哪一種？這些棄絕僧(《梵歌》17.25所述的)的棄絕啟迪是哪一種？為了清楚理解這些題目，好問又聰明的阿尊那講述這個以sannyasa開始的詩節。他用了prthak這個字表示：「如果sannyasa和tyaga這些字的含意不同，那麼我想知道它們各自的性質等等真理。儘管你或其他人認為它們的含意一樣，我仍然想明白兩者之間的差別。黑瑞希克薩啊，唯有你才激發我的智慧，因此，這個懷疑只是得到你啟發而產生的。卡西魔的屠夫啊(Kesi-nisudana)，請你像剷除卡西魔那樣毀滅我的這個懷疑吧。臂力強大的人啊，你極強大，我的力量卻微乎其微。因為我們有些相似的品質，因此我們之間有著友誼關係；但是我的品質卻無法與你的無所不知等等品質相比。我只能毫不猶豫地問你這個問題，因為你已經賜給我你的一點友情(sakhya-bhava)。」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梵歌》的某些部分，至尊主奎師那傳授了棄絕活動的訓示，在其他部分傳授的訓示則是不要完全摒棄活動，而是摒棄所有活動成果。表面看來，這兩種訓示之間好像互相矛盾。阿尊那想奎師那消除那些智慧粗鄙世俗之徒的懷疑，於是他現在問這些問題：不依附和棄絕的真正含意、它們之間的差別及獨特的特性。

阿尊那在這個詩節所用的卡西-尼蘇丹(Kesi-nisudana，卡西魔的屠夫)、黑瑞希克薩(感官主人)和瑪哈-巴胡(Maha-bahuh，極強大的)等等名字的含意獨特又深入。奎師那殺死名為卡西的惡魔，他可怕和邪惡；因此稱為瑪哈-巴胡(極強大的)。因此阿尊那說：「至尊聖主啊，你完全有能力殲滅我的懷疑心魔。只因你的啟發，我心裏才出現這懷疑，因為你—黑瑞希克薩—是我所有感官的激勵者和主人。只有你才可以徹底消除我心裏的所有懷疑，啟蒙靈魂真理、至尊主真理和奉愛服務真理。」這是這三個稱謂背後的隱意。如果一個人像阿尊那那樣皈依至尊主，向祂懇求超然知識，即滿載純愛的奉愛(prema-bhakti)，那麼至尊聖主肯定會滿足他的願望。

## 詩節二

śrī bhagavān uvāca

kāmyānām karmaṇām nyāsaṁ sannyāsaṁ kavayo viduḥ  
sarva-karma-phala-tyāgam prāhus tyāgam vicakṣaṇāḥ

sri bhagavan uvaca—至尊人格首神說；kamyānam—果報的；karmanam—活動；nyāsam—摒棄；sannyāsam—作為棄絕；kāvayāh—那些聖人；viduḥ—明白；sarva-karma-phala—所有活動成果的；tyāgam—放棄了；prahuh—他們宣告；tyāgam—不依附；vicakṣanah—啟蒙了。

至尊聖主說：根據啟蒙聖人所說，完全放棄所有果報活動就是棄絕，摒棄所有活動成果則稱為不依附。

《要義甘霖》：首先，基於古老的教義去解釋tyāga和sannyāsa這兩個字的不同含意，至尊聖主就講述這個以kamyānam開始的詩節。

sannyāsa這個術語表示完全放棄所有由物質驅策的活動，例如求子心切或為了臻達天堂星球而履行祭祀。但那並不表示應該放棄銘記三讚曼陀等等義務。

tyāga這個術語指的是，摒棄所有由物質驅策的活動和義務活動，但不摒棄活動本身。履行義務甚至都會產生成果，例如臻達祖先的星球(Pitr-loka)和擺脫罪惡等等。《神訓經》通篇都闡述這點。因此，tyāga表示不求結果地履行所有活動。不過，sannyāsa表示不求結果地履行所有義務和完全放棄果報活動。這是這兩個術語之間的差別。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提出，那些對真正原則瞭如指掌的極崇高人物之見。棄絕的意思肯定是，並非完全摒棄義務或特殊情況所致的偶發宗教職務，而是完全放棄果報活動。不依附則表示並非完全摒棄果報活動(懷著自私動機執行那職務)，或義務和按情況而定的活動，只不過是放棄它們的結果。經典通篇多處都看到這兩個概念的深入探討。不過，在這裏，知道了至尊聖主自己和祂那些熟悉真理原則的奉獻者之見，就有可能絕對地協調上述概念。

在《聖典博伽瓦譚》，主奎師那使烏達瓦成為祂的訓示對象，根據不同個體的資格，解釋了業報、知識和奉愛這三種瑜伽。祂教導(niskama)那些依附業報及其結果的人業報瑜伽，即把賦定活動的成果供奉給主的靈性進步之途。祂教導那些毫不依附賦定職務結果的極棄絕之人思辨瑜伽，即透過超然知識的靈性進步之途。祂卻教導那些不過度依附賦定職務結果，也非枯燥棄絕者的中庸之人奉愛瑜伽，即對至尊主的愛心奉愛之途。

在初階時，受條件限制的靈魂通常只有資格(adhikara)履行賦定職務。為了使他進入思辨階段(adhikara)，就傳授了放棄賦定活動結果和完全放棄活動的訓示。首先應該修習完全摒棄果報活動，然後也應該逐漸放棄義務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成果。持續地履行這修習，在一段時間以後，一個人的內心就得到淨化，於是處於更高層面，即知識。履行賦定職務的資格就終止。在那個階段，他就有可能完

全放棄業報。根據「jñānam ca mayi sanniyaset—想要臻達我，也一定要棄絕知識(《聖典博伽瓦譚》11.19.1)」這句話，在知識達到完美時，甚至要棄絕知識。不過，與業報工作者和思辨家不一樣，在奉愛達到完美時，那些修習奉愛的人不需放棄奉愛。相反，在完美階段是以最純粹，最成熟的方式執行奉愛。

因此，至尊主奎師那本人作了下列聲明：「tāvat karmāṇi kurvīta—一旦不滿足於業報，或者對聆聽和誦讀我的題目還沒有信心，就應該繼續履行業報」(《聖典博伽瓦譚》11.20.9)；「jñāna-niṣṭho virakto vā—那些致力於培養超然知識，以致不依附之人的行為，與我專一奉獻者的行為都超越規範守則的範疇」(《聖典博伽瓦譚》11.18.28)；「yas tv ātma-ratir eva syād—不過，樂在自我之中，在自我之中怡然自得並感到滿足的人，沒有職務要履行」(《梵歌》3.17)；以及「sarva-dharmān parityajya—完全摒棄一切，專一地托庇我」(《梵歌》18.66)。《Yoga-vasistha》也說「na karmāṇi tyajeta yogī karmabhist yajyate hy asāv iti—瑜伽師不應該放棄賦定職務，因為當瑜伽師臻達了高水平時，賦定職務本身會放棄他。」

經典通常不教導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放棄賦定職務；反而教導他們只放棄果報活動或活動結果。因為受制狀態的生物體通常都非常依附履行果報活動。如果在修習初期指導他完全放棄活動成果，他將無法接納這點。因此而傳授了這樣的訓示，把他逐漸提升到更高層面。

透過這個循序漸進的程序，首先修習棄絕活動成果，內心得到淨化。此後，得到自我之樂(atma-rati)時，才可能完全放棄活動。因此至尊聖主傳授na buddhi-bhedaṁ janayet的訓示—「不應該指導那些不太聰明，依附經典賦定活動的人放棄這些活動。由於他們的智慧未成熟，因此會感到混淆和偏離靈性之途。相反，你應該以身作則，指導他們怎樣不依附地工作」(《梵歌》3.26)。不過，也應該銘記，唯有奠定了履行專一奉愛的資格，一個人才有可能完全放棄所有賦定活動(定期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果報活動)。

只是因此而在這一章的結尾，講了sarva-dharmān parityajya這個詩節。在他對這個詩節的注釋，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撰述：「當一個人有資格對至尊主履行純粹奉愛時，儘管完全沒履行定期的賦定職務，憑藉大聖人的恩慈所致的好運都不會招致過失或罪孽。實際上，在那種情況下，如果繼續從事經典賦定的定期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就會招致罪孽，因為這樣做就逾越了我的訓示。換句話說，履行定期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不利於執行專一的奉愛。」

在這裏，定期活動指的是，在《韋達經》涉及果報活動之途那部分所述的日常義務活動，例如崇拜各位半神人和女神等等。按情況而定的活動表示，「在(為已故家庭成員履行的)祭禮崇拜祖先和半神人等等按情況而定的宗教活動」。

只有完全摒棄這些活動，一個人才會進入對主奎師那純粹奉愛的神聖國度。

透過研習施瑞瑪.哥袍巴塔.哥斯瓦米(Srimad Gopala Bhatta Gosvami)的《Satkriya-sara-dipika》，即偉大的高迪亞奉獻者典範師和高迪亞奉獻者概念的保護者，我們明白到，不管那些純粹專一的主奎師那奉獻者身處哪個階級或靈性階段，權威經典都完全沒有指導他們崇拜祖先和半神人。相反，如果主奎師那的專一奉獻者崇拜祖先或半神人，就對奉愛服務(seva-aparadha)和聖名(nama-aparadha)構成冒犯。

施瑞瑪.哥袍.巴塔.哥斯瓦米引經據典，證明當主奎師那悅納一個人的專一奉愛時，儘管那位奉獻者放棄所有別的賦定活動，都不會招致任何罪惡活動或干犯疏忽之過。不管身在或超然於這個宇宙，這樣的專一奉獻者都臻達吉祥地位。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主奎師那所說的話：「sannyasa表示完全放棄所有由物質驅策的果報活動，不求成果地履行定期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Tyaga表示放棄定期、按情況而定和果報等等各種活動的成果。學者解釋這就是sannyasa和tyaga的差別。」

### 詩節三

tyājyaṁ doṣa-vad ity eke karma prāhur manīṣiṇaḥ  
yajña-dāna-tapaḥ-karma na tyājyam iti cāpare

tyajyam — 應該棄絕；dosa-vat — 是過失；iti — 那；eke — 一些；karma — 行動；prahuh — 說；manisinah — 聰明的人(數論支持者)；yajna-dana-tapah-karma — 祭祀、佈施、苦行和行動；na tyajyam — 不應該放棄；iti — 那；ca — 和；apare — 彌漫沙的其他追隨者。

數論家<sup>1</sup>等等某些思想家，說由於每項活動都蒙上過失，因此應該放棄活動。其他人，例如彌漫沙追隨者<sup>2</sup>等等，說決不應該放棄祭祀、佈施和苦行等等行為。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在這個以tyajyam開始的詩節，再次討論各種有關棄絕的意見。一些數論家認為應該完全放棄業報，因為它有暴力等等過失。其他人，例如彌漫沙追隨者等等，說不應放棄祭祀等等活動，因為它們都是經典賦定的。

### 詩節四

niścayaṁ śṛṇu me tatra tyāge bharata-sattama  
tyāgo hi puruṣa-vyāghra tri-vidhaḥ samprakīrtitaḥ



niscayam—明確的結論；srnu—聆聽；me—我的；tatra—對這一點；tyage—關於棄絕；bharata-sattama—巴瑞塔家族之翹楚啊；tyagah—棄絕；hi—確實；purusa-vyaghra—人者之尊啊；tri-vidhah—三種的；samprakirtitah—宣告了。

巴瑞塔族之翹楚啊，聆聽我對棄絕的結論意見吧。人者之尊啊，據說棄絕有三種。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正在這個以niscayam開始的詩節，表達祂的意見。棄絕有三種：善良形態、情欲形態和愚昧形態的。至尊聖主在《梵歌》(18.7)說，不應該棄絕經典賦定的定期職務。那些受到迷惑而放棄那些職務的人，據說他們的棄絕是愚昧品質的。《梵歌》(18.7)稱棄絕為sannyasa。因此，根據至尊聖主之見，不依附和棄絕是同義的。

### 詩節五

yajña-dāna-tapaḥ-karma na tyājyaṁ kāryam eva tat  
yajño dānaṁ tapaś caiva pāvanāni manīṣiṇām

yajna—祭祀；dana—佈施；tapah—苦行；karma—行動；na tyajyam—不應該放棄；karyam eva—應該履行；tat—那；yajnah—祭祀；danam—佈施；tapah—苦行；ca—和；eva—確實；pavanani—(內心)的淨化者；manisinam—智者的。

不應該放棄實踐祭祀、佈施和苦行，因為這些活動都是義不容辭的。事實上，祭祀、佈施和苦行甚至會淨化智者的內心。

《要義甘霖》：根據至尊聖主之見，甚至是動機自私的賦定職務，例如祭祀、佈施和苦行等等善良形態的行動，都應該不求成果地履行。祂說履行祭祀等都是義不容辭的，因為它淨化內心。

### 詩節六

etāny api tu karmāṇi saṅgaṁ tyaktvā phalāni ca  
karttavyānīti me pārtha niścitaṁ matam uttamam

etani—這些；api tu—不過；karmani—活動；saṅgam—依附(以履行者自居的那種感覺)；tyaktva—放棄了；phalani—對各種結果；ca—和；kartavyani—應該履行；iti—這樣的；me—我的；partha—帕瑞塔之子啊；niscitam—明確的；matam—意見；uttamam—至尊。

帕瑞塔之子啊，放棄了履行者的自我概念，摒棄了依附活動結果之後，應該履行這一切活動。這是我明確而至尊的意見。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正在這個以etany api開始的詩節，解釋這些活動可以怎樣淨化內心。sangam這個字表示，應該不求結果，毫無假我，不以活動履行者自居，這樣履行賦定職務。放棄了果報欲望和以履行者自居的自我概念，就是不依附。又稱棄絕。

### 詩節七

niyatasya tu sannyāsaḥ karmaṇo nopapadyate  
mohāt tasya parityāgas tāmasaḥ parikīrtitaḥ

niyatasya－義務活動的；tu－確實；sannyasah－棄絕；karmanah－日常的淨化活動[例如唸誦三讚曼陀(sandhya-vandana)]；na－不；upapadyate－要完成；mohat－出於錯覺；tasya－那的；parityagah－棄絕；tamasah－黑暗品質支配的；parikirtitah－描述了。

確實不應該棄絕必然的義務。如果一個人因錯覺而這樣做，據說是受到黑暗品質控制的。

《要義甘霖》：這裏正解釋三種棄絕之中的愚昧形態棄絕。Mohat指的是，對經典要旨一無所知地履行的那種棄絕。認為自私動機驅使的果報活動不必要，棄絕僧可以放棄履行它，但不應該放棄定期的賦定職務。tu這個字暗示了這點。Mohat表示「愚昧」。愚昧形態的棄絕結果也是愚昧，得不到所渴求的知識。

### 詩節八

duḥkham ity eva yat karma kāya-kleśa-bhayāt tyajet  
sa kṛtvā rājasam tyāgam naiva tyāga-phalam labhet

duhkham－痛苦的原因；iti－作為；eva－肯定地；yat－它；karma－工作；kaya-klesa-bhayat－因為憂慮身體之苦；tyajet－也許會放棄；sa－一；krtva－履行了；rajasam－情欲品質的；tyagam－棄絕；naeva－肯定不；tyaga-phalam－棄絕的結果；labhet－得到。

當一個人認為經典賦定的職務是痛苦之源，憂慮身體不適而放棄時，他的棄絕就被認為是情欲形態的，將得不到實際的棄絕結果。

《要義甘霖》：必須履行定期的賦定職務，履行這些職務導致好結果。履行這些職務不會招致過失。儘管知道這點，有些人卻認為：「但是為甚麼我要履行那職務，讓我的軀體不必要地受苦？」這種人的棄絕是愚昧形態的。他們得不到棄絕的成果，即知識。

### 詩節九

kāryam ity eva yat karma niyatam kriyate 'rjuna  
saṅgam tyaktvā phalañ caiva sa tyāgaḥ sāttviko mataḥ

karyam—明白那是職責；iti—作為；eva—肯定地；yat—它；karma niyatam—義務活動；kriyate—履行了；arjuna—阿尊那啊；saṅgam—作為履行者的自我概念；tyaktva—放棄了；phalam—渴求成果；ca—和；eva—肯定地；sah—那；tyagah—棄絕；sattvikah—善良形態；matah—認為。

阿尊那啊，棄絕了所有活動成果的依附和以履行者自居的自我概念，出於責任感而履行義務責任，他的棄絕被認為是善良形態的。

《要義甘霖》：「一定要做這件事。」以這種傾向履行的義務活動是善良形態的。這樣的人得到知識，即所渴求的棄絕成果。

### 詩節十

na dveṣṭy akuśalaṁ karma kuśale nānuṣajjate  
tyāgī sattva-samāviṣṭo medhāvī chinna-saṁśayah

na dvesti—不憎恨；akusalam—麻煩的；karma—工作；kusale—令人快樂的工作；na—也不是；anusajjate—他依附…嗎；tyagi—棄絕者；sattva-samavistah—專注於善良品質；medhavi—堅定的智慧；chinna-samsayah—他的疑慮統統消除。

那個專注於善良品質，智慧穩定，毫無懷疑的棄絕者，既不憎恨麻煩的工作，也不依附令人快樂的工作。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這個以na dvesty開始的詩節，解釋那些堅守善良形態棄絕之人的特性。Akusalam表示他們不反對履行那些引致痛苦或不適的活動，例如冬天的時候在早上沐浴。kusale則表示他們不依附令人快樂的活動，例如在夏季洗冷水澡。

### 詩節十一

na hi deha-bhṛtā śakyam tyaktum karmāṇy aśeṣataḥ  
yas tu karma-phala-tyāgī sa tyāgīty abhidhīyate

na—不；hi—肯定地；deha-bhṛta—被體困生物；sakyam—有可能；tyaktum—棄絕；karmani—活動；asesatah—完全地；yah—他；tu—不過；karma-phala-tyagi—放棄他的活動結果；sah—他；tyagi—棄絕者；iti—作為；abhidhiyate—據說是。

體困生物無法完全棄絕活動，但放棄依附活動結果的人，據說是真正的棄絕者。

《要義甘霖》：因為體困微靈不可能完全放棄所有活動，因此應該只履行經典賦定的活動。至尊聖主講述以na hi開始的詩節強調這點。不可能摒棄所有活動。之前在《梵歌》(3.5)，至尊聖主說：「na hi kaścit kṣaṇam api jātu tiṣṭhaty akarma-kṛt—不履行工作的話，甚至連一刻都無法存在。」

## 詩節十二

aniṣṭam iṣṭam miśraṅ ca tri-vidham karmanāḥ phalam  
bhavaty atyāginām pretya na tu sannyāsinām kvacit

anistam—不受歡迎的(地獄)；istam—夢寐以求的(天堂)；misram—夾雜的(地球等等在中間的星球)；ca—和；tri vidham—三重的；karmanah—活動的；phalam—結果；bhavati—存在；atyaginam—對那些不棄絕的人；pretya—死後；na—不；tu—但是；sannyasinam—對棄絕僧來說；kvacit—隨時。

拋棄了凡塵的纏繞之後，那些不曾像之前所述那樣修習棄絕的人，得到三種結果：地獄、天堂星球或在這個世界投生為人。不過，那些真正的棄絕者永遠得不到這樣的結果。

《要義甘霖》：不履行這樣的棄絕，就會招致過失。在地獄(anistam)、高等星球(istam)或人生(misram)分別承受痛苦、短暫快樂和苦樂參半。這只關係到那些非棄絕者。沒牽涉到棄絕者自己。Pretya表示「來世」。

## 詩節十三

pañcāitāni mahā-bāho kāraṇāni nibodha me  
sāṅkhye kṛtānte proktāni siddhaye sarva-karmaṇām

panca—五；etani—這些；maha-baho—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karanani—原因；nibodha—獲知；me—從我這裏；sankhye—《終極韋達》對活動的分析；krta-ante—為了終止活動和(果報工作的)反應；proktani—描述了；siddhaye—為了完成；sarva-karmanam—所有活動的。

臂力非凡的阿尊那啊，現在聽我講，完成任何活動所涉及的五個原因。《終極韋達》描述了這些原因，明白它們將會有助中止活動和果報工作反應的牽絆。

《要義甘霖》：履行賦定職務的人，怎樣才可以不承受結果？預料到這個問題，至尊聖主現正講述以pancaitani開始的五個詩節確立，當人擺脫以履行者自居的那種假我時，就不會涉及活動結果。「聽我講負責完成所有活動的五個原因。」

透徹地解釋超靈的，稱為數論[sankhya，san—完全地；khyā—描述]，也稱為《Vedānta-sāstra》。數論解釋怎樣抵銷那些已履行活動的反應。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受條件限制的體因靈魂不可能放棄所有工作。而且，沒資格的人放棄各種工作，這有害又不祥。那些在瑜伽修習初階的人，只有資格履行賦定職務。因此指導他們摒棄不業(akarma)，即不履行那些職務和逆業(vikarma)，即禁制活動，並履行定期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當一個人逐漸停止依附賦定職務的成果，僅是職責所在而繼續履行經典賦定的職務時，對他來說很吉祥。根據奎師那所述，棄絕僧和瑜伽師的徵兆是不渴求結果，因職責所在而履行活動。可以這樣做的那些人是真正的棄絕僧和瑜伽師。當這樣的人得到偉大奉獻者的聯誼時，就能進入奉愛的國度，很快臻達至尊目的地。

#### 詩節十四

adhīṣṭhānam tathā karttā karaṇaṅ ca pṛthag-vidham  
vividhāś ca pṛthak ceṣṭā daivaṅ caivātra pañcamam

adhīsthanam—軀體；tathā—也；karta—履行者(被假我之結綁在一起的靈魂和死物)；karanam—感官；ca—和；pṛthak—截然不同；vidham—各種各樣；vividha—多重的；ca—和；pṛthak—截然不同；ceṣṭā—活動(例如吸氣和呼氣等等活動)；daivam—內在見證者，超靈；ca eva atra—肯定在這其他原因之中；pañcamam—第五個。

軀體、履行者、感官、各種各樣的努力及其中的內在激勵者(Antaryami)，正是《終極韋達》所述的五個活動原因。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在列舉那些活動的原因。Adhīsthanam表示軀體，karta(媒介或履行者)指的是，把有知覺靈魂和無活動物質綁在一起的假我之結。

karanam的意思是「眼睛和耳朵等等感官」，prthag-vidham表示「各種各樣的努力」，即吸氣和呼氣等等生命氣的運行，daivam則表示「每個人的內在激勵者」。這就是五個活動原因。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裏詳細解釋了，上一個詩節所述的五個活動原因。應該明白到，這個詩節的adhithanam這個字表示「這個軀體」，因為僅是變得體困時，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才可以履行活動。儘管純粹靈魂與活動其實毫無關係，但在這個軀體內的靈魂稱為履行者，因為是他履行活動的。他只是因為假我才認為自己是履行者，這樣變成活動結果的享受者。

因此，靈魂稱為知悉者和履行者。《神訓經》也提到了這點：「eṣa hi draṣṭā sraṣṭā—觀看和行動的其實是靈魂」(《帕爾斯那奧義書(Prasna Upanisad)》4.9)。《終極韋達》也說：「jñō' ta eva—靈魂真的是知悉者」(《梵經》2.3.17)和「karttā śāstrārthavattvāt—正如經典確認的，人們把個體靈魂理解為履行者」(《梵經》2.3.31)。這些陳述全都證明上述結論。感官是用來履行活動的工具。靈魂只是借助感官來完成各種不同的工作。至尊控制者作為見證者、朋友和控制者位於每個人心裏，每項活動都涉及個別的努力，但是每項活動都依賴祂的准許。因此，唯有至尊控制者才是至尊原因。那些受到通曉經典結論，達到完美的崇高人物和至尊控制者啟發的人，能夠確定哪些是他們的義務活動，哪些不是。因此投入於履行奉愛，很快臻達至尊目的地。不受制於好壞行為的反應。

## 詩節十五

śarīra-vāñ-manobhir yat karma prārabhate narah  
nyāyām vā viparītaṁ vā pañcaite tasya hetavaḥ

sarira-vak-manobhih—以他的軀體、說話或心意；yat—無論如何；karma—活動；prarabhate—承受；narah—一個人；nyayyam—有美德的；va—或者；viparitam—不恰當；va—或者；panca—五個；ete—這些；tasya—為了；hetava—各個原因。

一個人可能以軀體、說話或心意所履行的任何德行或不當活動，這都是背後隱藏的五個原因。

《要義甘霖》：Śarīra-vāñ-manobhiḥ。活動有三種：以軀體(kayika)履行的活動、以說話(vacika)履行的活動和以心意(manasika)履行的活動。那些活動可以進一步歸類為有美德的(dharmika)或邪惡的(adharmika)。這都是五個活動原因。

## 詩節十六

tatraivaṃ sati karttāram ātmānam kevalam tu yaḥ  
paśyaty akṛta-buddhitvān na sa paśyati durmatih

tatra—那麼；evam sati—雖然如此；kartaram—履行者；atmanam—他自己；kevalam—唯一的；tu—確實；yah—他；pasyati—認為；akṛta-buddhitvat—由於不純粹的智慧；na—不；sah—他；pasyati—正確地看見；durmatih—愚蠢的。

雖然如此，智慧不純粹的蠢材卻無法正確了解這點，以為他獨自履行所有活動。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說，我們明白到，縱使所有活動背後都存有這五個原因，但那個仍然把純粹靈魂，即與物質毫無關係的生物體，看作為唯一履行者的人，因不純粹智慧愚不可及(durmati)。他的看法不正確。事實上，據說這種愚昧之徒是盲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愚昧的人無法明白，稱為超靈的單獨個體，在他心裏作為見證者、控制者和朋友，控制所有活動。儘管軀體、履行者、各種各樣的努力和感官，全都是活動的物質原因，主因卻是超靈。因此，應該把心中超靈看作為活動的至尊原因，而不僅是這四個物質原因完成活動。無法這樣察看的那些人認為自己履行活動，因此總是一直燥動不安。

### 詩節十七

yasya nāhankṛto bhāvo buddhir yasya na lipyate  
hatvāpi sa imā lokān na hanti na nibadhyate

yasya—他的；na ahankṛta—沒有履行者的假我；bhavah—意識知覺；buddhi—智慧；yasya—他的；na lipyate—不依附(活動結果)；hatva—殺死；api—儘管；sah—他；iman—這些；lokan—人；na hanti—不殺死；na—也不；nibadhyate—他受制於(活動結果)。

沒有履行者的自我概念，智慧又不依附活動結果，這樣的人哪怕殺生，都沒有真的殺生，也不受制於活動結果。

《要義甘霖》：「那麼，是誰淨化了智慧，實際上是誰察看？」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yasya nahankṛto bhavah開始的詩節回應這點。「沒有履行者假我的人，不依附這種想法：『這很討人喜歡；這不討人喜歡。』因此他不受制於活動結果。在這方面我還可以說甚麼？不管履行的工作吉祥還是不祥，他其實都不是那工作的履行者。從物質角度來看好像是他殺死這些人，從他自己的角度來看卻不是，因為他不是自私欲望驅策的。因此不受制於活動結果。」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些知道自己從僕於至尊控制者，不求成果地履行工作，沒有履行者假我概念的人肯定有智慧。活動結果無法束縛他們。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阿尊那啊，你只是因為你的假我，才陷於這場戰役的假象之中。要是你知道，是我所述的五個元素導致所有活動的話，就不會那樣深受迷惑。因此，儘管殺死所有人，智慧沒沾染履行者假我概念的那些人都沒殺生；也不受制於這種殺戮的後果。」

## 詩節十八

jñānam jñeyam pariñātā tri-vidhā karma-codanā  
karaṇam karma kartteti tri-vidhaḥ karma-saṅgrahaḥ

jnanam — 知識； jneyam — 可知的； pariñata — 知悉者； tri-vidha — 三種類型； karma-codana — 活動的推動力； karanam — 工具； karma — 活動； karta — 媒介； iti — 因此； tri vidha — 三重的； karma -sangrahaḥ — 活動基礎。

知識、可知的和知悉者，構成履行活動的三重動力。工具、活動和媒介，構成活動的三重基礎。

《要義甘霖》：因此，以至尊聖主之見，善良形態的棄絕是為思辨家而教導的。不過，給奉獻者的建議卻是完全棄絕業報瑜伽。在《聖典博伽瓦譚》(11.11.32)，至尊聖主說：「烏達瓦啊，仔細分析了虔誠和罪惡活動的正負面貌之後，那些放棄我在《韋達經》賦定的職務，從而投入於崇拜我的人，確是人者之尊。」聖施瑞達爾.斯瓦米這樣解釋了這個詩節的含意：「那些完全放棄了我在《韋達經》教導的職務，對我履行崇拜的人是人者之尊。」

這裏出現一個問題。「如果某人因愚昧或無神論傾向而放棄賦定職務，仍然會視之為人者之尊(sattamah)嗎？」至尊聖主回答說：「不。那些人者之尊明白各種有利品質，例如履行宗教活動(依據社會階級和靈性晉階而定的賦定職務)所致的純粹存在，以及忽視這樣的活動所致的各種差異，全都使人難以專心冥想我。那些明白這點的人是人者之尊。他們有堅定決心，相信對我履行奉愛就可以臻達一切，並且放棄了所有別的宗教活動，僅是投入於崇拜我。」

在《聖典博伽瓦譚》的上述詩節(11.11.32)裏， dharmam santyajya 等詞語的含意，並非表示只放棄宗教結果，而是放棄宗教本身。應該明白在放棄各種宗教結果方面全都一樣。這是至尊主的陳述所表達的意見，那些解釋這些陳述的人都支持這點。知識肯定倚賴內心的淨化。無私地履行賦定活動來獲取知識，可以使人不同程度地達到這樣的淨化，知識也會按照內心的純淨度增進。知識不會憑藉其他方法出現。因此，為了讓知識在心裏顯現，甚至連棄絕僧都必須修習無私活動。



透過履行活動徹底淨化了內心時，就不再需要活動。正如《梵歌》(6.3)說：「活動是那些渴求思辨瑜伽者的修習，但對於那些堅守知識之途的人，他們的修習是放棄這活動，因為它令人分心。」而且，《梵歌》(3.17)說：「從自我之中得到快樂，只滿足於和樂在自我之中的人，沒有賦定職務。」

奉愛極獨立極強大，不依賴內心的純粹。《聖典博伽瓦譚》(10.33.39)說：「那些懷著超然信心，聆聽主奎師那與巴佳牧牛姑娘逍遙時光的人，得到對祂的超然奉愛，因此很快擺脫世俗色欲的心病。」怎會這樣？首先，超然奉愛進入和淨化飽受物質色欲之苦的人內心。從而毀滅這種有資格者的色欲和無用欲望(anarthas)。《聖典博伽瓦譚》(2.8.5)進一步說：「奎師那經由耳朵進入奉獻者的蓮花心，消除所有雜質，就像秋季淨化河流一樣。」

如果只有奉愛才可以淨化內心，那麼奉獻者為甚麼要從事活動？現在便講述目前這個詩節來澄清這點。只知道靈魂與軀體分開，這樣不構成知識。相反，也要明白靈魂的基礎真理(atma-tattva)。那些已經托庇這些知識的人，是唯一真正的有識之士。但是知識、知識對象(vjneya)和知悉者(vjnata)這三個知識元件，與活動也有關係。棄絕僧的職責是明白這點。至尊聖主正因此而講述這個以jnana開始的詩節。在這裏，codana這個字表示「訓令」或「程序」。聖哥袍.巴塔.哥斯瓦米說，codana(訓令)、upadesa(訓示)和vidhi(規範守則)是同義詞。

現在至尊主自己解釋，這個以karanam karma開始的詩節的下半部。知識幫助我們知道某些事情。根據這個定義，jnana(知識)是知識的工具；jneya(個體靈魂真理)就是已知的；知道這個體靈魂真理的人則是知悉者(jnata)，即有知識的人。

活動有三個組元：活動的對象或工具(karana)、活動本身(karma)和活動的主體或履行者(karta)。這三個稱為活動基礎(karma-sangraha)的元素與無私活動有關。這是karma-codana(活動的推動力)這個複合詞的解釋。換句話說，無私活動的履行，是基於知識(jnana)、知識對象(jneya)和知悉者(jnata)這三個原則。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靈魂是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實體，毫無物質品質。活動靈感、活動基礎和活動結果，全都是三種自然形態的產品，因此和靈魂沒有固有關係。那些完全皈依給至尊主的專一奉獻者，具有完美的靈魂知識。雖然他們憑藉奎師那的意願或為了取悅祂而履行活動，卻決不稱為物質主義者。給他們的唯一尊稱就是「奉獻者」；因此不會陷於業報之網。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知識、知識對象和知悉者是活動的三項推動力，稱為活動推動力。」

工具、對象和履行者構成活動的三重基礎，稱為活動基礎。一個人所履行的任何活動都有兩種狀態：啟發(codana)和基礎(sangraha)。在任何活動之前的那個程序，稱為啟發。啟發是活動的精微存在，是在明顯可見的活動狀態展現之前，心裏懷著的信心。

活動之前的階段分成三部分：(1) 活動工具的知識；(2) 可知的活動對象和(3) 活動的知悉者。活動的外在展現有三部分：(1) 工具、(2) 對象和(3) 主體。」<sup>3</sup>

### 詩節十九

jñānam karma ca karttā ca tridhaiva guṇa-bhedataḥ  
procyate guṇa-saṅkhyāne yathāvac chṛṇu tāny api

jnanam—知識；karma—活動；ca—和；karta—媒介；ca—和；tridha—三重；eva—肯定地；guna bhedatah—根據三個物質品質的劃分；procyate—宣佈是；guna sankhyane—在分析性地描述三種物質自然品質的經典裏；yathavat—它們的原貌；srnu—你應該聆聽；tani—這些的；api—也。

分析性地討論三種自然品質的經典都說，知識、活動和活動履行者都是善良、情欲和愚昧品質支配的。現在聽我說說它們的實際情況吧。

### 詩節二十

sarva-bhūteṣu yenaikam bhāvam avyayam iḥṣate  
avibhaktam vibhakteṣu taj jñānam viddhi sāttvikam

sarva-bhutesu—生物；yena—藉著哪種知識；ekam—一個人；bhavam—自然；avyayam—不滅；iksate—看見；avibhaktam—不可分割的；vibhaktesu—在被劃分的事物之中；tat—那；jnanam—知識；viddhi—你應該明白；sattvikam—善良品質。

藉著善良形態的知識，看到人類、半神人、飛禽走獸等等各種身體內的許多靈魂，全都是不可分割和不滅的，雖然他們每一個都個別地體驗著不同的活動結果，但全都有相同的知覺品質。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這裏解釋善良形態的知識。Ekam bhavam表示同一靈魂順序地接受不同的形體，例如半神人、人或鳥獸等等低等物種，承受各種個人業報的結果。雖然靈魂活在不經久的軀體裏，卻永存不朽。各種各樣的生物體在個體上都是不同的(vibhaktesu)，同時又全都一樣(eka-rupam)，因為他們天生同樣都有知覺。把一切看作與個人業報有關，那種理解是善良形態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詩節饒富深意。萬原之原、眾控制者之控制者和眾生之源是原始之主，即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雖然祂獨一無二，卻在這個宇宙展現為各種各樣的化身。在本質和真理方面，祂們基本上都一樣，但根據超然情感(rasa)和神聖的逍遙時光(vilasa)，祂們每一位都有一些獨特的特性，等級分明。但祂們全都是一體的。微靈從祂那裏展現為分開的部分，是非常精微的實體。多不勝數。《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5.9)說：

bālāgra-śata-bhāgasya śatadhā kalpitasya ca  
bhāgo jivaḥ sa vijñeyaḥ sa cānantyāya kalpate

據說生物體的大小是把百份之一的頭髮尖，再分為一百份。已經宣佈了這些生物體是永恆的。

正如之前的解釋，微靈有兩種：受制(baddha)和解脫的(mukta)。雖然不可勝數，但他們在本質上全都一樣，都是天生有知覺的。雖然投生為半神人、人類鳥獸等等各種物種，他們的基本結構卻全都是奎師那的僕人。為了確立這個哲學結論，主奎師那現在解釋，透過善良形態的知識，看到無數生物體為了承受個別的業報，存在於半神人、人類鳥獸等等各種身體。從有知覺本體(cit-tattva)的角度來說，那種使人察知到他們不分不變，本質一致的知識，稱為善良形態的知識。

### 詩節二十一

prthaktvena tu yaj jñānam nānā-bhāvān prthag-vidhān  
vetti sarveṣu bhūteṣu taj jñānam viddhi rājasam

prthaktvena—分別地；tu—但是；yat—藉此；jnanam—知識；nana-bhavan—很多性質；prthag-vidhan—不同物種的；vetti—認為；sarvesu bhutesu—在眾生；tat—那；jnanam—知識；viddhi—你應該知道；rajasam—情欲品質支配的。

不過，使人在半神人和人類等等不同生命物種之中，看見各種不同的生物，從而看到眾生歸入不同種類，並為了不同目的而存在，那種知識稱為情欲品質支配的知識。

《要義甘霖》：在這裏，至尊聖主正在解釋情欲形態的知識。惡魔說眾生的靈魂之間有差別，軀體毀滅時則魂飛魄散。換句話說，他們看到不同身體裏有不同類型的靈魂。受到情欲形態知識的影響，也許會斷定靈魂受到苦樂影響，或是苦樂毫無基礎。換句話說，把苦樂看作為僅是偶然發生的。看到無活動、有知覺、全面遍透或極微小部分有點相似的那種知識，稱為情欲品質支配的知識。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情欲形態的知識產生不同的理解。這表示那些不相信超然世界存在的人，說軀體本身就是靈魂。耆那教說雖然靈魂與軀體不同，卻受到軀體所限。換句話說，他們說靈魂與軀體不是分開存在的。佛教徒說靈魂在某段期間有知覺。邏輯家說靈魂是九種特別品質的基礎，那就是，他與軀體有分別，也有活動。產生這各種與靈魂有關的理解，那種知識是愚昧品質支配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那些具有情欲形態知識的人說，存在於人類鳥獸等等不同物種的生物體屬於不同類別，固有本性也不一樣。」

## 詩節二十二

yat tu kṛtsna-vad ekasmin kārye saktam ahaitukam  
atattvārtha-vad alpañca tat tāmasam udāhṛtam

yat—藉此；tu—但是；kṛtsna-vat—完全地；ekasmin—對一個人；kārye—活動（例如沐浴和進食等等維繫身體的）；saktam—依附的；ahaitukam—沒有原因的（自然發生）；atattva-artha-vat—沒有實際地理解生命目標的；alpam—淺陋不足（像動物那樣）；ca—和；tat—那知識；tāmasam—黑暗品質支配的知識；udāhṛtam—據說是。

而黑暗形態的知識，就是讓人全神貫注於僅與短暫物質軀體有關的活動，例如沐浴和進食等等的那種知識，認為這樣的活動是終極完美。那種知識非理性，毫不理解靈性真象，也像動物那樣淺陋不足。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現在解釋愚昧形態支配的知識。這樣的知識毫無靈性基礎，只培養對沐浴、飲食、與女性享樂等等自然軀體行為的依附，以及得到這種享樂的各種方法。這種知識沒培養對韋達活動，例如履行祭祀和佈施等等的依附。愚昧形態的知識也缺乏任何實質的哲學理解，即缺乏對真理的理解，就像動物的知識或本能一樣不實際和不重要。

簡單來說，絕對真象的知識是善良形態的，凌駕於軀體；邏輯經典的知識，例如那些充滿各種論點和反證的，是情欲形態的；僅與沐浴和進食等等軀體需求有關的物質主義知識，則是愚昧形態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那些認為沐浴和進食等等身體活動最重要的人，他們的知識和那種使人更這種活動的知識淺陋不足，稱為愚昧形態的知識。這知識雖然不恰當，看起來卻自然而正常，但其實毫無意義。

總而言之，絕對真象的知識與軀體分開，稱為善良形態的知識。邏輯學確立不同的好辯哲學，這各式各樣的經典知識，稱為情欲形態的知識。與沐浴和進食等等身體活動有關的知識，稱為愚昧形態的知識。」

### 詩節二十三

niyatam saṅga rahitam arāga-dveṣataḥ kṛtam  
aphala-prepsunā karma yat tat sātṭvikam ucyate

niyatam—穩定地；saṅga-rahitam—不依附地；arāga-dveṣataḥ—沒依附和厭惡；kṛtam—履行了；aphala-prepsuna—不求結果；karma—工作；yat—它；tat—那；sātṭvikam—善良品質支配的；ucyate—據說是。

一個人不求結果，也不依附地履行，個人完全不覺吸引或厭惡的那項義務，據說是善良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解釋了三種知識之後，至尊聖主便解釋三種活動。不依附或沉醉其中，即不覺吸引或厭惡，不求結果地履行經典賦定的定期職務，稱為善良形態的活動。

### 詩節二十四

yat tu kāmeṣunā karma sāhankāreṇa vā punaḥ  
kriyate bahulāyāsam tad rājasam udāhṛtam

yat—它；tu—但是；karma-ipsuna—渴求結果的；karma—工作；sa-ahankarena—懷著他是活動履行者的這種概念(假我)；va punaḥ—並且也；kriyate—履行了；bahula-ayasam—好不容易；tat—那；rajasam—情欲品質支配的；udāhṛtam—據說是。

不過，渴望如願的自負之徒費盡周章地履行的活動，稱為情欲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Kameṣuna表示「有一點假我」，sahankarena表示「有極大假我」。

### 詩節二十五

anubandham kṣayam hiṁsām anapekṣya ca pauruṣam  
mohād ārabhyate karma yat tat tāmasam ucyate

anubandham—(痛苦的)結果；ksayam—(美德)的毀滅；himsam—自我毀滅或對他人施以暴力；anapeksya—不考慮；ca—和；paurusam—自己的能力；mohat—出於錯覺；arabhyate—承擔了；karma—活動；yat—它；tat—那；tamasam—黑暗品質支配的；ucyate—據說是。

懷著錯覺履行的活動，稱為黑暗品質支配的。因此，一個人不考慮活動的苦果，例如知識和宗教的毀滅，以及對自己和其他人造成的痛苦等等。他無法實際地評估自己的能力。

《要義甘霖》：anubandham這個字的前綴anu表示，「履行了活動之後，在將來發生的事。」換句話說，它表示活動的必然結果。Bandha表示「憲兵或鬼差(Yamadutas)等人實施的約束」。任何受錯覺影響而開始的唯物論努力，沒三思將來隨之而來的痛苦、虔誠和知識的喪失或自我毀滅，稱為愚昧形態的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正在上述的三個詩節解釋三種活動。《聖典博伽瓦譚》(11.25.23)也說：

mad-arpaṇam niṣphalam vā sāttvikam nija-karma tat  
rājasam phala-saṅkalpaṁ himsā-prāyādi tāmasam

只有那些被當作給至尊主的供品，無私地履行的無私活動，才是善良形態的。渴望享受成果地履行的活動，是情欲形態的，出於嫉妒和暴力而履行的活動，是愚昧形態的。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愚昧形態的活動令人傾向於殘暴。那是心意迷亂時履行的，沒三思將來可能會導致的痛苦，也沒考慮這可能會毀掉知識和虔誠。這樣的活動要不然就是暴力的，損人不利己。」

## 詩節二十六

mukta-saṅgo 'nahaṁ-vādī dhṛty-utsāha-samanvitah  
siddhy-asiddhyor nirvikārah karttā sāttvika ucyate

mukta-saṅgaḥ—不依附的人；anahaṁ-vadi—沒假我；dhṛti—以堅忍的決心；utsaha—和熱誠；samanvitah—賦有；siddhi-asiddhyoh—因成敗；nirvikarah—不受影響的人；karta—行動履行者；sattvikah—善良形態支配的；ucyate—據說是。

那位不求成果，沒有假我，堅忍不拔和滿腔熱誠，不受活動成敗影響的活動履行者，據說受到善良品質影響。

《要義甘霖》：首先，至尊聖主解釋三種活動。現在祂解釋三種活動履行者。

### 詩節二十七

rāgī karma-phala-prepsur lubdho himsātmako 'śucih  
harṣa-śokānvitah karttā rājasah parikīrtitah

rāgī—深切依附的人；karma-phala—對他的工作成果；prepsuh—非常渴望；lubdhah—貪婪的；himsa-atmakah—暴力的；asucih—不乾淨；harsa—歡欣；soka—和苦難；anvitah—全神貫注於；karta—活動履行者；rajasah—情欲品質支配的；parikirtitah—描述了。

那個深切依附和渴求活動成果，依附感官對象，喜歡暴力，不乾淨，因悲喜而不能自己的活動履行者，據說受到情欲品質影響。

《要義甘霖》：Rāgī表示「依附活動」。Lubdhah表示「全神貫注於感官對象」。

### 詩節二十八

ayuktah prakṛtah stabdhah śaṭho naiṣkṛtiko 'lasah  
viśādī dīrgha-sūtrī ca karttā tāmasa ucyate

ayuktah—喜歡不當活動；prakṛtah—他的努力與後天所得的品性一致；stabdhah—頑固；śaṭhah—不誠實的；naiṣkṛtikah—對其他人無禮、冒犯；alasaḥ—懶惰；viśādī—沮喪；dīrgha-sūtrī—猶豫不決；ca—和；karta—活動履行者；tamasah—黑暗品質支配的；ucyate—據說是。

那個喜歡不當活動，按照自己後天所得的品性而努力，頑固和不誠實，侮辱他人，懶惰，沮喪和猶豫不決的活動履行者，據說受到黑暗品質支配。

《要義甘霖》：Ayuktah表示「履行不當行為的人」。prakṛtah表示「處於自己後天所得品性的人」。這樣的人聽命於心意。他們甚至不跟隨靈性導師的訓令。Naiṣkṛtikah表示「侮辱其他人」。

「因此，思辨家應該履行善良形態的棄絕，它具有之前所述的特性。應該只托庇著眼於善良形態活動的知識。這確是必須的。一個人應該是善良形態的活動履行者(karta)。這是思辨家的棄絕，這是與我有關的知識。它與自我也有關係，也是這主題的精華。不過，奉獻者的知識超越三種具牽制力的自然形態。為我履行的工作超越三種形態的影響，稱為奉愛。那活動的履行者也超越那些形態。」正如

《聖典博伽瓦譚》(11.25.24)說：「自我知識是善良形態的；基於二元或多樣性的知識是情欲形態的；物質知識是愚昧形態的；專注於我的那種知識超越三種自然形態。」這是《聖典博伽瓦譚》(3.29.11-12)所述無物質屬性奉愛的特點。

《聖典博伽瓦譚》(11.25.26)說：「那個不依附活動結果的活動履行者，是善良品質支配的；依附結果的人是情欲品質支配的；失去分辨力的人是愚昧品質支配的。但那個皈依給我的活動履行者，卻超然於三種自然形態。」

而且，不僅是知識，與奉愛有關而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的活動和活動履行者，任何與奉愛有關的事物都是那樣。在《聖典博伽瓦譚》(11.25.27)還有一個關於信心(sraddha)的陳述：「與自我知識有關的信心是善良品質支配的，基於活動的信心是情欲形態的，基於反宗教的信心是愚昧形態的。不過，為我服務的信心則超越所有物質形態。」

在居處方面，《聖典博伽瓦譚》(11.25.25)說：「住在森林是善良形態的，住在鄉村是情欲形態的，住在賭場(或城市，那是各種惡行的中心)是愚昧形態的。但是我或我奉獻者所住(或被崇拜)的地方，則超越所有物質形態。」

在快樂方面，《聖典博伽瓦譚》(11.25.29)說：「源於自我的快樂是善良品質支配的；源於感官對象的快樂是情欲支配的；源於錯覺和卑鄙的快樂是愚昧支配的；皈依我而產生的快樂則超越這三種形態。」

因此，我那些地位超然的奉獻者自己從有關奉愛的知識、活動和信心所得的快樂，超越各種自然形態。與善良形態思辨家的知識有關的一切，都是善良形態的。與情欲形態業報工作者有關的一切，都是情欲形態的，與愚昧形態的任性妄為之徒有關的一切，都是愚昧形態的。」從《博伽梵歌》和《聖典博伽瓦譚》的陳述了解到這點。《梵歌》的十四章也說，思辨家最終只能透過履行純粹奉愛，擺脫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純粹奉愛只在放棄了知識之後才會展現。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瓦譚》(11.25.26)也描述，活動履行者有三種：

sāttvikaḥ kāraṅko 'saṅgī rāgāndho rājasaḥ smṛtaḥ  
tāmasaḥ smṛti-vibhraṣṭo nirguṇo mad-apāśrayaḥ

那位不依附的活動履行者是善良形態的，過分依附活動及結果的人是情欲形態的，沒有分辨力的人是愚昧形態的，皈依我的人則超然於三種具牽制力的物質自然形態。



buddher bhedaṁ dhr̥teś caiva guṇatas tri-vidhaṁ śṛṇu  
procyamānam aśeṣeṇa pṛthaktvena dhanañjaya

buddheh — 智慧的；bhedam — 部分；dhr̥teh — 決心的；ca — 和；eva — 確實；  
gunatah — 根據物質自然的品質；tri-vidham — 這三個；sr̥nu — 現在聽著；  
procyamanam — 描述了；asesena — 和完全地；pṛthaktvena — 明確地；  
dhananjaya — 致富者啊。

致富者(丹南佳亞)啊，當我根據物質自然具牽制力的品質，詳細描述智慧和決心的三種劃分時，請聽著。

《要義甘霖》：與思辨家有關的一切都是善良品質支配的，因此是有益的。現在至尊聖主在這個以buddheh開始的詩節，描述智慧和決心的三種劃分。

詩節三十

pravṛttiṁ ca nivṛttiṁ ca kāryākārye bhayābhaye  
bandhaṁ mokṣaṁ ca yā vetti buddhiḥ sā pārtha sāttvikī

pravṛttim — 甚麼時候要從事；ca — 和；nivṛttim — 甚麼時候要放開；ca — 和；  
karya-akarye — 甚麼是適當和不當的行動；bhaya-abhaye — 要害怕甚麼和不害怕  
甚麼；bandham — 甚麼是束縛；moksam — 甚麼是解脫；ca — 和；ya — 它；vetti  
— 明白；buddhih — 智慧；sa — 那；partha — 帕瑞塔之子啊；sattviki — 善良品質  
支配的。

帕瑞塔之子(帕爾塔)啊，一個人能夠分辨適當和不當的事務，要害怕甚麼和不怕  
甚麼，甚麼具牽制力和甚麼使人解脫時，他的智慧就被視為善良形態的。

《要義甘霖》：Bhayabhaye指的是陷於物質世界和得以解脫的原因。

詩節三十一

yayā dharmam adharmaṁ ca kāryaṁ cākāryam eva ca  
ayathāvat prajānāti buddhiḥ sā pārtha rājasī

yaya — 藉此；dharmam — 美德；adharmaṁ — 邪惡；ca — 和；karyam — 要做甚  
麼；ca — 和；akaryam — 不要做甚麼；eva — 肯定；ca — 和；ayathavat — 不正確  
地；prajanati — 辨別；buddhih — 智慧；sa — 那；partha — 帕瑞塔之子啊；rajasi  
— 情欲品質支配的。

帕瑞塔之子(帕爾塔)啊，當一個人不正確地辨別宗教和反宗教，要做甚麼和不要做甚麼時，就知道他的智慧被情欲品質蒙蔽了。

《要義甘霖》：Ayathavat表示「不正確地」。

### 詩節三十二

adharmam dharmam iti yā manyate tamasāvṛtā  
sarvārthān viparītāś ca buddhiḥ sā pārtha tāmasī

adharmam—非宗教；dharmam—宗教；iti—因此；ya—它；manyate—認為；tamasā-avṛta—被黑暗蒙蔽；sarva-arthan—所有事情；viparitan—據說是相反的；ca—和；buddhih—智慧；sa—那；partha—帕瑞塔之子啊；tamasī—黑暗品質支配的。

帕瑞塔之子(帕爾塔)啊，智慧被愚昧的黑暗品質蒙蔽的人，認為非宗教是真宗教，真宗教卻是非宗教，他對一切的察知都與現實相反。由於被愚昧形態蒙蔽，因此那種智慧是愚昧形態的。

《要義甘霖》：ya manyate指的是，看到斧頭獨立地砍伐的那種智慧。[換句話說，一個只察知外在功能(例如斧頭砍伐)的人，無法領會這種內在理解：揮動斧頭的靈魂才是砍伐行為的實際履行者，而不是斧頭，它只是工具而已。]

### 詩節三十三

dhṛtyā yayā dhārayate manaḥ-prāṇendriya-kriyāḥ  
yogenāvyabhicāriṇyā dhṛtiḥ sā pārtha sāttvikī

dhṛtya—透過決定；yaya—它；dharayate—維繫；manah—心意的；prana—生命能量；indriya—和感官；kriyah—各種活動；yogena—透過修習瑜伽；avyabhicarinya—透過堅定不移的；dhṛtiḥ—決心；sa—那；partha—帕瑞塔之子啊；sattviki—善良品質支配的。

帕瑞塔之子(帕爾塔)啊，一個人透過修習瑜伽所得的，控制心意、生命能量和感官等等功能的堅定決心，是善良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描述三種決心或堅忍不拔(dhṛti)。

### 詩節三十四

yayā tu dharma-kāmārthān dhṛtyā dhārayate 'rjuna  
prasāṅgena phalākāṅkṣī dhṛtiḥ sā pārtha rājasī

yaya－它；tu－但是；kama-arthan－宗教、感官滿足和經濟發展的活動；dhṛtya－透過確定；dharayate－維繫；arjuna－阿尊那啊；prasāṅgena－透過強烈依附；phala-akankṣi－渴求成果；dhṛtiḥ－決心；sa－那；partha－帕瑞塔之子啊；rajasi－情欲品質支配的。

阿尊那啊，帕瑞塔之子啊，受到享受工作結果的強烈依附驅使，一個人決意堅持宗教修習、感官享樂活動、努力改善經濟狀況，這全都是情欲品質支配的。

### 詩節三十五

yayā svapnāṁ bhayaṁ śokaṁ viṣādaṁ madam eva ca  
na vimuñcati durmedhā dhṛtiḥ sā tāmasī matā

yaya－藉此；svapnam－睡得太多；bhayam－恐懼；sokam－悲哀；visadam－沮喪；madam－瘋狂；eva ca－和當然；na－從不；vimuncati－可以凌駕；durmedha－不聰明；dhṛti－決心；sa－那；tamasi－黑暗品質支配的；mata－認為。

但是，蠢材的偏執被認為是受到愚昧品質影響的，使他難以克服睡得太多、恐懼、悲哀和瘋狂。

### 詩節三十六

sukhaṁ tv idānīm tri-vidhaṁ śṛṇu me bharatarṣabha  
abhyāsād ramate yatra duḥkhāntāṁ ca nigacchati

sukham－快樂的；tu－但是；idanim－現在；tri vidham－三種；srnu－聆聽；me－從我這裏；bharata-rsabha－巴爾塔家族之翹楚；abhyasat－透過(持恆)的培養；ramate－品嚐；yatra－那快樂；duhkha-antam－對結束痛苦(是善良品質的快樂)；ca－和；nigacchati－帶給人。

巴爾塔王朝之翹楚啊，現在聽我說三種快樂。透過定期培養和依附善良品質支配的快樂，一個人結束重複的生死輪迴之苦。

《要義甘霖》：在以下的一個半詩節，至尊聖主描述善良形態的快樂、性質和怎樣透過持恆的培養依附它。這與透過肉欲刺激的興奮而出現，從感官對象所得的

快樂不同。duḥkhāntañ ca nigacchati表示「那種讓人可以跨越物質存在之苦的依附」。

### 詩節三十七

yat tad agre viṣam iva pariṇāme 'mṛtopamam  
tat sukham sāttvikam proktam ātma-buddhi-prasāda-jam

yat－它；tat－那；agre－最初；visam－毒藥；iva－像；pariname－最後；amṛta-upamam－像甘露；tat－那；sukham－快樂；sattvikam－善良品質支配的；proktam－宣佈了；atma－朝著自我；buddhi－智慧；prasada－從純粹的；jam－被產生的。

已經宣告了，那種最初像毒藥，最後卻像甘露，源於純粹智慧並與超然自我有關的快樂，是善良品質支配的。

《要義甘霖》：Visam iva(像毒藥)表示，最初甚難控制感官和心意。

### 詩節三十八

viṣayendriya-samyogād yat tad agre 'mṛtopamam  
pariṇāme viṣam iva tat sukham rājasam smṛtam

visaya－以感官對象；indriya－感官的；samyogat－從接觸；yat－它；tat－那；tat－最初；amṛta-upamam－像甘露；pariname－最後；visam－毒藥；iva－喜歡；tat－那；sukham－快樂；rajasam－情欲品質支配的；smṛtam－認為。

據知情欲形態的快樂是感官和感官對象接觸而產生的。它最初像甘露，最後卻像毒藥。

《要義甘霖》：Yad amṛta-upamam指的是和妻子以外的其他女人享樂時，體驗到的快樂。

### 詩節三十九

yad agre cānubandhe ca sukham mohanam ātmanah  
nidrālasya-pramādottham tat tāmasam udāhṛtam

yat—它；agre—最初；ca—和；anubandhe—最後；ca—和；sukham—快樂；mohanam—錯覺；atmanah—靈魂的；nidra—睡眠；alasya—懶惰；pramada—荼毒；uttham—出於；tat—那；tamasam—黑暗品質支配的；udahrtam—據說。

那種自始至終都蒙蔽靈魂的本性，由睡眠、懶惰、無謂活動等等所產生的快樂，據說是黑暗品質支配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快樂也有三種。《聖典博伽瓦譚》(11.25.29)說：

sāttvikam sukham ātmottham viṣayottham tu rājasam  
tāmasam moha-dainyottham nirguṇam mad-apāśrayam

源於自我覺悟的快樂是善良的，源於感官快樂的快樂是情欲的，源於騙人慘況的快樂是愚昧的，讚美至尊聖主和憶念祂所得的快樂，則超越所有物質形態。

#### 詩節四十

na tad asti pṛthivyām vā divi deveṣu vā punah  
sattvam prakṛti-jair muktaṁ yad ebhiḥ syāt tribhir guṇaiḥ

na—從不；tat—那裏；asti—存在；pṛthivyam—在地球上；va—或者；divi—在天堂星球；deveṣu—在眾神之中；va—或者；punah—甚至；sattvam—生物或對象；prakṛti-jaiḥ—源於物質自然；muktaṁ—倖免；yat—他；ebhiḥ—從這些；syāt—可以是；tribhiḥ—三種；guṇaiḥ—具牽制力的品質。

在這整個物質創造，地球上的人類和其他物種，又甚至是天堂星球的半神人，無一倖免於三種自然品質的影響。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解釋一些祂還沒講述的事來總結這個主題。tat sattvam 表示，在創造裏的生物體或物體都有三種形態，它們源於物質自然。因此，萬物都是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只有善良形態的事物才有助益；情欲形態或愚昧形態的事物都一無是處。這是這個題目的意義。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總結這個主題說，與這個物質世界有關的一切，都是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確立了善良形態事物的優越性。一個人領受到指導，僅是熱切地托庇和接受善良形態。不過，為了擺脫這個物質世界的束縛，必須托庇超然於各種形態的事物。至尊主、奉獻者和奉愛，以及所有用於服務至尊聖主的情感和用品，都超然於各種形態。不接納祂們，生物體就不可能得到終極福祉。因此，所有聰明人的至尊職務，都是憑著聖人聯誼的影響，

盡力晉升到三種物質自然形態之上。這樣處於超然本性，參與至尊主的超然愛心服務。

現在提出這個主題的概述，讓奉愛修習者可以輕易明白和進入，在三種具牽制力的物質自然形態之上的領域。

《聖典博伽瓦譚》(11.25.30-31)描述，在三種自然形態之內和之上的上述主題。其中，至尊聖主對烏達瓦說：

dravyam deśaḥ phalam kālo jñānam karma ca kārakaḥ  
śraddhāvasthākṛtir niṣṭhā trai-guṇyaḥ sarva eva hi  
sarve guṇa-mayā bhāvāḥ puruṣāvyakta-dhiṣṭhitāḥ  
dṛṣṭam śrutam anudhyātam buddhyā vā puruṣarṣabha

各種各樣的對象、地方、活動結果、時間、知識、活動、活動履行者、信心、意識知覺和堅定決心，全都由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人者之尊啊，心意看到、聽到或想像到的一切，都位於物質自然和人物之內，因此都是三種形態組成的。

怎樣才可以征服三種形態？在這方面，至尊聖主在《聖典博伽瓦譚》(11.25.32)說：

etāḥ samsṛtayaḥ puṁso guṇa-karma-nibandhanāḥ  
yeneme nirjitāḥ saumya guṇā jīvena citta-jāḥ  
bhakti-yogena man-niṣṭho mad bhāvāya prapadyate

溫文的人啊，因為生物體誤以為軀體是自我，因此受制於各種形態和活動。因此流連於各種各樣的生命物種。那些受到奉獻者聯誼影響的人，修習奉愛瑜伽。因此他們征服那些在心意之中展現為自我概念，把軀體當成自我的物質形態，堅定地致力於我。因此得以在我的至尊居所服務我。

至尊聖主是那位超越各種物質自然形態的真理。那些托庇祂的奉獻者也超越各種形態。專一奉愛及其支體部分也超越各種形態。憑著至尊主不可思議的力量，那各種被奉獻者視為奉愛方面的有效工具，並用於服務祂的事物和情感，全都變得超然於各種形態。在《聖典博伽瓦譚》等等經典，通篇多個地方都確立了這個原則。

### 主體及品質一覽表

主體	善良形態	情欲形態	愚昧形態	超越各種形態
食物	有益，純淨，容易得到的	取悅感官的	令人痛苦，不純淨的	供奉給主的
地方	森林	鄉村	賭場	主的廟宇
結果	自我的知識	感官滿足	迷亂，困惑	聆聽和唸誦
時間	快樂、宗教、知識	痛苦和財富	傷心和錯覺	對主的純粹愛心服務
知識	與自我有關的	滿是懷疑	物質享樂	與主有關的
活動	把活動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	渴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	與韋達訓令相反的	聆聽和唸誦
履行者	不依附	沉迷於感官對象	毫無分辨力	奉獻者
信心	與自我有關	與果報活動有關	與反宗教有關	與奉愛服務有關
存在狀態	清醒	做夢	沉睡	神聖的
得到的形象	半神人	人類	樹木和石頭	主的僕人
目的地	天堂星球	地球	地獄	對主的愛心服務

### 詩節四十一

brāhmaṇa-kṣatriya-viśāṁ sūdrāṇāṁ ca parantapa  
karmāṇi pravibhaktāni svabhāva-prabhavair guṇaiḥ

brahmana—祭師或知識分子的；ksatriya—戰士或統治者的；visam—商人或牧牛族的；sudranam—勞工的；ca—和；parantapa—懲敵者；karmani—活動；pravibhaktani—劃分的；svabhava-prabhavaih—源於(之前生生世世的行為累積的印象造成的)各自的本性；gunaih—根據他們的品質。

懲敵者啊，婆羅門、戰士或統治者、商人或牧牛族和勞工的賦定職務，是根據他們各自天性產生的傾向劃分的。

《要義甘霖》：而且，透過崇拜至尊主，即至尊控制者，及根據各自的資格履行經典賦定的行為，受三種物質自然形態影響的生物體因此而成功和完美。為了解釋這個原則，至尊聖主現在講述以下六個以brahmana-ksatriya-visam開始的詩節。

Svabhava-prabhavair-gunaih表示「自己那種與各種主要形態一致的本性所產生的工作」。根據這些形態，恰當地劃分了並為婆羅門、統治者或戰士等等，賦定了各種不同活動。這確定了那些人個別的義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為使人類超越三種物質自然形態，逐漸提升到更高資格，至尊主奎師那根據個人各自的品質和活動，確立了分門別類的賦定職務。純粹的階級制度編排非常科學化，對人類有利又吉祥。不過，時移世易，目睹這個體系所謂的追隨者的各種過失，普通人失去了信心。這信心所餘無幾，以至現在印度社會的普羅大眾，都責難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各個階級造成的分化和敵對。他們也聲稱，階級和宗教是印度社會、政治和經濟崩潰的主因，而且，印度人不及其他國家的那些人進步，這也歸咎於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印度大部分的人決心要徹底摧毀階級和宗教，確立完全沒有階級的無神論社會。毀滅有用的事物有多輕易，啟動和傳揚典範的事物也一樣難。願至尊聖主賜予他們好智慧。他們是謹慎地深思熟慮之後，才採取這個立場嗎？還是只是感情用事，從誓死要徹底根除個人和整體社會？在這方面，我們會從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所著的《主采坦亞的教導》，引用一些有意義的部分。我們謙卑地請求有信心的讀者仔細審閱和理解。

「一個人的傾向或品質僅是取決於天性。一個人應該按照那種個別的本性工作，否則將一事無成。『genius』這個英文字是用來指天性的某個特別部分。江山易改，本性難移；因此應該順其自然，為了生計和靈性完美而努力。在印度，遵循階級制度的訓令，人們根據四種天性分成四個階級，因而在社會上恰如其分。他們的社會活動自然地變得有成果，人類社會也得到完全的吉祥。階級制度的基礎穩固而科學化。有這種基礎的社會值得全人類敬重。

有些人也許會懷疑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說：『歐洲和美國沒有人遵循基於階級劃分的訓令，不過他們在經濟、科學方面等等都比印度人更先進和受到尊重』，於是他們斷定，接受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這樣的制度一無是處。不過，這樣的懷疑毫無根據，因為歐洲社會相當新。這種現代社會的人通常更強壯和更勇敢，接納了舊社會保存的部分知識、科學和藝術，於是他們在世界上履行各種活動。但是這些新社會將逐漸滅亡，因為他們的社會編制沒有科學基礎。不過，縱使存在於古印度阿瑞安社會的原始階級制度現在那麼古老和不振，在現今印度社會卻仍然可以看到它的徵兆。

之前，羅馬和希臘文化比現代歐洲文化更強大和先進，但是目前面對甚麼困境？他們失去了自己的古老階級制度。大規模地採納了現代社會的宗教和系統，以致那些階級的人甚至不以高尚祖先的榮耀為榮。雖然印度的阿瑞安社會比羅馬和希臘社會更源遠流長，現時的阿瑞安人卻為他們偉大的英雄祖先感到驕傲。為甚麼？因為阿瑞安社會的基礎穩固地扎根在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因此仍然保留了他們的社會或階級特性。茹阿瑪的後裔被野蠻人，即吃肉者打敗，卻仍然認為



自己是主茹阿瑪祭卓的英勇後裔。只要印度存有階級制度，那裏的人肯定繼續會是阿瑞安人。由於印度社會遠古悠久，不管人們變得多麼墮落，都決不會變成非阿瑞安。

羅馬人等等歐洲的阿瑞安後裔，夾雜了漢(Hana)和斑達爾(Bhandala)等等最低下的階級，這樣與他們融為一體。透過研究目前歐洲社會的結構，我們發現他們所存有的任何魅力都是因為這個事實：他們以某種方式接受了階級體系的原則，這體系是按照人們天生的傾向展現的。在歐洲，那些具有商人天性的人認為從商是有益的，只因此而在經濟方面有進步。那些具有統治者或戰士天性的人會自願當兵，那些具有勞工天性的人通常寧願履行僕役服務。實際上，不以某種形式接受階級和宗教，任何社會都不能存在。甚至在安排婚事時都會審視新娘和新郎的階級和品性，也會考慮彼此之間的地位高低。

雖然歐洲局部地接受了階級和宗教，卻尚未確立完整及具科學化基礎的形式。凡是在知識和文明方面有真正進步的地方，當地的階級和宗教都以適當的比例展現。任何活動都採用兩種方法：不科學和科學化的。在採用科學化程序之前，一直都是以不科學的方法履行活動。例如，在發明機動船之前，人們一直都是乘坐帆船航行，它的設計是靠風力推動的。但當引入了科學化地建造的蒸汽船時，就取代了帆船，作為主要的水上運輸工具。同一原則也可以用於社會。恰當地確立階級制度之前，國家會以某些不科學的原始制度管治那個國家的社會。除了印度[階級制度在當地的發展比較成熟]之外，現在世界各國的社會都是由初步和原始的階級制度管治和控制。因此印度稱為正確執行賦定職務之地(karma-ksetra)。

在我們的討論之中，這時有人可能會問，其實階級制度今天在印度是不是恰當地運作。答案是，肯定不是。雖然之前貫徹實施了這個階級制度，但是時移世易，它弊病叢生，現時在印度可以看到這個制度衰落的狀態。我們可能會問：『是那種毛病？』下列解釋提供解答。

在特瑞塔年代初期，阿瑞安社會的發展登峰造極，那時候確立了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所作的安排就是，根據每個人的天性確定他的階級。一確定了所需的資格(adhikara)，就只會履行那個階級的賦定職務。如此一來，就非常愜意地透過分工和確定天性的科學化程序，管理世界的活動。檢視了天性之後，不知道父親階級的人，被安置在合適的階級之中。韋達歷史之中的佳比利(Jabali)、哥譚(Gautama)、贊蘇茹提(Janasruti)和祺崔茹阿塔(Citraratha)等等，都是這方面的例子。至於知道父親階級的人，則會基於性格和家族來確定他的階級。在拿瑞斯央塔(Narisyanta)的王朝，阿尼瓦薩(Agnivesa)自己成為稱為贊圖卡爾拿(Jatukarna)的大聖人。稱為阿尼瓦斯亞央(Agnivesayana)的婆羅門望族，正是他的後代。在阿拉(Aila)王朝，佳努(Jahnu)，即訶崔(Hotra)的兒子得到婆羅門之位。巴爾兌傑(Bharadvaja)生於巴爾塔王朝，稱為威塔塔(Vitatha)王，他的王朝發展為兩個王朝。拿爾(Nara)的子孫成為統治者或戰士，嘎爾嘎(Garga)的子孫

則成為婆羅門。薩塔南達(Satananda)和葵帕師(Krpaçarya)等等穆達爾亞族(maudgalya gotra)的婆羅門，生於巴爾亞斯瓦(Bharyasva)王的王朝。經典有很多這樣的例子；這裏只引用了其中幾個。

當階級制度適當地運作時，印度就像正午驕陽的強光一樣名揚四海。世界各國的人全都向印度致敬，把印度的統治者、控制者和靈性導師視為自己的。埃及和中國等等國家都會懷著極大信心和敬意，聆聽和領受印度人的訓示。

上述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在印度毫無偏差地持續了一段長時間。後來，受到時間的影響，統治者佳瑪達尼(Jamadagni)和他的兒子帕茹阿蘇茹阿瑪(Parasurama)不法地被認作婆羅門，縱使他們最後都因那個階級與他們天性相反而放棄。然後婆羅門和統治者之間爆發了爭論，擾亂了世界和平。這次爭吵產生了不利的結果：階級制度更加強調出身。有人悄悄引進了這個扭曲的階級制度；甚至滲入了《曼奴法典》等等經典。統治者或戰士全無指望臻達更高階級，於是群起反抗，支持佛教和全力殲滅婆羅門。傳揚新的活動或意見時，反對的程度往往相若。與《韋達經》相反的佛教信仰冒起，與婆羅門對峙時，基於出身的階級制度甚至更根深蒂固。這個構思不佳之制度的支持者和那些民族主義精神的支持者之間，因此而產生了糾紛。這實際上逐漸導致印度阿瑞安文明的瓦解。

在自私動機的驅使下，毫無婆羅門真正品質的所謂婆羅門，創作自己的宗教經典，開始欺騙其他階級。所謂的統治者或戰士失去了真正統治者或戰士的精神和品質，反對參戰而開始失去他們的王國。最後，他們開始宣傳比較無意義和低下的佛教教義。沒有真正商業品質和敏銳觸覺的農民和商人，開始傳揚耆那教等等宗教。在這些情況下，印度在全球的商業企業逐漸衰退，由於找不到適合他們天性的工作，沒有真正勞工品質的勞工幾乎淪為土匪。因此，《韋達經》等等真正經典的討論逐漸停頓。然後，蠻族國家的統治者適時地攻擊和控制了印度。印度的航運業因不當管理而大受打擊，最後停止了。這樣加劇了卡利的影響。哎呀！一度是地球上其他所有社會的統治者和靈性導師的印度阿瑞安族，淪落到我們今天所見的慘況。這個不幸的發展不是因為印度文明的老化，而是階級制度充斥的多個缺陷。

至尊控制者是所有體系和生物體原初的控制者。祂有能力消除所有不祥元素，賜予所有吉祥。如果祂想的話，祂可以派祂的授權代表來重建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宇宙古史》的作者斷定，主卡爾葵(Sri Kalkideva)會降臨，恢復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原有的榮耀。瑪茹(Maru)王和戴瓦琵(Devapi)的故事描述類似的期望。我們現在會討論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內的規則。

描述道德原則的經典，詳細解釋每個階級的人有權履行的那些賦定職務。這本書不可能詳列那個主題的所有細則。

婆羅門的賦定活動包括給客人奉上食品、每天沐浴三次淨化自己、崇拜半神人和女神、研習《韋達經》、給予靈性訓示、履行崇拜和奉行接受聖線和貞守(貞生和棄絕僧)等等誓言。統治者或戰士有資格履行為宗教目的而戰、統治王國、保護子民和慷慨地佈施等等活動。農民和商人有資格履行保護動物和在商業方面盡力而為等等職務。勞工的權利是不唸頌曼陀地服務半神人，為其他三個階級提供各種各樣的服務。

除了各自階級獨有的活動之外，所有男女都有履行各種活動的普通權利，例如結婚、對至尊主奉愛、福利活動、一般的佈施行動、服務靈性導師、尊敬客人、淨化儀式、慶祝節日、服務牛群，生兒育女和遵循賦定的行為守則等等。婦女的特權是投入於服務她的丈夫。基本原則是一個人有資格履行那些有助自己本性的職務。每個人都能以純樸智慧，確定履行工作的獨特資格。如果某人無法那樣做，就應該接近真正的靈性導師，確定自己的本性和資格。凌駕各種自然形態，有興趣知道更多這個主題的奉獻者，應該研習聖哥袍.巴塔.哥斯瓦米的《Sat-kriya-sara-dipika》。」

## 詩節四十二

śamo damas tapaḥ śaucam kṣāntir ārjavam eva ca  
jñānam vijñānam āstikyam brahma-karma svabhāva-jam

samah—控制心意；damah—控制感官；tapaḥ—經典提及的身體苦行；saucam—內在和外在的潔淨；ksantih—容忍；arjavam—簡樸；eva—肯定地；ca—和；jnanam—超然知識；vijnanam—覺悟知識；astikyam—堅信經典裏與神的存在有關的哲學結論；brahma—婆羅門的；karma—恰當的職務；svabhava-jam—源於自己的本性。

控制心意和感官、苦行、潔淨、容忍、簡樸、超然知識、覺悟那種知識和堅信神的存在，是婆羅門的典型職務，並源於他們的本性。

《要義甘霖》：現在正描述，那些主要受到善良形態影響之婆羅門的職務。Samah指的是控制內在感官、心意。Damah表示「控制外在肉身的感官」。Tapaḥ指的是軀體履行的賦定工作。jnana-vijnane表示「經典的知識和覺悟」。Astikata表示「堅信經典的含意和要旨」。這全都是婆羅門天生的活動。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瓦譚》(7.11.21)描述了婆羅門的品質：控制心意和感官、懺悔、潔淨、滿足、容忍、簡樸、知識、恩慈、真誠和對至尊主奉愛。

śamo damas tapaḥ śaucam santoṣaḥ kṣāntir ārjavam

jñānam dayācyutātmatvaṁ satyaṁ ca brahma-lakṣaṇam

在《聖典博伽瓦譚》(11.17.16)，主奎師那也告訴烏達瓦，控制心意和感官、履行懺悔、潔淨、滿足、容忍、簡樸、對至尊主奉愛、恩慈和真誠，都是婆羅門的品質。

在《聖典博伽瓦譚》(5.5.24)，瑞薩巴戴瓦(Rsabhadeva)說：

dhṛtā tanūr uśatī me purāṇī  
yeneha sattvaṁ paramaṁ pavitram  
śamo damaḥ satyaṁ anugrahaś ca  
tapas titikṣānubhavaś ca yatra

誰能勝過婆羅門？《韋達經》是我超然聲音的化身非常美麗和原始的形象，他們以他們的研習來維繫這些經典。他們賦有善良形態八個極純粹的品質：控制心意、控制感官、真誠、恩慈、懺悔、容忍、知識和覺悟(奉愛)。

在這裏，應該明白，具有這些品質的真正婆羅門，不會傷害或暴力對待任何人、社會、社區或國家。這樣的人無疑是每個生物的祝願朋友。這句話肯定最真實。但是那些沒有婆羅門品質卻標榜為婆羅門的人，只會嚴重危害社會。這點毫無疑問。

不過，因這個缺陷而輕視整個階級制度，繼而努力徹底毀滅，這是不對的。正確的行動方針是，糾正那些適時悄悄滲入這個系統的明顯缺陷，榮耀那些確實有好品質的人。

一個人的階級是按照他的品質、活動、天性和之前生生世世的印象而定的，根據《梵歌》所述，確定了階級之後，就應該恰當地榮耀他。這會讓威悉斯塔(Vasistha)、拿茹阿達和維亞薩等等婆羅門，有可能顯現在我們的社會。如果這樣崇高的婆羅門和主茹阿瑪、阿尊那、比瑪和巴爾塔大君等等英勇的統治者誕生在這裏，那麼全世界都會和平快樂。

今天，正在成形的無神論社會不在意階級或家庭的劃分。謀殺、偷竊、武裝搶劫，欺騙和其他罪惡活動屢見不鮮。騷動和恐懼無處不在。這種慘況前所未見。《聖典博伽瓦譚》(7.11.35)說：

yasya yal-lakṣaṇaṁ proktaṁ puṁso varṇābhivyañjakam  
yad anyatrāpi dṛśyeta tat tenaiva vinirdiśet

注意特別的徵兆，就可以確定一個人的階級，也應該隨之指定恰當的社會地位。不能僅以出生決定階級。

在目前這個年代，已進入永恆逍遙時光，在維施努足下摒除物質欲望的聖巴克提希丹塔.薩茹阿斯瓦提.塔庫爾.帕佈帕，即全世界高迪亞使命的創始人，基於《神訓經》和《輔典》的各項證據和歷史悠久的風俗，在現代重建了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

### 詩節四十三

śauryaṁ tejo dhṛtir dākṣyaṁ yuddhe cāpy apalāyanam  
dānam īsvara-bhāvaś ca kṣatram karma-svabhāva-jam

sauryam—英勇；tejah—顯赫；dhṛtiḥ—堅決；dakṣyah—靈巧；yuddhe—在戰爭中；ca—和；api—也；apalayanam—不逃遁；danam—慷慨；isvara-bhavaḥ—領袖才能；ca—和；kṣatram—管理或武士階級的；karam—賦定工作；svabhava—他們自己本性的；jam—出生。

英勇、顯赫、堅決，靈巧、在戰爭中堅定不移、慷慨和領袖才能，都是賦定給統治者或戰士的工作，這全都源於他們自己的本性。

《要義甘霖》：這個詩節描述統治者或戰士的活動，在他身上，情欲品質支配善良品質。Saurya表示「英勇」或「英雄氣概」，tejah表示「勇氣」，dhṛtiḥ表示「決心」，isvara-bhavaḥ則表示「控制他人的那種才能和傾向」。這都是統治者或戰士的天職。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瓦譚》(7.11.22)也說：

śauryaṁ vīryaṁ dhṛtis tejas tyāgaś cātma-jayaḥ kṣamā  
brahmaṇyatā prasādaś ca rakṣā ca kṣatra-lakṣaṇam

對戰爭的熱忱、英勇、堅定、勇敢、祭祀、控制心意、寬恕、對婆羅門奉愛、恩慈和保護子民，都是統治者或戰士的特性。

### 詩節四十四

kṛṣi-go-rakṣya-vāṇijyaṁ vaiśya-karma svabhāva-jam  
paricaryātmakam karma sūdrasyāpi svabhāva-jam

kṛṣi—培植土地的農產品；go-rakṣya—保護牛隻；vaṇijyam—貿易；vaiśya—農民和商人的；karma—工作；sva-bhava-jam—源於自己的本性；paricarya—提供服務的；atmakam—天性的；karma—工作；sūdrasya—勞工的；api—和；svabhava-jam—源於自己的天性。

農民和商人的賦定職務源於他們的天性，包括農耕、保護牛隻、商業貿易。勞工的賦定職務也源於他們的天性，包括服務其他各個階級。

《要義甘霖》：農民和商人以情欲形態為主；愚昧形態沒那麼顯著。農民和商人天生傾向於務農、保護牛隻、貿易等等。實際上，因為他們養育和保護牛隻，因此稱為護牛者(go-raksaka)。勞工以愚昧形態，而不是情欲形態為主。他們天生的活動是服務婆羅門、統治者或戰士、農民和商人。

#### 詩節四十五

sve sve karmaṇy abhirataḥ samsiddhim labhate narah  
sva-karma nirataḥ siddhim yathā vindati tac chṛṇu

sve sve—對各自的；karmani—工作；abhirataḥ—依附；samsiddhim—十全十美(有資格得到超然知識)；labhate—臻達；narah—一個人；sva-karma—對自己的賦定工作；nirataḥ—一個人依附；siddhim—完美；yatha—怎樣；vindati—他臻達；tat—從這；srnu—現在聽聽。

人們繼續依附各自的工作時，能以超然知識資格的形式，達到十全十美。現在聽聽，履行賦定職務的人怎樣臻達完美。

#### 詩節四十六

yataḥ pravṛttir bhūtānām yena sarvam idaṁ tatam  
sva-karmaṇā tam abhyarcya siddhim vindati mānavaḥ

yataḥ—從它那裏；pravṛttih—出現了；bhutanam—眾生的；yena—被它；sarvam—整個(世界)；idaṁ—這；tatam—遍及；sva-karmana—透過履行他的賦定工作；tam—祂，即至尊主；abhyarcya—透過崇拜；siddhim—完美；vindati—臻達；manava—人。

眾生都源於遍及整個宇宙的至尊主，人類則履行賦定工作來崇拜祂，藉此達到完美。

《要義甘霖》：應該以懇切的禱文：「願至尊主悅納我的這項工作」，對眾生之源—至尊主—履行崇拜和燈儀，藉此臻達祂。以這樣的情感崇拜至尊主，就是實際的崇拜。

#### 詩節四十七

śreyān sva-dharmo viguṇaḥ para-dharmāt sv-anuṣṭhitāt  
svabhāva-niyataṁ karma kurvan nāpnoti kilbiṣam

sreyan—更好；svadharmah—自己的宗教職務；viguṇah—不完美地履行；para-dharmāt—比另一個人的職務；su-anuṣṭhitāt—非常好地履行；svabhava-niyatam—被自己的本性操縱；karma—工作；kurvan—透過履行；na apnoti—不招致；kilbisam—罪孽。

縱是不完美地履行自己的職務，都比完美地執行另一個人的職務更有益。一個人遵照天性履行工作，就不會招致罪孽。

《要義甘霖》：「不應該僅是因為對自己的職務失去興趣，認為那職務僅是情欲形態的，就從事善良形態的活動。」至尊聖主因此講述這個以sreyan開始的詩節。一個人也許無法正確地履行自己的低等職務，卻總比正確地履行另一個人的賦定職務更好，縱使別人的職務看來可能更高。因此，阿尊那啊，不應該只是因為你認為不應該大義滅親，就放棄你自己的戰鬥職務，改為採納到處化緣者的職務。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應該從目前這個詩節的上文下理明白到，sva-dharma這個詞語暗示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然後應該履行自己的賦定職務，而不是另一個人的職務。但是用sva-dharma這詞語暗示atma-dharma，即靈魂的天性是致力於主哈瑞時，就必須按照sarva-dharman parityajya等等詩節的結論，僅是履行那一項職務。在那裏sva-dharma(自己的職務)表示atma-dharma(靈魂內在固有的職務)，para-dharma(另一個人的職務)這個詞語表示「與軀體和心意有關的活動」。對靈魂的職務有信心之前，一直根據與生俱來的物質天性履行賦定職務，這對人有益。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1.20.9)說：

tāvat karmāṇi kurvīta na nirvidyeta yāvatā

mat-kathā-śravaṇādau vā śraddhā yāvan na jāyate

要是不滿足於果報活動，還未透過聆聽、唱誦等等，覺醒對靈性專注的品味，就必須遵循經典原則。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與熟練地從事另一人的職務相比，不標準地按照自己的天性履行職務更好。Sva-dharma表示根據天賦才能和天生品質所賦定的職務。因此，根據自己的本性從事自己的職務，縱是不熟練地執行，都總是有利的。實際上，履行自己的職務不可能招致罪過。」

詩節四十八

saha-jam karma kaunteya sa-doṣam api na tyajet

## sarvārambhā hi doṣeṇa dhūmenāgnir ivāvṛtāḥ

saha-jam—源於本性；karma—賦定工作；kaunteya—琨緹之子啊；sa-dosam—被過失覆蓋；api—縱使；na tyajet—不應該摒棄；sarva-arambhah—所有努力；hi—因為；doseṇa—因過失；dhumena—被煙；agnih—火；iva—好像；avṛtah—蒙蔽了。

琨緹之子啊，縱使經典依據個人天性而賦定的工作有某個缺點，都不應該摒棄。所有努力都被某種過失覆蓋，就像煙遮住了火。

《要義甘霖》：不應該覺得只是自己的職務有缺點，因為另一個人的職務肯定也有缺點。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ha-jam開始的詩節澄清這點。應該順其自然而工作，因為不管是展現還是不展現的，所有工作都沾染了某個缺點，就像煙遮住了火。用火的光和熱驅散黑暗和寒冷時，一個人無視火的煙的這個缺點。同樣，為了淨化個人的存在，必須接受賦定職務的正面，忽視有缺點的那一面。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那些依據天性賦定的職務，通常稱為自己的職務。履行這樣的職務，一個人就能夠非常輕易地維生，而且可能會逐漸進入靈性生命。如果在自己的職務看到某個缺點而採納其他人的賦定職務，甚至可能會招致更多罪孽。如果認為自己的統治者或戰士職務粗暴而放棄，認為婆羅門的職務沒有這樣的缺點而採納，就可能行為不當，因為，為婆羅門天性賦定的職務，甚至都受三種形態影響。由於用來履行婆羅門活動的工具是物質的，因此用它們來履行的行動始終都有某個缺點。例如履行火祭時，總有可能會殺生。因此這裏以火為例。火一直被煙遮住。這是火的缺點。但是火仍然用作驅寒、煮食和其他用途。根據這同一個推論，只有履行自己的賦定活動才有益。一個人消除了部分的煙之後，就用所點燃的火。同樣，應該把賦定職務的缺點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克服它，然後應該為了覺悟自我，接受產生知識的那個賦定職務面貌。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主奎師那所說的話：「琨緹之子啊，根據個人天性賦定的職務縱有不足，都絕不應該放棄。每項努力都被某個缺點覆蓋。正如火總是被煙遮住，每項活動都被某個缺點覆蓋和污染。賦定職務是為了淨化個人的存在而按照天性決定的，應該接受它的正面之處和漠視不足之處。」

## 詩節四十九

asakta-buddhiḥ sarvatra jitātmā vigata-sprahaḥ  
naiṣkarmya-siddhiṁ paramāṁ sannyāsenādhigacchati

asakta-buddhiḥ—因(靈魂科學的)睿智理解而不依附的人；sarvatra—對所有物質對象；jita atma—他的心意受控；vigata-sprahaḥ—不渴望；naiskarmya—透過那



種不產生反應的活動；siddhim—完美；paramam—至尊；sannyasena—透過棄絕(賦定職務的結果)；adhigacchati—臻達。

智慧不依附任何物質事物，心意受控，無欲無求，甚至不渴望得到布茹阿瑪星的快樂，這樣的人完全放棄賦定職務。他得到無反應活動的這種至尊完美。

《要義甘霖》：當一個人因為假我，認為自己是履行者而渴求那項活動的成果時，活動就變得有缺陷。第一個棄絕階段是放棄這種有缺陷的智慧，繼續從事賦定活動。不過，當棄絕僧的修習逐漸成熟而擅於瑜伽(yogarudha)時，他可能會完全放棄賦定職務。這是棄絕的第二個階段，這也是這裏所指的。Asakta-buddhih指的是，智慧完全不依附物質對象的人。Jitatma表示「心意受控的人」，vigata-sprhah則表示「甚至不渴求布茹阿瑪星之樂的人」。透過徹底放棄所有賦定職務，這樣的人得到擺脫賦定職務和反應(naiskarmya)的這種至尊完美。當他們擅於瑜伽時，在完全擺脫賦定職務和反應方面便十全十美。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裏解釋怎樣可以放棄有缺陷的想法，接受賦定職務的正面之處。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說：「智慧毫不依附物質事物，心意受控，甚至不渴求布茹阿瑪星的快樂，那些人完全棄絕那種履行賦定職務的決心，達到擺脫賦定職務和反應的這種至尊完美。」

### 詩節五十

siddhim prāpto yathā brahma tathāpnoti nibodha me  
samāsenaiiva kaunteya niṣṭhā jñānasya yā parā

siddhim—完美；praptah—達到了...的人；yatha—怎樣；brahma—靈性覺悟；tatha—也；apnoti—臻達；nibodha—聆聽；me—從我這裏；samāsenaiiva—簡略地；eva—確實；kaunteya—琨緹之子啊；niṣṭha—穩定階段；jñānasya—超然知識；ya—它；para—最高的。

琨緹之子啊，聽我簡述達到了完美[以擺脫賦定職務反應的形式]的人，覺悟靈性真象的方法，那覺悟是超然知識之巔。

《要義甘霖》：「現在，聽我講述他之後怎樣臻達和覺悟至尊(主)。」Nistha para指的是透過修習各種瑜伽，徹底終止愚昧。根據《阿含經》字典，nistha表示「完成」、「毀滅」或「終止」。「努力明白，差不多毀滅了愚昧時，也開始毀滅知識。最後，完全放棄知識時，就覺悟絕對真理。」

### 詩節五十一至五十三

buddhyā viśuddhayā yukto dhṛtyātmānam niyamyā ca  
śabdādīn viśayāms tyaktvā rāga-dveṣau vyudasyā ca  
vivikta-sevī laghv-āśī yata-vāk-kāya-mānasah  
dhyāna-yoga-paro nityam vairāgyam samupāsritah  
ahankāram balaṁ darpaṁ kāmam krodham parigraham  
vimucyā nirmamaḥ śānto brahma-bhūyāya kalpate

buddhya—智慧；visuddhaya—完全淨化了；yuktah—具有；dhṛtya—懷著決心；atmanam—心意；niyamyā—控制了；ca—和；śabda-adin—例如聲音等等；viśayan—感官對象；tyaktva—放棄了；raga-dveṣau—依附和厭惡；vyudasyā—擱置；ca—和；vivikta-sevi—常去僻靜的地方；laghu-asi—吃得清淡；yata—控制；vak—和說話；kaya—軀體；manasah—心意；dhyana-yoga—在(對至尊主)出神的冥想之中相連；parah—專注於；nityam—恆常；vairagyam—棄絕的；samupasritah—完全托庇；ahankaram—假我；balaṁ—力量；darpaṁ—傲慢；kamam—渴望；krodham—憤怒；parigraham—不必要地累積財產；vimucyā—擺脫了；nirmamah—身無長物；śāntah—安寧的；brahma-bhuyāya—渴望覺悟至尊(主)；kalpate—有資格。

有純粹智慧的人用決心控制心意。放棄聲音和形象等等感官享樂對象。毫無依附和反感，住在神聖的僻靜處，吃得很少，控制軀體、心意和言語，透過冥想至尊主，持恆地托庇瑜伽。毫無假我、錯誤的依附、傲慢、欲望、憤怒、沒不必要地累積財產和擁有感，托庇於不依附，泰然自若，心平氣和。這樣的人有資格覺悟超然。

《要義甘霖》：那些能以善良形態的智慧和容忍控制心意，穩處於冥想至尊聖主而托庇至尊瑜伽的人，有資格覺悟至尊(主)。在這裏，bala這個字的解釋不是「力量」或「能力」，而是「依附物質欲望」。放棄了假我等等之後，這樣的人有資格覺悟至尊(主)。這稱為終止愚昧。在這種狀態，甚至連善良品質都被征服。唯有這樣才稱為棄絕知識。《聖典博伽瓦譚》第十一篇說：「甚至要為我棄絕知識。」不棄絕愚昧和知識，就覺悟不到至尊(主)。Brahma-bhūyāya kalpate表示「要變得有能力覺悟至尊(主)」。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把本性所致的善良形態活動成果供奉給至尊主，修習者的內心便得到淨化。由於不依附感官對象，因此感官就感到滿足，透過征服感官，修習者的心意變得純粹，一直專注於神定境界。這樣驅除了所有世俗依附和反感。在這個境界，他擺脫那個使他認為身體是自我的假我。不尋求物質快樂，也沒痛心欲絕。恆常在這個稱為超然脫俗(brahma-bhuta)的境界，泰然自若，甚至放棄精微軀體，處於真正自我。

brahma-bhūtaḥ prasannātmā na śocati na kāṅkṣati  
samaḥ sarveṣu bhūteṣu mad-bhaktim labhate parām

brahma-bhutaḥ — 處於靈性覺悟的人； prasanna-atma — 完全喜悅的靈魂； na śocati — 他不悲傷； na — 也不； kāṅkṣati — 渴望； samaḥ — 相等； sarveṣu — 對所有； bhūteṣu — 生物； mad-bhaktim — 我的純粹奉愛； labhate — 他臻達； param — 它蒙福帶著純愛之兆。

這樣穩處於靈性覺悟的人滿心歡喜。既不悲傷，也無欲無求。我的純粹奉愛蒙福帶著純愛之兆，對眾生一視同仁，他便得到它。

《要義甘霖》：「消除了受污染的覆蓋，即善良、情欲和愚昧的不純粹名份時，修習者微靈就得到超然性質。換句話說，他臻達毫無覆蓋的純粹知覺狀態，因此滿心歡喜(prasannatma)。得到了這種高等意識知覺，他不為失去的而難過，也不渴求所欠缺的，也沒有假我，不會認為軀體是自我。Sarveṣu bhūteṣu表示『在好或壞的眾生之中』。Samaḥ表示他心如赤子，一視同仁，藉此擺脫外在的考慮因素。正如燃料耗盡時火焰熄滅一樣，他對知識的渴求變得滿足。然後就得到我那種固有地滿載知識，聆聽和唱誦形式的不可奉愛。

奉愛是我內在能量(svarupa-sakti)的功能。因為這能量與我的迷幻能量分開，因此當愚昧和知識終止時仍然繼續存在。因此param這個字表示「與知識分開或更高」。換句話說，它指的是沒有無私活動、知識等等的純粹奉愛。labhate這個字表示，沒清晰地覺悟到那種局部地處於知識和棄絕，以解脫為目標的奉愛，正如無法輕易察知眾生之中的內在超靈。因此用了labhate(得到)這個字而不是kurute(做)這個字。驅除了知識和棄絕時，之前夾雜了知識和棄絕的奉愛就恢復完整，正如燃燒豆類時，就可以找到混在綠豆(mung)和小扁豆(urad dal)之中的金色寶石，因為寶石相對上不易毀壞。」

這是得到純愛奉愛的最有利時機。這種奉愛的結果，決不是與主光芒合一的那種解脫，因此在這裏，param表示具有純愛之兆的奉愛。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臻達了超然境界之後，仍然需要超然奉愛來明白至尊絕對真理主奎師那。目前這個詩節解釋了這點。各個評注家對brahma-bhuta這個詞語的解釋所傳達的含意幾乎都一樣。只有擺脫了所有物質形態，在超然靈性層面的生物體，才稱為穩處於靈性覺悟的人(brahma-bhuta)。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著述，穩處於靈性覺悟是微靈擺脫所有粗糙和精微名份時，所臻達的純粹超然狀態。這完全駁倒這種理解：處於靈性覺悟表示融入主的光芒，與之合一而失去個體存在。這個想法與經典結論相反，因此聖施瑞達爾.

斯瓦米、聖茹阿瑪努佳師、聖瑪達瓦師、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和其他人都一致反駁。

絕對一元論者宣稱，以下四個陳述是《韋達經》的至尊格言：我是梵(aham brahmāsmi)、你是那(tattvam asi)、其實一切都是梵(sarvam khalv idam brahma)和真正知識是對梵的覺悟(prajñānam brahma)。他們試圖錯誤地解釋這些陳述，確立假象宗哲學，但他們虛偽的傳教僅是欺騙普羅大眾。

這四個《韋達經》陳述其實只是膚淺的陳述。只有唵才是絕對真理的至尊陳述和固有本性。Tattvam asi其實表示「你屬於祂」或「你是祂的僕人」。之前也澄清了這點。不過，假象宗把它解釋為「你也是那(祂)」，這是完全曲解和誤導的。而且，只是因為微靈在品質上與絕對真理相似，才在「我是梵」這句話稱他為絕對真理。微靈是絕對真理的部分，與祂分開，因此天生是有知覺的實體和靈性的。但因為他只是分開的部分，因此會被蒙騙能量控制。不過，至尊絕對真理卻是那種能量的控制者。微靈是極微小的實體，至尊絕對真理則是無限的實體。因此兩者決不會成為一體。

整個創造都是從至尊絕對真理那裏展現的，包含有知覺的能量和無活動的能量。意識知覺和無活動物質都是絕對真理能量的轉變體。雖然有部分與祂一致，但並非完全一樣。

只有當某人思考過《奧義書》裏每個曼陀的精確含意時，才可以明白《韋達經》的真正要旨。首先個別地思考每個曼陀，然後再整體地思考所有曼陀，總體地了解它們的含意。不必要地推敲解釋《韋達經》表面陳述的人，他的結論肯定不對。不可思議同一而異的真理宣告，物質和生物體與至尊主同時既一致又有分別，因此在傳授這個真理的訓示之前，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從每個角度深入鑽研《韋達經》。

《韋達經》滿載各種各樣的曼陀，確立微靈和絕對真理之間的差別：

- (1) 「pradhāna-kṣetra-jña-patir guṇeśaḥ—祂是物質自然形態的控制者和生物體的主人，也是他們各自身體的知悉者」(《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16)。
- (2) 「tam āhur agryam puruṣam mahāntam—聖人宣佈祂是眾人之中最重要和最偉大的」(《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19)。
- (3) 「yāthātathyato 'rthān vyadadhāt—祂滿足生物體的眾多需求」(《至尊奧義書(Isopanisad)》8)。
- (4) 「tenedaṁ pūrṇam puruṣeṇa sarvam—透過至尊人物的安排，這個宇宙在各方面都是完全的」(《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3.9)。
- (5) 「nityo nityānām—祂是眾生之尊」(《卡塔奧義書》2.2.13、《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13)。

這些陳述清楚揭示，生物體決不能與絕對真理合併或合一。因此，brahma-bhuta指的其實是那個處於永恆固有地位的生物體。達到超然境界的微靈展現下列徵兆：

- (1) prasannatma—不受三種物質形態組成的精微軀體影響，他們恆常都興高采烈。
- (2) na socati—他們不為失去的而難過。
- (3) na kanksati—他們不渴求任何物質事物。沒有軀體認同，因此不渴求物質享樂。只渴望對至尊主奉愛。
- (4) sama sarvesu bhutesu—他們心如赤子，不論好壞，對眾生一視同仁。
- (5) mad bhakti param—他們強烈渴望得到對我的至尊超然奉愛。

置身具有這些徵兆的崇高聖人聯誼之中，修習者得到對至尊聖主極純粹而愛意盈盈的奉愛。此時必須明白para-bhakti這個詞語的真正含意。

anyābhilāṣitā-sūnyam jñāna-karmādy-anāvṛtam  
ānukūlyena kṛṣṇānuśīlanam bhaktir uttamā

Uttama-bhakti表示培養專為取悅主奎師那的活動。換句話說，它表示以軀體、心意和言語全力以赴，透過各種靈性情感的表達，對主奎師那履行長流不息的服務洪流。與梵合一的知識、日常職務、按情況而定的職務、瑜伽、苦行等等都沒有蒙蔽它。除了渴望取悅主奎師那之外，再沒有其他類型的欲望。

至尊奉愛或最高奉愛(Uttama-bhakti)肯定是所有經典的精華。三卡爾師(Sankara)、阿南達嘎瑞和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等等著名的純粹一元論倡議者，在他們對目前這個《梵歌》詩節所寫的注釋裏說，para-bhakti指的是，那種奉愛的特點正是知識。不過，在《奉愛的甘露》的這個詩節，值得注意的是，在超然境界之後才臻達最高奉愛。換句話說，已經在超然境界層面的人才可以達到，因此最高奉愛比那個層面更高。它指的顯然不是那種夾雜了知識，以覺悟主光芒為目標的奉愛。達到了這個境界，就要求取至尊絕對真理主奎師那的全部知識。如果梵覺思辨家有幸得到那種知識，就會在奉獻者聯誼之中托庇對主奎師那的超然奉愛。

此時必須清楚了解，授予主奎師那真理知識的最高奉愛，以及那種用來求取絕對(真理)非人格面貌知識的奉愛之間的差別。用了para(極超然)這個字來澄清這點。而且，用labhate(得到)而不是kurute(做)這個字，當中有個機密原因。唯有覺悟梵覺者所得的非人格知識毫無意義和低下時，才可以臻達最高奉愛。由於僅是憑著至尊主或祂奉獻者的無緣恩慈，才可以得到最高奉愛，於是用了labhate這個字。如果憑著個人努力可以得到奉愛的話，就會用kurute(做或造)這個字，至尊聖主卻沒有用這個字。這項觀察能澄清最高奉愛的意思：它唯一的目的是純粹

奉愛(又稱純粹奉愛、專一奉愛和專心致志的奉愛)；它的目標不是夾雜了知識的奉愛。

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宣告，這個超然境界甚至都是外在的，因為在這樣的境界雖然擺脫了各種形態，卻仍然無法覺悟或臻達哥樓卡或無憂星。只能以最高奉愛來覺悟這些領域。因此超然境界的層面不是最高的；僅是至尊靈性成就的初階。

此時應該明白，臻達超然境界的兩種人。第一種盡力融入梵光(sayujya-mukti)，甚至臻達了超然境界的層面之後，他們都會繼續這樣做。他們不尊敬至尊主的奉獻者和祂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也不聽與至尊主有關的超然敘述。因此他們是冒犯者。從未得到解脫，卻繼續在這個物質世界各個邪惡的身體物種顛沛流離。第二種尊敬奉獻者和至尊主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托庇了奉獻者，他們的態度毫無惡意，使他們輕易得到最高奉愛。

### 詩節五十五

bhaktyā mām abhijānāti yāvān yaś cāsmi tattvataḥ  
tato mām tattvato jñātvā viśate tad-anantaram

bhaktya—透過純粹奉愛服務；mam—我；abhijanati—可以完全理解；yavan—多偉大(我的富裕)；yah ca asmi—我的超然原形是；tattvataḥ—真正地；tataḥ—那麼；mam—我(我永恆的逍遙時光)；tattvataḥ—真正地；jnatva—明白了；visate—可以進入；tat-anantaram—離棄了那知識之後。

只有透過純粹的奉愛服務，才可以實際明白有關我的榮耀和我原始超然形象的性質的真理。這樣原原本本地明白我的人，會憑借滿載純愛的奉愛進入我永恆的逍遙時光。

《要義甘霖》：「得到對你的奉愛有甚麼結果？」至尊聖主在以bhaktya開始的詩節，回答這個問題。「只有透過奉愛，思辨家和各種不同的奉獻者，才明白到我的富裕、我的全面遍透和我超然形象方面的真理。我在《聖典博伽瓦譚》(11.14.21)也說：『只有透過純粹奉愛，才可以臻達我。』當思辨家不再培養知識時，就會憑借奉愛認識我，然後會領悟我。換句話說，他們覺悟與主合一的喜樂。因為我超越假象，又因為愚昧就是假象，因此只有透過真正知識才可以認識我。」

《拿茹阿達五訓(Narada-pancaratra)》記載了真正知識的五個部分：知識、玄秘瑜伽、棄絕、苦行和對凱薩瓦的奉愛。奉愛是真正知識的特殊功能。而且，一小部分的奉愛進入真正知識使它成功，奉愛是至尊聖主內在賜樂能量的功能。有時候，一部分奉愛進入業報，促使業報瑜伽成功。沒有奉愛的話，業報、瑜伽、知

識等等修習只徒勞無功。真正知識是善良形態的，奉愛卻超越所有自然形態，因此不可能是真正知識展現的。知識消除愚昧，奉愛則使人認識至尊聖主。而且《梵歌》(14.17)說：「知識源於善良形態。」因此，源於善良形態的那種知識也屬於那種形態。真正知識指的是善良形態的知識，源於奉愛的知識卻是奉愛本身。一些地方用bhakti(奉愛)這個字表示奉愛，在其他地方則用jnana(知識)這個字。因此必須明白知識也有兩種。

只有放棄了善良形態展現的第一種知識，採納了源於奉愛的第二種知識之後，才得到融入主光的解脫。在《聖典博伽瓦譚》第十一篇的第十五章可以清楚看到這點。那些缺乏奉愛的人，只努力透過知識與主合一，這樣的人為他們的知識感到驕傲，但令人遺憾的是，他們只得到痛苦，從而受到譴責。

還有那些明白到僅是透過知識無法得到解脫，於是履行夾雜了知識的奉愛修習者。他們認為至尊主的存在既物質又短暫，而且祂的軀體是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這種誤以為自己已經解脫的人，甚至在擅於瑜伽(yogarudha)之後都受到譴責。《聖典博伽瓦譚》(11.5.2)說：「四個生命階段和四種職務的個別品質，分別源於至尊人物，即至尊聖主的嘴巴、手臂、大腿和蓮花足。那些不尊敬那位自生的至尊主，又不服務祂的人，從他們的位置低墮。」這表示那些不崇拜祂和甚至在崇拜祂時都不恰當地尊重祂的那些人，都會失去知識和低墮，哪怕他們是棄絕僧。《聖典博伽瓦譚》(10.2.32)也說：

ye 'nye aravindākṣa vimukta-māninas  
tvayy asta-bhāvād aviśuddha-buddhayaḥ  
āruhya kṛcchreṇa param padam tataḥ  
patanty adho 'nādṛta-yuṣmad-anghrayaḥ

蓮花眼的主啊，由於智慧受到污染，以為自己達了解脫而虛榮自負，又不對你履行奉愛，這樣的人縱使千辛萬苦地臻達最高的棄絕地位之後，都因為不尊敬你的蓮花足而低墮。

在《博伽瓦譚》的上述詩節，anye這個字指的是，那個人不是主瑪達瓦的純粹奉獻者，anghri這個字指的是奉愛。因此，不尊敬至尊聖主的蓮花足表示不尊敬奉愛。

Anādṛta-yuṣmad-anghrayaḥ表示，認為至尊聖主的軀體是三種物質自然形態組成的，這想法不敬又無禮。之前在《梵歌》(9.11)也說明了這點：「當我以人類形象顯現時，愚蠢的人嘲笑我。」事實上，那個人形是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只有憑著至尊聖主不可思議的恩慈能量影響，才看得到那個形象。《Narayana-adhyatma-vacana》說：「雖然至尊聖主的超然形象恆常都不展現，憑著祂自己能量的影響力，卻可以看到祂。沒有那種能量的幫助，誰可以看到祂極喜樂的超然形象？」就這樣確立了至尊主的軀體是永恆，全知和全然喜樂的。

《神訓經》和《輔典》數以百計的陳述，進一步確立至尊主的形象永恆、全知和極樂：「kliptaṁ sac-cid-ānanda-vigrahaṁ śrī vṛndāvana sura-bhūruha-talāsīnam—主被描述為，祂位於如願樹的根部，祂的超然形象是永恆、認知和喜樂組成的」(《哥袍-塔琵尼.奧義書》)和「śabdāṁ brahma dadhad vapuḥ—唯有透過《韋達經》，才可以了解祂的超然形象」(《聖典博伽瓦譚》3.21.8)。

儘管如此，有些人仍然基於《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4.10)的陳述斷定，祂的名字、形象、品質等等都是物質的：「māyāṁ tu prakṛtiṁ vidyān māyinaṁ tu maheśvaram—物質自然的現象是短暫的假象，至尊控制者則是假象組成的。」

不過，《主瑪達瓦論》引用了《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的另一個陳述：「ato māyāmayāṁ viṣṇuṁ pravādanti sanātanam—因此他們宣告，主維施努—即永恆的至尊主—是假象組成的。」根據這個陳述，至尊主永恆具有稱為svarupa-bhuta-maya的內在能量，是祂自己超然形象固有的。基於這點，在之前引用的詩節(4.10)裏，mayam tu的maya這個字，指的是祂的靈性能量，那是祂自己超然形象固有的(svarupa-bhuta)。這表示那是祂自己的超然形象衍生的，因此與主本人沒有分別。它指的不是自然形態組成的物質能量，物質能量不是祂超然形象的一部分。

但是這些思辨家不接受這個含義。他們甚至不認同假象是物質自然，瑪哈斯瓦爾(Mahesvara)，即三布.施瓦(Sambhu Siva)則是那個假象主人的這個詮釋。對至尊主的這種無禮態度使他們低墮，儘管他們仍然身處這個物質軀體都臻達了解脫狀態(jivan-mukta)。在《瓦薩拿論(Vasana-bhasya)》的補充陳述說，儘管身處物質軀體卻得到解脫的人，如果冒犯不可思議地強大的至尊聖主，就會陷於物質的色欲渴望，必須重墮物質生命的輪迴。得到了修習成果，他認為不用再繼續而摒棄修習，於是低墮。

這表示達到了棄絕知識的階段時，他不僅摒棄知識，更摒棄在某程度上存在於知識之中的奉愛，又錯誤地以為自己直接察看著絕對真理。因為他冒犯至尊主的形象，因此奉愛也隨著知識一起消失，一去不返。不過，沒有奉愛就無法覺悟至尊絕對真理。我們要明白，這樣的人那時候履行的冥想一無是處，他那儘管身處這個軀體都得到解脫的這種虛榮也一樣無用。

《聖典博伽瓦譚》(10.2.32)支持這個意見說：「ye 'nye aravindākṣa vimuktamāninaḥ。」恰當地實踐夾雜了奉愛知識的解脫者有兩種。兩者都識別到至尊聖主的形象是永恆、認知和極樂組成的，逐漸放棄了知識(vidya)和愚昧(avidya)之後，這樣的人得到最高奉愛。



第一種人以與主合一為目標而履行奉愛。借助於奉愛，他們得以直接覺悟非人格梵，這樣與祂合一。那些人值得榮耀。

第二種人包括極幸運的人，他們憑著平和自若偉大純粹奉獻者聯誼的影響，放棄渴求解脫。例如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和其他人，他們一直沉醉於品嚐奉愛情感的甜美。這些人物應該得到最高的尊敬。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7.10)說：「主哈瑞的品質那麼驚人，甚至連完全自我滿足，又完全切斷愚昧之結的大聖人(atmarama)都被祂迷人的能量吸引。因此，他們對履行驚人偉績的主奎師那履行無私奉愛。」

因此，在這四種思辨家之中，頭兩種應該受到責備和繼續被困，其他兩種則可敬而超越物質世界。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正在目前這個詩節解釋超然純粹奉愛，即最高奉愛或專一奉愛的結果，這種奉愛的徵兆是純愛。憑著偉人恩慈所得的某種好運，達到了超然境界的人得到最高奉愛。不再渴求解脫，他放棄知識，得到那種毫無自然形態的奉愛，從而覺悟到主奎師那的基礎真理，以及他自己的永恆形象是奎師那的僕人。這是本性和身份的完美(svarupa-siddhi)。他後來進入至尊主的逍遙時光，稱為形體的完美(vastu-siddhi)。《聖典博伽瓦譚》(1.7.10)說：

ātmarāmāś ca munayo nirgranthā apy urukrame

kurvanty ahaitukīm bhaktim ittham-bhūta-guṇo hariḥ

如果領受到至尊聖主及祂奉獻者的無緣恩慈，那些內心感到滿足和最幸運的人，就會被至尊聖主的品質吸引。對祂履行無緣奉愛，他們就可以沉醉於品嚐奉愛情感的甜美。

這方面的例子有領受到至尊主之恩的庫瑪爾四兄弟，還有領受到聖維亞薩戴瓦之恩的聖蘇卡戴瓦.哥斯瓦米。

《梵歌》11.54、8.14和9.22等等詩節說，只有透過奉愛，才可以臻達至尊聖主。《聖典博伽瓦譚》(11.14.21)說：「bhaktyaham ekaya grahyah—只有透過純粹奉愛服務，才可以臻達我。」回答主采坦亞.瑪哈帕佈的問題時，茹阿亞.茹阿瑪南達(Raya Ramananda)說，沒有夾雜思辨知識的奉愛，是所有完美的精華。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卻不認同這是最高的生命目標，要求他進一步解釋。此時，聖茹阿亞.茹阿瑪南達以《聖典博伽瓦譚》的詩節作證—jnane prayasam udapasya。這個詩節說，不是所有達到完美和解脫的人，都可以覺悟奎師那的真象。多個不同詩節討論了這點，例如「manuṣyāṇām sahasreṣu—只有極稀有的人，才真正認識我」《梵歌》7.3、「muktānām api siddhānām—在數百萬解脫靈魂之中，只有一個真正認識我」《聖典博伽瓦譚》(6.14.5)和「koṭi-mukta-madhye ‘durlabha’

eka kṛṣṇa-bhakta— 在數百萬確實解脫了的靈魂之中，極難找到一個我的純粹奉獻者」《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19.148)等等。

《神訓經》、《輔典》、《終極韋達》、《聖典博伽瓦譚》、《博伽梵歌》和其他經典列舉許多證據，顯示甚至在達到解脫之後，微靈都可以處於永恆的本性和身份，品嚐服務至尊聖主的喜樂。聖施瑞達爾.斯瓦米在名為《Dhṛta-sarvajña-bhasya-kara》的《聖典博伽瓦譚》注釋(為10.87.21而寫的)說：「muktā api līlayā vigrahaṁ kṛtvā bhagavantaṁ bhajante— 甚至連解脫生物都持恆地以超然身體服務至尊主。」我們在《神訓經》也找到「āprāyaṇāt tatrāpi hi dṛṣṭam— 一個人畢生所做的一切，在臨終時顯然而見」(《梵經》4.1.12)和 mokṣe ca bhaktir anuvarttate，它說奉愛甚至存在於解脫境界。

在這裏，viśate tad anantaram(《梵歌》18.55)有更深入，更機密的含意。知道和覺悟了至尊主的人不會進入祂內裏，與祂合一；反而會參與祂的逍遙時光。例如，當一個人入城或鳥兒歸巢時，不表示那個人成為城市或那只鳥兒成為鳥巢。實際上，所指的是他們與家庭成員見面，樂享天倫。

非人格主義者通常用百川入海的例子，表示微靈與梵合一。他們說正如河流匯入海洋時失去名字和形象(放棄了個別的身份)，微靈也同樣融入和與梵合一。不過，堅持人格主義教條(savisesavadi-bhaktas)的奉獻者說，純粹微靈甚至在解脫之後都維持個體存在，就像海裏的海洋生物與海洋的存在是分開的，牠們與家庭成員在海裏生活。要認識海洋，僅是認識海洋表面並不足夠。也要認識深海裏的各種水族生物，以及海裏的珍珠、寶石和其他的各種資源。同樣，要知道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是那個齊備六種富裕，滿載極樂情感的人，就要透徹地認識祂的本質和真理。當修習者或滿載靈性情感的奉獻者得到這知識，才可以參與至尊主的逍遙時光。臻達了稱為完美形體的十全十美境界，品嚐服務祂的喜樂時，就可以參與。

深思經典陳述的人清楚了解，除非借助奉愛，否則單憑知識不會賜予解脫。「śreyah sṛtiṁ bhaktim udasya— 主啊，對你來說，奉愛服務是各種吉祥的主要來源。那些放棄這條途徑而培養知識的人，只會費盡周章，歷盡千辛萬苦，正如擊打空穀殼的人，唯一的得益就是辛勞，而非大米。只有透過奉愛，而不是思辨推敲的知識，才可以得到我」(《聖典博伽瓦譚》10.14.4)。思辨家有兩種：那些專門培養知識的人和那些混雜奉愛和知識培養的人。

夾雜了奉愛的思辨家也有兩種：那些認為至尊主的形象虛無縹緲，以及那些接受至尊主形象是永恆、認知和極樂組成的人。那些認為至尊主的形象虛無縹緲的人，在祂蓮花足下所作的冒犯使他們得不到解脫。他們卻誤以為自己得到了解脫。《聖典博伽瓦譚》(10.2.32)這樣描述這些驕傲的思辨家：

ye 'nye aravindākṣa vimukta-māninas  
tvayy astabhāvād aviśuddha buddhayaḥ  
āruhya kṛcchreṇa param padaṁ tataḥ  
patanty adho anādṛta yuṣmad-aṅghrayaḥ

蓮花眼的至尊主啊，培養了知識，虛榮自負的人宣稱得到了解脫。應該明白到，他的智慧受到污染，因為他沒有概念，不知道奉愛是永恆活動。透過否定程序培養知識時，雖然他棄絕了物質對象(atat)，卻只接近絕對真象(tat)，沒有進步。因為他未能得到你蓮花足的庇蔭，因此最終都低墮。

《梵歌》(9.12)也說：

moghāśā mogha-karmāṇo mogha-jñānā vicetasah  
rākṣasīm āsurīm caiva prakṛtiṁ mohinīm śritāḥ

這種被迷惑的人，對解脫、物質得益和知識培養的希望全都落空。因此他們心神不定，難以集中，接受蒙騙、愚昧和情欲的本性。

第二種思辨家遵循夾雜了知識的奉愛之途，接受至尊主的形象是永恆、知識和極樂組成的。棄絕了知識和愚昧之後，這樣的思辨家得到融入主光的那種解脫，卻得不到超然奉愛。不過，這其中的一些思辨家有幸領受到臻達完美的聖人之恩。這使他們摒棄渴求解脫，從而得到超然奉愛。以下的《聖典博伽瓦譚》詩節(1.7.10)，所說的就是這種自我滿足的思辨家(atmaramas)。

ātmārāmāś ca munayo nirgranthā apy urukrame  
kurvanty ahaitukīm bhaktim itthambhūta guṇo hariḥ

主奎師那有這種引人入勝的能量，以至甚至是完全切斷了愚昧之結，自我滿足的牟尼(atmarama-munis)都被祂吸引，開始對驚人活動的履行者(Urukrama)，履行純粹而無原因的奉愛服務。那麼，被世俗事情吸引和沉醉其中的人還用說嗎？

以上引用的所有詩節都澄清了這點。

## 詩節五十六

sarva-karmāṇy api sadā kurvāṇo mad-vyapāśrayaḥ  
mat-prasādād avāpnoti śāśvataṁ padam avyayam

sarva-karmani—各種活動；api—縱使；sada—恆常；kurvanah—履行了；mat-vyapasraya—我專一的奉獻者；mat-prasadat—透過我的恩典；avapnoti—臻達；sasvatam—永恆的；padam—無憂星居所；avyayam—不朽的。

透過我的恩典，縱使總是忙於各種職務，我專一的奉獻者都會臻達永恆不朽的無憂星國度。

《要義甘霖》：「之前解釋了，逐漸放棄賦定職務之果，思辨家最終將會得到的結果是，與我的光芒合一的這種解脫。然後就放棄活動本身，最後摒棄知識。但是我的奉獻者怎樣臻達我？」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rva開始的詩節解釋這點。「如果那些低下的人，即那些有物質渴望的人，甚至都可以托庇我而臻達至尊目的地，那麼那些沒有這種渴望的奉獻者，他們的目的地還用說嗎？」

從事有規律、按情況而定、果報和社會活動等等的各種賦定職務，維繫子女和其他人等等，那些人甚至都臻達不滅的目的地，那麼那些放棄賦定職務、玄秘完美、知識、對各位半神人奉愛和所有其他物質渴望的人更不用說。

「在這裏，asrayate(他托庇)這句話表示他全心全意服務我。」sraya這個字的前綴an暗示，肯定是以服務為主的。karmany api這個片語的api(也)這個字，顯示賦定職務的低等性，也暗示這樣的人覺得它是次要的。換句話說，這樣的人履行夾雜了賦定活動的奉愛，而不是夾雜了奉愛的賦定活動。這表示他們沒過分投入頭六章所述的賦定活動。sasvatam padam等詞語表示，「他們臻達我的永恆居所，例如無憂星、瑪圖茹阿、杜瓦爾卡和阿郁達亞(Ayodhya)等等。」

但是這些居所在大毀滅(maha-pralaya)時怎樣倖存？至尊聖主說savyayam來回應這點。「我的居所那時沒有毀滅；祂們始終不受影響。這只有透過我的不可思議能量才有可能。」

一個人也許會有以下懷疑：「一方面，只有完成了沒反應的活動(naiskarmya)之後，思辨家才得到解脫，與至尊靈魂合一(sayujya)。因為他放棄了所有感官享樂，生生世世履行痛苦的苦行等等，才會與梵合一。不過，縱使你的奉獻者履行職務時可能懷著物質渴望，卻依然臻達你的永恆居所。這全是因為他們托庇了你嗎？」至尊聖主回應這點說：「這憑藉我的恩慈所致的。要知道，我動人的意願完全超乎常理。」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這詩節說明奉愛和奉獻者的獨特之處。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把它作為供奉給至尊主的供品時，內心就越來越淨化，也逐漸得到知識。「這樣的思辨家就變得有資格得到對我的奉愛。不過，憑著我的無緣恩慈，僅是托庇純粹奉愛，我那些專一地致力於我的奉獻者(aikantikās)，在任何狀態下都能臻達我的至尊居所。甚至在履行義務(nitya)、偶發的(naimittika)和果

報(kamya)活動時，都不受制於任何職務結果。憑著我的恩慈，他們很快臻達無憂星和哥樓卡，即我的永恆居所。」這顯示了至尊主和祂專一奉獻者有關的極仁慈品性。至尊主自己在《梵歌》(9.30)說：「api cet su-durācāro bhajate mām ananya-bhāk—如果對我履行專一奉愛，甚至連行為最可憎的人都會被視為奉獻者。」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解釋了，韋達程序是臻達我的機密途徑。首先把賦定職務的成果無私地供奉給至尊主，藉此崇拜祂。這樣就得到知識。透過那知識，就得到奉愛。現在我清楚描述這三個程序之中的第一個。現在請聽我解釋怎樣透過第二個程序，即崇拜我來臻達我。」

奉獻者尤其受到我吸引，儘管有物質渴望，都只托庇我一個。認為我是至尊主，把所有活動都供奉給我。憑著我的恩慈，終於得到那種超越各種自然形態的奉愛。這是我們不朽和永恆的位置。」

### 詩節五十七

cetasā sarva-karmāṇi mayi sannyasya mat-paraḥ  
buddhi-yogam upāsritya mac-cittaḥ satataṁ bhava

cetasa—透過這種知覺(沒有那種身為履行者的自我概念)；sarva-karmani—所有活動；mayi—對我；sannyasya—皈依了或供奉了；mat-para—致力於我；buddhi-yogam—(堅定)智慧瑜伽的；upasritya—托庇；mat-cittaḥ—知覺到專注於我；satatam—恆常；bhava—是。

你的心意不要有那種身為履行者的假我，把你所有的活動全心全意地供奉給我，完全致力於我，托庇定慧瑜伽，繼續恆常沉醉於完全知覺我。

《要義甘霖》：「非常好，那麼你最後要命令我做甚麼？你要我成為專一的奉獻者，還是具有你所述徵兆的物質主義奉獻者？」至尊聖主這樣回答阿尊那的問題：「你不會成為頂尖的奉獻者，也不應該成為渴求活動結果的低級奉獻者。你反而應該成為位於奉愛中階的奉獻者。」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cetasa這個字開始的詩節，傳授這個訓示。

Sarva-karmani表示：「你應該把你每天的活動供奉給我，成為履行無私活動的奉獻者。這包括供奉那些與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有關的活動。我是這種無私活動奉獻者唯一的目標。我在《梵歌》(9.27)，yat karosi解釋了這點。」buddhi-yogam這個字表示：「你應該持恆地以堅定的智慧全神貫注於我。換句話說，當你履行賦定職務時，或在任何別的情況下，恆常都應該記住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阿尊那想清楚了解，有資格修習中階奉愛的奉獻者、得到了超然奉愛的純粹專一奉獻者，與仍然傾向於物質主義的低級奉獻者之間必然義務的差別。明白到阿尊那的內在情感，主奎師那現在給那位與阿尊那資格相若的人傳授訓示。「這樣的人應該放棄假我，不以所有活動的履行者和享受者自居，把所有活動供奉給我，恆常記住我。」之前也說明了這點：yat karoṣi yad aśnāsi。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履行活動時應該把活動本身當作供品，而不只是活動結果。這種做法和聖人聯誼的影響，使修習者最後得到超然奉愛。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已經解釋了，梵、超靈和至尊主都是我的三個展現。透過把智慧專注於我，把思想專注我的超靈展現，以心意把你的所有工作供奉給我。這樣致力於我。」

### 詩節五十八

mac-cittaḥ sarva-durgāṇi mat-prasādāt tariṣyasi  
atha cet tvam ahankārān na śroṣyasi vinakṣyasi

mat-cittah—專心致意於我；sarva-durgani—從所有障礙；mat-prasadat—憑著我的恩典；tarisyasi—你會跨越；atha cet—但是如果；tvam—你；ahankarat—因為自我主義；na sroshyasi—不聆聽；vinankshyasi—你會毀滅。

懷著全心全意的奉愛持恆地憶念我，你會憑著我的恩典跨越所有障礙。不過，如果因假我而忽視我的訓示，你就會陷於持續不斷的物質存在，永不超生。

《要義甘霖》：「那會有甚麼後果嗎？」主奎師那講述這個以mac-cittah開始的詩節作答。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述的話：「這樣專心致意於我，你可以超越一生之中可能出現的任何障礙。不過，如果你不這樣做，因為假我和隨後的軀體認同而認為自己是履行者，就會從不朽的本性和身份低墮，繼續留在這個物質世界，招致滅亡。」

### 詩節五十九

yad ahankāram āśritya na yotsya iti manyase  
mithyaiva vyavasāyas te prakṛtis tvām niyokṣyati

yat—它；ahankaram—假我的；asritya—托庇了；na yotsye—我不會戰鬥；iti—因此；manyase—你想著；mithya—徒然；eva—肯定地；vyavasayah—堅決；te

—你的；prakrtih—我的迷幻能量(作為情欲品質)；tvam—你；niyoksyati—會參與(戰爭)。

你僅是因為這假我而堅決不戰，但那只會白費心力，因為不管怎樣，我的物質能量都會以她情欲形態的形象迫你戰鬥。

《要義甘霖》：「我是戰士，在戰爭中戰鬥是我的最高職務，但我不想戰鬥，因為我害怕將會因為殺死那麼多人而招致滔天大罪。」至尊聖主訓斥阿尊那，講述這個以yad ahankaram開始的詩節回應這個論點。prakrtih這個字表示天性。「大英雄啊，你現在不接受我的訓示，但是當你那懾人而天生的戰鬥熱忱展現時，你就會因為參與這場戰鬥和殺死比斯瑪等等這些堪受崇拜的人而淪為我的笑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修習者決不應該錯用獨立性，舉止輕浮。根據至尊聖主的訓示，他們應該放棄身為履行者和享受者的假我，作為祂的僕人。應該從心中靈性導師，即至尊主本人，或祂所述的經典那裏領受至尊主的這個訓示。又或者，考慮到奉獻者的訓示與祂沒有分別，應該只是為了服務祂而工作。不過，如果認為自己是履行者和享受者，懷著這個與至尊主訓示相反的概念工作，那麼生生世世都得承受那些活動的好壞結果。

## 詩節六十

svabhāva-jena kaunteya nibaddhaḥ svena karmaṇā  
karttum necchasi yan mohāt kariṣyasi avaso 'pi tat

svabhava-jena—天性所致的；kaunteya—琨緹之子啊；nibaddhah—必須；svena—你自己的；karmana—透過你的工作；kartum—去做；na icchasi—你不想；yat—它；mohat—出於錯覺；karisyasi—你會做；avasah—無助地；api—仍然；tat—那。

琨緹之子啊，你將無助地被迫履行，你現在處於迷惑狀態而希望迴避的那種活動，因為你不得不順應天性。

《要義甘霖》：這個詩節詳細說明上一個詩節。「因為以前生生世世的印象，你有戰士的天性。受到騎士風範等等天生的品質驅使，你肯定會參戰。」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個詩節的陳述有以下要旨：「由於感到迷惑，現在你不遵從我的訓示；因此你不參戰。但是當你的戰鬥熱忱力量激增，那時候，依據自己的天性，你將無法抑壓。你必定會承受那些活動的結果，也會認為自己是戰事的媒介，即戰士。因此，依照我的訓示作戰，這對你有好處。」

根據這個訓令，為了履行有利於奉愛和服務至尊主的活動，有類似資格水平(正如之前的詩節所討論)的修習者，應該擺脫粗糙和精微的自我。

### 詩節六十一

iśvaraḥ sarva-bhūtānām hṛd-deśe 'rjuna tiṣṭhati  
bhrāmayan sarva-bhūtāni yantrārūḍhāni māyayā

isvarah—內在超靈；sarva-bhutanam—眾生的；hrt-dese—在內心的區域；arjuna—阿尊那啊；tisthati—位於；bhramayan—祂受到激勵而徘徊；sarva-bhutani—眾生；yantra-arudhani—(好像)騎在機車上[八百四十萬個物種]；mayaya—透過祂的迷幻能量。

阿尊那啊，內在超靈在眾生心裏。以祂的迷幻能量，祂現在使他們在生死輪迴之中徘徊，就像騎在機車上那樣。

《要義甘霖》：在前兩個詩節解釋了，那些相信每個人都順應天生傾向而行的人之見，至尊聖主現在提出祂自己的結論。眾生萬物的內在見證者—主拿茹阿央那—住在眾生裏。《巴漢-阿然亞卡奧義書(Bṛhad-aranyaka Upanisad)》(3.6.3)說祂住在泥土裏，泥土卻不知道祂。泥土是祂的軀體，祂住在泥土裏，控制和移動它。《神訓經》也說：「主拿茹阿央那遍及這個宇宙裏所看到或聽到的一切，內裏或之上的一切。」

這些韋達陳述確立了，至尊控制者作為見證一切的內在超靈，位於心內。祂在那裏做甚麼？至尊聖主回應這點說：「祂透過祂的假象能量，讓眾生從事各種活動，使他們在這個物質世界徘徊。」正如操縱木偶的人拉動繩子操縱木偶，假象也同樣控制生物體。Yantrarudhani也表示「在各種身體裏的微靈。」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控制者是整個動與不動世界的內在超靈。之前在《梵歌》(15.15)說明了這點：「sarvasya caha hr̥di sanniviṣṭo—我在眾生心裏；所有記憶、知識和遺忘都只源於我。」

《神訓經》也說：

eko devaḥ sarva-bhūteṣu gūḍhaḥ  
sarva-vyāpī sarva-bhūtāntarātmā  
karmādhyakṣaḥ sarva-bhūtādhivāsaḥ  
sākṣī cetā kevalo nirguṇaś ca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11)



祂無處不在又全能。在祂的控制下，生物體騎著迷幻能量打造的精微和粗糙軀體機車，在這個物質世界到處徘徊。

有些人認為至尊主控制眾生，促使他們活動。他們斷定：「因此，我們所有好和壞的活動都是祂啟發的。」他們認為生物體就像木偶，因此不是他領受所有好和壞工作的結果，其實應該只是至尊控制者接受各種結果。這理解完全不正確。應該恰當地了解yantrarudhani這個字。根據之前的活動造成而且是自古以來所累積的印象，假象給予反對至尊主的生物體精微和粗糙軀體。依據之前活動而領受到的身體，生物體在整個業報循環顛沛流離。這藉著至尊控制者的激發，並在假象的控制下發生。至尊控制者沒直接讓受條件限制的靈魂活動。因為受條件限制的靈魂不想完全放棄他的獨立性而受至尊主控制，因此領受不到這好運。因此，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在《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0.117)清楚說明：

kṛṣṇa bhūli' sei jīva anādi-bahirmukha  
ataeva māyā tāre deya samsāra-duḥkha

生物體自古以來忘了奎師那；因此假象在物質存在施予他各種痛苦。

至尊控制者僅是充當這種反叛生物體的見證者，透過假象使他們承受所有好和壞活動的結果。祂對祂的奉獻者卻不像見證者那樣保持中立。反而讓他們服務祂。這是祂的大恩。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只有我一個在眾生心裏作為超靈，超靈確是萬物的控制者和主人。至尊控制者賜予微靈所履行活動的成果。就像物體繞著機器旋轉，在至尊控制者控制一切的那種品質安排下，生物體同樣也繼續在物質世界顛沛流離。根據你之前的活動，你會繼續透過至尊控制者的啟發，順應本性地工作。」

## 詩節六十二

tam eva śaraṇaṁ gaccha sarva-bhāvena bhārata  
tat prasādāt parāṁ śāntim sthānaṁ prāpsyasi śāśvatam

tam—祂(至尊控制者)的；eva—確實；saranam gaccha—托庇；sarva-bhavana—每方面；bharata—巴爾塔的后裔啊；tat-prasadat—憑著祂的恩慈；param santim—超然平和；sthanam—居所；prapsyasi—你會臻達；sasvatam—永恆。

巴爾塔的后裔啊，完全皈依祂，即那位至尊控制者。憑著祂的恩典，你會臻達超然安寧和至尊永恆居所。

《要義甘霖》：為了解釋皈依祂的意義，至尊聖主現在講述這個以tam eva開始的詩節。Param表示「當愚昧和知識終止時，你會臻達無憂星，即永恆居所」。有些人認為，那些崇拜超靈的人得到超靈庇蔭，不過之後會描述至尊主的崇拜者怎樣得到祂的庇蔭。其他人一直想：「我的膜拜神明(ista-deva)是主奎師那，祂是我唯一的靈性導師。只有祂會賜我奉愛瑜伽和有益的訓示。我只皈依祂。主奎師那本人是我的內在見證者。願唯獨祂一個讓我服務祂。我專一地托庇祂。」正如烏達瓦也在《聖典博伽瓦譚》(11.29.6)說：「主啊，那些非常有學問，與布茹阿瑪一樣長壽，喜樂地憶念你的人恆常都感激你。因為你以臻達你的方法來啟明體困實體。你外在作為靈性導師，內在作為超靈達成此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這裏，至尊聖主指導阿尊那完全皈依眾生之中的內在見證者。祂是至尊控制者，無緣地仁慈，上一個詩節描述了祂。專一的皈依取悅至尊控制者，祂受到它影響。透過祂的恩慈可以輕易得到至尊超然安寧，前往祂不朽的居所，例如無憂星或哥樓卡等等。至尊主根據他們的服務態度，在這個世界以五個形象展現自己，造福微靈。這五個形象是(1) 神像(arca-vigraha)、(2) 超靈(Antaryami)、(3) 主的化身(vaibhava)、(4) 擴展(vyuha)和(5) 主奎師那自己(para)。

kṛṣṇa yadi kṛpā kare kono bhāgyavāne  
guru-antaryāmī-rūpe sikhāye āpane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2.47)

為了恩澤那些累積了足夠靈性善行的生物體，至尊主外在作為靈性導師和內在作為心中靈師，傳授皈依祂的訓示。

### 詩節六十三

iti te jñānam ākhyātaṁ guhyād guhyataram mayā  
vimṛśyaitad aśeṣeṇa yathecchasi tathā kuru

iti—因此；te—對你；jnanam—超然知識；akhyatam—描述了；guhyat—比機密知識；guhyataram—更機密；maya—被我；vimrsya—深思熟慮之後；etat—在這；asesena—完全地；yatha—作為；icchasi—你希望；tatha—因此；kuru—做。

因此我指導你這種知識，它比絕對真理的機密知識更機密。完全參透這機密知識，然後隨心所欲。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講述這個以iti開始的詩節，總結整部《梵歌》。「可以透過這知識認識業報瑜伽、八部瑜伽和思辨瑜伽。這表示它甚至比經典所傳授，闡述知識的知識更機密。甚至連瓦斯悉塔(Vasistha)、韋達維亞薩和拿茹

阿達等等聖人，都無法在他們所寫的經典揭示，因為他們的無所不知是相對性的，我卻絕對無所不知。由於這真理的性質非常機密，甚至連這些崇高的聖人都不通曉；我甚至沒指導他們。深思我的訓示，然後隨心所欲，悉隨尊便。」

這樣結束了最後一組的六章。這部由十八章組成的《博伽梵歌》是各種知識之翹楚。共有三組，各有六章，就像藏有最寶貴和無比的寶石，即非常機密的奉愛的寶箱。第一組的六章稱為業報六章(karma-satka)，是這個箱子鍍金的底部，最後那組的六章，即知識六章(jnana-satka)，是珠光寶氣的蓋子。在這兩組之間那六章—奉愛—是三個世界內最寶貴的財富。奉愛有能力控制和征服主奎師那，就像這個箱子裏一塊超卓美麗的寶石。接著的兩個詩節(18.65-66)，第一個以manmana bhava開始，由六十四個音節組成。應該把它們看作為這奉愛的純粹女僕，作為整個寶箱的外層覆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正在目前這個詩節，提出祂對《博伽梵歌》的結論。祂說，正如之前所說的那樣，祂非人格面貌的知識相當機密；祂超靈面貌的知識更機密；祂至尊人物的知識則最機密。祂會在以下詩節清楚解釋這點。只有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是非二元絕對真理，也是最高真理的極限。祂有三個展現：梵(祂身體的光芒)、超靈(祂的局限性面貌)和至尊主(祂的人格性面貌，即至尊主本人)。正如《聖典博伽瓦譚》(1.2.11)說：

vadanti tat tattva-vidas tattvaṁ yaj jñānam advayam  
brahmeti paramātmēti bhagavān iti śabdyate

那些真理知悉者覺悟非二元絕對真理的三方面。梵只有意識知覺這個特質，也是那真理的第一個展現。超靈，即那意識知覺的擴展，是第二個展現。展現為超然情愛逍遙上演者的至尊主，是第三個展現。在這三個狀態，那真理有三個名字。

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的三個展現是梵、超靈和至尊主。覺悟祂軀體綻發的光芒，是對絕對真理有知覺面貌的歪曲看法。它不會使人透徹地明白真理。對超靈的覺悟，構成永恆和知識的部分覺悟。覺悟至尊主則是完全覺悟那呈現為永恆、知識和完全喜樂的絕對(真理)。

這裏稱絕對真理知識為機密的(guhya)、超靈知識更機密(guhyatara)，至尊主知識則最機密(guhyatama)。

這最機密的至尊主知識也有三部分：在杜瓦爾卡的主奎師那是完全的，在瑪圖茹阿更完全，在溫達文或哥庫爾則最完全。阿尊那，即奎師那在杜瓦爾卡逍遙的朋友，只熟悉祂的完全面貌。

《梵歌》的十八章分成三部分，各有六章。頭六章描述無私活動瑜伽，即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把結果供奉給至尊主。第二部分的六章描述純粹奉愛的瑜伽，第

三部分的六章描述超然知識的瑜伽。不應該只是因為思辨瑜伽在這部經典的結尾才出現，就認為它是最高和最終結論。反而另有隱義：在業報瑜伽和思辨瑜伽之間的奉愛瑜伽，賜予兩者力量，使業報和知識賜予結果。沒有奉愛庇蔭的話，業報瑜伽和思辨瑜伽毫無用處。因此，《梵歌》就像個寶箱，底部是業報瑜伽，上面的蓋子是思辨瑜伽，奉愛女神的龐大財富就像兩者之間的珍貴寶石。這樣，普通人就可以明白前六章相當機密，最後六章更機密，中間六章則最機密。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之前對你解釋的至尊主非人格面貌知識是奧秘。現在解釋的，至尊主局限性面貌的知識更祕密。深思熟慮這知識，然後悉隨尊便。」

如果你想透過無私活動瑜伽托庇知識，臻達絕對真理，這樣逐漸得到那種超越各種自然形態，以我為對象的奉愛，就把你在這場戰爭之中履行的活動，看作為無私活動吧。如果你想皈依超靈，就把你的活動供奉給至尊控制者，履行源於你戰士天性的職務，遵照祂敦促的那樣參戰吧。那麼至尊控制者，即我的化身，就會逐漸賜予你超然於各種形態的奉愛。不管你有甚麼結論，要明白戰鬥對你肯定有益。」

#### 詩節六十四

sarva-guhyatamam bhūyaḥ śṛṇu me paramam vacaḥ  
iṣṭo 'si me dr̥dham iti tato vaksyāmi te hitam

sarva-guhyatamam—所有訓示之中最機密的；bhuyah—再次；srnu—聆聽；me—我的；paramam—至尊；vacaḥ—訓示；istah—非常親愛；asi—你是；me—對我；dr̥dham—極度；iti—知道；tataḥ—因此；vaksyami—我會說；te—為了你的；hitam—福祉。

再聽聽我的至尊訓示，即所有知識之中最機密的。我極鍾愛你，因此，我為你好才說這訓示。

《要義甘霖》：當主奎師那看到祂親愛的朋友阿尊那，探討這部《梵歌》深入嚴肅的含意沉默不語時，祂軟如黃油的心融化了，祂說：「阿尊那啊，我親愛的朋友，現在我會在這八個定論詩節，對你講述經典的精華。」阿尊那可能會問：「你為甚麼還要費神解釋這點？」於是至尊聖主用這個以sarva-guhyatamam開始的詩節回答。「在這個以man-manā bhava mad-bhakto開始的詩節，我會再次傳授你所有知識之王，即第九章的精華。這確是至尊陳述，因為它是《梵歌》的精華，《梵歌》本身則是所有經典的精華。guhyatamam這個字表示，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比這更機密的。它是絕對的。我正是為你的終極福祉重複這點，因為你

是我非常親愛的朋友(iṣṭo 'si me dṛdham iti)。我為甚麼會不重複？畢竟，一個人只會對最親愛的朋友透露最機密的祕密。」

有些《梵歌》版本用 iṣṭo 'si me dṛdha-matiḥ instead of dṛdham iti 這個片語，而不是 dṛdham iti。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梵歌》稱為《奧義書》。它是《韋達經》和《奧義書》的精華。只有憑著至尊主或祂奉獻者的恩慈，才能明白它最內在的意向。只是憑借智慧或透過業報工作者、思辨家或認為至尊主的形象虛幻無能的非奉獻者，決不可能明白這些機密訓示。只有專一而完全皈依的奎師那奉獻者，才可以憑著祂的恩慈知道這些最機密的訓示。為了明確解釋這個祕密，至尊聖主講述這個詩節。

阿尊那是完全皈依主奎師那的奉獻者，祂非常鍾愛他。因此他有資格聆聽這最機密的訓示。同樣，只有這些純粹的奎師那奉獻者，才可以理解《梵歌》這個最祕密的訓示，其他人卻不能。

知道奎師那是永恆、知識和喜樂組成的絕對真理，專一的奉獻者專一地皈依祂，因此他們毫無懷疑或爭論，積極地投入遵循祂的訓示和指引。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對你講述了我無特徵面貌的知識。這知識相當機密。我也告訴了你，我局限性面貌的知識，它更加機密。現在，我指導你我人格面貌的知識，它最機密。請聽著。這人格面貌的知識比我在《博伽梵歌》傳授的其他所有教導更高。為了造福你，我現在把這知識傳授給你，因為我非常鍾愛你。」

## 詩節六十五

man-manā bhava mad-bhaktō mad-yājī mām namaskuru  
mām evaiśyasi satyaṁ te pratijāne priyo 'si me

mat-manah — 把你的心意供奉給我；bhava — 變得；mat-bhaktah — 我的奉獻者（投入於聆聽和唱頌我的聖名、形象等等）；mat-yaji — 我的崇拜者；mam — 對我；namaskuru — 供奉你的頂拜；mam — 我；evaiśyasi — 你會得到；satyam — 真誠地；te — 對你；pratijane — 我承諾；priyah — 親愛的；asi — 是；me — 給我。

把你的意識知覺專注於我；讓自己致力於聆聽和歌頌我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等等修習，藉此成為我的奉獻者；崇拜我；頂拜我。因此，你肯定會臻達我。我對你發誓這是事實，因為我非常鍾愛你。

《要義甘霖》：「Man-manā bhava表示，成為了我專一的奉獻者，你應該冥想我。不要成為思辨家或瑜伽師，並像他們那樣冥想我。」另一方面，Man-manā bhava表示：「我，夏姆遜達爾(Syamasundara)，點綴著精緻弓眉和柔軟鬢髮，我月亮一樣的最美麗臉龐給你甜美仁慈的瞥視，你應該變得像那個把心意供奉了給我的人。Mad-bhaktaḥ表示把你的感官供奉給我。換句話說，讓你的所有感官服務我，藉此崇拜我；聆聽和歌頌我的榮耀，覲見我的神像，打掃和裝飾廟宇，摘花和串花環，用飾物為我打扮，把傘子供奉給我，用犛牛尾的毛拂給我扇涼和履行其他服務。Mad-yāji表示崇拜我，把香油、鮮花、熏香、酥油燈和食品等等物品供奉給我。Mām namaskuru表示倒地，五體或八體地頂拜。Mām evaiṣyasi表示履行憶念、服務、崇拜和頂拜這四項活動，又甚至只是履行其中一種，你都肯定會臻達我。把你的心意和所有的感官，例如你的耳朵和舌頭等等供奉給我，我會以自己作為回報。這是事實；不要懷疑。」

根據《阿含經》字典，satya(真相)、sapatha(誓言)和tathya(事實)是同義詞。阿尊那也許會說：「瑪圖茹阿的人動輒發誓，但其實無法堅守，那麼我怎會對你這瑪圖茹阿之主的誓言有信心？」至尊聖主回答：「雖然你說的沒錯，但是因為我非常鍾愛你，所以作出這個承諾。一個人不騙他所鍾愛的那些人。」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Man-manā bhava表示「專心致意於奎師那」。主奎師那自己認同了，牧牛姑娘專心致意於奎師那，堪稱典範，祂對烏達瓦表達這點(《聖典博伽瓦譚》10.46.4-6)：

tā man-manaskā mat-prāṇā mad-arthe tyakta-daiḥikāḥ  
mām eva dayitaṁ preṣṭham ātmānaṁ manasā gatāḥ  
ye tyakta-loka-dharmāś ca mad-arthe tān bibharmy aham  
mayi tāḥ preyasāṁ preṣṭhe dūra-sthe gokula-striyaḥ  
smarantyo 'ṅga vimuhyanti virahautkaṅṭhya-vihvalāḥ  
dhārayanty ati-kṛcchreṇa prāyaḥ prāṇān kathañcana  
pratyāgamana-sandeśair ballavyo me mad-ātmikāḥ

親愛的烏達瓦，牧牛姑娘恆常都專心致意於我。我是她們的生命和一切。只是為了我，她們就放棄了一切，包括家庭、丈夫、兒子、親戚、矜持和宗教原則。她們恆常都只是一直沉醉於憶念我，心無旁騖。因為堅信我的話：「我會來的」，她們千辛萬苦苟延殘喘等著我。

這段有關牧牛姑娘與奎師那分離時忐忑不安的描述，是專心致意於奎師那的最高典範。現在聽聽牧牛姑娘懷著初遇之情(purva-raga)時，沉醉於奎師那。

有一次，一個新婚的牧牛姑娘開始在南達村(Nandagaon)生活。這個牧牛姑娘聽過奎師那的名字，還有祂極具吸引力和驚人的活動，卻還未有幸直接看到祂。奎師那每天和祂的朋友走進森林牧牛時都吹奏祂的笛子。聽到那笛聲，所有巴佳居

民都會聚集在大路上，渴望觀賞祂那種無比的美麗動人之處。一些站在陽台上，一些爬到樹上。一些站在路旁，一些透過窗子偷看。那個新婚的牧牛姑娘也渴望去那裏觀看奎師那，她的婆婆卻阻止她，說：「外面有一條黑蛇會咬你；你不應該去。」

新婚的新娘反駁這點。「你的女兒出去了，你又為甚麼阻止我？」她的婆婆卻不會心軟。

年輕的牧牛姑娘不理會這個訓示，偷偷走到路旁的一片小樹林後面，她在那裡可以看見主奎師那。明白她的心事，奎師那輕輕擰了一頭小牛的尾巴，牠跑開了，蹦蹦跳跳地奔向那個新婚的牧牛姑娘，剛好停在她附近。奎師那追趕著小牛，最後正好到達那個地點。祂以美麗的三曲姿勢站在那裏片刻，用祂的笛子碰一碰那個牧牛姑娘的下巴，然後跑回祂的朋友那裏。新來的牧牛姑娘現在沉醉於奎師那美麗形象的動人之處，當奎師那走進森林時，她失去了外在知覺，呆呆站著。

過了一段頗長的時間。她沒有回家，她的婆婆來找她。看到她的那個狀態時，她搖動牧牛姑娘和哭叫：「我害怕的事發生了！那條黑蛇咬了你。」

她把牧牛姑娘帶回家，命令她從陶罐裏的酸牛奶抽取黃油。新娘還沒恢復外在知覺。誤以為一個盛滿芥末子的罐是酸牛奶，開始攪拌。有時她會攪拌芥末子，有時停下來，於是有時傳來刺耳的攪拌聲，有時卻沒聲音。她的婆婆注意到這件事，就命令她改為從井裏取水。她一個疊一個的把三個罐子放在牧牛姑娘頭上。然後，把一根繩子放在牧牛姑娘的一只手，另一只手則抱著一個小嬰兒，讓小孩坐在牧牛姑娘腰上。然後她差遣牧牛姑娘從井裏取水。

新娘走到那口井，準備取水的繩子，但是她心不在焉，大失常態，開始用繩子綁住嬰兒的脖子。在那口井的其他牧牛姑娘制止她，大叫說：「哎呀，哎呀！她發生甚麼事？她鬼迷心竅似的！」一些牧牛姑娘卻知道事情真相。「不，不，」她們說：「她不是鬼迷心竅，而是南達大君的兒子。」

這就是專心致意於奎師那的例子。

成為我的奉獻者，這個訓示不是給那些無法像牧牛姑娘那樣，全神貫注於奎師那的人。成為我奉獻者的意思是，把自己完全供奉給至尊主的蓮花足。奉獻者怎樣才可以不斷服務？在這方面，《聖典博伽瓦譚》(7.5.23-24)描述了帕爾拉達(Prahlada)的故事：

śrī-prahlāda uvāca  
śravaṇaṁ kīrtanaṁ viṣṇoḥ smaraṇaṁ pāda-sevanam  
arcanam vandanam dāsyam sakhyam ātma-nivedanam

iti puṁsārpitā viṣṇau bhaktiś cen nava-lakṣaṇā  
kriyeta bhagavaty addhā tan manye 'dhītam uttamam

帕爾拉達大君說：「我親愛的父親啊，對主維施努的奉愛是以九種方式履行的：聆聽和歌頌祂，憶念祂的聖名、形象、品質、逍遙時光等等，服務祂的蓮花足，崇拜祂，向祂祈禱，服務祂，與祂為友和把自我皈依給祂。如果懷著皈依之情對至尊主履行這九種奉愛，我就認為那是所有教育之翹楚。」

安姆巴瑞薩大君是完全皈依的輝煌典範。《聖典博伽瓦譚》(9.4.18-20)描述他怎樣對奎師那履行奉愛。

sa vai manaḥ kṛṣṇa-padāravindayor  
vacāmsi vaikuṅṭha-guṇānuvarṇane  
karau harer mandira-mārjanādiṣu  
śrutim cakārācyuta-sat-kathodaye  
mukunda-liṅgālaya-darśane dṛṣau  
tad-bhṛtya-gātra-sparśe 'ṅga-saṅgamam  
ghrāṇam ca tat-pāda-saroja-saurabhe  
śrīmat-tulasyā rasanām tad-arpite  
pādau hareḥ ketra-padānusarpaṇe  
śiro hṛīkeśa-padābhivandane  
kāmaṁ ca dāsye na tu kāma-kāmyayā  
yathottama-śloka-janāśrayā ratiḥ

他專心致志於主奎師那祭卓的蓮花足，用說話歌頌至尊主的品質，雙手打掃主哈瑞的廟宇，耳朵聆聽至尊主阿促塔吉祥的逍遙時光。他讓眼睛覲見穆昆達的神像和廟宇，軀體和肢體接觸祂奉獻者的身體，鼻子聞供奉在祂蓮花足的茶爾茜(Tulasi)的超然芳香，舌頭榮耀供奉過給至尊主的祭餘(prasada)。他用雙腳走向至尊主神聖的居所，他的頭頂拜祂的蓮花足。他供奉花環和檀香等等所有日用品來服務至尊主。他不是為了得到物質享樂才履行這一切，而是為了得到對至尊主的純愛，那種愛僅存於祂的奉獻者。歌頌他們能淨化每個人。

比爾瓦曼告(Bilvamangala)是這種奉獻者的例子。他生於南印度奎師那-文拿河邊的一條村莊。他是《韋達經》和《終極韋達》的大學者，卻過度依附一個名為親塔曼妮(Cintamani)的妓女。一天晚上，大雨滂沱，他卻仍然熱切渴望與親塔曼妮見面，以致無視惡劣天氣，出發前往她的居處。他在中途必須渡河，那個可怕的夜晚河水泛濫。實際上，它就像死亡。無法橫渡那條河，比爾瓦曼告便罔顧一切地借助於一具浮屍。抵達親塔曼妮的家時，他看見大門關上了。看見有東西掛在分界牆上，比爾瓦曼告以為那是繩子，便用來爬到牆上，但那其實是一條蛇。不過，當他從牆的另一邊爬下去時，卻滑倒而跌在地上，發出巨響和失去知覺。親塔曼妮和她的朋友跑出去看看發生甚麼事。一道道閃電照亮了事發地點，使她



認出了比爾瓦曼告。那時候她洞悉一切。感到自責，親塔曼妮嚴厲地責備比爾瓦曼告。「如果你像依附我那樣依附主奎師那的蓮花足，肯定會洪福齊天。」

比爾瓦曼告恢復知覺時聽到親塔曼妮的話，感到心如刀割。他立即看到他的活動愚不可及，決定馬上終止罪孽深重的作風，步行到溫達文。他在路上感到口渴，當他看到一個年輕女人從一口井汲水時，便走到她那裏。那個女人天生麗質，以致他深受吸引，甚至跟著她回家。

女人的丈夫注意到比爾瓦曼告的服裝和態度，以為他是聖人。他適當地向比爾瓦曼告致敬，邀請比爾瓦曼告走進他的家，請他坐下來。比爾瓦曼告就請那個男人呼喚他的妻子。她走進房間時，比爾瓦曼告向她要兩隻髮夾。他接過來，馬上刺穿雙眼。「這雙眼導致我可恥的慘況！」他痛不欲生。「透過它們，我被它們的感官對象—美女—吸引。無風不起浪！」現在雙目失明，血流如注，他再次動身前往溫達文。他的心卻淨化了。僅是走了一小段路之後，一個男孩走向他，以悅耳的聲線問：「爸爸，你去哪兒？」

「我要去溫達文，」比爾瓦曼告回答。

男孩說：「我也要去溫達文。請抓住我的手杖。」那個男孩正是吹奏笛子(murali)使人心醉神迷的人(Murali-manohara)—主奎師那本人。

Mad-yaji表示「對我履行崇拜(arcane)」。與成為奉獻者相比，穩定地修習崇拜主的層次稍低。因此至尊聖主說：「如果你無法成為比爾瓦曼告那樣的奉獻者，就對我履行崇拜。」對至尊聖主履行崇拜的人，應該有怎樣的決心？為了說明這點，我會講一個發生在印度瑪圖茹阿這裏，我們自己親身經歷的故事。

瑪圖茹阿以前有一個聖人，信心堅定地崇拜他的谷石(salagrama-sila)。他並非完全知悉崇拜的各方面和步驟，但是他履行的崇拜都懷著堅信和濃厚奉愛。他發誓每天要在清晨時分，日出前個半小時左右在雅沐娜沐浴，而且只用雅沐娜河水崇拜他的谷石。有一次，在印度曆法一月中到二月中寒冬月份(Magha)的暗月日(Amavasya)，一夜冬雨，寒風凜烈。漆黑一片，昏天暗地，他不知時間。還有很久才到日出前的個半小時，他早已醒來，啟程去沐浴。雅沐娜河水冰冷，他冷極顫抖，卻仍然堅守誓言沐浴。然後他啟程回家，帶著雅沐娜河水作崇拜之用。他回家的路艱苦重重，漆黑一片，傾盆大雨，他顫抖的軀體虛弱無力，但是他急於崇拜他的神像。他突然看見有人提著燈籠走向他。那是一個年輕男孩，頭上披著毯子擋雨。他走到爸爸面前，問：「爸爸，你去哪兒？」那個人告訴他自己住在那裏，男孩說：「我也去那邊。跟我走，我會帶你到你家。」

他開始和那個男孩一起走，很快就抵家。正要進去時，他想：「讓我問問這個男孩的名字。」但是多麼神奇！雖然爸爸東張西望，卻看不到那個男孩，甚至毫無

蹤影。他呆立在那裏，悲嘆說：「哎呀！那個超然騙子(chaliya)親自來保護我的誓言，一騙了我，他就走了。」

《聖典博伽瓦譚》(6.3.29)以閻羅王對鬼差(Yamadutas)的訓示來說明 mam namaskuru 的意思：

jihvā na vakti bhagavad-guṇa-nāmadheyam  
cetaś ca na smarati tac-caraṇāravindam  
kṛṣṇāya no namati yac-chira ekadāpi  
tān ānayadhvam asato 'kṛta-viṣṇu-kṛtyān

鬼差啊，舌頭不唱誦奎師那聖名，心意不憶念奎師那的蓮花足，甚至一次都沒有頂拜主奎師那，僅是把那些罪人帶到我這裏，因為他們一次都不曾履行奉愛行動。

「daśāśvamedhi punar eti janma kṛṣṇa-pranāmi na punar bhavāya—履行十次馬祭(asvamedha)的人都一定要再投生，那些甚至頂拜奎師那一次的人卻決不再投生。」

「sakrt pranāmi kṛṣṇasya mātuh stanyam piben nahi—向奎師那鞠躬的人，不必再喝母乳。」

解釋《Bhakti-sandarbha》(169)的 namah 這個字時，聖基瓦.哥斯瓦米著述 vandana namaskaram。「阿庫爾透過頂拜得到了對奎師那的奉愛。」《斯刊達宇宙古史》這樣描述頂拜的榮耀：

śāṭhyepi namaskāram kurvataḥ śārṅga-dhanvine  
śata janmārjitaṁ pāpaṁ tat-kṣaṇād eva naśyati

一個人縱使欺詐地頂拜手執薩爾尼嘎(sarnga)弓的主維施努，一百世以來累積的罪孽都立即毀滅。

## 詩節六十六

sarva-dharmān parityajya mām ekam śaraṇam vraja  
aham tvām sarva-pāpēbhyo mokṣayiṣyāmi mā śucaḥ

sarva-dharman—四社會秩序和四靈性晉階等等所有別的賦定職務；parityajya—摒棄了；mam—我的；ekam—專一的；saranam—庇蔭；vraja—接受；aham—我；tvam—你；sarva-papebhyah—從所有罪惡反應；moksayisyami—會解救；ma sucaḥ—不難過。

徹底摒棄四社會秩序和四靈性晉階等等所有的身體和心靈職務，完全皈依我一個。我會讓你從所有罪惡反應中解脫。不要難過。

《要義甘霖》：「我應該冥想你，並且依據某個特定的生命階段履行我的宗教職務(asarma-dharma)嗎？還是應該專一地履行冥想等等，不依賴任何別的宗教？」至尊聖主講述這個以sarva-dharman開始的詩節作答。「棄絕各種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專一地托庇我。」

不應該把parityajya這個字，譯成完全棄絕賦定職務，因為身為戰士，阿尊那沒資格接受棄絕啟迪。某人也許會說：「奎師那令阿尊那成為工具，顯示他沒資格接受棄絕啟迪。但祂其實是不是在表明，這個訓示是給那些也許自以為有那種資格的普通人，而不是給身為戰士的阿尊那嗎？」對於這點的答案就是，阿尊那是奎師那首要的訓示對象，如果這個關於棄絕的訓示適合他的話，也會適合其他所有人，而不只是阿尊那一個。而且，把parityajya這個字譯成「棄絕活動成果」也不恰當。《聖典博伽瓦譚》(11.5.41)說：

devarṣi-bhūtāpta-nṛṇāṃ piṭṛṇāṃ  
na kiṅkaro nāyam ṛṇi ca rājan  
sarvātmanā yaḥ śaraṇaṃ śaraṇyaṃ  
gato mukundaṃ pariḥṛtya kartam

放棄履行者的假我，全心全意(atma)接受至尊庇蔭—主穆昆達—的庇蔭，這樣的人免於對半神人、聖人、生物體、家庭成員和祖先的任何義務。

《聖典博伽瓦譚》(11.29.34)也說：

martyo yadā tyakta-samasta-karmā niveditātmā vicikīrṣito me  
tadāmṛtatvaṃ pratipadyamāno mayātma-bhūyāya ca kalpate vai

憑藉我的意願，當一個人放棄各種賦定職務，把自己完全皈依我時，就會比瑜伽師或思辨家更富裕。他不久就得到解脫，有資格領受到與我自己相若的富裕。

《聖典博伽瓦譚》(11.20.9)的另一個詩節說：

tāvat karmāṇi kurvīta na nirvidyeta yāvatā  
mat-kathā-śravaṇādau vā śraddhā yāvan na jāyate

在不依附感官對象，有信心聆聽與我有關的敘述之前，一個人都應該繼續履行必然的義務和偶發的職務。

《聖典博伽瓦譚》(11.11.32)也說：

ājñāyaivaṃ guṇān doṣān mayādiṣṭān api svakān

dharmān santyajya yaḥ sarvān mām bhajeta sa tu sattamaḥ

摒棄了各種宗教職務，明白了我在《韋達經》教導的賦定職務固有的正負面貌之後，那些服務我的人可算是聖人之翹楚。

必需根據至尊聖主上述的深奧陳述，解釋這個《梵歌》詩節的含意，協調它們的含意。pari(parityaja)這個字表示，這些訓示的最高目標是不棄絕職務成果。「你反而應該絕對地托庇我，而不是皈依宗教、知識、瑜伽或任何半神人。之前已經說過，你沒資格對我履行專一的奉愛。因此，在yat karosi yad asnasi(《梵歌》9.27)那樣的陳述中，我解釋了，你的資格是履行奉愛和賦定職務。不過，現在我仁慈地賜予你執行專一奉愛的資格。我鄭重地宣佈，唯有領受到我專一奉獻者的恩慈，憑著這齊天洪福，才得到這專一的奉愛。但是，正如我會為了比斯瑪祖父而違背誓言，為了親自賜予你履行專一奉愛的資格，我現在要違背這個誓言。如果你放棄常規和按情況而定的職務，只是遵循我的命令，你將不必面對任何反應。唯獨我以《韋達經》的形式，傳授了履行常規賦定職務的訓示，現在我親自命令你放棄。如果你接受我的訓令，哪有可能因摒棄常規的賦定職務而招致罪孽？相反，如果你刻意忽視我的直接命令，繼續履行常規的賦定職務，那麼你肯定會招致罪孽。肯定要知道這點。」

如果一個人皈依某人，就會像買來的動物一樣，一直屬於那個人和受他控制。無論主人命令他做甚麼，他只是照做；無論主人讓他住在甚麼地方，他只是留在那裏；無論主人給他甚麼食品，他都只是吃那些食品。這是天職的基礎原則，天職的徵兆是完全皈依(saranagati)。《瓦儒宇宙古史(Vayu Purana)》列舉皈依的六方面：

ānukūlyasya saṅkalpaḥ prātikūlyasya varjanam  
rakṣiṣyatīti viśvāso goptṛtve varaṇam tathā  
ātmā-nikṣepa-kārpaṇye ṣaḍ-vidhā śaraṇāgatih

六種皈依是：(1) 接受有利於對奎師那奉愛的事物，(2) 拒絕不利的事物，(3) 堅信「至尊主會保護我」，(4) 感到依賴，認為「至尊主會照顧我」，(5) 完全自我皈依和(6) 謙遜。

正如奉愛經典確立的那樣，一直投入地致力於取悅膜拜神明是有利的，反其道而行沒有好處(pratikulya)。選擇瓦茹阿拿(Varana)作為維繫者，表示感覺到：「唯有祂才是我的保護者；除了祂之外，我沒有別人。」Raksisyati指的是，在嘎珍卓(Gajendra)和朵帕緹那樣的人身上看到的那種信心：「每當我面對某些不利情況的威脅時，祂都肯定會保護我。」Niksepana表示只為服務主奎師那而奉獻粗糙和精微軀體，還有自己的自我。Akarpanya表示在其他方面不卑不亢[唯獨對主奎師那謙卑]。為了臻達至尊主而履行這六項活動時，統稱為皈依(saranagati)。

阿尊那也許會懷疑：「如果從今天開始，我只皈依你，那麼我唯一的職務就是繼續皈依，不管我會不會得到你所說的吉祥或不祥。如此一來，你讓我埋首於宗教活動，這不會引致憂慮。但是，如果你，即極獨立的主，讓我涉及罪行，那麼我的目的地會是哪裏？」至尊聖主回答說：「我會讓你從過去和現在所累積的所有罪孽，還有任何我會導致你進行的罪孽之中解脫出來。與其他主人不同，我能夠解脫你脫離罪孽。使你成為了我的工具，我給你這個經典訓示，福澤每一個人。」

ma sucah的含意如下所示：

「不要為你自己或其他人擔心。我的誓言迫使我揹負擔子，要解放任何像你那樣對我念念不忘的人，讓他超脫所有罪孽和脫離生死輪迴。如果這樣的人專心致志於我，完全放棄自己或他人的職務，又如果他在皈依我之後，繼續自得其樂，我也必定揹負擔子，提供方法讓他臻達我。我還可以說甚麼？正如我說ananyās cintayanto mām(《梵歌》9.22)時表明，我甚至準備承擔，維繫他物質生活的那個擔子。

不要認為：『哎呀！我把這樣的重擔放在我的主和主人身上！』而感到難過。對我來說，承擔這個擔子絕不費力，因為我總是善待我的奉獻者，而且言出必行(satya-sankalpa)。僅是這一個訓示已經足夠。因此我在這裏總結這部經典。」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在之前的詩節，主奎師那傳授了與純粹奉愛有關，最機密的《博伽梵歌》訓示。現在，祂在目前的這個詩節表明，要有資格領受這純粹奉愛，首先必須專一地皈依祂。在這裏，sarva-dharman這詞語表示，實踐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賦定活動、知識、玄秘的完美、崇拜半神人和任何與主奎師那靈性專注之途無關的身體或思想活動，全都基於身體和思想層面，應該統統摒棄。不應該這樣想：parityajya的唯一含意，是棄絕依附賦定職務和結果。至尊主的陳述最深入的意向，是完全放棄賦定職務。這是前綴pari更深入的含意。

某人也許會認為，放棄上述所有別的職務，專一地皈依主奎師那的人，也許會招致罪惡反應。有信心的普通人心裏也許有這個懷疑，因此主奎師那為了消除疑慮而這樣宣告，從此賜他們無畏：「sarva-pāpēbhyo mokṣayiṣyāmi mā śucaḥ—不要難過；我肯定會讓你擺脫各種罪孽。」

eta saba chāḍi āra varṇāśrama-dharma  
akiñcana haiya laya kṛṣṇaika-śaraṇa

《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2.93)

假象宗毫無奉愛，應該放棄他們和業報工作者、瑜伽師、物質主義者、沉迷女色的人和那些與這種沉迷女色者聯誼的人之不良聯誼。甚至應該放棄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完全托庇奎師那，謙遜溫順，毫不依附物質財產。

不遵循這個訓示的人，無法接納上一個詩節所述的心態。一旦錯誤地認同軀體是真我，就會害怕摒棄賦定職務會招致罪孽。因此至尊聖主必須發誓，祂會使人免於放棄所有賦定職務而招致的任何罪孽。儘管作了這個承諾之後，祂都再次向阿尊那舉手保證，使他毫不畏懼。祂對他說：「不要難過。」

在主采坦亞.瑪哈帕佈和聖茹阿亞.茹阿瑪南達之間的對話(Raya Ramananda Samvada)裏，主采坦亞.瑪哈帕佈說這個奉愛階段(sarva-dharmān parityajya—摒棄其他所有的宗教)甚至都是外在的，因為當中欠缺與奎師那的愛心關係。它只賜予所需資格，使人明白上一個詩節(18.65)的情感。不堅定專注於這個詩節的精神，將無法明白上一個詩節的意義。就像鏡花水月那樣難以掌握。純粹奉獻者天賦純粹自我—「我是奎師那的僕人」，因此自然地自願放棄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因為他們完全棄絕，因此不受罪孽或不當行為影響。這樣的奉獻者是最高級的偉大奉獻者。

ājñāyaivam guṇān doṣān mayā diṣṭān api svakān  
dharmān santyajya yaḥ sarvān mām bhajeta sa ca sattamaḥ

《聖典博伽瓦譚》(11.11.32)

摒棄了各種宗教，明白了我在《韋達經》的教導，即賦定職務內在固有的正負面貌，那些服務我的人算是聖人之翹楚。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引用奎師那所說的話：「我教了你各種不同的宗教職務，例如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棄絕階級、不依附(vairagya)、控制心意和感官、冥想和接受至尊控制者—即超靈—的支配。我傳授這些訓示，使你可以得到梵知和至尊控制者的知識。現在，完全放棄這一切宗教程序，專一地皈依我，即至尊主。你要這樣皈依，我才會解救你脫離各種罪孽，不管那些罪孽是物質存在或棄絕這其他宗教程序所致的。你不應該為了不履行這些活動而難過。履行那種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的奉愛，能輕易覺醒生物體真正固有的本性。不需履行宗教職務、賦定職務、贖罪等等，又或者思辨知識、玄秘主義、冥想或任何別的程序。在受條件限制的狀態，應該履行身體、思想和靈性活動，不過，受到祂的美麗和甜美吸引，就應該摒棄偏執於至尊主的非人格面貌而皈依祂。這表示不管體困生物體履行甚麼賦定職務維生，都應該以這各種高級決心(nistha)執行。那些有低層次決心的人，要避免履行職務(akarma)或履行罪惡活動(vikarma)等等，它們都導致無謂的障礙和欲望。

更高的決心有三種：對主無特徵面貌的奉愛(brahma-nistha)、對超靈的奉愛(isvara-nistha)和對至尊人物的奉愛(bhagavad-nistha)。採納這其中一種決心，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和棄絕等等所有程序，全都呈現各自的本質。

懷著對主無特徵面貌的奉愛而履行的活動，展現業報和知識。懷著對超靈的奉愛而履行的活動，展現為把賦定活動供奉給至尊控制者和冥想祂。懷著對至尊人物的奉愛而履行的活動，則變成專一的純粹奉愛。因此，唯有奉愛才是最機密的真理，純愛則是生命的至尊目標。只有這點才是《博伽梵歌》的主要教導。外在看來，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瑜伽師的生活方式也許和奉獻者一樣，但他們的崇拜方法、修習和終極目標卻有天壤之別。」

### 詩節六十七

idan te nātapaskāya nābhaktāya kadācana  
na cāśūrūṣave vācyam na ca mām yo 'bhyasūyati

idam—這《博伽梵歌》；te—被你；na—也不；atapaskaya—以不受控的感官；na—不；abhaktaya—對非奉獻者；kadacana—隨時；ca—也；asusrusave—對沒有服務心態的人；vacyam—講了；na—不；ca—和；mam—我的；yah abhyasuyati—嫉妒的人。

你決不應該對感官不受控的人、非奉獻者、沒服務情感或嫉妒我的人，解釋這部《聖典博伽梵歌》經典。

《要義甘霖》：因此，完成了祂在《聖典博伽梵歌》的訓示，至尊聖主詳細說明師徒傳系藉此延續的規則。換句話說，祂闡明各項標準，讓人可以確定誰有資格領受這些訓示。感官不受控的人，稱為atapaska。《輔典》說：「控制心意和感官是最高的懺悔。」

儘管感官受到控制，都不應該對非奉獻者傳授《梵歌》的訓示。也不應該傳授給也許自我控制，卻沒興趣恭順地聆聽(asusrusu)的奉獻者。「一個人也許自我控制，也許是奉獻者，也許恭順地聆聽，但是如果嫉妒我，就沒資格接收《梵歌》的訊息。『nirupādhika-pūrṇa-brahma—我是至尊絕對真理，超然於所有物質名份。』如果他認為我與假象一致，我的存在既虛幻又短暫的話，無論如何都決不可把這《梵歌》的訊息傳授給他。」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主奎師那正在目前的這個詩節確定，聆聽《梵歌》訓示所需的資格。那些嫉妒奎師那，認為祂的超然形象虛幻，對靈性導師和偉大奉獻者沒有奉愛，完全不服務他們，不控制感官的人，決不應該指導他們《梵歌》的真理。這些人都沒資格領受《梵歌》的訓示。雖然無法完全覺悟奎

師那訓示的精華，他們卻仍然擅自對沒資格的人講述《梵歌》，認為這顯示了他們天性寬大和慈悲，但是這直接違反奎師那的命令。這樣的人因而成為冒犯者。

主奎師那本人非常清楚了解，把這知識傳授給沒資格的人會導致非常嚴重的危害，因為這種愚昧的人無法掌握或保留這知識。有些人可能會質疑這點，說在傳授宗教訓示方面不存在憐憫之心，不需考慮另一個人有沒有資格。但是我們可以看到，好的結果只展現在有資格的接受者身上，因此證明了上述論點不成立。沒資格的人也許領受這些訓示，卻不服從。因此成為冒犯者，甚至更墮落。

有一次，半神人之王一因卓，還有惡魔的首領—維若祭(Virocana)，到主布茹阿瑪那裏領受靈魂真理的訓示。布茹阿瑪指導了因卓，他有資格接受絕對知識，也能夠理解。不過，維若祭卻沒資格，也無法了解布茹阿瑪的訓示。他斷定他的自我只不過是他的粗糙軀體，堅持這就是生命目標。如此一來，維若祭始終都缺乏真正的真理知識。

《斯瓦塔斯瓦塔爾奧義書》(6.23)也說：

yasya deve parā bhaktir yathā deve tathā gurau  
tasyaite kathitā hy arthāḥ prakāśante mahātmānaḥ

《神訓經》的結論精華只會對那些對至尊聖主有至尊的超然奉愛，對聖師尊也有同等奉愛的偉大靈魂揭示。

在《聖典博伽瓦譚》，主奎師那類似地指導烏達瓦：

naitat tvayā dāmbhikāya nāstikāya śaṭhāya ca  
aśuśrūṣor abhaktāya durvinītāya diyatām

《聖典博伽瓦譚》(11.29.30)

你決不要把這知識傳授給驕傲、無神論、邪惡、沒信心、缺乏奉愛或不服從的人。

《蓮花宇宙古史》也說：「aśraddhadhāne vimukhe py aśṛṇvati yaś copadeśaḥ śiva-nāmāpārādhaḥ—把這訓示傳授給沒信心和反對至尊主的人，會使自己成為冒犯者；對傳授者沒有好處。」

## 詩節六十八

ya imaṁ paramaṁ guhyaṁ mad-bhakteṣv abhidhāsyati  
bhaktim mayi parāṁ kṛtvā mām evaiṣyaty asaṁśayaḥ



yah－他；imam－這(《博伽梵歌》)；paramam－極為；guhyam－機密知識；mat-bhaktesu－對我的奉獻者；abhidhasyati－會教導；bhaktim－奉愛服務；mayi－對我；param－最高的；krtva－臻達；mam－對我；eva esyati－肯定會臻達；asamsayah－免除所有懷疑。

指導我的奉獻者這最機密的《博伽梵歌》知識，那個人會得到那種對我的最高超然奉愛。從而免除所有懷疑，最後他會臻達我。

《要義甘霖》：至尊聖主正在兩個詩節描述，那些傳授這《博伽梵歌》訓示的人所得的結果；第一個詩節以yah開始。「他們先得到對我的超然奉愛，之後就臻達我。」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聖主在這個詩節描述，真正的《梵歌》傳教士和聆聽者的徵兆和奉獻精神。對阿尊那傳授《梵歌》最機密的訓示(18.65)時，主奎師那說：「我非常鍾愛你，因此我對你解釋這非常親密的真理。」奎師那也在上一個詩節指導阿尊那：「只對自控、有信心、賦有服務態度和愛我的人，傳授這《梵歌》知識。」

因此任何傳揚《博伽梵歌》的人，都必須堅信奎師那，專一地致力於祂，完全精通真理知識，毫無懷疑。如果傳揚《梵歌》訊息的人，知道它的理論卻不修習，又或者如果缺乏上述品質，他就不是真正的。決不要從這樣的人那裏聆聽《梵歌》的訓示，因為這樣做的話，聆聽者和講述者都會繼續失去《梵歌》的實際知識。

經典描述誠懇聆聽者的資格和特性。主奎師那對烏達瓦說：

etair doṣair vihīnāya brahmaṇyāya priyāya ca  
sādhave śucaye brūyād bhaktiḥ syāc chūdra-yoṣitām

《聖典博伽瓦譚》(11.29.31)

應該把這些教導傳授給那些毫無虛榮心、無神論、邪惡、缺乏信心和傲慢等等缺點和懷著奉愛的人。他們應該致力造福婆羅門，力求對至尊主的純愛，懷著神聖本性，最重要的是，他們應該是奉獻者。這些訓示也可以傳授給對我有信心和滿懷奉愛的樸實工人或女人。

這點清楚顯示，決定誰有資格領受《梵歌》知識時，不會計較階級、教條、年齡、活動等等。任何具有上述品質的人，都有資格聆聽這部《梵歌》。《永恆的主采坦亞經》(中篇逍遙 22.64)證明了這個原則：「śraddhāvān jana hana bhakti adhikārī－在奉愛方面，有信心的人是真正有資格的人選。」主卡皮拿也說：

śraddadhānāya bhaktāya vinītāyānasūyave

bhūteṣu kṛta-maitrāya śuśrūṣābhiratāya ca  
bahirjāta-virāgāya śānta-cittāya dīyate  
nirmatsarāya śucaye yasyāham preyasām priyaḥ

《聖典博伽瓦譚》(3.32.41-42)

恭順，沒有惡意，祝願眾生，投入於服務，不依附外在的感官快樂，平和，不嫉妒，我是他唯一的摯愛，只對這種有信心的誠懇之人講述這點。

大致上，任何對奎師那有信心和奉愛的人，都有資格聆聽《博伽梵歌》。那些對這些有資格之人傳授《梵歌》訓示的人得到最高奉愛，最後無疑會臻達奎師那。有資格的聆聽者也臻達那個至尊目的地。

### 詩節六十九

na ca tasmān manuṣyeṣu kaścīn me priya-kṛttamaḥ  
bhavitā na ca me tasmād anyāḥ priyataro bhuvi

na—不；ca—也；tasmāt—與他(解釋這《梵歌》的人)相比；manuṣyeṣu—在人類社會；kascit—任何人；me—對我；priya-kṛttamah—履行更討好的服務；bhavita na—絕不會是；ca—和；me—對我；tasmāt—比他；anyah—另一個；priyatarah—更親愛；bhuvi—在地球上。

在人類社會之中，我最鍾愛那個對其他人解釋這《梵歌》訊息的人，不會有任何人比他更深得我心。

《要義甘霖》：「對我來說，與傳揚這《博伽梵歌》的人相比，這個世界上沒有人履行的服務比他更討好，也不會有任何人比他更深得我心。」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至尊主非常鍾愛這《梵歌》的真正導師或傳教士。因此純粹奉獻者有責任傳揚它的訊息，但是那些僅以傳揚《梵歌》為藉口而娛樂人們的人，沒傳達機密，更機密，甚至更機密和最機密的《梵歌》真理。相反，他們教導假象宗、業報、知識和瑜伽。這樣的人成為至尊聖主蓮花足下的冒犯者。聆聽他們講述《梵歌》沒有好處。

### 詩節七十

adhyeṣyate ca ya imam dharmyaṁ samvādam āvayoh  
jñāna-yajñena tenāham iṣṭaḥ syām iti me matiḥ

adhyesyate—研習；ca—和；yah—他；imam—這；dharmyam—神聖；samvadam—對話；avayoh—在我們之間；jnana-yajnena—透過超然知識的祭

祀；tena—被他；aham—我；istah—崇拜了；syam—將會；iti—這樣的；me—我的；matih—意見。

研習我們神聖對話的人，會因此而透過超然知識的祭祀來崇拜我。這是我的意見。

《要義甘霖》：現在，在這個以adhyesyate開始的詩節，至尊聖主正解釋研習這《梵歌》的結果。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僅是有信心地研習主奎師那和阿尊那之間的這段對話，就是履行思辨瑜伽。奎師那悅納這努力。就此而論，知識表示明白了《梵歌》的精華之後就身體力行。《梵歌》的精華是對至尊聖主的專一奉愛，因此祂非常鍾愛修習這種奉愛的人。而不是其他人，例如業報工作者、思辨家和瑜伽師等等。

### 詩節七十一

śraddhāvān anasūyaś ca śṛṇuyād api yo narah  
so 'pi muktaḥ śubhāl lokān prāpnuyāt puṇya-karmaṇām

sraddhav—有信心的；ananasuyah—不嫉妒的；ca—和；srnuyat—聆聽；api—甚至；yah—他；narah—人；sah—那；api—也；muktaḥ—解脫的；subhan—吉祥的；lokan—星球；prapnuyat—臻達；punya-karmanam—那些履行了虔誠行為的人的。

僅是聆聽這《博伽梵歌》，有信心和不嫉妒的人也會從罪惡活動之中得到解脫，前往虔誠的人所臻達的吉祥星球。

《要義甘霖》：現在，至尊聖主正在這個以sraddhavan一字開始的詩節，解釋聆聽《梵歌》的結果。

### 詩節七十二

kaccid etac chrutaṁ pārtha tvayaikāgreṇa cetasā  
kaccid ajñāna-sammohaḥ pranaśtas te dhanañjaya

kaccit—是不是？；etat—這(《梵歌》的教導)；srutam—聽說；partha—帕瑞塔之子啊；tvaya—被你；eka-agrena—以專一的；cetasa—專注力；kaccit—是不是？；ajnana-sammohah—愚昧所致的錯覺；pranastah—被破壞；te—你的；dhananyaja—致富者啊。

帕爾塔啊，致富者(丹南佳亞)啊，你有懷著集中的專注力聽過這《梵歌》嗎？聽到之後，你那源於愚昧的錯覺驅除了嗎？

《要義甘霖》：「如果你還沒明白這教導的最高精華，我會再指導你。」至尊聖主僅是為了這個目的，才講述這個詩節。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總結了《梵歌》的訓示，描述了聆聽和傳揚其要旨的結果之後，主奎師那問阿尊那：「你還有問題嗎？如果你有，我也會解答。」這顯示了應該懷著集中的專注力，聆聽《梵歌》的訓示。而且，儘管從聖師尊或從完全覺悟了真理(tattva-darsi)的奉獻者那裏，聆聽了《梵歌》的機密真理以後，學生都應該繼續服務他們，直到他覺悟了這真理之後仍要繼續。他應該敬愛地請教這些真理的學問，反覆聆聽，否則將無法明白這些教導。

### 詩節七十三

arjuna uvāca

naṣṭo mohah smṛtir labdhā tvat prasādān mayācyuta  
sthito 'smi gata-sandehah kariṣye vacanam tava

arjunah uvaca—阿尊那說；nastah—毀滅了；mohah—假象；smrtih—我的靈性憶念(我自己是靈魂)；labdha—恢復了；tvat prasadat—透過你的恩慈；maya—被我；acyuta—絕對可靠的主(阿促塔)啊；sthitah—處於(真正的超然知識)；asmi—我是；gata-sandehah—沒有懷疑；karisye—我會遵循；vacanam—命令；tava—你的。

阿尊那說：阿促塔啊，你的恩典驅除了我的錯覺，恢復了我真正自我的記憶。消除了我的懷疑，我堅定地穩處於真正知識。我現在會履行你的命令。

《要義甘霖》：「我還有甚麼問題可以問？我已經無憂無慮，因為我放棄了各種賦定職務，皈依了你。」

阿尊那現在講述這個以nastah開始的詩節，對奎師那展示他的實際心態。「從今以後，你是我唯一的庇護所。這皈依靈魂唯一的賦定職務，是專注於遵循你的命令，而不是遵循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思辨瑜伽或任何別的程序。從今天起，我統統摒棄它們。」帶著幹迪瓦弓的阿尊那聽到至尊聖主說：「我親愛的朋友阿尊那，我還得行動，移開地球的重擔。我會透過你來完成此事。」的時候，他讓自己準備戰鬥。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能夠明白至尊主奎師那的意向，阿尊那非常高興。他雙手合十地說：「阿促塔啊，你的訓示和恩慈驅除了我所有的愚昧和錯覺。我完全明白你是靈性導師，也是整個宇宙裏所有動與不動生物的主。我是你的僕人，完全皈依你的蓮花足，我會對你唯命是從。」明白了奎師那的意圖，阿尊那就準備戰鬥。

我們從阿尊那的例子學曉，如果我們研習《博伽梵歌》，投入於服務奎師那，專一地皈依祂和放棄堅持所有別的哲學，藉此消除所有懷疑，就會使這個人類生命形式完美。

#### 詩節七十四

sañjaya uvāca

ity ahaṁ vāsudevasya pārthasya ca mahātmanah  
samvādam imam asrauṣam adbhutaṁ roma-harṣaṇam

sanjaya uvaca — 桑佳亞說(對迪瑞托茹阿斯崔王)；iti — 因此；aham — 我；vasudevasya — 瓦蘇戴瓦的，瓦蘇戴瓦之子；parthasya — 阿尊那，帕瑞塔之子；ca — 和；maha-atmanah — 偉大靈魂的；samvadam — 對話；imam — 這；asrausam — 我聽說；adbhutam — 驚人的；roma-harsanam — 使我毛髮直豎。

桑佳亞說：國王啊，我這樣聽到了偉大靈魂—瓦蘇戴瓦之子—和帕瑞塔之子之間這最驚人的對話。我現在真的毛髮直豎。

《要義甘霖》：《梵歌》最後的五個詩節概述整部《梵歌》的要旨，碰巧我之前撰文解釋的那兩份文稿丟失了。我覺得是象頭神君(Ganesaji)要他的老鼠坐騎偷走了那些文稿。之後，我沒有重寫那些要旨。願象頭神悅納我。我頂拜他。

由此結束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所寫的  
《要義甘霖的注釋》(令奉獻者快樂並得到所有聖人接受的注釋)，  
顧及明確精微之處的譯文：《聖典博伽梵歌》第十八章。

#### 詩節七十五

vyāsa-prasādāc chrutavān imam guhyam ahaṁ param  
yogaṁ yogeśvarāt kṛṣṇāt sākṣāt kathayataḥ svayam

vyasa prasadat — 憑著聖維亞薩的恩慈；srutavan — 我聽到；imam — 這；guhyam — 機密的；aham — 我；param — 至尊；yogam — 與至尊主聯合的學問；yoga-

isvarat—從瑜伽的主人那裏；krsnat—從最有吸引力的主奎師那那裏；saksat—直接；kathayatah—當祂說；svayam—祂自己。

憑著聖維亞薩的恩典，我聽到最有吸引力的主奎師那自己，即瑜伽程序之主親自解釋這極機密的瑜伽學問。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奎師那.兌帕央.維亞薩戴瓦是桑佳亞的靈性導師。桑佳亞知道，只有憑著靈性導師的恩典，他才聽到和明白到奎師那和阿尊那之間的對話，所展現的《聖典博伽梵歌》神聖知識。沒有靈性導師的恩典，就無法明白《博伽梵歌》或至尊主的真理。靈性導師必須通曉真理，也要像聖維亞薩戴瓦本人那樣賦有對至尊主的覺悟。門徒則應該像桑佳亞那樣，能夠專注地服務靈性導師，渴望聆聽他和順從地遵循他的教導和訓示。只有這種忠誠的門徒，才能明白至尊主真理，達到十全十美。也應該明白到，正如阿尊那直接從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的蓮花口，聽到《博伽梵歌》的深入奧秘之後洪福齊天，雖然桑佳亞坐在遠離庫茹之野的地方，卻也憑著聖維亞薩戴瓦的恩典，聽到和明白到《博伽梵歌》而洪福齊天。正如阿尊那和桑佳亞一樣蒙福和達到完美，儘管是現在，任何人想讓生命蒙福的話，都可以在真正師徒承傳下傳的哲學洪流沐浴，皈依自我覺悟的靈性導師或偉大奉獻者。除非接受那些在這個世界確立純粹奉愛者的師徒承傳，否則極難得到至尊主真理。

### 詩節七十六

rājan saṁsmṛtya saṁsmṛtya saṁvādam imam adbhutam  
keśavārjunayoḥ puṇyam hr̥ṣyāmi ca muhur muhuḥ

rajan—國王啊；samsmrtya amsmrtya—一再憶念；samvadam—對話；imam—這；adbhutam—驚人的；kesava-arjunayoh—凱薩瓦和阿尊那之間；punyam—虔誠和神聖的；hrsyami—我感到喜悅；ca—和；muhuh muhuh—時時刻刻。

國王啊，我一再憶念主凱薩瓦和阿尊那之間這段驚人和神聖的對話，時時刻刻都興高采烈。

### 詩節七十七

tac ca saṁsmṛtya saṁsmṛtya rūpam atyadbhutam hareḥ  
vismayo me mahān rājan hr̥ṣyāmi ca punaḥ punaḥ

tat—那；ca—和；samsmrtya saṁsmṛtya—一再憶念；rupam—形象；atiadbhutam—最驚人的；hareh—主哈瑞的；vismayah—驚訝；me—我的；mahan—偉大；rajan—國王啊；hrsyami—我欣喜若狂；ca—和；punaḥ punaḥ—一再。

國王啊，當我一再憶念主哈瑞那個不可思議的形象，我非常驚訝而木然，時時刻刻都欣喜若狂。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從這個詩節看來，阿尊那在庫茹之野看到主奎師那的那個宇宙形象，當桑佳亞坐在哈斯提普爾的王宮時，也憑著聖維亞薩戴瓦的恩典看到。主奎師那對阿尊那解釋，祂以前不曾對任何人展示過那個形象，第一次正是對阿尊那展示。不過，深思這點就明白到，當阿尊那看到宇宙形象時，桑佳亞和維亞薩肯定都看到。從阿尊那的陳述則明白到，甚至聖人、大聖人和半神人都看到。聖韋達維亞薩是主奎師那至高無上的奉獻者。不但如此，他也是至尊主自己的能量化身(saktyavesa-avatara，即獨特地賦有主某種能量的微靈)。因此斷定，只有那些在聖維亞薩師徒傳系的人，才能覺悟《博伽梵歌》的精華。

### 詩節七十八

yatra yogeśvaraḥ kṛṣṇo yatra pāṛtho dhanurdharaḥ  
tatra śrīr vijayo bhūtir dhruvā nītir matir mama

yatra—無論在甚麼地方；yoga-isvarah—所有瑜伽的主人；krsnah—主奎師那；  
yatra—無論在甚麼地方；parthah—帕爾塔(阿尊那)；dhanur-dharah—弓箭手；  
tatra—那裏；srih—財富；vijayah—勝利；bhutih—繁榮昌盛；dhruva—持恆；  
nitih—致力於道德；matih—意見；mama—我的。

主奎師那是所有瑜伽之主，阿尊那則是至尊弓箭手，祂們的所在肯定都會有顯赫的富裕、勝利、繁榮，並且堅持正義。這是我結論之見。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第十八章簡略地描述了整部《梵歌》的精華。一部分描述以冥想為主，帶來自我知識的業報瑜伽。另一部分描述源於對至尊主信心的純粹奉愛瑜伽。這確是《梵歌》的精華。在這所有途徑之中，機密訓示就是要逐漸臻達知識之途。採納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時，無私地履行基於天性而定的賦定職務，就會做得到。與這相比，更機密的訓示是透過冥想，在今生培養自我的知識。最機密的訓示則是專一地皈依至尊人格首神—主奎師那，履行奉愛瑜伽。這是第十八章的精華。

整部《博伽梵歌》的要旨是，非二元絕對實體(advaya-vastu)是唯一的真象(tattva)。祂是首神的完全展現。其他真象全都是祂衍生的。祂的超然形象、各個不同化身和其他靈性富裕，都是祂內在靈性能量衍生的。無數生物體從祂的微靈能量展現。他們有兩種：解脫和受制的(baddha)。而二十四種元素，從物質自然不展現的狀態以至一棵小草，都是祂的外在物質能量展現的。創造、維繫和毀滅，都是祂的時間能量履行的。各種展現都是活動能量衍生的。

五種元素：超靈(Isvara)、物質自然(prakrti)、個體靈魂(jiva)、時間(kala)和活動(karma)，全都只是至尊主展現的。梵、超靈等等都在至尊主之內，絕對真理其他的所有概念都一樣。雖然這五個是分開的，但同時也是同一組元，受到至尊主本體全權控制，雖然祂們是一體的，但是因為祂們有不同特性，因此又永恆有分別。《梵歌》所傳授的，這同一而異真理的解釋，超越人類的邏輯。因此，之前的靈性權威(mahajanas)把至尊主和祂能量之間這不可思議的關係，稱為不可思議的同一而異真理，有關知識則稱為真理知識。

微靈的固有本性是純粹的有知覺實體。他們是特別的本體，作為極微小部分存在於超然知覺太陽—主奎師那—散發的陽光之中。他們位於兩者之間的邊界，天生有資格存在於靈性和物質世界。因為他們有意識知覺，因此天性獨立。如果他們順應地傾向於奎師那，被靈性領域吸引，就能借助奎師那的喜樂能量，品嚐純粹喜樂(ananda)。另一方面，如果因假象能量的影響而背離奎師那，由於被虛幻世界吸引，因此必須承受物質苦樂。喜愛靈性世界又受到吸引的生物體是永恆解脫的，喜愛無知覺物質所組成的世界，那些人永受條件限制。兩種生物體都多不勝數。

忘了純粹的固有本性，生物體在物質存在之洋裏，在半神人、人類、蠕蟲、昆蟲、樹和蔓藤等等高高低低的生命物種，承受各種不同的痛苦。他們有時也許會對物質生活失去興趣。一個人托庇真正靈性導師的蓮花足，在他的指導下冥想主。這歸入業報瑜伽的範疇。當冥想逐漸達到完美，覺悟到純粹本性和身份時，就得到對至尊聖主蓮花足的純愛。又或者，如果對至尊主的題目建立了信心，就托庇真正的靈性導師和履行奉愛修習。那時候就臻達滿載靈性情感的奉愛，最後是滿載純愛的奉愛。

除了這兩條途徑之外，就無法覺悟靈魂純粹的本性和身份。

在這兩條途徑之中，以冥想主(dhyana-yoga)為主的業報瑜伽適合普通人，因為它的履行是靠自己的努力控制。源於信心的奉愛瑜伽比業報瑜伽更高，也更易執行，但是如果無福領受到至尊主或祂奉獻者的恩典，就得不到。

世人大都傾向於業報瑜伽。其中，正如《梵歌》的結束詩節所述，那些對奉愛瑜伽建立了信心，覺醒了這種好運的人，最後會臻達專一地皈依至尊主的境界。這是所有韋達典籍所述的程序(abhidheya)。

業報之途建基於物質渴望。它的目標，即得到物質快樂，在十四個星系享樂和解脫，對有知覺的微靈沒有很大價值。《梵歌》一開始就說果報活動和結果，即感官享樂，都沒有價值。與梵合一的涅槃(sayujya-nirvana)是一元論的完美境界，從生死輪迴得到解脫時就可以達到，微靈的終極目標甚至不是臻達那個境界。多



處都說明了這點。生物體的至尊目標是超越非人格覺悟，以及與主住在同一星球 (salokya) 等等四種解脫，透過進入祂上演逍遙時光的無上靈性國度，得到對主奎師那純粹無瑕的純愛。

《梵歌》匯集了所有《韋達經》和《終極韋達》的結論，確立至尊目標：就是懷著與至尊主的關係知識履行奉愛瑜伽，得到對祂的純愛。一個人應該按照自己的資格，透過聆聽、唱誦和堅守宗教生活，恆常修習奉愛瑜伽。應該繼續順應於培養奉愛，履行職務來維生。對高等程序信心十足，應該逐步完全放棄對低等程序的信心。然後，必須透過完全皈依，堅定地專注於奉愛瑜伽。應該這樣過活。至尊主很快就會賜他對神的純愛。僅是開始淨化他的存在，一個人就會得到至尊主的恩慈，賜予他無畏、不朽和無憂無慮，也會永恆地沉醉於純愛。

註1. 數論家(Sankhyavasdis)分析物質，斷定物質導致創造。因此他們的哲學是無神論的。

註2. 彌漫沙追隨者(mimamsaka)強調虔誠活動，認為主因此不得不回報。事實上，他們宣稱這是臻主之途。

註3. 以學生拾起書本為例。這個行動包括了活動工具的知識(學生的手)、活動的可知對象(書本和怎樣拾起它)和知悉者(學生)。還有活動本身。這三者合稱為基礎。學生的手是工具(karana)，書本是對象(karma)，學生則是主體(karta)。

由此結束聖巴克提維丹塔.拿茹阿央那.哥斯瓦米.瑪哈茹阿傑所寫的  
闡明名為《要義甘霖》注釋之釋義：《聖典博伽梵歌》第十八章。

## 詞匯

**Acarya** — 典範師；靈性導師，以身作則的人。

**Acintya** — 不可思議的。

**Acintya-bheda-abheda-tattva** — 不可思議的同一而異真理；至尊人物的基礎真理，祂跟祂的能量不可思議地沒有分別(abheda)和有分別(bheda)。

**Acintya-sakti** — 至尊聖主不可思議的能量。

**Acyuta(阿促塔)** — 絕對可靠的。

**Adharma** — 反宗教、無宗教、非宗教。

**Adhibhautika** — 他身苦；其他生物導致的痛苦。

**Adhibhuta** — 所有可見的現象。

**Adhiyajna** — 內在超靈，祂激勵生物體履行祭祀，賜予賦定職務的結果。

**Adhoksaja** — 物質感官無法認知和察知的主。

**Adi** — 開始，首先。

**Aditi** — 阿迪緹；帕爾卓帕提. 卡斯亞帕(Prajapati Kasyapa)的妻子；十二位阿迪緹之子(Adityas)的母親。她的長子是因卓(Indra)，幼子是烏潘卓(Upendra)或主瓦曼，即主的侏儒化身。

**Adityas** — 阿迪緹和卡斯亞帕的十二個兒子。

**Advaitavadi** — 一元論；聖三卡爾師提出的非二元論或一元論(advaitavada)的追隨者。

**Agni** — 火神，布茹阿瑪之子。

**Ahagraha upasaka** — 相信微靈和至尊主終極都一樣，自認為是崇拜對象的人。在字面上，aham表示「我自己」，graha表示「接受」，upasana則表示「崇拜」。

**Aikantika** — 專一，不畏縮。

**Aikantika-nistha** — 專一的信心。

**Airavata** — 主因卓的大象坐騎。

**Aisvarya** — 富裕；(1) 壯觀的富裕，(2) 源於isvara(至尊控制者)這個字。在奉愛方面，這指的是至尊主的威嚴，而不是祂的甜美(madhurya)所激發的奉愛。特別用於祂拿茹阿央那的面貌。富裕限制了至尊主及祂奉獻者之間的親密性。

**Akincana** — 這個人(1) 身無長物，(2) 唯一財產是服務奎師那。

《Amara-kosa》 — 《阿含經》，歷史悠久而權威的梵文同義詞詞典。

**Amsa** — 主奎師那的部分或擴展。

**Ananda** — 超然喜樂(參閱hladini-sakti)。

**Anandamaya** — 意識知覺的第五個階段，知覺到對茹阿妲和奎師那的服務(13.5)。

**Ananta-rupa** — 無數形象。

**Ananya** — 字面意義是「獨一無二」；心無旁騖，專心致志的。

**Ananya-bhakti** — 專一的奉愛，沒有夾雜任何別的欲望，唯一的動機是取悅至尊主。

**Ananya-yoga** — 不依賴思辨知識、果報工作或苦行，沒有夾雜這些程序的瑜伽。

**Anartha** — 無用的欲望、活動或習慣，它們好比有礙奉愛進步的雜草。

**Anartha-nivrtti** — 清除無用的欲望和惡習，奉愛蔓藤的第四個發展階段。

**Anatma** — 非靈魂；無活動的物質。

**Anga** — (1) 支體、劃分、部分，(2) 聆聽和唱誦等等各種奉愛修習。

**Anima** — 像極微小的部分那麼微小。

**Anisvaram** — 這個概念認為宇宙展現沒有控制者，而是偶然發生的(16.8)。

**Annamaya** — 五個知覺階段之中的第一個，一切事情都從穀物(anna)的角度來看(13.5)。

**Antaryami** — 內在見證者，即超靈，祂在眾生裏引導眾生的活動。

**Antya** — 最後的。

**Antyaja** — (1) 出身寒微，(2) 賤民。

**Apana** — 外行氣，呼氣。

**Apara** — 非超然，無活動的物質，物質自然。

**Aparadha** — 冒犯；(1) 破壞奉愛(aradhana)的，(2) 冒犯，即奉愛的障礙。  
《Arcana-dipika》列舉六十四種要避免的服務冒犯(seva-aparadhas)、十種聖名冒犯(nama-aparadhas)和十種聖地冒犯(dhama-aparadhas)。

**Aprakrta** — 非物質，超然。

**Aptakama** — 心願已償的人；自我滿足的靈魂。

**Arcana** — 崇拜。

**Arjuna** — 阿尊那；(1) 主奎師那的密友和奉獻者，祂對他講述《博伽梵歌》，(2) 拿茹阿-拿茹阿央那(Nara-Narayana)聖人之中的拿茹阿，拿茹阿央那則是主奎師那；(3) 出於愛而時刻服務主奎師那的永恆解脫靈魂。

**Arta** — 傷心難過而接近至尊主的人(7.16)。

**Artha** — 財富，人生的第二個物質目標(參閱dharma、kama和moksa)。

**Artha-sastra** — 關於經濟發展的經典。

**Arya-rsis** — 極高尚的古代聖人，他們明白了真理。

**Asakti** — 深切依附，特別是對至尊主和祂的同遊；奉愛蔓藤的第六個發展階段，對靈性專注的品味(ruci)成熟之後覺醒的。

**Asana** — (1) 坐位，(2) 冥想時的坐姿。

**Asita** — 阿悉塔；一位古代聖人的名字，他是《韋達經》的權威。

**Asrama** — (1) 學生、居士(grhastha)、退休人士(vanaprastha)或棄絕者之一的生命階段，(2) 修院。

**Asraya** — 對奎師那之愛的倉庫，即祂的奉獻者。

**Astanga-yoga** — 八部瑜伽；由控制心意和感官(yama)、遵循瑜伽修習的規範守則(niyama)、身體姿勢(asana)、呼吸控制(pranayama)、從感官察知撤回心意(pratyahara)、dharana(穩定心意)、冥想(dhyana)和神定(samadhi)組成的八重瑜伽程序。

**Asvamedha-yajna** — 由婆羅門代表強大國王所履行的隆重祭祀，把一匹馬供奉到聖火，然後又讓牠復生。

**Asvattha** — 菩提樹(pipala)的種類(10.26)。

**Asvini-kumaras** — 半神人醫生。

**Atirathi** — 能獨戰無數對手的戰士。

**Atma** — (1) 靈魂，(2) 超靈，(3) 智慧，(4) 心意，(5) 軀體和(6) 感官。

**Atma-tattva** — 靈魂天性的明確知識。

**Avatara** — 化身；主奎師那本人或祂的全權部分，從超然領域進入這物質創造，解救受條件限制的靈魂。

**Avidya** — 愚昧，即培養物質知識，認為這些知識是完全的。

**Avyabhicara** — 永恆的；指的是純粹奉愛。

**Avyakta** — (1) 不展現的，(2) 非感官所能察知的。

**Avyaya** — 不朽的。

**Bahiranga-sakti** — 主的外在或物質能量，又稱為假象。它是創造物質世界和有關一切的媒介。

**Baladeva Vidyabhusana** — 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首席門徒，也是高迪亞奉獻者的《終極韋達》注釋，《哥文達論(Govinda-bhasya)》的作者。因此名為高迪亞韋達哲學結論之師(Gaudiya-vedantacarya)。

**Bhagavan** — 至尊主；齊備美麗、財富、力量、名氣、知識和棄絕等等六種富裕的至尊主。在字面上，van是「擁有者」，bhaga則是「富裕」。

**Bhagavatam** — 參閱Srimad-Bhagavatam。

《**Bhagavatamrtam**》 — 聖薩拿坦.哥斯瓦米的著作。字面意思是「《聖典博伽瓦譚》甘露盈盈的精華」。

**Bhagavat-katha** — 至尊主的題旨；《聖典博伽瓦譚》的敘述或至尊聖主的訓示，就像《聖典博伽梵歌》書中的那些。

**Bhagavat-prema** — 對最富裕人格首神的愛。

**Bhagavat-tattva** — 至尊主的明確知識；至尊聖主所教導的原則。

**Bhajana** — 靈性專注；(1) 服務，(2) 靈性修習，尤其是聆聽、唱誦、憶念和冥想主奎師那的聖名、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

**Bhakta** — 奉獻者；致力於奉愛瑜伽和膜拜之神的人。

**Bhakti** — 奉愛；源於bhaj(服務)這個字根。以順意的精神，滿懷愛意，履行專為取悅至尊主奎師那的活動，沒有其他欲望，也沒有被業報和思辨知識蒙蔽，稱為奉愛(《奉愛的甘露(Bhakti-rasamrta-sindhu)》1.1.12)。

**Bhakti-devi** — 奉愛女神，奉愛瑜伽的當家之神。

**Bhakti-misra-jnana** — 夾雜了奉愛的知識，以知識為主的。

《**Bhakti-Rasamrta-Sindhu**》— 奉愛的甘露；聖茹帕·哥斯瓦米的著作，表示「甘露盈盈的奉愛情感之洋」，解釋奉愛瑜伽的學問。

**Bhakti-yoga** — 奉愛瑜伽；透過對至尊主的奉愛服務而行的靈性覺悟之途。

**Bhava** — 靈性情感；(1) 純粹至善的特別展現，(2) 知識能量和喜樂能量的精華，(3) 奉愛蔓藤的第八個發展階段；好比純愛之陽的第一線曙光，對奎師那之愛的最高境界。

**Bhavanuvada** — 顧及具體精微之處的譯文。

**Bhisma-parva** — 《摩訶婆羅多》一書，構成《聖典博伽梵歌》的十八章。

**Bhrigu** — 布瑞古；主布茹阿瑪心意所生的七個聖人之一。

**Bhuta-bhavana** — 所有展現的維繫者。

**Brahma** — 絕對真理、梵；(1) 源於表示「擴展的」或「偉大」的brh；泛指靈魂，(2) 生物體，(3) 心意，(4) 超靈，(5) 至尊主的非人格面貌和(6) 至尊主自己。

**Brahma** — 布茹阿瑪；物質宇宙的創造者，情欲品質的當家之神。他是布茹阿瑪-瑪達瓦師徒傳系(Brahma-Madhva sampradaya)的原初靈性導師。

**Brahma-bhuta** — 覺悟了梵；體驗喜樂、無欲無求和無憂無慮的狀態(18.54)。

**Brahmacarya** — 字面意思是「靈性的培養」；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第一個生命階段；獨身的學生生活。

**Brahma-jnana** — 絕對真理、梵的知識。

**Brahma-loka** — 主布茹阿瑪的居所，位於這個物質宇宙。

**Brahmana** — 婆羅門；覺悟了絕對真理的人；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四個社會劃分之一；祭師或老師。

**Brahmananda** — 處於梵境的人體驗到的喜樂。

**Brahmarsī** — 處於梵覺的聖人。

**Brahmastra** — 韋達軍事科學中威力最強大的武器(比核武更厲害)。以曼陀發射，只殺死誦讀曼陀時所指定的那個人。

《**Brahma-sutra**》— 《梵經》；(又稱《終極韋達》)。《終極韋達》的格言以簡潔格言的形式，為韋達的啟示提供完整和有系統的闡述。聖維亞薩戴瓦所著的《聖典博伽瓦譚》，是《終極韋達》渾然天成的注釋。

**Brahma-svarupa** — 主奎師那的形象，祂身體的光芒是梵光(brahma-jyoti)。

**Brahma-tattva** — 絕對真理、梵的明確知識。

**Brahavada** — 梵覺宗；非人格主義的教條，目標是與至尊主的光芒合一。

**Brahma-vetta** — 覺悟了絕對真理、梵的人。

《Brhad-Aranyaka Sruti》— 其中一部《奧義書》，包含了高迪亞奉獻者哲學的重要詩節。

**Buddhi** — (1) 智慧，(2) 分辨精微含意的能力。

**Bhddhism** — 以釋迦獅子佛陀(Sakyasimha Buddha)引介的佛教哲學，闡述稱為空虛論(sunyata或sunyavada)的絕對真理空虛論概念。

《Caitanya-Siksamrta》— 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的著作，意謂「主采坦亞甘露盈盈的訓示」。呈現奉愛發展的詳盡描述。

**Candra** — 月神。

**Catuh-Sloki-Gita** — 《博伽梵歌》(10.8-11)的精華。這四個詩節概括了關係(sambandha)、方法(abhidheya)和終極目標(prayojana)等等三個韋達部分。

**Caturmasya** — 在雨季的四個月(八月到十一月)修習特定的賦定苦行，對靈性發展有強大影響。

**Cit** — (1) 靈魂，(2) 意識知覺，(3) 純粹的想法。

**Cit-jagat** — 有完全知覺的靈性世界。

**Citraratha** — 歌仙(Gandharvas)的首領，也代表了主奎師那的富裕。

**Cit-sakti** — 靈性能量；與至尊主認知方面有關的能量。祂憑這種能量認識自己，也使他人認識祂。唯有借助這種能量，才有可能得到絕對真象的知識。

**Citta** — 心、想法、心意和意識知覺。

**Danavas** — 惡魔。

**Darsana** — (1) 覲見或見面。用於覲見神像或高階奉獻者。(2) 教義或哲學體系，就像《韋達哲學結論之覺悟(Vedanta-darsana)》書中所述的。

**Demigods** — 半神人；(1) 天神，(2) 位於高等星球的神聖生物，非常虔誠，極長壽，思想和體能都遠超凡人。賦有獨特力量管理宇宙。

**Deva** — 半神人。

**Deva-deva** — 神中之神。

**Devaki-nandana** — 戴瓦葵(Devaki)的兒子，即主奎師那。

**Devala** — 戴瓦拿，一位聖人，他是《韋達經》的權威。他是道姆亞(Dhaumya，潘度之子的祭師)的哥哥。

**Devarsi Narada** — 拿茹阿達；半神人之中的聖人(rsi)。在字面上，nara是「神」，da是「給予者」；主奎師那的偉大奉獻者，他把祂的榮耀傳遍整個宇宙。

**Devesa** — 半神人之主，主奎師那的其中一個名字。

**Devi** — 女神。

**Dhama** — 至尊聖主的居所，祂在那裏顯現和上演祂神聖的逍遙時光。

**Dhananjaya** — 丹南佳亞；阿尊那征服了巴爾塔(印度)北方的很多國王，為籌辦於迪斯提爾大君的登基祭(rajasuya)，累積了大量財富而獲賜這個名字。字面上指的是「致富者」。

**Dharana** — 凝神；集中心意，八部瑜伽的第六步。

**Dharma** — 源於動詞字根dhr，即維繫。字面上指的是「維繫的」；(1) 事物天生的獨特功能；與其本性密不可分，(2) 泛指宗教，(3) 經典為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不同階層的人，賦定的社會宗教職務，(4) 與主奎師那有關的固定職務。

**Dhrtarastra** — 迪瑞托茹阿斯崔；在字面上，dhrta是「堅持」，rastra則是「王國」。他是安姆比卡和維亞薩戴瓦的兒子；後者是潘度和維杜爾的兄弟。迪瑞托茹阿斯崔天生是瞎的。他的一百個兒子以杜爾猶丹為首，領軍對抗潘度族。

**Dhyana** — 冥想，八部瑜伽的第七個階段。

**Diksa** — 婆羅門啟迪、第二次啟迪；從靈性導師那裏接受啟迪。聖基瓦.哥斯瓦米在《Bhakti-sandharbha》(Anucceda 283)界定diksa：博學的絕對真理解釋者宣告，靈性導師傳授門徒超然知識和根除所有罪孽的那個程序，稱為diksa。

**Dravya-yajna** — 那種佈施物質財產的祭祀。

**Drona Dronacarya** — 杜榮拿師，考爾瓦(Kaurava)軍隊的統帥。

**Drupada** — 杜茹帕；在摩訶婆羅多之役，杜茹帕是潘度族大軍的其中一個統帥，被杜榮拿所殺。迪斯塔端姆拿(Drstadyumna)，即杜茹帕的兒子為他報仇。

**Durga** — 在字面上，dur是「困難」，ga是「出去」，例如監獄。對叛逆的受條件限制靈魂來說，物質世界就像監獄。杜爾嘎是大自然之母，物質自然的女神和大神明施瓦的配偶。

**Duryodhana** — 杜爾猶丹；在字面上，dur是「壞、差劣」，yodhana是「戰士」。在摩訶婆羅多之役，杜爾猶丹是考爾瓦族的領袖。他是卡利的局部化身。

**Dvapara-yuga** — 杜瓦帕爾年代；薩提亞(Satya)、特瑞塔(Treta)、杜瓦帕爾和卡利四個年代的其中之一。在杜瓦帕爾年代，人們對主的神像化身履行一流的崇拜，藉此達到完美。

**Ekadasi** — 艾卡達斯斷食日；以陰曆計算，兩周之中的第十一天。經典規定那天要戒絕穀物、豆類和其他食品，使修習者能專注於純粹奉愛的活動。艾卡達斯稱為奉愛之母。

**Gandharvas** — 歌仙；高等星球的歌手和音樂家。

**Ganesa** — 嘎呢許，維亞薩戴瓦的大象書記。

**Ganga** — 恆河；從這個宇宙的靈性天空掉下來的聖水河。

**Gargacarya** — 嘎格師；奎師那父親—瓦蘇戴瓦—的靈性導師。他在哥庫爾(Gokula)履行主奎師那的命名禮，著有《嘎格讚(Garga-samhita)》，即描述主奎師那逍遙時光的名著。

**Gautama** — 高塔姆；一位聖人，六種哲學體系的其中之一，《邏輯哲學(nyaya-darsana)》的作者。

**Gayatri** — 嘉耶崔、三讚；在字面上，tri是「賜予解救的」，gaya是「透過唱誦」。三讚是《韋達經》之母。《婆羅訶摩讚》表示，主布茹阿瑪先透過他的八只耳朵，聽到奎師那的笛子之歌是唸這個音節，然後自己唱誦時就變成為三讚，他藉此得到啟蒙。他這樣接受了啟迪，成為婆羅門。

**Gita** — 《梵歌》；字面意思是「歌曲」。《聖典博伽梵歌》。

《Gita-bhusana》 —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給《聖典博伽梵歌》所寫的梵文注釋。字面意思是「《梵歌》的飾物」。

《Gopala-tapani Sruti》 — 《聖哥袍-塔帕尼神訓經》；優美地闡述聖茹阿妲-主奎師那真理的《奧義書》。

**Gopi** — 牧牛姑娘；超然的巴佳牧牛少女。

**Gosvami** — 哥斯瓦米；(1) 感官的主人，不依附物質元素，(2) 在生命棄絕階級的人。

**Gotra** — 人類統治者(prajapatis)和祖先的血脈。

**Grhastha** — 居士。

**Gudakesa** — 阿尊那的別名，意指「征服愚昧的人」。

**Guna** — 具牽制力的力量。物質自然的三種品質牽制生物體。有三種形態(gunas)：善良(sattva)、情欲(rajās)和黑暗，即愚昧(tamas)。字面上指的是「繩子」。(參閱第十四章)

**Guna-avatars** — 三種牽制力的三個當家之神。布茹阿瑪、維施努和施瓦(Siva)合稱三大神明(tri murti)。

**Guni-bhuta-bhakti** — 被各種自然形態支配的奉愛。

**Guru** — (1) 靈性導師 (2) guru意指「滿載神聖知識的覺悟」。靈性導師憑著穩定不移，在物質能量的洶湧浪潮之中，穩定門徒不定的心意。在字面上，gu是「愚昧」，ru是「驅除...的人」。靈性導師會驅逐所有愚昧。

**Guru-daksina** — 門徒供奉給靈性導師的財富或禮物。

**Guru-parampara** — 靈性導師師徒傳系；師徒承傳的體系，聖靈性導師藉此把神聖知識傳授給完全皈依的門徒。

《Hari-bhakti-vilasa》 — 這本書描述奉獻者生活的多個方面。是主采坦亞.瑪哈帕佈直接指示聖薩拿坦.哥斯瓦米和聖哥袍.巴塔.哥斯瓦米撰寫的，共分為二十個部分(vilasas)。



**Hari nama** — 主奎師那的聖名：哈瑞 奎師那，哈瑞 奎師那，奎師那 奎師那，哈瑞 哈瑞，哈瑞 茹阿瑪，哈瑞 茹阿瑪，茹阿瑪 茹阿瑪，哈瑞 哈瑞。這十六個聖名毀滅卡利年代的所有壞品質(《Kali-santarana Upanisad》)。

**Hatha-yoga** — 哈塔瑜伽；瑜伽程序，為使軀體柔軟和靈活而練習不同的姿勢。八部瑜伽程序的第三個部分。

**Hladini-sakti** — 喜樂能量；由喜樂支配的喜樂能量或內在的靈性能量，她化身為施瑞瑪緹.茹阿姐茹阿妮。喜樂是喚起主夏姆(Syama)心中喜樂(ananda)的那種能量。雖然奎師那自己是所有快樂的倉庫，祂卻透過祂的喜樂能量品嚐超然喜樂。

**Hrsikesa** — 黑瑞希克薩；在字面上，isa是「主」；hrsika則是「感官」；奎師那的其中一個名字，意思是「把祂奉獻者的感官轉向祂自己，拒絕非奉獻者感官的那個人。」

**Iksvaku** — 依克斯瓦庫；威瓦斯文太陽神的兒子；地球的首任國王。

**Indra** — 因卓；天堂之王。

**Isa** — 控制者。有時也指維施努，其他時候也指茹卓。

**Isvara** — 至尊控制者，至尊主。也是超靈的別名(15.15)。

**Jada** — 無活動，呆滯遲鈍。

**Jada-vadi** — 唯物論者；所堅持的看法(vada)是只得物質(jada)；無神論科學家。

**Jagad-guru** — 宇宙靈性導師。

**Jagat-pati** — 宇宙之師。

**Jainism** — 耆那教；阿哈(Arhat)王在幾百年前開始的宗教運動。耆那教嚴謹的追隨者實踐非暴力和不乘車，不切實際地努力仿效瑞薩巴戴瓦大君(Rsabhadeva Maharaja)。瑞薩巴是主奎師那的化身，《聖典博伽瓦譚》第五篇描述了祂的歷史。

**Jalpa** — 透過不斷挑剔對手的陳述，確立自己見解的邏輯辯論。

**Jamadagni** — 傑瑪達尼；擁有一頭如願牛的婆羅門。他為了那頭牛而被一群統治者殺死，他的兒子—帕爾蘇茹阿姆(Parasurama)，即主的化身—殺死了世上的所有統治者，為父報仇。

**Janamejaya** — 傑拿美佳亞；帕瑞悉王的兒子。

**Janardana** — 贊拿爾丹；至尊主的聖名，意謂「使人類內心激動的人」。

**Japa** — 用一百零八顆唸珠串成的唸珠唸誦聖名。

**Jiva** — 微靈；生物體；靈魂。

**Jiva-sakti** — 微靈能量(參閱tatastha-sakti)。

**Jiva-tattva** — 微靈真理；生物體、他的天性和地位的明確知識。

**Jivatma** — 個體靈魂；靈魂；(參閱jiva)。

**Jnana** — 知識；(1) 那種助人認識某些事情的知識(18.18)，(2) 那種導致非人格解脫，基於靈魂與物質之別、與絕對真理相同之處的知識，(3) 闡釋與奎師那關係的那種超然知識。

**Jnana-misra-bhakti** — 夾雜了知識的奉愛，以奉愛為主的。

**Jnana-sannyasa** — 棄絕知識。

**Jnana-yajna** — 以深思靈性本質這種形式作為祭祀。

**Jnana-yoga** — 思辨瑜伽；透過尋求哲學真理的靈性覺悟之途。

**Jnani** — 思辨家；尋求非人格或人格知識的人。

**Jneya** — 知識對象。

**Kaivalya** — 一體化，即mukti(解脫)。

**Kali-yuga** — 卡利年代；爭吵和偽善的現代。為時四十三萬二千年，現在大約過了五千年(參閱《聖典博伽瓦譚》第十二篇第二章)。

**Kalpa** — 主布茹阿瑪一生中的一天。相等於一千個年代周期。每個年代周期共有四個年代：薩提亞、杜瓦帕爾、特瑞塔和卡利，總共四十三億二千萬年(8.17)。

**Kama** — (1) 欲望，(2) 感官享樂，(3) 人類社會四大目標之中的第三個。那些別無所求，只求滿足各種渴求這種快樂的粗糙感官的人。他們的人生目標稱為kama(參閱dharma、arta和moksa)。

**Kamadhenu** — 令人盡償所願的如願牛。

**Kamya-karma** — 果報活動。

**Kandarpa** — 刊特爾帕；丘比特，生物誕生的間接原因。丘比特代表主奎師那作為祖先(10.28)。

**Karma** — 業報；(1) 《韋達經》賦定的工作，(2) 普通活動，(3) 按照《韋達經》指引而履行的虔誠活動，使人在今世或死後到高等星球得到物質得益。(參閱prescribed duty)。

**Karma-codana** — 履行活動的推動力(18.18)。

**Karma-kanda** — 業報之部；《韋達經》的一部分，與渴求物質得益或解脫而履行的儀式活動和祭祀儀式有關。

**Karma-misra-bhakti** — 夾雜了履行賦定職務的奉愛，以奉愛為主。

**Karma-pradhani-bhuta** — 夾雜了履行賦定職務的奉愛，以奉愛為主。(這是Karma-misra-bhakti的別稱)。

**Karma-sannyasa** — 棄絕果報工作。

**Karma-yajna** — 為了果報得益而履行的祭祀。

**Karma-yoga** — 業報瑜伽；把工作成果供奉給至尊主的靈性覺悟之途。

**Karmi** — 業報工作者；按照韋達訓令履行活動的人。

**Kauravas** — 考爾瓦族；庫茹王的後裔，庫茹之野之役的其中一方。

《Kena Upanisad》 — 《可拿奧義書》；滿載人生終極目標問題的《奧義書》。稱為「為甚麼？《奧義書》」

Kevala-bhakti — 專一的奉愛，除了至尊主之外，不依附任何人。

Khasa — 蒙古人，中國人和印度北方的某些民族。

Kinnara — 演奏樂器並與歌仙合唱的半神人。

Kirtana — 唱誦至尊主的名字；九個奉愛支體部分中最重要的支部。

Klesa-ghni — 字面含意是「毀滅痛苦的人」。

Kriya — 活動。

Krsna — 奎師那；至尊聖主，至尊人格首神。

Krsnacandra — 奎師那祭卓；超然軀體有二十四又二分一個月亮的那位主奎師那。

Krsna-prema — 對奎師那純粹的愛。

Krsna-tattva — 奎師那真理；主奎師那獨特的地位、品質等等各方面的明確知識。

Ksara — 不經久的，易毀的。

Ksatriya — 統治者或戰士；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裏四個階級的其中之一，指的是統治者或戰士。在字面上，ksi是「毀滅」；tr則是「解救」。

Ksetra — 軀體場地(13.1...)

Ksetra-jna — 場地知悉者。生物體是局部的場地知悉者；超靈則是完全的場地知悉者(13.1...)

Ksirodaksayi Visnu — 牛奶之洋維施努；主奎師那躺在牛奶(ksira)之洋的那個維施努擴展。祂作為超靈進入每個原子和眾生心內，又作為見證者賜予憶念、知識和遺忘。

Kuruksetra — 「庫茹之野」，古代的聖地，帕爾蘇茹阿姆在那裏履行贖罪懺悔。時至今日，人們仍然會到訪此地(特別是在日蝕時)，藉此免除各種不祥的影響。

Kuta-stha — 堅守自己的超然位置，不受任何肉欲刺激所影響。

Kuvera — 半神人的司庫，財神。

Lila — 至尊主或祂永恆同遊的神聖嬉戲逍遙。

Lila-avatara — 尼星哈、瓦茹阿哈和庫爾姆等等奎師那的逍遙時光化身。

Lila-purusottama — 主奎師那，至尊人物，祂的逍遙時光是任何別的化身都無法相比的。

Madhurya — 具有甜美或美麗。指的是那種被至尊主那俊俏年輕牧牛童動人和親密的特質吸引，還有奎師那及祂奉獻者之間最淋漓盡致的愛意交流所激發的奉愛。

《Madhurya-kadambini》－《甘露的雲海》；聖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的著作，意思是「甜美的雲帶」。描述八個循序漸進的奉愛階段，這最終會得到純愛。

Madhusudana Sarasvati — 瑪杜蘇丹.薩茹阿斯瓦提；1540-1632；以前是一元論者，但受到高迪亞偉大奉獻宗吸引。他是《Gita-gudhartha-dipika》的作者。

Madhva — 瑪達瓦；布茹阿瑪師徒傳系的首席典範師，確立強調生物體和至尊主之間永恆區別的二元論教條(dvaita vada)。

Maha-baho — 臂力強大的人。

Maha-bhagavata — 至尊主頂尖的奉獻者。

《Mahabharata》－《摩訶婆羅多》；描述導致庫茹之野之役的世界古史敘事詩。卡利年代的人對哲學不感興趣，這本書是聖奎師那.兌帕央.維亞薩戴瓦為了造福他們而寫的。《聖典博伽梵歌》被精心編排在這首敘事詩中間。

Mahajana — 靈性權威；真正明白宗教原則的人；《聖典博伽瓦譚》(6.3.20)確定了十二個主要的靈性權威是主布茹阿瑪、聖拿茹阿達、施瓦君(Sivaji)、庫瑪爾四兄弟、主卡皮拿、斯瓦央布瓦.曼奴、帕爾拉達大君、贊拿克大君、比斯瑪祖父、巴利大君、蘇卡戴瓦.哥斯瓦米和閻羅王。

Mahamaya — 假象(參閱maya-sakti)。

Maha-purusa — 解脫靈魂，特別是不依附物質世界的偉大奉獻者。

Maharathi — 同一時間以一敵萬的戰士。

Maharsi — 洞悉真理的人。他看到曼陀的膜拜之神。

Maha-tattva — 五個粗糙和三個精微的物質能量，稱為物質自然形態。被大維施努的瞥視啟動時，就稱為大實體。

Mahatma — 寬大為懷的人或偉人。這是對那些有崇高靈性知覺者的尊稱。

Maha-Visnu — 原因之洋維施努(Karanodakasayi)的別稱，主奎師那的全權部分，創造蘊藏無數宇宙的宇宙展現。

Mahesvara — 至尊控制者；有時指的是三布.施瓦(Sambhu Siva)，有時則是至尊主奎師那。

Manomaya — 五個知覺階段之中的第三個，察覺到心意(13.5)。

Mantra — 曼陀；在字面上，man是「心意」，tra則是「解救」。

Manus — 曼奴；至尊聖主委任負責繁衍人口的宇宙始祖(Prajapatis)。布茹阿瑪的一天裏共有十四位曼奴，現任的曼奴是外瓦斯瓦塔.曼奴(Vaivasavata Manu)。

Manusya-loka — 中間的星系，特別是這個地球。

Manvantara — 曼奴的統治。

Marga-sirsa — 十一月至十二月；這是最好的月份，因為是在這個時候收割農田的穀物。

Marici — 控制宇宙裏五十種風的神。

Maruts — 風神。

**Matha** — 主的廟宇，附有貞守生和棄絕僧的宿舍；修院。

**Maudgalya gotra** — 聖人冒嘎拉(Maudgala)下傳的傳系。

**Maya** — 假象；在字面上，ma是「不」，ya則是「這」。換句話說；「似是而非的」；假象；(參閱maya-sakti)。

**Maya-sakti** — 假象能量；至尊主的外在能量，促使生物體接受虛假的自我概念，以為自己是這個物質世界的獨立享樂者。假象有三種功能：物質自然形態營造生物體的虛假名份；愚昧疊置這些名份；知識則清除這些名份。

**Mayavada** — 假象宗；假象的教條。三卡爾師的非人格主義追隨者提倡這個理論，主張至尊主的形象、這個物質世界和生物體的個體存在都是假的。這哲學認同韋達正文的權威性，但是解釋的方式卻促進絕對真理的非人格概念，也否認首神的人格面貌。稱為掩人耳目的佛教，因為佛教顯然是無神論的。

**Mimamsa** — 彌漫沙；有兩部分的哲學教義：(1) 耆米尼(Jaimini)創立的普爾瓦(purva)或業報彌漫沙(karma-mimamsa)，提倡進行《韋達經》所述的儀式職務，就能臻達天堂星球，和(2) 巴達茹阿央拿.維亞薩戴瓦(Badarayana Vyasadeva)創立的烏塔茹彌漫沙(uttara-mimamsa)，涉及絕對真理的本質。

**Mimamsaka** — 哲學家；堅守彌漫沙哲學的教條。常指那些遵循耆米尼業報-彌漫沙的人。

**Mleccha** — (1) 野蠻人，(2) 那些無法正確誦讀韋達曼陀的人。

**Moksa** — 從物質束縛得到解脫。

**Mudgala Rsi** — 聖人穆告；經常在盈月夜和暗月夜履行祭祀的聖人。有一次，杜茹瓦薩.牟尼(Durvasa Muni)去探訪他。滿意他的服務態度，杜茹瓦薩祝福他能以目前的軀體前往高等星球。當半神人的使者乘著天界的飛機接他到天界時，他卻拒絕跟他們走，反而對他們傳揚高等星球的短暫性。

**Mukti** — 解脫；從「我」和「我的」這些虛假概念，所表現的物質能量束縛徹底解脫。解脫有五種：與至尊主同一形象(sarupya)、住在極接近至尊主的地方(samipya)、與至尊主住在同一星球(salokya)、與至尊主有同樣的富裕(sarsti)和融入至尊主的體光，與祂合一(sayujya)。在這五種之中，奉獻者拒絕接受與梵合一。

**Muni** — 牟尼；(1) 大聖人，(2) 盡力借助心意的力量，接近絕對真理。

**Naga** — 神蛇。

**Naimittika** — 按情況而定的，偶然的，突發的。

**Naimittika-karma** — 特殊情況引致偶然的宗教職務，例如在祭禮上祭祖和祭神。唯有完全摒棄這些活動，一個人才會進入對主奎師那專一奉愛的國度。

**Naiskarmya** — 擺脫賦定職務及反應；懷著奎師那知覺履行的活動，使人不需承受反應。

**Nama** — (1) 名字，(2) 奎師那的聖名，是主奎師那本人。聖名灌注了所有能量、主奎師那的化身、品質、隨身用品、隨員、逍遙時光、超然居所等等，奉獻者修習奉愛所唱誦的。

**Nama-sankirtana** — 齊頌聖名；集體唱誦聖名。

**Narada** — 拿茹阿達(參閱Devarsi Narada)。

《**Narada-pancaratra**》 — 分為五部分的敘述：遍佈在眾多曼陀、頌歌(stotras)和禱文(kavacas)裏，賜予至尊真理的知識、賜予解脫的知識、賜予奉愛的知識、賜予玄秘完美的知識和賜予愚昧形態的知識。

**Naradhama** — (1) 最低下的人類，(2) 由於沒信心而放棄奉愛之途的人。

**Narayana** — 拿茹阿央那；主奎師那的四臂擴展，也是最富裕的無憂星之主。

**Nava-yogendras** — 懷著僕人情感的九位瑜伽師，主瑞薩巴的九位聖子。

**Ninefold Process of Bhakti** — 聆聽、唸誦、憶念、服務主的蓮花足、崇拜、獻上禱文、為主作僕、與主為友和對祂自我皈依等等九重奉愛程序。

**Nirguna** — 沒有物質品質；超然於各種自然形態。

**Nirguna-bhakti** — 不受三種形態影響的奉愛。

**Nirguna-brahma** — 對絕對真理的誤解，認為至尊絕對真象毫無品質，但Nirguna-brahma所指的其實是主奎師那，祂毫無物質品質，而且是它們的主人。

**Nirguna-sraddha** — 不受自然形態影響的信心。

**Nirguna-tattva** — 超然的科學知識。

**Nirvisesa** — 沒有多樣化，沒有形貌，沒有差別。

**Nirvisesa-brahma** — 至尊主無特徵的那一面。

**Nirvisesa-svarupa** — 至尊主難以辨別的那一面；祂的光芒。

**Niskama** — 沒有私欲。

**Niskama-karma** — 無私活動；不求成果地履行賦定職務，渴求解脫的人所履行的。

**Niskama-karma-yoga** — 無私活動瑜伽；無私地履行賦定職務，把那項工作成果供奉給至尊主而與祂聯合(yoga)。雖然無私活動肯定有助於純粹奉愛，它本身卻不是純粹奉愛，因為它並非單單考慮奎師那的快樂和福祉。

**Nistha** — 堅定的堅持或決心；任何時候都不動搖的奉愛修習。奉愛蔓藤的第五個發展階段。

**Nistraigunya** — 擺脫三種物質自然形態。

**Nitya** — (1) 永恆，(2) 有規律的。

**Nitya-karma** — 每天或日常應盡的義務。

**Omkara** — 最高本體絕對真理的聲音代表。

**Om tat sat** — 三個表示至尊絕對真象的字。

**Pada** — 梵文詩節的句子；居所；腳；提供證據確立至尊主的那些事物。

**Pada-sevanam** — 服務至尊聖主和祂純粹奉獻者的蓮花足，九種奉愛支部之一。

**Padma** — 蓮花。

《**Padma Purana**》 — 《蓮花宇宙古史》；其中一部善良形態的《宇宙古史》。

**Pancaratra** — 一些有助修習主要奉愛支部的奉愛經典；包括五個題目：(a) 打掃廟宇的程序，(b) 以鮮花、香熏等等履行燈儀(aratika)，(c) 崇拜、沐浴主維施努的神像等等，(d) 冥想聖名和聖三讚，(e) 誦讀詩節和禱文，唸誦聖名和研習《博伽梵歌》和《聖典博伽瓦譚》等等確立真理知識的經典。這些經典多不勝數，有些在高迪亞奉獻者傳系相當重要：《聖拿茹阿達五訓(Sri Narada-pancaratra)》、《Sri Hayasirsa-pancaratra》和《Sri Sandilya-pancaratra》。

**Pandava** — 潘度之子；(1) 阿尊那的名字，(2) 潘度王之子。

**Pandita** — 博學的學者。

**Pandu** — 潘度；庫茹王朝的偉大國王，是迪塔茹阿斯卓的弟弟。他英年早逝，遺下五個兒子，稱為潘度之子，托孤迪塔茹阿斯卓。

**Papa** — 罪孽。

**Para-bhakti** — 超然奉愛。

**Parabrahma** — 至尊絕對真理，主奎師那，至尊梵。(參閱brahma)

**Parama-dharma** — 另一個人的賦定職務。

**Parama-dhama** — 至尊居所。

**Parama-purusa** — 至尊聖主，至尊享樂者。

**Paramatma** — 超靈；在眾生心裏作為見證者，也是記憶、知識和遺忘之源。

**Paramesvara** — 至尊控制者。

**Parantapa** — 「懲敵者」，阿尊那。

**Para-sakti** — 至尊能量；至尊聖主的超然能量，有三部分：靈性(cit)、邊際(tatastha)和物質(maya)。

**Parasurama** — 帕爾蘇茹阿姆；傑瑪當尼(Jamadagni)和茹努卡(Renuka)的兒子，佳亞戴瓦.哥斯瓦米(Jayadeva Gosvami)的《Sri Dasavatara-stotram》書中所述，十個主維施努化身之中的第六位。祂殺死世上的所有統治者來保護婆羅門。在字面上，rama是「高興的人」，parasu則是「用斧頭戰鬥」。

**Para-tattva** — 至尊真理；了解最高真理的學問。

**Paroksa vada** — 繼續隱藏的，即祕密，間接表示的。

**Partha** — 帕爾塔；「帕瑞塔之子」，即阿尊那。

**Pisaca** — 朋友。

**Pitambara** — 黃色的兜提(dhoti)。

**Pitr-yana** — 在祖先之途的旅程。

**Pradhana** — (參閱maya-sakti)。

**Pradhani-bhuta-bhakti** — 夾雜了業報和知識，與奉愛有關的活動，以奉愛為主。

**Prajapati** — 始祖；獲賦予能力在全宇宙創造生物體的生物(praja)。主要的始祖是布茹阿瑪。

《Prakasika-vrtti》— 闡明…的注釋。

**Prakrti** — 物質自然。

《Prameya-ratnavali》— 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的著作，意謂「確證真理一覽表」。

**Prana** — (1) 生命能量；生命氣，(2) 內行氣(4.27)。

**Pranama** — 恭敬地頂拜。

**Pranamaya** — 五個知覺境界之中的第二個，察知生命的保存和維護(13.5)。

**Pranava** — 源於梵文的動詞字根pranu，賜予生命的音節，形成共鳴的哼唱音節噯(10.25)。

**Pranayama** — 瑜伽呼吸。

**Prarabdha-karma** — 過去活動的結果，已經開始形成快樂和痛苦。

**Prasada** — 祭餘；恩典，恩慈。泛指供奉給神像的食品祭餘。也可以指香熏、鮮花、花環和衣服等等其他神聖化或蒙福的物品。

**Prasannatma** — 喜悅的靈魂；處於超脫境界(brahma-bhuta)者的第一個特徵，即超脫了三種物質自然形態所支配的粗糙和精微身體。

**Pratistha** — 支持。

**Pratyahara** — 從感官對象撤回感官；八部瑜伽的第五步。

**Prema** — 純愛；對奎師那的純愛，極為濃縮，完全融化內心，產生與祂有關的深刻擁有感(mamata)。

**Prema-bhakti** — 滿載純愛的奉愛；以純愛為特點的奉愛階段；奉愛的完美境界。

**Prema-devi** — 愛的女神。

**Prescribed duty** — 賦定職務；韋達經典依據一個人天生的傾向所賦定的工作，在貞守生、居士、退休人士和棄絕階層等等四個生命階段(asramas)的其中之一，作為婆羅門、統治者或戰士、農民和商人或勞工，指的是有規律的日常職務和在某些場合履行的職務。

**Puja** — 崇拜。

**Pujyapada** — 字面意思是「雙腳受到敬重的人」；尊稱。

《Puranas》— 《宇宙古史》；聖奎師那.兌帕央.韋達維亞薩為《韋達經》所著的十八部主要和十八部次要的補冊。

**Puru** — 普茹；亞亞提大君(Maharaja Yayati)之子，他接受父親的請求，以他的青春交換父親的年老(《聖典博伽瓦譚》9.18-20)。

**Purusa** — 享樂者；指的是生物體或至尊主。



**Purusa-avatara** — 主奎師那的三個擴展，為了提升反叛生物體而創造宇宙展現：原因之洋維施努(Karanodakasayi)、孕誕之洋維施努(Garbhodakasayi)和牛奶之洋維施努(Ksirodakasayi)(《聖典博伽瓦譚》1.3.1 和2.6.39-42)。

《Purusa-sukta》— 摘自《梨俱韋達》，歌頌超靈的讚美詩。

**Purusottama** — 至尊享樂者。

**Raga** — (1) 對奎師那的深摯依附，對所愛對象充滿自發強烈的專注，(2) 深切而強烈渴求所愛的對象。

**Raga-marga** — 自發依附之途。

**Rahasya** — 機密或祕密。

**Rajasika** — 物質情欲形態的。

**Rajo-guna** — 情欲形態。

**Raksasa** — 吃肉的惡魔，通常賦有玄秘力量。

**Ramanujacarya** — 茹阿瑪努佳師；施瑞師徒傳系和條件一元論(visistadvaita-vada)的倡導者，主張雖然神的所有能量都是一體的，但每種都保持它的獨特性(vaisistya)。

**Rasa** — 極樂情感、情悅；無法精確翻譯成英語同義詞，但在這裏是「醇美的品質」。當對奎師那的愛達到完美狀態，稱為rati，與各種不同的超然狂喜結合，轉變成觸動心靈的情感時，內心發生的靈性轉變。

**Rasika-ranjana** — 根據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為《聖典博伽梵歌》所寫的孟加拉語譯文注釋，字面含意是「令那些品嚐極樂情感的人高興的」。

**Raso vai sah** — 字面含意是「祂，至尊主，肯定是所有極樂情感的化身」。

**Rati** — (1) 依附、喜愛，(2) 與靈性情感(bhava)同義的那個奉愛發展階段。

**Rtvik** — 那位代表某人履行祭祀的祭師。

**Rudra** — 茹卓；施瓦神的十一個擴展之一。

**Rupa Gosvami** — 茹帕.哥斯瓦米；主采坦亞.瑪哈帕佈首要的追隨者。他的任務是對生物體展示通往最高吉祥的路徑，即懷著巴佳少女的情感服務聖茹阿妲-主奎師那，她們的自發奉愛永恆和天生登峰造極。這本《梵歌》的三位評注家絕對是聖茹帕.哥斯瓦米傳系的，也致力傳揚他的教導。

**Sabda** — 聲音；字；名詞。

**Sabda-brahma** — (1) 韋達經典的要旨，(2) 絕對真理的聲音化身。

**Sac-cid-ananda** — 永恆、認知和喜樂。

**Sad-guru** — 真正的靈性導師；那位遵循經典所述和師徒傳系所傳達純粹聖人之途(sat)的靈性導師。

**Sadhaka** — 修習者；履行有規律的靈性戒律，達到具體目標。

**Sadhana** — 修習；為實現具體目標而採用的方法或修習。不修習就無法達到目標。修習與各種目標相應：那些渴求物質享樂的人採用業報之途作為修習，那些渴求解脫的人採用知識之途，那些熱望永恆愛意盈盈地服務主奎師那的人，採用與聆聽、唱誦等等靈性修習有關的奉愛之途。

**Sadhu** — 聖人；體現對至尊主的奉愛，非常高階的奉獻者。這泛指任何神聖或虔誠的人。

**Sadhu-sanga** — 聖人聯誼；奉愛蔓藤的第二個發展階段，是奉愛最重要的進步因素。

**Sadhya** — 對象或目標，為此而領受相應的修習。

**Saguna** — (1) 有物質品質，(2) 擁有超然品質。

**Sa-guna-brahma** — 具有所有超然品質的絕對真理。

**Sakama** — 懷著渴望。

**Sakama-bhakti** — 懷著物質欲望履行的奉愛。

**Sakama-karma** — 渴望品嚐物質結果而履行的活動。

**Sakama-karmi** — 過著有規律和節制的生活，但仍然有物質渴望。

**Sakha** — 男朋友、同伴或隨從。在《梵歌》一書，這指的是阿尊那。

**Sakhya-bhava** — 與奎師那的友情。

**Sakti** — 力量或能量。

**Saktiman** — 能者，主奎師那。

**Saktyavesa** — 賦有力量的化身；服從至尊主和得到祂賦予力量(avesa)的生物體，作為祂的代表有威力地行動。

**Salokya** — 與至尊聖主臻達同一星球的那種解脫。

**Sama-darsi** — 一視同仁的人。

**Samadhi** — 神定；心意集中；冥想或深入的神定，專注於超靈或奎師那的逍遙時光。

**Sampradaya** — 師徒傳系；一脈相承，從靈性導師傳給門徒的師徒承傳。唯有從布茹阿瑪、施瑞、茹卓和山拿卡(Sanaka)等等四個真正師徒傳系的其中之一，所領受到的曼陀才會有效。

**Samprajnata-samadhi** — 那種察覺到知識、知識對象和知悉者之間差別的神定。

**Samskara** — (1) 神聖或神聖化的，典禮，(2) 改革或訓練心意，(3) 今生或之前的千生萬世，以前的淨化行為在心意造成的印象。

**Samvit** — 賜予有關至尊聖主超然知識的能量。

**Sanatana** — 永恆。

**Sanatana Gosvami** — 薩拿坦. 哥斯瓦米；溫達文六位哥斯瓦米的其中之一；茹帕. 哥斯瓦米的哥哥，著有多部典籍，其中最突出的是《Hari-bhakti-vilasa》和《Bṛhad-bhagavatamṛta》。

**Sanga** — 聯誼。

**Sanjaya** — 桑佳亞；迪瑞托茹阿斯崔王的馬車伕和宰相。他憑著維亞薩戴瓦之恩領受到神聖視力，因此能夠對迪瑞托茹阿斯崔講述戰爭的所有事情。

**Sankalpa** — 心意接受和決定的功能。

**Sankaracarya** — 三卡爾師；非人格主義的倡導者，據知是施瓦神的化身。

**Sankhya** — (1) 分析性地分辨靈魂和物質之間的事情，(2) 透過分析二十四種宇宙元素而實踐的奉愛之途。

**Sankhya-yoga** — 數論瑜伽；這種瑜伽傳授靈魂、超靈和無活動物體等等科學知識的分析知識。

**Sankirtana-yajna** — 集體唱誦主的聖名；卡利年代的年代宗教。

**Sannyasa** — 棄絕啟迪；(1) 完全放棄活動結果，(2) 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的第四個生命階段。棄絕啟迪有四個階段：(a) 茅蘆期(Kuticaka)。住在小屋(kutir)，接受一個家庭或修院的施舍，直到修習成熟為止；(b) 化緣期(Bahudaka)。然後到各地朝聖，在很多(bahu)池塘、湖泊和河流(udakas)沐浴，依賴至尊主而實踐不依附；(c) 雲遊期(Parivrajak)。心裏出現超然知識時，在每個村莊對每個人傳揚自己的覺悟；(d) 超脫期(Paramahansa)。全神貫注於奎師那的題旨、奎師那真理和奎師那靈唱，變得完全成熟，奉獻者的心意天鵝(hansa)在聖茹阿妲-主奎師那歷久彌新的逍遙時光裏載浮載沉。

**Sannyasi** — 棄絕僧；(1) 在人生棄絕階級的人，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中最高的，(2) 棄絕活動成果的人。

**Santa-rasa** — 中性情感，就像覺悟了超靈的瑜伽師那樣欣賞至尊聖主的崇高偉大。其中一種主要情感。

**Saranagati** — 皈依。六種皈依(sarana)徵兆是(a) 接受任何促進奉愛蔓藤成長的事物，(b) 避開那些妨礙成長的事物，(c) 堅信聖茹阿妲-主奎師那恆常都會把祂們的蓮花足保護傘，延展到致力於祂們的僕人身上，(d) 接受祂們閣下是唯一的監護人，(e) 恭順地把自我完全供奉在祂們的蓮花足和(f) 恆常覺得自己卑微謙遜。

《**Sarartha-varsini**》— 《要義甘霖》；sara表示「精髓」或「精華」，artha表示「含意」，varsini表示「陣雨」。字面含意是「大量要義」。

**Sarva-svarupa** — 主奎師那，祂以崇拜者渴望看到的那個形象展現。

**Sastra** — 韋達經典；源於梵文的動詞字根sas，即管理，命令。

**Sat** — 永恆、純粹、神聖。用以描述絕對真理。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是完全永恆、純粹、神聖的實體。也指祂的居所、化身、奉獻者、真正的靈性導師等等。

**Sataka** — 字面含意是「六個一組的」。

**Sattamah** — 聖人之翹楚。

**Sattva-guna** — 善良形態。(參閱rajo-guna和tamo-guna)。

**Sattvika** — 善良形態。

**Satya** — 真理。

**Satya-sankalpa** — 至尊主的名字，意指祂的決心(sankalpa)成為事實(satya)。

**Saunaka** — 稍卡；聖蘇塔.哥斯瓦米對帕瑞悉大君講述《聖典博伽瓦譚》時，他也在場，那些在來米薩茹阿亞(Naimisaranya)的大聖人的首領。

**Savisesa** — 有特徵和獨特品質的。

**Sayujya-mukti** — 個人的存在與至尊主之光合一的那種解脫。由於這種解脫缺乏服務奎師那的條件和設施，因此縱是至尊聖主親自提供的，奉獻者都絕不接受。

**Siddha** — 完美。

**Siddhanta** — 哲學結論；確證的真理；經典的權威原則。

**Siddhi** — 完美。八部瑜伽的瑜伽師會得到八種玄秘完美。

**Siksa** — 訓示。

**Siksa-guru** — 訓示靈性導師；在靈性專注之途提供指導的靈性導師。

**Sisupala** — 悉蘇袍；奎師那逍遙時光裏的惡魔。

**Sisya** — 門徒。源於動詞字根sas，即命令，表示門徒必須對聖靈性導師的命令視之如命。

**Siva** — 施瓦；(1) 吉祥，(2) 物質創造的毀滅者，也是愚昧形態的當家之神。

《Skanda Purana》— 《斯刊達宇宙古史》；為那些情欲形態的人所寫的《宇宙古史》。

**Sloka** — 梵文著作裏的詩節。

**Smaranam** — 憶念主奎師那的名字、形象、品質和逍遙時光；九重奉愛程序的第三個步驟。

**Smarta** — (1) 過度依附外在儀式，不明白經典的基本要義或結論，堅守《輔典》的人，(2) 遵循三卡爾的婆羅門。

《Smṛti》— 銘記的。憶念至尊聖主的聖典原文(與聖人直接聆聽或對他們揭示的《神訓經》相反)。包括六部《Vedāngas》、《曼奴法典》等等宗法經典、《宇宙古史》和《Itihasas》(史書)。

**Soma-rasa** — 半神人喝的甘露，賜予他們相關的永生。

**Sraddha** — 生生世世累積了虔誠奉愛活動，或憑著純粹偉大奉獻者的聯誼和恩慈，對經典陳述所覺醒的信心，是奉愛蔓藤的第一個展現。信心種子的內在精華，是輸入門徒內心的那種概念，即要以獨特的才幹服務聖茹阿妲-主奎師那。

**Sraddha** — 祭祖；為致敬和造福已故親戚而舉行的典禮。

**Sravanam** — 聆聽；九重奉愛程序之中的第一個。

**Sri** — (1) 名字的前綴，帶有敬意；(2) 美麗，(3) 拉釋米(Laksmi)，幸運女神，(4) 施瑞瑪緹.茹阿妲茹阿妮。

**Sridhara Svamipada** — 聖足施瑞達爾.斯瓦米，主采坦亞.瑪哈帕佈認同的《聖典博伽瓦譚》注釋的作者。

《Srimad-Bhagavatam》— 《聖典博伽瓦譚》；韋達典籍之翹楚，也是韋達知識之樹的成熟果實。無瑕的《宇宙古史》，為履行虔誠行動提供無果報動機，因為它只鼓勵無動機的奉愛(參閱《Vedānta》)。

《Sruti》－《神訓經》；(1) 聆聽的；(2) 與《輔典》不同的揭示，(3) 從師徒承傳下傳的真確知識。至尊主直接展現的典籍正文，換句話說，即四部原初的《韋達經》(又稱nigama)和《奧義書》。

Sthita-prajna — 智慧專注於自我覺悟的人。

Stuti — 歌頌至尊聖主的讚揚或禱文。

Sudama Vipra — 蘇達瑪.維帕爾；主奎師那的婆羅門朋友。

Sudarsana Cakra — 至尊聖主無敵的神碟武器。

Suddha-Bhakti — 純粹奉愛。

Suddha-sattva — 純粹至善，超然善良(參閱visuddha-sattva)。

Sudra — 勞工或工匠。

Su-duracara — 干犯最可憎活動的人(9.30)。

Sukha — 快樂。

Sukracarya — 惡魔之師。

Sukrti — 靈性功德。

Sumeru — 蘇梅茹山；恆河落在其上的那座金山。

Sunyavadi — (1) 空虛論者，(2) 遵循佛陀教導的人。

Surya — 太陽神。

Suta Gosvami — 蘇塔.哥斯瓦米；在來米薩然亞講述《聖典博伽瓦譚》的大聖人。

Sutras — 簡明的格言，包含易於學習和記憶的扼要知識。

Sva-bhava — 本性，性格。

Sva-dharma — 賦定職務；根據天性而定的職務。

Svamsa — 至尊聖主的全權部分。

Svarupa — 自我的永恆天性和身份；超然形象。

Svarupa-sakti — 至尊聖主的內在能量，比邊際和外在能量更高。有三部分：存在(sandhini)、知識(samvit)和喜樂(hladini)。

Svayam Bhagavan Sri Krsna — 主奎師那，原始的人格首神，祂衍生祂的所有化身。

Svayamvara — 公主自行(svayam)選擇(vara)，爭奪駙馬之位的比賽。

Tamasika — 與物質愚昧形態有關的。

Tamo-guna — 物質愚昧形態或黑暗。

Tapa — 苦行。

Tapo-yajna — 履行苦行作為祭祀。

Tat — 至尊靈魂；宇宙之原。

**Tatasha-sakti** — 邊際能量；在字面上，tata是「邊際」，stha是「位於」，sakti是能量。換句話說，展現生物體的，正是至尊聖主的邊際能量。

**Tattva** — 基礎真理。

**Tattva-darsi** — 覺悟了絕對真象的人。

**Tattva-jnana** — 基礎真理的確證知識。

**Tattva-vit** — 精通各種真理的明確知識，例如靈師真理、假象真理和至尊控制者真理等等。

**Tika** — 注釋。

**Treta-yuga** — 薩提亞、特瑞塔、杜瓦帕爾和卡利等等四個年代之中的第二個。

**Tyaga** — 棄絕擁有權。

**Uddhava** — 烏達瓦；主奎師那在杜瓦爾卡的顧問、宰相和密友；巴瑞哈斯帕提(Brhaspati)的門徒；知道主富裕面貌的奉獻者。

《Upanisads》— 《奧義書》；出現在《韋達經》裏的一百零八份主要哲學論文。

**Upasaka** — 崇拜者。

**Upasana** — 靈性修習。

**Uttama-bhagavata** — 純粹奉獻者；最高層次的奉獻者。

**Vairagya** — (1) 不依附這個世界，(2) 靈性戒律，為了不依附感官對象而自願做苦行。

**Vaisnava** — 偉大奉獻者；主維施努，即主奎師那只住在他的內心和心意；主奎師那的奉獻者。字面意思是「屬於主維施努的」。

**Vaisya** — 農民、牧牛人和商人。

**Vantasi** — 接受了棄絕啟迪之後，重投世俗感官享樂的人。在字面上，vanta是「嘔吐」，asi是「吃...的人」。

《Varaha Purana》— 《瓦茹阿哈宇宙古史》；其中一部善良形態的《宇宙古史》。

**Varna** — 根據天性而定的職務劃分或階級。

**Varnasrama-dharma** — 四社會四靈性晉階體系；韋達的社會制度，基於一個人的品質，將社會分成四個職務劃分和四個靈性發展。(參閱prescribed duty)。

**Varuna** — 瓦茹拿，海洋、江河、湖泊之神。

**Vasudeva** — 瓦蘇戴瓦之子，主奎師那。

**Vasus** — 八位半神人。

《Veda》— 《韋達經》；知識或聖維亞薩戴瓦所編著的四部知識要典；《梨俱韋達》、《娑摩韋達(Sama Veda)》、《阿達婆韋達(Atharva Veda)》和《夜柔韋達(Yajur Veda)》。

《Vedanga》－《韋達經》的六個補充部分：(a) 韋達梵文的正確發音和清晰度(Siksa)、(b) 唱誦詩節的有節奏旋律(chanda)、(c) 語法(vyakarana)、(d) 解釋艱深的韋達詞彙(nirukta)、(e) 占星術(jyotisa)、(f) 韋達祭祀典禮的禮儀程序(kalpa)。

《Vedanta》－《終極韋達》；在字面上，veda是「韋達的知識」，anta是「結論」。《奧義書》是《韋達經》的後部分，《終極韋達》則以簡明的陳述概括《奧義書》的哲學。因此vedanta這個字指的特別是《終極韋達》。

Vedanta-acarya — 韋達哲學結論之師、《終極韋達》之師；最崇高的《終極韋達》之師。高迪亞師徒傳系的《終極韋達》之師，是聖巴拉戴瓦.威迪亞布善拿。

《Vedanta-sutra》－(參閱《梵經》)。

Vibhinnamsa — 與至尊主分開的所屬部分，即生物體。

Vibhuti — 至尊主的神聖富裕。

Vibhuti-yoga — 透過理解主奎師那神聖榮耀而行的瑜伽。

Vidvad-ranjana — 字面意思是「使智者高興的」，聖巴克提維諾德.塔庫爾為《聖典博伽梵歌》所寫的孟加拉語譯本及注釋。

Vidvat-pratiti — 基於超然知識的察知。

Vidya — 知識。

Vijnana — 超然知識；(1) 對神聖知識的覺悟，(2) 對主奎師那甜美(madhurya)面貌的覺悟。

Vijnana-maya — 五個知覺階段之中的第四個，知覺到靈魂(13.5)。

Vikarma — 逆業；不服從韋達訓令的活動；罪惡活動。

Vipra — 博學的婆羅門。

Virocana — 維若祭；帕爾拉達大君的惡魔兒子，也是巴利大君之父。

Vismaya — 奇妙。

Vismaya-rasa — 驚訝之情。

Visnu — 維施努；在字面上，vis是「遍及」，nu是「人」。遍存萬有的人，主宰善良形態的宇宙至尊主。

Visnu-tattva — 維施努真理；維施努無數擴展的明確知識。

Visuddha-bhakti — 專一而極純粹的奉愛，除了至尊主之外，不依附任何人。

Visuddha-sattva — 超越物質自然影響的純粹善良狀態。

Visvanatha Cakravarti — 維施瓦納.恰誇瓦爾提.塔庫爾；高迪亞偉大奉獻宗的傑出典範師，著有多本著作和注釋，包括《聖典博伽梵歌》的這本《要義甘霖》注釋。

Visvarupa — 宇宙形象。

Visvarupa-upasana — 崇拜宇宙形象。

Vrajabhumi — 溫達文，主奎師那的永恆居所。

Vrajendra-nandana — 巴佳王之子，主奎師那。

Vrata — 為了淨化自我和靈性福祉而遵守的誓言。

Vrsnis — 溫斯尼族；亞度王朝的國王。

Vyasa — 韋達維亞薩，主的文學化身，也是《韋達經》、《宇宙古史》、《奧義書》、《梵經》和《聖典博伽瓦譚》的編著者。

Yadava — 主奎師那，亞度王朝之翹楚。

Yajna — 祭祀；(1) 履行祭祀時，唱誦曼陀和禱文，把酥油供奉到聖火來取悅神明，(2) 為了達到某個特定目標所付出的各種熱切努力。

Yaksa — 鬼魂或靈魂。

Yasoda-nandana — 雅淑妲之子，主奎師那。

Yavana — 野蠻人，即不遵循純粹生活方式的人。

Yoga — 瑜伽；為了與至尊(真理)聯繫而修習的靈性戒律。

Yogamaya — 瑜伽瑪亞；至尊主的內在能量，負責安排和增強祂的所有逍遙時光。

Yoga-misra-bhakti — 以奉愛為主，夾雜了瑜伽的奉愛。

Yogesvara — 玄秘力量的至尊主人，主奎師那。

Yogi — 瑜伽師；(1) 內心與至尊聖主聯繫的人，(2) 努力追求靈性完美的人。

Yuga — 薩提亞、特瑞塔、杜瓦帕爾和卡利等等四個宇宙年代的其中一個。

Yuga-avatara — 主的年代化身，在每個年代教導特定的宗教。